

安徽省地方志丛书

萧县志

(1986-2005)

萧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萧县志(1986-2005)/ 萧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纂.
--合肥: 黄山书社, 2011.12
ISBN 978-7-5461-2309-7

I. ①萧… II. ①萧… III. ①萧县-地方志-1986-
2005 IV. ①K29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48653 号

萧县志(1986-2005)

萧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纂

出 版 人:左克诚

责任编辑:郝 敏

责任印制:李 磊

装帧设计:刘永杰

出版发行: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http://www.press-mart.com>)

黄山书社(<http://www.hsbook.cn/index.asp>)

(合肥市蜀山区翡翠路 1118 号出版传媒广场 7 层 邮编:230071)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制:合肥精艺印刷有限公司

电 话:0551-5540000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47

字数:1100 千字

版次:2011 年 12 月第 1 版

201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5461-2309-7

定价:26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

编纂机构、编修人员及审定单位

萧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2004 年 11 月至 2007 年 3 月)

主 任：王宗元

副主任：朱学亮 杨美荣 毋保良 刘继新 刘永杰

委 员：夏本义 郑玉峰 王安雨 王 岩 梁 品
朱以书 吴 健 朱冠军 张新正 张忠诚
单光荣 董 超 杨念武 王 奎 胡永书
郭 杰 黄 坦 刘 均 陈居山 王宇良
郑忠亮 孟祥勇 刘宗博 朱世超

(2007 年 3 月至 2009 年 7 月)

主 任：毋保良

副主任：朱学亮 孟丽华 钱玉贵 刘继新 刘永杰

委 员：夏本义 郑玉峰 王安雨 王 岩 张 健
吴 健 吴 义 朱冠军 张新正 张 平
单光荣 董 超 杨念武 王 奎 胡永书
郭 杰 黄 坦 刘 均 陈居山 王宇良
朱以书 孟祥勇 孙美义 朱世超

(2009 年 7 月至)

主 任：韩维礼

副主任：刘 光 孟丽华 陈一胜 张功远 许继侠
郑玉峰 刘永杰

成 员：张长彬 孙志凌 王安雨 李亦兵 端祥宇
王 标 蒋 曦 朱冠军 吴信仁 张 平
单光荣 陈居山 蒋 武 刘继新 刘善安
胡永书 郭 杰 孙 杰 刘 均 董 超
王宇良 吴书平 孟祥勇 曹振锋 朱世超

萧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刘永杰
副 主 任：朱世超 王 芳 马 莉

《萧县志（1986—2005）》编纂顾问

邓伟志 林衍经 黄玉华 马心广
张 铎 吴孝桐 许振民 张盛铭

《萧县志（1986—2005）》编纂人员

主 编：毋保良（兼）
常务副主编：李明升
副 主 编：刘怀德 任 杰 刘 兵 丁再彦
 刘永杰 朱世超 王 芳 马 莉
编 辑：禹延学 李宏辉 郭兆民 陈晋皖
 沈 超 刘 静 李劲风 秦 甦
 黄美芳 朱 莉 马红娣
摄 影：李 鹏 姬长瑞
封 底 篆 刻：白 光
编 务：周 灵 石秀娟 徐培光

《萧县志（1986—2005）》审定单位

安徽省地方志办公室
宿州市地方志办公室
中共萧县县委
萧县人民政府



中共蒲城县委办公楼坐落在龙城镇大街



蒲县人民政府办公楼坐落在县委办公楼右侧



昌城一角（摄于2002年10月）



1999年12月4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书记处书记、国家副主席、中央军委副主席胡锦涛，在省委书记回良玉、省长王太华等省、市、县领导陪同下视察萧县白土镇。



1998年11月15日 省委书记回良玉在市、县主要负责人员陪同下视察萧县龙城镇敬德养鸡场。



1993年6月24日 国家民政部副部长多吉才让在副省长杨多良陪同下到萧县视察安徽省建安防腐工程公司，与职工座谈。



2004年4月 中央军委原委员、总后勤部部长王克在县委书记康克会等陪同下到萧县万亩桃园桃基地视察。



2001年7月 省委书记王太华在市、县领导的陪同下到萧县市场调研。



2005年5月25日 省委书记韩金龙到萧县调研。



天山青萝卜地名苏鲁豫皖

萧县每年种植芦笋、韭黄、
孙圩红胡萝卜、新丰辣椒、
帽山青萝卜等优质蔬菜一万多公顷。



大棚蔬菜



马井韭黄，韭黄畅销全国



“孙圩红”胡萝卜2003年由国家商标局注册



杜楼镇黄楼芦笋种植区农民喜获芦笋



2001年全国知名辣椒专家在新丰辣椒制种基地考察研讨



新丰辣椒



萧县特产芦笋





全县水果面积3万公顷，盛产优质苹果、水晶梨、燕国圣桃、巴斗杏、猕猴桃，为安徽省水果大县。



佛蘭西



大品如



資料提供



課程範圍包括：中外



本館代售



馬雲說，當以互聯網和無線技術為工具，將中國人、中國造的“新物與世界連結”。從這個方向，就對未來商業（商业模式）創新，產生啟發了。而從4年以後的經驗來看，這成為“新絲綢之路”，對絲綢之路的定義與價值大不相同。



李國鼎先生紀念文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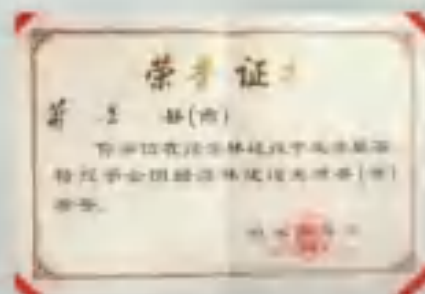
平原绿化 (属于2005年8月)



1989年，萧县被国家林业部授予“全国平原绿化先进单位”称号。



绿化长廊 (摄于2005年8月)



2001年，萧县被国家林业局授予“全国经济林建设先进县”称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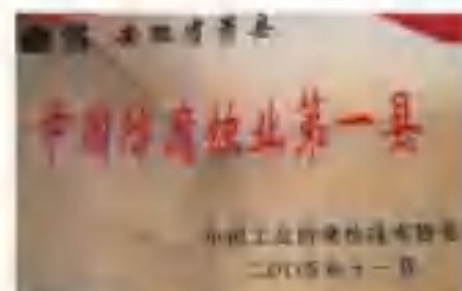


圣殿乡连片栽植的经济林 (关于2001年7月)



萧县志 (1986-2005)

中国防腐业第一县



2005年11月20日萧县被中国工业防腐技术协会命名为“中国防腐业第一县”，11月25日，中国工业防腐技术协会及萧县人民政府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召开新闻发布会。



安徽省建安防腐工程公司（萧县）承建新疆克拉玛依油田防腐保温工程（2004年竣工）



安徽省明星企业——省防腐工程总公司（萧县）承建南京扬子乙烯防腐工程

安徽省防腐绝热工程总公司（萧县）承建苏丹首都喀土穆炼油厂储罐管线防腐保温工程（2004年竣工）



安徽省防腐工程总公司（萧县）天津分公司承建天津法达铝业电厂防腐工程



先进的生产线

萧县防腐工程总公司



萧县防腐工程总公司



“安徽省防腐工程总公司”承建南京扬子乙烯防腐工程



新粮丰集团投资2.3亿元，主要生产方便面、面粉、脱水蔬菜、大骨汤、酒类等。年产值13亿元，销售收入12亿元，利税3000多万元。
(2005年11月摄)



新粮丰“味之家”方便面生产线
(2005年摄)



“安徽省粮食产业化龙头企业”萧县银海粉业食品有限公司日加工小麦600吨。
(2004年2月摄)



2005年，萧县面粉加工企业37家，年加工小麦140万吨，居全省县（区）首位



安徽皖王面粉集团有限公司年产各种面粉28万吨畅销全国二十多个省市，2003年中国粮食行业协会授予“全国放心面”荣誉称号。



皖王集团面粉产品和生产车间 (2005年10月摄)





萧县煤炭储量7.5亿吨，为全国重点产煤县之一。2005年全县有17座矿井建成投产，产煤90万吨。

矿区一角 (摄于2005年10月)



萧县瓷石储量1亿吨，易于露天开采，图为埕湾瓷石矿开采区一角



坐落在杜楼镇的县外投资煤矿宿州华丰矿业有限公司
(摄于2005年8月)

萧县彩色水泥厂



形状各异的耐火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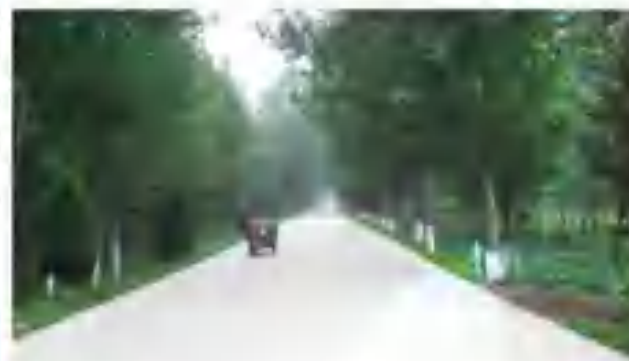
萧县华龙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的MGO-C质转炉、电炉、精炼炉用衬砖、钢包砖等，以一流的质量和完善的售后服务赢得国内钢厂用户的青睐。图为该公司生产车间一角。

(本张图片摄于2005年10月)

建设中的会黄庄煤矿，总投资5.8亿元，年产量120万吨。(摄于2005年12月)



陇海铁路横贯县城东西，符夹铁路纵穿县境南北，图为货运列车驶离符夹铁路萧县站（摄于2005年10月）



萧县2003-2005年实施“乡村通达”工程（摄于2005年10月）



连霍高速公路萧县王寨服务区（摄于2005年12月）



连霍、合徐高速公路在萧县朱圩子交汇（摄于2004年6月）



合徐高速纵贯萧县（摄于2005年10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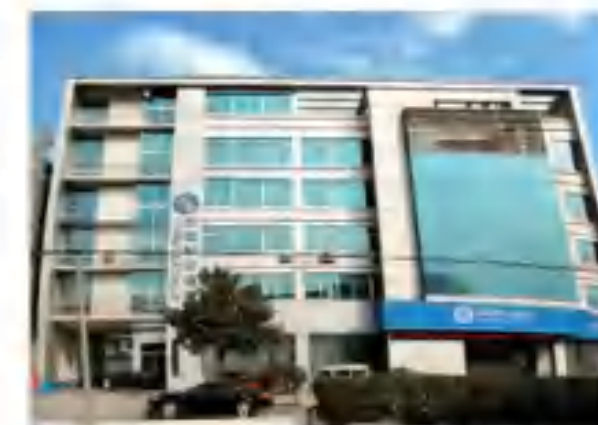
萧县电信局28000门容量的机房（2005年11月摄）



中国联通萧县分公司营业大厅（2005年12月摄）



中国联通萧县分公司发射塔（2005年10月摄）



2005年建成的安徽移动萧县分公司大楼



容量80万户的安徽移动萧县分公司机房，2005年拥有10万用户。



萧县志 (1986-2005)

商贸

文明创建



消费者在联华超市购物



共青团中央2005年授予萧县联华超市团支部为“全国五四红旗团支部”



萧县联华超市诚信经营在消费者中享有盛誉，全县城乡直营店32家，加盟店190家 (2005年12月统计)

全国文明单位



萧县气象台增添人工增雨防雹装置，努力为“三农”服务

萧县气象局



全国文明单位——萧县气象局(台)



萧县民生超市自设市场一角 (2009年摄)



1994年开办的萧县百货市场一角



2005年新建的萧县百货大楼，营业面积2.2万平方米



“全国文明单位”萧县交警大队办公楼

(2005年12月摄于2005年)



萧县交警大队在定城宣传交通安全知识



大队干警深入乡村宣传交通安全知识



省示范高中萧县中学教学区 (2004年10月稿)



2005年4月25日省教育厅批准羊城一中为省示范高中，右图为示范高中揭牌仪式。



市民营企业投资4000万元,创办顺城中学,2005年4000多名学生在校就读。



唐县实验小学坚持德、智、体全面发展。2004年、2005年分别被安徽省教育厅命名为“艺术教育特色示范校”、“安徽省首批名校”。





县梆剧团下乡演出



少儿舞蹈



2004年10月蕲县残疾人运动员任桂香、刘英参加世界残奥会获金牌载誉归来

1988年，国家体委命名蕲县为“全国体育先进县”



健身操



蕲县老年大学文艺演出



工余篮球



社区“全民健身路径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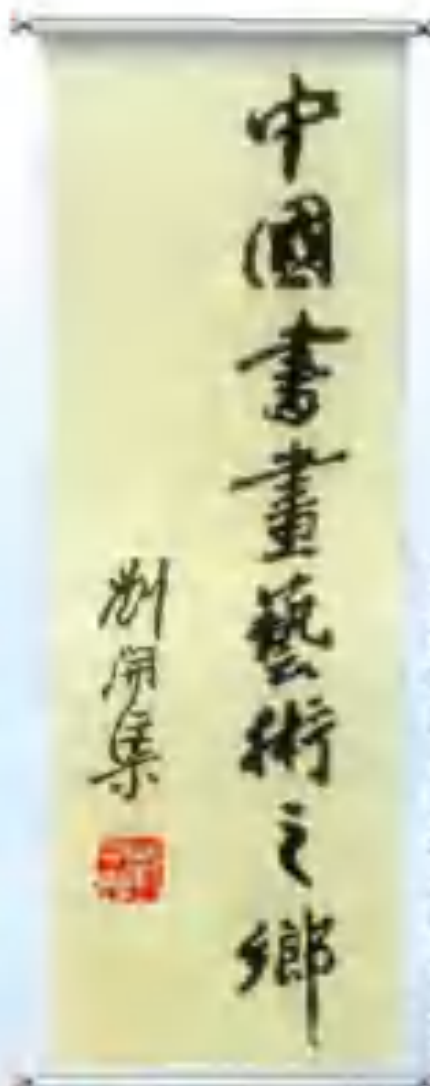
少儿图书馆



课间操



1993年文化部命名萧县为“书画艺术之乡”



中国书画艺术之乡刘开集二胡书画艺术示范基地



1992年12月萧县举办首届书画艺术节



萧县第四届书画艺术节开幕式 (摄于2004年元月)



书画一条街上的曙光书画社 (摄于2005年3月)



书画店人员正在精心创作 (摄于2004年9月)



实验小学千名学生伏地书画 (摄于2004年5月)



2003年5月萧县书画大赛颁奖晚会



萧县举办书画艺术大赛开幕式 (摄于2005年)



县人民医院住院部大楼 (摄于2004年8月)



县中医院门诊大楼



中医配药房



新购置的500mA X光机



县医院主治医师陈庆春 (摄于2003年5月)



新购进美国记忆16排螺旋CT机

(摄于2005年12月)



民营营利性医疗机构在县内外享有盛誉



医护人员为患者精心治疗

本页照片摄于2005年



高唐图画像石 汉代 国家一级文物 圣泉乡圣村出土



二龙穿九壁画像石 汉代 国家一级文物 孙圩乡董南村出土



乐舞百戏图 汉代 国家一级文物 圣泉乡圣村出土



追车画像石 汉代 国家二级文物 圣泉乡圣村出土



铺首衔环 汉代 国家二级文物 白土镇冯楼村出土



墓阙图 汉代 国家一级文物 孙圩乡董南村出土



伏羲女娲图 汉代 国家一级文物 龙城镇陈沟村出土



鹤鸟衔鱼图 汉代 国家二级文物 龙城镇陈沟村出土



浅浮雕玉管形器 新石器时代晚期 国家二级文物 金寨村出土



“大明成化年制”款青花宽折沿碟 明代 国家二级文物 张庄寨出土



米白釉浅浮雕塔砖 宋代 国家三级文物 萧窑出土



八仙馆瓶 国家二级文物 白土镇萧窑出土



红釉鸡心瓶 明代 国家三级文物 庄里乡出土



玩具一组(黄牛、羊、鹿、鸡、水牛) 国家三级文物 白土镇萧窑出土



陶魂瓶 汉代 三级文物



皖北明陵皇墓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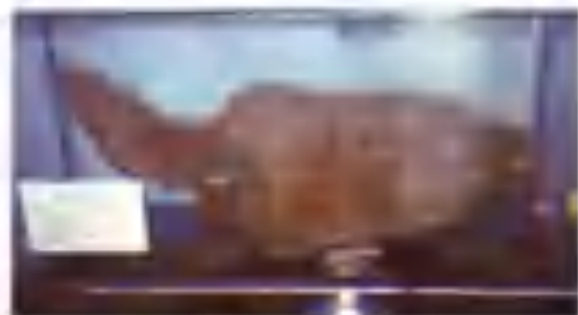
魏云寺



皇墓洞



2005年8月萧县人民武装部组织官兵在淮海战役总前委旧址进行革命传统教育。



卧佛山象形石



卧佛山象形石一角 (2005年6月摄)



天门瀑布



2003年在天门寺前建成的千佛塔 (2004年3月摄)



重修后的天门寺景区 (2004年10月摄)



圣泉寺 (2005年6月摄)



曹村“农家乐”民俗表演 (2005年10月摄)



归土镇曹村“农家乐”旅游景区 (2005年9月摄)



县委书记傅保良出席地方志编委会第二次会议讨论《萧县志（1986—2005）》新修改



2010年4月21日县委副书记、县长、县地方志编委主任韩峰礼在《萧县志》评议会上致辞



2010年4月21日《萧县志（1986—2005）》主编评议会参加人员合影

前排左起：萧县人民政府副县长邵道，省方志办副处长黄玉华，市方志办副主任周宝芳，萧县县委副书记刘光，萧县县委常委马心广，省方志办副主任刘成海，宿州市政府副秘书长李华民，省方志办原副主任王宝斌，方志专家魏阳建，省方志办处长钱松高，萧县政府原县长张 钰，县人大副主任张广志等。后三排为萧县志编修人员及萧县地方志办负责人。

序 一

二轮修志事，六度寒暑功。《萧县志（1986—2005）》经过修志工作者的辛勤努力，出版问世了。这是萧县政治社会和文化生活中的一件历史性大事，值得庆贺！

我们来萧县任职虽有先后，但有一点是相同的，那就是到萧之后都仔细阅览了《萧县志》（1989年版）。也许是一个曾参与过一轮修志、一个曾做过秘书工作的缘故吧，而且察县知情也是新任地方公务员的必修课。除此，我们在对外交往、招商、联谊过程中，遇到不少有识之士索要萧县县志，只因志书告罄，未能遂人之愿而遗憾。为此，在续志尚未成书之际，我们于2008年将1989年版《萧县志》重印一部分，解了燃眉之急。

由这两件事说起，意在证明编纂地方志书功利当代，泽被后世，对于为政者、外来投资者乃至萧县的后人、今人和古人都是十分必要的。

春秋时萧县为萧国，秦时置县，历史悠久、文物众多、物产丰富，旧有“文献之邦”之称，今有“中国书画艺术之乡”、“中国防腐蚀业第一县”、“产煤大县”、“水果大县”等美誉。萧县不论是地上广褒美丽的山川林田，还是地下蕴藏的丰富矿产；不论是上古时期的古人类文化遗址，还是皇藏洞、汉墓群、汉画石刻等汉文化遗存；不论是天然氧吧、4A级旅游风景名胜地皇藏峪，还是驰名中外的淮海战役总前委旧址；不论是祖居萧地、藏身黄桑的刘邦，还是南朝宋开国皇帝刘裕；不论是春秋孔门“三贤”（闵子骞、颜子柳、颡孙子张），还是现代文坛“四老”（王子云、刘开渠、萧龙士、王肇民）；不论是为新中国建立而英勇捐躯的二千烈士，还是当代遍布国内外的数千位萧籍英才……都充分展示着萧县地灵人杰的魅力和风采！

上轮修志至今已有20余年，其间萧县和全国各地一样，是改革开放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不断深入发展的新时期，是经济、政治、文

化、教育、卫生、军事、体育等各领域发生深刻变革的重要阶段。此次续修县志，以辩证和历史的唯物观，立体式全面客观地反映了萧县 20 年间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的脉络及成就，特别突出萧县作为人口、资源大县，文化教育大县，人才人文大县的历史和现状，其中包括突飞猛进的书画艺术事业、建筑防腐蚀业及旅游业等，重点突出，特色鲜明。此次续修，既有对前部志书编纂优良传统的承袭，又有体例、篇目设置等方面的创新；既有重要领域状况、数据的正常顺延，又有新领域新事物的合理拓展，充分体现了实事求是和开拓创新的修志精神，体现了浓重的时代特色、地方特色。

此次续修县志，各级各单位的编纂人员，包括省市方志界领导、专家及一切关心、支持续修工作的人们都贡献了心智才力。在此，我们向参加撰写的同志，向参与编审的领导、专家，表示衷心感谢。

萧县具有光辉灿烂的历史，也必将有着光明美好的未来。我们深信，全县人民一定会在中共萧县县委、萧县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以史为鉴，与时俱进，坚持改革，扩大开放，团结奋进，推动县域社会、经济又好又快发展，把萧县建设得更加和谐、美好、辉煌。

谨以为序。

中共萧县县委书记



萧县人民政府县长

郭明礼

2010 年 12 月 28 日

序 二

地方志贵在有连续性。二十多年前，萧县编纂过一部县志；今天，萧县又一部县志问世。盛世多修志，可喜可贺！

乡友们嘱我写序，我欣然同意。我是喝萧县龙城镇四眼井的水吃薛庄的五谷杂粮长大的。萧县哺育了我。生我养我的萧县吩咐我做这项工作，我焉有不做之理！不过，当我看了县委书记、县长合写的序之后，又觉得再由我写这序，正如萧县的歇后语所说，是“六个手指头挠痒痒——多一道”了。县委书记、县长的序是那么规范，那么完整，那么简练、精炼和精粹，我实在难以与其匹配。无奈，只好另辟蹊径，写一篇“四不像”的序。

萧县地处苏鲁豫皖交界处，号称“四省通衢”。从1912年起纵穿南北的津浦铁路经过萧县，从1916年起横贯东西的陇海铁路，也就是后来的“欧亚大陆桥”穿越萧县。这种交通的区位优势在国内县级行政区寥寥无几。萧县既有青山，又有绿水，地上有瓜果梨桃，地下有黑煤碧玉。瓜有多种瓜，桃有各式各样的桃，玉有不同颜色的玉，物产之丰富可想而知。

津浦、陇海两大铁路穿过萧县，但不在萧县相交。这又决定了萧县目前不是交通枢纽，不是繁华的大都市，这自然是萧县的劣势。不过，这劣势又让萧县不会患有城市不可避免的多发病——“城市病”。城市病蔓延导致市民千方百计要过田园生活的“逆城市化”行为。城市有城市的短处，乡村亦有乡村之不足。萧县近城市又不是城市的优越位置决定了萧县兼有城乡优点，而少城和乡的缺点。萧县至今还存有沿海罕见的自然保护区，就是最好的历史见证，同时也说明萧县仍有巨大的开发空间。萧县不存在什么“产能过剩”，也不会出现“消费饱和”。可以预料，本来“‘不’为天下先”的萧县具有无穷无尽的后发优势。一旦后发优势发挥出来，萧县必将转化为“天下先”。

现在，萧县不仅有两条铁路，而且连霍、京福两条高速公路及在建的徐郑高铁（萧县设一站）也都穿过萧县。交通的四通八达，为萧县人才分布在四面八方提供了有利条件。在送到读者手中的《萧县志》（1986~2005）

中，收录数千位正处和副高职称以上的萧籍人士的资料，殊不知，这是道道地地的挂一漏万。萧县堪称“人才大县”，工作在五湖四海的这些萧籍人才和一度在萧县工作过的人才，他们的编制今天看起来不在萧县，可是，他们的心是热的，是时刻牵挂着萧县的。他们是萧县的智力库、思想库和“价廉物美”的人才库，又是拉得动、用得上、打得赢的生力军。二、三十年前他们中就有人主动向萧县请战，积极开展“智力支乡”。萧县人民对他们来讲，“不求所有，但求所用”，用就用在关键处，用在制高点。

“方志”一名最早见于春秋战国时期的《周礼·地官》。令人欣喜的是，萧县在古代就是春秋时的萧国，就是春秋“三贤”（闵子骞、颜子柳、颛孙子张）当年所居、所葬或所封之处，更是帝王刘裕和古代文星刘向、刘义庆的故乡。资料丰满简要、翔实可靠的《萧县志》的出版，为中国方志百花园增添了一支耀眼的奇葩。我们相信，倘若春秋“三贤”和汉宋“三刘”的在天之灵获悉新《萧县志》的出版，是很可能为之击掌的。我们更有理由认为：今天，遍布祖国各地、世界各国的萧人，包括扎根于萧国的萧人，看了这本无所不包的有关萧县的万宝全书，也一定会如获至宝。方志不同于应景之作。方志是传世之书。时间是方志的燧石，藏之愈久，其史料价值愈会在各门学科中熠熠生辉。

因此，我乐于努力为之作序。

邓伟志

2010年12月30日

（作者为全国政协原常委、民进中央原副主席、著名社会学家）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科学发展观，实事求是地记述县域断限内萧县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的发展变化，力求做到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的统一，力求准确地反映时代特点和地方特色，达到存史、资治、教化的目的，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和政治文明服务。

二、本志是1989年版《萧县志》（下称前志）的续志。记事时间，上限起于1986年（承接前志1989年版），下限至2005年，2005年后至出版前萧县发生的重大情况列入《附录·限后资料辑存》中。

三、本志采用述、记、志、传、图、表、录等体裁，以序、凡例、概述、大事记、地图、照片、专志、附录等部分组成，概述、大事记、附录等不列入篇的序列。专志为本书的主体，横排门类，纵述史实，分类设篇，下辖章、节、目等结构，全志共设二十一篇。

四、本志采用公元纪年（新中国建立前采用历史纪年，括注公元纪年）。

五、本志计量单位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六、本志人物篇分人物传、人物简介、人物表、人物名录，所录人物以本籍为主，兼顾客籍。①《人物传》以生年为序，记述已故有影响的人物。②将萧籍厅级（部队师级）和正高职称及民间能工巧匠收入人物简介。③将县外萧籍正处及副高职称人员及县内烈士收入人物表。④将省部级以上劳模及县内正处、副高职称人员收入人物名录。

七、本志所载县级机构领导人，只录实职。

八、本志资料大都由县直有关部门、乡镇提供，使用的各种数据，原则上依据县统计局的统计资料，统计局没有的则用主管部门的统计数据。部分资料还来源于档案、旧志、社会调查等，一般不注明出处。

九、本志图片多数由单位提供，少部分由县志办收集，个别图片内容未受起讫时间限制。

目 录

序一	1
序二	3
凡例	1
概述	1
大事记	9

第一篇 建置 环境 人口

第一章 建置区划	27
第一节 区位面积	27
第二节 建置沿革	27
第三节 区划变更	28
第二章 自然环境与保护	32
第一节 地质地貌	32
第二节 山脉水系	35
第三节 土壤植被	36
第四节 气候物候	38
第五节 自然资源	42
第六节 自然灾害	46
第七节 环境保护	48
第三章 人口与计划生育	52
第一节 人口规模与构成	52
第二节 人口普查	54
第三节 计划生育	55

第二篇 农村经济

第一章 农村经济体制改革	60
第一节 土地承包责任制	60
第二节 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61
第三节 农业产业化	62
第二章 种植业	64
第一节 粮食作物	64
第二节 水果	65

第三节 经济作物	66
第四节 良种培育	67
第五节 农作物技术推广	68
第六节 名优特产	68
第七节 国有农业场站(所)	72
第三章 养殖业	75
第一节 畜牧	75
第二节 渔业	79
第四章 林业	80
第一节 林业资源	80
第二节 林业生产	82
第三节 林业管理	84
第四节 林业科技	87
第五节 国有林场	88
第五章 水利	88
第一节 水利设施建设	88
第二节 防汛抗旱	95
第三节 水土保持	95
第四节 水利管理	96
第六章 农机	96
第一节 农机化水平	96
第二节 技术推广	101
第三节 农机服务	102
第四节 农机管理	103
第七章 农业开发	103
第一节 黄淮海农业综合开发	104
第二节 能源开发	105
第八章 乡镇企业	106
第一节 发展历程	106
第二节 规模和效益	108

第三篇 工业

第一章 企业改革	112
第一节 经营机制改革	112
第二节 产权制度改革	114
第二章 企业所有制结构	115
第一节 国有工业	115

第二节 集体工业	115
第三节 私营工业	116
第三章 工业门类	117
第一节 采矿	117
第二节 粮油加工	117
第三节 食品加工及酒类酿造	118
第四节 棉花加工	119
第五节 造纸印刷	120
第六节 化工	120
第七节 建材	121
第八节 机械制造	122
第四章 防腐蚀业	123
第一节 技术与设备	123
第二节 防腐工程	124
第五章 企业技术进步	125
第一节 企业技改	125
第二节 企业名优产品	131
第六章 经济效益	134
第一节 工业产值与销售收入	134
第二节 利润与税收	136

第四篇 商贸

第一章 商业	137
第一节 商业体制改革	138
第二节 商品经营	139
第二章 供销合作	142
第一节 体制改革	142
第二节 商品购销	144
第三章 粮油购销	148
第一节 粮食流通体制改革	148
第二节 粮油收购	150
第三节 粮油销售	150
第四章 物资流通	154
第一节 体制改革	154
第二节 物资经营	154
第五章 对外贸易	155
第一节 体制改革	155

第二节 商品进出口	156
第六章 社会服务业	156
第一节 饮食服务业	156
第二节 其他服务业	157
第三节 萧县名吃	158
第七章 集市贸易	160
第一节 专业市场	160
第二节 集市古会	160

第五篇 旅游

第一章 旅游资源	162
第一节 自然旅游资源	162
第二节 人文旅游资源	167
第三节 其他旅游资源	168
第二章 旅游规划与开发	170
第一节 旅游规划	170
第二节 旅游开发	170
第三章 经营管理	172
第一节 管理机构	172
第二节 旅游服务	173
第三节 旅游产品	174

第六篇 财税 金融 保险

第一章 财政	175
第一节 财政管理体制	175
第二节 收入支出	177
第三节 财源建设	184
第四节 财政管理	184
第二章 税务	188
第一节 税制改革	188
第二节 国家税务	189
第三节 地方税务	190
第三章 金融	191
第一节 金融机构	191
第二节 金融业务	194
第三节 金融监管	195

第四章 保险	195
第一节 人寿保险	196
第二节 财产保险	196

第七篇 城乡建设

第一章 县城建设	198
第一节 县城规划	198
第二节 城区建设	199
第三节 城市管理	202
第二章 村镇(乡)建设	207
第一节 村镇(乡)规划	207
第二节 建设概况	208
第三章 房地产业	209
第一节 城镇住房制度改革	209
第二节 房地产开发	210
第三节 房地产管理	211
第四章 建筑业	212
第一节 建筑队伍	212
第二节 建筑设计	212
第三节 建筑市场管理	213

第八篇 交通 邮电 供电

第一章 交通	215
第一节 公路	215
第二节 铁路	221
第三节 交通管理	222
第二章 邮政	223
第一节 邮政设施	223
第二节 邮政网络	223
第三节 邮政业务	224
第三章 电信	226
第一节 电报传真	226
第二节 固定电话	226
第三节 移动通信	228
第四节 互联网	228
第四章 供电	229

第一节 电网设施	229
第二节 电力供应	231
第三节 城乡网改	233
第四节 电力管理	234

第九篇 经济综合管理

第一章 计划	235
第一节 计划管理改革	235
第二节 计划编制	235
第三节 重点项目	237
第二章 统计	238
第一节 统计调查	238
第二节 统计服务	240
第三节 统计监督	240
第三章 审计	240
第一节 国家审计	241
第二节 内部审计	243
第三节 社会审计	243
第四章 工商行政管理	244
第一节 市场监督管理	244
第二节 企业注册登记	245
第三节 个体私营工商业管理	247
第四节 商标广告管理	248
第五节 经济合同管理	249
第六节 经济督查与协会组织	250
第五章 物价	252
第一节 价格调控	252
第二节 价格监督	253
第三节 价格服务	253
第六章 质量技术监督	254
第一节 标准化管理	254
第二节 计量管理	255
第三节 质量监督	255
第四节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	256
第七章 矿产资源管理	256
第一节 资源开发	257
第二节 资源管理	258

第八章 国土资源管理	260
第一节 土地使用制度改革	260
第二节 地籍管理	260
第三节 土地利用规划	261
第四节 耕地保护	261
第九章 国有资产管理	264
第一节 管理机构	264
第二节 企业国有资产管理	264
第三节 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	265

第十篇 政党 群团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萧县委员会	266
第一节 党员代表大会	266
第二节 县委工作机构	270
第三节 县委决策	270
第四节 组织建设	277
第五节 宣传工作	285
第六节 统战工作	292
第七节 政法工作	293
第八节 政策研究	295
第九节 老干部工作	296
第十节 来信来访	297
第十一节 党校教育	299
第十二节 党史研究	300
第十三节 对台工作	301
第二章 纪检监察	302
第一节 组织机构	302
第二节 党风廉政教育	303
第三节 案件查处	304
第四节 纠正行业不正之风	304
第三章 群众团体	305
第一节 工会	305
第二节 共青团	307
第三节 妇女联合会	310
第四节 工商业联合会	312
第五节 科学技术协会	313
第六节 文化艺术工作者联合会	316

第七节 残疾人联合会	316

第十一篇 人大 政府 政协

第一章 萧县人民代表大会	319
第一节 代表选举	319
第二节 人民代表大会	320
第三节 人大常委会	325
第四节 人大工作	330
第二章 萧县人民政府	336
第一节 组织机构	336
第二节 重要会议	339
第三节 施政纪略	341
第四节 其他政务	348
第三章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萧县委员会	352
第一节 县政协全委会	352
第二节 常务委员会	354
第三节 政协工作	356

第十二篇 军事

第一章 军事组织	360
第一节 人民武装部	360
第二节 武警部队	361
第三节 驻军	362
第二章 民兵	362
第一节 民兵组织	362
第二节 民兵训练	362
第三章 征兵与预备役登记	363
第一节 征兵	363
第二节 预备役登记	364
第四章 拥政爱民	364
第一节 扶贫帮困	364
第二节 抢险救灾	365
第三节 协助维护治安	365
第五章 国防教育与人民防空	366
第一节 国防教育	366
第二节 人民防空	367

第十三篇 公安 司法

第一章 公安	368
第一节 机构队伍	368
第二节 打击犯罪	369
第三节 社会治安管理	372
第四节 户政管理	376
第五节 出入境管理	376
第六节 交通安全管理	377
第七节 消防管理	379
第八节 监所管理	380
第二章 检察	381
第一节 检察机关	381
第二节 刑事检察	382
第三节 职务犯罪检察	383
第四节 民事行政检察	383
第五节 监所检察	384
第六节 控告申诉检察	384
第三章 审判	384
第一节 审判机构	384
第二节 案件审判	385
第三节 案件执行	387
第四节 告诉申诉和审判监督	387
第四章 司法行政	388
第一节 法制宣传教育	388
第二节 基层司法行政	389
第三节 公证	390
第四节 律师	390

第十四篇 人事 劳动 民政

第一章 人事	392
第一节 编制管理	392
第二节 干部调配和聘用	394
第三节 军转干部安置与毕业生分配	397
第四节 职称评定管理	398
第五节 工资福利	398

第六节 人才交流	399
第七节 公务员队伍	400
第二章 劳动	400
第一节 劳动就业	400
第二节 劳动工资	402
第三节 劳动仲裁与合同鉴证	402
第四节 安全监察	403
第三章 民政	403
第一节 社会事务管理	404
第二节 救灾救济	407
第三节 社会福利	409
第四节 优抚安置	411
第五节 基层自治组织建设	414

第十五篇 教育

第一章 教育改革	416
第一节 教育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416
第二节 办学体制改革	417
第三节 教学综合改革	420
第二章 教育结构	421
第一节 学前教育	421
第二节 小学教育	422
第三节 中学教育	423
第四节 职业教育	423
第五节 成人教育	425
第六节 特殊教育	427
第七节 学校选介	427
第三章 教育管理	431
第一节 教育设施管理	431
第二节 教育经费管理	434
第三节 教学研究与管理	434
第四节 队伍建设	438

第十六篇 文化 体育

第一章 文化	441
第一节 文艺创作	441

第二节 图书电影	446
第三节 群众文化	447
第四节 戏剧与曲艺	449
第五节 文物	450
第六节 非物质文化遗产	455
第七节 文化市场管理	458
第二章 广播电视	460
第一节 广播	460
第二节 电视	461
第三章 档案 地方志	463
第一节 档案	463
第二节 地方志	464
第四章 体育	466
第一节 体育设施	467
第二节 群众体育	467
第三节 学校体育	468
第四节 体育赛事	468

第十七篇 书画艺术

第一章 书画源流	473
第一节 书画发展概况	473
第二节 中国书画艺术之乡	475
第二章 书画创作与组织	476
第一节 书画创作	476
第二节 书画组织	479
第三章 书画艺术交流	481
第一节 书画艺术展览	481
第二节 书画艺术节	488
第四章 书画艺术培训	490
第一节 书画艺术学校	490
第二节 书画艺术培训班	491
第五章 书画市场	492
第一节 龙城书画一条街	492
第二节 书画艺术品经营	492

第十八篇 科技 卫生

第一章 科技	493
第一节 机构与队伍	493
第二节 科技普及	494
第三节 科技成果推广应用	494
第四节 气象服务	497
第五节 地震测报	498
第二章 卫生	499
第一节 体制改革	499
第二节 医疗机构及队伍	500
第三节 疫病防治	502
第四节 卫生保健	509
第五节 医政管理	511
第六节 药政管理	512

第十九篇 社会

第一章 民族 宗教	514
第一节 民族	514
第二节 宗教	514
第二章 人民生活	515
第一节 居民收入	515
第二节 居住条件	516
第三节 居民消费	517
第四节 社会保障	517
第三章 民俗 方言 民谣	521
第一节 民俗	521
第二节 方言	524
第三节 民谣	529
第四章 精神文明建设	532
第一节 公民道德教育	532
第二节 文明创建	533

第二十篇 人物

第一章 人物传	536
第一节 党政军界	536
第二节 科技文化企业界	540
第二章 人物简介	546
第一节 党政界	546
第二节 军界	557
第三节 科教文化界	569
第四节 企业及其他行业	592
第三章 人物表 名录	599
第一节 人物表	599
第二节 人物名录	635

第二十一篇 乡镇概况

第一章 镇	641
第一节 龙城镇	641
第二节 黄口镇	642
第三节 杨楼镇	644
第四节 新庄镇	646
第五节 张庄寨镇	647
第六节 赵庄镇	648
第七节 闫集镇	649
第八节 刘套镇	650
第九节 马井镇	650
第十节 杜楼镇	651
第十一节 大屯镇	652
第十二节 青龙镇	653
第十三节 祖楼镇	653
第十四节 王寨镇	654
第十五节 丁里镇	655
第十六节 永堎镇	655
第十七节 白土镇	656
第十八节 官桥镇	657
第二章 乡	658
第一节 圣泉乡	658

第二节 酒店乡	659
第三节 孙圩孜乡	659
第四节 庄里乡	660
第五节 石林乡	661

附 录

一、重要文件辑录	662
二、限后资料辑存	673
(一)2006 年至 2010 年大事记	673
(二)2006 年至 2010 年萧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	677
(三)萧县经济开发区	681
(四)(萧县)第四届中国国际腐蚀控制大会	682
(五)萧县县城建设	682
三、萧县旅台同乡联谊会会刊《萧县文献》选录	683
四、古遗址(粉榆寺、朱陈村、苏迈墓)考辨	687
五、源于萧县的三姓氏(朱、萧、颢孙)	691
六、前志(1989 年版)补正	692
编后记	693
索引	696

Contents

Preface One	1
Preface Two	3
Explanatory Notes	1
Summary	1
Chronicle of Events	9

Part One Organizational System Environment Population

Chapter One Regionalization of The Organizational System	27
Section One Area of Regionalization	27
Section Two Evolution of Organizational System	27
Section Three Change of Regionalization	28
Chapter Two Natural Environment and Conservation	32
Section One Landform and Geology	32
Section Two Mountains and River System	35
Section Three Soil and Vegetation	36
Section Four Climate and Phenology	38
Section Five Natural Resources	42
Section Six Natural Disasters	46
Section Seve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48
Chapter Three Population and Family Planning	52
Section One Population Size and Composition	52
Section Two Population Census	54
Section Three Family Planning	55

Part Two Rural Economy

Chapter One Reform of Rural Economic System	60
Section One Land Contract Responsibility System	60
Section Two Establishment of Social Service System	61
Section Three Industrialization of Agriculture	62
Chapter Two Crop Farming	64
Section One Food Crops	64
Section Two Fruits	65

SectionThree Cash Crops	66
Section Four Fine Breed Cultivation	67
Section Five Cvops Technology Promotion	68
Section Six Well-Known Specialities	68
Section Seven State-Owned Agricultural Stations	72
Chapter Three Aquaculture	75
Section One Animal Husbandry	75
Section Two Fishing	79
Chapter Four Forestry	80
Section One Forest Resources	80
Section Two Forest Production	82
Section Three Forest Management	84
Section Four Forest Technology	87
Section Five State Forest Farm	88
Chapter Five Water Conservation	88
Section One Construction of Water Conservancy Facilities	88
Section Two Flood Control and Drought Relief	95
Section Three Water and Soil Conservation	95
Section Four Water Conservancy Management	96
Chapter Six Agricultural Mechanization	96
Section One Level of Agriculture Machinery	96
Section Two Promotion of Technology	101
Section Three Service of Agriculture Machinery	102
Section Four Management of Agriculture Machinery	103
Chapter seven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103
Section One Comprehensive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of Huang Huai Hai Region . . .	104
Section Two Energy development	105
Chapter eight Township enterprises	106
Section One Development History	106
Section Two Economies of Scale	108

Part three Industry

Chapter one Enterprise reform	112
Sction One Mechanism Conversion Reform In Management	112
Section Two Reform of the Property Rights System	114
Chapter Two Ownership structure	115
Section One State Industries	115

Section Two Collective Industry	115
Section Three Private Industry	116
Chapter Three Industrial categories	117
Section One Mining	117
Section Two Grain and Cooking Oil Processing	117
Section Three Food Processing and Alcohol Brewage	118
Section Four Cotton Processing	119
Section Five Paper Making and Printing	120
Section Six Chemicals	120
Section Seven Building Materials	121
Section Eight Mechanical Manufacture	122
Chapter Four Anti-Corrosion Industry	123
Section One Technology and Equipment	123
Section Two Anti-Corrosion Projects	124
Chapter Five Alcohol Brewage	125
Section One Technology Reform of Enterprises	125
Section Two Quality Products of Enterprises	131
Chapter Six Benefits	134
Section One Industrial Output and Sales Revenue	134
Section Two Profits and Taxes1	136

Part Four Commerce

Chapter One Business	137
Section One Structural Reform	138
Section Two Commodity Marketing	139
Chapter Two Supply and Marketing Cooperation	142
Section One Structural Reform	142
Section Two Commodity Marketing	144
Chapter Three Grain and Oily Purchase and Sale	148
Section One Reform of The Grain Distribution System	148
Section Two Purchase of Grain and oil	150
Section Three Sale of Grain and oil	150
Chapter Four Material Circulation1	154
Section One Structural Reform	154
Section Two Materials Management	154
Chapter Five Foreign Trade	155
Section One Structural Reform	155

Section Two Material Management	156
Chapter Six Social Services	156
Section One Catering Services	156
Section Two Material Management	157
Section Three Famous Food In Xiaoxian	158
Chapter Seven Country Fair	160
Section One Specialized Markets	160
Section Two Market and Traditional Fair	160

Part five Tourism

Chapter one Tourism resource	162
Section One Natural Tourism Resources	162
Section Two Cultural Tourism Resources	167
Section Three Other Tourism Resources	168
Chapter One Tourism Planning and Development	170
Section One Tourism Planning	170
Section Two Tourism Development	170
Chapter Three Operation Management	172
Section One Administrative Organization	172
Section Two Travel Services	173
Section Three Tourism Products	174

Part six Taxation Finance Insurance

Chapter One Finance	175
Section One Reform of Administrative System	175
Section Two Revenue Expenditure	177
Section Three Financial Resources Construction	184
Section Four Fiscal Management	184
Chapter Two Tax Administration	188
Section One Tax Reform	188
Section Two State Taxation Administration	189
Section Three Local Taxation Administration	190
Chapter Three Finance	191
Section One Financial Institutions	191
Section Two Financial Transaction	194
Section Three Financial Regulation	195

Chapter Four Insurance	195
Section One Life Insurance	196
Section Two Property Insurance	196

Part Seven Urban and Rural Development

Chapter One City and County Construction	198
Section One County Planning	198
Section Two Urban Construction	199
Section Three Urban Management	202
Chapter Two Rural Development	207
Section One Rural Construction Planning	207
Section Two Construction Situation	208
Chapter Three Real Estate	209
Section One Reform of The Urban Housing System	209
Section Two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210
Section Three Real Estate Management	211
Chapter Four Construction Industry	212
Section One Construction Team	212
Section Two Building Design	212
Section Three Construction Market Management	213

Part Eight Traffic Power Supply Post

Chapter One Traffic	215
Section One Highways	215
Section Two Railways	221
Section Three Traffic control	222
Chapter Two Post	223
Section One Postal Facilities	223
Section Two Postal Network	223
Section Three Postal Service	224
Chapter Three Telecommunications	226
Section One Telegram and Fax	226
Section Two Line Telephone	226
Section Three Mobile Communication	228
Section Four Internet	228
Chapter Four Power Supply	229

Section One Power	229
Section Two Power Supply	231
Section Three Urban and Rural Network	233
Section Four Power Management	234

Part Nine Comprehensive Economic Management

Chapter One Planning	235
Section One Planning Management Reform	235
Section Two Plan Making	235
Section Three Main Project	237
Chapter Two Statistics	238
Section One Statistical Survey	238
Section Two Statistical Service	240
Section Three Statistical Supervision	240
Chapter Three Audit	240
Section One State Audit	241
Section Two Internal Audit	243
Section Three Social Audit	243
Chapter Four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Administration	244
Section One Market Supervision and Management	244
Section Two Business Registration	245
Section Three Private Business Management	247
Section Four Trademark Advertising Management	248
Section Five Economic Contract Management	249
Section Six Economy Supervision and Associations	250
Chapter five Commodity price	252
Section One Price Regulation	252
Section Two Price Supervision	253
Section Three Price Service	253
Chapter six Quality and Technical Supervision	254
Section One Standardization Management	254
Section Two Measurement Supervision	255
Section Three Quality Supervision	255
Section Four Safety Supervision of Special Type Equipment	256
Chapter Seven Mineral Resources Management	256
Section One Resource Development	257
Section Two Resource Management	258

Chapter Eight Land and Resources Administration	260
Section One Reform of Land Use	260
Section Two Cadastral applicaiton	260
Section Three Land Use Plan	261
Section Four Cultivated Land Protection	261
Chapter Nine State Assets Management	264
Section One AdministrativeOrganizations	264
Section Two State-owned Assets Management in Enterprises	264
Section Three State-owned Assets Management in Administrative Institutions	265

Part Ten Political Party Alliance

Chapter One Xiaoxian Committee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266
Section One Party Member Congress	266
Section Two County Office	270
Section Three County Office Decision	270
Section Tour Organization Development	277
Section Five Propaganda	285
Section Six United Front Work	292
Section Seven Political and Legal Work	293
Section Eight Policy Research	295
Section Nine Veteran Cadre 's Work	296
Section Ten Letters and Visits	297
Section Eleven Party School Education	299
Section Twelve Party History Research	300
Section Thirteen Taiwan -Related Work	301
Chapter Two Disciplinary Inspection and Supervision	302
Section One Organization	302
Section Two Incurrectness Education	303
Section Three Investigation	304
Section Four Malpractice Rectification In Various Trades	304
Chapter Three Mass Organizat	305
Section One Labor Union	305
Section Two The Communist Youth League	307
Section Three Women's Federation	310
Section Four Association of Industry and Commerce	312
Section Five Association fo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313
Section Six Cultural and Art Workers Federation	316

Section Seven Disabled People Federation	316

Part Eleven People's Congresses Government CPPCC

Chapter One Xiaoxian People's Congress	319
Section One Election	319
Section Two People's Congress	320
Section Three The Standing Committee of the NPC	325
Section Four Work of The NPC	330
Chapter Two Xiaoxian People's Government	336
Section One Organization	336
Section Two Important Meetings	339
Section Three Policies	341
Section Four Other Government Affairs	348
Chapter three Xiaoxian Committee of CPPCC	352
Section One The County Committee of The CPPCC	352
Section Two The Standing Committee of the CPPCC	354
Section Three Work of CPPCC	356

Part Twelve Military Affairs

Chapter One Military Organizations	360
Section One Department of The People's Armed Force	360
Section Two People's Armed Police	361
Section Three Garrison	362
Chapter Two Militiaman	362
Section One Militia groups	362
Section Two Militia training	362
Chapter Three Recruiting and Reserve Registration	363
Section One Recruiting	363
Section Two Reserve Registration	364
Chapter Rour Support The Government and Cherish The People	364
Section One Help and Support The Poor	364
Section Two Rescue and Relief Work	365
Section Three Help Maintaining Public Order	365
Chapter Five National Defense Education and Civil Air Defense	366
Section One National Defense Education	366
Section Two Civil air Defense	367

Part Thirteen Public security Justice

Chapter One Public security	368
Section One Organization	368
Section Two Fight against Crime	369
Section Three Social Public Security Management	372
Section Four Household Registration Management	376
Section Five Exit-Entry Administration Department	376
Section Six Traffic Safety Management	377
Section Seven Fire Management	379
Section Eight Prisons Management	380
Chapter Two Procuratorial Work	381
Section One Procuratorial Organization	381
Section Two Criminal Prosecution	382
Section Three Duty Crime Prosecution	383
Section Four Civil Administration Prosecution	383
Section Five Prisons Prosecution	384
Section Six Accusation or Complaint Prosecution	384
Chapter Three Trial	384
Section One Organization	384
Section Two Case Trial	385
Section Three Case Execution	387
Section Four Appeal and Trial Supervision	387
Chapter four Justice Administration	388
Section One Publicity and Education In The Legal System	388
Section Two Basic Judicial Administration	389
Section Three Notary	390
Section Four Lawyers	390

Part Fourteen Personnel Labor Civil affairs

Chapter One Personnel	392
Section One Staffing Administration	392
Section Two Cadres Deployment and Employment	394
Section Three The Army Cadres Relocation and Graduates Distribution	397
Section Four Title Evaluation	398
Section Five Salary and Welfare	398

Section Six Talents Exchange	399
Section Seven Civil Servants	400
Chapter Two Labor	400
Section One Labor Employment	400
Section Two Labor Wages	402
Section Three Labor Arbitration and Contract Signing	402
Section Four Safety Supervision	403
Chapter Three Civil affairs	403
Section One Civil Affairs Management	404
Section Two Disaster Relief	407
Section Three Social Welfare	409
Section Four Special Care and Placement System	411
Section Five Self-Governing Local Organizations	414

Part Fifteen Education

Chapter One Educational Reform	416
Section One Education Administration System Reform	416
Section Two Schooling System Reform	417
Section Three Comprehensive Reform of Teaching	420
Chapter Two Educational Structure	421
Section One Preschool Education	421
Section Two Primary Education	422
Section Three Secondary Education	423
Section Four Vocational Education	423
Section Five Adult Education	425
Section Six Special Education	427
Section Seven Introduction to Some Schools	427
Chapter three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431
Section One Education Facilities Management	431
Section Two Education Funds Management	434
Section Three Teaching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434
Section Four Team Development	438

Part Sixteen Culture Sports

Chapter One Culture	441
Section One Literary and Artistic Creation	441

Section Two Books and Movies	446
Section Three Mass Culture	447
Section Four Drama and Folk Art Forms	449
Section Five Cultural Relics	450
Section Six The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455
Section Seven Cultural Market Management	458
Chapter Two Radio and Television	460
Section One Radio	460
Section Two Television	461
Chapter Three Archives Local History	463
Section One Archives	463
Section Two Local History	464
Chapter Four Sports	466
Section One Sports Facilities	467
Section Two Mass Sports	467
Section Three School Sport	468
Section Four Sport Events	468
 Part Seventeen Painting and Calligraphy Art	
Chapter One Origin of Painting and Calligraphy	473
Section One General Introduction of Painting and Calligraphy	473
Section Two Hometown of Chinese Painting and Calligraphy	475
Chapter Two Creation and Organization of Painting and Calligraphy	476
Section One Creation of Painting and Calligraphy	476
Section Two Organizations of Painting and Calligraphy	479
Chapter Three Artistic Exchange of Painting and calligraphy	481
Section One Art exhibitions of Painting and Calligraphy	481
Section Two Arts festivals of Calligraphy and Paintings	488
Chapter Four Art training of Calligraphy and Painting	490
Section One Art School of Calligraphy and Painting	490
Section Two Art Class of Calligraphy and Painting	491
Chapter Five Calligraphy and Painting Market	492
Section One Longcheng Calligraphy and Painting Street	492
Section Two Marketing of Calligraphy and Painting Artworks	492

Part Eighteen Technology Public Health

Chapter One Technology	493
Section One Institutions and Teams	493
Section Two Science and Technology Popularization	494
Section Three Promotion and Application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Achievements ...	494
Section Four Weather Service	497
Section Five Seismologic Observation	498
Chapter Two Public Health	499
Section One Institutional System	499
Section Two Medical Institutions and Team	500
Section Three Epidemic Treatment	502
Section Four Health Care	509
Section Five Medical Affairs Administration	511
Section Six Pharmacy Administration	512

Part Nineteen Society

Chapter One Nationality Religion	514
Section One Nationality	514
Section Two Religion	514
Chapter Two People's Life	515
Section One Residents' income	515
Section Two Living Conditions	516
Section Three Household Consumption	517
Section Four Social Security	517
Chapter Three Folk Custom Dialect Ballad	521
Section One Folk Custom	521
Section Two Dialect	524
Section Three Ballad	529
Chapter Four Ideological Progress	532
Section One Citizens' moral Education	532
Section Two Building Spiritual Civilization	533

Part Twenty Personage

Chapter One Biography	536

Section One Political and Military Personage	536
Section Two Personage in Technological, Cultural and Business circles	540
Chapter Two Profiles	546
Section One Political Personage	546
Section Two Military Personage	547
Section Three Technological and Cultural Personage	569
Section Four Business and Other Personage	592
Chapter Three List of Persons	599
Section One List of Persons	599
Section Two Character List	635

Part Twenty One General Situation of Villages and Towns

Chapter One Towns	641
Section One Longcheng Town	641
Section Two Huangkou Town	642
Section Three Yanglou Town	644
Section Four Xinzhuang Town	646
Section Five Zhangzhuangzhai Town	647
Section Six Zhaozhuang Town	648
Section Seven Yanji Town	649
Section Eight Liutao Town	650
Section Nine Majin Town	650
Section Ten Dulou Town	651
Section Eleven Datun Town	652
Section Twelve Qinglong Town	653
Section Thirteen Zulou Town	653
Section Fourteen Wangzhai Town	654
Section Fifteen Dingli Town	655
Section Dixturen Yonggu Town	655
Section Seventeen Baitu Town	656
Section Eighteen Guanqiao Town	657
Chapter Two Villages	658
Section One Shengquan Village	658
Section Two Jiudian Village	659
Section Three Sunweizi Village	659
Section Four Zhuangli Village	660
Section Five Shilin Village	661

Appendix

Compilation of important documents	662
Compilation of materials	673
Memorabilia from 2006 to 2010	673
Situation of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from 2006 to 2010 in Xiaoxian	677
XiaoXian economic development zone	681
The fourth China International Corrosion Control Conference in Xiaoxian	682
County building in Xiaoxian	682
Excerpt of the journal of Associations of Xiaoxian Hometown Folks	
----Xiaoxian Document	683
Textual research (Fenyu temple Zhuchen village Sumai 's tomb)	
on ancient ruins	687
Three surnames Originated from Xiaoxian--Zhu, Xiao, Zhuansun	691
Supplement and correction	692
Afterword	693
Index	696

概 述

一

萧县古为萧国，春秋时附庸于宋，秦时置萧县，属泗水郡，汉、东魏、西晋、南北朝时为沛郡并为沛郡治所在地。北齐天保七年（556）撤郡并改为承高，隋开皇年间先后改为龙城、临沛，大业初复为萧县。唐、宋、元、明均属徐州，清属江苏省徐州府。辛亥革命后仍属江苏省。解放后 1955 年由江苏省划归安徽省，属宿县专区。1986 年，全县设 3 镇、10 区、74 个乡（镇），744 个行政村，人口 98.7 万。1992 年撤区并乡，后经几次区划调整，至 2005 年，全县辖 23 个乡镇，675 个行政村(居委会)，人口 133.2 万。有汉、回、满等 26 个民族，汉族人口占总人口的 99.9%。

萧县处于安徽省北部，苏、鲁、豫、皖四省交界处，总面积 1861 平方公里。东邻江苏徐州市，南接安徽淮北市，北依山东济宁，西毗河南商丘。县城距省会合肥 301 公里，距市政府驻地（宿州）75 公里，距徐州市 25 公里。

萧县位于北纬 $33^{\circ} 56' \sim 34^{\circ} 29'$ ，东经 $116^{\circ} 31' \sim 117^{\circ} 12'$ ，属暖温带半湿润性季风气候区。四季分明，春季回温快，雨水渐增；夏季炎热，雷雨集中；秋季旱涝不均，或晴旱少雨，或水涝成灾；冬季严寒、干旱少雨。常年平均气温为 14.6°C ，一月份最冷，平均气温为 -0.5°C ，七月份最热，平均气温为 27.4°C ，年积温达 5268°C 。年降雨量 854.6 毫米左右。全县地表、地下水资源基本上可满足农业用水需要。自然灾害主要是旱、涝、风及冰雹灾。

萧县自然资源丰富。是国家重点产煤县之一，境内除东部、南部煤田已由国家开采外，宜于地方开采的总储量在 7.5 亿吨以上。此外，耐火材料、石灰石、大理石、白云砂、砚墨石、石英石、高岭土、矿泉水等质地优良，分布甚广，储量亦丰。由于自然条件比较优越，萧县的农业、林果业开发较早，许多土特产品驰名一方。棉花产量居安徽省首位，定为国家重点产棉县；小麦产量丰、质量高，被国家定为优质小麦商品粮基地县。萧县是安徽省水果生产大县，水果中的葡萄、黄白桃、巴斗杏、萧国圣桃、水晶梨闻名国内，葡萄酒、大蒜、芦笋罐头、山羊板皮享誉国内外市场。

萧县自然景观幽美怡人，旅游资源独秀于淮北地区。县内有皖北名胜——皇藏峪，1992 年被评定为国家级森林公园。园内林木葱茂，种类繁多，号称天然氧吧。峪内风景名胜星罗棋布、交相辉映，游客常年不断。另外，还有天门寺、卧佛山“天一角”、圣泉寺、淮海战役总前委旧址、黄河故道等各具特色的旅游景点。近年来，萧县不仅开发了自然观光游，还充分利用物产丰富、文化底蕴深厚、革命历史悠久等特点开展“农家乐”休闲生态游、“书情画意”文化游、“红色之旅”经典游，吸引着八方游客。

萧县历史悠久,文化底蕴丰厚。1961年,县境内发现的新石器文化遗址,如花甲寺、金寨、大蔡庄、陶墟等,出土不少石斧、石锛、彩陶、玉器和汉画像石等珍贵文物,其中的玉璧、玉刀、玉锥等,至今光艳如新,为我国目前同类出土文物所罕见。花甲寺遗址还被安徽省列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萧县的书画艺术以中国画、水墨写意著称于世,且源远流长。早在明代就形成气候,出现一大批乡土书画家群体和书画高手。清朝中晚期,形成的龙城画派,名震徐淮,享誉国内外。近代,特别是解放前后,萧县的书画艺术风起云涌,书画大家层出不穷。20世纪30年代,就走出了10多位享誉中外的艺术大师。解放后,又培育出50多位驰名海内外的艺术名流,而且使书画艺术在全县范围内得到广泛普及。目前,全县能挥毫泼墨者近3万人,其中大多数是干部、农民、工人、中小学生。上至古稀老人,下至学龄儿童,均能在自如间展现出自己的艺术风采。就连屠宰户、理发匠、炸油条的个体经营者中,也产生出几位远近闻名的书画家,其作品被“宿州市书画晋京展”选中,在中国美术馆展出。1980年,全国第四届“文代会”期间,国画大师李苦禅,为萧县题写了“国画之乡”的赞语。1993年,国家文化部命名萧县为“中国书画艺术之乡”。

俗语说,一方水土养一方人。萧县优越的自然气候条件,丰富的地上地下资源,悠久的历史,养育了一代又一代勤劳勇敢、聪慧能干的开拓者和时代精英。春秋时期的著名三贤(闵子骞,颛孙子张,颜子柳);西汉经学家刘向,东汉大将、新息侯朱浮,吏部尚书朱尚,南朝宋开国皇帝刘裕,唐中宗和武则天的宰相朱敬则;元末农民起义领袖“芝麻李”及明初大将军薛显、王真;民主革命先驱刘云昭,著名儒将徐树铮、李明扬,民主人士彭笑千、张云川;建国后一代哲人孙叔平、著名文博专家徐彬如、社会学家邓伟志;当今艺苑名流王子云、刘开渠、萧龙士、朱德群、王肇民、卓然、吴燃、郭公达、刘世龙;军界一代名将王克、辛明、单印章、董宜胜以及党政界省部级主要负责人李砥平、张平、张德勤、刘星等,均为萧县人士。其中,朱德群为法国艺术院首位华人院士,王文兴为中国工程院院士。萧县素有教授县、高工县(高级工程师)之称。据初步调查,目前萧籍在国内外工作的各类人才4000余人(正处及副高职称以上),分布在全国所有省、市、自治区和国外几十个国家。其中军政界600余人,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界3500余人,仅县内现有各种专业技术人员近千人,其中自然科学界九百人,社会科学界近百人。

萧县虽然自然条件优越,区位优势明显,但在漫长的封建社会和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旧中国,经济发展比较缓慢,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较差,统治者亦无能力真正解决民生问题。新中国建立后,1949年至1985年的36年中,萧县同全国其他地区一样,经历国民经济恢复时期、6个五年计划建设时期。其间,尽管遭受过自然灾害的频繁袭击,受到过西方国家对我国进行的一度封锁,出现过大跃进等经济建设上的指挥错误,还受到文化大革命等运动的严重破坏。但是,中国共产党能够及时总结经验,纠正错误,使经济建设和各项社会事业得以向前发展。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共萧县县委、萧县人民政府认真总结经验教训,重新认识县情,避短扬长,发挥优势,逐步形成有地方特色的经济发展格局,就是在决不放松粮食生产的同时,狠抓两个支柱(加工业,开采业),三个重点(乡镇企业,林果业,畜牧业),使萧县的工农业生产和道路、

邮电、通讯等各项基础设施建设取得长足进步，为以后全县经济、社会实现新的飞跃奠定了基础。1985 年底，全县工农业总产值 48425 万元，其中工业总产值 13401 万元，农业总产值 35024 万元，分别为解放初期（1949 年）的 5.2 倍、37.7 倍、3.9 倍，是 1978 年的 2.0 倍、1.9 倍、2.1 倍。

进入 1986 年到 2005 年，这个时期是萧县解放以来变革最大、发展最快的 20 年。全县上下在中共萧县县委、萧县人民政府领导下，坚持解放思想，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经济社会取得显著成就。至 2005 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 66.35 亿元，其中农业总产值 39.77 亿元，工业总产值 26.58 亿元，分别为 1985 年的 13.7 倍、11.3 倍、19.8 倍。

二

农业在全县国民经济中居于基础地位。1986 年前，粮经作物主要有小麦、玉米、黄豆、山芋、棉花、水果、蔬菜等。1985 年，全县农业总产值占国民生产总值的 59.9%。1986 年后，县委、县政府带领全县干部群众，在第一轮土地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农村经营体制改革。1994 年开始第二轮土地承包，到 1996 年基本结束。明确规定农民承包的土地再延长三十年不变，在承包期内提倡增人不增地，减人不减地，给农民吃了定心丸，极大地调动起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县委、县政府下大力解决“三农”问题，下功夫调整农村产业结构，走产业化经营之路。其间，在提高粮食品质、建设近 7 万公顷优质小麦、4 万公顷玉米基地的基础上，倾力培育林果、蔬菜、畜牧、棉花等最具有本地特色和发展潜力的六大主导产业，并围绕这些主导产业，逐步建起 40 多个上规模的芦笋、黄桃、葡萄、山区干杂果、优质棉、孙圩子胡萝卜、马井韭青、韭黄等生产基地，建起山羊、奶牛、猪、鸡鸭等 10 多个上规模的养殖小区，扶植发展新锦丰、皖王、银海、步强饲料、虹光投资集团、隆安食品等 10 多家上规模的龙头企业，与此同时，各级党委、政府还积极引导、扶植发展农村专业合作组织，帮助农民解决个体想办办不了或办不好的事情。特别是 2005 年 9 月，萧县被定为全省农村专业合作组织试点县之后，县政府将赵庄镇种植业协会、黄口镇杨阁养猪协会、圣泉乡萧国圣桃协会、黄口镇萧砀边界养猪协会、孙圩孜乡胡萝卜种植协会等十个专业合作组织作为试点单位，给予指导和扶植，大大推动了全县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的发展。截至 2005 年底，全县共有各类农村专业合作组织 92 个，拥有会员 12000 多人，辐射带动农户 33000 户，约占全县农户的 11%，其中种植业协会 38 个，养殖业协会 29 个，农产品经纪人协会 3 个，其他 22 个。其中，萧县农民致富协会和葡萄技术协会还被定为省级示范合作组织。这些经济合作组织，在引导、帮助农民务工、经商、种植、养殖上发挥了积极作用，推动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2005 年，全县实现农业总产值 39.77 亿元，粮食 65.68 万吨，棉花 18.07 万吨，水果 18.8 万吨，肉类 8.2 万吨，蔬菜 62 万吨，水产品 5100 吨。粮经比例由 1985 年的 8 比 2 调整到 6 比 4。

1986 年，全县共有各类工业企业 126 家，其中国营工业企业 27 家，县办城镇集体工业企业 24 家，其余为乡村集体或私营企业。主要有煤炭开采、防腐建筑、粮油加工、水果加工、红白酒酿造、棉花加工、造纸印刷、医药化工、建材、机械制造等 10

个行业，工业总产值 26.57 亿元，1986 年至 1991 年，萧县在工业企业中进行经营机制转换，推行厂长经理负责制和经营承包责任制，企业经营有了一定起色。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县办和乡镇办工业，终因经营体制、资金、市场等原因，一半以上的企业亏损或严重亏损，处于停产半停产状态。1994 年下半年，萧县组织企业主要负责人三赴山东诸城参观学习，之后结合萧县实际在全县推行以“诸城模式”为主的多种形式的产权制度改革，至 1999 年，全县有一半以上的国有企业和县办集体企业改制为股份公司或有限责任公司。进入 21 世纪，特别是 2002 年以来，县委、县政府把招商引资作为加快发展的重中之重，强力落实政策最优惠、环境最宽松、服务最优良的承诺，以招商引资激活民资为重点，围绕农业和县内资源办工业，并将招商引资与国有企业的改制、改组结合起来。至 2005 年底，基本完成了 36 家国有企业“国退民进”的改制，促进了民营企业的大发展。特别是萧县的防腐蚀业遍布国内外，成为萧县工业的支柱产业之一。2000 年之后，防腐蚀业年产值 16 亿元，年收入 6 亿元，从业人员近 10 万人。2005 年 11 月 20 日，萧县被中国工业防腐蚀技术协会命名为“中国防腐蚀业第一县”。2005 年底，全县民营企业总户数发展到 478 户，占全县工业企业总数的 90% 以上，占年度营销收入的 67.4%。全县引进项目 467 个，协议引资 59.5 亿元，实际到位资金 19.1 亿元。已有新锦丰集团、皖王集团、步强饲料、金黄庄煤矿等 25 家企业、项目被列入省“861”行动计划和市“6+3”重点工程项目。2005 年，全县工业增加值达 8.74 亿元，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4.4 亿元，比三年前分别增长 40.9% 和 47.4%。

1985 年，全县国营、集体、个体工商户共 8421 户，从业人员 1.54 万人，全年社会商品零售总额 1.95 亿元，当时的商贸业主要集中在国营和集体的商业、物资、供销、粮食、医药、外贸等部门，这些部门分别在全县乡镇（村）设立购销网点。1986 年之后，随着市场放开，非公有制商业蓬勃发展，而一些国有和集体商业因大量负债或亏损纷纷关闭或衰落，改制势在必行。1992 年和 1997 年，萧县先后两次大规模地进行商业经营机制和体制改革，以出售、转让、破产等形式改革企业产权所有制。对少数涉及国计民生的商品购销，如供电、电信、烟草、食盐、石油等则由国家条条专营或采取“批发垄断、零售放开”等方式运作。至 2005 年底，全县商业机构 9885 个，从业人员 2.78 万人，其中，国营、集体商业机构 1364 个，0.9 万人；个体工商户 8521 个，1.88 万人。个体工商户的迅猛增长，促进了全县城乡市场繁荣、商品交易活跃。当年全县商品零售总额 19.2 亿元，是 1985 年的 9.8 倍。

三

随着经济的发展，全县对交通、电信、电力等基础设施和城乡建设的投资逐年加大。1986 年至 2005 年，国家、省和县先后投资 30 多亿元，改造和加固了 310 国道萧县段（东起圣泉乡薛庄、西至与砀山交界处，长 35.5 公里）、311 国道萧县段（东段自县城向东经淮北市段园镇至徐州市，长 3.7 公里，西段自县城西经岱山口、红庙、王寨、青龙等乡镇入河南省永城市，长 43.5 公里）；修建了连霍高速公路萧县段（53.9 公里）和合徐高速公路萧县段（18.5 公里）；拓宽、改建了 101 省道萧县段（长 34.4 公

里)、202省道萧县段(长16.3公里)和301省道萧县段(东西两段共长66.4公里)。20年中,全县投入大量人力、物力、财力,兴建县乡道路。1990年,实现乡村通砂石公路,1995年,实现乡镇通油路的目标。至2005年底,全县有县道16条,乡道96条,县乡公路总里程2651.8公里,公路密度为每百平方公里142公里,油砼路面占总里程的39.4%,平均好路率80%以上。城乡交通便捷,四通八达。全县电信、电力增长迅猛。1985年,城乡邮电业务总额100万元,电话用户884家;2005年,全县邮电业务总额2亿多元,电话用户274213户(其中固定电话用户147665户,移动电话用户126548户)。1995年3月,萧县开通互联网业务。1999年9月,萧县人民政府域名www.ahxxgov.cn在中国互联网信息中心登记注册。2001年,萧县人民政府网站建成,是全市首家建成的政府网站。2002年8月,开通为公众服务的宽带信息网业务,同年底宽带线路覆盖县城。2003年3月,建成县党政电子政务系统,实现电子公文无纸化流转。2005年,全县教育网建成,实现校校通宽带,当年宽带用户2006户,其中互联网用户510户。1985年,全县6千伏输电线路5条,全长22.7千米,35千伏输电线路5条,全长94千米,城乡共有8个变电所,配电变压器不到1千台,全县供(用)电量不到2亿千瓦时。1986年以来,萧县对城乡电网进行大规模改造升级,至2005年,全县35千伏配电线路19条,长231.3千米;10千伏配电线路83条,长2469.7千米;建有变电所(站)15个,设有配电变压器3567台,总容量256210千伏安,全年供(用)电量4.2亿千瓦时。

伴随交通、电信、电力等基础设施的发展,全县城乡建设步伐也在加快,县城面积拓展,城市品位提高,功能逐步完善。1985年,县城城区面积2.67平方公里,人口34316。2005年底,城区面积扩大到10.11平方公里,人口增加到12.5万,其中城区非农业人口6.12万。县城道路不断延伸、拓宽、改造、新建,至2005年,县城道路长度由1985年的15公里增至35公里,形成5纵7横的格局。2001年,龙城公交公司成立,运营线路6条,开创建县以来县城通公交的新局面。2003年,县交通局引进“兴萧”面的85辆,有效地改变城区居民乘车难的状况。1985年,从县城出发的客运线路仅有38条,2005年增至55条,其中县内35条,通往(本省)邻市、县的线路10条,外省市10条。市政建设大为改观,20年间,对旧城不断改造,共拆除城区旧房、危房面积57228平方米,新建、改建机关、企事业单位办公楼522栋,面积12266平方米,干部、职工和居民住宅48824平方米。其中,县法院、检察院、地税局、外贸局、工商银行、葡萄酒厂办公楼均在五层以上。城区不断拓展绿化空间,坚持有路必栽树、新修道路必植绿。先后改造城区龙河北段、龙湖公园和体育场,新建龙霄公园和西山、蓝天等4座小游园。县城绿化面积36.5万平方米,人均公共绿地6平方米。1986年前,县城电话用户389户,使用的是手摇电话,1996年,城镇电话实现传输数字化、电话交换程控化。20世纪90年代初闭路电视开始起步。1993年,县城设立有线电视台。至2005年,城区可收视中央和其它省市电视节目36套,用户达15000户。全县镇(乡)村建设也取得长足进步。至2005年底,全县(副县级)建制镇(中心镇)由1985年的2个发展到6个。1990年,全县83个集镇(包括镇、乡驻地)建成区面积由解放初期的21.27平方公里扩大到41.89平方公里,2005年又扩展到96.4平方公里,集镇人均房

面积 29.2 平方米。1990 年，全县农村人均住房面积 20.2 平方米，2005 年达到 29.4 平方米，且由单层平房向造型别致的楼房发展，建有 2 层以上楼房的村庄占 30% 以上。2005 年，全县镇（乡）村集贸市场（包括生产资料专业市场）发展到 81 个（不包括县城）。建有邮政支局、所 23 个，邮政投递线路 69 条，投递里程 3950 公里，电信网点 102 处，固定电话装机 124825 户，移动电话 126507 户。从 1993 年起，萧县开展农村脱贫致富奔小康活动，至 2005 年底，全县建成省级小康村 4 个、市级小康村 8 个、县级小康村 108 个。

四

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社会事业协调发展。1995 年 12 月，县委、县政府提出科教兴县的发展思路。经过多年努力，成绩显著。科普工作多次获省、市先进，2004 年，萧县被评定为全国科普示范县，2005 年，又被国家农业部评为“全国农业科技入户工程样板县”。全县教育事业蓬勃发展。2005 年底，共有公办学校 577 所（小学 474 所、初中 83 所、高中 14 所、职业中学 6 所、教师进修学校 1 所）。其中，萧县中学、萧城一中均已跻身为安徽省示范中学。另外，还有上规模的民办中学 11 所。全县在校中、小学生由 1985 年的 208799 人增加到 261221 人。20 年间共为国家高等院校输送本科大学生 21502 人。全县的成人教育、幼儿教育、职业教育也都取得了较好成绩。萧县的医疗卫生事业发展较快。2005 年，县乡共有医疗机构 51 个，其中县直医疗机构 8 个，乡镇卫生院、所 43 个，有村卫生室 655 个，个体诊所 98 个，乡村医生 1445 人。计划生育工作也取得较好成绩，“九五”、“十五”期间制定的奋斗目标均已实现。萧县的文化工作，1990 年以来一直在全市处于先进行列。特别是书画艺术、文学创作、文物保护成果累累。1992 年至 2004 年萧县成功举办四届书画艺术节，展示了中国书画艺术之乡的风采。全县出版文学作品专著近百部、按规程发掘汉墓 400 座、出土汉代文物 3000 多件。全县广播电视事业发展迅速。1987 年 1 月，萧县人民广播电台调频台建成，之后乡镇调频台普遍建立，有线广播随之被取代，群众可用调频接收机自由收听县、乡（镇）调频台的节目。萧县电视转播台 1984 年建成后，又于 1989 年、1996 年、1997 年分别建成黄口、庄里、官桥 3 个电视转播台。1993 年 5 月，萧县有线电视台建成，并与中国电信萧县分公司合作，不断扩大大有线电视网络。2005 年县城有线电视用户近万户，农村网内用户 2 万余户。全县城乡有歌舞娱乐场所 24 家，电子游戏场所 10 家，音像制品经营户 54 家，网吧 90 家，17 个电影放映队，85 个文艺演出队，另有文化馆、图书馆、文化站 25 个，文化市场呈现繁荣有序的局面。1998 年萧县被评为全省、全国体育先进县，全县参加体育活动的人数由 1985 年的 36 万人增加到 55 万人，占总人口的 43%。

五

随着改革的深入和经济的发展，全县经济实力和综合县力明显增强。1985 年与 2005 年比较，全县生产总值由 50968 万元，增加到 546675 万元，增长 9.7 倍。财政收入由 1985 年的 2062 万元（含农业税）增加到 14096 万元（取消农业税后数字）。

1996 年后，县政府成立萧县“社会保障委员会”，统筹规划全县社会保障事业，逐步建立、完善城乡社会保障体系。10 年间，积极推行下岗职工基本生活保障、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并按章有序地开展农村养老保险、城镇职工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养老保险等工作，有效地保障了城乡居民、职工，特别是社会弱势群体的基本生活和健康需求，维护了社会稳定。全县各项保险费收入居全市县（区）之首，特别是人寿保险连续 3 年（2003 年至 2005 年）突破亿元大关，位列全省县级第一名。

全县人民生活水平也有较大提高。1985 年与 2005 年比较，城镇职工年人均工资由 951 元增加到 10218 元，农民人均纯收入由 399 元增加到 2260 元，城乡居民年末储蓄余额由 0.598 亿元增加到 40.81 亿元，人均增加 3007 元，城镇居民住房条件得到很大改善，人均住房面积由 13.2 平方米增加到 24.4 平方米，农村人均住房面积由 18.2 平方米增加到 29.4 平方米。城乡居民不再满足于温饱，而是穿讲究时尚，吃讲究营养，住讲究宽敞、明亮，行讲究速度、通畅。2005 年，全县居民购买的客货车及小轿车总数居全市各县区之首。

精神文明建设与时俱进。文明创建活动年年有主题，有特色。1989 年，县委将“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更名为“萧县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县委书记任主任亲自抓。1991 年至 1992 年，县委、县政府决定在全县农村开展“红五星”文明之家创建活动；1993 年作出“关于加强全县文明建设的决定”，提出九项目标和九条措施；1994 年，县委制定“文明单位创建与管理办法”；1996 年，县委、县政府作出在全县城乡开展评选文明新风户与创建小康之家同步进行的决定，全县 10 万农户和 108 个“小康示范村”参与评选；1996 年至 1998 年在县城开展“创建文明县城，做文明市民”活动。其间，全市两次文明县城创建检查评比中，萧县都被评为第一名。2003 年，萧县被评为全省文明县城创建先进集体，并受到物质奖励。2005 年，县委、县政府修改制定《加强文明县城、文明村镇建设的意见》，提出 43 条工作细则。至 2005 年底，全县共有国家级文明单位 2 个，省级文明单位 4 个，市级文明单位 97 个，县级文明单位 198 个，“文明之家”3500 余户，“五好家庭”标兵 2000 多户。

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经济和社会事业取得的成绩斐然。但是，由于原来的经济基础相对薄弱及自然灾害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也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是经济运行总体质量不高，主导产业尚未形成强劲的市场竞争能力；农业基础设施相对滞后，抗御旱涝灾害的能力不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特别是教育部门人员超财政编制过多，县乡两级财政运转艰难；城镇就业和再就业压力仍然很大；乡镇村之间经济发展很不平衡，差距较大；在城乡居民生活有很大提高的同时，医疗、教育、住房三大问题仍困扰

着低收入家庭，尤其是农民看病难、市民买不起房、教育支出过大等问题比较突出，亟待改善。“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县委、县政府确定萧县今后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思路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加快发展、富民强县为主题，以深化改革和科技进步为动力，实施民营经济、开放型经济“双轮驱动”战略，扎实推进经济结构调整，推进工业化、城镇化、产业化、信息化进程，推进政治、文化、社会诸方面建设，将萧县建成经济繁荣、人民富裕、环境优美、社会和谐乐园，相信萧县的明天一定会更加美好。

大事记

1986 年

2 月 国家冶金部在萧县召开镁碳砖技术鉴定会，评价萧县耐火材料厂研制的镁碳砖为“国内首创”。

2 月 21 日 中共萧县县委常委会召开，研究狠刹以权谋私、以权经商、公款购买小汽车等不正之风问题。会议决定建立党风建设岗位责任制。

3 月 7 日 县委决定撤销王寨、赵庄、马井、淮海、皇藏 5 个区级镇的建制，5 个区级镇原所辖的 5 个办事处分别为乡级镇，名称为：王寨镇、赵庄镇、马井镇、张庄寨镇、白土镇。

4 月 9 日 中共萧县县委抽调百名中青年干部到基层任职。

5 月 7 日 县政府同意白土镇圩子村与铜山县柳泉乡前郁村联合修复开采圩子煤矿。

5 月 28 日 县政府再次向省政府报告，请求落实省政府皖政〔1985〕68 号文件精神，该文件第十条指出：“一九八一年由省政府决定划给淮北市而属于萧县的八个公社维持现状不变，原规定淮北矿务局每年供应两万吨煤炭应按国家计划价格保证供应。”

6 月 12 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安徽省萧县人民武装部改归地方建制。

8 月 县政协在北京举办书画展。

9 月 2 日 萧县农村经济委员会成立。

9 月 13 日 县政府同意县煤管局与铜山县柳泉乡联合开办青龙山煤矿。

10 月 30 日 县政府同意孤山乡花甲寺村与淮北市烈山镇煤炭公司联合开办花甲寺煤矿。

12 月 29 日 孤山煤矿发生冒顶事故，经 3 天 3 夜抢救，于 1987 年 1 月 1 日救出 23 人，其余 2 人在事故发生时被水冲死亡。

是年 中共萧县纪委被评为全国纪检系统先进单位。

1987 年

1 月 24 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孤山煤矿抢险表彰大会，表彰先进单位 26 个、先进个人 381 人。

2 月 21 日 恢复萧县工商业联合会。

3 月 8 日 晚 11 时 萧县大屯、赵庄等区 30 个乡，突遭历时五个多小时的冻雨和冰雹袭击。部分地面积雹 10 厘米以上，3.4 万公顷作物受害。

4月20日 中共萧县县委扩大会议召开,会议推选马心广、宋茂发、章淑美出席中共安徽省党代会代表。

4月 朱德琛任中共萧县县委书记。

5月13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萧县第三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举行。会议选举袁玉衡为县政协主席。

5月14日 萧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举行。出席代表376名,会议选举李明勤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张铎为萧县人民政府县长。

7月30日 全县整党活动结束。这次整党活动根据中共中央部署,从1984年12月开始,分四批进行。共有1661个单位、28776名党员参加。开除党籍12人,取消预备党员资格4人,不予登记35人。在整党活动期间,培养发展一批先进分子入党,共发展党员2871名。通过这次整党活动,进一步纯洁了党员队伍,提高了党员素质,增强了党组织战斗力。

7月30日 年设计能力5万吨的闸河煤矿投产。

7月31日 中国共产党萧县第七次代表大会举行。县委七届一次全会选举朱德琛为中共萧县县委书记。

8月21日 皇藏峪被安徽省列为第一批省级风景名胜區。

8月31日 夜间,萧县黄口等6个区(镇)遭受暴风袭击,直接经济损失6836万元。

9月10日 萧县老孤山煤矿与淮北市烈山镇山北煤矿联合办矿,该煤矿储量80万吨至100万吨,年产8万吨至10万吨。经双方协定,投入资金全部还清后利润分成各为50%。

10月26日 经省政府批准,皇藏山区为省烤烟生产基地。

11月 省政府在萧县召开机井灌溉会议。全县决心奋战两三年,把农田水利建设水平恢复到1980年前的实际水平。

12月22日 萧县葡萄酒厂被宿县地区编制委员会认定为中型企业。

是年 疏浚利民沟,完成土方118.7万立方米。

1988年

年初 16个预算内企业在定产量、定利税等各项指标基础上,全部实行集体承包。

早春 发生大面积冻害,14万亩油菜几乎全部冻死,小麦受害面积占麦田的13%。

4月4日 萧县白土镇白土居民委员会与江苏省煤炭基本建设公司联办泰山煤矿。

4月27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鼓励科技及其他各类人员承包领办乡镇企业的若干规定》。

5月初 突降冰雹,淮海、王寨、祖楼、圣泉4个区、47个乡、491个行政村的1.5万公顷小麦受灾。

7月 在全国首届食品博览会上,萧县葡萄酒罐头联合公司的“双喜牌干白葡萄酒”、“梅林牌芦笋罐头”等14种产品,获4枚金牌、5枚银牌、5枚铜牌。

8月24日 省委书记卢荣景带领省顾委、省人大、省政府和省政协主要负责人及出席省委召开的地市委书记会议的全体人员来萧县检查农田水利灌溉设施恢复工作，对萧县水利灌溉设施恢复工作成绩予以肯定。

9月23日 萧县荣获国家体委命名的第二批全国体育先进县称号。

9月 中央电视台对萧县造纸业造成的环境污染情况进行曝光。

11月10日 为减轻全县电力供应紧张的压力，县委、县政府借淮北电厂集资扩建7号机组之机，决定号召全县干部群众筹资参与淮北电厂（安徽省力源公司）集资（入股）办电，经上上下下共同努力，共集资1177万元，之后将其中600万元入股淮北电厂，其余用于建设红庙11万伏变电所，该所建成后，大大缓解了全县工农业生产用电紧张的局面。

11月19日 县委决定设立区级人大工作委员会。

11月22日 县委同意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设立常务主席。

12月24日 萧县县委政策研究室成立。

1989年

1月 为方便煤炭运输，萧县与江苏省徐州市联合修建马（桥）永（垾）公路，柏油路面所需资金420万元由徐州提供。

3月26日 徐州市科委技术交易中心黄淮矿山技术开发公司与萧县煤炭矿山管理局联合开发闸河二矿。

3月 全县森林面积积达3.56万公顷，森林覆盖率19.11%，经国家林业部验收认定萧县为平原绿化达标县。

4月15日 中共萧县县委七届五次全会召开，会议通过《关于加强党的建设的决议》。

4月25日 县政府发布《关于加强煤炭行业管理实行依法办矿的通告》，严禁侵占或破坏矿产资源。

4~5月 县委组织两次较大规模的考察。考察部分乡级班子和110个行政村的党支部，先后调整12个乡级领导班子和84个后进村党支部。

5月3日 县委决定，县政协设立学习、提案、文史、经济科技、文教卫、社会法制、祖国统一联谊7个专门委员会，撤销工作组委员会和11个工作组。

5月14日 首次在全县开展母亲节活动。

6月6日 北京发生“六四”风波，县政府印发《关于认真维护正常秩序的通知》，要求全县各级政府、各部门、各单位，要认真宣传贯彻李鹏、杨尚昆同志讲话精神，政治上和中共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旗帜鲜明地反对、制止动乱，为维护正常秩序，稳定大局做出不懈努力。

6月14日 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在全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推行目标管理岗位责任制的决定》。

6月 全县开展乡镇企业应收款清理回收工作,到8月25日,共收回各种欠款781.31万元。

9月22日 县委印发《关于建立基层党的建设十项工作制度的意见》。十项工作制度是:(一)党委抓党建工作责任制度;(二)党建工作例会制度;(三)党员活动日制度;(四)党员联系户(职工)制度;(五)外出党员管理制度;(六)党员干部培训制度;(七)民主评议党员制度;(八)民主监督制度;(九)农村党支部领导班子整顿制度;(十)党建工作检查考核制度。

12月22日 县政府批准建白土、郑腰庄两煤矿。

是年 省计委〔63〕号文件,批准萧县1988年至1990年三年总体开发治理规划,计划总投资1850万元,治理工程分为岱西8个乡1万公顷农田的综合治理片、黄河故道以南至沙河两岸的红富士苹果基地和黄河故道水产养殖共3个子项目9个小项目。

12月 第一部新编《萧县志》由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印刷。

1990年

1月18日 曾广田任中共萧县县委副书记、萧县人民政府代县长。

1月24日 萧县人民政府与铜山县人民政府签订《关于废黄河萧铜边界划定和开发治理协议书》。

2月3日 中国共产党萧县代表会议召开,会议选举赵保星、朱德琛、吴忠服、章淑美、张立柱、王征、李子腾为出席中共安徽省委第五次代表大会代表。

4月2日至6日 受西北寒流侵袭,全县有2.4万公顷小麦不同程度遭受冻害。由于春季多雨,空气潮湿,小麦群体密度大,全县有2.67万公顷小麦发生白粉病。

4月19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萧县第四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举行。会议选举朱德琛为县政协主席(兼)。

5月6日 萧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举行。出席代表359名,会议选举曾广田为萧县人民政府县长。

6月15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加强计划免疫工作预防控制脊灰及夏秋季传染病发生的通知》,切实加强脊髓灰质炎防控工作。

同日 全县抽调126名人口普查员,开始第四次人口普查工作。

7月至8月份 全县有5个乡遭受冰雹、暴风雨的侵袭,其中黄口镇的刘店、黑楼两乡8月6日降雨达300多毫米。造成5个乡的农作物被淹,受灾面积9243公顷。

8月16日 中国共产党萧县第八次代表大会举行。县委八届一次全会选举朱德琛为中共萧县县委书记。

9月20日 省民政厅、省军区政治部、省妇联授予孟庆美“军人好妻子”、“三八红旗手”荣誉称号,在萧城举行隆重的命名大会。

12月31日 萧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被安徽省档案局批准为安徽省机关档案管理一级先进单位。

是年 砀山师范撤销,萧县师范开始招收砀山学生。

1991 年

1 月 26 日 县政府决定，从农发资金中拿出 200 万元，农行贷款 100 万元，农民自筹 200 万元，投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

3 月 1 日 23 时 萧县交警大队一辆北京吉普车，在黄口镇铁路与公路道口与火车相撞，死亡 8 人。事故发生后，有关部门妥善做好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

3 月 25 日 萧县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举行。会议选举杨怀东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4 月 22 日至 23 日 省委副书记孟富林，省政协主席史钧杰，省委常委、组织部长刘广才，省委常委、省军区政委石磊，省顾委常委徐士奇等一行 21 人，在地委书记吕保成等陪同下，来萧县就主攻淮北搞好农业综合开发问题进行集体调研。

5 月 10 日 县委印发《关于在全县公民中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的第二个五年规划》。

5 月 14 日下午 新庄、黄口、杨楼 3 个区镇的 8 个乡镇 26 个行政村遭受冰雹袭击，并伴有大风，使农作物、果树、人畜等不同程度遭受灾害。小麦受灾 4129 公顷，造成经济损失 1500 万元。

6 月 29 日 县委召开庆“七一”表彰大会。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 60 个、优秀共产党员 153 名、优秀领导干部 47 名、红旗党支部 15 个、模范支部书记 15 名。

6 月 赵庄区老园丁党支部被评为全省“老干部先进集体”，受到中共安徽省委表彰。

8 月 11 日 下午 5 时至 6 时，萧县 5 个区 9 个乡 41 个行政村和 1 个国营园艺场，遭受 10 级以上龙卷风、大暴雨和冰雹的袭击，受灾面积 2281 公顷，雷电击伤 1 人。

9 月 18 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科技工作大会。表彰科技工作先进单位 35 个、科技先进个人 108 人、科技致富能手 50 名，授予 12 人科技荣誉称号并给予重奖。

9 月 萧县民政局果酒厂华萧牌白葡萄酒在全国首届名酒书画博览会质量奖评比中荣获金质奖。

10 月 24 日 县委印发《萧县“八五”期间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规划》。

10 月 29 日 国务院棉花收购巡视组发现萧县大屯供销社何寨收购站用大米兑现粮补差，违反了国家棉花收购政策，在毗邻地区造成不良影响。县政府研究决定：责令大屯供销社立即停止用大米兑现粮补差价款，更不准以任何理由采取其它方式搞一次结算；大屯供销社主要负责人作书面检查；将这种错误做法通报全县。

11 月 18 日 萧县残疾人联合会第一次代表大会举行。会议选举刘敏为萧县残疾人联合会主席。

11 月 25 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大力开展灭鼠 加强流行性出血热防治工作的紧急通知》，要求各级人民政府要组织开展一场灭鼠的“人民战争”。

12 月 8 日 县政府决定，萧县煤炭局与连云港市煤炭工业公司联合开办金黄庄煤矿。

12月21日 县委印发《关于干部管理暂行规定》和《关于整顿农村区镇乡聘用制干部、民办教师队伍、完善管理制度的通知》。

1992年

2月19日 县委宣布萧县撤区并乡方案，即撤销10个区、3个办事处及原69个小乡镇，成立22个科级乡镇，实行乡镇直管行政村体制。22个乡镇是：新庄镇、黄口镇、闫集镇、杨楼镇、刘套镇、马井镇、圣泉乡、酒店乡、大屯镇、赵庄镇、杜楼镇、龙城镇、丁里镇、王寨镇、孙圩孜乡、祖楼镇、青龙镇、张庄寨镇、永堎镇、白土镇、庄里乡、官桥镇。

3月24日 县委决定，乡镇成立政法委员会，配一名专职政法干事。

3月25日 全县农村工作会议召开。主要议题是：传达贯彻中央及省委会议精神，联系实际，研究当年以及“八五”期间萧县农业和农村工作。县委副书记、县长曾广田出席会议并讲话。

3月30日 根据宿县地区行署意见，结合萧县实际，县政府决定，在全县发展水稻3万亩。

4月18日 中共萧县县委扩大会议召开。会议推选朱德琛、李乐亚、苏兆娥、陆朝明为出席中共安徽省代表大会代表。

4月中旬 由县长曾广田、县委副书记张立柱带队，县农委、经委、乡镇企业局和龙城、杨楼、黄口、白土等乡镇的负责人一行10人，赴山东省肥城县等地学习考察，学习和借鉴他们加快经济发展的经验，时间两个月。

5月7日 县委印发《关于加强县直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关于加强企业党组织建设的意见》和《关于加强全县村级党组织建设的意见》。

7月20日 经省政府批准，淮北市孟庄乡和牛眠乡的二庄、邵庄两个村的行政区域划归萧县龙城镇管辖。

7月 国家医疗队在萧县施行白内障复明手术，262名患者接收治疗。

8月15日 设立萧县驻北京办事处。

9月30日 县政府批准创建聋哑学校。

同日 赵永生任中共萧县县委书记，张立柱任中共萧县县委副书记、萧县人民政府代理县长。

10月27日 代理县长张立柱主持召开县政府第八次常务会议。会议就加快引进外资项目萧县良种肉鸡示范场建设（通过农业部从澳大利亚引进外资499万美元，国家贷款900万元配套资金，在萧县兴建良种肉鸡示范场）、贯彻省两高一优农业会议精神及水利等有关问题进行了研究。

11月9日 萧县人民政府与满洲里扎赉诺尔矿区人民政府结成友好县区关系。

11月18日至19日 萧县举办首届书画艺术节。

12月9日至14日 省委书记卢荣景率领省委调查组在萧县新庄镇调研。

12月18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萧县第五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举行。会议

选举袁玉衡为县政协主席。

12月19日 省委办公厅印发卢荣景、方兆祥、陆子修署名的《农村基层如何奔小康—萧县新庄镇的调查与思考》调查报告。

12月20日 萧县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举行。会议选举韩春明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张立柱为萧县人民政府县长。

1993 年

1月7日 青龙镇石林村发生争乡址事件。按照县委、县政府的部署，前往执行公务的30名公安干警和10名地方党政人员，在分组执行任务时，被围攻、辱骂、殴打，多名人员受伤。在此情况下，在萧城待命的公安干警迅速到达事发现场，解救被围困的党政干部。在劝阻无效的情况下，对少数涉事人采取行动，治安拘留10人，监视居住2人。局势逐步稳定。

2月26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进一步改革乡镇财政管理体制的通知》，促进乡镇经济的发展，增加乡镇财政收入。

3月5日 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进一步抓紧抓好计划生育工作的决定》，该决定从1993年3月1日起执行。

3月13日 县委八届四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会议决定在全县开展“开快车，奔小康”竞赛活动。

3月22日 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发展第三产业的决定》。总体要求是：到2000年逐步建立适合萧县特点、功能齐全的市场体系、交通运输体系、邮电通讯体系、城乡社会化服务体系和社会保障体系等。

3月28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建立“萧县工业园”，对外称“萧县经济技术开发区”。

4月23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学习宣传、贯彻〈纲要〉，加快萧县教育改革和发展的实施意见》。

4月26日 县委决定，成立中共萧县工业园工作委员会和管理委员会。

5月25日 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加快发展建筑防腐业的决定》。

6月14日 国家民政部部长多吉才让在安徽省委领导陪同下，专程来萧县考察民政福利企业。

8月16日 萧县乡镇政协组织统一更名为乡镇“政协工作委员会”。

9月6日 新编《萧县志》（1989年版）在全国新编地方志优秀成果首次评奖中荣获一等奖。

11月15日 中国共产党萧县第九次代表大会举行。县委九届一次全会选举赵永生为中共萧县县委书记。

是年，萧县宗教局被评为全国基层宗教管理工作先进单位。

12月，文化部命名萧县为“中国书画艺术之乡”。

1994 年

1 月 1 日 全县实行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制度。

3 月 15 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发展农村市场经济的实施意见》。

4 月 14 日 萧县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举行。会议选举赵永生为人大常委会主任。

5 月 省委、省政府、省军区命名萧县为“安徽省拥军优属模范县”。

6 月 30 日 县委命名红旗党支部（总支）29 个和模范党支部（总支）书记 29 名；表彰 67 个先进基层党组织，173 名优秀共产党员，54 名优秀党务工作者，943 名农村党员奔小康标兵。

7 月 3 日和 8 月 26 日至 29 日 萧县部分乡镇先后三次遭受龙卷风、暴风雨袭击，造成农作物倒伏 2 万公顷，刮倒树木 5 万多棵，电线杆折断 870 根，倒塌民房 435 间，砸死 2 人，重伤 3 人。午秋两季全县直接经济损失达 3.1 亿元。

7 月 28 日 县长张立柱主持召开县政府第六次常务会议，会议决定撤销全部驻外办事处。

8 月 13 日 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促进乡镇企业再上新台阶若干问题的决定》。

9 月 1 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加快小城镇建设的意见》。

10 月 26 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反腐败工作会议。主要任务是，认真做好“三清”工作，即：清理党政机关私设小金库；清理党政机关及工作人员利用职权无偿占用企业钱物；清理党政机关用公款安装私用电话。

10 月 27 日 安徽省经济林工作会议暨省林学会“两高一优”林业学术研讨会在萧县召开。

10 月 28 日 国务院巡视组来萧县检查指导工作，县委、县政府就 1994 年棉花生产、收购和市场管理情况向巡视组作了汇报。

11 月 8 日 萧宿铜灵边区革命烈士陵园举行落成典礼。共投资 70 万元，建于国家级森林公园皇藏峪大门左侧。中央军委副主席张震发来贺信，原一机部副部长、陵园筹委会主任孙象涵，宿县地委书记耿光宽为陵园揭幕并讲话。

12 月 16 日 中国共产党萧县代表会议召开，会议选举出席中国共产党安徽省第六次代表大会代表 6 名。

1995 年

1 月 18 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开发全县“四荒”，以租赁、拍卖形式将其推向市场。

2 月 16 日至 23 日 县六个班子负责人率“赴山东考察团”120 人，考察学习山东临沂、寿光、诸城、昌邑、青州 5 个地方的高效农业开发、乡镇企业发展和小城镇建设等方面的经验。

3月25日 省委、省政府授予萧县“1994年度发展乡镇企业先进县”荣誉称号。

6月16日 县委印发《萧县县委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七年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

8月9日 县政府作出《关于大力发展畜牧业的决定》，把畜牧业作为萧县农村经济的一大支柱产业。

9月29日 县委印发《关于在科级领导干部中实行诫勉的暂行规定》。

11月10日 萧县聋哑学校更名为“萧县特殊教育学校”。

12月17日至18日 萧县举办第二届书画艺术节。

12月28日 县政府决定，对全县企业离休人员和1994年12月31日前办理手续的企业退休、退职人员养老金进行调整。

是年 全县3934名中小学民办教师参加文化业务统一考试。根据中共宿县地委、宿县地区行署的决定，1997年4月符合条件的民办教师全部转招为公办教师。

1996年

1月11日 县委印发《萧县“九五”期间干部培训规划》。

1月15日 县委、县政府表彰首届百名精神文明先进人物。

1月30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科学技术大会，表彰先进单位58个，先进个人和科技致富标兵200人，科技示范村22个。并于2月3日作出《关于加速科学技术进步的决定》，加速实施科技兴县战略。

2月17日 省委、省政府授予萧县“1995年度发展乡镇企业先进县”荣誉称号。

3月1日 县委、县政府对全县“500强”通报表彰，“500强”即种植业百强户、养殖业百强户、第三产业百强户、工业企业百强户、综合实力百强村。

3月7日至8日 省委书记卢荣景率省直有关部门负责人来萧县考察农村奔小康及基层党建工作。

3月16日至23日 县委书记赵永生，县长张立柱率经济考察团40余人，赴苏南、宁国等地学习考察。

3月 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加快教育改革的决定》，印发《关于增加教育投入的意见》。

4月26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成立萧县石林管理区。

5月30日至31日 省教委专家组评估验收萧县黄口镇第一小学创建省农村示范小学工作。12月4日，正式批准该校为“安徽省农村示范小学”。

7月1日 萧县人民武装部收归军队建制。

7月25日 萧县被省委、省政府命名为“拥军优属模范县”。

9月25日 县政府印发《关于取缔关停我县“十五小”企业的通知》，在全县开展了取缔关停“十五小”企业的联合执法活动。到年底，全县关停取缔小造纸企业78家，小电镀企业2家。

11月26日 胡兴超任中共萧县县委书记，贺建华任中共萧县县委副书记、萧县人

民政府代县长。

11月 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萧县“安徽省拥军优属模范县”的荣誉称号。

12月 县委、县政府决定，实施开挖萧黄河、整治萧丰公路的工程。

1997 年

2月18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加快农业产业化进程的实施意见》。

2月25日 全县组织城乡各单位收听收看邓小平追悼大会实况。该日降半旗致哀，停止娱乐活动，上午10时鸣笛3分钟。

3月17日 县委对1996年度农村基层党组织开展“双创双争”活动的4个先进党委、24个红旗党支部（总支）表彰奖励；给24名模范村党支部（总支）、353名优秀共产党员颁发荣誉证书；对连续两年评为三类党委的2个乡镇及1个下降类别的乡镇党政主要领导给予黄牌警告。

3月25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全县实行党政机构改革。县直党政机关设置36个，其中：县委机构6个，县政府机构30个。另设部门管理机构4个，其中：县委部门管理机构2个，县政府部门管理机构2个。乡镇机构设置22个，每个乡镇均设置6个综合性办公室，即党政办公室、财经办公室、农业办公室、建设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政法办公室。另保留计划生育办公室。

3月 成立萧县县直机关事务管理局。

3月 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保护工作的决定》，并组建萧县环境保护局。

4月8日 中共萧县县委九届五次全委（扩大）会议召开，会议选举出席中共安徽省第七次代表大会代表3名。

6月25日 县政协举办“迎庆香港回归诗词书画展”。

6月26日 县政府举办文艺晚会，庆祝香港回归。

8月1日至2日 举办萧县首届“交通安全杯”军事四项体育竞赛活动。

9月16日 县委印发《中国共产党萧县各级机关参照试行（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实施办法》。

10月6日 县政府决定，在全县范围内建立最低生活保障制度。

10月31日至11月4日 省政府对萧县教育“两基”工作评估验收，11月4日宣布验收通过。

11月1日 萧县凤山中学初一学生刘美丽在香港远东及南太平洋地区伤残人乒乓球选拔赛上获得TT9级女子单打冠军。

12月13日 县政府决定，对全县11666眼能用机电井、29座小型水库及51处机电排灌站进行产权制度改革。

12月15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萧县第六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举行。会议选举吴忠领为县政协主席。

12月16日 萧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举行，出席代表357名。会议

选举陈钦舜为人大常委会主任，贺建华为县人民政府县长，并选举出席安徽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11 名。

1998 年

1 月 7 日 地委书记耿广宽、副书记孙育海率领参加地委扩大会议的各县县委书记、县长等一行 50 多人考察虎山小学。

1 月 8 日 萧县永堍镇人民政府被安徽省委、省政府授予安徽省“八五”造林绿化先进单位。

1 月 16 日 县长贺建华主持召开县政府常务会议。会议研究开发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天门寺景区有关事项。会议决定，同意天门寺旧址修复后为佛教活动场所。

2 月 28 日 省委书记卢荣景率参加全省农村工作会议的省及地市负责同志，考察参观萧县永堍镇许岗村，白土镇戴村，酒店乡丁庄村。

3 月 14 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残疾人奔小康工作的实施意见》。

3 月 萧县光荣院设立老年公寓。

4 月 7 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在县直部、委、办、局内设机构及所属有行政管理职能的单位实行干部轮岗、交流制度。

5 月 8 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对先进私营企业经营者和先进个体工商户进行表彰。

5 月 13 日 县长贺建华主持召开新一届政府全体成员会议。县政府与各部门签订 1998 年工作目标责任书。

5 月 17 日 中国共产党萧县第十次代表大会举行。县委十届一次全会选举胡兴超为中共萧县县委书记。会议通过《中共萧县县委关于加强自身建设的决定》。

5 月 28 日 省委、省政府授予萧县“1997 年度全省发展乡镇企业先进地区”荣誉称号。

7 月 15 日至 8 月 3 日 全县开展“话改革、忆变化、求发展”大讨论活动。

7 月 25 日 县政府印发《萧县农村合作医疗保健制度实施方案》、《萧县农村合作医疗保健制度暂行规定》。

7 月 30 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对小康示范村实行挂牌保护的意见》，对地、县确定的小康示范村实行挂牌重点保护。

同日 省政府决定，萧县为全省创建土地执法模范县首批试点单位。

8 月 10 日 中共宿县地委、宿县地区行署授予萧县“全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单项工作先进县”称号。

9 月 28 日 在县勘界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经过勘界人员 3 个月外业踏勘，最后由 22 个乡镇、1 个管区的代表分别签定了 48 条边界线、44 个交汇点、531.247 公里的行政区域界线协议书。

10 月 10 日 凤山中学学生刘美丽参加在法国巴黎举办的世界残疾人乒乓球锦标赛，获得 TT9 级女子单打冠军和女子单打公开级冠军。

12 月 10 日至 12 日 县委书记胡兴超、人大常委会主任陈钦舜率考察团赴阜阳

市、颍上县等地考察学习文明创建经验。

12月20日 连霍高速公路萧县段开工建设,2002年7月1日建成通车。路段全长53.97公里,总投资11.4亿元。

1999年

1月7日 县政府决定,对教育矿等十座非法矿井依法予以取缔。

1月12日 在连霍高速公路一施工取土点——白土镇冯楼村西约1公里处发现东汉时期墓群。1月20日,县政府专门召开抢救白土镇冯楼村地下文物领导小组成员会议,对文物保护作了具体安排部署。

1月中旬 在远东及南太平洋地区残疾人运动会上,凤山中学学生刘美丽、任桂香获得4枚金牌、1枚银牌。其中刘美丽囊括了TT9级、公开级和团体比赛3枚金牌;任桂香获TT5级银牌、公开级金牌。

3月5日 县政府印发《萧县人民政府工作规则》。对县政府组成人员的职责、会议、公文审批、内事活动及外事活动、离萧外出请示报告等方面作出规定。

4月13日 中国共产党萧县代表会议召开,选举出席中国共产党宿州市第一次代表大会代表。

4月15日 萧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召开。会议选举出席宿州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91名。

4月22日 县政府印发《关于县政府1999年着力抓好10件实事的通知》(10件实事为:①解决缺水山区2000人、畜饮水问题;②投入30万元建成气象卫星地面接收站;③围绕古井——双喜葡萄酒有限公司和县罐头厂,建好优质葡萄、黄桃、芦笋基地;④投入200万元建成百花园、腾萧园、三角游园;⑤龙梅小区建设完成投资1500万元,建筑面积2万平方米;⑥投入200万元建成城南新区市话分局;⑦投入640万元修建徐商公路东段;⑧城区道路建设;⑨完成黄淮药厂和陇海药厂重组;⑩建成瑞云寺到天门寺的柏油路。)

5月6日 县政府决定,县工业企业法定代表人实行年薪制。

5月28日 县委印发《关于县乡机关干部实行待岗制度的暂行办法》和《关于实行领导干部监督责任制的试行办法》。

6月1日至2日 县四大班子负责人率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和县直各有关部门的负责人,赴江苏省沭阳县参观考察计划生育和小城镇建设工作。

6月7日 县委印发《关于加强个体私营经济组织中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

6月17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改善投资环境专题会议。会议要求,县直有关部门要积极配合外资企业落实好十件实事。

7月20日 县政府印发《萧县奖励招商引资暂行办法》和《关于吸引外商来萧县投资的优惠政策》。

7月23日至8月25日 在全县党员干部中集中开展针对“法轮功”问题学习教育活动。

7月30日 安徽省人民政府同意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政府与萧县人民政府联合勘定的行政区域界线协议书。

8月4日 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治理向企业乱收费、乱罚款和各种摊派，规范收费秩序和行为等有关问题的决定》。

9月6日至8日 在北京中国革命历史博物馆举办“萧县晋京书画展暨第三届书画艺术节”。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布赫，全国政协副主席陈锦华，中央军委委员、总后勤部部长王克上将等领导为画展揭幕和剪彩。

9月9日 县委决定，全县实行领导干部任前公示制。

9月10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在萧县西八公里筹建大型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

9月24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建立县领导接待群众来访日制度。

10月1日 县委、县政府举行升国旗仪式，并举办摄影展、书画艺术展和建国50周年优秀影片回顾展等活动，庆祝建国50周年。

10月22日 省委、省政府授予萧县人民政府“1998年度发展乡镇企业先进单位”称号。

11月8日 安徽省人民政府同意砀山县人民政府和萧县人民政府联合勘定的行政区域界线协议书。

同日，县政府发布萧县人民政府第一号令——《关于对杨楼镇马路口行政村，马井镇纵庄行政村，赵庄镇周庄、居洼两个自然村因牲畜五号病进行封锁的决定》。

12月1日 省政协主席卢荣景、省政协秘书长胡继铎一行到萧县考察农村工作。

12月4日至5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书记处书记、国家副主席、中央军委副主席胡锦涛，在省委书记回良玉、省长王太华等省、市领导陪同下来萧县考察农村基层组织建设。

12月6日 省委、省政府命名萧县为拥军优属模范县。

12月21日 县政府印发《萧县建立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障制度实施办法》。

12月29日 安徽省人民政府同意濉溪县人民政府和萧县人民政府联合勘定的行政区域界线协议书，以及淮北市相山区人民政府和萧县人民政府联合勘定的行政区域界线协议书。

12月 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孟富林考察萧县中学。

2000年

1月21日 闫集镇派几名干部及个别社会人员到宋行政村催交“所欠税费”，与群众发生厮打，催款车辆及两名催款人员被群众扣留。之后不久，周边五个乡镇的地痞流氓恶势力十余人，戴着白手套、手拿木棍，进村见人就打。事件发生后，县委、县政府对有关负责人作了严肃处理。

3月18日 全县技术创新暨创建全国科技工作先进县庆功大会召开。县委书记胡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

4月3日 县委、县政府授予222个单位为“县级文明单位”。

4月6日 省委、省政府授予萧县公安局交通监察大队为第二届“安徽省文明单位标兵”，授予萧县气象局、萧县地方税务局、萧县卫生局为第四届“安徽省文明单位”。

4月11日至12日 中央电视台来萧县暗访被取缔的小造纸企业污染“反弹”情况。

4月28日 萧县中学被正式批准为“安徽省示范高中”。

5月24日 县政府印发《萧县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暂行办法》。

6月1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萧县农村税费改革实施方案》。

7月6日 经省政府批准设立石林乡，辖15个行政村。

7月11日 省委、省政府授予萧县人民政府“1999年度全省发展乡镇企业先进单位”称号。

8月31日 县委利用胡长清等重大典型案件，开展对全县领导干部进行警示教育活动。这项活动于9月上旬结束。

9月7日 县政府决定，对全县中小学布局进行调整。

9月9日 县委、县政府授予76所学校为“萧县教育工作先进单位”、206名教师为“萧县优秀教师”、40名工作者为“萧县优秀教育工作者”、23个单位为“萧县尊师重教先进集体”、34名个人为“萧县尊师重教先进个人”。

9月18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加快农业和农村经济作物调整的意见》和《关于加快发展村级集体经济的意见》。

9月20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加快山区开发大力发展山区经济的意见》。

9月30日至10月10日 县四大班子成员带领1000名机关党员干部，分赴全县23个乡镇，开展“树三观、促三民、战三秋”活动。

10月8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加强小城镇建设，推进农村城镇化进程的意见》。

12月11日 全县开展“两打一扫”（打击黑社会性质犯罪组织和流氓恶势力犯罪，打击盗窃犯罪，扫除黄、赌、毒）专项斗争。

12月30日 合徐高速公路萧县段开工建设，2003年12月18日建成通车。路段全长18.32公里，总投资4.2亿元。

2001年

2月 贺建华任中共萧县县委书记，时侠联任中共萧县县委副书记、萧县人民政府代县长。

2月15日 萧县第一批“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开始。参学单位109个，学教对象2250多名。

3月30日 萧县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举行。会议选举时侠联为萧县人民政府县长。

4月8日 县政府发布萧县人民政府第一号令——《关于对马井、杨楼、闫集三镇因牲畜五号病实行封锁的决定》。5月15日解除。

4月16日 县委办、政府办印发《清理教育系统不上岗领取报酬人员的处理规定》。

县纪委、监察局牵头清理，共清出 414 人，其中 131 人被注销财政工资。

6 月 13 日 成立萧县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

7 月 2 日 18 时至 19 时和 7 月 3 日 15 时 40 分至 18 时 10 分 萧县刘套、杨楼、新庄、闫集、马井、酒店、王寨、杜楼、孙圩孜等九乡镇先后遭受龙卷风、冰雹和暴雨袭击。全县共损坏房屋 4500 间、倒塌 396 间；砸死 3 人，砸伤 88 人，砸死牲畜 374 头、家禽 25000 只。受灾面积 7300 公顷，直接经济损失 8700 万元。

7 月 县委选派第一批 64 名年轻干部到贫困村、后进村担任村党支部第一书记。

11 月 15 日 县委印发《2001—2005 年萧县干部教育培训规划》。

2002 年

1 月 县委决定，全县实行科级领导班子成员（男年满 53 周岁、女年满 48 周岁）退出领导岗位、享受原职级待遇的规定。

1 月 8 日 成立萧县煤炭事业管理局。

1 月中旬至 4 月中旬 萧县开展“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大讨论活动。

1 月 31 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萧县党政机构改革方案》。县委设置工作机构 7 个，议事协调办事机构 1 个，部门管理机构 2 个，直属事业单位 3 个；县政府设置工作部门 24 个，部门管理机构 1 个，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 7 个。

3 月 4 日 萧县人民政府和日本驻中华人民共和国大使馆签订了安徽省萧县郭庄村水利条件改善项目赠款合同，赠款 92017 美元。

3 月 25 日 县委、县政府授予 226 家单位为“2001—2002 年度县级文明单位”。

4 月 6 日 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的决定》。

6 月 12 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建立县领导联系专家制度。

7 月 1 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实行信访工作责任追究制。

7 月 22 日 宿州市委、市政府和宿州军分区授予萧县“双拥模范县”称号。

同日 县政府印发《萧县妇女发展纲要》和《萧县儿童发展纲要》。

7 月 27 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党政机关人员定岗实施办法》和《党政机关人员分流安排实施办法》。

10 月 3 日 萧县中学举办建校 60 周年校庆。全国政协副主席王文元发来贺词，省人大副主任朱维芳到会祝贺。

10 月 22 日 县政府印发《对残疾人予以扶助的十项规定》。

10 月 29 日 宿州市委、市政府授予萧县“林业重点工程建设”一等奖、“万里绿色长廊工程建设”二等奖。

10 月 30 日 时侠联任中共萧县县委书记，王宗元任中共萧县县委副书记、萧县人民政府代县长。

12 月 18 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萧县第七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举行。会议选举吴忠领为县政协主席。

12 月 19 日 萧县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举行。会议选举时侠联为萧县人

大常委会主任，王宗元为萧县人民政府县长。

2003 年

1 月 10 日 中国共产党萧县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举行。县委十一届一次全会选举时侠联为中共萧县县委书记。

3 月 28 日 全县开通县至乡（镇）党政信息传输网。

4 月 2 日 县政府批准萧城中学更名为“萧城一中”。

同日 县委决定，在全县干部中集中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党的十六大精神学习教育活动。

4 月 29 日 县政府印发《关于切实加强全县外出返乡人员非典型肺炎防治工作的通知》，做好全县外出务工返乡人员非典型肺炎的预防控制工作。

5 月 29 日 县政府印发《萧县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实施细则》。

5 月 30 日 县政府决定，加强对国有土地资产的管理，实施土地资本运营。

5 月 县政府批准萧县中学开办“萧县中学附属初级中学”，性质为公办民助，与萧县中学分离。

7 月 15 日 县政府印发《萧县城镇企业职工和个体劳动者养老保险制度实施办法》。

6 月至 9 月 萧县连续降雨，发生洪涝灾害，致使 9.13 万公顷农田受淹，直接经济损失达 5.42 亿元。

9 月 7 日 县政协委员王箴以“省劳模”身份出席全国自强模范暨扶残助残表彰大会，被授予“全国扶残助残先进个人”称号。

10 月 30 日 孟宪会任中共萧县县委书记。

12 月 10 日 中国共产党萧县代表会议召开，会议选举出席中国共产党宿州市第二次代表大会代表 64 名。

12 月 30 日至 2004 年 1 月 30 日 安徽省第四届名优农产品绿色食品（上海）展示会举行。萧县组团参展，本次参展商品共有 9 种。

2004 年

1 月 8 日至 10 日，萧县举办“光明杯萧县第四届书画暨民间艺术节”。

2 月 10 日 萧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举行。会议选举孟宪会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并选举出席宿州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93 人。

3 月 10 日 县委机要局被省委办公厅授予“2003 年度先进单位”。

4 月 5 日 省委、省政府授予萧县卫生局、人民检察院、安徽电力萧县供电责任公司、萧县地方税务局、萧县气象局、萧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安徽移动通信公司宿州分公司萧县公司等 7 个单位为“安徽省文明单位”称号。

4 月 27 日 黄口镇被市委、市政府授予“2003 年度畜牧业十强乡镇”称号。

5月16日至17日 省教育厅评估验收萧县实验小学创建省特色示范小学工作。

6月23日 县委、县政府表彰2003年度全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单位，命名第八届县级文明单位198个，撤消35家文明单位称号。

7月6日 萧县遭强风雹袭击，受灾人口85.3万人，伤385人，其中重伤104人，死亡4人；受灾面积5.69万公顷，直接经济损失32761万元。

8月17日 县委表彰萧县第一批选派干部到村任职工作先进集体11个和优秀选派干部23名。

10月15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全县开展地方志续修工作。

11月17日 县委决定，建立全县党员干部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联系点及向非公有制企业派驻党建工作指导员制度。

12月4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地方志续修工作动员大会，对第二轮《萧县志》编修工作进行全面安排和部署。

12月 中央电视台对虹光纸业有限公司违法排污情况进行曝光。

是年 国家启动“两免一补”工程，本县28753名中小學生享受教科书免费，免费金额102万元。

2005 年

1月11日 县政府印发《萧县改革和完善义务教育管理体制实施方案》，决定撤销乡镇教办室，组建中心校，落实“以县为主”义务教育管理体制。2月1日，乡镇教办室撤销，成立中心学校。

1月20日 县委常委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

2月18日 政协萧县第七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举行。会议选举刘长勇为县政协主席。

2月 全县开展以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主要内容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教育活动分三批进行，每批半年左右时间，分学习动员、分析评议、整改提高三个阶段。这项活动于2006年6月底结束。

3月10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成立萧县蔡洼淮海战役总前委会议暨华东野战军指挥部旧址景区建设领导组。

4月16日 宿州市首届民办高中联谊会在萧县鹏程中学召开，会议通过《宿州市民办高中(完中)联谊会章程》。

4月25日 省教育厅批准萧城一中为“安徽省示范高中”，5月25日举行挂牌仪式。

5月9日 萧县开展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60周年纪念活动。

5月10日 国家环保总局召开新闻发布会，当日中央电视台午间新闻公布2005年首批国家挂牌督办的9起环境污染违法事件，萧县虹光集团、林平纸业有限公司被列其中。对此，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成立督办组，促成两家企业投资470万元，合建日

处理 1.5 万吨污水处理厂，当年 10 月由省环保局验收达标。

7 月 12 日 成立合徐高速公路庄里服务区建设指挥部。

8 月 12 日 台湾台塑集团董事长王永庆捐款，在萧县援建“明德小学”，安排赵庄镇中心小学、马井镇王集小学项目各一个，项目资金各 40 万元。

11 月 20 日 萧县被中国工业防腐蚀技术协会命名为“中国防腐蚀业第一县”。此后于 11 月 25 日萧县人民政府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召开新闻发布会。

是年 全县 12850 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享受免费教科书，金额 121.5 万元。

同年 国家启动农村寄宿制学校建设工程，安排萧县黄口初中、刘套初中、杜楼初中、永堙初中学生宿舍楼项目各 1 个。

12 月 30 日 龙山子铁路立交桥开工兴建，由蚌埠铁路局和萧县公路分局共同承建，主车道 7.5 米×2。

第一篇 建置 环境 人口

第一章 建置 区划

第一节 区位面积

萧县位于安徽省淮北平原北部，黄淮海平原南端。东和北部与江苏省铜山县、丰县接壤，西与砀山县及河南省永城市毗邻，南同淮北市、濉溪县交界，东南与宿州市埇桥区相连。

县境南起北纬 $33^{\circ} 56'$ （在庄里乡马山南），北抵北纬 $34^{\circ} 29'$ （在新庄镇岳李村北），南北跨距 $33'$ ，约 60.4 公里。西从东经 $116^{\circ} 31'$ （在张庄寨镇赵破楼村西），东到东经 $117^{\circ} 12'$ （在官桥镇后官桥村东），东西跨距 $41'$ ，约 56 公里。面积 1861 平方公里。

中共萧县县委、县人民政府驻地龙城镇，位于县境中东部，符（符离集）夹（夹河寨）铁路和省道 301 公路穿城而过。县城北距首都北京市 836 公里，南距省会合肥市 301 公里，距宿州市政府驻地 75 公里，西南距淮北市政府驻地 29 公里，东北距江苏省徐州市 25 公里，均有铁路和公路相通。

第二节 建置沿革

萧县古为萧国，历时 86 年。春秋时附庸于宋，秦（前 221—前 206）置萧县，属泗水郡（郡治设萧境），西汉（前 208—8）改泗水郡为沛郡（郡治亦在萧境）。西晋（265—316）属豫州沛园国，郡治仍在萧境。东晋时沛郡郡治移至萧县黄杨城（今北城集）。直至南朝宋梁、北齐天保七年（556），在萧县设郡治长达 233 年。同年，萧县改为承高县，属徐州彭城郡（《隋志》），隋开皇六年（586）改为龙城县，开皇十八年（598），改龙城县为临沛县，大业初（605）复改为萧县。唐（618—907）实行道、州、县三级制，属河南道徐州。宋（960—1234）实行路、府（州、军、监）县三级制，属东西路徐州武宁军节度。元世祖至元二年（1265）撤销萧县建置，并入徐州，至元十二年复立萧县，属河南省归德府徐州。明洪武四年（1371）属中都临濠府，洪武十四年十一

月,属南京(南直隶)徐州。清(1644~1733)属江苏省徐州。辛亥革命后直至民国37年11月13日(1948年11月13日)仍属江苏省。民国38年3月(1949年3月),属河南省商丘专员公署。同年4月,属皖北行政公署宿县专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49年10月,萧县属皖北行政公署宿县专区。1953年2月,属江苏省徐州专区。1955年4月1日,属安徽省宿县专员公署。1956年属蚌埠专员公署。1961年,属宿县专员公署,1999年5月撤地设市,萧县属宿州市至今。

第三节 区划变更

1981年至2005年期间不仅乡镇有所变动,行政村也有变更。

一、区、乡(镇)变更

1981年4月,安徽省人民政府决定,将北山、窦庄、钱楼、坡里、朔里5个公社,毛庄、牛眠、吴庄、丁庄公社的部分大队,共829.8公顷耕地,10.02万人口划归淮北市,实行以矿带队,淮北矿务局每年给萧县2万吨煤作补偿。

1985年底,全县辖3个建制镇(副县级),10个区,74个乡(镇),744个行政村,4804个村民小组。

1992年,全县撤区并乡,划为18个镇、4个乡。分别为:

龙城镇:驻地龙城。辖原城管区城南、城北两个办事处和帽山、梅村、魏楼3个乡。

黄口镇:驻地黄口。辖原黄口办事处和朱庄、徐洼、孙庙3个乡。

杨楼镇:驻地杨楼。辖原郝集、朱庄、纵庄、郝集3个乡。

闫集镇:驻地闫集。辖原闫集镇和黑楼、刘店2个乡。

刘套镇:驻地刘套。辖原刘套镇和半集乡。

马井镇:驻地马井。辖原马井镇和郝庄、朱集、道口3个乡。

大屯镇:驻地大屯。辖原大屯镇和南海、林楼2个乡。

赵庄镇:驻地赵庄。辖原赵庄镇和桃园、王汉集、吴集3个乡。

杜楼镇:驻地杜楼。辖原杜楼镇和红庙、业庄、芦花3个乡。

丁里镇:驻地郭庄。辖原丁里镇和胜利、瓦子口2个乡。

王寨镇:驻地王寨。辖原王寨镇和李楼、吴丛、张楼3个乡。

祖楼镇:驻地祖楼。辖原祖楼镇和孙楼、刘歇集2个乡。

青龙镇:驻地青龙集。辖原青龙集镇和石林乡。

张庄寨镇:驻地张庄寨。辖原寿楼、白楼、洪河、崔口4个乡。

永堍镇:驻地永堍。辖原永堍镇和吴庄乡。

白土镇:驻地白土。辖原白土镇和孤山、王典2个乡。

官桥镇:驻地官桥。辖原官桥镇和赵楼乡。

新庄镇:驻地新庄。辖原新庄镇和东阁、李集、杜集3个乡。

圣泉乡:驻地燎原。辖原穆集、郭庄、陶楼、北城、郑腰庄5个乡。

酒店乡:驻地酒店。辖原东镇、酒店、何寨3个乡。

孙圩孜乡:驻地孙圩孜。辖原徐双楼、丁楼2个乡。

乡镇名称	乡镇驻地	行政村(居委会)名称	行政村 (居委会) 数	村民小组数
龙塘镇	龙塘	赵村、康庄、李台、刘行、保庄、二庄、孟营、柳场、郑台、王集、毛东、毛中、屯西、嘴河、魏楼、魏林、毕山、嘴山、王大庄、人良、岳桥、朝山、陈沟、金宅子、后梅、临唐、前桥、徐楼、丁山、城北、凤山、尤棚、城西、龙山、龙霄、城东、城南	37	219
河口镇	河口	土屋、朱庄、朱营、郭楼、吴楼、原楼、王家、高岗、南庄、原庄、千崖、油阁、孙店、葛庄、王楼、曹圈、新庄、杨楼、孟庄、丁寨、老河口、梁庄、马堡、王小屯、瓦房、烟庄、隔棚、黄坝、杜桥、胡湾楼、徐陵、单庄、马常庄、姚庄、耿井、一里、二里、三里、四里、五里、六里	41	222
侯岭镇	侯岭	邵东、吕甲、邵西、新旺、柴口、邵北、邵维、柏坊、王族、黄旺、孙庄、黄南、徐店、周口、周庄、朱家、许家、张庄、花庄、冯场、明康、袁庄、杜庄、杨楼、王庄、董庄、陶家、中角丁、杨庄、周庄、周堂、泥风口、单庄、尹庄、关帮信、丁木棚、王老庄、任庄、刘庄、马路、小香棚	41	326
赵庄镇	赵庄	赵庄、韩庄、陈庄、边辛、平岗、朱什树、小赵庄、曹楼、王屯、大孙庄、苗名、新村、仇庄、席道夫、陶家、蒋寺、陶楼、双楼、吴蒋庄、吴家、吴西、任楼、任屯、孙下、蒋家营、吴楼、郭老庄、孙元、王楼、郭楼、高岭江、孙大庙、杜楼、戴庄、姚元、九西、九东、庚庄、施河、三座楼、李楼、刘家、凡屯、王庄、孙河庄	45	437

第二章 自然环境与保护

第一节 地质 地貌

一、地质

地层 本县位于鲁东台背斜之徐蚌拗折带（据《中国大地构造纲要》），属华北地层区鲁西地层分区之徐州——宿县地层小区。据《江苏地质志》载：徐属地层构造轴向略近南北，自西徂东，首见寒武纪、奥陶纪、二迭石炭纪层，次见震旦纪石灰岩，继见石英岩。最西之构造轴，北偏东，在萧县北虎山、铜山一段有逆转东北西南之趋向。

据 20 世纪 80 年代地质钻探资料：老虎山、凤凰山、永堙、庄里、黑石块等地均复有寒武系上统、奥陶系下统之灰质白云岩、灰岩等地层。石炭等地层。石炭系发现于五里庙、孟庄一带。县内二迭系最为发育，多隐伏于第四系之下，与石炭系相伴分布。二迭系是主要含煤岩层，厚度为 100~400 米，最上部地层为第四系沉积层，厚度为 5 米至 600 米。地层总厚度大于 9755.73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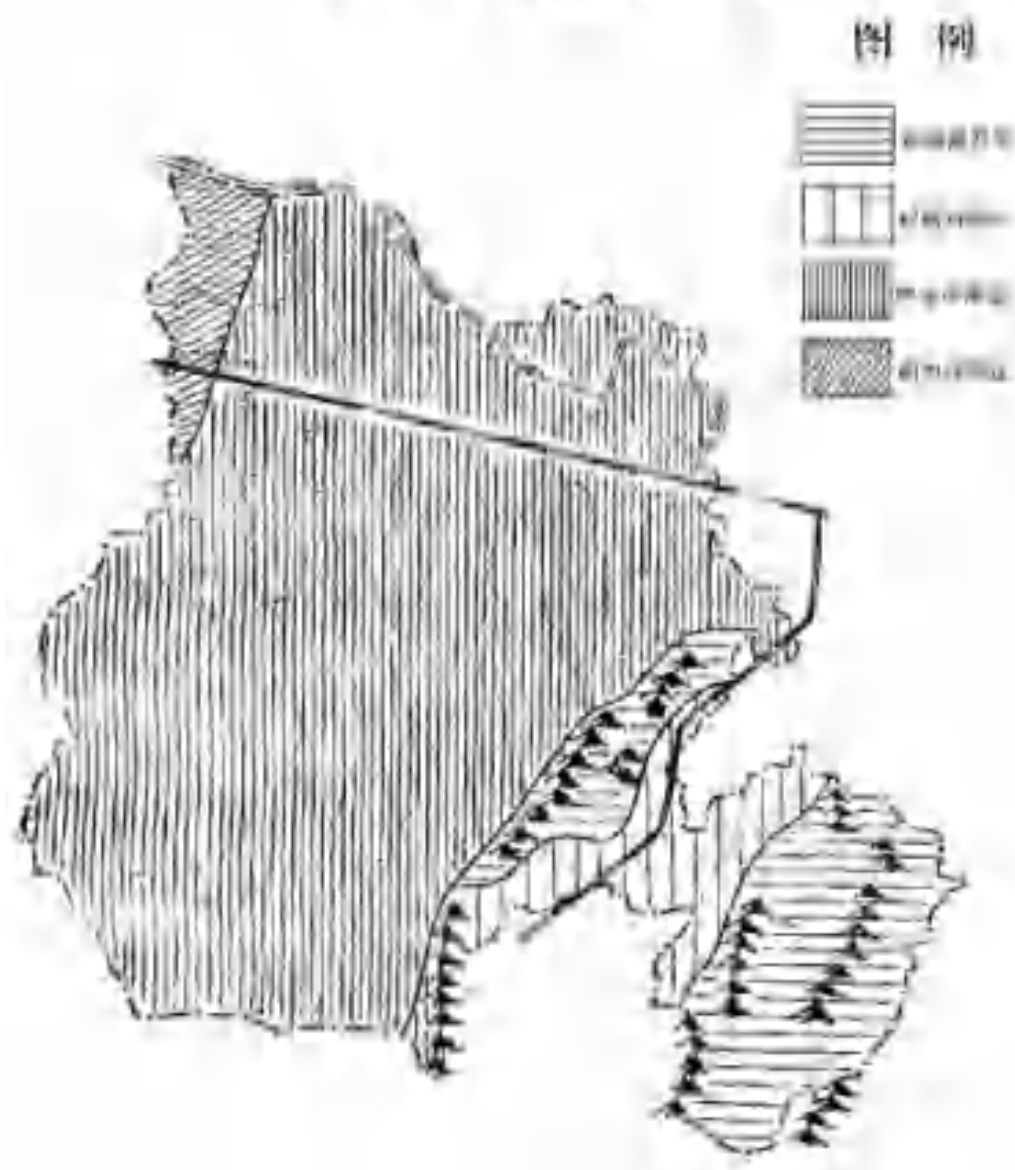
地层构造 约从 250 万年前起至一万年以前，由于地壳受内力作用，造成本县大面积沉降。从其运动性质来看，是继承老构造断裂带产生断块式的沉降运动，成层岩石发生波状弯曲，构成断层、背斜和向斜。黄口青龙集为一北东南西向断裂线，除东南部低山丘陵部分基岩裸露外，其余皆为第四纪沉积层所覆盖。

本县第四纪地质构造，由于断块式的沉降幅度不同，东部较小，第四纪沉积层较薄，西部沉降幅度大，第四纪堆积层较厚，大全可分为四个区：1.轻微隆升区（低山丘陵）；2.轻度沉降区（沉积物厚度 300 米至 600 米以上）。如下页图：

第四纪沉积物，表层及浅层以冲积、洪积层为主；部分为坡积、残积、风积层；深部为湖积、冲积层。

在新构造运动中，成层岩石向上隆起的部分，有县境东南部的皇藏峪复背斜；中部的凤凰山背斜和西南部的延伸于胡楼、大吴集、曲里铺至郝集一带的曲里铺隐伏复背斜。这种折皱变形构成了境内北东、南西向两列平行的低山丘陵，其下降部分形成了西北部的黄口向斜和中部朔里附近的闸河向斜，构造线同黄口至青龙集的北东、南西断裂一致。

蕪县地质新构造运动示意图



二、地貌

按地形特征可分为山地和平原两大自然区。

低山丘陵区 分布于县境中部和东南部，由震旦纪至奥碳酸盐岩组成。岭低谷宽，分布错落，以水流侵蚀为主。山脉走向为北东向；山顶光秃，起伏不大，坡角 $15^{\circ} \sim 20^{\circ}$ ，少数达 40° ；海拔 180 米至 350 米，最高峰为永堍境内的官山。海拔 395 米。丘陵幅度 3 华里至 5 华里，三列丘陵皆为北东南西向延伸，东西两列各长 32 公里，中间一列长 18.6 公里，面积 140.532 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 7.55%。

在低山丘陵周围，由于地面流水的侵蚀作用，形成山麓坡和丘陵间 6 个山间谷地，缓坡面向平原倾斜，一般宽 0.02 公里至 2 公里，坡度 5° ，海拔 50 米以上，面积 272.255 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 14.63%。

平原区 由于黄河、大沙河的泛滥冲击作用，在县境北、西、西南和中部形成堆积平原，地势由西北向东南缓倾，海拔 32 米至 50 米，属第四纪地层，面积 1448.332 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的 77.82%，在此区域内又可分为两个类型。

①废黄河平原位于县域北部。清咸丰五年（1855），黄河决口于河南兰考铜瓦厢，改道北流，原流经县境北部的河道淤废。由于原黄河沉积特盛，又受两岸人工堤的约束，黄河故道成了高出地面的平原，一般比堤外平原高 5 米至 9 米，河道中心至大堤两侧宽 2 公里至 6 公里。黄河改道北徙后，故道平原以轻度剥蚀为主。

②黄泛微倾斜平原位于废黄河南堤外侧，地形平坦略具倾斜，北部海拔 43 米，南部 33 米。

第二节 山脉水系

一、山脉

本县山脉属相山山脉，系古生代构造带。后经长期侵蚀，山地被夷平，形成薄层沉积物掩覆的侵蚀平原。在 250 万年前开始的新构造运动中，县境为缓升降交替区，大部分地区沉陷，少数地区相对隆升，构成以闸河为界的東西两列褶皱：西列凤凰山背斜，位于县境中部，南起相山（海拔 342.8 米），北行经方山（海拔 249.1 米）、黄山（216 米）、程蒋山（242 米），过瓦子口，东北向至虎山（177 米）、五洞山（247.5 米）、灵山（290 米）、老虎山（201 米）、岱山、圣泉山（227 米）、凤凰山（252 米）、义安山（262 米），至江苏铜山县境，绵延 31 公里；东列为皇藏峪复背斜，位于县境东南隅，由于有两条向上隆起的褶皱，形成两列山丘，西列南起双顶山（211 米）、龙草峪（238 米），东北行经狼窝山（299 米）、黑石块（111.3 米）、马鞍山（273 米）、萝卜山（274 米）、官山（395 米）、凤山（211 米）、寨山（322 米）、黄包顶（249 米）、泰山（116 米）、大龙暴峪（291 米）、锦屏山（271 米）、较山（232 米）、轿顶山（249 米）、青龙山（85 米）、孤山（137 米）、八角山（132 米）、黑老山（152.9 米）、凤凰山（136 米）、蓬莱山（81 米）、白虎山（146 米）、两瓣山（233.3 米）、小磨山（153 米），至江苏铜山县境，绵延 27 公里；东列南起马山（307.9 米）、长山套（278 米），北行至歪头山（260.1 米）、独山（231 米）、鹰嘴山（266.5 米）龙虎峪、大顶山（392 米）、皇藏峪、大虎山（294 米）、龙王山（358 米）、老鹰窝（322 米）、天门山（284 米）、乌牛山（285 米）、秤砣山（297.9 米）、黄山（248.4 米）、大方山（231 米）、小方山（134 米）、茶山（157 米）、马山头（227 米）、龙头山（172 米）、纱帽山（238.9 米），至铜山县境，绵延 29 公里。两列山丘皆为北东——南西走向，山区总面积为 487.549 平方公里。

低山岩层以古生代之结晶灰岩、页岩和海西期石英斑岩组成。

二、水系

本县属淮河流域。秦汉时汴水经萧东流，在徐州东北角汇泗（水）入淮。汉末黄河入汴，汴渠淤塞。南宋刘峪北伐灭后秦，疏浚汴渠，此后汴渠通塞交替。隋炀帝大业元年，开凿通济渠，自商丘南向东南经永城、宿县、灵璧、泗县入淮，原汴渠经萧、徐入泗、入淮者渐微。

宋建炎二年（1128），黄河南徙，夺汴入淮，正流南侵北趋，无固定河道。明弘治年间筑北堤，万历年间筑南坝，使黄河固定经萧、徐由汴入泗，由泗入淮。

清咸丰五年（1855），黄河于河南兰考铜瓦厢（今兰考东坝头）决口，夺大清河、经章丘穿运河，在山东利津入渤海。改道北徙后，原河道淤废，给萧县留下了比堤外平原高 5—9 米的故道高地带。原来北流注获（即汴水）的濉水，变成南流入淮，其他河流皆因无水源而成为间歇性、季节性河道，水系紊乱，旱、涝、洪、渍仍频。

清末至民国年间，治理了龙、岱、奎、减诸河，但没有解决水的出路问题。新中国成立后，先后调整、疏通了河道，开挖了萧濉新河，经萧濉新河可将水排入新汴河。全县现有主要行洪河道 20 条，即龙河、新岱河、老岱河、闸河、故黄河、大沙河、利民

沟、洪河、减河、洪减河、港河、湘西河、毛河、倒流河、萧滩新河、王引河、东倒流河、运河、申河、北湘西河，总长 463.4 公里，除东倒流河属奎滩河水系外，其余均属新汴河水系。

第三节 土壤 植被

一、土壤

种类 1982 年普查，全县土壤共 5 个土类 9 个亚属，34 个土种，但是在耕地中能分出面积的有 3 个土类。7 个亚类、10 个土属、22 个土种。

萧县土壤分类表

表 1-2-1

土类	亚类	土属	土种	面积(亩)	占总面积比例(%)
黄 土	黄 土	黄 土	盐渍土	100000	0.24
			黄 土	100000	0.24
			黄 土	100000	0.24
			黄 土	100000	0.24
		黄 土	黄 土	100000	0.24
			黄 土	100000	0.24
		黄 土	黄 土	100000	0.24
			黄 土	100000	0.24
		黄 土	黄 土	100000	0.24
			黄 土	100000	0.24
	黄 土	黄 土	黄 土	100000	0.24
			黄 土	100000	0.24
		黄 土	黄 土	100000	0.24
			黄 土	100000	0.24
黄 土	黄 土	黄 土	黄 土	100000	0.24
			黄 土	100000	0.24
		黄 土	黄 土	100000	0.24
			黄 土	100000	0.24
	黄 土	黄 土	黄 土	100000	0.24
			黄 土	100000	0.24
		黄 土	黄 土	100000	0.24
			黄 土	100000	0.24
	黄 土	黄 土	黄 土	100000	0.24
			黄 土	100000	0.24

肥力 本县土壤养分状况是：有机质 0.78%，全氮 0.073%，碱介氮 50.62PPM，速效磷 4.13PPM，速效钾 101.74PPM，pH8.4。

养分较好的土壤是两合土、红花山淤土等 11 个，养分中等的土壤有沙土、青沙土 5 个。养分较低的土壤有盐碱土、沙碱土等 5 个，养分很差的土种有卤碱土、瓦碱土、泡沙土、飞沙土 5 个。

和全国土壤肥力分级标准对照，如下表：

土壤肥力分级表

表 1-2-2

项目	一等	二等	三等	四级	五级	六级	第七级	第八级
有机质 (%)	>4	3-4	2-3	1-2	0.5-1	<0.5	0.5	<0.5
全氮 (%)	>0.2	0.15-0.2	0.1-0.15	0.05-0.1	<0.05		0.05	<0.05
速效磷 (PPM)	>10	5-10	3-5	1-3	0.5-1	<0.5	1-2	<1
速效钾 (PPM)	>100	50-100	20-50	10-20	5-10	<5	10-20	<10
速效氮 (PPM)	>10	5-10	3-5	1-3	0.5-1	<0.5	1-2	<1

分区 ①东南丘陵区。在岱河以东，包括龙城镇大部，皇藏山区、丁里镇全部和王寨镇的一部分，面积 516.107 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 2.62 万公顷，丘陵面积 1.41 万公顷，岩裸面积 0.12 万公顷。本区丘陵鳞布，形成岗地和湖地两大类型。属褐土类，土种有山红土、山黄土、褐土、白塘土，土质粘重，耕层较深，易于培肥，农技部门 1985 年测定 pH7.8，有机质含量平均为 0.99%，碱介氮 60PPM，速效磷 4PPM，居全县最高水平。本区还有小部分潮土、砂浆黑土、棕壤、石灰土类。1985 年前闸河西岸有一盐碱带，长 9.94 公里，最宽处 4 公里，最窄 0.4 公里。经过农民 20 年辛勤改良，盐碱大大弱化。

②黄河故堤区。沿黄河故堤上下，包括杨楼镇、新庄镇、黄口镇大部和马井镇的一部分，共 454.758 平方公里，耕地面积 3.04 万公顷。为黄泛冲积层，土壤属潮土类，有三种不同的类型：废黄河沿岸以飞沙土、泡沙土为主；故堤以上以两合土、淤土为主；故堤以下以盐碱土为主，多数是沙碱土、盐碱土、卤碱土、瓦碱土，是本县最大的一条盐碱带，长 38.4 公里，最宽 10.4 公里，最窄 0.64 公里，农技部门 1985 年测定，pH8.4，有机质含量 0.73%，碱介氮 53PPM，速效磷 5.6PPM，速效钾 108.7PPM。1986 年以来，经过农民深耕细作，改良土壤，现大部分盐碱地已成良田。

③沙河沿岸区。位于沙河两岸，利民沟以西的平原地区，包括黄口镇南部，马井镇西部，赵庄镇东部，龙城镇、圣泉乡的西部，共 14 个乡镇，224.15 平方公里，耕地面积 1.73 万公顷，以沙质土壤为主，裹浆地面积较大，土种有飞沙土、泡沙土等，经 1986 年农技部门测定 pH8.7，有机质含量 0.47%，碱介氮 15PPM，速效 3PPM，速效钾 81PPM，肥力居全县最低水平。

④西南平原区。包括张庄寨镇、大屯镇的全部，王寨镇、赵庄镇的大部，总面积 600 多平方公里，耕地面积 4.67 万公顷。土壤为潮土类，自北向南的土种排列顺序是：沙土、青沙土、沙质两合土、淤土两合土、淤土、漏风淤土，农技部门 1985 年测定土

壤有机质含量平均为 0.88%，碱介氮 52PPM，速效磷 3PPM，速效钾 115PPM。本区地势较低洼，易形成大面积雨涝灾害。

二、植被

萧县属于暖温带夏绿林带，森林植被属于暖温带落叶阔叶林带南部边缘，因人为长期破坏，森林环境基本消失，原始植被已被栽培植被所代替，现在仅东南山区的皇藏峪尚存小片次生落叶阔叶林。主要树种有青檀、栓皮栎、五角枫、黄檀、风杨、八角枫、山槐、黄连木等，灌木有鸡麻、卫茅、山胡椒等。草本有皮掌、半夏、兔儿伞、透骨草、阴行草、圆叶黎等。林木集中分布在中下部谷底，形成比较高大茂密的森林。其中青檀林的覆盖度最大，约 80%，还有罕见的小叶女贞、银杏、木樨等常绿灌木。

在本县低山丘陵上，除建国后陆续栽植的松柏等新幼林外还生长着灌木和草本植物，常见的有酸枣、黄荆条、算盘子、茅梅、枸杞等；草本则以自茅、红草、苕草、野古草最多，还有近 20 年来人工大量栽植的石榴、杏、柿、板栗、樱桃等树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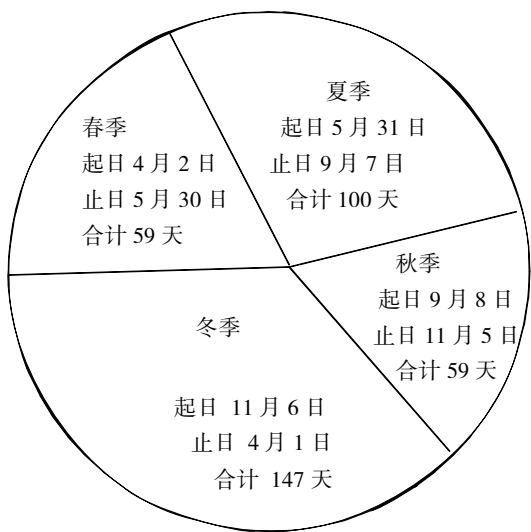
平原地区的自然植被只见于地边、路旁生长的茅草、索索草、扒根草、刺刺牙、扁扁草、灰灰菜等。其余皆为人工栽培植被，特别是近二十年，萧县在县乡道路两旁、河道两岸大量栽植大官杨、泡桐等林木，形成千余条绿色长廊，另外还栽植成片的苹果、葡萄、梨、桃等经济林木。全县共有树种资源 53 科，200 多种，其中被子植物 49 科，约 185 种，裸子植物 4 科，15 种。由于全民发动，大搞植树造林，1989 年萧县获得“全国平原绿化县”称号，2005 年森林覆盖率为 33.8%。

第四节 气候 物候

一、气 候

气候特征 萧县属暖温带半湿润性季风气候区。处于北亚热带和暖温带的过渡带，兼有南方和北方气候特点。冬季受西伯利亚高压控制，盛刮偏北风，气候干冷，雪雨稀少；春季北方冷高压势力逐渐减退，西太平洋副热带高压逐渐增强，气温回暖快，雨水增多，气候多变；夏季受西太平洋副热带高压控制，多偏南风，炎热多雨，雨季一般从 6 月中旬到 7 月下旬，历时 45 天左右；秋季西太平洋副热带高压逐渐衰退，北方冷高压增强，气温降低，雨水减少，常伴有秋旱。一年中总的气候特点是：冬季寒冷，夏季炎热，日照充足，雨量适中，无霜期长，四季分明。

我国古代“五日谓之候，三候谓之气，六气谓之时，四时谓之岁。”一年 24 节气，72 候。以温度要素作为气候标准，候均气温在 22℃ 以上的时期为夏季，在 10℃ 以下的时期为冬季；10℃ ~ 22℃ 之间的时期为春秋季节。本县一年四季的划分如下图所示：



气象要素 ①日照。全年日照时数多年平均值为 2118.2 小时，光照充沛，日照百分率为 48%，其中 5 月份最多，为 214.9 小时，12 月份最少，为 135.0 小时。

历年（1986 年—2005 年）各月平均日照时数表

表 1-2-3 (单位：小时)

年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全年
1986	100.0	110.0	120.0	130.0	140.0	150.0	160.0	170.0	180.0	190.0	200.0	210.0	1450.0
1987	110.0	120.0	130.0	140.0	150.0	160.0	170.0	180.0	190.0	200.0	210.0	220.0	1550.0
1988	120.0	130.0	140.0	150.0	160.0	170.0	180.0	190.0	200.0	210.0	220.0	230.0	1650.0
1989	130.0	140.0	150.0	160.0	170.0	180.0	190.0	200.0	210.0	220.0	230.0	240.0	1750.0
1990	140.0	150.0	160.0	170.0	180.0	190.0	200.0	210.0	220.0	230.0	240.0	250.0	1850.0
1991	150.0	160.0	170.0	180.0	190.0	200.0	210.0	220.0	230.0	240.0	250.0	260.0	1950.0
1992	160.0	170.0	180.0	190.0	200.0	210.0	220.0	230.0	240.0	250.0	260.0	270.0	2050.0
1993	170.0	180.0	190.0	200.0	210.0	220.0	230.0	240.0	250.0	260.0	270.0	280.0	2150.0
1994	180.0	190.0	200.0	210.0	220.0	230.0	240.0	250.0	260.0	270.0	280.0	290.0	2250.0
1995	190.0	200.0	210.0	220.0	230.0	240.0	250.0	260.0	270.0	280.0	290.0	300.0	2350.0
1996	200.0	210.0	220.0	230.0	240.0	250.0	260.0	270.0	280.0	290.0	300.0	310.0	2450.0
1997	210.0	220.0	230.0	240.0	250.0	260.0	270.0	280.0	290.0	300.0	310.0	320.0	2550.0
1998	220.0	230.0	240.0	250.0	260.0	270.0	280.0	290.0	300.0	310.0	320.0	330.0	2650.0
1999	230.0	240.0	250.0	260.0	270.0	280.0	290.0	300.0	310.0	320.0	330.0	340.0	2750.0
2000	240.0	250.0	260.0	270.0	280.0	290.0	300.0	310.0	320.0	330.0	340.0	350.0	2850.0
2001	250.0	260.0	270.0	280.0	290.0	300.0	310.0	320.0	330.0	340.0	350.0	360.0	2950.0
2002	260.0	270.0	280.0	290.0	300.0	310.0	320.0	330.0	340.0	350.0	360.0	370.0	3050.0
2003	270.0	280.0	290.0	300.0	310.0	320.0	330.0	340.0	350.0	360.0	370.0	380.0	3150.0
2004	280.0	290.0	300.0	310.0	320.0	330.0	340.0	350.0	360.0	370.0	380.0	390.0	3250.0
2005	290.0	300.0	310.0	320.0	330.0	340.0	350.0	360.0	370.0	380.0	390.0	400.0	3350.0

②温度。常年平均气温为 14.6 度。1 月份最冷，平均气温 0.5 度；7 月份最热，平均气温 27.4 度，气温年较差为 26.9 度。

历年（1986 ~ 2005）各月平均气温

表 1-2-4 (单位：℃)

年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全年
1986	0.5	1.0	1.5	2.0	2.5	3.0	3.5	4.0	4.5	5.0	5.5	6.0	3.0
1987	1.0	1.5	2.0	2.5	3.0	3.5	4.0	4.5	5.0	5.5	6.0	6.5	3.5
1988	1.5	2.0	2.5	3.0	3.5	4.0	4.5	5.0	5.5	6.0	6.5	7.0	4.0
1989	2.0	2.5	3.0	3.5	4.0	4.5	5.0	5.5	6.0	6.5	7.0	7.5	4.5
1990	2.5	3.0	3.5	4.0	4.5	5.0	5.5	6.0	6.5	7.0	7.5	8.0	5.0
1991	3.0	3.5	4.0	4.5	5.0	5.5	6.0	6.5	7.0	7.5	8.0	8.5	5.5
1992	3.5	4.0	4.5	5.0	5.5	6.0	6.5	7.0	7.5	8.0	8.5	9.0	6.0
1993	4.0	4.5	5.0	5.5	6.0	6.5	7.0	7.5	8.0	8.5	9.0	9.5	6.5
1994	4.5	5.0	5.5	6.0	6.5	7.0	7.5	8.0	8.5	9.0	9.5	10.0	7.0
1995	5.0	5.5	6.0	6.5	7.0	7.5	8.0	8.5	9.0	9.5	10.0	10.5	7.5
1996	5.5	6.0	6.5	7.0	7.5	8.0	8.5	9.0	9.5	10.0	10.5	11.0	8.0
1997	6.0	6.5	7.0	7.5	8.0	8.5	9.0	9.5	10.0	10.5	11.0	11.5	8.5
1998	6.5	7.0	7.5	8.0	8.5	9.0	9.5	10.0	10.5	11.0	11.5	12.0	9.0
1999	7.0	7.5	8.0	8.5	9.0	9.5	10.0	10.5	11.0	11.5	12.0	12.5	9.5
2000	7.5	8.0	8.5	9.0	9.5	10.0	10.5	11.0	11.5	12.0	12.5	13.0	10.0
2001	8.0	8.5	9.0	9.5	10.0	10.5	11.0	11.5	12.0	12.5	13.0	13.5	10.5
2002	8.5	9.0	9.5	10.0	10.5	11.0	11.5	12.0	12.5	13.0	13.5	14.0	11.0
2003	9.0	9.5	10.0	10.5	11.0	11.5	12.0	12.5	13.0	13.5	14.0	14.5	11.5
2004	9.5	10.0	10.5	11.0	11.5	12.0	12.5	13.0	13.5	14.0	14.5	15.0	12.0
2005	10.0	10.5	11.0	11.5	12.0	12.5	13.0	13.5	14.0	14.5	15.0	15.5	12.5

最高气温 极端最高气温 40.5 度，出现在 1988 年 7 月 7 日。历年各月最高气温平均值 20.0 度。

最低气温 极端最低气温为 -17.5 度，出现在 1990 年 2 月 1 日。历年各月平均最低气温为 9.9 度。

气温的年季变化 冬夏两季气温变化较小，各邻近月份气温相差 2 度左右。春秋两季温度变化较大，3、4 两月温差 7.0 度，4 月气温上升最多。10、11 月两月温差 7.3 度，11 月是全年气温下降最多的月份。春季（3、4、5 月），气温上升 12.2 度，秋季

(9、10、11月) 气温下降 13.5 度。

萧县气温四季变化

表 1-2-5

(单位: °C)

项目	春			夏			秋			冬			全年
月份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平均 温度	8.1	11.1	19.3	25.3	27.9	27.8	21.9	15.7	8.2	2.6	-1.3	-3.9	-14.6
极端 低温	-12.2			-2.3			-12.5			-24.1			

③降水。1986 年至 2005 年年降水平均值为 790.8 毫米, 各季各月降水量和降水强度差异很大, 降水量多集中于夏季, 且强度较大; 冬季雨水稀少; 个别年份几乎干冬。

降水的年际变化 1996、1998、2003、2005 年为多雨年, 年降雨量分别为 1034.7 毫米、1053.6 毫米、1027.5 毫米、1102.3 毫米; 1986、1988、2002 年为少雨年, 雨量分别为 550.6、516.8、588.9 毫米。

萧县四季降水量统计表

表 1-2-6

(单位: 毫米)

项目	春			夏			秋			冬			全年
月份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降水量	66.4	101.1	161.4	170.0	211.7	179.6	41.6	14.0	11.2	18.1	23.4	18.8	790.8
占全年百分比	8.4	12.8	20.4	21.5	26.8	22.7	5.3	1.8	1.4	2.3	3.0	2.4	100

降水日数 年平均降水为 86.0 天, 高于黄河流域, 也低于江淮之间 (合肥为 120.5 天)。

萧县四季降水日数统计表

表 1-2-7

(单位: 日)

项目	春			夏			秋			冬			全年
月份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平均降水日数	7.2	6.3	7.5	8.0	11.7	10.9	6.9	5.1	5.1	4.4	4.5	5.3	86.0
各季降水日数	21.2			32.6			18.2			14.2			
占全年百分比	25			38			22			16			100

降水保证率 常年平均降水量为 790.8 毫米。其中 80% 的年份为 659.0 毫米以上, 20% 的年份在 659.0 毫米以下, 50% 的年份在 832.6 毫米以上, 20% 的年份在 981.5 毫米以上, 一般五年一遇。

四月降水, 80% 的年份在 15.3 毫米以上, 50% 的年份在 34.3 毫米以上, 20% 的年份在 71.0 毫米以上。

十月降水, 80%的年份在 10.3 毫米以上, 60%的年份在 39.2 毫米以上。

春季降水保证率大于秋季, 因而秋旱多于春旱。如若按 10 月份降水量小于 25 毫米影响秋种, 此类年份占 40%。降水在 93.5 毫米以上的 10 月, 大约十年一遇, 所以一般不会因降水偏多而影响秋种。

降水季节及降水分布 常年降水集中于 6、7、8 三个月份 (汛期)。根据 20 年资料分析, 主汛期降水开始于 6 月中旬后期, 结束于 7 月下旬, 历时 45 天左右。

④蒸发。1986 年至 2005 年, 年蒸发量约 1563.5 毫米。与降水量分布规律相反, 蒸发量由东南向西北递增。一年中除雨季的 7 月蒸发量小于降水量外, 其它各月都超过降水量, 尤其是雨季到来之前的 5、6 月份, 以及雨季过后的 10 月份更为突出, 蒸发量多达降水量一倍以上, 其中以 6 月份蒸发量最大, 为 227.2 毫米。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各月平均蒸发量

表 1-2-8

(单位: 毫米)

月 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平均蒸发量	43.1	43.4	117.1	147.1	202.4	227.2	186.3	161.1	139.0	113.1	77.1	32.6

⑤无霜期。多年平均 206 天, 最长为 223 天, 出现在 1996 年; 最短为 175 天, 出现在 1991 年。平均初霜日期为 10 月 31 日, 最早初霜日期为 1989 年 10 月 17 日; 最晚初霜日期为 1996 年 11 月 13 日, 初霜对本县农业生产威胁不大。平均终霜日期为 4 月 4 日, 最早终霜日期为 2004 年 3 月 19 日; 最晚霜日期为 1991 年 4 月 26 日。

⑥地温、冻土。地温分地表温度, 地下 5cm、10cm、15cm、20cm、40cm、80cm、160cm、320cm 的温度。地面极端最高温度是 65.4℃ (1988 年 7 月 9 日)。地面极端最低温度为 -21.1℃ (1993 年 1 月 16 日)。

地温与气温比较: 春秋地温与气温的差值由少到多, 4 月份 5cm 地温比气温平均高 0.5℃; 秋季地温与气温差值由多到少, 10 月份 5cm 地温比气温平均低 0.9℃。

土壤最大结冰深度是 12cm, 出现在 1993 年 1 月 22 日和 2003 年 1 月 7 日、8 日。

二、物 候

1 月, 为全年最冷月份, 平均气温为 -0.2℃, 是寒潮袭击最多时期。蛙、蛇冬眠, 小麦基本停止生长, 青菜、蒜苗、茼蒿、洋葱、菠菜、春包菜在露地越冬, 楝树等越冬林木种子开始采摘。

2 月, 严冬未过, 平均气温 2℃。由于气温回升, 雨水渐多, 小麦、大麦开始返青, 杨花萝卜、杨花菠菜及其它早春菜开始播种, 棚内可定植番茄、辣椒、黄瓜等。苗木处于休眠状态, 植树造林容易成活, 牲畜开始春配, 家禽开始春孵。

3 月, 气温明显回升, 春雷隆隆, 雨水增多, 天气转暖, 平均气温 7.9℃, 3 月 3 日前后迎春花开, 柳树冬芽萌动, 12 日可看到柳树吐绿, 蝙蝠飞出, 20 日前后, 杏树、樱桃开花, 蜂蝶飞舞, 月底、榆树放绿, 故有“樱花满枝蜂蝶闹, 榆钱随风始飘零”的谚语。惊蛰后, 冬眠的虫儿苏醒, 有时可听到蛙鸣。

4 月, 气温平均 14.5℃, 桑树发芽, 桃、李争妍, 苹果、梨、泡桐开花, 香椿芽上

市,中旬,“春风吹蚕细如蚁,柳叶如眉杏如豆”。下旬,石榴萌芽,刺槐开花。

5月,上旬,燕子呢喃语梁间,樱桃红了,枣树开花。中旬,石榴花开似红似火。下旬,油菜、豌豆要收割。

6月,进入高温多雨的初夏,平均气温 25.4℃。树木葱绿,花卉繁茂,偶尔可听到蝉鸣。月初麦黄金浪翻,喜开丰收镰,进入夏收、夏种、夏管的“三夏”大忙季节。麦收后,夏山芋插秧,夏花生播种,棉花处于蕾期。

7月,是全年最炎热的月份,平均 27.3℃。雨热同期,对瓜果及果树生长特别有利,中旬前后柿子迅速生长,葡萄、梨、枣等水果由于积温高,日照长,加速了果实糖分积累,西瓜大量上市。

8月,秋熟在望,果树繁茂,“立了秋,挂锄钩”,“立秋三天,寸草结籽”。棉花现蕾开花,盛结伏桃和早秋桃,春花生已在下针,苹果果实成形,本月上旬葡萄上市。

9月,是秋种秋收的季节,上旬植物枝头出现露珠,梧桐种子成熟,棉花开始吐絮,甘薯块根迅速膨大。中旬紫荆、白腊种子相继成熟,高粱开始砍割。下旬板栗、柿子成熟,野菊开花,枫杨、紫穗种子开始采集。

10月,进入深秋,上旬燕子南飞,野草变黄,桐树叶先变秋色,接着刺槐、杨树、杏树叶变成秋色。中旬,蟋蟀终鸣。下旬,白蜡叶变色,树种成熟,刺槐、梧桐和小叶杨相继落叶,月底枣树叶落尽,28日左右出现初霜。

11月,平均气温 8.6℃,上旬,白蜡叶落尽,芦苇枯黄。中旬,野草完全枯黄。下旬,多数树叶落尽,小麦停止生长。本月有立冬和小雪两个节气,有“立冬河面结薄冰,小雪树叶将落尽”之谚。

12月,平均气温 1.8℃,夜间常出现严霜和冰冻,土壤开始冻结,万物凋零,花草树木,大都停止生长,不少动物,开始进入冬眠状态。此时,要进行造林整地,采集树种,对苹果、梨、桃、葡萄进行整干修枝。

第五节 自然资源

一、土地资源

萧县县域属黄淮海冲积平原,地面高程由西北向东南缓倾,略介于 32 米至 50 米之间。地形大致可分为两个单元,东南部分布着一些低山丘陵,由东北向西南延伸,海拔 180 米至 350 米,最高峰为永堍境内的官山,海拔 395 米。其余为黄泛平原,有废黄河高滩平原、黄泛微倾斜平原。山间谷地占总面积的 14.63%,多为山淤土、山淤黑土;平原约占 77.82%,多为沙土、沙质黏土;少数低洼地多为盐碱土。

土地总面积 1985 年,全县辖区土地总面积 186111.9 公顷,人均 0.19 公顷 (2.87 亩)。2005 年底,全县辖区土地总面积 185531.42 公顷,人均 0.14 公顷 (2.09 亩)。

土地分类面积 2005 年末,全县农用地总面积 143368.44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77.2% (其中耕地 112446.66 公顷,园地 11444.51 公顷,牧草地 43.2 公顷,其它用地 19433.63 公顷);建设用地 29189.91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 15.7%; (其中居民点和工矿用地 24000.71 公顷;交通运输用地 1510.74 公顷;水利设施用地 3678.46 公顷)。待开

发利用土地 13973.08 公顷。

国有土地 2005 年末，全县国有土地 11261.08 公顷，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 6.1%。其中耕地 341.91 公顷，园地 731.19 公顷，山林地 2428.1 公顷，居民点用地 405.96 公顷，交通用地 1993.05 公顷，水域 421.42 公顷，未利用土地 4890.47 公顷。

集体土地 2005 年末，农民集体土地 173960.67 公顷，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 93.9%。其中耕地 98738.82 公顷，园地 13527.55 公顷，山林地 9900.82 公顷，居民点和工矿用地 33224.73 公顷，水域 4825.99 公顷，未利用土地 10143.98 公顷。

二、水资源

水资源是一项随时随地都在做循环交换运动的动态自然资源，是生态环境中最活跃、最广泛的因素之一。萧县年内降水不均，地表水流量大，年际变幅大，丰枯悬殊，可利用量小，供需矛盾大。但地下水埋藏较浅，补给容易，开采方便，是全县工农业生产和人畜用水主要来源。

根据县内流域水系发育，分布特征及地形地貌、水文地质、降雨径流等情况，兼顾行政区划，全县的水资源分三个区：故黄河高地区（I 区），194.26 平方公里；西南平原区（II 区），1179.20 平方公里；东南山区（III 区），511.55 平方公里。

据水利部门测定，萧县多年平均径流量为 25749.2×10^4 立方米，地下水总补给量为 27768×10^4 立方米，扣除重复部分水量 1262.9×10^4 立方米，萧县多年平均水资源总量为 52254×10^4 立方米。50%年份全县水资源总量为 47841×10^4 立方米；75%年份全县水资源总量为 33973×10^4 立方米，95%年份全县水资源总量为 22434×10^4 立方米。

萧县各分区不同保证率水资源总量表

表 1-2-9

分区	面积(平方公里)	保证率	径流量(亿立方米)	地下水资源量(亿立方米)	地表水资源量(亿立方米)	年径流量(亿立方米)	产水模数(亿立方米/平方公里)
			多年平均	多年平均	多年平均	多年平均	多年平均
I	194.26	50%	1.1122	0.8021	0.3101	0.3101	1.582
		75%	0.8221	0.5985	0.2236	0.2236	1.152
		95%	0.618	0.457	0.161	0.161	0.831
		多年平均	1.281	0.9361	0.345	0.345	1.777
II	1179.20	50%	11.921	10.09	1.831	1.831	1.55
		75%	8.251	6.911	1.34	1.34	1.14
		95%	5.11	4.34	0.77	0.77	0.65
		多年平均	11.9912	10.11	1.88	1.88	1.61
III	511.55	50%	1.051	0.841	0.21	0.21	0.41
		75%	0.751	0.61	0.14	0.14	0.27
		95%	0.511	0.41	0.1	0.1	0.19
		多年平均	1.2111	0.971	0.24	0.24	0.47
全县	1885.01	50%	21.012	17.01	4.0	4.0	2.13
		75%	15.011	12.01	3.0	3.0	1.62
		95%	9.011	7.01	2.0	2.0	1.07
		多年平均	25.7492	21.768	4.081	4.081	2.17

三、矿产资源

煤炭 萧县煤炭资源颇为丰富,第四纪覆盖层较薄。根据已探明的资料,县境内煤炭资源储量在-1200米以上约8亿吨之多,为全国重点产煤县之一。1986年1月,萧县应国家煤炭部邀请,参加了全国重点产煤县座谈会。主要分布在以下六个区域:

①孤山至庄里煤田。煤田范围北起301省道北,南至后卯山,南北约15公里,东西宽0.5公里至1.5公里,储量约1000万吨。该矿区煤层北厚南薄,煤质优良,燃烧值超过6000卡。20世纪80年代之前,先后几经开采,皆因当时的技术、投资等条件限制,终未形成规模,直至20世纪80年代末,该矿区煤炭开采勃兴,先后兴办了孤山、花甲寺、戴村、费村、孤中、孤北、庄里一矿、庄里二矿等煤矿。

②闸河煤田。煤田区范围以毛郢矿北界,南至永青矿南界,走向长12公里,东西宽约4公里,煤炭地质储量约7100万吨。区内先后建有毛郢、孟庄、许岗、闸河、永堙、永青六家煤矿,年度设计生产能力累计为108万吨,实际生产能力为77万吨,其中,毛郢矿资源已基本枯竭,转产开采高岭土。毛郢、孟庄两家国有煤矿在近3年至5年内将关闭转产,其余四家煤矿尚可服务10年左右。

③义安山岱桥汤庙煤田。煤田区北从郑腰庄煤矿东界至孙圩孜乡与淮北市界,走向长30公里,宽约0.5公里至1.5公里,地质储量-1000米以上为13740万吨,-1500米以上为2.8亿吨,已建成郑腰庄、岱桥、黄庄和大演武四对矿井,年设计生产能力累计为35万吨,实际生产能力累计20万吨。矿区南部设孙圩孜煤矿普查项目1个、袁楼煤矿勘查项目1个和徐双楼矿产地1处。上述几处保有资源量2300万吨左右,矿井服务年限可达20年以上。

④孙庄至李庄煤田。煤田区范围南从311国道,北至萧县刘套镇皖苏交界处,走向长达15公里,宽约0.6公里至4.5公里,地质储量2.1亿吨,已建有柴庄煤矿。郭庄煤矿也已办理采矿登记手续,尚未建井,年设计生产能力累计为15万吨。规划建设中的金黄庄煤矿,设计生产能力45万吨。矿区北部设萧县郝庄煤矿探矿权项目1处,经详查储量约1.5亿吨,是我县近期煤炭开发重点地区。

⑤穆集煤田。煤田区南部在杜楼镇插花寿村东西一线,北至310国道,南北走向长16公里,东西宽3公里,地质储量约1.76亿吨,但煤层埋藏较深(-1200米以上),有待于进一步勘探开发。

⑥张大屯至张庄寨煤田。此煤田区南北长7.5公里至10.2公里,东西宽4公里,地质储量约3亿吨。该区目前设有张大屯煤矿详查,张庄寨、王大庄煤矿普查和锦桥普查三个探矿权项目,其中张大屯煤矿拟建年产90万吨矿井一对,张庄寨煤矿拟建年产30万吨矿井一对,锦桥煤矿拟建年产60万吨矿井一对。

石油天然气 据中原油田对黄口油田前期工程的初步勘测及研究,经专家论证和预测,黄口盆地生油气量在20亿吨以上,可供开采的约1亿吨。此油田有待于进一步勘探和开发。

铁矿 根据淮北325地质队1980年编制的《安徽省萧县旗杆楼铁矿详细普查报告》,在萧县张庄寨镇旗杆楼村附近地下查明一中型铁矿,属矽长岩型磷铁矿,储量1397万吨。该铁矿含铁量46.12%,矿石伴生有益组分钼、铈、轻稀土元素,能广泛用

于冶金、电子玻璃、化工、原子能等工业；矿石中有害成分为硫（1.4%），二氧化硅（13.1%），磷（0.03%）。

矿床有 9 个矿体组成，主矿体长 1880 米，宽 136 米至 420 米，厚 2.38 米至 21.31 米，埋深 411 米至 591 米。周边地区成矿条件较好，该铁矿有进一步扩大储量远景。

另外，在白土、庄里地区发现有零星可采铁矿石。

铅、锌、铜、银、金矿 根据淮北 325 地质队提供的地质资料，本县义安山至瓦子口，欧盘至陶墟为金、铜、锌、银找矿远景区，目前已发现金、银、铜矿点 3 处，铅、锌矿点 2 处。

另外，龙城镇周围山上也发现有金矿和铅、锌、银成矿，但规模较小，有待于今后继续勘查。

石灰岩 萧县石灰岩资源分布较广，主要分布在东西两大山区。西部山区从义安山—凤凰山—瓦子口到程蒋山一带，共分为 21 个预测区，其中大于 1 亿吨的有圣泉乡境内的义安山、龙城镇境内的凤凰山、孙圩孜乡境内程蒋山三个预测区，估算潜在资源量 8.73 亿吨；东部山区（皇藏成矿带）从永堙镇、白土镇、庄里镇到官桥镇山区，共划分 29 个预测区，其中资源量 1 亿吨以上的有永堙镇的朱庄、白土镇的黄包顶、庄里的官山、大虎山、陶墟，官桥镇的马山头、胖妈顶、称砣山，共 8 个预测区，潜在资源量 22.40 亿吨。全县 1 亿吨以上的共有 11 个预测区，潜在资源量 30.11 亿吨，占全县资源总量 36.77 亿吨的 85%，0.5 亿吨至 1 亿吨之间的预测区两个，潜在资源量 1.14 亿吨，占资源总量的 3%，小于 0.5 亿吨的预测区有 37 个和小矿点，零星资源储量 4.86 亿吨，占资源总量的 13%。

高岭土 萧县高岭土资源十分丰富。高岭土是煤炭的伴生矿产，在县境内分布较广，储量约 5 亿吨左右。高岭土分硬质高岭土和软质高岭土两种：硬质高岭土，又称耐火黏土，主要分布在孤山至庄里矿区和闸河煤田两个地区。其中白土地区高岭土储量约 1300 万吨、闸河煤田高岭土储量约 1.9 亿吨。软质高岭土主要分布在白土镇的孤山至庄里乡卯山村一带。矿层埋藏较浅，便于开采，销路较广，是很好的陶瓷工业原料。该区软质高岭土储量约 5000 万吨。

瓷石、瓷土 主要分布在萧县龙城镇帽山至丁里镇王老家一带，矿层出露地表，为花岗岩风化形成。预测 -50 米以上地质储量约 1 亿吨，矿石质量可达二级日用瓷及电瓷原料，是生产日用陶瓷、建筑陶瓷、白水泥及各种涂料的好原料。

花岗岩 主要分布在萧县龙城镇西南部和丁里镇北部，出露地表，面积约 15 平方公里，矿厂为细粒花岗岩，质地坚硬，耐压、耐腐蚀、抗压强度高（一般在 80 ~ 246MPa 左右），比重为 2.6，是优良的铁路道碴及建材原料。预计可采储量约 10 亿立方米。

大理石 萧县境内大理石分为沉积岩型和岩浆岩型。沉积岩型大理石主要分布在萧县帽山、官桥镇燕翅山、龙城镇老虎山、所里等地。大理石的品种主要有：洪武石、芦花石、磐云石等十几个品种。地质储量约 2100 万立方米。岩浆岩型大理石主要分布于丁里岩体中的花岗斑岩，品种为故里春，颜色主要为浅肉红色、肉黄色。板材硬度永泽结度好，适用于室内外装饰用材料。地质储量为 100 万立方米。

矿泉水 主要分布在县城南郊萧县中学及龙城镇姬村 2 处。其水质清澈透明, 无色无臭, 饮用口感好。1988 年由中国地质矿产部水文地质工程公司、水电部淮河水资源保护办公室、地矿部南京综合岩矿试验室等单位的专家评审鉴定, 萧县矿泉水含多种人体发育生长所必须的微量元素, 如铁、铝、锂、锰、钴、锌、硼、钡、镍、氟等。常量元素 Ca、Mg、K、Na 等含量也适中, 属低钠盐、中等矿化度。其中: 偏硅酸、锶的含量达到国家要求标准。微生物细菌总数每毫升 2 个, 大肠杆菌每毫升小于 3 个, 实属卫生条件上等的优质矿泉水。两处矿泉水的出水量分别为每日 1450 立方米和 200 立方米。可采资源量为 1650 立方米/日。

白云岩 主要分布在庄里至白土山区, 地质储量约 3000 万吨, 镁含量在 19% 以上, 可作为提炼金属镁的原料及应用于冶金化工工业上。

耐火土、焦宝石 主要分布在县城东南的卯山、孤山、欧盘和县城南的虎山等地, 是生产耐火制品、陶瓷的原料。

四、动植物资源

皇藏峪自然保护区有 3100 多亩天然次生林, 栖息着较多鸟兽, 基本上反映淮北地区暖温带生物群落的面貌。

植物 木本植物有 54 科、110 属、119 种。其中黄刺莓、杂氏灰栒子、毛掌叶锦鸡儿、锐齿鼠李、黄栌等树种, 为 1981 年管店林业学校调查时首次在安徽省发现。

草药有虎掌、半夏、透骨草、阴行草、徐长卿等。

动物 ①鸟类 据调查, 有鸟类 58 种, 隶属于 12 个目、26 科, 其中留鸟 18 种、夏候鸟 20 种、冬候鸟 3 种、旅鸟 17 种, 留鸟石鸡是安徽省鸟类新记录, 也是它在国内的最南分布界限。繁殖鸟有 38 种, 其中古北界鸟类 23 种, 东洋界鸟类 15 种。鸟类的区系组成具有南北过渡的特征, 如留鸟中有珠颈斑鸠、翠鸟、星头、啄木鸟、大嘴乌鸦等北方鸟类, 夏候鸟中有栗苇鸽、火斑鸠、四声杜鹃、鹰鸮、黑枕黄、黑卷尾、寿带等南方鸟类。萧县鸟类的优势种类是麻雀、灰喜鹊、山脊鸽、北灰鸽、三道眉草鹀等古北界繁殖鸟。其中的 5 种鸟 (鹁鸪、鹰鸮、隼、猫头鹰) 为国家二级保护动物。

②兽类 有水獭、黄鼬、狐狸、狼等, 其中有 3 种兽类 (穿山甲、大灵猫、小灵猫) 为国家二级保护动物。

根据野生动物保护及分级标准, 萧县除上述鸟、兽及虎纹蛙为国家二级保护动物外, 还有 16 种野生动物需要保护, 其中有四种兽类: 刺猬、草兔、黄鼬、狗獾; 九种鸟类: 岩鸡、野山鸡、斑鸡、四声杜鹃、大杜鹃、中杜鹃、小杜鹃、鹁鸪、大山雀; 两种爬行类: 蝮蛇、红花斑蛇; 一种两栖类: 中华蟾蜍。

第六节 自然灾害

1986 年至 2005 年, 萧县旱、涝、风、雹等自然灾害频发, 其中干旱、洪涝是主要灾害, 造成的损失也最大。20 年期间, 发生旱灾的年份共 14 年, 涝灾的年份为 10 年, 发生较大风雹灾害的年份为 14 年。

一、旱灾

1986年8月至11月，全县遭受严重旱灾。据气象资料记载：历年同期降水量690毫米左右，而1986年仅为386毫米。全县秋季农作物大面积干旱枯死，成灾面积2000公顷，粮食减产5000万公斤，直接经济损失3000万元。

1987年，全县又一次遭到特大旱灾。从6月10日至10月12日平均降水量90毫米，加上萧县东靠徐州、南临淮北，工厂和煤矿深井多，用水量大，致使地下水位大幅度下降。龙城地区静水位由平常的7米下降到18米，动水位由原来的14毫米下降到20毫米，造成灾区民房的地基不均匀下降，出现裂缝、倾斜现象，全县出现裂缝的房屋15万间，总面积达250万平方米，旱灾还造成农作物严重减产，山区12万人和9.3万头牲畜饮水困难。仅秋季，全县农作物减产47.7%。

1988年至1989年，连续两年干旱。1988年4月至6月，基本无降雨，全县受旱面积近10万公顷。1989年8月至11月，降水量为往年的四分之一，全县受灾面积9.3万公顷。

1993年至1995年，三年均遭遇旱灾。其中，1993年、1994年，连续两年都是春旱加秋旱，全县受灾面积均在3.5万公顷以上。1995年1月至4月份基本无降雨，午季作物受旱，受灾面积2.7万公顷。

1997年，全年降雨617.7毫米，比正常年份少200毫米。部分乡镇降雨更少。全县午季作物受旱面积10万公顷，秋季受旱面积达7万公顷。

1999年，全年降雨偏少，午季作物受旱面积2.5万公顷，秋季作物受旱面积1.5万公顷。

2001年至2002年，连续两年干旱，降雨量比正常年份少将近一半，特别是2002年出现二次旱情，受灾面积8.8万公顷。全县山区有3.2万人，1.82万头牲畜饮水困难。

2005年1月至3月，基本无雨，午季作物受灾面积近1万公顷。

二、涝灾

1986年至2005年，萧县发生洪涝灾害10年，其中较重的有5年。1996年6月16日之后，全县连续降了四次大到暴雨，降雨总量均在200毫米以上，其中庄里乡降雨量高达474.5毫米。7月3日15时至次日凌晨2时，10个小时内，庄里乡降雨193毫米，白土镇139毫米，官桥镇、永堙镇、丁里镇均在150毫米之上，由于降雨集中，致使全县1.9万公顷农田受淹，倒塌房屋757间，死亡大牲畜1918头，水泡粮食455.5万公斤，冲毁水利工程66处，直接经济损失1545.1万元。

1998年3月和8月，这两个月份降雨量偏多，其中庄里乡、官桥镇、白土镇、永堙镇、丁里镇、孙圩孜乡、杜楼等乡镇降雨集中，均超过250毫米，致使作物受涝。全县午季受涝面积3万公顷，秋季受涝面积1万公顷。

2000年，降雨量904.3毫米，主要集中在6、7两个月份。其中6月24日至26日三天降雨量166.1毫米，7月12日至14日三天降雨量274.1毫米，造成全县4.7万公顷农作物受灾，其中绝收近1万公顷。

2003年6月11日至9月9日，基本无晴日，全县出现持续、大面积降雨，造成农田大量积水，部分田块积水达60厘米。有44个村庄被水围困，倒塌房屋5307间，损

毁房屋 5236 间, 蔬菜大棚倒塌 362 个, 损坏桥涵 19 座, 受灾人口 117.4 万人, 受灾农田 9.1 万公顷, 作物减产 70% 以上, 直接损失 5.42 亿元。

2005 年 7、8、9 三个月集中降雨, 降雨量 904.7 毫米, 比历史同期多 1 倍, 造成庄里、白土、官桥等部分乡镇山洪暴发, 倒灌农田及村庄。这次受灾人口 21 万, 农作物受灾面积 9.7 万公顷, 水困村庄 36 个, 倒塌房屋 407 间, 损坏房屋 856 间, 直接损失 4220 万元。

三、风、雹灾

20 年期间, 全县共发生风、雹灾害 14 次, 其中较严重的有 6 次。每次冰雹袭来, 往往伴有大风或暴风、龙卷风。

1987 年 3 月 8 日夜 11 时, 大屯、赵庄、淮海、王寨等区 30 个乡, 遭受 5 个小时的冰雹、风暴袭击, 落到地上的冰雹厚度均在 10 厘米以上, 油菜花蕾大部分被打掉, 小麦叶片被打落, 全县 3.4 万公顷农作物受灾。

1992 年 7 月中旬的一次风雹灾害, 成灾人口 21 万人, 其中重灾民 9.4 万人, 造成 26 人受伤, 2 人死亡, 死亡大牲畜 21 头, 刮倒、损坏房屋 8300 间, 毁坏通讯线路 5.8 千米, 直接损失 1 亿多元。

1993 年 7 月初, 全县有 9 个乡镇遭遇大风、暴雨及冰雹灾害, 成灾人口 35 万人, 其中重灾人口 10 万人, 共损坏房屋 1535 间, 通讯线路 1 千米, 电线杆 250 根, 直接经济损失 8712 万元。

1998 年上半年, 全县遭受旱灾, 秋季多数乡镇又遭受暴雨洪涝的侵袭, 其中丁里、孙圩孜、永垵、白土等乡镇还同时遭受龙卷风及冰雹的侵袭。此次暴雨及风雹, 造成全县 67 万人受灾, 倒塌、损坏房屋 530 多间, 减产粮食 18.2 万吨。直接经济损失近亿元。

2000 年 3 月 27 日, 全县遭受 8 级以上暴风袭击, 风雹区农民农膜及蔬菜大棚被刮毁, 农膜下的农作物及棚内蔬菜、瓜果被冻死冻坏, 受灾面积达 1 万公顷, 直接损失 9000 万元。

2004 年 7 月 6 日 1 时至 2 时 40 分, 全县 23 个乡镇, 遭受风雹灾害袭击。风速 32.7 米/秒, 风力 12 级, 为历史罕见, 农作物、果树普遍受灾。其中大屯、杜楼、赵庄、马井、新庄、龙城、丁里、圣泉、王寨、闫集等 12 个乡镇受灾最重。这次风雹灾害, 造成 4 人死亡, 伤 385 人, 其中重伤 104 人, 农作物受灾面积 5.7 万公顷, 果树 2.2 万公顷, 倒塌房屋 7136 间, 树木折断 106 万棵, 高低压电线断残 1205 处, 33 台变压器损坏, 断杆 1.1 万根, 通讯线杆被刮断 1 千多根。这次风雹造成全县直接经济损失 3.27 亿元。

第七节 环境保护

1984 年至 1996 年, 萧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内设环保股, 具体负责指导监督城乡环境保护工作。1997 年, 单独成立萧县环境保护局, 承担全县环境保护管理职能。

一、环境质量

大气环境质量 1986年,全县大气环境质量总体水平良好,优于GB3095-1996《环境质量》规定的二级标准。1990年后,城镇大气污染较为严重。2005年,县城城区大气环境质量中几个重要指标为:总悬浮微粒在每标准立方米0.468毫克至0.487毫克之间,二氧化硫在每标准立方米0.018毫克至0.043毫克之间,氨氮氧化物在每标准立方米0.1毫克至0.13毫克之间,都分别超过国家大气环境质量的二级标准,符合三级标准。

县城区声环境质量 随着交通运输业的蓬勃发展,县城城区过境车辆迅速增加,致使城区交通干线两侧噪声超过国家规定标准。2005年,县城区白天噪声总平均值在57.64分贝左右,超过国家规定一类混合区标准,符合二类混合区、商业中心区环境噪声标准;城区白天交通噪声均值在72.8分贝至75.6分贝之间,超过国家规定70分贝的标准。

水环境质量 萧县水系发达,总体水质良好。随着县域经济发展,工业废水逐年增加,部分水质受到污染。萧县工业以酿造、食品加工、煤矿、造纸、皮革等为主,因而造成部分地区水体有机污染严重。全县地下水水质较好,除硬度稍超标外,其他指标都符合国家生活饮用水标准。进入20世纪90年代,地表水环境质量呈下降趋势,全县部分河流受到不同程度污染。倒流河、闸河、黄河故道等河流水质较好,无污染或轻度污染。岱河、龙河、大沙河,水质污染较重。其中岱河主要污染指标化学耗氧量1996年平均值高达460毫克/升,2000年平均值为240毫克/升,2005年平均值为55毫克/升,均超过国家地面水环境质量五类水质标准,水体已丧失了水域养殖和灌溉功能。龙河水质主要指标化学耗氧量1996年平均值高达510毫克/升,2000年为120毫克/升,2005年为42毫克/升,超过国家地面水环境质量五类水质标准,已不具备养殖功能。大沙河水水质主要指标介于国家地面水环境质量标准四类水质与五类水质之间,只能用于农业灌溉,不适宜进行养殖。

2001年至2005年县城城区空气质量监测一览表

表 1-2-10

项目	单位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评价	备注
二氧化硫	mg/m ³	2001年	0.018	符合	
	mg/m ³	2002年	0.018	符合	
	mg/m ³	2003年	0.018	符合	
	mg/m ³	2004年	0.018	符合	
	mg/m ³	2005年	0.018	符合	
二氧化氮	mg/m ³	2001年	0.018	符合	
	mg/m ³	2002年	0.018	符合	
	mg/m ³	2003年	0.018	符合	
	mg/m ³	2004年	0.018	符合	
	mg/m ³	2005年	0.018	符合	
可吸入颗粒物	mg/m ³	2001年	0.468	符合	
	mg/m ³	2002年	0.468	符合	
	mg/m ³	2003年	0.468	符合	
	mg/m ³	2004年	0.468	符合	
	mg/m ³	2005年	0.468	符合	

2001 年至 2005 年萧县主要河流出境断面水质监测一览表

表 1-2-11

年份	月份	断面名称	水质指标			水质指标			水质指标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化学需氧量	2001	12	18.4-19.2	0.15	0.01	18.4-19.2	0.15	0.01	18.4-19.2	0.15	0.01
	2002	12	18.4-19.2	0.15	0.01	18.4-19.2	0.15	0.01	18.4-19.2	0.15	0.01
	2003	12	18.4-19.2	0.15	0.01	18.4-19.2	0.15	0.01	18.4-19.2	0.15	0.01
	2004	12	18.4-19.2	0.15	0.01	18.4-19.2	0.15	0.01	18.4-19.2	0.15	0.01
	2005	12	18.4-19.2	0.15	0.01	18.4-19.2	0.15	0.01	18.4-19.2	0.15	0.01
氨氮	2001	12	0.15-0.16	0.15	0.01	0.15-0.16	0.15	0.01	0.15-0.16	0.15	0.01
	2002	12	0.15-0.16	0.15	0.01	0.15-0.16	0.15	0.01	0.15-0.16	0.15	0.01
	2003	12	0.15-0.16	0.15	0.01	0.15-0.16	0.15	0.01	0.15-0.16	0.15	0.01
	2004	12	0.15-0.16	0.15	0.01	0.15-0.16	0.15	0.01	0.15-0.16	0.15	0.01
	2005	12	0.15-0.16	0.15	0.01	0.15-0.16	0.15	0.01	0.15-0.16	0.15	0.01

二、环境监测

萧县环境保护局,内设环境管理、监测、人秘三个股和环境监测站、监察大队等 5 个二级机构。其中环境保护监测站,属公益性科技事业单位,业务上接受宿州市环境监测站指导、监督和检查,是全国环境网络四级站,主要行使环境监测职能。1998 年县环保局先后投入大量资金,进行硬件配置和技术培训,使监测站的监测能力逐年提高。全站有职工 16 人,其中工程师 2 人,助理工程师 5 人。化验室 200 平方米,配有分光光度计、烘干箱、分析天平、酸碱度电位计、声级计、离心深沉器、COD 速测仪、恒温水浴锅、蒸馏水器等检测设备,具备水质、大气、噪声常规检测的能力。开展监测项目主要有水质的化学耗氧量、悬浮物、高锰酸钾指数、氨氮、磷、氯化物,大气的总悬浮颗粒,城乡区域噪声、交通噪声、厂界噪声、建筑施工噪声等。目前主要承担工业废水、城市生活污水、地表水常规监测分析工作。1998 年至 2005 年期间,每年都制定监测计划,对全县工业企业、主要河流,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监测,获得数据 10000 余个,为萧县污染防治、环境管理、排污收费提供科学依据。

三、环境治理

环境规划 1990 年,县环保局和县计委编写《萧县“八五”环境保护计划》;1996 年编写《萧县“九五”环境保护计划及 2010 年长远规划》;2000 年编写《萧县“十五”环境保护计划及 2015 年长远规划》。1996 年至 2005 年,县政府把环境保护工作纳入全县国民经济发展计划之中。2000 年编写《萧县“十五”环境保护计划及 2015 年长远规划》,共有五个方面的主要内容和重点工程项目:一是“十五”和 2015 年环保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二是“十五”和 2015 年环保总目标;三是“十五”环保主要任务;四是“十五”环保主要保证措施;五是“十五”环境污染控制和生态保护。规划污水处理厂、皇藏峪省级自然保护区申报国家级保护区开发建设项目、萧县 5 个中心镇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萧县环境监测站规范化建设等 8 个“十五”重点工程项目。

污染源调查 1986 年首次进行县属工业企业污染源调查,调查工业污染源 13 家,以

水污染为主。1995 年又对全县乡镇企业污染源进行全面调查,详查 73 家,普查 80 家。1999 年为完成 2000 年工业企业污染源达标排放工作,进行第三次全县境内县属企业和乡镇企业污染源调查,共调查企业 127 家。经调查发现乡镇企业污染呈严重发展趋势,主要污染行业为造纸、酿造、水泥等。

环境管理制度 县环保局成立之前,1984 年县城建局曾设立环保办公室,并依照《环境保护法》,在全县建立新建、扩建、改建项目的环境保护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县环保局成立后,进一步制定和完善有关制度。1996 年,实行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制度。从 1997 年开始,对全县重点污染源及十个乡镇推行环境保护目标管理。2001 年对全县所有乡镇进行环境保护目标管理。1996 年,推行排污申报登记制度和排污许可证制度,对新上企业项目行使环保“第一审批权”制度,使全县环境保护工作逐步走向制度化、科学化、规范化。1997 年开始实行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并以萧政[1997]44 号文件将全县 COD 排放控制目标分解到企业和龙城、黄口、杨楼 3 个建制镇。

污染治理与环保执法 1996 年,按照《国务院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暂行条例》和《国务院关于环境保护若干问题的决定》以及省、市要求,全县组织重点污染项目专项清理,实行县乡联动,共同执法,共取缔关停小造纸 78 家、小电镀 2 家。与此同时,对经省、市环保局审批保留的 5000 吨以上 19 家化学制浆造纸厂停产治理。1997 年春节前后,县政府针对已关停取缔的小造纸“死灰复燃”现象,专门下发《关于关停取缔全县化学制浆小造纸企业的紧急通知》。同年 10 月,县政府组织环保、公安、供电、工商、乡镇企业局、法院、监察局等单位参加联合执法,对顶风非法生产的 17 家小造纸厂,实施现场取缔,进行经济重罚,并交法院强制执行。1998 年再次取缔 5 家非法生产造纸厂。1999 年制止 3 家小造纸的“反弹”。2000 年 3 月中旬,纸品价格上涨,受利益驱动,被取缔的 6 家小造纸又出现“死灰复燃”现象,县、乡组织执法人员正在采取再取缔措施之际,中央电视台《东方时空》两名记者来萧县明察暗访淮河流域的小造纸“反弹”问题。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制定和印发《关于严禁取缔的污染企业反弹的紧急通知》,并召开紧急会议,组织环保、供电、公安、工商等部门联合执法,对“反弹”的 6 家小造纸厂进行再取缔,拆除主要设备,断水断电,填平蒸草池,使其再无“死灰复燃”能力。当年,还关闭萧县白酒厂酒精车间和萧县淮海酒精厂。至此,历经 4 年时间,治理小造纸污染“反弹”,取得阶段性胜利。

2001 年至 2005 年,按照上级部署,全县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查处环境违法行为专项行动。前两年开展“严肃查处环境违法行为专项行动”,后三年开展“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2004 年 12 月,中央电视台对虹光纸业有限公司违法排污情况进行曝光,2005 年 5 月又成为国家环保总局首批挂牌督办污染案件。对此,县政府高度重视,迅即成立督办违法排污企业工作组,对虹光、林平纸业停产治理,严管重罚,推动全县对污染企业的治理整顿,促使这两家企业联合投资 470 万元,合建日处理 1.5 万吨的污水处理厂。在这次“专项行动”中,先后出动执法人员 3000 多人次,检查企业 1500 多家(次),查处违法排污企业 120 多次,取缔小电镀、土炼焦、土炼油膏、地条钢等“新五小”企业 72 家。为有效地治理污染,改善环境质量,1997 年至 2005 年,在对全县造纸企业实行“关停并转”的同时,全县共投入污染治理资金 6400 余万元,建设治污设施 108 台(套),完

成环保治理工程 26 处。这些工程分别通过省、市、县环保局的达标验收。至 2005 年底,全县工业废水排放量 2000 万吨,达标率 65%,工业废气排放量 35.8 亿立方米,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 25.56 万吨,综合利用率 40%。

为更有效地治理县城的污水,萧县于 2003 年 3 月开始筹建 6 万吨 / 日污水处理厂。该项工程分两期建设,一期工程污水处理能力为 3 万吨 / 日,配套管网 29.3 公里,服务面积 10 平方公里,服务人口 12 万,总投资 7184 万元,其中地方配套资金 3184 万元,申请国债补助资金 4000 万元,用地规模 6.48 公顷,厂址位于县城南 2.5 公里、龙河西畔、萧淮公路东侧。截至 2005 年底,厂综合楼、附属用房和污水处理主体土建工程已完成,铺设配套主管道 2 公里,已投资 2085 万元。

第三章 人口与计划生育

第一节 人口规模与构成

萧县为全省人口大县之一。2000 年 11 月,萧县按照国务院统一规定时间及要求,进行第五次人口普查。本章记载人口规模、数量、构成,特别是人口构成等情况主要来自这次人口普查。

一、人口规模

人口总量 1986 年,全县 242843 户,总人口 100.4 万。2005 年,339523 户,总人口增加到 133.2 万,年均增加 1.64 万。

人口分布 1986 年,全县农业人口 95.24 万,主要分布在 88 个区(镇)、乡的 744 个行政村,非农业人口 5.13 万人,主要分布在县城及区(镇)、乡驻地。2005 年,全县农业人口 121.73 万人,主要分布在 23 个乡镇的 675 个行政行(居委会);非农业人口 11.48 万人,主要分布在县城和 23 个乡镇驻地。

人口密度 1986 年,532 人 / 平方公里,2005 年,634 人 / 平方公里。全县平原乡镇人口较为稠密,东南山区的白土、庄里、官桥三个乡镇人口密度较小。其中庄里乡(2005 年)每平方公里仅为 288 人,随着经济的发展和城镇化水平的提高,人口逐步向城镇集中。

二、人口构成

性别结构 2000 年,全县人口性别比例为 100 比 105.1(女性为 100),总人口中劳动年龄人口,男性(16~59 岁)34.98 万人,女性(16 岁至 54 岁)31.94 万人。

年龄结构 2000 年,0 岁至 14 岁:34.28 万人,占总人口的 28.65%;15 岁至 64 岁:75.36 万人,占总人口的 62.99%;65 岁以上:9.99 万人,占总人口的 8.36%。

民族结构 2000 年,有汉、满、蒙古、回、藏、维吾尔等 30 个民族,2005 年有汉、蒙古、回、藏、维吾尔、苗、彝、壮、布衣、朝鲜、满、侗、白、土家、哈尼、傣、黎、佤、拉祜、水、东乡、纳西、土、羌、撒拉、仡佬等 26 个民族,其中汉族人

口占总人口的 99.9%，其余 25 个民族占 0.1%。

文化结构 2000 年，全县常住人口中，接受大学（大专以上）教育的 1.11 万人，接受高中（含中专）教育的 40.38 万人，接受初中教育的 47.95 万人，接受小学教育的 40.38 万人，文盲人口为 11.90 万人。

城乡结构 2000 年，全县常住人口中，居住在城镇的人口为 15.58 万人，占 13.03%。居住在乡村的人口为 103.97 万人，占 86.97%。

家庭结构 2000 年，全县共有家庭 32.8 万户，人口 119.64 万人。户均人口 3.60 人。比 1990 年全国第四次人口普查 4.14 人减少了 0.54 人，其中一人户 20383，二人户 53602，三人户 72115，四人户 88061，五人户 57969，六人户 19934，七人户 7210。八人户 2009，9 人户 607，十人及十人以上户 283。32.8 万户中，一代户 65026，二代户 213755，三代户 41519，四代户 1850，五代户及其以上 3 户。

婚姻状况 2000 年，全县 15 岁及 15 岁以上人口 83.1 万，其中未婚 16.71 万，初婚有配偶 60.36 万，再婚有配偶 0.83 万，离婚 0.44 万（其中男 0.36 万，女 0.08 万），丧偶 0.48 万（其中男 0.16 万，女 0.32 万）。

萧县 2005 年人口基本情况表

表 1-3-1

乡镇名称	村（居）居委会数	总户数 (户)	总人口(人)			男(人)	女(人)
			总数	男	女		
总户	64	219973	170119	84162	85957	168119	168119
正阳镇	29	121274	12134	62466	58878	62466	62466
白土镇	18	5866	36177	18651	17526	36177	36177
双阳镇	15	6245	20799	10546	10253	20799	20799
永阳镇	11	6134	31516	16257	15259	31516	31516
丁阳镇	18	4718	42980	21172	21808	42980	42980
孙阳镇	11	19899	69134	34531	34603	69134	69134
王阳镇	16	16886	71176	36651	34525	71176	71176
孙阳镇	24	11768	48500	24077	24423	48500	48500
孙阳镇	27	16280	45852	23085	22767	45852	45852
孙阳镇	24	8930	28467	14631	13836	28467	28467
孙阳镇	16	5887	24894	12637	12257	24894	24894
孙阳镇	27	17853	72277	37074	35203	72277	72277
孙阳镇	16	15075	62544	31172	31372	62544	62544
孙阳镇	31	17500	61700	31778	29922	61700	61700
孙阳镇	44	18812	70080	35664	34416	70080	70080
孙阳镇	31	22870	82812	42188	40624	82812	82812

续表

总人口	41	14082	75570	38457	37115	1750
男	20	11037	52565	26876	26692	1280
女	21	14045	72105	38581	39423	1470
0-14岁	36	13090	56252	28281	28022	2568
15-64岁	22	11085	46431	23645	23787	1280
65岁及以上	23	11647	64987	36531	37345	1852
文盲半文盲	18	11384	25881	13011	11023	578

第二节 人口普查

新中国成立后，全国共进行五次人口普查，1986 年之前进行三次，时间为 1953 年、1964 年、1982 年，1986 年之后，又进行二次，分别为 1990 年（第四次普查）、2000 年（第五次普查）

一、1990 年普查

国务院决定，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的标准时间为 1990 年 7 月 1 日零时，县政府根据国务院[1989]45 号文件要求，成立萧县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县政府常务副县长任领导小组组长，专门成立人口普查办公室，下设秘书后勤、质量控制、普查、编码和宣传五个组，建立乡级以上普查机构 86 个，选调各级普查员、指导员四千余名。1990 年 6 月，先在龙城镇的龙山子、郝店居委会进行普查试点，7 月 1 日在全县进行正式普查登记，8 月开始进行基层资料汇总、质量验收和资料入库，12 月底全面完成普查登记汇总任务。

这次普查设有户主姓名，与户主关系、民族、籍贯、年龄、性别、职业、文化程度、婚姻状况、生育状况等多项指标，全县所辖区、镇（乡）、行政村（居委会），全部参加了普查，普查结果是：全县 261761 户，1093610 人，性别人口比例为 100: 101.90（女性为 100），总人口中，汉族人口为 1093311，少数民族人口为 229 人；大中专毕业及在校人数为 8836 人，高中 36864 人，初中 252429 人，小学 346947 人。总人口中劳动年龄人口，男性（16 岁至 59 岁）323002 人，女性（16 岁至 54 岁）292850 人，60 岁以上的老年人口为 106326 人（百岁以上 10 人），占总人口的 9.72%，人口密度为 588 人/平方公里，比 1982 年的 504 人/平方公里增加了 84 人。

二、2000 年普查

国务院决定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的标准时间为 2000 年 11 月 1 日零时，县政府根据国务院决定和省政府皖政[1998]42 号文件要求，成立萧县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县长贺建华任组长，专门设立县人口普查办公室，并建立乡级以上普查机构 24 个，选调各级普查指导员及普查员四千余名，对全县 18 个镇 5 个乡所辖范围内的人口进行普查培训，全县共分 720 个普查区，3705 个普查小区。2000 年 6 月在龙城镇的龙山居委会和魏楼行政村进行普查试点，10 月份进行普查培训，11 月 1 日开始全面普查登记。

2001 年 6 月底，顺利完成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登记汇总任务。

这次普查，设置的指标比 1990 年（全国第四次普查）增加住居条件等 3 大项。普查结果为：总户数 323857 户，其中集体户 1684 户，常住总人口 1196377 人，其中集体户人口 15708 人。人口性别比例为 100 比 105.26（女性为 100），家庭户均人口为 3.66 人。总人口中，少数民族人口为 1099 人，大中专毕业及在校生为 24614 人，高中 53314 人、初中 478078 人、小学 405979 人；分别是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时的 2.8、1.45、1.89、1.17 倍。总人口中劳动年龄人口：男性（16 岁至 59 岁）349839 人，女性（16 岁至 54 岁）319437 人，60 岁以上的老年人为 137726 人，是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时的 1.29 倍（百岁以上人口为 68 人），占总人口的 11.5%，比 1990 年增长 1.78 个百分点。家庭中，三代同居 41519 户、四代同居 1850 户、五代同居 3 户。平均每户住房 3.71 间（20.92 平方米 / 人），全县人口密度为 634 人 / 平方公里，比 1990 年的 588 人 / 平方公里增加 46 人。

第三节 计划生育

一、管理机构

县计划生育委员会 县计划生育委员会成立于 1972 年，成立以来，一直不间断地开展晚婚和节制生育的群众工作。1986 年，萧县计划生育委员会（简称计生委），内设人秘股、业务股、宣传股，行政编制 12 人。下设县计划生育宣传教育指导站，事业单位，编制 15 人。

1992 年，县成立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办公室，编制 17 人，由县计生委领导管理。

1997 年，成立萧县计划生育管理监察大队，为县计生委下属副科级事业单位，编制 20 人。

1998 年，机构改革中，县计生委编制增加到 18 人，内设人事股、秘书股、业务股、宣传股，下设县计划生育宣传指导站、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办公室和萧县计划生育管理监察大队。

乡（镇）计划生育办公室 1986 年，全县 13 个区（镇）、72 个乡，区设计划生育区员、乡设计划生育助理员各一人。1989 年，县政府批准成立区（镇）、乡计划生育办公室，设单位，不增人。

1992 年，撤区并乡，全县并为 22 个乡镇，每万人一名计划生育干部，成立乡镇计划生育办公室。同时成立乡镇计划生育宣传技术服务站，事业编制，人员实行公开招聘制，择优录用。

至 2005 年，全县乡镇共有计划生育干部 89 人，计划生育服务所招聘技术人员 96 人。各行政村（居委会）设不脱产计划生育专干，具体负责本村（居委会）的计划生育工作。

二、人口生育政策

1986 年以来，全县认真贯彻执行《安徽省实行计划生育若干规定》、《安徽省计划

生育条例》(2002年7月修改为《安徽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坚持实行晚婚晚育,少生优生。晚婚,规定男方年龄25周岁以上,女方23周岁以上;晚育,要求女方在24周岁以后生育;少生,指一对夫妇生一个孩子;优生,指生育健康的子女。符合生育二胎条件的(十三种人)经批准可有计划地生育二胎。虽符合条件,但有以下三种情况不予批准再生育:一是妊娠14周以上,违反《安徽省禁止非医学需要鉴定胎儿性别选择性别终止妊娠的规定》终止妊娠的;二是故意致婴儿死亡的;三是自报婴儿死亡但没有证据证明的,未依法取得夫妻关系及虽符合再生育条件规定,但生育间隔期不到者也要禁止生育。对晚婚晚育的国家机关、学校或企事业单位的干部职工给予延长婚假、产假等方面的奖励,对城乡终生只要一个孩子并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妇分别给予不同类型的奖励;对违反《条例》规定执意生育子女者,给予依法征收社会抚养费和其他处罚。

实行《生育证》制度。1986年前,《准生证》只用于非农业户口居民,其审批发放由各区(镇)及县计划生育办公室办理。1987年开始,对二胎《准生证》,不论城镇和农村,凡符合条件并要求生二胎的均由县计生委审批发放。从1989年起,农业人口第一胎《准生证》由各区(镇)统一印制和管理。符合当年生育指标计划而要求生第一胎的,由各区(镇)核准后,村张榜公布,发证到户。1991年后,一胎、二胎《准生证》全部由地区统一印制。一胎由县计生委审批,乡镇发放。对符合条件要求生二胎的,全部由地区(市)统一审批发放。

三、宣传教育

1986年至2005年,萧县的人口控制,始终坚持以教育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的指导方针,先后开展了有声有色、卓有成效的宣传教育活动。

1986年至1990年,全县立足于转变人们的婚育观念这一主题,积极开展“三普及”宣传活动(即普及人口理论,普及优生、优育知识,普及避孕、节育知识)。仅1987年,就召开广播大会及各种类型的座谈会102场次,30万人次参加。修改后的《安徽省计划生育条例》颁布后,1989年至1991年,萧县连续三年选派1000多名机关干部花费一个多月的时间深入农村、厂矿、学校,宣传贯彻《条例》,大大提高了广大群众对控制人口的认识,城乡主动采取节育措施的人逐渐增多。

1991年至1996年,萧县的人口控制逐步由侧重行政管理向法制管理转变,由行政干预向国家指导与群众自愿相结合转变。这个时期的宣传内容,也由侧重宣传晚婚晚育避孕节育等知识,向着重宣传国家人口生育法规及人口基础理论方面转变。1994年,县委、县政府根据《安徽省计划生育条例》精神,结合萧县的实际,研究制定《关于强化计划生育工作的若干规定》。为使《条例》和《规定》家喻户晓,萧县先后印发8万份宣传资料给乡(镇)、村、组和厂矿、企事业单位,组织城乡干部群众反复学习、讨论。各乡镇和行政村还普遍开办人口学校,专门开展计划生育法规和计划生育基本知识教育,全县乡村开展率和农户参学率均在85%以上。

1996年至2000年,安徽省政府对计划生育工作作出“抓皖北、促全省”的战略部署,萧县迅即反应,在全县开展“高强度、大密度、分层次、多形式”的宣传教育活动。每年都进行几次大的集中行动。一是每年春季抽调1000多名干部,组成工作队下

乡村,包村包队搞教育。二是利用广播讲座、计划生育图片、板报等多种形式作铺天盖地的宣传。先后印发计划生育宣传材料、挂图、宣传画等 50 万份,在城乡重要路口、街道制作大型过路宣传牌 1000 多块,书写规范化、长久性的宣传标语十万多幅。县委、县政府还印发 30 万份“致全县人民的计划生育公开信”。三是举办由国家机关干部、乡镇计划生育专干、节育对象等不同类型人员参加的“国策”学习班 400 多期。四是由县委宣传部、县计生委、县文化局牵头组织县剧团排练计生文艺节目《墙头记》、《女儿泪》等下乡演出 106 场,近 40 万群众受教育。五是在中小学校内开设人口课,扩大城乡不同群体的教育面和辐射面。

2001 年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颁布后,全县把宣传贯彻此项法律作为计划生育工作重头戏来抓。三年来,县委、县政府把计划生育工作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并结合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动员全县上上下下、全员参与,使计划生育这项基本国策更加深入居民、农户。

四、目标责任管理

1986 年,县政府将年度人口计划分解到各区(镇)、乡。当年,各地为保证人口指标实现,集中开展以杜绝多胎生育为重点,抓计划外怀孕的人流引产及一孩育妇上环、二孩绝育的措施落实。对全县已婚育妇建立生育、婚育、人口变动情况信息卡片。乡镇建有“三簿、一卡、五表、一资料”。三簿即《结婚怀孕、出生登簿》、《生育指标审批发放登记簿》、《流动人员婚育证明发验证登记簿》;“一卡”即育龄妇女卡片;“五表”即常住人口、流动人口、育龄妇女孕(环)检查、计划外怀孕登记及综合统计报表;“一资料”即基础统计台账。行政村建有“四簿、二册”。“四簿”即已婚育龄妇女登记、出生节育登记、孕(环)检登记、生育指标发放登记簿;“二册”即常住人口底册、流动人口底册。有效地改变过去“乡无数、村无底、运动来了乱凑数”状况。

1988 年至 1990 年,县政府把计划生育同经济工作一起,列入经济社会“六大”指标之内,分别与各区(镇)签订计划生育目标责任书。区镇与乡村同样分解,层层签订责任书。同时严格控制二胎生育,非农业户口因特殊情况要求生育二胎的,严把“四关”(本人申请关、单位审查关、张榜公布关、县级审批关),实行县、区、乡、村(居委会)、居民小组“五级”负责,履行“五道”手续;农村要求生育二胎的,自下而上申报,由县计生委审批,并由各村张榜公布。

1991 年至 1995 年,萧县计划生育工作被列入全省“重点管理”单位,引起县委、县政府的高度重视,连续五年,不断强化措施,大打翻身仗。县政府除年初与乡(镇)签订目标责任书,实行“一票否决”外,还每年组织 280 多人的常年工作队下农村,开展帮扶和集中突击活动。其中 1994 年开展的秋冬计划生育大会战,一个月内,全县做节育手术 10404 例,占全年节育手术的 27.1%。1995 年底,对 7 个未完成人口目标任务的乡镇党政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和计生办主任不予晋升职级工资,对考核不合格的包村干部、村支书和计生专干各罚款 500 元,并限期一年改变面貌。当年,全县计划生育率达到 85.91%。

1996 年至 2000 年,继续坚持计划生育目标责任管理不变。其中,1996 年,实行县委、人大、政府、政协、人武部、纪检委六个班子成员分工包乡镇,又抽调县乡机关

1300 多名干部,组成 23 个少生快富帮促工作队,全年开展 3 次计划生育大会战,当年扭转了被动局面。1998 年,全县进一步完善承包责任制,实行“五包”责任考核制度(包人口计划与计生政策落实,包“四项手术”及时到位,包人口出生准确上报,包应检对象参检到位,包超计划生育的查处到位),取得较好的效果。当年,在全省考核的 24 个“重点管理”县中处于中等偏上位置。

2001 年底,《人口与计划生育法》颁布后,萧县大力推进依法管理,继续完善和推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管理,并严格奖惩,提高计划生育工作质量和水平。当年,县委、县政府受到省委、省政府表彰,获得“计划生育规范管理先进县”光荣称号,还获得 3 万元奖金。2003 年,县委、县政府在总结前些年工作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出台《萧县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目标责任考核与奖惩办法》,以顺应新形势下计生工作发展要求。2004 年至 2005 年,萧县把计生工作纳入合同管理。并在实施中做到“五个到位”(方案制定到位,重点明确到位,底数管理到位,合同签订到位,监督履行到位),全县与育龄妇女中的“双检”对象签订了近 8 万份管理服务合同,签约率 96%,此项工作受到省、市的表扬,并在全省依法行政和优质服务现场会上作经验交流。2005 年,宿州市委、市政府又发给萧县奖金 1 万元。

五、计生服务

节育措施 1986 年至 2001 年,萧县对育龄夫妇实行的节育措施服务主要是进行“四术”(放置宫内节育器、引产、流产、结扎),其中以放环、结扎为主。1986 年至 1993 年,计划生育手术实行定医院、定医生、定项目的“三定”责任制管理服务办法。手术证明由县计生委统一印制,统一编号,统一登记领取,使用时由手术单位加盖公章,手术医生签名。1994 年,投资 100 多万元,加大县计划生育技术指导站建设,建成“四位一体”的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同时,建成 23 个乡镇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所,配备技术人员 160 多人,另配备小型 B 超检查仪。每个行政村都添置尿检器材,大大方便“四术”工作的开展。

基层计划生育服务所 1986 年后,各乡镇相继建立计划生育服务所(站),行政村建立服务室,面向城乡广大育龄妇女,开展“定点婚检、定点妇检、定点手术、定点分娩”的四定服务工作。同时,利用县、乡、村三级计生服务体系,围绕保护广大已婚育妇身心健康,大力开展“查环、查孕、查病、治病”的三查一治活动。仅 2002 年,全县 35 万已婚育妇受到 2 次检查,查出各类妇科病 2.8 万人,95%以上均得到治疗。各地还为每个育龄妇女建立生殖保健档案,直接面对服务对象,适时开展服务。2000 年以来,全县农村育龄妇女怀孕、环情监测不出村,节育手术、生殖保健不出乡的服务体系基本形成。2003 年,县计划生育服务站配备一台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专用车,新增加一批设备器械,使计划生育服务设施进一步完善。

流动人口的生育管理服务 1987 年,针对进县城务工经商外来户不断增加的情况,县计生委会同县工商局、县个体协会共同制定对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的管理服务意见,规定:对外来从业人员的生育、节育情况及相关服务由计生部门负责,工商部门及个体协会负责提供从业人员的数量和活动范围,协助计生部门对他(她)们的管理;外籍从业人员必须持有原籍所在地计生部门提供的计划生育情况证明。1994 年,针对全县不少

乡镇也有经商办企业的外籍人口流入，县计划生育办公室决定，县城区流动人口由龙城镇计生办提供管理服务，其余乡镇由所在地计生办负责。1998年，国家计生委下发《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办法》。1999年12月，县计生委根据这个管理办法，结合萧县实际，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工作的意见》，明确要求，流动人口育龄妇女的建档率要达到100%，婚育证明发放率达到95%以上，已婚育妇的孕、环检证明返回率达100%，婚育证明查验率达100%。从2002年开始，实行流动人口与常住人口一体化管理服务。在全县所有乡、镇、村进行经常性登门拜访，及时掌握流动人口流向及生育节育情况，规范建档，形成“属地管理、单位负责、条块结合、居民自治、社区服务”的工作机制，此举，很有成效。当年，全县流动人口为67179人，持证（婚育、节育证明）率达98.2%。

计划生育协会 萧县计划生育协会于1988年5月成立，已先后召开4届会员大会。成立17年来做了大量工作。①建立健全网络。在全县所有乡（镇）村相继建立协会，至2005年底，建乡村协会851个，会员发展7.8万人。②配合各级政府和计划生育部门对育龄人群开展优婚、优孕、优生、优育教育。③积极参与政府多次组织的计划生育集中活动。④监督政府工作人员依法办事，维护群众生育合法权益。⑤开展为群众义务咨询等多方面服务，推动养老保险和儿童双全保险工作。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人口自然变动情况表

表 1-3-2

年份	出生人数	出生率‰	死亡人数	死亡率‰	自然增长 人口数	自然增长 率‰
1986	12687	21.48	4891	8.21	7796	13.27
1987	14088	24.07	4811	8.07	9277	16.00
1988	14885	25.61	4775	8.08	10110	17.53
1989	14871	25.29	4885	8.20	9986	17.09
1990	15731	26.82	4985	8.36	10746	18.46
1991	21822	36.61	7561	12.76	14261	23.85
1992	21810	36.62	6075	10.66	15735	25.96
1993	20582	35.91	5281	9.28	15301	26.63
1994	17983	30.85	5286	9.27	12697	21.58
1995	16408	28.35	5085	8.84	11323	19.51
1996	17337	34.17	7788	13.40	9549	16.77
1997	17840	34.87	8888	15.67	8952	15.20
1998	15583	32.33	7888	13.88	7695	13.45
1999	15818	33.01	7511	13.18	8307	14.83
2000	15887	33.77	7483	13.01	8404	14.76
2001	15086	32.04	6077	11.38	8999	16.66
2002	14715	31.61	4915	9.85	9800	17.76
2003	14418	30.87	5388	11.27	9030	16.60
2004	13158	28.28	5244	10.80	7914	14.48
2005	13283	28.60	4987	10.07	8296	15.53

第二篇 农村经济

萧县为皖北农业大县。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前,农业生产条件虽比解放初期有明显改善,但农业基础设施仍很滞后,抗御自然灾害能力较弱,粮棉产量低、农民收入差。1977年,全县粮食总产 290815 吨,棉花总产 11728 吨,农业总产值 24051 万元,农民人均收入(从集体分配) 49 元。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主要内容的农村改革,极大地调动农民生产积极性,推动农村经济蓬勃发展。在中共萧县县委和县人民政府带领下,全县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取得显著成绩。先后对故黄河、大沙河、岱河等 11 条河道、堤防及永堠、马庄等水库进行治理,新打及修复机井计 6149 眼。广大干部群众乘国家对黄淮海地区实施农业综合开发之机,大搞林、田、路、沟、渠综合治理,新增和改善除涝面积 4.79 万公顷,灌溉面积 4.42 万公顷,改造中低产田 9.78 万公顷。全县投资 1.19 亿元进行农网改造,先后新建、改扩建变电所 15 座,改扩建配电区 1675 个,改造高低压输电线路 505016 千米,整改农户 13.3 万户。全县新建、扩建农产品集贸市场和专业市场 74 个,农村经纪人队伍发展到 1.2 万人。在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和专业市场带动下,初步形成优质粮、棉、蔬菜、水果、林业、畜牧等六大主导产业,全县农业结构在调整中得到优化,其中种植业结构(粮经比例)由改革前的 8:2 提高到 2005 年的 6 比 4。乡镇企业由小到大,到 20 世纪 90 年代,成为壮大农村经济的一支重要力量。全县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不断增强。到 2005 年底,全县农业机械总动力达到 102.7 万千瓦,农田有效灌溉面积达到 7.1 万公顷,农业科技贡献率 40%。农业总产值 39.77 亿元,粮食 65.68 万吨,棉花 1.8 万吨、水果 18.8 万吨、肉类 8.2 万吨、蔬菜 62 万吨,农民人均收入 2260 元,是改革前 1977 年的 46 倍。

第一章 农村经济体制改革

第一节 土地承包责任制

萧县农村经营体制改革始于 1981 年。当年,进行第一轮土地承包,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打破大锅饭,激发了农民生产积极性,大大解放农村生产力。从 1982 年到 1986 年,中央又连续下发 5 个一号文件,在稳定统分结合的农村经营体制基础上,

出台一系列促进农村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使全县农村经济出现又一次大飞跃。广大农民快速越过温饱线，手中有了余粮和钱，投资兴业的积极性空前高涨，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进军，全县涌现出一大批专业户、联合体、专业村和专业乡。1986年，全县有专业户12428户，占农户的5.8%，经济联合体1626个，参加农户12496户，占总农户的5.1%，专业村29个，其中有苹果专业村、蔬菜专业村、韭黄专业村、黄桃专业村、防腐专业村、养鸡专业村等，以及帽山蔬菜专业乡、朱集韭黄专业乡、王典运输专业乡、牟集、大屯棉花专业乡等。

1993年，国家把“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实行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写进宪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出台的《关于当前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中发[1993]11号文件），明确提出把土地承包再延长三十年不变。对此，省、市、县都采取相应配套措施，明确规定在原农用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不变，在新的承包期内，提倡增人不增地，减人不减地，允许农民在承包期内进行土地使用权依法有偿转让、出租、抵押、入股等。1994年初，县委、县政府组织农委、城建、土地等20多个单位研究讨论农村土地承包制度改革问题，并决定在龙城镇帽山村进行试点，在此基础上制定龙城镇土地承包制度改革方案，1994年8月8日，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将此方案印发全县参照执行。到1996年，全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基本结束。期间，龙城镇最先印发土地承包合同，全县各乡镇共与农民签订二轮土地承包合同书22万份，各乡镇均建立土地承包合同档案。

1994年之后，随着农村第二轮土地承包责任制改革的深入进行，萧县部分乡（镇）、村在进一步稳定和完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同时，进行大胆探索，鼓励农民将土地承包经营权进行流转，适度发展规模经营。截止2005年底，全县土地流转面积1780公顷，其中转包1200公顷，互换186公顷，转让200公顷，出租184公顷。土地流转大多是口头协议，书面协议较少。

第二节 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一、农技推广体系

1989年3月，萧县成立农技推广中心，为县农牧渔业局（现为农业委员会）直属事业单位，成立以来，县政府不断加大投入，充实科技人员，提高其服务功能。2005年底，县农技推广中心下设办公室、土壤肥料站、植保植检站、农业技术推广站、资料情报站、粮油作物技术指导站、多经作物技术指导站、农业培训学校、咨询站等，编制51人。全县23个乡镇均设立农技站，为农技推广中心派出机构，编制123人。目前，农技推广体系已覆盖全县。

二、畜牧生产服务机构

1986年至1989年，萧县农牧渔业局设置畜牧股和畜禽检疫站，均为局内设机构。1989年9月，萧县成立畜牧技术推广中心，为农牧渔业局直属事业单位，该中心不断发展壮大，至2005年，县畜牧技术推广中心下设家畜检疫站、动物卫生监督所、兽药行政管理站、畜牧站、兽医站、畜牧技术咨询服务站、药械供应站，下辖萧县兽医院、

畜禽改良站、家畜配种站、绵羊改良试验站和种马场。全县 23 个乡镇均设立畜牧技术工作站, 共有畜牧技术干部 42 人, 集体兽医 333 人。

三、县农机服务总站

1986 年, 全县 13 个区(镇)均建立了农机服务站。1992 年撤区并乡后, 萧县在农机服务公司的基础上成立县农机服务总站, 指导各乡镇农机服务站开展农机服务。之后, 随着改革开放深入, 个体经营户相继进入农机服务市场, 县农机管理部门积极加以扶持、引导, 1996 年, 全县农机服务网点达 100 个, 至 2005 年服务网点 180 个。

四、县种子公司

1986 年, 县种子公司为满足农民对农作物优良品种特别是杂交玉米种子逐年增长的需要, 开始在乡镇建立种子供应站, 到 1990 年, 全县共建 18 个种子供应站(门市部), 公司人员也由 10 多人增加到 128 人。1990 年之后, 为提高种子质量, 加大新品种的开发, 县种子先后公司在纵台子、荀楼、大岗等建立制种基地, 以保证全县农民对优良品种的需求。1997 年, 县种子实行股份制改革, 由于多方面原因改制失败。1997 年之后, 随着种子市场的放开, 民营种子企业逐步发展, 县农业及工商管理部门对其经营不断加以引导、规范和管理, 至 2005 年, 全县注册 100 万元以上的民营种子企业发展到 16 家, 形成国营种子企业与民营、个体种子企业同台经营, 共同担负全县供种服务的局面。

五、县能源办

1986 年, 县能源办有干部职工 9 人, 随着工作职能不断拓展, 职工队伍不断充实加强, 至 2005 年, 共有干部职工 13 人, 主要是负责全县能源建设的规划和管理, 做好新技术、新设施推广和服务。

六、县农经站

2003 年 4 月, 经县编委批准成立萧县农经站, 编制 5 人, 主要承担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的签订, 农村集体资产与财务、农民负担的监督管理, 指导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产业化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第三节 农业产业化

1986 年以来, 几届县委、县政府始终坚持把农业产业化放在县域经济大格局中统筹考虑, 与工业化、城镇化同时作为全县发展的主攻方向, 逐步形成“确定主导产业, 调整产业结构, 实行区域布局, 依靠龙头带动, 发展规模经营”的工作思路, 坚持常抓不懈。

一、主导产业

根据萧县的自然条件、资源优势, 萧县农业经济确定发展六大主导产业, 即粮食、水果、畜牧、棉花、林业、蔬菜。县委、县政府一直围绕这六大产业, 按照各乡镇的资源状况、生产基础、农民种养习惯等条件, 实行区域规划, 规模种植、养殖。经过多年的努力, 1988 年马井地区的 700 公顷韭青、韭黄基地建成。1989 年, 大屯、赵庄、酒店一带优质棉种植基地突破 5000 公顷。2000 年, 以黄河故道为中心带的苹果、梨生产

基地和官桥、白土、龙城、圣泉等乡镇葡萄生产基地达到 1.3 万公顷规模。2001 年，东南山区以巴斗杏、山楂、樱桃为主的干杂果基地发展到 5000 公顷。2002 年，沿 310、311 国道的鲜碗豆荚基地形成 600 公顷规模。2003 年，酒店、黄口片的西瓜、甜瓜基地达到 5000 公顷。2004 年，孙圩孜、王寨、丁里片的胡萝卜基地突破 4000 公顷规模，2005 年，以圣泉乡郑腰庄为中心的萧国圣桃基地形成 1000 公顷规模，并建成国家级标准化示范区。当年，全县达到近 7 万公顷优质小麦和 4 万公顷玉米种植规模，此外，还形成黄口镇、杨楼镇、马井镇、圣泉乡三元杂交猪养殖，丁里镇、闫集镇樱桃谷鸭养殖，永堙镇天牧集团奶牛养殖，大屯镇鹌鹑养殖等 10 个规模养殖小区。科学的规划、合理的规模种植、养殖为产品销售和农产品加工企业的经营和发展，提供了便利，打下了基础。

二、农业结构调整

1985 年前，萧县农业主要以粮棉生产为主，全县农作物播种面积为 147713 公顷，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黄豆为主，经济作物以棉花、蔬菜、瓜果为主，粮经比例为 8: 2。1985 年后，县委、县政府十分注重农业结构调整。1986 年，在稳定粮食生产面积，提高品质、单产的情况下，增加棉花、蔬菜等经济作物的种植。当年经济田由上年人均 0.6 亩扩大为人均 1 亩。1987 年，大力发展林果业，重点抓好“两大片、一条线”。一片是在皇藏山区发展以巴斗杏、山楂、樱桃等为主的干鲜果；一片是在西南地区河岸发展以黄白桃、梨、葡萄为主的经济林。一条线是在县域北部的黄河故道及高堤下盐碱带发展苹果和葡萄。1989 年，粮食作物种植作较大调整，缩小黄豆面积，扩大高产作物（玉米）面积，由上年的 2 万公顷增加到 2.7 万公顷，当年增产粮食 2 万吨。1990 年，除继续狠抓水果生产外，突出畜牧业开发，引导农民规模养牛、养羊、养鸡，大搞庭院经济。1991 年，为扩大经济作物（棉花）种植，县政府决定，扩大麦棉间作套种，当年麦棉套种 3.2 万公顷，比 1986 年增加 0.7 万公顷。2000 年，加快林业生产步伐。一是将全县 60% 的宜林山坡栽植高效经济林和生态林，二是大搞沿路绿化，在县乡所有公路两侧栽植速生高效的杨树。2004 年至 2005 年，大力发展畜牧业和“菜篮子工程”，建成以永堙镇养牛、黄口镇杨阁养猪、丁里镇养鸭、皇藏山区养羊、圣泉乡养鸡、大屯镇养鹌鹑等不同类型养殖小区，并扶植一批养殖大户。还建成诸如马井、龙城、杜楼、酒店、孙圩孜、圣泉等乡镇的反季节蔬菜大棚及瓜果等生产基地，使全县农业结构得到较大较好调整。2005 年底，全县果树面积发展到 3 万公顷，蔬菜面积 1 万公顷，淡水养殖面积 1312 公顷，棉花面积 1 万公顷，油料面积 1334 公顷。当年，牛、羊、鸡、鸭、鱼、肉类总产量 81231 吨。粮经比例调整为 6: 4。

三、龙头企业

1986 年之后，特别是 1994 年农村第二轮土地承包责任制实行以来，县委、县政府采取扶持民营发展壮大一批、引进外资新建一批、改制重组一批的办法，大力发展农副产品加工龙头企业，至 2005 年底，萧县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群体基本形成，省、市、县级龙头企业有 21 家，其中粮食加工企业 8 家，畜牧生产企业 4 家，水果加工企业 4 家，棉花加工企业 2 家，林木加工企业 3 家；省级龙头企业 2 家，市级龙头企业 4 家，县级龙头企业 15 家。4 家市级龙头企业分别是：萧县银海粉业集团、金鸽面粉集团、

虹光投资集团、步强饲料。2家省级龙头企业分别是：皖王集团、新绵丰集团。2005年，皖王集团规模排全国同行业第7，全省第1，日生产面粉800吨，挂面100吨，年加工小麦60万吨，带动黄口、新庄等周围农户实行订单种植，小麦收购价格每市斤比市场价高出2~3分钱。新绵丰集团年产方便面64亿包，年销量居全国第六。皖王集团、银海粉业、金鸽集团等小麦加工企业，年消化小麦100万吨，在萧县和周边地区建立6.6万公顷优质小麦基地。“古井双喜”、“萧国果汁”、“隆安食品”等水果加工企业，形成年产果酒3万吨的生产能力，带动全县5万农户建立水果基地2万公顷。“康达尔”、“步强”等饲料加工企业，年生产能力3万吨，带动发展4.3万公顷玉米生产基地。“荣昌木业”等木材加工企业，年加工板材10万方，带动全县及周边市县乡镇杨树种植2.3万公顷。县良种轧花厂、黄口纺织厂等棉花加工企业，带动建立1万公顷棉花生产基地。

四、农村专业合作组织

20世纪90年代初期，随着商品经济发展，一家一户小农生产越来越不适应千变万化的大市场。在中央放开搞活政策驱动下，一批农村致富能人以入股联办形式兴办建筑、建材、防腐、运输、农产品加工等门类的合作企业，有些农民特别是一些有科技文化知识的农民自发组织建立养殖、种植等专业协会。如：2000年，孙圩孜乡400多户农民建立胡萝卜种植协会；2003年10月，黄口镇杨阁村农民成立养猪协会，360户农民参加；2004年4月，圣泉乡农民成立萧国圣桃协会，会员480多人；2005年3月，赵庄镇70户农民成立种植协会。2005年9月，萧县被确定为全省农村专业合作组织两个试点县之一，进一步推动全县农村专业合作组织发展。县政府将赵庄镇种植业协会、黄口镇杨阁养猪协会、圣泉乡萧国圣桃协会、黄口镇萧砀边界养猪协会、孙圩孜乡胡萝卜种植协会等十个协会进行重点指导和扶持。截止2005年底，全县共有各类农村专业合作组织92个，拥有会员1.2万人，辐射带动农户3.3万户，约占全县农户的11%，其中种植业协会38个，养殖业协会29个，农产品经纪人协会3个，其他22个。萧县农民科技致富协会和葡萄产业技术协会还被认定为省级示范合作组织。这些经济合作组织，在引导、帮助农民务工、经商、种植、养殖上发挥积极作用，带动面不断扩大。

第二章 种植业

第一节 粮食作物

萧县是产粮大县，历年以种植小麦、玉米、大豆、甘薯为主，每年种植面积在14~14.7万公顷左右，其中小麦种植面积7万至7.3万公顷、玉米3.7万至4.7万公顷、大豆0.8万至1.7万公顷、甘薯0.8万至1.2万公顷。

1986年，全县主要粮食作物种植面积12.2万公顷，总产406800吨。其中，小麦

6.1 万公顷，亩产 226.5 公斤，总产 206100 吨；玉米 1.8 万公顷，亩产 284 公斤，总产 78700 吨；大豆 2.6 万公顷，亩产 109.2 公斤，总产 42700 吨；甘薯 1.4 万公顷，亩产 355.7 公斤，总产 25800 吨；小杂粮 0.29 万公顷，亩产 78.6 公斤，总产 3400 吨。2005 年，全县粮食作物播种总面积 13.4 万公顷，总产 602800 吨，种植面积扩大 1.1 万公顷，总产增加 19600 吨。其中，小麦播种面积 7 万公顷，亩产 308 公斤，总产 32300 吨。当年，夏种作物遭受洪涝灾害的侵袭，导致秋收作物产量严重滑坡。其中，玉米 4.4 万公顷，亩产 247 公斤，总产 162000 吨；大豆 1.4 万公顷，亩产 42.9 公斤，总产 9100 吨；甘薯 0.5 万公顷，亩产 318.8 公斤，总产 25500 吨；小杂粮 0.3 万公顷，亩产 46.3 公斤，总产 1900 吨。

小麦是萧县粮食生产的主要作物，1986 年至 1991 年，六年中亩产一直徘徊在 200 公斤左右，1992 年单产为 272.5 公斤，1997 年取得历史的突破，单产 340 公斤，1998 年遭遇自然灾害，单产只有 177.4 公斤，1999 年又取得较好收成，单产达到 326.1 公斤，2000 年又遭遇自然灾害，单产跌至 190.4 公斤，2002 年至 2003 年，连续两年遭受旱涝灾害，单产分别降到 261.4 公斤和 233.5 公斤，2004 年和 2005 年连续两年获得丰收，单产分别达到 335.4 公斤和 351.7 公斤。1986 年至 1996 年，小麦种植品种以周麦 9 号、鲁麦系列为主；1997 年至 2004 年以徐州 24 为主；2005 年，全县优质小麦种植面积达到 2 万公顷，占总种植面积的 30% 左右，重点推广的优质小麦品种有烟农 19、皖麦 19、50、52、38 等。

玉米是萧县的主要夏粮作物，1986 年至 1996 年，单产徘徊在 150 公斤至 200 公斤，产量低而不稳。1997 年以来，由于大面积推广良种玉米，单产大幅提高，除个别年份夏、秋季遭遇旱、涝重大灾害外，一般年份单产在 350 公斤至 400 公斤。2001 年，单产达到 430 公斤，总产达到 264000 吨，创历史最高水平。2003 年、2005 年由于夏、秋季遭受旱、涝灾害，玉米单产分别为 72.0 公斤和 180.4 公斤，总产只有 37500 吨和 162000 吨。1986 年至 1997 年，玉米主要种植掖单 2 号、掖单 19 号，1997 年以来重点推广鲁单 50、农大 108、豫玉系列、登海系列、济南系列等杂交品种，良种杂化已覆盖 100%。

第二节 水 果

1986 年以来，县委、县政府一直把发展水果生产作为振兴萧县农业和全县经济重点之一，努力在扩大、稳定面积，提高品质、产量、效益上下功夫，取得较好成效。

一、面积

1986 年，全县水果面积 1.1 万公顷，主要是梨 0.3 万公顷，苹果 0.1 万公顷，葡萄 0.33 万公顷，桃 0.17 万公顷，杂果 0.2 万公顷。1986 年之后逐步发展。至 2005 年底，全县水果面积 3 万公顷，其中，梨 1.1 万公顷，苹果 0.5 万公顷，葡萄 0.6 万公顷，桃 0.13 万公顷，其它杂果 0.67 万公顷。

二、品种

1986 年，果树品种主要有葡萄、苹果、桃、杏、梨、石榴等。2005 年，品种增多，

且多为优良品种。葡萄，主要有早熟鲜食葡萄“红玫瑰”、“玫瑰香”、“巨峰”、“法国红”、“白香蕉”等品种，另有加工酿酒品种“法兰西”、“龙眼”、“加利酿”等。梨，主要有“砀山酥梨”、“水晶梨”、“黄冠”、“绿宝石”、“翠玉”、“元黄”等，特别是“硕目”牌水晶梨，品优、味美、价高，正在大面积推广。苹果，主要品种是“红富士”。桃，主要有黄桃、“萧国圣桃”、和“四月鲜”、“五月红”、“大久宝”等品种。杏，主要有“巴斗”杏、“红太阳”、麦黄杏等。石榴主要有“徐里”、“龙城”牌甜石榴。另外，还有闻名徐淮地区的官桥樱桃等。

三、种植区域

全县多数乡镇均有种植，主要集中在新庄、龙城、黄口、刘套、酒店、杨楼、杜楼、圣泉、白土、官桥等乡镇。2005年，新庄镇果树面积1121公顷，官桥镇866公顷，杨楼镇633公顷，白土镇600公顷，黄口镇600公顷，酒店、杜楼、刘套等乡镇均在300公顷上下。

四、种植效益

1986年，全县水果总产量18493吨，产值739万元。2005年水果产量188111吨，产值30080万元。正常年份，水果亩产值一般是粮田的3倍以上。

20年间，萧县水果生产曲折、起伏，产量效益也曾几起几落。1986年至1988年，属逐年发展、效益逐步提高阶段。1989年至1992年，由于受旱涝灾害特别是市场行情影响，水果产量降低，效益下滑，果农积极性受挫，出现果贱伤农的现象。其间，有近1万公顷黄桃、苹果树被砍。1993年至1997年，市场行情趋好，再次出现逐年发展局面。1998年至2000年，许多农户盲目扩大梨树栽植面积，忽视提升果树品质，又出现面积迅增、总产量上升而价格偏低、销售困难、果农砍树现象。2001年之后，水果栽植面积、产量、品质和效益处于稳步发展、逐年提高的状况。

第三节 经济作物

一、棉花

1986年至1995年，全县棉花种植面积年均在1.1万公顷左右。10年间全县主要引进推广的品种是：徐州142、徐州514、鲁棉1号、徐州553，在枯黄萎病区则推广86-1、中棉12、中棉16和徐抗86等，这些品种较适应萧县的土壤种植。在技术上主要推广育苗移栽和多熟制等技术，这期间，平均亩产皮棉50公斤左右。

1996年至2005年，全县植棉面积年均1万公顷左右，期间，大力推广病虫草害综合防治、育苗移栽、套栽等技术，由原来两熟制发展到三熟、四熟制，推广引进的品种有皖杂40、苏棉16、中棉23、CK—2、鲁研21等，亩产皮棉75公斤上下。

二、豌豆

1990年以前，萧县豌豆每年栽植0.1万公顷左右，以后逐年有所发展。主要是种植菜用豌豆。1995年、2000年，分别发展到0.2万公顷、0.32万公顷。2005年，种植菜用豌豆0.4万公顷，平均单产500公斤，主要分布在圣泉、杨楼、马井、丁里、孙圩孜及东南山区乡镇，种植方式主要为露地生产，品种多为“中皖”4号、“中皖”6号等。

三、西瓜

萧县西瓜栽培历史悠久，农民积累了丰富的种瓜经验。1986 年种植面积 0.3 万公顷，之后，种植面积基本稳定，2005 年，扩大到 0.6 万公顷，平均单产 3000 公斤，主要分布于黄口、酒店、马井、圣泉等乡镇，主要有塑料大棚、地膜、露地栽培三种方式，栽培品种主要有京欣、抗病苏蜜及丰乐系列、天禾系列品种。

四、蔬菜

1986 年全县蔬菜种植面积 0.5 万公顷，品种主要有：西红柿、大蒜、马铃薯、芦笋、黄瓜、辣椒、白菜、萝卜、茄子、山药、洋葱等。之后，蔬菜面积不断扩大。1990 年、1995 年、2000 年分别为 0.9 万公顷、1.1 万公顷、1.3 万公顷。2005 年发展到 1.8 万公顷，其中棚室蔬菜面积 0.4 万公顷，地膜蔬菜面积 0.6 万公顷，露地蔬菜面积 0.8 万公顷。2005 年，全县蔬菜总产量 62 万吨，产值 5.48 亿元，产品加工 48.64 吨，出口 320 吨，出口创汇 315 万美元，全县农民人均蔬菜收入 460 元，占农民人均收入的 20%。全县蔬菜生产区域布局合理，现已形成以孙圩孜乡为中心的 0.5 万公顷胡萝卜基地，以圣泉、杜楼、马井等乡镇为中心的 0.4 万公顷菜用鲜豌豆基地，以王寨、杜楼为中心的 0.2 万公顷马铃薯基地，以马井镇王楼、闫庙为中心的 0.1 万公顷韭青、韭黄基地，以杨楼镇花庄为中心的 0.1 万公顷大蒜基地，以龙城镇为中心的 0.1 万公顷葱类基地，以大屯为中心的 0.1 万公顷芦笋基地，以新庄为中心的 0.06 万公顷山药基地，以赵庄、新庄、祖楼为中心的 0.02 万公顷辣椒杂交制种基地，以龙城镇帽山为中心的弯腰青萝卜基地，计十大蔬菜生产基地。产品除在本县销售外，还供应周边地区及全国许多大中城市，部分产品出口国外，外销量前十名的蔬菜分别是胡萝卜、西甜瓜、菜用鲜豌豆、马铃薯、韭黄、山药、洋葱、青椒、茄子和大蒜。全县无公害蔬菜生产基地中，获得省级无公害农产品产地认证的有：杜楼镇小圩孜蔬菜生产基地，孙圩孜无公害胡萝卜生产基地，杨楼花庄无公害大蒜生产基地，龙城镇帽山无公害蔬菜生产基地，马井镇无公害蔬菜生产基地。另外，获得国家农业部质量安全中心无公害农产品认证的蔬菜产品有：孙圩红牌胡萝卜，杨楼镇无公害大蒜。

2000 年以来，全县蔬菜生产以特菜区域化栽培和优质高效为重点，不断引进、推广优良品种。2005 年，全县蔬菜良种覆盖率 100%，精细品种比重达 80% 以上。蔬菜产业的科技水平、标准化栽培技术覆盖率和到户率均有较大幅度提高。全县成立为农户蔬菜生产、销售、农资供应、运输、加工服务的蔬菜专业协会 84 个，培育蔬菜生产及良种繁育专业村 30 个，组织发展销售蔬菜的农民经纪人队伍 1.8 万人，吴光明、朱明利、姬长举等三人被评为 2005 年度安徽省蔬菜百强经纪人，受到省农业委员会表彰。

第四节 良种培育

县种子公司在推广引进新品种的同时，有计划按步骤地进行新品种开发培育工作，与县农科所联合开发出萧农 13 小麦新品种，1987 年该品种通过省审定，累计推广面积 2.82 万公顷，增产 765.6 万公斤，1996 年，获得宿县地区科技进步四等奖。1997 年，县种子公司与县农科所联合培育出皖麦 36 新品种，2003 年被评为安徽省重大科技成

果奖。至 2005 年, 累计推广面积 500 万公顷, 年增产小麦近 1 亿公斤。

第五节 农作物技术推广

1989 年 3 月, 县编委批准县农业局成立萧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负责全县种植业的新技术、新成果的试验、示范与推广工作。

萧县农技推广中心成立以来, 累计完成试验、示范项目 395 项次, 举办各类技术培训班 1200 余场次, 受训人达 200 万人次, 印发技术资料及“明白纸”350 万份, 发表科技论文和科普资料 180 篇, 获省、市科技成果奖 10 次。累计推广农作物良种、病虫害预防、配方施肥、化除化控、间作套种、合理密植、节水灌溉、高产模式栽培等投资少、见效快、效益高的短、平、快新技术、新成果 20 余项。通过技术培训和技术推广, 使全县广大农民的科技意识和科学种田水平显著提高, 农作物良种覆盖率 2005 年达 100%, 农业科技贡献率由 1986 年的 38% 提高到 2005 年的 40%。曾多次被农业部、省、市业务主管部门评为先进单位。

一、县农技推广中心植保站研制的《麦田无草害工程技术与实施》, 2002 年通过安徽省科学技术厅成果鉴定, 符合省级科研成果条件, 累计推广 25.3 万公顷, 净增效益 2.73 亿元。主要完成人张玉、徐为领、王顺建。

二、县农技推广中心研制的《萧国圣桃新品种的选育》, 2003 年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三等奖。萧国圣桃的选育填补了安徽省中晚熟桃自育品种的空白, 累计推广 0.2 万公顷, 年产鲜桃 9000 多万公斤, 年产值 2 亿元左右。主要完成人郑玉美、郑安新、王顺建。

三、2003 年县农技推广中心土肥站参与实施的蒙城、萧县等四县的秸秆还田及利用技术项目获得全国农牧渔业丰收奖二等奖。萧县主要完成人是刘光荣、孟召鹏、陈静芬。

四、县农技推广中心研制的《麦田天敌预测及利用技术体系的研究与应用》, 2004 年获宿州市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还获得“全国农牧渔业丰收奖”三等奖, 累计推广 355 万公顷, 净增经济效益 14.94 亿元。主要完成人刘光荣、王向阳、王顺建。

五、县农技推广中心研制的《杂交辣椒高产制种技术的研究与应用》, 2005 年获宿州市科学技术二等奖, 累计推广 0.86 万公顷, 生产杂交辣椒种子 650 万公斤, 产值 15.66 亿元, 增产 226.5 万公斤, 增值 4.63 亿元。主要完成人郑玉美、王顺建、徐为领。

20 年中, 还在全县大力推广小麦高产栽培技术、玉米“一增四改”技术、玉米免烧耕技术、小麦麦田天敌利用技术、蔬菜无公害生产技术、生物农药利用技术、胡萝卜起垄栽培技术等, 为萧县农民增产增收作出贡献。

第六节 名优特产

一、萧县葡萄

萧县葡萄历史悠久, 早在清朝嘉庆年间就大面积种植。主栽品种是以鲜食为主的

“玫瑰香”，主要集中在萧县县城东大庄一带，面积达 666 公顷。“玫瑰香”品种属欧亚种，原产英国，果穗较大，一般穗重 40 克左右，粒重 4 克至 5 克，果肉肥厚多汁，有浓郁的玫瑰香味，味甜酸。解放后，1956 年萧县创办葡萄酒厂，进一步促进了萧县葡萄的发展。到 1960 年萧县葡萄面积已达 2000 公顷，除主栽品种“玫瑰香”外，又相继引进了适合加工葡萄酒的新品种，如“红玫瑰”、“佳利酿”、“白羽”、“巴柯”、“黑赛比尔”等。至此，享誉全国的“萧县葡萄、砀山梨”之说已为广大群众所熟知。1986 年，全县种植面积达 3333.33 公顷，葡萄总产量达 4000 万公斤，葡萄酒生产达 1 万吨以上。

1995 年，安徽古井集团与萧县葡萄酒厂合资成立安徽古井双喜葡萄酒有限责任公司，全县又掀起新一轮发展葡萄生产的高潮，相继引进适宜加工高档葡萄酒的新品种“法国蓝”、“赤霞珠”、“蛇龙珠”和以“巨峰”为主的大粒生食品种“巨峰”、“黑奥林”等。“巨峰”葡萄一般穗重 500 克左右，粒重 12 克左右。每年 7 月底 8 月初成熟，果味较甜，含糖量 15% 左右。2000 年以来，萧县东南山区的官桥镇、白土镇、永堍镇、龙城镇又相继引进大粒、早熟鲜食葡萄品种“井川 2085”、“8611”、“紫玉京秀”、“兴华一号”等。黄河故道地区发展一些晚熟新品种“克尔森无核”、“美国红提”等。至 2005 年底，全县葡萄面积达 6000 公顷，其中鲜食品种 3333 公顷，加工品种 2667 公顷，总产量达 0.8 亿公斤，主要分布在东南山区、黄河故道地区及西部沙河两岸。

二、水晶梨

水晶梨原指日本品种新高梨系，后来我国引进日本、韩国的早熟品种，通过套袋使果实变得外观淡黄或淡白，晶莹剔透。

萧县栽培水晶梨始于 1999 年。黄河故道园艺场在原来的砀山酥梨树上，通过高接换头发展水晶梨 80 公顷，主要品种是“黄金梨”、“翠玉”、“丰水”、“二十世纪”等。栽培方式采用网架整枝，改善风光条件，同时全部实行果实套袋，既保证了果实无污染，又不改变果实外观品质。所产水果个大、皮薄、果心小，无石细胞，早熟，价格高达 60 元 / 公斤。巨大的经济效益引发了全县发展水晶梨的高潮，广大果农纷纷改接水晶梨。2003 年东阁园艺场又引进“黄冠”、“圆黄”、“绿宝石”、“爱甘水”、“喜水”等新品种。到 2005 年底，全县水晶梨总面积达 2000 公顷，产量达 3000 万公斤，市场价格 2.4 元 / 公斤。水晶梨主要品种特点如下：

丰水梨：果实近圆形，平均单果重 250 克，果皮锈褐色，果点大而多，果肉黄白色，汁多肉细，果心小、无石细胞，可溶性固形物含量 12.7%，8 月上旬成熟。

黄金梨：果实圆形，平均单果重 250 克，果形指数 0.9，果皮黄绿色，贮藏后金黄色，套袋果皮白黄色，果面洁净，果点小而稀，果肉多汁、白色，果心特别小，可食率 98%，可溶性固形物含量 14.2%，9 月中旬成熟。

圆黄梨：果实扁圆形，平均单果重 360 克，果面光滑，果点不明显，成熟后果皮金黄色，果肉白色细嫩，石细胞少，汁液多，果心小，可溶性固形物含量 14%，8 月底 9 月初成熟。

翠玉：果实长圆形，平均单果重 350 克，果皮绿色，套袋后绿白色或乳白色，果肉白色，细嫩松脆，味甜多汁，果心小，可溶性固形物含量 15% 至 16%，7 月下旬成熟。

黄冠：果实椭圆形，平均单果重 260 克，果皮黄色，果面光洁，果点小，无锈斑，果心小，果肉洁白细腻松脆，石细胞少，酸甜适口，香味浓郁，可溶性固形物含量 12.4%，8 月上旬成熟。

三、萧国圣桃

1981 年，萧县圣泉乡郑腰庄村果农郑安新发现一棵自然实生株，在萧县农技推广中心技术员郑玉美、王顺建的指导下，经多代无性繁殖，使其成为个性状稳定的中晚熟桃新品种。经安徽省科技厅组织鉴定，于 2001 年 9 月 22 日，正式定名“萧国圣桃”。

萧国圣桃有五大优点：一是树势中庸，结果力强，一般定植后 2 年至 3 年开始结果，5 年进入盛果期。盛果期一般亩产 3000 公斤，高者 5000 公斤，亩产值 9000 余元。二是品质优，果个大，一般单果重 350 克，大者达 750 克，果实底色乳白，阳面艳红，含糖量 11.3%，酸含量 0.24%，每百克含维生素 C 12.12 毫克，可溶性固形物含量 14.7%。三是耐贮运，一般室内常温可贮藏 20 天以上。四是果实熟期好，正值“中秋”、“国庆”两大节日，市场无其它鲜桃供应。五是抗逆性、抗病性强。此果树适宜在黄淮地区生长，2005 年底，萧县种植面积 1333.33 公顷，总产达 3000 万公斤。同时，砀山、铜山、丰县、永城等周边县市也纷纷引种。

四、官桥樱桃

官桥镇地处萧县东南部山区，农民利用山坡栽培樱桃历史悠久。主要品种是中国樱桃，即小樱桃，也称“樱珠”、“莺桃”、“玛瑙”等，为落叶乔木或小乔木，此树花期较早，先于叶开放，盛花期连片开放，十分壮观。果实于每年 5 月上旬成熟，单果重 1.2~1.5 克，肉软多汁，食之味甘鲜美，果面有红色、黄色、红黄色几种。2005 年，全镇樱桃面积 333.33 公顷，总产 150 万公斤。

樱桃鲜果不仅可作为鲜食供应市场，也可酿造樱桃美酒。1990 年，为解决樱桃成熟期短，难贮藏、易腐烂的难题，官桥镇兴建了年产千吨、全国唯一的樱桃酒厂。2005 年按“公司+农户”的产业化模式，樱桃酒厂与广大果农签订购销合同，解决果农卖果难问题。

五、徐里石榴、巴斗杏

孙圩孜乡徐里村三面环山，一面临河，土地肥沃，土层深厚，有机质含量 1.5%。特殊的土壤和气候，为石榴的生长发育创造了有利条件。这里所产石榴个大、皮薄、汁多、味甜，营养丰富，是人们喜爱的鲜食水果之一，历史上曾为贡品。据北京食品质量监督检查所分析，它含有多种氨基酸，其中有 18 种是人体所必需的，尤其是色氨酸、苯丙氨酸、赖氨酸等的含量较多，每百克维生素 C 含量为 11 毫克，最多可达 24.7 毫克。石榴可以止泻化淤、消渴祛火。研究表明，石榴皮、根对各种杆菌、疾病及皮肤病有一定疗效。酸石榴籽泡在优质白酒中，常饮，可治疗慢性气管炎。常食石榴或常饮石榴饮料可有效地防治高血压、冠心病等老年性疾病。徐里村有石榴 133.33 公顷，年产 250 万公斤。“徐里石榴”商标，已申办。

该村不仅石榴名扬徐淮，而且巴斗杏也享有盛誉。由于该村群山环境，春季气温比平原地区上升快，可减少晚霜的侵害，使杏的坐果比较稳定，加上成熟季节昼夜温差大，易于果子积累糖分，提前成熟，一般比平原的巴斗杏早熟 15 天至 20 天，每年 6 月

5 日前后上市。所产巴斗杏个大（大者可达 100 克左右）、味香甜且外观鲜艳。2005 年，该村巴斗杏已发展到 100 公顷，年产量 100 万公斤。已注册商标。

六、“孙圩红”胡萝卜

“孙圩红”胡萝卜种植基地位于故黄河的重要支流大沙河与程山之间，南距淮北市 5 公里。这里常年种植面积 1200 公顷，年产优质胡萝卜 1.92 亿公斤，畅销上海、广州、长沙、深圳、南昌等大中城市。

“孙圩红”胡萝卜是利用本地胡萝卜与野生山胡萝卜杂交，经当地菜农 20 多年精心培育出的有地方特色的优质品种。它的主要特点是：体呈纺锤形，一般单个重 150 克至 200 克，大者可达 300 克，皮、肉、芯均呈红色，肉质细嫩，汁多，味正，口感好，且抗寒能力强，收获期长，从 11 月下旬至翌年 3 月底均有鲜货供应。

2004 年 8 月，经安徽省无公害农产品领导小组认定，萧县孙圩孜乡种植“孙圩红”胡萝卜的程山、黄庄、贾庄、王庄、蒋陈庄、孙庄、孙西、贾沃、柿园、王台等 10 个行政村的 1000 公顷土地为无公害农产品基地（证书编号：WNCR-AH04-00181）。基地土质主要为沙壤土，耕层土壤深厚；加上这里四季分明，气候温和，阳光充足，雨量适中，特别是大沙河与程山之间的特殊小气候，尤其适合胡萝卜肉质根生长。农民施用的肥料以优质农家肥、饼肥为主，生产出的胡萝卜表面光洁，色泽鲜艳，肉质细嫩，富含胡萝卜素、维生素 A、葡萄糖、淀粉等物质。2005 年 8 月，“孙圩红”胡萝卜经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审定，符合无公害农产品标准要求，为优质无公害农产品（证书编号：WGH-05-01679）。

七、马井韭黄、韭青

马井韭黄、韭青种植历史悠久，且品质佳，群众爱吃。宋代名人苏轼到徐州时曾有诗云：“韭芽茁土奉如藏”。马井地区常年栽培面积 666.67 公顷，年产量 14000 吨，年产值 1500 余万元，成为当地农民的支柱产业之一。栽培品种主要有“汉中冬韭”、“791 雪韭”、“马蔺韭”、“寿光独根红”等。产品畅销北京、天津、南京、上海等大中城市。

韭青、韭黄具有质嫩味香、增强食欲、营养丰富、滋阴壮阳等特点，并有多种药用价值，是深受人们喜爱的蔬菜。

韭青、韭黄是用不同栽培方法生产的不同韭菜品种。韭青有露地栽培和小拱棚塑料薄膜栽培两种方式，颜色碧绿，常称韭菜，全年上市。韭黄是利用韭菜鳞茎内所贮藏的养分在一定温度、湿度和黑暗条件下长出的黄白色产品，这种栽培方式又称软化栽培，分为青韭培植和入窖囤栽两个阶段。韭黄主要供应元旦、春节两大节日，补淡季蔬菜之不足。

2001 年，马井镇纵大楼村又从山东寿光引进“三色韭”保护地生产技术，全村栽培 66.67 公顷。于春夏季培植韭青，冬季用塑料薄膜覆盖，通过培土，生产出底部白色、中间黄色、上部绿色的“三色韭”，于深冬季节上市。2005 年 7 月，获省级无公害农产品生产基地认证。

八、新丰辣椒

新丰辣椒由萧县新丰辣椒研究所研制开发。该所由萧县人杜峰 1986 年创办，至

2005 年已成为集辣椒育种、繁育、推广、经营于一体的民营科技企业。现拥有现代化办公楼、低温贮藏库各一座，专业技术人员 18 人，繁育基地 33.33 公顷，良种检验基地 3.33 公顷，种子精选、加工、包装等设备一应俱全。种子远销除西藏之外的所有省市，并出口越南等国家。

萧县新丰辣椒研究所先后培育出新丰 1 号至 19 号系列辣椒优质品种，并通过省、市农作物品种鉴定和审定。其中“新丰 4 号”、“新丰 5 号”分别获省科技进步二、三等奖。1999 年应邀参加全国科技成果展，被安徽省列为科技成果重点推广项目。2002 年，萧丰牌新丰 5 号辣椒品种获安徽省名牌产品，研究所也荣获由省农委、省工商局联合评定的 2001 年至 2005 年度诚信种子企业，同时被省消协评为省诚信单位。1994 年至 2005 年，平均每年推广新丰系列良种植 1333 公顷，创产值约 9000 万元。

九、帽山青萝卜

帽山萝卜有大红萝卜、天心萝卜、本萝卜、混萝卜、弯腰青、里外青 6 种，尤以里外青（弯腰青）著称。相传清末一老汉从天津带来该品种，后经培植立于此地。帽山里外青萝卜以清脆汁多、味甜可口的独特风味而久负盛名，1961 年被列入国家土特产品项目，尔后，被列入国家土特产品史册。帽山青萝卜栽培以夏末秋初播种为宜，生长期 3 个月左右，冬初收获。

帽山青萝卜主要得益于独特的地理自然环境和无公害栽培技术。帽山三面环山，一面临水，气候湿润，土质优良，地下水经国家地矿部化验鉴定为国家级优质矿泉水。青萝卜种植选用芝麻、黄豆、油菜等饼肥作基肥，不施无机肥和农药。2004 年 8 月，生产基地被省农委认定为省级无公害农产品产地。2005 年 8 月，产品又被国家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认定为无公害农产品。产品除供应本地市场外，还外销到上海、南京、郑州等大中城市。

第七节 国有农业场站（所）

萧县国有农业场站（所）共有 12 个，均是 1986 年以前组建，其中园艺场 3 个，良种繁育场（厂）7 个，农业研究所 1 个。

一、园艺场

萧县园艺总场 建于 1951 年，原为萧县园艺场，属省林业厅，1963 年同萧县葡萄酒厂合并，作为县葡萄酒厂原料生产基地，1984 年 5 月分离出来为萧县园艺总场。该场是以果品生产和加工为一体的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现有职工 800 人，中级以上专业技术人员 28 人，高级技术职称人员 5 人，固定资产 4600 万元，下属分厂有：陈庄园艺场、吴庄园艺场、龙山园艺场、苗山园艺场、岱桥园艺场、袁楼园艺场、沙南园艺场、沙北园艺场、果树试验站、萧国果汁加工厂、红双喜葡萄酒庄园公司和葡萄产业协会。共有果园面积 440 公顷，主要生产名优生食和酿酒用葡萄及桃、梨、杏、石榴等鲜果，年产鲜果 10000 吨，果汁加工能力 8000 吨，年生产优质干红、干白葡萄酒 5000 吨，年销售收入 5000 万元以上。

2000 年以来，特别是近几年萧县园艺总场注重科技兴场、名牌创建，先后被评为

市、县品牌创建先进单位、技术进步先进单位。苗山葡萄园区成为国家级葡萄标准化栽培示范区，安全、优质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该场主持研究的萧县葡萄技术规程、“沙区葡萄优质丰产栽培技术研究”等项目，获省科技进步三等奖，场科研人员与他人合作的“鲜果葡萄安全、高品质栽培技术研究”获省科技进步二等奖。该场生产的“伊甸园”牌桃获省名优农产品称号，并获国家绿色食品认证。场下属葡萄酒公司生产的“尧舜”牌干红、干白葡萄酒获国家绿色食品认证、产品安全认证、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体系认证。目前，该厂发展势头强劲，正在筹建萧县葡萄主题公园，努力打造一个集果品生产、葡萄酒加工、休闲观光为一体的现代化农业园区。

萧县东阁园艺场 1959 年建场，坐落在新庄镇故黄河两岸，全场 80 公顷土地，主要是示范种植优质水果。1986 年，有职工 60 人，1988 年，该场“砀山酥梨”获农业部优质产品证书，并获省绿色食品证书。生产的水果主要销往上海、广州、宁波、南京等地。2003 年，该场调整种植结构，更新老品种，先后引进早熟新品种梨（黄冠、绿宝石）、鲜食桃新品种加纳岩等，效益可观，带动周围农户纷纷仿效。2005 年底职工 110 人，有高级农艺师 3 人，专业果树技术员 7 人。种植砀山酥梨 26.67 公顷、早熟梨 33.33 公顷，桃、葡萄、杏等优质杂果 13.33 公顷，红富士苹果 6.67 公顷。年水果产量 2500 吨，销售收入 300 万元。

萧县黄河故道园艺场 建于 1958 年 3 月，为省级水果标准化生产基地，是以场带队的单位，下辖赵楼、管粥集两个行政村，农业人口 6300 人，土地 500 公顷。2000 年，该场对原有的砀山酥梨更新改造，采取高接换种棚架管理栽培的先进生产模式，引进日本早熟水晶梨系列品种（翠玉、黄金、丰元、元黄等），并注册为“硕园”牌水晶梨，被国家绿色食品标志管理中心批准使用“绿色食品”标志。2005 年，全场在职职工 177 人，其中技术人员 10 人，土地 186.67 公顷。种植梨 106.67 公顷、生食及酿酒葡萄 80 公顷，建有一个年产 2000 吨的葡萄酒原汁加工车间和一个 500 吨的冷库。全年生产水晶梨 2500 吨，葡萄 1750 吨，销售收入 400 万元。

萧县北城集园艺场 建于 1959 年，坐落在圣泉乡境内。全场 46.4 公顷土地，主要栽植葡萄、苹果和梨。1986 年，职工 56 人，其中退休职工 11 人。1986 年至 1989 年，水果价格平稳，该场生产经营状况一般，工人工资发得出。1989 年至 1996 年，由于水果价格攀升、行情好，效益为建厂以来鼎盛期。1996 年以后，水果价格下滑，再加上全场果树老化等原因，效益锐减，经济比较困难，职工收入降低。近年来，场领导班子想方设法招商引资，争取省、市、县的扶植项目和资金，对部分果树进行品种更新（新植水晶梨 1.67 公顷、红将军及皇家嘎啦苹果 3.33 公顷，寿桃 5.33 公顷），给职工入了社会保险，整修场内、外道路，改变场容场貌，有望尽快走出困境。2005 年底，职工 106 人，其中技术人员 11 人，退休职工 54 人。

二、良种繁育场

萧县棉花原种场 又称萧县郝庄棉场，建于 1951 年，坐落于刘套镇境内，土地 66.67 公顷。1986 年至 1991 年，该场主要种植和繁育棉花良种，种植的品种有“鲁棉 13”、“皖杂 40”等，繁育的品种有“抗虫棉 1 号、2 号、3 号”等。1991 年之后，由于棉花行情较差，且价格起伏太大，场决定调整种植结构，1992 年开始改植 13.33 公顷

金帅苹果, 1996 年又增植 13 公顷酥梨。正常年景下, 水果和棉花收入计 31 万元左右。2005 年, 全场有职工 294 人, 其中技术人员 10 人。

萧县黄口良种繁育场 建于 1951 年, 坐落在黄口镇东北三里楼, 有土地 13.33 公顷。1986 年以来, 主要为本县农业生产提供优质农作物原种, 先后为县种子公司、萧县农业科学研究所繁育小麦、大豆、棉花等优良原种, 小麦品种主要是“萧农 12”、“徐州 24”、“皖麦 36”、“鲁麦 14”、“烟农 21”、“济麦 20”等。2004 年, 该厂与萧县天之润公司李西珍合作另承包土地 66.67 公顷, 为徐州农科院繁殖甘薯原种, 品种为鲜食、药用、化工用等多种, 亩收益 3000 余元。2005 年, 全场有职工 56 人 (其中退休职工 10 人), 专业技术人员 3 名。

萧县张庄寨示范繁殖场 建于 1952 年, 距张庄寨镇 1 公里, 土地 8 公顷。1986 年以来, 主要是繁育小麦良种, 品种为皖麦 36 系列。该场土地面积较少, 生产基础条件较差, 经营效益一般, 2005 年, 该场有职工 31 人, 其中技术人员 4 人。

萧县孟庄寨棉花原种场 建于 1954 年, 土地 35.33 公顷。1986 年至 1991 年, 主要为县种子公司和县农科所繁育优质高产棉种、麦种, 棉花良种主要是“皖棉 17”, 小麦良种主要是“皖麦 36”。从 1992 年开始, 该场调整种植结构, 种植白莲藕, 从最初的 0.2 公顷扩大到 26.67 公顷, 一般年份亩产藕 2500 公斤左右, 价值 6000 至 7000 元, 效益可观, 2005 年, 该场有职工 77 人, 其中技术人员 5 人。

萧县蒋楼棉花原种场 1958 年建场, 坐落在孙圩孜乡候楼行政村。土地 20 公顷。1986 年至 1990 年, 主要从事棉花、小麦良种的繁育。1991 年之后, 由于棉花价格下滑, 且起伏不定, 该厂转为主要繁育小麦良种, 主导品种为“皖麦 36”, 每年育种 10 万公斤, 产值 20 多万元, 2005 年, 该场有职工 58 人, 其中技术人员 3 人, 退休职工 9 人。

萧县示范繁殖农场 1948 年建场, 坐落于圣泉乡境内, 有土地 13.33 公顷。1986 年至 2005 年, 主要从事小麦良种的繁殖, 繁殖品种以“皖麦 1 号”、“宿州 24”、“萧农 11”、“萧农 12”为主, 供应周边农户。随着职工科学种田水平的提高, 该场逐年增产、增收, 年均收入 16 万元以上, 2005 年, 该场有 33 名职工, 其中技术人员 3 人。

萧县黄口良种轧花厂 1968 年建厂, 厂区面积 2.33 公顷, 现有职工 68 人, 其中技术人员 7 人。1986 年以来, 该厂除设置棉花良种种植区之外, 主要从事棉花良种加工, 有轧花机 2 台, 脱绒机 4 台, 400 打包机一台。1995 年之前, 经营效益较好。最近几年, 棉花行情较差, 加工效益下滑, 经营亏损, 经济比较困难。

三、萧县农业科学研究所

该所 1958 年建于萧县郝庄棉场, 1978 年迁至圣泉乡刘楼农场, 1982 年又搬迁到县城北五公里处的岱湖。1986 年, 该所有耕地 4.67 公顷, 职工 66 人, 其中科技人员 12 人, 良种繁育生产人员 30 人, 其他人员 (包括行政、退休人员) 14 人。该所主要职责 (任务) 是开展农作物新品种选育, 承担国家、省、市、县安排的农业新技术、农作物新品种的试验、示范、繁殖及推广。

1986 年以后, 特别是在 1995 年以来, 随着改革开放的进一步深入, 县农科所坚持科学是第一生产力的理念, 走育、繁、推和产、加、销齐发展的道路。①增加科研设

备,加强科研力量,加大选育新品种力度。1987年以来,先后选育出小麦新品种“萧农11”、“萧农12”、“萧农13”、“萧农424”和“皖麦36”,并通过安徽省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的审定,推广到周边省、市和省内部市、县。特别是“皖麦36”,以其高产、稳产、多抗、广适的优点,得到广大经销户和种植户的认可和赞扬,1997年受到县政府的通报嘉奖,有关人员获省、市重大科研成果奖多项。此外,还育出“萧玉2号”、“5号”等10个玉米良种,在全县示范性推广种植,表现性状优良。除繁育良种外,还承担省、市、县安排试验示范项目20多项,特别是小麦定位施肥试验,已连续坚持20多年,多次受到上级业务部门好评。②加强技术咨询服务体系建设,增加经济收入。1991年,该所根据自育、自繁农作物原种及推广需要,报上级有关部门批准,增设萧县农业技术咨询服务站,并在有关乡、镇设立咨询服务部4个。2004年,随着推广业务不断扩大,又在咨询站(部)的基础上,投资100万元注册成立宿州市萧科种业有限公司,每年在所外安排良种繁育面积200公顷,年推广农作物良原种100余万公斤,组织科技人员下乡咨询20余场次,印发技术资料 and 品种介绍2万余份,年实现利润5万元。③开展公益性项目的研究、试验、示范、推广工作,既创造社会效益,又增加科研所经济效益,将盈余的资金用于增添科研设备,改善科技人员科研及生活条件。至2005年底,该所固定资产已由1986年的22万元,增至200万元。

第三章 养殖业

第一节 畜 牧

一、牲畜养殖

大牲畜 1986年,全县存栏17.13万头,其中牛12.4万头,其余为马、驴、骡。随着农村经济发展和农业机械化水平提高,大牲畜由役用向肉用转变,马、驴、骡饲养量减少,到1999年底仅存栏0.7万头,2005年底存栏0.3万头。随着人们生活水平提高,肉牛消费增加,饲养肉牛成为广大农户致富的途径之一,但因其饲养周期长,牛存栏量仍趋减,2005年底,全县存栏牛11.12万头。

奶牛 1986年,全县饲养奶牛仅13头。2000年以后,随着天牧乳业兴起,推动全县奶牛饲养的发展,2005年底,全县存栏奶牛708头。

猪 萧县农民素有养猪习惯,主要品种有:约克夏、杜洛克、大白猪、长白猪。1986年底,全县存栏猪13.36万头,大多为农户散养,饲养周期较长。20世纪90年代,由于大约克夏、长白、杜洛克等优良品种大量引入和“三元杂交”技术推广,猪的饲养量周期缩短,出栏率提高,规模化、专业化养殖户(场)在全县蓬勃发展。2005年底,生猪存栏饲养量达88.18万头,全县存栏生猪50头以上的专业户、专业场达630个,占全县总饲养量的40%。

萧县白山羊 萧县从元代起就有养羊食肉的习惯,尤其是饲养优良白山羊,在徐淮一带享有盛名,至今已有 300 余年的历史。萧县的白山羊,属于皮肉兼用型。体型不大,体躯紧凑结实。繁殖率高,产肉性好,羊肉脂肪均匀,肉质细嫩,不膻不腥,其味鲜美,为广大人民群众所喜食。萧县白山羊板皮属汉口路货,质量优良,是制革工业的上等原料,具有组织细密,分层性能好,制成品柔软、光泽美观、耐用等优点,在国内外市场享有很高声誉。

萧县特殊的地理位置及丰富的饲料饲草资源为白山羊的养殖提供优越的环境和条件。县境内植被保存完好,工业污染程度低,山丘谷地的草场上生长着各种优质牧草,每年 5 月至 11 月,牧草茂盛,为白山羊提供丰盛的天然无污染饲草,12 月至次年 4 月的枯草季节,养殖户用青贮作物秸秆和干草等进行饲养。萧县白山羊养殖区域分布在全县 23 个乡镇。1986 年,年饲养量 20 万只,之后,逐年大幅度增长。2005 年,饲养量达到 240 万只,出栏 150 万只,年产量 3.9 万吨。

兔 1986 年全县存栏 14.4 万只,主要饲养毛用品种,以德系长毛兔为主,之后兔毛价格下降,毛兔饲养减少。2000 年之后,兴起饲养皮肉兼用的獭兔,2004 年,张庄寨镇崔口村成立獭兔养殖协会,会员遍及周边地区。2005 年,全县存栏兔 12 万只。

二、家禽养殖

萧县家禽饲养以鸡、鸭、鹅为主,尤鸡为多,占饲养量的 90% 以上。1986 年底,全县禽类存栏 169.4 万只,其中蛋鸡存栏 155 万只,年出栏 102.3 万只。1990 年开始推广饲料配方技术、免疫程序技术,鸡的饲养量逐年增大。2005 年,全县存栏鸡 902 万只,年出栏 1210 万只,总饲养量 2112 万只。蛋鸡品种主要为“新罗曼”,肉鸡品种主要为“爱拔益家”。这期间,萧县的家禽饲养由散养、零星饲养逐渐向专业化、规模化发展。到 90 年代后期,全县形成以杨楼、圣泉、刘套、马井、杜楼、赵庄为中心的养鸡专业区。2005 年,全县存栏蛋鸡 500 只以上的专业户 1409 户,存栏量占全县总存栏量的三分之一以上。

2004 年,萧县金鸡集团屠宰场被裴顿公司租赁经营,肉杂鸡饲养在全县兴起。2005 年,该公司宰杀 500 万只肉杂鸡,其中三分之一来自本县。

鸭的养殖主要集中在丁里、杜楼、王寨等乡镇,品种主要是樱桃谷肉鸭、绍鸭。2004 年养殖达到高峰,全县肉鸭存栏 150 万只。

鹅的主要品种有皖西白鹅、燕鹅、川府白鹅等,1986 年,全县存栏 5 万只。2002 年,萧县圣泉乡黄安子村开始引进皖西白鹅,推广活拔羽绒技术,对群众养鹅有一定促进,2005 年,全县存栏鹅 8 万只。

三、特种养殖

20 世纪 90 年代,萧县兴起特种养殖热,主要养殖狐狸、梅花鹿、鸵鸟、鸽子、鹌鹑等。养殖量最高的年份是 1998 年,全县饲养狐狸 1.5 万只,梅花鹿 0.3 万头,鸵鸟 500 只,鸽子 10 万只,鹌鹑 300 万只。以后,持续几年有所发展,但由于市场变化,逐步走向衰落,2005 年,全县仅存栏鹌鹑 30 万只,主要分布在大屯镇、酒店乡。

四、疫病防治

1988 年 1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正式实施。2002 年,《安徽省

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办法》实施。多年来，萧县依法落实动物防疫各项措施。

猪病防治 1987年秋，丁里区梁庄村及龙城镇业庄乡部分村庄发生猪瘟，县、乡防疫部门有效地控制该病蔓延。1990年后，农民使用疫苗防猪病意识普遍提高，猪瘟病例大幅度下降，一般为1986年前的六分之一左右。

牛病防治 牛口蹄疫。1999年11月8日，杨楼镇马路口村发生疫情，之后马井、赵庄镇相继发生，发病223头（牛），死亡37头，扑杀186头，21天后疫情彻底控制。2001年4月3日，马井、杨楼、闫集三乡镇相继发生口蹄疫情，共发病359头，死亡41头，扑杀318头，当年将疫情控制。2003年2月，萧县马井镇巾幗养殖场发生口蹄疫情，发病216头，死亡102头，扑杀441头，当年将疫情控制。此三起疫情均是从外地传入，由于及时果断地采取有力措施，将疫情控制在疫点，最大程度地降低损失。

牛流行热 1997年8月上旬，圣泉区穆集乡老楼村刘则信的牛开始发病，中旬流行到全县13个区镇、700个居民组，共发病5338头，发病率4.1%，由于治疗得力，仅死亡11头，死亡率0.2%。1991年7月，萧县又发生此病，持续1个月，共发病2.62万头，发病率20.11%，死亡25头，病死率0.095%。1995年，再次发生此病，病例较少，全县共发现病例57例，全部治愈。

羊病防治 1989年秋，皇藏山区发生羊蓝舌病，8月15日该区高庄乡卯山村和白土乡费村发病3只，到10月份，流行到该区6个乡，计发病800余只，发病率达24.5%，多为1岁至3岁小羊，无性别差异，11月份，该病停止。1990年至1992年，省、市、县组织专业技术人员普查，形成普查及防治报告上报省，获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鸡病防治 鸡新城疫是鸡的主要疫病，1985年以前死亡率较高，1985年以后，由于疫苗的普遍使用，此疫情减少，且死亡的病例极少，但非典型性病例增多，影响产蛋。

不明原因的鸡病。1989年秋季，丁里区胜利乡石碑座村，在农户散养鸡中出现不明原因死亡，发病率3%，无明显症状，干瘦死亡。

马立克氏病。1990年4月，畜禽疫病普查中采样280只送省诊断，阳性率35.0%，1992年，唐庙地区一养殖户出现一例因马立克疫苗免疫失败而发病。

鸡法氏囊病。1990年以前发病较少，之后，逐年增多，1995年至1997年为高峰期，是养鸡专业户较为头痛的一个难题，后使用抗血清、卵黄抗体，治疗效果显著。1997年后，推广鸡免疫程序技术，此病发生逐年减少。

高致病性禽流感。2004年、2005年，国内外疫情相继发生、蔓延，萧县在县委、县政府的高度重视下，及时成立防控指挥部，认真贯彻“加强领导、密切配合、依靠科学、依法防治、群防群控、果断处置”的二十四字方针，组织兽医及有关技术人员强化消毒免疫措施，全县发放疫苗300万毫升，免疫家禽600万只，消毒饲养环境、屠宰场等50万平方米。由于措施得力，至2005年底未发现疫情。

五、饲草饲料

饲草、饲料资源 萧县是农业大县，农业副产品种类繁多，饲草饲料资源丰富，低

山残丘地区有 13333.33 公顷草山草坡, 2 万公顷果园间隙地可用来种植人工牧草。此外, 全县利用价值较大的饲料资源还有 9 类、110 余种, 主要来源于种植业及粮油加工业。1986 年, 全年可提供饲料原料 51.73 万吨, 其中精饲料 28.28 万吨。2002 年, 全县可供精饲料 34.31 万吨, 粗饲料 77.47 万吨, 其中农作物秸秆类 62.5 万吨, 青干草 14.97 万吨。2003 年以后, 由于每年秋季受灾, 饲料产量有所减少。

饲料加工 1986 年, 萧县粮食系统建成年产万吨的饲料加工厂, 当年生产饲料 8733 吨, 加上各地的小作坊, 全县饲料年加工能力 4.05 万吨, 1992 年, 金鸡集团引进外资, 建设日加工能力 1.5 万吨的饲料厂, 由于经营不善, 于 1998 年停产, 2000 年由深圳康达尔饲料公司租赁, 经改扩建, 到 2005 年加工能力达 2 万吨。20 世纪 90 年代后期, 民营饲料加工企业兴起, 相继建成步强饲料厂、恒丰饲料厂、金鼎饲料厂、新兴饲料厂、富康饲料厂等。2005 年, 全县饲料生产销售 5 万吨。

六、畜牧新品种新技术推广

畜禽新品种引进 引进畜禽新品种始终是全县畜牧业生产的重点, 1986 年引进的鸡主要是罗曼蛋鸡、迪卡蛋鸡及淮南鸡, 猪有内江猪、太湖猪、长白猪、大约克夏猪, 牛主要是秦川牛、南阳牛、西门塔尔牛等十个品种。

20 世纪 90 年代, 全县良种引进步伐进一步加快, 到 2005 年, 全县引进的畜禽品种主要是: 鸡: 新罗曼蛋鸡、爱拔益家肉鸡; 猪: 长白猪、大约克夏猪、杜洛克猪、斯阁猪、皮特兰猪; 牛: 西门塔尔牛、夏洛来牛、黑白花奶牛; 羊: 波尔山羊、马头山羊、萨能山羊; 鸭: 绍鸭、樱桃谷肉鸭; 鹅: 川府白鹅、皖西白鹅等十八个品种。

秸秆青贮氨化技术 1986 年 9 月, 秸秆青贮技术在酒店、马井、大屯等乡镇试点成功, 当年青贮秸秆 3 万吨。1991 年, 作为“八五”计划科技兴农十大推广技术之一向全县推广, 当年青贮秸秆 20 万吨, 1995 年 40 万吨, 为农村牛、羊、猪饲养提供了更多的食料。之后, 由于种种原因, 这项技术推广力度不大。

黄牛人工改良技术 1986 年以前, 萧县黄牛改良工作主要以秦川牛、南阳牛为父本与本地黄牛杂交, 杂交后代以役用为主。以后由于农业生产条件改善, 人民生活水平提高, 役用牛转向肉用牛发展, 县畜牧部门引进西门塔尔、夏洛来等国外肉牛品种作父本改良本地牛, 取得很好的效益。以西门塔尔与本地牛杂交为例, 其杂交后代周岁犍牛体重可达 230 公斤, 比本地牛提高 20% 左右, 16 个月后, 屠宰率为 45.6%, 净肉率 39.9%, 比本地牛分别提高 8 和 6 个百分点。之后, 县农业局在县配种站举办人工配种培训班, 培训冷配技术员 80 人, 推广黄牛冷配技术。1990 年, 全县黄牛冷配覆盖达到 70%, 计冷配黄牛 8 万头。1992 年以后黄牛改良覆盖实现 100%。

三元杂交猪生产技术 1986 年至 1995 年, 主要推广内三元杂交技术 (即将内江猪、长白猪、本地猪三元杂交)。1995 年以后, 以推广外三元杂交技术为主 (大约克夏、长白、杜洛克三元杂交), 其杂交后代产肉率高且瘦肉率也高, 经济效益大增。2005 年, 全县出栏生猪 44.9 万头, 其中 85% 为杂交猪。

暖圈养猪技术 主要是冬季利用塑料大棚改善生猪生长条件, 使环境温度达到适合生猪生长的最佳温度范围, 提高养殖效益。此项技术从 2000 年开始推广, 到 2005 年已覆盖全县所有规模养猪场及养猪大户。

山羊杂交改良技术 波尔山羊是世界公认的肉羊良种，其杂交后代，生产性能显著提高，6个月龄体重达30公斤以上，可上市出售，且体重比本地同龄山羊重60%以上。2001年，全县有波尔山羊200只，波尔山羊人工改良站110个。2005年，萧县发展人工改良山羊30万只。

畜禽无公害养殖技术 2002年，中共十六大提出农产品要实行标准化、无公害化生产。当年，萧县开始推广畜禽无公害化养殖技术，从畜禽饲养环境无污染、使用绿色无公害饲料及添加剂、防疫药剂安全可靠等诸多方面予以规范。2003年，该县恒发牧业公司坚持选用畜禽无公害养殖技术，饲养的山羊取得省级无公害标准认证。

第二节 渔 业

一、养殖水面

全县总水面6800公顷，其中池塘1933.33公顷，河流2666.67公顷，山塘水库800公顷，大中沟1400公顷，可养水面4066.67公顷，约占总水面的60%，已养水面2133.33公顷，约占可养水面52%。

二、鱼类资源

萧县境内水域中鱼类组成以定居性鱼类为主，且以鲤科鱼类居多，发现鱼类品种有39种，主要养殖品种有鲢鱼、鳙鱼、草鱼、鲤鱼、鳊鱼、团头鲂等，另外还有中华鳖、泥鳅、青虾等十余种水产品。

三、渔业生产

萧县渔业生产以人工养殖为主。1986年，全县水产品产量只有720吨，主要是县国营水产养殖场从事渔业生产，集体和个体从事水产养殖很少。1986年以后，随着市场开放和集体水面承包经营体制逐步完善，群众养殖积极性空前高涨，大量水面被开发利用。2005年，全县水产品总产量达5100吨，其中养殖产量4000吨，天然捕捞产量1100吨。

从1990年起，萧县利用农业综合开发和土地复垦项目等契机，对河滩低洼地和煤矿塌陷区水面进行规划治理，先后在刘套镇马场、永堙镇腰庄、龙城镇二庄、邵庄、靳场等地开发连片精养鱼塘200余公顷，将开发治理好的鱼塘交给个人承包，大大提高养殖产量和效益。

县国营水产养殖场自1958年建立以来，主要进行亲鱼培育和鱼苗繁殖。1990年起，该厂停止上述业务，转产副业和种植业。渔业技术人员积极协同县水产部门和养鱼专业户引进推广新品种、新技术。先后引进草胡子鲶、建鲤、湘云鲫、彭泽鲫、美国叉尾鲷等优良品种，推广池塘精养高产“80比20”模式及种草养鱼技术、颗粒饲料养鱼、鱼病综合防治等十多项先进技术，全县鱼产量不断提高。单产增加。2005年，池塘养鱼单产平均200多公斤，水库养鱼单产100公斤左右，河沟养鱼单产40公斤左右。

四、渔业管理

1978年，萧县水产站正式成立，编制8人，负责规划、指导和管理全县渔业生产和渔业资源。1997年，宿州市农业局、人事局通过考试考核招聘县内13名水产技术人

员上岗,其余人员分流下岗。目前,在岗职工 8 人,其中水产工程师 3 名,初级职称 5 人。全县渔业执法人员 10 名(聘用)。

2005 年,县农委组织编制《萧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12 月底经县政府批准实施,这一规划将指导和推动萧县水产业健康发展。

从 2005 年起,萧县全面开展养殖证制度实施工作,对全县养殖水面颁发养殖证,以加强对水产业管理。

第四章 林 业

第一节 林业资源

萧县县城东南部是低山丘陵,西部北部为黄泛平原,适宜多树种生长繁衍,林业发展具有良好的地理条件。

一、森林植被

萧县森林植被属于暖温带落叶阔叶林带南部边缘。因为长期受人类活动的影响,原始植被已被栽培植被所代替,现在仅东南山区的皇藏峪、天门寺一带尚存有小片天然次生落叶阔叶林,主要生长着青檀、栓皮栎、黄连木、黄檀、山槐、麻栎、南京椴、椴栎等;龙泉寺和蔡家林是以栎类为主的杂木林;其余山体以人工侧柏、刺槐、泡桐为主,另外生长着五角枫、枫杨、黄连木、青桐、山杏、酸枣、棠梨、樱桃、石榴等树种。灌木主要有鸡麻、卫茅、山胡椒等,草本主要有虎掌、半夏、兔儿伞、透骨草、阴行草、圆叶藜等。平原地区林木皆为人工栽培,村片林以杨树为主,伴有泡桐、柳、榆、椿、刺槐、国槐、楝树等;道路、河渠等林网林带绝大多数为杨树,刘套镇有部分道路林带为泡桐。

萧县经济林比较发达,2005 年经济林面积近 2 万公顷(不包括农民小面积及零星种植的果树)主要树种有梨、桃、苹果、葡萄等。苹果和梨重点分布在大屯、杨楼、马井、酒店、圣泉、刘套等乡镇,桃主要分布在大屯、杨楼、马井、酒店、张庄寨、圣泉等乡镇,葡萄主要分布在白土、永堙及龙城东的县园艺总场、陈庄园艺场等地。低山丘陵地区则以干杂果为主,主要有石榴、杏、山楂、枣、李子、樱桃等。孙圩孜乡徐里村的八斗杏和软籽石榴、官桥镇沈峪村的樱桃、白土镇孤山的葡萄远近闻名。

二、树木种类

萧县树种资源丰富。平原地区为人工栽培树种,以杨树为主,泡桐、柳、榆、楝、椿、刺槐、国槐等为常见树种。东南低山丘陵区的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是萧县林木种质资源的“基因库”,是安徽省淮北地区和淮海经济区唯一的暖温带落叶阔叶天然次生林残存区,林木种类以华北植物区系为主,如栓皮栎、槲树、青檀、大叶朴、榉树等,同时混生相当数量的亚热带树种,如黄连木、黄檀、狭叶山胡椒、山槐等;其中大果榆、

大叶朴、毛黄栌、栓翅卫茅、小叶鼠李等树种是安徽省地理新分布。

树木种类共有 53 科 184 种, 其中裸子植物 4 科、14 种, 被子植物 49 科、107 种。

萧县果树栽培历史悠久。天门寺内的一雌性古银杏, 树龄 1400 多年, 系南北朝时期栽植; 皇藏峪瑞云寺内雌雄银杏各一株, 树龄 1300 多年, 系隋唐时期栽植。1078 年(宋元丰三年), 宋代苏轼咏萧县白土镇北所产之煤, 作《石炭》诗, 内有“南山栗林渐可息, 北山顽矿何劳锻”之句, 证明其时萧县已有栗子林。千百年来, 萧县的果树栽培享有盛誉。以果树命名的村庄, 全县有 20 个。据普查统计, 果树共有 11 个科、33 种。

三、古树名木

萧县历史积淀深厚, 古树名木众多。古树名木是历史的见证物, 它蕴含着大量的地理变迁、气候变化和人类活动的信息, 既是珍贵的树木种质资源, 又是不可复制和仿制的旅游资源。但有的古树由于自身老化, 加上管护不力和人为干扰, 生长状况堪忧, 如官桥镇竹林寺(现为竹林寺小学)的古银杏已死亡, 梅村五里寺的古槐处于濒死状态, 保护古树名木刻不容缓。

据 2001 年调查, 萧县全境有百年以上古树名木 438 株, 其中银杏 7 株, 槐树 5 株, 圆柏 6 株, 侧柏 4 株, 小叶朴 1 株, 金桂 1 株, 瓜子黄杨 1 株, 古青檀树群 2 片 413 株, 具体情况如下表:

萧县古树名木统计表

表 2-4-1

古树名木	生长地点	树龄 (年)	树高 (米)	胸径 (厘米)	生长 情况	保护措施
银杏(雌)	天门寺内	1400	37.5	170	旺盛	人工管护
银杏(雌)	皇藏乡竹林寺	1400	21	134	旺盛	人工管护
银杏(雌)	皇藏乡皇藏村西(原小学内)	1400	18	130	旺盛	
银杏(雌)	丁里镇界小学(原庙)(已毁)	1400	21	72	一般	
银杏(雌) (栗子树林)	皇藏峪瑞云寺后院	1300	26	70	旺盛	人工管护
银杏(雌)	皇藏峪瑞云寺中院	1300	18	48	一般	人工管护
银杏(雌)	白土中学	1100	18	42	一般	护栏
槐树	永增中心小学	800	13	120	一般	护栏
槐树	龙树镇孙村小学	1200	2	100	一般	
槐树	龙树镇西关花园	300	10	70	一般	
槐树	龙树镇姚庄井旁	500	11	120	一般	
槐树	龙树镇五里寺	600	11.5	140	濒死	
圆柏 4 株	孟庙院内	500	17	4044/3240	一般	人工管护

续表

圆柏	县南神林	600	14	70	一般	护栏
圆柏	潘村小学	600	15	12	一般	
圆柏	大丁寺境内	900	13	42	一般	人工管护
圆柏	齐南东山庙	500	13	40	一般	
圆柏 (罗成除马树)	永明凤凰山南头	300	11	40	一般	
圆柏	瑞云寺境内	500	15	38	旺盛	人工管护
瓜子黄柏	瑞云寺境内	1100	9	28	一般	护栏
金钱	瑞云寺院内	1100	7	32	旺盛	人工管护
小叶朴	潘泉寺	600	17	130	旺盛	人工管护
古野桐树 株 235 株	天门寺周围	800	17-20	40-80	一般	人工管护
市黄榆树 株 177 株	瑞云寺周围	800	20-24	60-100	一般	人工管护

第二节 林业生产

一、人工造林

萧县林业建设根据立地条件、经营目的、社会经济状况等因素,划分林业功能区,实行分类经营,科学指导,合理安排林业生产布局。东南低山丘陵区与主要河道两岸是以经营水土保持林、水源涵养林为目的的防护林生态功能区;北部和西北部是防护林、经济林并重的防沙治沙生态功能区;西南部是以经营速生丰产用材林为目的的商品林功能区。1986年以来,萧县发动全县干部群众大打植树造林的人民战争,先后实施了平原绿化、经济林基地建设、“五八”造林绿化、城乡绿化一体化、绿色长廊工程、防沙治沙工程、长防林工程、退耕还林工程等林业重大工程建设。特别是2002年开始实施的退耕还林工程,是萧县林业发展史上最重大的林业建设工程。2002年至2005年,萧县完成退耕还林工程7800公顷,其中坡耕地造林3000公顷,每年国家给予林农补助款1035万元。发放林权证30100份,发证率97.2%,在宿州市四县一区中位居第一位。工程建设集中分布在北部沙区、东南低山丘陵区及重要的河渠和道路两侧。此外,全县23个乡镇和永垌林场、凤虎山林场、铅笔柏繁育场等3个国有林场都有分布。

1986年,经平原绿化检查验收及资源清查,全县林地面积29667平方公里,森林蓄积量876349立方米,森林覆盖率16.5%。1999年,据重点生态工程区资源调查,全县林地面积43195平方公里,森林蓄积量1393000立方米,森林覆盖率22.1%。2005年,据森林资源规划调查,全县林地面积62367平方公里,森林蓄积量2280008立方米,森林覆盖率33.8%。

进入 21 世纪后,全县非公有制林业发展迅速,在“谁造谁有,合造共有”政策指导下,各种社会主体跨所有制、跨行业、跨地区投资发展林业。至 2005 年,全县个体造林大户已超过 150 家,龙城镇李武、郑伟,官桥镇黄正田,孙圩孜乡张杰等人承包荒山造林都在 66.7 公顷以上,其中李武已绿化荒山 200 公顷,栽植了侧柏、杏、桃、李、石榴等树种,高规格规划建设梅村生态园,开展“农家乐”旅游,吸引越来越多的游客到此观赏,取得显著的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非公有制林业的发展,创新了林业发展模式,拓宽了林业发展途径,成为萧县林业发展新的推动力。1989 年,萧县被评为“全国平原绿化先进县”1991 年获得“全国治沙先进县”称号,2000 年荣获“安徽省绿色长廊工程建设一等奖”,2001 年荣获“全国经济林建设先进县”称号,2004 年荣获“安徽省 2002 年至 2004 年营造林先进县”称号。营造林情况见下表: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人工造林统计表

表 2-4-2

年 度	造林面积 (公顷)	育苗面积 (公顷)	自造苗木(万株)	造林抚育 (公顷)
1986	3740			
1987	2713			
1988	567	110	350	
1989	443	200	359	
1990	506	390	413	
1991	1792	280	180	
1992	2454	386	260	
1993	4355	380	250	180
1994	2168	314	300	3180
1995	553	134	251	6811
1996	662	120	313	7250
1997	1059	140	329	7252
1998	1062	134	600	8033
1999	1141	133	700	14020
2000	1300	140	824	14333
2001	1058	207	612	14530
2002	2177	210	682	14400
2003	3560	207	670	11800
2004	1351	300	178	37023
2005	8025	4500	160	60000

二、林木利用

萧县种植杨树 36170.2 公顷, 活立木蓄积 1601751 立方米。依托丰富的杨树资源, 以杨树为原材料的板材加工业迅速崛起。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 张庄寨镇众姓庄村抓住时机, 在萧县率先创办板材加工厂。2005 年全村建成板材加工企业 40 家, 其中年产值 4000 万元以上的企业 4 家, 产品已从初级的木片、细木工板、旋切单板发展到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的优质合成板。该村年产值达 7000 万元的萧县云玲超木业公司生产的产品全部出口到日本和韩国。众姓庄村的板材加工已辐射带动大屯、赵庄、王寨等周边乡镇, 板材加工厂发展到 270 家, 吸收安排附近 20 多个行政村的近万名劳动力实现就业转移, 从事板材加工、原料供应、运输等工作。

第三节 林业管理

萧县林业局先后设立林业股、森防站、森林公安、基层林业站、林政资源管理站等林业管理机构, 构建起基层林业站抓林业源头管理、林政资源站抓木材运输和经营加工管理、林业股抓林木采伐许可证和林地征占用管理、森防站抓病虫害防治、森林公安抓森林防火和森林案件管理、林业局抓全面管理的“六位一体”的立体管理模式, 使全县的林业管理做到“保有重点, 防有对象, 打有目标”。

一、林木、林地保护

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林木、林地保护工作, 相继发布一些重要《通告》, 采取一些有效的保护措施。1997 年 4 月, 针对林木管护上存在的一些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 县政府发布《关于切实做好林木保护工作的通告》(萧政[1997]9 号), 以巩固绿化成果。1998 年 12 月, 县委、县政府根据国务院《关于保护森林资源, 制止毁林开垦和乱占林地的通知》, 结合萧县实际情况, 责成萧县人民法院、萧县人民检察院、萧县林业局、萧县公安局、萧县监察局五部门联合发布通告, 要求全县各地严禁毁林开垦和乱占林地, 严格控制林木采伐, 实行采伐限额管理。五部门还联合行动, 在全县城乡开展严厉打击破坏森林资源等违法犯罪的专项斗争。2005 年 4 月, 萧县人民政府发布《关于制止县城规划区内山体乱建坟墓的通告》(萧政[2005]16 号)。通告对县城规划区内城北凤凰山山体及城西老虎山山体的保护提出明确要求, 对损坏林地、乱建坟墓行为作出惩戒规定。

县林业局内部相应建立健全了林木、林地保护制度, 要求基层林业站人员对所在乡镇的林木、林地保护情况实行月报告制度, 年终严格考核, 并予以奖惩。国有林场对林木、林地保护达不到管护目标的, 追究场长和护林队长以及责任区护林队员的责任。

二、森林防火

萧县森林防火始终坚持三项措施不放松。一是加强宣传教育。特别是在地区林区加大宣传力度, 在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设置森林防火碑 41 个, 书写、刷新森林防火标语 152 处, 发放森林防火宣传单 86000 张, 宣传手册 9500 本, 还出动森林防火宣传车 540 余次。二是加大投入, 增加防火设施, 在山地林区开设防火道 127 公里, 建防火隔离带 63 公里, 建防火瞭望哨 4 座, 购置森林消防车 2 辆、高频电台 1 部、风力灭火机 7 台、

望远镜 8 只、传真机 1 台等。三是实行三级防火责任制，县与乡镇、林场层层签订森林防火责任书。1986 年至 2005 年，全县累计发生森林火警 89 起，过火面积 64.33 公顷，烧死树木 2127 余株，无重大特大森林火灾发生。森林火灾次数、受害面积、受害率远低于安徽省平均水平，火灾原因多属于群众吸烟引燃。

三、病虫害防治

1986年至2005年,萧县森林病虫害主要防治对象在变化。“七五”期间,大袋蛾发生面积较大,对泡桐危害严重,其中,1989年,发生面积达到高峰,为8000公顷;“八五”期间,大袋蛾危害得到控制,发生面积从1991年的4860公顷降至1995年的300公顷,这得益于从1989年至1993年间实施的大袋蛾综合防治工程;“九五”、“十五”期间,杨树虫害发展迅猛,其中以舟蛾类、卷叶蛾类及天牛类危害较为严重。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常见树木主要病虫害一览表

表 2-4-3

[illegible]

萧县“七五”、“八五”期间森林病虫害防治情况统计表

表 2-4-4

年份	设计荷载 (kN/m²)	跨中弯矩 (kN·m)	支座反力 (kN)	
			左端反力	右端反力
1980	12000	10000	5200	5800
1982	12500	10500	5300	5900
1985	13000	11000	5400	6000
1988	13500	11500	5500	6100
1991	14000	12000	5600	6200
1993	14500	12500	5700	6300
1995	15000	13000	5800	6400
1997	15500	13500	5900	6500
1999	16000	14000	6000	6600
2002	16500	14500	6100	6700

萧县“九五”期间林木病虫害防治情况统计表

表 2-4-5

年份	发生面积 (公顷)	防治面积 (公顷)	防治率 (%)	
			当年	累计
1995	4266	3900	91.4	91.4
1996	4933	4000	81.1	81.1
1997	8213	7633	92.9	92.9
1998	6740	3000	44.5	44.5
1999	6067	309	5.1	5.1

注：“九五”期间，林木病虫害防治以杨树天牛为主。

萧县“十五”期间林木害虫防治情况统计表

表 2-4-6

年度	发生面积 (公顷)	防治面积 (公顷)	(其中) 生物防治	
			发生面积(公顷)	防治面积(公顷)
2001	4266	3900	1266	1093
2002	4933	4000	1133	979
2003	8213	7633	2433	2413
2004	6740	3000	5740	1500
2005	6067	309	4340	4046

在防治方法上，萧县提倡生物防治与人工化学防治相结合的综合防治方法。化学防治多用仿生农药、菊酯类农药等，尽量不用或少用有机磷农药，注重生态保护，减少病虫害抗性。20年间，萧县林木病虫害累计发生面积 136366 公顷，累计防治面积 99333 公顷，防治率 72.8%；累计成灾面积 462.6 公顷，成灾面积仅占发生面积的 0.34%。

四、林政管理和案件查处

萧县森林资源管理以年森林采伐限额管理为主要内容，严禁超额采伐。“七五”期间，仅把商品材纳入采伐限额。“八五”期间，将森林资源消耗分为商品材、农民自用材、培植用材、烧材和其它用材等五项指标，纳入采伐限额管理，达到分项控制全额管理的目的。“九五”时期，增加森林采伐类型（主伐、抚育采伐、其他采伐等）分项指标，进行采伐源头管理，把采伐管理落到山头、地块。“十五”时期，实行采伐类型分项管理与森林采伐限额管理相结合。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村居民采伐集体及个人所有的林木，须先向所在村委会和乡镇政府提出申请，由县林业局审批、发放林木采伐许可证（农村居民采伐房前屋后个人所有的零星树木除外）。获取采伐许可证的单位和个人，必须按照规定的地点、株数、面积和蓄积量采伐，严禁无证或超范围采伐林木。1986年以来，全县一直严格执行木材运输许可制度，不断加强木材运输管理。特别是 1997 年之后，以整顿张庄寨众姓庄村的木材经营、加工为契机，规范全县木材经营加工市场，严格执行凭证运输和凭证经

营加工的制度,促进森林资源保护。

1986年至2005年,萧县森林公安机关严厉打击毁坏、盗伐、滥伐林木,违法征占用林地,非法收购、经营、加工木材,非法乱捕滥猎、收购出售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等行为,共查处森林案件1078起,刑事拘留10人(其中1人判死刑),治安拘留28人,行政处罚1652人;查处违法运输木材16774立方米,放生青蛙94000多只。

第四节 林业科技

1986年以来,萧县积极进行人工造林、病虫害防治、抚育间伐等方面的林业科研,广泛开展林业先进技术的引进、培训、推广和服务,提高造林成活率和保存率,为全县平原绿化、治沙工程、经济林建设、绿色长廊工程等重大林业工程建设提供可靠的技术支撑,取得可喜的成绩。

一、林业科研

萧县林业系统有专业技术人员84人,其中中级技术职称人员14人,高级技术职称人员3人。这些专业技术人员具有坚实的理论基础,通过长期的生产实践积累丰富的技术经验,完成多项林业科研任务。蒋干、谢继任、张兴印等承担的“大袋蛾综合防治工程试验”项目,经过1989年至1993年的技术攻关,达到省内先进水平,该项目1994年获“安徽省宿县地区科技进步二等奖”。技术人员不断推出科技论著,在《中国林业科技》、《安徽林业》、《安徽林业科技》等专业杂志上发表科技论文39篇,其中杨鑫、许西太、吴希冉等三人合著的《沙区绿化工程效应浅析》一文,参加2000年安徽省科协、安徽省第二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1997—1999)评选,被评为“三等奖”。技术人员还在林粮间作、雨季造林、泡桐和杨树的带叶栽植、泡桐的催根壮苗、铅笔柏繁育、常青树种的无性繁殖、杨树的丰产栽培和病虫害防治等方面,做了大量试验研究,取得一定成果。

二、林业技术推广

1990年以来,每年开办1~3期林业技术培训班,对林农和林场技术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先后举办各类技术培训班35次,技术座谈会62次,印发林业技术资料85800册,培训人员60000多人次。通过培训,对先进的林业技术加以推广,主要是:①对杨树、泡桐、榆树、椿树、刺槐等适生树种,推广速生丰产技术。遵循自然规律和技术要求,在立地选择、整地、苗木、栽植、抚育、森保等环节,进行技术培训和指导,并对小老树、低产林开展改造、换种等试验。②推广经济林丰产栽培技术。通过良种选育,建立良种基地,培育良种壮苗,推广银杏、樱桃、桃、杏、枣、石榴、苹果、梨等优良品种;推广定植、嫁接、整形修剪、套袋、苗木脱毒等技术,推广集约经营管理技术,包括施肥、病虫害防治、人工授粉、绿色栽培、果园管理等技术。③推广容器育苗、全光照自动喷雾扦插育苗、ATP生根粉应用、苗木地膜覆盖栽植、石质山地造林等技术。

第五节 国有林场

一、凤虎山林场

坐落在龙城镇虎山社区，距县城 1 公里。1957 年建场，职工 40 人，山林面积 1900 公顷。为生态保护林场，栽植侧柏为主，另有杨槐、石榴、杏等树种。1986 年以来，该场以管林、护林为主，同时注意植树造林，至 2005 年，共植树造林 533 公顷。该场现有职工 96 人，技术员 3 人。

二、萧县铅笔柏繁育场

该场 1984 年从凤虎山林场分离出来，主要从事铅笔柏的培育，是一个以水土保持、风景科研为主的国家二级生态保护型林场。现有职工 68 人，场面积 667 公顷，其中铅笔柏林 100 公顷、侧柏幼林 66.7 公顷、经济林 20 公顷、侧柏科研林 66.7 公顷、铅笔柏母树林 24.7 公顷。1984 年至 2005 年，该场新植树造林 120 公顷。

三、永堙林场

坐落在萧县永堙镇和淮北市杜集区交界处，距县城 16 公里。1958 年建场。1986 年，有职工 60 人，林场面积 800 公顷。为生态保护林场，栽植侧柏为主。1986 年以来，该场除搞好林木管护外，积极植树造林。至 2005 年，造林面积 267 公顷。该场现有职工 67 人。

四、皇藏峪林场

坐落在官桥镇及皇藏峪风景区镜内，距县城 30 公里。1958 年建场，山林面积 1600 公顷。林场树木以松树为主，兼有杏、桃、槐等果树、杂木。该场为生态自然保护区。1986 年以来，全场职工除主要负责生态林的管护外，还大搞植树造林，20 年新造林地 335 公顷，植树 30 万株。2005 年，该场有职工 42 人。

第五章 水 利

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的水利建设主要实施了五项工程，即故黄河、大沙河、龙河等 11 条河道堤防的疏流、治理工程，永堙、马庄等水库及贾沃、棠林集、许岗子等 10 余个涵闸的修建或加固工程，农田机井灌溉工程，水土保持及人畜安全用水等工程。

第一节 水利设施建设

一、主要河道治理

全县主要排水河道有 20 条，肩负防洪、除涝及灌溉任务。20 年中，先后疏浚治理故黄河、闸河、倒流河、洪减河、大沙河、龙河、岱河、利民沟、湘西河、毛河、运河

等。

故黄河治理 故黄河在萧县境内长 38 公里，口宽 1200 米，深 8 米，集水面积 181 平方公里，有五条大中沟：桂公沟、郭张沟、黄泥沟、幸福沟、新华沟，共长 39 公里，控制面积 147 平方公里。1988 年，治理了故黄河下段，长 1000 米，宽 50 米，深 1.5 米，增加蓄水 6 万立方米；1989 年，杨楼镇集资 150 万元开挖境内故黄河段，完成土方 125 万立方米；1991 年 11 月，在故黄河上段开挖蓄水工程 4.2 公里，完成土方 48 万立方米；1995 年 11 月，又疏浚河道 5 公里，做土方 35 万立方米；1996 年、1998 年冬，刘套镇疏浚幸福沟长 8.7 公里，新华沟 11.7 公里，共做土方 21 万立方米；1998 年，新庄镇疏浚郭张沟 3.6 公里，做土方 20 万立方米。

闸河治理 闸河是萧县东南山区的主要排水河道，在县境内长 23 公里，口宽 38 米，深 3 米，集水面积 191 平方公里。闸河西大堤肩负着保护淮北煤田及沿岸人民生命财产安全。1992 年冬，以永堍镇为主，疏浚治理闸河至亭子桥段，长 10.7 公里，做土方 97 万立方米，利用以工代赈资金在闸河上新建张村闸 1 座。

西倒流河治理 西倒流河从白土镇的栾庄至张村，口宽 40 米，深 4.5 米，长 22.5 公里，集水面积 54.2 平方公里。1991 年至 1999 年，以白土镇为主，先后疏浚河道 9.6 公里，做土方 69.5 万立方米。2000 年至 2004 年，以庄里乡为主，疏浚河道 4 公里，做土石方 37 万立方米。

大沙河治理 大沙河发源于砀山县王寨，至杜桥流入萧县，入萧滩新河，在萧县境内长 47.6 公里，口宽 50 米，深 2.5~4 米，集水面积 156.2 平方公里。1991 年 11 月，全县人民齐上阵，疏浚大沙河 45 公里，做土方 342 万立方米。

王引河治理 在萧县境内 3 公里，发源于砀山县顾口闸下，经永城市三城集西入萧县境内，其河支流有卫星沟、常洼沟、青龙沟、惠民沟、中沟、萧永沟。2001 年 11 月，以石林乡为主，疏浚卫星沟长 2.5 公里，口宽 30 米，深 3 米，做土方 20 万立方米；2002 年 11 月，以青龙镇为主，疏浚常洼沟长 5 公里，口宽 7 米，深 2 米，做土方 4 万立方米；2004 年 11 月，青龙镇又疏浚卫星沟 3 公里，做土方 10 万立方米。

龙河治理 龙河发源于龙山西龙湖，经石水牛山至朔里入淮北市，在萧县境内长 28.5 公里，口宽 38 米，深 4.5 米，集水面积 228 平方公里，控制面积 79.3 平方公里。1997 年 11 月、1998 年 11 月，两次疏浚该河 11 公里，做土方 68 万立方米，砌石 1.3 万立方米。

岱河治理 岱河发源于杨楼镇董庄，经瓦子口与大沙河汇流，入萧滩新河，长 37.4 公里，口宽 35 米，深 3.5 米，集水面积 249.2 平方公里，控制面积 157.08 平方公里。1995 年 12 月，马井、圣泉两乡镇疏浚该河曲仙河段长 12.5 公里，做土方 11.5 万立方米；同年，圣泉乡疏浚李庄沟段 2.51 公里，做土方 3.6 万立方米；1997 年 11 月，以龙城镇、杜楼镇、圣泉乡为主，再次疏浚岱河，做土方 180 万立方米；1999 年 12 月，杨楼镇疏浚利民支沟段 4 公里，做土方 30 万立方米。

利民沟治理 该沟全长 37.1 公里，口宽 30 米，深 2.8 米，集水面积 208.2 平方公里，控制面积 169.2 平方公里，在萧县的农田水利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1987 年，全县采取以资代工办法进行疏浚，总长 30 公里，做土方 140 万立方米；1996 年 11 月，

黄口镇、马井镇疏浚萧黄沟（段）8.5公里，做土方48万立方米；2001年，杨楼镇疏浚其中的3.21公里，做土方19万立方米；2005年11月，马井镇疏浚其中的六里沟（段）3公里，做土方10万立方米。

北湘西河治理 该河长16公里，口宽28米，深3米，集水面积35平方公里。1991年11月、2002年11月先后进行了两次疏浚，共疏浚河道14.5公里，做土方63万立方米。

毛河治理 该河全长21.4公里，口宽40米，深3.5米，包含老毛沟、张庄沟、何楼沟三条大中沟，集水面积107.4平方公里，控制面积82.9平方公里。1998年11月，以大屯、张庄寨两镇为主，疏浚毛河9.2公里，做土方47.8万立方米；2002年11月，大屯镇又疏浚毛河2.7公里，做土方3万立方米。

港河治理 该河在萧县境内长30.6公里，口宽40米，深3.8米，集水面积91.7平方公里。2005年11月，以赵庄镇为主，对该河湘西支沟（段）疏浚3公里，做土方5万立方米。

运河治理 该河在萧县境内长22.9公里，口宽60米，深4米，集水面积60.8平方公里。1997年11月、2002年11月，以丁里镇为主两次疏浚5.5公里，做土方37万立方米。

二、堤防工程

萧县堤防工程，分为主要堤防和一般堤防。主要堤防是闸河和龙河堤防。闸河堤防长31公里，保护土地68.8平方公里，耕地0.41万公顷；龙河堤防长24.4公里，保护土地6.33平方公里，耕地0.04万公顷。20年间，对这两处堤防主要是进行加固和绿化，先后加固用工12.5万个，做土方306.57万方，投资2326.7万元；绿化长度32公里，投资400余万元。对一般堤防也不断进行加固和绿化，绿化长度计263公里。

三、水库工程

全县共有中小水库29座，其中规模较大的水库仅有新庄、永堙、马庄三座。新庄水库属中型水库，集水面积为80平方公里。该水库由于所处位置、来水等原因，蓄水灌溉效果一直不明显。1996年10月，新庄镇向县政府报送《关于新庄水库退库还田意见的请示》。当年，县政府批复同意将此水库废库还田，交由新庄镇居民耕种。

永堙水库坐落在永堙镇境内，集水面积15.2平方公里，库容490万立方米，水库有效灌溉面积为6466公顷。该库1958年建成，水库建成后就存在坝脚漏水问题，1986年前，一直没有很好解决。1987年，县水利局对大坝实施了灌浆处理，灌入干土量2795吨，水泥8吨，效果明显。1991年、1992年，又对该坝脚进行加固处理，修建贴坡式反滤体工程，总长度150米，宽8.8米。

马庄水库位于官桥镇境内，1966年建成使用，主要控制东倒流水系，集水面积14.4平方公里，库容137万立方米，水库有效灌溉面积100公顷。县水利局及当地乡镇每年都投入一定的人力物力进行维护加固，确保其发挥效益。

四、涵闸工程

全县共有中型涵闸20座，小型涵闸25座，微型涵闸287座。1995年以来，先后投入100多万元对棠林集闸、贾沃闸、孙庄闸、许岗子闸、龙河闸、苏桥闸、费村闸、

胡屯闸、王汉集闸、马井闸等 10 多个中型闸进行加固、维修或改建或配套供电设施，对多座小型、微型涵闸进行了更新改造。

五、农田灌溉工程

井灌工程 萧县从 20 世纪 60 年代就开始发展井灌，并取得一定成绩，被省列为淮东北地区重点井灌县之一。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农村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由于没有正确处理好统与分的关系，削弱了水利工程的整体服务功能，特别是对原有的井灌工程放松管理，遭到自然和人为的损坏，使灌溉面积减少，抗旱能力减弱，教训是惨痛的。80 年代中期，省政府发布《关于发展和恢复淮东北地区机井灌溉的决定》，再加上 1987 年至 1989 年萧县连续三年旱灾，对全县干部群众触动很大，促使全县上下增强恢复和发展井灌的认识和决心。经过多年努力，至 2005 年底，恢复维修机井 3266 眼，新打机井 2883 眼，配套 7795 眼，井灌面积 3.23 万公顷。近几年，另一种灌溉井型——对口抽井发展较快。这种井具有投资少、占地少、建设和管理使用方便、抽水成本低、适应农村目前一家一户灌溉等多种优点，深受农民欢迎。到 2005 年底，全县已发展对口抽井 8500 多眼，灌溉面积 2800 公顷。

机电站灌溉工程 20 年间，萧县新建灌溉站 27 座。到 2005 年底，全县共有机电排灌站 64 处。其中，机械排灌站 20 处，电力排灌站 44 处。20 处机械排灌站，装机 27 台，427 千瓦，设计灌溉面积 1000 公顷，实际达到 914 公顷；44 处电力排灌站，装机 71 台，2488 千瓦，设计灌溉面积 7133 公顷，实际达到 3900 公顷。64 座排灌站，属于县水利局经营管理的有陈庄、巩楼、岱北三个排灌站，其余 61 座，属于村集体或群众（股份合作制）管理。

流动式灌溉工程 萧县发展流动式灌溉始于 1979 年，当时在龙城、皇藏两区试点，后来逐步发展到平原地区。流动式灌溉就是利用流动机械进行农田灌溉，这种灌水方法具有不开渠、不占耕地、操作简单方便、节约用水等优点。截止 2005 年底，全县共有流动灌溉机具 4550 台（套），装机容量 38680 千瓦，灌溉面积达到 26900 公顷。其中电力流动机 241 台，装机容量 1480 千瓦，灌溉面积达到 1173 公顷；内燃流动机 4309 台，装机容量 37200 千瓦，灌溉面积 25726 公顷。

节水灌溉工程 ①低压管道输水灌溉。这项灌溉技术，是以管道代替明渠进行输水灌溉。此项技术始于 1987 年，先在萧县圣泉乡耿庄、杜六两村试点，1988 年、1989 年不断总结完善，20 世纪 90 年代开始在全县大面积推广。期间，萧县水利局研制的低压管道输水灌溉活动式调压装置，为该技术的推广应用解决了技术难题，并获得国家实用型专利和省科技进步三等奖。实践证明，该技术具有节水、节能、节地、便于使用管理等优点，深受全县农民欢迎。至 2005 年底，全县共埋设低压输水管道长度 1560 公里，控制灌溉面积 16053 公顷，每年可节约灌溉用水 1920 万立方米，其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十分可观。②防渗渠灌溉工程。20 世纪 70 年代至 80 年代末，防渗渠灌溉工程一直是萧县节水灌溉的主要模式，主要有浆砌石渠和 U 型预制防渗渠两种。前种形式主要分布在萧县东南山区及故黄河灌区，U 型预制防渗渠主要分布在平原井灌区。由于防渗渠工程具有占地多、投资大、影响耕作、管理使用不方便等缺点，20 世纪 90 年代后期许多地方已不采用这种形式。截止 2005 年底，全县共有防渗渠道长度 1040 公里，灌溉

面积 8400 公顷。③喷微灌工程。1996 年，永堙镇许岗子村自筹资金 80 万元，利用闸河水源，完成 86.67 公顷的半固定式喷灌工程，取得良好的效益，为全县发展喷灌工程起到示范带头作用。在最近十年土地综合治理项目和节水增效示范项目建设中，喷灌工程被越来越多的地方采用，到 2005 年底，全县共建设喷灌工程面积 5700 公顷，其中半固定喷灌工程面积 4280 公顷，移动式喷灌工程面积 1420 公顷。最近几年，萧县部分种植果树及大棚蔬菜的地方，又学习外地经验，实施微灌节水工程，就是利用微灌设备组装成微灌系统，将有压水输送分配到田间，通过灌水器以微小的流量，湿润农作物根部附近的土壤。这项节水工程发展比较缓慢，到 2005 年底，全县仅有微灌工程面积 100 公顷。

六、农村饮用水安全工程

县委、县政府和水利主管部门在这方面着重抓两件事。一是首先解决山区部分地方人畜用水困难。1986 年至 2005 年，全县累计投入资金 2000 多万元，打山区深井 198 眼，解决了官桥、永堙、庄里、白土、龙城、杜楼等乡镇 54 个行政村、60 个自然村、19 万人、3 万头牲畜的饮水困难。二是解决部分地方群众饮水安全问题。萧县部分乡镇群众饮用水存在高氟、苦咸、污染等水质问题，影响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经过调查评估，并经省水利厅复核确认，全县共存在饮水不安全人口 41.26 万人，涉及 263 个自然村，其中氟超标 26.70 万人，苦咸水 1.59 万人，污染水 7.79 万人。2005 年，选择新庄镇的后唐、王洼和杨楼镇的苏楼、陆庄四个含氟量高的自然村作为试点，启动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经多方筹措，投入 107 万元资金打深井 4 眼，建饮水安全工程 4 处，从根本上解决 4 个村 3000 人的饮水不安全问题。全县此项工作任务依然艰巨。2005 年 6 月、8 月，县水利局分别完成《萧县“十一五”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规划》和《萧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总体规划》，目标是：在“十一五”期间，重点解决高氟水、苦咸水、污染水等饮用水水质不达标以及局部地区饮用水供应严重不足的问题；到 2010 年，使目前饮用水不安全的农村居民人数降低三分之一；2020 年，使农村居民饮水达到安全或基本安全。

萧县 2005 年堤防基本情况表

表 2-5-1

河段名称	出别 (左、右)	筑堤 年份	起始地点	长度 (公里)	河段名称 (公里)	水位 (m)	历史最高水位 (m)		其中二十年一遇 (m)				人口 (万人)	可以保护 少于一遇 面积 (km ²)	已淤化 长度 (km)	河段名称 (公里)
							水位	时间 (年)	主堤 (m)	副堤 (m)	土地 (亩)	人口 (万人)				
甲	乙	丙	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707.82					606	38.82	832.44	74.92	64.73		899	
一、支河堤防				35.4					71.11	8.76	72.11	8.26	4.10		25	
1. 南河	左、右	1956	马楼—崔庄	31	30	33.5	37.60	63.70	66.70	6.10	66.70	6.10	3.60	30年 100%	20.00	崔庄、五七、 右台等
2. 龙河	左、右	1978	龙楼—界	24.4	35	34	34.45	63.70	6.37	0.37	6.37	0.37	0.41	20年	6.00	是城
二、一般堤防				432.53					912.89	42.16	737.33	66.16	60.63		263	
1. 治河上段	左、右	1967	董楼—子口	73.5	37	33.5	34.30	63.70	72.44	6.79	51.79	4.73	4.30	20年 70%	75	
2. 老河	左、右	1963	三渡—段桥	40.64	37.20	35.78	34.40	63.70	38.11	3.43	19.06	1.72	2.29	20年 50%	40	
3. 前河	左、右	1967	麻家—大沙嘴	74.24	43.55	37			264.56	16.87	213.78	22.84	19.37	20年 80%	17.3	
4. 南河下段	左、右	1970	子口—董楼	18.2	36.3	34.6			12.56	1.13	8.16	0.73	0.91	20年 60%	15	
5. 南河	左、右	1973	新庄—界	60.30	33.3	34.6			101.77	9.16	101.77	9.16	6.80	20年	29	
6. 南河	左、右	1973	麻家—董楼	19.2	36.3	34.6			65.11	6.56	91.11	8.56	7.14	20年	26	
7. 中河	右	1973	唐楼—董楼	30	37.6	36.1			52.56	4.73	52.56	4.73	3.42	20年	16	
8. 南河	左、右	1964	董家—董楼	24.3	37.4	36			102.22	9.20	102.22	9.20	6.74	20年	2.2	
9. 支河	左	1974	董楼—董楼	7.5	37	34.4			(17.79)	(1.40)	(17.79)	(1.40)	(0.93)	20年	1.4	
10. 毛河	左、右	1973	董楼—董楼	4.4	36.9	36.4			(8.47)	7.63	63.82	6.10	4.47	20年 80%	7.3	
11. 南河	左、右	1964	界—董楼	30.6	39.2	37.7			66.70	6.19	34.39	3.10	4.43	20年 50%	1.2	
12. 南河	左、右	1964	董楼—董楼	23.4	36.9	37.40			49.76	4.40	24.80	2.34	3.73	20年 50%	2	
13. 南河	左、右	1964	董楼—董楼	50.00	44.40	43.10			13.00	1.62	12.60	1.13	1.21	20年 70%	10	
14. 大沙河	左、右	1971	董楼—董楼	95.16	36.20	37.60			(106.87)	(9.87)	(106.87)	(9.87)	(9.85)	20年	16	

表 2-5-2

序号	名称	所在河渠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集水面积 (km²)	库容(万立方米)		正常蓄水位(m)	汛期限制水位(m)	大坝情况					坝后泄洪设施			总库容 (万m³)	死库容 (万m³)	防洪库容 (万m³)	装机容量 (MW)	投资 (万元)
						总库容	兴利库容			坝高 (m)	坝顶宽 (m)	主坝长 (m)	副坝长 (m)	设计流量 (m³/s)	设计流速 (m/s)	设计流量 (m³/s)	设计流速 (m/s)					
1	合计	沙里			371.9	2075.4	270.4													0.44	1.20	
2	小一库	沙里			35.0	1272.0	260.0													0.12	0.48	
3	小二库	沙里	1958.3	1958.8	33.2	490.0	265.0	21.2	32.2	37.0	45.0	23.4	23.4	33.2	29.0					0.37	0.40	
4	马田水库	沙里	1958.12	1968.6	34.4	337.8	235.0	24.2	39.2	34.0	41.0	35.0	35.0	34.0	30.5					0.15	0.08	
5	三库	沙里			35.3	578.8	286.4													0.32	0.72	
6	沙山水库	沙里	1970.6	1971.12	37.7	355.0	15.0	36.0	31.0	39.3	48.0	51.4	51.4	34.0	30.5	0.62				0.03		
7	个山水库	沙里	1976.10	1976.12	33.0	16.9	8.8	108.2	107.2	122.2	169	3.0	35.0	308.2	36.0	0.82				0.03		
8	柳河水库	沙里	1967.11	1968.8	33.0	90.4	5.8	64.5	63.5	66.5	279	3.0	37.0	35.4	36.0	0.03	0.02			0.02		
9	泰山山水库	沙里	1965.3	1967.10	32.0	20.0	12.8	104.0	105	104.1	272	3.0	15.0	140.0	10.0	0.01	0.02			0.02		
10	五里山水库	沙里	1972.1	1977.8	33.0	50.0	16.0	77.3	76.3	83.3	420	3.5	34.0	71.4	33.0	0.14	0.04					
11	双山水库	沙里	1962.10	1970.6	33.0	31.8	19.2	83.0	82.6	86.8	120	3.0	45.0	34.0	36.0	0.07	0.03					
12	泰山山水库	沙里	1967.11	1973.4	34.0	50.0	33.0	78.3	79.8	73.0	294	2.5	30.0	83.5	30.5	0.15	0.08					
13	五里山水库	沙里	1965.11	1966.6	33.0	18.8	10.4	72.3	72.7	76.3	160	2.0	32.0	73.5	30.0	0.03	0.02					
14	北山水库	沙里	1970.10	1971.5	37.7	34.2	3.5	63.3	64.3	64.0	105	3.0	26.0	66.0	30.0	0.03	0.03			0.03		
15	南山水库	沙里	1974.1	1976.6	37.7	33.1	6.3	47.0	46.0	50.1	390	3.0	15.0	47.5	36.0	0.03	0.02					
16	至大山水库	沙里	1970.11	1971.5	33.0	30.7	38.7	58.0	57.0	60.8	130	3.0	36.0	58.0	30.0	0.08	0.03					
17	王老山水库	沙里	1964.3	1964.5	32.7	15.4	2.4	33.5	34.5	39.0	220	3.0	35.0	33.5	34.0	0.03	0.02					
18	关门山水库	沙里	1974.1	1974.5	33.3	23.0	12.5	58.3	59.2	62.3	362	3.0	18.0	60.6	26.0	0.04	0.02					
19	德安山水库	沙里	1972.1	1973.4	37.7	30.5	3.1	61.5	60.5	63.3	130	2.0	12.0	61.0	27.0	0.03	0.02					
20	泰山山水库	沙里	1966.11	1967.5	33.0	16.7	11.5	57.5	56.5	59.0	175	3.0	15.0	58.0	27.0	0.06	0.03					
21	七山水库	沙里	1970.11	1970.10	33.0	17.0	8.7	59.8	58.8	62.0	150	3.0	18.0	59.5	36.0	0.03	0.03					
22	泰山山水库	沙里	1967.1	1968.5	33.0	18.5	3.3	64.7	63.7	66.9	190	2.5	14.0	63.3	36.0	0.03	0.03					
23	泰山山水库	沙里	1958.11	1959.5	33.0	11.0	2.6	60.0	59.0	62.0	170	3.0	17.0	59.5	30.0	0.04	0.02					
24	泰山山水库	沙里	1972.1	1977.8	33.0	31.0	12.0	64.3	63.2	65.9	229	3.1	17.0	65.0	27.7	0.05	0.03					
25	泰山山水库	沙里	1971.10	1971.12	33.1	31.4	6.2	60.1	59.1	61.0	250	4.0	18.0	60.1	30.0	0.03	0.03					
26	泰山山水库	沙里	1970.10	1971.3	33.1	30.5	2.0	53.0	51.9	54.0	160	4.0	15.0	53.0	36.6	0.02	0.01					
27	泰山山水库	沙里	1971.10	1971.12	33.1	21.8	12.8	72.0	71.0	74.0	180	3.5	15.0	72.5	36.0	0.03	0.03					
28	泰山山水库	沙里	1967.10	1968.3	33.0	15.2	3.3	101.0	100.0	103.0	175	3.0	14.0	101.0	34.8	0.03	0.02					
29	泰山山水库	沙里	1969.10	1970.4	33.0	11.4	4.7	87.3	86.3	89.4	190	3.0	11.0	87.3	40.0	0.03	0.02					
30	泰山山水库	沙里	1968.10	1969.3	33.0	11.7	11.7	83.0	82.0	85.0	270	3.0	11.0	83.0	36.0	0.03	0.03					
31	泰山山水库	沙里	1973.10	1973.12	33.7	32.1	3.8	75.0	74.0	77.1	160	2.5	15.0	75.0	26.0	0.03	0.02					

第二节 防汛抗旱

1986年以来,对接连不断的水旱灾害,县委、县政府带领全县干部群众奋力作战,既着眼长远,作出规划,大搞水利工程建设,增强抗旱排涝的能力,又立足当前,迎战灾害,大打抗旱排涝人民战争,尽量降低灾害造成的损失。

一、组织机构

20年间,县委、县政府十分重视防汛抗旱工作。县建立防汛抗旱指挥部,指挥长由县长担任,副指挥长由水利局和县直各有关单位负责人担任,指挥部下设办公室,统一指挥协调全县防汛抗旱工作。各乡镇相应成立防汛抗旱指挥所,具体开展防汛抗旱工作,特别是每当进入汛期,县、乡、村三级坚持昼夜值班,随时了解灾情,掌握防汛斗争主动权。

二、应对灾害

1986年以来,每逢遇到旱涝灾害,特别是面对大的灾害,县、乡各级党委、政府迅即组织全县上上下下,各行各业,齐心协力,大打人民战争。如1987年6月至10月,萧县遭遇特大旱灾,全县机关、企事业单位抽调900多名干部、5万多名中学学校师生和农村男女老幼齐上阵,车拉、人担、机井、水库等灌溉设施一齐动,日出动抗旱人数最多时18万人。2003年6月至9月,萧县连续大面积降雨,造成沟满河平,农田大量积水,44个村庄被水围困,房屋倒塌5307间,受灾人口117万人。这期间,县乡两级政府组织全县人力、财力全力抗灾,除组织46个应急抢险队到灾情最重的村庄抢险救人、抢修房屋外,还组织40多万劳力加固河库堤坝,到田间清沟沥水。县四大班子领导按照责任分工,全部赶赴第一线指导防汛抢险。由于措施得力,使灾害减少到最低程度。

第三节 水土保持

1986年,全县水土流失面积共3.21万公顷,分布在故黄河两岸及东南山区。造成水土流失的原因,除了地表岩石风化,地面陡坡,降雨集中,河床冲刷等自然因素外,也有过渡开垦、破坏植被、开山采石等人为因素。为了切实做好水土流失区域的水土保持工作,县委、县政府及水利、农业等部门采取一系列综合治理的措施。①整修梯田。特别是在皇藏、永堌等山区,对25°以下的坡耕地逐年修建梯田,并在梯田埂上栽植玫瑰花。耕作方式也由原来的竖耕改为横耕,以增强保墒、保土、保肥作用。②兴建库塘,蓄水灌溉。20年中发动群众,因地制宜,建设小水库2个、挖山塘11口,起到拦蓄山洪和引水灌溉作用。③修建沟坝,拦缓山洪。④封山育林,种植草木。经过多年努力,基本上做到无山不绿,有效地保持了水土。至2005年底,全县共治理水土流失面积2.13万公顷,其中水平梯田0.51万公顷,沟坝地0.59万公顷,水保林0.93万公顷。

第四节 水利管理

一、河道闸坝管理

采取分级管理办法。较大型的如棠林集、贾沃、马井等涵闸，由县水利局管理，其余 10 多个小型涵闸，交由乡村派专人管理。

二、水库管理

全县 29 座小型水库，除永垆水库由县水利局直接管理外，其余 28 座小水库均由所在乡村管理，并层层确立责任人。

三、灌溉工程管理

凡属较大型涉及两个以上乡镇的机电排灌工程（全县共 8 个），由县水利局派专人（或专业队）进行管理；凡属一个乡镇内涉及几个村的灌溉工程，由乡镇组建专业机构管理；在一个村的灌溉工程，由村委会组织管理。

四、水资源管理

20 世纪 80 年代，萧县的水资源由县水利局、建设局、煤矿局三家“多头”管理，职能交叉，纷争不断。2001 年 8 月，县政府下决心解决职能交叉、多头管理的问题，决定将原隶属建设局的城镇水资源管理办公室予以撤消，人员及业务成建制并入县水利局代管的萧县水政水资源管理办公室。截至 2005 年底，该办公室有正式职工 61 人，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负责全县水资源费、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流失防治费收取、水法规宣传及水事纠纷案件查处等全县水资源统一管理工作。

第六章 农 机

1985 年，经县政府批准成立萧县农机管理站，1988 年更名为萧县农业机械管理局，下设事业单位农机监理站、农机培训学校、农机化技术推广站及乡镇农机管理站，下属企业有县农机总公司、农机化服务总站。

第一节 农机化水平

一、农机装备

1986 年，全县农机总动力 159097 万千瓦，农业机械原值 6603.5 万元。拖拉机 7596 台，配套农机具 2496 台，农机配套比 1 : 0.4。其中大中型拖拉机 450 台。农用排灌动力机械 2605 台，割晒机 213 台，植保机械 126 部，农产品加工机械 3735 台 / 34103 千瓦，农用运输车 389 辆。2005 年，全县农机总动力达 1027003 千瓦，农业机械原值 81951 万元，拖拉机 38438 台，其中大中型 1145 台，配套农机具 3092 台，农机配套比

1 : 1.4。农用排灌动力机械 8415 台，联合收割机 976 台，割晒机 5194 台，植保机械 4454 台，农产品加工机械 3828 台 /36192 千瓦，农用运输车 40363 辆，农机装备水平较 1986 年有较大幅度地提高。

二、农机化作业

1986 年，全县机耕面积 9.98 万公顷，机耕水平 65%；机播面积（小麦机播）1100 公顷，机播水平 1.17%；机收面积 5737.6 公顷，机收（小麦）水平 5.9%；机耙面积 20820 公顷，机械植保 4153.3 公顷，机械排灌 3220 公顷，机械脱粒 25 万吨。至 2005 年，全县机耕面积 7.7 万公顷，机耕水平 79%；机播面积 6.6 万公顷，其中机播小麦 6 万公顷，机播水平 83%；机收（小麦）面积 5.2 万公顷，机收水平 62%；机耙面积 7.2 万公顷；机械植保 3.3 万公顷，机械排灌 4.9 万公顷，机械脱粒 38 万吨，小麦生产基本实现全程机械化，玉米、大豆等作物播、收等关键环节机械化水平也逐年提高。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农业机械情况表

表 2-6-1

年 份	柴油机械总动力 (万千瓦)				拖拉机 (台/千瓦)		
	合计	柴油机动力	汽车柴油动力	电动机动力	大中型	小 型	三轮运输车
1986	190049	117254	7237	24518	45076282	77440046	—
1987	174814	120187.5	8056.8	37984.7	36213810.3	381379143.3	—
1988	160136	130283	6134	34729	34241374	9004861176	—
1989	202156	148976	7032	45248	303410925	1003489729	—
1990	218025	167954	9603	44465	281610136	100006613	—
1991	227292	170538	4079	45674	25149663	114794182124	—
1992	227240	174157	9656	48246	2337420	124447466722	—
1993	231742	180329	8006	36373	23040310	10113466351	4303763
1994	247546	200387	7532	39807	20477281	13378018248	9520319
1995	270751	221883	7837	41031	30373777	14374126510	237322311
1996	336807	234618	8156	53613	215718588	1624748384	367066668
1997	382516	330327	6705	41484	27369650	13032148172	486477953
1998	446138	358271	5072	48304	33010713	20883718120	1143553801
1999	490348	433747	5614	46807	372511843	2248111189631	17104744939
2000	623338	562488	12565	48870	48014818	254373236638	28150223195
2001	708000	643464	13017	51532	51516305	2882027863881	379807348520
2002	799794	735445	15686	53413	58919207	314628310041	51764384944
2003	857723	783719	14884	54172	42520429	341282316035	347502333000
2004	917948	840582	16315	55831	875628347	33312345489	378502361440
2005	1027003	955494	16786	56223	115841975	37285767673	397143781533

续前表

续表 1

年份	欧西洲亩台/千瓦		耗油率 (台/千瓦)	耗油量 (台/千瓦)	耗油量 (台/千瓦)	种植业机械							机械总 工成本 (台)	机械总 工成本 (台)
	秋收	夏收				拖拉机 (台)	收割机 (台)	播种机 (台)	插秧机 (台)	打谷机 (台)	打谷机 (台)	打谷机 (台)		
1986	—	213	2620/15007	126245	126245	1854	219	85	94	—	—	—	1286	3736
1987	—	249	4142/6623	136287.1	136287.1	2938	266	149	194	—	—	—	1461	3430
1988	—	321	5018/37027	2364972	2364972	3804	639	264	260	—	—	—	1500	3130
1989	—	433	6127/39734	3817960	3817960	5276	932	305	303	—	—	—	1594	3817
1990	—	566	7081/51734	5067144	5067144	7903	1313	380	644	—	—	—	1640	3403
1991	—	699	8726/53615	7967465	7967465	9339	2336	444	810	—	—	—	1780	3006
1992	—	876	9495/54541	5707862	5707862	11318	3718	278	896	—	—	—	1558	2190
1993	4710	1438	6713/43468	10727130	10727130	11216	2878	646	1713	—	—	—	1902	2480
1994	3700	1780	6206/43229	12367912	12367912	11063	3042	777	2389	—	—	—	1993	2436
1995	10261	2008	8143/43183	13102131	13102131	11494	2519	836	2021	—	—	—	2401	2630
1996	16446	3212	6285/45324	14932864	14932864	1512	3004	1018	3025	—	—	—	3403	2679
1997	22575	3726	6304/45367	16015182	16015182	1689	4219	1409	3991	—	—	—	2819	2720
1998	36200	4342	6314/44267	17317249	17317249	17653	5336	1754	4345	—	—	—	3420	2798
1999	1107302	4404	7534/51736	19655330	19655330	18325	55051	1690	4898	—	—	—	3458	27845
2000	2254457	4535	7394/53676	22135757	22135757	22510	5754	2108	5654	12	12	12	3516	2871
2001	2813510	4676	7784/55099	24666180	24666180	25136	6306	2314	6499	12	12	12	3572	3111
2002	3507715	4736	7834/55453	26684448	26684448	29326	6792	2426	7315	12	12	12	3602	3435
2003	4209245	4935	7934/56796	33666046	33666046	31546	10466	2674	7763	12	12	12	3610	3518
2004	5137338	5036	8032/56848	42937240	42937240	32780	10836	2783	7977	12	12	12	4001	3620
2005	91525627	5194	8415/59539	44647561	44647561	38400	33108	1950	1075607946	12	12	12	4396	3478

第二节 技术推广

1994年成立县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站，定编5人，属农机局内设机构。

一、技术培训

1986年后，随着全县各类农业机械不断增加，农机培训任务逐年加重，农业机械由田间作业向道路作业发展，农机培训内涵不断延伸。1987年，萧县农机局根据公安部、农牧渔业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农用拖拉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问题的通知》，建立占地0.63公顷的标准化培训基地。

1994年3月，由萧县教育局委员会批准，萧县农机培训班正式更名为萧县农机化技术学校，定编12人。200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机械化促进法》出台，萧县农机化技术学校抓住法律赋予的机遇，从农业发展实际出发，面向社会，举办多期联合收割机培训、秸秆还田技术培训、精少量播种等新农机作业技术培训班，至2005年，受训人员达123256人。

二、技术推广

1986年至2005年，共推广农机新技术10余项，其中主要有8项。

金属清洗剂和小拖技术检测推广 自1985年开始，全县推广金属清洗剂用于农机具修理，以代替柴油清洗零件。到1991年，共推广应用清洗剂50吨，节约柴油1800吨。

由于基层农机户技术水平低，导致一些小型拖拉机技术状况较差，耗油过高，功率下降。1986年，县农机局购买功率、油耗检测设备12套，组织乡镇农机站技术人员开展小拖拉机技术检测。至1991年，共检测小型拖拉机8万台次，平均每台恢复功率1.2马力，油耗降低20克/马力/小时。

机械化播种 1985年，萧县农机一厂生产的7行播种机在全县推广应用。1986年后，由于与小四轮配套的小型播种机增加，加上畜力播种机应用，全县机播面积逐年增加。1990年，白土镇领先引进小麦精播机，次年县政府在马井镇召开全县小麦机播会，展示由山东、河南、安徽5个厂家生产的多种型号的小型播种机。经试验，小麦采用机械化精少量播种，每亩可节省种子1.5~2公斤，增产20%。至2005年，萧县拥有中、小型播种机7977台，机播面积达57000公顷。

机械化秸秆还田 1989年8月，萧县引进河南赵县生产的中型玉米秸秆还田机，9月在圣泉乡孙楼村召开耕作现场会，向全县推广。实践证明，玉米秸秆还田技术，不但减轻收获玉米的劳动强度，而且可以改善土壤结构，提高土地肥力，使农作物增产。2000年，萧县又引进具有双圆盘开沟器的小型播种机，与秸秆还田机配合使用，以提高小麦播种质量。从此，与中型拖拉机配套的玉米秸秆还田机械在全县得到广泛应用。到2005年，全县共拥有中型玉米秸秆还田机540部。

机械化收割 1986年起，与小四轮拖拉机配套的小麦割晒机在萧县普遍应用，保有量逐年增加。1994年，又引进中型自走式和背负式小麦联合收割机。1996年，引进玉米收获机械，县政府先后在永堙、白土、大屯、马井、孙圩孜等十多个乡镇召开机收

现场会,从此,全县掀起农民购买收割机械热。至2005年,全县共有大、中型联合收割机530台。

全方位深松土壤 1996年,萧县引进与“东方红75”拖拉机和“上海—50”拖拉机配套的全方位土壤深松机械,并先后在永堍镇、孙圩孜乡召开现场会,向全县推广。该项技术能在不打乱土层的情况下,将土壤深松25厘米至50厘米,打破犁底层,改良土壤的蓄水、透气性能。经试验,可使小麦、玉米亩产分别增产20%、19%。

化肥机械深施 1994年,萧县承担农业部在安徽省设立的化肥机械深施项目。立项后,以分管县长和有关单位负责人及一批科技人员组成课题组,在县农机局设立办公室开展工作。课题组与县机械总厂配合,研制与小四轮配套的化肥深施机械,并在白土、杜楼、杨楼镇设立三个对比试验田,在全县设300个农民调查户。在县土肥站配合下,实行配方施肥和机械化深施相结合。经试验效果显著,该项技术大大节约了化肥施用量,使小麦单产平均提高31公斤。

行走式节水灌溉 1996年,萧县承担农业部在安徽省设立的行走式节水灌溉技术项目,对中国农业大学研制的几种型号行走式节水灌溉机械在杨楼镇、永堍镇进行试验,中国农业大学也多次派专家、教授来萧县调查,共同试验。1996年秋,在杨楼镇三大家村召开行走式节水灌溉应用现场会。1998年,该项技术通过农业部组织的专家组验收。

农业节本增效工程 1997年,萧县农机局与安徽农学院合作,承担省农业节本增效工程项目,并在孙圩孜乡实施。在该乡开展小麦联合收割机收获、精少量播种、土壤深松、化肥机械深施、玉米联合收获及秸秆还田等综合技术应用,还在该乡成立基层农机服务组织——农机大院。当年秋,省农机局在萧县召开会议,组织全省农机部门观摩,肯定萧县的做法。

第三节 农机服务

一、农机供应

1986年,农民使用的农机主要由县农机公司供应。农机产品供应分为五大类,即各种型号拖拉机、内燃机、联合收割机,各种农业机具,农田排灌机械,农业机械维修配件,农产品加工机械。1990年之后,个体经营者逐步进入农机市场,并出现一些经销户销售假冒伪劣农机产品和加价收费现象。1996年,县政府成立农机市场管理办公室,组织县农机局、工商局、技术监督局联合对全县农机供应市场进行集中整顿,确认供应网点124个,取缔不合格销售点6个。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农机具及其配件供应完全进入市场化经营,县农机公司的职能弱化,经营状况不良。2005年底,全县农机销售商店180个,形成多家竞争局面。

二、农机维修

1986年,全县13个区成立农机服务站,乡村聘请农机员35人,成立各类专业服务组织23个,逐步发展成为以县为龙头、区为依托、乡为基础、村为补充的纵向贯通、横向配套的农机服务体系。1992年撤区并乡,在县农机服务公司的基础上成立县农机

服务总站，基层农机服务站“三权”划归县农机服务总站所有，其固定资产达 200 万元。随着个体户不断进入农机维修市场，1996 年，全县维修网点达到 120 个，2005 年达到 180 个。2005 年底，县农机化服务总站退出农机服务市场，农机服务组织步入市场化、社会化的发展轨道。

第四节 农机管理

一、油料管理

1986 年，国家采取以物代资方式对农机行业进行扶持，每年下拨平价柴油 2000 吨左右。县农机部门以定本供应的方式对拖拉机、座机、农用运输车、农用发电机组等进行补贴，并对救灾柴油实行定向发放。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至 1995 年，平价柴油补贴政策取消。

二、维修管理

针对社会上一些农机维修人员技术水平低、维修质量差、乱收费等现象，1996 年，县农机局、工商局、技术监督局联合组成检查组，对全县农机维修市场进行专项整顿。共审定维修网点 120 个，取缔不合格网点 6 个，对合格网点颁发《技术合格证书》；对维修人员进行培训，并通过考核，150 人取得《农机维修人员技术等级证书》。2005 年，全县审定农机维修网点 180 个，通过培训、考核，400 多人取得《技术等级证书》。

三、农机监理

机构 依据国家《农用拖拉机及驾驶员安全监理规章》等法规，1977 年成立县农机安全监理小组，1984 年改为农机安全监理站。1992 年，经县编委批准成立萧县农机安全监理站，为县农机局所属全民所有制副科级事业单位。2005 年，监理站配财政拨款人员 20 人，自收自支人员 50 人，有专职监理员 12 人，交通工具 6 辆。

监理 1990 年 5 月，农机监理员对上路搞运输的拖拉机、小四轮及驾驶员实行监察管理和农机交通事故处理，并受国家公安部 and 当地公安交警部门委托，对农用机动车及其驾驶员进行考试、核发牌照等工作。至 2005 年，全县共核发牌证 54835 本，驾驶证 3976 本，处理农机事故 144 起。

第七章 农业开发

1988 年，萧县被国家首批列入黄淮海农业综合开发区。18 年间，以改造中低产田为重点，通过加大投入，提高了全县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农民收入增加，农村奔小康步伐加快。

第一节 黄淮海农业综合开发

一、开发项目

土地综合治理项目 1988年至1996年,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统称为黄淮海平原农业综合开发项目(1996年以后改为国家农业综合开发项目),每三年为一建设周期。其间,萧县先后进行三期黄淮海平原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建设,开发治理内容以土地综合治理为重点,走水利搭台、农业唱戏的开发路子,采用大兴水利,改良土壤,植树造林,整修道路的措施,实行农业、农机、农技和服务体系建设多管齐下,使项目区内的农业基础和物资技术装备水平显著提高。在水利方面,本着全面科学规划,综合治理,完善配套,巩固提高,着重实效的原则,坚持旱涝兼治,以治旱为主,蓄排兼顾,除涝防渍,科学灌溉,改低产为高产、稳产。普通井灌区单井控制面积在4公顷以上,半固定式和移动式喷灌单井控制面积在7公顷至8公顷,使灌溉保证率达到75%以上,除涝达到五年一遇的标准。18年来,全县共新建和维修桥涵闸等配套建筑物4847座,新建和修复电灌站(包括流动站)90座,装机8801千瓦,购置变压器37台60.1千伏安,架设高低压线路217.12公里,新建渠系配套建筑物2217座,修筑防渗渠102.77公里,新打机井3540眼,修复机井4662眼,埋设地下暗管68.73公里,购置喷灌机711台套。发展喷灌面积1.51万公顷,滴灌面积22.6公顷。多数项目区内达到“田成方、林成网、沟路相通、渠相连、地平整、土改良、旱能灌、涝能排”的标准,使长期制约农业生产的主要障碍得到整治。18年中,全县在永堍镇、官桥镇、白土镇、黄口镇、马井镇、闫集镇、杜楼镇、张庄寨镇、祖楼镇、酒店乡等项目区改造中低产田6.06万公顷,植树1436.97万株,建苗圃20公顷,购森防机械4套。另外在项目区内新建晒场9650万平方米,仓库5600平方米,维修农林场站设施24处,购置种子精选机28台套,购置大中型拖拉机125台,小型拖拉机547台,配套农机具3057台(套),购置弥雾机1314台。项目区内修筑砂石路339.52公里,其中柏油路32公里。

产业化经营项目 萧县充分利用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经营项目建设机遇,围绕“培育一个品牌、发展一个产业,带动一方经济、致富一方百姓”的思路,积极探索“龙头企业+专业协会+基地+农户”的产业化经营模式。先后投入建设资金7141.26万元,实施产业化经营项目22个,其中小麦深加工项目2个,养殖业项目13个,水果产业化项目5个,蔬菜制种及基地建设项目4个,板材深加工项目1个等;扶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10个,通过解决企业发展中的资金瓶颈,先后有2家企业快速成长为省级龙头企业,5家企业快速成长为市级龙头企业。

二、投资概况

1988年至2005年,全县累计完成农业开发项目投资27208.84万元。其中:财政投入13565万元,农行专项贷款5566.6万元,自筹资金8079.1万元,分别占投资总额的49.8%、20.46%、29.68%。

萧县农业综合开发完成投资情况表

表 2-7-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固定资产投资	流动资金	其他投资
合计	27268.84	11997	15966.6	9305.2
①一、二、三期农业综合开发(1988-1990)	1052.7	1158.7	894	120
②三期农业综合开发(1991-1993)	2351.48	1030	880	641.48
③三期农业综合开发(1994-1995)	3341.84	1553.83	1296	491.05
④农业开发项目(口)	1046.25	586	41	419.68
⑤农业开发项目	1774.90	886	102	786.88
⑥农业开发项目	2098.25	958	182	958.25
⑦农业开发项目	1846	1770	138	94
⑧农业开发项目	1145	788	156	201
⑨农业开发项目	3628.36	1081.1	1886.74	660.52
⑩农业开发项目	1577.04	789.72	787.32	24
⑪农业开发项目	1381.5	786.5	278.5	316.5
⑫农业开发项目	2287.8	1377.2	86	824.6
⑬农业开发项目	2287	1386		901

三、开发效益

①1988 年至 2005 年，项目区农业总产值累计净增 31867.48 万元。②农业生产条件改善，发展后劲增强。累计新增和改善除涝面积 4.79 万公顷、灌溉面积 4.23 万公顷，新增林网防护面积 4.42 万公顷，改造中低产田及低洼地共 9.78 万公顷。③农业现代化水平提高。项目区内森林覆盖率增加 28 个百分点，植树成活率达 95%；机耕、机播、机收率均在 85%以上；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到 100%；畜禽结构中，优良品种率达 95%以上，良种覆盖率达 98%以上。同时，土地内涵增产的潜力被挖掘，复种指数净增 7 个百分点。④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壮大，每年转移、吸纳近万名农村富余劳力就业，促进农民收入增长。⑤实施土地综合治理、优势粮油示范基地及产业化经营项目建设，促进全县主导产业区域化，初步形成黄河故道水果带，东南山区山羊养殖带，中西部优质粮、棉产业带，孙圩孜、丁里胡萝卜产业带及黄口、龙城、官桥面粉加工产业集群，张庄寨板材加工集群等。⑥1988 年至 2005 年累计净增粮食 12589.27 万公斤、棉花 484.55 万公斤、油料 221.52 万公斤、肉类 1198.2 万公斤。

第二节 能源开发

一、沼气

萧县沼气建设始于 20 世纪 50 年代，过去由于建池技术、发酵工艺及管理使用不当等原因，沼气发展十分缓慢，1986 年全县仅有沼气池 873 口。1990 年之后，萧县相继承担省沼气重点县项目（1990 年全县推广沼气池 800 口），省生态家园建设试点县项目

(2001 年全县推广 100 口高标准三结合沼气池), 农业部沼气建设基建项目 (2002 年新建沼气池 1400 口, 并同步完成相应的改厨、改厕和改圈, 简称“一池三改”), 及农业部沼气建设国债项目 (2004 年“一池三改”1500 户)。以上项目中央和地方投资计 265 万元, 农民自筹资金 300 万元, 合计总投资 565 万元。截止 2005 年底, 全县拥有沼气池 6000 余口 (其中包括农民自发建池), 5000 余户农民开展沼气综合利用。一口 8 立方米沼气池年产沼气 450 立方米以上, 可满足用户的常年生活用能, 可节约燃料及照明费用 600 元至 700 元。沼气的综合利用更为可观, 如沼液喂猪, 可增加活量 3%, 以户均养 6 头猪计算, 年增收 500 元至 600 元; 一口沼气池产生的优质有机肥, 可供 10 亩以上农田施用, 既可改善土壤性质, 又节约化肥施用量, 提高农产品的品质。合计起来, 每户年增收、节支可达 2000 元至 3000 元。

二、省柴灶

1986 年, 全县大力普及推广省柴灶, 用户 19.35 万, 热效率 20%, 90% 以上的农户用上干净、卫生的省柴灶, 改变农民以往烟熏火燎的状况。1986 年之后, 随着省柴灶技术不断改进, 许多农户自发改建, 至 2005 年底, 使用省柴灶农户增至 21.5 万户, 热效率达到 25%, 普及率在 95% 以上。

三、太阳能

1985 年后, 全县农业生产和农民生活中应用太阳能逐步发展。1986 年, 全县有塑料大棚 40 公顷, 简易太阳能热水器 400 平方米。随着科技的进步, 太阳能利用技术日臻成熟。2005 年底, 全县拥有太阳能热水器 1.5 万平方米, 太阳能温室、大棚 3500 公顷, 太阳能畜禽暖圈 2000 个。太阳能的广泛利用, 促进高效农业的发展, 改善城乡居民的生活, 产生了明显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第八章 乡镇企业

20 世纪 80 年代, 萧县乡镇企业由少到多, 从小到大, 保持着良好发展趋势, 在宿县地区和安徽省处于比较先进的位置。到 20 世纪 90 年代, 在规模和效益上超过国有企业和城镇集体企业, 成为萧县工业和农村经济的主力军, 对发展县域经济做出很大贡献。

第一节 发展历程

1986 年是萧县乡镇企业大发展的一年, 当年投资 1200 万元, 投产 126 个项目。主要项目: 新建年产 3 万吨原煤的闸河煤矿; 新上 5 个水泥厂, 设计能力达 20 万吨/年; 新上 8 个造纸厂, 改造扩建 2 个造纸厂, 总设计能力达到 15000 吨/年; 杨楼镇与陕西宝鸡市棉纺织厂共同投资联办陇海棉纺织厂; 圣泉区与淮北市朔里机电综合厂联办萧县

漆包线厂；组建建筑、建材、防腐等 10 个专业公司；成立砖瓦、水泥、耐火材料等 8 个专业技术协会。全县在发展横向联合上坚持四个并举。一是官方与民间并举，二是引进与输出并举，三是上项目与上水平并举，四是外联与内联并举。全年与国内外 2450 名萧县籍各界知名人士取得联系，引进项目 97 个，设备 78 台（套），资金 988 万元，人才 300 名；建筑业约万人、防腐业 5000 多人，打入全国 28 个省、市、自治区；引导 8 个水泥厂、13 个造纸厂、60 多个轮窑厂、20 多个耐火材料厂等建立专业协会，互补互济，增强企业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提高了与外地企业联合的实力。当年，乡镇企业总产值达 27400 万元。1988 年 4 月，县委、县政府决定将每年 5 月份定为横向经济联合月，制定促进横向经济联合的优惠政策。是年，谈成合作项目 262 个，引进资金 403.7 万元，引进人才 317 名，输出技术 37 项，开发各类适销对路新产品 35 种，引进、开发新技术 137 项。1989 年，继续强化主攻意识，坚定主攻方向，坚持多种优惠政策不变，为乡镇企业发展创造良好内外部环境。同时，深化企业改革，将竞争机制引入乡镇企业。凡具备条件的乡镇企业实行招标承包、全员财产风险抵押，或租赁经营，或通过资产评估，把企业拍卖给私人。

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县委、县政府认真贯彻执行省委、省政府“主攻淮北”的决定，明确提出，发展乡镇企业要继续稳定思想、稳定政策、稳定队伍。通过开展“质量、品种、效益年”活动和“百乡竞赛”活动，乡镇企业无论在管理水平上，还是在产量、质量和经济效益上，都有明显提高。全县乡镇企业形成以建筑、防腐、建材为龙头、以煤炭开采、机械制造、造纸为支柱、以农副产品加工为网络的新格局，企业规模逐渐扩大，涌现出一批重点和骨干企业。1991 年，全县年产值 50 万元以上的乡镇工业企业 85 家，产值 100 万元以上的 48 家，产值 300 万元以上的 7 家，产值 500 万元以上的 1 家。60 多家建筑防腐企业中，二级资质企业 7 家，产值超千万元的 6 家。在交通发达的集镇出现一批工业群和工业小区，如杜楼镇、王寨镇的造纸群、皇藏的煤炭群、龙城的工业小区，黄口的工业小区等，形成农村经济的闪光点、增长点。

1992 年，按照“发展、提高”的指导思想，围绕实现乡镇企业再上新台阶、再上新台阶的目标任务，突出资金投入这一重点。各乡镇、各企业，加大以技术改造为重点的资金投入，使乡镇企业发展后劲和整体实力得到进一步增强和提高。全年共筹集资金 6145 万元，新上建设项目 155 个，其中技改项目 35 个。针对全县乡镇企业管理上存在的普遍问题，着重抓以企业达标升级为主的基础管理，以提高产品档次为主的质量管理，以会计达标为主的财务管理，以改善企业外部形象为主的现场管理，以检查安全设施为主的安全管理，收到明显成效。孤山煤矿通过科学制定、严格执行管理制度，一年内通过“七项基础管理”、“全面质量管理”、“现场管理”和“财务达标”四项检查验收，被评为省“明星企业”。

1993 年，县委、县政府出台《关于加快发展乡镇企业的决定》，重点发展六大行业，即以水果加工为主的食物加工业、以山石开发为主的建材业、以劳务输出为主的建筑防腐业、以棉花加工为主的轻纺工业、以煤炭开采为主的能源工业、以农畜产品为资源的造纸和皮毛加工业。全年完成乡镇企业总产值 253542.45 万元，龙城、黄口、杨楼、白土、圣泉、新庄 12 个乡镇企业产值超亿元，其中龙城、黄口、杨楼、白土 4 个

乡镇产值超 2 亿元。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入 22508 万元, 新建项目 282 个, 技改项目 93 个。

1994 年, 全县乡镇企业继续保持快速、健康发展好势头。乡镇企业产值超亿元乡镇由上年 12 个增加到 22 个, 其中, 产值超 2 亿元乡镇达 11 个。工业产值突破亿元大关的有龙城、白土、黄口、圣泉、杨楼、新庄、杜楼、官桥、永垌、丁里、张庄寨、刘套等 12 个乡镇。在整体推进过程中, 玻璃、煤炭、造纸、皮革、水泥等行业又有新的突破。新上庄里一矿、庄里二矿、龙城龙凤玻璃厂、城东纸机配件厂等 24 家企业。全年共投入建设资金 26289 万元, 铺开各类建筑项目 590 个, 其中新建项目 329 个, 技改项目 141 个。全县年产值千万元以上企业由上年 31 个增加到 41 个, 产值 100 万元以上企业由上年 117 个增加到 250 个。全年乡镇企业实现利税总额 68027.4 万元, 百元产值利税率为 12.56%, 实现了产值、效益同步增长, 其规模和效益均居全地区 5 个县 (区) 之首。

1995 年, 萧县的乡镇企业规模总量跃居全省第 8 位。1996 年, 全县年产值 500 万元以上企业达到 72 家, 年产值超 1000 万元以上企业 42 家, 年产值超亿元企业 3 家, 有 7 家企业被命名为省“明星企业”。安徽良友建筑公司和安徽省防腐工程总公司被国家建设部批准晋升为一级施工企业, 萧县彩色水泥厂被省科技办公室和省乡镇企业局共同授予“科技先导型企业”称号。

1997 年, 萧县乡镇企业加快改革和改制工作。当年, 全县新增改制企业 47 家, 其中承包租赁 37 家, 股份合作制 7 家, 兼并拍卖 3 家, 全县乡镇集体企业改制面达到 65.3%。1998 年, 一方面突出发展新产业, 另一方面彻底关停“十五小”企业。新庄镇拆除 14 家轮窑厂、关停 14 家轮窑厂。杜楼镇对拆除的小造纸厂进行转产, 新上 1 家涂布板纸厂, 扶持 25 家纸箱厂上规模、上档次。这一年, 新上柴庄、黄庄、费西等 3 座煤矿、100 多家石料石灰厂、20 多家木材加工厂和 10 多家养殖场等。

1999 年后, 萧县乡镇企业结构调整出现积极变化, 企业改制面进一步扩大, 个体私营企业得到长足发展, 成为全县乡镇企业骨干力量。年底, 个体、私营企业发展到 41073 个, 占乡镇企业总数的 90.1%; 产值 150677 万元。到 2004 年, 全县规模以上乡镇企业 499 个。乡镇企业增加值 65608 万元。(2005 年有关数据不再统计)

第二节 规模和效益

一、规模

1986 年, 全县乡镇企业 (包括乡办、村办集体企业和私营、个体企业) 总数为 34018 个, 其中工业企业 16073 个; 从业人员 87255 人, 其中从事工业企业的 43420 人。到 1997 年, 企业总数增加到 42594 个, 其中工业企业 22023 个; 从业人员 210376 人, 其中从事工业企业 136224 人。1998 年, 统计口径改变, 乡镇企业 (只包括乡办和村办集体企业) 总数为 5797 个, 其中工业企业 2932 个; 从业人员 70446 人, 其中从事工业企业 45572 人。到 2003 年, 企业总数增加到 10735 个, 其中工业企业 4441 个; 从业人员 97340 人, 其中从事工业企业 54271 人。2004 年, 统计口径再次改变, 只统计

规模以上（指年销售收入 500 万元以上）企业，企业总数为 499 个，其中工业企业 234 个；从业人员 39061 人，其中从事工业企业 17228 人（2005 年有关数据不再统计）。

萧县 1986 年至 2004 年乡镇企业个数及从业人员统计表

表 2-8-1

年份	工业企业		其他企业	
	企业个数(个)	从业人员(人)	企业个数(个)	从业人员(人)
1986	104	10400	104	10400
1987	104	10400	104	10400
1988	104	10400	104	10400
1989	104	10400	104	10400
1990	104	10400	104	10400
1991	104	10400	104	10400
1992	104	10400	104	10400
1993	104	10400	104	10400
1994	104	10400	104	10400
1995	104	10400	104	10400
1996	104	10400	104	10400
1997	104	10400	104	10400
1998	104	10400	104	10400
1999	104	10400	104	10400
2000	104	10400	104	10400
2001	104	10400	104	10400
2002	104	10400	104	10400
2003	104	10400	104	10400
2004	104	10400	104	10400

二、资产

1986 年，全县乡镇企业固定资产原值 7563 万元，其中工业企业 5050 万元。1997 年增加到 76122 万元，其中工业企业 60500 万元，分别增长 9.06 倍和 10.98 倍。1998 年至 2003 年，由 82544 万元增长到 183408 万元，其中工业企业由 50011 万元增加到 121045 万元，分别增长了 1.22 倍和 1.42 倍。

1986 年，固定资产净值 3417 万元，其中工业企业 2781 万元，到 1997 年增加到 62341 万元，其中工业企业 50261 万元，分别增长 17.24 倍和 17.07 倍。1998 年至 2003 年，由 67580 万元增加到 133425 万元，其中工业企业由 40944 万元增加到 92323 万元，分别增长 97.43% 和 1.25 倍。

2004 年，统计指标变动（只统计中小工业企业固定资产投资数），全县中小工业企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24230 万元。（2005 年的有关数据不再统计）

三、效益

产值 1986年至1997年,全县乡镇企业总产值由27606万元增加到1060059万元,增长37.4倍。其中工业企业总产值从17978万元增加到783240万元,增长42.6倍。1998年至2003年,统计口径改变(只统计乡办、村办集体企业),全县乡镇企业总产值从400387万元增加到584563万元,其中工业企业的总产值从275172万元增加到354880万元,分别增长了45.8%和28.9%。2004年,只考核乡镇企业增加值指标。当年,全县乡镇企业实现增加值65608万元。其中,工业企业增加值41600万元。

利润及税金 乡镇企业一直稳定增长,有些年份增幅较大。1986年至1997年,乡镇企业年利润从3326万元增加到32211万元,其中工业企业的利润从1417万元增加到22061万元,增长14.57倍。1998年至2003年,乡办、村办集体企业年利润从27417万元增加到51228万元,其中工业企业的利润从9862万元增加到26587万元,增长1.7倍。2004年,规模以上乡镇企业实现利润9190万元,其中工业企业利润5297万元。

乡镇企业逐步成为全县地方财政收入的重要来源。1986年,上缴税金644万元,占全县财政收入的29.8%,到2003年,上缴税金9310万元,占全县财政收入的53.4%。2004年,规模以上乡镇企业上缴税金5622万元,占全县财政收入的30.1%。(2005年,有关数据未统计)

萧县 1986 年至 2004 年乡镇企业总产值、营业收入、增加值统计表

表 2-8-2

单位:万元

时间 (年份)	总产值		营业收入		增加值	
	总产值	工业企业 总产值	营业收入总计	工业企业 营业收入	增加值总计	工业企业 增加值
1986	27606	17978	25745	11066		
1987	37219	17304	34498	18234		
1988	51343	23904	47271	21683		
1989	62417	31167	59479	29584		
1990	75636	44418	74748	34977		
1991	85385	66790	85073	44833		
1992	122943	63816	116840	59609		
1993	251903	115468	239284	107156		
1994	335900	146736	517611		30902	26273
1995	778113	384514	754122		125118	110429
1996	868753	650972	947232		276772	222118
1997	1060059	783240	1104492		334853	218363
1998	400387	275172	346338		129824	81811
1999	438177	308106	433180		134052	74229
2000	479320	285344	471341		143676	75319
2001	505775	307934	498616		154737	83519
2002	537934	319234	527189	296308	166264	99165
2003	584563	354880	561184	334668	178109	90368
2004					65608	41600

注:按统计要求,1993年前未有“增加值”统计

萧县 1986 年至 2004 年乡镇企业实现利润及上缴税金统计表

表 2-8-3

单位: 万元

时间 (年份)	利润		上缴税金	
	利润总额	其中工业企业实现利润	上缴税金总额	其中工业企业上缴税金
1986	3526	1417	644	281
1987	3988	1654	725	315
1988	5063	2353	975	439
1989	5804	2710	1403	688
1990	7412	3535	1774	926
1991	9220	4652	2063	1170
1992	12734	6158	3213	1531
1993	20147	1442	5384	
1994	13891	4791		
1995	55453	18882	7215	3880
1996	105663	22407	10949	4299
1997	32211	22861	7720	5772
1998	27417	9862	4372	1873
1999	42932	9960	5400	1428
2000	46622	9413	7407	2805
2001	51191	10253	8130	1910
2002	48543	26073	9212	5143
2003	51228	26347	9910	5461
2004	9190	5297	5622	4093

第三篇 工 业

20 世纪 80 年代，萧县工业经济发展速度较快。1986 年，全县共有各类工业企业 126 家（含年工业产值 50 万元以上乡村工业 73 家），工业总产值 25307 万元（当年价），实现利税总额 903 万元。20 世纪 90 年代开始，萧县民营工业开始发展、壮大，并逐步成为萧县工业经济主力军。至 2005 年，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年产值 300 万元以上的国有企业和 500 万元以上的非国有企业）64 家，其中，民营企业 29 家，占 45.31%。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工业总产值 133074 万元，实现利税总额 3264 万元，其中民营工业完成工业总产值 101989 万元，实现利税总额 1832 万元，分别占 76.64%、56.13%。

第一章 企业改革

第一节 经营机制改革

一、经营机制转换

20 世纪 80 年代，萧县认真贯彻执行国民经济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对全县工业企业进行全面整顿，整顿内部秩序，建章立制，推行和完善车间承包、班组承包等多种形式经济承包责任制。1992 年 7 月 23 日，国务院《全民所有制工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以下简称《条例》）颁布后，萧县认真贯彻落实。1993 年 5 月，举办实施《条例》培训班，组织国营工业企业负责人到外地参观学习。在此基础上，针对国营工业企业实际情况，进行分类指导，有计划、有重点地推行企业经营机制转换。到 1993 年底，全县 27 家国营工业企业中，有 22 家进行经营机制转换，占全部国营工业企业的 81.48%。其中，萧县瓷厂、萧县印刷厂等 3 家企业实行“国有民营”；萧县制药厂、萧县磷肥厂等 5 家企业实行“职工全员风险抵押承包”；萧县面粉厂、萧县机械总厂等 7 家企业实行“领导集体风险抵押承包”；皖北曲轴厂、萧县石灰石料厂等 3 家企业实行“租赁经营”；萧县罐头厂、萧县水泥厂等 4 家企业实行“外资重组”。企业转换经营机制后，“国营工业”名称改称“国有工业”。城镇集体工业企业从 1984 年开始，进行长达 10 年的内部机制改革，重点推行厂长（经理）负责制和多种形式的经济承包责任制。

二、企业领导制度改革

1985年，全县工业企业开始实行厂长（经理）负责制。企业实行厂长（经理）负责制后，企业党组织对生产行政工作由过去的直接决策转为保证监督，还权于政，集中主要精力，搞好思想政治工作。实行厂长（经理）负责制后，绝大多数全民所有制企业都恢复或建立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建立健全工会组织。企业工会成为职工代表大会的工作机构，工会主席相当于厂级副职。职工代表大会把工作重点放在推动企业改革、审议企业重大决策上，但不取代厂长直接决策；参加企业管理，但不干扰厂长行使奖勤罚懒、奖优罚劣的职权；参与评议、监督、推荐选举干部，但不干扰厂长组阁；参与企业税后利润分配方案制定，但不干扰厂长扩大再生产和照顾职工利益的决策。

1994年7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颁布施行后，全县部分工业企业进行股份制改革，成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其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年会。公司设董事会，由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至2人和董事若干人组成。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设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规模较大的，设立监事会。股份制公司依法建立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成企业领导管理体制，使权力机构、经营机构、监督机构相互分离，相互制衡，权责明确，各司其职，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要求。企业中的党组织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工会与职工代表大会组织职工参与民主管理，形成一个新型的企业领导体制和民主管理制度。

三、企业用工制度改革

1986年开始，全县各企业开始推行劳动合同制。企业可根据需要选择用人和增减劳动力，以提高企业劳动生产率和经济效益。劳动者根据自己的特长和志愿，可以在一定范围内自由选择职业，从而有利于发挥个人的才能，做到人尽其才、各得其所。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大量农民进城务工经商。全县部分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面向社会择优录用职工，劳动者和用工单位进行“双向选择”，做到劳动力合理利用。企业不仅在用工方面实行合同制，而且在管理层也推行聘任制，根据企业的需要在企业内部或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使一些懂经营会管理的优秀人才走上企业管理岗位。企业用工制度改革打破“铁饭碗”，取消“终身制”，部分工人因解除、终止劳动合同而下岗失业。但随着国家一系列保障政策和措施出台，部分工人走上再就业新岗位。

四、企业分配制度改革

企业经营方式转换后，分配制度也发生重大变革，普遍实行经济责任制，真正落实“按劳分配”制度。主要形式是“承包”，有逐级承包、项目承包、单项指标承包等。其分配经济利益的具体形式有：承包奖励制、评分计奖制、科室经济责任计奖制、联利计件工资制、浮动工资制、结构工资制等。其中，计件工资制成为一种主要的工资分配形式。80%以上的企业或车间、班组实行计件工资，克服平均主义，使职工工资拉开档次。

奖金和津贴作为工资的补充形式，也在全县企业中普遍实行。奖金通常与计时工资相结合，成为计时工资加奖励的分配制度。奖金种类主要有原材料节约奖、质量奖、安全生产奖、超额奖、发明创造奖等。津贴主要种类有矿山井下津贴、高温岗位津贴、繁重岗位津贴、野外工作津贴、保健津贴、职务津贴等。

从1985年起,国家多次对企业职工工资进行普调和改革,使企业职工收入有较大幅度增长。1985年至2005年,全县企业职工工资平均增长10倍以上。

第二节 产权制度改革

一、股份制改革

1994年7月22日,中共宿县地委、宿县地区行署制定下发《关于加快工商企业产权制度改革,大力推行股份制的决定》,当年,萧县组织企业主要负责人三赴山东诸城市参观学习,在全县推行以“诸城模式”为主的多种形式产权制度改革。1994年,萧县汽车修理厂实行以国家控股、企业内部职工参股的有限责任公司改造,安徽陇海制药厂、皖北曲轴厂、萧县瓷厂、萧县磷肥厂、萧县印刷厂、萧县耐火材料厂先后实行全部由内部职工持股的责任有限公司或股份有限责任公司的改造,选举产生董事会和监事会,并挂牌营业。1995年,萧县塑料厂、萧县白酒厂先后以股份制形式组建萧县金龙塑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和萧县岱河酿酒有限责任公司。

1999年下半年至2001年,萧县又先后7次组织机关干部和企业厂长(经理)分别到浙江、江苏、山东、河南及本省阜阳、亳州等地学习考察,之后,县委、县政府先后下发《关于深化产权制度改革的意见》、《关于企业产权出售的实施意见》等文件,企业产权制度改革步伐加快。到2005年底,全县国有和集体工业企业改制面达到80%,并实现企业资本和职工身份“两个置换”。其它企业也都在积极寻求适合本企业的形式进行改制。

二、企业破产和重组

随着市场经济发展和改革不断深入,萧县部分国有和城镇集体企业相继实施破产或重组。在原国有工业企业中,萧县玻璃厂最早宣告破产(1992年9月)。企业破产后,原厂区被民营企业李兴东购买,新建萧县东方玻璃厂。原萧县葡萄酒厂由于经营管理不善,亏损严重,资不抵债,于1996年由安徽古井集团出资控股80%进行重组,成立安徽古井双喜葡萄酒有限责任公司。原萧县罐头厂因资金短缺,包袱沉重,无力坚持正常生产,2003年被安徽安粮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收购,重新组建国有股份制企业——安徽安粮集团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萧县分公司。1997年,萧县耐火材料厂破产,由萧县耐火材料工业公司实施兼并重组。安徽省陇海制药厂经两次改制,于2004年重组为安徽陇海药业公司,并成为安徽省药品生产骨干企业。2000年,萧县面粉厂破产后,由民营企业扈祥超收购组建萧县银海粉业食品有限公司,成为省、市、县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萧县农机一厂、萧县白酒厂、萧县化肥厂、萧县磷肥厂、萧县水泥厂、萧县农机二厂、萧县塑料厂、萧县瓷厂、萧县水利机械厂、黄口酱元厂等企业破产后,均不复存在。萧县葡萄酒总厂、萧县饲料厂、黄口油厂等企业,正在按照破产程序,有条不紊地操作,并积极寻找重组出路。城镇集体工业企业中,目前只有萧县钢家具厂、萧县工业用布总厂正常生产,另有3家停产待改制,其余均已破产。民营工业企业中,原萧县帽山水泥厂、萧县瓦子口水泥厂等5家企业于2002年之前破产。现有的29家规模以上民营企业,生产正常,效益较好,均为市调度重点工业企业。

第二章 企业所有制结构

第一节 国有工业

1986年,全县有国营工业27个,即萧县葡萄酒厂、萧县罐头厂、萧县白酒厂、萧县印刷厂、萧县化肥厂、萧县磷肥厂、萧县制药厂、萧县塑料厂、萧县石灰厂、萧县耐火材料厂、萧县农机二厂、萧县农机一厂、萧县玻璃厂、萧县瓷厂、萧县汽车修理厂、萧县水泥厂、萧县砖瓦厂、萧县自来水厂、萧县面粉厂、萧县饲料厂、萧县食品厂、萧县油厂、萧县酱品厂、黄口酱品厂、萧县良种轧花厂、萧县水利机械厂、萧县啤麦斯厂。年底,资产总额8112万元,职工5588人,分别占全县工业企业的51.22%、64.37%;完成工业总产值7360万元,产品销售收入7603万元,利润总额252万元,上缴税金421万元,分别占全县工业企业的52.07%、53.85%、62.66%、84.19%。1986年后,萧县部分国有工业企业进行改制、重组。到1997年,全县正常生产的国有工业企业23个,即安徽古井双喜葡萄酒有限责任公司、萧县罐头厂、萧县岱河酒业有限责任公司、萧县人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萧县化肥厂、萧县飞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萧县制药厂、萧县塑料厂、萧县石灰石料厂、萧县耐火材料工业公司、皖北曲轴厂、萧县机械总厂、萧县汽车修理厂、萧县水泥厂、萧县砖瓦厂、萧县面粉厂、萧县酱品厂、萧县良种轧花厂、萧县自来水厂、萧县淮海酒精厂、萧县葡萄酒总厂、萧县莱斯特葡萄酒厂、萧县江淮机械厂。年底,资产总额32524万元,职工6522人,分别占全县工业企业的68.69%、59.98%;完成工业总产值22068万元,销售收入19310万元,利润总额79万元,上缴税金1564万元,分别占全县工业企业的53.54%、46.18%、11.00%、83.74%。随着市场经济发展,优胜劣汰必然发生,萧县大部分国有工业生产经营艰难,部分企业相继破产或重组。到2005年,正常生产的国有及国有控股、参股企业13个,即安徽古井双喜葡萄酒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安粮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萧县分公司、安徽岱河酒业公司、安徽陇海药业有限公司、萧县耐火材料工业公司、萧县汽车修理厂、萧县水泥厂、萧县砖瓦厂、萧县酱品厂、萧县良种轧花厂、萧县自来水厂、萧县淮海酒精厂、萧县园艺总场葡萄酒厂。年底,资产总额20635万元,职工3250人,分别占全县工业企业的23.55%、36.30%;完成工业总产值8550万元,产品销售收入8037万元,上缴税金434.30万元,分别占全县工业企业的7.47%、7.36%、31.67%。

第二节 集体工业

1986年,全县集体工业企业共有24个,即萧县棉织厂、萧县针织厂、萧县服装厂、萧县黄口服装厂、萧县鞋厂、萧县黄口竹器厂、萧县木器厂、萧县钢家具厂、萧县

黄口印刷厂、萧县黄口五金厂、萧县电机厂、萧县轴承厂、萧县玻璃仪表厂、萧县油毡厂、萧县商业局食品厂、萧县烟酒公司饮料厂、萧县粮食局综合加工厂、萧县粮油食品厂、萧县粮食局预制品厂、萧县黄口轧花厂、萧县杨楼轧花厂、萧县吴丛轧花厂、萧县张庄寨轧花厂、萧县龙城轧花厂。年底,资产总额 5601 万元,职工 2067 人,分别占全县工业企业的 35.36%、23.81%;完成工业总产值 3443 万元,销售收入 3224 万元,利润总额 56 万元,上缴税金 67 万元,分别占全县工业企业的 23.50%、22.62%、13.92%、13.39%。1986 年之后,萧县的城镇集体工业企业成为萧县工业企业中的一个困难群体。其间尽管进行多次内部经营机制改革,但仍未摆脱经营艰难的局面。1997 年,城镇集体工业企业仅存 11 家,即萧县工业用布总厂、萧县针织厂、萧县电机厂、萧县淮海轴承厂、萧县纺织厂、萧县葡萄酒罐头联合公司综合厂、萧县黄口轧花厂、萧县杨楼轧花厂、萧县吴丝轧花厂、萧县张庄寨轧花厂、萧县龙城轧花厂。年底,资产总额 9212 万元,职工 2417 人,分别占全县工业企业的 19.46%、22.23%;完成工业总产值 6150 万元,销售收入 6249 万元,利润总额 1.5 万元,上缴税金 61 万元,分别占全县工业企业的 14.92%、14.94%、0.20%、3.28%。到 2005 年,坚持正常生产的城镇集体工业企业仅存 5 家,即萧县纺织厂、萧县黄口轧花厂、萧县杨楼轧花厂、萧县吴丛轧花厂、萧县张庄寨轧花厂。年底,资产总额 6134 万元,职工 1807 人,分别占全县工业企业的 7.00%、20.18%;完成工业总产值 3861 万元,销售收入 3856 万元,上缴税金 29 万元,分别占全县工业企业的 3.37%、3.53%、0.22%。

第三节 私营工业

20 世纪 80 年代,萧县私营工业企业从少到多,逐步发展起来。1986 年,全县建起 372 家非公有制企业,其中,年产值 50 万元以上的 73 家。年底,资产总额 2125 万元,职工 1026 人,分别占全县企业的 13.42%、11.82%;完成工业总产值 3850 万元,销售收入 3424 万元,利润总额 94 万元,上缴税金 12 万元,分别占全县工业企业 24.23%、24.03%、23.42%、2.42%。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随着中小企业“国退民进”的推行,一批国有和城镇集体企业改制成私营企业;乡镇企业中部分乡村办企业进行股份制改革或兼并、拍卖,加入私营企业行列;一批有资金、有技术、善于经营的能人独资或合资创办私营工业企业,私营工业企业不断发展壮大。到 1997 年,全县规模以上私营工业企业发展到 13 家,即萧县化学试剂厂、萧县华龙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萧县庄里地毯厂、皖北面粉厂、萧县杜楼造纸厂、萧县彩色水泥厂、萧县东方玻璃厂、萧县三氯化磷厂、皖北曲轴二分厂、萧县庄里一矿、萧县庄里二矿、萧县柴庄煤矿、萧县虹光造纸厂。年底,资产总额 5612 万元,职工 1935 人,分别占全县工业企业的 16.85%、17.29%;完成工业总产值 12636 万元,产品销售收入 16259 万元、利润总额 700 万元,上缴税金 242 万元,分别占全县工业企业的 31.54%、38.88%、88.90%、12.98%。2000 年以后,萧县私营企业如雨后春笋大量涌现,并成为萧县工业经济主力军。到 2005 年,全县规模以上私营工业企业发展到 29 家,即萧县银海粉业食品有限公司、萧县岱河酿酒有限责任公司、萧县滤清器厂、萧县荣华实业有限公司、萧县瑞祥彩色水泥有限公

司、萧县永青煤矿、安徽淮海轴承厂、萧县黄淮造纸有限责任公司、萧县三氯化磷厂、萧县庄里一矿、萧县庄里二矿、萧县东方玻璃有限公司、萧县林平造纸厂、萧县巨菱曲轴有限公司、安徽虹光纸业集团有限公司、萧县忠祥煤矿公司、萧县化学试剂厂、萧县杜楼造纸厂、萧县华龙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萧县清大矿业有限公司、萧县庄里地毯公司、安徽皖王面粉集团有限公司、永固前进纸箱厂、萧县东风造纸厂、萧县中兴棉纺有限公司、萧县柴庄煤矿、安徽新锦丰企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萧县金鸽面粉有限公司、萧县裴顿仪器有限责任公司。年底资产总额 60860 万元，职工 4617 人，分别占全县工业企业的 69.45%、43.52%；完成工业总产值 101989 万元，产品销售收入 97271 万元，上缴税金 998 万元，分别占全县工业企业的 89.16%、89.11%、68.11%。

第三章 工业门类

20 世纪 80 年代至 90 年代，萧县工业支柱产业以红、白酒酿造，粮棉油加工，机械制造，煤炭开采，医药，化工，造纸为主；进入 21 世纪，逐步转为以煤炭、石料开采，面粉加工，耐火材料，木材加工为主。

第一节 采 矿

一、煤炭开采

全县煤炭总储量 7.5 亿吨以上，大部分为烟煤，煤质优良，开采条件较好。1986 年，有煤矿 3 座，年生产原煤 5.1 万吨。之后，萧县积极开展横向经济联合和招商引资活动，煤炭开采业发展迅速。到 2005 年，全县有永堍煤矿、戴村煤矿、费村煤矿、许岗煤矿等 17 座矿井建成投产，年生产能力超百万吨，实产原煤 89.91 万吨，产值 2.59 亿元。同时，还有金黄庄煤矿等 3 座煤矿正在建设中。

二、矿石开采

全县石灰石储量 36.77 亿吨，瓷石、瓷土储量 1 亿吨，高岭土储量 5 亿吨，且易于开采。1986 年，全县有各种规模的采石厂 53 家，年生产矿石 308 万吨，利税 215.8 万元。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矿石开采业发展较快。到 2005 年，全县矿石开采厂（公司）163 家，年生产矿石 162.68 万吨，产值 3156 万元，利税 205 万元。规模较大的有丁里镇天屹采石厂、圣泉乡王山村采石厂、孙圩孜乡鹏玲采石公司、龙长石料厂等。

第二节 粮油加工

一、面粉加工

萧县每年小麦种植面积 66.7 万公顷，且盛产优质小麦，是发展面粉加工业的有利

条件。1978年之前,县内仅有萧县面粉厂一家,其余多系作坊式面粉加工点,为城乡居民进行来料加工。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改革开放深入,面粉加工业得到较快发展,到2005年底,全县面粉加工企业27家,年加工小麦140万吨,年产值19000万元,利税4660万元。其中,安徽皖王面粉集团有限公司、安徽新锦丰企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萧县银海粉业食品有限公司和萧县金鸽面粉有限公司,已成为全省、全市行业龙头企业,产品销往国内许多大中城市,发展势头强劲。

二、油料加工

1962年,萧县油厂建成投产,进行食用植物油加工。20世纪80年代初,萧县帽山麻油加工厂、萧县黄口榨油厂、萧县红庙榨油厂等7家油料加工企业相继投产,主要进行食用植物油加工生产。但企业规模普遍偏小,设备陈旧,产量低。至2005年,萧县油料加工业仍处于小规模分散状态,基本以个体、私营为主,加工大豆、花生、芝麻、棉籽、油菜籽,除麻油加工外,工艺都是挤压榨出。所产豆粕、油饼转供饲料生产。

三、饲料加工

1985年,萧县饲料厂建成投产。1995年进行技术改造,增加30型制粒设备,产品升级换代,生产颗粒饲料,年产量7000吨。2002年停产,2003年破产。1999年3月,深圳康达尔集团进入萧县,租赁原萧县养鸡示范总场饲料厂成立深圳康达尔(安徽)饲料有限公司,生产鸡、鸭、猪、鱼等多种饲养对象所需饲料,年产量45000吨。该厂产品齐全,分别适于雏鸡成长期、产蛋期、孕期、哺乳期所需饲料。其生产的饲料,不但满足本县所需,还销往山东、河南、江苏等地。2005年,全县共有饲料厂7家,年产各种饲料5万多吨。

第三节 食品加工及酒类酿造

一、罐头加工

萧县罐头生产始于1963年,由萧县葡萄酒厂小规模试制生产,以后逐步扩大产量,增加品种。1983年,成立萧县罐头厂,隶属萧县葡萄酒罐头联合公司。1988年,与安徽粮油食品(集团)公司合股成立安徽省隆安罐头食品有限公司。2003年,改建为安徽安粮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萧县分公司。该厂曾被国家轻工业部列为全国150个重点出口创汇企业之一,也是萧县上缴税金重点企业之一。1986年至2005年,该企业共创造工业产值49640万元,实现销售收入46620万元,税金1710万元。20世纪80年代后期,乡镇企业中陆续办起10多家罐头加工厂,较有规模的有萧县龙城罐头厂、萧县大屯罐头厂、萧县余庄罐头厂等。其中,萧县龙城罐头厂生产的“皇藏”牌糖水黄桃罐头,在1989年1月首届中国食品博览会上荣获铜奖。

二、酿酒及果汁饮料加工

酿酒业包括白酒和葡萄酒的酿造加工。1958年,萧县白酒厂建成投产,以生产白干酒为主,到1966年,年产量仍未超过200吨。20世纪80年代,部分乡镇兴办白酒厂,如萧县芦花酒厂、萧县白土酒厂等。萧县芦花酒厂规模较大、生产经营较好,最好年份,年产5000吨大曲酒。20世纪80年代以后,萧县白酒厂经过改制、改造,不但

扩大白干酒生产，而且新增大曲酒生产设备，形成年产 3000 吨生产能力。1986 年至 2005 年，该企业共创造工业产值 29422 万元，实现销售收入 26741 万元，税金 7548 万元。

萧县葡萄酒生产始于 1956 年。萧县葡萄酒厂自建厂到 20 世纪 80 年代末的 30 多年里，生产一直欣欣向荣，经济效益显著，是全县工业经济支柱。该厂生产的“红双喜”牌系列葡萄酒有干型、半干型、甜型、加香型高中低档 30 多个品种，除内销外，还出口欧美等国家和地区，产品多次荣获国家、省及国际奖项。1996 年，与安徽古井集团重组，成立安徽古井双喜葡萄酒有限责任公司，生产“古井”牌和“双喜”牌葡萄酒，年产量可达 2 万吨。1986 年至 2005 年，该企业共创造工业产值 40549 万元，实现销售收入 26947 万元，税金 3395 万元。萧县生产加工葡萄酒的企业还有 10 多家，其中，较有规模的有同属萧县葡萄酒罐头联合公司的萧县葡萄酒总厂和萧县莱斯特葡萄酒厂。萧县葡萄酒总厂具有年产 5000 吨葡萄酒的发酵、储存、封装等全套设备和生产能力，生产的“古泉”牌系列葡萄酒曾荣获宿州市名优产品称号。萧县莱斯特葡萄酒厂，具有年产 300 吨葡萄酒生产能力。两厂均于 2003 年停产。

萧县酒精生产有两套装置。一是隶属萧县葡萄酒罐头联合公司的萧县淮海酒精厂，年产酒精 5000 吨；另一套是萧县白酒厂的酒精车间，年产酒精 1500 吨。这两套装置都是以山芋干为主要原料的生产工艺，所产酒精用做葡萄酒和白酒调配。由于规模小，能耗高，质量、环保等指标难以达标，分别于 1997 年、2001 年停产。

萧县果汁饮料的生产始于 20 世纪 80 年代初。1981 年，隶属县民政局的萧县啤麦斯酿造厂建成投产，1990 年停产。萧县葡萄酒厂饮料车间生产的葡萄汽酒曾于 1985 年获省优产品称号。萧县罐头厂生产的“萧隆”牌芦笋汁、黄桃汁、葡萄汁曾荣获 1994 年北京第二届国际中小型企业新产品、新技术展览洽谈会金奖。“萧隆”牌葡萄汁于 1998 年被宿州市命名为“名牌产品”。

第四节 棉花加工

一、轧花

1950 年，萧县第一个机械化加工原棉的轧花厂—黄口轧花厂（萧县第一轧花厂）在黄口镇建立。1951 年，杨楼轧花厂（萧县第二轧花厂）、吴丛轧花厂（萧县第三轧花厂）建成投产。1962 年，龙城轧花厂（萧县第四轧花厂）建立。1975 年，张庄寨轧花厂（萧县第五轧花厂）投入生产。五个轧花厂全部隶属于县供销社，承担全县棉花收购、加工任务。主要产品为皮棉、短绒棉。1986 年，收购、加工量为 2910 吨，销售额 4611 万元。1988 年后，棉花生产有恢复性发展，1992 年、1993 年，收购、加工量分别达到 4886 吨、4826 吨，销售额分别达到 5295 万元、6144 万元。1994 年以后，由于政策调整等因素，棉花种植面积减少，收购、加工量也随之减少。1994 年，收购、加工量仅有 2740 吨，销售额 3424 万元。2000 年，棉花市场正式开放，棉花种植面积、收购、加工量大幅度下降。2003 年，收购、加工量降到 522 吨，销售额仅完成 852 万元，5 家轧花厂负债累累、资不抵债，到 2005 年底，已全部破产。

二、纺织

1981年,从萧县针织厂分离出萧县棉织厂。该厂于1984年建成一个3台细纺机的纺织车间,规模为1260纱锭。1985年,萧县陇海棉纺织厂建成投产,主机设备生产能力1248纱锭。1988年,国家颁布纺织业发展政策,规定凡年产皮棉20万担以上的县可申办纺织企业。县政府决定在黄口镇建设萧县纺织厂。1992年3月,建成投产,6720纱锭规模。2005年,全县正常生产的纺织企业有萧县纺织厂、萧县金鹭纺织有限公司、萧县梅林五亚帆布厂、萧县中兴棉纺有限公司、萧县长印茧丝绸有限公司、萧县恒泰纺织有限公司等6家,资产总额4549万元。生产能力(标准纱)8000吨,产值6400万元,利税368万元。

第五节 造纸 印刷

一、造纸

20世纪80年代初期,杜楼镇郝庄村开始兴办以麦秸为原料的小型造纸厂,生产瓦楞纸。由于原料丰富,效益丰厚,带动周边村镇造纸工业发展,1986年,全县已有23家造纸厂,生产能力21.8万吨,产值24000万元,利税3680万元。20世纪90年代中期,随着国家对污染企业治理力度的加大,一些中小型造纸企业被关闭。20世纪90年代后期,萧县部分造纸企业通过改进工艺,把生产规模提高到5000吨/年以上,并增加污水处理设施,污水治理达标排放,不仅恢复了生产,而且不断发展壮大。到2005年底,全县有虹光纸业集团、林平造纸厂、杜楼造纸厂等9家造纸企业,年生产能力近64万吨,产值31200万元,利税4660万元,并解决5千余人就业。产品除瓦楞纸外,还有面纸、衬里纸、卫生纸、包装纸等。

二、印刷

萧县印刷工业起始较早,解放初期已有石印机一部,可印制布告等。1953年,萧县印刷厂建成投产,从事文件、簿本、票据、书籍等印刷业务。到1966年,已具备印刷毛主席著作及课本的水平。1980年,增建彩印车间,可承印年画及彩色商标。1987年,扩建厂房,增添并改造部分设备。1991年,购置激光排版设备,业务范围不断扩大。1995年,该厂进行股份制改造,更名为“萧县人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私营个体印刷厂(社)不断涌现,众多打字复印营业部以其方便、快捷的优势占领市场,使萧县印刷厂一统天下的印刷业务受到很大冲击。1995年后,生产经营日渐滑坡,至2005年,基本处于停产状态。1986年至2005年,该企业共创造工业产值1897万元,实现销售收入1694万元,税金62万元。

第六节 化工

一、化肥

萧县化肥厂于1970年开始建设,1972年投产。产品为碳酸氢铵,年产量1.2万吨。1976年后经过几次技术改造和扩建,到1995年,合成氨生产能力达到2.5万吨/年,

年产碳酸氢铵 10 万吨。由于规模小, 煤电等主要原料消耗大、成本高, 亏损严重, 资不抵债, 于 2002 年 7 月破产。该企业生产的“丰园”牌碳酸氢铵曾分别于 1988 年、1989 年获安徽省、国家化工部优质产品称号。1986 年至 2001 年, 该企业共创工业产值 16651 万元, 实现销售收入 18169 万元, 税金 135 万元。

1972 年, 萧县农药厂改建为萧县磷肥厂, 生产普通过磷酸钙。经 1975 年、1981 年、1988 年三次技术改造, 形成年产 1.5 吨硫酸和 4 万吨磷肥生产能力。1987 年, 企业荣获化工部授予“全国增产化肥先进单位”称号, 产品“老龙河”牌普通过磷酸钙于 1988 年、1989 年荣获安徽省优质产品称号。2000 年以后断续生产, 2005 年破产。1986 年至 2005 年, 该企业共创造工业产值 6585 万元, 实现销售收入 6822 万元。

二、医药

萧县医药工业始于 20 世纪 70 年代初。1971 年, 萧县制药厂建成投产。经过多次技改、扩建, 1997 年形成拥有 1060 万元固定资产和生产设备配套齐全的重点药品生产企业 (后改制为安徽陇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2004 年 5 月, 该企业通过国家药品 GMP 认证。目前, 该企业已能生产中西药片剂、胶囊剂、颗粒剂、软膏剂、原料药、药用辅料等 7 个剂型、48 个品种、72 个规格的药品, 年产值 8000 万元, 利税 1000 万元, 是安徽省药品生产骨干企业, 1986 年至 2005 年, 该企业共创造工业产值 24717 万元, 实现销售收入 24238 万元, 税金 1992 万元。1990 年 12 月, 安徽省黄淮制药厂建成投产, 总投资达 4000 多万元, 主要产品除葡萄糖粉外, 还有冲剂、胶囊、片剂、水针剂、原料药等 36 个品种。由于经营管理不善、基建项目投资过大等原因, 于 1998 年破产。

三、其它

除化学肥料、医药工业外, 萧县还有精细化工、化学试剂等企业。主要有: 生产三氯化磷、磷酸、盐酸的萧县三氯化磷厂和生产多种化学试剂的宿州化学试剂有限公司。萧县三氯化磷厂, 建厂 10 多年, 已拥有固定资产 2800 万元, 年产值亿元左右, 年实现利税超千万元。宿州化学试剂有限公司建于 1991 年, 主要产品是多类固态、液态化学试剂, 150 多个品种, 年产量 60 万瓶, 产销两旺。1991 年至 2005 年, 该企业共创造工业产值 3377 万元, 实现销售收入 1899 万元, 利润 108 万元, 税金 60 万元。

第七节 建材

一、建筑材料

进入 20 世纪 80 年代, 全县建筑材料工业发展较快, 砖瓦生产遍及全县, 水泥生产形成百万吨规模, 石料、石灰、石子和预制件生产应运而生, 在全县工业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1986 年, 全县有建筑材料生产企业 48 家, 产值 8682 万元, 利税 803 万元。到 2005 年, 全县有建筑材料生产企业 38 家, 产值 28000 万元, 利税 1688 万元。萧县砖瓦厂, 1950 年建厂, 是萧县建筑材料最早的生产厂家之一, 生产粘土砖、瓦, 2002 年破产。1986 年至 2001 年, 该企业共创造工业产值 2907 万元, 实现销售收入 2969 万元, 税金 181 万元。萧县水泥厂, 建于 1953 年, 主要生产矿渣硅酸盐水泥, 2001 年破产。1986 年至 2001 年, 该企业共创造工业产值 6317 万元, 实现销售收入 6806 万元,

税金 479 万元。

二、耐火材料

20 世纪 70 年代，全县涌现数十家耐火材料生产企业（多为社队集体企业），以生产粘土质耐火材料为主。但设备差，技术落后，难以生产高精尖产品。20 世纪 80 年代，萧县耐火材料厂研制开发镁碳质耐火材料，进入耐火材料产品先进领域。1988 年，该厂建成一条年产万吨镁碳砖生产线，继而又生产铝碳质耐火材料，大大拓宽了市场。1986 年至 2005 年，该企业共创造工业产值 21698 万元，实现销售收入 8719 万元，税金 700 万元。1994 年，由萧县瓷厂转产的萧县华龙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是萧县耐火材料工业中又一骨干企业。1994 年至 2005 年，该企业共创造工业产值 10626 万元，实现销售收入 8148 万元，税金 558 万元。

三、玻璃制品

玻璃及制品业，是 20 世纪 80 年代萧县开始建立的新兴产业。萧县玻璃厂于 1984 年建成投产，生产啤酒、果酒瓶。1992 年破产。1994 年，在破产后的原萧县玻璃厂基础上，办起民营萧县东方玻璃厂，1997 年进行技术改造，形成年产 1 万吨生产能力，是苏鲁豫皖交界地区唯一的平板玻璃生产厂家。1995 年至 2004 年，该企业共创造工业产值 4422 万元，实现销售收入 3690 万元，税金 121 万元。1985 年，龙城镇政府建成萧县龙凤玻璃厂，生产茶具、酒具等玻璃制品和工艺品，20 世纪 90 年代，生产逐渐滑坡，2000 年破产。

四、木材加工

木材加工是萧县的一项新兴产业。20 世纪 90 年代后期，张庄寨、赵庄和祖楼等乡镇境内，以个体或联户办等民营形式，陆续建起木材加工企业。这些企业把杨树等圆木切削成板料，制成胶合板。2005 年底，全县规模较大的木材加工厂家 24 个，产值 4920 万元，利税 486 万元。其中，较有规模的祖楼镇强光压缩板厂、张庄寨贞华木业公司、金马木业公司、林锋木业公司、星星木业公司、绿色木业公司、云岭超木业公司等 7 家企业，拥有资产 1700 万元，年生产胶合压缩板约 40 万张，实现销售收入 1971 万元，利税 170 余万元。

第八节 机械制造

20 世纪 80 年代，萧县机械行业较有代表性的骨干企业有萧县机械总厂（由萧县农机一厂改制后命名）、安徽省皖北曲轴厂、安徽淮海轴承厂、萧县滤清器厂、萧县造纸机械厂等。萧县机械总厂建于 1958 年，主要生产小四轮拖拉机和旋耕机，2003 年破产。1986 年至 2003 年，该企业共创造工业产值 12819 万元，实现销售收入 8394 万元，利税 176 万元。安徽淮海轴承厂，其前身为萧县轴承厂。1992 年更名为安徽淮海轴承厂。1996 年前，该厂生产经营情况较好，部分产品（205 轴承）还出口创汇，年利税超 100 万元。1996 年后，受多种因素影响，该厂生产滑坡，直至 1999 年停产。2004 年 10 月，该企业被中美合资企业迈斯特轴承公司收购重组，2005 年 7 月恢复生产，企业更名为安徽迈斯特轴承公司萧县分公司。安徽省皖北曲轴厂，建于 1955 年，主要生产

S195 等多种型号曲轴。为山东巨菱、江苏常州、安徽巢湖、全椒等柴油机生产厂家供货。1986 年至 2005 年,该企业共创造工业产值 10693 万元,实现销售收入 7847 万元,税金 353 万元。萧县滤清器厂建于 1987 年,是安徽省仅有的几家滤清器厂之一,年产值超亿元,利税 2000 万元,是萧县工业支柱企业之一。萧县造纸机械厂现有固定资产 400 多万元,年销售收入 300 万元,利税 50 万元。

第四章 防腐蚀业

萧县防腐蚀业始于 20 世纪 60 年代末,它的起步与发展大体可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为 60 年代末至 70 年代下半叶。由当时黄河故道沿岸有经营头脑的农民,手持简易的毛刷、铲子等粗陋工具,外出闯荡市场。开初,这些人只能承担一些小型化肥厂、化工厂及小锅炉、小油库等建筑物、构筑物的粉刷和油漆。这一时期被称为萧县防腐蚀业萌芽起步阶段。第二阶段为 20 世纪 70 年代末至 80 年代。1978 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萧县防腐蚀施工队伍由小到大、由弱变强,施工领域也从最初的小化工行业,拓展到油田、水电、冶金、化工、食品酿造等工业领域,施工队伍广涉国内 10 多个省、市、自治区。这一时期称为萧县防腐蚀业初期发展阶段。第三阶段为 1990 年后,是萧县防腐蚀业不断发展壮大阶段。全县有 20 多家上规模的防腐公司活跃在全国各地,成为远近闻名的防腐蚀建筑之乡。1998 年,萧县防腐蚀业成为萧县经济支柱产业,全县从业人员达 4.8 万人以上,年创产值 6.7 亿元,劳务收入 2.6 亿元,是“全国四强”之一。防腐蚀业,由过去防腐一个门类,拓展为防腐、保温、安装、建筑、装饰、筑路、防水 7 个门类,不但能承担各类设备、各种管道的内外防腐蚀保温工程、玻璃钢衬里及耐酸耐碱砖和橡胶衬里,而且能承担金属热喷涂及金属、非金属管道水泥砂浆衬里和水电气暖设备安装工程。1998 年后,萧县防腐蚀企业遍布除台湾省以外的国内 31 个省、市、自治区,并走出国门,开辟了国际防腐蚀市场,同时涌现一批品牌产品、优质工程和知名企业家,开创了我国发展防腐蚀业区域经济的先例。到 2005 年,萧县防腐蚀业从业人员达 10 万人,其中技术人员 5500 多人(包括高级职称人员 289 人、中级职称人员 1547 人)。生产性固定资产原值 33.4 亿元,机械设备 5337 台(件),机械装备总功率 122800 千瓦。年产值 16 亿元,年收入 6 亿多元(人均收入 6000 多元,个人储蓄 40 多亿元,占全县个人储蓄的 60%以上),全员劳动生产率 9850 元/人。并荣获国家、省、市以上各类奖项 40 多个。2005 年 11 月 20 日,萧县被中国工业防腐蚀技术协会命名为“中国防腐蚀业第一县”。是年 11 月 25 日,萧县人民政府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召开萧县防腐蚀业新闻发布会。

第一节 技术与设备

萧县防腐蚀企业坚持以技术创新为保障,以先进设备为基础,加快企业信息化、现

代化、产业化、国际化步伐,促进萧县防腐业的迅猛发展。企业先进施工技术有高分子聚合物涂料喷涂,环保型表面清理,化工设备的搪铅、衬铅、金属热喷涂及环氧粉末喷涂、热喷涂等。消防设施安装有泡沫夹克一步二步成型法,高密度聚乙烯、聚氨脂泡沫夹克管防腐,金属热喷涂及高温衬里技术等,其中小口径长距离管道防腐技术属国内首创,并获国家专利。企业总体技术装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如安徽防腐绝热公司引进的喷涂环氧粉尘生产线和静喷涂设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安徽省同利公司研制开发的管道内防项目属国内首创,安徽防腐工程总公司引进创新的“架空金属管道阴极保护技术”,获国家科技部发明奖和国际巴拿马金奖。企业先进设备有自动循环回收式喷砂机,抛丸除锈生产线,环氧粉末 3PE 喷涂生产线,一步保温管生产线,钢管抛丸除锈机,管道内壁喷器,无气喷涂机,聚氨脂高低压喷涂发泡机,门型自动埋弧焊机,数控等离子切割机,以及各种先进的管道探伤设备和检验、计量、实验等设备。其中,安徽防腐工程总公司和同利公司购置的喷涂环氧粉末生产线、静电喷涂设备等,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2005 年,全县防腐企业设备总功率 122800 千瓦,净值 17024 万元。萧县防腐业新技术、新设备广泛运用,降低了工人的劳动强度,增强了企业竞争力和发展后劲。

第二节 防腐工程

1986 年至 2005 年,全县防腐工程投资 1000 万元以上的项目 920 个。主要有:①石油行业:大庆、胜利、中原及新疆克拉玛依、鄯善、吐哈油田及西部长输管线的 1 万至 5 万立方米不同型号的油罐防腐保温工程。②化工行业:北京燕山石化总厂、大连石化公司及天津硫酸工业公司、太原化工集团公司、“八一”化工集团、安庆石化总厂、湖北大峪口、抚顺乙烯化工厂等防腐工程。③冶炼行业:兰州炼油厂、大连石化公司炼油厂、三门峡黄金冶炼厂、柳州冶炼总厂等工程。其中,全隆铜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吨电解铜电解槽防离子工程(属国家重点工程),采用先进的 197 不饱和聚脂玻璃钢 12 层防腐防离子施工,获国家优良工程。④热电、核电工程:秦山核电站、连云港核电站淡水管线内外防腐和 1000MW 汽轮机部件金属喷涂防腐,中国与加拿大合资海盐核电站钢结构主厂房设备防腐保温、大亚湾核电站新建扩建项目防腐保温,以及国内最大的上海外高桥热电厂防腐项目等,经验收,其质量均达到国家优质工程标准。

萧县防腐业以优秀区域品牌成功地开辟利比亚、俄罗斯、哈萨克斯坦、阿尔及利亚、苏丹、埃塞俄比亚、科威特等国家和地区,在国际市场上占有一席之地,施工质量达到国际标准,工程合格率 100%,优良率 60%以上,成为全国防腐工程施工重要基地和全国防腐施工行业中获奖最多、奖项最高的地区。

1986 年,全县有 4 个防腐工程公司、120 多个防腐工程队(属社队企业)。1990 年,有 13 个防腐工程公司,其中 3 个二级企业,其余为三级及四级企业。1999 年发展到 20 个防腐工程公司,一级企业 2 个,二级 13 个,三级 5 个。2000 年至 2005 年,经省建设厅资质认证,全县共有上规模的 11 家防腐工程公司,其中一级 3 家,二级 8 家。

第五章 企业技术进步

第一节 企业技改

一、技改概况

萧县工业企业的技术改造从 1986 年进入较快发展时期,一批规模较大的技术改造和技术引进项目开始实施。萧县葡萄酒厂年产万吨原酒生产线是从法国、意大利引进的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设备,1987 年竣工投产,项目总投资 1586 万元(按 1986 年美元与人民币汇率 1:2.36 折算)。1986 年,萧县罐头厂从瑞士引进一条高频电阻焊制罐生产线,使罐头生产能力由 3000 吨/年提高到 10000 吨/年。该厂还于 1998 年新上一条速冻食品生产线。其装备水平和生产规模达到中型企业的标准,生产能力得到较大提升。萧县耐火材料厂投资 671 万元的镁碳砖生产线技改项目,于 1986 年动工,1989 年竣工投产,生产能力扩大到 1 万吨/年。萧县化肥厂通过技术改造,从年产万吨合成氨扩大到 2.5 万吨。萧县农工商联合公司从南斯拉夫引进 1500 吨组装式冷库工程,也是投资较大的项目。在抓重点企业技术改造同时,许多小企业本着投资少、工期短、见效快的原则,新上一批“短、平、快”项目。萧县轴承厂在 1985 年至 1987 年的连续 3 年里,每年投资 20 万元进行一些必要的设备更新和填平补齐等技术改造,效果非常显著,产值、利润成倍增长。皖北曲轴厂是全省机械行业中唯一生产曲轴的专业厂,该厂引进铁模复砂铸造新工艺进行试验研究和应用取得成功,每根曲轴成本比传统工艺降低 2.5 元。经省机械厅鉴定,这项技术在当时不仅填补了省内空白,而且在国内也处于领先水平。萧县工业用布总厂维纶浸胶帆布生产线项目工期不到 100 天,投资仅用 70 万元,投产后产销两旺,经济效益很好。

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国家进入治理整顿时期,紧缩银根,压缩固定资产投资,严格控制新开工项目,技术改造由全面铺开转向重点支持。这一时期,全县工业企业技改工作一度陷入低潮。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以后,随着企业改革深入和民营企业迅速发展,技术改造工作又逐渐活跃起来。改制后的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通过技改,使企业规模扩大,产品品种增加,质量提高,市场竞争力增强,带动全县工业经济发展。萧县东方玻璃厂下决心淘汰落后的“小平拉”平板玻璃生产工艺,筹集资金 680 万元,依靠秦皇岛、洛阳等地科研部门技术支持,于 2000 年完成“格法”(格拉威贝尔法)生产线技术改造,同时还上了玻璃深加工项目。该技改项目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协会“1999 年至 2000 年度安徽省金桥工程项目”二等奖。安徽陇海制药厂投资 1800 万元,于 2000 年至 2003 年进行全方位技术改造,形成年产 3000 万支软膏生产线、5 亿片(粒、袋)固体制剂生产线和 200 吨中药提取生产线。2004 年 5 月,顺利通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 GMP 认证。该厂成为安徽省药品生产骨干企业。华龙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由生产陶瓷产品转产耐火材料后,在 1994 年至 2005 年间,先后投资 1000 余万元

进行设备更新改造,使生产能力增加一倍,取得很好的经济效益。

供电、邮电、交通等非加工制造业的技改项目投资占据较大份额。1999年至2001年投资5800万元的农村电网改造项目,2000年投资1600万元的程控电话扩容及端点建设项目,2000年至2001年投资3150万元的城乡道路改造等项目,大大改善萧县的基础设施建设,为全县经济发展创造了条件。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技术改造项目统计表

表 3-5-1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内容	总投资 (万元)	实施时间
1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2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3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4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5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6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7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8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9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10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11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12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13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14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15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16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17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18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19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20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21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22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23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24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25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26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27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28	萧县水泥厂	1000吨水泥生产线	20	1986

续表 2

68	淮海机械厂	汽缸机床改造	120	2002
69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140	2003—2004
69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1400	2003
68	萧县公用事业局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450	2003—2004
69	红光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3700	2004
70	淮海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340	2004
71	淮海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1500	2004
72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400	2004
73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118	2004
74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3900	2004
75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1800	2004
76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1500	2004
77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1700	2004
78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1100	2004
79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1100	2004
80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1100	2005
81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1900	2005
82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700	2005
83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600	2005
84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350	2005
85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1100	2005
86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1500	2005
87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1200	2005
88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1200	2005
89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1100	2005
90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1900	2005
91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430	2005
92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400	2005
93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3700	2005
94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1200	2005
95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1100	2005
96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1400	2005
97	萧县纺织厂	车轴改造及设备更新	1900	2005

二、新产品开发

在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变后,特别是出现买方市场后,多数企业都比较重视新产品研制和开发。萧县耐火材料厂与武汉钢铁学院联合,于1985年研制成功镁碳砖。该产品投入规模生产后,为企业创造很好的经济效益,成为企业支柱产品。该产品还被省政府授予“1985—1987年优秀新产品”称号,1988年被评为“省优产品”。萧县耐火材料厂被省政府授予“1985—1987年技术开发先进企业”称号。安徽陇海制药厂与第一军医大学合作,1992年开发皮炎平霜软膏新产品,成为该厂的主要产品,产销量居全省同行业同品种首位,投放市场后当年实现利税60万元,1993年利税突破100万元。该产品被省政府评为“1990—1992年度安徽省优秀新产品”,并荣获三等奖。1994年荣获“1994年安徽科技成果展示交易会金奖”。之后,该厂把中国医科大学、安徽省医药研究所等单位作为技术依托,先后研制出12个省级以上新产品。其中洛伐他汀胶囊获国家级新药称号,雷公藤多苷片、普乐安片获国家中药保护品种称号。1995年4月,安徽陇海制药厂被宿县地区行署作为首批“科技先导型企业”予以通报表彰。萧县机械总厂于1990年和南京农机研究所进行科技合作,研制成功LGXYL26—70、75型旋耕机,填补安徽省内与小四轮拖拉机配套旋耕机空白,达到国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同年,该厂还与洛阳工学院合作,开发新型耐磨材料ZG30GmnSiReB抗磨铸钢,制成的破碎机衬板、齿板、锤头,具有低合金、高韧性、耐磨的特点。上述两项产品均于1991年11月通过省级鉴定,确定为省级新产品。1994年,萧县罐头厂开发研制的芦笋汁、葡萄汁、黄桃汁,分别在1994年度北京第二届国际中小型企业新产品、新技术博览会上获金奖。萧隆牌250ml葡萄汁获1995年安徽省科技成果金奖。1999年开发的速冻白、绿芦笋、速冻油炸山芋等新产品,销往日本,备受客户青睐。2000年以来,安徽古井双喜葡萄酒有限责任公司先后研制的双喜XO级白兰地,珍品桂花酒,古井山葡萄酒,特制玫瑰酒,冰白、冰红葡萄酒等新产品,投放市场后获得较高评价。一些乡镇企业在开发新产品中也取得突出成绩。萧县龙凤玻璃厂开发生产的套料深刻茶具、花瓶,1991年通过省级新产品鉴定;萧县瓦子口水泥厂研制的低热早强道路水泥,1993年被鉴定为地区级新产品,等等。1986年以来,经过鉴定确任新产品共有38项,其中国家级新产品3项,省级新产品28项,市级新产品7项;397g青豆罐头、干桃红葡萄酒、镁碳质出钢口套砖等12种产品还获得省级优秀新产品称号。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新产品统计表

表 3-5-2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企业	荣誉称号 级别	获得称号时间
1	镁碳质出钢口套砖	萧县耐火材料厂	省级新产品	1985
2	陕西夏砂地型罗T.型	皖北机械厂	省级新产品	1986
3	青豆罐头	萧县罐头厂	省级新产品	1987
4	PVC 塑料	萧县塑料厂	省级新产品	1987
5	PVC 塑料透明硬板	萧县塑料厂	省级新产品	1987
6	热收缩水管	萧县塑料厂	省级新产品	1987

续表

7	型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7
8	1-400kg冲床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7
9	下站冲床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7
10	市下站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11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12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13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14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15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16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17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18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19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20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21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22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23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24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25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26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27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28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29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30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31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32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33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34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35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36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37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38	冲床(2000kg)	县机电厂	冲床产品	1988

第二节 企业名优产品

萧县十分重视产品的创优和评优工作。1986年至1991年,全县工业产品共有2种获“部优”、26种获“省优”,还有一些产品分别在国际、国内举办的大型博览会、展销会上获奖。1992年以后,评优工作暂停进行,开始实施“名牌战略”。萧县罐头厂生产的“萧隆牌葡萄汁”、安徽陇海制药厂生产的“萧药牌皮炎平霜”等5个品牌于1998年和1999年被评为宿州名牌产品。萧县罐头厂生产出口的产品分别使用“长城牌”和“梅林牌”商标,均被评为国家名牌产品。

一、萧县葡萄酒

安徽古井双喜葡萄酒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的葡萄酒是利用萧县黄河故道地区盛产的优质葡萄,采取科学方法酿造生产的,有红、白两大类,干型、甜型、半甜型和加香型多个系列,高、中、低档30多个品种,使用“古井”、“双喜”两个品牌,年加工原酒1万吨,生产成品葡萄酒2万吨。

双喜牌干白葡萄酒1983年获国优银质奖,双喜牌红葡萄酒、桂花酒、味美思、麝香甜白葡萄酒等10多个品种,分别获得部优和省优称号,并在多届国际、国内博览会、展销会上获得金奖、银奖、特别大奖等荣誉。“古井牌”、“双喜牌”干红、干白葡萄酒1999年被国家绿色食品发展中心认定为“绿色食品”,2002年认定为“国家免检产品”。

二、萧县芦笋、黄桃罐头

安徽安粮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萧县分公司(原萧县罐头厂)生产各种果蔬类罐头30多种,产品主要销往欧、美、中东、日本、韩国等20多个国家和地区。年产量可达10000吨。主导产品有芦笋罐头和黄桃罐头,使用商标为“梅林牌”和“长城牌”。

芦笋罐头以新鲜芦笋加工制成,有整装白头、绿头和段装等品种。芦笋含有丰富的蛋白质、脂肪和各种维生素,尤以蛋白质和维生素C含量较高,所含天冬酰胺对扩张血管有较好的效果。产品具有清香爽口、香味浓郁等特点。1984年和1989年获得轻工部和安徽省优质产品称号,并在首届中国食品博览会上获得金奖。

黄桃罐头以成熟的黄桃加工而成,果块呈橘黄色,软硬适中,酸甜可口,果香浓郁。该产品在1988年中国首届食品博览会上获得银奖,1989年国际食品博览会上获铜奖。

三、S195柴油机曲轴

S195曲轴是柴油机的专用配件。安徽省皖北曲轴厂(厂址:萧县黄口镇)长期为安徽全椒柴油机厂和江苏常州柴油机厂等厂家提供S195曲轴等配件,年生产能力6万根。该厂生产的“皖青牌”S195柴油机曲轴,1986年和1990年两度被授予“省优产品”称号,在省内外享有盛誉。

四、龙城牌轴承

龙城牌轴承为安徽淮海轴承厂生产(厂址:萧县龙城镇)。主要产品有203、204、205、206、304、305、306、308等8个品种,年生产能力60万套。1986年,205、206、305、306四种产品同时获得常州柴油机厂、无锡柴油机厂免检配套产品殊荣。1987年,305单列向心球轴承被评为安徽省优质产品。1995年,第一批24000套205轴承走出国门,出口澳大利亚,

是宿县地区第一宗机械产品出口。

五、镁碳砖

镁碳砖是一种新型的耐火材料,1985年由萧县耐火材料厂与武汉钢铁学院合作研制,用于钢铁企业炼钢转炉炉衬和出钢口。镁碳砖能使炉龄大幅度提高,因而在全国各大钢厂广泛应用。该产品被安徽省人民政府授予“1985—1987年优秀新产品”称号,1988年被评定为“省优产品”。

萧县是国内耐火材料特别是镁碳砖重要生产基地之一。产品主要由萧县耐火材料工业公司和萧县华龙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生产,可根据用户要求生产多种规格的镁碳砖,年生产能力2万吨。

六、双叶牌空气滤清器

双叶牌空气滤清器由萧县滤清器厂生产,经机械工业部上海内燃机研究所检测评定,达到JB/NQ67.1—87标准规定的一等品(部优)质量标准,2001年3月通过国际ISO9002质量体系认证。该产品主要为合肥江淮汽车集团供货,2001年江淮汽车集团授予萧县滤清器厂“优秀供方”荣誉称号,从而成为江淮集团主要供货方之一。另外,产品还供应广州羊城汽车厂、张家港牡丹汽车厂、宁波洁江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等厂家。萧县滤清器厂建有机油滤清器总成和燃油滤清器总成生产线各一条,年生产能力分别为60万套。

七、复方地塞米松乳膏

复方地塞米松乳膏是安徽陇海制药厂生产的主导产品,原名皮炎平霜,注册商标“萧药牌”,具有消炎、止痒、抗过敏等功效,是治疗各种皮炎、湿疹等皮肤病的理想药物。1992年研制开发并投放市场,是省级新产品,被安徽省人民政府评定为“1990~1992年度安徽省优秀新产品”,获得1994年安徽科技成果展示交易会金奖。安徽陇海制药厂具有3000万支/年软膏生产线一条,设备先进,工艺新颖。生产的“萧药牌”复方地塞米松乳膏在国内同类产品销售量居全国第二位。产品质量稳定,疗效显著,2004年5月通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GMP认证。

八、皖王面粉

皖王面粉是安徽皖王面粉集团有限公司(厂址:萧县黄口镇)的产品,注册商标有“皖王”、“润发”、“麦香王”,品种有特精粉、特制一等粉、精制粉、馒头粉、面包粉等。皖王集团每年可生产各种面粉28万吨,产品畅销全国20多个省、市、自治区。

皖王面粉是用本地优质小麦加工而成,产品质量优良。公司于2002年获得国家“QS食品质量安全生产许可证”;2003年通过省技术监督局“计量保证能力C标志认证”;2004年通过ISO9001:2000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ISO14001:1996环境体系认证。皖王面粉2003年被中国粮食行业协会授予“全国放心面”荣誉称号,并被安徽省工商局评定为“安徽省著名商标”;2004年被安徽省政府授予“安徽省名牌农产品”荣誉称号;2005年被安徽省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授予“安徽省名牌产品”荣誉称号,并通过国家技术监督局“产品质量全国免检”认证,同年,通过国家绿色食品发展中心绿色食品A级产品认证。

九、锦丰系列方便面

锦丰系列方便面是安徽新锦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厂址:萧县龙城镇)的产品,为规模成熟农产品综合深加工食品。

锦丰集团萧县公司针对市场不同消费群体需求,开发“味之家”、“福家欢”、“满实惠”、“三十六计”、“超级福家欢”、“百味多”等系列产品。产品有高、中、低三个档次,配有单包料、双包料和三包料三种,包装有 20 包装、30 包装和 50 包装。公司独创“方便面低油耗快生产法新技术”,攻克方便面传统生产中油哈味难关,使面块含油量控制在 18%左右,比国家标准降低 6 个百分点,达到国家先进技术水平。锦丰系列方便面销售区域跨全国 30 个省、市、区,建立 1200 个以县级市场为单位的销售渠道。产品获安徽省政府“优秀农产品”称号,并获“皖优农产品进超市工程项目”奖。2004 年,锦丰集团方便面生产量在全国同行业中名列第 4 位,市场占有率为 5.8%。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工业优质产品统计表

表 3-5-3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企业	商标名称 级别	获奖时间
1	泰山牌高低压碳化硅材料	萧县耐火材料厂	省级	1988
2	双喜牌 500g 牌香烟	萧县烟草厂	省级	1988
3	长城牌 425g 糖水拌制	萧县罐头厂	省级	1989
4	长城牌 340g 咸羊肉罐头	萧县罐头厂	省级	1986、1989
5	双喜牌 500g 糖水拌制	萧县烟草厂	省级	1986、1990
6	龙牌牌 300g 系列矿泉水	萧县矿泉水厂	省级	1987
7	12-310 立轴冲压机	萧县龙凤玻璃厂	省级	1987
8	双喜牌 567g 糖水拌制	萧县烟草厂	省级	1987
9	长城牌 397g 糖水拌制	萧县罐头厂	省级	1987
10	双喜牌 510g 糖水拌制	萧县烟草厂	省级	1987
11	双喜牌 500g 糖水拌制	萧县烟草厂	省级	1987
12	双喜牌 500g 糖水拌制	萧县烟草厂	省级	1987
13	双喜牌 500g 糖水拌制	萧县烟草厂	省级	1987
14	双喜牌 500g 糖水拌制	萧县烟草厂	省级	1987
15	双喜牌 500g 糖水拌制	萧县烟草厂	省级	1987
16	双喜牌 500g 糖水拌制	萧县烟草厂	省级	1987
17	双喜牌 500g 糖水拌制	萧县烟草厂	省级	1987
18	双喜牌 500g 糖水拌制	萧县烟草厂	省级	1987
19	泰山牌高低压碳化硅材料	萧县耐火材料厂	省级	1988
20	双喜牌 500g 糖水拌制	萧县烟草厂	省级	1988
21	12-310 立轴冲压机	萧县龙凤玻璃厂	安徽省科技	1988
22	双喜牌 500g 糖水拌制	萧县烟草厂	省级	1989
23	双喜牌 500g 糖水拌制	萧县烟草厂	省级	1989
24	双喜牌 500g 糖水拌制	萧县烟草厂	省级	1989
25	立轴茶具	萧县龙凤玻璃厂	省级	1989
26	西式茶具	萧县龙凤玻璃厂	省级	1990
27	双喜牌 12 立轴冲压机	萧县烟草厂	省级	1990
28	双喜牌 500g 糖水拌制	萧县烟草厂	化工部科技	1991

萧县 1998 年至 2005 年工业名牌产品统计表

表 3-5-4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企业	获奖级别	获奖时间
1	陈西牌葡萄酒	萧县罐头厂	安徽省名牌产品	1993
2	龙牌 425 号水泥	萧县水泥厂	安徽省名牌产品	1993
3	陈西牌成仁平酒	安徽省萧县制药厂	安徽省名牌产品	1999
4	古康牌系列葡萄酒	萧县葡萄酒厂	安徽省名牌产品	1999
5	陈西牌系列白酒	萧县陈西酒厂	安徽省名牌产品	1999
6	陈西牌西药原料药	萧县化学试剂厂	安徽省名牌产品	2003

第六章 经济效益

第一节 工业产值与销售收入

1986 年,全县工业总产值(当年价,下同)25307 万元。1999 年,增加到 314454 万元。13 年间增长 11.43 倍,年均增长 21.39%。从 2000 年开始,只统计规模以上企业(指年总产值 300 万元以上国有企业和 500 万元以上非国有企业)。2000 年至 2005 年,工业总产值由 177704 万元增加到 265765 万元,增长 49.56%,年均增长 8.38%。全县规模以上调度企业工业总产值(不变价,下同),1986 年为 5015 万元,2005 年增加到 133074 万元,20 年间增长 25.54 倍,年均增长 18.83%。其中,县经委直属企业,1986 年至 2004 年,工业总产值从 4690 万元增加到 20377 万元,增长 3.34 倍,年均增长 8.50%。1986 年,县经委直属企业与全县规模以上企业总产值之比为 1:1.07,县经委直属企业是全县规模以上工业的主体。而到 2004 年,两者之比变成 1:4.43。这是因为,经委直属企业为国有企业,其中多数企业生产步履艰难,甚至一部分企业已经停产或破产。

在计划经济逐步转向市场经济后,销售成为制约企业发展的重要环节。虽然各个企业都十分重视销售工作,但还是不尽人意。特别是一些国有企业因产品积压而被迫减产或停产,产品供不应求的局面已不复存在。总体上看,全县工业企业销售收入和工业总产值走势基本上是一致的。县经委直属企业销售收入增长缓慢,而规模以上调度企业销售收入增幅较大。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工业总产值(当年价)统计表

表 3-6-1

单位:万元

年 份	工业总产值	年 份	工业总产值
1986	25307	1996	310098
1987	31982	1997	323443
1988	41597	1998	327789
1989	54937	1999	314458
1990	66463	2000	177704
1991	73646	2001	130456
1992	92540	2002	199638
1993	155614	2003	130363
1994	323488	2004	112245
1995	314732	2005	265765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产值(不变价)、销售收入统计表

表 3-6-2

单位:万元

年 份	工业总产值		销售收入	
	总计	经营互联企业	总计	经营互联企业
1986	5015	4660	4385.5	3736.6
1987	6700	6358	7349.3	7119
1988	7973.1	7987.2	9181.3	8321.5
1989	7525.9	6969.2	9134	8438.5
1990	8085	7981.5	8624.8	8048
1991	12820.8	12423.7	10544	9866.1
1992	12051.4	14675.4	9142.1	8336.3
1993	12515.3	11846.4	12675.4	11843.4
1994	23886	15479.7	23414	12895.69
1995	31503	18369	36857	17636
1996	36108.8	19094	37012	17512
1997	38324	19515	34254	17109
1998	27425	20756	21795	18078
1999	40411	21972	35667	17142
2000	43638	22137	37252	13257
2001	48232	21835	47986	12712.3
2002	53981.9	21483	61754.1	15413
2003	52508	18618	56188.2	12338
2004	90908	20977	68000	12408
2005	133074.8		128408.1	

第二节 利润与税收

1986年至1989年,全县规模以上调度企业和经委直属企业,连续4年无亏损。1988年,全县规模以上调度企业和经委直属企业盈利额分别达到522万元和487万元。1989年,利润开始下降。从1990年至1994年,连续5年大面积亏损。1995年,县经委采取积极扭亏增盈措施,亏损状况得到控制。1995年、1996年全县规模以上调度企业和经委直属企业又恢复整体盈利。1997年至2005年,全县规模以上调度企业和经委直属企业的利润波动较大,没有规律性。

1994年以前,全县规模以上调度企业和经委直属企业年上缴税金额较小,均未超过200万元。1994年以后,有较大增长。1999年,全县规模以上调度企业和经委直属企业上缴税金均首次突破千万元大关,分别达到1500万元和1334万元。从2000年开始,全县规模以上调度企业年上缴税金额呈逐年增加趋势,而经委直属企业年上缴税金额则呈逐年下降趋势。2005年,全县规模以上调度企业利税总额3264万元,其中利润798万元,税金2466万元。

萧县1986年至2005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及上缴税金统计表

表3-6-3

单位:万元

年 份	利 润		上 缴 税 金	
	总 计	其中经委直属企业	总 计	其中经委直属企业
1986	270.7	208.9	113.5	142.2
1987	436.65	400.8	142.9	149.2
1988	522.1	487.23	100.2	111
1989	232.36	214.46	57.3	42.3
1990	-667.93	-473.14	40	52.5
1991	-296.29	-293.31	14.7	29.2
1992	-417.64	-426.77	21.3	21.3
1993	-352.34	-508.73	36.3	27.3
1994	-231.6	-342.84	329	305
1995	146	142	503	438
1996	332	168	711	658
1997	-18	-172	608	641
1998	-479.3	-633	1343	799
1999	345.2	-234.6	1500	1334.89
2000	535.3	-139.7	1700	1493
2001	354.3	-146.12	2000	1437
2002	-774.2	-123.4	2880	1364.6
2003	-794.2	-369.3	2880	240.9
2004	4903.7	-393	3030	94.7
2005	798.7		2466	

第四篇 商 贸

1986年后，随着城市经济体制改革不断深入，萧县国营、合作（集体）商业及饮食服务业发生显著变化。尤其是1992年试行经营、价格、用工、分配制度“四放开”后，在商品购销领域，允许多种经济成分和多种经营方式并存，鼓励发展民营、个体商业，商品流通更加顺畅，城乡市场繁荣兴旺。2005年，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92287万元，是1985年19537万元的9.7倍。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统计表

表 4-1-1

单位：万元

年 度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年 度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986	22023	1996	92214
1987	33141	1997	123315
1988	40136	1998	127498
1989	43612	1999	132367
1990	42622	2000	138191
1991	46906	2001	149974
1992	49952	2002	154878
1993	55893	2003	164522
1994	71609	2004	177190
1995	91476	2005	192287

第一章 商 业

1986年，萧县商业局下辖百货、五交化、食品、石油、盐业、蔬菜、糖业烟酒、饮食服务8大公司及萧县酱园厂、黄口酱园厂等10个单位。1993年，经县政府批准，成立萧县国营商业总公司，与商业局一个机构挂两块牌子。1996年，撤销商业局，设立萧县商务管理局。2002年，撤销萧县商务管理局，设立萧县商业协会，退出政府序列，

为事业单位，但仍执行原商务管理局职能。

第一节 商业体制改革

一、经营机制改革

1986年，萧县按照“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改革模式，将计划经济时代独家经营、多环节、封闭式的商业经营体制，逐步改革成为多种经营方式、多条流通渠道、少环节开放式商业新体制。县商业局下辖的8个公司及萧城酱园厂、黄口酱园厂等企业，除萧县饮食服务公司外，均在批零双环节上开始推行经营承包制。萧县百货公司、萧县五交化公司、萧县糖业烟酒公司、萧县蔬菜公司等在下属商场柜组中推行承包经营责任制。这种经营承包制一直延续到1992年。

1992年11月6日，商业部、国务院经贸办、国家体改委发布《全民所有制商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实施办法》。其后，萧县《关于深化商业改革实施意见》（萧商字[1992]18号）相应出台。本着“国家放权、企业管严、放而有度、活而有序”原则，对全县商业系统零售业全部实行“四放开”改革。具体办法是实行柜组自选，人员自组，将柜组商品作价卖给职工，由企业法人与柜组长签订承包合同，进货渠道、品种价格均由柜组负责人确定，经营成果自负（承包合同一般为3年）。1994年，针对企业出现的困境，因企施策，采取活一块兴一方，母体裂变单体放飞的方法，引入个体经营机制，进行国有民营的新尝试。全系统52个小门点，实行国有民营。

二、产权制度改革

1995年后，商业企业改革步伐加大，对国有商业企业按照“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要求，进行公司制改革。1996年，对长期亏损、严重资不抵债的萧县食品公司、萧县百货公司、萧县蔬菜公司进行死一块活一块的机制创新，派生出产权明晰的新生企业，即萧县开源屠宰厂、萧县茂源百货有限责任公司和萧县联华超市。萧县石油公司经过资产评估，以零资产被职工招股的形式买断产权，实行股份制，脱离商业局成为无主管企业。到2005年末，国有商业企业除停摆歇业的4家老企业外，全部进行产权制度改革。采取股份制运营的3家，国有民营3家，租赁（资产承包）经营4家。

三、流通方式变革

1986年，随着经营承包责任制的推行，国有批发企业改变传统经营方式，广泛开展代购、代销、代装卸、代发运、代结算、代保管、代修理等服务，变坐商为行商，送货上门。零售企业开展“十方便”服务，用大篷车送货下乡。1986年至1988年，由于商业系统手中持有紧俏商品（如电视机、缝纫机、自行车、白糖、名酒）须凭票购买，他们以供货会形式用紧俏商品搭售其他工业品。这期间，县百货公司、五交化公司、糖业烟酒公司等每年至少都要组织2、3次供货会。1989年，取消商品凭票供应，全县国有商业企业积极组织工业品下乡，全年举办各类商品展销会10次。1990年，在市场疲软的情况下，批零企业采取增加经营品种、送货下乡等方式，组织名、优、新、特商品供应市场，并实行让利销售和跟踪服务等一系列措施。1991年后，受全民经商浪潮冲

击，萧县国有商业系统亏损面达 65% 以上。在困难面前，县商业局所属企业积极想办法，寻求新出路。1997 年 10 月，萧县联华超市挂牌运营。1999 年，萧县万佳超市和萧县捷强超市挂牌运营。2005 年，商务万村千乡市场建设工程正式启动，全县发展乡级店 103 家，村级店 247 家。

第二节 商品经营

一、日用工业品经营

1985 年之前，萧县商业局所属 8 个公司除萧县饮食服务公司外，全部执行商流报表。当时进货渠道以地市级二级批发站为主。每年商品购进额 4500 万元左右，占全县商品总购进额的 28%，商品销售额 7000 万元左右，占全县商业销售总额的 58%。1985 年后，日用工业品市场全面放开，个体商业有较大发展，国有商业购销调存受到很大影响。1988 年，萧县提出振兴和发展国有商业计划，要求国有商业发挥其主渠道和“蓄水池”作用，千方百计增销创利。当年，全县国有商业诸项指标均有较大幅度增长，购进 9958 万元，销售 12687 万元。1991 年后，国有商业市场份额逐年下降。1994 年，县国有商业系统购进总额 7008.4 万元，销售 11072 万元，比 1988 年分别下降 29.60% 和 12.67%。1995 年，商务系统想方设法扩大市场占有率，全年商品购进总额 10677 万元，销售额 14716 万元，比上年分别增长 52.35% 和 32.91%。1998 年后，国有商业日用工业品购销占全县社会商品零售额的比重越来越小，已基本退出商流报表统计范围，而个体工商户和其他所有制商业营销比例大幅度增长。

二、食盐经营

萧县用盐由省、市盐业公司计划调运。品种有山东、江苏的海盐，新疆、青海的湖盐，四川、湖北的井矿盐。以火车运输为主，到站萧县、黄口、杨楼火车站。1990 年后，随着本省定远盐矿的开采，定远井矿盐调运比重逐年增大，2005 年达总量的 70%，且以汽车运输为主。1986 年至 2005 年，全县共调进各类盐 141400 吨。

1984 年以后，食盐供应一直由县盐业公司批发给基层供销社，然后由供销社门点零售。供销系统经营放开后，食盐零售业务主要由个体工商户经营。个体工商户凭《食盐零售许可证》到盐业公司批发购进，然后进行零售。其它用盐，主要是工厂锅炉软水、皮革腌制、肠衣加工用盐和食品副食品加工用盐等，由盐业公司直销到户。1995 年，开始供应加碘盐。入口碘盐全部实行包装化，由盐业公司自行分装。从而结束萧县供应散装盐的历史。1998 年起，陆续在全县乡镇所在地或较大集市开展委托代批业务，设立 60 个食盐转（代）批点，以方便客户进货。2004 年后，全县销售的加碘食盐由生产厂家直接供应小袋成品盐，停止手工包装。2005 年，按照食盐流通现代化要求，取消转（代）批点，推行“一级批发，直达零售”销售模式，开展配送服务。全县划分 5 个销售区域，13 个责任区，由盐业公司职工就近直销配送到食盐零售店户。

1984 年，萧县盐业公司成立时，年销售盐 6210 吨，销售额 142 万元。随着人口增长和工农业生产发展，盐的需求量逐年上升。1996 年，全县销售各类用盐 7560 吨，其中销售额 181 万元。工业用盐 500 吨。到 2005 年，全县销售各类盐 9380 吨，销售额达

到 1220 万元, 实现利润 40 万元, 上缴国家税金 96 万元, 其中, 入口食盐 3500 吨, 工业用盐 3680 吨。近年来,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提高以及外出务工人员增多, 食用盐销量呈下降趋势, 直接入口食盐从原来每年 5000 吨左右, 下降到 3500 吨左右。

萧县一直十分重视食盐储备工作, 曾在萧城、黄口、杨楼、王寨设有战备盐储备库, 后逐步动销处理, 现有储备均以经营为主。2005 年, 全县盐库容面积 1720 平方米, 其中萧城库 990 平方米, 黄口库 550 平方米, 杨楼库 180 平方米。为确保食用盐和工农业用盐供应, 县盐业公司保持可供 3 个月库存量, 经常性库存量始终保持在 1500 吨左右。

三、卷烟经营

1983 年, 国务院颁布《烟草专卖条例》, 国家对烟草实行垄断经营。当年, 萧县烟草公司仅有萧城、黄口、张庄寨 3 个批发网点, 远远不能满足对全县广大客户供货的要求, 卷烟批发业务主要委托糖业烟酒公司及各基层供销社批转, 并颁发给各经营单位委托批发许可证。1986 年, 销售卷烟 20275 箱, 销售收入 1568 万元, 实现利税 52.6 万元。从 1988 年开始, 个体经济迅速发展, 原批转单位经营状况不断萎缩。到年底, 大部分批转单位因经营困难停止卷烟转批业务。从 1995 年起, 县烟草公司重视抓网络建设, 按照全县人口分布, 每 8 万至 10 万人口地区设立一个批发网点。各网点设施配套, 制度健全, 实行送货服务, 送货率达 75% 以上。当年卷烟销售 33642 箱, 销售收入 6304 万元, 利税 265.2 万元。2005 年, 全县卷烟销售 27144 箱, 销售收入 16707 万元, 利税 3455 万元。

四、石油经营

1986 年, 萧县石油公司设萧城油库、黄口油库和萧城加油站。除担负全县油料供应外, 还承担着本省砀山县文庄、唐寨, 淮北市毛庄、朔里、石台和河南省永城县条河、芒山等 7 个供销社的煤油计划供应。全年分配计划油料 6000 吨, 其中汽油 2800 吨、柴油 2500 吨、煤油 700 吨, 另自采 2000 吨。1994 年, 石油计划供应取消后, 公司自行到外地采购 8000 多吨, 销售额 2400 余万元。部分社会、个体加油站开始油料经营, 但购销量很小。1998 年, 中石化萧县公司在全县设置 23 个加油站, 17 个网点, 销售油料 5 万吨, 销售额 12500 万元。2003 年, 中石油萧县片区在全县设置 6 个加油站, 销售油料 8800 吨, 销售额 2000 余万元。2005 年, 全县国有、集体和个体共有 160 个加油站、点, 销售油料 4.6 万余吨, 销售额 15600 万元。其中, 中石化萧县公司 33 个加油站、点销售 2.6 万吨, 销售额 8800 万元; 中石油萧县片区 6 个加油站销售 9200 吨, 销售额 3100 余万元; 萧县石油公司 9 个加油站销售 4000 余吨, 销售额 1400 万元; 112 家社会、个体加油站销售 6800 吨, 销售额 2300 万元。

五、医药经营

1986 年, 萧县医药公司下辖赵庄、黄口等 10 个药品批发部和萧城中药门市部、萧城西药门市部等 5 个药品零售点, 从事药品经营。主要经营中药、西药、中成药、医疗器械、化学试剂, 经营品种 1800 多种, 销售收入 814 万元, 销售利润 15 万元, 上缴税金 10 万元。1990 年 12 月, 萧县医药管理局成立 (1992 年 7 月改为萧县医药总公司), 强化全县医药行业管理职能, 推行经营门、点承包等多种形式改革, 全县国有医药行业

经营状况良好。1993 年, 药品销售收入达 1712 万元, 经营利润 74 万元, 税金 19 万元, 分别比 1986 年增长 11.32%、393.33%、90%。1994 年后, 销售收入呈现逐年下降趋势。到 1999 年, 药品销售收入仅 1110 万元, 经营利润 12 万元, 分别比 1993 年下降 35.16%、83.78%。2000 年以后, 萧县医药总公司对所属各公司、各公司对所辖各批发经营网点采取集体承包经营, 经营形势好转。2005 年, 萧县医药公司、中药材公司、医药经营总店及黄口、赵庄、杨楼等 11 个药品批发部、21 个药品零售部, 均从事中西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消毒用品的批发与零售, 经营品种 5000 余种。全年销售收入 4076 万元, 比 1999 年增长 267.20%; 经营利润 26 万元, 比 1999 年增加 14 万元。

萧县商业系统部分年份主要商品销售情况表

表 4-1-2

品 种	单位	1986	1987	1991	1999	2005
棉布	百米	385	346	415	402	339
涤纶布	百米	211	240	304	315	342
化纤布	百件	310	346	403	445	453
服装	百件	231	264	308	441	784
开衫背心	百件	131	146	185	191	283
卫生服装	百件	96	99	102	103	149
毛毯	公斤	7290	8946	13514	16514	14376
胎垫	百双	170	265	186	185	232
皮鞋	百双	310	289	645	752	664
大串	件	153	74	83	10	11
肥皂	百箱	2	4	2	3	4
洗衣粉	吨	33	44	178	37	313
塑料盆	盆	68	106	189	219	194
手袋	百只	13	16	74	95	89
机织白布	吨	0.3	1.2	1.5	2	2
电视机	台	313	463	201	814	950
高中彩电	台	200	375	609	342	714
收音机	台	383	440	763	800	466
录音机	台	463	439	323	200	340
电风扇	台	746	803	1214	1436	1813
电吹风	台	254	275	300	319	471
电冰箱	台	86	113	165	200	272
家用电脑	台		13	21	37	387
空调	台		40	38	41	230
摩托车	辆	41	39	640	740	1254
自行车	辆	780	1120	1490	1794	2026

第二章 供销合作

1986年,萧县供销合作联合社(以下简称“县社”),除内设机构(股、室)外,下辖生资、棉麻、土产、贸易、四个公司及龙城、黄口、杨楼、吴丛、张庄寨5个轧花厂和25个基层供销社,573个经营网点,在职职工3522人。之后,为拓展经营业务,县社先后增设“萧县物资回收公司”“萧县供销社化肥公司”“萧县四通公司”“萧县商贸公司”“萧县新亚糖酒有限责任公司”等,到2005年,县社除内设机构外,下辖11个专业公司、5个轧花厂、25个基层供销社、515个经营网点、32个专业合作社、252个村级综合服务部、48个庄稼医院。全系统在职职工5135人。

第一节 体制改革

一、县社改革

1988年1月,萧县制定县供销联合社改革方案,重点从三个方面加以改革。一是改过去单纯管理型为经营服务管理型;二是内部机构设置改革,重点加强计划、协调、经济监督机构;三是财务管理体制改革。1992年,筹建“萧县供销商业总公司”,与萧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一个机构、挂两块牌子。总公司实行县社理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实行资产一体化经营,统贷、统存、统一核算、统负盈亏、统一纳税。总公司对所属公司实行目标管理和岗位责任制,定期下达年度计划和任务,并负责检查、监督,保证实施。1994年,实行机关改革企业化、产权制度股份化、企业规模经营集体化、经济目标管理现代化、综合服务系列化。首先,选择房地产有效利用为起步,把县社有关职能科室转换成“房地产开发部”,将已明确产权的房产、场地、营业面积采取有偿利用的方法开发利用。对现有的有利地段,由县社牵头,单位配款进行开发。同时鼓励县社科室人员“一职二用”到基层去工作。其次,创造条件拓宽商路。以业务科为主筹建“糖酒副食联购中心”,发挥集团集约优势,大批量进货,争取厂家让利,以较低价格,简便易行的送货方式为基层网点提供货源。三是以财务科为主成立“内部金融结算中心”。集中内部闲散资金,以有偿使用办法,解决内部企业临时急需资金的困难。1998年,推出“借船出海”重大举措。城郊供销大厦和徐州联办小百货批发市场、萧国商城和华夏集团联办大型超市均获得成功。在经营管理方面,全面开源节流,进行有效的减员增效改革。从2002年下半年开始,县社进行较大幅度精简机构。至2004年底,完成精简任务,在全市县区供销社机关改革中居领先地位。

二、基层供销社改革

1986年,基层供销社改革启动。各基层社成立专业经营部,实行分灶吃饭。1988年,首先改革领导体制,全面推行“主任(经理、厂长)负责制”,扩大企业自主权。其次改革经营机制,在企业内部实行分级管理,层层承包。同时,扩大劳动合同制范

围,推行择优组合等办法。马井、黄口、新庄、闫集等供销社试行全员风险资金抵押和门店招标等办法。在分配形式上普遍推行工资总额同经济效益挂钩浮动的办法,实行多劳多得,拉开工资档次,较好地调动干部职工积极性,出现购销两旺、费用水平降低、资金周转加快、经济效益成倍增长的局面。1988年,各基层社商品购进额完成10188万元,占年计划6420万元的158.39%;商品销售额完成13149万元,占年计划7540万元的174.39%;费用水平6.22%,比计划8.5%降低2.28%;资金周转192天,实现利润394万元。1989年,全面推行全员风险抵押承包。全县共收风险抵押金54.78万元。同时,改革用工制度,招收一部分带资农民合同工。在企业内部打破干部与工人、全民职工与集体职工、正式工与合同工的界限,实行企业与职工双向选择。大力开展扩股集资,全年新增股金53.19万元。1990年,重点抓四个方面的改革。①完善经营承包制,推行“五定一资”为主的经营承包方式。②狠抓扩股集资工作。全年新增股金162.8万元,比上年增加44.9万元。③实行风险抵押金承包,全年共收缴风险抵押金70.8万元。④兴办“庄稼医院”,试点办“庄稼医院”1所。1991年,县社与各基层社法人签定第二轮“三年目标管理责任合同”。1992年,首先,确定在城郊供销社、黄口供销社、县土产公司试点,实行“四放开”经营方式。其次,以公司为龙头成立农资、棉花、农副产品购销服务中心,以基层社、棉花加工厂为主体成立25个支农服务部。每个基层社建好2个村级服务站,形成县、乡、村三级系列化服务网络。1993年,大胆引进风险机制,推行“社有民营”“摸底承包”责任制,给企业注入新的生机和活力。1994年,实行产权制度改革,土产公司,城郊供销社为改建股份制企业第一批试点单位。1996年至1997年,慎重稳妥地做好“社有民营”网点的压缩转换工作,提出重建家园四项改革,即一个法人单位办好一个职工食堂,因地制宜建立一个业务洽谈室,建好一个经营工业品的形象门点和一个适应市场竞争的领导班子。基层社为企业、农村、农民办五个方面的实事。①全面规范村级三农服务站和庄稼医院,全县共建成村级“三农服务站”468个,庄稼医院46所。②新建棉花专业合作社8个,小麦生产专业合作社1个。③带领群众发展养殖业。④占领农资经营阵地,平抑农药市场价格,杜绝假冒伪劣农药流入农村市场。⑤为解决全县农村机耕、运输车辆用油方便,建加油站8个。1998年,积极调整基层供销社运营机制。拓宽经营渠道,抓好张庄寨供销社商业一条街、青龙集供销社农资批发市场、王寨供销社农资市场、城郊供销社小商品批发市场建设;调整经营机制,搞好工业品经营,集中力量加大抽本、收费、管理力度,坚定不移地完成70%的抽本计划;进一步对全县现有的468个村级三农服务站和46所庄稼医院进行规范和完善;减员增效,拓业分流。鼓励职工自谋职业,清除临时工、计划外用工和到期合同用工,允许基层社领导班子中老弱成员提前下岗休息,解决人浮于事问题。1999年,积极推进各类专业合作社发展。年底,全县兴办各类专业合作社19个,入社农户3776户,社员股金153.1万元。2000年至2001年,根据基层社不同的经济包袱和经营现状,因地制宜,实行多种形式合作制改造。对经济基础和经营效益状况较好的一类基层社,加快体制转换。对已失去竞争和服务优势,勉强维持经营的二类基层社,在不改变企业所有权前提下,将剥离债务后的存量资产切出三分之二左右,以合同形式,一次性长期承包给职工经营。对严重资不抵债,扭亏无望的三类基层社,在清产核资,妥善

处理社员股金和债权债务,合理安置人员的基础上,按照合作社章程,实施解散或依法申请破产。2002年至2003年,改革重点是以参与农业产业化经营改造基层社,与农民社员之间建立密切的利益联结带,形成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体制和机制。同时,以现代经营方式改造经营网点,扩大服务内容,创新服务方式,提高服务功能,为“三农”提供信息、科技和经营服务。2004年至2005年,针对全县基层供销社多数已经资不抵债、成为空壳的状况,实施破产改革。基层社破产后,重新组建新型合作经济组织参与农业产业化经营,结合“万村千乡”市场建设工程,建设和完善农业生产资料经营网络和工业品经营网络。

第二节 商品购销

一、棉花经营

萧县是全国产棉大县。1986年至2005年的20年间,受市场价格影响,全县棉花种植面积波动较大。种植面积最多的1991年达24668公顷,1998年种植面积跌至低谷,仅有7304公顷。2005年,全县棉花种植面积14747公顷。县棉麻公司负责全县棉花经营。全县基层供销社有棉花收购点108个、979名职工,轧花厂5个、1486名职工,从业人员技术较为精良,收购、加工设施比较齐全。

棉花收购 棉花按国家规定价格统一收购,统一经营,不搞多渠道,一直延续到2001年,其间,实行棉花收购奖励政策。1985年以前,每亩供应化肥20公斤,收购基数内每50公斤皮棉奖售化肥100公斤,超购1公斤奖售化肥1公斤,粮食2.5公斤。1985年至1987年,每50公斤皮棉奖售化肥35公斤。1988年至1992年,每50公斤皮棉奖售化肥35公斤,柴油2.5公斤,每百斤皮棉省另外奖励16.4元,补助化肥35公斤。2002年,国家对棉花收购采取“放开”政策,收购价格由收购单位自己确定。

全县108个棉花收购点均具备国家规定的棉检要求,有专门的棉检技术人员和一整套棉花检验设备。1988年、1999年,萧县的丰集棉点、刘套棉点分别荣获全国供销社先进收棉点称号。

萧县1986年至2005年棉花种植面积、产量及收购量统计表

表4-2-1

年度	面积(公顷)	产量(吨)	收购量(吨)	年度	面积(公顷)	产量(吨)	收购量(吨)
1986	11719	9585	9833	1996	11745	11151	6118
1987	13340	8813	12366	1997	7688	8008	4319
1988	15819	15221	14930	1998	7304	8736	19875
1989	17785	12736	10836	1999	3934	9360	6940
1990	16165	13137	12570	2000	11331	13164	2451
1991	24668	19000	16103	2001	13568	18971	4707
1992	15826	8167	5480	2002	13803	15531	—
1993	13640	10120	3970	2003	16600	6006	—
1994	22434	9561	3671	2004	18099	21391	—
1995	19881	10382	10888	2005	14747	13069	—

棉花加工与销售 2001年前,县棉麻公司所属5个轧花厂在公司统一调度、指导下,承担全县棉花加工任务。2002年,棉花经营放开,各轧花厂独立收购、加工、销售棉花。供销系统轧花厂设备齐全,每个厂有一套标准的棉花检验设备,有4台或5台80片型锯齿轧花机。张庄寨轧花厂从美国引进141大型轧花机一台,实行管道气流转送籽棉,电力带动机械生产。每个厂还有5台至7台剥绒机,3台至5台打包机,仓库、货场、办公设施和职工宿舍齐全,是较为规范的生产加工企业,具有50万担皮棉加工能力,且加工质量较高。

2001年之前,棉花销售原则是按计划销售,即用棉单位按上级下达的用棉计划,向规定的供棉单位购进,并实行提货制,按产地供应价格结算。遇到灾年棉源紧张时,由国家库存棉顶用。如果棉花丰收,收购量较大,上级下达计划偏少,供棉单位可以写出专题报告向上级申请增补计划。2001年之后,由棉花加工企业自行销售。

二、农副产品经营

1986年后,农副产品市场日益放开,国家没有指令性计划,供销企业经营农副产品,坚持“买得进、卖得出、有利润”的原则,自找市场,自购自销。经营的品种主要有畜产品、蜂蜜等。

畜产品收购 萧县畜产品资源较为丰富,主要是牛皮、驴皮、狗皮、山羊皮、绵羊皮、绵羊毛、兔毛、猪鬃等。1986年至1993年间,收购量最大的是山羊板皮及兔毛,其次是猪鬃、狗皮等。1989年、1990年,全县收购山羊板皮分别达到78683张和51037张。1988年,孙圩孜供销社、祖楼供销社先后建立猪鬃加工厂,每年生产猪鬃1万多箱。县土产公司建立兔毛加工厂。1999年,县棉麻公司与穆集供销社合资办起山羊皮加工厂。自1993年后,畜产品收购出现多家竞争局面,基层供销社畜产品收购基本上承包到个人经营。

蜂产品收购 1980年后,随着油菜面积扩大,皖南、江西、浙江一带养蜂户来萧县放蜂采蜜的逐年增多。供销社及时抓住这一商机,直接到养蜂场收蜜。1986年、1987年收购量分别达到833吨、575吨。蜂蜜收购较好的有穆集、酒店、大屯、赵庄、张庄寨、青龙、杜楼、官桥、白土等供销社。1993年以后,油菜面积减少,蜂蜜产量大幅下降。基层供销社不再收购蜂蜜,只有县土产公司和外贸公司收购。蜂蜜在县内销售量很少,主要是调往省土产公司,供应出口。

三、废旧物资经营

1986年以后,国家对废旧物资不再下达指令性计划,没有固定调拨方向,完全依靠市场自由购销,废旧物资收购品种减少,主要收购废钢铁、有色金属、废棉、废纸、废瓶等。1990年9月,县废旧物资回收公司从县土产公司分离出来,在龙城镇设立3个收购点,收购量较大。从1991年开始,每年废钢铁收购量均突破千吨,收购总值超过百万元。收购的废钢铁由公司统一向钢厂销售,其余废旧物资由收购点自购自销。1998年后,业务萎缩,经营不景气。2001年,取消废钢铁购销由废旧物资公司统一发放准运证制度,县废旧物资回收公司业务停滞,名存实亡。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废旧物资及废钢铁收购量统计表

表 4-2-2

年度 品种	收购总值 (万元)	废钢铁收购量 (吨)	年度 品种	收购总值 (万元)	废钢铁收购量 (吨)
1986	323	634	1996	343	2586
1987	53	233	1997	171	1705
1988	112	647	1998	200	137
1989	141	430	1999	211	40
1990	85	428	2000	227	14
1991	115	1083	2001	319	152
1992	169	2600	2002	—	—
1993	342	2675	2003	—	—
1994	365	1716	2004	—	—
1995	306	2644	2005	—	—

四、农村生产生活资料经营

农业生产资料供应是供销社主营业务，供销社经营的主要农用物资包括化肥、农药、农膜、柴油以及犁耙、喷雾器等中小农具。

化肥经营 1986 年，无论是“奖励挂钩”化肥，还是统配化肥，都是由上级部门下达计划，供销社直接从工厂或口岸调进货源，再按计划供应给农民。1986 年后，地产小化肥实行多渠道经营，取消由供销社完全统购统销做法。1988 年 9 月，国务院作出化肥由供销社农资部门实行专营的决定。11 月，县成立化肥专营领导组，取缔其它单位和个人非法插手经营。1993 年，取消化肥专营，打破供销社独立经营化肥的局面。

1986 年以后，萧县农业种植结构调整，果树、蔬菜面积增大，套种面积增加，化肥销售量骤增。县供销社采取多种措施，提高销售服务质量。一是增设销售网点。县农资公司、25 个基层供销社及每个分站都设有生资门市部，全县共有营业网点 110 个。1993 年，农资销售网点增加到 389 个。二是严格执行化肥销售政策。计划内化肥及粮奖、棉奖化肥凭票证购买，扶贫救灾肥凭介绍信购买，不准截留，真正让农民能买到平价化肥。1987 年，制定“三挂钩”化肥供应“十不准”（即不准将计划内化肥变为计划外化肥销售，不准批发给供销系统外任何单位，不准“卖大户”，不准卖给系统内家属店、站，不准基层社以零售价进货，不准利用化肥串换其他物资，不准以任何借口索取化肥中转中的额外收入，不准走后门、搞不正之风、短斤少两、以次充好、销售假化肥）。计划外化肥，采取自采自销办法，销售价格由物价部门核定。三是改变销售方法。平时实行坐店销售，保证农民随到随买；农忙时送货到村、到户；与农技部门配合向种植大户直供；充实营业人员，延长营业时间，改变服务态度，提高服务质量。

农药经营 1986 年以前，供销社农药经营主要靠国家计划分配。1989 年 1 月 1 日起，萧县农药由各级供销社农资部门专营。1996 年，农药专营被取消。

1986 年至 1998 年，县农资公司及各基层供销社农资门市部均从事农药销售。1999 年，县农药公司从县农资公司分离出来，专门从事农药经营。1993 年以后，把县农资

公司、各基层供销社农药经营门市部单独分离出来，建立庄稼医院，专门负责对农药使用的技术指导工作。杜楼镇业庄、圣泉乡北城、祖楼镇桥头、马井镇马井，新庄镇新庄等 7 个庄稼医院被市供销社命名为市示范庄稼医院，杜楼镇业庄庄稼医院被全国供销社命名为全国示范庄稼医院。

农用塑料膜经营 1986 年以后，地膜覆盖种植面积扩大，塑料薄膜用量逐年增加。1993 年以后，随着塑料大棚种植反季节蔬菜的蓬勃兴起，塑料薄膜销售量猛增。1989 年，把塑料薄膜纳入专营，由供销社统一调进，统一销售。1999 年以后，取消专营，塑料薄膜经营户直接到生产厂家组织调进，销售价与周边县市基本持平。

萧县 1986 年至 2001 年供销系统农业生产资料经营情况统计表

表 4-2-3

单位：万元

年度	品种	农药销售 总值	化肥 销售	氮肥	磷肥	钾肥	农药 销售	化肥 销售
1986		1170	41392	29823	9967	78	337	147
1987		2171	41997	25256	13864	78	377	158
1988		2325	32941	19449	9383	29	534	230
1989		4349	56871	39858	1486	78	377	26
1990		392	54140	33848	13775	574	276	117
1991		4334	50813	29775	9154	1126	327	363
1992		3785	45043	28930	7933	906	238	182
1993		4445	43471	26332	7247	714	126	112
1994		6026	63979	39361	14474	1244	142	93
1995		26473	90048	44311	17202	1846	316	161
1996		16343	35265	18178	745	2133	130	47
1997		14896	78373	45210	3086	2737	279	85
1998		14166	73451	43342	7590	2394	286	114
1999		2454	60724	30370	3701	1139	291	49
2000		781	95023	25810	7797	1474	188	34
2001		7739	34460	27047	7877	1768	361	81
2002		—	—	—	—	—	—	—
2003		—	—	—	—	—	—	—
2004		—	—	—	—	—	—	—
2005		—	—	—	—	—	—	—

生活资料经营 供销系统经营生活资料品种繁多，门类齐全，可分为烟酒副食品、五金交电、土产日杂、针纺织品、文化体育用品、日用百货、干鲜果菜及调味品、建筑装潢材料等 10 多个大类，5000 余个品种。1986 年，县供销社从事生活资料经营的直属单位有萧县土产日杂公司、萧县贸易公司、萧县工业品公司，1994 年又增设萧县糖酒采购供应站。各基层供销社都设立烟酒副食、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日用杂品门市部，

经营人员占基层社职工总数 50%左右。每个基层供销社还设有集体商业网点和村级代购代销店。1986 年以后,大部分物资基本上取消计划分配。除食盐、食糖、煤油、卷烟向县级公司进货外,其余商品一律实行多渠道进货。随着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变,多种所有制、多种经营方式的商业网点遍布城乡,供销社系统经营生活资料的效益逐年下降。2001 年后,全县供销系统生活资料经营网点全部由职工个人承包经营。

第三章 粮油购销

第一节 粮食流通体制改革

萧县粮食流通体制改革,与全国粮食流通体制改革基本上同步进行。1985 年至 2005 年的 20 多年中,粮食流通领域经历从计划经济的统购统销到市场经济的完全放开,改革逐步深入、完善。总体上分为三个阶段。

1985 年至 1992 年,实行定购统销和议购议销并行政策,即粮食“双轨制”运行。从 1985 年开始,取消粮食统购,实行合同定购,至此在全国实行 22 年的统派购制度宣告结束。对定购品种,实行“倒三七”比例价,即按 30%统购价、70%超购价的平均价收购。1986 年,萧县适当调减合同定购任务,扩大议购议销比重,按定购粮数量,供应定量平价化肥和优先贷款照顾。1987 年,再次调减定购任务。实行定购粮“三挂钩”制度,即合同定购的粮食与奖售化肥、柴油、预购定金挂钩。1988 年,出现统销粮需求大于定购粮的“倒挂”现象,实行“议转平”制度,即用议价收购粮转作平价粮供应,其价差由国家财政解决。1989 年,合同定购改称为国家定购。萧县决定在未完成国家定购任务和补齐议转平数量前,不准开展多渠道经营,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插手收购。继续实行“三挂钩”政策,压缩粮食销售,清理不合理供应 538 人。1990 年,压缩平价销售,整顿清理城市供应人口,建立粮食储备制度。1991 年 5 月 1 日起,提高全县城镇居民定量粮油销价。县粮食局成立议价办公室,统一管理全县粮食系统议价经营,扭转议价亏损局面,由上年亏损 860 万元转为盈利 88 万元。1992 年 4 月 1 日起,再次提高粮食定购价格,同时也提高粮食销售价格,实行购销同价,解决多年一直存在的购销倒挂现象。当年,萧县粮油工贸总公司成立,按照“平退议进”的方针,加大议价粮油经营力度。粮油工业不断完善联产计酬、量化承包等经营承包责任制。大力发展多种经营,年底,粮食局直属附营企业人员 600 人,从各粮站分离从事多种经营人员 700 人。

1993 年至 1997 年,实行国家宏观调控下的市场调节政策。1993 年,全国第一次取消实行 40 年的粮食统销政策,取消口粮定量供应办法,价格随行就市。县粮食局下属工业公司、饲料公司、议价公司均转变为经济实体,不再承担管理职能。工业公司组建为新亚工贸公司,饲料公司与饲料厂实行厂、司合一,议价公司单独经营。当年,萧县

粮食局被评为全国扭亏增盈先进单位，8月份出席国内贸易部表彰会。1994年，粮食企业内部继续做好“三项制度改革”，即干部实行聘任制，取消任命制；用工制度打破身份性质界限；打破原档案工资，实行联量联效计资的分配制度。1995年，国家要求粮油系统将政策性业务和商业性经营分开，建立两条线运行机制。萧县制定实施方案，明确政策性业务包括国家定购粮、储备粮的收购、储存、进出口、批发、调运，商业性经营包括粮油销售、加工、运输、多种经营。这是把粮食企业全面推向市场的一个过渡阶段，是粮食经营管理体制的一项重大变革。当年，萧县粮食局直属附营企业达到11个。1996年7月1日，定购价和市场价实行并轨，大幅度提高定购粮购销价格。萧县粮食部门实施“粮油贸易、粮办工业、多种经营”三足鼎立发展战略，大力扶持附营企业发展。萧县面粉厂投资670万元、萧县油厂投资450万元进行技改。多种经营项目发展到20多个。局机关实行公务员制度。粮油工业推进产权制度改革，实行股份合作制。到年底，已有工业公司、饲料公司（厂）等9个单位召开改制创立大会，多种经营有了新发展。

1998年至2005年，深化改革，国有粮食企业全面走向市场化。1998年，粮食流通体制改革进入攻坚阶段。6月12日，县政府召开全县粮食流通体制改革工作会议。改革的中心是“三项政策、一项改革（即按保护价敞开收购农民余粮、顺价销售、收购资金封闭运行；粮食部门自身改革）”。当年粮食收购1亿公斤，顺价销售200万公斤。粮食部门加大自身改革力度：①政企分开，分流人员组建县粮食购销总公司、工贸公司和粮食批发交易中心。②主附营分离。分离副营人员700多人，多种经营人员750多人。县粮食局直属的县面粉厂将有效资产剥离后，租赁给民营企业主。县粮食局综合厂由内部职工承包。2002年10月24日，县政府第49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加快全县国有粮食企业改革的意见》（萧政[2002]52号）和《关于批转县粮食局“萧县国有粮食企业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萧政[2002]53号）。12月10日，县政府召开萧县粮食企业改革动员大会。至年底前，粮食购销企业在职职工1808人，有1736人签订解除劳动合同关系协议书，占总人数96%。2003年，在与有关职工解除劳动关系基础上，发给退岗人员一定补偿金，办理劳动保险；返聘上岗人员重新签订劳动合同。5月底，萧县国有粮食企业第一步改革完成。当年，萧县粮食局获省、市国有粮食企业改革先进单位。2004年，对第一步改革进行回头看，巩固改革成果。为粮食购销企业2726人（其中买断人员1808人、内退208人、附营企业710人）全部办理养老保险，并为买断人员办理再就业优惠证，档案全部移交给县社保局。2005年，萧县国有粮食企业进行第二步改革。当年6月9日，县政府下发《关于批转县粮食局“萧县国有粮食企业第二步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萧政[2005]27号）及8个配套文件。对返聘的666人，兑现补偿金，并与原企业彻底脱离劳动关系。11月18日，经批准组建“萧县粮油购销总公司”，由县粮食局授权，负责全县原国有粮食购销企业国有资产运作和保值增值“老人、老款、老账”的管理，军粮供应、救灾、退耕还林等政策性经营业务。12月，萧县粮油购销总公司与各中心粮站法人代表签订内部承包合同。12月28日，萧县国有粮食企业第二步改革经宿州市粮食局验收合格。至此，萧县国有粮食企业改革全面完成。

第二节 粮油收购

1985年,粮油收购实行合同订购。订购粮食品种为小麦、玉米、大豆,油料为芝麻、花生、油菜籽。1986年,适当减少了订购任务,扩大了市场收购比重。订购任务由55000吨调减到40000吨。1987年,订购任务调减为38750吨。由于订购价低于市场价,且差价越来越大,从1987年开始出现订购粮收购难。但直至1992年,全县一直实行粮食国家订购及订购粮“三挂钩”政策,并且较好地完成收购任务。1993年,收购政策有重大调整。萧县实行保量放价办法,即订购任务不变,价格原则上随行就市。市场放开后,多种经济成分进入粮食市场,宏观调控一时难以适应,收购难度加大。1994年,订购任务仅完成65.4%。1995年,实行两条线运行,把订购粮收储、经营与其他业务分开,全面落实订购任务。1996年,大幅度提高订购粮价格,订购价与市场价并轨。1997年,按保护价格收购议价粮。萧县提出“不停收、不拒收、不限收、不压级压价、不打白条”的要求。当年收购粮价高于市场价近0.2元/公斤。打露天垛存放3万多吨,亏损1620万元。1998年,粮食购销政策又一次发生重大变化,国有粮食企业开始全面走向市场。由于收购价高于市场价,顺价不能销售,仓容压力越来越大。通过压库促销、腾仓并库、建露天垛等办法,落实敞开收购。当年存粮达到18万吨,总仓容仅10万吨,露天堆存达8万吨。1999年,夏粮丰收,市场价格太低,农民卖粮难,粮食生产出现结构性过剩,粮站仓容无能力全部接收。但全年仍收购9万吨,年终库存达21万吨。2000年,午季收购6万吨,库存达到23万吨,露天堆存10万吨以上。2001年,粮食部门全力以赴按保护价收购农民余粮,当年收购任务6万吨,完成8.67万吨。2002年,收购任务8万吨,完成13.8万吨。2003年,全面放开粮食市场和粮食价格。取消农业税,对农民不再下达订购任务。当年,全省国有粮食部门收购量大减,萧县收购量基本保持正常年份水平。2004年,粮食企业全部进入市场化经营,收购量95034吨。2005年,全年收购量14.67万吨,仍是农民售粮主渠道之一。

第三节 粮油销售

一、非农业人口供应

1993年以前,城镇非农业人口口粮,一直接国务院《市镇粮食定量供应暂行办法》和省、行署制定的标准供应,价格执行统销价。工人分重体力和轻体力,即重体力一等月供应成品粮24.5公斤,二等22公斤,三等20公斤;轻体力一等月供应成品粮18公斤,二等17公斤,三等14.5公斤。干部职工,县城以上月供应成品粮14公斤,乡村15.5公斤。高中生月供应成品粮16公斤,初中生15公斤。居民10周岁以上,月供应成品粮12.25公斤,9周岁至10周岁11公斤,7周岁至8周岁10公斤,5周岁至6周岁8公斤,3周岁至4周岁6公斤,1周岁至2周岁4.5公斤。有些年份根据粮食丰歉情况作过幅度不大的变动,或降低、或恢复、或提高。1993年,取消非农业人口口粮定量供应办法。至此实行40年的城镇粮食供应,彻底画上句号。

二、农村供应及其他供应

农村供应主要是对常年缺粮队和救灾粮的供应。农村人口按年人均 160 公斤至 180 公斤口粮计算，多余的卖给国家，不足的国家按统销价供应。1985 年，除城镇供应口粮、副食酿造、奶牛饲料粮、食品业等用粮外，其他一律按比例价供应。农村销售价格提高到与购价相同，即按比例价销售，结束农村粮食销售按统销价的历史。棉区不再实行定销，改按当年缺粮情况进行安排。菜农按统销价供应。农场、林场、果园场、农技站等国有农林企事业单位原吃商品粮的国家干部按统销价供应，职工与农村供应一样，改按比例价供应。全面停止农副产品奖售粮办法。1986 年，粮食供应品种全部为细粮（小麦或面粉）。1987 年，农村供应实行指标包干到县，结余指标不作废，可转到次年应用。1988 年，萧县春季遭受冻灾，小麦扬花期又遭受暴风雨和雹灾，销售农村救灾粮较上年增加 13818 吨。1989 年，全县小麦普遍发芽、霉变，为此安排常年缺粮和部分灾区的供应粮。1990 年，对农村受灾地区和常年缺粮队组织供应。1991 年，萧县实行“集资”入户，非农业人口急剧上升，对平价供应进行适当压缩。农村重点供应重灾区的特困户、常困户，兼顾一般缺粮户，不搞平均分配。1992 年，农村灾区的粮食按统销价供应。1993 年，全面放开粮食购销和价格。1994 年至 1997 年，在销售过程中，批发业务仍是国有粮食企业占主导地位。零售业务，国营粮站与个体粮油商店并存。市场上粮油产品供应充足，逐渐由卖方市场转向买方市场。1998 年至 2002 年，粮食实行顺价销售。粮食生产出现阶段性和结构性过剩，因而出现销售难。2003 年，国家对农民实行直补政策，取消国家订购。国家进行老粮和陈化粮处理，省降价拍卖萧县老粮 28827 吨。下半年，粮价上扬，全年销售粮食达 13 万吨。当年，供应退耕还林补助粮 1494 吨。2004 年，军粮供应工作在全省受通报表扬。为灾区农民在春荒时开仓供粮 575 吨，退耕还林供应优质小麦 5067 吨。2005 年，军粮供应被省粮食局评为十佳军供站。全县租赁经营中心粮站的法人代表除承担政策性供应外，其他销售业务自主经营。

表 4-3-1

[illegible]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粮食销售统计表

表 4-3-2

指标名称	1986 年	1987 年	1988 年	1989 年	1990 年	1991 年	1992 年	1993 年	1994 年	1995 年
粮食销售总量	69773	63838	70396	37679	60563	89412	79977	91121	48935	34232
政策性销售粮食总量	43432	33144	40366	26483	47609	56967	21122	1672	22024	18069
粮食收购口粮	33920	33009	44949	29028	40463	62327	32799	12183	43088	16028
指标名称	1996 年	1997 年	1998 年	1999 年	2000 年	2001 年	2002 年	2003 年	2004 年	2005 年
粮食销售总量	40098	33723	16733	43678	108038	102299	156044	192086	98290	143101
政策性销售粮食总量	5791	16723	4369	13354	28011	-	-	-	-	-
粮食收购口粮	3673	16608	2581	399	807	4729	4401	1771	3179	1481

第四章 物资流通

萧县物资局成立于1963年。1986年,除内设5个股室外,下辖萧县燃料公司。1987年,撤销内设机构,分别组建萧县金属材料公司、萧县机电设备公司、萧县化轻建材公司和黄口物资综合公司。1993年,萧县物资局整体转为萧县物资总公司,实行企业化管理。2005年10月,萧县物资公司进行产权制度改革,资产整体出售,由国有企业改为民营企业。

第一节 体制改革

一、经营体制改革

1986年,物资企业实行以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经营体制,执行“指令性”计划,物资供应主要由上级物资部门调拨。随着国家分配计划减少,生产资料逐步实行放开经营。1987年,萧县物资局迅速调整经营结构、资产结构,在原有业务股室的基础上,将资产、流动资金及业务范围一并分离,分别组建独立法人企业,企业实行经理负责制。1993年,物资企业实行全员风险抵押承包。企业内部打破原有工资标准,实行工资、奖金与企业经济效益挂钩。进入20世纪90年代以后,由于民营、个体经济等多元化经济成分并存,国有物资企业供应主渠道地位逐步弱化。萧县物资企业不断挖掘企业内部潜力,完善管理措施,扩大市场占有,经济效益不但没减,反而保持良好的增长势头,在省内物资系统享有“南繁(繁昌)北萧(萧县)”的美誉。

二、产权制度改革

2005年10月,萧县物资局着手进行“国退民进”的内部改制。至翌年10月,系统内企业全部完成改制工作。职工进行全员身份置换,依法解除劳动关系。公司实际占用的资产全部整体出售给职工个人,企业性质由国有改为民营。原萧县化轻建材公司和萧县金属材料公司分别改制成立祥宇民爆器材有限公司和浩宇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萧县机电设备公司、黄口物资综合公司、第二物资商场、再生利用公司也分别进行改制。至此,萧县物资企业全部退出国有序列。

第二节 物资经营

1987年,县物资局下属从事物资经营的企业有萧县金属材料公司、萧县机电设备公司、萧县化轻建材公司和黄口物资综合公司。萧县金属材料公司主要经营黑色金属、有色金属、金属制品、炉料等;萧县机电设备公司主要经营汽车、摩托车、机电设备产

品、工矿配件等；萧县化轻建材公司主要经营民用爆炸物品、化工原料、橡胶制品、建筑材料等。企业进入市场经济后，在按计划分配供应物资同时，大力开展系统协作、企业横向联合等经营方式，多方面、多渠道做好计划外物资购销业务，为全县工农业生产提供大量物资。当年，销售钢材 3570 吨，煤炭 16802 吨，汽车 49 辆，炸药 290 吨，轮胎 3160 个，全年销售收入 3512 万元，利税 42.9 万元。1992 年，物资系统指令性计划全部取消。1993 年，物资企业实行全员风险抵押承包和经济承包责任制，业务经营量、销售收入及经济效益不断提高。1994 年，销售钢材 13502 吨，煤炭 13422 吨，汽车 121 辆，炸药 370 吨，轮胎 5120 个。全年销售收入 7140 万元，利税 67.2 万元。2005 年，在全省物资企业严重萎缩形势下，萧县物资企业反而扩大市场占有，保持良好增长势头。当年，销售钢材 2890 吨，汽车 127 辆，炸药 2179 吨，轮胎 16325 个。全年销售收入 6791 万元，比 1987 年增长 93.4%；利税 163.9 万元，是 1987 年的 3.8 倍。自 2003 年开始，每年上缴利税总额均达百万元以上，多次被县政府评为“纳税先进单位”。

萧县物资企业部分年份物资经营情况表

表 4-4-1

年份	销售收入 (万元)	利税 (万元)	钢材 (吨)	煤炭 (吨)	汽车 (辆)	炸药 (吨)	轮胎 (个)	
1987	3512	42.9	3570	16802	49	290	3160	
1990	4471	53.6	8726	14670	70	326	4165	
1994	7140	67.2	13502	13442	121	370	5120	
1997	6621	62.1	13075	6481	93	700	6607	
1999	5200	92	12700	3468	15	850	5500	
2000	9102	91.3	13656		36	579	5779	
2002	5820	99.3	13880		142	1050	7116	
2003	6381	101.2	9400		136	1360	7100	
2005	6791	163.9	2890		127	2179	16325	

第五章 对外贸易

第一节 体制改革

1984 年，萧县对外贸易经济局（简称外贸局）成立，与萧县对外贸易公司合署办公，实行政企合一体制。1992 年，萧县对外贸易公司更名为萧县对外贸易总公司。1996 年 7 月 9 日，经国家外经贸部批准，萧县对外贸易总公司获进出口经营权。局内

设机构与经营机构均作调整,粮油食品经营部更名为粮油食品公司,土畜产品经营部更名为土畜产公司,将原轻纺化工经营部、工艺品经营部合并成立综合公司。1998年,进行体制改革。粮油食品公司更名为九源粮油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土畜产公司更名为恒源土畜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公司更名为丰源轻纺化工工艺品有限责任公司,新组建的进出口公司更名为盛源经贸有限责任公司,均是外贸局下属经济实体,与局机关脱钩,真正实现政企分开。1999年,萧县对外贸易经济局更名为萧县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

第二节 商品进出口

1986年,全县出口的主营产品是大蒜和蜂蜜。大蒜主要供给安徽省粮油公司,蜂蜜主要供给安徽省土畜产公司,然后,由他们组织出口。当年,供货大蒜663吨、蜂蜜520吨,盈利11万元,上缴税金8.3万元。1987年、1988年,出口供货大蒜和蜂蜜分别为1045吨、3796吨和834吨、498吨。1989年,实际收购大蒜5000余吨,因国内国际市场变化,1000余吨大蒜变为内销,亏损严重。1990年,全年出口供货大蒜4300吨,但由于收购、运输价格攀升,外商结算价没有和国内价格接轨,造成当年亏损20余万元,但仍上缴税金13.2万元。1991年至1993年,出口供货大蒜分别为4175吨、3719吨、3100吨,出口供货蜂蜜分别为107吨、94吨、105吨,盈利分别达到15万元、25万元、16万元,上缴税金分别为11.7万元、12.5万元、16万元。1994年,出口供货大蒜3300吨、蜂蜜108吨。由于费用开支加大等原因,当年亏损达76万元,但仍上缴税金9.3万元。由于国际市场的变化,1995年、1996年,出口供货大蒜和蜂蜜仅为1020吨、1100吨和96吨、115吨,亏损分别达到74万元和56万元。萧县生产的大蒜,被安徽省外贸局命名为“安徽白蒜”。出口到前苏联及韩国、日本、新加坡、美国、香港等15个国家和地区,信誉较好。1986年至1996年的11年间,萧县累计出口供货大蒜30233吨、蜂蜜2758吨,上缴税金106.3万元。1997年后,由于国内外市场大环境影响和决策经营失误,萧县外贸企业亏损严重,濒临破产。

第六章 社会服务业

第一节 饮食服务业

一、县办国有、集体饮食服务业

萧县饮食服务公司 1986年,萧县饮食服务公司(国有)所属企业有胜利旅社、人民旅社、南关旅社、国营饭店、萧县饭店、大众饭店、为民商店、青园商店、国营早点一部、东风早点部、东升一部、东升二部、人民浴池、萧县羊肉馆、理发店等。一直到1992年,经营状况良好。1993年,公司进行改革,名称未变,所属企业陆续实行租

赁、承包经营。至 2005 年，经营单位减少，150 多名职工下岗，经营艰难，面临破产。

萧县商业综合公司 萧县商业综合公司前身是萧县合作商业总店，成立于 1955 年，隶属龙城镇，1979 年划归萧县商业局领导。1984 年 6 月，在萧县合作商业总店的基础上成立“萧县商业综合公司”。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公司适应新形势，陆续增设经营网点，添置经营设施。到 1986 年，经营网点达到 25 个，其中，饮食业 13 个，服务业 5 个，商业 7 个，分布在县城环城路、交通路、中山路等街道，成为县城饮食服务业主力军。20 世纪 90 年代开始，公司先后对龙山食品厂等进行改制，对东风商场、兴隆商店、老汪羊肉馆等进行资产盘活，对早点一部、二部、三部等实行租赁承包经营和优化组合，经营状况良好，营业额、利润不但没有减少，反而逐年有所增加。2005 年，公司营业额达 173 万元，利税 30 余万元。

二、个体私营饮食业

1986 年，全县城乡有个体私营饮食业网点 688 个，从业人员 2319 人，零售总额 756.84 万元。1988 年后，受经济大环境影响，饮食业发展速度较慢。到 1991 年，全县个体私营饮食业网点 1037 个，从业人员 2748 人，零售总额 1068 万元。5 年间，网点仅增加 283 个，零售额仅增加 384 万元。1992 年，随着改革的深入，流通渠道进一步拓宽，民营、个体饮食业发展较快。当年，全县城乡个体私营饮食业网点发展到 1302 个，从业人员 3025 人，零售总额 1158 万元。1995 年起，随着个体、私营经济发展，个体、私营饭店、快餐店、小吃部等不断涌现。1997 年，全县有个体私营饮食业网点 2274 个，从业人员 4520 人，零售总额 4760 万元。分别比 1992 年增长 74.65%、49.42% 和 311.05%。2005 年，全县个体私营饮食业网点 1541 个，从业人员 3458 人，注册资金 1563 万元，零售总额 18823 万元。

第二节 其他服务业

1986 年，除饮食服务业外，全县城乡另有居民服务业网点 985 个，从业人员 1747 人。其中，理发业 494 个，从业人员 593 人；沐浴业 87 个，从业人员 370 人；洗染业 4 个，从业人员 12 人；摄影业 96 个，从业人员 108 人；日用品修理业 287 个，从业人员 310 人；其他服务业店、铺 17 个，从业人员 69 人。1987 年后，受经济疲软影响，各类服务业均呈下降趋势。1990 年，全县居民服务业网点 685 个，从业人员 1169 人，比 1986 年分别减少 36.9% 和 33.10%。20 世纪末开始，个体、私营服务业蓬勃发展。2002 年，全县居民服务业网点 3305 户，从业人员 5604 人，注册资金 738 万元。其中，理发、美容、化妆品业 296 户，从业人员 510 人，注册资金 60 万元；沐浴业 173 户，从业人员 202 人，注册资金 76 万元；日用品修理业 1218 户，从业人员 1891 人，注册资金 232 万元；旅游业 76 户，从业人员 98 人，注册资金 35 万元；计算机应用服务 24 户，从业人员 54 人，注册资金 27 万元；其他服务业 38 户，人员 49 人，注册资金 17 万元。2005 年，全县居民服务业网点 3066 户，从业人员 7404 人，注册资金 6851 万元。其中，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258 户，从业人员 942 人，注册资金 2023 万元；理发、美容、沐浴保健等服务业 1186 户，从业人员 3047 人；零售业 1541 户，

从业人员 3458 人，注册资金 1563 万元；日用品修理、旅游、社会福利等其他社会服务业 1575 户，从业人员 3636 人，注册资金 1623 万元。

第三节 萧县名吃

一、萧县羊肉汤

萧县羊肉汤享有盛名已达 300 多年。清朝同治年间，萧县圣泉乡袁楼村彭玉山学有一套烹调绝技，后经人引见，进入清宫御膳房，以一道汁浓味厚的羊肉汤而受到皇宫青睐。做萧县羊肉汤，选用活的寒山羊，且煮汤工艺严格，因而，其汤汁乳白、醇厚，鲜而不膻，肥而不腻。特别是加入又红又亮的椒油，再缀以嫩绿清香的香菜，不仅色美诱人，而且食之辛辣可口，汤味鲜美，配以香酥松软的油饼，令人食之难忘。一年四季，特别是伏天，江苏徐州及萧县周边其他县、市的食客常常慕名专程来萧县品尝羊肉汤，羊肉馆食客盈门。2005 年底，萧县仅县城就有几十家羊肉馆，特别是汪家羊肉馆、吴家羊肉馆、丁里青春羊肉馆等吸引着众多食客。

二、御膳白鸡丝

白鸡丝是从宫廷御膳房传出来的名菜，故称御膳白鸡丝，徐淮一带最早只有萧县人会烹制。清末民初，萧县名厨丁西銓经袁世凯的卫戍司令范乐田（龙城人，号蓝溪）举荐，应召进京，在袁世凯的御膳房当掌灶事官。丁西銓烹得一手好菜，特别是御膳白鸡丝是他的拿手绝活，深得宫廷喜爱。袁世凯垮台后，丁西銓返回故里，把御膳白鸡丝的手艺带回萧县，在县城“和昇馆”掌勺带徒。御膳白鸡丝手艺遂流传至今，成为徐淮地区一道名菜。御膳白鸡丝的特点是色白素雅，味道鲜醇，酸嫩可口，极富营养。

三、皇藏峪蘑菇鸡

皇藏峪蘑菇鸡，历史悠久。相传刘邦兵败彭城，藏身萧县皇藏峪，吃过蘑菇鸡，夸曰：“餐中佳肴，当属彭地一绝。”皇藏峪蘑菇鸡因受食客喜爱，遂名传周边省市，“游皇藏峪、吃蘑菇鸡”成为来萧游客一大乐趣，故游人有“看皇藏峪原始森林，品天下第一美味”，“不吃蘑菇鸡，白到皇藏峪”之感慨。蘑菇鸡是由山上散养的本地公鸡加上皇藏峪的野蘑菇烹饪而成。土公鸡要 3 年左右最好，重量 1.5 公斤至 2 公斤为最佳。选用蘑菇是皇藏峪山上的黑蘑、白蘑、灰蘑、青蘑和红蘑等野蘑菇，营养丰富。烹制时加入料酒、葱、姜等 10 多种（秘方）佐料。其烹制方法比较独特，是用柴草烧地锅完成。出锅时辣香扑鼻，入口只觉蘑菇细腻绵软，鸡肉嫩滑醇厚，鲜香可口，让人回味无穷。除皇藏峪景区及县城计 40 多家蘑菇鸡餐馆常年经营外，2003 年又由瑞云山野食品有限公司生产软包装蘑菇鸡，注册商标为“皇藏峪蘑菇鸡”。

四、酒店驴肉

驴肉高蛋白、低脂肪、消食建胃、活血，是脾虚、肾亏、贫血患者的滋补食品，有“天上龙肉，地下驴肉”之美称。酒店驴肉最先由酒店人刘先良做起，独家做法。1989 年，其子刘德超继承父业，用科学方法结合祖创的佐料秘方，卤制成的驴肉色泽红润光亮，味道香醇可口，肉质柔润细腻，肥而不腻，瘦而不柴，讨人喜食。其加工品有散装和袋装两种，销往全国各地。

五、戴柿园狗肉

戴柿园狗肉以吴二民做得最为有名。吴二民不满足祖传手艺和风味，取各地名家卤菜手艺之长，经十多年精心试验研究，于20世纪90年代中期形成自己独特的卤制狗肉的材料配方（18种材料搭配），在烹制过程中选购农村家养的健康本地狗宰杀，加之独特的烹制手段，使出锅的狗肉油润滑腻，味道既醇厚又新鲜。吴二民又开发香酥狗肉、狗肉水饺、真菌狗肉煲、狗肉汤面条、狗肉烧丸以及真空包装的即食狗肉等，形成涵盖狗全身近20个吃法的品种系列。

六、萧县鼈汤

此汤的制作历史悠久，据传始于彭祖时期，后历代相传。萧县鼈汤以县城早点一部最佳，为陈德亮烹制。其做法是：傍晚时分，将油肥的老母鸡数只置于大锅中，加葱、姜等佐料，猛火烧开，后用文火慢烧，至鸡肉烂如丝、鸡骨软如泥，再投入麦仁，炖煮一夜，勾面打芡即可。食用时再撒上胡椒粉，滴上麻油和香醋。食之，香鲜味醇，酸辣可口，暖身健脾，浑身舒畅。

七、吴二糖糕

“吴二糖糕”因吴二（大名吴发祥）做的糖糕出名而起。吴发祥的外公曾在江苏徐州做“广爷”糖糕，后把手艺传给吴母，1955年，吴母又把手艺传给儿子发祥。1984年，吴发祥在萧县龙城开“吴二糖糕店”，并收徒两人。在长期制作糖糕过程中，他逐渐摸索出一些独特的加工方法，“吴二糖糕”也因此出名，并在周边市县叫响。吴二糖糕面不加糖却是甜的，这是特点之一；刚出锅的糖糕金灿灿、油亮亮，呈深棕红色，扁圆而饱满，出锅三天不塌架、不变形，这是特点之二；炸好的糖糕趁热吃，香、甜、酥、脆，若凉吃，筋道、柔软、不粘牙，清新甘美，这是特点之三。

八、孟家烧鸡

孟家烧鸡为萧县人孟宪荣首创，已有70年历史。解放前，孟曾在“和昇馆”当过学徒，不断摸索烧鸡手艺，随着制作技术的提高，便在县城开烧鸡店，生意日益红火，最多时日销量300多只。自此，孟家烧鸡誉满萧城。孟家烧鸡所用鸡为本地公鸡，加大、小茴及白芷、桂皮、花椒、丁香、肉蔻等10多种调味品卤制而成。孟家烧鸡的特点是：色佳味美，香气浓郁，肉质雪白，肥而不腻，不咸不淡，口味适中，营养丰富。

九、新庄馓子

馓子选猪的“五花肉”为主料，配以适量的粉丝、葱末、姜末、花椒、大茴、胡椒粉、鸡精、味精等佐料制成。蒸熟的馓子香味扑鼻，色泽鲜润，入口滑爽柔软，香而不腻。萧县馓子以新庄馓子最为出名，20世纪50年代，萧县新庄镇新庄饭店的名厨唐朝俊发明制作新庄馓子，闻名于萧县、砀山、丰县、沛县等周边地区。

第七章 集市贸易

第一节 专业市场

1992年12月10日,全省市场工作会议在萧县召开。1993年,县委、县政府下发《关于加快城乡市场建设步伐的决定》,并召开“全县市场建设工作会议”,明确提出“新建、扩建、改建并举,因地制宜、立足重点”的市场建设指导思想,对全县市场统一规划,分期实施。确定以龙城、黄口、杨楼3个建制镇为轴心,在原农贸综合市场的基础上,扩大规模,增加设施,提高档次,完善功能,并逐步向周围乡镇扩展,形成一个较完整的市场网络,全县城乡市场迅速发展。1994年,全县生产资料、生产要素等专业市场发展到了13个。生产资料市场、生产要素市场成交额分别达到8175万元、6475万元。1997年,全县专业市场16个,其中,农副产品市场6个,工业品市场4个,生产资料市场6个,生产资料市场和生产要素市场成交额分别达到12610万元和7310万元,遵照国务院提出要“全面检查、突出重点、严格监管、完善制度、标本兼治”要求,2000年3月开始,全县开展市场专项整治活动,使各类市场步入法制化、规范化运行轨道。2003年,通过年检的专业市场9个,其中农副产品市场1个,工业品市场3个,生产资料市场5个,生产资料市场和生产要素市场成交额分别为11785万元和8260万元,分别比上年增长2.08%和0.24%。2005年底,全县各类专业市场13个,其中生产资料市场8个(物资局工业生产资料市场、龙城综合批发市场、黄口木材家具市场、黄口工业品市场、赵庄工业品市场、何寨木材批发市场、苏庄废旧钢铁市场和青龙集皮毛市场),生产要素市场5个(萧县建行主办的萧县证券交易市场、萧县劳动局主办的萧县劳务市场、萧县科委主办的萧县科技市场、萧县房管局主办的萧县房地产市场和龙城工商分局主办的萧县客货车运输市场)。(2003年后,不再统计市场贸易成交额)

第二节 集市古会

一、集市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城乡集市贸易逐步放开。1979年,全县36个集市、15个古会、庙会全部恢复。1983年,国务院发布《城乡集市贸易管理办法》。1985年4月,省人大常委会发布《安徽省城乡贸易若干规定》,促进了集市贸易的发展。1986年,全县集市贸易成交额4425万元,比上年增长24.2%。进入20世纪90年代,随着全县经济的发展,集市贸易也出现空前繁荣局面。1995年,全县集贸市场发展到75个。集贸市场成交额达到40220万元。10年间,集市贸易成交额翻了三番多。2003年,全县有

集市 84 个, 集贸市场成交额达到 60676 万元 (2003 年后不再统计集市贸易成交额), 比 1995 年增长 50.86%。2005 年, 全县集贸市场 81 个。市场占地面积 5321297 平方米, 建筑面积 1117758 平方米, 其中, 楼厅室面积 34697 平方米, 棚台面积 83061 平方米。市场建设总投资 1835 万元, 安排就业 3 万余人。

二、古会、庙会

萧县的古会、庙会是由历史形成的传统产物。20 世纪 80 年代, 古会、庙会曾兴盛一时。到 20 世纪后期, 特别是进入 21 世纪, 市场经济快速发展, 广大消费者随时随地都可以买到自己需要的商品, 因此古会、庙会已开始衰退。但萧县始终把办好古会、庙会作为展示经济实力和扩大交流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至 2005 年, 全县有古会、庙会 19 个, 其中, 龙城镇 2 个 (龙城十月古会、帽山会), 杨楼镇 1 个 (杨楼物资交流会), 大屯镇 2 个 (大屯会、南海会), 王寨镇 2 个 (王寨会、吴丛会), 白土镇 3 个 (庙街会、孤山会、白土会), 官桥镇 1 个 (官桥会), 永堙镇 1 个 (永堙会), 丁里镇 3 个 (浮绥会、丁山会、瓦子口会), 青龙镇 1 个 (青龙会), 张庄寨镇 2 个 (张庄寨会、寿楼会), 祖楼镇 1 个 (苏集会)。规模较大的是龙城十月古会 (俗称皮袄会) 和南海庙会。

萧县 2005 年城乡市场一览表

表 4-7-1

乡、镇	集贸市场	专业市场
龙城	龙城市场、毛邱市场、孟庄市场、城隍庙市场、姚屯市场	物资城工农业生产资料市场 龙城综合农贸市场
黄口	黄口农贸市场、马营庄市场、孙庙市场	黄口木材家具市场 黄口工艺品市场
杨楼	杨楼市场、郭营市场、郭营西市场、郭营东市场	
刘寨	刘寨市场、程庄市场、曹刘寨市场、刘寨市场	
新庄	新庄市场、李寨市场、东西郭市场、杜寨市场	
郭庄	郭庄市场、黄寺市场、王江寨市场	郭庄工业站市场
马井	马井市场、宋庄市场、王口市场、七里店市场	
周寨	周寨市场、周寨市场、王楼市场	
西店	西店市场、东城市场、九里店市场	何寨木材家具市场
大屯	大屯市场、黄楼市场、郭楼市场、王楼市场、 林楼市场、许楼市场	
王寨	王寨市场、吴丛市场、李楼市场、李楼市场	王庄废旧物资市场
杜楼	杜楼市场、黄庄市场、红庙市场、孙新庄市场、 朱屯大牲畜市场	
孟庄	木寨市场、孙寨市场、王庄市场、周楼市场、周楼市场、 郭江市场	
白土	白土市场、庄里市场、南庄市场	
官桥	官桥市场、赵楼市场	
丁里	丁里市场、郭庄市场、瓦子口市场	
永堙	永堙市场、吴庄市场、许庄市场、孙利市场	
祖楼	吴楼市场、孙楼市场、刘寨市场、程楼市场	
孙圩孜	董楼市场、丁楼市场、马庄市场、孙圩孜市场	
青龙集	青龙集市场、黄月楼市场	青龙集农贸市场
石楼	李石林市场	
张庄寨	张庄寨市场、崔口市场、奇楼市场、洪河市场	

第五篇 旅 游

第一章 旅游资源

萧县旅游资源丰厚,不仅有国家级森林公园、省级自然保护区、名泉古潭等自然资源,而且有古遗址(新石器时期)、古窑址、古寺庙、古村落等人文资源,有淮海战役总前委旧址,萧宿铜灵烈士陵园等红色旅游资源,还有费村、黄河故道、徐里等生态旅游资源。20世纪80年代以来,全县旅游开发形成一定规模,继续开发利用前景广阔。

第一节 自然旅游资源

一、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国家AAA级旅游景区)

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位于萧县东南山区,距县城26公里。总面积2276公顷。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的地貌类型为山东古老丘陵向南的延伸,统称龙岗山,最高峰为平顶山,海拔389米,一般山峰高度在100至300米之间。境内为暖温带半湿润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年平均气温14.3℃,最热月平均气温27℃左右。年平均降水量850毫米至900毫米,空气湿度为70%~80%,无霜期210天至220天。植被区划属暖温带落叶阔叶林区向北亚热带过渡地带,森林植被以华北植物区系成分为主,如松柏、栓皮栎、槲栎、青皮檀树、橡树、大叶朴、榉树等,同时混生有相当数量亚热带树种成分,如黄连木、黄檀、山槐、狭叶山胡椒等,南北物种在此交汇过渡现象十分明显。据考察,这里有木本植物150种左右,草本植物七、八百种,还有数十种鸟类及少量野生小动物在此生息繁衍,是淮北地区唯一能反映历史上生物群落面貌的区域,具有重要科研价值,也具有较高游览观赏价值。

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的前身为始建于1958年的皇藏峪林场。经过较长时间的人工造林、封山育林,保护了自然景观和人文景观,也使这里自然环境和生态平衡得到较好保护。1982年,安徽省人民政府将其批准为全省第一批省级自然保护区。1987年8月,又将其批准为全省第一批省级风景名胜区。1992年,经国家林业部批准为国家森林公园。2000年,被中国文物保护宣传委员会、中国文物保护世纪行组织委员会授予“中国历史文化遗产”称号。

二、天门山

天门山位于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西北侧，距县城 17.5 公里，山坡西侧有天门寺。明代成化年间，天门寺石桥碑文描绘其景为：“天门寺距城（徐州）正南六十里，远古历代以来最为名山者也。其象有山、山之有洞、崇峦劲矗、中空顶气以集云龙之瑞，荫以读龙虎之英，长瀑远流，脉相交于山门之前。”天门山景区山门朝西，两排翠柏迤迤二里沿山路直出山口，山谷北是蜿蜒起伏似巨龙的大长山，山谷南是巍峨高耸如蹲虎的磅礴岭。过山口外关嘴，路边有一黑龙潭，潭边是几家有地方特色的饭店及新建天门山山门。门坊上“天门寺”是佛学大师赵朴初所题。

三、天然洞穴

皇藏洞 原名秦王洞，后因刘邦在此避秦乱，更名为皇藏洞。位于瑞云寺西南 100 米处。传说汉高祖刘邦避入洞中之时，仍恐被追兵发现，自语曰：“如有巨石堵洞，我则安也！”语方毕，一巨石从天而降挡在洞口，其石称之为“飞来石”。洞深 10 余米，洞壁光滑，顶壁如穹，其底平坦，可容数十人坐立，左有平顶山，右有钻天峪，群山苍翠，怪石嶙峋，玲珑天成。

书声洞 又名二子书声洞，位于圣泉寺西南侧半山腰。《通志》：“圣泉山有书声洞，昔有闻诵读之声。半崖，洞深数丈。”

美人洞 位于瑞云寺西北虎口峰之上，与皇藏洞遥相对应，相距 150 米，形势奇特，每当东方晨雾乍起，或夕阳西下，晚霞散岚之季，洞门似有美女左盼右顾，由此得名。相传是吕后携子来寻刘邦时，在霞雾之中留下的倩影。

朝阳洞 位于皇藏峪西北 1500 米处，其洞坐北朝南，进洞口是送子观音神像座，神座后是一绝壁，沿绝壁西行数米则需躬身前行，再往前深不可测，至今无人探得尽头。

洋桶洞 位于皇藏峪朝阳洞西 200 米，山洞垂直朝上，似水井井口，直径 1 米，深不见底。1964 年天门寺下戴村村民曾入洞探险，见洞围如井壁，下洞 5 米后，有方圆 15 平方米至 16 平方米的洞穴，洞中皆石壁，又现一洞口，至此，村民见洞漆黑一片，不敢再下。此后再无人洞者。

新现钟乳石洞 位于皇藏峪朝阳洞偏东北 150 米处，山顶偏南现一石洞，洞口朝上，深不可测。1990 年戴村村民入洞后看到洞分七层，深约 20 米，洞中钟乳石挂满石壁，奇形怪状，并有各色鸡形、兔形乳石块片。属淮北地区难得之溶洞，此洞有待进一步开发。

卧佛山溶洞 此溶洞位于庄里乡境内卧佛山山脚，东靠皇藏峪，与天门寺对门相望，山形似卧佛。传说朱元璋幼时曾来此处姥姥家放牛，山坡有一天然石臼常年有水不涸，传为朱元璋饮牛处。距合徐、连霍高速公路交汇出口处 3 公里。该溶洞发育在寒武系石灰岩中，形成于距今 5 亿年前，溶洞规模大、发育好，分上、中、下三层，为半充泥型溶洞，南北东西有 10 个出口，其中有的溶洞与地下河相连，有的洞中有洞，洞洞相通，南北东西总长约 10 公里以上，且直通山底。最大跨度达 30 米，宽 5 米至 20 米，深埋地表 20 米至 30 米以下。洞内布满千奇百怪的石笋、石柱、石钟乳，千姿百态，象龙似虎，如马同牛，有的像鹰飞猴跳；有的像威胜罗汉，仙女散花，大自然的鬼斧神工，惟妙惟肖，令人叹为观止。此溶洞极富旅游开发价值，开发前景十分广阔。

三仙洞 位于瑞云寺后 20 米绝壁之下,呈扁长形,传说是张果老、何仙姑、蓝采和修行处。

蝙蝠洞 位于天门寺北绝壁下部,呈四方蝙蝠形,朝南,洞深 10 余米,洞外有搭建遮阳挡风站柱古痕。相传是天门寺开山祖静本最早参禅休宿处。

桃花洞 有两处,一处圣泉寺西南 2 里许的山西坡。传说此洞曾有桃花娘娘。另一处位于天门山天门入口北悬崖绝壁顶端,面南,洞口在绝壁上,呈桃形,洞深约 3 米,传说为桃花娘娘隐身处,洞内有神仙像座。

藏书洞 位于圣人场二圣寺西南 60 米处,洞口朝南,洞在陷岩层中,漫坡入洞,洞深 8 米多,传说是孔子避雨处,后又将晒书置于此洞。

刀山洞 位于天门山正东刀山山腰间,洞深险要,难以攀登,洞中多蝙蝠,至今极少有人敢于光顾。

云彩窟 位于天门寺南磅礴岭中段,老石崖山峪南坡,洞口朝北,洞顶刻有月亮、星星图案,洞内阴凉。每逢阴雨前,洞中飘出片片云雾。当地有“洞中出云、不用问神”的农谚。

沈峪古洞群 1999 年当地居民在天门山北沈峪村上山岩之中发现多处古洞相连,洞内有断矛残剑、古将士盔甲。后称古洞群。

薛村洞 位于杜楼镇东南薛村山,又名五洞山。清嘉庆《萧县志》记载“薛村洞洞以村名,在峭壁间,形如孤舫,下有石井,相传为宋元人避兵处。”旧诗:“五峰势杳冥,五洞遥相对,盘旋入丛岩,目动足先退。”

四、名泉古潭

拔剑泉 位于瑞云寺南 20 米石坡上,泉口为扞形,似剑鞘。相传刘邦避难皇藏洞时人困马乏,口渴难忍,寻水不得,急怒之下,拔剑刺石,剑至石穿,剑拔泉涌,故称拔剑泉。

马扒泉 此泉位于拔剑泉东 4 米处,原为一半椭圆形山泉。传说刘邦的战马渴极,用蹄乱扒山石而得其泉。

洗钵池 位于瑞云寺西北 300 米处,状如石盆,池水清澈,常年如一。昔日瑞云寺香火盛时,寺中开堂放斋,众僧洗钵皆来于此,故此得名。

龙泉 位于皇藏峪西坡龙驹嘴下,该泉有相距 2 米左右的两个泉眼,一泉水甜、一泉水苦。早在 20 世纪 60 年代,《安徽名泉录》就将此泉定为安徽六大名泉之一。

无艳泉 位于龙岗山东五泉村北 500 米处。宋代著名诗人苏东坡任徐州知府时,多次到皇藏峪览胜,雾潞泉祈雪,杏花村劝农,白土寨寻煤。后来苏东坡长子苏迈搬至岳父吕陶隐居处龙岗泉隐居,安享晚年,卒于宋徽宗宣和元年,安葬于皇藏峪北侧小龙岗。安葬之日,幡旌遍地,哀声回荡,悲切之状,撼天动地。时值阳春三月,正是万物复苏、山花盛开之时,然而一夜之间竟百花无艳、泉水哀流。其后人感其灵验,遂将龙岗泉更名无艳泉。为了尊祖敬宗,守业护坟,苏迈子孙中有一支从苏家湖迁来居住,世代繁衍,遂成村庄,村以泉名无艳泉村。

勘沟泉 位于皇藏峪内麓勘沟寺南,泉水清澈,涌水如注,大旱时泉水不减,其泉水流量在皇藏峪乃属罕见。

砚墨池 在天门寺景区圣人场东南 50 米处，有一天然巨石，其状如砚，巨石中，水墨绿色，久旱不涸，传为孔子磨墨处。

圣泉 在县城北凤凰山山阴圣泉寺旁。此泉为萧县第一名泉。深不盈尺，常年不涸，水清甘甜。民间传语“圣泉的水喝死不伤人”，极言其水之好。此泉又名菩萨泉。

雾瀦泉 处于官桥镇西北三公里，雾瀦泉山下的刁集村，泉池面积 400 多平方米，泉水微温，四季畅流。据传雾瀦泉下有瀦龙，祈之神验。宋代苏东坡知徐州时，曾因天旱祈雪于此，留下了祈雪雾瀦泉诗二首、文一篇。

拔枣泉 位于永堙饶钹山北，今永堙食品站东路边。为季节性山泉，雨季时泉水水柱达一人多高。传说赵匡胤和周世宗、鲁郑思结拜为三兄弟，曾避难于永堙，住一王姓客店。因与王老板打架，急中拔掉枣树当武器，随即树穴涌出清泉。

黑龙潭 城西南虎山脚下，有一潭，深 4 米，又称“化龙潭”，曾为古萧县八景之一。清代诗人曾题《龙潭皎月》诗篇。相传，当地村民生一黑孩，取名黑龙。一年天大旱，母命子浇园。隔夜，母见地湿菜青，甚疑。数日后复命子浇园，藏暗处窥视，见子跳入潭中，随之水涌浪翻，霎时菜园浇毕。忽见一巨大黑龙从潭中跃出，母骤惊气绝。子守灵葬母，数月飞去，后每隔三五年必回乡祭母，风雨交加，电闪雷鸣。后值旱年，百姓常聚此烧香祈雨，多灵验。乡民感恩，建庙祭奠黑龙，传为佳话。现潭在庙圯。另一黑龙潭在无艳水库东北坝下，潭呈方口形，常年水溢成溪。

五、古木名树

1. 十二名檀：

“**顽童上树**”位于瑞云寺门前，树龄 1400 年以上，高 30 米，胸径 131 厘米，向北伸的主权上形如顽童已攀上古檀。

“**侠义树**”位于天门寺北侧，树龄 1400 年以上，高 18 米，胸径 146 厘米，树内腐后分为二，但仍枝叶茂盛。在此树边曾拍《水浒传》外景。

“**龟兔同体**”位于瑞云寺大门口台阶左侧，树龄 1400 年以上，高 18 米，胸径 76 厘米，树身上部长一树瘤，从不同角度看似乌龟、兔子两动物形象。

“**慈母抱子**”位于天门寺抱泉亭东南 20 米处，树龄 1400 年以上，高 22 米，胸径 76 厘米，一新生枝干置于树身凹处，如慈母呵护婴儿。

“**石破天惊**”位于皇藏洞石阶侧旁，树龄 1400 年以上，高 19 米，胸径 49 厘米，古檀生于石缝中，根基抱吞巨石。

“**五世同堂**”位于瑞云寺大门口，树龄 1400 年以上，高 27 米，胸径 70 厘米，树根肥壮，树干粗细有序，相互交错，如五代同堂。

“**碑驮树**”位于天门寺门南渡仙桥南头，树龄 1400 年以上，高 30 米，胸径 64 厘米，在巨岩上刻有数百年的古碑文，古碑顶端盘踞参天古檀，两碑两檀自成佳景。

“**盘崖檀**”位于天门寺石崖之上，树龄 1400 年以上，高 24 米，胸径 76 厘米，树根生于悬崖峭壁石缝之中，树体如蛟龙，脱崖横出。

“**鬼斧神工**”位于天门寺庙西 30 米处，树龄 1400 年以上，高 25 米，胸径 89.7 厘米。惊雷把古树从中间劈开，并有燃烧痕迹，历经数百年，依然是遒劲茂盛。

“**夫妻鸳鸯树**”位于瑞云寺门阶梯北山崖下，树龄 1400 年以上，高 24 米，胸径 57

厘米,两树同基而生,曲臂直身相偎相依,似一对恩爱夫妻。

“天然哨卡”位于天门寺院西 60 米,正挡着进入天门寺腹地的主路,树龄 1400 年以上,树高 26 米,胸径 71 厘米。在树高 1.5 米处有一树洞可窥视对面山路,直至山门,犹如天然哨卡。

“和睦相处”位于“天然哨卡”古檀偏东北 6 米处,树龄 1400 年以上,树高 28 米,胸径 60 厘米,该檀两主干同根所生、粗细相同,相扶相持,和睦相处。

2.七大古橡树:

7 棵古橡树的树龄皆在 1400 年以上,树高 25 米左右,胸径均在 70 厘米上下。位于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除一棵在千斤岗外,其余皆在塔墓林。

3.四大古银杏:

“古银杏王”位于皇藏峪南麓,沟村废庙旁,树龄 1500 年以上,高 38 米,胸径 200 厘米,14 个主枝向上生长,在全县是最大的一棵,故称银杏王。

“莲花之蕊”位于天门寺院内,树龄 1400 多年,高 50 米,胸径 191 厘米,亭亭玉立,枝如华盖。

“抱子携孙”位于瑞云寺后大殿院内,树龄 1300 年,高 30 米,胸径 153 厘米,同株三主干,粗细有序,生年有序,犹如祖孙三代。

“瑞云银杏”位于瑞云寺中大殿院内,树龄 1300 年,高 15 米,胸径 89 厘米,树径和树龄居全县银杏树中的老四。

4.三大古松柏:

“瓔珞松”位于瑞云寺后大殿门前,树龄 1600 年,高 20 米,胸径 70 厘米。

“望城松”位于天门山圣人场二圣寺后院,树龄约 1300 年,高 30 米,胸径 76 厘米。皇藏山区大多是侧柏,只有这棵是针叶松,这棵树位置奇特,秋高气爽时在这棵树上可望到徐州云龙湖。

“西柏之王”位于天门寺院内,树龄约 1500 年,树高 20 米,胸径 78 厘米,树皮仅存三分之一,树叶仍盛。

六、奇崖名石、山涧瀑布

观景崖 位于瑞云寺偏西北处。站在此处可观皇藏峪大部分美景。

老石崖 位于天门寺南,崖高数十米,宽 20 余米,好像一块巨石竖起,汛期雨天,瀑布轰鸣,声闻数里。

礮台子 位于天门山石门东南侧 20 米处,高达 50 米,从天门中看,几乎是一圆柱矗起,崖中有一古洞,其崖奇险,难以攀登。

黄窟崖 位于天门寺五磴石门北山主峰,山崖上有一片黄石岩,黄石岩中蕴有山洞,其崖雨季有水涌出,奇险,无人登及。

山中古堡 位于圣泉寺右上方,两座天然崖壁,一高一矮,如城似堡,古朴荒蛮。

如围似屏 在皇藏峪果老洞前,峪上有瀑,峪周皆峭壁,峭壁上挂满草木,似围峪之画屏。

奇石 有“仙人床”、“一障横空”、“寿星石”、“碓窝石”、“栏门石”、“双猿观瀑”、“仙人指路”、“美人石”、“仙童守洞”、“奇兽守天门”等,位于皇藏峪景区。

山涧瀑布 有天门寺二重瀑布、皇藏峪果老洞瀑布、三仙洞瀑布，栏门石瀑布、老石崖瀑布等。

第二节 人文旅游资源

一、新石器时期古遗址

主要有萧县皇藏峪山区的花甲寺遗址，庄里乡大蔡庄遗址、城阳遗址、金寨遗址、刘垌遗址、徐楼遗址，白土镇夏村西岗子遗址。

二、古窑址

萧县白土镇境内的宋代瓷窑遗址简称“萧窑”或“白土窑”，相传鼎盛时有窑 72 座。

三、古寺庙

瑞云寺 在皇藏峪腹地。始建于南朝梁武帝大同年间，清初度愚和尚曾开山扩建，后几经扩充而初具规模。瑞云寺背山临涧，卫基如城，石级迭进，回廊曲折，门楣多变，参差有序。寺院里三进三阶式，共有殿宇 99 间，进寺院大门内为藏经楼，楼上贮存经典，楼下为斋堂，中院是大雄宝殿。后院为方丈室，左右楼阁为僧侣住房。1985 年后，寺院进行了几次修整。寺院正门面东，门楣上“瑞云寺”3 个大字原为清代书法家邓石如笔迹。1996 年修建后为国家政协副主席、中国佛教协会主席、书法大师赵朴初手迹。前院有天王殿 3 间，供奉有四大天王、弥勒佛。中院有大雄宝殿 5 间及观音殿、僧谷，供奉有释迦牟尼佛、药师佛、南无阿弥陀佛、十八罗汉、观世音等贴金佛像 20 多尊，姿态各异，栩栩如生。后院有藏经阁、方丈室等。寺院内的大雄宝殿、天王殿均为飞檐雕梁、琉璃瓦顶，颇具气势。寺院内有俗称千年古树的银杏树和桂花树、柏树、瓜子黄杨、腊梅等。

天门寺 在天下山下，始建于元至正年间。寺院东、南、北三面环山，西面如天门中开，别具一格。据碑文记载，寺院刚建成时，山顶有一巨石落入院中，僧人用此石雕成一佛，曰“飞来佛”。后寺院毁于历代兵燹，“飞来佛”的头像也在“文革”中遭到毁坏。1998 年初，河南开封古观音寺释源戒法师被请到天门寺主持寺院工作，经她几年努力，原来不足 1300 平方米的寺院被扩大到 2000 平方米。建起殿堂、罗汉堂、钟楼、鼓楼等计 50 余间，供奉各类佛像。其中的 7 尊缅甸玉佛像体高达 2 米以上，玉石晶莹剔透，雕刻细腻逼真，属于寺院珍品。寺院内有一株古银杏树，树干高 18 米，胸径 170 厘米，树茂叶盛，为周边地区罕见。

圣泉寺 萧城凤凰山北侧山坡有一山泉，名圣泉。泉上有亭，亭旁有寺，即为圣泉寺。该寺为金明昌三年（1192 年）所建。寺院坐南朝北，庙依山势，殿庑门廊，颇为壮观。有殿宇 30 余间，分东西两院，正院南殿供如来佛，两旁塑有罗汉 18 尊，各具特色，东院是方丈室，阁楼上层藏经，下置文墨书画，供游人观赏。清末后衰败，有损。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为开发旅游资源，大殿和西配房修复原貌，如今佛灯长明，香烟缭绕。

孔庙 明代万历年间的古建筑，又称文庙，俗称黉学。中为先师庙，东西各厢房 5

间,前为棖星门,后为明伦堂,东北为崇圣祠。古时为祭祀孔子的地方,科举时代是县内最高学府。民国时期为民众教育馆。新中国建立后为县文化馆活动场所,“文革”期间受损。“文革”后,有所修复。1977年,县文化馆迁出,在此建立萧县博物馆至今。

四、古村落

鞭打芦花车牛返 全国村名最长的村。该村位于杜楼镇孟窑行政村。是纪念孔子七十二贤之一闵子骞忍受饥寒孝敬后母所发生的故事:闵子骞少时丧母,其父续弦,又生二子。某年冬天,闵子兄弟三人随父外出,车行至此,天降大雪,闵子骞冻得打颤,缩成一团,两兄弟却安然无惧,其父怒,用牛鞭抽打闵子骞。闵子骞棉衣绽开,露出芦花,其父恍然大悟,调转车头回家,欲休其妻。闵子骞劝其父“母在一子单,母去三子寒。”其父感动,听其劝未休妻,继母悔而向善。后人在此处建有“鞭打芦花处”石碑和“四贤祠”,是进行孝道教育的重要场地。

绥舆里 为南朝宋开国皇帝刘裕的故里。位于县城东25里白土镇马楼村。刘裕祖居彭城绥舆里,后迁京口(今江苏镇江),幼年贫穷,曾贩履,种地捕鱼。后为东晋北府军将领,从刘牢之镇压孙恩起义。义熙元年(公元405年),击败桓玄掌握东晋大权,先后两兴北伐之师,一是北伐南燕,一是北伐后秦。官至相国,封宋王。元熙2年(公元420年),代晋称帝,国号宋。刘裕初登皇位,拙于书,与德威不能相称。受中司徒刘穆之之劝,勤学苦练,书艺突变,列为历代帝王善书者之一。

朱陈村 位于白土镇境内的朱圩子和陈庄村。在《全唐诗》中,诗人白居易写下诗篇《朱陈村》,描述那个时期朱陈村的田园风情、民风民俗和人们生产、生活的和谐场景。宋代苏轼在徐州任知州时,又以朱陈村历史和民俗为题材,写下《陈季常所蓄朱陈村嫁娶图》诗二首,并在诗作中注明“朱陈村在徐州萧县”。

粉榆寺村 萧县闫集镇桃园行政村曾有粉榆寺,汉时称粉榆社,是汉高祖刘邦的家祖庙,原粉榆社汉时属丰邑,刘邦族人奉旨专人管理该社祭祀活动。至唐代改社为寺。至清末,该寺因年久失修倒塌。由于黄河改道,区划以黄河为界,北丰南萧,粉榆寺村由原来的丰邑划入安徽萧县。粉榆寺全部倒塌后,地方村民在其旧址建立了小学校,名为粉榆寺小学,至今依然。

相山庙 位于祖楼镇西南隅,东与吴庄毗邻,西与青龙集接壤。相山庙祭祀的是千百年来被人们称为“相山老爷”的柳展雄(一说为柳下跖。庙因水患后迁至徐里山窝,后又迁至山南,即今淮北市相山公园内显通寺)。秦始皇统一中国后,将36郡之一的“泗水郡”郡治设在这里,亦为相县治所,至西汉时改为沛郡,郡治略向西移至青龙集,亦为相县治所。

古墓、古墓群、古石刻等见《文化体育篇·文物》

第三节 其他旅游资源

一、生态旅游资源

黄河故道水库 黄河故道水库位于萧县北部,为故黄河底经人工开挖形成,水道长10余公里。2004年,杨楼镇裴庄村村民投资数百万元,在水库内养鱼,建造楼房数十

间,开设了餐饮、住宿、洗浴、垂钓等项目。

永堙水库 位于永堙镇东南角,始建于1958年,水库面积46.67公顷,总库容480万立方米。水库大坝坝顶高度海拔57米,最大坝高19米,坝顶宽6米。周围三面环山,自然风光优美,吸引周边乡镇及淮北市的市民前来游山玩水。1998年,永堙镇政府牵头成立旅游开发公司,修建道路,在水库东侧建造楼房数十间,规划为住宿、餐饮、垂钓、娱乐于一体的旅游开发项目,2001年,因资金短缺等原因,该项目暂止。此处有待于进一步开发。

白土镇费村“农家乐” 在萧县白土镇境内有一条自东南向西北流向的河道,名曰倒流河,河上建有一桥闸,名为费村闸。2002年,费村党支部书记陈兴义投入资金,整修桥闸附近的道路,修建花园,开展餐饮、垂钓、水上漂流等经营活动,被安徽省旅游局、安徽省农委命名为安徽省“农家乐”旅游示范点。

徐里生态村 位于萧县西南孙圩孜乡,毗邻淮北市,有山地面积466.67公顷,其中杏园333.33公顷,石榴园33.33公顷,柿子园33.33公顷,还有大面积樱桃、野山枣及草莓等,尤以软籽石榴和巴斗杏著名。穿越该村的萧濉新河河段3公里,这里山清水秀,风景宜人,是安徽省省级生态示范村。2003年,天禾实业有限公司开始进行综合开发,绿化荒山,修建道路,养殖长颈鹿,建造餐馆等众多项目并举。一年之中,特别是春、夏、秋之季,是人们观花尝果、休闲旅游的好去处。

二、红色旅游资源

淮海战役总前委会议旧址 位于丁里镇蔡洼村。1948年12月17日,在著名的淮海战役将要取得决定性胜利的关键时刻,淮海战役总前委全体成员刘伯承、陈毅、邓小平、粟裕、谭震林在这里召开具有历史意义的全委会议。会议休息时,五位首长在院内合影留念,留下一幅十分珍贵的照片。新中国成立后,这里的重要文物得到较好的保护。2005年,被批准为安徽省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萧宿铜灵边区烈士陵园 位于皇藏峪山门东北侧,由抗日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在此工作、战斗过的孙象涵、顾寒星、朱德群、杨明卿四位离休干部发起筹建。陵园面积一千多公顷,于1994年11月8日落成。正对陵园大门的墙壁上“萧宿铜灵边区烈士陵园”十个大字为曾任国防部长的张爱萍上将题写。陵园内建有纪念碑、五座方碑和烈士英名碑廊等。其中,纪念碑高15.7米,上面的“人民英雄永垂不朽”八个大字亦为张爱萍题写。碑廊上刻有2200余名烈士的英名、出生地、牺牲时间。大门外两侧有中央军委委员张震题写的门联:“抗日卫国英名留千古,鞠躬尽瘁正气照人间”。

萧县烈士陵园 位于龙城镇东龙山西麓,于2002年改建,分为公墓区和烈士陵园区。陵园占地面积1.21公顷,内有烈士墓96座,南北各有一座烈士英名碑廊,面积2233平方米,碑文分前言、英名录、后记三部分,收入烈士英名1800人。3条水泥路、大小2个广场竖立着萧县几个历史时期5位著名英烈雕像。陵园内还植有松柏树500棵,设置花坛、花坪18处,是对广大群众和青少年进行爱国主义教育的基地。

萧县黄庙战斗纪念碑 为纪念抗日战争时期黄庙战斗的胜利,2005年8月,萧县人民政府在杨楼镇黄庙村东公路西侧设立纪念碑,并举行隆重揭牌仪式。

第二章 旅游规划与开发

第一节 旅游规划

1988年,县政府提出发展皇藏峪风景区旅游业,并委托萧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江苏省徐州市规划设计院做出《皇藏峪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该规划经人大常委会批准上报省政府,省政府原则同意后,省建设厅于1992年11月22日下达《关于皇藏峪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的批复》。因规划没能按计划实施,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又于1995年9月、2003年6月对规划做两次调整。

2000年,萧县县委、县政府对萧县旅游业提出重点抓好“三线一点”的发展思路。

三线:一是以皇藏峪为中心的东南山区旅游线,包括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瑞云寺景区、天门寺景区、花甲寺遗址、萧窑遗址、永垵水库、萧宿铜灵边区烈士陵园、费村农乐园、朱陈村、绥舆里等旅游景区。二是萧县龙城镇内外周边旅游线,包括城内孔庙、萧县革命烈士陵园、龙湖公园、龙霄公园、鞭打芦花处等。三是萧城经圣泉乡、刘套镇至黄河故道的旅游线,包括圣泉寺景区、三仙台、桃花洞、圣泉乡圣桃基地、刘套农民书画院、黄庙战斗纪念碑、黄河故道水库等。

一点:淮海战役总前委会议旧址蔡洼红色旅游点。

第二节 旅游开发

一、皇藏峪瑞云寺景区开发

1992年,在瑞云寺景区入口处建立山门牌楼,牌楼为双层十二角飞檐,黄色琉璃瓦顶,四根立柱。牌楼正面中间门楣为中国雕塑大师刘开渠题写的“皇藏峪”三个烫金大字,另一面门楣中间为赵朴初题写的“汉王流韵”四个烫金大字。牌楼外两侧各有一只3米多高的石狮,牌楼前是山门广场,广场中间正对牌楼处有一尊刘邦骑着战马的铸铁雕像。1999年10月,在拔剑泉投资17万元,建6柱6角双层彩绘凉亭一座,名为“拔剑泉亭”。亭下立石碑记述拔剑泉的由来。1996年2月,在瑞云寺内重建天王殿,泥塑四大天王。2000年3月,投资11万元对大雄宝殿翻修更新,顶部琉璃瓦,金碧辉煌,翘角斗拱彩绘仿古建筑,重现昔日风采。2001年10月,重建三圣殿,落座金身西方三圣佛像。2003年,聘演陆和尚为寺院负责人。同年投资25万元对天王殿上部进行翻修,重塑木雕四大天王。2004年,投资12万元对后院南北小楼整修,后院修复原貌。2001年至2005年先后投资100多万元,解决供电、通讯,安装入寺栏杆,整修地坪,装饰寮房、客房,新建停车场,并对皇藏洞周围进行改造。

二、天门寺景区开发

1998年,县政府确定天门寺址边界和佛事活动范围。至2005年,先后建造殿堂宫房舍50余间,建筑面积1200平方米,占地3500平方米,供奉佛像46尊,总造价360余万元。2003年,在抱头泉西50米处,建六柱六角彩绘凉亭一座,名为“抱头泉”,亭上有对联:“古木流泉话今昔,残碑宝刹纪沧桑”。同年在抱头泉东120米处建六角凉亭一座,名为“望塔亭”,站在亭内可望见天门寺门前的千佛塔。2004年12月,投资60万元建成天门寺景区山门,门楼为三叠式仿古建筑,上绘二龙戏珠图、寿山福海图。大门两侧各建有二间办公室。“天门寺”三字,由全国佛教协会主席赵朴初所题。2005年10月,在天门寺山门200米处建石碑仿一座。为三叠式仿古石雕,中高8米,4个莲花座,2对石狮子。两对石鼓石仿上刻有12对双龙戏珠。牌仿正面石上刻“普门示现”4字,两边对联为“地狱未空誓不成佛,众生度尽方证菩提。”牌仿背面石上刻“行愿无尽”4字,两边对联为“圣贤豪杰名声在,富贵荣华皆是空”。

三、卧佛山天一角乐园开发

2001年,安徽省三槐经贸有限责任公司组织高科技专业人员对卧佛山溶洞所处的位置和开发优势进行实地勘查和分析,查阅大量地质资料,在掌握全面情况的基础上,制定《天一角乐园》开发规划,后经专家论证和省、市、县各级有关部门批准,于2003年进入《天一角乐园》工程第一期施工阶段。天一角乐园景区的开发分为地下工程和地面工程两部分,总投资3.5亿元。卧佛山溶洞的开发,是整个景区的重中之重,也是打造黄淮海地区地下旅游品牌的特色工程。他们采取目前最先进的科学技术,选用最有开发经验的队伍,已着手进行溶洞开发和整理,达到水、电(灯光)、路、气四通,通过声、光、电的奇特效果,使溶洞中千奇百怪的景物及人物造型活起来,动起来。五个洞口各具特色,西南洞口设立钟乳石精品展厅。南洞口在太极湖底,水中部分用高级防水材料和玻璃钢镶嵌,砌成拱形,游人一进洞口就进入水底世界,可观赏鱼群虾蟹在水中嬉戏,形成一幅水底龙宫图。2005年已投资1.2亿元打通溶洞通道,连接上、中、下三层重点景区,第一期地下旅游工程已初具规模。天一角乐园地面工程的规划坚持以自然景观为主,人工景观为辅的原则,合理安排游览路线,使游人在有限的空间里,在亲近大自然中获得乐趣,同时得到历史和自然知识的熏陶。地面工程分为五大景区:一是天一宾馆情人谷别墅群休闲度假区,建15层三星级宾馆,并备相关配套设施。二是太极湖水上游园,有瀑布、桥梁、湖心小岛、八卦迷宫景点。三是天然浴场综合游乐园,开辟1万平方米的天然浴场。四是恢复净梵寺原貌,新建以三槐堂为首的姓氏文化景区。五是新建珍稀植物园,并在卧龙湖南侧小山顶峰塑9.9米高的观世音佛像。天一角乐园的开发占尽天时、地利、人和,建成后将成为黄淮海地区独具特色的旅游亮点,不仅能吸引八方游客,促进当地经济发展,造福一方百姓,创造可观的经济效益,而且通过建湖蓄水、封山育林,周边生态环境得到改善,从而产生巨大的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

四、圣泉寺景区开发

1985年,龙城镇政府干部梁兴汉发起开凿陡山口、重修圣泉寺景区、新建中国圣泉碑林的倡议,得到社会各界人士支持。美籍华人乐渡、乐智法师投资17万元恢复圣

泉寺原貌，修筑院墙和泉亭，重塑庙内三座佛像。在国内外众多方家、有识之士支持帮助下，历经艰辛，整修了通往圣泉寺的陡山口道路。梁还征集数百幅全国著名艺术家为中国圣泉碑林题写墨宝，并组织艺人刻碑 800 余块，有待中国圣泉碑林进一步开发利用。

五、红色旅游开发

萧宿铜灵边区革命烈士陵园 此园由孙象涵等老革命家倡议，1990 年开始筹建，于 1994 年 11 月建成，坐落在皇藏峪山门左侧。陵园内有纪念塔、烈士英名碑廊，碑廊内刻着萧宿铜灵边区 2200 多名革命烈士的英名，有张震、张爱萍、李德生等老一辈革命家为陵园题写园名和碑文。总投资 100 多万元。

将军诗文碑廊艺术馆 1999 年由县政协常委张英和倡议，2004 年在皇藏峪景区勘定馆址，占地 2000 多平方米，2005 年 1 月奠基，计投资 253 万元。建设碑廊 140 米，陈列陈毅元帅赠张云川的四首诗文，迟浩田、张爱萍、张劲夫等 31 位老将军和著名人士的题词，刻在 85 块石碑上。

淮海战役总前委会议旧址 蔡洼原为县级文物重点保护单位，2005 年经申报批准为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萧县烈士陵园 2002 年至 2004 年由县民政局投资 40 万元进行整修、改建。新建门楼、烈士纪念碑廊，整修 96 座烈士墓，新建了广场、停车场，并新塑烈士雕像 5 座。

第三章 经营管理

第一节 管理机构

1998 年 12 月，萧县旅游局成立。此前，萧县的旅游业由县政府外事侨务办公室代管。1999 年以来，县政府根据全省旅游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积极鼓励社会力量发展旅游业。按照“谁投资，谁管理，谁受益，谁负责”的原则，由县政府负责全县旅游事业宏观管理，各旅游景点管理主要由投资受益者负责。县旅游局负责旅游方面行业管理及业务指导。

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是萧县也是徐淮地区最著名的旅游景区之一，县政府十分重视该区的开发和管理。1992 年，县政府成立皇藏峪景区开发委员会，由分管旅游工作的副县长任主任，各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2004 年，成立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专门负责公园及景区的开发利用和管理。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成立后，陆续投资 4000 余万元，大规模改造景区植被，美化环境，整修庙宇，开发景点，改善交通、通讯、供电、饮水等设施，扩大服务项目。第二年，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被评为“安徽省创建文明风景旅游区工作先进单位”，还被评定为“AAA 国家级旅游景区”。年接待游客由 2001 年的 13 万人次增至 2005 年的 38 万人次。

第二节 旅游服务

一、旅行社

2004 年至 2005 年,经安徽省旅游局批准,县工商局注册,萧县成立“春秋”、“风之韵”、“萧国”3 家旅行社,为县内外游客观光旅游、学习考察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每年服务游客约 3 万人次,游览范围除县内旅游景区外,主要是到北京、天津、上海、重庆、海南、深圳等全国重点风景名胜区游览,年组织旅游团队 300 多个。

春秋旅行社 2004 年成立,位于县城淮海路东段路南。该社发挥“食、宿、行、旅、购、娱”六位一体的功能,组织单项旅游、团体包价旅游、小包价、散客包价旅游等,确保旅游服务质量。并承办大、小型会议及商务考察旅游,代办机票、火车票、定房、定车等业务。

风之韵旅行社 2005 年成立,位于中山路南段路西。该社大力实施“网络化”、“规模化”、“品牌化”发展战略,积极推进“国内成网”的营销模式,同全国 100 多家具有一定实力的旅游企业建立长期合作伙伴关系,30 多名员工组成的优秀团队已具备提供全方位综合服务实力。除办理国内旅游、会务考察、差旅管理、自助探险,代定火车、飞机票等业务外,还代办国际出境旅游业务。

萧国旅行社 2005 年建立,位于县委大院西侧。该社为游客提供“吃、住、行、游、购、娱”一条龙优质服务,拥有一批训练有素、经验丰富的专业管理人员和优秀导游人员,确保旅游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和服务质量。该社成为徐州观音机场、合肥骆岗机场、郑州新郑机场机票直销网点。

二、旅馆

1986 年之前全县有旅社 51 家,条件较好的有县政府招待所和 3 个国营旅社。1987 年后,县政府在县招待所东侧新建“贵宾楼”,有标准间、套房 80 个,大大改善了公务接待和旅游接待条件。1988 年之后,萧县相继新建“萧国宾馆”、“交通宾馆”、“电力宾馆”,宾馆内软硬件设施配套齐全,服务档次逐步提高。至 2005 年,全县设有 40 个以上标准间的宾馆有 60 多家,环境优雅、设备入时。

三、旅游餐饮

1986 年,萧县餐饮服务行业有国营饭店、东风饭店、大众饭店等较好的饭店。1988 年后,萧县具有地方特色的饮食如“萧县汪家羊肉汤”、“萧县熏汤”“孟家烧鸡”、“新庄羊头”、“酒店驴肉”、“戴柿园狗肉”、“皇藏峪蘑菇鸡”等吸引周边县市游客及食客到萧县品尝,致使生意兴隆,进一步促进餐饮服务业的发展。2005 年全县餐饮业发展到 1541 家。仅皇藏峪景区、圣泉寺景区、天门寺景区及县城就有 156 家。

四、旅游交通

1986 年至 2005 年,随着国道、省道的加宽和连霍高速、徐合高速公路的通车,萧县交通部门和集体、个体旅游组织设立通往北京、上海、广州、深圳、苏州、杭州等 60 多条专线,还增加长途旅游车辆 20 多部。县内出租车增加到 500 多辆,并开通通往皇藏峪、天门寺、费村“农家乐”、黄河故道游乐园等旅游景区的专线,为县内外游客

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

第三节 旅游产品

1986年后萧县书画发展进入繁荣兴盛时期，到萧县旅游的游客首选萧县书画作为纪念品。书画作品中既有著名书画家吴燃、郭公达、卓然、葛庆友、欧阳龙、郑正、薛志耘、姜秀真、闫梓昭的书画精品，又有老一辈书画家萧龙士、刘惠民、冯雨邨、刘梦笔的惊人之作，还有一批后起之秀韩友钊、祖爱民、陈德民、李乐武、刘继武、李定华、宋久峰、纵兰凌等青壮年各具特色的新作。许多游客在选购萧县书画的同时，还对萧县的汉画像石拓片、根雕、民间工艺品也很欣赏。

萧县地方名优特产：如萧县葡萄、黄桃、水晶梨、石榴、帽山青萝卜、红双喜牌干红、干白葡萄酒享誉国内外。还有萧县葡萄汁、芦笋罐头、羊肉罐头、盒装羊肉汤、皇藏峪蘑菇鸡软包装等特色食品也深受各地游客青睐。

第六篇 财税 金融 保险

第一章 财 政

20 世纪 80 年代以后,萧县财政随着中央和省财政对县、乡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经历从定收定支、分级包干、分税制到省直管县 4 个不同阶段。

第一节 财政管理体制

一、省、市对县的管理体制

1985 年安徽省实行“划分税种,核定收支,超收分成,分级包干”体制,按照省划定的收支范围和核定的收支基数,收支包干基数相抵,确定定额上交或补助数额。1985 年,省定萧县为定补县,年补助 120 万元,该体制执行到 1987 年。1988 年,对原体制改进,由“核定收支,超收分成”改为“定额上交递增,定额补助递减”,收入递增率为 4%,包干上交比例为 22.5%。该体制一直执行到 1993 年。减补数额按 1990 年核定数 54 万元未变,1992 年、1993 年、1994 年都是 54 万元,未给递减。

1994 年开始,全国实行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除消费税属中央税外,增值税作为中央和地方共享税,中央分享 75%,地方分享 25%。地方收入大幅度减少。中央为保持地方既得利益,中央财政对地方税收实行返还的办法。返还基数以 1993 年为基期年,核定税收返还基数(即消费税 +75% 增值税——中央下划收入)。1993 年,省核定萧县税收返还基数为 1358 万元,基数内全额返还。从 1994 年起返还额以 1993 年基数逐年递增,递增率按全国增值税和消费税的平均增长率 1:0.3 系数确定。在中央返还地方 30% 的税收增长比例中,分配省 15%,行署 4.5%,县(市)10.5%。此体制一直延续执行到 2003 年未变。实行分税制以后,原体制的分配格局暂时不变,继续执行“定额上交,递增包干”的办法。以 1993 年收入为基数算账,1994 年,核定萧县上交基数为 89.3 万元,以后逐年递增 5%,这一办法执行到 2003 年。宿县地区行署为集中财力,按各县(市)当年地方财政收入(即固定收入加增值税地方分享 25% 部分)的 3% 上交行署,此规定执行到 2002 年取消。

2004 年,实行省直管县财政体制改革。萧县是全省列入直管范围的 57 个县(市)之一。改革的主要内容是将收入目标、转移支付、财政结算、资金调度、项目申报、债务偿还、工作部署等直接到县(市)。改革的基本目标是确保县乡工资正常发放,有效控制县乡债

务,促进县域经济发展,争取2年至3年的努力,提高保工资、保运转、保稳定能力,实现县乡财政状况根本好转。

二、县对乡镇的管理体制

1985年,萧县开始建立乡镇财政。1985年至1990年,实行“核实收支,收入上交,支出下拨,超收分成,结余留用,超支不补”的管理体制。超收按档次分成,超基数20%以内乡镇分成30%,超基数20%以上乡镇分成40%,这一时段总体上是维持过去统收统支管理体制。

1991年至1992年,以区(镇)为单位实行财政包干。具体做法是“划分收支,核定基数,定额上交(或补助),超收分成,短收自负,结余留用,一年一定”。超收扣除上缴中央和省的部分,按超收总额二八分成(县2成,区、镇8成)。对包干范围以外的收入,如耕地占用税、预算调节基金、各项劳务费提成分别采用总额或超收分成的办法。1992年撤区并乡,财政以乡镇为单位建立,管理体制不变,同时在22个乡镇全面建立国库代办处,进一步完善乡镇财政体制。

1993年至1994年,在1992年体制的基础上加以改进。把定额上缴(或补贴)改为定额递增上缴或定额补助递减。从1993年开始执行3年。按乡镇财政经济状况,收入递增率分别核定为10%、15%、20%,包干上缴比例分别核定为22.5%、30%、35%。

1995年,萧县人民政府下达《关于实行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决定》,从1995年元月起执行。按照省对县实行分税制的规定和口径,结合萧县的具体情况,划分乡镇的收支范围,核定收支基数。从1995年起,税收返还基数,以1994年上划中央的消费税和75%的增值税收入为基数,增量部分上划中央70%,省15%,行署4.5%,合计上划89.5%,返还县级财政的10.5%,县不再调控,全部留给乡镇。1995年,按各乡镇固定收入和增值税分享25%的收入总额上划县5%,县不再参与乡镇的超收分成。核定额的乡镇实行逐年递增上缴,定额补助的乡镇实行逐年递减。分税制运行后,由于对乡镇收支范围划分不彻底,没有形成完整的一级乡镇财政,尤其是支出没有完全分到乡镇管理。鉴于此,1999年,县政府下发《关于实行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补充通知》,对1995年开始实行的乡镇财政管理体制作了调整。从1999年开始对乡镇取消补贴,实行“划分收支,核定基数,分税分成和固定上交,自求平衡,稳定发展”的管理体制。具体内容:①农业税全额入乡镇金库。按农业税正税部分45%上交县财政。②取消对乡镇的补贴,并以1998年上交数为基数,经过适当调整后作为固定上交数,一定3年不变,即调整后的体制从1999年执行到2001年终止。③以前年度累计县及乡镇的体制结算资金作往来款处理,3年内还清。

2001年至2003年,乡镇财政管理体制又有新的变革。从2001年起实行“零基预算”,“核定收支,定额上交,一定三年不变”。定额上交基数是根据核定的乡镇收入基数,加上转移支付及国家补助资金,减去乡镇本级支出基数,并根据各乡镇税源变化情况确定。上划比例的核定是各种应上划基数与定额上交基数之和,扣减县应返还乡镇的各种资金后,与乡镇收入基数的百分比确定上划比例。县对乡镇的税收收入返还仍按1995年规定执行,乡镇地方收入仍按5%上划县财政。

2004年,根据省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乡镇财政体制改革的通知》,按照预算管理、乡镇资金所有权和使用权、财务审批、核算主体、债权债务等六不变原则,对乡镇财政进行“乡

财县管乡用”改革,实行“划分税种,核定收支,定额上缴或定额补助,超收分成,减少扣支,收入上缴,支出按收入进度下拨”的管理体制。在税种划分上把收入划分为乡镇固定收入,县级固定收入,县乡共享收入,农业税列为县固定收入,增值税列为县乡共享收入。按1994年上划中央75%部分为基数,超收部分按年终结算返还给乡镇。乡镇定额上缴或补助数,以2000年至2003年4年平均可用财力减乡镇支出基数,正数为定额上缴数,负数为定额补助数,执行时以测定的定额上缴数的60%上缴,以测定的定额补贴数的80%予以补贴。乡镇财政预算内收入,缴入乡镇金库,全额上划县金库。超收按县乡二八分成,减收按减收数额扣减支出。工资和其他资金的使用按支出顺序办理。首先保证工资发放,由县财政或“结算专户”直接拨入到乡镇“工资专户”,并委托专业银行统一发放到人。2005年,乡镇财政体制进一步完善。补充的主要内容是乡镇财政支出范围和标准。县乡一体、标准一致,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执行六块工资保障,即基础、职务、级别、工龄、津贴、补贴六块工资。公用经费按乡镇规模大小,每个乡镇每年分别安排8万元、9万元、10万元。为调动各部门和乡镇组织财政收入的积极性,分别制定对县国税、地税、耕地占用税、契税收入考核奖励标准和办法。

2005年,国家全面免除农业税,县财政局成立农村财政管理局。对涉农补贴资金实行“指标统一下、资金统一管、补助一卡发、服务一站办、收支一本账”的管理。同年,全县共发放财政补贴农民资金12项,涉及农户40.6万户(次)

第二节 收入支出

一、财政收入

1986年至2005年,萧县财政总收入226069.4万元,其中:县级收入186161.4万元,上划中央收入39908万元,年均增长10%。2005年,财政总收入14095万元,比1985年财政总收入2062.2万元,增长5.83倍。1986年后,萧县财政收入逐年稳定增长,“七五”时期(1986年至1990年)年均增长9%。进入“八五”时期(1991年至1995年),到1995年,财政总收入突破亿元大关。“九五”时期(1996年至2000年)是建国后财政收入增长最快时期,1997年至1999连续三年跨越2亿元大关,比“八五”时期财政总收入增长2.14倍,并填补长达9年的财政赤字。其间,由于多种因素影响,在财政运行中也出现一些矛盾和问题,主要是收入不实。根据省政府《关于开展财政收入质量检查的通知》,萧县开展自查和重点检查,1996年至1998年的三年中,共查出有问题金额3451.48万元,并针对收入中存在问题进行挤水排杂,提高了财政运行质量,使财政收入比“九五”时期下降18.7%,除去农业税税率下调因素外,财政收入还是稳定增长的。

从财政收入基本结构看,1986年至2005年,全县财政总收入,工商税占48.6%,农业税占26.4%,企业收入占6.1%,行政事业和罚没收入占11.2%,其他收入占7.7%。

1.工商税收入(见下表)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工商税收入情况表

表 6-1-1

单位:万元

年份	项目	收入总额	占财政收入 %	年均增长 %	其 中:			其 中:	
					地方收入	占财政收入 %	年均增 长%	上缴 中央	年均增 长%
“七五”时期(1986-1990)		8011.2	61.2	9	8011.2	61.2	9		
“八五”时期(1991-1995)		17315.4	54.5	26	13047.4	47.4	13	4268	
“九五”时期(1996-2000)		41960	42	4	27194	31.9	4	14766	4
“十五”时期(2001-2005)		42542	52.3	0.9	21698	35.9	1	20844	13
合计(1986-2005)		109828.6	48.6	11	69920.6	37.6	7	39908	

2.农业各税收入 征收的税种有:农业税、农业特产税、耕地占用税和契税。

农业税。1986 年以来,萧县纳税耕地面积逐年减少。1986 年纳税耕地 93206 公顷,2004 年减至 91333 公顷。农业税计税常产与税率从 1986 年至 2000 年基本保持稳定不变,平均为 220 公斤 / 亩左右,税率为 5% 左右。2000 年后变化较大,计税增至 550 公斤 / 亩左右,税率为 7%。2004 年税率调为 4.8%。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制之前纳税单位是以生产大队或小队为单位,之后征收方式改革,将农业税分解到户,分户交纳,按大队(村)结算或户交户结。自 1985 年起,农业税征收,以征收粮食为主改为征收代金,分午秋两季征收,全年一次结算。2000 年农村税费改革后,由乡镇政府征收为主转变为财政部门直接面对千家万户征收,推行“定点征收,计算机管理”的征管模式,实行“定点、定时、定额”的三定征收方式。

农业税除依率计征正税外,还按正税一定比例征收地方附加税,2000 年农村税费改革前农业税附加率为 14%,改革后为 20%,2004 年开始取消农业税附加。此外,每年还有优待、灾歉和社会减免。2005 年,全县免征农业税,此税至此退出历史舞台。

农林特产税。萧县自 1989 年开始征收此税(1994 年改称为农业特产税),征收的主要品种是水果。正税税率 1993 年为 15%,2001 年为 8%,附加率为 15%。经过多年实践,萧县探索出“普查建档,据实征收”的征管方法,对相对稳定的税源,实行按户建卡,以村建账,以乡(镇)建档的税源控制体系,得到省财政厅肯定,1988 年,省财政厅在萧县召开全省农业特产税征管现场会,推广萧县经验。2002 年,将农业特产税改征为农业税,不再单独征收农业特产税,全县每年为农民减负 2010 万元。

耕地占用税。根据国务院 1987 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耕地占用税暂行条例》,萧县从 1988 年开征耕地占用税,规定凡占用耕地建房或从事其他非农业建设的单位和个人,都须缴纳耕地占用税,耕地占用税征收标准为 2000 元 / 亩(萧县为 4 类地区标准)。1992 年,省财政厅对耕地占用税标准作了调整,规定县城近郊村、城关镇和所属村及建制镇政府驻地 2 类地区,征收标准为 3500 元 / 亩,菜地 4500 元 / 亩,其余为 3 类地区,征收标准为 2500 元 / 亩。

契税。1993 年恢复征收契税。征收的范围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出售、赠与和交换，房屋买卖、房屋赠与、房屋交换。全省统一税率为 4%。当年萧县征收契税 51 万元。自 1993 年至 2005 年，萧县累计征收契税 986 万元，占农业四税 1.65%

3. 企业收入 1986 年后，企业在推行第一步利改税基础上实施第二步利改税。萧县对大中型企业分别核定调节税和留利水平，对小型企业人均留利超过 600 元部分收取 50% 承包费。20 世纪 80 年代是萧县企业收入最好时期，全县 56 个大中小型企业，“七五”时期上交财政收入 1285.09 万元。1993 年企业实行《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准则》后，取消上述承包办法，执行国家统一规定，按 33% 的税率交纳所得税。1994 年实行分税制后，萧县国有企业收入下滑，企业收入主要来自集体企业所得税和地方煤炭企业上缴利润。“九五”时期企业收入达到 9000 万元，比“八五”时期增长 4.3 倍。“十五”时期由于煤炭企业利润不再上缴，集体企业所得税上划中央 50%，致使企业收入大幅下降。

4. 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罚没收入 民政、公安、司法、工商、卫生、财政等部门按照国家的统一规定收费。1986 年后，多次清理整顿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问题，实行“收支两条线”，收入全部上缴财政专户。同时使用财政专用票据和银行统一收款办法进行管理。2001 年，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强化收支两条线改革，进一步加强财政管理意见的通知》，把罚没收入全部纳入财政预算管理。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行政事业收费和罚没收入始终保持上升势头。

5. 专项收入 主要包括教育附加、排污费和水资源费三项，均属具有专项用途收入。此外，纳入财政预算基金管理的还有税务部门代征的农村教育附加、土地有偿使用收入以及社保基金收入等。

6. 其他收入 是财政收入中的非正常收入，其特点是范围广，无固定项目，数额分散，收入起伏不定。

二、财政支出

1986 年前，萧县财政收入少，支出水平也低。1985 年，财政累计支出 2395.19 万元，人均支出 24.3 元，在全省处于第 58 位，但收支基本相适应。1986 年后，由于工资改革等原因，收入赶不上支出需要，连年出现财政赤字。1994 年实行分税制以后，随着收入快速增长，支出规模也大幅上升。1995 年，全县支出超亿元，达到 12865 万元，比 1985 年增长 4.37 倍，人均支出首次突破百元。进入“十五”时期，经过提高财政运行质量，主动调低收入增长速度，但支出规模没有降下来，仍然连续攀升。2004 年、2005 年支出都达到 4 亿元以上。2005 年，全县财政支出达到 46775 万元，比 1985 年增加 18.83 倍。

从财政支出基本结构看，1986 年至 2005 年财政累计支出 338018.77 万元，年均增长 16.02%。经济建设支出占总支出的 5.25%，支农支出占 3.5%，农林水气象支出占 4.33%，教科文卫支出占 42.1%，优恤救济支出占 5.26%，社会保障支出占 2.1%，行政管理费支出占 17.33%，行政事业离退休费支出占 9.68%，专项支出占 0.48%，其他支出占 9.97%。支出重点是人员经费。1985 年，财政全额供给人员 8641 人，2005 年增加到 25282 人，比 1985 年增长 1.93 倍。由于财政收入少，人头费包袱重，长期以来，财政支出一直处于紧缺和困难局面，1997 年至 2001 年，曾发生过拖欠工资现象。2002 年，全县欠发工资达 5820 万元，涉及 20176 人，2003 年后，在省财政支持下，改革工资发放办法，较好地消化拖欠工资。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地方财政收入 (分类) 统计表

表 6-1-2

年份	项目	总计	工商税	在量国税	企业收入				收租和股息收入			专项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企业所得税	国有企业上缴利润	合计	行权性股息	股息	其他收入		
1986		2156.34	1306.17	554.04	242.75		242.75	21.07			21.07		1.71
1987		2236	1434.4	506.8	257.9		257.9	26.8			26.8		0
1988		2423.6	1544.1	574	232.5		232.5	46.4			46.4	5	1.6
1989		3106.37	1742.63	667.36	172.75		172.75	228.19			228.19	11	49.47
1990		3174.47	1894.93	887.55	142.71		142.71	147.68			147.68	13.71	93.89
1986-1990(五年)小计		15664.75	8811.23	3379.87	8045.63		8045.63	470.74			470.74	29.71	144.63
1991		3236.6	1847.4	732.6	127.2		127.2	164.6			164.6	34.1	300.7
1992		3572	2202	991	65	65		114			114	40	136
1993		4486	3095	663	78	78		176			176	64	130
1994		5454	3706	1066	237	237		223			223	95	787
1995		10756	3567	2694	146.7	204	686	486	190	190	296	103	2337
1991-1995(五年)小计		27494.6	13017.4	7446.4	1095.2	769.2	986	1183.6	190	190	993.6	347.1	3604.7
1996		13227	6343	4052	1607	347	1220	1220	418	418	802	254	3753
1997		17616	5134	4223	2120	266	1815	3374	1860	1860	1514		2634
1998		17925	6612	4452	2043	371	1672	2402	2187	2187	1415	173	1872
1999		13855	6318	4545	1942	481	1351	2684	1530	1530	1551	210	2177
2000		13412	6285	5923	1346	381	867	2342	1300	1300	142	176	936
1996-2000(五年)小计		81163	27194	24197	9008	1839	7166	13386	7285	7285	6091	813	16873
2001		13957	4429	6270	1181	653	528	1671	361	361	1310	278	104

续表

2002	128072	41272	6801	288	238	58	1593	392	1201	264	30
2003	13023	4183	6548	166	166		1826	692	1114	290	25
2004	13082	4580	4721	125	125		3889	606	2763	313	29
2005	7590	4464	618	181	101		1922	773	1149	356	58
2001-2006(十五)小计	60417	21498	24684	1941	1363	576	10361	2824	7237	1509	250
总计(1986-2005)	186161.38	69920.61	99481.47	13684.31			25401.34	10309	13092.34	3686.61	14774.32

说明：①1998年其它收入含土地增值税收入150万元，1999年37万元。

②其它收入内含预算调节基金收入，1991年内还含社保收入136.2万元。

③企业所纳税收滞纳金和滞纳金企业所得税，不含个人所得税。

④1991年—1995年企业所纳税及收入暨减估值有企业计划亏损补贴所得税滞纳金，1991—1993年企业所纳税滞纳金在企业所得税1万元零数列。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地方财政支出(分类)统计表

表 6-1-3

年份	项目	总计	基本建设	农林牧业			水利气象	地质	其中: 教育	抚恤救济	社会	行政管理费			行政事业性支出	专项	其它
				合计	基本建设	支出						合计	行政	公安			
1986		3187.2	93.43	130		120	131.08	1400.35		256.56		482.19	323.50	78.61	33.20	0.5	248.7
1987		3046.8	121.1	150.6		150.6	143	1405.2		245.7		436.2	353.9	82.3	34.6		510.2
1988		3353.1	89	217.9		217.9	122.2	1735.9		313.4		681.9	499.8	182.1			460.1
1989		4349.85	114.05	348.75	171.38	177.33	154.99	1944.99		313.85		712.69	544.37	164.32		10	750.5
1990		4606.82	76.1	200.65	128.1	72.45	184.4	2097.96		338.2		770.37	556.09	214.28		11.64	927.2
小计		18773.87	489.91	1057.88	299.48	248.4	215.67	8584.42	6882.35	1465.51		2423.55	2361.94	661.61	63.89	22.14	5396.
1991		5157.9	83.5	351.7	99.8	291.8	237.0	2330.4		419.7	181.6	572.4	498.6	173.8		27.2	739.5
1992		5223	68	136	106	50	246	281.7		284		162.3	99.7	216		43	61.7
1993		5920	81	84	20	64	271	2930		304		1812	752	259		51	1237
1994		7488	112	176	78	98	340	4149		339		1536	1069	507		96	700
1995		12868	137	430	306	74	519	3934		467		3281	1477	774		112	3045
小计		36583.9	483.5	1777.3	599.8	577.9	1613.8	18100.4	15086.7	1813.7	181.6	6724.4	4903.6	1920.8		328.2	6334.
1996		16443	706	1708	147	1566	591	6151		429		3143	2221	922	1448	142	2131
1997		20259	1046	1950	120	1830	761	3205		503		4259	3027	1222	1355		1760
1998		18992	1560	2124	142	1982	667	6125		574	57	4813	3437	1176	1642	107	1573
1999		24534	259.5	636	101	535	822	9628		646	235	4533	3144	1399	1839	129	5116
2000		21701	437	1399	266	1133	1026	6344		961	420	4723	3284	1459	2001	194	1636
小计		181919	6881	7812	776	7056	5567	59953	33824	5083	690	21311	15115	6198	8694	552	10146

续表

2001	27190	796	1466	29	1487	671	11106		1091	563	4397	3560	1509	2666	192	9469
2002	50464	942	531	75	246	1315	13179		2009	646	5326	5510	1840	4143	181	2110
2003	32713	1151				1626	14717		2221	1462	4645	5973	1672	4377	141	2379
2004	43425	3352				1874	18303		2711	1429	5910	2935	2843	6030	315	3469
2005	46275	2328	1817			2732	19139	16163	3423	1712	8327	5781	2546	6574	141	3149
小计	180092	9929	1817	104	1713	3417	76496	66950	11415	6234	27605	12403	10498	23976	920	13037
是 1986-2005	317 356018.77	17763.41	11864.38			14633.37	143155.8	121623.0	1792.31	2022	59563.99	39283.54	16679.41	32231.8	1832	27649

说明:①其他支出含新办补贴,其它部门事业费和其它支出。

②1991年总支出中含社保支出 103.6 万元。

③2005 年其它支出含其它部门补贴支出 363,其它支出 1376。

④其它收入总计中含新办补贴支出 2906.44,则表中其它支出含补贴。

第三节 财源建设

一、扶持企业发展

1986年至2001年,共向县葡萄酒厂、罐头厂、百货公司、物资局等国有企业(利税大户)投放企业周转金3328万元,及时解决企业流动资金周围困难。1996年至2005年,先后向古井双喜葡萄酒有限公司、隆安食品公司、五金交电公司投入企业挖改资金1699万元,扶持企业进行扩建和技术改造。1986年和1996年,省财政厅先后两次把萧县作为重点扶持县,拨借扶持资金1200万元,加上其他配套资金合计3300多万元,帮助开发闸河、郑腰庄等4个煤矿,兴建黄淮制药厂,筹建萧县养鸡场,扶持一批老企业,又发展一批新企业。促进工商税逐年稳定增长,20年工商税收入总额109828.6万元,占财政总收入的48.6%,年均增长12%。

二、支持农业增收

1986年以来,县财政通过预算安排支援农业资金2826万元,进行农田水利建设、防汛抗旱、推广农业先进技术、植树造林、发展水果生产。1988年,萧县被国家列为黄淮海农业综合开发的粮食主产区,到2005年,持续18年有计划有重点地对农业进行综合开发,总计投入农业综合开发资金13077万元,治理土地面积49800公顷,科技示范面积31339公顷。同时加大多种经营投入,扶持一批产业化龙头企业和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如皖王面粉集团公司、张庄寨胶合板厂等一批民营企业。此外,还利用世行贷款、国债资金、支援不发达地区等专项资金3022万元支援农业生产。1986年至2005年,总计向农业投入各项支农资金24089.54万元,平均每亩耕地162元,每个农业人口200元,改善了农业生产条件,增强了全县经济发展的后勤。

第四节 财政管理

一、预决算管理

1995年1月1日,《预算法》颁布,使国家预算进一步规范化、法制化。萧县每年在县人大常委会召开前均根据上级有关预算编制的方针政策以及本县实际情况,编制年度财政预算,做到收支平衡,报经县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后为当年政府预算。预算执行由县财政局具体组织落实。把各项预算收入分解落实到各征收部门和缴款单位,及时足额组织入库。在财政预算支出中,本着适度从紧的原则,根据县直行政事业单位收支特点,采取不同的管理形式。在保人员工资前提下,全额单位实行经费包干,差额单位实行定额补助,不属于包干范围的专项经费实行专款专用。年度终了编制年度财政决算,检查预算执行情况和结果。县财政预决算接受县人大、上级主管部门和审计部门的监督。

二、预算外资金管理

1985年,萧县预算外资金收入1515.7万元。随着经济体制改革深入,企业自主权扩大,经济和各项事业发展,预算外资金收入规模持续不断扩大,“七五”时期预算外资金收

入 13205.4 万元,“八五”时期收入 23305 万元,比“七五”时期增长 76.48%。“九五”时期收入 41114.41 万元,比“八五”时期增长 76.42%。“十五”时期收入 38076.72 万元,比“九五”时期下降 7.4%(下降主要原因是“九五”时期收入不实)。由于预算外资金迅速增长,与预算内资金相比,所占比重越来越高,甚至达到两者并驾齐驱。1986 年至 2005 年,全县预算外资金收入总计 115701.53 万元,占同期地方财政收入 62.15%(不含农村中小学收费和乡镇的预算外收入),成为全县社会财力的重要组成部分。1986 年至 2005 年,预算外资金支出总计 105878.77 万元,占同期财政支出 31.32%,在支持县域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弥补预算内财力不足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1986 年前,预算外资金没有纳入国家预算管理。从 1986 年开始,对预算外资金全面进行管理。对行政事业单位预算外资金,在“两权不变”的前提下,实行“专户储存,计划管理,财政审批,银行监督”的管理办法。对国有企业实行“计划管理,政策引导”。1991 年,经县人大常委会批准,县政府发布《萧县预算外资金管理实施办法》,为萧县财政史上第一部地方性法规。1993 年,对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罚没收入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并相应建立票款分离、罚缴分离的管理制度。县直 83 个行政事业单位(占单位总数的 90%以上)纳入收支两条线管理。2002 年,将罚没收入和部分行政性收费纳入财政预算,收入全部上缴国库。对未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也纳入财政专户,从而使预算外资金纳入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管理轨道,管理混乱现象得到有效制止。在保证预算外资金专项使用的前提下,县政府每年根据需求,按照一定比例调控部分预算外资金,与预算内资金统筹安排使用。1989 年至 2005 年,共调用预算外资金 11155.84 万元,对缓解当时财政困难,保证财政支出需要起到一定作用。

三、企业财务管理

1986 年以来,财政部门对企业财务管理主要是参与和实施对国有企业的利改税、承包经营责任制、企业改制,组织企业上缴财政收入,支持企业发展。并按规定对企业固定资产、成本(费用)、流动资金等予以常规管理。

工业、商业和其他企业财务管理 1986 年,在推行第一步利改税基础上实施第二步利改税。全县参加第二步利改税企业共 58 个,其中:大中型企业 10 个,分别核定调节税率和留利水平;小型企业 48 个,人均留利超过 600 元的部分收取 50%承包费。从 1984 年开始对国有企业实施承包经营责任制,承包范围是所得税、调节税,采取包死基数,确保上交,超收分成,欠交自补的方法,一定三年。承包后企业仍照章纳税,国家不再减税让利,此方法执行到 1993 年。之后,由于企业经济效益普遍下滑,萧县国有企业基本无上缴。企业实施《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制度》、《企业会计准则》、《企业财务制度》以后,企业应纳所得税,由税务部门征收和管理,经营承包上缴利润的办法停止执行。

粮食企业财务管理 1986 年后,萧县对粮食企业发生的政策性亏损实行财政补贴,1986 年,按当地现行统购价和统销价的差价补贴。1988 年,实行“财务包干,减亏留用”办法。1993 年实施“两则”、“两制”后,粮食企业全部下划到县管理。1995 年,对粮食企业政策性亏损实施财务挂账停息办法。先后核定 1992 年 3 月 31 日前和从 1992 年 4 月 1 日至 2003 年 5 月 31 日政策性亏损挂账 19955.97 万元。从 2000 年开始,国家对粮食企业核定粮食风险基金包干,由各级财政筹集风险基金。

农业企业财务管理 从1985年起,对农业企业实行“定额补贴,一年一定,盈余留用,超亏不补”的财务包干办法。1993年,全县农业企业执行新的《农业企业财务制度》和《农业企业会计制度》。1994年后,萧县农业三场全部实行企业化管理,财政不再予以补贴。

四、基建财务管理

1995年,萧县收回原委托建行代行的财政职能。1996年至2005年,国家共投入基本建设资金9574.8万元,其中,国债资金8404.70万元,主要是支持“三农”改变生产生活条件,支持城镇、学校基本建设、卫生医疗设施建设以及退耕还林补助等项目。1999年,萧县财政局设置基建财务股,专管基本建设资金。采取设计有概算、施工有预算、竣工有决算和“四按”拨款原则(基建项目计划、基建支出预算、竣工决算、基建程序和基建进度)管理基建资金,确保基建资金安全使用和投资效益。

五、社会保障资金管理

社保资金主要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失业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基本生活保障和再就业资金、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基金等。社会保障基金由劳动部门编制基金预算和决算,经财政部门审核,报政府批准后实施。1996年至1999年,对社保资金按预算外资金管理办法,实行“以收定支、略有结余”的原则筹集。2000年,社保资金纳入财政专户,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专款专用,不准挤占、挪用,也不得用于平衡财政预算。

六、社会集团购买力管理

主要是对社会集团用公款购买用于非生活消费商品的管理。管理范围是根据不同时期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改革开放不断深化以及国家财政状况决定的。1986年,管理范围由原14种调整为19种,1992年调整为29种,1993年调整为8种。主要控购商品是小汽车、大轿车、录音机、沙发、地毯、空调、彩电、照相机和放大机等。对控购商品的管理,为指标管理和专控商品审批管理。按照国家制定的控购政策,区别对待,宽严适度。在审批控购商品中始终把小汽车、大轿车作为控制重点。1988年、1991年财政部门配合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在全县开展控购纪律大检查,查处一些单位违控购置专控商品。2003年1月1日起,停止专控商品审批,此后凡是使用财政性资金购买小汽车、大轿车的按照政府采购制度规定,实行政府集中采购。

七、会计管理

国家对会计工作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1989年,县财政局设立会计股,专司全县会计管理工作。重点是宣传贯彻《会计法》以及企业和预算方面的法规制度。从1989年开始,对全县2100多名会计人员颁发《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实行会计人员持证上岗制度。同时,组织会计专业技术评定和考试。1987年至1992年,全县共评出会计师74人,助理会计师293人,会计员303人。1992年开始,国家对中、初级会计专业职务实行统一的资格考试制度,到2005年,全县29人取得中级资格,43人取得初级资格。此外,县财政局还注重抓会计秩序整顿工作。1996年对全县82个重点单位财会工作进行普遍检查,查处并纠正一些单位违犯财经纪律问题。

八、财政监督

纪检监督 1986年,萧县财政局恢复中断多年的监督工作。1990年设立监察室,配

备主任一名。1991年,为加强财政部门纪律检查工作,配备纪检组长(党组成员)。纪检、监察合署办公,主要任务是查处全县违反财政政策和财经纪律行为。萧县自1985年建立乡镇财政以来,坚持不断地多次开展乡镇财政大检查。1987年至1988年,针对当时出现的开支较乱、多头管钱现象,先后两次重点检查13个乡镇会计账目,建立了各项开支统一由乡镇长一支笔审批制度。1991年,财政配合物价、审计部门,对县直51个单位预算外资金进行全面清查(清查面为69%),查出违规金额115.85万元,应缴未缴预算外专户资金863.05万元,当即追缴入库588.2万元。1999年,按照省政府《关于开展财政收入质量检查的通知》,全县抽调28名人员,组成11个检查组,对44个财政、地税分局(所)和有非税收入任务的单位1996年至1998年的收入实施重点检查,检查面44%,共查出违纪金额3451.48万元。除通报批评外,有严重违规行为的9名财政所长被停职。2004年,结合“乡财县管财政体制”改革,在全县开展清理乡镇财务工作。经过清理,23个乡镇全部纳入乡财县管范围,共撤销乡镇账户191个。清理乡镇债权4483.5万元,核减1726.86万元;清理乡镇债务16671万元,核减486.2万元;清理固定资产5092.29万元,盘亏49.37万元;清理1997年以来专项资金总额8412.2万元,其中违规使用资金85.2万元;清理核定财政供给人员2545人,核减380人。

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 从1985年开始,开展全国性的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简称“三查”)。1989年,萧县成立“三查”办公室,作为县政府非常设机构,从有关部门抽调专人常年办公,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县“三查”工作。每年根据国务院和省市部署,集中时间、集中力量,开展有规模有声势的大检查,直到1998年终止,连续进行13年。13年中,坚持自查从宽,被查从严,实事求是,宽严适度的政策原则,自查申报与重点检查相结合。1988年,在县政府直接领导下,发动全县工商企业(包括个体户)开展声势浩大的税收大检查,参加自查的达5410户,自查面84%,自查违纪金额69.10万元,补交税款9.2万元。1990年,对全县车辆进行全面清查,共查处2800多部个体运输车辆,补交偷逃税款182万元。1993年,重点检查县直单位预算外资金收支情况,清查“小金库”。“三查”办公室专门设立违纪资金临时过渡账户,对违纪资金实行统一收缴,专户储存,当年收缴违纪资金135万元。1997年,全县抽调检查人员80人,组织8个检查组,对64个行政事业单位、208家个体工商户和3户省属企业,实施重点检查,查出违纪资金5049.86万元,其中,收缴入库金额2287.62万元。1998年,国务院决定不再进行一年一度的“三查”。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预算外资金收支和调控情况表

表 6-1-4

年份	收入	支出	结余
1986	2147.3	1935.3	
1987	2308.1	2257.9	
1988	2596	2267.0	
1989	2905.6	2603.6	180
1990	3247.9	3201.3	150
1991	3595	3280	350

续表

1991	4671	3964	350
1992	3164	2334	300
1993	4953	3499	1500
1994	6975	6409	260
1995	12682	12829	800
1996	12090	12812	400
1998	11480	11144	479
1999	1368.6	1448.1	2500
2000	3544.81	3097.83	470.1
2001	5149.92	4347.84	330.99
2002	6538.22	6009.84	664
2003	8534.77	7329.82	844.7
2004	9972.2	8392.82	845.3
2005	8571.61	7765.52	941.75
总计	115901.53	105878.17	11155.84

第二章 税 务

1986年至1994年,萧县诸税由县税务局统一征收。1986年开征的税种为增值税、消费税和产品税,征收总税额为1718.65万元;1987年新增营业税、印花税和屠宰税,征收总税额为1948.02万元;1988年新增车船使用税、牲畜交易税,征收总税额为2008.72万元;1989年新增集市交易税和建筑税,征收总税额为2183.41万元;1990年新增城建税和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征收总税额为2003.13万元;1991年新增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和教育附加,征收总税额为2225.71万元;1992年新增国有企业所得税和集体企业所得税,征收总税额为2565.46万元;1993年新增个体工商户所得税和奖金税,征收总税额为3507.96万元;1994年无新增税种,征收总税额为4536.91万元。1995年1月,萧县税务局按照国家要求,一分为二,分设为萧县国家税务局和地方税务局,按照各自的职能办理税务征收工作。

第一节 税制改革

1993年,国家税务局提出按照统一税法、公平税负、简化税制和合理分权原则,改革和完善税收制度。据此,萧县对工商税制进行全面结构性改革,从1994年1月1日起在全县实施。税制改革主要内容:改变对流转税按产品分设税目、分税目制定差别税率的传

统做法,确立在生产流通环节普遍征收增值税,在此基础上选择少数产品再征收消费税,对提供劳务、转让无形资产和销售不动产保留征收营业税模式。改革后流转税由增值税、消费税和营业税组成。取消对内资企业征收的产品税和对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征收工商统一税。原征收产品税的农林牧水产品,改为征收农业特产税和屠宰税。取消按企业所有制形式设置所得税种,将国有、集体和私营企业所得税统一合并为企业所得税。将个人收入调节税、外籍人员个人所得税和城乡个体工商户所得税合并为个人所得税。扩大资源税征收范围。开征土地增值税,对房地产交易中过高利润进行适当调节。取消集市交易税、牲畜交易税、燃油特别税、奖金税和工资调节税,将农林特产税和原工商统一税中的农林牧水产品税目合并,改为农业特产税。

第二节 国家税务

1995年1月,萧县国家税务局正式独立运行。1998年12月,征管改革的进一步深化,撤销全县基层税务所,成立萧县国家税务局白土、圣泉、张庄寨、黄口、杨楼五个征分局。

1994年税制改革后,萧县国家税务局职能是负责中央税、中央和地方共享税征收管理,形成以增值税为主体的税收征管格局。截止2004年,国税税种8个,即金融保险营业税、城建税、印花税、增值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个人储蓄利息所得税和车辆购置税。

1994年起,随着新税制实施,至1998年底,形成“以纳税申报和优化服务为基础,以计算机网络为依托,集中征收,对外建立以办税大厅为标志的纳税人自行申报纳税制度,对内形成以取消专管员制度为标志的征收、管理、稽查相结合”的税收管理格局。2004年,国税系统征管改革继续深化,从管户制向管事制转变,全面实施到位。CTAIS征管软件全面上线运行,征管数据集中到省国税局统一管理。

税制改革后,萧县国税稽查队成立,建立税源监控体系,对年纳税20万元以上的企业实行动态税收监控。1995年,在县稽查大队基础上成立萧县国税局稽查局。1995年至2005年,共查补入库税款1000多万元。

1995年至2005年萧县国税征收统计表

表 6-2-1

单位:万元

年份	金融保险营业税	城建税	印花税	增值税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储蓄利息所得税	合计
1995	2	56	2	3025	97	42	125	3379
1996	0	3	0	3750	102	53	30	3935
1997	0	0	0	3504	132	93	0	4179
1998	17	0	0	4383	47	20	0	4477
1999	41	0	0	3266	231	19	1	3558
2000	31	0	0	3424	30	1	360	4176
2001	36	0	0	3579	48	40	705	4698
2002	136	0	0	4289	6	230	750	5311
2003	1	0	0	4207	297	417	646	6067
2004	19	0	0	3233	150	1314	005	4717
2005	0	0	0	3901	168	706	411	4786
合计	312	60	2	20441	2007	7343	7917	33364

第三章 金融

第一节 金融机构

1986年起,萧县金融机构实行以人民银行为主导,国有商业银行为主体,多种金融机构并存、分工协作的金融体制。

一、中国人民银行萧县支行

中国人民银行萧县支行(下简称县人行)于1987年初与中国工商银行萧县支行分设,是中国人民银行在萧县的隶属机构。根据上级授权对辖区内金融机构进行监管,防范和化解辖区内金融风险,依法查处金融违法违规案件,负责辖区内货币政策措施贯彻落实及外汇业务管理,承担辖区内经理国库、支付清算、现金及金融统计、金融科技、安全保卫等金融服务职能,指导全县各金融机构通过深化改革、金融产品创新等多项举措,加大金融支持地方经济建设力度,提高地方金融运行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1998年,中国人民银行机构改革,国家按经济区域设立一级支行,撤销省级分行,萧县支行划归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宿州市中心分行。2003年4月,国务院决定将人民银行部分监管职能划归新成立的“银监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宿州监管分局萧县办事处),其成员由萧县支行划出4名人员,独立办公,人民银行保留部分金融监管职能。2005年,县人行内设监察、货币信贷与统计、货币金银、国库会计等6个联能股室,有职工50人。

二、中国工商银行萧县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萧县支行是国有商业银行,1984年10月挂牌成立。新成立的萧县工商银行是在原中国人民银行萧县支行(以下简称县人行)的基础上组建的,它保留县人行大部分组织机构、人员配置和全部经营网点,继承原萧县人民银行的资产、负债、经营模式和经营管理办法,承接原县人行除货币发行、代理财政金库以外的所有业务。1986年,县工商银行除内设计划、信贷、储蓄等7个职能股室外,下设城关、南关、西关、黄口4个储蓄所,职工132人。1986年至2005年,萧县工商银行在不断变化的市场经济环境中逐步成长壮大,成功实现了从国有专业银行向股份制商业银行的历史跨越。

全行各项存款余额由1985年末的3141万元,发展到2005年末的83101万元,增长了26.46倍,年均增长16.88%。全行储蓄存款余额由1985年末的2010万元,发展至2005年末的70864万元,增长了32.25倍,年均增长18.49%。1991年成为全省工行系统第一个吸储超亿元的县级支行。

1986年至2000年,银行贷款年均净增额在1300万元以上,最高年份达4700多万元,在很大程度上脱离了地方经济发展的客观实际。1996年后,部分企业以改制为名,转移企业资产,悬空、逃废银行债务,使银行经营雪上加霜。2000年后,萧县工商银行的信贷业务审批权被全部上收,信贷业务大多局限于办理低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和处置不

良资产上。至 2005 年底,全部不良贷款中的 148 户、1.9 亿元被先后剥离、核销,仅存 5 户,贷款余额 1275 万元。

三、中国农业银行萧县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萧县支行组建于 1980 年 1 月 1 日,当时主要职能是对农村的货币流通进行管理。1995 年 12 月,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与农行脱钩,直属人民银行。1996 年 8 月,分设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萧县支行,由此萧县农行由国家专业银行完全转变为国有商业银行。并开办了个人储蓄、单位存款、代发工资、代收费用、代理保险等业务。贷款发放由过去主要对农业转变为农业、工商业、个体、民营等各种经济实体,客户群体遍布社会各个阶层;并由单一的流动资金服务扩展到固定资产、技术改造、交通运输、医疗卫生、科技教育投资等领域,促进了萧县产业结构的调整和城乡经济发展。萧县农行还积极推进经营和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加快金融电子化建设步伐,提高服务手段。在办理常规票据结算基础上,增加银行卡业务,开办电话银行、手机银行,为生产、流通、分配和消费等各个领域提供多方面金融服务。2005 年底,县农行各项贷款余额 4.3 亿元,本外币存款达到 11.25 亿元。2005 年,全行有职工 146 人,除内设信贷、监察、资产经营等 9 个职能部、室外,下辖龙城、黄口、杨楼、赵庄、张庄寨等 17 个营业机构。

四、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萧县支行

萧县农业发展银行于 1996 年底从萧县农行分离出来。办理由中国人民银行安排资金并由财政予以贴息的粮食、棉花、油料等主要农副产品的收购、储备和调销贷款,承担农业开发、扶贫以及粮棉加工企业的贷款。近年来,经银监会批准拓展业务范围,开办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贷款、农业生产资料贷款、农村小企业贷款和保险代理、代收代付,代理商业银行存款等业务。

截至 2005 年,萧县农发行各项贷款余额 49632 万元,当年共发放贷款 14201 万元(其中:粮食 3601 万元,棉花 2600 万元,龙头加工企业 3000 万元)。2002 年,被省、市分行评为先进单位。2004 年,被农发行安徽省分行授予“文明建设先进单位”称号。2005 年底,全行有职工 23 人,营业网点 1 个。

五、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县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县支行始建于 1978 年 1 月,当时为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宿县地区支行萧县办事处。1978 年 12 月,更名为中国人民建设银行萧县支行。1996 年 3 月 26 日,更名为中国建设银行萧县支行,2004 年 9 月 21 日,更名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县支行。

从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起,萧县建设银行先后开办现金出纳、居民储蓄、固定资产贷款、工商企业流动资金贷款、国际金融、住房贷款和各种委托代理业务。到 1993 年,萧县建设银行发展成为一家既承办县财政基建投资,又经营信贷业务;既经营国家投资,又承办社会其他投资;既办理固定资产投资长期贷款业务,又办理与之相匹配的短期贷款业务;银行信用工具齐全,且以中长期信用为主的银行。1994 年,建设银行平稳地进行业务调整和职能移交,把一部分政策性基建贷款业务和基建财政管理职能转化为银行中间业务。2004 年 9 月 15 日,中国建设银行由国有独资商业银行改制为国家控股的股份制商业银行。2005 年末,县建行存款 63933 万元,贷款余额 1330 万元。该行除内设综合业务部、个

人银行部、营业部、风险经理等五个室、部外,下设城关、马云桥、黄口三个分理处,有职工 50 人。

六、萧县中国银行

萧县中国银行成立于 1987 年 12 月 31 日,是安徽省最早设立的两家县级支行之一,也是萧县最早开办外汇业务的银行,隶属中国银行宿州分行管理。1994 年以前作为国家外汇外贸专业银行,主要办理本县和经人民银行批准的外贸、中外合资企业和外事机构存款业务及非贸易外汇业务。主要经营县外贸及萧县葡萄酒厂存、贷款业务。1994 年金融体制改革,中国银行成为国有商业银行,业务范围也由计划经济体制的外贸外汇专业银行转变为全面经营人民币、外汇、外币等业务的国有商业银行。1995 年至 2005 年,萧县中行累计向原葡萄酒厂、外贸公司、淮海酒精厂、纸箱厂、汽运公司等 100 多个单位发放贷款(含贴现贷款)近 8 亿元,还陆续开办了汽车贷款、住房公积金贷款、存单、保单贷款、个人住房按揭及个人投资经营贷款,并积极开办票据业务,每年累计为小中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签发银行承兑汇票近 1 亿元,提供票据融资 1 亿多元。2005 年,在宿州中行所辖四个县支行中,存、贷款及承兑、贴现业务位居第一,经营效益名列前茅。县中行有职工 30 人、2 个营业网点。

七、萧县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萧县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于 1988 年 8 月 25 日成立,负责对乡镇农村信用社领导、管理、监督和协调。当年,县信用联社成立营业部。1989 年底各项存款余额为 10915 万元,到 1993 年底各项存款余额达 22561 万元。5 年间累计发放各项贷款 34235 万元,有力地支持了农民和农业生产。1996 年 6 月,县信用联社及所辖各乡镇农村信用社与农行脱离行政隶属关系。在支持农民发展粮棉生产的同时,贷款投向另一个重点是“菜篮子工程”,帮助农民养牛、养猪、养鸡鸭等。仅 1997 年累计发放种养业贷款 2814 万元,帮助农民种植辣椒良种 1000 公顷,大棚菜 813 公顷,养牛 7800 头,养猪 42000 多头,养鸡鸭 234000 多只,栽培果树 3250 公顷。有效地促进农村多种经济发展。

2001 年至 2003 年,全县信用社业务存贷款总量增幅较快,但效益下滑。2000 年,各项存款余额 51888 万元,各项贷款余额 37291 万元;2003 年,各项存款余额 83143 万元,各项贷款余额 57342 万元,至 2003 年底累亏 9215 万元。主要原因是经营管理不善,职工队伍多而杂,素质较差。1998 年至 2003 年,全县信用社共发生大小内部经济案件 15 起,其中贪污、挪用百万元以上的大案 4 起。几起大案的发生给县联社敲响警钟,促其吸取教训,加强队伍整顿和经济管理。2003 年下半年,全县农村信用社职工实行轮岗换岗,调整亲缘社,并对交通闭塞、相对偏僻、又没有实现保本经营的信用分社、储蓄所、代办站进行撤并。到 2003 年底,县信用联社下辖机构网点由 169 个缩减至 52 个。2004 年以后,全县农村信用社没有发生经济案件,经营业务也有较大的发展。2005 年底,各项存款余额为 116170 万元,各项贷款余额为 64320 万元,其中发放“三农”贷款 31022 万元。全县有 20 多个农村信用社实现盈余,扭转多年亏损局面。

第二节 金融业务

全县各金融机构的业务主要是服务群众生产、生活,支持地方经济发展,搞好存、贷款。2005 年末,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 46.02 亿元,其中居民储蓄存款 40.81 亿元,比 1985 年增加 40.22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12.35 亿元,为 1985 年的近 7 倍。

1987 年至 2005 年度萧县金融系统存款额

表 6-3-1

单位:亿元

年 度	金融系统存款余额	其中: 企事业单位存款余额	居民储蓄存款余额	存款准备金余额
1987	0.48	0.11	0.17	
1988	1.65	0.35	0.82	0.18
1989	2.55	0.32	1.19	0.24
1990	2.78	0.36	1.49	0.37
1991	3.50	0.44	1.87	0.48
1992	4.13	0.53	2.44	0.50
1993	5.12	0.67	3.22	0.72
1994	5.32	0.93	4.21	0.39
1995	7.05	0.90	5.84	0.96
1996	9.07	1.12	7.72	1.69
1997	14.88	1.28	9.35	1.91
1998	16.01	1.04	11.33	0.44
1999	18.54	1.19	15.18	0.89
2000	20.59	1.47	18.09	0.68
2001	23.14	1.37	20.45	1.01
2003	26.97	1.33	23.82	1.36
2003	31.79	1.39	28.29	1.19
2004	38.60	2.50	34.11	14.22
2005	46.02	29.57	40.81	12.35

1987 年至 2005 年度萧县金融系统贷款额

表 6-3-2

单位:亿元

年 度	各项贷款余额	其中: 短期贷款余额	中长期贷款余额
1986	0.3937	0.3899	0.204
1987	2.49	1.96	0.53
1988	3.00	2.43	0.37
1989	3.20	2.63	0.57
1990	3.80	3.11	0.69
1991	4.37	3.79	0.78
1992	5.02	4.16	0.86
1993	5.53	4.56	0.97
1994	6.96	5.99	0.84
1995	8.81	7.84	1.01

续表

1996	4.96	3.66	1.13
1997	12.17	10.02	1.34
1998	15.74	13.06	0
1999	16.77	15.06	0.68
2000	17.79	15.41	2.07
2001	17.94	15.47	0.79
2002	18.42	17.16	0.84
2003	13.12	12.87	0.98
2004	14.23	13.20	0.39
2005	12.33	11.39	0.23

第三节 金融监管

2004年1月18日前,一直由县人民银行负责全县金融系统监督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县各金融机构,加大改革和开放力度,适应地方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生活的需要,搞好全方位服务;指导监督各金融机构认真执行国家金融政策,特别是存、贷款利率,防止违规竞争;指导各金融机构加强经营管理,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并经常进行督促、检查,努力降低信贷风险,杜绝安全事故发生。2004年1月18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宿州监管分局萧县办事处成立,为宿州市监管分局派出机构,把原人民银行大部分监管职能承担下来。办事处成立以来,根据上级授权,对辖区内金融机构及业务活动进行监督管理,督促各金融机构开展风险防范和不良贷款双降工作,特别将防范和化解农村金融风险作为重中之重,对农村信用社风险状况按季度进行综合风险评价和单项指标风险预警,针对发现的风险苗头,对信联社高管层开展监督谈话,有针对性地提出加强监管的措施、意见;组织监管人员会同信联社深入基层社,分析存在问题。进行贷款“五级分类”的工作培训、考核和现场检查等;督促信用社开展大额贷款、大额拆借、大额存放同业监测、考核,防范多头授信、超额授信、过度授信的风险,把农村信用社不良贷款“抓控降”目标落到实处。为防范各类案件发生,2004年、2005年,县银监会办事处7次召开有公安部门及银行业有关人员参加的案件专项治理和安全保卫工作会议,督促金融机构提高依法合规经营管理水平。并与公安部门联合对全县金融机构进行元旦春节安全大检查,确保辖区金融业安全和稳健发展。

第四章 保 险

1996年6月,中国人民保险公司进行体制改革,实行分业经营,中国人民保险公司萧县支公司一分为二,分设中保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萧县支公司和中保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萧县支公司,分别隶属中保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宿州市分公司和中保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宿州市

分公司。

第一节 人寿保险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萧县支公司设经理室、综合部、个险销售部、团险业务部、中介代理部、客户服务部、收展部、网点部 7 个部室;其中个险部下设营销一部、二部、三部,网点部下辖龙城、杨楼、黄口、祖楼、孙圩子、张庄寨、王寨、白土 8 个农村营销服务部。

一、保险种类

1996 年,中保人寿萧县支公司开办“少儿一生幸福保险”、“88 型终身保险”、“为了明天终身保险”、“夕阳红递增养老保险”、“重大疾病定期保险”、“重大疾病终身保险”、“个人住院医疗保险”等险种。1997 年,增办“鸿寿养老保险”、“88 鸿利终身保险”、“99 鸿福终身保险”、“66 鸿运保险(A)型”、“66 鸿运保险(B)型”。1999 年,增办“国寿少儿两全保险”、“国寿福馨两全保险”、“国寿英才少儿两全保险”、“国寿福瑞两全保险”、“国寿松柏养老金保险”、“国寿如意两全保险”、“附加定期保险(A 型)”、“附加定期保险(B 型)”、“国寿松鹤养老金保险”、“附加意外伤害保险”、“附加意外伤害医疗保险”、“附加住院医疗保险”、“附加住院医疗生活津贴保险”、“康宁终身保险”、“康宁定期保险”、“祥和定期保险”、“祥运定期保险”。2000 年,增办“金色夕阳 A 型保险”、“99 鸿福两全保险”。2001 年,增办“国寿千禧理财两全保险(分红型)”、“国寿鸿泰两全保险(分红型)”、“国寿永泰团体年金保险(分红型)”。2002 年,增办“国寿鸿瑞两全保险(分红型)”。2003 年,增办“国寿鸿鑫两全保险(分红型)”、“国寿康恒重大疾病保险”。2004 年,增办“国寿鸿丰两全保险(分红型)”。2005 年,增办“国寿金鑫两全保险(分红型)”、“国寿美满人生年金保险(分红型)”、“国寿美满一生年金保险(分红型)”。

二、收入及理赔

该保险公司的主要业务是收取保费和搞好理赔服务。公司成立以来,发扬“永不服输、永不言败、永争第一”的三永精神,不断向更高的业务目标冲刺。2003 年,保费收入突破亿元大关,被中国人寿安徽省分公司评为“安徽国寿第一县”;2004 年保费收入 1.09 亿元,2005 年保费收入 1.17 亿元,当年被评为国家级“青年文明号”。该公司本着“诚实守信,热情服务”原则,积极提供理赔服务。2001 年至 2005 年,共向出险保户支付赔款 1131.42 万元,支付寿险满期生存养老保险金 1712.08 万元。较好地发挥了人寿保险对人民生命健康“保护神”作用。

第二节 财产保险

1996 年,萧县财险公司与人寿保险分营后,及时调整经营策略,把机动车辆保险和企业财产保险作为公司两大龙头险种来抓,把家庭财产保险和货物运输保险及其他一些责任保险作为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是年,实现保费收入 446.5 万元,赔款支出 237 万元,实现利润 217.8 万元。

一、保险收入

1996年至2005年,公司不断拓宽经营范围,提高服务质量,实现保费收入1041.6万元,创利润347万元。

二、保险理赔

该公司在理赔管理方面一直恪守信誉,遵循“主动、迅速、准确、合理”的方针,坚持该赔不惜赔,不该赔不滥赔的实事求是原则办理赔案,切实解决保户的实际困难。

2000年开通全国服务专线电话“95518”,向广大保户提供全天24小时全方位高效、方便、快捷的优质文明服务。实行承保与理赔相分离以后,萧县支公司严格执行双人查勘定损,理赔质量和工作效率都得到较大提高。

第七篇 城乡建设

第一章 县城建设

1984年8月,萧县基本建设局更名为萧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1997年,撤销萧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成立萧县建设局,负责综合管理全县城乡建设事业。

第一节 县城规划

1983年6月,萧县县城启动第一轮总体规划,1984年10月,经宿县地区行政公署批准实施。规划期限1983年至2000年,人口规模:4.2万人;规划范围:北起萧县师范学校,南至火车站,东起龙山铁路,西至粘山头,用地规模432公顷。1992年,萧县委托安徽建筑工程学院城建系编制第二轮《萧县县城总体规划》,1994年4月,经安徽省人民政府批准实施。规划期限:近期至2000年,远期至2010年;人口规模近期为7.5万人,远期13万人;用地规模近期778.3公顷,远期1255公顷;规划面积96平方公里。2001年,县政府又委托安徽工业建筑学院规划设计院编制第三轮《萧县县城总体规划》。同年7月,省建设厅和宿州市建委在萧县主持召开专家评审会,对第三轮《萧县县城总体规划》进行评审。规划期限:近期至2005年,人口规模为10万人,用地规模1202.2公顷;远期至2020年,人口为18万人,用地规模1811.8公顷。2005年,县委、县政府下发《关于加强县城规划开发建设管理的意见》,对第三轮规划作适当调整,其思路为“东跨西翻,南扩北穿”,拓展城市面积,实施县城“一体两翼、两个延伸”(以总体规划内容为主体,向东向西两个层面及控制性详细规划延伸)的总体发展构思,由原计划的“城在山中”,向“山在城中”发展。当年底,根据城市规划“十年一编制,五年一调整”原则,县委、县政府委托安徽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第四轮《萧县县城总体规划》。此次《规划》的修编,重新论证并确定城市性质与城市发展规模。城市性质:打造萧县书画艺术城,以发展工业和商贸为主的宿州市域次中心城市。规划期限:近期至2010年,城市人口20万人,用地规模1448.8公顷;远期至2020年,人口40万人,用地2686.4公顷。发展方向:重点向东,其次向北发展。城市总体布局为“一轴三城”的空间结构。一轴即以中山路为城市发展轴,三城为龙城区、凤城区、新城区。

第二节 城区建设

1986年至2005年,随着全县经济不断发展,县城建设步伐加快,城区变化较大,面积由1985年的2.67平方公里扩大到10.11平方公里,人口由1985年34316人增加到12.5万人,街道、交通、绿化、供水、环卫等市政建设也有较快发展。

一、房屋建设

1986年,县城实有房屋建筑面积738765平方米,其中2层至4层楼房97座,建筑面积78750平方米,居民住房面积383780平方米,人均住房面积15.6平方米。2005年,人均住房面积30.4平方米,主要街道两侧3层至9层以上建筑有522幢,建筑面积844680平方米,交通路、淮海路、中山路、健康路已成为商贸、金融、办公服务中心。1990年至2005年,房屋建设多为框架结构,平面功能合理,立面多为瓷砖和花岗岩相贴,造型时尚大方。

县城沿街重点建筑

1.县供电局大楼。位于龙山北路与淮海东路的交叉口处,高度主楼6层、两翼4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建筑面积4600平方米。沿街立面一层花岗岩贴面,二层以上浅棕色玻璃马赛克面,主楼中间屋顶有8米高漏空信号接收塔,1992年落成。

2.交通宾馆。位于中山南路东侧,高度7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建筑面积4560平方米,一层深棕色花岗岩贴面,二层以上深棕色拉毛缸砖,1995年落成。

3.县外贸局大楼。位于淮海东路北侧,层高5层(局部6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浅棕色玻璃马赛克贴面,建筑面积4460平方米,1995年落成。

4.县人民法院办公楼。位于中山路北段与大同街交界处,高度6层(局部7层),框架结构,一层深棕色花岗岩贴面,二层以上白色瓷砖贴面,建筑面积6200平方米,1996年落成。

5.萧国商城。位于中山北路西侧,5层框架结构(一层地下大厅),建筑面积5700平方米,一层花岗岩贴面,正立面玻璃幕墙,1996年落成。

6.县地税局办公楼。位于中山南路东侧与世纪大道交叉口处,楼高9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筒力墙结构,建筑面积3820平方米,是城南新区一座标志性建筑,1996年落成。

7.工商银行大厦。位于淮海西路北侧,楼高9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建筑面积9700平方米,一层外墙印度红花岗岩贴面,二层以上贴白色瓷砖,是当时萧城最高建筑,1997年落成。

8.萧县邮政局大楼。位于健康南路西侧与招凤路交叉口处,高度6层、框架结构,面积3214平方米,2003年落成。

9.县国税局办公楼。位于大同街北侧,高度5层(局部3层),砖混结构,建筑面积2920平方米,青砖墙面,四坡水青瓦屋面,属汉唐建筑风格,2005年落成。

10.鹏城中学教学主楼。位于交通东路南侧,高度5层,框架结构,建筑面积9450平方米,外粉以杏黄色为主调,红白两色相间线条为衬托,2005年落成。

商场建设

1.城隍庙商场。建于1991年,占地面积9988平方米,建筑面积11814平方米,总投资420万元,共156间。商场为仿古建筑,粉白色墙面,红色琉璃瓦屋面,飞檐起翘,翼角高挑。

2.大湾商城。建于1994年8月,营业门面186间,面积6848平方米。

3.上岗街。建于1998年8月,地处淮海中路南侧,与大湾商城相连,长150米、宽35米(包括门面房)。

二、街道建设

1985年,县城有主次街道19条,总长约19公里。1987年,有15条主要街道,路面窄、路况差,部分路面为泥结碎石块和土路。1990年,铺设水泥路5条,长1205米,面积10220平方米;沥青路3条,长4980米,面积67620平方米;水泥巷道15条,长2778米,面积14030平方米。从1990年起至1998年,先后投资2000余万元,对淮海路、交通路(311国道城区段)、中山路、龙山路中段、健康路、车站路、龙湖路北段等路面进行拓宽、改造、延伸、新建。累计修建路面长度1.4万米,面积34.7万平方米,其中水泥路面积19.2万平方米,沥青路面15.5万平方米。1999年,投资1120万元,对淮海路、中山南路和龙山南路等路段进行拓延、改建和新建。年底,县城主干道有11条、次干道15条,总长度32.3千米,城区道路框架基本形成。2000年,投资130万元修建大同街东段路面。2001年至2002年,投资320万元,相继修筑和改建龙山北路、淮海路、教育路和民治街东段龙河桥,路长度3800米、面积4000平方米。县城人均道路面积13平方米,形成5纵7横棋盘式格局。2003年至2005年,投资5460万元,新修和改建凤山路、健康路和淮海路,总长5850米,面积98200平方米,健康路中段两侧人行道铺设彩色地面砖。

三、公用事业

供水 1975年组建县自来水公司,1976年开始供水,平均日供水量550吨。1985年,有水源井5眼,全城计铺设供水管道网长36公里,日供水2000吨,自来水普及率60%左右。1987年,新凿生活用水井4眼,铺设管网长198千米,日供水能力2500吨。1990年,日供水能力4000吨,自来水普及率70%。1992年,日供水能力7000吨,供水方式为直供,供水主管道总长20千米。1997年,投资116万元,对供水管网和设备进行更新和改造,铺设50毫米供水管道8363米。1999年,日供水能力11000吨,供水普及率80%。2000年初,投资26万元,解决西关一些街道居民吃水难问题。2002年9月,筹建城南新区3万吨水厂。2005年,在城南新区新打深井6眼,同年投资200万元,采用PE新型管材铺设直径110毫米以上管道1.4万米。至2005年底,县城已拥有24眼水源井,日供水能力1.8万吨,总装表量8000户,人均日供水量由1986年的不足100升增加到260升,输水干管长78千米,供水普及率95%。

1994年,县自来水公司成立供水监察队。1995年,县建设局制定《关于加强城镇供水管理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1996年,县人民政府下发《关于加强县城供水管理的通知》。2005年,县政府制定《萧县城市供水管理办法》,对保护、开发利用县城地下水资源及供水管理、法律责任都作出明确规定。

排水 1986年至1987年,修铺和疏通下水道长2600米。1989年修铺排水管道1800

米。1990年,新修下水道11条,全长1771米,做石方工程1093立方米。1991年,修建火车站路排水工程,建桥2座、返水闸1座。1992年,新修下水道3条,长180米。1997年,铺设下水道8000米,并更换下水道盖板。至2005年,县城下水道总长27870米,全部采用暗沟排水。

县城河道治理 1998年,县投资550万元对龙河中段进行清淤、整治,两岸水泥砂条砌筑,块石护坡,钢筋混凝土花格护栏,整修后的龙河宽18米、长720米。1999年,投资18万元对河岸两侧进行绿化美化。同年又对丰收沟、虎山沟进行清淤,完成县城“一河两沟”前期工程治理。

绿化 1994年,县城成立绿化管理队,2000年更名为萧县园林管理所,配有浇灌车1辆,执法车1辆,剪草机2部,强化对县城绿化管理工作,10多年来,着重抓道路绿化和园林绿化,特别是园林绿化取得较好成绩:

龙湖公园建于1976年,占地62040平方米(其中水面18610平方米)。1986年,该园初具规模,园内花卉有昙花、虎刺玫、令箭荷花、霸王鞭、牡丹、月季等430多种,观赏树木有雪松、龙柏、红叶提诗、西湖垂柳等30多种。1995年后,陆续投资200多万元,添置2000多盆名贵花卉盆景、3000多株观赏树木,以及供游人休闲娱乐的各种服务设施和器械30多种。

1999年,投资近200万元在城南新区兴建龙霄公园,面积17500平方米,分东西两园。园内有双层六角凉亭,彩色面砖铺路,花架长廊相连,园内置有装饰灯柱24个,各式彩灯50多盏,并设有大型喷泉一座,园内植有牡丹、桂花、腊梅、紫薇、雪松、沙金柏等30多种花卉树木。2004年,又添置10多种健身器材,每天健身人数达1800多人。

1992年和1999年,分别投资24万元、40万元兴建南关小游园和蓝天公园,建园面积1000平方米以上。1999年投资34万元对南关小游园进行改建,更名为腾霄园。园内增设凉亭一座,大型喷泉一眼,花架长廊一座,内植月季、桂花、黄杨等10多个花木品种。

2001年,投资120万元兴建虎山公园,面积14300平方米,位于虎山脚下。园内有亭、廊、花架、美人靠,小桥流水,以园中园的建园格局组成牡丹、淡竹、紫竹、腊梅等20多个小园,园园相通,空间布置,尺度相宜。

2005年,县城绿化覆盖率20%,比1985年(15%)增长5个百分点;人均绿地面积3.8平方米,比1985年人均1.6平方米增加2.2平方米。

路灯 1986年,县城共有路灯44盏。2000年,新设更新路灯500盏,并安装部分广告箱。2001年至2003年,安装更新路灯300多盏。2005年底,县城有各式路灯2677盏,其中主要道路和街巷安装路灯灯座486座、灯1512盏;高杆灯灯基14座、灯116盏;礼花灯灯基20座,灯960盏;华灯灯基6座、灯80盏。累计投资134.21万元。各式路灯80%以上为钠灯,其余为节能灯。

环卫 1988年,龙城镇环境卫生管理所成立,编制5人。1990年,县政府下发《关于加强城镇环境卫生建设意见的通知》。1997年,投资18万元添置垃圾中转箱20个。1998年,投资30万元在县城东郊二庄征地1.87公顷,设立垃圾处理场,投资60万元购置机动车7辆、清扫保洁平板车120辆。从1999年起,实行门前“三包”责任制,将卫生、绿化、秩序责任到人、到户、到单位,县直机关划片包干,周五定为“卫生清洁日”。2000年,被省文明办

评为卫生文明县城。2004年,投资46万元建地下垃圾中转站10个。2005年,县城环保专职人员155人,负责环境卫生的清扫、垃圾的收集、清运。主要街道实行全天候保洁,全城各街巷基本上做到生活垃圾不过午,清扫保洁面积70多万平方米,保洁率96%以上,月清运垃圾100吨以上。

供气 萧县燃料公司液化气供应站于1991年4月24日成立,储气能力150立方米。1992年10月成立萧县石油液化气公司,供气量保持在每年800吨。2000年,组建安徽省萧县液化气公司,2005年,县城用气户3.5万户,日用气量平均8吨至10吨。气源来自于胜利油田和中源油田。县城液化气价格由最初的每瓶11.5公斤28元,逐年上升到2005年的每瓶70元。

污水处理 1998年5月,萧县污水处理厂筹备领导小组成立。2002年,安徽省计委批准萧县污水处理厂立项和进行可行性研究,设计规模为日处理污水能力6万吨。2003年开始建厂,厂址位于县城南2.5公里处(萧淮公路东侧)。2005年,完成三通一平及围墙建设、9.5公里管网、综合楼及辅助用房、氧化沟二沉池桩基等工程,累计完成投资2143万元,占总投资30.3%。

第三节 城市管理

1986年,县政府制定《萧县城镇管理条例》、《城市建房管理规定》、《园林绿化保护办法》、《环境保护暂行规定》等文件。1988年,实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制度。1990年,《城市规划法》颁布实施,县政府制定《关于统一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通知》,“一书两证”由建设局签发,做到先立法后办事,并成立县城整顿治理城镇秩序领导小组和县城管监察队。1998年,实施《萧县城镇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暂行办法》和《萧县门前三包责任制实施办法》。2000年,县政府制定《萧县城镇规划管理暂行办法》,规范规划编制和审批程序,对新、老城区建设用地规范管理。2001年,办理“一书两证”128宗,办证率98%,总面积52790平方米,拆除违章建筑4600多平方米。当年,省建设厅授予萧县建设局建设行政执法先进单位。2003年,县政府下发《关于加强县城规划区内个人自建住房管理意见的通知》,对自建房严格按照“一书两证”审批程序发放,在行政处罚中全部使用省统一制定的行政处罚文书。全年查出违法建筑案件120起,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11宗,办理“一书两证”109件。2005年4月,县委、县政府制定《关于加强县城规划开发建设管理意见》、《萧县城镇房屋管理办法》、《萧县城镇房屋拆迁补偿补偿标准》及《萧县城市市容管理暂行办法》,并相继成立土地管理办公室和市容管理办公室,抽调专人清理沿街两侧的“小广告”,全年清理“小广告”、“牛皮癣”1460处,清除建房压红线、越线台阶及地基超高等违规行为126起,办理规划许可证225件。

2005年萧县县城街道(巷)一览表

表 7-1-1

街道名称	走向	性质	起止地点	长度(米)	宽度(米)	路面结构	说明
凤山路	东西	次干道	虎山路—龙山路	2025	21	砼	原有凤山路
大湖街	东西	次干道	柳林北路—龙山路	1450	18	砼	
民治街	东西	支路	西环路—龙山路	1725	12	砼	
西环路	东西	支路	柳林北路—龙山路	640	12	砼	
金湖街	东西	生活干道	中山北路—龙山路		36	柏油	
龙山路南段	东西	生活干道	中山北路—西山口		36	砼	
交通西路	东西	粮食干道	西山口—中山路	2400	44	砼	原通防路
交通东路	东西	粮食干道	中山路—冷库厂	3000	44	柏油	原通防路
小湖街	东西	次干道	西环路—站前路	3000	24	砼	原站前路
龙山路	东西	商业步行道	柳林北路—龙河	640	80	砼	二环路西
重石大道	东西	粮食性干道	柳林北路—龙河	525	50	砼	
健康北路	南北	粮食性干道	凤山路—交通西路	1056	24	砼	交通西路至—中门路已修
健康南路	南北	粮食性干道	交通西路—环城西路	3000	24	砼	
中山北路	南北	生活性干道	凤山路—交通西路	1350	36	砼	
中山南路	南北	交通干道	交通西路—环城南路	3000	44	砼	龙山路—汽车站(原名柳林街)
龙山路北段	南北	生活性干道	黄庄—民治街	660	24	砼	
龙山路南段	南北	生活性干道	民治街—交通西路	720	36	砼	原通防路
龙山路北段	南北	粮食性干道	凤山路—交通西路	1125	36	砼	
龙山路南段	南北	粮食性干道	交通西路—小湖街	2625	36	砼	
虎山路北段	南北	生活性干道	交通西路—柳林西路	330	30	砼	虎山路已开工
民治街	东西	粮食干道	龙山路—西环路	460	60	砼	
民治街	南北	生活干道	黄庄—大湖街	350	7	砼	
上湖街	南北	粮食步行道	交通西路—大湖街	300	8	砼	
青年路	南北	人行路	民治街—虎山路	1500	3.5	砼	—中环路山口为土路
文化路	南北	粮食干道	凤山路—重石大道	650	6	砼	
胜利街	南北	人行路	交通西路—小湖街	1000	10.0	砼	

续表

工程物	西名	人行区	龙塘西路—小里路	1000	4	站	
县西桥	南北	人行区	凤山路—界下泉	450	6	站	
清源桥	南北	混合通道	凤山路—大田西	110	6	站	县东门南
小南门前	南北	混合通道	凤山路—徐海河堤	400	11	站	
夏营	南北	混合通道	大田西—民裕西	250	5	站	
人物南院	东西	混合通道	中山北路—县南苑	300	10	站	
周柳村	东西	混合通道	中山南路—凤山南路	900	6	站	
西堤村前	南北	混合和	交通西路—徐海河堤	350	11	站	

2005 年萧县县城主要道路下水道现状一览表

单位:米						
路名	道路地址	管道结构	尺寸(宽×高)	长度(米)	管道	备注
凤山路	柳巷至拉庄龙津里村	石砌	1200×1000	380	砖(管径1200土)	支侧
	龙津里村至龙山东路	石砌	800×1300	450	砖(管径800土)	侧侧
大同路	如皋路至北湖北路	石砌	1300×800	660	砖(管径1300土)	支侧
	龙津里村至北湖北路	水砼管	1000	460	设有窨井	支侧
北湖北路	如皋路至北湖北路	石砌	1000×1000	660	砖(管径1000土)	支侧
	龙津里村至北湖北路	石砌	1300×1000	340	砖(管径1300土)	侧侧
淮河路	龙津里村至北湖北路	石砌	1300×1000	200	砖(管径1300土)	侧侧
交通路	东桥路门至西出山口	石砌	1000	360	砖(管径1000土)	侧侧
西环路	大同路至一中路	水砼管	1300×1000	340		侧侧
	西环路至交通路	石砌	1300×1000	360	砖(管径1300土)	侧侧
	交通路至龙青公园	石砌	1300×1000	180	砖(管径1300土)	侧侧
	龙青公园至玉峰村路	石砌	1300×1000	140	砖(管径1300土)	侧侧管径为水砼管
中山北路	大同路至交通路	石砌	1300×1000	750	砖(管径1300土)	侧侧
中山南路	交通路至龙青公园	石砌	1300×1000	660	砖(管径1300土)	侧侧
	龙青公园至玉峰村路	石砌	1300×1000	110	砖(管径1300土)	侧侧
龙津里村	凤山路至交通北路	石砌	1300×1000	110	砖(管径1300土)	侧侧
龙山东路	交通北路至东桥路	水砼管	1000	300	设有窨井	侧侧

2005 年萧县县城主要道路绿化一览表

表 7-1-3

道路名称	街道长度 (m)	绿化种植面积 (m ²)	绿化种类	备注
中山北路	330	1650	广玉兰、黄桷树、黄桷树、白三叶草坪、法国梧桐	两侧花坛
中山南路	1320	5280	百日红、紫薇树、黄桷树、高杆女贞	两侧
淮海东路	700	3500	国槐、冬青、女贞、高杆女贞、黄桷树	两侧、花坛已拆除不多
淮海西路	2470	9880	小叶柏、金叶女贞、国槐、法国梧桐	两侧
交通东路	1230	4920	百日红、小叶女贞、黄桷树、沙枣树	两侧
交通西路	2570	10280	小叶柏、沙枣树、国槐、沙枣树	两侧
龙山北路	780	3120	红杉树、黄桷树、冬青、小叶柏	两侧
龙山南路	520	2400	黄桷树、火棘树、红杉树、小叶柏	两侧
淮海北路	670	2480	广玉兰、海桐女贞、冬青	两侧
淮海南路	1320	5280	黄桷树	两侧
凤山路	1420	5680	红杉树、黄桷树、法国梧桐	两侧
大同路	720	2880	黄桷树、国槐、高杆女贞	两侧
胜利路	520	2110	小叶女贞、冬青、瓜子黄杨、法国梧桐、木槿	两侧
惠新路	1180	6420	法国梧桐、国槐	两侧
宣化路	550	2200	红杉树、大叶黄杨	两侧
龙青路	200	8000	法国梧桐、广玉兰、国槐、法国梧桐	两侧(部分路段已拆除)
淮海路	130	520	黄桷树	两侧
胜利北路	340	1360	国槐、紫薇	两侧
合计	16920	71460		

第二章 村镇(乡)建设

第一节 村镇(乡)规划

萧县村镇规划始于1982年。1984年,县委、县政府制定《关于搞好村镇规划建设的决定》,全县村镇规划工作全面铺开。1985年,完成3个标准镇、83个农村集镇、684个行政村、1324个基层村总体规划编制,并绘制“两图一书”(村镇现状总平面图、村镇建设总平面图及村镇建设规划说明书)。1986年至1987年,在原规划基础上,聘请安徽省规划设计院进一步完善,有15个集镇(杨楼、王典、穆集、白土、王寨、祖楼、丁里、马井、张庄寨、青龙集、红庙、大屯、赵庄、新庄、黄口)相继完成“九图一书”规划设计,其后有石林、杜楼、何寨、刘套、永垌、庄里、杜集7个集镇相继完成“四图一书”规划设计,其中杜楼、赵庄、王寨、青龙4个集镇荣获宿地行署表彰和奖励。1990年,制定《关于统一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即“一书两证”)。1992年撤区并乡,22个乡镇成立村镇(乡)建设规划管理站,严格控制村镇规划建设审批手续,遏制无规划建房和滥占耕地现象。1993年,新庄镇完成总体规划编制。1994年,大屯镇、祖楼镇、青龙镇完成总体规划编制。2000年,23个乡镇相继完成新的总体规划和规划调整工作。2001年,又聘请安徽规划设计院编制《2000年至2020年萧县县城总体规划》和《萧县县域体系规划》。2005年,萧县编制新一轮总体规划,23个乡镇均进行城镇体系规划编制,并对城镇体系的规模、职能和布局分成四个等级。见下表:

萧县城镇体系等级结构规划(2005年至2020年)

表 7-2-1

城镇等级	城镇名称	城镇数量	城镇结构
一级:县城中心	龙城(中心城市)	1	15万人
二级:重点镇	黄口、张庄寨、穆集	3	4~7万人
三级:一般镇	杨楼、王寨、杜楼、白土、官桥、赵庄、马井、何寨、 丁里、永垌、祖楼、青龙集、大屯、新庄	14	1~3万人
四级:乡级	王典、刘套、孙圩子、庄里、石林	5	<1万人

萧县城镇体系职能结构规划(2005 年至 2020 年)

表 7-2-2

城镇职能类型	城镇名称
综合型	龙城镇
工业商贸型	萧庄镇、刘寨、王寨、杜寨、杨庄、马井、程寨、丁里、永固、祁寨、新庄、青虎寨、大屯、官桥
旅游型	白土
工业商贸交通型	河口、临湖
农村集散型	永泉、湖海、薛圩子、庄里、石林

第二节 建设概况

1986 年,根据集镇和村庄的不同特点,确定 3 个层面的建设试点,即集镇(黄口镇)、行政村(周圩孜和郝新庄)、基层村(尹庄、汪屯、丁庄、张列庄)。1990 年,全县 83 个集镇建成区面积由建国初期的 21.27 平方公里,扩大到 41.89 平方公里。1999 年,全县小城镇规划面积 106 平方公里,建成区面积 68.9 平方公里。2005 年,规划建筑面积 158 平方公里,建成区面积 96.4 平方公里。

一、房屋建设

1986 年,全县农村人均住房面积 16.2 平方米。1990 年,人均住房面积 20.2 平方米。之后,全县村镇房屋建设步伐加快,年均递增 70 万平方米,至 2005 年,农村人均住房面积达 29.4 平方米,2 层以上楼房村庄占 30%以上,乡镇占 60%以上;集镇人均住房面积 28.7 平方米。

2001 年至 2005 年,全县实施中小学危房改造工程,新建校舍 15.98 万平方米,改造 D 级危房 13.25 万平方米。对其它公共设施同时扩建改造,到 2005 年底,全县中小学校、医院、卫生院、托幼、储蓄所、信用社、邮电、电讯、办公用房等公共设施,共投资 4922.88 万元,建筑面积 178.21 万平方米。

二、市场建设

20 世纪 80 年代初,全县城乡大部分市场为骑路逢集,露天市场,设施简陋。不仅影响商品交易,而且严重影响交通和集镇容貌,为此县委、县政府下大力改变城乡市场特别是农村集镇市场建设落后面貌,重点对骑路逢集的市场坚决予以搬迁,对市场设施加以完善,并兴建一批专业市场。(市场建设情况见本志第四篇第七章“集市贸易”)。

三、小康村建设

从 1993 年起,萧县在全县农村开展脱贫致富奔小康竞赛活动,县委专门成立小康村

建设领导组,设立“奔小康办公室”。1994年,全县规划20世纪末建立108个县级奔小康示范村。

1995年,全县抽调千余名干部,下乡开展“少生快富奔小康”帮促活动。这次活动以控制人口增长、壮大集体经济、加快奔小康步伐为目标,通过认真宣传计划生育国策、落实各项节育措施,积极发展二、三产业,使全县计划生育率比上年同期增加5个百分点,出生率同比下降1.5‰,二、三产业新上项目120多个,村级集体收入及农民收入增长4个百分点。

1996年,县委、县政府要求县、乡各级政府和县直有关部门积极引导和扶持小康示范村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制定下发《关于加快发展村级集体经济的决定》。经过一年的努力,全县679个行政村,集体经济年收入超百万元的行政村4个,50万元以上的8个,10万元以上的81个,2至10万元的500个,2万元以下的86个。

1997年2月28日,县委、县政府联席会议,决定成立县奔小康工作协调指挥部。并组织有关部门牵头,聘请省、市权威设计部门对肥庄、丁庄、费村等行政村的村庄建设进行专门设计,按照设计方案,对居民住宅小区、学校、卫生所、道路、供水、供电、环境绿化等公用设施逐步进行规范化建设。至2002年,全县建成市级小康村6个、县级小康村10个。2005年,建成省级小康村4个、市级小康村8个、县级小康村108个。

四、人畜饮水解困工程及改水改厕

萧县人畜饮水解困工程开始于2001年,到2005年,共投入资金2486万元,建设农村饮水工程64处,解决困难人口5.3万人。该工程包括找井、配套、埋设供水管道,建设公共供水点。全县农村的改水改厕工作普及面广,但水平不高,绝大多数农户打了手压井、建了旱厕,少数农村用上自来水,建了卫生厕所。

第三章 房地产业

1989年,恢复萧县房地产管理委员会,负责全县各类房屋产权登记、交易、评估、白蚁防治、房地产综合开发、公有住房出售、住房公积金管理及集资建房的审批工作。

第一节 城镇住房制度改革

1993年,萧县住房制度改革启动。是年,成立萧县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与萧县房地产管理委员会合署办公。11月,制定《萧县城镇住房制度改革方案》和《萧县出售公有住房暂行办法》,并经宿县行署批准实施。

一、公有住房出售

公有住房出售价格分为标准价、准成品价和商品价。1993年,新建的砖混结构单元式住房标准价,除去单位已付的征地和拆迁补偿费后,每平方米建筑面积出售价县城为200

元、乡镇为180元;准成本价县城暂定每平方米建筑面积为250元、乡镇230元。旧房按新房准成本价折扣计价,新建公有住房商品价按安徽省建设厅、物价局和建设银行《关于重新印发〈安徽省商品房屋价格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执行,每平方米建筑面积400元。1995年,取消标准价,实行成品价。至2005年,全县出售公有住房4312套,建筑面积24.88万平方米,收取售房资金1232万元。

二、住房公积金制度改革

1994年,为起步阶段,职工个人和所在单位,按职工月工资额的5%缴存,实行分段计息。使用范围只能定向用于购买和建造自住房及私房翻建或修理。至2005年底,全县有194个单位、8424名职工交纳住房公积金,归集住房公积金4104万元,住房公积金实行一人一证,银行专户管理。

三、公房租金改革

1992年起,新租住公有住房不实行减免补办法。1994年元月始,职工原租住公有住房在规定的标准面积内,每平方米使用面积基本租金调整到0.5元。1995年后,公房租金,每月每平方米(使用面积)1.20元,单位按职工月工资额的15%发放住房补贴。1999年元月起,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每平方米2元。2000年,租金支出占双职工家庭平均工资的8%,使租金比价趋于合理。

第二节 房地产开发

萧县房地产开发起步于1985年。是年初,成立中国房屋综合开发公司安徽萧县公司,1989年更名为萧县房地产开发公司。1988年,房管会成立萧县城镇房地产综合开发公司,两个开发公司分别隶属于县城建局和县房管会。

1988年,县房地产开发公司筹集社会闲散资金,完成开发产值168.4万元,施工面积12357平方米,实现利润14.9万元。1991年,开发县供电局、煤炭局综合楼及居民住宅楼,开发面积11600平方米,其中居民住宅6600平方米,开发总投资588万元,上交利税17.6万元。1997年至1998年,房地产开发面积2.66万平方米,其中经济适用房面积4500平方米,开发总投资1503万元,销售收入1450万元,上缴利税45.2万元,开发房屋销售率95%以上。2000年至2003年,通过招商引资和集资等办法,开发投资5410万元,建筑面积9.78万平方米。1986年至2005年,县房地产开发公司开发的各类楼房,有龙山、凤山、萧县中学等3个住宅小区和办公楼、综合楼及各类商住楼28幢,总建筑面积达17.6万平方米,开发总投资1.1亿元,上缴利税400多万元。

萧县城镇房地产综合开发公司自创立至2005年底,共开发商住楼12幢、两个住宅小区,开发面积3万平方米。其中,永堍镇许岗子新村建筑面积2万平方米,投资1200万元,实现销售收入2355万元,上缴利税93.1万元。

第三节 房地产管理

一、直管公房管理

1990年初,县房地产管理委员会直管公房有1115间、2.82万平方米。1994年后,以商品价向租户出售不便管理的零散房屋264间、8543平方米;单位职工参加房改住房258间、5106平方米,城市改造新增公房28间、796平方米。2005年,直管公房共有621间、15314平方米。对外出租公房(经营用)月租金执行市场价,居民住房月租金执行县房改办和县物价局批准的租金标准。直管公房维修以房租收入为主。至2005年底,直管公房维修投入267万元,占房租总收入的48%,保证了租户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二、产权产籍管理

1987年,县成立房地产登记发证领导组,下设办公室,与县房管会合署办公。负责全县房屋产权、国有土地使用权登记和发放权属证书等工作。1988年,此项工作在龙城镇全面展开,1990年10月发放第一批房屋权属证书。1992年,开始对乡镇房屋所有权登记发证工作。至2005年,全县完成颁发、换发房屋产权证书33290件,建筑面积524.38万平方米,其中县城21582件,建筑面积336.6万平方米,乡镇7366件,建筑面积114.53万平方米,矿区3316件,建筑面积16.5平方米。在核发产权证的同时,建立档案资料。2004年,成立房管会档案室,对每一宗产权的图、表、卡、册等各类证件及增、灭的产权产籍详实注册登记。

三、房屋安全鉴定

1998年,县房屋安全鉴定办公室成立,与县房管会合署办公。负责全县范围内的房屋安全鉴定工作,确保居住和使用安全。2001年至2005年,每年都对全县712所农村中小学校35万平方米的校舍进行安全检查和鉴定。还受理司法鉴定70起,建筑面积1063平方米。

四、白蚁防治

1999年,成立萧县房屋白蚁防治办公室。负责全县已建成使用和新建翻建房屋的白蚁预防和治理。2000年,在萧国商城发现第一起白蚁害。2002年5月,在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古树木中又发现白蚁危害。县白蚁防治办公室贯彻执行“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和“专业防治、群防群治”相结合的原则,组织有关部门和单位认真进行综合治理。至2005年底,全县对各类房屋预防灭治白蚁危害的房屋建筑面积达6.35万平方米,蚁害得到有效遏制。

五、房地产市场管理

1988年,萧县房地产交易所成立。负责房屋买卖、房地产抵押、房地产评估和房屋租赁管理。2003年,交易所更名为萧县房地产交易中心,进一步加强对房地产市场管理。至2005年底,共开展房屋交易监证4132起,64.72万平方米,成交额25681万元。房地产租赁管理5188起,发放租赁许可证5188件,有效地维护了萧县房地产市场秩序。

六、房地产中介

1992年,萧县成立房地产评估事务所,与房地产交易所合署办公,主要从事县房地产咨询、价格评估及经营等活动。2005年,与交易所分离,事务所有房地产估价师3名,估价员4名。至2005年底,开展价格评估1125件,建筑面积37.9万平方米,评估额18646.22万元。

2004年12月,县康居房地产测绘有限公司成立,属丁级房产测绘资质单位,注册资本50万元,有中级专业职称人员4名,初级职称4名,专业技术人员7名。至2005年底,承担各类房屋测绘项目4216项。

2005年4月,注册成立县安居中介公司,隶属县房管会,为三级房地产资质的中介机构,注册资金22万元,1名房地产经纪人,2名经纪人助理,2名经纪执业人员,主要从事为房地产活动当事人提供法律法规、政策、信息、技术等方面的服务和代理业务,包括房地产信息咨询,房屋租赁委托,代办二手房过户手续,房改房屋上市手续,房屋拍卖等。至2005年底,中介公司共办理业务106起,成交额580万元。

第四章 建筑业

第一节 建筑队伍

1986年,全县四级以上建筑企业16家,建筑施工队45个,从业人员1.3万人。1987年,县城建设环境保护局选派企业技术骨干到省培训,并自办1期培训班,参加培训人员124名,同时为30个建筑企业近1万人次办理了外出务工手续。1989年,选送30多人参加宿县地区举办的建筑企业施工员、预算员、质量安全员岗位培训班,29人合格,并颁发岗位证书。1991年,协助省、地主管部门为200余名建筑技术骨干考核发证,为1万多人办理外出施工手续。1998年,为3.8万人办理外出施工手续。2000年,举办两期建筑培训班,培训600多名技术骨干,经省建设厅考核,其中425名晋升为中高级职称。当年,外出施工人员近万人。2002年,全县12家企业进行ISO9000条例质量管理体系认证,9家被确认。2005年,县建筑企业3级以上资质企业10家,分别为:安徽省萧县工程建设总公司、安徽振兴建筑工程总公司、萧县龙城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萧县龙翔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萧县皖龙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省萧县第一建筑工程公司、安徽省萧县建筑工程公司、安徽省萧县工程建设公司、安徽省萧县路桥公司、安徽省萧县建筑装潢公司,这些公司中,有二级建造师180名,施工队59个,当年外出施工人员4.2万人。

第二节 建筑设计

1980年,萧县基本建设局勘察设计室成立,1982年被省基本建设委员会定为丙级设

计资质,有设计人员 10 人,属国营事业单位。1985 年,更名为安徽省萧县建筑设计室。1987 年,省建设厅进行全省建筑设计单位认证,建筑设计室再次评定为丙级资质。2000 年,设计室 22 人,其中设计人员 19 人(包括勘察设计)。2002 年,设计室增添 10 台电脑、1 台电脑出图机、1 台无氨晒图机,并设有计算机房,95%的图纸设计用电脑操作,从此告别绘图板和手工制图。设计室坚持“经济、实用、美观”的设计原则,公共与民用建筑出现一批多层次新型化的楼体设计,打破了县城“横平竖直、火柴盒式”的传统格局,平面平局、空间色调更趋自然、环保、时尚。至 2005 年,设计室完成扩初设计 16 项,1000 平方米以上工业与民用建筑设计 319 项,建筑面积 55.7 万平方米,工程投资 16834 万元。有代表性的建筑设计,县内有县法院办公楼、萧国商城、棉麻公司综合楼、交通大厦、电力宾馆、外贸大厦、城隍庙商场、地税局和国税局办公楼,以及萧县中学、萧城一中、萧县师范、黄口中学等学校办公楼、科技馆等。此外还承担外省、市的建筑设计,如山东单县新华书店营业楼、河南永城商业局办公楼、亳县华佗中医院门诊楼、淮北市粮食局 6 层商住楼、泗县烟草局综合楼等 16 项工程设计。其中山东单县新华书店、淮北粮食局商住楼、县外贸大厦等建筑设计获优秀设计奖。1989 年,县设计室被评为宿县地区同行业年终工作第一名,并获奖牌 1 块。

1985 年前,萧县较大建筑工程勘察设计,多为徐州、蚌埠、淮北等地有资质的勘察单位设计。县建筑设计室勘察设计始于 1986 年,当年在江苏省溧阳县购置一台静力触探机,2001 年后添置 T2 型单桥触探仪、XJ—100 型钻探仪、GZY—50 钻探仪及地基承载力现场测试仪、水准仪等,至 2005 年,勘察较大工程项目 32 个,建筑工程地质勘察率 100%。

第三节 建筑市场管理

一、市场监管

1986 年,萧县人民政府根据《安徽省整顿建筑市场暂行规定》和宿地行署《萧县建筑设计、施工管理细则》,印发《萧县建筑工程监督实施细则》,认真开展对全县建筑市场的整顿工作,规定各建筑施工企业必须持有技术资质证,依据企业资质等级,确定其施工项目类别和施工范围。1988 年,全县查处无证施工、越级承包及倒手转包等违法经营行为 4 起。1989 年,成立萧县整顿建筑市场领导小组,动员方方面面力量对建筑市场齐抓共管。当年,在全省工程质量大检查中,县一建公司被抽查两个工程全部合格,获宿县地区工程质量总分第一名。1990 年,对施工企业进行持证检查,检查 4 个建筑公司 14 项工程,无一例违规行为,合格率 100%。1993 年至 1996 年,宿县行署建委和萧县城建局举办质量安全培训班 8 期、4000 多人参加培训,占建筑业人数的 7.9%。1997 年,对县内工程承发包实行公开招标,将建筑工程推向市场。同年,县政府第七次常务会通过《萧县工程建设招标投标管理办法》。1998 年,成立萧县建筑工程招标投标领导小组,两年完成工程承包 25 项,建筑面积 58143 平方米,总投资 2908 万元。1999 年,成立萧县整顿规范建筑市场执法监察领导小组,对全县 31 个建设工程项目进行执法检查,纠正违规工程 12 个,下达行政处罚通知书 80 份,限期整改通知书 12 份。2000 年,制定《萧县建筑市场管理暂行办法》,县建设局会同县检察院、监察局、计委、建行等职能部门,深入开展建设工程项目执法监察工

作。当年,监督工程 27 项,覆盖率 95%以上。2001 年,对 3 个违法违纪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立案查处,对 27 个建设施工、设计单位给予行政处罚。2002 年,成立县招投标管理事务所。翌年,出台《关于萧县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依法监督管理的通知》,增强招投标工作可操作性和透明度,加大对工程建设监督和监理力度。2003 年至 2005 年底,全县建设工程报建率和应招标工程招标率均达 100%。

二、工程质量监管

1985 年,县城建局成立萧县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负责对全县建筑工程质量质监工作。当年,受监工程 18 个,建筑面积 2.82 万平方米。1988 年,质监站成立建筑材料试验室,1989 年通过省质监局计量认证,资质为三级,隶属质监站。1990 年起,萧县工程质量监督和建筑材料检测工作逐渐步入正轨。1991 年,质检站更名为萧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至 1995 年,共监督工程 254 项,建筑面积 20.1 万平方米。1996 年至 2000 年,监督工程 112 项,建筑面积 15.4 万平方米;2001 年至 2005 年,监督工程 148 项,建筑面积 24.3 万平方米,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覆盖率达 95%以上(计划内工程占 100%)。所监督工程从未发生一起质量事故。

2003 年,宿州市建设监理总公司萧县分公司更名为萧县永恒建设事务所,隶属县建设局。主要职责是受工程建设单位委托,对工程建设实施监督。同年 10 月,由省建设厅核准为房建丙级监理企业。2004 年,该企业在承担县城一些工程监理的同时,将监理工作向乡镇延伸,将农村中小学校危房改造和医疗设施改造作为监理重点。到 2005 年,该事务所有职工 20 人,中高级以上职称 7 人,国家级注册监理工程师 4 人,共监理工程 40 余项,建筑面积 12 万多平方米,工程造价 1.1 亿元,工程合格率 100%,优良率 35%。

第八篇 交通 邮电 供电

第一章 交通

1986年,萧县交通事业开始步入较快发展阶段。到1990年,全县乡村沙石公路初步形成,并辐射周边。20世纪90年代,萧县紧紧抓住国家加快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机遇,多元化、多渠道融资,国道省道县道新建、改建工程投入加大,公路里程增加较快。2005年,全县已基本形成以县城为中心,以乡镇为结点,以国省道和高速公路为主干线,以县乡公路为支线,以村道为连接,辐射贯通全县通达全国各地的交通网络。

第一节 公路

一、公路修建

1.国道 ①310国道东起连云港,西至甘肃天水。其间萧县段长35.5公里,东起刘套镇薛庄,西至与砀山县交界处。310国道第一期工程全部由国家投资,1983年3月1日开工,1984年元月1日竣工。1986年后,国家投资350万元,省投资50万元,实施第二期工程,重点对部分路面和路基进行改造和加固,1988年竣工。1998年4月至2001年9月,对G310国道K270+000—K299+526路段进行大修,总投资3500万元,修成宽9米至12米的一级公路,日均车流量5000台(次)。

②311国道东起徐州,西到西峡。其间萧县段以县城为界,分为东段和西段。东段长3.7公里,自县城向东经淮北市段园镇至徐州市;西段长43.5公里,自县城西经岱山口、红庙、王寨、青龙集入河南省永城市。1988年4月至8月,穿城路段加宽至20米,县城至岱山口段路面加宽到9米至15米,均铺筑石灰土基层渣油面层,投资85万元。1990年以来,先后分期分段进行整修,加宽路面,提升路面技术等级,路面状况得到较大改善,通过能力明显提高。

311国道萧县段全线平曲线最小半径125米,最大纵坡2.5%,有永久式桥梁20座,长600多延米,涵洞20多道,在县城与符夹铁路建有立交设施。该路在萧县县城、陈沟、岱山口、红庙和青龙集,分别与萧(城)杨(楼)路、S301省道、红(庙)大

(屯)路和S101省道等干支线相通,日均车流量4600台(次)。

2.高速公路 ①连霍公路萧县段。连霍高速公路(东起连云港,西至新疆霍尔果斯)萧县段于1998年12月20日开工建设。东起皖苏交界的老山口,接连云港至徐州高速公路,沿途跨越萧县的白土、龙城、永堙、丁里、孙圩子、王寨、张庄寨等乡镇,中途穿淮北市沈集,西至洪河集朱大厂,与商丘至开封的高速公路相连。路段全长53.97公里,全封闭、全立交,双向4车道,路基顶面宽度28米,沥青混凝土路面,总投资11.4亿元。2002年7月1日建成通车,日均车流量2万台(次)。

②合徐公路萧县段。合徐高速公路(北京至福州的京福高速合肥徐州区间)萧县段于2000年12月30日开工建设。南起萧(县)濉(溪)交界处的庄里乡栾庄村南,经庄里乡、白土镇,至朱圩子通立交,与连霍公路相连至徐州。路段全长18.53公里,全封闭、全立交,双向4车道,沥青混凝土路面,总投资4.2亿元。2003年12月18日建成通车,日均车流量1.8万台(次)。

连霍、合徐高速公路交汇于白土镇朱圩子,萧县段设有朱圩子、丁里、张庄寨3个出入口和王寨、庄里2个服务区。萧县高速公路管理处,筹设于2003年3月。从通车到2005年底,共收车辆通行费12.77亿元,其中2005年征收6.7亿元。2003年至2005年,共查处各类路损案件382起,结案380起,结案率99%。

3.省道 ①101省道萧县段。101省道南起合肥、北至砀山县与山东省单县交界处。萧县段由淮北市入境,经青龙集、张庄寨、大屯、九里湾至萧砀交界处(其中,九里湾至萧砀交界处原为602省道),长34.4公里。1986年,先后对路面进行拓宽改建,提高技术等级,在张庄寨镇连接连霍高速公路,日均车流量2500台(次)。

②202(原为403)省道萧县段。202省道东起萧县县城,西至河南省淮滨市。萧县段自萧县县城,经丁里、纵瓦房入淮北市境,长16.25公里。1986年,路基宽12米,渣油路面宽5.5米。1987年至1989年初,投资103万元对全程改造,建成宽6米的三级油路。1989年4月至10月,投资78.3万元对丁里桥至淮北交界处进行改建,路基加宽至12米,渣油路面宽9米,平曲线最小半径125米,最大纵坡25%,为二级公路。1996年4月至1997年10月,投资1200万元,从萧县中学路口至淮北市交界处,改建成宽15米二级油路面。

③301省道萧县段。301省道起自宿州市埇桥区桃山,至萧县新庄镇后唐庄入江苏省丰县县境。萧县段被淮北市分割成东、西两段。东段自萧县与埇桥区交界处,经官桥、孤山,至毛郢子与淮北市境相接处,段长13.2公里。西段自县城东经萧县城区、岱山口、马井、黄口、杜集,在新庄镇的后唐庄与丰县连接(其中,黄口至丰县境原为702省道),段长53.16公里。1986年7月,铺筑路基宽9米至16米、路面宽6米、全长32公里的渣油路面,路线经岱山口、马井、柳园、孟楼至黄口。1989年萧黄段路基宽12米,渣油路面宽7米,为三级公路。1993年,萧县公路局投资158万元对柳园至黄口段以灰土进行补强,建成宽9米至15米的二级油路面。1994年,又投资290万元对八公里至柳园段进行大修,建成宽9米的二级油路面。2001年4月至2002年6月,县公路局投资3100万元对八公里至黄口北大桥段实施改(扩)建。路面由原来9米拓宽到12米,取直部分弯道,新建马井桥,改建后线型流畅,路面整洁,设施齐全。

4.县乡道路 1986 年，全县大规模修建乡村砂石公路，共长 290 公里。1990 年后，以修建油路为重点，促进公路升级改造。1995 年，实现乡镇通油路的目标。2000 年初，县政府出台《萧县县乡公路建设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提高路网建设和管理水平。到 2005 年，全县已有县道 16 条，乡道 96 条，县乡公路总里程 2651.8 公里，公路密度为每百平方公里 142 公里，油、砼路面占总里程的 39.4%，平均好路率 80%以上。

表 8-1-1

线路名称	起讫地点		技术等级	里程（公里）	独立桥墩	最大横宽	最小半径	路基宽度	路面结构
	起点	终点							
县	新洛南	鹿寨	四级	32.382	3		250	5.0	油路
	留仙岭	留城坎	四级	27.250	6		500	6.0	油路
	留仙岭	陈沟	四级	12.88	3.5		280	7.0	油路
	黄九路	黄口	四级	11.621	2		450	6.5	油路
	留仙岭	陈河	四级	32.91	1.6		320	4.5	砂石路
	留仙岭	刘店	四级	21.303	2.2		310	5.8	油路
	毛水脚	午铺	四级	14.21	3		215	6.0	油路
	欧庄路	北山寺	四级	17.212	2.5		400	6.5	油路
	会家岭	官前	四级	25.023	1.5		300	5.0	油路
镇	红岩路	红坡	四级	33.005	2		330	6.0	砂石
	红大坡	红坡	四级	26.205	1.8		280	7.0	水泥路、油路
	大湾路	大湾	二级	12.805	2		320	8.0	油路
	王孙塘	王孙	四级	15.780	1		260	4.5	油路
	黄湾路	黄口	二级	4.91	1.5		300	7.5	油路
	和甫路	和甫	四级	35.48	1.2		250	5.0	油路
	陈美路	陈庄	四级	5.85	2		140	4	油路
	曾家路	曾台子	四级	5.2	0.01		195	7	油路
	永塔路	永塔	四级	6.1	0.02		99	6	油路
乡	留仙岭	留庄	四级	8.55	0.04		65	7.5	油路
	陈岗路	陈岗	四级	25.48	3		65	4	油路、砂石路
	王相路	王庄北	四级	5.7	0.03		68	7	油路
	李仁路	李庄	四级	18.48	4		140	5.5	油路、砂石路
	柳岗路	柳岗	四级	6.4	0		0	7	油路
	王孙路	王孙	四级	19.45	0.07		65	5	油路、砂石路

二、公路运输

客运 1986年以来,萧县旅客运输逐步形成国家客运和社会客运并存,班车客运、包车客运和出租客运共同发展的新格局。到2005年,全县客运业户发展到237家。其中,国有控股客运企业1家、集体客运企业1家、个体客运业户235家。线路辐射到6个省、市、全县23个乡镇及90%的行政村。

①客运站。萧县汽车站始建于20世纪50年代。1996年12月,经宿县地区汽车运输公司批准,投资400万元,新建综合候车楼一栋,主楼5层,建筑面积2543平方米,候车大厅926平方米,可容纳旅客1000余人,设8个检票口,新配微机售票。院内新铺水泥混凝土停车场,面积2000平方米,可同时停车60多辆。新建办公楼和三栋宿舍楼,建筑面积分别为1389平方米和9120平方米。汽车站面貌焕然一新。

②客运班线、班次。1986年,萧县客运班线50条,其中省际班线11条,省内跨区县班线14条,县内通往各乡镇班线25条,日发班次88个。2005年,萧县客运班线114条,萧县汽车站日发班次330个,两个社会停车场日发班次568个。1986年,客运量255.19万人,客运周转量8428.3万人公里。2005年客运量845.5万人,客运周转量32984万人公里。1986年,客运包车2台56个座位,2005年增至10台325个座位。1998年,县城出租汽车24台,2005年发展到282台。

③市内交通。县城市内交通始于1976年。公交线路两条:县法院至火车站,每日4班;县法院至毛郢子,每日两班。2000年8月24日,萧城公交公司成立,10月8日正式营运,4条线路,22辆公交车。1路,县中医院至丁里;2路,北关小学至吴庄;3路,萧城一中至帽山;5路,批发市场至八公里。

④停车场。1996年,萧县汽车站在其院内新建停车场的同时,又在停车场南边开辟社会停车场,面积1500平方米。1995年,县交通局租赁县林业局苗圃场2400平方米场地,新建西关社会停车场,对社会客车开放。

货运 1986年,萧县有货运企业11家。其中,国有企业4家、集体企业7家,主要承担社会货物运输业务。1987年以后,货运市场出现重大转折,国有、集体运输企业份额萎缩,货运市场大部分被个体运输车辆和其它运营车辆占领。到2005年,全县共有货运车辆5867辆,其中,个体运输车辆5285辆,占货运车辆总数的90%。在所有货运车辆中,有汽车3287辆、特种车51辆、农运车2580辆,货运周转量85011万吨/公里。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公路客、货运量统计表

表 8-1-2

年份	客运量 (万人)	客运周转量 万人/公里	货运量 (万吨)	货运周转量 万吨/公里
1986	255.19	8428.25	289	4182.6
1987	327.93	8906.29	383	7069.1
1988	330.21	9021.06	417	6716.4

续表

1989	376.33	9637.32	493	1197.9
1990	397.42	11381.11	522.1	12110.7
1991	477.12	16396.13	579.1	12749
1992	498.17	17529.16	653.2	13124
1993	459.31	17083.17	727.3	14073.1
1994	441.79	16664.17	816	13291
1995	451.15	16528.41	913	12325
1996	492.04	16757.39	984	11370
1997	528.30	16970.58	967	11734
1998	353.18	17495.60	1378	13908
1999	576.20	16513.24	1549	16645
2000	633.22	21754.89	1341.5	20247
2001	714.87	22125.16	1933.1	29036
2002	788.37	23399.25	1386.4	38568
2003	796	32044	1216.4	61360
2004	835	32655	1429.7	80056
2005	845.4	32984	1513.4	89011

第二节 铁路

一、铁路萧县段

萧县境内有陇海、符夹 2 条铁路穿过，总里程 30 公里。

陇海铁路 自东向西横跨萧县北部，沿途经刘套、杨楼、闫集、黄口 4 个乡镇，境内路段全长 25 公里，复线。

符夹铁路 南北纵贯萧县东部，沿途经龙城、丁里 2 镇，境内路段长 5 公里，单线。

二、车站

符夹线设有萧县、丁里 2 站；陇海线设有刘套、杨楼、刘店、黄口 4 站。其中，萧县、黄口 2 站规模及吞吐量较大。刘套、刘店火车站于 2004 年 10 月撤销。

萧县站 萧县站位于龙城镇东南 1 公里，始建于 1959 年，1966 年 10 月 1 日开始运营。1986 年至 1995 年，年均货物发送 60 万吨，到达 12.5 万吨，客运乘车人数 4.5 万人次。1996 年以来，由于国家政策调整，列车客运调整运行区段，短途让位于迅猛

发展的公路运输等多种原因,客运量和货物吞吐量都呈下降趋势。到2002年,客运量仅为2500人左右,年货物发送量约50万吨,到达20万吨左右。2004年4月18日客运业务中止,改为储运站。2005年,发送货物约100万吨。

黄口站 位于萧县黄口镇,建于1913年5月,1916年投入运营。1986年,年货物吞吐量约30万吨,而后保持平稳增长。2002年,旅客发送11万人,到达15万多人;行包发送1000多件,到达1700多件;货运装车1600多车,发送约10万吨,卸车630多车,货物约32万吨。2005年,接发旅客约20万人次,发送货物100多万吨。

第三节 交通管理

一、运政管理

营运市场管理 县交通局负责给营运户办理经营许可证、道路运输证、技术合格证、车辆行驶证,并进行一年一次的年度审验,统一制发营运牌照。1986年至2005年,除每年依法对经常性营运市场管理外,还从实际需要出发,适时集中力量,集中时间,对从事客货运输、搬运装卸和运输服务单位及个人经营条件、范围、技术、经营行为及其证照等进行清理整顿,对非法经营者予以取缔,努力营造良好的道路运输秩序。其间,有3次较大规模的整顿活动:①1995年10月,一手抓严厉查处各种违法违章经营行为,一手抓市场软硬环境建设,新辟两个社会客运停车场,使客车乱停乱放、游站拉客等问题得到较好解决。②2000年7月至9月,用3个月时间,集中整顿出租机动车运输市场。③2002年,集中开展清理客运班线,打击“黑头车”专项整治活动。萧县至黄口线路原有50台客车营运,经审核保留22辆经营,其余各线通过整顿和审定,建立起正常的客运秩序。

维修行业管理 1986年,全县有车辆维修户13家。1988年,县交通局成立企管股,把车辆维修纳入行业管理,审查经营资质,核发证件。1989年,全县车辆维修户56户,2002年初增至143户,其中一类1户、二类4户、三类139户。同时,实行微机管理,建立台账和档案,规范收费标准,提高维修质量。2002年下半年,新建萧县汽车综合性能检测站,对全县汽车的安全性、动力性、经济性、噪音及污染排放等性能进行检测。

运价、票证管理 1986年以来,按国家规定,先后3次调整运输价格。县交通管理部门认真履行职责,对公路运输管理费、养路费、交通建设专项资金、公路货物附加费、车辆购置附加费等票证,以及县级交通、公路部门制发的客运车票、运输发票、搬运装卸发票、汽车维修行业发票、罚没款票据等,严格管理,规范使用。

规费征收管理 1986年,全县征收公路养路费297.6万元,运输管理费21万元。1992年,开始征收客货运输附加费,当年征收32.5万元。2005年,公路养路费征收422.78万元,运输管理费征收527.84万元,客货运输附加费征收1009.57万元。车辆购置附加费每年征收10万元左右。1993年3月,萧县设立311国道收费站,设一站三点(一个收费站,东、西、南三个收费点),开始征收车辆通行费。1996年3月改为一站两点(东、西两个点),2003年初,西站点西迁至八公里处。收费站原属萧县交通局,

1998 年 10 月 31 日移交宿州市公路局，由宿州市公路局萧县公路分局代管。2000 年 4 月 1 日起，由市公路局统管。1993 年收费 28 万元，1999 年收费 2800 万元，2005 年收费 722 万元。

二、路政管理

根据《公路法》规定，由路政管理机构界定公路路产路权，在国、省道两侧设置红线界桩。1993 年，萧县路政管理机构成立以来，经常开展公路综合整治，清理路障，拆除路道红线内的违章建筑，拆除非公路性宣传的龙门架和广告牌，清理在公路上打场、晒粮、堆放柴草等临时性路障，清理骑路逢集。另外，在县城路段实行“一隔三化”治理（即公路与住宅店堂分隔，路政巡查制度化、边沟砌筑一体化、非交通标志规范化），依法加大路损理赔力度。1993 年至 2005 年，共查结路损案件 118 起，赔偿经济损失 79 万元。

第二章 邮 政

1986 年，萧县邮电局除内设机构外，下辖 12 个邮电支局和 10 个邮政所，负责办理全县邮政及电信业务。1998 年 8 月，邮政电信分营，分设为萧县邮政局和萧县电信局。

第一节 邮政设施

1998 年，萧县邮政局内设运营部、计财部和综合办公室，下设储汇中心、收报中心、物流配送中心、集邮公司、报刊零售公司等。邮政大楼于 2001 年 3 月开工建设，2003 年 4 月建成投入使用，面积 3200 平方米，总投资 480 万元。到 2005 年底，有邮运和非生产性汽车 10 辆，投递专用自行车 82 辆，商业信函制作系统 1 套，ATM 自动柜员机 1 台，信函过戳机 1 台，邮资机 1 台，电脑计算机 28 台，网络服务器 2 台，网络交换机、路由器各 1 台，邮政储蓄网络服务器 1 台、路由器 21 台。

第二节 邮政网络

一、县外干线邮路

1986 年，省际汽车干线邮路 1 条（萧县至徐州往返），每日早上 6 点，在徐州火车站邮政转运站交接全县进出口邮件。1998 年邮电分营后，改由宿州市邮政局专用车直送直接。2005 年，直达邮车由每日 2 班增加到 3 班，用户交寄的邮件均可当日发出。

二、县内农村干线邮路

1986 年，县内有 2 条汽车农村干线邮路，实行每日一班。东路全程 140 公里，县局始发，经毛郢—永垌—白土—圣泉—杨楼—新庄—黄口返回；西路全程 150 公里，

县局始发,经马井—赵庄—大屯—张庄寨—青龙—祖楼—王寨—杜楼—丁里返回。1998年,县内汽车邮路改为3条,东路全程103公里,萧县经毛郢—官桥—白土—永堙—丁里返回;西路全程133公里,萧县经杜楼—孙圩孜—王寨—祖楼—青龙—淮海—张庄寨—大屯—赵庄返回;北路全程124公里,萧县经圣泉—刘套—杨楼—新庄—黄口—酒店—马井返回。

三、投递邮路

1986年,全县投递段道68条,其中农村62条,县城6条,自行车投递,实行周6班,总投递里程2506公里,投递点978个。1998年,投递段道调整为74条,总投递里程3200公里,投递点1050个。2005年,全县投递段道79条,其中农村段道69条,总投递里程3950公里,投递点1460个,妥投点710个,农村周6班,县城逐日班。

第三节 邮政业务

一、函件

1986年,开办函件业务有信函、明信片、印刷品和盲人读物4类。信函又分平常函件和给据函件(挂号信函),各类函件均可以作航空邮件寄递。1987年9月,开办国内、国际特快专递邮件业务。1988年7月,开办邮政快件业务。1998年邮电分营后,县邮政局设立商函中心,专门负责商业信函,邮送广告、个性化邮资明信片的开发业务。函件业务资费自1986年至2005年经国务院批准,进行了3次调整,信函以每20克或其零数为标准,1990年7月由0.08元调整为0.2元,1996年11月由0.2元调整为0.5元,1999年3月由0.5元调整为0.8元。

二、包裹

普通包裹分为民用包裹和商品包裹2种。1986年7月,民用包裹每件限重5公斤,另增办纸质品包裹。1987年11月增办商品包裹,每件限重25公斤。1990年8月,保价包裹执行新规定,民用包裹和商品包裹一律作保价包裹收寄。包裹资费从1985年至2005年与函件资费调整同步,并作适当上调。

三、汇兑

1986年,办理普通汇票和电报汇票业务,每笔汇款最高限额5000元。1996年12月,提高到1万元。1999年,提高到5万元。2001年1月,开办24小时到账电子汇兑和投单汇款业务,最低收费2元,最高收费50元。

四、报刊发行

分公费订阅和私人订阅,全县各营业窗口均办理报刊收订业务,投递人员还进行上门征订。另外,县邮政局和黄口支局设有报刊零售柜台。1986年,全县设代办报刊发行站14个,2005年增设到30个。1998年在县城设报刊亭5处,2003年增加到6处。1986年,订销报刊累计819万份,流转额71.2万元。2005年,订销报刊累计774.9万份,流转额495.6万元。

五、机要通信

1986年,县邮电局设机要室,配专职机要员1名,办理县以上机要通信业务。

1998 年邮电分营后，县邮政局仍设机要室，配专职机要员 1 名，并配置摩托车 1 辆，机要作业为周 5 班。

六、集邮

1987 年，开办集邮业务，代售特种纪念邮票，当年出售纪特邮票 3329 枚。1989 年，在县邮政局营业厅设集邮专柜，配专人负责营销，当年出售邮品 45735 枚。同年，成立萧县第一届集邮协会，拥有会员 200 多人。1992 年集邮协会换届，拥有会员 500 多人。1994 年，县邮政局设立集邮公司，当年出售邮品 283914 枚。1999 年 10 月，在县博物馆成功举办集邮展，苏鲁豫皖 4 省 26 个县市精选邮品参展。1998 年，销售邮品 224806 枚，开发个性化邮票《劳模风采》1000 版。2005 年 4 月，开发皇藏峪个性化邮票 2000 版。

七、特快专递

1994 年，县邮电局开办特快专递，主要办理信函、文件资料和物品快速投递。1995 年，县邮政局成立速递公司，配备 3 名专职人员及速递车 1 辆。1996 年，开办高（中）专录取通知书专递业务及鲜花礼仪专递业务。2002 年，开办送达法院文书业务。2004 年，开办居民身份证速递业务。2005 年，特快专递业务通过微机联网实现与国际接轨。

八、物流配送

2003 年，县邮政局开办牛奶、酒类等物流配送业务，2005 年，县邮政局成立物流配送中心，配备 3 名专职人员，负责全县邮政物流配送的调度、配送工作，业务范围扩大到配送农资产品（主要是化肥、种子），并设立 300 处农资配送代办点。

九、邮政储蓄

1986 年 6 月，恢复办理邮政储蓄业务，种类有活期、零存整取、整存零取 3 种。当年，县邮电局及黄口、杨楼支局开办储蓄业务。1987 年，王寨、马井、赵庄、白土、张庄寨等支局也先后开办储蓄业务，年末达到户数 8710 户，存款余额 55 万元。1992 年，成立储汇股，配专职营业员 16 人，年末存款余额达 1189 万元。1995 年，配专用送钞车 1 辆，配专职押运员 2 名，在县城及有关乡镇增加储蓄专柜 13 个，营业人员达 84 人，年末存款余额达 4247.3 万元。1998 年，开办代收电信资费、代发工资、代收电费、代理保险等中间业务。2005 年，年末存款余额 53395.7 万元，配送钞车 2 辆，专职武装押运人员 4 名。县邮政局金库及各储蓄网点全都与 110 联网。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部分年份）邮政主要业务量统计表

表 8-2-1

年份	出口函件 (件)	出口包件 (件)	开汇汇票 (张)	挂失或挂销 (万元)	特快专递 (件)	储蓄余额 (万元)
1986	1010153	1665	16400	71.1		55
1990	905770	13001	33000	123.6		294.4
1995	1300100	21101	44230	260	4011	4247.3
1998	1010007	20230	36430	354.6	3000	11200.2
2005	603000	21774	14070	450.0	26400	53395.7

第三章 电 信

1998年10月,电信与邮政分营后,成立萧县电信局,主要经营电话、电报、传真、移动通信等业务。

第一节 电报 传真

1986年,萧县有55型电传打字机5部,插报机1部,55型无线收发报机3台。电报电路4条:省内2条,其中萧县至合肥1条,萧县至宿县1条;县内2条,萧城至黄口1条,县邮电局至气象站1条。电报收发为电传打码收录半自动操作,1988年配备电子电传机2台,收报由人工码译改为电传。1991年10月,报路从萧县至合肥进入全国公众自动转报网。1994年5月,配备传真机1台。县以下通往各支局的电报,除黄口支局外,其余均利用县局至各支局电话线路。1992年是电报业务的高峰,全年共发报9570份,收报为10725份。之后,随着电话装机增多和通信手段多样化,电报业务量逐年下降。2005年,全县发报仅有15份。

第二节 固定电话

一、长途电话

1986年,萧县设有长话交换机2台,电路15条。分别为至合肥2条,至宿县4条,至淮北2条,至砀山1条,至徐州1条,至蚌埠1条,租给县公安局2条,其中载波电路2条,办理国际和港澳电话业务。1993年,长话增开光缆电路90条、增开“京(北京)——宁(南京)”线路360条;县公安局租用萧县至宿县电路30条,并开通与宿县地区公安处专线,开始受理到台湾的电话业务。2000年5月,开通萧县至宿州专线电路360条。2005年底,全县共有长途电话用户147665户,长途电路2272条。

二、市内电话

1986年,市内电话装有100门磁石交换机5部,实装市话用户389户。市话出局电缆500对,城区电缆长度10.5公里,市话杆路20.3公里,传输电路在城区主要街道用电缆,其它道路均用架空明线。1990年10月,1000门纵横制自动电话开通,当年实装用户551户。1992年,市话扩容1000门,市话交换机总量达到2000门,装机达到1813户。1993年,投资627.24万元引进日本产5000门程控电话交换机,当年装机达到2517户。1995年,市话交换机总量达到1万门,市话装机达到5600户。1995年12月,萧县电话并入宿县地区本地网,电话号码由6位升至7位。1996年,全县电话实现传输数据化和交换程控

化。1998 年以后,先后实施 8 期程控配套工程和城区线路扩容工程。2005 年底,共铺设地下管道电缆 15 公里,市话交换机总容量达到 28000 门,市话用户达到 22840 户。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市话装机统计表

表 8-3-1

年份	户数	年份	户数
1986	389	1996	7606
1987	402	1997	9263
1988	432	1998	13035
1989	516	1999	17301
1990	553	2000	19425
1991	639	2001	20267
1992	1313	2002	21335
1993	2517	2003	22104
1994	3372	2004	22410
1995	3608	2005	22840

三、农村电话

1986 年,萧县设黄口、杨楼、马井、赵庄、大屯、张庄寨、王寨、郭庄、白土 9 个农村支局电话交换点,交换点设备均为磁石交换机,交换机总容量 500 门,装机 246 部。

1991 年底,黄口首先开通 500 门程控电话,1993 年又先后开通杨楼、白土程控电话交换点,交换机容量分别为 512 线和 256 线。1994 年 4 月,黄口 1000 门模块局开通。同年,张庄寨 512 门、大屯 1000 门程控电话相继开通。年底,农村电话交换机总容量 3930 线,装机户数 1557 户。1995 年,先后开通圣泉 1024 线及东阁、杜楼、永堙各为 512 线的交换点。黄口扩容到 5000 线,杨楼扩容到 1024 线。年底,装机户数 3667 户。1996 年,增开王寨、毛郢、郭庄、青龙、马井、赵庄为 512 线的交换点。至此,全县农村自动电话交换点 16 个,交换机总容量 16000 线,装机户数 5717 户,实现全县电话自动化、程控化。1997 年,开始实施电话村村通工程,先后对农村线路进行大修、更新、改造。到 2005 年底,农话交换点增至 72 个,交换机总容量 295282 线,装机户数 124825 户,农村电话普及率 40.13%。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农村电话用户情况一览表

表 8-3-2

年份	户数	年份	户数
1986	246	1996	5717
1987	252	1997	8333
1988	260	1998	13521
1989	276	1999	22005
1990	312	2000	24635
1991	420	2001	26340
1992	672	2002	27107
1993	932	2003	32730
1994	1357	2004	116202
1995	2667	2005	124825

第三节 移动通信

1992年8月,萧县邮电局开通为公众服务的无线寻呼系统。1993年12月,开通900兆赫模拟移动电话系统。1999年11月,联通公司萧县经营部开通移动电话系统。同年年底,移动通信从电信局分离,成立萧县移动公司。2003年,县电信分公司开办无线市话(小灵通)业务。2005年底,在萧县经营移动电话业务的企业有3家(安徽移动公司萧县分公司、联通公司萧县经营部、电信分公司),有移动电话用户13.05万户。

一、无线寻呼

1992年8月,县邮电局开通无线寻呼系统。设“126”人工无线寻呼台,安装无线寻呼操作端机3台,24小时为用户服务,并设有定时、留言等特种服务。当年,有无线寻呼用户106户。1995年,更新无线寻呼设备,增设“127”自动寻呼系统,并实现与全省寻呼联网。1997年,有无线寻呼用户5139户。1998年,无线寻呼划归联通公司经营。之后,随着移动电话的增加,无线寻呼用户逐年减少,到2000年底,全县已没有无线寻呼用户。

二、移动电话

1993年,县邮电局投资110万元,引进美国900兆赫移动通信设备(终端称“大哥大”),开通模拟移动电话系统,8个信道,移动电话用户88户。1996年12月,又引进GSM数字移动通信设备,开通数字移动电话系统(即全球移动通信系统)。翌年,发展移动电话用户1400户。1998年,数字移动通信系统扩建圣泉、酒店等18个基站,可容纳用户1万户。1999年11月,联通公司萧县经营部开通数字移动系统,在县城建移动通信基站3个,信号覆盖率半径为10公里,当年发展用户1000户。2000年,又在全县建基站12个,移动电话用户8350户。2001年底,全国模拟移动电话系统统一关闭。2003年7月,县移动分公司由原来的单一语言业务,开通了数字IP电话、语音信箱、文字传输、彩信、图片传输、计算机互联网等多项新业务。与世界184个国家和地区的235个运营公司开通了GSM国际漫游业务,与73个国家和地区的51个运营商开通了GPRS国际漫游,国际短信通达106个国家和地区的214家运营商,彩信通达4个国家和地区的14家运营商。同年,联通公司萧县经营部开通利用码分多址技术CDMA系统,发展用户4500户。年底,县电信分公司开通无线市话(小灵通)。翌年,小灵通用户达1100户。到2005年底,县移动公司自建传输线路280公里、基站56座,移动交换设备可容纳用户18万户,实际发展用户100548户;县电信分公司建小灵通基站150个,装机容量12000户,信号覆盖县城城区,发展小灵通用户3950户;联通公司萧县经营部建基站36个,拥有移动电话用户26000户。

第四节 互联网

1995年3月,萧县开通互联网业务,用户通过调制解调器拨号163、169,进入因特网和中国公用多媒体信息网,浏览或查阅资料。1999年9月,萧县人民政府域名www.ahxx.gov.cn,在中国互联网信息中心登记注册。2000年1月,开通一线通业务,拨打电话和上网

可同时进行,上网速率由 56 千比特/秒,提高到128 千比特/秒。2001 年,萧县人民政府网站建成,是宿州市第一家建成的政府网站。2002 年 8 月,开通为公众服务的宽带信息网业务,同年底宽带线路覆盖县城。2003 年 3 月,建成县党政电子政务系统,实现电子公文无纸化流转。当年,在部分乡镇开通 XDSL 宽带网业务。2005 年,全县教育网建成,实现校校通宽带。至 2005 年底,全县宽带用户 2006 户,其他互联网用户 510 户。

第四章 供 电

1986 年以来,萧县不断加强电力基础设施建设,特别是 20 世纪 90 年代,通过对农村电网大规模改造,实现了城乡同网同价。1995 年,全县实现村村通供电。到 2005 年,全县有变电所 15 座,其中 110 千伏变电所 2 座、35 千伏变电所 13 座,35 千伏输电线路 231.3 千米,年供电量 4.2 亿千瓦时。

第一节 电网设施

一、输配电线路

35 千伏输电线路 截至 2005 年,萧县境内有 35 千伏输电线路 19 条,其中正在运行的线路有 14 条、冷备用线路 2 条、备用线路 3 条。

萧县 2005 年 35 千伏输电线路一览表

表 8-4-1

序号	线路名称	线路代号	起点	终点	线路长度 〔公里〕	投产日期	备注
1	红庙—三里	53	红庙	三里	13.5	1997.8	冷备用
2	红庙—杨楼	54	红庙	杨楼	15	1996.6	
3	红庙—高庄	55	红庙	高庄	14.5	1995.6	
4	红庙—倪湖	51	红庙	倪湖	8.5	1995.1	
5	杨楼—黄口	3543	杨楼	黄口	17	1970	
6	高庄—倪湖	3520	高庄	倪湖	20	1996	
7	倪湖—孙庄	3534	倪湖	孙庄	12.5	1999.1	
8	倪湖—圣泉	3505	倪湖	圣泉	11.4	1994	
9	白土—庄里	3583	白土	庄里	11.4	1983.3	
10	丁里—水固	3573	丁里	水固	8	1999.3	
11	毛庄—萧城	3528	毛庄	萧城	5.3	1986.3	冷备用
12	毛庄—杨楼	3583	毛庄	杨楼	19	1970	备用
13	毛庄—白土	3584	毛庄	白土	15	1986	备用

续表

14	毛庄—岔湖	3304	毛庄	岔湖	14	1970	备用
15	黄桥—白土	黄—白 576	黄桥	白土	9.5	2003.12	
16	黄桥—丁里	黄—丁 596	黄桥	丁里	4.9	2003.12	
17	黄桥—萧城	黄—萧 554	黄桥	萧城	4.1	2003.11	
18	黄桥—三里	黄—三 534	黄桥	三里	5.4	2003.12	
19	红庙—黄口	红—黄 500	红庙	黄口	22	2002.3	
合 计					231.3		

说明:“线路代号”是指线路首端变电所出线开关编号。

10 千伏配电线路 2005 年,萧县有 10 千伏配电线路 83 条,长 2469.75 千米,低压公用线路长 5172.47 千米。

配电变压器 2005 年,全县配电变压器 3567 台,总容量 256210 千伏安。农村配电变压器 3283 台,总容量 211985 千伏安。其中专用变 1432 台,容量 137070 千伏安,公用变 1851 台,容量 74915 千伏安。县城配电变压器 284 台,总容量 46920 千伏安,其中专用变 197 台,容量 30615 千伏安,公用变 87 台,容量 16305 千伏安。

二、农村变电所和配电台区

35 千伏及 110 千伏变电所 2005 年底,萧县有变电所 15 座,主变 29 台,总容量 253650 千伏安。其中 35 千伏变电所 13 座,主变 25 台,总容量 110650 千伏安;110 千伏变电所 2 座,主变 4 台,总容量 143000 千伏安。

萧县 35 千伏、110 千伏变电所统计表(至 2005 年底)

表 8-4-2

变电所名称	建成投运时间	主变型号	型 号	容量 (KVA)
新城(35KV)	1965.5	#1 南	S20—8000/35	8000
		#2 北	S20—8000/35	8000
三里(35KV)	1997.7	#1 北	S20—5000/35	5000
		#2 南	S20—3000/35	3000
埇湖(110KV)	1977.7	#2 西	S20—5000/35	5000
		#1 东	S20—3150/35	3150
孟庄(35KV)	1995.4	#1 西	S20—3000/35	3000
		#2 东	S20—10000/35	10000
孙楼(35KV)	1970.6	#1 东	S20—3150/35	3150
		#2 西	S20—3000/35	3000
黄口(35KV)	1970.6	#1 东	S20—8000/35	8000
		#2 西	S20—3000/35	3000
红庙(35KV)	1965.3	#1 西	S20—3150/35	3150
		#2 东	S20—3150/35	3150
杜楼(35KV)	1965.4	#1 西	S20—5000/35	5000
		#2 东	S20—3150/35	3150

续表

丁里(35KV)	1979.4	站东	529—315023	3150
		站西	529—315025	3150
永固(35KV)	1979.11	站南	529—315025	3150
		站北	529—315029	3150
白土(35KV)	1984.3	站西	529—315025	3150
		站东	529—350023	2500
正里(35KV)	1980.3	站西	529—315025	3150
		站东		
张庄寨(35KV)	1980.3	站西	529—200025	2000
		站东	529—350023	2500
红庙(110KV)	1983.3	站东	52929—31500210	31500
		站西	52929—31500210	31500
黄岗(110KV)	2000.3	站东	52929—40000210	40000
		站西	52929—40000210	40000
合 计		站 台		253620

10 千伏配电台区 2005 年底,萧县 10 千伏,配电台区有配电变压器 3262 台,总容量 268240 千伏安。

第二节 电力供应

一、供电

1986 年,全县年供电量 6922 万千瓦时,售电量 5695 万千瓦时,年人均用电量 59 千瓦时。其中县城人均 141 千瓦时,农村人均 72 千瓦时。随着农村经济体制改革,乡镇企业发展较快,用电需求量增大,1990 年供电量 8057 万千瓦时,售电量 6751 万千瓦时。当年,全县 106 万人,年人均用电量 63 千瓦时,其中县城人均 193 千瓦时,农村人均 124 千瓦时,均比 1986 年有较大幅度增长;23 个乡镇通电率达 100%,569 个行政村通电率为 79%,239918 个农户通电率达到 85.9%。

2005 年,全县供电量 31900 万千瓦时,售电量 29126 万千瓦时,全县年人均用电量 221 千瓦时,其中县城人均 359 千瓦时,农村人均 171 千瓦时。全县人均生活用电量为 64 千瓦时,其中县城人均 199 千瓦时,农村人均 55 千瓦时,农户通电率达 99.9%。全县用电水平呈逐年上升趋势。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供电综合线损率及用电水平统计表

表 8-4-3

年 份	综合线损		人均用电量 (千瓦时/人)			人均生活用电量 (千瓦时/人)			农村通电率					
	供电量 (万千瓦时)	线损率 (%)	全县 平均	其 中		全县 平均	其 中		乡(镇)		行政村		农户	
				县城	农村		县城	农村	个数	通电率 (%)	个数	通电率 (%)	个数	通电率 (%)
1986	6922	17.72	39	141	72	28	77	18	17	74	432	40	154367	63.3
1987	7120	17.53	60	168	73	31	82	19	10	83	473	66	183421	67.4
1988	7309	17.33	91	189	81	64	86	20	20	87	499	69	207743	70.2
1989	7754	16.98	62	187	84	33	91	22	20	87	520	72	231517	73.0
1990	8837	16.20	83	195	90	37	93	24	23	100	560	70	239918	85.0
1991	8299	8.4	69	221	93	38	1044	26	23	100	691	84	247157	98.0
1992	9207	9.8	75	216	93	40	107	28	23	100	682	88	251444	87.7
1993	9923	9.3	79	234	106	40	114	29	23	100	654	91	263213	89.2
1994	11638	9.5	92	259	110	42	126	31	23	100	660	92	270212	92.7
1995	12008	8.8	116	273	121	44	133	32	23	100	664	100	280014	97.4
1996	13069	9.1	118	281	111	45	137	33	23	100	718	100	282335	98.7
1997	13203	7.7	119	294	120	47	143	35	23	100	718	100	287114	98.96
1998	14981	9.7	113	295	122	49	148	37	23	100	718	100	287621	99.1
1999	15362	9.5	114	308	125	51	154	38	23	100	718	100	290194	99.1
2000	15676	10.52	113	302	127	52	160	40	23	100	718	100	300542	99.2
2001	17484	12.93	128	314	133	54	173	41	23	100	718	100	299001	99.3
2002	25028	15.82	137	333	143	53	186	43	23	100	718	100	290508	98.3
2003	25131	12.57	146	349	121	57	191	46	23	100	718	100	300000	99.9
2004	28503	11.9	192	353	160	61	198	54	23	100	718	100	300011	99.9
2005	31906	8.7	221	359	171	64	199	55	23	100	718	100	300015	99.9

二、用电结构及分类

1986 年至 1990 年,在全县用电结构中,以工业用电为主,占总用电量的 55%以上,居民生活用电量占 25%左右,农业等其他用电量占 20%左右。20 世纪 90 年代,商业、街道等一般照明用电增长较快,尤其是 1995 年以后,居民生活条件大大改善,家用电器逐渐进入家庭,居民生活用电量大幅递增,2003 年此项用电占全县总用电量的 50%左右。2005 年,全县售电量 29126 万千瓦时。其中,生活照明用电 15471.8 万千瓦时,一般照明用电 2480.6 万千瓦时,工副业用电 14390.7 万千瓦时,农业生产用电 380.1 万千瓦时。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用电量分类统计表

表 8-4-4

单位: 万千瓦时

年份	总用电量	县城用电量			农村用电量					
		县城工业	县民生用	其他	农村牧渔水利业	商业	工业生产	乡镇工业	县民生用	其他
1986	5391	393	436	136	36	32	36	2715	1318	282
1986	5493	398	444	140	37	32	38	2768	1428	288
1987	5456	342	436	140	38	33	94	2727	1648	218
1988	6207	346	438	150	39	34	160	3794	1878	258
1989	6439	348	438	140	40	34	110	2871	2008	258
1990	6751	351	438	146	41	35	122	3089	2038	249
1991	7223	373	436	179	52	41	130	3315	2228	252
1992	7513	389	499	181	55	44	136	3422	2358	259
1993	8098	397	477	195	59	48	143	3574	2581	265
1994	8581	401	478	194	63	37	146	3646	3117	266
1995	9102	405	482	202	68	38	155	3712	3526	273
1996	9639	406	489	204	71	107	155	3807	4082	278
1997	10714	640	497	209	78	108	157	3855	4788	281
1998	11745	661	517	211	80	119	160	4043	5682	282
1999	13522	669	520	215	84	124	165	4204	7288	286
2000	13449	671	526	221	89	128	168	4382	8988	291
2001	13437	682	528	226	93	131	171	4401	11219	298
2002	20136	693	533	231	99	133	179	4416	13442	304
2003	21022	710	538	241	103	137	182	4762	14947	307
2004	22334	728	538	240	107	136	183	4882	16370	310
2005	25126	735	517	249	115	138	194	4995	22159	312

第三节 城乡网改

一、城网改造

2004 年初, 县城电网改造, 总投资 1955 万元, 新建、改造配电台区 39 台, 新建、改造 10 千伏线路 21.633 千米, 新建、改造 380 伏线路 23.5 千米, 新建、改造 220 伏线路 131.2 千米, 同时还完成县城 35 千伏变电所改造工程。

二、农网改造

1998 年 9 月至 2003 年 12 月, 萧县对农村供电网络进行改造。总投资 11999.9 万元, 完成 35 千伏改造项目 4 个 (35 千伏三里变电所综合自动化改造和 35 千伏线路工程, 35 千伏永堍变电所输变电建设工程, 龙城 35 千伏变电所改造工程, 更换 8 座 35 千伏变电所高能耗主变 9 台); 10 千伏及以下农配网工程项目 1011 个, 建改 10 千伏线路 1506.6 千米, 建改配电台区 1675 台, 容量 67095 千伏安; 建改 380 伏线路 1535.2 千米, 220 伏线路 1047475.4 千米, 整改农户 133246 户, 安装电表集装箱 57489 只, 更换电表 160649 只, 更换漏电保护器 179809 只, 改造下户线 1462.3 千米, 新增更换配电变压器 578 台, 容量 19950 千伏安, 解决私人资产配变 517 台, 容量 17810 千伏安。

第四节 电力管理

1986年,萧县供电局与县农电公司合署办公,2001年8月,萧县供电局更名为安徽电力萧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全县的供用电管理。

一、用电管理

1992年撤区并乡时,全县有龙城、黄口、圣泉、李楼、祖楼、丁里、赵庄、白土、张庄寨、南关等13个供电所,供电所下设电管站34个。1999年,由于县级供电企业进行“两改一同价”(城网改造、农网改造,统一电价)体制改革,撤销供电所下辖的34个电管站,由供电所直接“四到户”(抄表到户、收费到户、服务到户、管理到户)管理。之后,根据全县供电区域实际情况,为方便用电管理,全县先后增设乡镇供电所8个,至2005年底,全县共有供电所21个。

二、调度管理

1985年4月以前,萧县没有专门电力调度机构,由运行人员自行处理停、送电。同年5月,设调度室,有调度员4人,通讯手段是磁石电话,负责与周边地区电力调度和各变电站联系传达停、送电命令。1990年,县供电局成立调度所,设专职调度员7人,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每日抄录负荷,监视电网运行,负责调度通讯、变电运行等生产管理工作。1993年5月,根据省电力工业局要求,调度职能扩展到负荷控制、电压调整、经济调度等。2001年,建立扩频通讯网络、变电自动化装置。2004年初,采用行政电话调度,是年6月开通电网调试自动化系统通信,使遥测、遥信数据能够正常上传,形成较为完备的电力调度通讯自动化系统。

三、农电安全管理

为确保农电安全,萧县供电公司建立健全安全监督网络,制定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每年年初,公司都制定年度安全工作计划,明确安全目标,责任到人,层层分解,并做到月月有布置、有检查、有总结、有考核、有评比。在安全制度建设上,修订“两票管理办法”(工作票、操作票)、“两票考核办法”、“两措管理办法”(组织措施、技术措施)、“两措检查制度”、“各级各类人员安全责任制”、“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实施办法”、“安全管理考核评分细则”、“违章记分卡”等规章制度,有效地保证了供电安全。

2005年底,萧县供电公司购置综合漏电保护器500余台,对损坏的漏电总保护器及时更换、维修,确保配电台区总保护器的安装率、投运率达到100%。对农村居民用户安装使用的家用保护器建立台账,做到完整、真实、准确;对未安装家用保护器的居民下发隐患通知书,劝其安装投运。

第九篇 经济综合管理

第一章 计划

第一节 计划管理改革

自 1985 年起，萧县根据《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精神，逐步将指令性计划转向指导性计划与市场调节相结合。1986 年，全县指令性计划指标进一步收缩，指导性计划进一步扩大。在农业指标中，除粮食、棉花收购为指令性计划指标外，其它均为指导性计划指标。1987 年至 1992 年，指令性计划逐渐减少，计划指标大部分下达到系统，农业、工业交通等计划指标直接落实到乡镇、厂矿企业。1993 年至 2005 年，仅制定宏观指标，不再下达工农业微观计划指标，并将工作重点转移到建设项目的计划、选择、立项和争取国家资金上，通过项目筛选，确定资金倾斜政策，体现计划管理和宏观调控的职能。

第二节 计划编制

一、年度计划

萧县各年度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指标由县计划委员会编制，经县政府审核，县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再由县人民政府下达到各系统、乡镇实施。同时要向县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年度各项计划执行情况，并由县人民代表大会审议。1986 年，全县年度计划主要经济指标包括农业生产计划、工业交通生产计划、基本建设项目计划、商业购销计划、供销系统购销计划、外贸收购贸易计划、粮食收购计划、物资能源计划、文化教育卫生计划、科研项目计划、工业技术改造项目计划、人口增长计划、财政收入计划等。之后，到 1992 年，商业购销、供销系统购销陆续退出计划系列。企业产权制度改革后，工业技术改造项目由企业确定，计委备案。1993 年至 2005 年，计划编制改为制定国内生产总值、工农业总产值、国民收入、农村经济总收入、农民人均收入、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社会商品零售总额、财政收入、人口等宏观指标。

二、中长期计划

“七五”计划(1986-1990) 1986年,制定《萧县经济和社会发展“七五”计划》,指导思想是:坚持把改革放在首位,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坚持走内涵为主扩大再生产道路,大力推进技术进步,大力发展科技教育事业,加快智力开发与人才培养,努力提高人民群众的科学文化水平,进一步改善人民生活,加快治穷致富步伐,使多数人由温饱型向宽裕型、小康型过渡,走共同富裕道路。计划到“七五”末,工农业总产值达到8.31亿元,农民年人均纯收入超过500元,粮食总产量42.95万吨,社会商品零售总额4.88亿元,财政收入3500万元。“七五”前三年,萧县经济呈较快发展,“七五”后两年,由于受经济过热影响,加上连续3年自然灾害,农业经济呈现徘徊状态。到1990年,全县实现工农业总产值11.32亿元,占“七五”计划(下同)的136.22%。粮食总产量38.90万吨,占90.77%。社会商品零售总额4.26亿元,占87.30%。财政收入3325万元,占94.97%。

“八五”计划(1991-1995) 1991年5月,制定《萧县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和十年规划纲要》,指导思想是:继续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进一步深化改革,优化经济结构,大力推动科技进步,强化企业经营管理,坚持对外开放搞活,扩大对外贸易和经济技术交流,加快本地资源充分利用,实现国民经济长期、持续、稳定、协调发展。计划到“八五”末,全县生产总值22亿元,工农业总产值72.4亿元,农民年人均纯收入1000元,粮食总产量55万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8.5亿元,财政收入1.1亿元。“八五”期间,全县坚持“改革、发展、稳定”方针,围绕“抓住机遇、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促进发展、稳定大局”重点,积极克服市场疲软影响,全力抓好经济恢复和发展。到1995年,全县生产总值22.65亿元,占“八五”计划(下同)的102.95%。工农业总产值56.16亿元,占70.66%。粮食总产量55.1万吨,占100.18%。农民年人均纯收入1294元,占129.4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15亿元,占107.64%。财政收入1.31亿元,占119.09%。

“九五”计划(1996-2000) 1996年3月,制定《萧县国民经济、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十年规划纲要》。指导思想是:坚持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坚持抓住经济建设中心,强化农业基础,主攻工业,搞活商品流通,加大工作力度,做到大发展、大提高、大开放,努力上总量、上实力、上人均,使萧县的经济总量和经济综合实力进入全省先进行列,确保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确保两个文明共同进步,确保实现小康县目标。计划到“九五”末,全县生产总值38.6亿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8.2亿元,城镇职工年均工资4200元,农民年人均纯收入2000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3.7亿元,财政收入2.3亿元。“九五”期间,萧县积极克服金融危机影响,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实施企业转制,实现全县经济健康稳步发展。到2000年,全县生产总值31.43亿元,占“九五”计划(下同)的122.31%。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7.73亿元,占94.27%。农民年人均纯收入1990元,占99.5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3.82亿元,占100.88%。财政收入1.86亿元,占80.87%。

“十五”计划(2001-2005) 2001年3月,制定《萧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十五”计划》。指导思想是:以加快发展为主题,以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为主线,以改革

开放和科技创新为动力,以富民强县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为根本出发点,大力实施科教兴萧战略、大开放战略、城镇化战略和可持续发展战略,加快推进农业大县向农业强县、资源大县向工业强县、人口大县向经济强县跨越,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共同进步。计划到“十五”末,全县生产总值比上年(下同)增长 8.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0%,农民年人均纯收入增长 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9%,财政收入增长与国民经济增长相适应。2005 年,全县生产总值 54.67 亿元,比上年(下同)增长 12.4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10.87 亿元,增长 10.82%。农民年人均纯收入 2260 元,增长 4.8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9.23 亿元,增长 8.52%。财政收入 1.41 亿元,减收 24.39%。

第三节 重点项目

重点建设项目在全县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其主要特点:一是投资额大,二是国家投资多,三是对县域经济发展具有战略导向作用。安排重点建设项目,使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经济协调发展的需要,能够取得较大的投资效果。县计委每年在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依据列入中长期规划的重点建设项目,组织筛选和编制项目建议书或可行性研究报告,组建项目库,适时向市、省直至国家计委申报项目。

一、“七五”第一批商品粮基地项目

1985 年 3 月,根据省计委计农字[1985]212 号文件,萧县编制“七五”农业商品粮生产基地项目建议书。该项目 1987 年开始列入投资计划,于 1989 年结束。项目总投资 400 万元,其中,国家投资 200 万元,省配套 100 万元,县自筹(含劳务投入)100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一是农技推广,二是良种繁育,三是农田水利和中低产田改造,四是农产品综合加工。“七五”时期,还有黄淮海中低产田改造、优质棉基地、水果基地建设等项目,总计投资 1.1 亿元。

二、粮棉大县专项贷款

为扶持粮棉大县发展农村经济,国家决定从 1994 年开始集中五年时间对全国 100 个县(市)给予专项贷款扶持。萧县抓住这一良好契机,争取国家粮食大县 2500 万元专项贷款的支持及黄淮海一期、二期、三期工程、世行贷款对农业灌溉及中低产田改造等投入,全县农业生产条件得到较大改善,走出连续五年徘徊局面,粮食生产连年丰收,农业稳定发展。

三、农村电网更新改造和城网改造工程

全县供电 35 千伏和 10 千伏以下配电网改造工程于 1998 年批准施工,项目总投资 13531.79 万元,共完成工程项目 1959 个,其中,35 千伏工程项目 10 个,10 千伏以下配网工程项目 1143 个,配电台区新建和改造 883 个,这些工程项目于 2001 年 10 月陆续竣工并投入运营。2001 年底,全县城乡供电实现同网同价,既减轻农民的负担,又保证全县农村供电可靠、安全运营,改变以往用电无保证、频繁停电的状况,促进了地方经济的发展。

四、中小学危房改造工程

2001年6月,国家、省启动农村中小学危房改造工程。萧县共规划实施农村中小学危改工程项目717个,截至2005年12月,已完成项目275个,投入资金总额6243.2万元,其中:国家和省级专款投入3576万元,其它渠道投入2667.2万元,新建校舍面积15.72万平方米,完成改造D级危房面积11.29万平方米。

五、萧县污水处理厂工程

萧县污水处理厂是《安徽省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十五”计划》重点建设项目之一,于2002年经省计委批准立项,2003年经宿州市计委批准初步设计。设计规模为污水处理能力6万吨/日,分两期建设。一期工程处理能力3万吨/日,投资总概算7084万元,其中计划申请国债补助资金4000万元,地方配套资金3084万元,服务面积10平方公里,服务人口12万人,配套管网29.3公里。预计到2015年服务面积17平方公里,服务人口20万人,配套管网45公里。该工程采用卡鲁塞尔氧化沟工艺,用地规模为6.48公顷,厂址位于萧城南2.5公里、萧淮公路东侧。按照国债项目管理办法,项目实施“四制”,即独立法人制、招投标制、合同制、监理制,独立核算,自主经营,产业化运作。2004年开工建设,到2005年底,完成土地征用,拆迁补偿安排、监理及全部标段的招标,“三通一平”,9.5公里管网,综合楼及附属用房、氧化沟、二沉池的施工。

六、宿州市锦丰集团优质小麦加工项目

厂址选择在县城东部,萧桃路8号(铁路东),厂区占地12.75万平方米,项目计划总投资21443.3万元。2003年年底开工建设,项目分二期实施,一期工程建设方便面生产线13条、年产方便面17亿袋;二期工程建设年24万吨面粉加工能力生产线。

第二章 统 计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统计机构得以恢复与重建。1985年,县级统计局的编制和事业费上划国家统计局统一管理。1989年12月,萧县建立区、乡镇统计信息站和村级统计小组,初步形成农村统计管理体系,并形成农村统计一套表制度。

第一节 统计调查

一、农村社会经济抽样调查

1986年,萧县农产量简易抽样调查队更名为萧县农村社会经济调查队,并逐步将调查户从农产量抽样调查过渡到采用记账的方式,对家庭中的收入与支出、消费与积累进行调查计算。1994年初,全县统一部署,每个乡镇均开展农村社会经济抽样调查工作,全部采用记账式,每乡镇调查30户。1997年初,全县增配23名大中专毕业生充

实农调队。各乡镇统计办公室先后配备了微机，统计调查人员对每户如实登记的现金流水账、实物收支账经过核对和编码，再由县统计局进行审查和汇总，得出全县农民人均纯收入的数据，这样使农村社会经济调查更具有科学性、真实性和可靠性。

二、国情国力调查

第三次工业企业普查 全国开展工业企业普查共3次，时间为1980年、1985年、1995年。第三次工业企业普查标准时间为1995年12月31日，调查单位为独立核算法人工业企业和工业附营活动单位。萧县普查结果：全县乡及乡以上工业企业共计305个。

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 全国人口普查工作共5次，时间为1953年、1964年、1982年、1990年、2000年。2000年的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标准时间为11月1日零时，范围为全县23个乡镇、720个普查区、3705个普查小区、323857户、1196377人。对全县人口的性别、文化程度、居住条件及人口密度和60岁以上人口进行登记分类，历时一年，圆满完成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任务。

第三产业普查 国务院决定于1993年开展第三产业普查，标准时间为1991年度和1992年度，按执行会计制度种类不同，将普查对象分为企业单位、行政事业单位和个体户三种类型，分别计算出各种类型的财务收支、机构人员和增加值等指标。普查结果：至1992年末，全县第三产业单位4418个，其中企业单位1488个，行政事业单位2930个，从业劳动者42911人；1991年、1992年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分别为26%、29%。

全国第一次农业普查 1997年，全国进行第一次农业普查。普查对象是各种类型的农业生产经营单位、农村住户、乡镇企业、村委会和乡镇，普查项目38个，普查指标687个，时期标准是1996年度，时点标准是1997年1月1日。萧县按照省、地要求，认真扎实地开展普查工作，对普查资料首次采用光电录入技术进行数据处理，1997年11月顺利完成任务。普查结果：1996年末，全县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农村住户为258346户，从业人员为638683人，23个乡镇、720个村（居）委会中，673个村（居）委会通电，675个村（居）委会通邮，619个村（居）委会通公路。非农村住户类农业生产经营单位963个。全县拥有主要农业机械32489台套。

基本单位普查 1997年和2002年，萧县先后开展两次基本单位普查。主要是查清各级各单位的底数和地区分布、行业分布、规模结构等情况。普查范围是县内的法人单位及其所属的产业活动单位。第二次普查结果：法人单位2401个，其中，产业法人单位1674个，产业活动单位3801个。

全国第一次经济普查 2004年，进行第一次全国经济普查，标准时间为当年12月31日，时期标准为2004年度。经济普查对象是县辖范围内从事第二产业、第三产业活动的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普查内容包括：单位基本属性、从业人员、财务状况、生产经营情况、生产能力、原材料和能源消耗及科技活动情况等方面。2005年上半年顺利完成任务。普查结果：全县从事二、三产业活动法人单位2081个，产业活动单位3139个。

其它方面的普查和抽样调查 20年来，全县还进行过规模以上和规模以下的工业

企业普查,抽样调查;1995年和2005年的1%人口抽样调查,每年一次的人口变动抽样调查;商贸业、建筑业、烟草消费抽样调查及妇女儿童监测、贫困人口调查等方面的普查、调查工作。

第二节 统计服务

萧县统计部门在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工作的同时,较好地发挥统计信息、咨询、服务的功能。自萧县统计局恢复成立以来,县统计部门共编印《萧县统计》412期,编印年度国民经济资料25套,从2001年开始,编印《萧县国民经济月度运行监测》计49册,编印《萧县国民经济统计资料1949-1978》、《萧县国民经济统计资料1979-1985》历史资料两套。主动为县党代会、人代会、政协会及其它经济工作会议提供分行业、分乡镇经济发展各种统计数据,同时通过新闻媒介发布各种统计信息。

县统计部门还紧紧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和经济工作目标,开展调整经济结构、扩大内需、增加农民收入等重大问题的统计分析研究,撰写分析报告,在《萧县统计》上刊载,并积极向县、市、省有关部门提供,为领导决策服务。

第三节 统计监督

统计监督是统计部门的三大职能之一,也是保证统计数据质量的一项重要措施。自1983年《统计法》颁布实施以来,萧县统计局根据国家、省、市政府和上级统计部门的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地完成每年的统计月报、季报、年报和统计普查、抽样调查任务,根据年度统计结果适时发布《萧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撰写统计分析研究报告,对社会经济发展进行监督和预警。在统计法律执行监督方面,注重统计基础工作建设,推进统计报表标准化、统计台账规范化、统计资料档案化。除经常开展统计法律的宣传活动外,每年均开展一次统计法规宣传月活动,进行一次统计执法大检查,对违规、违法单位进行查处,推进统计工作的制度化、法制化。从2003年至2005年,依法查处统计方面的违规违法案件69起,协助省、市统计执法部门查处统计违法案件2起。

第三章 审 计

自1984年4月萧县审计局成立至2005年的22年间,审计单位2230个,查处违规行为金额61226万元,收缴财政1871万元,移交纪检监察处理7人,向被审计单位提出合理化建议5633条,大部分被采纳。还开展审计专项调查,利用审计成果向县委、县政府和上级领导机关提供信息参考。其间,有19个审计项目被省审计厅评为“优秀

审计项目”，审计局原副局长吕轩法 1990 年被评为全国审计系统“先进个人”。

第一节 国家审计

一、财政审计

自 1996 年开始，县审计局每年都对本县财政预算执行及财政资金收支情况进行审计。当年，对 12 个本级预算执行部门进行审计，查出违纪资金 146 万元，应调账上缴资金 100 万元。

2003 年，审计查出预算外调控资金解库不及时。至 2002 年底，第二预算收取的调控资金仍有 444.20 万元未能解缴入库，逾期未收回的周转金数额较大，计 1562.59 万元。对上述问题，分别进行了处理，并向县财政局提出整改意见。

二、金融审计

从 1987 年开始，县审计局根据国家审计署授权对中央金融驻萧县单位审计。截至 2005 年，共对中央金融驻萧单位审计 19 个项目，对地方金融机构审计 53 个项目。

1990 年 8 月，县审计局对萧县农行、萧县工行审计时发现两行均存在：一是虚列支出问题，其中工行虚列 39.16 万元，农行虚列 1.67 万元；二是漏缴税金，其中农行漏交 10323.66 元，工行漏交 6715 元；三是两行均扩大误餐补助范围等。县审计局依据有关规定对萧县农行、萧县工行分别进行处理、处罚。

1999 年 7 月至 8 月，县审计局对萧县农村信用联社全县 21 个机构 1998 年度资产负债、损益情况进行了全面审计，其查出违规金额 1663.57 万元，并依据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三、经济责任审计

根据县政府的安排，对有关部门和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发现问题，依规认真处理。如 2000 年 11 月，县审计局对县医院领导人任期审计中发现，该院负责人任职期间，违反规定超标准收费 64.41 万元，药品超加价 87.51 万元，擅自向该院下属劳服公司投资 26 万元。2001 年 3 月，将查出的问题移送纪检部门查处。除落实上述审计事项外，又查清该院制剂室违规外销制剂 60.74 万元，漏缴税金 3.93 万元，均作出适当处罚。

四、专项资金审计

专项资金审计涉及的部门、单位和项目较多，主要集中在与老百姓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社会保障资金、住房公积金、职工医疗基金等项目审计上。

2000 年 4 月至 5 月，对萧县 1999 年度义务教育经费审计，审计总金额 8604.63 万元，查出违纪违规金额 3475.54 万元，依据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003 年 5 月，对萧县医保中心 2002 年度医疗保险基金情况进行审计，针对存在的医疗保险覆盖面较窄、统筹基金和个人账户基金互相挤占等问题，提出三项处理措施，规范医保资金的收支行为，促进该中心资金管理水平提高。

2003 年 6 月至 7 月，对萧县劳动就业管理局 2002 年失业保险基金及其它财务收支情况进行审计，查出违规从失业保险基金户中提取管理费 143250 元用于费用支出，虚

列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70.96 万元,违规收取省内务工人员跟踪服务费 49640 元(按规定收取跟踪服务费的对象是跨省务工人员),均作出适当处理和处罚。

五、行政事业审计

2001 年,对本县两所重点中学审计时查出,超收高中扩招费及初中学杂费 92.60 万元。县有线电视台坐支网维费、入网费、迁户费等收入 38.97 万元。县审计局依据规定,对上述单位进行处理。其中对超额收取学生的费用责令单位退还学生本人,并给予罚款,对责任人员移送纪检部门处理。

2003 年 11 月至 12 月,对黄口中学审计时查出,该校多收学生学费 128.20 万元,违规发中、高考奖金补助 72.24 万元等违纪问题。2004 年 11 月,对萧县教育局进行审计时查出,该局违规超标准、超范围收费 82.91 万元,强制学校和学生接受指定的服务项目,并收取回扣 36.32 万元,还有招待费超支 28.23 万元等违纪问题,均作了严肃处理。

六、农业资源环保审计

先后开展农业基础投入和重点基建项目审计、涉农专项资金审计及农业综合改革审计和调查等。截至 2005 年底,共开展农业审计项目 91 个,其中对农业单位经常性审计 41 个、乡镇资金审计 36 个、农业开发项目审计 11 个、农业调查项目审计 2 个、农业专题审计 1 个。

1997 年至 2000 年,审计乡镇资金时,延伸审计、调查 103 个行政村和 157 户农户,审计总资金 4.1 亿元,共查出虚报财政收入,挤占、挪用乡镇统筹款等违规资金 6051 万元。县审计局共向被审计单位提出审计意见和建议 128 条,使乡镇资金管理水平有了较大的提高。

2005 年 5 月至 6 月,在对环保专项资金审计时查出,县环保局挤占挪用排污费 49.48 万元,县自来水公司挪用代收的污水处理费 23 万元,审计决定,追回以上两单位挪用的专项资金,并责令两单位认真整改。

七、经贸审计

先后进行了工商企业的财务收支审计、承包经营审计等。20 年中,共开展经贸审计(调查)项目 188 个,其中包括 10 个经营承包审计项目、1 个经营效益审计项目。

1989 年,县审计局对粮食系统 1988 年财务收支进行了审计,重点审计了县粮食局、萧城粮站、县议价公司及所属 5 个议价所。此次审计总金额 1710 万元,查出违纪金额 221 万元,上缴财政 42.5 万元,冲转账务 67.82 万元。

1997 年,县审计局对萧县陇海制药厂、萧县石油公司、永堍煤矿进行审计时均发现漏缴税费现象,其中陇海制药厂漏缴税费 126925 元,县石油公司漏缴固定资产调节税 54700 元,永堍煤矿漏缴税费 30223.47 元,县审计局依法进行收缴处理。

八、基本建设项目(单位)审计

基本建设项目(单位)审计,主要是对基本建设工程项目资金来源、投资规模、费用支出、投资效益的审计,城市建设专项资金的审计,施工企业、建设单位等财务收支的审计,以及基本建设领域里的倾向性、典型性、普遍性问题的审计调查,以严肃基本建设的财经纪律,提高基本建设的投资效益。

2004年,对县人民医院病房大楼工程进行审计。该工程1997年施工,1999年竣工,共投入资金632万元。针对该工程建设时间跨度比较长、施工过程变量多、又牵扯到两家工程公司施工等情况,采取分季度、分年度、两组互审等方法,最后将该工程核减83万元。

2005年,重点对卫生、教育方面的项目进行审计。在审计萧县师范科学馆工程中,发现该工程变量较多。审计人员通过现场测量,对隐蔽工程、签证不清的地方全部采点核实,最后审计核减67万元。

九、外资审计

共审计两个项目,即利用世界银行贷款农业灌溉项目(499万美元)和利用澳大利亚政府贷款兴办的萧县良种肉鸡示范总厂项目(465.5万美元)。其中,对世行贷款项目的审计工作从1993年开始,贯穿于该项目的建设、验收以及还贷环节。该项审计被省审计厅评为优秀项目审计。

第二节 内部审计

从1984年开始,萧县在县直各主管局和部分县属企业事业单位中建立审计机构。至1989年,全县有40个部门和单位建立内审机构,占应建部门和单位数的71.8%,共配备34名专职审计人员,21名兼职审计人员。在配备的专兼职内审人员中,会计师11人、助理会计师8人、会计员7人。2000年以后,县直部门及县属企业内审范围逐步缩小。2005年底,开展内部审计的单位8个,其中开展较好的有县教育局、县公安局、县医院等。1986年至2005年,全县内部审计机构完成审计项目1041个,纠正各类违纪金额5581.05万元,查出损失浪费金额1.48亿元,促进增收节支1281.27万元,查出万元以上贪污案2件。根据审计结论,受到党纪政纪处分14人,移交司法机关处理7人。

第三节 社会审计

全县的社会审计工作主要由县审计师事务所承担。萧县审计师事务所于1988年8月筹建,同年11月正式开业,初期业务主要有:接受国家机关、企业单位委托审计查证、城乡集体经济组织审计、个私企业注册资金验证和年检、会计咨询等,1994年又取得资产评估资格、基建预决算审计签证。10多年来,共开展各类审计查证2139项。其中,接受国家机关委托审计389项,集体经济组织审计296项,企业注册资金验证和年检687项,资产评估业务116项,经济案件鉴定87项,企业破产清查审计31家,其它业务38项,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1994年至1996年,县审计事务所连续3年被评为全省(区)审计事务所综合实力10强单位。1999年至2005年,在各种业务质量(如基建工程预决算审计、资产评估、财务审计)检查评比中,在全市县(区)中名列前茅。

第四章 工商行政管理

1986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除内设8个股室外,下设龙城、黄口、杨楼3个分局,13个基层工商所。1998年7月16日,国家批准工商行政管理系统实行省以下垂直管理。2001年底,基本完成由地方向省级系统的移交。2005年,县工商局内设市管股、企业股、个体股、合同股等10个股室,下设直属、公平交易、龙城、黄口、杨楼5个分局和21个基层工商所。

第一节 市场监督管理

1985年4月,安徽省人大常委会在国务院发布的《城乡集市贸易管理办法》的基础上颁布《安徽省城乡集市贸易管理若干规定》。1988年11月,安徽省工商局印发《安徽省城乡集贸市场规范化管理暂行规定》,上述法规文件的相继出台,为市场管理提供执法依据。20年来,萧县工商局按照规范管理的要求,采取一些行之有效的管理措施。

一、市场商品经营管理

常年进行市场巡查,发现假冒伪劣商品及时处理,维护消费者利益。仅2000年至2005年统计,全县工商部门查处假冒伪劣等各类经济案件1687件次。如:2002年,县工商局在巡查中发现龙城一葡萄酒生产企业加工假冒葡萄酒半成品,除将产品收缴外,还对该企业处以1万元罚款,并通过媒体予以曝光。同年3月,县工商局公平交易分局与安徽皖酒集团联合行动,对皖牌系列酒进行检查,查获涉嫌假冒和商标侵权的白酒30件。同年6月,开展夏季食品、饮料市场专项整治,检查经营单位和个人100多户,收缴“三无”过期饮料、饮品70余件,假冒饮料60余件,价值6万多元,并捣毁制售冒牌饮料窝点1个。2003年萧县××教研室自行编印小学一至五年级教材,在砀山××印刷厂印制后向学生发放,该教材无书号、出版号,经安徽省新闻出版局鉴定为非法出版物。该批出版物被查获时已发放5万套,萧县工商局立案检查后依法作出处罚。2004年,县工商局公平交易分局开展“食品放心工程”专项检查,查获劣质奶粉35件,奶制品94件,不合格啤酒3.4万瓶,端掉龙城镇内制售假冒濉溪老口子酒的窝点一个。当年,还开展“红盾打假护农”市场专项巡查,查获一批假种子和以次充好的化肥农药,为农民避免了经济损失。2005年,萧县××药店从徐州姓赵的私人手中以每盒24.8元价格购进“寿春堂”肠清茶130盒(1×12袋),后以每盒29.8元的价格销售。县工商局经抽样鉴别该药品为冒用“寿春堂”商标及装潢的侵权产品,遂依法予以没收销毁,并处1万元罚款。当年查处假冒伪劣食品案值31.7万元,捣毁制假窝点2个。

二、集贸市场管理

1986年,全县城乡集贸市场50多个,1995年发展到75个,2005年84个。20年中各级工商部门对集贸市场严加管理,常抓不懈。①市场发证。1993年以来,按照省、地(市)工商局的要求,县工商局对全县上规模的农贸市场、生产资料和工业品市场进行依法登记,共登记发证51个。②常规管理。集贸市场实行划行归市,摊位编号,对号入座。做到菜上台、肉上案、禽入笼、鱼入池(盆),不准乱摆乱放。市场设立较秤处,对克斤扣两者,除责成补足缺少部分外,还给予适当经济处罚。对肉食、饮食经营者实行“四统一”管理。即统一卫生服帽,统一肉案、炉灶,统一熟食载车,统一计量器具。平时做好市场信息传递和市场商品引缺泄余工作。③创建文明市场。萧县各级政府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把这一活动作为加强市场监管、创建文明城镇的重要保证来抓。至2005年底,全县城乡有13个集贸市场被评为市级文明市场,有3个被评为省级文明市场。有1个被评为“全国文明市场”。萧县龙城市场从1985年至2001年,连续九届被评为省级“文明市场”,1987年以来连续四届荣获“全国文明市场”称号,1994年至1997年连续两届荣获省“三优市场”。2001年,在县人大、县政府的指导下,萧县工商局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百万市民评市场”活动,通过评议,进一步规范全县城乡市场的管理,促进商品经济健康有序地发展。

三、市场监督人员管理

对全县市场监督人员执行岗位责任制,实行“三定、五包、一奖励”,即定人员、定岗位、定任务;包管理、包服务、包卫生、包收费、包调解纠纷;奖勤惩懒。1986年以来,县工商局在全县工商干部中加强廉政建设,开展“三不”活动,即不以工作之便吃人一顿饭,收人一份礼,拿人一件商品,并设置投诉箱和廉政柜。

第二节 企业注册登记

一、依法登记

对国有企业、集体企业和个体私营企业、个体工商户,凡需要工商部门登记注册的,均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依法予以登记,不随意扩大范围,降低准入条件和简化法定程序,杜绝“先上车后买票”行为。在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办理注册登记过程中,尽可能为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提供超前、便捷、高效的优质服务。1986年以来,工商部门共登记注册的国有和集体企业4724户,其中法人企业1466户、营业单位3258个。2005年,登记注册1775户,其中法人企业519户、注册资金9.07亿元;当年,登记注册个体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近万家,注册资金2.84亿元。

二、建立健全企业经济户口

2001年以来,县工商局按照省、市工商局的要求,制订“经济户口信息传递与归档制度”。一是把商标、广告、合同、市场交易、企业生产经营等各类市场主体的登记、监管信息,在规定时间内传递。二是认真做好市场巡查、专项检查和年检的记录归档。三是对新办企业定期检查的情况和企业回访记录及时归档。四是积极做好企业登记档案信息开发利用,使静态档案变成动态的监管工具。

萧县 2005 年企业登记管理基本情况统计表

表 9-4-1

行业分类	周末实收																其他企业 户数		
	合计				四联企业				品牌企业				股份制单位					公司	
	其中：企业 法人		在团资本 (元)	资产 负债	其中：企业 法人		在团资本 (元)	资产 负债	其中：企业 法人		在团资本 (元)	资产 负债	其中：企业 法人		在团资本 (元)	资产 负债		其中：企业 法人	在团资本 (元)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 计	177	510	88623	5823	154	25406	642	237	36924	67	43	3493	183	83	28651				
农、林、牧业	10	5	960	4	3	231	2	1	103	2	2	471	2	2	158				
采矿业	16	13	3138	2	1	73	12	12	2812	2	2	273							
制造业	203	156	32666	61	31	7831	88	76	8146	10	16	538	33	33	17561				
电力、煤气及水生产供应	10	3	2992	3	1	92							2	2	2500				
建筑业	53	34	29171	7	5	6604	41	24	19199				5	5	9900				
交通运输、仓储及邮电通信	171	90	4878	71	15	1197	16	17	319	1	1	3	53	3	179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批发和零售业	108	194	17863	279	73	6005	867	73	5664	35	18	1119	78	28	5775				
住宿餐饮业	34	3	144	3	1	103	18	2	61	1									
金融业	108	33	4281	41			31	23	1791				16						
房地产业	3	2	46	3	2	4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												2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地质勘查业	2	2	60	1	1	50							1	1	1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39	43	1509	94	14	717	24	16	239	7	6	79	6	3	440				
教育	2	1	5	1	1	5	1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	3	1	3	1	1	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	2	30	3	2	39							1						
其他行业	7	2	69										2	2	650				
总计																			
补充说明	户：集体企业改制为公营																户：集体企业改制为公营		

第三节 个体私营工商业管理

一、清理“三无”企业

2001年,对全县城乡无固定经营场所、无资金、无从业人员的“三无企业”认真开展集中检查,共清理无证经营1239户。对暂无经营执照,但具备经营条件的个私企业积极引导他们依法登记注册,变非法为合法经营,以促进个体私营经济的健康发展。2003年3月1日,《无证经营查处取缔办法》颁布实施,全县共清理无证经营的个体工商户680户,其中补办营业执照、变非法为合法的647户,取缔违法经营33户,查处违法违规案件65起。2005年,全县出动执法人员300余人次,车辆30余台次,取缔无证经营193户,罚没金额3万余元,补发营业执照176户。

二、贴花验照及年检

这是对个私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一项重要监督措施。1986年以来,对个体工商户和民营企业每年都要集中进行一次贴花验照和年检,年检率均在95%以上。

三、个私企业建立党组织

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萧县个私企业有的形成较大规模,也有许多个体户或居民自发联合起来,成立养殖、种植、农产品加工等协会。县工商局密切配合有关党委部门在个私协会中建立党组织(党支部或党小组),进一步加强对个私经济的引导、管理。到2005年底,全县在22个基层个私协会中,建立党支部6个,在有3名党员以上的58家民营企业中,建立党支部4个,并在个私企业中积极做好发展党员工作,其它一些协会和民营企业正在积极筹办中。

萧县2005年个体工商户基本情况统计表

表9-4-2

单位:个、人、万元

行 业 分 类	年 末 共 有						其中: 本年开业		
	合 计			其中: 城镇					
	户 数	从 业 人 数	资 金 数 额	户 数	从 业 人 数	资 金 数 额	户 数	从 业 人 数	资 金 数 额
合 计	8521	18353	5314	3037	6767	2467	1260	2456	149
农、牧、渔	163	338	70				27	14	1
其中: 农业	81	174	40				10	13	2
畜牧业	79	164	30				17	29	6
制造业	1688	4169	1013	575	760	224	334	763	33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72	514	416	136	274	150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74	386	155	156	315	118	97	130	46
批发和零售业	3424	7774	2011	1410	3657	1313	557	992	224
其中: 住宿和餐饮业	1511	3804	1124	537	1212	440	196	259	51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144	2413	439	289	503	186	143	247	63
文化、体育和娱乐	31	67	31	25	62	32			

萧县 2005 年私营企业基本情况统计表

表 9-4-3

单位:个、人、万元

行业分类	年 末 实 有								其中: 本年开业			
	合 计				其中: 续开							
	户数	投资者人数	雇工人数	注册资本	户数	投资者人数	雇工人数	注册资本	户数	投资者人数	雇工人数	注册资本
合计	478	960	3924	23175	721	936	1324	9713	123	286	696	5239
农、牧、业	27	69	155	1260					3	9	13	160
其中: 农业	19	49	112	1210								
畜牧业	8	20	43	50								
采矿业	2	7	34	20								
制造业	113	231	1149	7342	35	99	242	2145	15	27	99	1546
建筑业	2	7	36	90	2	7	36	9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	25	68	530	5	6	11	150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42	87	277	684	32	50	206	463	26	32	276	414
批发和零售业	227	428	1843	10612	106	261	544	5430	62	182	208	2595
其中: 住宿和餐饮业	17	33	147	250	12	14	93	165	5	6	34	79
住宿和餐饮业	15	43	75	720	15	43	75	720	8	25	97	450
医疗卫生和其他服务业	21	47	171	597	15	24	96	420	1	3	13	15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2	2	14	30	2	2	14	30				
其中: 卫生									2	7	14	30

第四节 商标广告管理

一、商标管理

1986 年, 全县企业注册商标 22 个, 核转申请商标 14 个。随着商品经济发展, 企业注册商标的意识不断增强。1990 年全县注册商标 65 件, 1995 年 83 件。到 2005 年底, 全县注册商标 92 件, 其中省工商局批准认定的省著名商标 5 家, 即安徽省萧县双喜葡萄酒酿造总厂“双喜”牌商标葡萄酒, 安徽萧县葡萄酒总厂“古泉”牌商标酒, 安徽省萧县隆安食品有限公司“萧隆”牌葡萄汁, 萧县皖北面粉有限公司“皖王”牌面粉, 安徽萧县金鸽面粉有限公司“慈鸽”牌面粉。

萧县工商局在积极引导企业注册、运用商标的同时, 认真加强商标管理。除经常督促商标所有者加强自身商标管理, 建立企业商标管理机构或确定专门管理人员外, 及时查处、纠正侵犯他人注册商标专用权或假冒商标的违法犯罪行为。20 年中, 全县工商部门共查处、纠正商标违法、违规案件 (行为) 245 件。2001 年以来, 查处违法、违规案件 (行为) 93 件, 其中, 2004 年下半年, 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为期 3 个月的保护注册商标专用权和查处假冒商标的专项治理活动, 出动检查人员近 1000 人次, 车辆 94 台次, 查获假冒注册商标标识 9.1 万套, 捣毁制假窝点 7 个; 查获假冒食品、药品、化肥、种

子、家电、服装、汽车零件等 12 个品种，涉案 17.3 万元。为加强商标印制管理，要求商标承印单位必须持有“一证”、“一照”，即由商标管理部门核发的《指定商标印制单位证书》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要求商标印制单位建立以“验证、登记、立档、留样”为主要内容的商标承印制度。萧县工商局对商标承印单位每年至少检查两次，促其依照法规及有关合同规范地印制商标。

二、广告管理

萧县的广告管理起步于 1989 年，由县工商局企业管理股兼管这项工作。随着商品经济发展，广告越来越显示出“沟通产销、指导消费、活跃经济”的重要作用。1992 年 8 月，县工商局增设商标广告股，各基层分局、工商所也明确专人负责广告工作。全县有广告专管员 20 人。

1998 年是《广告法》施行的第一年，县工商局开展大规模的《广告法》宣传活动，先后举办《广告法》宣传培训班、《广告法》座谈会，县广播电台、电视台开办《广告法》讲座、《广告法》专题节目，以增强社会各界对广告的认识。全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认真把好“三关”：①户外广告及印刷品广告的初审关，根据《户外广告管理办法》和《印刷品广告管理办法》，凡是提供材料不可靠的一律退回补办。②登记发证关。凡申请发布广告者发布内容具有虚假广告或误导消费者的一律不予登记发证。③广告发布关，对批准发布的广告，在发布过程中跟踪监控，对擅自改变登记事项发布含有误导消费者内容的广告予以查处。特别是进入 21 世纪以来，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审查、查办虚假广告的力度不断加大。2001 年，共受理广告申请 105 件，退回补办手续 48 件，予以核准登记发证 73 件，不予登记 32 件，擅自改变发布内容被查处 3 件。2002 年，共受理户外发布申请 198 件，发证 184 件，内容不规范退回 14 件，对 18 家违规店堂广告给予经济处罚。当年，县工商局还对户外广告开展专项治理行动，共进行三次大检查。检查发现擅自发布户外广告的 265 家，补办店堂广告发布登记证 180 份，户外广告登记证 45 份，拆除擅自悬挂的条幅 28 条，覆盖墙体广告 210 处，清除招贴广告 345 处，收缴非法印刷广告 3580 份。对 23 家擅自发布广告行为进行处罚，对 12 家违法发布广告行为进行立案查处。2003 年，县工商局在全县开展了专卖（修）店广告整顿工作。对手续不全或将他人驰名商标和著名商标作为专卖（修）店招牌的 97 家经营店责令限期拆除和改正，整顿期间，共查处误导消费者广告案件 48 件，其中立案 8 件，结案 7 件。清除夸大医疗效果广告 78 处，收缴非法印制广告 3600 份。

第五节 经济合同管理

1986 年至 2005 年，全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着重开展以下五项工作。一是组织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学习《经济合同法》，帮助企业培训合同管理人员，增强合同法律意识，提高业务水平。20 年中，共办培训班 43 期，参加学习人员 4600 人，发放《经济合同法》宣传提纲、资料 1.8 万份。其中 1987 年办培训班 15 期，参加学习人员 2560 人，发放《经济合同法》宣传提纲 2500 份。1992 年 8 月，在萧县葡萄酒厂举办全县《经济合同法》知识竞赛，18 个企业代表队参加。二是规范合同管理，增强企业履约意识。

①在全县工商企业中推行合同示范文本。②在大多数企业特别是规模以上企业中建立经济合同台账制度。③帮助企业建立合同管理机构或配备专、兼职合同管理人员。④帮助企业签订、完善经济合同,认真落实合同约定,同时积极引导企业防范合同风险,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三是经常开展监督检查。1990年,先后两次从基层工商分局、所抽调40名工作人员对全县110家企业经济合同进行检查,检查合同4834份,发现条款不全合同366份,无效合同9份,及时予以纠正,为企业减少不必要纠纷和损失。1994年,县工商局合同股对全县186家企业进行检查,检查合同235份,其中条款不全的18份,手续不全的8份,然后帮助有关企业对合同加以完善。四是引导企业参与“重合同、守信用”评选活动。这项活动从1985年开始,一直坚持不间断,对于企业树立信用意识,增强知名度,提高市场竞争力,促进企业发展起到十分重要的作用。20年中,共有812家企业申报,其中被命名为省级“重合同守信用”企业269家,地市级197家,县级346家。2005年申报并被命名为省级“重合同守信用”企业5家,分别是:安徽省振兴建筑防腐工程有限公司、安徽省皖王面粉集团有限公司、华润天能煤电有限公司萧县永垌煤矿、安徽防腐绝热工程实业总公司、安徽金鸽面业集团有限公司,另外还有4家被命名为县级“重合同守信用”企业。五是认真办理合同案件,打击合同欺诈行为。1986年以来,共办理合同案件1362件,查处违法合同400余件,调解合同纠纷965件,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2039万元。其中1993年办理合同案件31件(调解合同纠纷11起,确认无效合同20件),帮助企业追回货款40万元。2005年查处违法合同62件,涉及资金37万元,帮县内企业追回货款76万元,调解合同纠纷16件,涉及资金17万元。

第六节 经济督查与协会组织

一、经济监督检查

1987年3月,萧县工商局成立经济检查分局。1997年5月更名为公平交易局,其主要任务是检查监督从事工商经济活动的单位和个人依法生产、经营;对违反法律、法规的单位和个人进行教育和行政处罚,重点查处制造销售伪劣商品活动;查处市场交易中的垄断、不正当竞争,特别是流通领域中走私贩私活动及其他经济案件。1987年至1997年,县工商局共查处各类经济案件2135件,入库罚没款467万元,为企业和个人挽回经济损失569万元,1997年至2005年,县工商局共查处各类经济案件2889件,入库罚没款676万元,为企业和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845万元。

二、协会组织

萧县消费者协会成立于1990年1月11日,是由政府部门、人民团体以及消费者代表组成的社会团体组织,日常办事机构设在萧县工商局,工作人员由县工商局调配。1995年,为更好地适应工作需要,县消费者协会下设分会14个,消费者咨询投诉站10个,并配备一批兼职工作人员。

萧县消费者协会成立后,在政府支持和社会各界鼎力协助下,在维护消费者利益、引导消费者正确消费、促进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健康发展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据统计,协会成立以来,共接待消费者咨询3134人次,受理投诉4809人,为消费者挽回经

济损失 78.5 万元。县消费者协会 1993 年、1997 年连续两次（国家 5 年 1 次）被评为“全国保护消费者利益先进集体”，1992 年、1994 年、1996 年、1998 年、2000 年（全省每 2 年评 1 次）连续五次被评为省级先进单位，2003 年，县消协秘书长孙德展荣获全国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先进个人。

1991 年至 2005 年萧县消费者协会宣传、咨询和受理投诉情况统计表

表 9-4-4

年份	宣传材料(份)	咨询(人次)	受理投诉(人次)	涉案金额(万元)	结案投诉数(件)
1991	1.5 万	180	313	2.7	25
1992	2 万	200	375	3.2	24
1993	2.5 万	240	406	3.8	30
1994	3 万	250	413	4.1	28
1995	3.5 万	273	420	5.2	33
1996	3.5 万	280	410	6.6	42
1997	4 万	260	413	7.5	46
1998	2.5 万	230	404	7.8	50
1999	2 万	180	390	8.8	43
2000	2 万	201	270	6.4	38
2001	2 万	190	240	6.3	33
2002	2 万	180	230	5.3	27
2003	2.5 万	190	170	4.3	23
2004	2 万	170	208	4.8	30
2005	2 万	130	150	3.7	18
合计	35.5 万	3134	4810	78.5	486

萧县个体劳动者协会 成立于 1983 年 4 月 5 日，是由政府部门及个体劳动者代表组成的社会团体组织，办事机构设在萧县工商局。2002 年，根据上级要求，“萧县个体劳动者协会”更名为“萧县个体劳动者私营企业协会”（简称县个协），并在乡镇下设 23 个分会，126 个小组。县个协成立以来，主要开展 3 项活动。①发展会员。截至 2005 年底，全县个协会员发展到 8600 人，个体工商户 8205 户，从业人员 18495 人，注册资金 5087 万元，私营企业 446 家，从业人员 4628 人，注册资金 21905 万元。个体民营企业的发展，就地转化城乡部分剩余劳动力，吸纳一部分下岗职工。仅 2005 年一年，就吸纳、安排城乡剩余劳力和下岗职工 2962 人。②职业道德教育。着重抓好三件事。一是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广大工商户遵纪守法，文明经商。1991 年至 1994 年，县个协连续四年举办县个体劳动者法律、法规知识竞赛，受到省个体劳动者协会肯定和表彰，《安徽省消费者报》、《拂晓报》等多家报刊跟踪报道。特别是“四五”普法期间，县个协加大宣传力度，仅 2005 年内，就购买、印发“四五”普法宣传材料 1 万余份，发到会员和个体工商户手中。二是制定职业道德规范，协助有关部门进行行业化管理。先后在商业、交通运输、餐饮、服务、手工业等系统和行业制定《会员职业道德规范守则》、《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文明经营公约》、《个体客运户文明公约》等，张贴在有关单位和个体工商户的经营窗口，欢迎广大群众监督。三是在会员和个体工商户中开展学先进、树新风、做好事、为社会献爱心活动。仅从 2000 年至 2005 年统计，全县个协

会员向灾区灾民、失学儿童捐款 11 万元,捐赠各种衣物 2000 余件。2003 年、2005 年,在全省个私会员代表会上,萧县个私协会被评为省级先进单位。③协助管理市场。每年都进行多次。如:1991 年全县协助工商部门检查市场 63 次,查出违章违法经营户 165 户,查获价值 8.9 万元假冒伪劣商品。另外,协助工商部门验照贴花 7215 户,办理营业执照 328 户,协助税务部门征收税金 125 万元。

第五章 物 价

第一节 价格调控

一、重要工业品及居民消费品价格调控

从 1986 年 9 月起,国家和省陆续放开黑白电视机、电冰箱等工业消费品和名酒名烟价格,并放开全部小商品和少数药品价格。从 1987 年 3 月 10 日起,经县政府同意,萧县生产的以山芋干为原料的白酒,下放给企业定价,县物价部门认真予以监督执行。1988 年以后,中央和省对电视机、电冰箱、自行车等重要消费品、粮油、糖等居民生活必需品和化肥、农药、农膜等生产资料实行一系列价格调控措施。1992 年,对 22 种工业品、89 种轻工业品及交通运输价格实行国家定价,其余放权给企业。县级定价的商品主要集中在种子、液化气、自来水、医院自制药品、陈化粮等销售价格上。1986 年,萧县城市水价每吨为 0.2 元。1999 年,居民生活用水由每吨 0.90 元上调到 1.2 元,生产经营性用水由每吨 1.4 元上调到 1.7 元,机关事业单位用水由每吨 1.3 元上调为 1.5 元,建筑用水由每吨 2.00 元上调到 2.20 元。2002 年,居民生活用水调整为每吨 1.30 元,机关事业单位用水每吨 1.60 元,生产经营性用水每吨 1.80 元,建筑用水每吨调整为 2.30 元。2005 年,仍执行上述水价。1992 年 5 月,根据省物价局《关于放开饮服业价格的通知》,对全县饮食业、浴池业、理发业、照相业、洗涤业、修理业价格放开,由企业自行定价。1994 年,为抑制通货膨胀,加强对全县居民 13 种生活必需品和服务价格的监审工作。1997 年,省政府要求各县、市郊全面执行台区电价。萧县实行行政首长负责制,县长与供电公司及各乡镇长签订责任状,形成综合治理农村电价大气候。1996 年 12 月 1 日,全省实行邮电价格改革,萧县按规定统一规范全县邮政、电信价格。1997 年 3 月 1 日,全县调整市话初装费标准,平均降幅为 10%。1998 年后,取消县以下农村电价加价项目,使全县农村居民生活照明每千瓦时电价降到 1 元以下。1999 年,县物价局会同县工商、纪检、监察等部门,对全县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发放《缴费明白卡》1 万份,公布各行政事业单位合法收费项目和标准。2003 年 6 月,落实省政府《关于首批下放行政管理和审批事项的通知》,认真清理由省下放到县审批的收费或管理项目 121 项,取消 2 项。2004 年 4 月 1 日,全县城乡居民生活用电实行同价,每千瓦时为 0.557 元,严格规定不得加收任何费用,对未改造台区仍实行最高限价,将最高限价由 0.85 元降

低为 0.78 元。

二、主要农副产品价格调控

1985 年,国家改革粮食收购制度,由统购改为合同定购。根据省政府的规定,萧县对粮食、棉花收购实行定购比例价,粮食按“倒三七”比例计价(即 30%按原统购价,70%按原超购加价),合同定购内的棉花按“倒三七”比例价收购,定购以外的允许农民自销,价格随行就市。生猪自 1985 年 4 月 1 日起取消派购,改为合同定购,允许议购议销。1987 年起,实行粮食合同定购“三挂钩”政策。1988 年,对猪肉、牛肉价格补贴改暗补为明补,市场零售价格放开,但必要时采取限价管理措施。1992 年,萧县贯彻落实省政府出台的《深化价格改革促进经济发展的十条规定》和《深化农产品价格改革促进农村商品经济发展的十条规定》,印发工农产品价格管理目录,并认真监督执行。1994 年,全面加强对居民生活必需品和服务价格(包括非政府定价的粮、猪肉或牛羊肉、食用植物油等 13 种)的监审工作。1996 年,为补偿粮食生产成本上升,缩小定购价格与市场价格的差价,省政府调整稻谷、小麦、玉米、大豆定购价格。在执行过程中,萧县物价局认真进行督查。1997 年,县物价部门配合各级政府和粮食部门,大力宣传省政府和省物价局分别下发的《关于议购小麦执行保护价的通知》和《关于秋粮收购价格的通知》,严格按通知要求执行。1998 年,经省政府同意,省物价局下发主要粮食品种定购价和保护价。在执行过程中,县物价局认真进行督查。从 1999 年新棉上市起,国家改革棉花价格管理,建立政府指导下市场形成价格的机制,棉花收购价格、销售价格由市场形成,物价部门不再过多干预。

第二节 价格监督

1986 年以来,萧县坚持以消费、治乱、减负为中心,以规范市场价格行为、整顿价格秩序为重点,先后组织开展以居民生活必需品和服务价格为重点的市场价格检查;开展医疗价格、教育收费、农资价格、电力价格、成品油价格、粮食价格、建设和土地收费、交通收费、计划生育和婚姻登记收费、殡葬收费、治安、旅游、行政事业收费等专项价格(收费)检查。特别是元旦、春节、国庆、中秋等重大节日期间,开展声势浩大的市场检查。通过监督、检查,有效地遏制了一些地方和部门的乱涨价、乱收费行为。

2001 年 5 月 1 日,全县开通价格举报电话 12358,以方便消费者的举报、投诉。几年来,共接到举报电话千余起,县物价局价格监督检查分局予及时予以查处,保护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第三节 价格服务

一、价格认证

1992 年,萧县成立价格事务所。2001 年,更名为萧县价格认证中心。该中心成立以来,依照“客观、公正”原则,每年对全县道路交通事故车辆进行评估,对涉案物品进行价格评估,先后为县化肥厂、县轧花厂等破产企业进行资产评估,为县农行收回贷款抵押物品进

行评估,为招商引资工作进行价格认证,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2003年,被国家发改委评定为“全国规范化价格认定中心”。该中心朱博荣获2004年至2005年全国价格认证系统先进工作者。

二、成本调查

萧县农产品成本调查队成立于1984年,1988年更名为萧县工农业产品成本调查队,1999年更名为县价格成本调查队。20年来,萧县价格成本调查队调查的品种有小麦、玉米、大豆、棉花、油菜籽、花生等,其中小麦、玉米、大豆、棉花为国家发改委直报品种。按照省成本调查队的要求,在不同时期,萧县价格成本调查队还完成了农户种植意向、农民存粮情况、农资价格和主要农产品收购价格变动情况、农民收入和负担情况等调查,为各级政府制定农产品价格政策提供依据和参考。2000年后,又开展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成本监审工作。主要有:对民办学校制定收费标准审核论证,对自来水调价前成本审核及论证,对皇藏峪、天门寺旅游景点门票调价审核论证。萧县成本调查队先后有4人荣获全省成本调查先进个人,队长王显同在1995年至2005年农产品成本调查中,4次被评为“全国农产品成本调查优秀个人”。

三、信息服务

1993年,萧县价格信息咨询服务中心成立。重点对牛肉、猪肉、鸡蛋等主要农产品价格和小麦、面粉、大米、食用油等市场价格定期监测,按照规定每月两次定时上报省物价局。该中心连续四年被省物价局评为“价格监测先进集体”,3人获全省价格监测先进个人,中心主任郭吉领被国家计委价格监测中心评定为先进个人。

第六章 质量技术监督

1986年6月,萧县标准计量所恢复为萧县标准计量局。1992年2月,改为萧县技术监督局。1999年9月,全省质量技术监督系统实行省以下垂直管理,改称萧县质量技术监督局。1994年至1996年,该局连续三年荣获全省技术监督系统十强县称号。2004年,被省人事厅、质监局评为全省质监系统先进单位。2005年,荣获全省质监系统示范县局称号。

第一节 标准化管理

1986年至1988年,全县共制订企业标准452项,其中152项升级为轻工部标准,32项升级为省级标准。1999年,县质监局帮助安徽古井双喜葡萄酒有限公司建立质保体系、标准体系和山葡萄标准。2001年8月,县政府决定成立萧县葡萄标准化示范区领导小组和办事机构。2002年元月,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正式批准萧县(葡萄)为省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经过三年努力,示范区面积达到1613.3公顷。高标准完成《萧

县葡萄果实》(DB 34/T 255—2002)和《萧县葡萄生产技术规程》(DB 34/T 256—2002)两项标准,并被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审查批准为安徽省地方标准,予以发布实施。该标准于2006年4月被省政府评为科技进步三等奖,填补了萧县农业无标准的空白。

萧县葡萄标准化示范区建设走出一条龙头企业+标准+基地的农业产业化道路,起到典型引路作用。孙圩孜乡600公顷胡萝卜基地、黄河故道园艺场水晶梨基地全部采用集约化经营,按照农业标准化生产技术要求,统一管理,为农户提供产前、产中、产后服务,产品畅销,经济效益十分可观。县质监局还为马井镇600公顷韭黄基地、鲜豌豆荚基地制订《无公害食品 韭青 韭黄》、《无公害食品 鲜豌豆荚》两项省级农业地方标准,组织农业专家进行深入调查,起草制订《无公害食品 萧县圣桃》标准。2005年,萧县圣泉乡萧国圣桃生产基地被国家质检局批准建立为国家级农村标准化示范区。

1993年,萧县开始办理组织机构代码业务,到2005年底,共办理3200家组织机构代码证书,涉及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私营企业。

第二节 计量管理

县质监局按照计量检定规程定期对计量器具进行检定和抽查,对消费者反映强烈的计量器具及时进行检定。1989年7月,群众反映加油站克斤扣两,经过对全县加油站的流量表、燃料加油机进行抽查,发现萧城加油站的加油机100升有6.34升的负差,大大超过规定标准,经过批评教育该站纠正了错误。1989年5月,对全县25个粮站使用的台秤进行监督检查,发现10个粮站有短斤少两现象,占40%,67个台秤有18个不合格,占27%,县质监部门及时向县政府写出专题报告,并按照计量法规定,分别作出处理。2005年,按照计量检定规程,对全县用于贸易结算和医疗卫生等计量器具,给予强制检定,共检出有问题的2087台,其中大中型计量器具40台,加油机137台,压力机3台,抗折机2台,血压计46块均限期进行整改或停用,或淘汰。

自1985年《计量法》颁布以来,逐步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制。1986年,萧县标准计量局下达《进一步贯彻国务院关于统一实行法定计量单位的通知》,对全县的计量器具进行改制,将经常使用的衡器、尺子、血压计等计量器具由旧的计量单位逐步改为法定计量单位。经过10年努力,全县基本完成向法定计量单位过渡。

从1985年开始,对企业进行计量定级、升级及计量验收工作。县质监局与县经委配合,先后举办计量定级学习班5期,每期40余人参加。到1989年底,萧县葡萄酒厂、萧县罐头厂、萧县化肥厂取得二级计量合格证,萧县耐火材料厂、萧县农机一厂、萧县农机二厂等15家单位取得三级计量合格证。

第三节 质量监督

1986年,国务院发布《工业产品质量责任条例》。县质监局加大对商品生产、流通领域特别是生产领域的监督检查力度,对企业不合格产品给以经济处罚,责令其限期整改。1999年以来,在省、市质监局的安排下,县质监局对全县市场中的9类(葡萄酒、滤清器、细木工板、成品油等)80余种产(商)品开展监督抽查。通过监督抽查,对生

产、经销不合格产品企业进行处罚的同时,下达整改通知,并帮助企业查找原因,真正实现“抽查一类产品,整顿、提高一个行业产品质量”的目的。整改后的企业,经过复查,合格率均达到90%以上。

每年年初,县质监局与工商等部门密切合作,开展元旦、春节市场食品质量大检查。每年春秋两季,重点开展化肥、农药等生产资料大检查。为提高社会效果,每次大的集中行动都将查获的假冒伪劣产品在县电视台进行公开曝光,受到社会普遍欢迎。2000年9月,县质监局在安徽岱河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公安机关配合下,查获假冒本县名优产品的造假窝点,当场没收散装白酒500公斤,假冒商标2000多套,包装箱200多个。2001年,查获取缔“地条钢窝点”2个。当年,还在张庄寨镇政府和当地公安部门配合下,端掉该地区制售假肥料的窝点。

2001年9月,萧县被省质监局列入“质量兴县”试点县,县政府先后下发《关于印发“质量兴县”工作实施方案》和《萧县“质量兴县”工作2002年目标计划》,提出明确的目标和保障措施。2003年,全县有10家企业通过质量体系认证。2004年4月,省“质量兴县”试点县验收组对萧县进行考核,以100分好成绩顺利通过。

第四节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

2001年4月,县锅炉压力容器特种设备(以下称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职能由县劳动局划归到县质量技术监督局。2001年下半年,县质监局对全县特种设备进行普查登记,经过3个月努力,基本摸清设备底数及运行状况。共普查登记锅炉160台,其中属于“土锅炉”15台,压力容器60台,在线管道7000米,电梯14台。登记后即建立特种设备档案,实行动态管理。当年10月,配合市质监局锅炉检验所对全县特种设备进行定期检验。

2003年,县质监局成立特种设备监察股,专门负责特种设备安全工作,并加大监察工作力度。县成立由质量技术监督、工商、环保、公安等部门参加的联合检查组,共拆除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土锅炉”15家。2004年,经县政府批准,在全县各乡镇配备安全监察协管员,并与各乡镇签定安全生产责任书,把特种设备安全生产纳入政府目标管理责任状。

全县居民生活用液化气瓶一度存在超期使用、安全隐患较多的状况,威胁广大居民生命财产安全。从2005年下半年开始,对居民生活用液化气瓶实行定期检验,同时在全县大力打击气瓶非法倒罐活动,检查换气点37处,查获非法倒罐气瓶60余只,台秤15台,立案15起,使非法倒罐行为得到遏制。

第七章 矿产资源管理

至2005年底,全县已开发利用矿产品种有煤炭、高岭土、砖瓦用粘土、瓷石瓷土、水泥用灰岩、建筑石料用灰岩、制灰用灰岩、建筑用花岗岩、地下水等。全县各类生产

矿山 215 个, 固体矿产品产量 358.10 万吨。其中: 煤炭矿山企业 17 个, 年产原煤 89.91 万吨, 工业产值 2.59 亿元; 水泥用灰岩矿山 3 个, 年产矿石量 5.7 万吨, 产值 1370 万元; 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山 149 个, 年产矿石量 153.39 万吨, 产值 1544.12 万元; 制灰用灰岩企业 11 个, 年产矿石量 3.59 万吨, 产值 242.70 万元; 高岭土矿 7 个, 年产量 1.34 万吨, 产值 40.2 万元; 砖瓦粘土矿 13 个, 年产量 22.88 万吨, 产值 1358.98 万元; 建筑用花岗岩矿山 10 个, 年产矿石量 81.3 万吨, 产值 494.00 万元。矿业年产值超过 1000 万元以上的矿种有煤炭、水泥用灰岩、建筑石料用灰岩、砖瓦用粘土 4 种。

第一节 资源开发

一、煤炭资源开发利用

萧县煤炭开发历史悠久, 远在宋朝元丰年间就在萧县白土寨开始小窑挖煤, 以后历代相继开发。1984 年, 县委、县政府把发展地方煤炭工业作为全县经济发展重点之一, 一方面恢复老矿井, 一方面采取横向经济联合和补偿贸易等方式筹建新矿井。到 1995 年, 全县建成小矿井 20 对, 设计生产能力 90.5 万吨 / 年, 实际生产原煤 80.3 万吨, 产值 1.5 亿元, 实现利税 5000 万元。

“八五”期间, 萧县形成了三个实力较强的集团公司: 一是萧县龙盘矿业集团公司。拥有 3 个煤矿、4 个工厂、3 个分公司、3 个商场、5 个加油站、1 个港口等 19 家企业。二是萧县龙华矿业集团公司。拥有闸河煤矿、大演武煤矿、徐州港口、筋粉厂等企业, 固定资产 8000 万元。三是萧县金岗集团公司。拥有许岗煤矿、路桥公司、石料场等 8 家企业。1997 年, 全县煤炭产量达到历史最高水平, 生产原煤 111.8 万吨, 工业产值 2.01 亿元, 实现利税 8000 多万元。2005 年, 萧县境内正常生产的国有煤矿 5 个, 即孟庄煤矿 (年产煤 33.21 万吨)、永堍煤矿 (年产煤 17.9 万吨)、大演武煤矿 (年产煤 8.01 万吨)、郑腰庄煤矿 (年产煤 7.198 万吨) 和毛郢孜煤矿 (转产高岭土开采), 集体煤矿 12 个, 即岱桥煤矿 (年产煤 8.41 万吨)、锦都煤矿 (年产煤 4.8 万吨)、戴村煤矿 (年产煤 4.6 万吨)、庄里一矿 (年产煤 4.5 万吨)、庄里二矿、花甲寺煤矿、费村煤矿、柴庄煤矿、闸河煤矿、许岗煤矿、永青煤矿、黄庄煤矿。全年生产原煤 89.1 万吨, 产值 2.59 亿元。

二、非金属矿产开发利用

石灰岩开发利用 萧县石灰岩资源丰富, 潜在资源量 36.77 亿吨, 具有点多面广相对集中的分布特点。主要成矿区的区位及交通条件较为优越, 对开发利用十分有利。

作为化工、水泥、冶金熔剂等多种工业用途原料的优质石灰岩矿层, 主要分布在杜楼镇和龙城镇, 潜在资源量约 1.22 亿吨, 官桥镇潜在资源量 0.24 亿吨。质量较好的石灰岩矿分布: 庄里乡 12.3 亿吨, 龙城镇和圣泉乡 8.5 亿吨, 官桥镇 7.7 亿吨, 白土镇 3.5 亿吨, 永堍镇 1.59 亿吨, 孙圩孜乡 1.4 亿吨。2005 年, 全县开采石灰岩的矿山企业 163 个, 年产矿石量 162.68 万吨, 工业总产值 3156.82 万元, 利润总额 205.10 万元。其中, 水泥用灰岩矿山企业有萧县水泥厂、瓦子口水泥厂和官桥镇第一水泥厂 3 个, 从业

人员 259 人, 年产矿石 9.6 万吨, 工业总产值 1920 万元, 利润总额 25 万元。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山企业有圣泉乡芦屯采石厂、龙城镇岱桥采石厂、永堙镇许岗采石厂等 149 个, 从业人员 1541 人, 年产矿石量 153.39 万吨, 工业总产值 1544.12 万元, 利润总额 159.28 万元。制灰用灰岩矿山企业有圣泉乡王楼石灰厂、白土镇虎山石灰厂、白土镇乔征东石灰厂等 11 个, 从业人员 116 人, 年产矿石量 3.59 万吨, 工业总产值 242.7 万元, 利润总额 17.52 万元。

高岭土(耐火粘土)开发利用 县境内高岭土(耐火粘土)产地现有 8 处, 资源储量 271.95 万吨。经 325 地质队勘探查明, 白土镇青龙山西侧的耐火粘土矿床, 矿石品位优良, 平均化学成分为: Al_2O_3 43.80%, SiO_2 52.51%, Fe_2O_3 1.42%, 烧失量 14.9%, 耐火度 $> 1730^\circ\text{C}$ 。2005 年, 全县开采高岭土矿山企业有萧县天源陶瓷公司、萧县孤山粘土矿、萧县第一粘土矿等 7 个, 从业人员 139 人, 年产矿石量 1.34 万吨, 工业总产值 40.2 万元, 利润总额 11.04 万元。

砖瓦用粘土开发利用 全县砖瓦用粘土矿区 20 个, 资源储量 279.48 万吨。2005 年, 开采砖瓦粘土烧制砖瓦的矿山企业有萧县砖瓦厂、龙城镇陈沟砖厂、张庄寨砖瓦厂等 13 个, 从业人员 496 人, 年产砖瓦粘土 22.88 万吨, 工业总产值 1358.98 万元, 利润总额 189 万元。

建筑用花岗岩开发利用 全县花岗岩资源可采量 2 亿立方米以上。2005 年, 全县建筑用花岗岩开采矿山企业有萧县淮海石材厂、萧县梅村石材厂等 4 个, 年产矿石 81.30 万吨, 总产值 494 万元, 利润总额 110.90 万元。

第二节 资源管理

一、矿山企业登记管理

1988 年, 萧县矿产资源管理局根据国家矿管部门统一部署和要求, 印发《关于开展采矿登记发证工作的通知》, 明确规定采矿登记的范围, 提出登记发证具体要求, 强调采矿登记的法律责任和违规违法处理办法, 其后及时举办矿山企业和各有关部门参加的采矿登记业务培训班, 在全县范围内全面开展采矿登记发证工作。到 1989 年 12 月 26 日, 全县累计发放采矿许可证 217 个, 其中国营矿山企业 3 个, 集体矿山企业 75 个, 个体采石厂 139 个。全县现有矿山企业领证率达到百分之百, 并以县政府的名义全部进行公告。

二、矿业治理整顿

萧县矿产资源比较丰富, 尤其是煤炭和石灰岩资源储量大、分布广、埋藏浅、易开采。1988 年后, 由于矿产品价格上涨, 受利益驱动, 一些地区群发性的无证开采、越界越层开采、乱采滥挖、浪费资源等违法违规行为越来越严重。县委、县政府对治理整顿矿业秩序非常重视。1989 年 4 月, 成立萧县矿业整顿领导小组, 分管县长任组长, 并从县矿管局、经委等单位抽调 30 多人进驻老孤山矿区开展大规模的治理整顿工作。通过近三个月努力, 取得明显成效。①先后炸封取缔无证非法开采小煤窑 57 个, 采石场 6 个, 少数具备开采条件但未办采矿手续的补办采矿许可证, 调解处理矿界资源纠纷

26起,刹住乱采滥挖矿产资源风。②促使依法保留的矿山企业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提高矿业生产管理人员的整体素质,消除事故隐患,保障矿山企业安全生产。③全县乡镇集体和个体采矿发生四个方面的重要转变:一是从自发办矿、乱采滥挖转变为统筹规划、合理布局。二是从分散的粗放式的个体经营转向适度规模的集约化经营。三是从简陋落后的设施技术转向选用先进的现代技术和设备。四是从重开采轻保护变成两者并重。④矿山企业的回采率大幅上升,减少了资源损失。1990年,整顿工作重点治理乱开山、乱采石、乱毁林。这次整顿关闭无证非法开采的采石场13个,拆除搬迁污染环境影响交通的石粉机124台,依法撤掉毁林采石场6处,调处解决矿界资源纠纷11处,使乱开山、乱采石、乱毁林、污染环境、影响交通等状况得到有效控制,矿山开采秩序明显好转。

2001年6月,按照国务院《关于关闭国有煤矿矿办小井和乡镇煤矿停产整顿的紧急通知》,萧县对煤炭矿山企业开展第二次大整顿,县长和分管副县长分别任整顿领导小组正副组长。当年6月26日,县政府召开全县乡镇煤矿停产整顿紧急会议。会后,果断采取7条整顿措施。①凡“四证”(采矿许可证、煤炭生产许可证、营业执照、矿长资格证)不全的矿井予以强行关闭。②“四证”齐全的煤矿按照国务院规定制定停产整顿方案,报整顿领导小组审查后,发给整顿通知单,方可施工。③县煤炭局和有关乡镇分别向各煤矿派驻一名干部,就地检查监督整顿工作的实施。④加大投入,提高矿井整体水平。这次整顿,全县乡镇煤矿共投入更新设备资金2600多万元。⑤对灾害比较严重的永垵煤矿、许岗煤矿、大演武煤矿、圣泉一矿、闸河煤矿、岱桥煤矿、费村东井等煤矿实施重点监控。⑥建设全省唯一的一家县级煤矿三级安全培训中心,搞好安全培训。⑦严把整顿验收质量关。对存在重大隐患的矿井,坚决不予验收,验收合格的矿井才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批。2001年及2002年初,省政府分别以皖政秘[2001]195号和皖政秘[2002]17号文件批准萧县大演武煤矿、岱桥煤矿、郑腰庄煤矿、庄里一矿等12对矿井验收合格,恢复生产。2002年2月又有3个煤矿通过县、市、省政府验收。这次整顿因验收不合格而关闭的小煤矿有:孤中煤矿、孤山煤矿、圩子煤矿、白土一矿、白土二矿和泰屏煤矿,另外还关闭了锦都煤矿矿区范围内非法开采的4个小煤窑和危及煤矿安全生产的10个小粘土矿。对顶风生产,造成安全事故的锦都煤矿矿长采取司法强制措施。通过这次大规模整顿,全县煤矿能够达到“四证齐全”,做到依法持证合理开采,生产管理秩序良好。但非煤矿山企业又出现乱采滥挖、浪费资源、安全状况不好等混乱现象。2003年,县政府又开展以非煤矿山企业为重点的第三次矿业大整顿,取得预期效果。

第八章 国土资源管理

第一节 土地使用制度改革

1985年,萧县土地使用管理总体上实行分散管理体制,建设部门负责国有土地,农业部门负责乡镇、村集体土地,继续执行1982年国务院颁发的《国家建设征用土地条例》和《村镇建房管理条例》。农民和农村集体组织使用集体土地,经批准后无偿使用。全民所有制单位和非农业户使用集体土地,需向集体缴纳土地补偿费,使用后的土地所有权属国有,使用权归征用者。全民、集体所有制单位和个人经批准使用国有土地的,可无偿使用,但不得转让。1988年7月,萧县土地管理局成立后,对县域内的土地实行集中、统一、依法管理,对建设用地实行分级限额审批。之后,随着全国改革开放的深入,萧县不断借鉴外地经验,结合本县实际,先后对土地使用权进行多项改革。①1993年,在全县范围内,非农建设使用国有土地,除按照政策需无偿划拨的外,全部实行有偿使用。②1994年开始,建设用地实行“五统一”管理,即统一规划、统一征用、统一开发、统一出让、统一管理,此项举措,受到省、市领导部门的充分肯定。③从1998年起,推行国有土地“招拍挂”出让制度。就是对国有土地使用权实行招标、挂牌、拍卖出让,体现公开、公正、公平竞争的机制,使土地市场更加有序规范。④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实行年租制。就是对享用国有土地使用权的企业和个人分年收取租金,这样既减轻了使用者(企业或个人)的负担,又避免国有土地资产流失,增加了财政收入。⑤开展国有土地资本运营工作。2001年,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国有土地资产管理的通知》要求,萧县认真开展国有土地资本运营,实行政府对土地一级市场的垄断,实现“一个渠道进水,一个池子蓄水,一个龙头放水”的供地方式,最大限度地发挥土地效益。⑥对集体土地实行有偿使用。1992年,县政府发出《关于进一步加强土地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积极稳妥地做好农村宅基地有偿使用工作,每个乡镇先进行试点,然后于1993年全面推开。⑦认真开展土地估价。1993年以来,先后对全县99家企业、近200宗国有土地进行估价,并适当收取评估费,为保障土地市场地价规范运管起到重要作用。

第二节 地籍管理

萧县土地管理局成立后,认真开展地籍管理工作,先后完成土地登记发证、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发证、土地资源详查及土地变更调查、城镇地籍调查、国有土地变更登记等工作,为依法、科学、全面管好土地资源提供可靠依据,各项成果已先后用于土地违

法案件的查处、土地权属争议的调处、农业普查、行政勘界、土地税费征收、出租、产权界定和管理等，多次被市（地）土地管理局评为地籍管理先进单位。1991 年，被省土地管理局评为“土地管理登记先进单位”。1999 年，又被省土地管理局授予“全省地籍管理先进单位”。

第三节 土地利用规划

县政府一直重视土地利用规划，于 1996 年、1997 年、1998 年连续三年对全县土地利用现状进行调查，掌握基本情况后，先后对龙城镇、黄口镇及全县的科学用地进行 7 个方面的规划，即耕地利用规划，园地利用规划，水利建设用地规划，城镇村及工矿用地规划，交通用地规划，土地整理、开发与复垦规划及基本农田保护规划。其中土地利用现状表及土地利用规划分解见附表。

第四节 耕地保护

按照控制总量、限制增量、盘活存量、提高质量、集约用地的原则，萧县严格审核建设项目用地。在审批过程中，县土地管理局把好四关：即用地计划关、立项论证关、放线定界关、检查验收关，防止越权批地、违法管地。一是严格控制农用地转用。对各类建设项目用地，坚持能用劣地的不用好地，能用荒地的不用耕地，这样做既保证建设项目用地的需要，又节约了耕地。二是建立基本农田保护区。1996 年制定萧县 1996 年至 2010 年基本农田保护区规划。当年，确定基本农田保护区面积为 102539.4 公顷，保护率为 90.2%。1999 年，又根据市政府要求，调整为 96667.0 公顷。三是实行责任管理，设置标牌、界桩。县与乡镇、乡镇与行政村、行政村与农户层层签订责任书。其中县与乡镇共签订责任状 23 份，乡镇与村签订责任状 780 份，村与农户签订责任状 19310 份。另外，为了明确基本农田保护区界址，全县在重要地块拐点处和直线距离较长的地方埋设界桩、编号设标，在明显处设置保护牌，还在主要交通干道等醒目处埋设公示牌，公示保护区面积、四至范围、保护要求、责任人等内容。全县共设置公示牌 50 块，保护牌 2732 块，界桩 96510 根。四是实施土地开发复垦工程。先后开展 3 项卓有成效的工作：①以整治塌陷地为突破口，进行土地复垦。从 1993 年开始，县政府及县土管局注意协调矿方与被塌方村组的关系，积极开展复垦工作；②治理整顿砖瓦窑厂，退窑复耕。特别对砖瓦窑厂较多的新庄镇，下大力进行整顿，先后整顿关停 31 座窑厂，复垦耕地 74.3 公顷；③治理整顿“空心村”。1986 年以来，一些农户到村外建住房，形成不少“空心村”。1997 年，县政府在白土镇进行整顿“空心村”试点。该镇实行田、水、路、林、村综合治理，共拆除旧建筑 200 余处，收缴村内空闲地 160 余处，合理安排新宅基地 80 处，新开村内道路 12 条，整理荒废、低洼地 134 公顷，节省土地 20 公顷。白土镇试点后，向全县推开，取得较好效果。

萧县(1996年)土地利用现状表

表 9-8-1

单位	土地总面积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合计	耕地	林地	园地	牧草地	旱地	水田	合计	居民点及工矿	交通用地	水利用地
合计	185334.44	130712.02	113680.04		11429.34	2406.87	45.39	6029.08	33027.06	23781.62	4464.61	7073.03
龙城镇	9499.7	5879.09	5798.72		770.62	948.92	0.41	346.72	2103.53	1639.9	246.29	247.33
黄口镇	1542.99	7034.28	5793.02		872.87	2108.36		189.13	1796.06	1262.77	263.81	249.3
新城镇	10238.17	7761.36	8205.95		840.17	142.34		434.27	2438.40	1407.61	279.29	691.08
固城镇	6934.87	3383.01	4792.11		3408.76	147.1		113.0	3291.67	802.05	162.73	236.87
原庄镇	11180.37	8670.30	7254.97		1299.42	166.1		190.41	2234.03	1641.39	236.72	391.92
刘集镇	5591.09	4420.89	3173.45		911.89	43.76		281.83	1156.67	773.05	139.32	224.3
马井镇	11175.5	6858.32	6771.72		1406.02	226.43		436.13	2367.58	1421.31	284.22	392.39
赵庄镇	9131.31	7347.25	6659.66		222.18	237.07		928.34	1781.92	1284.63	196.61	300.88
杜庙镇	9529.45	7081.42	5729.25		767.34	194.3		389.79	1790.72	1326.77	169.08	284.87
丁里镇	6107.2	4249.02	3709.06		129.1	146.13		243.53	1241.44	836.55	133.69	251.68
王集镇	10366.67	8349.30	7594.46		317.3	137.26		688.18	2157.64	1392.15	231.35	334.14
湖沟镇	5714.26	4403.78	3638.76		180.33	140.9		181.27	1200.81	820.51	162.73	223.57
肖集镇	3414.16	2697.85	2540.13		20.58	41.02		96.1	711.43	579.57	122.55	39.31
石林镇	3161.69	2594.24	2155.78		122.14	87.04		134.28	370.89	419.24	87.66	68.89
夹河乡	1798.15	9342.95	8442.34		195.31	266.86		427.64	2054.15	1432.26	284.1	367.29
永固镇	3923.33	3355.34	2857.68		149.04	413.28	0.73	149.84	853.30	530.95	119.74	212.61
白土镇	6541.35	3141.91	3177.22		424.59	1347.28		282.72	356.34	581.09	162.41	143.04
曹林镇	6677.07	4956.43	2804.54		148.83	188.39		114.67	618.83	411.85	102.09	104.89
夹河乡	17946.07	8731.95	7063.29		1243.27	139.9		223.39	2668.0	1574.98	362.64	223.35
夹河乡	1400.25	6860.56	5864.99		772.2	312.47		263.94	1436.98	1007.08	136.39	203.51
孙开庄乡	7471.61	5403.03	4446.87		379.49	184.77		391.8	1640.0	919.94	204.82	513.24
庄里乡	7908.62	4783.88	3681.0		62.34	881.99	44.45	213.83	916.56	487.1	109.68	202.17
夹河镇	2631.02	6883.9	6770.72		248.93	163.8		279.83	1782.89	1314.37	200.36	227.36

萧县(1986—2010年)土地利用规划分解表

表 9-8-2

单位:公顷

单位	土地总面积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水利用地
		合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牧草地	水域	合计	农村居民点	工矿	交通用地	
合计	182334.44	149134.28	313680.00	13469.36	43.49	6175.26	51814.23	19229.21	4803.43	2081.27	4383.93	
茨沟镇	9499.7	6421.29	3796.72	725.9	1611.44	0.41	286.82	2294.15	1791.86	247.73	784.26	
黄口镇	8842.59	7288.13	3822.07	966.3	242.57		189.01	1640.23	1724.31	246.6	241	
黄铺镇	10226.17	9188.49	4514.47	3000.49	311.31	442.49	286.13	1077.88	163.73	692.0	14.51	
何寨镇	6496.87	5478.89	4381.5	403.46	125.12	122.7	1206.4	805.7	163.73	236.91	7.59	
柳庄镇	11180.37	9344.3	7285.54	3601.57	223.12	253.77	1755.1	1356.47	226.8	297.83	29.97	
刘窑镇	3591.79	4421.07	3176.72	608.09	43.76	295.2	1154.49	768.41	161.06	225.0	13.53	
马井镇	11175.8	9181.04	6774.7	3641.78	255.74	436.42	2884.76	1469.88	286.03	592.83	8.1	
祁庄镇	9132.31	7632.71	6571.9	449.7	280.78	329.03	1496.57	1000.25	195.43	300.89	3.03	
杜桥镇	9329.53	7811.04	5746.73	941.29	341.77	591.23	1590.51	1113.71	191.23	283.17	328.4	
丁里镇	6187.2	4993.89	3725.77	809.45	185.86	262.13	1849.06	619.78	197.68	751.6	44.25	
王寨镇	10540.67	8621.34	7288.89	369.3	268.39	383.66	1869.6	1083.19	289.77	334.84	75.83	
刘楼镇	5314.24	4231.77	3642.45	281.91	177.82	194.49	1865.87	670.5	161.75	223.97	6.47	
青鸾镇	3474.16	2433.55	2249.03	107.51	62.88	104.13	215.71	403.7	122.7	59.31	4.9	
石林镇	3148.03	2848.93	2238.43	171.05	96.53	103.93	486.18	333.77	81.52	68.89	3.5	
陈皮园镇	11398.15	9584.82	8445.56	390.37	312.75	466.14	1802.28	1726.71	303.78	367.79	1.05	
朱桥镇	3823.53	4367.19	2846.94	233.61	1137.34	146.17	814.72	442.43	199.24	213.81	743.63	
白土镇	6541.35	5173.46	3172.22	633.46	1362.67	206.11	922.14	610.13	217.32	744.19	345.45	
官桥镇	6677.07	5347.62	3833.32	190.48	2426.13	114.19	951.54	374.74	111.91	104.89	531.21	
孟庄乡	11946.07	9414.56	7078.22	3634.75	467.67	233.62	2364.68	1405.78	375.96	723.38	267.19	
湖店乡	3446.25	7644.96	5569.07	870.22	445.54	209.23	1340.68	913.21	143.43	203.61	4.64	
孙圩乡	7471.61	5707.31	4432.07	531.3	413.49	396.15	1447.67	704.99	222.14	515.34	226.13	
庄周乡	7985.52	6282.26	3081.0	480.51	2374.39	44.43	849.14	654.47	174.5	220.17	654.22	
夹河镇	8431.02	7185.76	6197.43	502.91	213.18	282.34	1433.02	1008.28	117.3	277.44	3.24	

第九章 国有资产管理

1991年,萧县按照上级要求开始组建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根据国务院“先保卫、后提高”“狠抓当前、探索长远、配套改革、稳步前进”的指导方针,通过对国有资产的产权界定、登记和清产核资等基础性工作,掌握了国有资产的总量和结构,有效地加强了全县国有资产管理。至2005年底,全县国有资产总额11.18亿元。

第一节 管理机构

1990年前,萧县未设国有资产专门管理机构,所涉业务由县财政局相关股室承担。1991年开始在县财政局内设国有资产管理股,翌年,将该股更名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1993年又将该办公室更名为国有资产管理局(副科级机构)。1997年,萧县成立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下设办公室,与国资局合署办公。2002年,撤销国有资产管理局,其职能划归县财政局。

第二节 企业国有资产管理

一、清产核资

萧县从1993年开始对国有资产清产核资,分小范围试点、扩大试点、全面铺开三个阶段,至1999年底结束。主要进行资产清查、所有权界定、固定资产价值重估和土地估价、资产核定、产权登记、建章立制等方面工作。先后完成99户国有企业清产核资,53户城镇集体企业清产核资。其中99户国有企业清查前全部资产账面值43095万元,重估增加2564万元,土地估价增加5474万元,最后审核确认全部资产总值51133万元、负债总额32626万元,所有者权益18507万元,资产负债率63.8%;53户城镇集体工商业总资产42315万元,负债39868万元,所有者权益2447万元,资产负债率94%。

二、产权界定

1995年,在对全县99个国有企业清产核资的同时,按照有关规定,将这些企业绝大部分资产界定为国有资产(只有县建筑材料公司与县建设公司的一宗地作为待界定土地)。1996年,对县农业生产资料公司、萧县纺织厂、安徽省淮海轴承厂等企业清产核资的同时,又将这些企业界定为集体资产。

三、产权登记

按照《企业国有资产登记管理办法》,萧县分阶段完成了企业产权登记工作:①1993年至1996年,全县登记企业113户;②1997年至2000年全县登记企业98户;③

2001 年至 2002 年全县登记企业 56 户。

四、建章立制

在分别对企业国有资产清产核资、产权界定和登记后，针对不少企业资产闲置、浪费等问题，县政府和县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制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加强对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有的国有企业结合本企业的实际，制定“财务管理”“实物管理”等制度，由于管理有方，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有的企业管理不善，致使国有资产流失。

第三节 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

一、清产核资

1993 年至 1999 年，对全县行政事业进行清产核资，摸清总体情况。全县 545 个行政事业单位清查前账面值 9488 万元，清查后增加 712 万元（有的单位增加，少数单位减少），最后核实确认为 10195 万元，土地估价入账 491 万元。

二、产权登记

1993 年至 1996 年全县登记行政事业单位 545 户；1997 年至 2000 年全县登记行政事业单位 541 户；2001 年至 2002 年，全县登记行政事业单位 539 户。截至 2003 年，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总额 4.54 亿元（2004 年至 2005 年末统计）。

三、建章立制

针对一些单位管理不严、登记不全、公物私用、浪费流失等问题，县政府和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制定《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套管理办法》、《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细则》等，通过贯彻落实，有效地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维护了国家权益。

第十篇 政党 群团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萧县委员会

第一节 党员代表大会

1986年至2005年期间,共有第六、七、八、九、十、十一届县委,其中第六届县委是1984年2月由中共萧县第六次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余五届县委,分别由中共萧县第七次、八次、九次、十次、十一次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一、中共萧县第七次代表大会

1987年7月29日至31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会议代表347人,列席人员50人,特邀人员14人。朱德琛作《加强党的领导,深化各项改革,把我县两个文明建设提高到新水平》的报告,吴忠服代表县纪委作工作报告。会议回顾总结了第六次党代会以后取得的成绩,指出存在问题和不足,明确今后三年党的工作指导思想和根本任务,以及战略决策和具体措施。大会选出县委委员35名,候补委员4名,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15名。经七届一次全委会选举,选出11名常委,朱德琛为县委书记。经县纪委全体委员选举,吴忠服为县纪委书记。

二、中共萧县第八次代表大会

1990年8月17日至20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会议代表349人,列席人员37人,特邀人员19人。朱德琛作《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加强党的建设,为我县政治经济和社会的进一步稳定发展而奋斗》的报告,吴忠服代表县纪委作工作报告。大会选出县第八届委员会委员37名,县委候补委员4名,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16名,同时选举出席省第五次党员代表大会代表9名。经八届一次全委会选举,选出9名常委,朱德琛为县委书记。经县纪委全体委员选举,吴忠服为县纪委书记。

三、中共萧县第九次代表大会

1993年11月16日至18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会议代表368人。赵永生作《高举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旗帜,把我县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不断推向前进》的报告,董德新代表县纪委作工作报告。大会于18日通过第九届县委工作报告的决议。会议紧紧扣住加快发展、振兴萧县这个主题,确定今后五年改革和发展的目标任务和措施,提出大力弘扬“萧县精神”,集中精力开好“十四次经济快车”,实施“4518”工

程。大会选出县委委员 35 名，候补委员 4 名，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15 名，经九届一次全委会选举，选出 11 名常委，赵永生为县委书记。经县纪委全体委员选举，董德新为县纪委书记。

四、中共萧县第十次代表大会

1998 年 5 月 18 日至 20 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会议代表 325 人，列席人员 80 人。大会审议并通过县委书记胡兴超代表上届县委作的工作报告和县纪委书记李卫星代表上届纪委作的纪委工作报告。大会选出县第十届委员会委员 33 名，县委候补委员 4 名，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17 名。经十届一次全委会选举，选出 11 名常委，胡兴超为县委书记。经县纪委全体委员选举，李卫星为县纪委书记。

五、中共萧县第十一次代表大会

2003 年 1 月 10 日至 12 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会议代表 329 人。时侠联作《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开创萧县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事业新局面》的报告，聂泽灿代表县纪委作工作报告。会议回顾过去五年取得的成绩，指出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明确今后五年党的工作发展思路和目标任务。11 日，大会全体会议通过县委书记时侠联代表上届县委作的工作报告和县纪委书记聂泽灿代表上届纪委作的纪委工作报告。大会选举产生中共萧县第十一届委员会委员 31 名，候补委员 4 名；选举产生中共萧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15 名。经十一届一次全委会选举，选出 11 名常委，时侠联为县委书记。经县纪委全体委员选举，聂泽灿为县纪委书记。

1986 年至 2005 年中共萧县县委书记、副书记、常委名录

表 10-1-1

时 间	职 务	姓 名	性 别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中共萧县第十届委员会 1986.07—1990.07	书 记	马 广 广	男	皖 南	1986.07—1990.06
		朱 建 群	男	皖 南	1987.04—1987.07
	副 书 记	张 一 群	男	皖 南	1986.06—1987.07
		李 建 群	男	皖 南	1986.04—1987.07
		袁 立 群	男	皖 南	1986.04—1987.07
		白 建 群	男	皖 南	1986.04—1987.07
	常 委	李 建 群	男	皖 南	1986.04—1987.07
		袁 立 群	男	皖 南	1986.04—1987.07
		白 建 群	男	皖 南	1986.04—1987.07
		李 建 群	男	皖 南	1986.04—1987.07
		袁 立 群	男	皖 南	1986.04—1987.07
		白 建 群	男	皖 南	1986.04—1987.07
		李 建 群	男	皖 南	1986.04—1987.07
		袁 立 群	男	皖 南	1986.04—1987.07
中共萧县第十一届委员会 1990.07—1995.07	书 记	时 侠 联	男	皖 南	1990.07—1995.06
		李 建 群	男	皖 南	1990.07—1995.06
	副 书 记	李 建 群	男	皖 南	1990.07—1995.06
		袁 立 群	男	皖 南	1990.07—1995.06
		白 建 群	男	皖 南	1990.07—1995.06
		李 建 群	男	皖 南	1990.07—1995.06
		袁 立 群	男	皖 南	1990.07—1995.06

续表 1

	常 委	白成堂	男	皖南	1987.11 ~ 1990.08
		吴忠厚	男	皖南	1987.11 ~ 1990.08
		吴忠厚	男	皖南	1987.11 ~ 1990.08
		王华刚	男	皖南	1987.11 ~ 1990.08
		韩左堂	男	皖南	1987.11 ~ 1990.08
中共萧县第八届委员会 1990.08 至 1993.11	职 务	姓 名	性 别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书 记	朱德盛	男	皖南	1990.08 ~ 1992.09
		赵永生	男	皖南	1992.09 ~ 1993.11
		白成堂	男	皖南	1990.08 ~ 1992.09
	副 书 记	吴忠厚	男	皖南	1990.08 ~ 1993.08
		韩左堂	男	皖南	1990.12 ~ 1993.06
		张立佳	男	皖南	1992.04 ~ 1993.11
		吴忠厚	男	皖南	1992.11 ~ 1993.11
		吴忠厚	男	皖南	1993.06 ~ 1993.11
		陈放屏	男	皖南	1993.05 ~ 1993.11
		白成堂	男	皖南	1990.08 ~ 1992.06
	常 委	王华刚	男	皖南	1990.08 ~ 1993.01
		张仲亮	男	皖南	1990.08 ~ 1992.11
		周平福	男	皖南	1992.07 ~ 1992.10
		陈 杰	男	皖南	1992.08 ~ 1997.11
		董德新	男	皖南	1992.09 ~ 1993.11
		孙延旺	男	皖南	1992.11 ~ 1993.11
		孙延旺	男	皖南	1993.03 ~ 1993.11
		耿锡金	男	皖南	1993.10 ~ 1993.11
		耿锡金	男	皖南	1993.10 ~ 1993.11
中共萧县第九届委员会 1993.11 至 1998.05	职 务	姓 名	性 别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书 记	赵永生	男	皖南	1993.11 ~ 1998.11
		胡兴国	男	皖南	1996.11 ~ 1998.05
		张立佳	男	皖南	1993.11 ~ 1996.11
	副 书 记	吴忠厚	男	皖南	1993.11 ~ 1997.12
		吴忠厚	男	皖南	1993.11 ~ 1997.12
		陈放屏	男	皖南	1993.11 ~ 1997.12
		吴忠厚	男	皖南	1996.11 ~ 1998.05
		刘长福	男	皖南	1997.12 ~ 1998.05
		陈 杰	男	皖南	1997.12 ~ 1998.05
		张成金	男	皖南	1997.12 ~ 1998.05
		沈 强	男	皖南	1997.12 ~ 1998.05
		董德新	男	皖南	1993.11 ~ 1997.12
	常 委	孙延旺	男	皖南	1993.11 ~ 1997.12
		孙延旺	男	皖南	1993.11 ~ 1998.05
		耿锡金	男	皖南	1993.11 ~ 1998.04
		董德新	男	皖南	1996.04 ~ 1998.05
		王福东	男	皖南	1997.12 ~ 1998.05
		孟宪金	男	皖南	1997.12 ~ 1998.05
		杜明达	男	皖南	1997.12 ~ 1998.05
		李卫星	男	皖南	1997.12 ~ 1998.05
		李卫星	男	皖南	1997.12 ~ 1998.05

续表 2

	职 务	姓 名	性 别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书 记	胡兴曙	男	皖灵璧	1998.05 ~ 2001.03
中共萧县第十届委员会 1998.05 至 2003.01	书 记	何道华	男	皖萧山	2001.03 ~ 2002.04
		时洪献	男	皖萧县	2002.10 ~ 2003.01
		黄道平	男	皖萧山	1998.05 ~ 2001.03
	副书记	时洪献	男	皖萧县	2001.05 ~ 2002.10
		王宏元	男	皖萧山	2002.10 ~ 2003.01
		刘长贵	男	皖萧	1998.05 ~ 2003.01
		陈 杰	男	皖萧	1998.05 ~ 1999.08
		张怀金	男	皖萧	1998.05 ~ 2003.01
		于光明	男	皖萧	1999.08 ~ 2002.09
		高泽陆	男	皖萧山	1999.07 ~ 2003.01
		张圣杰	男	皖萧	2002.10 ~ 2003.01
		沈 磊	男	皖萧	挂职 1998.05 ~ 1999.08
		郝 杰	男	豫开封	挂职 1998.11 ~ 2003.10
	常 委	王旭东	男	皖萧	1998.05 ~ 1999.08
		孟宪合	男	皖凤阳	1998.05 ~ 1999.08
		李延杆	男	皖萧	1998.05 ~ 1999.12
		李卫康	男	皖萧山	1998.05 ~ 2002.10
		卓传计	男	皖萧	1998.05 ~ 2003.01
		黄 陆	男	皖萧	1999.09 ~ 2003.01
		杜明达	男	皖萧	1999.09 ~ 2003.01
		冯 岩	男	皖萧山	1999.05 ~ 2001.09
		叶贵林	男	皖萧山	1999.03 ~ 2001.09
		林 水	男		2001.09 ~ 2002.06
		朱圣高	男	皖萧	2002.01 ~ 2003.01
		沈 彪	男	皖凤阳	2002.08 ~ 2003.01
		王 元	男	皖萧山	2003.01 ~ 2006.06
中共萧县第十一届委员会 2003.01 至 2008.04	职 务	姓 名	性 别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书 记	时洪献	男	皖萧县	2003.01 ~ 2003.11
		孟宪合	男	皖凤阳	2003.11 ~ 2006.06
	副书记	王 元	男	皖萧山	2003.01 ~ 2006.06
		高泽陆	男	皖萧山	2003.01 ~ 2006.06
		黄 陆	男	皖萧	2003.01 ~ 2006.05
		朱圣高	男	皖萧	2003.01 ~ 2006.06
		柯文斌	男	皖庐江	挂职 2004.10 ~
	常 委	卓传计	男	皖萧	2003.01 ~ 2003.07
		杜明达	男	皖萧	2003.01 ~ 2006.05
		沈 彪	男	皖凤阳	2003.01 ~ 2003.07
		徐玉香	女	皖萧	2003.01 ~ 2006.05
		李洪峰	男	皖萧	2003.01 ~ 2004.10
		靳茂荣	女	皖萧	2003.01 ~ 2006.06
		傅振凤	男	安徽望	2003.07 ~ 2006.06
		仲随祥	男	鲁泉州	2003.07 ~
		顾夫群	男	皖萧	2004.09 ~ 2006.06

第二节 县委工作机构

1986年,中共萧县县委工作机构有:县委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农工部、党史办公室、信访办公室、机关党委、老干部局。

1988年,县委机构改革,撤销农工部。

1989年,县委常委研究决定成立县委知识分子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当年6月,恢复政策研究室。

1991年成立县委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同年县委办公室机要科改名为机要局。1992年,机要局升为副科级建制。

1997年,按照理顺关系、精兵简政、提高效率的原则和定编、定岗、定责的“三定”方案,进行全县党政机构改革,县委工作机构有较大变动:①县保密委、机要局并入县委办,保留名称。②县信访办公室更名为县委、县政府人民来信来访办公室,委托县委办管理。③县文明办并入县委宣传部。④县老干部局归属县委组织部管理。⑤县委知识分子工作办公室,设在县委组织部,为组织部所属正科级单位。⑥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并入县政法委。⑦对台事务办公室并入统战部。⑧县直机关党委更名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经过上述调整,县委工作机构由原来的12个精简到6个:县委办(并挂保密委员会牌子)、县委组织部、宣传部(并挂精神文明办公室牌子)、统战部(并挂对台事务办公室牌子)、政法委(并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牌子)、直属机关工委。另设管理机构两个:萧县老干部局、萧县人民来信来访办公室。县委直属事业单位3个:政策研究室、党校、党史研究室。县委、县政府双重管理的直属事业单位2个:档案局、编委。

2002年,将县人民来信来访办公室更名为萧县信访局,县委政策研究室、督查室、机要局并入县委办公室。县编制委员会列入县委机构序列。

2005年,县委工作机构有:县委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政法委、统战部、编委、直属机关工委。归口管理的单位有:老干部局。县委、县政府双重管理的单位有:信访局、档案局。县委直属事业单位有:党史研究室、党校。

第三节 县委决策

1986年2月21日,县委决定,全县各级党委、政府要重点抓好八件实事:一是善始善终搞好第三批整党,下半年开始第四批整党,整党单位是乡镇以下行政村,计3个党总支,744个党支部,21986名党员。通过抓好整党,促进经济工作和全县精神文明建设,狠刹以权谋私,以权经商,公款吃喝,超标准购买小汽车等歪风。二是在突出抓好粮食生产的同时,稳定棉花、油料生产,种植面积不低于1985年。三是县成立林果办公室,具体指导全县水果生产,当年新植水果面积5000公顷。四是大搞畜牧养殖,县成立畜牧办公室。五是动员方方面面的力量,搞好农田水利建设,用二至三年的时

间，把农田水利建设恢复到 1980 年的水平（因前几年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时，不少地方没有搞好统分结合的关系，机井、水渠及排灌机械等水利基础设施损毁）。六是重点抓好 18 个乡级镇和萧城、黄口、杨楼 3 个标准镇的小城镇建设。七是加大全县文明单位创建力度：①搞好思想发动，提高全民创建文明单位的自觉性。②拿出县城规划，让全民讨论、实施。③抓好门前“三包”，把治理脏、乱、差真正落到实处。④加强城镇现有设施的管理。⑤提高县乡党政机关的办事效率，为群众提供文明、优质、高效服务。八是在城乡开展创优争先活动，各行各业搞好模范人物的评选和表彰。同年 3 月，县委决定抽调 100 名中青年干部到乡、村任职。

1987 年 3 月，县委、县政府研究决定，要进一步调整农业结构，稳定小麦、棉花种植（20 万亩），扩大玉米面积（50 万亩），大力发展林果、畜牧水产和庭院经济，扩大横向经济联合，使乡镇企业再上新台阶，跃入全地区先进行列。争取用两年时间，达到平原绿化县的目标。经过全县人民的努力，1989 年，全县森林面积达 3.56 万公顷，森林覆盖率 19.11%。当年 3 月，经国家林业部验收评定为平原绿化达标县。2001 年，萧县被国家林业部授予全国经济林建设先进县。

1988 年 4 月 27 日，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鼓励科技及其他各类人员承包领办乡镇企业的若干规定》。8 月 10 日，县委《关于党政机关和干部从政廉洁的规定》发至全县各部门和党政干部人手一份。当年 11 月，县委决定区级设立人大工作委员会并设立常务主席，在县公安局建立党委。同年 12 月，决定成立县委政策研究室。

1989 年 4 月 15 日，县委作出《关于加强党的建设的决议》。6 月 14 日，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在全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推行目标管理岗位责任制的决定》。同年 7 月 20 日，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清查和处理违法占地、违纪建房的意见》，特别是对私人违纪建房作出 14 条具体处理意见。9 月 22 日，县委印发《关于建立基层党的建设十项工作制度的意见》。同年 10 月 6 日，县委决定，恢复县六个班子（县委、人大、政府、政协、纪委、人武部）领导人到基层接待群众来访制度，要求每月 5 日到区镇接待群众来信来访。

1990 年 5 月 31 日，县委印发《县委议事规则和县委常委会工作规则》。9 月 19 日，作出《关于加强自身建设的决定》。11 月 16 日，县委决定建立有关监督部门联席会议制度。要求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检察院、监察局、财政局、工商局、税务局、审计局、物价局等监督单位负责人，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联席会议，会议内容主要是交流近期党风党纪、政风政纪等方面的情况，特别是党纪、政纪和法纪问题交织在一起的大案要案的查处情况；研究协调有关政策性、法规性的问题；研究近期出现的带有苗头性、倾向性的问题。联席会议由县委分管负责人主持，纪委和检察院主要负责人协助召集。同年 11 月 25 日，县委决定，县级领导班子 19 名负责人分工联系区、镇、行政村和工矿企业及学校。

1991 年 2 月 26 日，县委研究并提交县十一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通过萧县“八五”计划和“十年规划”。计划和规划的指导方针是：坚持一个中心（经济建设）、两个基本点（改革开放、四项基本原则），实现萧县经济长期持续、稳定、协调发展；深化改革，优化经济结构，提高效益，确保萧县到 2000 年实现国民生产总值比 1980 年翻两番，人

民生活水平基本达到小康水平。“八五”时期经济发展的基本思路,概括地说就是:强化一个基础,发挥三大优势,坚持主攻开发,抓好六大行业,建好八大基地,突破“双十”目标,人均收入800元。“强化一个基础”:就是强化农业特别是粮食生产,为整个经济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发挥三大优势”:即“八五”时期要采取有力措施,把棉花产量提高到1.75万吨以上,水果产量1.5亿公斤以上,煤炭50万吨以上。“坚持主攻开发”:即主攻乡镇企业,开发商品农业和其他经济资源。“抓好六大行业”:一是以煤炭开发为主的能源工业;二是以棉花加工为主的轻纺工业;三是以水果加工为主的食品工业;四是以山石开发利用为主的建材业;五是以农畜产品加工为主的造纸和皮革业;六是以劳务输出为主的建筑防腐业,变资源优势为经济优势。“建好八大基地”:即优质棉、水果、大棚菜、大蒜、韭黄、芦笋、优质烟叶和养羊基地。通过集中联片上规模,搞好服务促发展,实现优质高产高效益。“突破双十目标”:即到1995年,粮食总产达5.5亿公斤,工农业总产值12亿元。农村人均收入达到800元。为保证“八五”计划及十年规划的实现,县委决定县四大班子成员明确分工,分别抓好煤炭开发、水果、优质棉、蔬菜生产、农副产品加工、防腐建筑等八大项目的落实。同年10月19日,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加强科技工作的决定》,基本内容是:①加强“科技是第一生产力”的宣传教育,进一步增强全社会的科教意识。②促进科技与经济的结合,努力实现“科技兴萧”的战略目标,力争“八五”末科技进步因素在经济增长中所占比重由1991年的30%提高到40%~50%。2000年,力争达到50%~60%。③建立健全县、区、乡、村四级科技管理组织和科技服务体系。选配一批具有一定专业知识又热爱科技工作的人员担任专职或兼职副区长、副乡长、副村长,明确工作职责,使之有责有权。④切实抓好各类技术培训和人才开发,提高广大劳动者的科技文化素质。⑤多层次多渠道增加科技投入,各级财政对科技三项经费支出要占年财政支出的1%,并要逐年递增。⑥认真落实激励政策,调动广大科技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此项决定,经过几届县委、政府及全县人民的努力,取得显著成绩,2004年,萧县被中国科协授予“全国科普示范县”;2005年12月,萧县被农业部授予“全国农业科技入户工程样板县”。

1992年2月19日,县委决定萧县撤区并乡方案,全县撤销10个区、3个办事处及原69个小乡镇,成立22个科级乡镇,实行乡镇直管行政村体制。3月29日,县委下发《关于撤区并乡后乡镇政府机关机构编制有关问题的通知》,基本内容:①根据地区下达给萧县乡镇党政机构总编制1080名,结合各乡镇规模、人口数量、平原山区等实际情况,人口在2万人左右的乡镇给编制30名,人口在3万人以上的乡镇给编制31~38名,人口在5万人以上的乡镇给编制41~53名,龙城、黄口、杨楼三个标准镇给编制55~57名。②机构建制和限额。乡镇党委配书记1人,副书记2~3人,纪委书记1人,纪检员2人,组织委员、干事各1人,武装部长1人,副部长、干事1~2人,青年书记、妇联主任、人大主席、政协联络组长兼党委统战干部各1人。政府配乡镇长1人,副乡镇长2~4人,监察助理员1人。乡镇下设党委政府办公室、农科办公室、乡镇企业办公室、财贸办公室、民政司法办公室、文卫办公室,县委还对乡镇党委、政府下设六个办公室的职责作出明确界定。当年,全县各乡镇认真按县委规定落实。

1993年3月5日,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进一步抓紧抓好计划生育工作的决

定》，主要内容是：①加大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力度，增强全县人民少生快富奔小康意识。②认真落实计划生育政策，奖罚分明。③实行目标责任管理责任制，将人口计划、四项节育手术任务层层分解到乡、镇、村，完成任务的给予重奖，完不成的按规定给以行政、经济处罚。连续三年处于后进行列的单位主要负责人免职。此决定对全县震动很大，特别是各级主要负责人，增强责任感、紧迫感，工作不敢怠慢，经过二年努力，1995年，全县计划生育率达到85.91%。1993年5月25日，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加快建筑防腐业的决定》，基本内容是：①县成立防腐建筑工程管理委员会，以加强对防腐建筑业发展的领导。②认真落实鼓励防腐建筑业发展有关政策，对作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予以奖励，特别是对作出较大贡献的先进个人给予转干及家属子女农转非及奖金等方面的奖励。之后经几届县委、政府及全县党政干部群众努力，萧县防腐建筑业取得显著成绩。2005年11月，萧县被中国防腐技术协会命名为“中国防腐蚀业第一县”，当年全县防腐建筑队伍发展到10万人，产值近16亿元，总收入6亿多元，人均收入6000多元。

1994年8月1日，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工商企业产权制度改革的意见》，主要内容是：①全县上下，提高推行产权制度改革自觉性。②从萧县县情出发，借鉴山东诸城经验，实行“先出售后改制，内部职工持股”为主，其它形式并举的产业制度改革。采取分步实施，重点突破方法，先从工业企业、商业企业、供销企业、乡村集体企业中各选择5家按诸城模式，率先改制，8月底前按新机制运行。第二步，对其余各国有、集体和乡村集体工商企业全面进行产权改革。当年，县磷肥厂、印刷厂、瓷厂、耐火材料厂、皖北曲轴厂、安徽陇海制药厂等实行股份制改革。同年8月13日，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促进乡镇企业再上新台阶若干问题的决定》，主要内容是：①建立激励机制，奖优罚劣，将23个乡镇划分甲、乙、丙三类分别考评，严格奖罚。②每年开展评选“二十强村”活动。连续三年进入“二十强”的行政村，给予村干部集体奖金4000元，村主要负责人低职高挂，可在乡镇任副职，符合转干条件的，可申报转为国家干部。③在全县乡镇企业中，每年开展“百强工业企业”“百强第三产业”竞赛活动，对于领先位次前20名的授予企业负责人“优秀厂长（经理）”称号，并发给2000元奖金，符合条件的可申报转为国家干部。④按有关政策规定对企业，特别是利用“三废”为主要原料的产品给予税收减征或免征。⑤政府各职能部门为乡镇企业发展提供高效、优质服务，并实行部门联系乡镇企业制度。⑥奖励政策每年兑现一次。当年，萧县被安徽省委、省政府授予“1994度发展乡镇企业先进县”称号。同年10月1日，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加快小城镇建设的意见》，基本内容是：一是从萧县实际出发，遵循高标准、高起点、高水平 and 超前性原则，坚持“三位一体”（小城镇、工业小区和市场）同步发展的思想，分层次、有步骤地加快小城镇建设。经过三、五年努力，使全县形成以县城为中心，以重点镇为骨干，以一般镇为基础，特色鲜明、布局合理的小城镇体系，以小城镇的繁荣，带动全县经济繁荣。二是建设目标及标准，到20世纪末，小城镇人均年收入2000元，人均年财政收入500元，人均工业产值6000元，乡镇办工业产值占乡镇企业总产值的30%以上；每个小城镇建成一个年成交额1000万元至1亿元的市场；群众住房条件得到基本改善，人均住房面积不低于20平方米，楼房比例不低于40%；人

口规模发展到1~3万人,建成区2~5平方公里,小城镇基础设施初步完成。三是分类分步骤地加快小城镇建设。1994年至1995年,重点抓黄口、杨楼、青龙集、官桥、王寨、白土、新庄、张庄寨、马井九个乡镇。1996年至1997年,重点抓条件一般并有一定雏形的大屯、赵庄、闫集、圣泉、永垌、酒店六个乡镇的小城镇建设。1998年至1999年,侧重抓好其余乡镇所在地的小城镇建设。

1995年1月18日,县委、县政府决定,开发全县“四荒”(荒山、荒坡、荒地、荒水),以租赁、拍卖的形式将其推向市场,年底,此项决定全县基本完成。

1995年12月10日,县委召开县委、人大、政府、政协、纪委、人武部六个班子联席会议,决定进一步加强科技工作,实施“科技兴萧”战略,确定每年元月为“科技宣传月”,科技事业费年增长3%,乡镇机构改革中,科技机构加强,县每年与乡镇签订目标责任状中,加入科技内容,作为硬指标考核。

1996年1月15日、1月30日、3月1日,县委、县政府决定,召开全县干部大会,分别对“萧县百名精神文明先进人物”、“全县科技工作先进单位和个人”(58个科技工作先进单位、22个科技示范村、200名先进个人和科技致富标兵)和全县种植业、养殖业、第三产业、工业企业综合实力各一百强进行表彰奖励。同年3月,县委、县政府作出《加快教育改革的决定》,主要内容:①深化教育体制改革,进一步完善“三级办学、两级管理”教育管理体制(县负责办好县直中学和职业高中;乡镇办好初中和初级职业中学;行政村办好小学),逐步建立以政府办学为主,社会各界共同办学的体制,鼓励和支持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公民个人依法办学。②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大打攻坚战,年底完成“普九”任务。③从萧县实际出发,调整中小学布局,提高办学效益。④建设一支素质优良、结构合理、相对稳定的教师队伍。⑤多渠道筹集经费,加大对教育的投资。⑥积极发展职业教育,重点办好萧县第一职业高中、黄口农职中。⑦下大力抓“扫盲教育”,1996年年底,完成基本扫除文盲任务。⑧加强全县中小学管理,全面提高教育质量。此决定有效地推动了全县教育事业的发展。1996年底,全县完成“普九”及“扫盲”任务,1997年省政府评估验收合格。当年全县撤并初中20所、小学146所,使中小学校布局较为合理,达到既有利于普及,又取得较好的办学效益。1986年之后,全县民办教育蓬勃发展,到2005年,全县有法定办学资格的民办学校45所,其中幼儿园25所、小学6所、初中6所、完全中学2所、职业高中2所、综合职业高中1所,在校学生总数47786人,其中高中10642人,占全县普通高中在校生的33%,初中26295人,占全县初中在校生的31%,小学4841人,占全县小学在校生的3.7%。

1997年2月18日,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加快农业产业化进程的实施意见》,主要内容为:萧县农业产业化发展基本思路和框架是:立足当地优势和支柱产业,以“485”工程为基础,以国内外市场为导向,以农副产品加工企业为龙头,带动基地,多业并举,多形式、多渠道地推进农业产业化进程。基本框架是:形成七大产业链条。①粮食产业链条,即以县面粉厂、酒精厂、岱河酿酒公司、金鸡集团饲料厂、县饲料厂、黄淮药业集团及各地的粮油加工企业为龙头,带动全县百万亩商品粮生产基地发展,形成以小麦、玉米、山芋为主的开发增值链条。②棉花产业链条:以县棉纺集团为龙头,

带动 20 万亩棉花生产基地发展，形成棉花系列开发链条。③水果产业链条：以古井双喜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官桥樱桃酒厂和以县冷冻厂、丁庄冷库及各水果批发市场为龙头，带动葡萄、黄桃、芦笋、樱桃、苹果、梨、山区干果等生产基地发展，形成果品系列开发链条。④蔬菜产业链条：以县冷冻厂及专业批发市场为龙头，带动全县 20 万亩瓜菜生产基地发展，形成蔬菜产加销（贮）链条。⑤养殖产业链条：以金鸡集团和隆安公司等为龙头，带动以肉鸡、山羊为主的养殖基地发展。从饲料、种苗供应到养殖、防疫、加工、销售形成一体化链条。⑥建筑建材产业链条：以县、乡规模较大的水泥、耐火材料企业及防腐业为主体，组建建材和防腐业集团，形成建筑建材工业系列开发链条。⑦煤电产业链条：以龙盘、龙华、金岗等几大集团为龙头，并引资建设金黄庄煤矿，带动煤炭开采业及其相关产业发展，逐步形成煤电工业系列开发链条。主要措施是：①办好龙头企业。重点着力扶植金鸡集团、双喜集团、棉纺集团、黄淮药业集团、饲料厂、面粉厂及樱桃酒厂等龙头企业建设。②坚持区域布局，培植壮大主导产业。根据全县已初步形成的七大支柱产业和确立的七大产业链条，在种植、养殖上实行区域化布局，规模化发展，继续抓好“485”工程。即：四大开发：黄河故道区域的水果、水产开发，大沙河沿岸以果蔬为主多种经济作物带开发，东南山区干杂果开发，西南平原地区以庭院经济为重点的综合开发；八大基地：6666.67 公顷以上商品粮基地，13333.33 公顷优质棉基地，26666.67 公顷水果基地，6666.67 公顷干杂果基地，3333.33 公顷大棚菜基地（包括 200 公顷辣椒制种基地），“万亩芦笋基地”，“万亩韭黄基地”，150 个养殖基地（其中养鸡专业村 100 个，其它养殖专业村 50 个）。同时发挥各地优势，抓好各具特色的特种养殖、特种种植基地建设，在全县形成一乡一品、一村一品的高效农业、创汇农业、绿色农业、生态农业新格局。五个亿元项目：棉花、水果、大棚菜、庭院经济和山区干杂果。同步抓好建材和煤电工业，与农业发展互为补充，互相促进。③坚持以城镇为依托，大力培育和开拓商品市场。抓好三个方面的重点：一是抓好有形市场巩固和建设，完善萧城农贸批发市场、青龙集皮毛市场、黄口工业品市场和黄口农贸市场等四个亿元市场的功能，提高知名度，并选址、规划、建设果蔬、畜禽、粮油、建材、煤炭等若干个大型专业批发市场。二是抓好无形市场的培育，充分发挥专业协会和农民销售队伍作用，鼓励、支持农民单独或联合从事农产品运销，或在全国各大中城市建立信息和销售网点。三是抓好期货市场，开展期货贸易，预约安排组织生产。由市场连农户，搞好产销连接。④健全社会化服务体系。重点抓好四个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一是种子产业化工程。以县种子公司为龙头，建立农作物良种繁育基地。二是水利产业化工程。以县灌溉公司为龙头，建立、完善县、乡、村三级灌溉服务体系。三是农机产业化工程。以县农机化服务总公司为核心，组建农机产业集团，集销售、维修、服务为一体，形成县、乡、村三级农机化服务体系。四是村级社会化服务体系。为农民提供产前、产中、产后服务。此决定经几届县委、县政府和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努力，取得较好成效。实施情况见本志第四篇第一章第三节《农业产业化》。

3 月 17 日，县委决定对 1996 年底农村基层党组织开展“双创双争”活动的 4 个先进党委、24 个红旗党支部（总支）表彰奖励；给 24 名模范村党支部（总支）书记、353 名优秀共产党员颁发荣誉证书；对连续两年评为三类党委的 2 个乡镇及 1 个下降类

别的乡镇党政主要领导给予黄牌警告。3月25日,县委、县政府决定,全县实行党政机构改革。县直党政机构设置36个,其中县委机构6个,县政府机构30个,另设部门管理机构4个,乡镇机构22个,每个乡镇设置6个综合性办事机构(办公室),即党政、财经、农业、建设、社会事务、政法办公室。另外保留计划生育办公室。

1998年3月9日,县委、县政府决定开展全县春季计划生育大会战。县、乡成立指挥部,层层签订责任状,并从县直机关抽调16个工作组,1000名干部下到乡村进行帮促工作。4月7日,县委决定,在县直部、委、办、局内设机构及有行政管理职能的单位实行干部轮岗、交流制度。5月8日,县委、县政府决定对先进私营企业和先进个体工商户进行表彰,以促进全县个私企业更快地发展。7月30日,县委、县政府决定对地、县确定的小康示范村实行挂牌重点保护。

1999年1月7日,县委、县政府决定,对教育煤矿等十对非法矿井依法予以取缔。2月22日,县委确定1999年党建工作的五项重点工作和四项保障措施。五项重点工作:一是全面完成村两委换届选举工作;二是全力治“瘫”治“软”,对村级班子软弱瘫痪的进行整顿提高;三是继续全面开展“六个好”乡镇党委、“五个好”村党支部创建活动;四是继续抓好宿地发[1998]9号文件落实,推动基层党员干部教育活动,提高整体素质;五是严格党内组织纪律,并做好党员培养、发展工作。四项措施:一是调整好各乡镇、县直各部门的领导班子;二是建立党建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体系,并严格考核,兑现奖惩;三是深入开展“双创双争”活动;四是加大对典型的宣传力度(包括正反两方面),以弘扬正气,鞭挞邪恶。5月28日,县委决定印发县乡机关干部实行待岗制和实行领导干部监督责任制《试行办法》。9月9日,县委决定,全县实行领导干部任前公示制。9月10日,县委、县政府决定在县城八公里处筹建大型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区。

2000年1月25日,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投资环境,规范招商引资工作的决定》,主要内容:①建立招商引资机构,强化管理职能。县建立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并成立萧县人民政府招商局,统筹负责全县招商引资工作的规划、管理、协调。各乡镇、县直各单位也要成立以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②每年三月份为“萧县招商引资宣传月”,加大对招商引资工作及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宣传力度,营造浓厚氛围。③对外商投资项目,简化审批手续,提高服务质量,一般要在5个至10个工作日办结,实行“一站式”办公制。对重点投资项目,县委、县政府、县招商局确定专人全程跟踪服务。④严格奖惩。对招商工作搞得好的乡镇和县直单位及个人给予物质和精神奖励,差的单位给予通报批评。⑤规范收费行为,减轻外商投资企业负担,保护企业合法权益。当年,萧县引进招商黄河故道园艺场水晶梨开发、河南民权县肖月常投资成立兴萧出租车公司等项目48个,其中投资额在100万元以上的项目18个。同年5月22日,县委、县政府决定,县直机关(正科级单位)实行目标责任制考核办法,考核内容包括各单位业务工作和共性工作。共性的工作主要有八项:①机关党建,②文明创建,③社会稳定,④招商引资,⑤计划生育,⑥帮扶后进村,⑦增收节支,⑧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同年8月31日,县委决定利用江西省原副省长胡长清等重大典型案件对全县各级领导干部进行警示教育活动,此项活动于10月底结束。同年9

月18日，县委、县政府下发《关于加快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调整的意见》，意见提出全县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调整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重点及措施，具有重要指导推动作用。落实情况见本志第四篇第二章第三节中“农业结构调整”。

2001年2月8日，县委决定在全县党员干部中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2月15日，全县第一批学教活动开始，参学单位109个，学教对象2250名。同年4月14日，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抓好计划生育工作《实施意见》，提出计划生育近期工作目标（2001年、2005年）和远期目标（2010年），以及完成目标任务的8项措施（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高四项手术服务质量；大力落实“县指导、乡负责、村为主、户落实”的工作机制；不断加强计划生育干部队伍建设；做好流动人口计生管理；强化各级干部责任制，实行过错追究制度；坚持各级党政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不动摇；加大投入，建立和完善利益导向机制）。经过全县干部群众共同奋战，当年计划生育甩掉“重点管理县”的帽子，获得“计划生育规范管理县”光荣称号，受到省委、省政府表彰，获得3万元奖金，2003年至2005年，萧县计生工作在全市一直处于中、上等行列，2005年，宿州市委、市政府奖励1万元。

2002年1月12日，县委决定用3个月时间，在全县干部群众中广泛开展“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大讨论活动，活动达到增强改革开放意识，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推动全县经济发展预期目的。1月31日，县委、县政府决定萧县党政机构改革，县委设置工作机构7个，议事协调办事机构1个，部门管理机构2个，直属事业单位3个；县政府设置工作部门24个，部门管理机构1个，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7个。同年6月12日，县委、县政府决定，建立县领导联系专家制度，县委、人大、政府、政协四个班子成员，按照各自分管的业务工作，分别联系1-2名专家，帮助他们解决科研、生产或家庭生活中的疑难问题。

2004年6月23日，县委、县政府决定命名表彰2003年度县级精神文明单位98个，撤销35家原“2002年文明单位”的称号。11月17日，县委决定，在非公有制企业建立党员干部党建工作联系点及向非公有制企业派驻党建工作指导员制度。

2005年2月，县委决定在全县开展以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主要内容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教育活动分三批进行，第一批先在县四大班子和县直机关党员干部中进行；第二批是乡镇党政机关；第三批是农村、社区和学校，这项活动于2006年6月底结束。

第四节 组织建设

一、干部队伍建设

思想作风建设 县委根据不同时期党的工作任务和萧县的实际，采取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措施。1986年，县委制定《党风岗位责任制度》，狠刹领导干部队伍中以权谋私、以权经商、公款超标购买小汽车等不正之风。1987年至1988年，大力抓好整党和县、区、乡三级领导作风整顿工作。1989年至1993年，重点加强领导班子思想作风方面的制度建设，先后印发《关于加强县委自身建设的决定》、《中共萧县委员会工作规则》、

《县委常委工作规则》、《中共萧县县委会议议事规则》。1993年,在全县各级班子中开展以民主集中制为重点的教育活动。这次教育重点解决四个问题:健全党内民主生活;加强组织纪律;坚持集体领导和分工负责相结合;加强领导班子制度建设。1995年,县委印发《关于在科级干部中实行诫勉的暂行规定》。1996年,县委决定,把思想作风建设纳入各级领导干部年度考核内容。1998年,县委印发《关于在各级领导班子中开展学习十五大精神和邓小平理论、切实加强领导班子思想作风建设的通知》,同时开展县处级领导干部工作作风整顿活动。当年还制定《中共萧县县委廉政制度》。1999年,又专门制定《乡镇党委工作规则》。2001年至2004年,分层次在全县各级领导班子中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宣传教育活动。并于2002年,县委下发《关于领导班子作风建设的意见》。2005年,在全县各级领导班子中开展争当“经济发展带头人,先进文化传播人,人民群众贴心人”主题实践活动,有效地推动各级领导班子及其成员思想作风建设。

在加强基层干部的思想作风建设上,萧县先后开展以下8次大的教育活动。①1988年,县委制定《党政机关和干部从政廉洁的规定》,在全县城乡干部中开展了大规模的思想作风整顿。②1989年,县委印发《关于在全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推行目标管理岗位责任制的决定》,通过广泛宣传,认真落实,增强全县干部的工作责任感,提高办事效率。③1994年至1996年,在全县党员干部中,扎扎实实地开展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学习党章的“双学”活动,增强广大党员干部的公仆意识、改革开放意识和市场经济意识。④1998年至1999年,在全县乡镇机关中开展“学习吴金印,奉献在基层”活动,对乡镇干部进行党的宗旨和理想信念教育,提高广大基层干部为人民服务的自觉性,较好地解决乡镇干部的“走读”问题,促进干部作风的转变。⑤2000年,全县开展以转变干部作风为主题的四项活动:“党的政策进万家”活动;“干部下基层、计生上水平”活动;“联民、为民、富民”和“树三观、促三民、战三秋”活动。这次活动的开展,大大密切了党群关系、干群关系。当年,县委还决定在全县党员干部中建立记“民情日记”制度,并创建干部示范基地20个。⑥2001年至2004年,县委在全县党员干部中广泛深入地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教活动。⑦2004年8月,在全县干部中开展“四增一树”学习教育活动(即增强发展意识、开放意识、创新意识、为民意识,树立科学发展观)。⑧2005年2月,县委决定,在2005年至2006年内,在全县党员干部中开展以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主要内容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这项活动分三批进行,每批半年时间,并且制定活动方案。当年,全县有104个单位,651个基层党组织、9365名党员干部参加,参与者积极争当“经济发展带头人”。

干部培养使用 萧县下大力抓好对各级干部特别是青年干部培养和使用。1986年至1989年,三年内从县直机关选调140名青年干部到乡村基层任职锻炼,提拔使用后备干部55名,招聘试用合同制干部73名,其中15名转为国家正式干部。1990年,对全县干部进行全面考察,重点考核干部在北京“六四”风波时期的表现,并在当年的乡镇换届选举中,把德才兼备的年轻干部选拔到领导班子中来,使全县69个乡镇班子(龙城、黄口、杨楼三个建制镇未换届)的平均年龄下降3.2岁。1992年,县委加大对党外干部、妇女干部培养使用力度,专门印发萧县“八五”期间选举培养、使用党外干部和

妇女干部两个《规划》，当年选拔任用党外干部和妇女后备干部 33 名。1993 年至 1995 年，为了加强对青年干部的培养和使用，县委先后印发《关于培养选拔跨世纪青年干部的决定》和《实施意见》。1993 年，本着“严肃、认真、强中选优”的原则，确定 20 名县级后备干部。其中，党员干部 15 人（含妇女干部），非党人士 5 人，妇女干部 6 人。1994 年，从县直机关选派 174 名中青年干部到企业和乡镇任职，还组织 22 名科技副乡镇长到山东考察、学习。1995 年，萧县启动“512”人才培养工程（建立 50 名年龄在 40 岁以下的党政一把手后备干部队伍，100 名年龄在 35 岁左右的优秀年轻干部队伍，200 名年龄在 30 岁以下的培养对象队伍）。在实施过程中，采取“搭梯子，换位子，压担子，引路子”等措施，加强后备干部的锻炼。1996 年至 1998 年，县委及县委组织部按照《萧县青年干部工作“九五”规划》，狠抓青年干部的培训及实践锻炼。先后推荐 15 名青年干部到省委党校培训，选派近百名青年干部到市委党校培训，还在县委党校举办三期青年干部培训班。1998 年，从乡镇 154 名科级后备干部中选出 32 名担任行政村第一书记，选拔 20 名青年干部任科技副乡镇长。2001 年，选派 68 名青年干部到后进村任党支部第一书记。2002 年至 2004 年，又分批选调优秀青年干部到市、县综合部门挂职锻炼，全方位培养其才能。

干部管理和调整。干部管理。1986 年，按照中共中央“管少、管好、管活”的精神，实行“下管一级”的管理体制，县委除协助地委管理县委书记、县长以外的县职干部外，主要管理副科级以上干部。组织部主要管理部、委、办二级机构副职和政府各局或相当于局级单位的人事股长、纪检组副组长，部分局级单位下属事业单位正副职，其余干部分别委托各口和各主管局管理。1988 年，县委决定下放干部管理权限，对原县委和组织部管理的企业书记、厂长、经理和事业单位、校、院、农林场站的领导干部，分别下放到各口或主管局管理。县辖龙城、黄口、杨楼三个（副县级）建制镇所属乡镇的党委正副书记、正副乡（镇）长由各镇管理，其余各区所属乡镇副书记、副乡镇长由各区管理。1989 年，根据十三大报告提出的“群团组织的领导人员和工作人员，企业单位的领导人员，原则上由所在单位依照各自章程或条例进行管理”精神，县委组织部印发《关于工会干部管理工作暂行规定》，明确工会系统下属股级干部依法选举产生并由工会管理。

1991 年，根据党中央关于“适当集中干部管理权限”的指示精神，县委重新制订《关于干部管理工作暂行规定》，进一步修订干部管理权限。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的正副职领导干部和县委常委、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龙城、黄口、杨楼三镇党委书记、镇长，县葡萄酒罐头联合公司经理、党委书记，县葡萄酒厂厂长、党总支书记，萧县师范学校校长，由宿县地委管理，萧县县委协管。县委管理各部、委、办、局和人民团体的正副职干部、乡镇党委政府正副职及相当于副科以上党政干部、事业单位的副科级以上干部、县属企业单位党委正副书记、正副经理、厂长等。凡副科（区）局级以上干部，均由县委组织部考察，提出使用意见，报县委研究决定任免。县委组织部直接管理部分单位股级干部及政府序列各局人秘正副股长。政府序列各主管部门内设股室股级干部的调整任免，必须由组织部配合各口考察并经组织部审查同意后再由主管部门任免，对任用不当的干部，有权予以纠正。其中县宣传系统、人武部系统股级干部分

别由宣传部和人武部管理。

1992年撤区并乡后,县直一些部门设在乡镇的办事机构(即“七站八所”)下放给乡镇管理。这些单位负责人,原由各主管局和组织部共同管理变为乡镇、主管局和组织部共同管理。1993年5月,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和监察局合署办公。纪检监察单位的股级干部由纪检委管理。2000年,根据中央精神,县委决定政法系统除人事干部和政工干部仍属县委组织部管理外,其余股级干部由政法委管理。

2005年,县政府工作部门正副职由县委常委会提名,其正职由人大常委会依法任免,副职由县政府任免。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副科级以上干部由县委常委会提名,再由县政府公布任免。

干部调整。1986年至1987年,县委对区乡班子和县直局级班子进行考察后,本着“大稳定、小调整,重在充实提高”的原则,共调整班子93个,提拔乡级以上干部96人,对不称职的8名干部降级使用。

1989年至1990年,两年共调整科级班子35个,组建新单位班子7个,充实企业班子6个,提拔副科级以上干部100余名。1991年,根据“整体稳定,补充缺额,完善结构,提高素质”的总体要求,对不健全或存在问题的班子考察后进行调整,共调整充实班子62个,提拔干部70余名。还从党政机关下派16名懂行的干部到企业任职。1992年撤区并乡,将13个区镇中的72个乡镇撤并成22个乡镇。撤并中,新提拔了20名党政一把手,平均年龄40.5岁,最小的29岁。204名乡镇班子成员中,大专以上学历文化程度比原来提高5.7%,还将80名妇女干部选拔进县直及乡镇领导班子。

1993年至1994年,把有无发展经济本领和实绩作为考察、选拔干部的重要尺度,对干部进行动态管理。1993年调整充实各级班子70个,提拔副科级以上干部96名,其中懂经济且大专以上学历的占46.9%。1994年,在乡镇换届选举中,调整乡镇党委班子成员197人,平均年龄32.87岁,比上届下降2.99岁,大专以上学历文化程度提高2.65%。1995年,先后调整提拔科级干部154人,使乡镇正职年龄由原来的48.6岁降到38.5岁,最小的29岁。县直班子的平均年龄由54.5岁降到43.3岁。新班子成员中,中青年干部占47%,经济型人才占31.5%,高中以上文化程度占92%,县、乡(镇)班子基本上达到年龄结构和智能结构优势互补的要求。1996年至1997年,按中央组织部等四部委要求,对全县126家企事业单位的干部开展考察评议,其中国有企业55家,考察班子成员416人,对其中55人进行表彰,14人免职或降职,6人被调离。

1998年,两次对县直65个单位和23个乡镇班子进行考察,参加测评的干部群众达2032人,参与座谈1479人。通过评议考察后,共提拔科级干部199人。调整后县直部、委、办局及乡镇班子成员平均年龄38.3岁,35岁及以下年龄的党政正职占43.5%,比调整前上升11个百分点,乡镇配备妇女干部的班子已占到78.3%。对乡镇正职和副书记全部进行异地交流,乡镇其他干部回避率达60%以上。当年,对县直单位内设机构471名干部职位进行轮岗交流,对拒不服从的7人免职。

1999年至2001年,县委先后印发《关于强化乡镇党委、政府责任意识,加强乡镇干部管理的意见》、《关于对县乡机关干部实行待岗制度的暂行办法》和《关于在全县乡镇股级职位竞争上岗的通知》,对全县乡镇中39个中层职位全部实行竞争上岗,并对乡镇

干部试行全额定向推荐制度。县委组织部抽调人员分 13 个组对 66 个县直班子 326 名干部进行考察，考察后对部分班子进行调整，提拔科级干部 88 名，有 8 名科级干部分别被撤职、免职，9 名被诫勉，因计划生育被“一票否决”的干部 3 名。这三年中，还对全县 135 家企事业单位班子进行了考察，共表彰 121 人，提拔 76 人，调整 50 人，诫勉 3 人，免职 15 人，降职 1 人。

2002 年，萧县加快干部人事制度改革步伐，县委印发《贯彻实施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纲要的意见》、《干部任用差额考察暂行办法》和《事业单位全员聘任制试行办法》，把干部道德品质考核，包括生活圈、社交圈表现纳入干部考核重要内容。2003 年至 2005 年，在干部选拔任用中，全面推行民主推荐制度。县委任用干部实行常委票决制，并加大干部回避交流力度，全县 45 名乡镇党政正职全部异地交流，副职回避率达 80%。

干部审查和监督 1986 年至 1987 年，对“文革”期间干部遗留问题继续进行审查。复查干部档案 182 件，更正 70 件。复查“文革”前历史老案遗留问题 229 件，其中全错全平案件 183 件，部分错部分平案件 35 件，不错不平案件 11 件。

1988 年至 1991 年，在全县开展干部工作大检查，重点检查前几年在选拔任用干部中坚持标准、程序和编制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予以纠正。1992 年至 1993 年，重点审查干部“三龄”（工龄、年龄、党龄），共审查 400 多人。同时加强对“文革”中“三种人”的管理教育工作。1994 年至 1996 年，中共中央和中央组织部先后颁发《关于党政干部选拔任用暂行条例》、《关于坚决防止和纠正选拔任用干部中不正之风的通知》精神，县委组织部先后对 92 个有干部管理权限的科级单位进行专项检查，对不符合干部任用程序的 62 人予以纠正，对违规提拔的 12 人予以取消并通报批评。1996 年，还建立与纪检、监察、信访、公检法等 13 个执法部门及 22 个乡镇党委的干部审查联系制度，印发《关于建立科级干部个人生活重大事项报告制度暂行规定》和《关于对全县党政群机关、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实行离任审计的暂行规定》等。1997 年至 1999 年，在坚持教育、防范为主的前提下，相继建立对干部队伍的“函询”、“谈话”等制度，印发《关于实行干部任前公示制度的暂行办法》和《关于实行领导干部监督责任制的试行办法》。期间，对 55 名新提拔干部进行公示，对 191 名干部进行任前谈话，20 名干部诫勉。2001 年至 2003 年，按照“加强主动监督，监督关口前移”的思路，扩大群众在干部考察中的参与程度和监督力度。2002 年机构改革，县委组织部增设干部监督科，进一步加强对干部监督。当年，先后对 96 名干部任前谈话，对 7 名干部函询，42 名主要干部警示谈话，53 名干部离任审计，37 名干部诫勉。2004 年至 2005 年，先后对 53 名干部警示谈话，对 15 名干部离任审计，19 名干部任期审计，7 名干部诫勉。

二、基层组织建设

基层组织设置与调整 1986 年，全县在基层乡镇、厂矿、企业、学校共设 85 个党委、42 个总支、1473 个支部。1987 年对党员较多的 4 个行政村设置总支，还在村办企业中新设 79 个党小组。在外出党员中新建 2 个党支部、41 个党小组。全县 731 所农村中小学，按教学区设立党支部 62 个。

随着机关党员数量增加和机关党组织建设的需要，1989 年在县直增设分党委 5 个、

党总支3个,并分别配备专职副书记。分党委和党总支隶属于县直机关党委领导。各区镇也分别设立区(镇)直机关工委,负责区(镇)直机关党的建设。

1992年撤区并乡,全县农村共设22个乡镇党委,辖40个党总支、1370个党支部。1997年4月,新增石林乡党委。全县农村23个乡镇党委,辖76个总支,1323个农村党支部。2005年,以增强整体功能为目的调整基层党组织设置,全县由710个村支部(总支)撤并为661个,新设立党总支124个。

基层组织的换届选举 1988年4月,萧县实施农村党支部换届选举工作。这次换届,紧密结合农村改革和商品经济发展的实际,坚持新时期干部标准和“四化”方针,冲破习惯势力的禁锢,不拘一格选人、用人。特别注意从善于发展商品经济的各类专业户、经济联合体、乡办、村办企业、能工巧匠、知识青年和复退军人中挑选人才。通过换届,全县农村党支部新班子成员中,高中文化比原来增加14%,35岁以下的增加10.1%,全县新的党支部领导班子成员由原来的3615名减少到1956名,减少25%。

1992年、1996年、1999年,又先后进行三次村级换届,特别是1999年这次村级班子换届,大大改善村干部整体结构。全县农村党支部书记年龄平均42.4岁,比上届下降1.8岁,支部班子成员平均年龄40.4岁,下降0.5岁,村主任平均年龄39.5岁,下降0.4岁。支部书记高中中专以上占75.3%,比上届提高7.6个百分点。

2005年村级组织换届,注重增强村级班子整体功能。积极推选“双培双带”(把农村党员、干部培养成发展能手,把农村发展能手培养成党员、干部;带头致富,带领群众共同致富)对象进班子。全县有2885名致富能手、党员通过村级组织换届选举进入村级班子,750名农村致富能手被纳入村级后备干部。

基层组织的制度建设 1986年,全县建立党建形势分析会、党建工作联系点、党员联系户、党员活动日、三会一课、培训和评比表彰等六项制度。还建立记录基层组织生活的四簿一册(党委会议记录簿、支部会议记录簿、民主生活会记录簿、党小组活动记录簿、党员党费收缴登记册)。

1989年,县委下发全县各级党委党建工作责任制度、党建工作例会制度、民主监督制度、党建工作检查考核制度等十项党建工作制度,进一步促进党建工作制度化、经常化。

1991年至1992年,下大力抓好以党支部为核心的村级组织建设、党员队伍建设和党建制度的落实。并把创建小康村纳入党支部目标管理,年终进行评比、奖惩。

1994年,继续实施乡镇组织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将任务分解为11类33项,实行百分制记分到项,年终考核,实行奖惩。

1998年,在永堍镇试行“两公开一监督”(即村务、财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在取得经验基础上在全县全面推行这项制度。至1999年,全县基本形成了镇、村、村民小组三级公开体系。

2000年,为贯彻落实胡锦涛来萧县调研基层组织工作时的指示精神,县委组织部创新工作思路,进一步完善基层组织工作四项制度(即组织工作片会制度、定期考核通报制度、党员活动日制度和发展党员公示制度),进一步完善三级公开体系,规定每季度首月10日为民主公开日,县、乡督察组随机抽查。县委将2001年定为基层组织建设

年，制定下发《萧县基层组织建设规范化管理的意见》，明确规定基层工作的目标、活动方式、活动时间等。2003年，继续强化村务公开及民主管理工作，要求各地坚持以公开栏为主，灵活运用广播、会议、明白纸等多种方式，确保实现“六规范、一满意”的目标。

2005年，建立县四大班子成员联系乡村制度和县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联席会议制度，做到党建工作与经济建设责任同步明确，工作同步推动，实绩同步考核。从县到乡、从乡到村，均签定目标管理责任状。建立分类管理机制。把全县661个村党组织划分三个类别，即一类村299个；二类村317个；三类村45个，按照“抓两头、带中间”的思路，把一类村、三类村作为工作重点，对中间村实行带动提升，促使其上台阶。县委还出台《关于基层组织建设考核评比工作的实施细则》，在全县实行百分制量化考核。对每次考核居于后三位的乡镇党委书记要求限期整改，连续两年仍居于后三位的进行诫免。

基层评优创先活动 1986年至2005年中，历届县委、县政府都把评优创先抓典型、树正气、表彰先进、带动后进作为推动工作的重要举措来办。

1986年，县委表彰49个先进党支部，其中，孟楼村党支部还被省委命名为先进基层党支部，并出席全国先进支部和优秀党员经验交流会。

1987年夏秋两季，本县遇到历史罕见的特大干旱，全县抽调900名得力干部下基层组织指导干旱斗争。其间，县委指令县委组织部组织13个考察组深入第一线跟踪考核工作实绩，并认真落实奖惩措施。分别给55名和31名干部记功、记大功，并颁发奖金，对106名干部予以通报表扬。

1991年，县委表彰60个先进支部、153名优秀党员、47名优秀领导干部，树立15个农村红旗党支部和15名农村模范党支部书记。1993年，县委表彰20个农村红旗支部（总支）、28名“跨奔”小康标兵、16名小康服务标兵。

1995年5月26日，县委印发《关于在全县农村开展“双创双争”活动的试行意见》。全县以“双创双争”活动（创先进乡镇党委、创红旗党支部；争当模范支部书记、争当优秀党员）为载体，全面推进党建工作。1996年，县委又制定下发，《关于开展“双创双争”活动试行意见的补充规定》和考核细则。1999年年初，经对全县乡镇、县直机关、企事业单位1998年党建目标责任书和“双创双争”活动开展情况的考核验收，评出先进党委7个，红旗村支部30个，“五好”村支部101个，模范村支部书记30名，优秀党员388名，并召开全县大会予以表彰。

2002年至2005年，把“三级联创”作为乡村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实绩考核重要内容，纳入党建年度目标考核。每年都通过考核，评选一定数量的先进单位（党委、支部），大张旗鼓给以表彰奖励。

发展党员 1986年至1988年，全县改革党员的结构，注意在各行各业中培养发展一批先进分子入党。1993年，贯彻中央发展党员的16字方针，重视在生产一线和能带领群众致富的优秀青年中发展党员。当年发展党员723名，35岁以下占54.9%，生产一线工人、农民占56.4%。1994年，对三年以上没发展党员的34个行政村支部实施重点突破，全年发展新党员68名。1999年起，试行党员发展公示制度。2003年，县委组

组织部下发《关于在农村发展党员工作中实行全程推荐制度的意见》和《进一步做好发展党员工作的意见》，实行发展党员全程公示、工作季报制度。基层党委还注重在农民专业协会中发展党员，拓宽农村致富能手入党渠道。

1986年至2005年萧县党员发展情况表

表 10-1-2

年 份	发展党员人数	积极分子队伍	年 份	发展党员人数	积极分子队伍
1986	1278	3979	1996	1757	4345
1987	893	3939	1997	1884	4851
1988	685	3986	1998	1347	5521
1989	470	1102	1999	1138	5215
1990	703	4508	2000	982	5058
1991	656	7662	2001	940	5544
1992	341	3491	2002	872	5282
1993	762	7653	2003	934	4472
1994	913	2912	2004	1022	4429
1995	1141	3448	2005	1005	4534

1986年至2005年萧县党员状况统计表

表 10-1-3

年 度	总 量	正 式	预备	妇女	大专以上	在职人员	多业农民	其他
1986	14094	29478	1320	3496	706	7633	21595	1770
1987	11990	30870	1120	3660	816	1006	21608	2305
1988	32613	31753	850	3671	939	8518	21696	2399
1989	53064	32304	600	3647	1097	8871	21734	2680
1990	13728	32843	837	3777	1212	9306	21805	2609
1991	54364	32533	831	3709	1343	9571	22042	2751
1992	14663	33000	676	3771	1588	10146	21906	2721
1993	15379	34085	771	3845	1705	10197	22342	2847
1994	16031	35103	940	3992	1942	10206	22785	3090
1995	17082	36771	1321	4156	2257	10557	23137	3779
1996	18615	36737	1878	4465	2391	10472	24230	3473
1997	40193	38316	1477	4736	3431	11809	25040	3724
1998	40846	39342	1524	4751	3378	12525	25514	2827
1999	41233	39904	1378	5227	3000	12617	25722	2819
2000	41684	40599	1170	5404	4273	12938	25916	2818
2001	42236	41207	1049	5588	4494	11704	26664	3896
2002	42835	41927	1006	5742	5181	11871	27030	4044
2003	43797	42797	1000	5869	6273	13048	27448	3604
2004	44478	43432	1026	6040	6430	12940	27449	4081
2005	44790	43704	1086	6208	6848	13195	26856	2779

1986年至2005年萧县基层党组织统计表

表 10-1-4

单位：个

年 份	合 计	党 委		党组	党 总 支		党 支 部		党 员 人 数
		合 计	其中农村		合 计	其中农村	合 计	其中农村	
1986	1629	83	73	29	42	11	1473	1158	36996
1987	1708	84	79	29	50	19	1543	1189	31999
1988	1792	82	76	32	51	28	1597	1243	32813
1989	1812	84	75	30	54	9	1644	962	33064
1990	1842	83	75	33	54	26	1668	1290	33730
1991	1852	87	75	37	56	23	1702	1263	34364
1992	1913	23	22	37	72	40	1871	1370	34665
1993	1912	33	22	42	97	91	1824	1368	35227
1994	1928	32	22	43	137	602	1994	1277	36151
1995	1927	33	23	45	143	114	1801	1285	37062
1996	1937	34	23	48	141	93	1864	1310	38615
1997	1990	34	23	48	115	76	1893	1323	40193
1998	1980	33	23	49	97	33	1899	1342	40886
1999	1992	37	24	48	84	46	1881	1325	41278
2000	1937	37	24	49	79	37	1674	1313	41689
2001	1846	33	23	43	73	33	1683	1257	42256
2002	1881	38	23	45	82	40	1718	1270	42915
2003	1890	37	23	45	78	21	1685	1280	43797
2004	1892	37	23	26	81	21	1684	1245	44478
2005	1888	41	24	26	151	33	1676	1169	44790

第五节 宣传工作

一、理论教育

1986年至2005年，萧县各级党委和宣传部门坚持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统一全县党员干部和群众的思想，先后组织一系列学习教育活动。

1986年，组织全县368名副科级以上干部学习马列主义哲学和十二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

1987年，组织党员干部、广大群众学习《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两本书。县委中心学习组坚持每月不少于三天学习时间。县直机关分三批集中脱产学习，每期10天，企业领导干部和学校领导班子每周不少于6小时。当年10月，中共十三大召开之后，又分层次组织全县党员干部和群众学习十三大会议精神，县直机关分两期集中到县委党校学习，区、乡干部以区为单位分

二期集中学习,农村利用冬训时间组织党员和群众学习。

1988年,组织党员干部学习邓小平关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和中共十三届三中全会精神,开展党的基本路线教育和生产力标准大讨论。全县举办各种干部培训班49期,受训人数9067人次。

1989年,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学习中共十三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邓小平、江泽民关于平息“六四”动乱的讲话,解决该动乱所造成的思想混乱问题。全县举办党员、干部轮训班272期,受训人数5万多人次。当年11月,县委宣传部还召开理论研讨会,组织一批理论素质较高的同志,针对一些理论“热点”展开讨论,撰写理论文章60余篇,优选13篇编印成册,印发基层。

1990年至1991年,组织全县党员干部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学习纲要》和《关于社会主义若干问题学习纲要》,以提高广大干部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澄清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搞乱的一些理论问题。共举办五期县直副科以上干部培训班,培训人数665人。1991年,还在全县机关开展社会主义思想教育活动,其间,始终抓住坚定社会主义信念、粉碎西方敌对势力“和平演变”图谋这个主题,以会议宣讲、举办展览、组织“五史”报告团、文艺演出等形式,进行形势教育,全县受教育的达80万人次。

1992年,组织党员干部学习邓小平南方讲话和中共十四大精神,认真贯彻国务院《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和《关于发展高产优质高效农业的决定》。8月份,在县委党校举办三期县直机关股级干部学习班,每期一周,参加学习700多人。12月,在县委党校举办二期副科以上干部学习班,每期一周,参加学习500人。当年,4月至8月全县抽调701名干部组成工作队深入农村开展第一期农村社会主义教育。11月至1993年2月共抽调1000名工作队员深入农村进行第二期社会主义教育,向农民宣讲十四大精神。

1993年至1999年,主要是组织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学习邓小平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中共十四大、十五大文件。2000年至2005年,组织全县干部群众重点学习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中共十六大、十六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在多年的理论教育中,萧县的一些做法和经验得到省地(市)肯定和表彰。主要有四点:一是县委中心学习组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多年来,中心学习组一直坚持学习制度不动摇,做到全年学习计划、内容、资料、时间、笔记五落实。二是逐级培训理论教育骨干。县委侧重副科级以上干部培训,县直机关党委和乡镇党委着重培训机关、企事业单位及行政村党支部书记和村委会主任。如1996年,县委全年举办4期副科级以上干部培训班,培训人员达1070人。1998年,除举办2期副科级以上干部理论教育培训班外,县直机关党委举办各单位党支部书记培训班,培训理论教育骨干1500人次。2005年,为了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引向深入,结合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县委及县委宣传部、组织部、县委党校,先后举办8期理论学习培训班,召开6次理论学习交流会,编发1.2万份学习辅导材料。还组织理论工作者深入乡镇、机关、企业、学校,宣讲100多场次,受教育人数6万多人次。三是宣传教育形式多样。除以报告会、座谈会、培训班为主要教育形式外,还采取广播宣传、出墙报、组织理论知识考试、知识竞赛等方式进行理论教育。如1994年7月,县委宣传部对县直机关干部进

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基本理论知识测试，参加人数 893 人。1996 年 6 月，县委宣传部、县团委、县教育局在团员青年中组织由 5000 人参加的理论知识竞赛和 2.5 万人参加的“迎七一、促双学”知识竞赛，均收到较好效果。四是在注重实效上下功夫。各级领导在理论教育上，不图虚名，不搞花架子，注重理论联系实际，指导工作，促进生产。县委中心学习组在教育活动中带了好头。如 1996 年，县委中心学习组结合邓小平理论的学习，围绕“农业立县”、“工业强县”两个热点问题，中心组成员深入社会调查，写出 10 篇有分量的文章。其中，县委书记赵永生《许岗村——农村奔小康的一面旗帜》，县长张立柱《实现农业产业化的实践与思考》，宣传部长李廷轩《农村奔小康的成功实践》在县内外产生较大影响，这 3 篇调研文章还被省委有关刊物登载。1998 年，县委中心学习组理论联系实际，写出 10 篇有价值的论文。其中县委书记胡兴超《在学习理论中完善认识链条》，县长贺建华《抓住机遇，瞄准市场，大力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县委副书记刘长勇《要进一步增强市场经济意识》，组织部长孟宪会《怎样当好一把手》，副县长张广友《探索买方市场条件下的税收工作》等五篇论文均在省级刊物发表。当年，宿县地区在萧县召开全地区党委中心组学习经验交流会，萧县在会上介绍经验，受到地委表彰。2000 年，《安徽宣传》第七期介绍萧县县委中心学习组理论联系实际，学以致用做法和经验。

二、党员教育

建立健全县乡两级党校及党员活动室 1986 年，全县创办区镇党校 13 所，乡党校 5 所，新办党员活动室 366 个，当年受训党员 31528 人次。1987 年，基层党校发展到 69 所。1995 年至 1998 年，全县乡镇党校全部达到“七有”要求，即有教学阵地、有培训计划、有授课材料、有教员、有考勤记录等。2005 年，县、乡（镇）党委把加强村级组织活动阵地建设作为加强党员教育的重点工程来抓，特别对集体经济薄弱村，采取乡镇主投入、县管党费补贴的办法，多渠道筹集资金 480 余万元，新建、整修行政村活动室 114 个，分别配全办公及学习用桌椅、电教器材，改善对党员的教育环境和条件。

坚持三会一课制度 1986 年以来，全县各级党组织继续坚持“三会一课”（即定时召开支部党员大会、支部委员会、党小组会，按时上好党课）制度，各党支部每月至少组织一次集体（教育）活动。

教育内容 主要是围绕党和政府中心工作开展教育。使党员教育跟上时代步伐，有的放矢，收到提高党员素质、增强责任心、推动工作的效果。

开展正反两方面的宣传教育 先后宣传节俭办事业、15 年村级零招待的新庄镇小集子村党支部书记李令正；扎根基层二十年无私奉献不言悔的张庄寒镇党委书记刘宗博；忘我工作，以身殉职的丁里地税所所长黄肖锋；爱岗敬业，平凡之中见奉献的全国先进共产党员、县交警大队副大队长况保华；坚持几十年如一日，开展义务普法的黄口镇退休教师唐世朴等。此外，还抓住一些反面教员，如运用腐化堕落、雇凶杀死情妇的萧县交通局原局长李自强，原安徽省副省长王怀忠，省委副书记王昭耀等一批案例，对全县党员进行警示教育，均收到良好效果。

三、社会宣传

重要节日和纪念日宣传 每年重要节日和纪念日，如春节、“五一”、“五四”、

“七一”、国庆节、元旦等重要节日和纪念日，开展形式多样的庆祝活动，以活跃人民群众文化生活，激励奋发向上的时代精神。比较突出的有：

1986年至1988年，县委宣传部、组织部、县妇联、县工会、县团委和教委，利用“三八”节、“五一”、“五四青年节”、“七一”、“教师节”等重要节日，命名表彰一批“三八红旗手”、“五好媳妇”、“五好家庭”、劳动模范、优秀党、团员和先进党支部、团支部、优秀教师，并宣传他们的先进事迹。三年中共表彰409个先进集体，17300名先进个人。

1989年5月4日，县委宣传部牵头，召开纪念“五四运动七十周年”座谈会，畅谈“五四”革命传统，激发青年人的爱国热情。10月1日是国庆四十周年，也是平息“六四”风波胜利后第一个国庆节，举办以“四个歌颂”为中心内容的“萧县十年改革和建设成就展览”，5万多人参观展览，还拍摄电视专题片《古萧新歌》，在萧县电视台连续多日播放。

1991年，是建党70周年，辛亥革命80周年，“九一八”事变60周年，全县集中进行反和平演变教育。县委责成县委宣传部牵头先后精心组织八项较大的宣传纪念活动。即7月1日召开全县建党70周年庆祝大会；举办中共萧县党史展览；举办全县“红心向党”故事大赛；上演歌颂党和社会主义的文艺节目；举办建党70周年广播电视专题节目；举办全县各区、镇反映改革和建设成就宣传栏联展；举办书画展览；表彰一批先进党支部和优秀党员。

1993年5月，举办全县奔小康文艺会演，22个乡镇组成22个代表队，共上演16种54个自编节目，有歌舞、戏曲、小品、曲艺等，整体突出了全县奔小康这个主题。

1994年10月，隆重举办有近3000人参加的大型国庆45周年文艺联欢会，举办萧城、黄口、杨楼三镇的文艺调演，还举办了萧县建设成就摄影展和全县书画展。

1995年8月15日，是抗日战争胜利50周年纪念日。在此前后，组织一台纪念抗日战争胜利50周年文艺晚会，举办抗日战争胜利50周年图片展，组织“勿忘国耻、振兴中华”爱国主义知识竞赛和征文活动；县电视台、电台设置专题，既实况转播全国和省、地重大纪念活动，还及时报道萧县纪念活动开展情况；龙城、白土、圣泉、杨楼等乡镇分别举办抗日歌曲演唱会和爱国主义知识竞赛。

1997年4月至7月，组织“庆七一、迎港归”系列活动。其中“迎港归大型图片展”制作展牌12块，在全县乡镇巡回展出40天，受教育干群20余万人次。4月，组织县、乡机关工作人员和中小学师生参加“迎接香港回归”知识竞赛。期间，还举办“庆七一、迎港归”大型文艺晚会，并举办一次由县领导、离退休老干部和社会知名人士参加的“庆七一、迎港归”座谈会。

1998年，既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20周年，又是五四运动80周年，全县开展4次大的宣传活动。①举办萧县改革开放20年两个文明建设成就摄影展。②县委宣传部组织力量撰文，在《安徽日报》、《拂晓报》、《中国改革报》翔实报道了萧县改革开放20年取得的成就和经验。③县委宣传部、教委和文化局在全县21万中小学生中开展“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通过征文、演讲、文艺汇演等形式激发青少年的爱国热情和为祖国振兴忘我读书的奋斗精神。④9月28日至29日，在县城举办“庆祝中

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五十周年优秀影片联映”活动。1999年，在北京举办迎国庆50周年书画展，并出版《萧县辉煌50周年》和《萧县优秀新闻选》两本书，全方位展现建国50年来及改革开放以来萧县取得的巨大成就。

2001年，组织建党80周年纪念活动。先后举办革命歌曲大合唱比赛、书画展、摄影展、中小学生演讲比赛、英雄人物典型事迹座谈会等8项纪念活动，唱响“共产党好、社会主义好、改革开放好”的主旋律。

2004年3月5日，开展纪念毛泽东题词“向雷锋同志学习”40周年活动。当年，在全县集中宣传一批精神文明建设先进人物和先进单位的事迹。

2005年9月，为纪念抗日战争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60周年，县委宣传部在全县隆重举办抗日战争60周年图片巡回展，还组织乡镇宣委及中小学干部职工代表赴北京卢沟桥参观，开展生动形象的爱国主义教育。

典型宣传 1986年，大力宣传和表彰闫集乡孟楼村党支部带领群众走农工商综合经营，实现共同富裕的先进事迹；宣传6名农民企业家和15名专业生产状元的致富事迹和经验。抓住“五一”节淮海区7对青年和丁里区18对青年举办集体婚礼的典型，大力倡导从俭办婚事的良好风气；当年，还在全县广泛宣传张庄寨镇村民郭超凡致富不忘乡邻、自办敬老院的优秀品德，邀请他到全县13所中学和乡镇巡回报告。

1987年，大力宣传杜楼镇郝庄村党支部书记张中义带领全村兴办造纸厂、发展乡镇企业致富的先进事迹，并把他的事迹在报纸上予以报道，张中义被评为“江淮十杰青年”之一，又被选为省人大代表。

1987年，白土镇孤山煤矿发生事故，全县上下奋力抢险、营救十分成功。事后，县委宣传部组织巡回报告团，报告人以亲身经历、亲眼目睹的动人场景和真情实感，生动讲述惊心动魄的抢险营救经过，感人至深，催人泪下，全县共报告24场，听众3万多人。

1990年，将孟楼村、肥庄村、萧县酒厂、黄口一中等单位创建文明村、文明单位的经验加以总结推广。还把将爱奉献给身患绝症的义务兵好妻子孟庆美的动人事迹及全国劳动模范王征（县百货公司经理）、高国忠（县工商银行职工）的先进事迹编印成册，发到基层，广为宣传。全年宣传先进典型60多个，其中，农村40个。

1996年，县委宣传部、组织部将永堍镇许岗村党支部书记王庆习《执著追求，无私奉献》的先进事迹，张庄寨镇农民张淑君孝敬孤寡老人15载、庄里乡81岁老党员薛有义捐资助学20年的先进事迹广为宣传表彰。当年，张淑君、薛有义事迹被评为省精神文明“十佳事迹”。

1998年，及时总结县体委教练王箴创建残疾人乒乓球队的经验，并报道其队员刘美丽、任桂香克服困难、勇于拼搏，在全国、全世界残疾人运动会上分别夺得冠军的感人事迹，县委宣传部还专门发出通知，开展向优秀共产党员王箴同志学习活动，并把他的事迹编印成册：《王箴和他的残疾人乒乓球队》，此材料被地委宣传部评定为优秀共产党员典型宣传一等奖。当年，县委宣传部还会同有关单位调查，选出6名再就业典型组成再就业事迹报告团，巡回全县城乡报告，产生很好的社会影响。

1999年，组织编写了白土镇老山口村党支部书记张大龙的先进事迹。

2000年至2005年,又先后宣传了廉洁奉公的优秀纪检干部刘传海,秉公执法的赵庄法庭审判员王红梅,千方百计带领农民致富的马井镇朱庄村党支部、龙城镇姬村党支部、白土镇董店行政村党支部,致富不忘乡邻的圣泉乡农民郑安新等。2005年,县委宣传部还将全县各条战线涌现的先进典型、优秀人物事迹编纂成《萧县劳模风采》一书,让典型宣传走进居民、农户。

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 1995年,《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下发后,县委宣传部会同县教育局、县团委等部门认真贯彻落实。2月,在萧县博物馆举办“爱国主义教育图片展”,展出10天,5000多人参观。3月9日至4月18日,又在全县22个乡镇巡回展览。当年,萧县将淮海战役烈士纪念馆、陈官庄烈士陵园、皇藏峪萧宿铜灵烈士陵园、萧县博物馆选定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清明节组织全县10万师生分别到4个基地接受教育。还在全县机关和中小学师生中开展佩戴国徽活动,全县15万人佩戴国徽。县委宣传部还配合县纪委、县文化局举办“中华魂”知识竞赛和征文竞赛活动。

1996年,组织全县21万名中小学师生参加“热爱祖国,立志成才”读书教育活动,5名学生荣获读书活动特等奖,赴京参加全国表彰大会。

1997年,开展“爱祖国、讲文明”爱国主义读书活动,当年萧县获地区组织特等奖。

1998年,组织2113名中小學生参加“爱祖国、爱科学”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在地区组织的知识竞赛中萧县代表队获第三名。在征文比赛中,凤山中学陈晓妍的征文在《安徽日报》发表。

1999年,以“光辉五十年”读书活动为载体,继续贯彻落实《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加强中小学生爱国主义教育,当年共发行爱国主义书籍20万册,学生参与面达100%。

2000年,开展“迎接新世纪读书教育活动”,全县有20万名中小學生参加。张庄寨镇寿楼中学初三学生武小舟的《2010年塔克市来信》获全国征文比赛三等奖,黄口中学初三学生穆克朗获全市“迎接新世纪”读书演讲比赛男生第一名、省比赛第三名,实小学生张小卉、附小学生王晓宇在全市朗诵比赛中均获好成绩。

2001年,开展“讲公德、守法纪”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全县20万名团员、青年、初中学生参加,当年收到征文768篇,选出优秀作品35篇,报市参评,获市征文一等奖4名,二等奖7名,三等奖15名。

2002年,开展“崇尚科学、传播文明”读书活动,在这次活动中,萧县获市级征文一等奖1名,二等奖4名,三等奖4名,其中萧城三中初三学生王丽艳撰写的《我所经历的一次选举》获全国二等奖。

2003年,开展“走向世界的中国”读书活动,读书征文1000多篇,送市20篇,获市征文一等奖4名,二等奖7名,三等奖5名。全县有213名教师获县优秀辅导教师奖。

2004年,开展“奋发有为奔小康”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活动,并参加宿州市组织的读书征文、读书演讲和“小康图景我描绘”美术作品比赛。获市级美术作品一等奖1名,二等奖4名,三等奖6名。

2005年,开展“心系祖国、健康成长”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选送征文获市一等奖2名,二等奖3名,三等奖5名。

三下乡活动 1996年,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局组织14部爱国主义教育片、1台优秀戏剧下乡演出200多场,观看人数达60万人次。县科委、科协、文化局等单位筹集科技图书6000册,送给6个行政村,印发《科技致富》材料1万多份,送到农民手里。

1998年,组织县文化、科技、卫生等部门,把科技知识、戏曲、图书等送下乡,并为广大农民开展义诊等服务活动。全年为农民送科技电影、爱国主义电影100多场,送戏下乡60场,送书画下乡1000多幅,科技信息1000多条。

1999年,县剧团在庄里、酒店等乡镇慰问70多场次,卫生局组织卫生小分队到乡村集镇开展义诊活动,为群众义诊6万多人次。县科委、新华书店到黄口、杨楼、新庄等乡镇赠送科技图书5000册,科技咨询2万余人次,举办各类技术培训班和讲座20余期。

2000年,将节日“三下乡”活动扩展为常年下乡。当年送戏380场次,电影860场次。其中,科普电影60余场,专家医疗队下乡义诊20余场,散发防病宣传资料30万份,法律宣传资料10万份,科普书籍7000余册。还举办“维护稳定,反对邪教”科普展。

2002年,在“三下乡”活动中,共发放理论、科技资料3000余份,法律法规资料5000份,其它资料1000份,捐赠图书100多种、5600册,放映电影400场,义诊5000多人次。当年,还积极配合合肥工业大学组织的“三下乡”社会服务团开展丰富多彩的实践活动。

2003年至2005年,继续开展“三下乡”、“四入户”活动,把科技文化知识和致富信息送到千家万户。三年中共发放理论、科技资料36500份,法律法规资料38000份,其它资料25000份,捐赠图书14900多册,放科普及爱国主义电影280场次,戏曲下乡750场,为群众义诊3.6万人次,发放卫生保健知识手册2万份,赠送价值5.7万元的药品。

通讯报道 县委宣传部通讯科及全县新闻工作者,围绕中共中央的部署和县委的中心工作,向中央、省、市级等党报、党刊提供新闻线索,报送稿件。1986年至2005年,计采编见报(电视台)稿件14128篇,其中,《人民日报》刊载21篇,《安徽日报》586篇,《拂晓报》10335篇,中央电视台、省、市电视台2120篇,其它报刊1066篇,及时宣传萧县经济建设和社会进步等各方面成就。其中,1986年,通讯科采写的《农家小院信息会》被评为省“好新闻”一等奖,《模范共产党员邵振坤》获中央电视台一等奖。1998年,萧县一年内在《人民日报》上稿20篇,《安徽日报》145篇,《拂晓报》1108篇。2001年,《人民日报》刊载萧县稿件12篇,《安徽日报》刊载100篇,《拂晓报》刊载1100篇,其它报刊刊载1292篇。2003年,刘兵《手握权力怎么用》一文在中共中央主办的《求是》24期上发表。

县、乡(镇)党委宣传部门非常重视全县通讯员的通联工作,加强通讯员队伍建设。1986年,就在全县形成了近200人的专、兼职通讯员队伍。2005年,发展到300名。对这些专、兼职通讯员,每年都进行一、二次培训,努力提高他们的写作水平和写

作热情,鼓励他们为全县经济建设和社会安定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对外宣传 县委宣传部通过开展多种宣传活动或宣传手段,大力宣传萧县,让省内乃至国内外人士更好地了解萧县,增加萧县的知名度。

1988年,二进北京,三下合肥,牵头或协助县文化局等单位五次举办萧县著名书画家薛志耘、闫梓昭、郑正、刘惠民等人的书画展。1990年,通过印发材料,编写广告,向报纸、电台写稿等手段,大力宣传萧县的名牌产品镁碳耐火砖、芦笋、黄桃罐头以及“红双喜”葡萄酒。1995年至1996年,精心制作《皇藏峪简介》、《萧县第二届书画艺术节简介》、《全省农机化推广工作现场录像带》、《萧县农民爱书画》、《萧县官桥樱桃大丰收》等对外宣传片,在中央和省、市电视台播出。1998年至1999年,邀请中央、省新闻媒体来萧县采访,宣传萧县。1999年4月,《中国改革报》整版报道萧县的改革和发展变化,5月,新华社安徽分社记者来萧县作深层次采访并制作专题片,11月,安徽电视台来萧县拍摄专题片《国企改革探新路》。2001年,《海峡之声》、《金陵之声》采用萧县新闻稿件22篇,《人民日报》海外版采用1篇、照片4幅,《今日安徽》外文版画册以两个整版介绍残奥冠军—萧县乒乓球队员刘美丽、任桂香的事迹。2002年5月,县委宣传部与统战部组织萧县7名书画家赴台开展书画交流,并出版发行画册《画乡风采》。2003年,先后制作《萧县圣泉古墓系列报道》、《皇藏峪风光》、《萧县协会建立党支部》等30多部专题宣传片送至省、市电视台播放。2004年,县委宣传部先后邀请新华社、中央电视台、安徽日报社、安徽电视台等多家新闻媒体30余次来萧县,制作《萧县农民造飞碟》、《王笏和他的残疾人乒乓球队》、《科技领头羊王世武》等40余部专题片。还在网上发布新闻5000余条。当年,还编印发行了二本画册《中国安徽萧县》和《皇藏峪风光风情》。

2005年,县委宣传部制作《画乡鸡年墨更浓》、《萧县巾帼英豪》、《新春墨香飘农家、和谐盛世入画来》等30多部专题片,开通移动信息宣传网和萧县宣传网页,在网上发布新闻4000多条。编印中英文对照的《中国、安徽、萧县》画册和推介萧县旅游文化的《皇藏峪风光风情录》大型图书,并牵头拍摄大型专题片《天南地北萧县人》和《西部创业的萧县人》,向国内外展示萧县的资源优势、发展环境和萧籍在外人士的精神风貌、成长历程及创业经验。

第六节 统战工作

一、落实统战政策

1986年,在前几年工作的基础上,继续落实统战政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共涉及137件,131人。其中,重新收回工作的19件,做好死亡善后工作的7件,抄家补偿的4件,补偿金额12963元;补发工资4件,补发金额10684元;退还挤占房屋5间。当年,还收回因错案株连而下放到农村的城镇居民102户,478人。

二、党外干部和非党知识分子工作

1987年初,县委统战部在全县范围内开展非党人物调查,经几上几下反复筛选,确定重点统战人物156人。1986年至2005年,先后选送135名党外干部到省市有关院

校培训,先后培养、考察、推荐8名党外优秀人才进入县人大、政府、政协领导岗位;先后考察、推荐26名党外干部进入县直科、局、委及乡镇领导班子;还先后培养、推荐48名党外优秀人物成为省、市、县人大代表。20年内,推选为各级政协委员共1245人,其中省政协委员2名,市政协委员63名,县政协委员1180名。

为了加强知识分子特别是党外知识分子培养,2002年,在党外知识分子中确定128名后备干部。当年,县委、县政府下发《关于加强知识分子工作的若干意见》及《县级领导班子成员联系专家制度》,并建立和完善党外知识分子工作机制,建立党外知识分子档案。

三、对台及海外统战工作

1986年,开展全县普查,萧县有港、澳、台和国外华人810人,其中去台人员400人,香港144人,澳门6人,国外华人260人;“三胞”亲属851户,3745人。20年来,县委统战部认真做好以下三件事:一是认真做好“三胞”、“三属”的来访接待工作,共接待台胞2356人次,在接待工作中努力消除“三胞”的疑虑和误解,增强他们对祖国的向心力。同时,注意做好台属思想工作,引导他们以亲情为重,不要索取财物。二是积极动员台胞投资兴业,支援家乡公益事业。1986年至2005年,先后有16名台胞及台属在萧县投资办厂,共投资2000余万元,办企业9个。有3名台胞为家乡捐资办学。三是开展文化联谊活动。2002年5月,组织萧县美术家协会作为全省第一个县级文化交流团体赴台进行文化艺术交流。

四、民族宗教工作

1982年前,全县民族宗教工作由县委统战部负责。1982年,县政府设立民族宗教事务科。1992年,设立民族宗教局。20多年来,尽管全县少数民族人口较少,但各级党委、政府和统战工作部门十分注意落实民族宗教政策,尊重他们的宗教信仰,关心他们的生产生活,注意维护他们的政治权益,发挥他们参政议政的作用。先后将一名回族代表选任县人大常委,一名布依族代表推选为县政协委员。详情见本志社会篇第一章民族宗教节。

第七节 政法工作

中共萧县县委政法委员会成立于1982年10月,其主要职能:协助县委研究和掌握全县政法系统贯彻中国共产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法令的情况;支持和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并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密切配合,协调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组织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推动各项措施落实;研究加强政法队伍和政法领导班子建设等。1992年5月,根据中共中央[1991]7号文件精神,成立萧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下设办公室,该办公室与县委政法委员会办公室合署办公,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日常工作。

一、协调解决重大疑难案件

1982年县委政法委员会建立后,把协调解决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作为政法委一项重要职能。20年间,共协调重大疑难案件105件。如1993年,黄口镇张×轻伤害一

案,由于当事人不服萧县人民法院“不属轻伤”鉴定结论,再三申请重新鉴定,后由省法学会鉴定中心鉴定,结论属轻伤。由于二个单位鉴定相反,致使案件审理一拖再拖,无法进行,当事人张×多次上访。县法院提出申请协调后,时任县政法委书记的孙丕真主持召开协调会,就案件情况进行分析、研究,最终与会人员达成一致意见,张×之伤应属轻伤,使这一久拖不决的案件顺利解决。

二、开展严打专项斗争

县政法委成立以来,组织协调公、检、法、司等部门及乡镇党委政府,针对不同时期社会治安的不同特点,按照中央“依法从重从快”方针,严厉打击各种刑事犯罪,遏制案件多发势头。如:1994年长年坚持不懈地打击各种犯罪活动。元月,以保卫节日安全为中心,组织开展“打流”统一行动;二月,开展打击各类违法犯罪的春季攻势;三月,以“打现行、破大案、挖团伙、缴黑枪、追逃犯”为主攻方向,进行重点区域治理;四月,进行围剿“车匪路霸”及团伙犯罪的统一行动;五、六月,根据三省四县结合部系列抢劫、强奸案件频繁发生的情况进行专项治理;七、八月,根据地委统一部署开展以打现行、破大案为主的夏季攻势;九、十月,集中进行除“六害”斗争;十一、十二月,又根据全省统一部署重点打击车匪路霸的专项斗争和冬季战役,有效维护了社会稳定。1999年,非法组织“法轮功”侵入萧县。萧县及时进行打击,并根据上级指示于2002年专门成立610办公室,负责打击邪教的日常工作。20年中,除“法轮功”之外,萧县还出现过“长寿教”、“全能神”、“实际神”等邪教组织,均及时进行了打击,尽早取缔于萌芽状态,受到省、市有关领导部门的肯定和表扬。

三、依法治村

1992年,中央综治委、政法委联合发出通知,要求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依法治村(厂、学校等)民主管理活动。为搞好此项工作,县综治委、政法委专门成立依法治村(厂、学校等)领导小组,多次召开有关会议,研究部署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依法治村(厂、学校等)工作,制定工作方案,按照先试点、总结经验、再全面推广三个阶段逐步实施。当年5月,组成试点工作小组,赴新庄镇进行试点,历时4个月时间,先后选拔戴集、肥庄、北居三个行政村为试点村。通过进村入户,广泛宣传《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讲明村民自治、民主管理的必要性,相继产生村民小组、村民代表。然后召开村民大会,通过无记名投票选举产生村委会主任和村委会其它成员,并成立理财、监督、议事等小组。三个行政村还分别制定了《村民自治章程》。

四、妥善处理群体突发事件

县委、县政法委坚决贯彻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多项措施,妥善处理群体突发事件,力争把群体突发事件消灭在萌芽状态。群体突发事件一旦发生,即采取“一快、二稳、三调、四定”办法,尽快平息矛盾,防止事态扩大。快:就是发现纠纷苗头快、赶赴现场快;稳:就是稳住当事人的过急情绪,避免事态扩大;调:就是在查清事实真相的基础上,耐心进行劝导调处;定:就是定人、守时、定责。由于措施及时、得当,多年来在处理群众突发事件中取得显著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如1994年8月25日,刘套镇政府在萧县黄河故道园艺场征收农林特产税过程中发生纠纷,执法部门多名公务人员被殴打,黄河故道园艺场少数人煽动百余名职工群众开着小四轮、打着大标语到县

委、县政府上访。县委、县政府迅速成立以县政法委牵头，农业局、公安局、刘套镇党委和黄河故道园艺场负责人参加的联合调查组奔赴现场，经过 12 天的过细工作，查明了情况，分清了责任，并依法进行处理，妥善地平息这起群体事件。之后，1992 年青龙镇石林村村民“争乡址”事件，1997 年杜楼镇徐瓦房村民与萧县葡萄酒罐头公司园艺总场土地权属纠纷等问题，也都得到妥善处理。

五、政法队伍建设

县政法委及县公、检、法、司各部门对政法干警加强经常性的思想政治教育，增强党性观念，坚定地与党中央保持一致。根据不同时期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采取以会代训的方法，教育广大干警跟上时代步伐，与时俱进。鼓励广大干警在职学习，至 2005 年底，全县政法干警取得大专学历的已有 900 余人，取得大学本科学历的已有 150 人，政法各部门还不断利用反面教员，开展警示教育，先后多次组织政法干警观看王怀忠、肖作新、王昭耀、成克杰等案件警示教育片或展览，提高广大干警拒腐防变的自觉性。

第八节 政策研究

1989 年成立县委政研室，同时撤销县委办公室调研科。政研室职能是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和省、市委重要部署，针对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深入、广泛地开展调查研究，形成调研报告，为县委科学决策提供服务。2000 年，县委撤销县委政研室，其职能并入县委办公室，保留政研室编制 2 名。

一、农业和农村工作调查研究

1989 年，通过对部分乡镇和行政村的调查，形成《正确认识和解决农村改革中的农业问题——萧县农村十年改革启示》、《一麦一棉，有粮有钱》、《仍是振兴农村经济希望所在——对萧县 30 位农民企业家的调查》。1990 年，通过调查研究，形成《从农村矛盾焦点抓起，不断完善土地承包制适应农村变化，正确处理三个关系》和《对完善双层经营体制的哲学思考》等 10 篇调研文章。还为全省政研工作会议提供交流材料——《坚持统分结合，强化服务功能》，为县委扩大会议提供交流材料——《农村第二步改革的突破口选在农业社会化服务上》。1991 年，通过对 10 多个乡镇的调查，形成《关于农民负担情况的调查》、《集体有了家底，才有凝聚力》和《走科技路，兴养殖业》的调查报告。1994 年，根据县委指示牵头有关部门调研后，代县委、县政府拟文下发《关于发展农村市场经济的实施意见》。1998 年，围绕全省农税改革，重点开展农税改革方面调查研究，主编出版《农税改革荟萃》一书，在萧县召开的全省农税工作会议上发给到会税务干部。

二、企业调查研究

1989 年，通过对部分工矿企业的调查走访，形成《加强政工队伍建设，做好企业的思想政治工作》的调查报告。1991 年，形成《关于萧县葡萄酒厂生产经营情况的调查报告》。1995 年，根据县委负责同志指示，牵头几个部门开展调查研究，为县委、县政府起草《关于加快县属工业发展的意见》。

三、围绕县委中心工作调查研究

2001年至2002年先后参与全县“三讲”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的调研,编发简报50多期,其中《实施分类指导,注重学教质量》一稿被省收编到《经验选编》一书。2002年,在深入乡镇和行政村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形成《用发展解决前进中的问题,加快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进程》的调查报告。在对农村新出现的专业协会调查后形成的《农村经济的曙光》及《农民和市场之间的有效对接》调查文章,引起市、县领导的关注。2003年,在对全县专业协会调查研究基础上,形成《发展农民合作经济组织,促进萧县农村经济发展》的调查报告,受到全省关注,萧县还由此被国家列为发展农村新型合作组织试点县。2004年,围绕村级党支部工作开展调查研究,形成《用活一事一议,赢得民心民意》的调查报告和《加快全县农业产业化的调查与思考》。2005年,围绕在农村专业协会中建立党组织的调查,形成《在农村专业协会中建立党组织》的调查报告,受到中组部重视,并推荐萧县的做法。

第九节 老干部工作

萧县县委老干部局,成立于1984年5月。当年,全县共有建国前参加工作的老干部1025人,其中离休干部425人,县处级干部(含享受)76人,科级以下349人。1993年后相继成立萧县老干部活动中心、县关心下一代委员会办公室、县老年大学办公室,均为事业单位,隶属县委老干部局管理,县委老干部局机关设在县老干部活动中心,与县关工委办公室、县老年大学联署办公。县委老干部局和县老干部活动中心、县老年大学既是落实离退休干部待遇、发挥老干部作用的职能部门,又是全县老干部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老有所为的重要场所。

一、落实离退休干部政治生活待遇

1993年至2003年,由于种种原因,全县共拖欠离休干部离休费和医药费1500多万元。1997年后,萧县把落实离休干部待遇、解决老干部两费拖欠问题摆上重要议事日程,特别是2003年以后,建立并完善落实离休干部两费的“三个保障机制”,并通过努力,实现三个100%,即: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费纳入社会保障体系达到100%,离休干部医疗统筹达到100%,财政支持资金到位数达到100%,全县离休干部生活费及时足额发放,有病能及时就医。平时,该离退休干部阅读的文件、参加的会议及时予以落实。

二、组织老干部参与全县政治经济活动

县委及老干部局定期(一般年均2次至3次)邀请离退休老干部考察全县工农业生产状况,参观各地涌现的先进典型,征求他们的意见和建议,发挥老干部的余热。

三、关心下一代 县老干部局积极配合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开展工作。1986年至2005年,深入开展了助学、助教、助困、助残、助孤为主要内容的“五助”活动,并每年确定一个主题,采取报告会、演讲会、知识竞赛等有效形式,加强对青少年的思想道德和法制教育,引导青少年健康成长。2004年,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被评为全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单位。

四、老年教育和老年大学建设

萧县老年大学成立于1995年。成立时,开设4门课程,在校学员10多人。经过10年的发展,至2005年年底,老年大学已开设养生保健、太极拳剑、书画、摄影、戏曲等12门功课,在校学员达540人。其中电脑、英语等专业,深受老年学员的欢迎。2000年,县老年大学被评为全省老年大学系统先进集体。2004年,被批准为首批省级老年大学示范校。

五、老干部文化娱乐活动

在老干部活动中心,设立棋牌室、麻将室、健身房、乒乓球室、茶聊室、图书阅览室等活动场所,坚持每日开放,活动经常。还建有5处健身活动场所,成立开展文艺活动的一团三队,即:百人腰鼓队、老年篮球队、民族器乐队和夕阳红艺术团。1998年至2005年艺术团编排的文艺节目,在省组织的文艺调演中,4次获得一等奖。每逢重大节日,活动中心都要组织适合老干部特点的文体比赛和书画展、文艺演出等活动。

第十节 来信来访

一、机构

1986年,萧县信访办公室行政编制8人,以县委办管理为主。2002年,县直机关机构改革,县委、县政府决定将县信访办更名为县委、县政府信访局,编制10人,实有12人,由县委办公室代管。

二、来信来访受理

1986年至2005年,县信访办共受理来信11339件,来访32633人。受理来信范围主要是:①向县委、县政府的来信,②向党政领导写的来信并经领导阅批后交办的信件,③上级信访部门转办的信件,④直接向县信访办写的信件。接待来访主要是直接听取来访群众反映的问题,或当面答复,或立案办理。在办理信访案件中,按照“分级负责,归口办理”原则,采取分级归口办、信访部门办、部门联合办、领导亲自办的办法认真办理信访案件,为信访群众解决一批实际问题。20年中,来信来访主要涉及以下几个方面:①冤假错案平反,②邻里纠纷,③土地纠纷及林权归属问题,④干部经济、作风及计划生育问题,⑤农民负担,⑥职工下岗问题,⑦乡镇事业单位机构改革问题,⑧乡镇老退伍军人优待金、定补问题,⑨企业重组、改制问题,⑩城镇建设引发的矛盾,⑪为国家建设献计献策,⑫涉法涉诉问题。

1986年至2005年萧县人民来信来访统计表

表 10-1-5

年 份	比上年 增减	来 信		来 访			
		来信	来访	批件	比上年增减	人数	比上年增减
1986	建立	1923	331	42	增 100%	642	增 3%
1987	增 15%	549	230	65	增 55%	1187	增 32%
1988	增 32%	457	560	77	增 18%	300	增 60%

续表

1989	增 11%	350	560	76	减 9%	412	增 37%
1990	增 16%	512	440	90	增 14%	318	减 23%
1991	增 14%	656	430	4	减 95%	199	减 77%
1992	增 39%	306	180	11	增 39.5%	159	增 22%
1993	增 16%	348	212	8	减 27%	95	减 40%
1994	增 37%	584	468	17	增 11.25%	584	增 51.9%
1995	增 96.4%	465	1592	15	减 11.8%	1621	增 14.3%
1996	增 6.1%	539	1644	27	增 13.7%	1574	增 0.3%
1997	增 31.3%	566	2370	45	增 67%	2114	增 34%
1998	增 8.2%	496	2340	68	增 12%	2090	增 27.5%
1999	减 26.5%	554	1704	53	减 39.2%	1946	减 27.3%
2000	增 56%	435	3060	89	增 68%	2850	增 46%
2001	增 6.4%	463	3004	102	增 14.6%	1343	减 52.9%
2002	减 16.0%	600	2256	92	减 9.6%	2004	增 49.2%
2003	减 3.5%	428	2470	80	减 13%	1816	减 9.4%
2004	增 58.9%	610	3929	147	增 83.7%	1643	减 11%
2005	增 14.7%	458	4750	153	增 5.4%	1793	增 10.4%

三、制度建设

信访工作目标责任制 1985年,县信访办制定《信访工作人员守则》,主要目的是增强县、乡两级信访工作人员责任心,改进工作作风,提高办事效率。

1996年4月,县委、县政府专门召开全县信访工作会议,除进一步宣传贯彻全国和全省《信访条例》精神外,还着重强调全县信访工作实行目标责任制,强调各级一把手负总责。

1997年,萧县县委、县政府转发《安徽省委、省人民政府关于实行信访工作责任制的决定》,进一步要求全县各级党委、政府做到六个坚持:①坚持实行党政一把手对本地、本部门信访工作负责;②坚持实行和完善党政领导接待来访群众制度;③坚持实行党政领导阅批人民群众来信制度;④坚持实行党政领导包案和回访制度;⑤坚持实行信访工作目标管理制度;⑥坚持实行信访工作奖惩激励制度。

2001年5月,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联合印发《关于萧县县直机关目标责任制综合考核暂行办法》,把信访工作作为县直机关年终目标任务考核内容之一,促使各部门把信访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

2002年,县委、县政府下发41号文件,作出《实行信访工作责任追究制的规定》,对责任追究的原则、对象等作了详细规定,对全县上下震动很大。

县领导接待日制度 1984年8月,萧县开始建立县领导定期接待来访群众制度。规定由县委、人大、政府、政协四个班子领导成员轮流接待来信来访,亲自处理信访问题,收到较好效果。但以后一段时间没有持之以恒地坚持。1999年7月,县委、县政府坚持和完善县领导接待群众来访日制度,召开联席会议专题研究,并以县委办、政府

办 13 号文件下发,对接待时间(每月 5 日、20 日)、地点(县信访办公室)、接待来访的县四个班子领导以及接待方法、要求都进一步明确。1999 年 7 月以来,县领导在 292 个接待日内,接待来访群众 1050 批、4174 人次,受到群众欢迎。

第十一节 党校教育

1986 年至 2005 年,县委党校由县委分管党务的副书记任校长。党校实行校务委员会领导体制,办公、教学、后勤等内设机构齐全。1988 年,校址由萧县丁里镇郭庄搬至萧县龙城镇凤山路 24 号。20 年来,县委党校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开展多形式、多层次、多内容的培训教育和学历教育。

一、干部培训

理论干部中专班 1985 年创办,连续 3 年招生,共办 3 届。85、86 级为两年制,87 级为一年制,总计 122 人。主要是学习语文、哲学、政治经济学、经济管理、党建、党史、领导艺术、邓小平理论及当代政治理论课本。每学期全省统一试卷。成绩合格者,省委党校发给毕业证书。

村干部培训班 1986 年以来,共办村级干部培训班 24 期,培训对象为行政村党支部书记和村主任,培训人数 8131 人次。主要是学习村级党建知识、党纪党规常识以及如何发展农村经济等。

科级干部进修班 20 年来,共举办副科级干部进修班 18 期,每期 1 个月,培训人员 1128 人次。主要是学习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党史、党建、领导艺术及当年度党的会议重要文献等。采取全日制脱产学习。

青年干部培训班 20 年中,共办青年干部培训班 15 期。每期全日制脱产学习 3 个月,培训青年干部 855 人次,主要是学习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当代政治、文化、经济、科技知识及领导科学等。采取写论文、出题考试两种笔试形式,成绩合格者发给结业证书。结业后,大部分学员已在县内外走上领导岗位。

公务员培训 1991 年至 2005 年,公务员培训计 18 个班次,每期 15 天左右。主要是学习公务员法、WTO 知识及微机培训。主考微机,合格者发合格证书。

其他班次 20 年中,还举办党员中级知识分子培训班 8 个班次,424 人次,学制半个月;举办非党后备干部培训班 3 期,178 人次;兴办优秀妇女干部培训班 5 期,298 人次。

二、学历教育

1986 年举办二年制中专学历教育班,学员 48 人。1987 年举办一年制干部中专学历教育班,学员 57 人。1988 年和 1989 年又举办两届二年制中专函授班,分别招收学员 86 人和 69 人。1994 年,萧县率先在全市创办函授教育大专班,当年招生 219 人。至 2005 年,共招收三年制大专班 12 期,共 24 个班次,学员 1293 人,分为行政管理、经济管理两个专业。按照中央党校函授学院和安徽省委党校教学计划进行教学,并严格组织考核。

1998年至2005年,兴办本科学员班,共办8届,开设行政管理、经济管理及法律三个专业,学员1634人,采取宿州市委党校教员面授和远程教学相结合办法。

第十二节 党史研究

萧县党史研究机构成立于1982年8月,始称“县委党史资料征集领导小组办公室”,1997年6月更名为“县委党史研究室”。

一、史料征管

党史资料的征集与管理是党史研究的基础性工作。萧县建党早,斗争复杂,史料丰富,征集难度大。1982年至1999年,征编人员的足迹遍及全国各地,通过查阅并摘录历史档案、发函邀约、重点索要、登门面访、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先后征集到民主革命时期的党史文献资料966件,295万字;回忆资料1932件,969万字;有关敌伪资料35件,65万字;文物35件,照片198幅。

对征集来的资料和图片,先后多次进行整理,逐件编目登记,分类立卷归档。对字迹模糊不清的资料,重新誊写复制。按照规范化要求,专柜存放,专人管理,并制定管理使用制度,做到严格管理,方便使用。利用这些史料,考证历史史实177条,编辑萧县党史期刊35期。

从2000年开始,党史资料征集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开放时期。

二、党史编研

1982年至2005年,县党史办共完成《黄口暴动》、《张庄寨洪河集暴动》、《萧县抗日游击支队的建立与发展》、《“双十二”耿吴刘叛变》、《萧县人民支援淮海战役》、《杜聿明就擒记略》等民主革命时期的专题30个,社会主义建设与改革开放时期《安徽大寨的“兴”与“衰”》、《胡锦涛视察萧县白土镇农村基层组织建设》2个专题。先后编著出版《萧县党史资料》(一、二、三、四辑)、《萧县抗日游击支队始末》、《纵翰民生平自述》、《萧贤拾萃》、《中共萧县地方史大事记》(民主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萧县地方史》(第一卷)、《萧县革命斗争故事》等党史书籍12本。还与县委组织部、档案局合编出版《中国共产党安徽省萧县组织史资料》,与萧县新四军历史研究会合编《耿吴刘事变历史研究》,与市委党史研究室合编《淮海决战中的蔡凹》。这期间,还在国家、省、市各类史志刊物发表学术论文30余篇。为省委党史研究室编辑出版《辉煌的二十年——安徽改革开放纪实》、《安徽之最》提供典型材料6篇、照片5幅;为市委党史研究室编辑出版《碧血霜天》提供稿件7篇;完成省委党史研究室下达的《安徽革命史词典》萧县词条、中央党史研究室下达的《人民英雄大典》萧县6位传主相关资料的征编任务。

三、党史宣传教育

20年中,党史研究室通过发行党史书刊、播放广播电视党史专题片、召开座谈会与纪念会、举办党史图片展览与党史知识竞赛、建立革命纪念设施、瞻仰革命遗址等多种形式,用党的伟大成就激励人,用党的成功经验启迪人,用党的优良传统教育人,用党的历史教训警示人。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50周年、中国共产党建党70周年和

80 周年、淮海战役胜利 50 周年、黄克诚将军南下作战 60 周年、萧铜抗日根据地建立 60 周年、中国人民抗日战争和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60 周年等重要纪念活动中，党史研究室会同有关单位和部门，先后主办和参与举办一系列纪念活动，全县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青少年受到生动的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

1998 年至 2005 年，萧县党史宣传教育工作连续 8 年受到省委党史研究室表彰与奖励，10 人获得全省党史宣传教育工作“先进工作者”荣誉称号。

第十三节 对台工作

萧县台办，挂“中共萧县县委台湾工作办公室”和“萧县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两块牌子，副科级单位。主要职能是：坚持“和平统一、一国两制”方针，宣传对方方针、政策，负责台胞台属接待、联络交往、对台招商引资等工作。

一、对台事务

截至 2005 年，萧县共有去台人员 500 多人，台属 1000 多户。萧籍去台人员中，政界占 17.4%，军界占 29.7%，经济界占 21.3%，文化界占 17.4%，其他占 5.4%，中上层人士 8 人。1986 年至 2005 年间，萧县共接待回乡探亲、旅游台胞 2500 多人次，其中旅游招商团 3 个，投资办学考察团 5 个。处理来信来访 30 件，协助台属申办赴台手续 70 余件，协助 16 人办理回乡定居手续，帮助台属继承遗产 300 多万元人民币。另外，为 1850 名台属发放了台属证，使台属在升学、就业等方面享受有关优惠政策。

二、对台经济联络

萧县台办按照中央“以经济促政治”的对台经济工作方针，认真贯彻《台湾同胞投资保护法》，积极开展招商引资，帮助现有台资企业解决生产经营中的实际困难。1986 年至 2005 年期间，经协商引导，有 2 家台商到萧县创业，一是安徽王品农产品有限公司，独资企业。主营业务：引进、培育、推广、销售优良水果，生产包装材料，注册资金 70 万美元。另一家是联合重组企业安徽岱河酒业有限公司，台方控股 52%。1993 年，台胞冯家矩、王松妹夫妇出资 3000 美元设立“冯王松妹奖学基金会”，用来奖励品学兼优学生。2003 年，台湾萧县同乡会为萧县 7 名贫困大学生捐款 7 万新台币。

三、对台宣传

多年来，除对台胞、台属坚持不懈地宣传“和平统一、一国两制”基本方针和江泽民总书记的“八项主张”外，还积极组织对台宣传稿件，介绍祖国及萧县改革开放以来取得的巨大成就，宣传故乡萧县的风土人情。1986 年至 2005 年间，被有关电台、报刊采用对台宣传稿件 112 篇。

第二章 纪检监察

第一节 组织机构

1984年7月,中共萧县第六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中共萧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同年9月,县纪委内设机构由一室(办公室)三科(纪检科、审理科、信访科)改为五室,即办公室、检查室、审理室、信访室、研究室。1988年7月设立萧县监察局,内设机构为办公室、监察室、审理室、信访室、举报中心。1993年5月,县纪委与县监察局合署办公,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的体制,履行纪检、监察两项职能。内设办公室、监察综合室、教育研究室、党风廉政建设室、执法监察室、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信访室(监察局举报中心)、干部室等10个二级机构。1999年9月,设立县政府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办公室,由县纪委监察局代管。2002年10月,教育研究室分设研究室和宣传教育室,同时增设内(外)商投资投诉中心。至此,县纪委监察局内设机构增至13个(含政府纠风办),人员编制43人。1986年,萧县纪委被评为全国纪检系统先进单位,县纪委书记吴忠服代表萧县出席全国纪律检查工作经验交流会。

1986年至2005年县纪委书记、副书记更迭表

表 10-2-1

届 别	职 务	姓 名	任 职 时 间
中共萧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1986年1月至1987年7月	书 记	吴忠服	1986.1—1987.7
	副书记	刘崇云	1986.1—1987.7
		李立祥	1986.1—1987.7
		张世吉	1987.2—1987.7
中共萧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1987年7月至1990年8月	书 记	吴忠服	1987.7—1990.8
	副书记	刘崇云	1987.7—1990.8
		李立祥	1987.7—1990.8
		张世吉	1987.7—1990.8
中共萧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1990年8月至1993年11月	书 记	吴忠服	1990.8—1992.11
		陈德新	1992.11—1993.11
	副书记	刘崇云	1990.8—1993.11
		李立祥	1990.8—1993.11
		康德凤	1990.8—1993.11
		张世吉	1993.5—1993.11

续表

中共萧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1993 年 11 月至 1996 年 5 月	书 记	董晓新 李卫忠	1993.11—1997.11 1997.11—1998.5
	副书记	张益吉(监察局长)	1993.11—1996.3
		陈德凤	1993.11—1998.3
		傅广力	1994.5—1995.10
		许敬文	1995.10—1998.5
		王安刚	1997.11—1998.5
		蒋翠萍	1998.3—1998.5
中共萧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1998 年 5 月至 2003 年 1 月	书 记	李卫忠 顾得地	1998.5—2002.11 2002.11—2003.1
	副书记	许敬文	1998.5—2003.1
		王友福(监察局长)	1998.5—2005.1
		蒋翠萍	1998.5—2002.11
		杜广文	2002.11—2003.1
中共萧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03 年 1 月至 2005 年 12 月	书 记	顾得地	2003.1—2005.12
	副书记	王安刚(监察局长)	2003.1—2005.12
		杜广文	2003.1—2005.12

第二节 党风廉政教育

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纪检、监察机关，围绕新时期县委、县政府工作中心，紧密联系实际，有的放矢地开展党风廉政教育。特别是对党员领导干部的廉政教育始终抓住不放。1986 年，全县利用党课、学习日、培训班等多种方式，对党员干部进行以《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党章》为主要内容的思想教育，受教育党员干部 1.1 万人次。集中脱产学习与分散学习（单位自己组织学习）相结合的办法，组织全县党员干部学习《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学习邓小平关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及中共十三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开展以反腐败、防演变为主要内容的党风、党纪教育。共举办培训班 113 期，受教育党员干部 10078 人。1992 年至 1995 年，在全县开展以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群众纪律为主要内容的经常性教育，提高广大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遵纪守法和廉洁自律意识。1997 年，印发《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手册》1000 册，全县副科级以上干部人手一册。1998 年，在全县开展以“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为主要内容的党风、党纪教育活动，全县股级以上干部对照县委制定的党风廉政考核十项内容进行检查整改。2001 年，县纪委编印《萧县党政领导干部党纪政纪条规选读》2000 余册，下发全县党政干部，教育引导各级干部严格执行廉洁从政规定，认真落实重大事项报告、个人财产申报等制度。对全县 686 名副科级以上干部建房、购房和装修住房情况进行登记检查，对群众反映强烈的 6 名科级干部立案调查，并清理党政机关干部违规购买小汽车、违规用公费送子女、亲友上学以及公务招待中铺张浪费等问题。2000 年以来，先后为 89 个乡镇科级单位、944 名科局级干部建

立廉政档案。建立副科以上领导干部述职述廉和廉政谈话制度。2005年1月开始,分三批(每批半年)对全县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进行以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主要内容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结合教育内容,认真开展党内法规知识测试、竞赛、反腐倡廉演讲比赛、文艺汇演和收看腐败官员原全国人大常委会成克杰、安徽省原副省长王怀忠等人的警示片,利用多种教育形式增强党员干部、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意识。

第三节 案件查处

按照“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处理恰当、手续完备、程序合法”二十四字办案方针,重点查处党政机关、行政执法机关、司法机关、经济管理部门和科级以上领导干部违纪违法案件,认真查处贪污贿赂、挪用公款、徇私枉法、失职渎职、腐化堕落和违反计划生育政策案件,及时查处破坏市场经济秩序案件。为提高办案能力,县纪检监察机关建立周一例会学习、双月纪检监察干部例会制度,加强业务学习和培训。实行领导包案、联合办案、限期结案、重大疑难案件集体研究、主要负责人督办案件等制度,并建立办案激励机制。1986年1月至2005年12月,全县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2223件,结案2195件,给予党纪处分1647人,给予政纪处分548人(不含计划生育专项清理处分人数)。在查处的违纪违法人员中,副科级以上干部92人,挽回直接经济损失1264万元。1999年,专项清理全县违反计划生育政策的党员干部2474人,分别给予党政纪处分2431人。在查处案件过程中,始终把依纪依法办案的要求贯穿到立案、调查、审理、处分、执行等各个环节。同时,注意贯彻党员权利保障条例,认真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严肃处理侵犯党员权利的案件,先后为298名被诬告错告的党员干部澄清事实。县纪检监察机关还不断加强信访工作,注意拓宽案源渠道,健全县、乡、村、组四级信访网络,妥善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和群体性事件。1986年1月至2005年12月,全县共受理信访举报8954件,其中来信6020件,来访1670件,举报电话1264件,信访初核5240件。

第四节 纠正行业不正之风

中央从1990年开始统一部署纠风工作,萧县由县监察局承担。1993年5月,县纪委监委合署办公后,纠风工作具体由党风廉政建设室负责。县政府纠风办成立后,此项工作交由纠风办主抓。对群众反映强烈的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等进行集中专项清理。把治理公路“三乱”作为纠风工作的重点,采取签订责任状、公布举报电话,组织执法人员对国道、省道明察暗访,及时发现和处理“三乱”问题,确保治理目标如期实现。着力减轻农民负担,建立农民负担专项审计和实行农民负担监督卡制度,落实县、乡镇、村政务公开,清理农村电价、乡镇编外人员和村级干部补贴人员,纠正向农民和农村摊派报刊订阅等。为减轻企业负担,制定向企业收费必须持证、持卡制度,保护企

业的利益。认真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清理挪借和拖欠公款。加大对中小学乱收费的整治力度，及时纠正招生中的不正之风，1991年中专招生时，群众反映有部分不符合条件的考生被录取，经逐一审查，清理出不符合条件被录取的考生34名，并取消录取资格，按条件重新选录。2001年，清理不上班领取报酬的教师414人，追回领取的工资30万元，辞退除名131人。纠正医药购销和医疗服务中的不正之风，积极推行药品集中招标采购等制度，使药品价格有较大幅度的下降。从1998年开始，对全县行政事业收费和罚没收入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当年查出未纳入预算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456万元，清理行政事业单位的账户381个，撤销和转入财政专户156个。开展对县直机关事业单位、窗口单位政风行风评议活动，从社会上聘请政风行风监督员，参与政风行风监督和每年的政风行风评议活动，推动政府部门和窗口单位政风行风建设。

第三章 群众团体

第一节 工会

一、县总工会

1986年，萧县总工会内设组织部、宣教部、劳动保护部、生产部、财务部、办公室、俱乐部，另设教育、财贸两个产业工会。1988年，增设女工生活部。1990年，县总工会成立女职工委员会，并以团体会员身份参加妇联组织。当年，县总工会行政编制11人，事业编制4人。2003年，机构改革，县工会内设机构改为组宣部、经济工作部、女工保障部、办公室和俱乐部，行政编制8人，事业编制4人。2005年，实有行政人员13人，事业人员5人。

二、基层工会

1986年，萧县县直科局（系统）有局级工会13个，厂、矿、学校等基层工会170个，工会小组991个，工会专职干部56人。当年，县职工总数19235人，其中女职工4523人；工会会员17341人，其中女会员4003人。1986年后，随着全县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发展，基层工会组织也有较快发展。到2005年底，全县有（系统）局工会15个，乡镇工会工作委员会23个，基层工会317个。职工总数44034人，工会会员40338人，其中女会员7988人。

三、会员代表大会

1986年至1988年10月，李子腾任县总工会主席，副主席2人。1988年10月，萧县总工会召开第七次会员代表大会。出席会议的代表153人，会议听取并审议县工会工作报告、财务报告，选举欧阳华为县总工会主席，副主席1人，工会委员23人。1993年9月，召开萧县总工会第八次代表大会，出席本次会议的代表163人，会议听取并通过县工会工作报告、财务工作报告，选举欧阳华为县总工会主席，副主席2人，工会委员23人（2001年，欧阳华病逝后，县委委任吴淑芹为县总工会主席）。2003年3月，

县总工会召开第九次代表大会，出席会议的代表 139 人，听取并审议县总工会工作报告、财务工作报告、经费审查委员会工作报告，选举杨仕亚为县总工会主席，副主席 3 人，工会委员 25 人、常委 9 人。

四、主要活动

1986 年至 2005 年，以加强组织建设、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劳动竞赛、维护职工权益等为主要内容的工会活动全面开展，并取得较好的成绩。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萧县总工会连年被省、市工会评为先进单位。1997 年和 1999 年，连续两届被省总工会授予工会工作十佳县光荣称号，县总工会主席欧阳华被全国总工会授予先进工作者。

组织建设 1990 年，除健全县总工会内部机构、配齐工作人员外，还建立教育、财贸两个产业工会，县直各（系统）局和公有制企事业单位也都逐步建立健全工会组织，配齐专兼职工会干部，为全县工会工作打下良好组织基础。20 世纪 90 年代初期，萧县乡镇企业发展较快，乡镇企业职工逐渐增多。1994 年，县总工会开始在乡镇和乡镇企业中组建工会试点，1995 年试点成功，分别在龙城、黄口、杨楼、白土 4 个镇和官桥水泥厂、瓦子口水泥厂等 5 个乡镇企业建立工会组织，使萧县由原来单一型公有制企事业单位工会组织，向多元化的工会组织发展。2005 年，按照中共中央和全国总工会提出的“哪里有职工，哪里就要建立工会组织”和“最大限度地把职工组织到工会中来”的要求，全县扎扎实实地在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和个私企业等新建企业中建立工会组织。为此，萧县总工会被省总工会评为新经济组织建会工作先进单位，并在全省工会组织建设会议上介绍经验。

民主管理 ①全县各基层单位认真抓好建立健全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建制率 100%，且均能按规定召开职代会，落实职代会职权。②坚持职代会民主评议企业领导干部制度。自 1990 年以来，共评议企业领导干部 6855 人次，评出优秀干部 2160 人次，不称职干部 96 人次。对不称职干部，有关部门分别给予警告、降职或免职处理。③大力推行“厂务公开”制度。县总工会与县纪委、县委组织部和经贸委派人到天津学习“厂务公开”经验，回来后在萧县陇海制药厂、萧县罐头厂等单位进行试点，并于 1998 年在全县 30 家企业推行，取得较好的效果。之后，每年坚持并逐步扩大范围，到 2005 年，有 130 家企业实行“厂务公开”和“事务公开”制度。④按照职工建家六条标准，抓好“职工之家”建设。经过多年努力，到 2005 年底，全县建职工之家 156 个，其中县级“先进职工之家”68 个，市级“模范职工之家”12 个，省级“模范职工之家”5 个。

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1986 年以来，全县各级基层工会认真贯彻落实《工会法》和《劳动法》，每年都代表职工与企业签订集体劳动合同或帮助指导职工个人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并协助、监督合同条款的落实。对劳动纠纷，积极做好调解工作或帮助做好促裁工作。20 年中，调解劳动争议 68 件，参与劳动纠纷仲裁 47 件，对职工和农民工施行法律援助 39 件，较好地维护了职工的合法权益，也增强了工会的吸引力和凝聚力。

经费审查和物价监督 根据工会经费独立的原则，工会系统建立经费审查组织，定期对工会经费的收、管、用进行审查监督。1986 年后，特别是近 10 年来，县总工会在县委的重视和支持下，每年对有关基层单位工会经费进行审计，增强依法收缴工会经费的严肃性，提高工会经费收缴率，促进工会经费和财产管理与使用规范化，以保证基层

工会经费有效使用，更好地为职工服务。此项工作连年被省总工会评为先进单位。

为稳定市场物价，保护消费者和职工的权益，1986年，萧县成立了由县长任组长、县总工会主席为副组长的职工物价监督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总工会，并建立职工物价监督检查站，下设7个分站。职工物价监督检查站建立以来，协同有关部门每年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县内市场物价、有关产品质量进行检查，对整顿城乡市场秩序、平抑物价、保护职工和广大消费者权益发挥积极作用。县总工会职工物价监督检查站于1987年、1990年和1995年分别被全国总工会、国家物价局和省总工会、省物价局评为先进集体；孟凡树等4名职检人员先后被全国总工会、国家物价局和省总工会、省物价局评为先进工作者。

劳动竞赛 1986年后，萧县一直把劳动竞赛作为各级工会带领职工参与经济建设的重要载体，围绕全县不同时期发展重点，组织广大职工结合本单位实际开展主题鲜明、各具特色的劳动竞赛活动。先后在工业企业中广泛开展提高产品质量、发明创造、技术比武、节能降耗等多种内容和形式的竞赛活动；在服务行业中广泛开展优质服务、争创文明行业、争当文明职工、学雷锋、树新风等多种形式的竞赛活动，受到社会各界一致好评。

劳模表彰 县总工会协助县政府4次推荐全国劳动模范5名、省级劳动模范18名、市级劳动模范18名，还推荐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2名、全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11名，并连续五届协助县政府做好县级劳模的推荐评选和表彰工作，共评选表彰县级劳模165名。为弘扬模范人物的精神，落实劳模优惠政策，经县政府同意，1988年以来，为各级劳模补办养老保险，并为生活困难的全国和省市级劳模发放救助金，及时解决他们的后顾之忧。

送温暖活动 县总工会从1996年开始，积极筹措资金，对全县生活困难的职工开展送温暖活动，近10年共筹措资金140万元，慰问特困企业75个，特困职工27785人次。从1999年开始，还对考取大学的特困职工子女开展“育才关怀行动”和“金秋助学活动”，共救助特困大学生283名，发放救助金23.5万元，帮他（她）们圆了大学梦。

第二节 共青团

1986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萧县委员会内设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和学少部，编制9人。2005年，团县委机关编制5人，内设组宣部、青工青农部、学少部，下辖38个直属系统团委，23个乡镇团委，12个中学团委，1个企业团委，1558个团支部（总支）。

一、团员代表大会

1986年至2005年，萧县共召开3届团的代表大会。

共青团萧县第八届代表大会于1986年2月26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307人，选出常委9人，杜明达为书记，副书记2人。因杜明达离岗学习，至1989年1月，先后由副书记胡永书、张武主持团县委工作。

1989年1月23日,在县城召开共青团萧县第九届代表大会,出席代表348人,选出常委9人,朱雪峰为书记,副书记2人。

萧县第十届团代会于1992年6月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275人,选出常委7人,朱雪峰为书记,副书记2人。

此后,因种种原因没有召开团代会。1995年5月22日、1998年2月20日及2004年6月,县委先后任命蒋翠萍、彭凌昌、李红权为团县委书记。

二、主要工作

组织建设 ①健全基层团组织。随着改革深入、市场经济发展和多种所有制形式出现,团县委与时俱进,注意在民营企业、民办学校建立健全团组织。先后在8所民办中学建立8个团总支、365个团支部。同时,注意对一些软弱涣散团组织进行整顿。20年中,先后整顿、调整机关、学校和企业团支部547个。②团干部培训。1986年以来,每年都进行1至3批基层团干培训,前后共举办培训班50余次,接受培训者2800余人,其中,1996年9月,团县委一次培训基层团干300人。③发展新团员,及时把先进青年吸纳到团组织。1986年后,年均发展新团员1.2万人,其中,1996年发展新团员1.9万人。至2005年底,全县共有共青团员26529人,其中农村团员10800人,县直企事业单位、机关、学校团员15729人。

思想教育 1989年“六四”风波期间,针对部分团员、青年思想上产生的迷茫和困惑,团县委从县直机关、学校和企事业单位抽调精干人员,组成“爱党爱国”演讲报告团,深入13个区镇及萧县中学、萧城一中、黄口中学和县直大的厂矿企业进行巡回演讲,受教育者达4.8万人次。1996年,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大规模的爱国主义教育活动。发动全县各级团组织和团员青年,以爱国主义为主要内容,先后开展征文比赛、演讲比赛、知识竞赛、文艺表演等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当年还组织2000名青少年赴萧县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皇藏峪烈士陵园参与揭牌仪式,仰慕先烈为国捐躯精神。2004年10月,经过两个多月认真筹备,团县委在县直中学举行一万名18岁团员以上青年宣誓仪式,主要是展示当代青年的风貌,引导全县团员青年为“四化”学习,为国家建设献力。

精神文明创建 1986年至1989年,团县委在全县广大团员青年中开展“敬老育青”活动。一方面聘请部分德高望重的离退休革命老前辈定期给青少年特别是青年学生上革命传统课,帮助他们确立正确的理想、信念;另一方面经常组织广大青少年为县福利院、乡镇敬老院、烈军属、五保老人送温暖服务,养成敬老爱幼的良好风尚。每年参与这项活动的有20万人次。此项活动,1986年被评为全国共青团“十大创新活动”之一。1995年,团县委首先在县金融、税务、工商、宾馆等窗口行业 and 单位开展“青年文明号”创建活动,取得试点经验,从1996年起在全县团员青年中广泛开展“青年文明号”创建活动,十年来,全县涌现一批“青年文明号”先进集体和个人。其中县级“青年文明号”集体100多个,地市级青年文明号集体28个,县交警大队唐世民、县防腐安装公司陆旭等100多名青年被评为市以上先进个人。

少年先锋队工作 1986年以来,团县委十分重视开展少年先锋队工作。针对少年特点,开展一系列生动活泼的教育活动。1986年,发动引导全城乡少年先锋队组织

开展学雷锋、树新风、创三好活动，当年，全县少先队员中捡物上交、给老人带路、帮同学劳动、助困难学生等好人好事大量涌现，计有9千多人次。1988，在全县少年儿童中开展“爱祖国，爱家乡”活动，组织引导广大少先队员通过听校内外辅导员报告、访问老人、现场参观、收集实物等途径，增强爱祖国、爱家乡的感情。1989年和1990年，开展“铭记先烈，争当好队员”活动，组织少先队员听讲英模故事，传唱红色歌曲，观看影视作品，寻访革命纪念地，感受党、团、队的优良传统，培养红领巾永远心向党的真挚情感。1993年，借鉴外地经验，开展“雏鹰竞飞”活动，帮助少先队员了解队史，熟知队章，牢记誓词，戴好红领巾，唱响队歌，当好先锋队，学好知识、本领，将来报效国家奉献社会。1996年，开展以爱党、爱祖国、爱家乡为主要内容的主题队日活动，全县500多所小学8万多少少先队员踊跃参加。2000年，开展“我与红领巾”活动。征集少年儿童与红领巾的故事，宣传表彰少先队员及少儿工作者中的先进事迹，展示少先队员和少先队工作者的风采，唤起全社会的“红领巾情结”，动员社会各界更加关心下一代。2005年开展“榜样伴我行”活动，组织、引导全县少先队员以模范人物为榜样，学先进、做好事、当好人。当年，为老干部、老党员、孤寡老人、残疾人送温暖7800多人次，为重病困难患者、失学儿童捐款捐物1万多次。在开展上述活动中各级团组织和小学做了大量工作，特别是萧县实验小学，成绩较为显著，2003年、2004年，萧县实验小学少先大队获省级“少先队红旗大队”“少先队优秀队、室”称号。

引导团员青年投身兴萧富民的经济建设 ①1986年，团县委决定在农村基层团支部开展“小经济”活动，主要是鼓励农村团支部创办经济实体，一方面促进农民致富，一方面解决团支部的活动经费。当年，先在白土镇试点，后在全县推广。第二年，全县出现上规模的团办经济实体48个，产值35万元，引起省、地团委的重视。1997年11月，团省委在萧县召开全省团经费基地建设现场研讨会，介绍、推广萧县团办经济实体的做法。②从1995年起，围绕团中央提出的共青团“服务万村，脱贫致富”号召，团县委制定实施规划，按照典型示范、区域推进的思路，先期在沿黄河故道8个乡镇20个行政村进行示范，而后逐步推向全县乡村，至1998年底，全县建立乡级青年科技服务组织18个，村级科技服务站412个，形成较健全的青年科技服务网络。③从1996年起，在全县农村开展创建小康团支部活动，当年重点抓圣泉乡三姓庄、孙圩孜乡王庄等20个县级小康团支部和5个地区级小康团支部的创建工作，取得经验后逐步向全县推广。④围绕农村产业结构调整，开展培养青年星火带头人活动。1996年，在全县建立优秀青年科技致富档案。1998年8月，团县委带领一批农村优秀团干到山东省寿光等高效农业示范区参观学习。回来后，借鉴外地经验建立各类培训基地40个，举办养殖、种植、果树修剪等实用技术培训班600余场次，受训者达2万余人，涌现了马振涛、郑奎云、晁代顺、贾敬德等一大批青年星火带头人。

第三节 妇女联合会

一、县妇联

1986年,县妇女联合会(简称县妇联)内设办公室、组宣部、权益部、法律顾问办公室、儿童工作协调办公室。编制9人,设正副主任4名。1993年,县妇联换届选举,选举张秀珍为县妇联主席,副主席2人。之后,没有召开全县妇女代表大会。2002年3月,经萧县妇联全委扩大会议选举吴玉玲为县妇联主席,2005年,县妇联内设组宣部、儿童工作部、城乡部、办公室,编制7人。

二、基层妇女组织

1986年,全县13区、77个乡镇均设立妇联机构,配备专职妇联干部72人。695个行政村建有妇代会组织,县直8个口(系统)和70个局级单位建有妇委会。1992年2月,撤区并乡,原各区(镇)、乡妇联随之撤销,新设立23个乡镇妇联,配乡镇妇女专职干部45名。1995年,乡镇妇联全部配齐专职干部,660个行政村配备了专、兼职妇联主任,县直局级单位也都配齐了妇委会主任。

三、妇联工作

1986年至2005年,萧县妇联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遵循上级妇联“一手抓发展,一手抓维权”的工作思路,积极开展“双学双比”(学文化、学技术、比成绩、比贡献)、“巾帼建功”、“五好家庭”(遵纪守法好、勤劳致富好、优生优育好、团结互助好、环境卫生好)竞赛评比活动,努力创新四项工程(巾帼社区服务工程、巾帼科技致富工程、女性素质工程、家庭文明工程),妇女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先后12次荣获省表彰的先进集体,6次获省儿童维权工作、巾帼科技致富、“双学双比”、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单位。1996年获全国妇女工作、禁毒工作先进集体。1999年,县妇联主席张秀珍被国家人事部、全国妇联授予全国妇联系统先进工作者、“全国三八红旗手”、“全国妇女维权先进个人”,2003年3月8日,张秀珍代表基层妇女干部在人民大会堂作先进经验介绍,受到胡锦涛等党和国家领导人的接见。2005年,萧县被省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评定为妇幼工作先进县,被全国妇联命名为全国妇女培训基地。

保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国妇女发展纲要》颁布后,县成立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协调委员会,把维护妇女儿童权益的有关法律条款列入普法内容。在县司法局开设148维权热线,在县法院民庭设立妇女维权法庭,在杨楼、龙城、黄口、白土四个镇的派出所设立妇女维权投诉站。县妇联及各级妇女组织认真接待妇女来信来访,及时协助公安、司法机关做好打拐和扫黄打非工作。1986年至2005年,仅县妇联就接待信访1400多件,协助公安机关解救妇女儿童210多人。

搞好学前教育是各级妇联少儿工作的重点。1986年,全县幼儿园、托儿所87个。2005年发展到120个,入园幼儿21215人。平时除注意督导学校抓好校内教育外,还注重发动社会各方共同抓好少儿家庭教育。全县各乡镇均开办家庭学校,积极开展“优生、优育、优教”知识宣传。20年来,全县共举办优生、优育、优教知识讲座409次,

印发宣传材料 5.8 万份，开办宣传栏 4452 期，办家教小报、家教月报 1245 期，开展家长知识竞赛 170 多次，表彰好家长 900 多名。1997 年，全市家庭教育工作现场会在萧县召开。

1996 年，积极响应全国妇联号召，认真实施“春蕾计划”工程，救助因贫困等原因失学或辍学的儿童重返校园。县妇联多次向全县发出“伸出友爱之手，共绘春蕾蓝图”倡议，动员社会各界开展救助活动。还在全城镇、乡村孩子中开展“手拉手、心连心”结对帮扶活动。2000 年至 2005 年，县妇联协调社会方方面面共出资 20 多万元，救助贫困儿童 2000 多人。

1989 年，县妇联白手起家，多方筹措资金，自办苗苗托儿所，每年招收 300 名幼儿入托。1998 年，又先后投资 50 多万元，建起萧县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和少儿艺术活动中心。少儿艺术活动中心，开设舞蹈、绘画、书法、音乐等 8 个班级。1999 年至 2005 年，招收幼儿 800 多人，深受群众的欢迎。

双学双比 1986 年以来，萧县妇联按照全国妇联、农业部等发出广泛开展“双学双比”竞赛活动的通知精神，组织全县妇女开展“双学双比”竞赛活动。全县 18.5 万名妇女劳力参赛，参赛率 92.5%。为使这项活动开展得扎实有效，县妇联以科技培训、送科技下乡、科技服务为抓手，与科技部门协作，年年开办实用技术培训班，共培训妇女 15 万人次。2000 年以来，县妇联为帮助农村妇女发家致富，联合县农村信用合作社，利用小额信贷实施“巾帼科技致富小额信贷 123 工程”，即：帮助 1 万户发展养猪，2 万户养鸡，3 万户发展塑料大棚蔬菜。2000 年，全县近 9000 名妇女共领取 7000 万元小额贷款，为农民带来经济效益 2800 万元。

县妇联还采取表彰先进、典型引路的有效措施，推动全县妇女在科技致富的道路上比、学、赶、帮、超，全县涌现出一批种、养、加女带头人。如养猪大户高翠萍，2000 年以来每年存栏猪 2000 多头；养蝎大王曾秀云，不仅靠养蝎发家致富，还从实践中发明“巢格板”养蝎法，获国家专利，经县内外推广，带动 9000 农户养蝎致富；皖王集团创建人之一吴秀芝，她的公司是全省最大的面粉加工企业，与萧县 10 万农户签订合同，并高于市场价向农民收购小麦，不仅保证了企业原料的来源，还使农民增加收入。2002 年，吴秀芝被评为安徽省劳动模范，2003 年被评为省农村致富带头人。2004 年，曾秀云被评为全国、全省“双学双比”女能手。

巾帼建功 1991 年后，县妇联先后帮助 300 名下岗女工实现再就业，50 名下岗职工自主创业。在在岗女职工中，特别是女职工集中的行业，开展创建“巾帼文明示范岗”活动。1997 年，县妇联在全县设立“巾帼文明示范岗”10 个。至 2005 年，发展到 35 个。“巾帼文明示范岗”的设立，既提高了窗口单位及其妇女的素质和形象，又起到引导、启示、推动全社会的良好作用。2000 年，县妇幼保健站被评为全国巾帼文明示范岗，县公路收费站等 10 家单位，被评为省、市级巾帼文明示范岗。

评选文明家庭 1996 年至 2005 年，县妇联积极开展“五好文明家庭”创建和“美德进农家”活动。通过活动，全县表彰“五好家庭”200 户，文明家庭 3500 余户，好媳妇 150 名，好母亲 180 名。萧县刘套镇妇女陆继兰，姐弟 7 人，共有 68 口人，开办 3 个企业。全家人亲和、互爱、明礼、守法、治家，家业已发展为一个以机械工业为

主、农业和三产共营的企业集团。全家人不仅勤奋创业，还帮助邻里，热心社会公益事业。近几年，已扶助 50 多户乡邻脱贫致富，还先后出资 15 万元，帮助家乡马场村修路、建小学、资助五保户、烈军属和贫困大学生，安徽电视台、萧县电视台曾多次报道她一家的事迹。2005 年，她家先后被全国妇联、省妇联评为“五好文明家庭标兵”。

第四节 工商业联合会

1988 年 4 月，萧县恢复县工商业联合会（简称工商联），为正科级事业单位。1988 年 9 月、1993 年 9 月、1999 年 3 月先后召开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代表大会，分别选举王士民、王其民、杨蕴秋为主任委员。1989 年至 1991 年，全县 13 个区镇均建立工商联分会或办事处。1994 年底，龙城、杨楼、新庄、圣泉、张庄寨、大屯、赵庄、永垌、王寨 9 个乡镇恢复或换届调整乡镇工商联分会。1999 年 3 月，全县 23 个乡镇全部建立工商联分会。截至 2005 年底，全县有企业会员 568 名，个人会员 1405 名，团体会员有县个体劳动者协会、县工商业协会、县家具行业协会、县酒业分会、龙城淮海路街道分会。

一、参政议政

1998 年至 2005 年，县工商联会员有省人大代表 2 人次，省政协委员 4 人次，县人大副主任 1 人次，副县长 1 人次，县政协副主席 4 人次，市政协委员 10 人次，县人大常委和县政协常委 48 人次。县政协委员中是县工商联会员的每届都在 20% 左右，他们在参政议政中均发挥重要作用。至 2005 年底，县工商联共提出提案、建议、意见 118 件，其中有近三分之一被县有关部门采纳。如第四届会长王士民对龙城镇的城镇建设、工商、农机、物价管理方面的建议，受到各有关部门的重视；1994 年，县工商联提出《关于合理收取个体工商户费用的建议》被省政协列入 588 号提案，并被省有关部门采纳；县工商联执委徐建国提出《关于修建龙城镇东环路的建议》，常委李玉良提出《关于如何繁荣城隍庙市场的建议》，1995 年副会长李乐诗提出《关于整顿教师队伍的建议》，均为县委、县政府和有关部门提供很好的决策依据。

二、为会员服务

组织学习 1989 年北京发生“六四”风波，6 月 22 日、25 日、30 日，县工商联先后召开主任会议、常委扩大会议、老工商业者座谈会，统一认识，并作好全县商会会员思想工作。1988~2005 年，举办会员培训班 8 次，有 400 余名会员参加；召开各种座谈会 34 次，组织学员学习中发（1991）15 号文件等党的方针政策，引导会员爱国敬业守法。此外，还组织 10 余家民营企业去温州、合肥等地学习，增长其经营、管理、法制等方面的知识。

维护会员权益 1988 年 9 月到 2005 年底，县工商联先后 3 次向县委、县政府呈交关于制止向个体私营企业乱收费、乱罚款和各种摊派问题的报告，受到重视。1996 年 2 月 1 日，经过调查给县委、县政府专题写了《关于地痞流氓勒索干扰业主的报告》，县长张立柱随即批转县公安局查处，为有关企业排忧解难。

为会员提供购销信息、融资等方面的服务 1989 年，县工商联组织 18 家会员企业

参加“华东六省一市工商联第七届商品交易会”，购销 258 万元的产品。1991 年，帮助县农机一厂销售旋耕机 700 余台。1994 年将安徽省防腐工程总公司、白土高岭土矿等五家会员企业的资料列入“全国工商联企业数据库”。县工商联通过自办《萧县工商简报》和《商务会刊》为会员提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政策、人才、商品、房地产等各类信息 3000 余件，面对面咨询服务 180 余件。1996 年，促成江苏庞庄煤矿与萧县城北水泥厂补偿贸易合作，一次引进资金 20 万元。2004 年，为会员短期拆借资金 600 余万元。2005 年，帮助华岩集团、新华印刷厂融资 10 万元。会同本单位职工从郑州腾飞公司引资 200 万元，用于萧县华龙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厂房扩建。

三、倡导光彩事业

县工商联不断引导会员和各级分会积极投身光彩事业。白土工商联分会会长朱克义，在乡镇经营一个规模不大的饭店，仅 1994 年就为白土敬老院送去厚绒衣 12 件、猪肉 150 斤、鲜鱼 100 斤，捐助医药费 700 元；为残疾人治病、为村庄修路捐资 2 万多元。1998 年，我国南方遭受严重水灾，县工商联常委、龙华集团王少华主动捐煤 200 吨，折款 2 万元；1993 年，向县见义勇为基金会捐款 1 万元；1995 年，出资 58 万元为永垵镇北泉小学盖教学楼 38 间，并更换课桌等教学用具。县工商联常委刘敏学出资 7 万元，为家乡建一座“爱心桥”。县工商联常委、业主李兴东自筹资金 170 万元，购买萧县首家破产企业（原国有萧县玻璃厂），吸纳 200 多名下岗职工再就业。1998 年抗洪救灾中，县工商联发出《积极开展赈济灾区献爱心的紧急通知》，各会员和各界人士捐物、捐款计 50 万元。18 年中，全县企业会员和个人会员还救助不同年级的失学儿童 532 人次。

第五节 科学技术协会

萧县科学技术协会成立于 1956 年，之后因诸多原因，仅在 1980 年、2000 年召开两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科协领导班子，曾昭林、贾立方先后被选为县科协主席，其余两次班子调整，均由县委任命。（1984 年、2002 年县委先后任命王魁元、许开其为县科协主席）县科协的主要职责是联系全县科技人员，维护其合法权益，并组织引导他们和全县广大群众一起开展科普宣传、科技培训、科技推广、青少年科技教育等活动。

1986 年，全县有县级科技专业学会 11 个（工学会、农学会、林学会、水电学会、畜牧学会、园艺学会、医学会、中医学会、护理学会、数理化学会、会计学会），会员 950 人。13 个区（镇）均建有科普协会。1997 年，对县级各专业学会进行调整，建立健全到 18 个，登记在册会员 2695 人。其中高级以上职称 135 名，中级职称 1076 名，初级职称 1484 名。2000 年，县级专业学会（协会、研究会）发展到 23 个，登记在册会员 3250 人。1992 年，撤区并乡后，全县 23 个乡镇和行政村分别成立了科普协会和村科普小组，科普会员 8530 人。至 2005 年底，全县除建有 23 个县级专业学会外，县、乡、村成立各类农业专业技术协会 289 个，有科普会员 31756 人。2000 年 12 月，省科协批准萧县为“全国科普示范县”创建单位。2004 年 10 月，萧县被中国科协授予“全国科普示范县”称号。

一、科普宣传

1993年,县有线广播开通《科普之声》专栏,每天定时播放15分钟。2001年,县科协与县广播电台联办《农村实用科技信息》,每天七点半播出,每周更换一次稿件。2002年,在县电视台开辟《金色田园》科普栏目。还组织有关技术人员编写科普小册子,购置科普录像带发到各乡镇播放。

从1996年开始,由县委宣传部牵头,县科协与科委、文化局、卫生局等部门联合组织“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活动,并确定每年一月为全县“科普活动月”。当年《萧县科协》创刊。1999年,县《科普信息》创刊。2000年,县科协组建科普电影放映队,购置片源150多部,先后到乡镇行政村放映363场次。2001年开始,确定每年五月的第三周为“科技活动周”,组织各专业学会(协会、研究会)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活动,先后举办“破除迷信、崇尚科学技术”、“科技创造未来”、“依靠科学战胜非典”等大型科普展,还制作流动科普画廊,展示科普图片1000余幅。2002年开始,确定每年6月27日为“科普活动日”,县委分管领导亲临现场参加各项科普活动。同年,创办《萧县科普》报,县委书记贺建华亲自致《加大科普宣传力度、加快科教兴萧步伐》发刊词,科普报每月一期,每期印3000份,免费发到基层。

二、科技培训

1986年至1988年,县政府决定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科技扶贫竞赛”活动。县科协制定实施方案,先后举办水果贮藏保鲜、果树修剪、芽片管理、梨花授粉、棉花地膜覆盖、塑料大棚蔬菜、煤油灯孵鸡、长毛兔饲养管理、黄牛冷冻精液配种等13种技术培训班,培训5000期,培训学员10余万人次,受训人员大都掌握1~2项实用技术和致富本领,全县15922个贫困户经过三年努力,脱贫13402户,其中1242户成为专业户或富裕户。

1994年至1997年,县科协会同县委组织部成立“农函大”萧县分校。共举办“农函大”培训班300个,实用技术短期培训班1284个,发放技术资料30万份,培训农民20多万人次。其中,农函大学员1.2万人次,培训农村党员和基层干部4万多人次。

1996年,结合“科普月”活动,县科协牵头,组织由18名专家组成的讲师团,分果树、蔬菜、畜牧3个专业分团,深入农村举办3000多场次的科技培训班,传送科技信息和适用技术,受益群众达45万人次。1999年以来,县科协还会同县委党校多次举办村科技主任培训班,计有6000余人参加培训。其间,县科协还邀请国家农业部3名畜牧专家,对县、乡科级干部和科技人员进行科技辅导。

三、推广科学技术

1986年,县防腐协会引进一项新技术,在全县9个区30个乡的130个防腐工程队中推广运用,当年实现产值2000万元,利税500万元,县防腐协会获省科技咨询服务二等奖。

1988年,杨楼镇朱庄防腐保温工程公司开发的“气象环境架金属管道保护技术”,在厦门国际防腐蚀与控制新技术展览会上获金杯奖,还在北京国防发明展览会上被授予技术金牌奖和中国科学院特别奖。县科协和县防腐协会将该项技术在全县予以推广,获得较好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1990年3月,县科协联系省科协邀请中国农科院盛承发博士来萧传授棉花前期少施药、摘早蕾的增产新技术,全县3333.33公顷棉花,亩均增产皮棉7.5公斤以上。

1991年至1994年,县科协引进“辣椒制种”技术项目。先后聘请韩国李元洪、李其东先生、江苏省农科院丁犁平研究员、合肥市种子技术专家来萧开展辣椒育苗、苗床管理、去雄授粉、剖果取种、提纯去杂、储存等项技术培训,使1362个制种户中的800名高、初中毕业生成为一技之长的农村专业技术人才。他们科研积极性很高,自发组建120家民营科研所,其中注册18家,如杜峰“新丰辣椒研究所”、李玉奎“闫丰种苗繁育场”、孙真如“淮海蔬菜研究所”等。目前,辣椒制种项目亩均效益7000元,成为当地一项支柱产业,并带动其它蔬菜制种项目发展。

1994年至2005年,县科协先后实施五批“金桥工程”,第一批立项31个,第二批8个,第三批10个,第四批9个,第五批3个,总计53个项目全部实施,科技贡献率达40%。县科协曾三次荣获省、市“金桥工程”优秀组织奖。县科协还积极推广无籽西瓜种植、秸秆还田利用、优质小麦高产栽培、花生丰产栽培、三元杂交猪饲养、波尔山羊与本地山羊杂交改良等10项新技术,良种良法覆盖率达98.3%。

四、培养科普先进典型

围绕创建全国科普示范县和实施科普示范工程,全县共引导发展科普示范乡镇8个、科普示范村10个、科普致富能手20个、科普示范基地180个、科技示范户3万户,培养出三元杂交猪、波尔山羊、丁里养鸭、萧县黄金梨、光明葡萄、马井韭黄韭青、孙圩孜胡萝卜、萧国圣桃、辣椒制种等一批科普典型。

五、推动青少年科普活动

萧县青少年科普活动,以县职业中学为基地,向城乡中、小学校渗透。县科协会同县教育局、团县委等部门在全县成立课外发明小组206个,课外科技小组360个,明确青少年科普辅导员360人,并在全县开展“小发明”、“小论文”竞赛活动。

1996年,在青少年中开展我爱家乡“小黑熊”杯科普知识竞赛活动,参赛人数3万人,占在校中学生的50%以上,并对360名获奖者予以奖励。1998年,县数理化学会组织全县290名初中生参加省级竞赛,19人获奖;参加全国物理竞赛190人,4人获省级奖,10人获地市级奖;参加全国初中化学竞赛330人,13人获省级奖,9人获地市级奖。2001年,县青少年科技活动领导小组在萧县中学举办中学生科技节,开展小论文、英语演讲、电动遥控飞机、弹射飞机制作等13项竞赛活动,全县有200名中学生参加。2002年,在安徽省第二十五届高中数学竞赛活动中有5位学生获奖;在第十九届全国中学生物理、化学、生物竞赛安徽赛区,萧县有33人获奖。2004年至2005年度,全国中学生数学、物理、化学竞赛安徽赛区有55名中学生获奖,其中萧县中学占52名。2003年,萧县中学、刘套初中、萧县实验小学被宿州市青少年科技活动领导小组命名为“宿州市青少年科技活动示范学校”,黄口高级职业中学被命名为“宿州市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2004年至2006年,县科协被评为安徽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先进单位。

第六节 文化艺术工作者联合会

1989年4月,萧县文化艺术工作者联合会(简称萧县文联)恢复成立,为事业性群团组织,主管部门为中共萧县县委宣传部,编制7人。1991年,机构改革后,县文联定编5人,下设二级机构“文艺创作室”。县文联的职能是“团结、联络、协调、服务”全县文艺工作者,贯彻党的文艺方针,开展各种文艺活动,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一、培养壮大文艺创作队伍

1991年开始创办内部刊物《萧县文艺》,侧重发表本县作者的文学、书画、摄影等作品,至2005年,已编印28期,全国许多有影响的报刊对这些作品予以发表或转载。组织广大文艺工作者深入厂矿企业、农村、学校、部队以及重点工程项目采风,拓宽创作视野。积极配合有关部门,组织创建文艺群团组织,发展壮大文艺队伍。1986年以来,先后组织、协助成立萧县作家协会、萧县美术家协会,萧县书法家协会、萧县摄影家协会等,并加以引导、扶持,使其不断壮大、规范。截至2005年底,萧县艺术类协会共有会员800多人。20年间,县文联为省级文艺家协会输送会员200多人,为国家级艺术协会输送会员4人。2005年,全县省级以上书协、美协会会员100多人,省级以上作协会员31人。

二、开展丰富多彩的文艺创作活动

县文联及作家协会先后组织“龙城笔会”、“枫叶笔会”、“桃花笔会”、“五月笔会”、“皇藏峪笔会”、“萧县文学作者作品展”等文学活动30多次,邀请宁夏回族自治区及合肥、蚌埠、徐州、宿州等地的作家、编辑到萧县交流创作经验,举办作品研讨活动,使萧县文学作品的水平得以不断提高,促进萧县文学创作事业繁荣发展。

1986年至2005年,萧县文艺工作者已出版获奖的作品中,文学作品所占比例较大,有128人次在《人民日报》、《安徽日报》、《清明》、《安徽文学》、《散文》、《儿童文学》、作家出版社、中国文联出版社、安徽文艺出版社等省级以上出版社、报刊发表作品3700余篇、部,仅正式出版的个人文学专著就达22部,陈曙光、刘正文、王仲元、夏智德等多次获得国家级、省级文学奖项。

萧县文联还组织萧县书法家协会、萧县美术家协会,充分发挥“中国书画艺术之乡”优势,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书画创作活动。除参与承办、协办萧县1至4届书画艺术节外,重要节假日,萧县文联还举办书画笔会、书画作品联展、个展,并不定期组织本县书画家赴首都和全国一些大城市及周边县市进行作品展览交流活动。

第七节 残疾人联合会

萧县残疾人联合会(简称县残联)成立于1991年11月8日,为副科级事业单位。1992年升格为正科级。县残联机关设人秘、业务两个股,编制6人。设有残疾人康复站,残疾人用品、用具供应服务站,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所,聋儿语训班4个下属机

构。乡镇设立基层残疾人联合会，主管民政的副乡镇长兼任主席，乡镇民政助理员兼任残联理事长。

一、萧县残疾人代表大会

1991年11月8日，萧县召开第一次代表大会。出席会议代表103人，选举副县长刘敏为残联主席，欧阳儒华为执行理事会理事长。

1994年11月15日，萧县残联召开第二次代表大会，出席97人，选举副县长张庆合为残联主席，王清民为执行理事会理事长。

2000年3月21日，萧县残联召开第三次代表大会，出席会议代表91人，选举副县长黄健为残联主席，刘烈荣为执行理事会理事长。

2003年3月7日，萧县残联召开第四次代表大会，出席会议代表89人，选举副县长毋保良为残联主席，王保平为执行理事会理事长。

二、残联工作

县残联成立以来，认真实施中国残疾人事业和省残疾人事业“八五”、“九五”、“十五”计划纲要，在残疾人宣传、康复、就业、体育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1994年，全省基层残疾人工作会议在萧县召开。1996年，萧县荣获全国残疾人工作先进县。2003年，荣获全国残疾人体育工作先进单位。2005年，被评为省残疾人基层工作先进单位。

宣传教育 借助每年的“全国助残日”，集中宣传残疾人事业，大力弘扬人道主义精神，倡导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的社会风尚，勉励残疾人自尊、自信、自强、自立。积极配合市、县人大、政协对残疾人保障法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并借此大力宣传残疾人事业。县残联创办《萧县残疾人工作简报》，发到县直机关各单位、各乡镇，使各级领导及时了解掌握全县残疾人工作情况。此外，还在县广播电视台常年开办《自强之声》残疾人专题节目，宣传有关残疾人事业的法律、法规，宣传助残先进单位和个人事迹，表彰自强不息残疾人中的先进典型，收到良好的社会效果。

残疾人康复工程 县残联成立之初，便把康复工作作为残疾人工作突破口。1992年5月至10月，在经费比较困难的情况下，仍然积极承担国家医疗队白内障复明和儿麻矫治手术，分别使200名白内障和儿麻患者得到康复。2004年7月，为残疾人免费装配假肢23例。为给残疾人创造康复条件，县政府和县残联十分重视残疾人康复体系建设。至2005年，建立以萧县服务站和萧城眼科医院为骨干的4个综合性残疾人康复服务站和4个白内障复明定点医院，在全县初步形成残疾人康复服务网络。15年来，完成肢体残疾康复训练340名，智力残疾儿童康复训练120名，脑瘫儿童康复训练40名，白内障复明手术5000名，聋儿康复训练100名，培训聋儿家长200名，供应听力助听器50个，供应残疾人用品用具4.7万件，普及型假肢装配大腿48例、小腿160例，矫形器装配100名，低视力配用助视器180名，培训低视力儿童家长150名，超额完成省、市下达的任务。

残疾人就业 全县创办残联企业4家，安排43名残疾人就业。2002年至2005年县残联与县内较大规模用工企业如萧县皖王面粉集团公司、萧县虹光造纸厂、刘套机械厂、芦屯造纸厂等用工单位联系，集中安置71名残疾人就业。通过市劳动就业服务中

心与浙江桐乡市、嘉兴市两个福利企业取得联系，集中输送 43 名残疾人就业。2001 年至 2005 年县残联先后扶持 200 多名残疾人从事力所能及的个体工商业。此外，县残联还大力推进有关单位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和残疾人保障金征收工作。2004 年至 2005 年，促使有关单位按比例安排就业 40 人，收取残疾人保障金 46 万元。先后与合肥、徐州等地按摩机构联系，输送 17 名盲人参加按摩培训，培训后全部就业。

残疾人体育 萧县残疾人乒乓球队，在全省、全国及国际比赛中奋力拼搏，多次摘金夺银，为萧县增光添彩，为祖国赢得荣誉，成为萧县残疾人事业一个亮点。1988 年 11 月，残疾姑娘刘美丽在巴黎举办的世界残疾人乒乓球锦标赛上获得第一枚 TT9 级金牌。2000 年 11 月，刘美丽和任桂香在澳大利亚举办的第十一届残疾人奥运会上联合夺得女子团体金牌，二人还分别夺得各自级别的单打银牌。2002 年 8 月，在台湾举办的世界残疾人乒乓球锦标赛上，萧县选手一举夺得 6 枚金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旗第一次在台湾上空徐徐升起。2004 年 10 月，在第十二届雅典残奥会上，任桂香、刘美丽又各获得 2 枚金牌（女子单打和团体金牌各 1 枚）。至 2005 年底，萧县残疾人乒乓球项目，已获国际比赛金牌 63 枚，银牌 11 枚，铜牌 7 枚；国内比赛获金牌 12 枚，银牌 11 枚，铜牌 9 枚。除传统强项乒乓球外，长跑运动员任中跃获 2004 年省残运会 5000 米跑冠军和全国残运会 1500 米跑第 4 名。为此，萧县残联也多次被省、市表彰。

残疾人社会保障 县政府责成县残联及乡镇政府对贫困残疾人（户）进行调查摸底，建档造册，要求各级政府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与残疾人贫困户“结对子”，开展“帮、包、带、扶”活动。2005 年，将城镇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全部纳入最低生活保障线；在农村，已有 567 名残疾人纳入五保供养，489 名残疾人享受特困补助，156 名残疾人享受定期补助。

第十一篇 人大 政府 政协

第一章 萧县人民代表大会

1986年至2005年，萧县人民代表大会先后召开第九届至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听取和审议工作报告110份，并通过决议。代表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2105件，会议审查列为议案处理101件。选举县人大常委会主任9名，副主任34名，委员66名，县长7名，副县长32名，法院院长8名，检察院检察长5名。县人大常委会召开会议133次，听取审议“一府两院”及相关部门工作报告329份，提出审议意见1376条，形成审议意见书158份，作出专题决议96项；任命“一府两院”国家工作人员、干警187名；组织各种检查、视察、调查108次。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依法履行监督职责，为推进萧县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建设发挥重要作用。

第一节 代表选举

一、县人大代表

萧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以下简称人大代表），依照法律程序由选民直接选举产生。1986年至1992年，县人大代表每届任期3年。1992年年底起改为每届任期5年。当选代表，发给代表证书，视察证书。

1986年至2005年，萧县共召开6届人民代表大会，累计依法选出县级人大代表2215名。其中，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393人，十届376人，十一届359人，十二届372人，十三届357人，十四届358人。各届次会议期间，代表因调出本县、病故、刑事案件取消代表资格等原因，代表名额有所变动。根据《代表法》、《选举法》有关规定和工作需要，按照选举程序依法补选出缺代表。

1986年5月14日召开的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代表393名，其中工人27名，占6.9%；农民172名，占43.8%；解放军4名，占1%；干部82名，占20.8%；知识分子83名，占21.1%；其他25名，占6.4%。男297名，占75.6%；女96名，占24.4%。35岁以下124名，占31.6%；36~55岁239名，占60.8%；56岁以上30名，占7.6%。中共党员235名，占59.8%；民主党派7名，占1.8%；无党派人士8名，占

2%；群众 143 名，占 36.4%。大专以上 42 名，占 10.7%；高中、中专 151 名，占 38.4%；初中 130 名，占 33.1%；小学以下 70 名，占 17.8%。二次人代会代表 394 名，会后调出 5 名，补选 2 名。三次人代会代表 391 名。

在以后的第十届至第十四届人大代表中，各界人士均按要求占有一定比例。2002 年，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代表 358 名，其中工人 34 名，占 9.5%；农民 147 名，占 41%；解放军 1 名，占 0.3%；干部 135 名，占 37.7%；知识分子 41 名，占 11.5%。男 275 名，占 76.8%；女 83 名，占 23.2%。35 岁以下 68 名，占 19%；36~55 岁 267 名，占 74.6%；56 岁以上 23 名，占 6.4%。中共党员 282 名，占 78.8%；群众 76 名，占 21.2%。汉族 358 名，占 100%。大专以上 170 名，占 47.5%；高中、中专 134 名，占 37.4%；初中以下 54 名，占 15.1%。一次人代会后，调出 4 名，停止执行代表职务 1 名，补选 5 名。二次人代会代表 358 名，本次人代会后，调出 3 名，病故 1 名，补选 3 名。三次人代会代表 357 名。

二、全国、省、市人大代表

全国人大代表 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出席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1 人 3 届。即孙毓芳历任第六届（1983~1987）、第七届（1988~1993）、第八届（1994~1998）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省人大代表 萧县第八届、十届、十二届、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选出出席安徽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共 4 届 41 人次。1983 年，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选出王兆全、王苏英、王积安、计恩明、朱琴（女）、孙毓芳（女）、张祚荫、武胜远、欧阳龙、郭昭新为安徽省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1983~1988）代表。1987 年，县第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补选郑正为省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88 年，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选出王士民、王苏英、计恩明、杜霞云（女）、李明勤、张宗义、郑正、姚君泽、常开光为安徽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1988~1993）代表。1991 年，县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补选杨怀东为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92 年，县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出韩春明、杨怀东、杜霞云（女）、何铁基、刘湘盘、赵希良、苏兆娥（女）、李乐亚、曹舆为安徽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1993~1997）代表。1997 年，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出郝朝德、耿光宽、刘勇、陈钦舜、申秀云（女）、李乐亚、郝振安、薛志耘、胡素玲（女）、苏兆娥（女）、冯亚光为安徽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1997~2002）代表。

市人大代表 萧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选出出席宿州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1999~2003）代表 91 名。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补选宿州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2 人。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选举出席宿州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2004~2008）代表 93 名。

第二节 人民代表大会

一、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1986 年 5 月 10~14 日，萧县召开九届三次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代表 391 人。会议

听取和审议县长张铎所作的《县政府工作报告》、县财政局局长刘增祖所作《萧县 1985 年财政决算和 1986 年财政预算安排意见的报告》、人大常委会主任林尚文所作《萧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院长孙景信所作《萧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检察院检察长任予廉所作《萧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通过决议。会议补选李明勤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杨怀东、李大智、刘恩荣为副主任。接受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林尚文、副主任刘立、委员刘道明、许西明辞职。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 245 件，议案 6 件。

二、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

十届一次会议，于 1987 年 5 月 14~18 日召开。会议代表 376 名。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长张铎所作的《县政府工作报告》、县财政局局长刘增祖所作《萧县 1986 年财政决算和 1987 年财政预算安排意见报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增香所作《萧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院长孙景信所作《萧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检察院检察长任予廉所作《萧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通过决议。会议选举李明勤为县第十届人大常委会主任，陈增香、孙毓芳（女）、杨怀东、李大智、周学胜为副主任，李子腾、李从先、权学俊、孙琼（女）、朱安清、杜庆芝（女）、杜侠云（女）、陆士龙、周丽（女）、张馨远、赵超、高俊岭、梅声应、彭太灵为委员。选举张铎为县人民政府县长，陈若鲁、张祚亮、郑忠响、曹阳、张庆合为副县长。选举孙景信为县人民法院院长、任予廉为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批评、意见 103 件，议案 11 件。

十届二次会议，于 1988 年 1 月 3~7 日召开。会议代表 374 名。会议听取和审议县长张铎所作《县政府工作报告》、县财政局局长刘增祖所作《萧县 198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and 1988 年财政预算安排意见的报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增香所作《萧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院长孙景信所作《萧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检察院检察长任予廉所作《萧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通过决议。会议选举萧县出席安徽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10 人（含省在萧县参选的 1 人）。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批评、意见 66 件，议案 10 件。

十届三次会议，于 1989 年 3 月 14~18 日举行。会议代表 383 名。会议听取和审议县长张铎所作的《县政府工作报告》、县计划委员会主任胡光明所作《萧县 198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和 1989 年计划安排意见（草案）报告》、县财政局局长刘增祖所作《萧县 1988 年财政决算和 1989 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增香所作《萧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院长孙景信所作《萧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检察院检察长任予廉所作《萧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通过决议。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批评、意见 177 件，议案 13 件。

三、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十一届一次会议，于 1990 年 5 月 5~10 日召开。会议代表 359 名。会议听取和审议代理县长曾广田所作《县政府工作报告》、县计划委员会主任胡光明所作《萧县 1989 年国民经济及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和 1990 年计划（草案）报告》、县财政局局长刘增祖所作《萧县 1989 年财政决算和 1990 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杨怀东所作《萧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院长孙景信所作《萧县人民法院工

作报告》、县检察院检察长任予廉所作《萧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通过决议。会议选举李明勤为县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主任，杨怀东、孙毓芳（女）、孙夫来、张庆轩、马洪标、李令斌为副主任，王志超、王其民、巩玉千、刘先德、李子腾、杜庆芝（女）、杜侠云（女）、陆士龙、赵忠华、段福明、夏本义、高秀贞（女）、梅声应、曹明清为委员。选举曾广田为县人民政府县长，张祚亮、郑忠响、曹阳、张庆合、刘敏、徐敬武为副县长。选举孙景信为县人民法院院长、任予廉为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批评、意见 115 件，议案 15 件。

十一届二次会议，于 1991 年 3 月 20~23 日召开。会议代表 358 名。会议听取和审议县长曾广田所作《县政府工作报告》、县计划委员会主任胡光明所作《萧县“七五”时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八五”计划和十年规划（草案）的报告》、县财政局长刘增祖所作《萧县 1990 年财政决算和 1991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杨怀东所作《萧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法院院长孙景信所作《萧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检察院检察长任予廉所作《萧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通过决议。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批评、意见 113 件，议案 9 件。

十一届三次会议，于 1992 年 3 月 31 日至 4 月 4 日召开。会议代表 358 名。会议听取和审议县长曾广田所作《县政府工作报告》、县计划委员会主任胡光明所作《萧县 199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1992 年计划（草案）报告》、县财政局长刘增祖所作《萧县 1991 年财政决算和 199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孙夫来所作《萧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法院院长孙景信所作《萧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检察院检察长任予廉所作《萧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通过决议。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批评、意见 76 件，议案 4 件。

四、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十二届一次会议，于 1992 年 12 月 20~24 日召开。会议代表 372 名。会议听取和审议代理县长张立柱所作《县政府工作报告》、县计划委员会副主任郑玉芳所作《萧县 1992 年国民经济及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和 1993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县财政局长刘增祖所作《萧县 199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199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人大常委会主任杨怀东所作《萧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法院副院长欧阳书强所作《萧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检察院副检察长马刚所作《萧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通过决议。会议选举韩春明为县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主任，郑忠响、王华朗、孙毓芳（女）、张庆轩、王保月、武永顺为副主任，王安俭、田彩侠（女）、刘烈荣、朱克英（女）、朱雪峰、杜庆芝（女）、杜霞云（女）、陆士龙、纵从封、欧阳华、范家明、赵忠华、赵忠诚、祖丽君（女）、夏本义、徐敬德、梅声应、曹明清为委员。选举张立柱为县人民政府县长，张庆合、刘敏、刘长勇、王旭东、王钦彦、韩方明为副县长。选举欧阳书强为县人民法院院长、马刚为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选出萧县出席安徽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9 名。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批评、意见 138 件，议案 5 件。

十二届二次会议，于 1994 年 4 月 12 日召开。会议代表 376 名。会议听取和审议县长张立柱所作《县政府工作报告》、县计划委员会主任郑玉芳所作《萧县 1993 年国民经济及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和 1994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县财政局长胡会忠所作

《萧县 1993 年财政决算情况和 1994 年财政预算（草案）意见的报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郑忠响所作《萧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院长欧阳书强所作《萧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检察院检察长马刚所作《萧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通过决议。会议补选赵永生为县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批评、意见 91 件，议案 3 件。

十二届三次会议，于 1995 年 3 月 16 日召开。会议代表 376 名。会议听取和审议县长张立柱所作《县政府工作报告》、县计划委员会主任郑玉芳所作《萧县 199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1995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县财政局长胡会忠所作《萧县 1994 年财政决算和 1995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郑忠响所作《萧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院长欧阳书强所作《萧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检察院代理检察长傅公敏所作《萧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通过决议。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批评、意见 79 件，议案 2 件。

十二届四次会议，于 1996 年 3 月 27 日召开。会议代表 376 名。会议听取和审议县长张立柱所作《县政府工作报告》、县计划委员会主任杨珉辉所作《萧县 199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1996 年计划安排意见的报告》、财政局长胡会忠所作《萧县 199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1996 年财政预算安排意见的报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郑忠响所作《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法院代理院长李明升所作《萧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检察院检察长马刚所作《萧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通过决议。会议补选李明升为县法院院长。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批评、意见 198 件，议案 2 件。

十二届五次会议，于 1997 年 3 月 18 日召开。会议代表 374 名。会议听取和审议代理县长贺建华所作《县政府工作报告》、县计划委员会主任杨珉辉所作《萧县 199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1997 年计划安排意见的报告》、县财政局长胡会忠所作《萧县 1996 年财政决算和 1997 年财政预算安排意见的报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郑忠响所作《萧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法院代理院长王岩所作《萧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检察院检察长马刚所作《萧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通过决议。会议补选胡兴超为县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主任、刘先民为副主任，贺建华为县人民政府县长，王岩为县法院院长。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批评、意见 108 件，议案 3 件。

五、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十三届一次会议，于 1997 年 12 月 16 日召开。会议出席代表 357 名。会议听取和审议县长贺建华所作《县政府工作报告》、县计划委员会主任杨珉辉所作《萧县 199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1998 年计划安排意见的报告》、县财政局长胡会忠所作《萧县 1997 年财政决算和 1998 年财政预算安排意见的报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郑忠响所作《萧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院长王岩所作《萧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检察院检察长马刚所作《萧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通过决议。会议选举陈钦舜为县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主任，董德新、孙丕真、韩方明、丁界民、王其民、张秀珍（女）为副主任，夏本义、曹明清、赵忠诚、欧阳华、徐敬德、田彩侠（女）、苏吉民、欧素华（女）、刘新华、蒋翠萍（女）、张世吉、刘绍君、朱文芝（女）、李克

华、李长峰、李平明、丁颖(女)、梅声应为委员。选举贺建华为县人民政府县长,王旭东、徐玉香(女)、王士民、韩宏亮、黄健、张广友、刘成求(省挂职)、朱长洁(地区挂职)为副县长。选举王岩为县人民法院院长、马刚为县检察院检察长。选出出席安徽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1名。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批评、意见115件,议案5件。

十三届二次会议,于1999年4月15日召开。会议代表360名。会议听取和审议县长贺建华所作《县政府工作报告》、县计划委员会主任杨珉辉所作《萧县199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1999年计划安排意见的报告》、县财政局长胡会忠所作《萧县1998年财政决算和1999年财政预算安排意见的报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董德新所作《萧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院长王岩所作《萧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检察院检察长马刚所作《萧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通过决议。会议补选杨晓峰为人大常委会委员。选出出席宿州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91名。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批评、意见56件,议案2件。

十三届三次会议,于2000年3月6日召开。会议代表359名。会议听取和审议县长贺建华所作的《县政府工作报告》、县计划委员会主任杨珉辉所作《萧县199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00年计划安排意见的报告》、县财政局长胡会忠所作《萧县1999年财政决算和2000年财政预算安排意见的报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董德新所作《萧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院长王岩所作《萧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检察院检察长马刚所作《萧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通过决议。选举出席宿州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名。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批评、意见49件,议案2件。

十三届四次会议,于2001年3月27日召开。会议代表361名。会议听取和审议代理县长时侠联所作《县政府工作报告》、县计划委员会主任杨珉辉所作《萧县200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01年计划安排意见的报告》、县财政局长胡会忠所作《萧县200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01年财政预算安排意见的报告》、人大常委会主任陈钦舜所作《萧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法院代理院长邓泽凌所作《萧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检察院检察长马刚所作《萧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通过决议。会议选举时侠联为县人民政府县长,邓泽凌为县人民法院院长。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批评、意见68件,议案3件。

十三届五次会议,于2002年3月26日召开。会议代表359名。会议听取和审议县长时侠联所作《县政府工作报告》、县发展计划委员会主任李乐忠所作《萧县200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02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县财政局长王奎所作《萧县200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02年预算(草案)的报告》、人大常委会主任陈钦舜所作《萧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院长邓泽凌所作《萧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检察院检察长马刚所作《萧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通过决议。会议补选县人大常委会委员2名。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批评、意见59件,议案1件。

六、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十四届一次会议,于2002年12月18日召开。会议出席代表357名。会议听取和

审议代理县长王宗元所作《县政府工作报告》、县发展计划委员会主任李乐忠所作《萧县 200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03 年计划安排意见报告》、县财政局长王奎所作《萧县 2002 年财政决算和 2003 年预算安排意见报告》、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陈钦舜所作《萧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院长邓泽凌所作《萧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检察院代理检察长徐孝春所作《萧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通过决议。会议选举时侠联为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主任，陈钦舜、张庆合、孙丕真、韩方明、王士民、张功远、张秀珍（女）为副主任，丁颖（女）、王志勇、朱文芝（女）、刘绍君、刘新华、杨仕亚、杨晓峰、李昀、李克华、吴玉玲（女）、纵兰凌（女）、林庆华、欧素华（女）、郑玉锦（女）、赵忠诚、夏本义、曹勇为委员。选举王宗元为县人民政府县长，卓传计、韩宏亮、张广友、袁铁军、李书明、范祥杰为副县长。选举邓泽凌为县人民法院院长、徐孝春为县检察院检察长。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批评、意见 136 件，议案 1 件。

十四届二次会议，于 2004 年 2 月 10 日召开。会议代表 358 名。会议听取和审议县长王宗元所作《县政府工作报告》、县发展计划委员会主任单光荣所作《萧县 200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04 年计划安排意见的报告》、县财政局长王奎所作《萧县 200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04 年预算安排意见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钦舜所作《萧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院长邓泽凌所作《萧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检察院检察长徐孝春所作《萧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通过决议。会议补选孟宪会为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主任，李红权为委员。选举出席宿州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93 名。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批评、意见 46 件，议案 1 件。

十四届三次会议，于 2005 年 2 月 18 日举行。会议代表 357 名。会议听取和审议县长王宗元所作《县政府工作报告》、县发展计划委员会主任单光荣所作《萧县 2004 年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05 年计划安排意见的报告》、县财政局长王奎所作《萧县 200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05 年预算安排意见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庆合所作《萧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院长邓泽凌所作《萧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检察院检察长徐孝春所作《萧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通过决议。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批评、意见 67 件，议案 3 件。

第三节 人大常委会

一、工作机构

1986 年县人大常委会内设三委一室，即法制委、财经委、教育科学委和办公室。1988 年，设五委一室，即法制委、财经委、城建环保委、教科文卫委、人事任免委和办公室。编制 21 人。后将城建委改为农村经济城建委，将人事任免委改为人事代表委。1993 年在五委一室基础上增设选举办公室。编制为 17 人。1997 年县人大机关机构改革，内设科级综合办事机构和工作机构 3 个，即办公室、研究室、法律工作室。2002 年，内设机构均改为五委一室，即内务司法委、财经委、农业和农村委、教科文卫委、人事代表选举委和办公室。

二、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任职情况

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名录

表 11-1-1

届次	主任	副主任
第九届人大常委会	李明勋 (1985 年补选)	陈坤香、阮西业、王德坤、顾家斗、孙毓芳 (女)、李大雪 (补选)、傅怀东 (补选)、刘福荣 (补选)
第十届人大常委会	李明勋	陈坤香、孙毓芳 (女)、傅怀东、李大雪、周学胜
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	李明勋、傅怀东 (1991 年补选)	傅怀东、孙毓芳 (女)、孙文来、张庆新、冯炳敏、李全斌、吴胜坤 (1991 年补选)
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	郎春明 (董)、高永生 (董 1994 年补选)、魏兴耀 (董 1997 年补选)	郎春明、王华朝、孙毓芳 (女)、张庆新、王保月、高永顺、刘克民 (1997 年补选)
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	陈秋屏	董德新、孙圣真、傅方明、丁爱民、王其民、张秀珍 (女)
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	时振明 (董)、孟宪金 (董 2004 年补选)	陈秋屏、陈庆合、孙圣真、傅方明、王士民、张功臣、张秀珍 (女)

三、县人大常委会历届会议

第九届人大常委会 1986 年 1 月至 1987 年 5 月共召开 9 次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 17 份，其他部门报告 3 份。其中，包括县政府关于保障教师合法权益、解决民师报酬、公费医疗经费管理、预算外资金管理、小城镇建设规划、农民负担、农村文化市场管理、萧县地下水资源管理、龙城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工作报告。听取县人大常委会视察贯彻实施《义务教育法》情况的报告。

第十届人大常委会 1987 年 6 月至 1990 年 5 月共召开 23 次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 30 份，其他部门工作报告 16 份。其中，包括县政府关于清查非农业占地有关问题的处理规定、物价检查、普法宣传、贯彻实施《食品卫生法》、《行政诉讼法》、《环境保护法》和《安徽省实行计划生育若干规定》情况、工商企业体制改革、减轻农民负担、土地管理、民师选招、集资办电、皇藏峪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方案等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依法从重从快方针审理贪污、受贿、投机倒把等重大案件情况》的工作报告，县检察院《关于法纪检察及经济案件举报和处理》工作报告。审议通过《县人大代表持证视察试行办法》、《县人大常委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试行办法》、《在全县开展执法检查的意见》、《县人大常委会会议事规则（试行）》、《县人大常委会关于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若干规定》、《关于加强民主法制建设维护安定团结，保障改革和建设顺利进行的意见》、《贯彻实施〈行政诉讼法〉的意见》。

1990 年 5 月 2 日，十届二十三次常委会部署召开县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的有关工作。

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 1990年5月至1992年12月共召开20次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36份，其它部门报告11份。

1990年，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农业生产、制止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情况、中小学校政治思想教育、贯彻实施《行政诉讼法》、《环境保护法》、《食品卫生法》、《水法》、《土地管理法》等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检察院关于反贪污、贿赂等严重经济犯罪活动工作情况的报告。通过《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人大代表联系办法》。

1991年，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工农业生产、预算外资金管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三五”普法工作规划（草案）、县十一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议案和意见办理、农田水利基本建设、贯彻实施《义务教育法》、《安徽省计划生育条例》、《安徽省城乡集市贸易管理若干规定》等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法院关于民事审判工作报告。听取孙毓芳关于全国七届人大四次会议情况的传达报告。审议通过《县人大常委会监督司法工作办法》、《县人大常委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若干规定》、《县人大常委会区级工作委员会工作细则》。

1992年，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实行同职能部门和乡镇签订岗位目标责任状的方案、全面推行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改革意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工作报告。通过《关于召开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的决定》。

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 1993年1月至1997年12月共召开30次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47份，其它部门报告13份。

1993年，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农民承担费用和劳务管理条例》、《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农业法》、《农业技术推广法》、《治安管理条例》、《安徽省计划生育条例》情况、工商企业改革方案、清理整顿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及县十二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议案和意见办理等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法院关于审理重大经济案件工作报告，县检察院关于查处重大经济案件工作报告。审议通过《县人大常委会会议事规则》、《县人大常委会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办法》、《县人大常委会关于依法治税理财整顿金融秩序的通告》、《县人大代表持证视察办法》、《县人大常委会联系人大代表办法》。

1994年，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萧县县域规划和县城总体规划调整方案、“三五”普法、初级卫生保健“八五”规划和农村卫生“三项”建设发展计划、贯彻实施《科学技术进步法》、《环境保护法》、《土地管理法》等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法院关于审理重大经济案件报告，县检察院关于查处重大经济案件报告。审议通过《关于制止乱收费、乱罚款和各种乱摊派的决议》、《关于减轻农民负担的决议》、《关于组织人大代表评议公检法司工作的实施方案》。

1995年，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工业企业改革、贯彻实施《农业法》、县十二届人大二次、三次会议代表议案和意见办理、调整县城中山北路和帽山路规划等工作报告。通过《关于组织人大代表开展工作评议和听取述职报告的安排意见》、《关于授予王宪庭等八名政法干警“人民卫士”荣誉称号的决定》、《关于各乡镇人大代表名额分配方案》。

1996年,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减轻农民负担、严厉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治安、“二五”普法总结及“三五”普法规划、贯彻实施《行政处罚法》、《行政诉讼法》、《农业法》、《企业法》、《代表法》、《土地管理法》、《食品法》、《劳动法》、《教育法》、《环境保护法》、《药品管理法》、《社会治安处罚条例》等工作报告。通过《关于召开县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决定》和《关于表彰县人大代表奔小康先进个人的决定》。

1997年,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依法治县工作规划、政府序列机构改革方案、捐奖户口开发资金收支、计划生育、土地管理、县十二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议案和意见办理、县城同庆街规划等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法院关于执法检查报告。审议通过《关于切实做好减轻农民负担工作的决议》、《关于依法治县的决议》、《关于回收外借捐奖户口资金的决定》、《关于召开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的决定》。

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 1998年1月至2002年12月共召开33次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86份,其它部门报告19份。

1998年,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国有集体企业下岗职工解困再就业、创建全国科技先进县、1998年财政预算科技三项费用调整意见、县十三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议案和意见办理等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法院关于清理历年未结案执行情况的报告。审议通过《关于创建全国科技先进县的决议》、《关于在全县推行执法责任制的决议》、《关于监督司法机关追究错案责任制的决议》、《关于对监督司法机关追究错案责任的处理办法》、《关于司法机关处理有关案件报告备案的若干规定》、《关于在全县范围内清理历年未结执行案件的决议》、《关于全县乡镇换届选举的决定》。

1999年,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粮食流通领域体制改革、扶持个体经济发展、环境保护等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法院关于1999年刑事审判工作报告及县检察院关于反贪污贿赂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县公安局、技术监督局、监察局、农委、计生委、劳动局、财政局、民政局、环保局、水利局、教委等单位主要负责人的述职报告。听取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视察贯彻执行《土地管理法》、《森林法》、《义务教育法》、《保密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情况的汇报。审议通过《县人大常委会关于讨论、决定重大事项规定》、《关于表彰1998年度推行乡镇人大工作目标责任制先进集体的决定》。

2000年,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县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议案和意见办理、社会保障改革、小城镇建设、国有企业改革、县住房公积金归集和使用、农村税费改革及乡镇财政解困等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法院关于行政审判工作报告及县检察院关于监所检察工作报告。审议通过《县人大常委会关于人事任免办法(草案)》、《关于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实施办法(草案)》、《县人大常委会关于主任会议议事规则(草案)》、《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执法检查的实施办法(草案)》、《关于实行县政府有关事项备案制度的暂行办法(草案)》、《关于成立石林乡选举工作委员会和确定石林乡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的决议》。

2001年,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调整县国民经济社会发展“九五”计划部分目标、县十三届人大三次、四次会议代表议案和意见办理、个体私营经济发展、全县医疗保险

制度改革、开展“严打整治”专项斗争、农业产业化、“四五”普法规划等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法院关于审判改革工作报告及县检察院关于民事行政检察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县卫生局、林业局、统计局、矿管局、建设局等单位主要负责人的述职报告。听取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开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百村行活动”、土地管理执法检查 and 城镇市场建设执法调查汇报。审议通过《关于县人大常委会会议事规则的补充规定（草案）》、《关于在全县公民中开展第四个五年法制宣传教育的决议》、《关于确定青龙镇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的决议》。

2002 年，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县城总体规划、全县科技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线落实、开展整治和改善经济发展环境及政风建设年活动、全县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县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议案和意见办理等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法院关于刑事审判工作报告及县检察院关于反贪污贿赂工作报告。审议通过《县城总体规划报告》、《全县科技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报告》、《关于授予县公安局“2001 年度严打整治斗争人民满意单位”荣誉称号的决定》、《关于召开全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的决定》，批准县选举委员会关于县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工作方案，并通过县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有关事项。

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 2003 年 1 月至 2005 年 12 月共召开 18 次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 33 份，其它部门报告 18 份。

2003 年，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文化市场管理、粮食流通体制改革、“四五”普法、非典型肺炎防治、计划生育百千万集中服务月活动、工业企业安全生产、全县中小学校危房改造、农村电网改造、县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议案和意见办理等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事局、统计局、经贸委、林业局、民政局、教育局等单位主要负责人述职报告。听取县公安局、检察院关于李志强涉嫌犯罪案件的报告。审议通过《关于确认许可对李志强采取强制措施和实行逮捕的决定》、《关于监督司法机关报告重大事项和案件备案试行办法》。

2004 年，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 2004 年县城建设计划和工作进展情况、开展国有土地资本运营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药品药械市场整顿、生活生产资料市场管理、西南 11 个乡镇社会治安集中整顿、县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议案和意见办理情况等工作报告。听取被评议单位县法院、工商局、卫生局、建设局、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国土资源局工作情况汇报，听取县人大常委会 6 个评议小组对县法院和县政府 5 个职能局评议调研情况汇报。审议通过县人事局、教育局、林业局、统计局、民政局、经贸委等单位主要负责人述职评议整改情况报告。审议通过县人大常委会 3 个调查组关于饮水工程、环境保护和财政状况报告。通过《关于淮海战役总前委蔡洼会议暨华东野战军指挥部旧址保护管理办法》。

2005 年，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招商引资、县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议案和意见办理、贯彻落实《森林法》、《安徽省林地保护管理条例》、《农业机械化促进法》、《安徽省禁止非医学需要鉴定胎儿性别和选择性别终止妊娠的规定》等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检察院关于诉讼监督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县检察院、计生委、交通局、物价局等单位工作报告及县审计局、水利局等单位主要负责人述职报告。

第四节 人大工作

一、依法监督

视察、检查、调查 1986年,县九届三次人代会期间,人大常委会组织人大常委会委员和人大代表先后视察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乡镇企业、农民负担、工业交通等方面的工作情况4次。执法检查和调查预算外资金管理、教育、棉花收购、生猪生产、食品卫生、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工作情况7次,其中执法检查3次。

1987年至1989年,县十届人代会期间,先后视察《义务教育法》及《安徽省实施〈义务教育法〉办法》的贯彻实施、普法宣传、乡镇企业、县拘役所和看守所管理等方面的工作情况7次。执法检查和调查《宪法》、《地方组织法》、《选举法》、《经济合同法》、《土地管理法》、《森林法》、《兵役法》、《婚姻法》、《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环境保护法》、《矿产资源法》、《价格管理条例》、《安徽省实施计划生育若干规定》、《安徽省劳动保护监察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及耕地占用税征收、灾情和救灾、教育战线人力资源利用、环境污染点(源)治理等方面工作情况23次,其中执法检查16次。

1990年至1992年,县十一届人代会期间,先后视察县罐头厂、白酒厂等工业企业、看守所和拘留所管理、农民负担、煤矿生产、中小学校“近代史、现代史和国情教育”活动、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等13次。执法检查和调查《义务教育法》、《土地管理法》、《矿山资源法》、《安徽省关于律师执行职务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法纪检察、监所执法、预算外资金管理、棉花收购、生猪收购、环境保护、食品卫生、廉政建设及纠正行业不正之风、边远乡村农民生产生活、萧城防汛排水设施、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等方面的工作情况19次,其中执法检查12次。

1993年至1997年,县十二届人代会期间,先后视察《农民承担费用和劳务管理条例》、《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食品卫生法》、《药品管理法》、《安徽省城乡食品卫生管理办法》、《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贯彻实施情况、教育附加费管理使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精神文明建设、红双喜葡罐集团、民政福利皮革厂、黄淮海煤矿开发总公司、看守所和拘役所管理等方面工作情况21次。执法检查和调查《义务教育法》、《兵役法》、《工会法》、《安徽省计划生育条例》、《安徽省实施〈工会法〉细则》、《保密法》、《反不正当竞争法》、《食品卫生法》、《关于惩治生产、销售伪劣商品犯罪的决定》等法律法规贯彻实施,环境保护、粮食收购、农民提留、工商企业负担、乡镇企业、农民生产生活等方面工作情况21次,其中执法检查11次。

1998年至2002年,县十三届人代会期间,先后视察《农业法》、《农业技术推广法》、《矿山资源管理法》、《科学技术进步法》、《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贯彻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改制、基础设施建设、调整农业产业结构、农村税费改革、生态环境保护、乡镇企业生产等方面工作情况18次。执法检查和调查《土地管理法》、《残疾人保障法》、《义务教育法》、《保密法》、《产品质量法》、《工会法》、《预算法》、《代表法》、《计量法》、《安徽省计划生育条例》等法律法规贯彻实施,司法机关推行执法责

任制、乡镇人大工作目标责任制、“三五”法制宣传教育、城乡建设、建筑市场管理等方面的工作情况 26 次，其中执法检查 19 次。

2003 年至 2005 年，县十四届人代会的 3 年期间，先后视察《清洁生产促进法》、《水污染防治法》的贯彻实施，环境保护、招商引资、县乡道路建设、个体私营企业扶持和发展等方面工作情况 9 次。执法检查和调查《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农村土地承包法》、《民办教育促进法》、《农业机械化促进法》、《安徽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等法律法规贯彻实施，以及文化市场管理、药品药械市场整顿、生产资料市场管理、妇女家庭暴力问题等方面工作情况 12 次，其中执法检查 7 次。

1986 年至 2005 年，六届人大常委会组织开展视察、检查、调查活动中，形成报告 133 份，提出建议、批评、意见 300 多条，县政府召开专题会议研究 90 次，形成政府文件被采纳 68 份。

议案办理 1986 年 5 月 10 日至 14 日，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列入议案办理的代表提案 6 件。主要涉及棉花收购压级压价、教师家属“农转非”、化肥缺口较大、卫生系统知识分子外流等方面意见。关于“解决棉花收购中压级压价问题”议案，县政府召开专题会议进行研究，由分管副县长牵头组成 6 个检查组，对各棉花收购点进行全面的检查，基本上解决棉花收购中的压级压价问题，广大棉农比较满意。

1987 年 5 月至 1989 年 3 月，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列入议案办理的代表提案 34 件。主要涉及萧城地区地下水资源管理与水污染防治、乡镇增设派出所、利民沟配套工程、萧城居民蔬菜供应、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保护基层干部人身安全、为政清廉、民师报酬等方面的意见。关于“反对腐败现象，狠抓廉政建设”议案，在县委领导下，县政府一抓制度建设、二抓查处私人建房和撤销党政机关办公司，反腐败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1990 年 5 月至 1992 年 3 月，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列入议案办理的代表提案 28 件。主要涉及教育附加费征收和使用、土地调整、良种繁育和供应、山区人畜饮水、社会治安、城镇建设、龙河污染治理、打击假冒伪劣商品销售、落实农民承担费用和劳务管理规定、开拓工业品销售渠道等方面。关于“解决部分山区人畜饮水困难”的议案，县政府投资 26 万元，在 6 个山区乡镇吃水困难的村各打一眼深井，维修配套 4 眼深井，山区人畜饮水困难得以初步解决。

1992 年 12 月至 1997 年 3 月，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列入议案办理的代表提案 15 件。主要涉及减轻农民负担、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整顿市场秩序、环境保护、种子管理、城乡建设、兑现集资办电款、清理县政府捐资户经费、黄淮海资金管理等方面问题。1994 年，关于“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议案，县政府坚持“稳定压倒一切”的指导方针，组织公安、司法等部门集中开展专项斗争和会战，破获重大案件 136 件，摧毁犯罪团伙 63 个，抓捕犯罪分子 72 人，查处违反治安管理案件 327 件，解救被拐骗妇女、儿童 99 人，全县治安状况基本好转。

1997 年 12 月至 2002 年 3 月，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列入议案办理的代表提案 13 件。主要涉及减轻农民负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县乡公路修护、加大科技投入实施“科教兴萧”战略、解决教师工资拖欠、改善投资环境、加大税收征

管、搞好旅游资源开发、鼓励和规范社会力量办学、殡葬改革、治理环境污染等方面问题。关于“开发皇藏峪旅游资源”议案，县政府成立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实施公园总体规划建设，投资 300 万元完成景区水泥路、山门广场、书画艺术馆、石刻长廊和蓄水池等工程，皇藏峪旅游区软硬件设施均有较大改善。

2002 年 12 月至 2005 年 2 月，第十四次人民代表大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列入议案办理的代表提案 5 件。主要涉及县、乡、村道路修护、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民办教育规范管理及收费等方面问题。关于“县乡村道路修护”议案，县长王宗元亲自领办，两年争取上级增拨交通经费 2200 多万元，加大了全县道路修建和管护力度。

建议、批评、意见办理 1986 年 5 月，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期间，代表共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 345 件，其中科技教育文化卫生方面 82 件，工业交通方面 39 件，财政贸易方面 65 件，农村和农业方面 59 件，政法民政方面 19 件，其他方面 81 件。主要包括改善教学设施、整顿民师队伍、活跃农村文化生活、计划生育、公费医疗管理、基层科技组织建设、交通运输能源管理、稳定市场价格、落实农副产品收购奖励政策、疏通商品流通渠道、农村经济政策落实、农田水利建设、调整产业结构、农村建房及宅基地管理、加强社会治安和法制教育等问题。

1987 年 5 月至 1989 年 3 月，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期间，代表共提出建议、批评、意见 289 件，其中教育科技文化卫生方面 57 件，工业交通方面 46 件，财政贸易方面 51 件，农业和农村方面 41 件，城乡建设环境保护方面 6 件，政法民政方面 34 件，其他方面 54 件。主要包括农业税征收、桥涵闸配套建设、控制狂犬病、加强社会治安管理、保护矿山资源、整顿教师队伍、完善农村家庭联产承包制、改革乡级财政所、减轻企业负担、兑现粮食棉花收购政策等问题。

1990 年 5 月至 1992 年 4 月，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期间，代表共提出建议、批评、意见 358 件，其中教育科技文化卫生方面 46 件，财政贸易方面 189 件，城乡建设环境保护方面 59 件，政法民政方面 44 件，其他方面 20 件。主要包括山区水利设施配套、黄河故道开发、落实义务教育法、民师报酬及职称兑现、农资供应、土地调整、落实计划生育政策、村级组织建设、社会治安、黄淮海开发、发展乡镇企业等问题。

1992 年 12 月至 1997 年 3 月，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期间，代表共提出建议、批评、意见 494 件，其中教育科技文化卫生方面 43 件，工业交通方面 16 件，财政贸易方面 192 件，农村经济城乡建设方面 182 件，政法民政方面 42 件，其他方面 19 件。主要包括青龙集皮毛市场建设、电力供应、尽快解决葡萄酒厂生产经营问题、整顿医疗市场、制止报刊杂志乱摊派、农村供电不足、解决山区人畜饮水、水利设施配套、加大打击刑事犯罪力度、造纸工业污染治理、农资供应、清理乱检查乱收费、教师工资发放等方面的问题。

1997 年 12 月至 2002 年 3 月，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期间，代表共提出建议、批评、意见 317 件，其中教育科技文化卫生方面 44 件，农村经济、城乡建设、环境保护方面 107 件，财政经济方面 82 件，工业交通方面 26 件，政法民政方面 40 件，其他方面 18 件。主要包括加强社会治安管理、减轻农民负担、县乡公路建设、改善投资环

境、加大税收征管、搞好旅游景点综合开发、培植新的经济增长点、加大科技投入实施科技兴县战略、解决拖欠教师工资、改进婚姻登记办法、规范农机收费、降低火化费用等问题。

2002年12月至2005年2月，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期间，代表共提出建议、批评、意见252件。主要包括县乡村道路建设和管护、基层组织建设、学校危房改造、纠正不正之风、招商引资、民办教育规范管理及教育收费、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水利建设及桥涵配套、农村合作医疗、医疗保险、网吧管理、殡葬改革、市政建设等问题。

对于人大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经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审查后，分别交由县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办理，并将处理结果答复给提案代表，基本上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结果。

受理群众来信来访 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1984.5~1987.5），县人大常委会共接待来访480人次，受理群众来信238件。

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1987.5~1990.5），县人大常委会共接待来访700人次，受理来信364件。其中转县政府及各部门188件，县法院71件，县检察院12件，其他部门87件，县人大常委会办理6件。

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1990.5~1992.12），共接待来访600人次，受理来信267件。其中转县政府及有关部门94件，县法院36件，县检察院68件，其他部门69件。

县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1992.12~1997.12），县人大常委会共接待来访800人次，受理来信495件，其中转县政府及有关部门220件，县法院149件，县检察院42件，其他部门84件。

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1997.12~2002.12），县人大常委会接待来访600人次，受理来信624件，其中转县政府及有关部门266件，县法院193件，县检察院60件，其他部门105件。

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2002.12~2005.12），县人大常委会接待来访702人次，受理来信352件，其中转县政府及有关部门129件，县法院81件，县检察院32件，其它部门110件。

司法监督 1986年，县第九届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萧县人大常委会关于监督本县司法机关执行法律试行办法》。按照《办法》，查实皇藏法庭两名干警违反纪律、干扰执法问题，免除其职务。

1987年至1999年，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听取县法院《关于部分案件复查改正情况工作报告》和县公安局《关于有关案件查处情况工作报告》，先后2次察看县看守所和拘役所。

1990年至1992年，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关于查处审理贪污、受贿、投机倒把等重大案件报告》、《关于民事审判工作报告》等19个报告，提出审议意见8项，作出决定、决议13项。1992年，县人大常委会制定《关于监督司法工作办法》。

1993年至1997年，县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组织对司法机关的执法情况进行检查。听

取汇报,查阅案卷,察看监所场地,提出具体意见,督促司法机关清理和判决部分超期羁押人犯,重新审理判决部分轻刑案件。组织对8个乡镇公安分局、派出所实施《治安管理条例》情况进行检查。还对实施《监狱法》、《法官法》、《检察官法》、《人民警察法》等法律情况进行检查。

1997年至2002年,县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听取审议县政府《关于反腐倡廉查处违纪案件工作报告》、县检察院《关于查处重大经济案件工作报告》。1999年,县人大常委会制定《关于追究司法机关错案责任的规定》、《关于对司法机关追究错案责任的处理办法》、《关于司法机关有关案件报告备案的若干规定》,使司法监督工作有章可循,提高了监督效果。共接受县政府机关、司法机关备案491件,批转办理控告申诉案409件,对8起知法违法错案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对县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情况提出质询案,收回储户资金630多万元。

2003年10月31日,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监督司法机关报告重大事项和案件备案试行办法》。至2005年底,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共收到司法机关报来备案379件。原县人大代表、县交通局局长李志强涉嫌故意杀人案案发后,第三次人大常委会会议确认许可对其依法逮捕。

二、人事任免

1986年1月至1987年5月,县九届人大常委会召开9次会议,其中涉及人事任免5次。任命县政府副县长1名(时学爱),县政府委办局主要负责人6名,免职3名。任命县法院法庭副庭长2人,审判员3人。任命县检察院副检察长3人。接受辞去县人大常委会主任1名(林尚文),副主任1名(刘立),委员2名。任命县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主任1名、副主任1名,教育科技工作委员会主任1名、副主任2名,法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1名。免去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主任1名,教育科技工作委员会主任1名、副主任1名,法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1名。补选省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名(郑正)。

1987年6月至1990年5月,县十届人大常委会召开23次会议,其中涉及人事任免10次。任命县政府副县长1名(曾广田),决定曾广田为县政府代理县长。接受辞去县政府县长1名(张铎),副县长2名(时学爱、陈若鲁)。任命县政府委办局主要负责人38名。任命县法院法庭庭长5名,副庭长4名,审判员2名。任命县检察院检察员2名。任命县人大常委会委员1名,县人大常委会人事任免工作委员会主任1名、副主任1名,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主任1名、副主任1名,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1名、副主任2名,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工作委员会副主任2名,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副主任2名,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任1名。任命区人大工作委员会主任14名,副主任6名,委员52名,免职主任1名。

1990年6月至1992年12月,县十一届人大常委会召开20次会议,其中涉及人事任免12次。任命县政府副县长4名(韩明、李文汉、刘长勇、张立柱),决定张立柱为县政府代理县长。同意辞去县政府县长1名(曾广田),副县长2名(徐敬武、韩明)。任命县政府委办局主要负责人43名,免职2名。任命县法院副院长1名,审判委员会委员1名,法庭副庭长2名,审判员5名,免职法庭庭长2名,副庭长1名。任命县检

察院副检察长2名,检察委员会委员4名,检察员8名,免职县检察院副检察长1名,检察委员会委员1名。同意辞去县人大常委会委员2名。任命县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1名,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主任1名、副主任1名,法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1名,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主任1名,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副主任1名,选举办公室主任1名、副主任1名。任命区人大工作委员会主任5名,委员44名,免职主任2名,委员2名。补选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名(杨怀东)。

1993年1月至1997年12月,县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召开30次会议,其中涉及人事任免19次。任命县政府副县长6名(苏更生、朱建伦、贺建华、徐玉香、刘成求、朱长洁),决定贺建华为县政府代理县长。同意辞去县政府县长1名(张立柱),副县长4名(李文汉、刘敏、朱建伦、苏更生)。同意辞去县人大常委会主任2名(韩春明、赵永生)。任命县政府委办局主要负责人60名,免职11名。任命县法院副院长3名,决定代理县法院院长2名(李明升、王岩),同意辞去县法院院长2名(欧阳书强、李明升),任命县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4名、法庭庭长10名、副庭长17名、审判员17名,免职庭长1名。任命县检察院副检察长1名,决定代理县检察院检察长1名(傅公敏),任命检察委员会委员1名,检察员16名。任命县人大常委会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主任1名、副主任1名,办公室主任1名、副主任1名。

1998年1月至2002年12月,县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召开33次会议,其中涉及人事任免18次。任命县政府副县长5名(张泽坤、张功远、时侠联、范祥杰、王宗元),决定县政府代理县长2名(时侠联、王宗元),同意辞去县政府县长2名(贺建华、时侠联),副县长4名(刘成求、王旭东、朱长洁、张泽坤)。同意辞去县人大常委会委员2名。任命县政府委办局主要负责人53名,免职或同意辞职县政府委办局主要负责人16名。任命县法院副院长3名,决定代理县法院院长1名(邓泽凌),接受辞去县法院院长1名(王岩)。任命审判委员会委员4名、免职2名,任命法庭庭长20名,免职14名,任命副庭长54名、免职31名,任命审判员53名。任命县检察院副检察长4名,决定代理检察长1名(徐孝春),接受辞去县检察院检察长1名(马刚)。任命检察委员会委员2名、免职2名,任命检察员21名。任命县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1名,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主任1名,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主任1名。

2003年1月至2005年12月,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召开18次会议,其中涉及人事任免9次。任命县政府副县长2名(毋保良、李茂祥),接受辞去县政府副县长3名(卓传计、范祥杰、李书明)。接受辞去县人大常委会主任1名(时侠联),副主任2名(陈钦舜、韩方明),委员1名。任命县政府委办局主要负责人28名,免职3名。任命县法院法庭庭长14名、副庭长17名、审判员8名,免职庭长13名,副庭长15名。任命检察委员会委员3名、检察员5名,免职检察委员会委员1名。任命县人大常委会农业和农村工作委员会主任1名,内务司法工作委员会主任1名、副主任1名,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主任1名,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主任1名,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主任1名,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工作委员会主任1名。

第二章 萧县人民政府

1986年至2005年,萧县人民政府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为民执政、科学理政、廉洁从政、从严治政”方针,不断调整完善发展战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转变政府职能,着力解决改革和发展中存在的问题,逐步实现由对经济直接管理到宏观调控的转变,由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转变,推动全县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

第一节 组织机构

一、政府组成人员

1986年1月至2005年12月,萧县先后设置第9届、10届、11届、12届、13届、14届人民政府。每届设县长1人,副县长4人至6人(下派挂职除外)。

1986年至2005年县政府组成人员名录

表 11-2-1

	职 务	姓 名	任职时间
第 9 届 1986.1 - 1987.5	县 长	陈 保	1986.1 ~ 1987.5
	副县长	陈雪春	1986.5 - 1987.5
	副县长	陈作亮	1986.1 ~ 1987.5
	副县长	郑忠响	1986.1 ~ 1987.5
	副县长	曹 阳	1986.1 - 1987.5
	副县长	时学贵(挂)	1986.7 ~ 1987.5
第 10 届 1987.5 - 1990.5	县 长	陈 保	1987.5 ~ 1988.10
	副县长	陈若青	1987.5 - 1988.10
	副县长	陈作亮	1987.5 - 1990.5
	副县长	郑忠响	1987.5 - 1990.5
	副县长	曹 阳	1987.5 - 1990.5
	副县长	时学贵(挂)	1987.5 - 1988.4
第 11 届 1990.5 - 1992.12	县 长	陈敬雄(挂)	1989.5 - 1990.5
	副县长(代县长)	曹广田	1990.5 ~ 1990.5
	县 长	曹广田	1990.5 ~ 1992.9
	副县长	陈作亮	1990.5 ~ 1992.12
	副县长	郑忠响	1990.5 - 1992.12
	副县长	曹 阳	1990.5 - 1992.12
第 12 届 1992.1 - 1992.12	县 长	曹广田	1990.5 - 1992.9
	副县长	陈作亮	1990.5 ~ 1992.12
	副县长	郑忠响	1990.5 - 1992.12
	副县长	曹 阳	1990.5 - 1992.12
	副县长	陈作亮	1990.5 - 1992.12
	副县长	时学贵(挂)	1990.5 - 1991.3
第 13 届 1992.12 - 1993.12	县 长	王士民	1991.3 - 1992.12
	副县长	李文明(挂)	1991.3 ~ 1992.12
	副县长	陈长勇	1992.7 ~ 1992.12
	副县长	陈立柱	1992.9 ~ 1992.12
	副县长	陈立柱	1992.9 ~ 1992.12
	副县长	陈立柱	1992.9 ~ 1992.12

续表

第 12 届 1992.12~1997.12	县 长 代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张立桂 贺雄华 张庆合 刘 电 刘长周 王秋康 韩方明 王福东 蒋更生 刘成求(性) 张长站(性)	1992.12~1996.11 1996.11~1997.12 1992.12~1997.12 1992.12~1994.2 1992.12~1997.12 1992.12~1997.12 1992.12~1997.12 1992.12~1997.12 1994.2~1997.6 1997.1~1997.12 1997.8~1997.12
第 13 届 1997.12~2002.12	县 长 县 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贺雄华 时铁眼 陈玉香(女) 王士昌 韩宏英 黄 健 张广友 刘成求(性) 张长站(性) 王福东 寇增坤 吴瑞选 范祥杰(性)	1997.12~2001.3 2001.3~2002.11 1997.12~2002.12 1997.12~2002.12 1997.12~2002.12 1997.12~2002.12 1997.12~2002.12 1997.12~1998.12 1997.12~1999.9 1997.12~1999.9 1998.12~2002.12 1999.9~2002.12 2002.6~2002.12
第 14 届 2002.12~2006.12	县 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副县长	王崇元 卓祥计 毋保良 韩宏英 张广友 章牧军 王广建 李俊峰 李书明 范祥杰(性)	2002.12~2005.12 2002.12~2003.6 2003.8~2003.12 2002.12~2003.12 2002.12~2003.12 2002.12~2003.12 2002.12~2003.12 2004.10~2005.12 2002.12~2004.10 2002.12~2004.12

二、政府工作部门及直属单位

1986 年, 县政府工作部门及直属单位有: 政府办公室、民政局、公安局、司法局、人事局、档案局、计划委员会、统计局、劳动局、物资局、物价局、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经济委员会、交通局、二轻局、供电局、煤炭矿山管理局、农机局、水电局、农牧渔业局、林业局、乡镇企业局、气象站、财贸办公室、粮油食品局、财政局、商业局、供销社、税务局、外贸局、工商局、科学技术委员会、地震局、计量局、审计局、教育局、文化局、广播事业管理局、卫生局、计划生育办公室、体育运动委员会、邮电局、地方志办公室、农村经济委员会、医药局、对外经济贸易局、农业机械管理局、监察局、技术监督局、侨务办公室、民族宗教事务局、法制局、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岗

位责任制办公室、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工业项目办公室、职工教育办公室、农业开发项目办公室、农科教办公室。

1997年3月,县政府机构改革,主要任务是转变职能,理顺关系,精简机构和人员。撤销县经济委员会、财贸委员会,组建经济贸易委员会。撤销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分别组建建设局、环境保护局,县建设工程管理委员会并入县建设局。外事侨务办公室、民族宗教事务局、法制局并入政府办公室,挂外事侨务办公室、民族宗教事务局、法制局牌子。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与政府办公室合署。供电局、物资局、医药局分别成建制转为经济实体,有关行政职能转移到经济贸易委员会等有关部门。商业局改为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更名为商务管理局。农牧渔业局更名为农业局。粮油食品局更名为粮食局。矿产资源管理局更名为地质矿产局,挂煤炭工业局牌子。二轻局改为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名称为轻工业总会。档案局改为县委、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保留档案事业行政管理职能,与档案馆一个机构两块牌子。地方志办公室并入档案局,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牌子。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与人事局合署,岗位责任制办公室并入人事局,挂岗位责任制办公室牌子。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分别并入林业局、卫生局,分别挂绿化委员会、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牌子。工业项目办公室并入经济贸易委员会。职工教育办公室改为事业单位,由经济贸易委员会管理。农业开发项目办公室改为事业单位,由农村经济委员会管理。农科教办公室并入教育委员会,为教育委员会直属事业单位。体育运动委员会、广播电视局、文化局、对外贸易经济局、农业机械管理局、地震局转为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暂保留行政管理职能。物价局改为部门管理机构,由计划委员会管理,原级别不变。经上述调整,县政府工作部门设置30个,即:政府办公室(与县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合署,挂外事侨务办公室、法制局、民族宗教事务局牌子)、计划委员会、经济贸易委员会、农村经济委员会、教育委员会、科学技术委员会、计划生育委员会、人事局(与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合署)、监察局(与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合署办公,一个机构两块牌子)、审计局、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劳动局、建设局、交通局、农业局、林业局、水利局、卫生局、统计局、工商行政管理局、乡镇企业局、环境保护局、土地管理局、地质矿产局(挂煤炭工业局牌子)、地方税务局、技术监督局、粮食局。比改革前51个减少21个。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9个,即:体育运动委员会、广播电视管理局、文化局、农业机械管理局、商务管理局、对外经济贸易局、地震局、轻工总会、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另设部门管理机构两个,即由计划委员会管理的物价局和由财政局管理的国有资产管理局。上述政府工作部门、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均为科级建制。物价局为正科级,国有资产管理局为副科级。

1997年3月,县委、县政府决定,设立萧县机关行政事业管理局,与县委、县政府接待处一个机构、两块牌子,为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同年3月,县地税局实行垂直管理。1998年1月,县公路局实行垂直管理。1998年8月,县工商局实行垂直管理。1998年9月,邮政、电信分离,分别成立邮政局和电信局。1999年9月,县技术监督局实行垂直管理。

2002年1月,再次对政府部门进行调整。不再保留农村经济委员会、农业局,组

建农业委员会。农科教办公室划入农业委员会。乡镇企业局改由农业委员会管理。不再保留土地管理局、地质矿产局(煤炭工业局),组建国土资源局。地质矿产管理职能归属国土资源局,煤炭工业生产管理职能归属煤炭管理中心。建设局的测绘行政管理职能划入国土资源局。不再保留国有资产管理局,其行政管理职能划入财政局、经济贸易委员会等有关部门。不再保留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其行政管理职能划入经济贸易委员会等部门。不再保留商务局、轻工总会,其行政管理职能划入经济贸易委员会,同时设立商业协会、轻工协会。计划委员会更名为发展计划委员会。不再保留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工业项目办公室,其行政管理职能划入发展计划委员会。物价局划入发展计划委员会,对外保留物价局牌子。不再保留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其行政管理职能划入财政局。在原劳动局的基础上组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将人事局的机关、事业单位职工社会保险,民政局的农村社会保险,卫生局的城镇职工公费医疗,原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的社会保险制度改革职能统一划入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原劳动局承担的职业安全卫生监察、矿山安全监察(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职能分别划入卫生局、经济贸易委员会。科学技术委员会更名为科学技术局。教育委员会、体育运动委员会分别更名为教育局、体育局,教育局和体育局合署办公。考核委员会办公室并入人事局,挂考核委员会办公室牌子。不再保留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领导小组办公室,其职能划入人事局。老龄委员会办公室的职能划入民政局。调整后的县政府工作部门 24 个,即政府办公室(挂外事侨务办公室、法制办公室、民族宗教事务局牌子)、发展计划委员会(挂招商局牌子、对外保留物价局牌子)、经济贸易委员会、教育局、科学技术局、公安局、监察局(列入政府工作部门序列,不计政府工作部门个数)、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人事局、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国土资源局、建设局、交通局、农业委员会、水利局、卫生局、计划生育委员会、审计局、统计局、林业局、文化局、环境保护局、粮食局。部门管理机构 1 个,即乡镇企业局(由农业委员会管理)。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 7 个,即县直机关事务管理局、广播电视局、农业机械管理局、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地震局(挂地震台牌子)、行政服务中心、煤炭服务中心。各部门内设机构一般称股、室。总的精简比例为 10%左右。同时,对现有各类议事协调机构和临时机构进行清理整顿,大部分予以撤销,保留的不单设办事机构,具体工作由有关部门承担。

2002 年 11 月,国土资源局实行垂直管理。2004 年 1 月,烟草专卖局(公司)实行垂直管理。2005 年 10 月,撤销乡镇企业局,其管理职能划入经济贸易委员会。

第二节 重要会议

一、第九届人民政府

共召开 22 次县长办公会议。主要研究部署殡葬改革、建立乡级财政、成立县经济协作办公室和经济协作开发公司、开办永固煤矿和花甲寺煤矿、建立县水果基地、县农电公司和县供电局合并、农业税减免、工商行政管理、城乡水资源管理、农村土地清查、孤山煤矿抢险工作总结表彰、开挖利民沟、县级经济项目扶持、为萧县抗战及解放战争牺牲的同志树碑立传,以及将“萧县梅村中学”恢复“萧县中学”名称等问题。

二、第十届人民政府

共召开9次县长办公会议、20次常务会议。主要研究部署萧县罐头厂扩建、成立萧县土地管理局、萧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萧县残疾人联合会和萧县防腐保温工程公司、郑腰庄煤矿和闸河煤矿开采、社会治安治理、引进世界银行资金、物价、财政、审计、粮食、乡镇企业、生产救灾、冤假错案平反、清理整顿公司,以及省级劳动模范家属农转非等问题。

三、第十一届人民政府

共召开24次常务会议。主要研究部署煤炭开发、土地管理、“八五”规划制定、人口普查、地产化肥专营、成立萧县防腐建筑委员会和萧县粮油贸易总公司、水资源机构设置、萧县养鸡场筹建、计划生育、防汛救灾、工业、农业、财政、监察、审计、煤炭、粮食等方面的问题。

四、第十二届人民政府

共召开9次县长办公会议,50次常务会议。主要研究部署工业园和市场基础设施建设、小集镇建设、311国道拓宽、兴建何寨木材专业市场、建设县有线电视台、组建萧县建筑防腐集团总公司、萧县纺织工业集团总公司和县土地价格评估所、建立刘开渠基金会和医疗事故补偿基金、加快发展工业生产、开发金黄庄煤矿和三仙台煤矿、筹建金黄庄坑口热电厂、实施绿色证书工程、实行生猪定点屠宰管理、建设县医院综合大楼、成立县人口和计划生育管理大队、地下水资源评估和开发、加强驻外机构管理、黄淮海农业开发项目等问题。会议研究通过《萧县军人抚恤优待条例》、《萧县国营工业转换经营体制办法》等12个规范性文件。

五、第十三届人民政府

共召开50次常务会议。主要研究部署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开发和天门寺旧址修复、农业技术人员开展技术承包、县政府向人民群众承诺的10件实事办理、表彰先进私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县农业园区建设、水利兴修、建立乡镇企业发展基金、农村改水改厕、郑腰庄煤矿开采、人口普查、县乡公路建设、国家粮食储备库扩建、深化企业改革、农村税费改革、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和管理、县政府网站运行管理、规范和整顿经济秩序、环境保护、社会劳动保障、法制宣传教育、企业职工下岗再就业、创办萧县实验中学、筹建污水处理厂、成立乡镇预算外资金管理站等问题。会议研究通过《萧县乡镇企业管理费收取解缴和管理办法》、《萧县土地开发及土地市场管理暂行办法》等37个规范性文件。

六、第十四届人民政府

共召开46次县长办公会议和19次常务会议。主要研究部署人口与计划生育、县乡公路建设、萧县一职高改制、成立“兴萧出租客运有限公司”、防灾救灾、煤矿安全生产、政府廉政建设、城镇农村饮水工程、非典型肺炎防控、朱圩子工业园区建设、契税和耕地占用税征收、社会治安治理、农业产业结构调整、萧城一中创建省示范高中、奶品及生活、生产资料市场整治、发展无公害、绿色农产品、筹建全国残疾人乒乓球训练基地、萧县宾馆开发、发展农村专业合作组织、粮食系统二次改革、造纸工业整顿、文物保护、龙山立交桥梁工程等问题。会议研究通过《萧县鼓励外商投资规定》、《萧县

土地储备暂行办法》等 17 个规范性文件。

第三节 施政纪略

一、“七五”计划期间

1986 年至 1990 年，县政府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提出的“经济要进一步稳定，改革要进一步深入”和“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全面深化改革”等一系列方针、政策，以工业为重点，开发商品农业，主攻乡镇企业，全力促进经济和社会稳步发展。

农业和农村经济 稳定和完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健全社会化服务体系，加大农村产业结构调整力度，稳定粮食生产，推动林、牧、副、渔全面发展。1986 年，萧县粮食、油菜总产量分别达到 288630 吨和 14910 吨，双创历史最高记录。林、牧、副、渔等各行业发展较快，特别是林业生产成绩显著，当年，萧县被林业部认定为平原绿化县。从 1987 年秋季至 1989 年萧县连续遭受特大旱灾和冻、风、雹、虫等多种自然灾害。面对灾情，县政府狠抓救灾和灾后重建，大搞农田水利建设、农业结构调整及农技推广工作，大力培育特色农产品和专业乡、专业村、专业户及各种形式的经济联合体。全县建成乡级农技站 65 个，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和畜牧技术推广中心相继建成并投入使用。1990 年，商品粮基地、优质棉基地，水果基地、芦笋基地、大棚菜基地、大蒜基地、韭黄基地、优质烟基地等初具规模。

工业经济 1986 年，坚持和完善厂长（经理）负责制和多种形式的经济承包责任制，扩大企业生产经营自主权。产品质量不断提高，名、特、优、新产品增多。干白葡萄酒、巴梨、芦笋罐头、镁碳质系列耐火材料等 20 多个产品分别获国优、部优和省、地优质产品称号。干白葡萄酒、芦笋罐头等 8 个品种打入国际市场。镁碳质出钢口套砖为全国首创。1987 年，广泛开展产品创优活动。梅林牌青豆罐头、双喜牌半干白葡萄酒、龙城牌 305 单列向心球轴承等 11 个产品被评为省优质产品。1988 年，深入开展“抓管理、上等级、全面提高企业素质”活动，推动技术进步。在全国首届食品博览会上，工业产品获 4 枚金牌、5 枚银牌、5 枚铜牌。1989 年，市场疲软，工业生产遇到前所未有的困境，全县 16 家预算内企业有 12 家亏损。萧县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大力推进改革进程。1990 年，狠抓结构调整和技术创新，新建、扩建、技改项目 100 多个，开发新产品 15 项，创造新工艺 1 项，双喜牌干白葡萄酒、焰山牌高铝质硫化碱衬砖、丰园牌农用碳酸氢铵等 12 个产品获省级以上优质产品称号。

乡镇企业 坚持区、乡、村、联户、个体“五轮驱动”，合理调整企业和产品结构，逐渐形成以水果加工为主的食品加工业，以山石开发利用为主的建材业，以劳务输出为主的防腐建筑业，以棉花加工为主的轻纺业，以煤炭开发为主的能源工业和以农畜产品为资源的造纸和皮革业等六大骨干行业。1990 年底，乡镇企业发展到 36264 个，乡镇工业总产值达 37540 万元，比“六五”末增加 34852 万元。

商品流通 完善以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商业为主导，多种经营形式、多种流通渠道并存，少环节、开放式的流通体制，健全责、权、利相结合的企业管理制度，打造多渠

道、多种经济成分、少环节的流通服务体系,形成以城镇为中心、农村为主体的纵横交错、四通八达的流通网络。一度出现的卖难、买难流通不畅问题开始好转,市场繁荣,购销两旺。

改革开放 坚持“官方”与“民间”并举,引进与输出并举,上项目与上水平并举,内联与外联并举的原则,开展远交近联,敞开门户欢迎外地能人志士来萧县投资。5年间,先后与国内外2400多名萧籍人士取得联系,引进项目359个,资金1391万元,人才317名,开发新产品35个。

科技、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各项社会事业迅速发展。硫化碱转炉高铝质衬砖、铅笔柏种子育苗技术和石山造林研究获国家级科技成果奖,另获省级奖13项,地区级奖25项。1989年,萧县被评为全国幼教先进县,进入全国基本扫除文盲先进县行列。

1990年,全县生产总值64622万元。工业总产值66181万元,“七五”期间(下同)年均增长36.4%。农业总产值46978万元,年均增长1.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2622万元,年均增长16.9%。财政收入3325万元,年均增长21.2%。农民年人均纯收入495元,年均增长10.5%。职工年平均工资1400元,年均增长11.7%。

二、“八五”计划期间

1991年至1995年,县政府致力于经济恢复和社会稳定,加快改革开放。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重点,以市场为导向,以科技进步为动力,优化结构,搞活流通,扩大对外贸易和经济技术交流,积极引进资金和先进技术,加速本地资源的开发利用,把国民经济引向持续、稳定、协调发展的轨道。

农业和农村经济 开展土地使用制度改革的试点工作,强化土地所有权,放活土地使用权,逐步建立土地流转机制。耕地承包期再延长30年不变,并进行“两田制”(口粮田和责任田)等改革试点工作。加速产业结构调整,种植结构由粮经二元结构向粮经饲三元结构转变,发展棉、果、菜和养殖四大支柱产业。主攻特种养殖和特种种植,开发名特优新产品。1991年,遭受洪涝、低温、病虫等多种自然灾害的侵袭,夏粮减产严重。灾后,大力推广农作物优良新品种、农作物高产栽培模式、优化配方施肥等10项新技术,秋季获得丰收。“五八”(全省五年消灭荒山、八年绿化安徽)造林绿化工程顺利实施,全县森林覆盖率19.85%,被评为全国治沙先进县和全省消灭荒山先进县。1992年,继续抓好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灌溉、防洪、除涝标准。在平原治理区,重点发展井灌和整治排水体系,按50年一遇防洪标准治理闸河。开发治理故黄河,搞好大沙河配套工程。1993年,大力发展“两高一优”(高产、高效、优质)农业,粮经比调整到6:4。1994年,稳定粮食生产,突出发展棉、果、菜等大宗高效经济作物,建成吨粮田10万亩,千元田30万亩。在稳定生猪生产的前提下,大力发展牛、羊、禽、鱼,抓好专业大户和专业村,走规模养殖、集约化经营的路子。1995年,棉、果、菜和养殖四大支柱产业开始形成优势。大力推广农业机械化,被农业部确定为全国11个化肥机械深施技术推广示范县之一。

工业经济 “八五”计划初期,工业生产面临市场销售疲软、资金周转困难等问题。县政府集中力量,组织主攻,全面提高工业整体素质和运行质量。“八五”计划后

期,把主要精力放到调整结构,转换经营机制,推进技术进步,强化内部管理,扭亏增盈,提高经济效益上来。1991年,开展“质量、品种、效益年”活动。1992年,三年的治理整顿基本结束。企业在人事、分配和用工制度上逐步打破“铁饭碗”、“铁交椅”、“铁工资”和“大锅饭”,企业干部逐步实行聘任制,分配实行浮动工资制和岗位技能工资制,劳动用工逐步实行全员合同制。加快产品开发,推动技术进步,大力开拓市场,抓好骨干、重点企业。经济效益逐步回升。1993年至1994年,完善各种形式的承包制,进行股份制试点。采取“国有民营”、“股份合作制”、“租赁”、“风险抵押”等形式,对县印刷厂、白酒厂、农机一厂等17家企业进行产权制度改革。郑腰庄煤矿、肉鸡示范总场和大演武煤矿、岱桥煤矿等项目相继建成投产,红庙110千伏变电所投入使用。1995年是萧县工业年,年底,全县工业实现扭亏为盈。

乡镇企业 认真贯彻“积极扶持、合理规划、正确引导、加强管理”方针,开始进行乡镇企业产权制度改革。1989年至1992年乡镇企业综合发展水平在全地区夺得四连冠。1993年,进一步强化主攻意识,加大投入总量,共完成投入2.2亿元。龙城、黄口、杨楼、白土4个乡镇企业总产值均超2亿元,圣泉、新庄等7个乡镇企业总产值超亿元。1994年至1995年,围绕实施“黑、灰、黄三色工程”,重点发展以煤炭为主的矿产业,以水泥为主的建材工业,以造纸为主的纸品加工业。大力扶持机械产品加工业、玻璃化工业和皮革轻纺业。1995年,乡镇企业规模总量位居安徽省县级第8位。

商品流通 1991年,国营商业企业较好地发挥主渠道作用,保证城乡市场商品供应。1992年,以打破“三铁一大”和增强国合商业企业活力为重点,对商品流通实行“三管三放”的改革举措。在保证完成国家粮食定购的前提下,常年放开粮食市场。发展城乡商贸市场,鼓励城乡个体户经商。1993年,试点并推行“国有民营”、“社有民营”、“租壳卖瓢”、“抽本承包”等改革措施。萧县商业总公司成立。1994年,加快第三产业发展,在边缘地区建立水果、粮食、建材、煤炭、皮毛等专业市场。1995年,商贸企业实行股份制和转、租、卖等多种形式并举的改革。国合商业日趋活跃,主渠道作用得到恢复和加强。市场建设步伐加快,市场总面积36万平方米,年集贸市场成交额40220万元。全县个体工商户发展到14038户,私营企业91户。

改革开放 1991年,黄淮海农业综合开发第一期工程完成投资3058.7万元,占计划的153.7%。1992年,黄淮海农业综合开发第二期工程开始投资。1994年,基本完成第二轮土地承包制度改革工作。国营和集体交通运输业全部实行单车承包或车辆产权制度转让。制定、完善吸引外资的政策,提高行政工作效率。改善交通运输、能源供应、邮电通讯和城市公用事业等硬环境,全县23个乡镇全部通上柏油路和程控电话,行政村通电率达100%。县城建设坚持新区开发和老城改造并重。老城区主要街道全部铺设水泥路面,城南新区完成开发面积1平方公里。新办三资企业3家,引进外资600万元。

增加对教育、文化、卫生等事业的投入,科教兴萧战略实施步伐加快,工农业科技含量提高。1992年,开始实行养老保险统筹。1995年,成功举办萧县第二届书画艺术节和萧县第二届运动会。

1995年,全县生产总值226507万元。工业总产值314752万元,“八五期间”

(下同) 年均增长 36.6%。农业总产值 196855 万元, 年均增长 33.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91476 万元, 年均增长 16.5%。财政收入 13122 万元, 年均增长 31.6%。农民年人均纯收入 1294 元, 年均增长 21.2%。职工年平均工资 3331 元, 年均增长 18.9%。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22089 万元。

三、“九五”计划期间

1996 年至 2000 年, 县政府坚持“抓住机遇, 深化改革、扩大开放, 促进发展, 保持稳定”基本方针, 强化农业, 主攻工业, 搞好商贸流通, 优化经济结构, 创造优良环境, 加大各项工作力度, 促进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

农业和农村经济 以增加农民收入为核心, 大力实施农产品品牌、流通和农业产业化三大工程, 全面提高农业和农村经济的素质和效益。1996 年, 突出优质棉、水果、大棚菜、大蒜、韭黄、芦笋、山杂果、养殖八大基地建设。1997 年, 大力发展蔬菜制种业, 实施“金鸡银羊”工程, 着力扶持红双喜集团、龙华集团、龙盘集团等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林业狠抓农田林网、城镇绿化和银杏工程, 圆满完成“五八”造林规划任务, 通过省“五八”造林规划验收。1998 年, 围绕粮、棉、果、菜、畜禽五大主导产业抓好基地和市场建设。1999 年, 重点扶持和壮大县罐头厂、葡萄酒厂、肉鸡场等一批农业产业化企业。乡镇企业着重发展农副产品加工、储藏、保鲜、运销和煤炭建材业。全面完成二轮土地承包任务, 依法进行土地使用权的合理流转。推进林业二次创业, 组织实施“万里绿色长廊”和城乡一体化两大工程。2000 年, 突出抓好山区经济开发、庭院经济开发、沿路经济开发和科技示范园开发, 健全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发展“订单农业”和“合同农业”。

工业经济 1996 年, 实施扶优、创牌、造舰战略, 组建建材、煤炭、纺织等企业集团 7 家, 主攻建材、煤电、纺织、制药、化工、酿酒、食品、制革八大产业。1997 年, 全县工业进行资产重组, 形成七大支柱产业, 即以水泥为主的建材业, 以煤炭开发为主的能源业, 以医药为主的制药业, 以曲轴和轴承为主的机械工业, 以棉花深加工为主的棉纺业, 以劳务输出为主的建筑防腐业, 以农副产品为主的酿造、饲料加工、食品加工业。1998 年, 84% 的国有企业进行了产权制度改革, 全县工业企业新上技改项目 571 个, 累计完成投资 2.1 亿元。1999 年, 加快国有企业的依法破产、资产重组、技术改造和创新速度。加强企业管理, 抓好亏损大户和重点行业的扭亏脱困工作。2000 年, 以推进国企改革脱困为突破口, 提高经济运行质量, 加快“国退民进”步伐, 实行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和精品名牌战略。农网和城网改造进入收尾验收阶段。

商品流通 1996 年, 进一步规范流通秩序, 积极平抑物价。龙城、黄口、杨楼等 11 个乡镇建成年成交额 1000 万元以上的市场。商业、医药、外贸、粮食、供销、物资、农机等系统均成立总公司, 转为经济实体, 实行企业化管理。1997 年至 1998 年, 进一步抓好国合商贸企业的改革, 发挥主渠道作用。加强青龙集皮毛市场、黄口工业品市场等专业市场建设, 依托农村小集镇, 建设粮食、果蔬、畜禽等区域性专业批发市场。1999 年, 采取工商、农商、商商联手, 强化工农业产品销售。加快农村商业网点建设, 搞活农村流通渠道。完善市场交易规则, 加强对各类市场主体经营行为和竞争行为的监督管理。2000 年, 把巩固市场与开拓市场相结合, 建好县内市场与拓展外埠市

场相结合,健全销售网络,改进营销方式,强化售后服务,促进城乡消费。各类商场、连锁店逐步向农村扩展,专业批发市场进一步完善,商品供应充足,购销两旺。

非公有制经济 1996年至1997年,放宽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政策,鼓励和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允许个体、私营企业兼并、收购、或租赁国有、集体中小企业。1999年,发展非公有制经济成为所有制结构调整的主攻方向,坚持“不求所有、只求所得、放宽政策、优化环境”原则,围绕企业改制、农业产业化和再就业发展非公有制经济。2000年,把国有经济的退出和非公有制经济的推进相结合,在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的前提下,鼓励和引导非公有制企业参与国有企业改革,对国有企业退出的领域和行业及时跟进,由经营流通业向一、二产业发展。

改革开放 加大在农业开发、农产品深加工、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开发等领域招商引资力度,发展与国外和外地客商多种形式的联合和合作。1996年,金融改革健康有序进行,分离农村信用社和县农业银行的关系,增设县农业发展银行。保险公司实行财险和人寿险分业经营。开展农村合作基金会的试点示范建设工作,批准筹建乡镇合作基金会19个。1997年,实施长途电话传输光缆化和移动通信全国联网工程。1998年,加快皇藏峪等旅游资源的开发,开拓旅游业市场。1999年,注重发展科技、信息、咨询、中介、劳务、旅游等新兴产业,积极开发社区服务业。集中治理经济环境,制定并实施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的综合性政策措施。金鸡集团的饲料厂、光明球铁厂、岱桥煤矿等企业采取租赁、股份制等形式与外地企业成功合作。全年外贸出口额完成450万美元。

“九五”期间,萧县获省级科技成果1项、市级4项。获国家专利69项,在安徽省县(区)中居第三位。科技进步对农业、工业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分别为42%和40%。萧县中学列入安徽省示范中学,业庄、孤山两所初级中学列入安徽省示范初级中学。2000年,国家级标准体育场建成,国际残疾人奥运会上萧县残疾人运动员获2金2银4枚奖牌。

2000年,全县生产总值完成314319万元,“九五”期间(下同)年均增长26.4%。工业总产值177704万元,年均负增长10.8%。农业总产值232616万元,年均增长3.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38191万元,年均增长8.6%。财政收入18644万元,年均增长7.3%。农民年人均纯收入1990元,年均增长9.0%。职工年平均工资4805元,年均增长7.6%。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77372万元,年均增长28.5%。

四、“十五”计划期间

2001年至2005年,县政府围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以富民强县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为根本出发点,实施科教兴萧、大开放、城镇化和可持续发展四大战略,深化财税、行政机构、教育布局、人事制度四大改革,大力发展工业、个体私营、园区、旅游、村级集体、山区、沿路、庭院等八大经济,加强精神文明、基层组织、民主法制三大建设,推进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农业和农村经济 用工业化思维谋划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积极推进农村工业化进程。2001年,大力扶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组织实施品牌工程,搞活农产品流通,培育壮大农民经纪人队伍,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2002年,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

八公里现代农业高科技示范园区。抓好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建设,把县罐头厂、面粉厂等牵动力强的龙头企业做大做强。重点抓好黄河故道水晶梨、孙圩孜胡萝卜、永固奶牛等一批种植、养殖基地。发展各类专业协会 200 多个。黄河故道爱甘水晶梨获北京国际农业博览会金奖。萧县获全国经济林建设先进县称号。全面完成乡镇企业改制任务,抓好乡镇企业的“二次创业”,重点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保鲜、储运和建材等行业。2003 年,取消农林特产税和“三提留五统筹”。抗击“非典”过后,萧县发生洪涝灾害,损失惨重。县政府迅速启动救灾应急预案,全力以赴抓好查灾核灾、防病防疫、排涝抢种和灾后重建工作。种植业大力发展安全优质和符合国际标准的农产品,畜牧养殖业实施山区百万只山羊改良工程。具有一定规模的农业产业化企业发展到 16 家。《萧县葡萄——果实》、《萧县葡萄——技术工程》、《无公害食品——韭青韭黄》、《无公害食品——菜用豌豆》等 4 个技术标准被确定为省级地方标准。各类农村新型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到 289 个。筹建天牧乳业集团,组建张庄寨板材加工企业集团。围绕绿色长廊二期工程和退耕还林工程,深化林业产权制度改革。重点抓好“三路”(萧黄路、萧淮路、合徐高速公路)、“三河”(故黄河、丁里运河、萧黄河)的绿化工作,成片造林 5466.67 公顷。2004 年,全面免征农业税,并进一步落实粮食直补等各项支农惠农政策。大力发展优质专用小麦。巩固发展黄河故道水晶梨、永固奶牛等一批特色种养基地,抓好禽流感的有效防治。发展与城镇化紧密相关的花卉苗木业、观光旅游农业等新型产业,拓展农业结构调整空间。发展“菜篮子经济”和“城郊经济”。实施农产品进超市工程,拓宽农产品流通渠道。积极推行标准化建设,全面实施“无公害食品行动计划”。当年,荣获省农业标准化示范县称号,列入全省十大蔬菜特色基地,进入全省养殖大县行列。2001 年至 2004 年,农业综合开发连续 4 年获省级先进单位,农民务工收入占农民纯收入比重达 44%。2005 年,抓住全省打造皖北优质粮仓的契机,实施小麦科技入户、优质麦良种补贴、测土配方施肥、无公害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工程。申报并批准 4 个无公害农产品产地,使总数达 12 个,总面积 3476.7 公顷。全省县区中第一个建立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孙圩孜胡萝卜、马井韭黄等 10 种农产品获无公害农产品认证、绿色食品标志和名牌产品认证。建成国家级萧国圣桃农业标准化示范园区、省级葡萄农业标准化示范园区 20 公顷,被农业部评为科技入户一类县和全国农业科技入户工程样板县,被省政府确定为粮食生产大县。皖王集团、新锦丰集团被认定为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深入实施“阳光工程”,加大建筑防腐、电气焊、服装加工等职业技能培训力度。做大做强劳务产业,实施“引凤还巢”工程,鼓励返乡民工自主创业,鼓励工商大户回乡反哺农业。全县林地总面积达 6.2 万公顷,总蓄积量 228 万立方米,初步迈入平原林业生态强县之列。按照“生产发展、生活富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要求,制定萧县新农村建设规划,启动实施“千村百镇”示范工程。

工业经济 按照“发展高新技术与改组、改造传统产业并举,存量盘活和增量优化并举”思路,加快产业调整和企业改制,加快工业企业的技术进步和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产品的改造升级,稳步高效提升工业化水平。2001 年,壮大煤炭、建材、轻工、机械、农产品加工等支柱产业,培育、发展面粉、木材加工等新兴产业。2002 年,积极引进、开发和推广新技术、新工艺以及新设备,不断提高产品科技含量,提高市场竞争力。引导企业通过股

权出让,扩股增资等方式开辟新的融资渠道,解决资金紧缺的问题。2003年,培植发展果蔬深加工,做大做强建筑防腐、彩色水泥和纸制品加工业,改造扩大纺织业生产能力,积极发展机械制造业,培育“双云”汽配、造纸机械、皖北曲轴等名牌产品。以陇海药业、三氯化磷厂、金岗测土配方复合肥项目为重点,发展精细化工。推进企业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实施安徽陇海制药厂的GMP改造。2004年,重点扶持10家工业企业作为技术创新单位,带动全县高新技术产业发展。金融系统扶持重点企业,企业资产规模扩大,皖王面粉集团有限公司、萧县三氯化磷厂等5家企业年产值超亿元。2005年,抓住省市全面推进煤电、煤化工产业基地建设的机遇,培育壮大高岭土开采加工业,积极做好金黄庄煤矿开发前期准备工作。重点加快双云滤清器厂扩建工程进度,扩大县轴承厂、曲轴厂改制后的规模,大力推进核工业总公司机械加工项目。规范建筑防腐行业管理,获“中国防腐业第一县”称号,成功申办2009年第四届中国国际防腐蚀控制大会。积极做好澳华生物科技公司GMP等高新技术企业和产品的申报认定工作。

改革开放 2001年,农业开发、农产品深加工、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开发等领域招商引资均实现新突破。连霍、合徐高速公路(萧县段)建设、城乡电网改造和通信设施建设步伐加快。县企业投诉受理中心投入使用,加大“三乱”查处力度。2002年,争取国债资金、财政扶贫资金等项目30多个,落实项目资金8000多万元。污水处理厂、11万伏变电所等一批重点项目在积极组织实施。落实招商引资项目48个,实际到位资金6373.52万元,投资重点是煤炭开发、畜牧、旅游、农副产品深加工等项目。2003年,落实招商引资项目130个,到位资金3.85亿元,外资到位100万美元。广东锦丰集团、山东新汶集团等国内知名企业成功入驻。2004年,主动融入徐州都市圈,努力把萧县建成徐州市、淮北市产业转移、配套加工、农产品加工供应、劳务输出和旅游观光基地。全年引资项目239个,新开工项目61个,实际到位资金5.93亿元。2005年,积极稳妥地推进人事制度、政府机构和农村综合改革。以省直管县为契机,不断深化财政支出改革,加强非税收入管理和支出管理。引进澳华生物科技、房地产开发等项目91个,实际到位资金8.07亿元。上报国债、扶贫等项目102个,争取资金4787万元。锦丰集团年产17亿袋方便面及24万吨小麦加工项目、皇藏峪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优质山羊产业化示范基地项目被列入省“861”行动计划,金黄庄煤矿、虹光纸业生物质自备热电厂、天牧乳业鲜奶加工等20个项目被列入市“6+3”工程。朱圩子工业园区被省批准保留。严格实施土地售出和经营性土地公开招标拍卖制度,当年在建房地产面积12.6万平方米。龙山子立交桥、庄里高速公路服务区等一批重点工程开工建设。

非公有制经济 2001年,落实扶持个体私营企业加快发展有关政策,在企业开办、土地使用、资金融通等方面与国有经济一视同仁,以低门槛、低成本、低税负的“三低”效应,努力营造个私企业发展的宽松环境,引导支持个体私营经济参与国有、集体企业改革。2002年,进一步放开经营方式、规模、范围,放心、放开展发展非公有制经济。2003年,积极稳妥地对国有和集体小企业进行民营化改造,逐步实现资产和职工身份的两个置换。努力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等问题,加快民营化进程。新发展私营企业101户、个体工商户1036户。民营企业“萧县民生贸易有限公司”获进出口贸易经营权,全县出口供货额达到5000万元。2004年,民营经济实力明显增强,主导地位日益突

出。新增私营企业120家、个体工商户1114户，注册资金8015万元。2005年，县政府制定出台全民创业的意见，落实扶持民营企业的各项政策措施，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国有集体企业改制重组，鼓励、引导外出务工经商人员回乡创业，引导、支持民营企业推进管理体制变革，不断提高自身素质和发展质量。县四个班子领导实行联系民营企业制度，对骨干民营企业实行重点保护。当年私营企业达478家，注册资金2.3亿元，从业人员4884人。

深入开展工业技术创新和农业科技富民工程，申报实施1项国家级和3项省级星火计划项目。全县应用科技成果转化率达30%以上，推广应用农业新技术23项，获省级成果奖11项。澳华药业通过国家GMP认证，《萧县葡萄果实生产技术规程》获省科技进步三等奖，2001年，萧县创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通过国家验收。2004年，被命名为全国科普示范县，被省推荐为全国文物保护先进县，民间书画被省政府确定为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萧城一中被命名为省级示范中学。认真落实抗击非典型肺炎疫情防控措施，成功防止疫情发生。萧县残疾人运动员在第十二届残奥运动会上获4枚金牌，庄里乡、圣泉乡被评为“全省亿万农民健身活动”先进乡镇。县气象局被评为“全国文明单位”。2005年，通过省级文明县城复查验收。

2005年，全县生产总值实现546675万元，“十五”期间（下同）年均增长11.7%。工业总产值265765万元，年均增长8.4%。农业总产值397772万元，年均增长11.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92287万元，年均增长6.8%。财政收入14096万元，年均负增长5.4%。农民年人均纯收入2260元，年均增长2.6%。职工年均工资10218元，年均增长16.3%。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08658万元，年均增长7.0%。

第四节 其他政务

一、减轻农民负担与农村税费改革

1986年至1991年，萧县农民人均收入700元左右，属较低水平，村提留、乡统筹是要由村级收取，用于村集体管理费用，五保户供养和发展村公益事业。收取标准按人均纯收入的3%，每年人均负担10元至20元。从1992年开始按上一年人均纯收入5%的标准收取。多数乡镇能够按此标准收取，但也有部分乡村虚报人均纯收入，超标准收取村提留乡统筹；有的强迫农民以资代劳，向农民乱收费、乱集资、乱摊派，各种名目的达标升级活动也时有发生。1994年至1996年达到高峰。县委、县政府组成由纪检、审计、农业等部门参加的工作组，认真检查纠正。

2000年，国家在安徽进行农村税费改革试点，萧县成立农村税费改革领导小组。改革的主要内容是“三个取消、一个逐步取消、两个调整、一项改革”，即取消乡统筹费，取消农村教育集资和向农民征收的政府性基金，取消屠宰税；逐步取消统一规定的劳动积累工和义务工；调整农业税及农业特产税征收政策；改革农村提留征收和使用办法。是年，萧县进行乡镇机构改革和人员分流，精简机构和人员。县建立农民负责监督机制，实行涉农收费公示制度和农民负担监管卡制度。

2002年取消农业特产税，改征农业税。积累工和义务工从2000年开始分别由6

个、12个逐年降至4个和9个、3个和5个，2003年全部取消，并实行“一事一议”改革试点。从县到乡镇都建立具有独立执法主体的农业征管机构，实行农业税纳税登记制度、纳税公示制度和纳税通知制度，实现农业税登记、公示、通知三到户。并在乡镇办税大厅实行“定点、定时、定额”集中征收、分户开票方案。

2003年至2005年，根据省政府《关于扩大粮食补贴方式改革试点的通知》精神，向农民发放粮食补贴资金3141万元，亩均由6.7元提高到10元。2005年，全省取消农业税，实行粮食直接补贴。同时对涉农补贴资金实行“五个一”为主要内容的管理和支付方式改革，即指标统一下、资金统一管、补助一卡发、服务一站办、收支一本账。是年，萧县发放财政补贴农民资金12项2736万元，涉及农户40.6万户（次）。

二、招商引资

1986年至1997年，萧县招商工作进展缓慢，吸引外商来萧投资的项目较少。12年中，全县仅实现协作项目47个，其中100万元以上的项目6个，协作资金2.6亿元，协进协出各类物资6000吨。

2000年，萧县招商局成立，招商引资工作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当年元月，县委下发《关于进一步优化投资环境规范招商引资工作的决定》，规定，外商来萧投资除国家明令禁止的行业和产品外，不受行业、类别、投资规模、参股比例、投资年限和投资形式的限制。税收方面，前两年返还80%，后三年返还30%，并对引资人给予奖励。同年4月，县委、县政府组织企业及相关单位50多人次到厦门、广州、北京、合肥、西安等地参加招商会，组织企业参展，推介萧县产品，与外商洽谈协作项目，引进外来资金。5月，由县计委牵头，引进台商张良铭与黄河故道园艺场签订533.33公顷成年梨树嫁接高档水晶梨项目，投资120多万元，成为我县第一个海外投资企业。8月，河南省民权县肖月常来萧投资420万元，成立萧县兴萧出租公司，标志着萧县无出租车历史的结束。当年底，全县实现招商引资项目48个，其中投资额在100万元以上的项目18个，引进外来资金6000多万元。

2001年，加大对外招商工作力度。县政府出台《萧县县直机关目标责任制综合考核暂行办法》，把招商引资列为考核内容，全年共实现招商项目56个，引资总额8500万元。2003年，县政府又出台《关于鼓励外商投资相关优惠政策的规定》，提出对外来企业投资额在300万元以上的生态农业、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上缴的企业所得税，前三年分别返还80%、70%、60%的资金予以扶持。对引资人根据情况和比例给予物质奖励和行政奖励。全年共实现招商项目124个，落实到位资金3.6亿元。

2004年至2005年，县委、县政府进一步修订完善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对外来企业，经营期在10年以上的，自经营年度起，前两年按实缴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的100%给予扶持；第3年至第10年按50%给予扶持。2004年3月，萧县在北京、合肥、上海、福建设立4个招商引资办事处，选拔一批懂招商的精兵强将，常年驻外招商。组团参加国内外一些大型经济洽谈会、商贸会、农产品博览会等，同时在昆山、合肥等地举办萧县推介会，宣传萧县的资源、政策、环境等优势，并在互联网上发布，开辟招商引资渠道。翌年，组织人员编制萧县招商引资项目册、招商引资手册、招商引资指南等资

料,吸引更多外商来萧投资兴业。两年来,全县共引进项目 174 个,落实到位资金 12.74 亿元。2005 年,萧县招商引资工作位列宿州市各县、区之首。

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部分招商引资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表 11-2-2

单位:万元

成立时间	项目名称	合作形式	注册资金	到位资金
1987 年	王寨造纸厂	合资	40	95
1988 年	瓦子口水泥厂	独资	100	113
1989 年	青龙渡皮毛加工	合资	40	75
1990 年	李庄矿	独资	120	310
1991 年	塔桥矿	独资	200	220
1992 年	欧草泥加工	独资	50	80
1993 年	五山采石场	独资	55	85
1994 年	面粉加工	独资	80	90
1995 年	县水泥厂	独资	180	220
1996 年	孙庄采石料厂	独资	60	95
1997 年	花甲寺矿	独资	180	400
1998 年	陈岗矿	独资	200	300
1999 年	陈楼庄矿	独资	120	240
2000 年	萧县公安公司	独资	350	450
2000 年	兴发水泥制品厂	合资	100	130
2001 年	三氧化磷厂	独资	180	300
2001 年	华北耐火材料公司	独资	200	350
2002 年	金河饲料厂	独资	200	280
2002 年	东方玻璃公司	独资	200	310
2002 年	皖北面粉公司	独资	220	280
2003 年	红光纸业	合资	200	400
2004 年	金家庄矿	独资	400	2500
2004 年	竹平纸业	独资	500	2000
2004 年	凌云造纸厂	独资	100	400
2004 年	黄村窑厂	独资	100	500
2005 年	房地产开发	独资	400	1500
2005 年	红光彩印	独资	200	340
2005 年	康华生物科技公司	独资	200	300
2005 年	陶塑中学	合资	200	400
2005 年	陈中饲料加工	独资	150	800

三、政府法制

1990 年 7 月,设立萧县人民政府法制科,挂靠县政府办公室,副科级建制。1991 年 12 月,萧县人民政府法制科更名为萧县人民政府法制局。2002 年 1 月,又更名为萧县法制办公室,挂靠县政府办公室。县政府法制机构成立后,参与县政府依法制定规范性文件 580 件,进行 2 次大规模的文件清理工作,共清理不规范文件 61 份,废止文件 156 份。建立重大处罚决定和规范性文件备案制度。积极参与办理重大疑难案件,充分运用法律手段解决疑难问题,使一批重大、复杂、涉案人数众多的群体性纠纷得到及时

处理。

四、侨务外事

萧县人民政府侨务外事办公室成立于 1985 年，与县政府办公室合并办公。1997 年机构改革，并入县政府办公室，挂侨务外事办公室牌子，保留正科级级别。

侨务 祖籍萧县的华侨、华人主要是 20 世纪 40 年代末到台湾后辗转到国外定居的，部分是 20 世纪 80 年代定居国外的。至 2005 年底，有 100 多人在美国、法国、澳大利亚、加拿大等 10 多个国家定居。

1986 年以来，县侨务外事办认真落实国家侨务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做好侨务方面信访接待工作。与有关部门配合，每年召开三胞亲属座谈会，经常登门走访慰问侨务工作对象，帮助他们解决生产、生活中一些实际困难。如，妥善解决历史遗留的华侨私房问题，积极支持发展侨资、侨属兴办的企业，并认真做好海外捐赠接受管理工作。

外事 1984 年，萧县被国务院公布为对外开放县后，与国外的直接交往逐渐增多。20 年来，萧县有 20 余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及工程技术人员公务出国访问，国外有 60 余人来萧县开展相关活动。其中有日本记者、法国葡萄酒酿造及葡萄栽培专家、澳大利亚工程技术人员、日本摩托车旅游团成员以及来萧县探亲访友的华侨华人等。县侨务外事办积极发挥职能作用，做好接待、协助办理等有关事宜。如 1999 年 4 月，现居法国巴黎的世界知名画家朱德群先生偕夫人董景昭女士回原籍萧县白土镇探亲祭祖，美国佛教青年协会会长乐度，多次来国内探亲及进行佛教交流活动，县政府、县侨办及有关部门均给以提供交通、住宿等方面便捷服务。2005 年 3 月 3 日，时任日本驻华经济参赞的千叶明先生一行到丁里镇郭庄村参加捐赠水利项目竣工仪式，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热情招待千叶明先生一行，并于 3 月 4 日陪同他们参观台儿庄战役纪念馆及淮海战役纪念馆。

五、信息化建设

2001 年 3 月 1 日，萧县人民政府信息中心成立，对外挂萧县人民政府信息中心和安徽农网萧县信息服务中心（萧县农网中心）两个牌子，负责县乡政府上网工程的组织、审批和实施，以及全县电子商务管理与安全认证管理监督工作。当年，萧县人民政府网站、萧县农网设计成功，开始运行。县委办、政府办、人大办、政协办、农委、农业开发办、工业项目办建成局域网，气象局、地税局、龙城镇、孙圩孜乡、庄里乡等单位完成部门上网；23 个乡镇和 2 个企业完成农网上网工程，当年萧县被评为全省农网入乡工程先进县，受到省政府表彰和奖励。2002 年，接通 10 兆光纤，设施属省内一流。8 月，完成政府网站的第二版设计工作。10 月，全县各乡镇和县直单位也都建立了自己的信息网络。利用农网平台，开通县至乡镇政务办公系统。政府信息中心局域网已扩展到 40 多家。2003 年 3 月，实行“萧县党政信息传输网”和“农网”两网共建，实现“政府网”、“农网”、“一站通”、“萧县党政信息传输网”的统一管理，开通网上视频会议直播。10 月底，政府网站实现第四次改版，开通“萧县招商引资网”和“龙城论坛”，新增加保密局、法院、行政服务中心、国土资源局、建设局、法制局等单位和 25 家企业的主页上网。2004 年，实现“政府网”、“农网”、“一站通”、“萧县党

政信息网”、“先锋网”、“萧县招商引资网”多网的统一管理。全县共上传、下载各类农业信息达15多万条,取得很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分别获“2001—2003年度全省信息化工作先进单位”、“2003年度全省农业信息工作先进单位”、“2003年度省优秀政府网站”优胜奖和宿州市“优秀政府网站”。2005年,政府外网10M光纤扩容到100M;正式开通运行安徽省电子政务专网萧县节点,实现省、市、县三级政府的互联互通;完成萧县电子政务网络的改造工程和网站的ICP备案工作;自主开发萧县政府网政务信息发布管理系统。2001年至2005年,政府网站浏览统计约72万次,发布信息约3.6万份;农网浏览统计约36万次,发布信息约1.8万份;党政信息传输网登录次数20万次,发布文件3000份。

第三章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萧县委员会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萧县委员会是在中共萧县县委领导下的政治协商和爱国统一战线组织。它成立于1981年12月。至1992年12月,每届任期3年,此后每届任期5年。1986年至2005年,萧县政协历第二至七届共6届委员会。县政协委员提名、考察和推荐由县委统战部负责,向县政协党组提出,党组向县政协常委会提出并表决通过。正副主席、常务委员由全委会无记名投票选举产生。

第一节 县政协全委会

县政协全体委员会会议每年举行一次。1986年至2005年共举行20次。

一、县政协二届委员会

县政协二届一次、二次分别于1984年5月和1985年3月召开。二届三次会议于1986年5月10日至13日召开。会议听取审议县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提案办理情况报告和文史工作情况报告,传达全国政协工作会议精神,列席县人大九届三次会议,通过各项决议,

二、县政协三届委员会

三届一次会议于1987年5月13日至18日召开。会议听取审议县政协二届常委会工作报告、提案工作报告及文史工作报告,列席县人大十届一次会议,通过有关决议。会议选举产生县政协三届委员会主席1名、副主席5名、常务委员27名。三届二次会议于1988年1月3日至7日召开。会议听取审议常委会工作报告、提案工作报告及文史工作报告,传达贯彻中共十三大精神,列席县人大十届二次会议,通过有关决议。三届三次会议于1989年3月10日至13日召开。会议听取审议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列席县人大十届三次会议,通过有关决议。

三、县政协四届委员会

四届一次会议于1990年4月19日至21日召开。会议听取审议常委会工作报告、提案工作报告及文史工作报告，选举产生县政协四届委员会主席（县委书记朱德琛兼任县政协主席）、副主席和常务委员，列席县人大十一届一次会议，通过各项决议。四届二次会议于1991年3月19日至22日召开。会议听取审议常委会工作报告、提案工作报告及文史工作报告，列席县人大十一届二次会议，通过有关决议。四届三次会议于1992年3月30日至4月3日召开。会议听取审议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增选县政协四届常务委员，列席县人大十一届三次会议，通过各项决议。

四、县政协五届委员会

五届一次会议于1992年12月18日至22日召开。会议听取审议县政协四届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五届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常务委员，列席县人大十二届一次会议，通过各项决议。五届二次会议于1994年4月11日至14日召开。会议听取审议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增选五届委员会副主席、常务委员，列席县人大十二届二次会议，通过有关决议。五届三次会议于1995年3月15日至17日召开。会议听取审议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增选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与县政府联合表彰全县“奔小康”带头人及1994年度“政协杯”优秀委员、提案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作出学习赵希良艰苦创业精神的决定，省地政协领导先后讲话，通过各项决议。会议还观看了县政协录制的《委员风采》专题片。五届四次会议于1996年3月26日至28日召开。会议听取审议县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表彰奖励优秀委员、提案办理先进单位，补选部分政协常委，通过有关决议，观看了县政协录制的《和衷共济弄大潮》电视专题片，列席县人大十二届四次会议，县委书记赵永生到会讲话。五届五次会议于1997年3月17日至20日召开。会议听取审议县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表彰奖励有突出贡献的政协委员和优秀提案先进个人、提案办理先进单位，通过各项决议，列席县人大十二届五次会议，县委书记胡兴超到会讲话。

五、县政协六届委员会

六届一次会议于1997年12月15日至18日召开。会议听取审议县政协五届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选举产生六届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常务委员会，列席县人大十三届一次会议，表彰奖励有突出贡献的政协委员、先进政协工委、村级民主议事会工作先进乡镇、科技示范先进村、优秀提案先进个人和提案办理先进单位，通过各项决议。六届二次会议于1999年4月14日至16日召开。会议听取县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表彰奖励优秀委员、先进乡镇政协工委、优秀提案先进个人和提案办理先进单位，列席县人大十三届二次会议，通过各项决议。六届三次会议于2000年3月6日至8日召开。会议听取审议县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表彰奖励了优秀委员、优秀提案先进个人及提案办理先进单位，列席县人大十三届三次会议，通过各项决议，县委书记胡兴超到会讲话。会间全体委员对县直21个行政执法部门进行民主测评。六届四次会议于2001年3月27日至29日召开。会议听取审议县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表彰奖励优秀委员、优秀提案及提案办理先进单位，列席县人大十三届四次会议，通过各项决议。会间全体委员对县直28个行政执法部门进行了

民主测评。六届五次会议于2002年3月26日至28日召开。会议听取审议县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增选部分县政协常委,列席县人大十三届五次会议,表彰奖励了优秀委员、优秀提案和提案办理先进单位,通过有关决议。会间全体委员对县直33个行政执法部门进行了民主测评。

六、县政协七届委员会

七届一次会议于2002年12月17日至20日召开。会议听取审议县政协六届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选举产生县政协七届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常务委员,表彰奖励优秀委员、优秀提案及提案办理先进单位,列席县人大十四届一次会议,表彰奖励优秀提案和提案办理先进单位,通过各项决议。县委书记时侠联到会讲话。七届二次会议于2004年2月10日至12日召开。会议听取审议县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列席县人大十四届二次会议,表彰奖励优秀委员、优秀提案和提案办理先进单位,增选一名县政协常委,通过有关决议。会间全体委员对县37个执法部门进行民主测评。七届三次会议于2005年2月18日至20日召开。会议听取审议县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列席县人大十四届三次会议,选举七届委员会主席刘长勇、副主席杨蕴秋、常务委员田运华,表彰奖励优秀委员、优秀提案及提案办理先进单位,通过各项决议。会间全体委员对县37个执法部门进行民主测评。

第二节 常务委员会

县政协常务委员会主持县政协全体委员会会务。全会闭会期间,行使县政协委员会职权。常务委员会由主席、副主席、常务委员组成,一般每季度召开一次,必要时可提前、延迟或增减会次。

1986年至2005年县政协历届委员会共召开常委会96次。常委会议的主要内容是,传达或学习讨论中共萧县县委及县以上党委、政府和政协的重要会议、文件精神;听取讨论县委、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有关情况的通报;讨论决定主席会议提交的有关事项;讨论决定召开县政协全委会议的各项准备工作;讨论决定县政协各专门委员会负责人的任命及新委员的增补;听取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报告,讨论确定县政协工作计划,等等。

县政协机关设政协办公室及专门委员会。1986年至1994年,专门委员会下设若干工作组,1994年3月经县政协五届五次常委会研究决定专门委员会以下不再设工作组,设立学习、提案、文教卫、社会和法制、科技、经贸、文史、祖国统一联谊8个专委会。为对应市政协专委会办公室,协调专委会工作,经县委批准,县政协于1997年9月增设县政协专门委员会办公室科级工作机构。1998年6月县政协六届二次常委会议研究决定,调整专门委员会,设立提案、经济科技、文教卫、文史和学习、社会和法制、人口资源环境、港澳台侨7个专委会。

1987年5月经县政协三届一次常委会研究决定成立区(镇)政协联络组(处)。1993年8月,乡镇设立政协工作委员会,为正科级机构。2001年12月撤销该机构。乡镇政协工作改由新设的乡镇党委宣传统战部长负责。

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政协主席、副主席名录

表 11-3-1

届别	职务	姓名	籍贯	政治面貌	任职时间
二 届	主席	董玉衡 (县委副书记兼)	安徽萧县	中共党员	1987.03
	副主席	许道华	安徽萧县	中共党员	1987.03
		时永峰	安徽砀山区	中共党员	1987.03
		郭印忠	安徽阜阳	中共党员	1987.05
		欧阳玉梅	安徽萧县	党外	1987.03
		王文成	河南临邑	党外	1987.03
		朱宝寿	浙江杭州	党外	1987.03
		马凤顺(女)	河南长葛	党外	1987.05
三 届	主席	董玉衡 (县委副书记兼)	安徽萧县	中共党员	1987.05 ~ 1990.04
	副主席	许道华	安徽萧县	中共党员	1987.05 ~ 1990.04
		时永峰	安徽砀山区	中共党员	1987.04 ~ 1990.04
		王文成	河南临邑	党外	1987.04 ~ 1990.04
		马凤顺(女)	河南长葛	党外	1987.04 ~ 1990.04
		顾玉坤	浙江嘉善	党外	1987.04 ~ 1990.04
四 届	主席	朱晋熙 (县委书记兼)	安徽临泉	中共党员	1990.04 ~ 1992.12
	副主席	许道华	安徽萧县	中共党员	1990.04 ~ 1992.12
		董振英	安徽萧县	中共党员	1990.04 ~ 1992.12
		王文成	河南临邑	党外	1990.04 ~ 1992.12
		马凤顺(女)	河南长葛	党外	1990.04 ~ 1992.12
		顾玉坤	浙江嘉善	党外	1990.04 ~ 1992.12
五 届	主席	董玉衡	安徽萧县	中共党员	1992.12 ~ 1997.12
	副主席	苗 阳	安徽萧县	中共党员	1992.12 ~ 1997.12
		李寺纯	安徽萧县	中共党员	1994.04 ~ 1997.12
		马凤顺(女)	河南长葛	党外	1992.12 ~ 1997.12
		王厚民	安徽萧县	党外	1992.04 ~ 1997.12
		董效田	江苏丰县	党外	1992.12 ~ 1997.12
		董更生	安徽寿南	党外	1992.12 ~ 1994.04
		王士民	安徽萧县	党外	1994.04 ~ 1997.12
六 届	主席	吴恩朝	安徽萧县	中共党员	1997.12 ~ 2002.12
	副主席	王牧彦	安徽临山	中共党员	1997.12 ~ 2002.12
		李寺纯	安徽萧县	中共党员	1997.12 ~ 2002.12
		马恩顺	安徽萧县	中共党员	1997.12 ~ 2002.12
		吴恩朝	安徽萧县	中共党员	1997.12 ~ 2002.12
		马凤顺(女)	河南长葛	党外	1997.12 ~ 2002.12
		董效田	江苏丰县	党外	1997.12 ~ 2002.12

续表

七、 政协	主席	孙世荣	安徽萧县	1986.12-1989.12
		王仁贵	安徽萧县	1990.02-
		孙仁贵	安徽萧县	2002.12-2005.12
	副主席	王敬臣	安徽萧县	1986.12-
		王仁贵	安徽萧县	1990.12-
		王敬臣	安徽萧县	2002.12-
		王敬臣	安徽萧县	2002.12-
		王敬臣	安徽萧县	2002.12-
		王敬臣	安徽萧县	2002.12-
		王敬臣	安徽萧县	2002.12-

第三节 政协工作

一、视察调研

20年间,县政协开展视察(考察)、调研活动106次(其中有的是配合省市政协视察、调研),年均5次以上。视察、调研涉及较多的专题是经济(三农问题、乡镇企业、民营企业及市场建设等),其次是教科文卫、人口资源、环境保护及社会治安等。1986年7月和9月,县政协组织部分常委、委员分别视察(考察)或调研养猪专业(村)户和义务教育法贯彻执行情况。1987年至1989年的县政协三届委员会期间,先后视察(考察)调研孤山煤矿、新庄镇肥庄村、农村医疗状况等。1990年至1992年县政协四届委员会期间,先后视察(考察)调研乡镇企业发展,闸河煤矿,农业综合开发,矿产资源管理与开发,葡萄酒厂、白酒厂及磷肥厂“三废”污染,中小学“两史一情”教育,山东乡镇政协工作,龙城和杨楼两镇政协工作,江苏、山东有关县市的白果生产等。1993年至1997年,县政协五届委员会期间,先后视察或调研(考察)委员开展的“六个一”活动,农村电价,宗教工作,“三阳”(南阳、襄阳、当阳)政协工作经验,全县乡镇企业生产及经营,瑞云寺寺庙建设及僧人生活情况,部分乡镇教育工作,山东金乡县村级民主议事会建设及特种养殖业,萧县股份制企业改造,新庄镇杜峰辣椒制种,许岗村农业集约化经营,城建环保执法,县拘役所、看守所,新庄镇戴集村、丁里镇郭庄村和圣泉乡的“两特”农业等等。其中形成的一些视察调研报告得到县委、县政府重视并采纳,进入决策层面。1998年至2002年的县政协六届委员会期间,先后视察(考察)或调研郝集中学、农村信用社,县直6所中小学,国有工商企业,农村基督教管理,部分乡镇“两所一庭”(派出所、司法所和法庭),乡镇农业“五站”现状,民营科技企业,“再上岗”一条街,高效农业园区,个私企业发展环境,水产资源开发与管理,文物管理工作,提案办理,社会和法制工作,农业经济结构调整等。2003年至2005年县政协七届委员会期间,先后视察(考察)或调研社会保障,抗击“非典”,招商引资工作,“三农”情况,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农村能源建设,江苏泗洪城镇规划及经济发展经验,提案办理跟踪,妇幼保健,委员民主测评满意率名次靠后的五单位整改情况,绿色食品开发,计生工作专项清理,民族宗教工作,农村人畜饮水情况,气象与减灾情况,商贸流通等等。这些视察或调研后形成的意见、建议,许多被党委、政府的有关部门采纳,进入县委、县政府的决策层面。

二、提案办理

县政协二届三次会议于1986年5月召开,收到委员提案86件;三届委员会的三年间共收到委员提案348件;四届委员会的三年间共收到委员提案349件;五届委员会的五年间共收到提案826件;六届委员会的五年间共收到提案807件;七届委员会的前三年(至2005年)共收到提案460件;20年间共收到提案2876件。这些提案涉及县域政治、经济、社会、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诸多方面。每次全会都对上次会议的提案办理情况及本次会议的提案审查情况分别向会议作出报告。县政协提案委员会,根据《提案工作条例》负责提案的征集、审查立案、交办督办、办复反馈、报告以及评优、奖励等全过程工作。每次全会后,县政协都会同县人大与县政府一起召开政协提案、人大议案交办会。办理提案的部门基本做到“事事有交代,件件有回音”,年内办结率和提案人满意率逐步提高。提案作为政协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主要职能的主渠道,为全县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等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提案工作的评优奖励机制开始于县政协五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会(1995年),此后每次全会都对优秀提案、提案办理先进单位进行表彰奖励。1995年至2005年的11年中,共表彰奖励优秀提案101件,提案人152人次,提案办理先进单位85个次。县政协提案委多次作为县级政协提案工作先进单位应邀参加省政协提案工作经验交流会或座谈会,2000年被省政协评为“提案工作先进集体”,受到表彰,并作了经验介绍。

三、文史工作

县政协继1984年9月编辑出版《萧县文史资料》第一辑、1985年7月出版第二辑之后,1986年11月出版第三辑。县政协二届三次会议(1986年5月)首次将文史工作报告列入全会议程之一,至1991年3月县政协四届二次会议最后一次文史工作报告止,历时6年,基本完成了萧县解放前及解放初文史资料的抢救、征集、编辑出版工作。其间,县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还承担省政协交付的发行全国政协、省政协文史资料的任务。自1987年开始,县政协文史委经5年的艰苦努力,广泛征集县内外、海内外有关萧县书画艺术的各方面资料,于1991年9月编辑出版发行萧县文史资料第四辑《书画专辑》,该书内容丰富,资料翔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中国书画艺术之乡”的历史和现貌,受到县内外广泛关注和好评。1989年,萧县政协荣获省政协文史发行工作一等奖。县政协五届委员会期间,编印了萧县文史资料第五、六辑——《萧县资源集》和反映萧县建国40年情况的专辑《安徽萧县》,还协助印刷发行《纵汉民生平自述》,编印了17期《委员风采》。发行文史资料居全省政协前列。分管文史工作的县政协主席袁玉衡受到全国政协文史委和省政协文史委表彰,获“优秀文史工作者”称号。县政协六、七届委员会期间,先后为省市政协编写提供了民国风云人物刘云昭等人的资料,编辑合成了第七辑文史资料《委员风采》,协助印行《张仰超诗集》,1998年获省政协文史资料发行一等奖。

四、祖国统一联谊

县政协一、二届委员会期间设立对台宣传工作组,三届委员会开始设立祖国统一联谊委员会,2003年2月改名为港澳台侨联络委员会。该专委会开展学习、宣传“一国两制、和平统一”方针及有关台港澳侨务工作的法规政策,研究掌握台港澳同胞、海外侨胞及其亲属的重要情况。并在接待探亲台胞过程中,开展交朋友、增乡情、反“台独”等联谊活动,促进萧县与对岸经济、文化等多形式的交往。还组织专委会成员开展视察调研活动,收集反

映台港澳侨人士及“三资”企业对祖国统一大业,发展两岸经济、文化交流的意见、建议。每年中秋、春节都召开“三胞亲属及各界人士参加的茶话会,并为“三资”企业、“三胞”亲属在萧县创办的企业排忧解难。20年中,先后安排22名“三胞”亲属和1名定居台胞为县人大代表和县政协委员,邀请2名定居台胞列席县政协全会。1986年12月和1994年11月,县政协先后在全省政协祖国统一联谊工作经验交流会上介绍经验。2002年5月16日至27日,由县政协一位副主席为领队之一,大半成员为县政协委员中的书画家组成的“中国书画艺术之乡萧县赴台文化交流团”赴台湾进行书画艺术交流活动,增进了两岸同胞的友情、乡情。

五、重要活动

县政协在正常履职的同时,还结合自身特点或根据县委要求,创造性地组织委员开展了一些促进县域政治、经济及文化发展的重要活动,其中比较重要的有“六个一”活动,村级民主议事会活动,民主测评活动等。①“六个一”活动。1992年底,县政协五届一次会议上,新当选的县政协主席袁玉衡在会上号召全体委员,为萧县的经济发 展,发挥各自的特长和优势,开展引进一位人才,引进一部分资金,引进一项技术,引进一个项目,提供一条信息,领办或协办一个实体的“六个一”活动。会后,县政协办公室及时督促检查,收集情况,编印简报,当年成效显著。在第三年的五届二次会议上,县政协与县政府联合表彰奖励了143名奔小康带头人和“六个一”活动先进个人。这次会议进一步推动了“六个一”活动的开展。1994年,在县政协五届三次会议上,除对“六个一”活动先进单位和个人再次进行表彰、奖励外,还将“六个一”内容加以扩充,要求全县各级政协组织和政协委员“搞一项专题调查,献上一条良策,办好一个实体,促成一项引进,帮扶一村或一户致富,干一项光彩事业”。到1997年底换届时,5年中“六个一”活动,共进行各项调查500多次(项),引进人才2091人次,项目技术1000多个,资金4.4亿元,信息1万多条,创办实体90多个(年创产值4亿多元,安置就业5000多人),帮扶108个村5000多户农民脱贫,捐助贫困农户1000多(人)次,计350多万元。萧县政协的“六个一”活动博得省地政协的赞赏,《江淮时报》、《人民政协报》等媒体先后作过长篇报道。此后,六届政协继续开展“六个一”活动和“我为政协添光彩、为萧县作贡献”的“两为”活动,并在每年的年终对活动加以总结、表彰(计表彰委员956人次,先进集体130个次)。②村级民主议事会活动。县政协五届领导在农村和外出调研考察中,发现基层党政组织往往管不好、管不了的一些问题,而村民的自发组织如红白理事会能够解决,加之受邻近山东省金乡县“村民议事会”的启发,经试点取得实效和经验后,向县委写出关于建立村级民主议事会的建议(报告),县委将县政协的报告批转全县,一个建立村级民主议事会的活动迅即在全县乡村开展起来。民主议事会这一组织是在村党支部领导下、由各方面代表组成(本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有威望热心公益事业的离退休人员和群众代表等),其主要权利和义务是,在村党支部领导下,对村内重大事项进行协商监督,对村干部进行评议、建言,协助村两委调处村民矛盾纠纷,兼理村内红白喜忧,扶贫济困等公益事业等。在全县各级党组织的重视支持下,在县政协及乡镇政协工委的指导下,从1993年底试点到1997年,全县近70%的行政村建立了此组织。其中白土、张庄寨等乡镇的各村普遍建立了

此组织，发挥了较好作用。对此，省、市、县三级媒体先后作过报道，《安徽日报》给予了高度评价。③民主测评活动。2000年初，县委领导人与县政协领导人经过充分协商，决定对县直执法部门依法行政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加强监督，并采取由县政协全体委员对这些部门进行测评的办法。六届三次会议期间，选择了县直政法口及工商、税务等21个部门，由全体委员加以评判，将测评结果（满意度）当场公布，县媒体公开报道。第一次测评在县直产生了轰动效应。此后至2005年的每次全会上，都对县直执法及职能部门（后增加到28个、31个、37个）进行测评。此后，县政协还对满意率靠后的部门进行视察调研，跟踪监督，这对于县直各部门改进工作作风、提高办事效率，起到一定促进作用。此活动受到省内外同行的重视或仿效。

第十二篇 军 事

第一章 军事组织

第一节 人民武装部

一、县人民武装部

1986年6月之前,属军队建制,正团级单位,隶属于中国人民解放军宿县军分区。县人武部内设军事科、政工科、后勤科。

1986年7月起,萧县人民武装部由军队建制改归地方建制,为副县级单位。内设军事科、政工科、办公室3个科(室)。

1996年4月1日起,萧县人民武装部收归军队建制,为正团级单位,隶属宿县军分区领导。内设军事科、政工科、后勤科三个科。

1986年至1996年,县人武部改归地方建制期间,县委书记任县人武部党委书记。1996年4月,县人武部收归军队建制后,至2005年底,县委书记兼任县人武部党委第一书记。县人武部设部长、政委各1名,副部长1名至2名。

萧县人民武装部,不管归地方还是军队建制,其工作任务和职责基本不变,主要是:负责民兵组织建设和武器装备的管理;负责民兵、预备役人员的登记、统计及军事训练和政治教育;负责组织并带领民兵完成战备执勤任务,组织发动民兵参加两个文明建设;协同部队对学生实施军事训练;负责征兵、招收飞行员工作;负责拟制本区域内的战时动员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在平时做好战时动员的各项准备工作;负责对专职人民武装干部管理,协同有关部门做好退出现役军人安置和烈军属优抚工作;战时负责组织实施兵员动员和带领民兵参军参战,支援前线,保卫后方等任务。

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人民武装部领导名录

表 12-1-1

部 长	政 委
吴卓敏 (1983.12 ~ 1993.06)	孙长顺 (1986.01 ~ 1996.03)
葛开雄 (1993.09 ~ 1995.06 代理部长) (1995.06 ~ 1999.07)	耿福金 (1996.03 ~ 1996.04)
叶立林 (1999.08 ~ 2001.03)	王凤翔 (1996.06 ~ 1997.04)
袁 旭 (2001.03 ~ 2003.02)	陈 刚 (1997.06 ~ 2000.03)
严敬光 (2003.03 ~ 2004.03)	韩 承 (2000.03 ~ 2002.03)
倪家恩 (2004.03 ~ 2005.02)	钟雪芹 (2002.03 ~ 2005.12)
朱道俊 (2005.03 ~ 2005.12)	

二、基层人民武装部

1986 年，全县设立区级人民武装部 13 个，乡（镇）级人民武装部 74 个。另设有县直机关武装部 1 个。1992 年 3 月，萧县撤区并乡，随之相应设立 22 个乡（镇）人民武装部。1999 年 9 月 27 日，经宿县军分区批准，在县粮食局、城建局、农经委、经贸委、交通局 5 个单位设立基层武装部。2000 年 7 月，石林乡武装部设立。2005 年底，全县乡（镇）人民武装部 23 个，县直机关工委武装部 1 个，企事业单位武装部 7 个。

第二节 武警部队

一、武警萧县中队

组建于 1983 年 9 月，前身为萧县公安中队，主要担负萧县看守所外围武装警戒任务。此外，还参加处置各类突发性事件，协助公安机关严厉打击犯罪行为。武警萧县中队为正连级建制，隶属于武警宿县地区支队，业务上受萧县公安局指导。

中队自组建以来，先后完成孤山矿抢险、龙湖抗洪、“马井事件”等十多次重大抢险救灾任务，为国家、集体和人民群众挽回直接经济损失 400 余万元；成功处置 20 多起群体性械斗事件，并先后协同公安机关抓获 400 余名犯罪分子，受到县委、县政府和驻地群众的赞扬。

1986 年至 2005 年，该中队连续 20 年安全无事故，多次在上级组织的考核中取得名次，1986 年、1987 年连续两年被省总队党委评为“先进党支部”；1993 年、1994 年先后被安徽省政府及宿县地委授予“拥政爱民先进单位”和“精神文明先进单位”；1997 年至 2004 年连续 8 年被省总队评为“基层建设先进中队”。中队先后有 17 名战士直接提干或考入军事院校，52 名官兵光荣加入中国共产党，25 名官兵荣立个人三等功，1 人荣获二等功，原队长陈清玉光荣出席总队“双先”代表大会。

二、县武警消防大队

萧县武警消防大队，前身为萧县公安消防中队，1999 年改为武警建制后，业务上仍属县公安局管理（指导）。20 年来，为萧县消防事业作出重要贡献，其工作情况载于本志公安一章。

第三节 驻军

南京军区联勤部 15 分部二分库、三分库、铜山县弹药三分库，组建于 1994 年 8 月，驻地分别在萧县官桥镇后白村、五眼泉村和庄里乡大蔡村。其主要职能是担负部队被装、油料、弹药储备中转保障任务。组建以来，他们以中央军委“政治合格、军事过硬、作风优良、纪律严明、保障有力”的要求统揽全局，做好本职工作，并取得显著成绩。其中二分库 1991 年、1995 年被评为全军安全生产油库；1996 年、1998 年、2002 年、2005 年被 15 分部授予基层建设先进单位。三分库 1993 年立军区集体三等功，1999 年、2004 年被 15 分部授予基层建设先进单位。铜山县弹药三分库于 2000 年 1 月被南京军区后勤部第十五分部授予基层建设先进单位。

第二章 民兵

第一节 民兵组织

“七五”期间（1986~1990），萧县按照中央提出“减少数量，提高质量，抓好重点，打好基础”的方针，压缩基干民兵规模，突出基干民兵和专业分队的质量建设。经过几次调整，全县基干民兵总数由 1985 年的 15509 人，1990 年减少到 12000 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 1372 人。建立民兵组织的范围：区级编基干民兵营，乡编基干民兵连，行政村编基干民兵排。“八五”、“九五”和“十五”期间，萧县按照中央和省军区、宿州军分区的指示，相继多次进行民兵组织整顿，使萧县的民兵组织，特别是基干民兵组织达到了规模适当、结构优化、布局合理、建设规范、干部齐备、队伍纯洁、制度健全、活动经常的要求。至 2005 年底，全县基干民兵 9400 人，其中专业技术兵 4100 人，专业技术分队 7 个，全县对口专业率占专业技术分队数的 55%。

第二节 民兵训练

一、军事训练

1986 年至 2005 年的 20 年间，萧县民兵军事训练紧紧围绕中共新时期的基本路线和军队建设指导思想的转变，严格按照《民兵军事训练大纲》的规定和要求，贯彻“训用一致，分类指导，科技兴训，依法治训，勤俭练兵”的原则，创新组训方法，规范训练秩序，整合训练资源，健全保障机制，强化监督检查，全县民兵军事训练在调整中前进，在改革中发展。在训练对象上，由以步兵训练为主转变以专业技术分队、应急分队

和民兵干部训练为主。在训练内容上，由注重基础课目训练转变到注重专业训练和协同训练。在组训形式上，由以乡镇、企事业单位为主的分散训练转变到县民兵军事训练基地为主的集中组训，实现由小型分散的低层次训练向集中规范的较高层次训练的转变，由数量规模型向质量效能型的转变。全县民兵军事训练步入分年度有序实施的轨道。大体经历三个阶段：

1.1986年至1990年，贯彻“突出重点，改进方法，注重实效”的方针，重点抓好民兵干部和专业技术兵的训练，每年训练时间为20天。

2.1991年至1997年，按照民兵建设要“控制数量，提高质量，抓好重点，打好基础”的十六字方针，把以军事训练为中心内容的“军事落实”作为民兵工作重点。年度训练任务相应增加，实行规范化训练，训练时间由20天增加到22天。

3.1998年至2005年，为适应军备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新形势，由以基础课目训练为主转向以专业训练为主。年度训练时间，步兵分队由22天压缩为15天，专业技术兵实行周期训练，时间为30天。新入队专业技术兵不少于15天。应急分队15天。根据《兵役法》的规定，萧县人武部从1987年开始在高级中学对学生进行军事训练，当年被列为军训试点学校的萧县中学、萧城一中，共训高一新生3800人。2000年起，全县各中学普遍实行军训制度，1987年至2005年，全县参加军训的学生共40000人。

二、政治教育

20世纪80年代，对民兵主要是进行理想、纪律和普及法律知识教育；90年代，对民兵着重进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方面的教育，进行形势战备和爱国主义、革命英雄主义、革命传统和人生观、价值观的教育。21世纪初，对民兵进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国防观念和职能意识教育。教育的方法，主要是利用报刊、广播、电视、墙报、宣传栏、“民兵之家”、民兵知识竞赛等形式和阵地，努力扩大教育的覆盖面。教育的重点对象：民兵干部和基干民兵。每年对他们集中进行“四课”教育，比如：2000年进行的四课教育：①认清李登辉分裂祖国的罪恶图谋，以实际行动为祖国统一做贡献。②支持改革，在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中作模范。③以坚定理想、信念为核心，提高民兵思想政治素质。④积极投入西部开发，努力为西部地区发展建功立业。其中，基干民兵在集中训练期间，把政治教育纳入训练计划。普通民兵的政治教育，主要是结合每年的民兵整组、征兵、“八一”、“十一”等重大节日活动进行。

第三章 征兵与预备役登记

第一节 征兵

1986年后，萧县依据国家和省相继颁发的《兵役法》、《征兵工作条例》、《国防

法》和《安徽省征兵工作条例》认真开展征兵工作。1988年之前,每年征兵时间为冬季。1988年至1989年,根据国务院、中央军委的命令,改为春季征兵。1990年,全县进行春季、冬季两次征兵。1991年至2005年,又改为冬季征兵。农村入伍青年文化程度为初中毕业以上,非农户口的青年,必须具备高中(含职业中专)毕业文化程度。每年征兵前(一般在9月30日前),县征兵办都对当年年满18周岁至22周岁的男性公民进行登记。征兵期间,根据当年征兵的数量、范围、对象、条件,对自愿报名的青年,经体检、政治审查合格者方可入伍。萧县每年都按质按量地完成任务,多次受到省、市的肯定和表彰。

第二节 预备役登记

1984年,《新兵役法》颁布实施,实行民兵与预备役相结合的制度。部分士兵退出现役时,符合预备役条件的,由部队确定服士兵预备役。本人回到原籍后,30天内到县人武部办理预备役登记手续。1986年以来,县人武部每年对部队确定服预备役的退伍军人进行登记,填写《退伍军人服预备役登记卡》,一式两份,县人武部保留1份,退伍军人所在单位保留1份。1986年,萧县结合民兵整组,对全县退伍军人认真进行统计,35岁以下适龄服预备役的退伍军人总数为5807人,其中28岁以下的为2055人。2005年全县服预备役的退伍军人407人。

1992年,中共中央组织部,国家人事部、公安部、财政部,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总政治部联合发出《关于在全国开展转业干部预备役登记工作的通知》。按照《通知》要求,萧县从1994年初开展转业干部预备役登记工作,以后每年都作为一项常规工作认真落实。1996年6月至1997年4月,萧县人武部党委根据中央军委有关文件的指示,对预备役军官的拟任军衔报请军分区党委或由军分区转报省军区党委批准。1997年4月,宿县军分区下达萧县24名预备役尉官军衔命令,还转发了省军区批准萧县15名预备役校官军衔的命令。

第四章 拥政爱民

第一节 扶贫帮困

1986年以来,县人武部始终把扶贫帮困作为拥政爱民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坚持常年抓,不间断。特别是1993年、1996年、2000年的三次集中活动,成效比较显著。1993年,县人武部按照县委、县政府的统一安排,派出4名机关干部自带行李和生活用品到边远的孙圩孜乡贾庄行政村、官桥镇沈峪行政村驻点,开展扶贫帮困活动。这两个村经过3年帮扶,甩掉落后的帽子,跨入先进村的行列。1996年至1998年,县人武

部把孙圩孜乡、官桥镇作为扶贫帮困联系点，在两个乡、镇举办科技培训班，聘请科技人员向农民传授农业科技知识，8900余人参加培训班学习，经过两年的努力，90%以上的农民掌握两门以上农业实用技术，科技成果入户率由原来的18%提高到87%，农民人均纯收入由1000余元增加到2700余元。1998年，县人武部实施扶贫致富工程，动员全县专武干部、民兵干部和民兵开展科技扶贫活动。到2000年，县人武部定点扶贫的孙圩孜乡、官桥镇60%的行政村达到省、市提出的脱贫目标，乡镇武装部定点扶贫的村70%通过县政府的检查验收，民兵“连、排”和个人定点扶贫的村民小组，56%的贫困户达到或接近脱贫标准。

2001年，全县组织基干民兵建起科技示范园20余个，2400多名科技示范民兵带动4000余户农民脱贫，收入达到全县人均水平。

第二节 抢险救灾

2000年6月21日，一场特大暴雨使萧县县城陷入一片汪洋，县百货公司、汽车运输公司、烟酒公司、老干部局等数十家单位浸泡在水中。县人武部接到县委抢险救灾的通知后，10分钟之内，就将部队机关干部、职工和县城民兵应急分队及基干民兵5000余人集中起来抢险救灾，经过两天两夜奋战，为国家 and 集体挽回经济损失1000多万元。

2001年7月2日至3日，萧县部分地区接连遭受龙卷风和暴雨冰雹的袭击。全县13个乡镇灾情严重，受灾人口20余万人，农作物受灾面积1万公顷，倒塌、损坏房屋4896间，受灾地区通讯、供电全部中断，毁坏成材树2万余棵，直接经济损失8700万元。灾情发生后，县人武部部长、政委，立即到县有关部门了解情况，然后带领机关人员分头赶赴灾区，组织有关乡镇武装部长、民兵营长迅速成立以村为单位的民兵突击队，挖河排水，清树除障。县人武部政委还亲自率领民兵应急分队，冒雨将85名受伤群众送往医院治疗。灾后，县人武部向灾区群众捐款5000余元，捐衣300余件。

2004年7月6日凌晨，萧县杜楼、马井等乡镇突遭风雹灾害袭击，农作物及果树受灾严重，部分农户房倒屋塌，电力、通讯、交通中断。全县受灾人口85万余人，砸伤群众143人，死亡3人。灾情发生后，县人武部组织机关干部职工和民兵赶赴现场抢险救灾，清理路障16处，恢复通讯25处，帮助农民排除险情29处，还向灾民捐款、捐物。

第三节 协助维护治安

萧县驻军与驻地所在单位建立治安联防组织，并与公安部门积极配合，维护所在地的社会治安。1990年5月，县人武部发出《关于认真组织民兵维护社会治安的通知》，为应付突发事件，县人武部在县城建立一支由100名基本民兵组成的应急分队。1995年，全县建立以民兵为主体的打更队、巡逻队1361个，联防队43个，参加民兵3678人，协助公安机关破获案件185起，抓获犯罪分子324人，调解民事纠纷297起。1998

年,地处萧县西部边界地区的张庄寨镇、大屯镇刑事盗窃案件频繁发生,两镇人民武装部根据县人武部党委和镇委、镇政府的指示,组织民兵夜间打更巡逻,当年协助当地派出所破案10起,抓获犯罪分子23人。2001年,萧县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县人武部发动基层武装部和全县民兵积极参加这场斗争,全县以行政村为单位建立民兵维护社会治安小组620个,协助公安机关破获各种案件200余起,抓获犯罪分子90余人。

第五章 国防教育与人民防空

第一节 国防教育

萧县实施全民国防教育始于1988年。当年9月26日,萧县县委、萧县人民政府批转县人武部、县委宣传部《关于开展全民国防教育意见的报告》,并由县人武部一名负责人带队到杨楼镇进行教育试点。1989年,全民国防教育在全县城乡铺开。

1991年1月7日,为进一步加强对全民国防教育的领导,县委、县政府研究决定成立由县长任组长的县国防教育领导小组。同年1月10日,县委、县政府、县人武部联合召开第一次萧县全民国防教育工作会议,对加强全县全民国防教育工作作了认真部署。当年,县人武部、县委宣传部联合组织“爱我中华、固我长城”演讲比赛和“国防在我心中”百题知识竞赛。还采取举办广播讲座、出宣传栏、出动宣传车等多种形式进行宣传教育活动。

1992年8月1日,是中国人民解放军65周年纪念日,县长曾广田发表全民国防教育电视讲话。

1994年4月15日,为纪念《兵役法》颁布10周年,县政府决定从1994年4月20日至5月20日,利用一个月的时间,在全县广泛开展《兵役法》、《军事设施保护法》、《民兵工作条件》、《安徽省全民国防教育条例(试行)》学习教育活动。

1997年3月1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颁布施行。萧县结合《国防法》的宣传教育,在全县基干民兵中重点开展爱国主义、革命人生观和国防观念的教育。

为纪念《国防法》颁布施行一周年,1998年5月20日至6月20日,萧县组织开展《国防法》宣传教育月活动。5月22日,县长贺建华发表纪念《国防法》颁布一周年电视讲话;各乡镇所在地设立咨询服务站,开展《国防法》咨询活动;县直单位举办座谈会、专题讲座、书画展览,利用宣传车、文艺演出,下城乡进行《国防法》宣传教育活动;县武装部组织由机关干部、城乡基干民兵共5600多人参加的《国防法》知识竞赛。

2000年9月15日是第一个全民国防教育日,县委副书记刘长勇发表电视讲话。县人武部、县委宣传部还组织宣传队走向街头,开展宣传活动。从这一年开始,每个全民国防教育日,全县从机关到学校,从城镇到农村,都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活动。

2001年至2004年，先后开展“爱我中华、固我长城”、“爱中华、强国防、奔小康”为主题的国防教育，有效地提高了全民的国防意识。

第二节 人民防空

萧县人民防空办公室于1977年成立。成立以来主要开展以下几项工作。一是开展人民防空法律法规宣传。特别是199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颁布后，县人防办印刷5000份发到县直各机关、厂矿、学校和行政村，还在县广播电台开办“人防之窗”专题节目，播放一个月。在县政府招待所门前展出人民防空法律法规宣传版面，发放宣传单8000份。二是开展防空警示教育，县人防办设置了防空警报器，定期或不定期地进行防空演练，特别是每年的“九一八”，均在当天上午10点拉响防空警报，进行防空演练，既让广大群众增强防空知识，又激发其不忘国耻，振兴中华的爱国热情。三是教育引导全县人民支持、保护人防工程建设。部队在萧县一些山区建设一批防空设施，各级党委、政府和县人防办，经常教育、引导全县城乡干部群众，不仅要积极支持部队人防工程建设，平时更要注意保护已建好的人防工程。1986年至2005年，没有发生一起破坏或损毁人防工程的事件。

第十三篇 公安 司法

第一章 公安

第一节 机构队伍

1986年至2005年,萧县公安局所设机构随全县行政区划变更及机构改革等原因有所增减。1986年,县局内设13个股、室、所、队;下设龙城、黄口、杨楼3个公安分局(副科级建制)及丁里、大屯、王寨、马井、圣泉、皇藏、赵庄、祖楼、淮海、新庄等10个公安派出所。实有民警183人。1987年1月9日,增设园艺派出所。9月,原公安局交警中队与县交通局车辆监理所合并,组编为萧县公安交通警察队。12月5日,在永堙镇(永堙镇煤矿所在地)设立永堙派出所。1988年7月,增设黄河故道果园派出所、青龙集派出所。9月,撤销县公安局党组,建立县公安局党委。增加编制37人。1989年4月,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县公安局招聘合同交警25名,巡警20名。1991年6月,萧县公安交通警察队更名为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8月,经地委、行署同意,在萧、黄、杨三个建制镇设立市场公安室,行政和业务受县工商局、公安局双重领导,公安局向三个公安室分别派一名民警负责。1992年4月,随着县乡区划变动,在新增设的乡镇设立杜楼、刘套、闫集、酒店、庄里、官桥、孙圩孜等7个派出所。1995年7月,县编委给萧县公安局增加33名行政事业编制。当年,全局编制286人。1996年5月,增设石林公安室,8月,撤销县公安局纪律检查组,建立县公安局纪律检查委员会。1998年设立林业公安分局,下辖皇藏峪、城关和黄口三个林业派出所。当年5月,按照县直党政机构改革方案,县公安局内设指挥中心巡逻警察大队(副科级建制)、办公室、户政股、刑事警察大队等13个股、队、室;下设交通警察大队、看守所、行政拘留所等3个直属机构;在龙城、黄口、杨楼三个建制镇设立3个公安分局(均为副科级建制);在官桥、永堙、白土、庄里、丁里、孙圩孜、祖楼、赵庄、杜楼、王寨、青龙、张庄寨、马井、酒店、大屯、新庄、闫集、刘套、圣泉19个乡镇分别设立派出所,在石林管区设立公安室。在国税局、地税局、土地管理局、供电局、烟草专卖局等5个县直单位设立公安室。2003年4月21日,根据县委、县政府《关于萧县党政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县公安局设置指挥中心、警务督察大队、经济犯罪侦察大队、防暴警察大队、缉毒警察大队、政工室、国内安全保卫、治安警察大队、巡逻警

察大队、监管大队、交通警察大队（均为副科级建制）及办公室等 19 个队、室；下设龙城公安分局及黄口、杨楼、张庄寨、赵庄、新庄 5 个中心派出所；设白土、永堙、官桥等 17 个驻乡镇派出所；在供电局、地方税务局、财政局等 11 个局级单位设立公安室。当年，全局编制 422 名。2004 年 3 月，增设萧县保安公司。2005 年 1 月，龙城公安分局更名为龙城派出所。7 月，根据公安部规定，县公安局纪检、监察、督察、审议机构合署办公，运作模式为“一套人马，四块牌子”，由局纪委书记统一分管。当年，全局共有编制 422 名。

20 年间，全县民警先后有况保华、许成、纵横、高广军、权文长、杨峰被公安部授予“全国优秀人民警察”荣誉称号，郭永会被公安部授予一级金盾荣誉奖章，任奎一被公安部授予全国政保工作先进个人称号，朱庆荣被公安部记个人一等功。朱满意被公安部授予全国监管场所“深挖犯罪能手”，李新建被授予“全省先进工作者”称号。况保华被国务院授予“全国先进工作者”称号，被中共中央组织部授予“全国优秀共产党员”称号，被全国职工职业道德指导协调小组、全国总工会授予“全国职工职业道德先进个人”称号。

第二节 打击犯罪

1986 年以来，全县公安干警认真履行职责，对刑事、经济等各类犯罪全力开展侦察，及时予以打击。

一、打击刑事犯罪

1986 年，县公安局刑警队配备民警 20 人，承担全县重大刑事案件侦破任务，一般刑事案件由各分局、派出所负责。当年，分别在 5、10、12 三个月，开展严厉打击刑事犯罪活动三大战役。破获各类刑事案件 171 起，摧毁犯罪团伙 14 个，瓦解成员 73 人，缴获赃款、赃物折款 8.9 万元，收缴各类凶器 38 件。抓捕各类犯罪嫌疑人 178 人。

1988 年 3 月 10 日至 4 月 10 日，县公安局调集精兵强将 169 人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侦破战役。摧毁各类违法犯罪团伙 21 个，瓦解团伙成员 126 名，其中：抢劫团伙 3 个 16 人，劫持人质团伙 1 个 13 人，轮奸团伙 2 个 4 人，拐卖人口团伙 2 个 8 人，盗窃团伙 13 个 85 人。破获各类案件 266 起，其中：重特大案件 51 起，一般案件 215 起，本地案件 162 起，外地案件 104 起。抓获各类违法犯罪嫌疑人 194 人。

1991 年 11 月 3 日，根据中共中央电话会议精神，在全县范围开展反盗窃专项斗争。当月破刑事案件 23 起，治安案件 27 起，逮捕 47 人，刑事拘留 44 人，收审 14 人。

1992 年，及时侦破大案要案。5 月 13 日，刘套镇半集村李臣侠烟酒批发部 18 万现金被盗，刑警大队接报后快速出警，38 小时破案，将两名犯罪嫌疑人孟现永、李爱国缉拿归案，被盗现金全部追回。当月 25 日，闫集镇纵香铺村纵风光之子在上学途中被犯罪分子绑架，当夜纵家收到犯罪分子要价 60 万元的敲诈信，次日，公安机关接到报案，遂展开秘密侦查，仅三天时间，就把主犯郭召彬抓捕归案。

1993 年 3 月至 4 月，县公安局开展“打现行、破大案、挖团伙、缴黑枪、追逃犯”为主攻方向的侦破战役和重点区域治理工作。共破获各类刑事案件 229 起，抓获犯罪分

子 93 人,追捕逃犯 9 人,摧毁各类违法犯罪团伙 16 个,瓦解团伙成员 75 人。当年 6 月 2 日夜 11 时 30 分,四名犯罪分子用白毛巾顶头蒙面,持仿真塑料枪、匕首、镰头等凶器,窜到新庄镇刘口村一村民家,翻墙入院,拨门入室,实施抢劫、轮奸等。县公安局刑侦科与黄口分局历经一个多月的艰苦侦查,在苏皖两省的萧县、砀山、丰县边缘结合部挖出一个由砀山县赵楼乡孙楼村王学念等五人组成的特大系列抢劫、强奸犯罪团伙。共破获各类刑事案件 91 起(本县 31 起、砀山 30 起、丰县 30 起),其中重特大案件 71 起,追缴赃物 2000 余件,折款 3 万余元。

1995 年,继续严厉打击各类严重刑事犯罪活动,遏制刑事犯罪案件上升势头。1 月 3 日,黄口镇瓦房村村民李祥生报案称:其读小学的儿子 1994 年 11 月 7 日失踪,当晚即接到犯罪分子索要 3 万元现金赎孩子的敲诈信,并恐吓不准报案,否则将杀死小孩。李没敢报案,把钱如数送到指定地点,但 2 个月过去仍不见孩子踪影。黄口分局接到报案后,协同县局迅即组成专案组展开侦查,1 月 7 日,成功将犯罪嫌疑人李红军(男,20 岁,绑票当晚即将孩子杀死)抓捕归案。

1997 年至 1998 年,先后三次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保平安、促稳定”的破案大会战。共破获各类刑事案件 368 起,其中本地案件 290 起,外地案件 88 起,抓获各类犯罪嫌疑人 302 人,捣毁犯罪团伙 17 个 73 人,解救妇女儿童 39 人,追缴赃款物折款 82 万元。

1999 年 7 月至 9 月,县公安局组织开展声势浩大的追逃专项斗争。全县共追捕各类逃犯 325 名,其中批捕在逃 179 名,刑拘在逃 49 名,负案在逃 85 名,网上在逃 199 名,公安部督办逃犯 1 名,市公安局督办逃犯 3 名。专项行动期间,将杀人逃犯李宝全在泰国缉捕引渡回国。《人民公安报》、《安徽日报》、《警探》杂志和省电视台等分别进行了宣传报道。

2000 年,县公安局在全县范围开展三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查破各类案件 77 起,其中刑事案件 35 起,治安案件 42 起。抓获流氓恶势力违法犯罪人员 87 名,其中刑事拘留 57 人,批捕 50 人,治安处罚 26 人,批评教育 4 人。摧垮流氓恶势力违法犯罪团伙 13 个,瓦解团伙成员 36 名。当年 4 月至 7 月,县公安局还根据公安部、省公安厅统一部署,开展为期四个月的“打击人贩子解救被拐卖妇女儿童”的专项斗争,抓获犯罪嫌疑人 23 名,解救妇女 76 人,儿童 2 人。县公安局被市公安局评为“打拐先进单位”。

2003 年,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快速侦破龙城镇世纪大道“5.15”特大杀人案,涉案的 10 名犯罪嫌疑人全部被缉拿归案。

2004 年,全国公安机关开展“侦破命案”专项行动。县公安局刑警大队认真贯彻上级指示精神,牢固树立“命案必破”理念,全面强化侦查措施。先后侦破“10.16 杀人案”、“4.27 投放危险物质杀人案”、“9.25 杀人案”、“12.20 绑架案”、“王远亮持枪杀人案”等。当年,全县共发现行命案 21 起,破 18 起,破案率 86%;抓获命案在逃犯罪嫌疑人 23 名,破积案 9 起。在全市“侦破命案”专项行动四项指标中,位列三项第一,一项第二。

2005 年,县公安局开展“平安—1”社会治安集中清查行动。全局共出动警力 860 余人次,车辆 420 余台次,设立盘查点 84 处,治安卡点 17 个,共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

19 名，其中现行 8 名，网上逃犯 2 名，其他人员 9 名，查破案件 23 起。当年，还按照上级的统一部署，开展侦破命案专项行动，破获“4.27”圣泉李德海故意杀人案、“5.04”闫集宋浩故意杀人案等。全县年立命案 19 起，侦破 16 起，破案率 84%。抓获命案逃犯 8 人，其他类逃犯 123 人。

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刑事案件侦破情况统计表

表 13-1-1

单位：人、起

年度	共立案	逮捕数	配释数	取保候审	监视居住	作罢	和解赔偿	立案数	破案数	重大案件	
										立案数	破案数
1986	149	146	145			135	21	116	113	62	44
1987	139	113	240			144	21	275	227	80	74
1988	210	248	176			158	47	405	429	180	190
1989	465	511	441			398	47	437	746	143	127
1990	393	456	345			130	51	544	314	135	113
1991	361	409	415			212	55	356	340	131	114
1992	304	336	307			278	42	403	342	164	152
1993	214	224	229			162	59	372	744	142	164
1994	162	271	225			257	46	415	312	134	136
1995	161	127	289				34	332	411	144	117
1996	116	99	173				43	253	396	136	118
1997	206	157	167				26	311	312	143	119
1998	206	161	179				34	353	345	143	109
1999	269	243	249				41	1327	477	296	163
2000	391	240	240	104	2		51	1438	440	283	152
2001	922	508	496	172	3		34	1374	1671	252	346
2002	520	301	447	136	4		24	1654	1795	265	249
2003	303	183	240	95	3		17	1336	448	243	189
2004	272	226	247	83	22		30	1479	1124	198	243
2005	311	224	247	132	4		34	1223	1111	181	162

二、打击经济犯罪

1998 年 5 月，县公安局成立经济保卫大队，主要负责打击经济犯罪和内部单位安全保卫工作。在此之前，县局没有专门的经济犯罪侦查机构，经济犯罪案件由刑事侦查部门管辖。

2000 年 3 月 29 日，经济保卫大队更名为经济犯罪侦查大队，下设 2 个中队。当年，共受理各类经济犯罪案件 26 起，立 18 起，破 16 起，刑事拘留 22 人，逮捕 11 人，其他处理 11 人，挽回经济损失 90 万元，避免经济损失 780 万元。

2001 年，为进一步加强地方税收征管，推进依法治税，按照县委县政府统一部署，9 月至 12 月，在全县范围开展为期 4 个月的打击涉税违法犯罪专项斗争，先后受理涉税案件 21 起，传唤 18 人，留置 2 人，刑事拘留 1 人，治安处罚 2 人，追缴税款 24 万元。全年共受理各类经济犯罪案件 41 起，立 37 起，破 34 起，刑事拘留 17 人，逮捕 7 人，移送起诉 6 人，其他处理 13 人，挽回经济损失 220 万元。协助外地办理经济案件

11起,抓捕犯罪嫌疑人6人,追回赃物折款26万元。

2002年,共立经济犯罪案件19起,破15起,挽回经济损失45万元。协助外地办理经济案件11起,破1起,抓捕犯罪嫌疑人7人,追回赃物折款8万元。

2003年,共立经济犯罪案件10起,破9起,刑事拘留20人,逮捕7人,取保候审8人,其他处理6人,查获YJ14—23型卷烟机2台、YL33—727型烟嘴机1台、非法拼装压路机2台、汽车2辆、假冒卷烟27000余条、假冒白酒120件,涉案金额230余万元。协助外地公安经侦部门办理案件6起,刑事拘留4人,追回赃款32.1万元。

2004年4月20日至7月20日,在全县开展“严厉打击经济犯罪百日会战”活动。当年,共受理经济犯罪案件23起,立17起,破15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9人,追回赃款120余万元,避免经济损失80余万元。

2005年,共受理经济犯罪案件126起,立118起,破114起,抓获犯罪嫌疑人29人,刑事拘留15人,逮捕4人,起诉11人,挽回经济损失122万元,避免经济损失100余万元。协助外地公安经侦部门查办经济犯罪案件11起,挽回经济损失50万元。

1998年及2000年,经济保卫大队均立集体三等功。2004年被市公安局评为先进单位。

第三节 社会治安管理

一、群防群治

1988年,狠抓治安联防队的建设及整顿。本着“好的留、差的去、缺的补”的原则,共整建区镇治安联防队15个、118人,乡镇治安联防队69个、488人。联防队员在民警的带领下,协查案件、调解民间纠纷、巡逻值勤等,起到较好作用。当年,还集中一个月时间对县政府批准成立的公安室进行检查、整顿,配备民警71人,公安员157人,联防队员410人。在全县乡村、街道共建治保会1428个,配备治保主任1428名,副主任321名,成员4280名,基本上达到年轻化、知识化。下半年,在西南五个区搞“十户联防”试点工作。试点地区村民采取自愿结合办法,十户一组,选定组长,轮流打更放哨。五区共建“十户联防”7827组,94775户。

1991年,在全县推行“村民联防”和“十户联防”。在县直、乡镇直机关、厂矿、学校等内部单位逐级签定《安全保卫责任状》,明确重点保卫单位78个,开展经常性安全检查;并组建护厂队、护校队、护库队34个,经济保卫队64个,保卫科(股)21个,有效加强内部单位安全保卫。

1993年4月,在白土镇进行大治安试点工作。在镇党委、政府领导下,从基础(村)抓起,全党动员,全民发动,全社会齐抓共管,打、防、建、教、管、改并举,进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效果显著,得到省公安厅、地区公安处的肯定,省公安厅还将其制作“长治久安之路”专题片,在华东六省巡回播放。

1994年,在全县大力推广白土经验,开展大治安工作。使全县刑事、治安案件上升的势头得到有效遏制,社会治安明显好转。

1995年至1999年,进一步深化派出所工作运行机制改革,实行派出所工作重心转

移,针对违法犯罪分子活动的规律特点,实施“白转黑”工程,集中主要精力重点加强夜间巡逻防范;进一步开展创建安全社区、安全村镇活动,并建立民警责任区,实行民警和联防队员包片包村,全县共设警务区60个。

2002年3月21日,县委、县政府在赵庄镇召开现场会,推广赵庄派出所加强治保会、治安联防队建设为重点,积极构筑农村治安防控体系,确保农村安全稳定的经验。当年4月2日,宿州市公安局在萧县召开全市治安基础建设现场会,将赵庄经验在全市推广。

2003年,对4家收付现金量较大的金融营业网点安装防弹玻璃和电视监控系统。

2004年,在龙城镇推行社区警务建设。共设立8个社区警务室,每个警务室配备民警2名,协警4名,重点围绕收集掌握情报信息、管理实有人口、安全防范和服务群众等社区警务开展工作。3月10日,经省公安厅批准,成立萧县保安服务公司。保安服务公司在公安机关领导下,为社会提供专业化有偿安全服务,协助公安机关维护社会治安,预防和减少违法犯罪。

2005年,在孙圩孜、丁里等9个乡镇进行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试点的基础上,重点加强龙城、黄口两镇防控网络建设。在龙城镇区及周边设立3个卡点、6个警务服务站,警务前移,围警街面,加强社会面控制。

二、特种行业管理

县公安系统所管的特种行业,主要是旅馆业、刻字业、旧货业(包括废旧金属收购业、信托寄卖业、典当业、拍卖业)、修理业等。

1986年,全县特种行业有153家,其中旅店业91家,旧货业21家,刻字业41家。2005年底,全县特种行业有162家,其中旅店业71家,旧货业55家,刻字业5家,印刷业31家。

1986年后,对特种行业的管理主要采取以下措施:1、建规立状。比如对旧货业责令其建立并实行“八收八不收”制度,对旅馆业和旧货业全部签定《安全承包责任状》。2、经常检查、整顿。采取经常查与突击查、巡逻查与设卡查相结合的办法,严格管理,以保护合法经营,打击违法犯罪。20年来,共清理整顿废旧收购业5733家(次),取缔243家,吊销经营许可证57家,没收非法收购废旧金属1.35吨,打击处理286人;检查、整顿旅店业3261家(次),责令停业整顿87家,发整改通知书113份,处理63人(次);检查、整顿刻字业546家(次),取缔违法经营刻字社37家。

三、民用爆炸物品管理

萧县火药、炸药、雷管等民用爆炸物品主要用于开山、挖煤,用户分布于全县11个乡镇,为全省县级两大用户之一。

1986年,县公安局对分散在5个区镇的民用爆炸物品使用单位,逐户、逐人登记,通过考核,发放储存证25个、购买证72个、生产许可证34个、使用证26个、爆破员证57个。

1993年,根据《民用爆炸物品管理条例》,结合全县实际,对民用爆炸物品实行统管专营。合理布点设库,定点分片供应,承包专人管理,并签定《安全责任状》。全县815个涉爆单位,其中国营单位16个,集体单位27个,个体开山户764家。全年共组

织突击检查9次,查处不安全因素51处,提出整改措施34条,没收雷管5742枚,炸药6.4吨。对季节性消费的烟花爆竹,紧扣运输、生产、销售环节,加强管理,打击非法行为,确保节日安全。

1998年,开办民用爆炸物品管理、使用培训班,培训人员206名。当年,全省民用爆炸物品管理经验交流会在萧县召开。

2000年,按照属地管理原则,把日常安全管理纳入派出所规范化建设中。针对不同时期的突出问题,先后组织清理整顿5次,出动警力650余人次,警车140余台次,印发宣传材料2500份,发现并整改隐患32处,没收私炒炸药2150公斤、雷管1500枚、导火索1200余米,处理违法人员149人。

2001年4月,开展缉枪治爆专项斗争。收缴炸药1074公斤,雷管1227枚,导火索991米,爆竹9.2万响,半成品爆竹4.1万响。

2004年3月8日至6月8日,在全县开展民用爆炸物品、烟花爆竹管理“百日安全无事故(案件)”活动。印制宣传资料和《致全县涉枪涉爆居民的一封信》2万余份,录制宣传磁带25盘,张贴标语600余幅,出黑板报、宣传栏200余期。还采取全面检查、督查和抽查相结合的方法,对涉枪涉爆单位、个人,进行“地毯式”检查,共收缴炸药421公斤,雷管1121枚,导火索75米,烟花爆竹2.3万响。处罚涉案人员12人。

2005年,对全县11个乡镇20家民爆物品服务站(仓库)、1家烟花爆竹仓库、201家石料厂、620名爆破员、72名安全员、91名保管员、8名押运员,全部建立档案,统一制作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管理。根据《爆破安全规程》和《小型露天采石厂安全生产暂行规定》,成立萧县爆破技术服务队,购置有关设备,并在全县所有采石厂推广台阶式开采,淘汰落后不安全的扩壶爆破、掏底崩落开采方式,全部实行潜孔微差爆破技术。

四、枪支弹药管理

1986年,对本局枪支进行核对、审验。做到人、枪、号统一,枪证随身携带。对内保单位验证发证,对不该配枪的干部一律收缴。清理社会猎枪,建立规章制度,杜绝事故发生。

1995年,认真宣传贯彻《枪支管理法》,开展对配枪单位和人员的公务用枪登记、检查。依法收缴非法持有的民用枪支287支,收回超范围配枪32支。

1998年,按省公安厅规定,对枪支弹药集中保管。

1999年,县公安局制定《枪支管理规定》。检查涉枪单位75家,公务用枪369支,签订《安全责任状》120余份。

2001年,全面贯彻公安部“4.18”及省公安厅“5.08”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深入开展缉枪治爆专项行动。县公安局成立缉枪治爆行动队,各分局、派出所成立缉枪治爆专业队。共收缴各类非法民用枪支257支,查破涉枪案件178起,打击处理违法犯罪人员213人,其中刑事拘留17人,治安罚款73人,其他处理123人。

2004年,县公安局和各基层单位公务用枪实行集中保管并全部达到“三铁一器”(防盗门、防盗窗、防盗锁和报警器),枪弹分柜存放,双人、双锁,24小时值班,人防、物防、技防措施落实到位。在开展缉枪治爆百日安全无事故(案件)专项行动中,

收缴制式子弹 306 发,手榴弹 2 枚。

五、重点区域治理

认真分析全县治安形势,适时、不定期开展重点区域社会治安整治,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

1999 年,先后组织出动警力 1210 人次,车辆 140 台次,重点加强对马井、张庄寨、连霍高速公路、311 国道萧县段等区域社会治安整治,共抓获批捕、批拘、负案在逃人员 27 名。

2002 年,先后重点整治龙城、黄口、杜楼流氓恶势力;龙城地区强装强运,强揽工程;祖楼镇孙圩孜乡结合部入室盗窃、抢劫;310 国道、萧黄公路拦路抢劫;萧县西南几乡镇破坏电力设备等问题。

2004 年,针对县城西南几个乡镇出现的社会治安反弹形势,县公安局及时制定《整治方案》,开展为期一个月的集中治理行动。全局投入警力 1800 余人次,共侦破各类刑事案件 22 起,抓获犯罪嫌疑人 10 名,查处治安案件 64 起,打击处理违法人员 69 名,抓获网上逃犯 6 名。当年,还在龙城地区开展打击流氓滋扰、打架斗殴等为主要内容的治理行动,破获刑事案件 4 起,查处治安案件 11 起,社会各界较为满意。

六、扫除“黄、赌、毒”等社会丑恶现象

1986 年,查处赌博 2 起,处罚 8 人。

1989 年,查处各类黄色书刊 6057 册,收缴淫秽录像带 47 盘,取缔无证摊点 8 家。查处 230 人,其中收容审查 5 人,监视居住 2 人,治安拘留 19 人,其他处理 204 人。

1994 年,配合宣传、文化、广播电视等部门,先后 4 次开展清理整顿文化市场统一行动。依法取缔播放淫秽录像厅 3 家,限期整改 5 家,查封 3 家,收缴淫秽录像带 50 盘,黄色非法出版物 300 本,摧毁卖淫嫖娼窝点 6 个,查处卖淫嫖娼案件 13 起。公开打击处理 138 人,其中收容审查 1 人,监视居住 2 人,治安处罚 119 人,批评教育 33 人。

2000 年,制定《萧县公安局扫黄打非行动方案》,在全县开展大清查。共检查各类书摊、音像出租点 200 余家,收缴淫秽书刊 180 册、淫秽光盘 44 张、黄色光盘 52 张、盗版光盘 425 张、非法出版书籍 226 册,取缔异性按摩室 3 家。公开打击处理 19 人,治安拘留 5 人,罚款 5 人,批评教育 9 人。

2002 年,铲除罂粟 4318 株,查处非法种植罂粟和吸毒人员 62 人。

2004 年,认真贯彻执行《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积极联系工商、文化部门,开展三次集中统一行动。共出动警车 520 余台次,警力 2350 人次,清查旅社 345 家,歌舞厅 6 家,桑拿按摩 5 家,书报批发市场、旅游风景区、车站等 8 处,书店、书摊、图书馆 86 家,电子游戏厅、网吧、打字复印社 97 家。收缴黄色盗版光盘 532 张,查处卖淫嫖娼案件 8 起,赌博案件 39 起,传播黄色淫秽物品 6 人,处罚 172 人。

2005 年,先后查处赌博案件 56 起,涉赌违法犯罪嫌疑人 230 人,其中刑事拘留 2 人,治安拘留 103 人,罚款 79 人,警告 13 人,批评教育 33 人。没收赌资 1.47 万元,收缴赌具 70 副。

第四节 户政管理

一、常住人口户政管理

根据国家户籍政策,结合萧县实际,县公安部门对常住人口逐步实行规范化、制度化、便民、利民管理。

1986年,龙城、黄口两个建制镇的非农业户口和农业户口,分别由龙城、黄口两公安分局管理,其余11个区74个乡镇的农业户口由各乡镇管理,这些乡镇的非农业户口由乡镇和县公安局治安股两级管理。

1991年,全县农业户口全部收归各基层公安分局、公安派出所管理,非农业户口由各基层公安分局、公安派出所和县公安局户政股两级管理。

1992年5月,农村户口实行城市化管理工作在圣泉乡进行试点,下半年即在全县推开。

2002年10月24日,县政府批转县公安局《关于进一步推行户口制度改革意见》,取消“农转非”和进城落户指标,引导人口有序向城镇转移。

2005年,农业、非农业户籍变动,改由公安派出所直接办理。

二、暂住人口户政管理

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全县暂住人口逐年增多,呈现流动频率加快,地域跨度加大,成分日趋复杂的特征。为了加强管理,1998年以来,县公安局户政股和各基层派出所分别配备暂住人口管理员,并采取“一表、一簿、一档、一证”的办法,做到暂住人口地址清楚、职业清楚、走向清楚。还建立函调制度,不断与外地公安机关联系,及时掌握线索,以便及时发现违法犯罪人员,维护社会治安。

三、身份证管理

1988年,萧县实行居民身份证制度。当年7月至9月在黄口镇进行颁证试点,培训各区、镇骨干。10月在全县范围内开展领证工作,年底基本结束,累计颁发居民身份证58.1万个。1989年,居民身份证办理纳入公安派出所的正常业务,平时对急需办证居民,户政人员负责给其办理临时居民身份证。2005年12月,在全县开始进行换发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工作。

第五节 出入境管理

改革开放以来,萧县出境、出国探亲、访友、定居人数逐渐增加。1986年至1998年4月,县公安局政保股(科)确立专人,具体负责办理出国、出境手续。1998年5月,县公安局设立出入境管理股。负责外国人、华侨、港澳台同胞、内地公民出入境及华侨、港澳台同胞回国定居等事项办理;并负责对外国人、华侨、港澳台同胞违法、违章案件的处理等。1986年至2005年,共办理出国、出境1425卷,2130人,既方便了国内外人员交流,促进经济发展,又维护了国家安全。

1986年至2005年萧县出境(国)人员统计表

表 13-1-2

单位:人

年度	出境 总人数	出境 人数	出境 台数	出境 定居	出境 探亲	出境 商务	出境 团队游	出境 探亲	出境 探亲	出境 探亲	出境 定居	出境 定居	出境 探亲	出境 探亲
1986	42	11	23					4	4					
1987	16		13	1				2						
1988	30	2	22					6						
1989	25	3	22											
1990	22	6	14	1				1						
1991	19		12					4			1			
1992	14	3	6					3						
1993	16	2	8	1				4		1				
1994	7	1	2					2		1	1			
1995	32	1				6		22					3	
1996	57				1			16		4			16	
1997	58	14			18		3	15		4				
1998	66	20						23					25	
1999	80	9						26					43	
2000	81	21						35					25	
2001	100	42					15	14	3			6	20	
2002	123	43					32	14		3		8	18	
2003	244	204					31	9		3		8	9	
2004	419	254					144	2		2		7	4	3
2005	437	217					219	7		1		6	3	4

第六节 交通安全管理

萧县交通安全管理一直抓得很紧,县交警部门为此获得了不少荣誉。1991年,交警大队获共青团安徽省委、省公安厅“全省交通管理法规宣传最佳组织奖”;1993年,获省公安厅“全省公安系统岗位学雷锋先进集体”称号;1997年至2004年,连续8年获省委、省政府颁发的“文明单位”称号;1999年、2002年、2005年连续三届获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颁发的“全国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

一、车辆和驾驶员管理

1987年9月13日,设立萧县公安车辆管理所(简称车管所),办理两轮、三轮摩托车、大型拖拉机、农用三轮、四轮、轻便摩托驾驶证和车辆入户(即县管驾驶员、车辆)。1990年,废止手工填写,对机动车驾驶证、行驶证制证采取计算机管理。1992年,公安部颁布“九二”式驾驶证、行驶证。市交警支队车管所授权萧县车管所办理“九二式”牌证,即J(四轮农用运输车)、D(三轮农用运输车与三轮摩托车)和E(二轮摩托车)。2004年5月1日,《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市交警支队车管所授权萧县车管所办理C3以下驾驶证,农用低速载货汽车、三轮汽车、两轮、三轮摩托车入户,且全部采用计算机管理,接受市交警支队车管所业务指导和监督。1987年至2005年,车管所共办理县管驾驶证50460本,县管车辆入户76170台。

二、交通事故防范与处理

为了减少交通事故发生,县公安交警部门多年来通过广播、电视、画廊、板报等多种宣传形式,提高驾驶员和人民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和法制观念。1988年,开展交通秩序“大战100天”宣传及整治活动。1989年4月,将国务院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管理条例》印制6000份,发到全县城乡,特别在城乡公路沿线广为张贴。1990年,针对车辆迅速增加和道路拥挤的实际情况,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原则,县交警队派出宣传车在县乡道路沿线及农村集镇巡回宣传,增强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当年交通事故数明显下降,年内发生事故80起,比1989年减少122起。1992年,将公安部颁布的《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印发到全县车辆驾驶员手里,当年全县发生交通事故31起,比上年减少49起。1997年8月18日,全县交警系统开展为期四个月的以路面交通管理、事故处理、车辆及驾驶员管理为业务重点的岗位培训,提高全县交通民警的执法水平和业务技能。进入2000年之后,全县交通安全宣传力度进一步加大,2001年,在全县开展“创平安大道实施畅通工程”宣传活动,并在全县国道、省道沿线村庄创建12个交通安全村。2002年,开展交通安全宣传“四进”(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活动。2003年,开展交通安全宣传“五进”(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进家庭)活动,当年,还根据省交警总队部署,在全县开展“千场电影进乡村”活动,通过交通安全专题片放映,使交通安全宣传走进千家万户。2004年5月1日,县交警大队在县委招待所门口举办《道路交通安全法》万人签名活动。2005年,县交警大队派出宣传车,在城乡巡回宣传交通法规,还在县城创建“龙霄”、“龙山子”交通安全社区,在“实验小学”、“鹏程中学”创建交通安全示范学校。当年,萧县境内交通事故“四项指数”与2004年同比全面下降,死亡人数下降41%。

县交警大队在加强交通事故防范的同时,认真做好事故处理工作,一旦发生事故,不管盛夏寒冬、刮风下雨、白天或夜晚,均及时到现场处理。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发生、处理交通事故统计表

表 13-1-3

年 度	事故起数	死亡人数	受伤人数	损失(元)
1987	97	28	61	100200
1988	96	26	59	152300
1989	202	42	143	330800
1990	80	24	32	121000
1991	51	16	36	78900
1992	31	12	34	161400
1993	42	12	15	176000
1994	90	7	19	21500
1995	65	11	16	63000
1996	47	18	20	197300
1997	41	20	20	176100
1998	44	17	24	69500
1999	34	22	26	142600
2000	199	29	161	568950

续表

2001	339	57	113	313200
2002	314	61	158	670400
2003	236	40	147	451000
2004	613	34	211	047000
2005	635	45	311	250500

三、特大交通事故

2002年5月5日凌晨5时，河南省商水县公安局王新军驾驶豫O—P2121号桑塔纳轿车，沿310国道由西向东行驶，至265km+400m处与萧县酒店乡程庄村驾驶员王振峰驾驶的大货车交会时相撞。造成桑塔纳轿车上人员当场死亡6人，伤4人，车辆毁坏。

2002年11月3日晚6时许，铜山县汉王乡虎腰村董端新驾驶三轮摩托车（乘员6人），沿311国道由西向东行驶至萧县境内30km+450m处时，与相向行驶的四轮拖拉机相撞，当场造成三轮摩托车乘员4人死亡，2人受伤。

2004年2月2日，襄樊市樊城区黎清权驾驶鄂FX1153出租小客车由襄樊前往徐州，途经311国道40km+400m处，因超车时采取措施不当，将同方向行驶的骑车人撞伤后驶出路面，黎清权及车乘人员徐代明、周益文当场死亡，另外2人受伤。

2004年8月11日，萧县黄口镇周楼村村民胡继德酒后无证驾驶无牌摩托车从砀山县薛楼返回途中，行至310国道296km+600m处，追尾同方向行驶的农用三轮车，致使胡继德及摩托车乘人员聂素芳、胡创利摔倒在地，又被后来的皖H50726中型车碾轧后死亡。胡继德无证酒后驾车，违法载人，带安全头盔，负事故的主要责任。

第七节 消防管理

1986年，萧县消防中队共有干部2人，战士14人，分为战斗班和后勤班。消防中队配有消防车3辆，指挥车、运输车、摩托车各1辆，以及水带、水枪、泡沫液等灭火设备。之后，先后增置了消防车、摄像机、照相机、火灾现场检测仪等消防设施。1999年10月，消防中队改称萧县武警消防大队。2005年，消防大队共有官兵19人，干部5人，战士14人。有水罐消防车3辆、消防指挥车1辆，每辆消防车专门配有一定数量的空气呼吸器、隔热服、防化服、避火服、破拆工具等装备，市政消火栓17只。

萧县消防工作贯彻“以防为主、以消为辅”的方针，定期对重点单位、重点部位开展消防安全检查，消除隐患。一旦发生火警，立即赶赴现场迅速扑救。1986年6月17日16时31分，萧县化肥厂合成车间管道阀门崩裂引发高压氨气发生高喷，产生的静电火花导致合成车间连续爆炸，消防中队立即出动两部消防车赶赴火场实施扑救，同时呈请周围友邻县、市共11辆消防水罐车协同作战，19时11分成功将大火扑灭。1988年9月，《消防法》正式施行。消防工作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实施政府及各部门分级负责，全社会共同参与，公安消防部门进行执法监督的社会化消防工作机制。全县平均每年开展3次专项整治，治理消防安全环境。2003年，扩充多种形式的

消防队伍。全县 23 个公安派出所均建立专职消防民警队伍。还在大部分社区建立义务消防组织。2005 年,全县共有 70 家单位被列为消防安全重点单位,以“谁主管、谁负责”为原则的消防安全责任制网络在全县逐步建立。

1986 年至 2005 年,消防大队共审核建筑工程 682 个,验收 642 个,挂牌督办火灾隐患 2 处,整改其它火灾隐患 22389 处,整改率达 96%。其中,将大湾商城、城隍庙市场重大火灾隐患予以消除。此外,还利用商店开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夜查、巡查等多种形式,共检查单位 12320 个,下发各类法律文书 3290 余份,依法处罚单位 541 家,处罚个人 257 人;扑救火灾 2398 起,保护财产价值约 895.7 万元,从火场救出 31 人;参加重大抢险救援任务 183 次。

20 年间,萧县消防中队被省消防总队授予先进中队 1 次,评为达标中队 2 次,评为基层达标单位 1 次,集体三等功 1 次。消防大队被市委、市政府授予文明单位 2 次。

第八节 监所管理

一、看守所

1986 年,萧县看守所位于县城中山北路县法院北侧,13 间监室,场地狭小,不宜现代化管理。1989 年 4 月,看守所搬迁至龙山东侧,建有钢筋混凝土结构标准监室 15 间,占地面积 4300 平方米。1993 年,又扩建监室 8 间。之后,增建了警卫门楼、预审室、提讯室、家属会见室、民警办公楼、宿舍,购置了依维柯囚车等。

1986 年,看守所配备民警 6 人,1 个武警中队。2005 年,配备民警 16 人,1 个武警中队。

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看守所管理逐步走向法制化、规范化轨道,有效地预防和杜绝各类事故,保障各项刑事诉讼活动正常进行。

1997 年,按照依法、文明、严格和科学管理要求,改善监所设备。每个监室配备电视机和广播,允许在押人员限时开展娱乐活动和收看、收听电视、广播节目。并通过电视、广播及民警讲授法制课、在押人员现身说法等方法对在押人员进行法制教育,管教民警每人每月与在押人员谈话不少于 60 次。配备专职狱医,及时对在押人员的疾病进行预防和治疗等。

1999 年,狠抓安全工作,制订《萧县看守所规章制度》,明确每个岗位民警的职责。

2000 年,全面贯彻《看守所条例》,向社会各界公开承诺:保证依法文明管理,对在押人员不打骂、不体罚、不侮辱人格;保证在押人员享有辩护、申诉、举报、控告等权利;保证在押人员基本生活条件,按标准供应伙食,保证必要的户外活动时间。每年都主动邀请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视察,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2003 年,按照公安部要求,实行信息化管理。添置服务器一台,电脑 13 台,打印机 3 台,多功能传真机 1 台,光盘刻录机、数码照相机、数码摄像机、扫描仪等全套设备,实现每个岗位、每位民警配备计算机,还建成集公安信息、看守所管理信息等为一体的信息网络平台。该所充分发挥信息库作用,开辟“第二战场”,深挖犯罪。当年,

有关人员提供犯罪线索 200 余条，破获各类刑事案件 50 余起，其中重特大案件 27 起，抓获犯罪嫌疑人 22 人，获全市第一名。所长朱满意还被公安部授予“全国公安监管场所深挖犯罪能手”。

2004 年，对全所民警进行电脑知识培训，提高基本技能应用能力。全所所有岗位使用电脑管理系统，实现无纸化办公、动态信息化监管。当年，还在全省率先开展以民警直接管理在押人员为核心内容的勤务模式改革，并在实践中不断完善，收到较好的效果。2005 年 3 月 3 日，省公安厅在萧县看守所召开勤务模式现场会，推广萧县的经验。为强化监管工作，当年 7 月，该所制定并实施《萧县看守所进一步深化勤务模式改革实施方案》，受到省、市公安系统充分肯定。

1998 年至 2005 年，萧县看守所连续八年无安全责任事故。2002 年、2003 年，萧县看守所立集体三等功。2005 年，被省公安厅、省检察院联合授予全省看守所系统“双加强，双保障创建活动先进单位”。1997 年以来，先后 5 次被地（市）评为三级看守所。

二、拘留所

1986 年，县行政拘留所设在萧城龙山东侧，1989 年 4 月，迁至县城中山北路县法院北原萧县看守所旧址。2002 年，县公安局将龙山东侧原拘留所改建后又将拘留所搬回，改建后的拘留所使用面积 1185 平方米，共有 8 间监室。2003 年至 2005 年，该所连续三年被市评定为达标拘留所。

县公安局十分重视对拘留所的管理。紧紧围绕“安全重于泰山”这一主题，对被拘留人员严格入所、出所手续，并制定安全检查、巡视等制度，建立健全拘留所处置突发事件工作预案和应急处理机制。平时，主要是做好拘留人员的教育感化工作。

多年来，该所实行人性化管理。尤其进入夏季，适当增加在拘人员户外活动时间，保证开水供应，搞好环境和饮食卫生。并对在拘人员加强防暑降温、防病防疫教育工作。

第二章 检 察

第一节 检察机关

1979 年 2 月，恢复成立县人民检察院，1986 年，县检察院设刑事检察科、经济检察科、法纪检察科、监所检察科和办公室。1987 年 3 月，增设控告申诉检察科，同年，在萧县税务局设立检察室，属院外设机构。1988 年 11 月，设立经济罪案举报中心，与控告申诉检察科合署办公。1989 年 5 月设立行政装备科，10 月设立政教室。1990 年 7 月 10 日，成立县人民检察院反贪污贿赂工作局，同时撤销原经济检察科。并根据上级有关精神分别在县农业银行、商业局、供销社设立检察室。1991 年，1992 年，1993

年,先后在县计量局、邮电局、经济委员会、建委、财政局及龙城镇设立检察室。1993年7月,经县编委批准,设立民行科,12月,在政教室基础上设立政工科。当年8月28日,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1993)102号通知要求,萧县人民检察院分别撤销县商业局、农业银行、供销社、经委、建委、技术监督局、邮电局、建设银行、财政局9个单位的检察室。1996年6月,经县编委批准,县检察院在县煤管局设立矿山检察室。1997年底将税务检察室撤销。1999年8月,经县编委批准设立黄口镇检察室和杨楼镇检察室。2000年2月,经县编委批准,增设了法警队。2002年,县直机关进行第二次机构改革,县编委批准萧县人民检察院内设11个职能机构,撤销法律政策研究室,增加了警务科,将政工科更名为政治处,法纪检察科更名为渎职侵权检察科,审查批捕科更名为侦查监督科,审查起诉科更名为公诉科。2005年1月24日,经县编委批准,县检察院设立预防职务犯罪科。全院共有干警103人。

1986年至2005年,经县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先后由任予廉、马刚、徐孝春任县检察院检察长。1986年,县检察院被省检察院记集体一等功。2003年,被市文明委授予“文明单位标兵”。2002年、2004年被省文明委授予文明单位。2005年,被市检察院评为“规范化建设先进院”。20年来,县检察院干警中,被最高人民检察院授予先进工作者1人,被省、市检察院评为先进工作者67人,被省、市检察院记二等功5人,记三等功30人。

第二节 刑事检察

1986年至2005年,县检察院受理县公安机关提请批捕案件4433件7491人,共审查批准逮捕各类刑事案件3919件6749人,不批捕456件643人,建议公安机关立案280件401人,审查后提起公诉案件3477件4958人,共出庭支持公诉4113次,发表公诉词4059篇,免于起诉343人,不起诉103人。对刑事判决不当提出抗诉67件89人,追诉漏犯123人,建议法院纠正错判案件11件,协同法院召开公判会51次。

在审查批捕与审查起诉工作中,坚持“提前介入”,预先审阅案卷材料,以便及时掌握了解案情,缩短办案时间,严格把握捕人、起诉及定性的质量关,对不构成逮捕条件或尚不构成犯罪的坚决不予批准逮捕,对不该起诉的案件,依法不予起诉。对罪该起诉的漏犯以及漏诉的罪行,绝不马虎放纵。先后建议公安机关追捕、追诉漏犯312名,对个别判决不当的案件提出抗诉,有效地防止错、漏案件的发生。如,1996年,在审查宋××强奸未遂一案时,发现犯罪嫌疑人未满16周岁,且犯罪情节轻微,依法作出不捕决定;在审查荀正兰(女)故意杀人一案时,发现其子韩××也参与并构成犯罪,遂建议公安机关提请批捕;1997年在办理宋志要等三人“抢劫”一案时,承办人多次赴发案地调查,最后核定,原来是双方车辆发生碰撞而发生纠纷,并没有非法抢占财物的故意,遂作出不捕决定,避免一起错案的发生;2004年,在审理王素英故意杀人案中,在讯问犯罪嫌疑人、核实相关证据时,发现案中有诸多疑点,遂与公安机关及时沟通,建议他们加大侦查力度,终于使此案水落石出,原来是王素英的儿子杀害其父,王素英为使儿子不受惩处,作自己杀人的虚假供述,最终以故意杀人罪批捕王素英之子,

也以包庇罪批捕王素英。

第三节 职务犯罪检察

一、贪污贿赂检察

1986年至2005年,县检察院始终以查处贪污贿赂犯罪案为重点,打击经济领域犯罪活动。共立案侦查经济犯罪案件531件。其中贪污案263件,受贿案62件,其他(包括行贿、挪用公款等)案件206件。立案总案值2000余万元。有584名经济犯罪分子被逮捕起诉或免于起诉,其中大案、要案119件,涉及科级干部66人,党政机关、行政执法机关、司法机关和经济管理部门干部430人。对乡村基层干部中的贪污腐败案件一经发现,及时进行查处。20年中,共立案案件35件,查处41起。通过办案,共为国家和集体挽回经济损失1847万多元。

二、渎职侵权检察

1986年以来,共受理各类法纪案件397件,决定立案侦查233件。其中玩忽职守案38件,重大责任事故案件32件,非法拘禁、刑讯逼供、诬告陷害、非法侵入民宅等侵犯人身权利与民主权利案件163件。经侦查终结审查起诉76人,免予起诉和不诉68人,移送其它部门处理51人。通过办案,为国家和集体追回被骗被欠等款物折合100万元。

在查办职务犯罪的同时,县检察院结合办案实际,积极开展预防职务犯罪工作,实行打防并举,标本兼治。努力做到一案一分析一建议(向有关单位提出预防建议),一案一整顿,一案一回访,达到办理一起案件,完善一套制度,教育一批干部,治理一片环境的目的。20年来,结合办案,共向县粮食局、教育局、萧县中学、县供销社等有关单位发出书面检察建议200份,口头建议400余次,帮助案发单位完善有关制度,堵塞漏洞,排除隐患,防微杜渐,以避免类似问题出现。此外,县检察院还会同公安、司法、纪检、监察及有关行政执法部门加大对预防职务犯罪的宣传,利用“举报宣传日”,“法制宣传日”,与县广播电台联办“检察与法制”等专题节目,广泛宣传预防职务犯罪的意义、措施和办法,共印发宣传材料3万余份,设法律咨询点40余个,接待群众30多万人(次),还深入机关、学校、工厂上法制课80余次,受教育人数近50万人次。

第四节 民事行政检察

萧县人民检察院民行科设立于1993年底。10多年来,民行工作坚持严格执法和“敢抗、会抗、抗准”的办案原则,做到有案必办,有错必究,积极办理民事、行政控诉案件。共受理民事行政申诉案件430件,立案214件,提请抗诉155件,出庭150次,发检察建议120份,服判息诉98件,再审改判率90%以上。1999年萧县人民检察院首例民事抗诉案件获改判,受到上级检察机关的肯定。2000年以来,该院积极探索民行检察改革,推行控诉案件公开审查制度,收到很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2002年至2005年,县检察院民行科连续4年被省检察院授予先进集体称号。

第五节 监所检察

1986年至2005年,县检察院监所检察科共协助县公安局看守所收押人犯12825人,并对在押犯罪嫌疑人和被告人开展多种教育,施行文明管理。其中个别教育2600人次,上法制课(集体教育)80余次,受教育者10000多人次。对县看守所内部安全防范检察405次,消除重大隐患210余起,办理各类申诉案件48件,考察监外执行人犯2016人次,及时纠正应收监而未收监和不按规定投放劳教、劳改66人次,纠正超期羁押738人次,纠正判决后未交付执行罪犯39人,查处和纠正执勤人员和管教人员违法行为177人(次),提出书面检察建议489次,提出口头纠正意见847次。由于监所检察工作认真扎实,2001年,该科荣获省人民检察院“先进驻所检察室”和“三级规范检察室”称号。

第六节 控告申诉检察

1986年至2005年,受理公民来信来访3710件(次),初查各类案件664件,审查后立案302件,挖出各类罪犯410人,追缴赃物赃款150余万元,为国家和集体挽回经济损失300万元。在受理的申诉案件中,通过复查,纠正或部分纠正免诉不当案件32件,复查历史老案6112件,查处重婚案件22件,还妥善处理并化解140多起集体上访和易激化的矛盾。对810件1211人的信访内容进行落实,答复群众来信821件,移交有关部门处理或向有关部门发检察建议250余份。2004年,县检察院开通电话举报自动受理系统。该系统具有方便、快捷、保密、安全的特点,十分方便群众的诉求。从1999年起,县检察院坚持实行每星期五检察长接待日制度,并先后修订、完善《来信来访工作程序》、《接待人员守则》、《文明接待公约》等制度,受到群众的欢迎。2000年至2005年,该院控申科接待室连续六年被省检察院命名为“省级文明接待室”。

第三章 审 判

第一节 审判机构

县人民法院(下称县法院)是国家基层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1986年,县法院除设立审判委员会外,内设经济审判庭、民事审判庭、刑事审判一庭、二庭、执行庭、办公室、接待处,下设新庄、大屯、祖楼、皇藏、丁里、龙城、

王寨、淮海、赵庄、马井、杨楼、黄口、圣泉 13 个基层人民法院。1988 年 9 月，县法院增设行政庭、政工科。1993 年，又增设官桥、永堙、青龙 3 个基层人民法院。1997 年 8 月，县法院实行机构改革，经县编委批准，法院内设机构为：刑一、刑二庭、民庭、经济庭、行政庭、立案庭、审监庭、执行庭、研究室、法警队、办公室、政工科。下设龙城、黄口、杨楼、圣泉、马井、大屯、赵庄、淮海、祖楼、王寨、丁里、永堙、皇藏、官桥、青龙计 16 个基层人民法院。2000 年 5 月，上级法院指示，县级不再设立城关法庭，基层法庭因审判人员不足，不能组成合议庭的要合并，为此，基层法庭经合并后保留黄口、杨楼、新庄、马井、圣泉、淮海、王寨、赵庄、丁里、皇藏计 10 个法庭。县法院 12 个内设机构，除政工科改为政治处外，其余 11 个职能机构至 2005 年底均没有变动。

1986 年至 2005 年，经县人民代表大会选举，萧县法院先后由孙景信、欧阳书强、李明升、王岩、邓泽凌任院长。1994 年，萧县法院被省高级人民法院授予勤政、敬业创业先进集体，记集体三等功。1999 年，被市中级人民法院授予先进集体称号。2000 年，被省高院授予“人民满意的好法院”称号。2001 年，被最高人民法院授予“立案信访先进单位”称号。20 年来，县法院及各庭室先后 48 次被最高人民法院和省、市法院予以表彰奖励。1995 年，县法院院长欧阳书强被全国总工会和最高人民法院分别授予“全国先进工作者”和“全国法院模范”荣誉称号。

第二节 案件审判

一、刑事审判

1986 年至 2005 年，县法院受理、审结各类刑事案件 4087 件，判处 4703 人。

1983 年开始的“严打斗争”，有效地打击了刑事犯罪分子的嚣张气焰，铲除了社会上的一批害群之马，使社会治安有了明显好转。1986 年至 1988 年，刑事案件有所下降，县法院年均审结案件 152 件。1989 年至 1993 年，萧县刑事犯罪活动又有抬头，县法院与公安、检察等部门密切配合进一步开展严打斗争，依法从重从快审判各类刑事犯罪特别是重特大刑事案件。如 1989 年，审判各类刑事案件 369 起，其中杀人 4 起，抢劫 32 起，强奸 18 起，拐卖妇女 29 起，奸淫幼女 16 起，这些犯罪，危害大，民愤也大，量刑时，依法从严掌握，其中被判处 20 年以上徒刑的 37 人，五年以上不满 10 年的 99 人。至 1993 年的五年间，县法院审理各类刑事案件 1315 件，年均 253 件。为了教育群众，震慑犯罪，县法院适时召开审判大会，大造“严打”声威。仅 1990 年，先后在案发地龙城、黄口、皇藏等区、镇召开大型宣判会 30 余场（次），宣判案件 299 件、犯罪分子 458 名，旁听群众达 50 余万人（次），收到良好的社会效果。1994 年至 2005 年，县法院继续“严打斗争”不动摇，把杀人、放火、抢劫、强奸、重大盗窃、拐卖人口、爆炸等严重刑事犯罪作为打击重点。还顺应时势需要，紧跟中共中央的部署，适时将带有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和“三机关、一部门”中的职务犯罪作为打击的重点。在刑事审判中，做到“四个必须”，即：必须牢牢把握打击重点，必须依法从重从快，必须坚持案件事实清楚、证据扎实，必须认真执行惩办与宽大相结合的刑事政策。

为此,受到上级审判机关肯定,也得到社会各界赞许。

二、民商事审判

民事审判 1986年至1994年,共受理民事案件12363件。期间,工作重点是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的安定团结,促进经济发展。

1995年,实行民事审判方式改革,强调当事人的举证责任,改革以往由法院法官包揽调查、收集证据的做法,当事人直接对簿公堂,避免审判人员与当事人质证和辩论的弊端,强化合议庭及审判员的职能,提高办案速度。当年受理各类民事案件2352件,审结2132件。

1996年,县法院在民事审判中开展“三严”、“三风”、“三文明”竞赛活动。“三严”即严格依法办案,严格工作秩序,严格工作纪律;“三风”即树立秉公执法的审判作风,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文明健康的生活作风;开展“文明办案、文明接待、文明工作”竞赛,树立新时期人民法官良好形象。竞赛活动促进审判工作的开展,当年受理民事案件1455件,审结1405件。

1997年起,县法院实施《岗位目标任务量化管理方案》,将全年民事审判的任务、质量,定人定岗定责,增强法官的责任感,提高办案效率。1997年至2005年,共受理民事案件17580件,其中,债务纠纷4713件,婚姻家庭4362件,房地产1834件,损害赔偿2574件,侵权纠纷2233件,其它民事纠纷1964件。

经济审判 1986年至2005年,共受理各类经济案件8970件,处结8342件,为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作出应尽的责任。其间,县法院突出抓了三件大事:

积极参与“双清”(清理行政事业单位和企业欠款)专项治理。据不完全统计,全院帮助企事业单位清收欠款650余万元,为财政、税务、民政等行政事业单位收回周转金200万元。

加强对联合合同纠纷和破产案件的审理,特别是三起大案的审理,收到很好的社会效果。一是萧县闸河煤矿联合合同纠纷案。该案标的达一千多万元,涉及淮北市物资局和临泉县人民政府及所属有关单位,跨地区,影响大,案情复杂,审理难度高。县法院组成5人合议庭,副院长担任审判长。审理期间,合议庭成员行程1万多公里,索取大量证据,形成卷宗100余卷,重达20公斤。审理中,及时依法采取诉讼保全措施,裁定先恢复该矿生产,使这座煤矿起死回生,避免了重大经济损失。二是县企业局与上海建筑分公司合同纠纷案。上海建筑分公司因经营管理混乱,造成300万元的亏损。其间,承包人携80万元巨款外出,下落不明。县法院受理此案后迅速成立专案组,分管院长带队四下上海,对承包人用公款建造的私房进行查封保全,并及时作出判决,为县企业局挽回经济损失280万元。三是县玻璃厂破产案。该厂原有工人250人,固定资产300余万元,欠外债600万元,至法院受理时已停产2年,该厂经主管部门同意申请破产,县法院及时立案,并依法宣告破产,社会各方面都比较满意。

参与金融整顿,依法支持收贷。积极帮助金融部门清理回收逾期贷款和违章拆借资金,共审结贷款纠纷案件573件,清收资金550余万元。

三、行政审判及理赔

1988年9月,县法院设立行政审判庭。1989年4月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

诉讼法》颁布。1988年至2005年,共受理行政诉讼案件672件,审结651件。

在行政审判中,始终把保护当事人诉讼权作为行政审判把握的重点,坚持公平、公正原则,敢于抵制和反对在受理案件上的非法干预和影响。如1998年受理农民×××及××诉乡政府加重农民负担及宅基地确权案件时,进行公开、透明地开庭审理,果断地排除来自有关方面的说情,依法进行判决,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这两个案件的公开、公正判决,造成很好的社会影响,进一步解除“民告官”中“不愿告”及“不敢告”的疑虑。1988年后,通过大量行政案件的审理,既支持了政府行政部门依法行政,又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受到社会各界的好评。

1994年,全国人大八届七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并于1995年1月1日起施行。10年中,县法院认真履行审判职能,先后审结葛彩红、刘传启、王洁、蒋玉亭等多起行政诉讼赔偿案,维护了当事人的政治及经济权益。

第三节 案件执行

县法院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法律,增强公民执法意识,使社会各方面充分认识执行工作的重要性,取得群众和社会各界理解和支持,促进被执行人自觉履行义务。先后几次充实和加强执行队伍。1984年2月,县法院设立执行庭,配副庭长和审判员各1人,1999年审判员增加到6人。2000年改设执行局,配局长、副局长4人,审判员9人。至2005年底,增至17人。对重大、疑难、有影响的案件,院领导亲自制定执行方案,分管院长亲自带队执行。如萧县皮革厂诉安庆市皮革总厂购销羊蓝板皮合同纠纷一案,分管副院长和执行庭长带领执行组,冒着严寒赴安庆执行,依法为县皮革厂追回140万元货款,使这个由残疾人组成的民政福利企业起死回生。在案件执行中,积极争取有关部门支持与配合,攻克难案。如1997年6月16日,在县委、县政府全力支持和县公安局、检察院积极配合下,县法院院长和分管副院长带领50余名干警依法执行县岱桥园艺场与杜楼镇徐瓦房前后队土地权属纠纷案。执行中,面对不明真相的群体暴力对抗和围攻、辱骂,广大干警严守法纪,骂不还口,打不还手,与现场群众讲明政策,说清真相,终于使这起案情复杂、牵扯面广的大型案件顺利执结。2005年,县法院执行局认真贯彻中共十六大关于“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的精神和全国人大常委会的立法解释,完善统一管理、统一协调、统一指挥的“三统一”执行工作机制,广泛运用执行会战、提级执行、交叉执行等方式,全年共立执行案件322件,执结283件,执结率为89%,执结标的1864万元。当年,还清理积案164件。

第四节 告诉申诉和审判监督

告诉申诉,是公民的基本权利,历来受党纪国法保护。萧县人民法院通过上级法院及县人大、检察院、新闻舆论、人民群众等社会诸多方面的监督,发现错案,依法通过再审后予以纠正。1986年至2005年,县法院共受理处结各类申诉案件1120件,其中

民事案件 189 件,刑事申诉案件 931 件,再审宣判无罪 174 件,改判刑期 153 件,维持原判 681 件。期间,还复查纠正建国以来特别是“文化大革命”中造成的冤假错案 805 件,883 人。

第四章 司法行政

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司法局及其下属机构(律师事务所、公证处)和各乡镇司法所认真行使法律宣传,民事经济合同公证,法律顾问及人民调解管理等职责,积极做好司法行政工作。

第一节 法制宣传教育

1986 年至 2005 年,按照中共中央的统一部署,全县分“四个阶段”深入开展了全民普法宣传教育活动。

一、“一五”普法

1986 年至 1990 年,全面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关于向全体公民普及法律常识的第一个五年规划,全县城乡先后宣传普及《宪法》、《民法》、《刑法》、《婚姻法》、《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土地法》、《兵役法》、《民法通则》、《治安管理处罚条例》、《计划生育条例》等。在此期间,县司法局出法制宣传栏 184 期,培训普法宣传骨干 2129 人,上法制课 99 场次,直接受教育群众 17 万人次。1989 年重点抓全县漏课、缺课人员普法学习。1990 年,普法工作先后通过县、市、省三级考核验收,普及率 92.3%,考核及格率 95.4%。

二、“二五”普法

1991 年开始,全县实施第二个五年普法规划,司法行政机关运用多种手段、多种方式进行法制宣传。至 1995 年,全县建立普法辅导站 6 个,普法辅导小组 400 个,辅导员 1279 名,共印发教材 6 万余份,举办学习班 477 场次,上法制课 753 场次,培训普法骨干 10 万余人次。“二五”普法期间,重点宣传《环境保护法》、《行政诉讼法》、《税收征收管理法》、《残疾人保障法》、《经济合同法》、《劳动法》、《义务教育法》、《农业法》《公务员制度》、《关于禁毒的决定》等十余种法律、法规。

三、“三五”普法

1996 年至 2000 年,根据县“三五”普法计划,县司法局先后选编印发《常用法律法规汇编》、新刑法及诉讼法单行本共 2 万余册,订购普法教材 4 万份,学习宣传活动深入到乡镇、村组。其间,还对全县干部职工实行普法知识考试考核,有 5897 名干部职工获得普法合格证,对普法考试不合格的干部职工,取消评先评优资格,责成其补课补考。

四、“四五”普法

2001年至2005年五年间,重点抓二项宣传活动。一是狠抓重点对象的法制宣传教育工作。①县委、县政府制定《关于“四五”普法期间加强领导干部学法用法的意见》,制定县、乡(镇)两级党委中心组学法制度,在县委党校建立法制培训中心,将全县副科级以上干部全部培训一遍。还建立领导干部学法考试制度,县人大、县委组织部对其任命的干部在任前全部进行法律知识考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任命。②强化司法和行政执法人员的法制教育。五年内,共兴办司法及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班、研讨班、知识讲座等90多个班次。③大力开展对青少年的法制宣传教育,在全县中小学配分管法制教育的副校长、法制辅导员,采取青少年喜闻乐见、生动活泼的方式吸引青少年参加法制教育活动。“四五”普法期间,举办“岱河杯”、“烟草杯”、“交通安全法”等大型法律知识竞赛10场次,演讲比赛45场次。④对企业经营管理人员专门开办法制教育班,分别举办《合同法》、《民法通则》和《行政许可法》等法律知识培训班。县司法局、工商局和个体劳动者协会联合在全县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从业人员中,开展以诚信经营为切入点的法制宣传教育,提高他们诚信待客、守法经营的自觉性。⑤县司法局与劳动局联合开展维护农民工权益普法宣传活动,县领导还带领有关部门的工作人员到县内外建筑工地、企业进行法律咨询服务,发放《农民工维权手册》等宣传资料5万余份,受到农民工的普遍欢迎。二是扎扎实实开展法律宣传进万家活动。各级党政机关和司法行政部门采取法制讲座、法律咨询、干部培训、法律知识竞赛、送法律宣传材料等多种形式,开展送法进村入户活动,把农民迫切需要的法律法规送到村头、集头、手头和心头,收到显著效果。《人民日报》、《法制日报》、《人民民主报》和《拂晓报》均刊载了萧县的做法。在“四五”普法中,全县先后涌现出一批先进集体。县司法局被市委、市政府授以普法先进集体,龙城镇姬村被司法部、民政部命名为全国民主法制示范村,庄里乡酄沟村和孙圩子乡贾庄村被评为省级民主法制示范村,还有22个行政村被评为市级法制示范村。同时还涌现出一大批普法积极分子,特别是黄口一中退休教师唐世朴的事迹更是感天动地。目前,唐老师已80多岁高龄,退休25年来坚持义务普法不间断。特别是“四五”普法以来,骑着自行车或三轮车,载着自己精心用牛皮纸糊制的卷帘式流动宣传栏,进城市、下乡村、上学校、串集镇,义务普法,计出刊1400多期,行程3万多公里,宣传法律、法规100多部,足迹遍及安徽、河南、江苏、山东四省接壤地区的城镇和乡村。唐老师先后被评为全国普法先进个人,全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个人。县司法局干部胡景胜、县委办干部欧阳飞等同志也先后被评为省、市和全国普法先进个人。

第二节 基层司法行政

一、乡村司法服务

从1989年起,萧县先后在10个区公所建立10个司法所(法律服务所)。1992年撤区并乡后,又先后在23个乡镇建立了23个司法所(法律服务所)。2001年,建立,“148法律服务所”(2006年该所更名为卫民法律服务所)。全县乡镇共有法律服务工作

者 90 人。主要开展以下三项工作：①参与乡镇依法行政、依法治村活动；②参与疑难纠纷的调解；③代理诉讼及非诉讼案件的服务。1990 年至 2005 年，基层司法所和法律服务工作者为居民或单位代理诉讼案件 3190 件，代理非诉讼案件 2800 件，见证 12100 件，调解疑难纠纷 7000 件，代写法律文书 9000 件。

二、人民调解

1983 年，萧县开始在村一级建立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小组和调解员三级调解组织。以后不断健全扩大调解网络。1995 年，在全县各厂矿、企业建立人民调解委员会。2003 年，在乡镇建立人民调解委员会。到目前为止，全县共有村级调解委员会 710 个，社区调解委员会 8 个，厂矿企事业单位调解委员会 12 个，乡镇调解委员会 23 个，调解员 2150 多人。1986 年以来，全县各级调解组织共调解各类纠纷 23719 起，成功率达 90% 以上，化解很多疑难纠纷，防止非正常死亡和民转刑案件及集体上访等事件发生。2003 年，萧县人民调解工作受到省司法厅表彰。20 年间，受到县以上司法行政部门表彰的人民调解委员会 467 个，先进个人 496 人。

三、“两劳”释解人员帮教安置

从 1997 年起，刑满释放、解除劳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转由司法行政部门负责。1998 年，县司法局专门设立安置帮教股，负责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其后，陆续在乡（镇）、村建立安置帮教组织，实行三级帮教责任制。在社会各方面的共同努力下，至 2005 年底，全县接纳刑满释放人员 720 人，解教人员 227 人，帮教率达 96%，安置率 70%，重新犯罪率控制在 3% 以下。

第三节 公证

萧县公证处于 1982 年成立。成立以来，主要开展五项业务：①证明法律行为，如合同协议、遗嘱、委托、赠与、招投标、土地承包公证等；②证明有法律意义的事实，如继承、收养、亲属关系、出生、死亡、婚姻、计划生育公证；③证明有法律意义的文书，如毕业证书、驾驶证、声明书、身份证等；④赋予债权文书以强制执行力，如贷款合同强制执行公证；⑤其他辅助性业务，如证据保全、抵押登记、保管遗嘱等。从 1990 年起，公证处开始协办涉外业务及涉及港、澳、台公证业务。1986 年以来，公证处共办理各类公证 1 万余件，为萧县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做出了贡献。

第四节 律师

1979 年，萧县恢复律师制度。1980 年，萧县重新成立县法律顾问处，陆续调配律师 4 人，开展律师业务。1988 年底，萧县法律顾问处改为萧县律师事务所，当年，萧县律师协会正式成立。1996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颁布实施。萧县在原县律师事务所基础上，增设萧县经济律师事务所。2000 年，律师体制改革，县律师事务所由国有制改为合伙制，产生汇龙律师事务所和烁光律师事务所（合伙所），这两个律师

事务所有专职律师 12 人。2004 年，又成立画乡律师事务所，属合作制律师事务所。1986 年后，全县律师累计为有关单位担任常年法律顾问 482 家，担任刑事辩护 1464 件，办理民事经济案件代理 2696 件，行政案件代理 150 件，非诉讼代理 105 件，代写法律文书 5112 件，接待来访和解答法律咨询 35 万余人次，有效地维护了当事人和法人的合法权益。

法律援助是国家为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法律服务的一项法律制度，萧县法律援助中心于 1999 年成立。2003 年又在县工会、妇联、残联成立法律援助工作站。2005 年，依托乡镇司法所成立各乡镇法律援助工作站，使法律援助覆盖面不断扩大。县法律援助中心自成立以来，已办理法律援助 500 件，援助率达 95% 以上。2004 年，县司法局与国际司法桥梁建立合作关系，扩开萧县对外司法合作的一个窗口，提高了萧县的知名度。

第十四篇 人事 劳动 民政

第一章 人 事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全县干部由县委组织部和县人事局分级管理。1978年，县编制委员会恢复，下设办公室，与人事局合署办公，以便加强对县乡机构及人员的编制管理。

第一节 编制管理

一、编制从严

1986年，在上年县直党政机关试行“准予调入人员卡”制度基础上，对全县农、林、水、文、教、卫等系统（单位）统一编制管理。1987年，较好地完成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级格、性质、编制和领导职数“四定”工作，核定县直机关和区镇乡事业单位总编制2133名，实有2130人。1989年至1990年，为从严控制党政机关增员、减少财政供给，采取“冻结一块（全额供给单位冻结）、搞活一块（自收自支单位搞活）、控制一块（差额补贴单位控制）”措施，仅党群系统干部由1988年722人降至671人。1992年撤区并乡，按照有利加强农村政权建设又兼顾区划变动的实际情况，根据乡镇规模、人口比例、平原山区等多种因素，核定乡镇总编制1080名，比上年减少180名。1998年至1999年，又对各类事业单位性质和管理类型进行重新界定，共过渡事业单位36个。同时，清理、清退乡镇机关、事业单位不在编人员3423人，其中乡镇机关603人，事业单位2820人。2005年，县直党政机关机构38个，核定行政编制475名，在职680人；政法专项编制728名，在职714人；人大、政协、群团及其他机构21个，核定行政编制41名，在职65人；事业编制165名，在职168人。乡镇核定行政编制720名，在职710人。全民所有制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机构918个，编制14926名，在职16951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80个，编制547名，在职823人；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44个，编制1307名，在职1968人。

萧县 2005 年县直党政群及直属事业单位编制情况一览表

表 14-1-1

机构名称	编制(人)	机构名称	编制(人)
县委办	18	文化局	9
纪检委	36	环保局	7
组织部	23	粮食局	13
宣传部	17	商检局	5
统战部	6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8
政法委	5	人大办	11
统战部	5	政协办	8
老干部局	4	总工会	6
信访局	5	团县委	5
组织部	6	妇联会	6
组织部	24	科协	4
发改委	9	公安局	461
物价局	5	司法局	61
经贸委	16	法院	112
教育局	17	检察院	94
林业局	2	工商局	4
科技局	7	文联	5
民政局	14	残联	8
财政局	26	党校	28
人事局	16	档案馆	15
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17	党史研究室	5
国土局	12	机关事务管理局	16
建设局	9	广播电视局机关	12
交通局	12	农机局	14
农业局	22	地震局	5
水利局	15	行政服务中心	6
卫生局	11	煤炭管理局	11
人口计划生育委员会	15	新闻协会	13
审计局	14	轻工协会	8
统计局	10	供销社	16
林业局	18		

二、县、乡党政机构改革

1997 年县乡机构改革 1997 年 3 月至 9 月，县委、县政府实施县乡党政机构改革。这次改革大幅度精简机构和人员编制。县直党政机构由原来 64 个减少到 36 个，其中党委工作机构由原来 13 个减至 6 个，精简 58%；政府部门由 51 个减少到 30 个，精简 41%；县直和乡镇党政机关内设机构相应减少 98 个，其中县直减少 51 个，乡镇减少 47 个。这次改革，党政机构人员编制精简幅度较大，仅编制一项，县直减少 110 名，乡镇减少 280 名，同时有效解决了党政机关中多年形成的行政、事业和人员混编混岗的“老大难”问题。同时，较好地解决一些部门之间长期存在的职责交叉，关系不顺，相互扯皮等弊端，基本上达到“转变职能，理顺关系，精兵简政，提高效率”目标。

2001年乡镇机构改革 这次乡镇机构改革主要是压缩精简乡镇机构、编制和人员。转变职能,理顺关系,提高办事效率。改革前,乡镇内设机构7个。改革后,城关镇和中心建制镇设置3个,一般乡镇设置2个综合机构;改革前,乡镇财政拨款事业单位12个(农经站、农技站、畜牧站、水产站、广播站、文化站、水利站、财政所、计生办、统计办),自收自支事业单位5个(土管所、村镇建设站、计生服务站、劳动力管理站、法律服务所)。改革后,财政拨款事业单位5个(农村经济技术工作站、文化广播电视工作站、水利工作站、财政所、区域设置的林业站),自收自支事业单位3个(国土资源管理所、村镇建设规划所、计划生育服务所),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设置低于省规定7个或6个的限额;改革前,全县乡镇行政编制800名。改革后,乡镇行政编制720名,精简10%;改革前,全县乡镇财政拨款事业编制1279名。改革后605名,精简52.7%;改革前,全县乡镇机关实有在职人员893人。改革后保留717人,精简20.3%,分流181人(其中退休或提前退休99人,提前离岗28人,辞去公职自谋职业5人,符合条件到缺编中小学任教9人,领办创办示范服务基地21人,其余落岗人员绝大多数参加事业单位竞争上岗);改革前,全县乡镇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实有人员1259名。改革后,重新聘用582人,精简53.8%。

2002年县直机构改革 2002年2月至10月,县委、县政府按照省、市部署和要求,对县直机关进行以转变职能、理顺关系、精兵简政为重点的机构改革。这次改革,县委工作部门设置7个,议事协调办事机构1个,部门管理机构2个,直属事业单位3个;县政府工作部门设置24个,部门管理机构1个,直属事业单位7个。改革前,县直机关行政编制1232名,改革后为1055名,精简14%,机关在职人员改革前为1481名,改革后为1164名,精简21%。领导职数设置严格按上级规定,一般为1正1副或1正2副,任务繁重的综合部门适当增加1名副职。全县党政群机关领导职数原为180名,改革后设165名。

第二节 干部调配和聘用

一、干部队伍

1986年全县干部8117人,其中行政机关4049人,事业单位4068人。到2005年,全县干部16889人,其中党群系统1123人,国家行政机关1167人,文教卫等事业单位12117人,女干部6327人,非党干部9080人,大专以上学历8875人,中专及高中文化程度4095人。

1986年至2005年萧县干部基本情况一览表

表 14-1-2

单位:人

项目	民族	性别	年 龄					文化程度				行业分布					党派归属	
			三十岁 以下	三十一岁 至四十岁	四十一岁 至五十岁	五十一岁 至六十岁	五十五岁 以上	高中 以下	本科	专科	中专	高中 以上	农林水	工业 交通	中小学 教师	其他	党员	团员
总数		男	1247	2747	995	997	1557	634	8714	3				405	8613		4345	741
1986	6117	6879							1220		3319	3658	703					
1987	8446											720			3777			
1988	8744	7353	1391	2602	948	1830	1469	932	1682		3378	3492	726		3871		3076	757
1989	9134	7832	1498	2944	1149	1196	1449	988	1881		3864	3439	672		4168		3028	866
1990	9403	7998	1463	3126	1266	1288	1373	1096	2122		2483	3491	671		4370		5431	147
1991	9685	7971	1714	3644	1493	1159	1166	1368	636	1719	4165	3223	2958	624	4511	1289	3066	930
1992	9363	7471	1693	3402	1040	977	1165	1376	626	1933	4326	3484	2686	404	4438	1242	4798	771
1993	9482	7658	1828	3908	1093	1001	1098	1326	759	2111	4258	2382	2920	480	4473	1160	4495	767
1994	12125	9217	2812	5070	1491	1142	1962	1295	725	2693	5287	3416	2752	552	5680	2638	5411	631
1995	12812																	
1996	12998	9453	3549	6463	1913	1483	1147	1138	769	4834	5726	2468	2658	437	7319	1747	5807	726
1997	17112	12173	4036	7083	3166	2757	2186	1613	957	5090	8713	2434	2134	862	11000	1728	6428	849
1998	14040	9667	4182	5776	1358	2025	1341	1381	1031	4943	4147	1928	2606	144	8321	1693	5394	1003
1999	14379	10369	4440	6516	1599	2073	1442	1243	1201	5326	4614	1785	2516	743	8872	1972	5834	821
2000	14889	10331	4838	8307	1757	2118	1819	1393	1375	6116	5385	1611	2303	643	9424	1841	5892	833
2001	15467	10572	4896	8109	1926	2167	1954	1716	1544	6300	5758	1469	2453	546	9968	1927	6123	864
2002	15923	10785	5148	8607	3124	2200	2087	1825	1715	7971	5829	1732	2402	435	10497	2075	6371	913
2003	16423	11021	5114	8706	3312	2254	2288	1949	1879	7869	5988	1806	2274	364	10729	2088	6512	937
2004	16287	11250	5147	8373	3311	2272	2421	1917	2047	8400	5346	1717	2343	373	11066	2100	6637	918
2005	16889	11562	5327	8424	2758	2368	2578	1501	2247	10034	5219	2095	2290	237	11609	2185	6824	975

二、吸收录用

1986年,县人事局根据省、地有关文件精神,积极发掘人才,把那些确有真才实学,并在生产和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人员吸收到干部队伍中来。当年招收录用干部34人(含解决“以工代干”转干等遗留问题),为公安局、检察院、法院、司法局吸收录用国家干部17人。经行署人事局批准吸收录用李正民等三名乡镇企业能人为国家干部。1987年,吸收录用14名青年、妇联干部。为20名分配到企业的大中专毕业生转为正式干部。1988年将10名优秀青年转为人民警察,49名中青年转为国家正式干部。1989年,从“五大”、成人中专、职业中专毕业生中吸收录用32名干部。1990年至1992年吸收录用干部72名。1993年,批准吸收录用8名做出突出贡献的企业负责人和9名拔尖人才为国家干部。1994年,严格按照有关政策规定,从财政招聘干部及政法系统“以工代警”人员和乡镇优秀选聘制干部中择优吸收录用43名国家干部,其中,财政23人,政法10人,乡镇选聘干部10人。1995年,吸收录用干部103人。1996年,吸收录用干部48人和35名地方税务局工作人员。1997年,吸收录用5名国家干部。当年,全面推行公务员制度。

三、干部调配

1986年,坚持按“四化”要求和编制员额搞好干部合理流动,仅上半年,调出干部29人,调进干部15人,1987年,按照中央和省、地有关文件规定,严格控制干部队伍的增长,重点把好干部逆向流动和教师出口两道关,一年中从外县调进干部33人,调出干部50人,出大于进。县内调整23人。1989年,调进干部43名,调出干部30名,县内调整62人,充实加强增干部门和企业基层骨干力量。1991年至1994年,调出118人,调进37人,县内调整79人。1995年,调配干部110人次,调进5人,调出29人,县内调整76人。其中,为法检系统增编补员选调18人,为公安系统选调新干警33人。1996年,为4名参加地税系统补员。1997年至2005年,根据调配规定和萧县干部超编的实际情况,严把进口关,9年中,共调进干部33人,调出193人,县内调整234人。

四、干部选聘

选聘合同制干部是人事制度改革的一项重要举措,始于20世纪80年代中期,1987年,经区、乡推荐和县统一组织文化考试、政审、体检、面试,择优补充选招28名合同制青年、妇联干部。会同有关部门对全县1983、1984年选聘的54名合同制乡镇青年、妇联干部进行全面考核,续聘25人,解聘、辞聘29人,同时组织力量,先后对前几年县财政、青年、妇联、计划生育、统计等部门230多名选聘合同制干部和临时聘用人员全面进行清理整顿。在逐人考察基础上,按照德、才条件分别办理选聘、续聘、解聘、辞聘手续,1988年,批准县统计局聘用12名合同制干部,县计划生育办公室聘用35名合同制干部,县财政局聘用161名合同制干部,计208人。1989年,根据上级有关规定,对2名通过选举产生的副乡、镇长及时履行选聘手续。1991年,通过考核考试,在不增加财政支出的前提下,择优为26名乡镇计生、财政、青年、妇联工作人员办理招聘手续。并为248名合同制干部按时履行续聘手续。1992年,适应撤区并乡新体制的要求,在对全县261名聘用制干部全面考核基础上,逐人定岗定位,妥善安置。

1994年,对全县225名已到聘期的聘用制干部逐人进行聘期考核,分别办理续聘或辞退手续。1996年,批准聘用99名乡镇畜牧兽医技术干部。1997年,为县计生执法监察大队择优选聘13名工作人员。1998年,为县司法局乡镇法律服务所聘用干部55人。1999年,择优录用92名专业技术人员充实到乡镇计划生育服务站,选聘37名年富力强人员充实到乡镇建设管理所,并全部办理聘任上岗手续。2003年,坚持“凡进必考”和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先后面向社会招收计划生育服务站工作人员99名,劳动保障事务所工作人员18名,龙城镇社区居委会工作人员16名。2005年,办理事业单位人员聘用手续124人次。

第三节 军转干部安置与毕业生分配

一、军转干部安置

县委、县政府根据国务院和中央军委关于分配军转干部指示精神,结合萧县实际情况,本着“量才施用,人尽其才,各得其所”原则,认真做好安置工作。1986年,当年安置44名军转干部,其中营职20名、连排职20名、技术干部4名,分配到行政机关21人,事业单位5人,企业18人。1987年,为20年中安置军转干部最多的一年,全年安置军转干部66名,其中团职3名、营职24名、连排职36名、技术干部3名。以后逐年减少,2005年,仅转业安置2人。20年期间,共安排军转干部222人,其中安排到党政机关71人,政法部门105人,企事业单位46人。

随着市场经济发展和企业改革的深化,萧县部分企业改制为民营企业或停产、破产,转业到企业的军队干部本人及家属生活出现困难。从2003年下半年起,萧县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市党委政府指示,扎扎实实地做好企业军转干部解困工作,先后为158名企业军转干部补发拖欠工资、退休金,交纳医疗保险或养老保险,有的发给特困救助金,帮助他们克服暂时困难。

二、大中专毕业生分配

在计划经济体制下,大、中专毕业生原则上由国家统一分配工作。这种管理方式一直延续到20世纪90年代。1986年至1995年,全县接受安置大中专毕业生1529人。1996年,根据国家和省关于高校、中专学校毕业生分配就业制度改革精神,把大中专毕业生分配安置推向市场,县组织、人事部门坚持改革的舆论导向,完成引导毕业生转变择业观念,树立市场意识,竞争意识,面向基层,面向企业,面向非国有单位,走自主择业道路,同时积极向用人单位推荐,为毕业生提供咨询,人才供需信息等方面的服务。当年,县人才服务中心向用人单位推荐派遣大中专毕业生48人,为50名大中专毕业生办理吸收录用干部手续。1998年至2000年,先后为492名大中专毕业生联系落实就业单位。2001年至2005年,为破解萧县就业渠道狭窄难题,县人事部门千方百计拓宽县内外就业渠道。2001年,推荐录用8名高校毕业生到萧县农村基层工作。2003年,利用省、市人才交流大会平台,联系搭桥,促成县外用人单位与100余名大中专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2004年,安排7名高校毕业生到农村锻炼,2005年,县人事局分别向

宿州化学试剂厂、陇海制药厂等用人单位推荐安排专业对口的大中专毕业生，并公开招考 10 名大学毕业生下基层工作。

第四节 职称评定管理

1979 年恢复职称评定，1983 年暂停办理，1990 年，县职称改革领导小组成立。首批职改涉及 67 个主管部门、1104 个单位，其中事业单位 952 个、企业单位 152 个；7179 人取得专业技术职称，其中高级 137 人，中级 1812 人，初级 5230 人。1992 年，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进行考核设岗，全县共考核各级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12978 人，设岗位 15405 个，其中高级 152 个、中级 2134 个、助级 5748 个、员级 7371 个。1995 年，为实行指标控制和结构比例合理的单位换发《专业技术职务岗位职数管理册》。

1996 年，推行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全年共评聘初级专业技术职称任职资格 3200 人，中级专业技术职称任职资格 470 人，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任职资格 46 人。2005 年，全县各类专业技术职称人员 13280 人，其中高级 510 人，中级 5650 人，初级 7120 人。

第五节 工资福利

一、工资制度改革

1985 年和 1993 年，两次对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制度进行改革。1985 年，工资制度改革主要是提高工资标准，理顺工资关系。当年审查通过 290 个单位、4000 人的工改方案。1986 年，处理工改扫尾工作和遗留问题，审查批准 980 人的工改方案，纠正和处理工改遗留问题 364 人次。全县 110 个单位实行工资基金管理，建立工资基金卡。1993 年，再次进行工资制度改革，主要是实行结构工资。全县 410 个机关事业单位在职职工 16645 人，离退休职工 2975 人，均落实工改政策。1995 年，为适应新工资制度入轨需要，修订完善现行工资基金管理办法；2000 年，扩大对事业单位工资分配自主权的试点工作；2001 年，对乡镇 10680 名教师的工资进行重新审定，并上划县财政统一发放。

二、工资福利管理

1986 年，处理工资改革遗留问题。1989 年，办理浮动工资转为固定工资和大中专毕业生及工人转正定级，接转新增和调动人员工资关系。1990 年，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奖金额度，由每人每月 15 元调为 20 元，核发粮油补贴费。1991 年，调整 1989 年 10 月 1 日后提拔职务而工资偏低的 36 人的工资，办理国家粮油价格调整后 11785 名职工的粮价补贴，审批教育系统班主任津贴 5572 人。1993 年，核批职工升级 549 人，核增职务奖金 760 人，核增工龄津贴和教、护龄津贴，核增书报费、洗理费 13600 人。审批浮动工资及浮动工资转固定，兑现职称工资。1995 年，新工资制度运行，审批晋升职务工资档次 1154 人，晋升级别工资档次 252 人；审批 1994 年度事业单位 3% 优秀专业技术人员晋升职务工资 375 人；审批 4922 名中小学民办教师增加工资，兑现警衔工资

265人。1997年,中小学民办教师选招(转)为公办教师工资改定4014名。1999年,审批晋升级别工资档次1283人,审批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增资24264人。2001年,重新审定教职工工资,清退吃“空名”的教职工131人;重新核定县直事业单位6155人的工资。2003年,审批提高职务补贴标准15646人,晋升职务工资档次2647人,晋升级别工资档次535人。2005年,审批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晋升职务工资档次587人,级别工资212人,机关连续考核三年优秀晋升级别工资45人,转正定级124人,办理机关事业单位792名人员工资转移和工资核定。

三、工人补贴工资管理

1993年,对技术工人进行考工定级。全县3290名工人参加考评,分别获取技术等级证书或岗位合格证书,并兑现工资。1995年,举办7个工种的考工定级培训班,为192名经过培训考核的技术工人审批兑现工资。1996年,经过考评,换发工人技术等级证书2717本,并审批兑现工资。1998年,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晋升技术等级报名1029人、28个工种,审定高级工261人,中级工436人,初级工332人,培训考核149人。1999年,对537人进行技能培训考核,兑现工资。2002年,352名工人参加晋升技术等级考试。2005年,组织审查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晋升技术等级考试109人。

第六节 人才交流

一、人才开发

1984年,县人才交流服务公司成立。主要职责是掌握和传递人才信息,开发人才资源,组织人才合理流动。1986年,为乡镇企业各类能工巧匠419人评定报批专业技术职称。其中,工程师11人,技师13人,助工75人,助理技师85人,助理经济师1人,技术员233人。并为他们的家属子女(1172人)落实“农转非”政策,还协助有关部门和单位聘用2名工程师、2名助理会计师、3名专业技术人员和1名厂长。当年,还破格吸收录用乡镇企业优秀人才转为国家干部3人。1987年,为应聘到乡镇企业任职工作的15名本地专业人才和25名外引技术骨干每人解决一个“农转非”户口。1991年,配合组织部门对全县工业企业人才需求状况进行专题调查,制定《关于加强工业企业管理和技术人才开发的意见》,推荐输送专业技术人员12名。1995年,对企业“五大”毕业生及表现突出的管理人员,通过考试培训,为292人办理了干部录用手续。1996年至1997年,在财政拨款的差额事业单位、自收自支的事业单位以及企业中,择优录用411名不包分配的大中专毕业生为全民所有制企业技术管理人员。并签订任用合同。2002年,通过公开招考,为连霍高速公路萧县管理处选拔40名工作人员。2003年,萧县进一步实施人才强县战略,制定下发《关于加强人才工作的实施意见》。

二、人才交流、引进

1986年,县人才交流服务公司引进聘用专门人才265名。1987年6月,县人才交流服务公司受到省政府表彰。1989年,县成立人才开发工作站,同时撤销县人才交流服务公司。当年,引进2名助理工程师承包并搞活丁里麻纺厂。1991年,该站为黄淮制药厂引进高中级专业技术人员2名。1992年,又为郑腰庄煤矿和黄淮制药厂引进调

入业务技术骨干4人。1993年,县人才开发工作站更名为县人才服务中心。同年,县人才市场成立。翌年,接待来访咨询600多人次,向企业推荐大中专毕业生38人,办理人才流动4人。1996年,接待来访咨询300人次,组织参加全国人才市场第二届高校毕业生供需见面会,推荐引进29人。2003年,组织萧县20多家企事业单位参加安徽省人才交流大会、师范类大中专毕业生供需见面会和宿州市人才交流大会,提供用人单位150多个,用人单位分别与100余名大中专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组织7个单位参加芜湖冬季人才交流会,共接待应聘人员600多人。2004年,萧县14家企事业单位参加省和淮海经济区人才交流会,与150多名大中专毕业生达成就业意向。2005年,为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引进、招聘导游4名,为锦丰集团引进专业技术人员20名。

三、人事代理

1996年,开始人事档案代理。1999年,全面启动人事代理。当年,办理人事代理30人。2000年,办理人事代理115人,办理转正定级27人。2003年,办理大中专毕业生人事代理38人。2004年,办理人事代理29人,办理转正定职、定级12人。2005年,办理人事代理52人。

第七节 公务员队伍

1997年,根据《国家公务员管理暂行条例》和省、地有关文件精神,县人事局拟定上报《萧县国家公务员实施方案》,经过职位分类、职位设置、考核过渡、职位任命、级别确定等程序,于同年9月,对全县在岗的1764名机关工作人员进行公务员过渡考试,参考率为99.01%。合格1763人。从1998年起,凡进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一律实行“凡进必考”。1999年,吸收录用30名人民警察。2001年,考核录用村党支部书记4人、高校毕业生8人为国家公务员。2003年,录用机关公务员7人,人民警察20人。2004年,录用国家机关公务员79名,其中县工商局73名。另外,录用人民警察9人,企业转警16人。2005年,公开招录10名大学毕业生下基层锻炼。至2005年底,全县有公务员1904人,其中女性333人;共产党员1755人;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647人;中专以上学历1114人;高中以下学历113人;30岁以下476人;30~40岁421人;40~50岁661;50~59岁346人。

第二章 劳 动

第一节 劳动就业

一、就业安置

1986年之前,萧县就业用工形式主要是固定工、临时工两种。1986年,全县推行劳动合同制。就业用工不再采用固定工形式,当年11月之后,企业用工面向社会公开招

收,形成以考试为主的选择性用工制度。1988年,企业招工,除劳动部门负责下达招工计划、审核招工简章、进行监督检查外,其它由企业自定。当年招工628人。1992年,就业安置由全民企业为主向集体企业、乡镇企业和个体私营企业转移,全年安置待业人员1380人,其中全民企业420人,集体企业680人,私营企业280人。1993年,萧县不再下达指令性招工计划,企业招工完全自主,但招工简章等资料仍报劳动局审核,当年各企业共招工876人。1994年8月,萧县下岗再就业工作领导小组成立。12月,全县建立再就业服务中心站33个,接收下岗职工1111人。1995年后,萧县企业下岗职工增多,1998年人数达1.25万人。1999年,县委、县政府制定关于进一步做好再就业工作的意见,到2002年,全县通过各种渠道安置下岗职工6200人。2003年4月,萧县劳动服务公司更名为萧县就业管理局,同时在龙城、黄口、杨楼、赵庄、张庄寨、新庄6个乡镇建立就业和社会保障事务所,龙城镇8个社区建立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站,配备工作人员26名。2003年至2005年,全县新增就业岗位6100个,5840名“4050”(女40岁、男50岁)人员得到安置。同时为下岗失业人员免费提供职业介绍5763人次,发放就业小额担保贷款275万元,发放再就业优惠证4827本,为下岗失业人员减免个体经营收费128万元,2005年,城镇失业率4.1%。

二、劳务输出

1986年,萧县部分乡镇的农民自发到外地打工,当年外出务工者128人,人均年收入500元。1991年,县劳动局首次组织350名男、女青年到南通纺织集团打工,人均年收入800元左右。1992年,县劳务市场管理中心、县劳务输出公司、县职业介绍所成立,负责劳务输出、职业介绍等工作,当年输出1648人。1995年,县劳务输出工作领导小组成立,各乡镇也都相应成立劳务输出工作领导小组,22个乡镇先后建立劳动服务站,各行政村、自然村配备信息员。全县从上到下,建立健全劳务输出服务网络,2005年,全县共有职业介绍机构34个,劳务输出经纪人300名,全年输出务工人员25.9万人,其中男15.9万人,女10万人,高中以上文化程度占输出人数40%。主要输往北京、上海、苏州、杭州、南通、珠江三角洲等地;主要行业是:建筑、防腐占60%,纺织、服装加工占20%,电气焊占10%,保安、服务占10%。

1987年至2005年萧县劳务输出情况一览表

表 14-2-1

年 度	人数(万人)	劳务收入(万元)	年 度	人数(万人)	劳务收入(万元)
1987	0.06	32	1997	2.12	5961
1988	0.09	36	1998	4.22	12573.6
1989	0.09	37	1999	6.41	19161.9
1990	0.10	42	2000	8.23	26830
1991	0.15	70.5	2001	10.1	40000
1992	0.18	144	2002	13.6	60000
1993	0.21	198.5	2003	18.5	69590
1994	0.24	226.4	2004	22.1	91000
1995	0.31	620	2005	25.9	150143
1996	1.41	4163			

第二节 劳动工资

一、工资调整

1985年7月至1987年10月,萧县企业实行工资总额同经济效益挂钩,全县7313名国有企业职工、5656名集体企业职工升级,分别占两类企业48%和39%。1990年8月,实施职工晋级制度和工资标准浮动制度,县劳动部门为全县11466名国企和集体企业职工办理增资手续,月增资13.2568万元。1994年6月,为21207名企业职工进行标准工资转调,年增资537.72万元。1996年,为全县企业职工进行工资性补贴,每人每月50元。1999年9月,为1996年6月30日前在职职工办理增资手续(从1999年7月1日起增加工资),月人均增资在60~120元之间。2002年10月,从当年7月1日起,实行“工效挂钩”企业从当年6月1日起,按月人均150元增加工资总额。2003年至2005年,企业执行工资增长指导线。

二、工资分配形式

1985年7月,萧县企业实行工资总额同经济效益挂钩。1993年起,企业工资全面实行自主分配,政府监督调控。1995年12月,实行最低工资标准制度。1997年7月,县内多数企业开始试行省《工资总额使用手册管理办法》,根据企业经济效益确定工资增长幅度。2000年6月,企业全部使用《工资总额使用手册》。

三、最低工资标准

1995年10月,全县124家企业(17755名职工)实行最低工资标准制度,最低工资标准每人每月150元。1997年,最低工资标准每人每月180元。2002年7月1日,最低工资标准每人每月290元。

第三节 劳动仲裁与合同鉴证

一、劳动仲裁

1989年6月,萧县成立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主要职责是依法处理用人单位与劳动者之间发生的劳动争议。1990年10月,在国有企业设立劳动争议调解组织,当年成立基层调解委员会(小组)55个。1998年,全县集体企业、乡镇企业设立调解组织25个。2000年,在黄口、杨楼、新庄、杜楼等14个乡镇成立劳动争议办事处。至2005年底,县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共处理劳动争议案件358起。其中,裁决180起,调解95起,协调处理83起,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108万元,追回拖欠或克扣工资、经济补偿金等165万元。另外,还协调恢复劳动关系387人。

二、劳动合同鉴证

从1986年11月起,全县新招工人实行劳动合同制,当年签订劳动合同145份。1990年,实行劳动合同鉴证制度,鉴证劳动合同678份。1995年,企业职工打破干部、正式工、临时工身份界线,企业职工与本单位签订固定期或无固定期劳动合同。1996年,全县鉴证劳动合同4395份。至2005年底,全县共鉴证劳动合同3.85万份。

第四节 安全监察

一、安全监察

1984年,萧县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负责全县工矿商贸企业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劳动局,承办县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2002年,撤消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及办公室,设立萧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履行县安委会职能。

1986年12月31日,萧县孤山煤矿发生透水事故,23名矿工被困井下。由于报告及时,抢救措施得力,终将被困矿工成功救出。此后,县安委会认真总结教训,加强全县矿山、企业安全生产监察力度。1987年,进行全县安全生产大检查,对37个工矿企业、8个事故隐患严重的企业,发出事故隐患整改通知书45份,并进行跟踪督查。1988年,县劳动安全检测站成立。当年,对有关单位和企业使用的锅炉和容器进行重点检测。1989年7月,矿山安全监察室成立,对36家矿山进行检查,查出隐患129处,并限期整改。1991年,对19家工业企业安全生产保证体系进行检查,查出隐患53处,对事故隐患单位进行通报。1994年,对煤矿安全生产进行检查,责令锦屏、孤山煤矿停产整顿,关闭白土镇联办矿。1997年,对全县居民使用液化石油气钢瓶进行安全检验。1998年上半年,对15家机械、建筑、化工企业进行现场监察,查出事故隐患51起,发整改通知书6份。当年11月,查出无证锅炉39台,其中经宿州市检验发证后准用18台,停用21台,取缔非法经营液化气1家。2000年至2005年,每年都对煤矿、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特种设备安全隐患认真检查,责成有关单位限期整改,五年间,没有重大事故发生。

二、劳动监察

1995年,县劳动监察大队成立。翌年,对全县101家国有、集体、合资企业进行重点检查,查处违章操作63例,超时加班42例,违法使用童工1例,督促企业补签劳动合同3074份,签订集体合同8家。到2005年底,共年审各类用人单位2313家,督促新签、续签劳动合同42130份,全县废止违法劳动合同3211份;年审职业介绍所和社会办学机构12次、145家,取缔非法职介所4家、办学机构11家;对企业执行最低工资标准情况检查2次,对养老金、失业金收缴、使用情况检查9次,追缴“两金”1309万元,为农民工追回工资430多万元;开展专项执法检查15次,下达询问通知书364份,限期整改指令书263份;个案专查38起,结案38起,结案率100%。

第三章 民 政

1986年至2005年,萧县民政工作,处于中国社会转型、经济转轨、政府职能转变的变革时期。其工作重点由农村向城乡并重转变,由传统单一的救灾救济向全社会民生保障转变,工作机制由独家承揽向社会共同参与转变。20年间,萧县建立了较为健全

的民政法制体系,形成以财政投资为主,社会筹集为辅的民政事业资金投入机制。民政事业发展为维护社会繁荣稳定、保障社会困难群众生活权益、满足人民群众福利需求、服务军队和国防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

第一节 社会事务管理

一、婚姻登记管理

1986年至2001年,萧县婚姻登记工作由各乡镇民政办办理,县民政局负责全县婚姻登记日常管理工作。在此期间,全县重点宣传贯彻执行《婚姻法》、《婚姻登记办法》,倡导婚俗改革,开展评选先进活动。

1994年新《婚姻登记条例》颁布后,民政部门重点抓业务人员执法水平的提高,规范婚姻登记的档案管理和登记程序。宿县地区民政局在萧县抽查,龙城、黄口、杜楼三个镇评为全地区先进单位,其中龙城镇出席全省婚姻登记先进单位表彰大会。

1998年在提高婚姻登记率和登记合格率的同时,注重培养提高婚姻登记员职业道德和业务水平。省民政厅抽查龙城镇和圣泉乡,经全面考核,得分97.5分,在全省名列第二,评为全省先进单位。

2001年5月,县民政局组建“婚姻登记服务中心”,从8月1日起,全县婚姻登记集中在县民政局办理。当年办理婚姻登记2000对,合格率100%。

2002年,县民政局针对部分乡镇距县城较远的情况,在县城设立一个固定点的基础上,又在大屯、张庄寨、王寨、杨楼、黄口、白土设立6个婚姻登记便民服务站,定期到服务站为服务对象办理婚姻登记手续,方便了群众。

2003年12月,为方便服务对象,将服务中心迁入新建成的县民政局办公大楼一层,设立申请登记室、颁证大厅、新人合影照相室、婚前教育室,并实行婚姻登记管理自动化,提高工作效率。

2004年,按照新《婚姻登记条例》和《婚姻登记办法》,取消婚前体检,婚姻登记收费标准公开化,增添党员示范岗,改善服务设施,提高服务水平,全年办理婚姻登记6523对,离婚131对,补办夫妻关系证明书80对。

2005年,婚姻服务中心由于管理规范,服务周全,被省民政厅评为全省婚姻登记先进单位。

萧县婚姻登记服务中心 2001年至2005年婚姻登记情况统计表

表 14-3-1

时间	结婚登记数(对)	离婚登记数(对)	合格率	补办结婚证书(对)
2001	2593	38	100%	
2002	6299	46	100%	
2003	5438	40	100%	
2004	6323	131	100%	80
2005	6268	201	100%	15

二、殡葬管理

1985年国务院颁布《关于殡葬管理的暂行规定》，萧县当年火化率不到1%，成为全省11个落后县之一。面对萧县殡葬改革严峻形势，县委、县政府制定《萧县关于殡葬改革的实施办法》，通过宣传文件，制定措施，落实《实施办法》，全县殡葬改革虽有新进展，但不尽人意。

1996年10月，县政府下发三个文件，《关于加强殡葬管理，实行殡葬改革的通知》，《给全县人民的一封信》，《萧县殡葬管理实施细则》，县民政局组织宣传车在全县巡回宣传，录制磁带连同文件发到各乡镇，局领导班子分四路分片包干督查殡改工作。当年11月至12月，全县火化遗体271具。

1997年，组织三次平坟还田大会战，取缔棺木市场，组织6支殡改突击队突破重点和难点，全县殡葬改革出现新的局面，当年火化遗体3175具。

1998年，开展春季、夏季、冬季三次殡改突击月活动，取得较好成效，当年火化遗体5507具，火化率提高到94.3%。

1999年全县火化遗体6000具，火化率首次上升到100%。

2001年，全县殡葬改革强化奖惩机制、监督机制，县政府与23个乡镇签订目标责任书，实行目标管理责任制。当年全县火化遗体5970具，火化率再次实现100%。

2003年，全县召开5次殡改工作调度会，开展2次大规模突击月活动。县殡仪馆加强内部管理，提高服务水平，从接待、登记、接尸、整容、火化、结算等全程实行“一条龙”服务措施，全年火化遗体5483具。

2005年，全县采取有力措施，制止骨灰二次入棺，以巩固殡改成果。

兴建公墓 为适应殡葬改革的需要，县、乡镇相继兴建公墓，县民政局1998年开始修建，“萧县天堂公墓”地址在龙城镇陈沟村东北1公里山坡处。这个地方翠柏环绕，很受群众欢迎，至2005年共建墓286个，572穴，其间出售墓206个、412穴。

县民政局在烈士陵园公墓区建公墓120个、240穴，2005年已售墓90个、180穴。

在农村，已有白土、庄里、永垌、黄口等乡镇分别建立了公益性公墓。

三、民间组织管理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 1989年根据国务院《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规定和要求，对萧县个体劳动者协会、萧县文学艺术工作者协会等13个社会团体进行整顿、审核，符合条件的，办理审查合格手续。

1992年清理整顿社团组织42个，撤销6个，合并4个，批准发证32个。

1996年按照宿县地区社会团体管理办公室要求，对历年社团档案进行了清理，立卷后，对全县社团组织进行年审，新办的严格把关，当年新批4个社团组织。

1999年，根据省和地区关于清理整顿社会团体和换发证书的通知要求，对全县社会团体进行检查、整改，限期整改9个，换证11个，新办理登记社会团体组织5个。

2005年全县共审核登记社会团体组织47个。

行业协会登记管理 1986年以来，经县民政局登记的行业协会有：萧县卷烟零售协会，萧县技术市场促进会，萧县个体劳动者和私营企业协会，萧县消费者协会，萧县

企业家联谊会,萧县计划生育协会,萧县宝马摩托车协会,萧县乡村医生协会,萧县动物保健品协会,萧县汽车维修行业技术协会,萧县粮食行业协会,萧县乒乓球协会,萧县质量协会,萧县造纸行业环保协会,萧县圣泉农业良种培育协会,萧县福利企业协会,萧县果业协会,萧县獭兔养殖协会,萧县葡萄生产技术协会,萧县建筑业协会,萧县慈善协会,萧县婚姻登记管理协会,萧县殡改协会,萧县离退休教师协会,萧县个体劳动者协会,萧县海外联谊会,萧县烹饪协会。

学术研究会登记管理 20年间,经县民政局登记管理的学术研究会有:萧县审计学会,萧县职工技术学会,萧县书法家协会,萧县美术家协会,萧县龙城印社,萧县诗词楹联协会,萧县龙脉书画艺术研究会,萧县儿童书画研究会,萧县教育学会,萧县老年书画研究会,萧县作家协会,萧县墨龙书画联谊会,萧县职工技术协会,萧县青年书画协会,萧县青少年书画协会,萧县少年儿童书法协会,萧县棋牌协会,萧县中小学语文教学研究会,萧县营养学会,萧县周易研究会。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 2001年至2002年,县民政局按照国务院《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办法》,对全县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清理登记。先后组织教委、体委、卫生、科委等业务主管部门有关人进行业务培训,还印发宣传材料2000份,举办广播电视讲座、会议17场次,使社会方方面面了解有关政策。经调研、排查,摸清全县各行业民办非企业单位分布情况,受理民办非企业单位复查登记9家,分别是:萧县大湾学前班,萧县希望幼儿园,小太阳幼儿园,育才实验幼儿园,龙山新苗幼儿园,龙城小天使幼儿园,黄口镇道南幼儿园,黄口东方红幼儿园,黄口永红幼儿园。

四、县境勘界

1996年5月,县政府成立“萧县勘界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县民政局组织勘界工作队对全县的县境、边界线、乡镇边界线进行实地踏勘。从1996年至1999年,萧县勘界办公室同周边砀山县、埇桥区、濉溪县、相山区、杜集区勘界办公室共召开29次勘界工作会议,对双方边界线的走向、起点、终点、拐点及界桩定位,进行了友好协商。外业踏勘完毕后,进入内业整理,双方共同编写边界走向说明书,标绘边界工作图,然后由宿州市和淮北市勘界工作领导小组进行实地检查验收。

1998年7月至1999年11月,萧县人民政府代表王旭东(副县长)同砀山县人民政府代表解照林(副县长)签定萧砀边界线51.894公里的联合勘界协议书;与埇桥区代表王胜华(副区长)签定萧埇边界线37.374公里的联合勘界协议书;萧县人民政府代表黄健(副县长)同濉溪县人民政府代表张标(副县长)签定萧濉边界线27.614公里的联合勘界协议书;同相山区人民政府代表彭金明(副区长)签定萧相边界线10.943公里的联合勘界协议书;萧县人民政府代表徐玉香(副县长)同淮北市杜集区代表夏西军(副区长)签定萧杜边界线10.951公里的联合勘界协议书。1999年11月8日至1999年12月29日,安徽省人民政府对萧县与砀山、埇桥区、濉溪县、相山区、杜集区联合勘界协议和绘制的边界线标图下达同意的批复。

1998年5月,县勘界领导小组制定《萧县乡镇行政区域界线勘定工作实施方案》,并从相关部门抽调精兵强将实施勘界工作。前后经过3个多月努力,于9月28日结束23个乡镇(管区)、44条边界线交会点、48条边界线、总长531.247公里的勘界工作,

各乡镇政府代表分别签定边界线勘定协议书。

五、地名管理

1982年，县民政局按照国务院《关于地名命名更名的暂行规定》要求开展全县地名普查，当年年底完成全县地名认定和更名工作，在此基础上编写《萧县地名录》。1985年2月，《萧县地名录》出版发行，标志着全县长期遗留的地名混乱现象结束，地名管理工作逐步走向法制化、科学化、规范化的轨道。《萧县地名录》共收录全县各类地名3121条，分为“萧县行政区划图”、“萧县概况”、“行政区划、居民地”、“企事业单位、厂站”、“人工建筑物”、“自然地理实体”、“纪念地、名胜古迹”和附录八个部分。图片23幅，基本上反映了萧县的全貌。

1994年12月，按照安徽省地名委员会关于开展全省地名补查和资料更新的通知要求，县政府组织民政局等有关部门认真开展地名补查工作，1995年底完成任务。对全县18个镇，4个乡，646个村委会，18个居委会，2150个自然村，28条街道，19座山，17条河流，1个地形区，1个自然保护区，1个地片，1个纪念地，2处古建筑，3个文化遗址进行资料整理，建立地名补查资料和更新成果档案。

第二节 救灾救济

一、抗灾救济

1986年8月，全县旱情严重，县财政下拨灾区救灾款128.5万元。1987年，萧县又遭特大旱灾，县政府下拨生产救灾款117.1万元重点解决灾民住房和生活用粮的困难。

1990年全县部分乡镇遭受暴风雨、冰雹、病虫害等多种自然灾害，县乡党政部门积极组织群众开展生产自救，互助互济，县政府下拨救灾款87.76万元，救灾粮40000吨，化肥500吨，木材40立方，以及一批救灾柴油、水泥、建房物资、衣被和生活用煤。

1992年全县发生三种灾情（旱灾、水灾、冰雹灾）。省政府根据萧县灾情，拨给救灾款111.1万元，救灾煤410吨，扶贫化肥60吨，棉衣310件，保证了灾区群众的生活。

1994年，萧县遭受旱灾、霜冻、风雹、病虫害等自然灾害。县委、县政府对全县重灾区分片包干，发动40多万人抗灾救灾，抗旱面积4万多公顷，补种、改种2.67万公顷，下拨救灾款48万元，全县灾区灾民及时得到救助。

1997年全县遭受不同程度的旱、涝、风、虫自然灾害。灾情发生后，县委、县政府和民政局及时下乡查灾、核灾和救灾，下拨救灾款95.5万元。

1998年全县遭受低温、多雨、寡照、冰雹、干旱等自然灾害。面对灾情，县委、县政府在全县发动灾区群众开展生产自救，动员全社会开展“扶贫济困送温暖”活动，仅8月份1个月的时间收到捐款62.12万元，衣物1.33万件。省政府下拨救灾款99.1万元，保证了灾民基本生活和社会稳定。

2000年，全县灾情不断，多灾并发。灾情发生后，省政府向灾区下拨救灾款100

万元,粮食 260 吨,棉衣被 1000 件,稳定灾民的生活。

2002 年,全县遭受严重的低温、冷冻、风雹、龙卷风等多种自然灾害。县政府组织灾区群众采取多种措施开展生产自救,下拨救灾款 157.5 万元,救灾面粉 176 吨,救灾衣被 738 件。2002 年 3 月,县政府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救灾工作的通知》(萧政[2002]34 号),对救灾款“专款专用,重点使用”提出具体要求,并对救灾救济工作进行督查。

2003 年,春季干旱,夏季严重内涝。在救灾工作中,县民政局启动“阳光救灾”程序,与县政府采购中心联系,在县纪检委和社会各界的监督下,采取公开招标形式采购面粉 3800 吨,连同 30 万元应急救济款、370 万元建房款、1986 件救灾衣物下拨灾区,并实行开仓借粮,确保灾民冬令春荒期间的口粮供应。

2005 年,先后遭受低温冷冻、风雹、洪涝自然灾害侵袭。灾情发生后,县民政局采取多渠道安排灾民冬令春荒生活,共拨款 211 万元,救灾面粉 2340 吨。多方筹款 92 万元,为 326 户灾民建房 824 间,县政府安排 97 个县直机关单位对口支援 23 个受灾乡镇。

二、救灾捐赠

1986 年以来,以支援县内外灾区和贫困地区的救灾捐赠活动不断开展,成为救灾工作的重要内容和途径。20 年中,大的活动有几次:

1998 年 8 月 25 日,萧县县委、县政府下发《关于在全县开展扶贫济困送温暖救灾捐赠活动的通知》,9 月 1 日在县城举办现场捐助大会,当年接收救灾捐款 62.12 万元,衣物 13300 件。其中,县直机关单位捐款 41.92 万元,衣物 10521 件,个人捐款 0.84 万元,农村乡镇捐款 19.36 万元,衣物 2286 件。

2002 年,县委、县政府下发《关于印发〈萧县经常性社会捐助工作扶贫救困送温暖捐赠月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发动全社会支持灾区群众,捐助月活动期间,县民政局接收救灾捐赠现金 10.2 万元。

2003 年,全县开展对口支援和救灾捐赠活动,接收捐款 30 万元,有效地帮助灾区群众解决生产和生活中的具体困难。

2005 年,全县开展“冬衣暖人心”社会捐赠活动,县四大班子领导和县直机关负责人带头捐款,全县接收救灾捐款 42.33 万元,棉衣被 946 件(床),县民政局福利企业单位捐款 29.5 万元,北京市民政局为萧县捐赠 900 包棉衣、棉被送往全县受灾乡镇。

三、扶贫救济

1986 年 7 月,萧县扶贫扶优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七五”期间前三年全县扶贫规划》,将全县人均收入 200 元以下的 2786 户全部列入扶贫对象,分期分批三年扶持一遍。同年 9 月,县政府成立“萧县救灾扶贫基金会”,大力支持兴办和发展“双扶”经济实体,全县参加包扶的干部 2682 人,县直机关包扶 8 个乡、202 个行政村,筹措“双扶”基金 582 万元,实施扶贫“造血”工程,当年扶助有关行政村兴办经济实体 540 个。

1988 年,全县开展科技扶贫竞赛活动,参与活动 1030 户贫困户,全部达到脱贫标准,脱贫率达 100%。活动后期评选出一等奖 26 户,二等奖 41 户,三等奖 65 户。还评选出先进集体 15 个,竞赛管理先进个人 23 个。

1990年,全县采取层层包干、分级负责及多渠道扶贫措施,扶持贫困户2450户,当年脱贫1865户,脱贫率76%。

1995年至1998年,全县落实扶贫周转金1043万元,由于发放、管理有序,收到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2002年,全县乡镇实行党政领导干部联系困难户制度,进行结对联系,具体帮助困难户解决生产、生活问题,效果显著。

1986年至2005年,萧县扶贫工作重点由单一的帮助贫困户解决困难转变到扶持贫困地区经济开发;从劳力、资金、供销扶贫,发展到科技扶贫、教育扶贫、康复扶贫和其他多种形式扶贫。

第三节 社会福利

一、五保户供养

1986年全县供养五保老人4412户,4630人,乡镇设敬老院11所,负责部分孤寡老人衣食寝居,多数五保老人散居在农村,实行以村和组统筹负担供养办法。

1990年,省发布《安徽省农村五保供养暂行条例》,按照条例要求,农村五保户生活标准不低于当地群众中等生活水平,萧县认真加以落实,并逐步扩大集体供养范围,增建乡、村敬老院,当年还在全县开展文明敬老院评选活动,评选出4个五保供养先进(区)镇,13个先进乡,10个文明敬老院。

1994年为进一步落实安徽省政府《农村五保供养条例》,萧县规定五保户每人每年不低于500斤粮、200元现金,均落到实处。

1996年全县农村敬老院发展到26所,永堍、白土、张庄寨敬老院被评为省二级敬老院。

2000年全省农村实行税费改革,取消农村提留款。五保供养经费从农业附加税中支付。全县五保对象5018人,集体供养858人,农村分散供养4160人,供养标准全年人均950元。

2002年,萧县坚持和完善“乡镇、村、村民小组三级分管,以村为主”的五保供养制度,各乡镇、村建立五保户生产、生活、健康档案,建立以乡镇敬老院为依托,以关心五保老人生产、生活和健康定期走访为内容的服务网络。省财政2002年度拨给五保供养补贴资金184.8万元,五保老人每年每人补贴400元。

2004年全县五保供养对象11096人,全部实行省专项补贴资金社会化发放。敬老院有25家,集体供养728人,其余由村分散供养。并推出“五保户死亡后凭火化证费用全免制度”,做到五保老人生活有人管、疾病死亡有人问。

2005年,五保老人每人每年补贴资金由400元增长到500元。

二、孤儿收养

2000年之前,萧县收养孤儿的机构为萧县社会福利院,每年收养孤儿10名左右,最多时(1993年)收养18名。

2002年,萧县民政局投资30万元新建“萧县社会儿童福利院”,并经安徽省民政

厅批准,开展涉外送养事宜,成为宿州市唯一承担涉外送养业务的机构。2003年新收养弃婴10名,共有入院孤儿16名。2004年,又有15名儿童入院,在院儿童42名。

该院制度健全,管理规范,护理人员素质较高,并建立完善的服务保障体系。当年,被安徽省民政厅评为省级文明窗口单位,受到省、市民政部门表彰。

萧县社会儿童福利院开办涉外送养业务以来,共办理涉外送养儿童17名,其中美国家庭10名,荷兰家庭2名,西班牙家庭1名,其它国家4名。

三、福利企业

1986年萧县福利企业3家,1997年发展到15家,安置就业人员521人,其中“四残”人员202人,年产值6000万元,实现利税503万元。当年6月,国家民政部长多吉才让来萧视察,对萧县福利企业的发展给以很高评价。1997年,发展到24家,安置就业人员653人,其中残疾人233人,年产值6667万元,实现利税315.6万元。

1998年,对全县福利企业进行清理、整顿和验收,保留福利企业14家,企业职工457人,其中“四残人员”189人,年产值5300万元,利税737.8万元。

2005年5月,县民政局、国税局、地税局联合对全县福利企业进行年检,锦兴福利皮革厂、皖王面制品厂等11家福利企业年检合格。

1988年至2005年(部分年份)萧县福利企业发展情况统计表

表 14-3-2

年 度	福利企业单位数	产值(万元)	利税(万元)
1988	11	115	15
1991	17	771	51
1992	15	2400	246
1993	15	4000	303
1994	15	5100	413
1996	21	3163	433
1998	14	5300	737
1999	12	3187	144
2001	8	4547	484
2001	9	5786	508
2002	9	4334	365
2003	9	13290	733
2004	11	10117	1499
2005	12	23966	1506

四、有奖募捐与福利彩票

1993年开始兴办有奖募捐活动,至2004年间,萧县兴办有奖募捐活动4次,销售福利彩票233万元。

2001年经县政府批准,电脑福利彩票开始发行,当年全县开通7个投注销售网站。至2005年,全县城乡福利彩票投注网站发展到23个,形成了城乡销售齐头并进、业绩直线上升的局面。县民政局加大对投注站的管理力度,要求各福利投注站将电脑福利彩

票投注规章制度、中奖号码走势图、预测分析表等统一装裱上墙，为彩民提供优质、细致、人性化服务，帮助彩民提高中奖率。县民政局三次举办福利彩票知识培训，为销售人员和彩民介绍彩票相关知识，并成立“彩民联谊会”。2005年全县销售电脑福利彩票700多万元，跨入宿州市福彩销售先进行列。

五、慈善事业

2002年4月18日萧县慈善协会成立，召开第一届常务理事会。通过《萧县慈善协会章程》，选举产生会长、副会长、秘书长、常务理事。聘请名誉会长和顾问。在萧县慈善协会成立大会上，省委副书记杨多良为萧县慈善协会挥笔题词“慈善暖人心，善行济危困”，参加会议的109个单位和120多名会员现场捐赠善款38.8万元。

2002年7月，萧县慈善协会会长杨念武等人两次赴合肥，登门拜访萧藉著名书画家郭公达、裴家同、葛庆友、张翰、李碧侠、裴艺要、丁培生、萧志远等，邀请他们为慈善事业挥毫泼墨，现场征得书画精品59幅。

2002年国庆节长假期间，经萧县慈善协会邀请，安徽省美术家协会巾帼书画会派常务副会长张继平一行5人，带着28幅书画精品，专程来萧捐赠。并和萧县著名书画家郑正、阎梓昭、薛志耘、曾广才等共同举行笔会，笔会后捐赠书画作品20多幅。

2003年至2005年每年的6月22日，即中国儿童活动日，县慈善协会都组织人员带着礼品到虎山学校孤儿院、县特校和县儿童福利院走访慰问，为孩子们送去生活用品和学习用品，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每年元旦和春节期间，都到龙城、张庄寨、永垌、白土等乡镇敬老院、光荣院送医、送药、送温暖，为744位老人体检、治病。县慈善协会成立4年来还为农村特困群众送去棉衣、棉被、面粉、食油等，共资助善款（物）价值18.2万元。萧县慈善协会的先进事迹被编入《中华慈善年鉴》。

第四节 优抚安置

一、双拥工作

1990年9月，经萧县申报，安徽省民政厅、省军区政治部、省妇联授予孟庆美“军人好妻子”、“三八红旗手”荣誉称号。9月20日，在龙城召开表彰大会，宿县地委、行署、宿县军分区、民政局、妇联、萧县县委、县政府和天津警备区坦克一师负责同志及县直机关干部群众1000余人参加大会。

1991年，各区、乡、镇普遍健全拥军优属领导组，成立双拥办公室，创建双拥模范县的活动在全县城乡展开。全县建立双拥服务组织7892个，军地共做好事50000余件。

1995年萧县县委3次召开双拥工作专题会议、2次军地联席会议，把双拥创建活动作为考核各级领导班子政绩的重要内容，实行双拥工作目标管理。

1996年3月1日，萧县召开双拥先代会，表彰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先进单位60个，先进个人80名。

1998年驻萧部队先后出动官兵440余人次，车辆138台（次），为农民义务修理农机具1800多台（件），更换高压输电线2100米，修铺公路7500米，出资2.1万元帮助

当地办学。为群众防病治病,义务出诊 3700 多人次,免费住院治疗 215 人次。捐款救灾 1.5 万元,救助困难群众 64 人,为群众提供农业科技信息 500 多条。

1992 年至 2005 年,萧县 3 次被地(市)委、行署(市政府)和宿州市军分区授予“双拥模范县”荣誉称号,1994 年、1996 年、1998 年连续三届被安徽省委、省政府、省军区命名“全省拥军优属模范县”,1999 年 12 月被全国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国家民政部评为“全国爱心献功臣行动先进县”。

二、优待抚恤

1985 年萧县人民政府颁发《萧县农村优待烈属、军属、革命伤残军人暂行办法》,实行依法优抚。并积极扶持优抚对象发展生产,当年全县兴办“双扶”经济实体 540 个,从业人员 2408 人。在各有关部门通力协助下,税务部门和财政部门为双扶户减免农业税 32 万元,教育部门为双扶户子女减免学杂费 9.1 万元,乡镇、村为双扶户减免提留款 5.45 万元。1986 年安徽省政府、省军区在萧县召开全省“双扶”工作现场会,将萧县双扶工作经验在全省推广。

1991 年全县评定优待户 3871 户,优待款 145.8 万元。其中“三属”和现役军人家属户均优待 586 元/年,残复退军人人均优待 156 元/年。

1996 年优待对象 5750 户,优待款 552.34 万元,户均 960.5 元,烈军属户均 1360.7 元。为复员军人解决了住房问题,二等乙级以上革命伤残军人公费医疗得到妥善解决。

2003 年县民政局为 237 名在部队荣立二、三等功和优秀士兵的现役军人家属送去喜报和 2000 元慰问金,为 19 名一等伤残军人设计定做“革命伤残军人专用车”,发放建房款 1.75 万元,解决 34 户优抚对象住房问题。

2004 年 7 月 15 日,县政府在庄里乡召开全县社会优待兑现大会,为 5125 户待优抚对象,及时兑现优待优抚款 432.95 万元。

2005 年,县民政局组织慰问团为在部队荣立一等功的吴海燕和现役军人家属石美霞送喜报、光荣镜匾,发奖金 1500 元。在纪念抗战胜利 50 周年活动中,组织 9 个小组为 180 名抗战老战士颁发纪念章和奖金。

三、复员、退役军人安置

1987 年 12 月 12 日,国务院发布《退伍义务兵安置条例》,进一步明确“从哪里来回哪里去”的原则和“妥善安置,各得其所”的方针。退役义务兵是农业户口的,由当地退伍军人安置机构安置;住房有困难的,帮助解决建筑材料和经费;服役期间荣立二等功或有一定专长的,推荐安排工作;原是城镇户口的义务兵服役前没有参加工作的,由国家统一安排工作,实行按系统分配任务、包干安置办法。

1989 年城镇户口青年应征入伍实行“安置卡制度”。

2002 年,按照《安徽省城镇退役士兵安置任务有偿转移管理暂行办法》,对自谋职业的城镇退役士兵,经批准后,由政府按标准和服役年限给予一次性经济补助,实行有偿安置。

从 1991 年至 2005 年,全县退役士兵 7152 人,城镇机关单位安置 2465 人,农村安置 4687 人。从 2000 年起,对城镇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每人每月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 120 元。

至 2005 年萧县按照《关于现役军官退休处理暂行规定》共接收安置 13 名军队离、退休干部，另外接收安置无军籍职工退休人员 4 人，并及时落实了各项待遇。

四、萧县光荣院

萧县光荣院原称萧县烈属敬老院，1959 年成立，1980 年改为现名。1991 年对院内房屋整修，新建院民宿舍 30 间，各宿舍增加卫生间、浴缸、沙发、彩电、洗衣机和太阳能等生活设施。自 1985 年起，萧县光荣院便与县公安交警大队开展警民共建活动。1997 年，县交警大队投资 6 万元为光荣院铺设一条长 30 米、宽 4 米的水泥路，并砌 6 个花园，园内栽种多种花草树木。后又社会各界支持下，在院内增建“爱心亭”，立“警荣碑”和“功德碑”，并单独立碑《爱心亭记》，使其成为县内最早的花园式单位。每逢节假日，县委、县政府领导和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以及社会各界纷纷前来院内慰问老人。20 多年来，萧县光荣院一直是市级“文明单位”，名誉院长况保华被评为“全国优秀共产党员”和全国劳动模范；名誉院长彭平法被评为宿州市“拥军优属先进个人”；院长黄世华被国家民政部、劳动部、全国总工会、全国妇联、共青团中央、中国老龄协会授予“敬老好儿女金榜奖”。1998 年 3 月，全省首家县办老年公寓——“萧县老年公寓”在院内成立挂牌，面向社会接收老人，受到民政厅表彰。

五、烈士陵园

萧宿铜灵边区革命烈士陵园 该陵园 1993 年 11 月 17 日奠基，1994 年 11 月 8 日落成，坐落在皇藏峪风景区山门外西侧，陵园面积 6120 平方米，总投资 70 多万元。主要结构有园门柱、园名壁、烈士碑廊、名人题字碑、联名碑、纪念塔等。萧宿铜灵革命烈士纪念塔高 15.7 米，4 米见方，台基 24 平方米，上有原国防部长张爱萍题写的“人民英雄永垂不朽”8 个镏金大字。烈士碑廊两座，各长 31 米，宽 6 米，共镌刻着萧宿铜灵地区革命英烈 1937 名。

萧县革命烈士陵园 2002 年 8 月，萧县革命烈士陵园进行改建。改建后陵园总面积 30441 平方米，将陵园划为南北两区，南区为公墓，北区为烈士陵园，占地面积为 12150 平方米，整修烈士墓 96 座，新建革命烈士碑廊两座，2003 年 5 月落成。全长 64.8 米，高 2.1 米，由碑帽、碑文、碑座、碑基组成。碑文分前言、英名录、后记三部分。共收录革命烈士 1800 名。新铺 3 条水泥路，设立大小广场两个，成型的松柏树 150 棵，新植松柏 350 棵，草坪、花坛 18 处。新建了烈士陵园大门，坐南朝北，水泥路面，交通方便。已成为宣传革命烈士事迹，弘扬革命先烈精神，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张庄寨烈士陵园 1995 年 4 月，萧县民政局、张庄寨镇政府在镇财政所后侧为刘虎山等五烈士建墓立碑。2003 年镇政府在张寿楼村划地 5 亩建立“张庄寨烈士陵园”，把刘虎山等五烈士墓碑和其他 28 位烈士的遗骨迁入烈士陵园，整修了烈士坟墓。

新庄镇烈士陵园 新庄镇烈士陵园位于新庄镇双楼村西北 200 米处，1971 年建立，占地 2.7 亩。陵园内有 42 座烈士墓，在烈士纪念碑上记载着 1948 年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在淮海战役中牺牲的烈士名录。

六、出版《萧县英烈传》

《萧县英烈传》于 2004 年 12 月 1 日出版，正文由传略、回忆录、英名录三部分组

成,全书24万字,收录38位烈士事迹,50篇文章,英名录收录萧县各个革命历史时期革命烈士1790名。2005年清明节,萧县党政机关、群众团体、企事业单位干部群众和中小学师生2万余人在萧县烈士陵园集会,举行《萧县英烈传》发行仪式。

第五节 基层自治组织建设

一、村民自治

1993年,为促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县政府及萧县民政局认真贯彻执行《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并在部分乡村开展试点,当年,全县村民自治示范村搞得比较好的有黄口镇镇北居委会和新庄镇镇北居委会。

1996年5月,在总结试点经验的基础上,县民政局提出《关于村委会换届选举工作实施意见》,并由县政府批转。当年,全县499个村委会进行了换届选举,占应换届的76%。这次换届选举,从优秀回乡青年、退伍军人和致富能手中选出村委会主任257名,村委会成员824名。换届后,村委会主任平均年龄41.4岁,比换届前下降6.1岁。高中以上文化程度占40.3%,村委会班子平均年龄40.1岁,比上届下降6岁,初中以上文化程度占96%。

1997年7月,县政府和县民政局又在白土镇花甲寺、庄里乡高庄村、永堍镇许岗村进行村民自治示范村试点。试点后在全县推广,建立健全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村民代表会议及村务公开等六项制度。经检查评比验收,县政府对首批53个村民自治示范村进行命名表彰。

1998年,全县696个行政村实行了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各行政村普遍建立“两会三组”和“政务公开,财务公开,计划生育公开,综合服务公开”四块公开栏,软硬件设施齐全,公开程序规范。

1999年11月,县政府贯彻执行《村委会组织法》,开展全县第四届村委会换届选举工作。全县选民634899人,参选人数484669人,占选民总数76%。新当选村主任,初中以上学历412人,占总数78.6%;中共党员375人,占村主任总数71.6%;连选连任328人,占总数62.6%。新当选的副主任及委员,学历初中以上1380人,占总数96.6%;中共党员1014人,占总数71.2%;连选连任876人,占总数61.5%。全县696个行政村,换届结束683个,占总数98.2%。

2002年3月,全县开展第五届村级换届选举工作。依照有关法规和省、市要求,结合萧县实际,制定《萧县第五届村委会换届选举实施方案》、《萧县村委会换届选举操作程序》。选举期间,县、乡两级共派出指导小组496个,推动村级换届选举的开展,并及时纠正、制止各类违法选举17起。组织138名副科级以上干部下乡督查指导工作。全县选举过后,通过对649个行政村的抽查、走访,群众满意率92%。

2005年2月,萧县开展第六届村级组织换届选举工作,前后历时三个月。当年5月,经县督查组验收,全县710个村(含龙城镇8个社区),撤并至658个,占97.1%。这次村组织换届选举有四个特点:一是参选率提高,村委会选举选民参选率为78.6%,村党支部选举,党员参选率92.4%,均比一届提高5个百分点。二是改善了村级班子结

构，选出的新一届“两委”班子成员，初中以上文化程度达 97.2%，平均年龄 41.8 岁，91% 的新当选干部为“双带”致富典型。三是村民民主法制观念明显增强，依法选举的积极性提高，群众信访、上访事件明显减少。四是精减村干部职数，有 107 个行政村实现村支部书记、村主任一人兼，占 17.1%，1110 名村干部实现交叉任职，占 35%。

二、社区建设

根据皖办发（2001）21 号文件要求，2003 年 8 月萧县龙城镇城区划分为城北、凤山、龙湖、城西、龙山、龙霄、城东、城南 8 个社区。

2004 年 2 月 19 日，县委、县政府下发萧发（2004）1 号文件《关于大力推进社区建设的意见》，明确社区建设总体目标：“着力建立以居住地为特征，以居民认同感为纽带，以社区自治组织为依托，以社区成员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约束为导向，有党和政府领导、社会各方参与、群众自治管理的区域性小社会，形成共居一地、共同管理、共同繁荣、共建文明、共保平安的社会化自治管理的运行机制。努力在城区实现社区教育经常化，社区服务网络化，社区环境美观化，社区管理规范化，社区文化系列化，社区安全保障化的新型社区。”并对调整划分社区、建立社区组织、开展有益于社区居民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活动，提出明确要求。2005 年，龙城镇的 8 个社区均对各自的社区作出具体规划，其中城北、城南、龙湖等 6 个社区还分别制定了《社区居民自治章程》。龙城镇被评为全省创建文明社区先进单位。

第十五篇 教育

素有重教慕学之风的萧县，到 20 世纪 80 年代，迎来教育发展新阶段。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教育经历管理体制、办学体制等方面重大改革，在改革中大踏步前进，完成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这一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宏伟工程，迎来幼儿教育、小学教育、中学教育、职业教育、民办教育等各类教育协调发展的良好局面。至 2005 年底，全县有幼儿园 73 个，学前班 466 个，入园入班幼儿 33660 人，小学 519 所，学生 1543103 人，高中 3 所，完全中学 11 所，初中 83 所，在校学生 123541 人，中等职业学校 6 所，学生 5004 人。

第一章 教育改革

第一节 教育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1983 年 10 月，县委、县政府出台《关于加强和改革中小学教育若干问题的决议》，提出中小学实行分级管理、条块结合，以调动各级办学的积极性。1984 年 5 月，在《关于普及初等教育的决定》中，县委、县政府再次明确：改革学校管理体制，“实行县管高中、区管初中、乡管小学三级管理体制”。这与 1985 年《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中基础教育实行“地方负责、分级管理”和 1986 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义务教育事业，在国务院领导下，实行地方负责、分级管理”的规定基本一致。至此，萧县基础教育“三级管理”的体制正式确立。但这期间，公办教师调配、考核、培训，民办教师审批，国拨教育经费安排和管理等，仍由县教育行政部门负责。

1993 年，萧县基础教育“三权”下放，乡镇所属学校的人权、财权、事权全部下放给乡镇，县只管普通高中、职业高中、县直初中和小学。这种体制形成“人民教育人民办”的格局，调动了地方政府和人民群众办学的积极性，保证了萧县“两基”目标的实现。同时，这种体制的弊端也日渐显现，薄弱的乡级财力，难以承担当地义务教育发

展的责任,不仅在“普九”过程中欠下大量债务,还出现拖欠教师工资现象。

1996年,县委、县政府出台《关于加快教育改革的决定》,提出“进一步完善分级办学、分级管理的基础教育管理体制”,全县实行“三级办学、两级管理”,即县、乡、村三级办学,县、乡两级管理。县负责办好县直中小学和职业高中,乡镇办好初中和职业初中,行政村办好小学。县负责制定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统筹管理教育经费,统一调配和管理中小学教师,任免县直中小学、乡镇初中、中心小学校长和乡镇教办室正、副主任;乡镇负责落实义务教育的具体工作,任免小学校长。1998年3月,县委、县政府批转县教委《关于巩固提高“两基”成果,进一步加快我县教育改革的意见》,再次提出“明确教育管理体制,理顺管理关系”。

2000年,根据全省统一部署,本县进行农村税费改革,乡镇筹集义务教育经费的两条主要渠道(农村教育费附加和教育集资)均被取消,义务教育经费失去来源渠道。是年,安徽省在11个县进行教师工资县管县发试点,萧县作为试点县之一,于2001年5月将教师工资收归县管县发,但人、财、物的管理权仍在乡镇。

2001年,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强化县级政府管理义务教育责任。2002年,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完善农村义务教育管理体制的通知》,把农村义务教育的投入责任从主要由农民承担转到主要由政府承担,把对农村义务教育的管理责任从以乡镇为主转到以县为主,实现由“人民教育人民办”向“人民教育政府办”的转变。

2003年,全国、全省农村教育工作会议相继召开,国务院、省政府分别作出《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教育工作的决定》,都强调落实完善“以县为主”的农村义务教育管理体制。安徽省提出建立新的运行机制,达到中小学归县直接领导,人、财、物、事由县统筹管理的改革目标,实现“一破三立”。“一破”即撤销乡镇教办室,“三立”即乡镇设立中心学校,县成立教育结算中心、人才管理中心。

2005年1月11日,县政府印发《萧县改革和完善义务教育管理体制实施方案》,明确规定县、乡镇政府的义务教育职责,决定撤销乡镇教育办公室,组建乡镇中心学校,县会计中心设立教育核算窗口,中小学校长的选拔、任用、培训、考核、交流由县教育行政部门归口管理。同年1月19日,县政府办公室转发县教育局《关于教育干部人事管理实施意见》,细化义务教育阶段校干选拔任用权限:县直初中、小学校干由教育局考察任用;乡镇中心学校正、副校长及二级机构负责人,乡镇初中正、副校长,中心小学校长,完小校长由教育局组织考察,征求乡镇党委、政府意见后由教育局任用或聘任;乡镇完小副职以下校干由乡镇中心学校组织考察,征求乡镇党委、政府意见后,由中心学校任用或聘任,报教育局备案。2005年2月,全县各乡镇教育办公室撤销,组建乡镇中心学校,教育局对各乡镇中心学校校长进行了调配。

第二节 办学体制改革

1985年,民办凤山中学创办,政府包办教育的办学体制开始改革,之后至2005年,各级各类民办学校相继创办,逐步形成公办学校为主、民办学校为辅,公办、民办

学校共存的办学格局。萧县民办教育大致经历始办、发展和快速发展三个阶段。

1985年至1995年为初始兴办阶段。1985年,退休教师李桂池、王兴安、路永钊等人在萧城南关郝店创办萧县建国后第一所民办中学——萧县凤山中学。当年8月,招收初一新生一班59人。1987年,县教育局教研室原主任彭辉与退休教师王兴安,依托本县书画艺术之乡优势,联合创办“萧县艺术高中”。

1995年至2000年,为萧县民办教育发展阶段。1995年,县妇联原主任杜庆芝以收养失学女童为初衷,在萧城西关外虎山东麓、311国道东侧创办虎山小学。同年,张兰芝创办龙湖小学。1996年,时任县政协主席袁玉衡牵头、协调,并筹集资金150万元,以县政协、县委党校和县教委联合办学的方式,在县委党校院内创办萧县实验初级中学。1999年,该校转为民办学校。同年8月,张庄寨镇淮海武校、萧县新城中学、黄口镇海天初级中学,大屯镇星海初级中学相继创办。

2001年至2005年,为萧县民办教育快速发展阶段。各级各类学校纷纷创办,且办学规模不断扩大。2001年,华龙初级中学和新世纪初级中学创办。2003年,英才艺术高中、三里中学、龙耘中学、黄口镇第三小学、大屯镇林楼育才小学、亚龙小学创办,虎山学校增设高中部。同年,萧城中学初中部与淮海饮水厂联合办学。2004年,青龙镇平安小学建校招生。同年,萧县鹏程中学建校招生,首期投资达600万元,并斥资近亿元新建校舍,配齐教学设施。鹏程、实验等中学的创办,改变了本县民办教育低起点、投入少的状况。

至2005年,全县有法定办学资格的民办学校45所,其中幼儿园25所,小学6所,初中6所,完全中学2所,普通高中2所,十二年一贯制学校1所,职业高中2所,综合职业高中1所。民办中小学、幼儿园有教职工2301人,校园占地面积63.2万平方米,建筑面积21.5万平方米,固定资产总值2.03亿元。在校生47786人,其中高中在校生10642人,占全县普通高中在校生数的33%;初中在校生26295人,占全县初中在校生数的31%;职业高中在校生2458人,占全县公办职业高中在校生数的66%。小学在校生4841人,占全县小学在校生数的3.7%。

2005年萧县民办学校基本情况统计表

表 15-1-1

单位名称	占地面积 (平方米)	建筑面积						项目总投资			教职工数		总资产 (万元)
		项 目						教师	人数	总数	其中专任 教师数		
		教室 (间)	面积 (平方米)	宿舍 (间)	面积 (平方米)	图书 (平方米)	小 计 (平方米)						
合 计	69300	820	76162	3347	96253	214953	27728	2048	1562			19754.9	
虎山小学	53000	170	9630	790	10140	19740	47	3665	119			1600	
北湖小学	53200	34	2700	70	2300	6000	18	1450	63			750	
支湖初中	14200	60	5400	267	8010	14200	60	5149	132			1485	
顾庄小学	108900	190	18000	766	24690	69570	86	6178	194			5398	
凤山小学	95200	30	2730	242	6060	9800	36	2753	109			960	
湖城小学	66660	38	3540	360	13370	18929	28	2036	72			427	
志本小学	5280	6	560	16	640	1940	4	294	16			43	
英才小学	12000	12	1200	58	1600	3000	6	372	11			49	
· 凯通	33300	96	8750	51	11800	16600	26	1499	62			649	
湖天小学	17247	25	7000	110	2910	7150	22	1856	57			566	
御龙小学	27056	40	2800	190	4000	6950	28	2235	38			480	
新盛达小学	48300	30	4800	200	5700	9100	31	1705	65			630	
盛隆小学	30000	18	2500	50	3000	4300	9	600	19			280	
一中附小	43396	46	4600	112	5360	7900	36	2736	111			2660	
大屯育才小学	10400	13	1396	12	316	1712	12	637	25			91.1	
大屯重光小学	9900	11	800	24	450	1250	19	585	17			60	
青龙平黄小学	11329	14	1320	22	586	1900	12	635	38			134	
曹门董三小学	10000	16	2140	27	720	2606	11	711	27			130	
金星幼儿园	24530	106	4030	780	7660	12900	106	3703	467			325	

第三节 教学综合改革

一、小学教学改革

1987 年秋后,萧县在国家教育委员会颁布的全日制小学教学大纲指导下,对小学教学作了改革。在教学目标方面,特别注重在学生掌握基础知识的同时,发展智力,培养能力,如小学数学注意培养学生计算能力、初步逻辑思维能力、运用所学知识解决日常生活和生产中简单问题的能力。在教学内容、教学要求方面作了调整,如小学语文学科减少识字量,由原来掌握 3500 个左右改为 2500 个左右,提倡在语言环境中教学识字。针对普遍存在的小学生作文难的现状,改进作文训练方式,从内容入手,先解决“写什么”,再解决“怎么写”。在教学方法方面,强调发挥教师主导作用和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主动性,提倡启发式,反对注入式。

1998 年 5 月,教委做出从小学语文学科开始,深化教学改革,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7 月,下发《关于小学素质教育的实施意见》,并转发教研室制定的《萧县小学语文教学整体改革三年规划》。从当年秋季开学起,全县小学进行语文教学改革,以此为突破口,推进素质教育的实施。2000 年 8 月,萧县小学各学科执行教育部修订的九年义务教育全日制小学教学大纲,使用配套的修订教材,对小学教学进一步改革。如小学语文学科教学目标方面,特别强调培养学生热爱祖国语言文字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思想感情。小学数学学科在教学目标方面突出体现“两个加强”,即加强对学生的探索数学知识过程的培养,加强对学生的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的培养。此外增加学生的实践活动,结合学生年龄特征和所学知识,每学期至少安排一次实践活动。

2004 年秋,全县小学自一年级起实施新课程改革,执行《全日制义务教育课程标准》,使用与之配套的新教材,这是萧县小学教学改革的大手笔。这次改革强调让学生形成积极主动的学习态度,使获得知识与技能的过程同时成为学生学习和形成正确价值观的过程。在课程内容上加强与学生生活以及现代社会、科技发展的联系,关注学生的学习兴趣和经验,精选终身学习必备的基础知识和技能。在教学过程中,倡导自主、合作、探究的学习方式,让学生主动参与,乐于探索,勤于动手,培养学生收集和处理信息的能力,获取知识的能力,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交流与合作的能力。强调在教学中老师角色转换,变单纯知识传授者为学生学习活动组织者、指导者和参与者。

二、中学教学改革

1992 年,萧县学习河南省郑州市、新乡市经验,实行初中语文教学改革,试行目标教学法。这样的教学过程,由过去教师讲、学生听,变成学生动脑、动口、动手学习的过程,变成自主、创新学习的过程。

萧县目标教学改革实行三步走。第一步是学习、宣传。县教研室召集各中学语文教研组长集中学习目标教学理论,介绍目标教学基本模式,分析研究外地教师的教案实例。第二步是选点实验。县选定教研活动开展较好的萧县中学、萧城中学、萧城二中,龙城镇房庄初中、凤山初中、三中和官桥镇官桥初中作为试点学校,并将实验任务交给有关学校的青年骨干教师承担。让他们上好实验课、研究课、示范课,总结好经验。第

三步是扩大实验范围。黄口中学、黄口镇一初中、闫集镇刘店初中、新庄镇东阁初中等学校,都进行了目标教学法实验。此后,目标教学法实验又向数学、外语等学科延伸。县教育局教研室先后在萧城中学、萧城三中、实验中学等学校组织不同学科的目标教学示范。

1998年,萧县进行“能力教学法”的研究和实验。“能力教学法”以提高学生的语文素质为出发点,以培养学生的好习惯为着眼点,以课堂能力训练为重点,以形成学生听说读写的语文能力为落脚点。该实验由县教研室牵头,成立“初中语文课堂能力教学法研究课题组”。至1999年的两年中,课题组探索小改、中改、大改三种方法。“小改法”运用目标教学法,根据教材内容确定教学目标,找出重点、难点,并把重点、难点定为训练点,然后教师根据重点训练内容,设计训练方式、方法和训练题。“中改法”,针对比较好理解的课文,教师只抓住几个重点,作必要的引导、点拨,进行几项能力训练,然后放手让学生自学自练。“大改法”,针对难度较大的课文,教师首先让学生明确教学目标、知识点、重难点和要注意的问题,让学生当堂借用工具书、资料和同学之间的研讨,由学生分目标上台讲课,其他学生则参与互动,教师最后综合小结。

1999年5月24日、25日,教研室在实验中学召开全县初中语文教研、教改工作会议,会上展示“能力教学”教改实验课,交流了教研、教改经验。

第二章 教育结构

第一节 学前教育

20世纪80年代中期,萧县幼教事业发展较快。1986年,全县幼儿园达117所(公办43所,集体办70所,其他部门办4所),学前班128个。13个区镇所在地都有幼儿园。62个乡建立中心幼儿园。3~6周岁儿童入园班人数9412人,占同年龄段幼儿总数的12.1%。形成县有示范园,区、乡有中心园,村有学前班的局面。

1990年2月,国家教委颁发《幼儿园管理条例》、《幼儿园工作规程(试行)》,将幼儿教育纳入国民教育序列,使幼儿教育步入健康发展轨道。同年,县政府制订《萧县教育事业发展“八五”计划与十年规划》,明确幼教事业继续坚持1984年制定的“扩大公办、发展民办、促进联办、鼓励民办”的“四轮”转动发展原则。区、乡两级也随之制订幼教事业发展规划,建立领导组织,安排经费。县教育局依照国家幼教法规,对各类幼儿园、班登记注册,建立幼儿园审批、管理制度,实施规范管理。1992年撤区并乡,县教委按照新区划重新调配乡镇教办室分管幼教负责人、幼教辅导员、中心幼儿园园长,明确园长职责,制订管理制度,幼教事业未因行政区划变动而影响发展。

1996年,县教委修订颁发《萧县幼儿园评估方案》、《萧县学前班工作评估指导要

点》，加强对各级各类幼儿园评估，以评估促进地、县级示范园创建，以评估促发展。当年，全县办有幼儿园 102 所，学前班 607 个，幼师 1158 人，4 周岁至 6 周岁儿童入园入班 35990 人。省、地教委分别授予萧县“幼儿教育先进县”称号。白土、黄口、大屯、杨楼 4 个镇及白土、欧盘、祖楼、胡庄及县直机关等 5 所幼儿园，被评为地区“幼儿教育先进集体”。1996 年至 1999 年，社会力量办园大量出现，形成“以教育部门办园为示范，以社会力量办园为主体”的格局。此后，由于幼教事业社会化，幼师多为自聘，且工资报酬低，难以吸引优秀教师进园、班，教育部门对幼教人、财、物管理难以实施，加之小学学制由五年改为六年，小学教育降低一个年龄段招生，使幼儿园、学前班规模萎缩，全县幼教发展落后于中小学发展。2005 年底，全县有各类幼儿园 73 个，学前班 466 个，入园入班幼儿 33660 人，入园入班率 65.5%。

第二节 小学教育

1983 年 10 月，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加强和改革中小学教育若干问题的决定》，提出到 1985 年普及小学教育。1986 年经省教委检查验收，认定萧县达到教育部颁布的普及初等教育标准。同年 5 月，省人民政府颁发普及初等教育合格证。

1986 年，萧县有小学 628 所，4338 个教学班，在校学生 159038 人。此后十几年，校数因布局调整逐年减少。至 2000 年，学校减至 550 所，在校学生 154748 人。2001 年、2002 年，萧县小学改制，入学年龄提前到六周岁，在校学生人数急剧增加，2002 年全县 532 所小学有学生 171455 人，教学班增加到 4536 个。与 1986 年相比，在校学生增加 12417 人，增幅 8%。自 2003 年起，因计划生育带来适龄儿童人口相应下降，办学规模逐年缩小。2003 年，毕业 30750 人，招生数为 26361 人；2005 年，毕业 33950 人，招生仅 17779 人。

进入 21 世纪，城乡小学发展不均衡现象加剧。不少城区小学为提高办学效益，想方设法到农村招生，农村小学生进城读书成为时尚，城区小学急剧膨胀，有些小学学生数比原来增加一倍以上，致使县城千人以上的小学有 6 所。而农村一些小学日趋凋敝。由于大批农村学生涌进县城读书，使城区小学办学条件不能满足发展需要，不得不编大班上课，加之学校寄宿条件差，学生年龄小，缺少父母关爱，生活自理困难，身心健康受到影响。

随着教育改革深入发展，全县小学教育质量不断提高。20 年中的前 10 年，到 1996 年，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 99.6%，毕业率 99.62%，升学率 97.76%，残疾儿童入学率 71.45%。2005 年，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 100%，毕业生全部升入初中。1996 年以来，在校小学生巩固率一直在 99.7% 以上。2004 年，在全市小学教学质量监测中，萧县获综合成绩第一名。2005 年，萧县代表宿州市接受省教育厅小学教学质量专项检查，成绩优异，受到省教育厅表扬。

第三节 中学教育

1986年,全县有高中8所,初中116所,在校学生62799人,教职工3085人。到1990年,全县有普通中学126所,其中初中118所,高中、完中各4所。学生58297人;教职工3737人。学校占地面积1792872平方米,校舍建筑面积191409平方米。1990年之后,学校数逐步减少,但学校整体规模却逐步扩大。2000年,学校96所,学生1500班、84117人;教职工增至4648人,学校占地面积为2347151平方米,校舍建筑面积为399914平方米。2005年,学校减至97所,学生增加到1924班、123541人;教职工增至5868人;学校占地面积2839193平方米,校舍面积699012平方米。2005年和1986年相比,学生净增60742人,增长96.72%;教职工增加2783人,增长90.21%;学校占地面积扩大1595771平方米,增长128%;校舍扩建546497平方米,增长358%。

2002年以后萧县高中扩招,示范中学规模迅速扩大,学生人数急剧增加。1986年,全县高中招生仅2105人,占初中毕业生数的16%;2005年,增至9705人,占当年初中毕业生的33%,是1986年的4.61倍。高中在校学生,1986年5900人,2005年增至27226人,是1986年的4.61倍。

2000年之后,全县初中发展出现失衡。农村初中生纷纷进城镇学校、进县城民办学校读书。与此同时,一些位置偏远,办学条件比较薄弱的学校,学生人数骤减,有的学校甚至减至不到百人。高中扩招、学生择校,使得示范中学、城镇中学和民办中学迅速膨胀、学生爆满。这些学校师资力量、办学条件不能满足快速发展的需要,就编大班上课,给教师教学、学校管理带来困难。

第四节 职业教育

一、职业技术教育

1986年,萧县有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1所(黄口农业中学,后改名为黄口职业中学)。之后,职业教育不断发展,至2005年,全县有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6所。其中,农村职业中学3所(黄口职业中学、郝集职业技术学校、皇藏职业中学),城区职业中学3所(县第一职业高中、萧县艺术职业高中、萧县英才艺术职业高中),另有三里中学在校内开设职高班。县内职业学校在校生5004人。

萧县职业学校虽然数量不多,但专业多样,学制多元化。改制后县一职高、郝集职业技术学校既开设职业教育班,又开设综合高中班。黄口职业中学是学制2~3年的职业中专,开设有计算机及应用、电工电子、机电信息技术等专业,全部面向就业市场。皇藏职业中学办学着眼点放在中短期培训、技能速成上。学生在校时间一般为一年(亦可提前至6个月),最长不超过一年半,其余时间为顶岗实习。艺术职业高中和英才艺术职业高中开设艺术类专业,专门培养美术、音乐方面的人才。三里中学艺术职高班侧重点是学生对口升学。专业设置多样化和学习体制多元化,为初、高中毕业生不同类型

的学习需求提供选择空间。

20世纪80年代末,萧县出现报考中专热,职业中学招生困难。1990年起,县教育局每年下发《职业教育招生工作意见》,向各区乡初中下达招生指标,并签订“落实职校招生指标责任书”。

2001年,职业学校实行灵活的招生办法,可一次性招生,也可春、秋两次招生,对部分乡镇进行春招,不再举行统一考试,依据初三毕业会考成绩录取。当年,全县约500名初三毕业生提前一学期进入职业学校就读。同年秋季招生180余人。

2004年,全县职校招生1171人,首次突破千人,在校生2806人。2005年,招生3040人,在校生5004人。

二、师资教育

萧县师范学校 1951年秋,萧县初级师范学校创办,主要招收初师生,也办中师速成班和小学教师轮训班。1961年改名为萧县师范学校。文化大革命中的1968年停办。1978年,萧县县委决定恢复萧县师范学校,恢复招生制度,主要招收萧县籍学生。20世纪80年代,先后招收二年制、三年制、四年制普师班、民师班和一届两年制在职进修班。1983年,学校人权、财权归属地区教育局管辖。1990年,砀山师范学校撤销,萧县师范招收萧、砀两县学生。1994年,财权下放县管。1999年前,毕业生由国家统一分配到各乡镇中小学任教。2000年后,国家改革毕业生分配制度,该校学生自主选择就业,招生面临困难。2000年9月,该校完成三年制中师向五年制专科学校过渡,招收首届大专生257人,开设计算机、英语、音乐等专业。

2004年5月,该校创办高中,招收首届高一新生240人。10月,成立招生就业办公室,学校在广东、福建一带建立学生就业基地。

2005年下半年该校与安徽师范大学联合,创办安徽师范大学本科自学考试萧师助学位点。

2005年秋,首届大专毕业生257人,全部安置到广东、福建等沿海地区就业。

2005年底,学校有师范五年制24个班,在校生1280人,教职工115人,其中专任教师89人,有硕士学位1人,特级教师2人,高级讲师23人。

萧县教师进修学校 创办于1979年10月,校址在萧县城西南25里郭庄,设在已停办的郭庄“五·七”农学院。1990年9月,该校搬迁至萧城北关,占地10亩,建教室3口9间,宿舍9间,伙房6间。至2004年,学校面积扩展到25亩,先后建行政楼一座,教学楼和四层宿舍楼各一幢,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另建教职工宿舍2000平方米。有大、中、普通教室9口,多功能教室、微机室各一口,微机68台,配备有录音机、摄像机、录像机、投影仪等电化教学设备。

1984年,省教育厅批准该校为成人中专建制,开始举办二年制脱产中师进修班,对学历不合格的小学教师进行学历补偿教育。1984年至1996年,保持每年级两个班的规模。

1993年,该校在新庄、大屯两镇以函授形式对幼儿教师进行专业合格证书考试培训,继而进行学历培训。三年后经地区教委组织专家对学员逐人逐项进行现场考核(指琴法、舞蹈、幼儿游戏、美工等),合格率90%以上。1993年至1996年,该校还承担

8个专业、全县近千名初中教师专科学历函授培训的教学管理工作。1996年,全地区以函授形式培训幼儿教师的现场会在萧县召开,推广萧县经验。1998年,该校组织教师编写一套和四省一市(安徽、江苏、四川、浙江省,上海市)幼师培训教材相配套的辅导教材,由市教育局统一印发,在全市范围内使用。

从1996年起,该校先后开展全县中小学教师教学基本功培训、中小学教师普通话培训和测试,两轮小学教师继续教育(每轮5年)和800多名小学校长的任职资格培训,同时承担全县中学教师继续教育的协助管理工作。

从2004年开始,根据省教育厅发展中等职业教育实行重点中专和地方院校联合办学的精神,该校在搞好教师培训的同时,先后与合肥铁路工程学校、安徽经济技术学校联合办学,至2005年底,向上述两校输送中专学生268人。

第五节 成人教育

一、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1981年,国家实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制度,对自学者进行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考试。其专科(基础科)、本科等学历层次与普通高等学校的学历层次水平要求相一致。

萧县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开始于1985年。至2005年,全县累计有5万人次报考,报考10万余科次、50多个专业。年毕业人数由1988年的9人增长到100多人。

2001年前,萧县只负责自学考试报名工作,考生到地区(市)参加考试。2001年10月,经省、市教委批准,本县首次设立自学考试考点。10月27日、28日,1888人在萧县中学参加高教自学考试,开考40多个专业,5000多科次。2001年至2004年,萧县设立考点,由县自学考试办公室组织考试。全县自考人数达到3714人,为历年人数最高点。当年,市自学考试办公室在萧县召开自学考试考务工作现场会。2005年,自学考试恢复地市设立考点,萧县考点撤销。至2005年底,全县通过自考取得大专学历359人,本科学历1212人。

二、函授、广播电视教育

萧县函授学校 1989年元月,县政府决定恢复萧县函授学校,编制10人,办公地点设在教育局。萧县函授学校自恢复以来,主要承担本县中小学教师学历教育。教学采取面授、函授、自学相结合形式进行。1989年至1997年,运用卫星电视与函授相结合的办法,开办卫星电视中专班,学制四年,招收具有初中毕业文凭的小学教师。学完国家规定的15门课程,成绩合格者由地区教委颁发中师毕业证书。全县13个区(镇)各设一个教学班,736名教师取得毕业证。

1990年至1995年,开设补学“四门课”(教育学、心理学、小学语文、数学教法)函授班,招收具有高中毕业证书的中小学教师,通过学习,成绩合格者由地区教委颁发中师毕业证,共毕业学员3576人。

1989年起,该校与淮北煤炭师范学院、蚌埠教育学院联合办学。函授学校组织生源,参加全国成人高等教育统一考试,取得学籍。函授教师担任班主任、辅导教师,淮

北煤炭师范学院、蚌埠教院派教师来校授课,学制三年,成绩合格者发国家承认的毕业证书。该校先后开设汉语言文学教育专科,汉语言文学教育专升本,学前教育专科,法律专科,法学专升本,英语教育专升本等专业。1989年以来,共毕业学员2000多人。

安徽省广播电视大学宿州市分校萧县工作站 成立于1979年,始名安徽省广播电视大学萧县教学点。创办初,由县教育局业余教育股负责管理,1985年9月,改称安徽省广播电视大学宿县地区分校萧县工作站。工作站利用广播、电视(包括录音带、录像带和书面教材)等手段进行远程电化教学,学制2年至3年,学员在职业余学习,工作站定期集中辅导,实行学分制。学员修完规定课程,取得规定学分后,由省广播电视大学发给毕业证书或单科结业证书。1990年后,学制多元化。该站现有教师14人,由县教育局负责管理,教学业务属省、市电大领导。

1985年,招收中文、法律、档案、党政干部专修科四个专业,学生120人。1990年、1995年,招收注册视听生(先注册学籍,修满规定学分后准许毕业),开办法律、汉语言文学、会计等专业。同年,首届文、理科毕业生近100人。

1995年至2002年,与淮北教育学院联合办学,开设有法律、财会、政教、史地等专业,毕业生350人。

1995年至1997年,开办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萧县分校,招收学员112人,毕业60人。

1996年至2000年,在全县教师中开展计算机应用能力培训,全县45周岁以下教师3500余人参加培训。

2002年开放教育开始招生,设有会计学、法学、计算机、小学教育等专业,至2005年,各专业共招生500多人。

三、扫盲

1985年底,萧县通过省脱盲验收后,将扫盲工作重点转移到农民文化技术教育上,一度放松扫除剩余文盲的工作,致使青壮年文盲率有所回升;加上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中,工作人员在文化程度方面统计有误,造成全县15周岁至40周岁青壮年文盲率达17.46%,成为全省13个“文盲大县”之一。

面对严峻形势和巨大压力,1994年底,县政府成立由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的扫盲工作领导小组。将扫除文盲列入政府任期工作目标,实行“双线承包”责任制。县、乡、村三级党政部门为一条线,负责宣传发动、制订乡规民约、动员并组织学员入学、巩固学额等,同时明确各级党政一把手是第一责任人;教育部门负责教材、教学,确保脱盲质量,并明确各级教育部门一把手是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人和专干是直接责任人。在办学方法上主要推广农村小学“一校设两制、一长管两校、一师兼两教、日校办夜校”的做法,即扫盲班设在小学,由校长兼管,小学教师代课,利用晚上学习。1995年至1997年,全县办扫盲班2101个,87328人参加学习,70802人脱盲,非文盲数达578367人,占青壮年人口589306的98.14%,文盲率降至1.86%。

第六节 特殊教育

一、随班就读

1996年前,全县残疾儿童特殊教育主要形式是随班就读。随班就读对象主要是视力残疾、轻度智力残疾和经过早期听力语言训练、有随班就读能力的听力残疾儿童。根据就近入学原则,由当地小学接收,编入普通班级,使用普通教材,与正常孩子一起学习、生活。随班就读残疾儿童入学年龄与普通儿童相同,特殊情况适当延迟;学习年限与普通儿童相同,就读期满,发给小学毕业证书。随班就读适合本县农村实际,有利于残疾儿童就近入学,提高入学率。

1986年,全县招收残疾儿童少年随班就读273人。最多时的年份是2000年,招收402人。2005年,适龄残疾儿童少年随班就读140人,其中盲生2人,聋生11人,智力残疾学生127人。

二、特殊教育学校

根据省“两基”验收标准,盲、聋、弱智三类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城市和农村应分别达到80%和60%以上。为实现上述目标,1992年9月30日,县政府批准创办萧县聋哑学校,先后投资55.7万元,于1995年底建成,当年萧县聋哑学校更名为“萧县特殊教育学校”。

1996年元月,特殊教育学校面向全县城乡招收聋生86名。10月正式开学上课。依据学生听力损失程度,开设5个教学班,配专任教师11名。

1998年,特校扩大招生规模,在校聋生170名,开设11个教学班。

2000年,在校聋生186名,13个教学班,专任教师16人。2005年,在校聋生42人,5个教学班,专任教师8名。

第七节 学校选介

2005年,全县中小学中,有省级示范高中2所(萧县中学、萧城一中)、初中2所(孤山初中、业庄初中)、省农村示范小学1所(黄口一小),市级示范高中3所、初中5所、小学7所,县级示范中小学31所。本节将部分学校简介如下:

一、萧县中学

位于萧城西南梅村,距县城约2.5公里。校园占地近200亩、13万多平方米,建筑面积85000多平方米。为“安徽省示范高中”。

该校始建于1942年。1950年成为萧县第一所完全中学,1953年被定为江苏省重点中学,1955年萧县划归安徽省后仍定为省重点中学。其间,该校曾在1958年和1968年两次改为萧县梅村中学,1960年、1987年,两次经县政府批准恢复为萧县中学。

1985年至1995年,学校基本保持高中18班、初中6班的规模,在校学生1000多人。1999年,发展到40个教学班,其中高中28班,初中12班,在校学生2700人。2000年4月被批准为“安徽省示范高中”后,学校快速发展。2003年暑期,高中部各

年级平行班达 18 班,在校生 6000 多人。此后连年扩招,到 2005 年,高、初中达到 111 班,9494 人。

该校教学设施、设备良好、齐全。有高规格教学楼、教职工宿舍楼、男、女生公寓,有洗浴中心和可供 4000 人就餐的餐厅;拥有 4 个书库的图书馆藏书 20 余万册,并配有师生阅览室和资料室;有标本室和全套标本;有标准田径场一个,篮球场 8 个,各种体育器材齐全;有高标准实验楼,配有全套实验仪器设备;设有电教信息中心,拥有 4 个 70 座微机室、3 个 70 座多媒体语言室、3 个 70 座多媒体电教室、1 个电子备课室、1 个 80 座电子阅览室、2 个可容纳 300 人的多媒体报告厅;与北大附中联办网校,成为北大附中远程教育示范学校。

该校师资力量雄厚。2005 年,教职工达到 354 人,其中特级教师 4 人,高级教师 64 人,一级教师 99 人;有研究生学历 44 人。1999 年,特级教师梅声应荣获“苏步青数学教育奖”一等奖。先后有张靖远、盛学俊、梅声应、颢孙长宗、孙美义、冯亚光等 6 名教师被评为省特级教师。沈传廷、胡立达、盛学俊、黄继禹、蔡书汉、梅声应、纵树人、魏世磊等 8 人被评为省、部级劳动模范或先进教育工作者。郝景鹏、吴孝玉、董祥玉、程祖进、武剑、张文林等 6 名教师被评为省级教坛新星。学校十分注重培养青年教师,实行“导师制”,让中老年教师与青年教师“一帮一”、“多帮一”地“结对子”,热情扶持青年教师成长。

萧中较早地提出“科研兴校”口号。1990 年,成立教育教学研究会,1995 年设教研室,2003 年改为科研处,与教研组形成上下贯通的教科研体系。全校教师广泛参与教育科研,以科研促教改,以课题为载体,注重过程,追求实效。该校积极申报省教育科研项目,2003 年以来,承担省级科研课题 10 项,已结题 5 项。1995 年至 1999 年,全校教职工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论文近 200 篇,主编、参编专著近 50 部;2000 年至 2005 年,教师发表论文 270 多篇,论著 60 多部。

雄厚的师资力量,扎实的教学管理,使学校教育质量不断提高,教学成果十分显著。毕业生合格率多年保持 100%,高考成绩多年在全市(地区)名列前茅。1990 年前,本科上线人数在 100 人左右,1993 年至 1997 年连续 5 年突破 200 人,1998 年超过 300 人,1999 年 428 人。2002 年高考,全县 600 分以上考生 60 人,55 人是萧中学生,其中 3 人为全市理科第一、第二、第四名。当年,1 名学生考取北大,2 名考取清华,3 名考取人大,4 名考取中国科技大。2003 年本科上线 965 人,理科实验班本科上线 100%,其中重点大学上线率达到 90%,3 名学生被清华大学录取。2004 年,本科上线突破千人大关,达到 1302 人。2005 年为 1205 人。学科竞赛也取得优异成绩。2002 年,获省一等奖 4 人,二等奖 7 人,三等奖 33 人,市一、二、三等奖 146 人。2003 年生物竞赛,25 人获省级奖。2004 年全国中学生物理竞赛,宿州市获省奖 8 人,其中该校 6 人。2005 年参加全国学科竞赛,获省一等奖 1 人,二等奖 12 人,三等奖 51 人,市一、二、三等奖近百人。

二、萧城一中

坐落于萧城西北角、凤凰山南麓上堂子,背依青山,俯瞰全城。占地 85337.6 平方米,建筑面积 53300 平方米。始建于民国 32 年(1943),1957 年扩建,1963 年成为宿

县地区重点中学；1971年招高中，发展为完全中学；1997年5月被宿县地区教委批准恢复为“地区重点中学”（原重点中学称号因文革不复存在）；1999年，宿县地区行署教委向该校提出创建省级示范高中的目标。2003年4月，经县政府批准，萧城中学更名为“萧城一中”。2005年4月被省教育厅正式批准为“安徽省示范高中”。当年底，学校发展到112个教学班，7583名学生；教职工445名，其中特级教师1人，中学高级教师60人，中学一级教师116人。

1986年后，学校办学条件不断改善。先后兴建教学楼、实验楼、办公楼、学生食堂各一幢，学生宿舍三幢，教职工宿舍楼六幢（2626平方米）。图书馆和科学馆各一个，建该校科学馆集实验室、标本室、多媒体教室、微机室、电子备课室、语言室、报告厅、天文台等众多功能于一体，为实施现代化教学提供条件。至2005年学校总建筑面积达到53300平方米，其中教学用房19923平方米，学生宿舍10880平方米，生活服务用房3700平方米，行政用房570平方米，教职工宿舍16896平方米。

该校历来重视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该校开展的“敬老育青”活动先后受到县、地、省团委和团中央表彰；“爱国主义”教育、法制教育，宿县地区《普法简报》和《安徽普法通讯》曾分别予以介绍。1984年和1986年，学校先后被省、地体委和教育主管部门命名为“安徽省女子手球传统项目学校”、“宿县地区田径传统项目学校”，为宿县地区唯一一所荣获两个体育传统项目称号的学校。

恢复高考后，该校教育质量不断提高，为国家培养大批人才。1986年至1995年，高考上线总数达1890人。仅1994年就达245人，其中本科52人。此外还有体育生64人，艺术生86人。1987年，理科毕业生袁其鹏考取清华大学；1990年，理科毕业生杨山获萧县理科“状元”，考取南开大学；1991年，陈永获宿县地区理科“状元”，考取中国科技大学。1997年，学校高考成绩取得历史性突破，本科上线189人，比1996年净增109人，增幅居全地区之首。2004年，本科上线人数达到623人。

三、萧县鹏程中学

该校2002年12月开始筹办。2004年2月，经市教育局批准在萧城南关、世纪大道北侧建校（西校区）。暑假，招收36个班、2300余名学生。当年，招聘省内外教师88人。

2004年，以1000万元资金竞购县化肥厂150亩厂地，建东校区。总建筑面积7万平方米，由上海同济大学设计，工程造价近亿元。2005年8月1日，东校区投入使用，除初中一年级在西校区外，其余年级搬迁至东校区。至此，学校有86个班，6200余名学生。

鹏程中学为全日制民办完全中学。学校由薛鹏投资，聘请萧县中学原校长许良超负责管理。学校遵循“继承创新，以人为本，依法治校”办学理念，在“面向全体，优化个性，全面发展”教育理念指导下，坚持名师立校战略。高中教师队伍以特级教师、省教坛新星、省级骨干教师为首席教师，中青年骨干教师为主体（骨干教师40人，首席教师4人，共占高中教师40%以上）。初中教师由经验丰富的优秀教师和优秀本、专科毕业生组成，整体素质优良。

学校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教职工全员聘任制，以“尊重师生、遵循规

律、依法治教”为管理理念,以条块结合、以块为主,实行督导制度为管理特色,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

学校不断加强教育管理,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教育教学质量较好。2005年,该校补习班学生参加高考,本科达线率文科全县第一,理科第二。

2005年4月,宿州市第一届民办高中(完中)联谊会在该校召开。

四、孤山初中

创办于1973年,创办初期为小学戴帽初中。办学条件十分简陋,在原养猪场基础上仅有8口教室,18间师生宿舍,学校占地9000平方米,建筑面积1400平方米。有教职工8人,其中民办教师4人;学生4班200余人。

1987年,学校在乡政府大力支持下,筹资20万元,建造14间省级Ⅱ类标准的实验室,并配备较为完备的实验仪器及药品。1993年、1994年,在白土镇政府和孤山煤矿支持下,又投资30万元,先后建两栋教学楼。学校建设初具规模,管理水平和教学质量有显著提高。1994年6月,学校被批准为“安徽省示范初级中学”。

1999年至2005年,该校又多方筹措资金,加强硬件建设,先后建起250米环型跑道和篮球、足球、排球场,改建18间师生宿舍,还在学校内建造5个花园。园内植常青树、花草、奇石、蘑菇亭,办学条件和环境得到很大改善。2005年,学校占地面积25313平方米,建筑面积3826平方米。有学生12班,708人。教职工40人,其中中学高级教师2人,中学一级教师9人。

该校重视学生综合素质培养。在教学中,既注重学生智力因素、非智力因素培养,又重视思想品德教育。改传统的以考试成绩评定学生优劣的做法,为德、智、体、美、劳综合评价。

该校注重教学管理和教师培训提高工作。教务处制订《教学常规管理及考核细则》,每月检查考核教师教学工作,项项赋分,全面量化,将考核结果作为评优、评先、晋级的主要依据,促进教师提高教学水平。该校鼓励教师参加提高学历层次进修,40名教职工中,本科学历9人,专科学历28人,继续教育合格率100%。

2000年,学校被县委、县政府授予“萧县教育工作先进单位”;2003年,分别被市、县教育局评为“宿州市农村初中‘控流保学’先进单位”、“教育教学管理先进单位”。

五、萧县实验小学

该校坐落在县城淮海路与富贵街之间,为市级实验小学。创办于民国17年(1928)(由县立第一小学、萧县第一女子小学和龙城第一小学合并),始称萧县实验小学。民国34年(1945)9月称龙城小学。1951年9月恢复萧县实验小学。1963年被安徽省教育厅定为重点小学。数年来,该校几经变迁,其教学质量始终居全县小学之首。

该校历来重视教改教研工作。1987年,学校招收一个试验班,使用中央教科所编写的实验教材。1986年和1989年,学校先后两次成功承办苏鲁豫皖四省接壤地区实验小学协作研讨会。

该校作为全县窗口小学,认真开展教研活动。自1995年制定“听课日”制度以来,一直坚持这一活动。教研课题分四类:骨干教师上示范课,青年教师上展示课,外出学

习教师回来上汇报课，围绕专门课题上研究课。2000年5月，《安徽教育报》曾以“实小有个‘听课日’”为题对此作了专题报道。2001年4月，宿州市小学素质教育现场研讨会暨萧县第五次小学素质教育现场研讨会在校召开。该校还在小学生中深入开展《诗经》、《论语》等经典诗文诵读活动。2004年，县实验小学被省教育厅确定为“安徽省经典诵读试点学校”。

该校注重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1986年后，既培养文化课方面的拔尖学生，还培养许多优秀书画后备人才和体育后备人才。儿童绘画先后有10多人的作品参加省及国家儿童画展。1997年底，舞蹈《画乡娃》在全省文艺调演中获二等奖，并于2000年春节在中央七套播出。1998年，“实小师生书画展”在县博物馆举办；学生郭秋在合肥举办个人画展，学生吴迪获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举办的国际儿童画大赛金奖。2004年、2005年，学校先后选送学生美术作品参加“第十一届法国巴黎世界和平书画展”和“第十二届俄罗斯世界和平书画展”，荣获“国际艺术教育一等先进集体”称号。该校少年女子篮球队先后4次夺得全省少年冠军，少年乒乓球队10次获得地区团体、单打冠军，为省、市（地）体校输送优秀运动员20余名。

第三章 教育管理

1986年至1992年4月，萧县教育行政主管部门为县教育局。1992年5月，县委、县政府、宿县地区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萧县教育局更名为萧县教育委员会。行政编制22名，直属事业单位编制32名。1997年，萧县党政机构改革，仍保留教育委员会作为政府主管教育工作职能部门，2002年2月，党政机构深化改革，恢复萧县教育局名称。教育局机关行政编制由22名缩减到17名，另单列编制3名，计20名，内设职能股室8个。

第一节 教育设施管理

一、校舍建设及危房改造

1986年以后，萧县校舍建设有三个发展较快时段。一是1992年、1993年，县政府先后出台小学校园建设“一无六有”规划和初级中学校园建设“六配套”规划，对全县学校校舍建设、危房改造工作起到很大推动作用。1992年，全县投入828.7万元，新建校舍16440平方米，维修校舍12055平方米。到年底，全县校舍总面积579541平方米，中学生均3.81平方米，小学生均2.55平方米。1993年，“六配套”建设投入资金577.5万元，改建新建校舍36155平方米，中学生均建筑面积3.90平方米，小学生均2.5平方米。二是1996、1997年，是萧县实现“两基”关键年份，也是校舍建设速度最

快、数量最多的年份。1996年,全县新建教学楼139幢,3937间;改建新建教室1662间,“三室”(仪器实验室、图书阅览室、多功能教室)267间,其他教学用房476间;维修校舍4893间。1997年,新建改建校舍105143平方米,改造危房8450平方米。到年底,校舍总面积786849平方米。三是2001年国家启动中小学危房改造工程,为校舍建设带来新机遇。至2005年底,全县共安排危改项目288个,投入资金6197万元,新建校舍159797.7平方米,改造D级危房132501平方米。

非义务教育阶段的高中,在允许收取择校费、借读费之后,校舍建设速度较快。特别是萧县中学、萧城一中、黄口中学、郝集中学4所省、市示范高中,利用自身资源优势,不断投入,改旧建新,分别建起高标准教学楼、实验楼、科学馆、师生宿舍楼等。2005年,4所学校校舍建筑面积分别为85000平方米、53300平方米、78000平方米、26585平方米。至2005年底,全县校舍建筑面积121.4万平方米。

二、教学设备、设施添置与管理

仪器 1985年前,除县直学校以外,农村中小学很少有仪器,少数教师只能通过自制或借用仪器为学生做些演示实验。1985年起,按省统一要求在农村初中建设实验中心,并统一配备仪器。到1988年,全县13个区镇共建实验中心15个,每所中心至少有12间专用房屋,由上级统一配备价值2万元仪器设备。

1992年8月,省政府决定在达到实验中心网络化基础上,大力推进中小学实验教学普及县建设,并对仪器配备类别作出具体要求。1993年至1994年,全县在农村小学配备“两箱”,即自然教具箱、数学教具箱;农村初中则维持和巩固实验中心,配备一套综实验仪器。1997年,全县实验教学普及工作力度加大,学校仪器配备工作加快。1998年5月,顺利通过省实验教学普及县验收。至2005年底,全县中小学仪器价值增至2590万元。

图书 1992年之前,除县直学校有部分图书外,绝大部分农村初中、小学基本没有图书。1992年,省教委对图书配备有明确规定。1994年,萧县开始启动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对学校图书配备规定具体标准,即初中生均图书15册,小学生均图书10册。此后学校图书大量增加。增加渠道有两种,一是正常购置,二是向社会及师生募集。不少学校开展“我向学校献图书”活动,号召师生将个人藏书捐献给学校。一些单位和个人也纷纷向学校捐书,安徽少儿出版社向黄口镇胡庄小学无偿捐献图书1200册。毕业于戴柿园小学的省政协委员、省民族宗教委员会副主任戴雪怀及该校历届毕业生包括清华大学、外交部、省市县工作的同志及九华山僧人向王寨镇戴柿园小学捐赠价值几万元的现金、图书。1997年,省对萧县“两基”工作验收时,全县小学生均图书为9册,中学生均图书为11.33册。2000年前后,一些学校还陆续添置电子图书。至2005年,全县学校有图书2927267册。是1986年的48.79倍。

计算机 萧县最早使用计算机的学校是萧县中学。该校1991年配备两个微机室,计算机60台。1992年、1995年、2000年又先后购置20台PC机、1台286主机、50台386计算机和70台586计算机。2002年,建成一座7200平方米综合楼,成立电教信息中心。从20世纪90年代初起,萧城一中、黄口中学等学校也陆续配备计算机。农村中小学配备相对滞后。到1998年,一些农村初中、小学通过分期付款、收费还债等

方式,陆续添置计算机。目前,省示范中小学计算机配备较多,如萧县中学 400 多台,萧城一中 400 多台,黄口镇一小 65 台,实验小学 130 台,赵庄中心小学 91 台,一般初中和乡镇中心小学配备 30 台左右。

电教设备 萧县电化教学开始于 1978 年,当时黄口中学率先将电教手段引进课堂。此后,萧县中学、实验小学等学校陆续配备幻灯机、彩电、彩色监视器、收录机等电教设备。1988 年,县教育局设立电教馆,电教工作力度加大。1989 年 8 月,教育局出台《关于加强电化教育工作的意见》,要求各区镇、县直学校建立电教组织,区镇成立电教站,学校成立电教组。当年 6 月,教育局和大屯、杨楼、黄口、祖楼、皇藏等 5 个区镇建成卫星电视地面接收站。到 1995 年,全县 22 个乡镇全部建起卫星电视地面接收站,并配备必要的设施。至 2005 年,全县拥有卫星教学收视设备的中小学 225 所。

在省开展电教设备达标活动中,萧县先后有黄口镇一小、二小、萧县中学、萧城中学、郝集中学、刘套初中、萧师附小、黄口中学、萧县师范、萧县实验小学等 17 所学校成为一类达标学校。2000 年 5 月,王寨中学、龙城镇三中、大屯初中、孙圩子初中、张庄寨小学、龙城镇西关小学等 13 所中小学被确认为省电教设备二类达标学校。萧城一中、实验中学 2001 年被批准为宿州市现代教育技术实验学校。

1990 年至 2001 年,县教育局(委)先后拨款 20 多万元开办萧县教育电视台,开始电视教学(教育),收到一定成效。2001 年 9 月,萧县教育电视台并入萧县电视台,大部分设备也移交给萧县电视台。

体育设施 1990 年,国家教委颁发《学校体育工作条例》,萧县有计划、有步骤地建设中小学体育场地,购买体育器材,配备体育设施。当年,全县中小学开辟操场 14825 平方米,添置体育器材 3233 件。1991 年,体育场地面积达到国家规定标准小学仅有 6 所,中学只有 1 所,分别占全县小学、中学的 0.94%、0.88%;体育器材配备达到国家规定标准的学校,小学 2 所,初中 1 所,普通高中 2 所,分别占小学、初中、普通高中学校数的 0.33%、0.88%、25%。

1992 年,县教委专门发出通知,对中小学体育设施建设提出明确要求。当年,全县中小学购置体育器材 6554 件,修建运动场 484 个。1994 年,萧县“普九”工作全面启动,根据省“普九”验收标准,县政府要求全县农村小学一般要有 60 米直跑道,农村初中和中心小学要有 200 米以上环形跑道,并配备 2 大件、5 中件体育器材。当年,体育场地面积达标学校,小学 42 所,占全县小学数的 6.87%,初中 18 所,占初中学校数的 17.36%,普通高中 5 所,占普通高中学校数的 55.56%。1997 年“两基验收”时,281 所中小学校体育场地面积达标,402 所中小学校体育器材达标。以后几年,又有一些中小学陆续新建、改建、扩建体育场地,添置体育器材。2005 年,有 169 所小学、49 所初中、10 所普通高中体育场地面积达标,分别占小学、初中、普通高中学校数的 35.65%、59.04%、83.33%;有 140 所小学、33 所初中、8 所普通高中体育器械达标,各占小学、初中、普通高中学校数的 29.54%、39.76%、66.67%。全县小学体育场地面积 94 万平方米,生均 6.83 平方米;初中 62 万平方米,生均 6.42 平方米;高中 26 万平方米,生均 9.61 平方米。

对于教学设备、设施的添置与管理,各学校都建章立制,明确专人负责,县教育局

(委)还经常组织有关人员进行督查。

第二节 教育经费管理

一、县、乡教育经费管理

1992年前,萧县教育经费实行“经费包干、结余留用、超支不补”管理体制。每年由教育局编制预算方案,经县财政部门核准后,按预算标准拨付教育局,由教育局下拨所属二级预算单位。这期间,预算内教育经费得到落实。1993年“三权”下放,农村中小学经费放到乡镇财政,县财政只负担县直学校,县教育行政部门不再管理农村中小学教育经费。乡镇财政实行“大包干”,财政经费主要来源于农业税,即使足额征收也难以全额发放人员工资,安排学校公用经费,农村中小学教育进入一段最困难时期。1996年,县政府力图改变教育经费困难状况,当年3月,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增加教育投入的决定》精神,制定《关于增加教育投入的意见》,提出增加教育投入四项措施:一是保证财政拨款主渠道,做到政府对教育拨款增长要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增长,以保证教师工资和生均公用经费逐年有所增长。二是依法足额征收城乡教育费附加。三是新开征部分地方教育附加费。四是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增加教育投入。并决定从1995年起,将专控商品附加费收入划出30%用于教育;将财务、税收、物价大检查罚没收入缴同级财政部分划出25%用于教育;将城市维护建设税10%用于教育。但由于体制和经济发展等方面原因,这些措施没能得到全面落实。县、乡财政力保教师工资(国家标准部分)尚有困难,教育公用经费拨付也难以保证。

2001年5月,教师工资上收到县级财政统一发放,乡级财政不再管理教育经费。之后,随着农村义务教育管理体制改革,全县实行“以县为主,统一领导,统编预算,分级管理,分校核算,财政监督”财务管理模式。

二、学校财务管理

1998年之前,学校经费由学校自行管理。1997年6月,国家财政部、国家教委制定《中小学校财务制度》。根据这一文件精神,县教委于1998年5月18日印发《关于改革财务管理体制的决定》,规定县直中小学和农村初中单独设置财务机构,农村小学则在乡镇中心小学设置中心财务机构,学校只设报账员。中心财务机构负责人由教办主任兼任,配2名专职会计人员。2000年,国家开始税费改革试点,萧县是试点县之一。当年,乡镇直属单位银行账户撤销,乡镇财政对所属单位实行“零户管理”。2001年暑期,省政府做出决定,中小学预算外经费不实行“零户管理”,乡镇中心财务机构逐步恢复运转。2001年10月,县财政对县直单位实行“零户管理”,县直学校被纳入其中。到2005年,全县各乡镇均将所属初中财务纳入中心财务机构管理。

第三节 教学研究与管理

一、教学科研网络

县级教育科研组织机构是教育局教研室和县教育学会。

教育局教研室负责全县教育教学研究工作。1996年,办公地点由实验小学迁至教育局。2005年,有专职教研员12人,其他人员3人。

乡镇教办室成立中心教研组,组织开展本乡镇教研活动。

学校成立教研组。规模小的学校分学科成立教研组,规模较大的学校分级段成立学科教研组。萧县中学、萧城一中等县直中学设有科研处或教研室,负责组织领导各个教研组进行教育教学研究。

县教育学会下设基层分会。各分会在县教育学会组织领导下开展教育科研工作。

教育学会组建学科专业委员会。学科专业委员会研究学科理论和实践问题,服务中小学教师,服务教学,推动本学科教学改革,承担教育行政部门和教育学会委托的教育科研任务。

二、课题研究

小学语文句段篇教学 该课题1985年开始研究,至1994年基本结束,历时九年,取得丰富成果。仅1991年,教研员就在《小学语文教学》、《山西教育》、《教学研究》、《安徽教育》四家省级以上刊物发表论文10篇,1994年,全国小学语文教学研究会会刊《小学语文教学》第12期,用8个版面刊发“安徽省萧县专版”,发表教研员及本县骨干教师论文8篇,整组论文围绕小学语文中年级段教学,从不同角度、不同层次探讨研究,在全国小语界引起很大反响。

中学生建模能力培养 数学建模能力是将现实问题抽象成数学问题,并用数学方法加以解决的能力。1998年5月,县教研室中学数学教研员、将该课题呈报省教育科研课题管理组,次年正式立项为省级课题。课题组选择萧城三中、业庄初中、陶楼初中三所学校为实验基地,历时三年。取得成果:参加实验的教研员和教师撰写论文《数学模型方法浅议》发表于《中学数学研究》(1998年第7期),《数学模型的一般方法》发表于《数学画报》(2000年10月),《中学数学建模教学的策略和设想》2000年在省教育科研课题管理研讨会上交流。2003年4月,该课题通过省专家组验收。当年10月,《安徽教育》全文刊载该课题研究实验报告。

培养学生计算能力 1999年被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批准为省级教育科研课题。课题组负责人为县教研室小学数学教研员,成员10人。研究从1999年6月至2001年11月,历时两年。2001年11月29日,课题组在实验小学召开课题总结交流会,到会教师百余人,交流论文70篇。教研员撰写《小学生计算能力现状的调查与思考》刊登在《中小学教材教学》2001年第1期,课题组教师撰写《读、想、算、验——培养学生计算能力小议》在《农村孩子报》发表。2003年4月,该课题通过省专家组验收,并被评为安徽省教育科研成果三等奖。

小学写字教学的理论与实践 2003年立项为省科研课题,主持人是县教研室小学语文教研员。课题研究的主要内容:小学生写字兴趣及写字习惯的培养,写字教学中硬笔楷书技法的传授,写字课堂教学模式等。该课题已研究二年,取得了较好成果。主要成果是探讨并总结出小学写字课的基本模式,该课题拟于2007年接受省级验收。

三、课堂教学研究

萧县课堂教学研究主要有三种实践形式:优质课评选、观摩教学,专题研讨。

优质课评选 该活动旨在交流课堂教学经验,推动教学改革,促进教师成长。活动主要通过赛课进行,各乡镇、县直学校组织初赛,择优报县。县教研室组织评委,对参赛教师的课堂教学进行科学评估,从教学目标、教学方法、教学基本功等方面分项打分,评出等次,成绩优异者报省、地(市)参赛。1989年以来,省、地(市)、县先后8次组织各学科优质课评选活动。在省、市组织的优质课竞赛中,本县先后有12名中小学教师分获一、二、三等奖。

观摩教学 主要通过听课、评课,探讨教学规律,交流教学经验,相互学习,取长补短。观摩课努力体现教学改革新理念,提供解决问题的新策略。听课后,教研员评课,听课教师议课,研究课例的成败得失,共同改进课堂教学。各乡镇、学校每年都不定期举行这项活动,规模较大的观摩教学由县教研室组织。

专题研究 即围绕某一专题,以公开课为基本形式开展课堂教育研究活动。1996年以来全县较大规模的专题研讨有:中考分科复习研讨、高考分科复习研讨、“让学生动起来”专题研讨、作文教学研讨等。如县教委于1996年4月举办全县中考分科研讨会,全县初三中学学科教师参加,交流复习经验,提出迎考措施。2002年,教研室组织高三年级分科复习研讨会,会议由萧县中学、黄口中学、萧城中学、王寨中学、郝集中学分科承办,每学科2节公开课,确定中心发言人,侧重介绍复习经验和提出建设性意见。

四、教学管理

常规管理 1986年,县教育局印发小学管理10条意见,提出教育教学常规管理基本要求。次年,又制订施行《萧县小学办学水平评估方案》、《萧县合格初中暂行标准》。1990年,出台《关于加强普通中学教学常规管理的意见》。这几年,全县中小学普遍建章立制,教育教学管理逐步规范。1992年教委成立后,提出学校常规管理的基本任务,通过思想教育、组织训练、加强督导等手段,把制度和规范要求变成师生自觉遵守的习惯,实现管理育人的目标。

1996年,县教委在总结以往经验教训的基础上,修改完《普通中学教学工作常规》和《小学教学过程管理基本要求》等管理细则,并于当年10月,在郝集中学召开全县农村中学常规管理现场会议;12月初,又先后在黄口镇一小、萧县中学召开全县农村中学常规管理现场会议,推介这三所学校的管理经验,促进全县中小学常规管理做到严、细、实。

1996年至2005年,县教育(局)每年分别召开一次高、初中管理工作会议,或在县城开,或选点召开现场会和流动会,或交流管理经验、研讨管理课题,或总结表彰学校管理先进单位与个人。其间,圣泉、黄口、大屯、刘套等乡镇教育管理工作突出受到表彰,萧县中学、萧城一中、黄口中学、郝集中学、凤山中学、新城中学多次获教育教学管理奖。

办学水平评估 这是萧县加强中小学教学管理,提高教育水平的重要措施之一。20年间,一直坚持不懈地抓好这项工作。

①小学评估。1986年,县教育局颁发《关于各类小学教育评估标准》、《标准》分重点小学、区乡中心小学、一般小学、简易小学四类。1987年10月,《萧县小学教育

评估方案》出台，全县小学学习《方案》、按标准办学。次年3月，教育局首次组织评估活动，县政府、教育局对评估达标的39所小学，予以分等奖励，并于当年4月在圣泉区孙庄小学召开实施教育评估标准现场会。会后，各区、乡学习孙庄小学办学经验，以评估促办学出现高潮。1988年，省教委将本县列为小学教育评估试点县。同年12月，宿县行署教育局在本县召开小学教育评估现场会。1990年12月，省教委在萧县召开“全省农村小学办学水平评估现场会”推广萧县的做法。

1993年起，全县开展小学管理升级赛活动，将办学水平分类评估改为办学水平等级评估，进一步扩大评估功能。

1996年，2005年，在不断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县教委（局）先后两次修改，完善“评估方案”和“评估指标”，以督促和指导各办学提高教学水平。

②初中评估。1987年10月，教育局制订《萧县合格初中暂行标准》，此《标准》分“规模和基本设施”、“领导班子”、“德育”、“教师”、“教育数学管理”、“体育卫生”、“总务工作”7大块。各初中对照标准订措施、补差缺，加强学校管理。经过一年努力，次年11月，18所初中申请合格初中验收，教育局随即逐校评估验收，认定白土初中、新建初中、官坑初中、凤山初中、黄口区初中、王柳园初中基本达到标准，县政府批准为合格初中。1989年，教育局制发《萧县普通中学量化管理细则》和《萧县普通中学督导评估标准》，促进各初中规范管理，提升办学水平。

1996年2月，教委印发《萧县示范初中基本标准》和《评估指标体系》，在全县开展创办示范初中活动。1998年4月，教委制发《萧县初级中学办学水平评估方案》。《方案》设定一级指标6项；二级指标15项；三级指标63个。

2003年3月，教育局在总结前些年实践经验的基础上，修订印发《萧县初级中学办学状况定级评价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在全县初中开展分类定级活动，激励各初中落实“方案”，提高办学水平。

2004年春，各初中普遍开展自评活动，乡镇教办室组织力量进行初评。当年11月至12月，教育局对遴选自评和初评成绩优秀的18所初中进行评估，评定刘套初中、庄里初中、梅村初中、黄口镇第一初中、寿楼初中、黄口镇第二初中、林楼初中、北城初中、永堙初中、白土初中、王寨初中、张庄寨初中12所学校为首批“一类初级中学”。12月，教育局发文公布。次年3月，召开表彰大会，分别授予奖牌。

③高中评估。1997年，国家教委规定：“高中阶段的学校由省、地（市）两级分工组织督导评估”。1999年至2005年，省、地（市）两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仅对萧县申报省、市示范高中进行督查评估，未对普通高中办学水平施行评估。

通过评估，增强各级领导干部的责任感，调动了办学积极性。不少乡镇党政领导亲自主持召开大会，宣传《评估方案》中办学建校标准，明确乡、村两级责任。圣泉乡实施《评估方案》，分两条线落实：乡、村党政部门负责筹措经费，抓好“外壳”建设，实现“六配套”；教育部门负责学校内部管理，优化育人环境，提高教学质量。2002年前，5所初中部实现楼房化，32所小学中，25所小学校舍建设标准高，质量好。大岗村党支部书记陈新奇，多次请教委及教办室有关人员，到本村小学规划校园，指导建校，对照县级示范小学标准找差缺。他说服本地群众，为学校调换土地扩大校园，多次

去合肥动员本村在省城工作的干部资助家乡建校。经过二年努力,筹集近40万元,2002年建教学楼。

通过评估,调动广大教职工教书育人的积极性,提高教育教学质量。1996年后,各小学按照《评估方案》和《指标体系》,严格执行国家颁发的教学计划,努力开齐课程、开足课时,实施素质教育,涌现一批德育工作、教学改革工作、体育工作、艺术教育工作的特色学校和先进工作者,1999年至2005年,全县部分中、小学的评估资料显示,通过办学评估,中小学学生在德、智、体、美等方面的素质也有显著的进步和提高。1990年底,省教委在萧县召开“全省农村小学办学水平评估工作会议”,省督导室主任章钟涛在总结会上对萧县办学水平评估效应给予肯定,他说:“萧县运用办学水平评估这一管理手段,像一根杠杆,撬动四乡八镇方方面面的积极性,撬动学校的各项工作,把初等教育的普及、巩固、提高,推向一个又一个新阶段。”

规范办学行为 1998年,社会上出现择校、进城入学风,城区中小学随之出现生源大战。个别初中跨学区、跨乡镇招生,印制虚假广告,散发招生简章,有的学校还出动宣传车,跑遍全县城乡,进校入户宣传招生。以后几年,城区一些中小学还采取请客送礼、给教职工摊派任务、给好处费等种种不正当手段拉生源、搞扩招,影响了正常的招生秩序和教学秩序。针对这些情况,县、乡教育主管部门,采取多种措施,努力遏制和纠正这些不正当竞争。如2004年5月,城区少数民办中学准备举行入学选拔考试,教育局发现后马上发出《关于坚决制止初中选拔性考试的紧急通知》,并责令有关学校立即取消书面考试、口试、计算机答题等各种变相选拔测试。近几年,县政府、教育局虽采取多种行政措施对高、初中招生秩序治乱纠偏,取得一定成效,但有些学校,特别是一些民办中学乱招生问题没有彻底解决。

第四节 队伍建设

一、教师队伍

1986年,按省颁标准本县配备专任教师,高中280人,初中1986人,小学5300人,合计7566人,其中民办教师4996人。1994年,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决定,争取到20世纪末解决民师问题。1995年,中共宿县地委、宿县地区行署决定,将全区万名民师一次性转招为公办教师(简称“地转”)。经考试、考核,1997年,省批准转正502人,地区批准转正3615人,1998年、1999年、2000年又先后批准转正计2860人。20年中,除将大部分符合条件的民师转为国家教师外,还吸纳一批大中专毕业生充实到教育岗位。至2005年底,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公办)有教职工11528人,其中高中1416人,初中3772人,小学6340人。

二、师德教育

1986年以来,萧县教育主管部门在注意抓好教师队伍业务培训、提高教学水平的同时,狠抓师德教育不放。1990年3月,县教育局、教育工会和教育学会联合,分别召开中学、小学班主任工作经验交流会,99人与会,43人介绍教书育人、为人师表经验,交流经验材料100余篇,其中10篇被《安徽教育》选登。当年,各区、乡、

学校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师德教育。皇藏区孤山乡召开“师德演讲会”、“先进事迹报告会”。黄口区初中开展“我心目中理想的教师形象”、“先进就在我身边”师德评价活动。黄口镇一小制定《师德规范》、《爱生公约》。圣泉区郭庄乡开展争做“十佳教师”活动。

1991年8月,国家教委颁发《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萧县印发800份,组织全县教师学习。

1997年8月,国家教委重新颁发《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县教委认真学习贯彻新《规范》精神,在全县教师中开展“正己、敬业、爱生、奉献”活动,活动中评出“师德标兵”10人,“师德先进个人”9人。

2002年7月至2003年10月,结合学习贯彻国家《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教育局、教育工会联合开展为期16个月的职业道德建设活动。成立活动领导小组,设立专门办公室,印发1.5万册学习材料,向各乡镇派驻联络员。活动期间,领导小组抽调人员深入乡镇、学校进行4轮督查指导,编发6期简报,举行“教书育人”征文比赛并择优编发文集。结束时,全县评出6个师德建设工作先进单位、18名师德先进个人、5名师德标兵,并让师德标兵在总结大会上演讲。这次活动,将学习理论和中央有关政策法规贯穿始终,使全县教师对新时期职业道德内涵理解更加深刻。

1997年,萧县郝集中学校长王忠宇被评为省“师德先进个人”,2001年萧县中学教师魏世磊、实验小学校长史志军被评为市“师德先进个人”;2004年史志军又被评为省“师德先进个人”。

三、教育管理干部培训

萧县对全县中小学校长和教育行政干部的培训,分岗位培训、提高培训和高级研修3个层次。5年为一个培训周期。小学校长由县培训,初中校长和乡镇教办主任(中心学校校长)由地区(市)培训(“八五”期间初中校长由县培训),高(完)中校长和县教委主任(教育局局长)由省培训,中小学骨干校长和优秀教育行政干部的高级研修培训由省和国家分级举办。县级培训,“八五”期间租用县人武部招待所为基地,之后将培训基地定在县教师进修学校。培训分理论学习(使用部编教材和乡土特色教材)、研讨交流、典型示范(请优秀校长作报告)、参观考察和跟踪考核5个环节,理论联系实际;培训时间,岗位培训脱产3个月(300学时),提高培训脱产两个月(240学时);培训者,有教师进修学校专职教师,也有从教委(局)、县委宣传部、县党校和师范学校聘请的兼职教师。“八五”期间以岗位培训为主,为中小学校长持证上岗作准备;此后在抓好新任校长岗位培训的同时,分期分批开展提高培训。“八五”、“九五”及“十五”期间中小学校长岗位培训率分别为96%、95.2%、97.8%。“九五”期间,还选派中小学校长各1名参加全国骨干校长高级研修培训班;“十五”期间选派7名中小学骨干校长参加省高级研修培训班,1名教育行政干部参加国家高级研修培训班。

四、名师评选

为激励先进、弘扬正气,调动教师奋发向上的积极性。1986年以来,萧县先后开展“特级教师”、“教坛新星”、“骨干教师”、“教坛新秀”、“学科带头人”等评选活动。

特级教师 该项评选始于1980年。之后1990年、1994年、1999年、2001年、2003年分别进行了评选,评选出张靖远、李长钦、盛学俊等15人为省特级教师,享受省政府津贴。

教坛新星 该项评选始于1995年。1997年、2000年又各评选一次。共评出县“教坛新星”427人次,其中小学199人次,中学228人次。评选程序是:乡镇(或县直学校)根据评选条件初评推荐,县教委(局)从师德、教学水平等方面予以复审,将入选对象集中到县城随机抽题,写一份教案,上一堂公开课,作5分钟教育教学经验演讲,最后综合评定人选,颁发荣誉证书。1996年、2002年,地区(市)和省均开展了评选活动。萧县先后有吴信峰、董祥玉、李祥春等28人被评为地区(市)“教坛新星”,郝景鹏、吴孝玉、张新民等15人被评为省“教坛新星”。

骨干教师 该项评选始于1999年,2001年、2002年又各评一次。共评出国家级骨干教师3人、省级116人、市级69人、县级914人。办法是,根据上级下达指标和评选条件,基层初评推荐,县复评确定县级骨干教师,并择优推荐上报。入选者需分别接受相应级别为期一年的培训。培训分期分批,到2005年底,萧县骨干教师接受国家级培训3人、省级116人、市级23人、县级281人。

教坛新秀 1998年,主要在全县幼儿教师中开展评选,共评出26名幼儿教师为“教坛新秀”。

学科带头人 2000年,开展这次评选活动,全县评出49名小学“学科带头人”,其中语言学科23名、数学学科22名,其他学科4名。当年,宿州市教委还组织全市“跨世纪英语学科带头人”评选,萧县有武剑、张文林、李丽等6人当选。2001年,又评选一次,全县评出初中语文、数学“学科带头人”47名,其中语文学科23名,数学学科24名。

第十六篇 文化 体育

第一章 文 化

1986年至2005年，萧县文化事业处于进一步发展、繁荣的兴盛时期。文化体制由计划经济时期的模式向市场经济和法制化管理新体制过渡，文化工作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不断提高，在全县精神文明、物质文明和政治文明建设中作用突出。

第一节 文艺创作

一、文学艺术创作队伍的形成和发展

20世纪50年代，萧县没有专业文学创作人员，业余文学创作由县文化馆负责。1978年后，县文化局设立文艺创作组，有专业文学艺术创作人员4人，业余创作队伍也初步形成。1991年成立萧县作家协会，文学艺术创作队伍进一步扩大，专业创作人员虽然不足10人，但业余作者已发展到300多人。特别是萧籍外地工作的专业作家，利用回乡探亲机会，支持萧县作协开展创作活动，培养和带动一批青年业余作者。县文化局和作协不定期出版《萧县文艺》，为全县业余作者提供发表作品的园地。县文联还邀请萧籍外地著名作家和省作协专家开办文学创作基本知识讲座，推动全县文艺创作活动的开展。目前，已形成一支实力强、影响大、以中青年作家为主的文艺创作队伍。

许多出生、成长在萧县并从萧县走出的老一辈文学艺术家，已在省内外享有盛誉。如全国著名诗人孙友田形成自己独特的艺术风格，出版《孙友田煤矿抒情诗选》、《孙友田诗选》、《孙友田散文集》等13部专著。著名作家单超《燃烧的雪山》、《天情》《布达拉宫的枪声》等中篇小说6部。董尧是全国著名纪实文学家，仅其一部北洋人物系列长篇10卷就达300万字，为中国文学宝库填补了北洋时期的空白。

纪实文学家吴孝桐，长期在本土从事文史工作，曾是《萧县报》的主编、《拂晓报》编辑，他主编的1989年版《萧县志》获全国一等奖。黄孝义是全国著名戏剧作家，创作新编历史剧《楚宫恨》等8部大戏，电视剧《西楚霸王》获安徽“五个一工程奖”。杜霞云是萧县著名女剧作家，曾发表17个小戏，后又创作曲艺作品，并多次获奖，还

整理通俗文学作品,出版《独臂武松》、《江湖第一侠》等13部巨著,480万字。著名儿童文学作家徐金星在省级以上报刊发表儿童文学作品400多篇,出版儿童文学集《山虎子》。汪永言既是剧作家、民间文学家,又是歌词作家,他创作的《谁不夸咱公路网》在全国获奖。冯家文是著名民间文学家,其创作的《五凤朝阳刀》8部在全国发行。张英和的散文和彭襄廷、刘香亭、王爱平的诗词,在省内文坛上都有重要影响。

萧县中年作家队伍中,既有少量专业作者,也有众多业余作者。专业作者海涛是全国著名作家,先后出版中篇小说《红高粱》、《硝烟》,还创作大戏、小戏11个。高文畴是著名剧作家,曾发表、演出大型戏剧10个,小戏20个,获省级以上创作奖20多次。张亚明是全国著名报告文学家,出版报告文学集《人生的雕塑》、《酒星灿烂》等6部,多次获全国文学创作奖。郑正是高水平多产作家,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作品380多篇,出版诗集、报告文学集、散文集、小说集等21部。在地市级党政领导岗位上工作的穆向阳著有《牧野》、《漠上风景线》、《瀚海情》等5部诗集,先后26次获国内诗歌大赛奖。工人出身的作家殷昭田发表65万多字的小说、诗歌和散文,其作品20多次获奖。在北京日报工作的作家杜长义著有散文集《春雷翠雨》,其多篇报告文学获奖。纵横是报社副总编、书画家,又是艺术评论家,其专著《国画家萧龙士》、《意天丛话》等在全国发行。剧作家王兴洁等人编写的大型历史剧《小包公》、《智斩赵横》和大型现代坠子戏《金妹和银娃》在省级会演中多次获奖。萧县许多业余作者,也是多产作家,葡萄酒厂王仲元在省级以上刊物《安徽文学》、《青春》等杂志发表150余万字的文学作品,出版小说散文集《山高水长》。夏智德长期从事文学创作,发表小说、报告文学、散文、诗歌、戏剧等文学作品计有200余万字,其中在省级以上报刊发表60多篇,他的曲艺作品贴近群众,具有独特的表现手法,在省级会演中20多次获创作奖。张和敬长期在县、市厅级领导岗位上工作,在工作之余,著有《清风斋文集》、《徽州访古》等多部游记、散文。县人大干部王震之工作之余,创作小戏《下班前后》、大型现代戏《淮海风云》、《黄菊正红》等,退休后创作长篇小说《断碑》。刘正文曾在县商业局、审计局领导岗位上任职,业余时间搞文学创作,在省级以上报刊发表小说37篇,1997年在全国微型小说大赛中,其作品《我是党员》获全国一等奖。在农村文化站工作的张颂明,创作小戏《寡妇门里》在国家级刊物发表。信用社干部单树新创作出版小说散文集《花与果》,县政协干部刘怀德出版诗文书法集《舞文弄墨》,县劳动局干部刘兵出版《热土集》都引起社会各界关注。

在经济体制改革大潮中,萧县涌现一批风华正茂、各有艺术特色的青年诗人和青年作家。陈曙光从事文学创作10年来,在省级以上报刊发表小说、散文、童话300多篇,出版中篇小说《少女楼兰》、《重返家园》、《去西部》等专著11部100多万字。特别是他的《雪地菠萝》、《戈尔登星球奇遇》、《环游塔里木》等5部作品在台湾发行,受到艺术界赞许。其中篇小说《傻子的瓜园》获全国“冰心艺术创作奖”。孙明华1987年开始发表作品,先后在《安徽文学》、《清明》、《福建文学》等60余家报刊杂志发表文学作品100多万字,其中小说《进城的路》获2002年度全国小说佳作奖,出版长篇小说《暗害》,纪实文学《印痕》。在县委组织部工作的杨坤,业余时间创作小说、散文、杂文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700多篇,其散文集《熬鹰》在省内外发行。张强从

1998年开始文学创作,在《青年文学》、《东方文学》、《世界诗人》等20家报刊发表诗歌、散文180多篇,出版散文集、诗集《轻歌流韵》、《放歌人生》、《世歌沧桑》3部,其中《世歌沧桑》获宿州市首届文学创作金奖。青年作家张磊曾在《安徽文学》、《安徽日报》等刊物发表散文、诗歌,小说近百篇。李德民在《儿童文学》、《西湖》、《少年文艺》等80余家报刊发表诗歌700多首。2005年获“全国儿童诗征稿”三等奖,诗歌《种子》、《树》选入《2005年中国年度儿童文学》一书。杜文瑜1989年开始文学创作,在《星星诗刊》、《少年文艺》等30多家报刊发表诗歌350多首,其中《葵》获青年月刊诗赛一等奖。刘楚仁是公安干警,10年来在《人民公安》、《清明》、《长江文艺》等报刊发表法制文学、小说、诗歌150多万字,2004年发表的《神犬》获全省公安机关文学创作二等奖,报告文学《巾帼不让须眉》获全国“先锋杯”报告文学大奖赛一等奖,长篇纪实文学《勒痕》、《临刑前的深深一跪》被多家报刊连载,出版公安纪实文学作品集《神秘的木乃伊》、《印痕》和诗集《早春的梦絮》。王于侠长期从事广播电台、电视台文稿编辑工作,出版诗文集《风雨兼程》,报告文学《扯起创业的大旗》和散文《两情若是久长时》获《安徽日报》、《新安晚报》征文一等奖。残疾女青年沈平出版长篇小说《驿站》引起社会各界关注。

二、文学创作组织

萧县文艺创作组 1978年5月,萧县文化局设立文艺创作组,成员4人。1993年改为剧目研究室,主要开展戏剧创作活动。

萧县作家协会 1991年8月,经县民政局批准成立“萧县文学艺术工作者协会”,后更名为“萧县作家协会”。作家协会设主席1人,副主席3人,秘书长1人。常务理事5人,理事23人,会员88人。

三、文学创作成果

1986年至2005年萧县专业、业余作者发表出版文学作品目录

表 16-1-1

作品名称	类别	作者	出版时间	出版单位
瘦臂武松	武侠小说	杜耀云	1986年	安徽文艺出版社
水雪雄雄战江湖	散侠集	汪永富	1986年	安徽文艺出版社
五凤朝阳刀(1)	武侠小说	冯家文、杜耀云	1987年	花山文艺出版社
太来金铺记	武侠小说	杜耀云	1987年	安徽文艺出版社
白石龙西月照	散侠集	汪永富	1987年	安徽文艺出版社
齐身快马	武侠小说	杜耀云	1987年	安徽文艺出版社
瘦臂怪	武侠小说	杜耀云	1988年	贵州出版社
金鼠票	戏剧	黄家玉	1988年	安徽人民出版社
乌尔可晒	小说	冯家文	1988年	北方文艺出版社
孙友田煤矿行捕歌选	诗集	孙友田	1988年	中国文联出版社
马鞍山的诗说	散侠集	汪永富	1988年	安徽文艺出版社
五凤朝阳刀(2)	武侠小说	冯家文、杜耀云	1988年	花山文艺出版社
圆县民间文学集成	散侠集	张楚和	1989年	安徽人民出版社
五凤朝阳刀(上下)	武侠小说	杜耀云	1990年	花山文艺出版社
童年岁月中的一个故事	长篇小说	董亮	1990年	上海少年儿童出版社
四郎探母龙士	传记	张楚和	1990年	中国文史出版社

续表 1

民间文学征集	散文集	夏智雄	1990 年	安徽文艺出版社
幽思集刀	长篇小說	冯家文	1990 年	吉林时代文艺出版社
金花生苗	散文集	冯广渭	1990 年	安徽文艺出版社
江湖第一侠(上中下)	武侠小说	杜雷云	1991 年	泰山文艺出版社
一箭同行	散文集	董尧	1991 年	北京海潮出版社
国·从青土地刀起	报告文学集	陈正	1991 年	宁夏人民出版社
曾青翠海	散文集	杜长文	1991 年	北京人民出版社
烽火	电视剧	黄承义	1991 年	百花文艺出版社
爱的奇迹	长篇曲艺	夏智雄	1991 年	安徽文艺出版社
西山大山山山山	散文集	董南燕	1993 年	新华出版社
江湖第一侠(上中下)	武侠小说	杜雷云	1992 年	安徽文艺出版社
平海	小说	冯广渭	1992 年	上海文艺出版社
喜上有哪咤的嘴	报告文学集	陈正	1993 年	西北工业出版社
他们从内而外的	报告文学集	陈正	1993 年	华文出版社
凤皇山治世	散文集	陈正	1993 年	天马图书有限公司
天地人	报告文学集	黄承义	1993 年	安徽文艺出版社
新村华韵三创三	报告文学集	黄承义	1993 年	安徽文艺出版社
五凤朝阳刀(3-8 册)	武侠小说	冯家文	1991 年	泰山文艺出版社
六神金环(1-3 册)	长篇小說	冯家文	1993 年	泰山文艺出版社
雪地黑	小说	陈耀光	1994 年	台湾九歌出版社
雪地黑	小说	陈耀光	1994 年	台湾九歌出版社
陈正小说集	小说集	陈正	1994 年	内蒙古少年儿童出版社
海市蜃楼	小说	冯家文	1994 年	北方文艺出版社
老树心花	艺术评论集	陈正	1995 年	德祥文化出版公司
壮哉古歌人	报告文学集	陈正	1995 年	内蒙古少年儿童出版社
这里春光明媚	报告文学集	陈正	1995 年	内蒙古少年儿童出版社
四喜临门	电视剧	黄承义	1995 年	安徽文艺出版社
雪刀黑	小说	冯家文	1995 年	泰山文艺出版社
人中的魂	报告文学集	陈正	1995 年	安徽文艺出版社
醉美风华	报告文学集	陈正	1995 年	中国华侨出版社
武林盛典	散文集	高文峰	1996 年	湖南文艺出版社
陈正	报告文学集	陈正	1996 年	安徽文艺出版社
九尔登星峰寺日记	小说	陈耀光	1997 年	台湾九歌出版社
天寒	长篇小說	董尧	1997 年	北京燕山出版社
高学义脚穿白毡鞋	电视剧	黄承义	1997 年	安徽文艺出版社
刘海的传说	故事集	董尧	1998 年	安徽人民出版社
号兵在泰山脚下	散文集	董尧	1998 年	新华出版社
北洋军阀吴佩孚	传记文学	董尧	1998 年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洋军阀吴佩孚	传记文学	董尧	1998 年	中国华侨出版社
太阳之子	戏剧	高文峰	1998 年	中国人事出版社
耿典刘忠	纪实文学	吴承恩	1998 年	中国人事出版社
山高水长	散文集	王静元、陈正	1999 年	内蒙古文艺出版社
五喜临门	小说	陈耀光	1999 年	广东新世纪出版社
五喜临门	报告文学	董尧	1999 年	华鑫出版社
泰山明珠	报告文学	董尧	1999 年	新华出版社
五喜临门	报告文学	董尧	1999 年	中国电力出版社
五喜临门	报告文学	董尧	1999 年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二节 图书 电影

一、县图书馆

1986年至1998年,萧县图书馆藏书5万余册。其间,组织“爱家乡献书活动”2次,各地萧籍人士和县内机关干部捐献图书1380册。

1998年,萧县图书馆扩大重建藏书楼3层24间,建筑面积800平方米。1999年重新开馆,内设采编室、借阅室、特藏室、儿童阅览室、报刊阅览室。当年配合县工会、县团委、县妇联、老干部局等单位组织万人读书活动。还举办“中华魂”《我是黄河,我是长城》图书阅览知识竞赛和中小学生作文竞赛,评选出一等奖2个,二等奖3个,优秀组织奖3个。2000年至2005年间,萧县图书馆每年都参与编印农业科普资料和捐赠部分科技图书,参加县组织的文化“三下乡”活动,共捐赠农业科普书、资料6万余册,参加活动的农民群众5万人次。

1999年10月和2005年8月,县图书馆两次被国家文化部命名为国家三级图书馆。

二、图书发行

1984年,萧县新华书店在淮海路中段建成三层楼房1幢,建筑面积800平方米,一楼为门市部,二、三楼为办公用房。1996年,在城南开发区建书店库房411平方米。2003年6月,安徽省新华发行集团成立,次年10月,萧县新华书店挂牌为宿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萧县分公司。

1986年至1997年,县新华书店在县城设立门市部,努力为城镇机关、学校和居民搞好售书服务。同时对农村实行流动供应书籍的办法,由乡、镇供销社代售,并在黄口、杨楼、白土等乡镇建立图书供应点,专营图书发行业务。1998年后,以省店为核心,地(市)县新华书店实行人、财、物统一管理,逐步向集团和连锁化发展。

1998年,县城新华书店门市部由原来闭架售书改为开架售书,图书品种增加到4000多种,当年销售额2355万元,利税64万元。1999年,财务实行电算化管理,销售额2509万元,利税80万元,获年度“宿州市文明单位”称号。2001年,销售额2683万元,利税64万元,为全市年度“经营管理目标考核先进单位”。2002年,门市部销售实行微机化管理。改单一经营图书为图书和音像制品、文化用品和电子产品同时经营,当年评为“安徽省劳动保障信得过单位”。2003年,县级书店取消法人资格,财务实行报账制。经营图书7000多种,音像及电子出版物400多种,当年销售额2775万元,创利税96万元,获经营管理目标考核各项指标“优秀奖”。2005年,强化图书发行管理,年销售额2806万元,利税98万元,各项指标均超额完成计划任务。

三、电影发行放映

1986年至1988年,萧县电影发行放映公司积极拓展电影发行业务,年收入50万元左右,其间投资建成电影公司西楼门面房,对外出租。

1989年,中央下达通知,不准在农村预收电影放映费,采取“谁看电影谁拿钱”的办法,全县8个电影管理站的电影放映队、电影院基本停映。1992年,龙城、黄口两家电影院观众大幅度减少,经济陷入困境。

1993年12月,县文化局对电影公司领导班子人员采取聘任制,实行集团承包,风险抵押。县电影公司利用风险抵押金购置镭射电影机,设立歌舞厅,经济收入仅能维持职工工资。

2003年,电影公司领导班子调整后,转变经营观念,由单纯发行转为下乡放映,组织17个电影队在农村免费或低利润放映。2003年至2005年间,购置、调剂适合本地养殖、种植科教片110部,由农民选择节目,放映4300余场,其中免费放映200场。在放映电影节目的同时,先后为省、市和本县厂矿、供电、移动等28家企业单位做电影广告。为提高放映效果,减轻农民负担,电影放映队配置新光源放映机及玻珠银幕、数码投影机,制作2个600座放映大篷,增加300多条活动板凳,自带宣传车、银幕架、放映桌和炊具,深受农村干部、群众欢迎,收到很好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2005年,县电影公司被评为全省和全国送电影下乡先进集体。

第三节 群众文化

一、群众文化组织

1984年5月成立萧县摄影家协会。至2005年底,有会员78人。该协会创作力量在全市居领先地位。有中国摄影家协会会员1人(姬长瑞)、省摄影家协会会员10人。郑纪刚、姬长瑞、李鹏、牛金岭、王梅、许方等先后在国家级、省部级摄影大赛中获奖20余项。其中,姬长瑞的作品《淮北茅窝》2005年获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第五届国际民俗摄影大赛“人类贡献奖”。1986年5月,成立萧县诗词楹联学会。1987年,全县有张庄寨梆剧团、陶楼剧团、黄口梆剧团、皇藏区柳琴剧团等36个业余剧团和10个杂技魔术队。1990年3月,成立萧县音乐舞蹈协会。1998年,成立萧县老年夕阳红艺术团。1999年,成立萧县社保所夕阳红艺术团。2001年,成立萧县古槐兰园协会。2004年,成立萧县观赏石协会。

二、群众文化活动

1986年,县文化馆、乡镇文化站共举办业余文艺会演、调演8次,各类展览16次,出宣传栏、画廊118期,大型游艺比赛3次。

1989年,县文化馆在青少年宫举办“庆祝建国四十周年萧县建设与改革成就展览”。同年7月举办“萧塑杯革命歌曲比赛”,参赛歌手25人,其中8人获奖。

1990年9月,县文化馆组织歌舞节目、锣鼓队、唢呐班、彩车队迎接亚运火炬传递萧县。

1993年,县政府举办“全县奔小康文艺会演”,各乡镇代表队自编节目59个,演出歌舞、曲艺、小品、戏剧等51个节目,评奖21个。

1996年,萧县文化局牵头创作歌曲《改革春风吹遍江淮大地》、《谁不夸咱公路网》、《黄河故道景美人更美》、《秋天的回答》在全省比赛中获得7个一等奖、6个二等奖。其中《谁不夸咱公路网》获全国农民歌曲大赛金杯奖。

1998年2月,全县举办“百班唢呐闹龙城”文艺会演,35个代表队在龙城8个表演区演奏,轰动全城。

1999年,在龙城举办“锦兴杯周边地区卡拉OK大赛”,江苏、山东、安徽3省6县16个代表队历时7天经过初赛、复赛、决赛,18名歌手获奖。

2001年7月,县直机关举办庆祝建党80周年大合唱比赛,13个代表队参加,县委书记、县长登台参加大合唱,6个代表队获奖。

2003年5月,县政府举办“万众一心战‘非典’”文艺演出活动,演出自编的13个节目,其中合唱“决不让‘非典’进萧县”,表演唱“众志成城战‘非典’”、“报平安”等节目引起广大观众关注,为全县人民战“非典”营造文化氛围。

2005年,萧县组织有关单位及学校积极参加全省第十八届少儿舞蹈大赛,县实验小学参赛的群舞《向前冲》、《娃娃乐》分别获得一等奖。

三、业余文艺培训

1986年,县文化馆开办萧县摄影艺术培训班,学员35人。1995年至2005年,县文化馆与老年大学共同举办摄影艺术培训班4期,培养摄影人员120人。并举办《皇藏峪风光风情作品展》、《龙城古会摄影展览》。

1990年10月,县文化馆举办电子琴、吉他等3个培训班,学员146人,25人参加省、市电子琴大赛,获一、二等奖14人次。

1998年至2005年,县文化馆、实验小学举办书法、国画培训班6期,学员720人,部分学员参加省、市以上书画大赛,获金、银、铜奖和优秀作品奖165枚。

2001年,县文化馆举办少年舞蹈培训班,学员68人。2005年在省、市少年舞蹈比赛中获一、二等奖6人次。

四、农村乡镇文化站建设

1986年,全县城乡有18个文化中心,13个区镇文化馆,59个乡级文化站,236个村级文化室。

1991年,全县建成乡镇文化站63个,其中达到“四落实”(组织落实、人员落实、经费落实、活动落实)的54个,40%的行政村建了文化大院、文化室。

1994年,全县开展先进文化乡镇评选活动,龙城、赵庄、闫集3个单位被评为文化工作先进乡镇。

1995年,县文化局根据省文化厅要求,明确白土、新庄、杨楼、闫集、赵庄5个乡镇文化站为“杜鹃花工程”试点单位,加大资金投入,增加设施,开展丰富多彩的农村文化活动。

1996年,新庄镇投资11.2万元建成高标准文化站,白土镇投资10万元建成2层文化大楼,黄口镇建成24间文化大楼,马井、闫集、杨楼等乡镇对文化站设施进行整修。“杜鹃花工程”试点单位新庄文化站形成规模,并向安徽省文化厅申报验收。

1997年,安徽省委、省政府、宿县地区行署下达文件,把农村文化站建设纳入“十佳”、“十差”评比和奔小康主要内容,有严格的量化、质化标准,每年进行实地考察,有效地推动了全县农村文化站建设。1998年,新庄镇文化站新建文化大楼,2层14间,建筑面积420平方米,总投资17.5万元。酒店、王寨、孙圩孜、永垵4个乡镇,相继建成标准文化站。1999年3月,新庄镇文化站被省文化厅验收合格,正式命名为全省“杜鹃花工程”试点单位,并举行隆重挂牌仪式。当年全县文化站达标的有新庄、

黄口、张庄寨、酒店、王寨、白土、赵庄等 13 个乡镇。其中新庄、张庄寨评为宿州市先进文化乡镇。

2002 年, 乡镇文化站实行体制改革, 与乡镇广播站合并为“文化广播电视服务中心”, 由乡镇直接管理。

第四节 戏剧与曲艺

一、戏剧

1986 年前, 全县除有 36 个民间业余剧团外, 还有专业剧团 1 个: 萧县梆剧团, 全团演职人员 56 人。1986 年, 县文化局按照中办 (1985) 20 号文件《关于加强艺术表演团体体制改革的意见》和皖办 (1986) 42 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强艺术表演团体体制改革的意见》, 对县梆剧团内艺龄 30 年以上、年龄 50 岁以上不适应剧团工作的老演员、老职工提前办理退休手续, 退休工资纳入县财政单列支, 有 11 人办理退休手续。

1987 年, 县梆剧团编排新剧目, 强化内部管理, 先后到河南省郑州市、开封市、商丘市和山东省济宁市、滕县、泰安市、江苏省沛县、丰县、铜山县演出, 各地新闻单位和广大观众给予很高评价, 剧团经济收入明显增加。

1989 年, 县文化局对剧团实行承包责任制, 当年排演新剧目 21 个, 在全县演出 110 多场。1993 年, 县梆剧团按照县政府和文化局“立足本县, 面向农村, 多演好戏, 多出人才”的要求, 加强内部管理, 多下基层演出, 当年生产剧目 15 个, 收入 4.35 万元。

1996 年, 县梆剧团进行内部整顿, 实行岗位目标责任制和人员聘用制, 当年排演现代戏《五条黄瓜》参加安徽省第五届艺术节演出, 获演出二等奖。

1997 年, 按照文化“三下乡”精神, 县梆剧团扩大为城乡服务的范围和服务项目, 除演出戏剧外, 增加为企业庆典服务, 为群众红白喜事、祝寿服务, 得到社会群众赞许, 剧团经济效益大有提高。

2000 年, 县梆剧团排演 2 台专题文艺节目, 重点宣传税费改革, 全县巡回演出 48 场, 配合全县中心工作开展。

2001 年至 2005 年, 县剧团在演出活动中不断积累资产, 添置戏剧服装, 更新音响设备, 增加演出活动的车辆。内部管理实行目标责任制, 提高为农村群众服务水平, 变三下乡为常下乡。至 2005 年, 3 次评为省、市“三下乡先进集体”。

二、曲艺

1986 年至 1993 年, 萧县曲艺队演唱人员逐年减少, 仅有 11 人在县内集市演唱。由于曲艺演出市场冷落, 萧县曲艺馆改放电视录像和镭射电影。

1995 年, 宿县地区举办计划生育工作文艺会演, 由作家杜霞云、夏智德创作, 县剧团演员演出的渔鼓表演唱《调包计》被评为演出一等奖。在苏鲁豫皖 4 省 16 县市“曲艺小品大奖赛”中, 渔鼓《调包计》登上徐州市舞台, 被评为创作一等奖, 演出二等奖。

1996 年, 安徽省举办“全省反腐倡廉文艺会演”, 萧县对渔鼓表演唱进一步改革,

从演员、乐队、演唱技法、表演形式作新的调整,杜霞云、夏智德创作的《刘县长查访》在会演中获全省演出一等奖、创作二等奖,并为全国信访工作会议专场演出。

1997年,全省第四届花鼓灯节在凤台县举办,萧县渔鼓表演唱《丰碑颂》参加演出,评为演出二等奖。并连续在凤台县巡回演出5场。

1999年春节之前,中央电视台拍摄农村题材春节联欢节目《宿州春晓》,萧县渔鼓表演唱音乐作为《宿州春晓》的主旋律,以农民画院为大背景,表现全市农民庆新春盛况。这个40分钟的专题电视片在全国播放。

2005年,萧县渔鼓列入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第五节 文物

萧县文物资源丰富,是安徽省文物大县。1979年,萧县博物馆建立。1986年至2005年间,随着国家经济建设快速发展,文物管理法规不断完善,文物管理保护和博物馆事业发展较快,地面文物和馆藏文物得到有效保护,并充分发挥文物教育后人的作用。

一、文物普查和征集

文物普查 1987年,县博物馆在淮海战役总前委会议旧址蔡洼发现革命文物12件。

1988年,在龙城镇祖庄西农田地里发现汉代钱范。

1990年,龙城镇西老虎山砖瓦厂起土处发现汉墓3处,出土汉代青铜器、陶器6件。

1992年,龙城镇陈沟村村民在农田水利工程中发现汉墓群,有汉墓11座,当地群众上缴汉代文物21件。

1994年3月,在官桥镇徐楼村发现新石器遗址一处,该遗址为原始人居住过的天然洞穴,洞口直径近3米,深10米,洞内有动物、禽鸟骨骼,早于花甲寺新石器遗址。

1995年6月,在圣泉乡齐山窝发现新石器遗址,坐落在齐山窝半山腰,亦为原始人居住过的洞穴,洞口宽2米,深12米,发现鹿角、羚羊角,年代与徐楼遗址相近。这是凤凰山脉新石器遗址的首次发现。

1996年5月,酒店乡酒店村北古汴河河床底部发现明代嘉靖16年春立“赵家圈碧霞行宫碑”残碑2块,其中一残块为“赵家圈碧霞行宫碑”,另一块为行宫介绍碑。该行宫为宋代开国皇帝赵匡胤出行而建,位于古汴河赵家圈渡口北侧,另外还发现由渡口铺往行宫的条石台阶。

1998年10月,杜楼镇袁庄村发现清代康熙皇帝御书碑1块、圣旨碑2块。御书碑碑文是康熙皇帝亲笔书写赠给当时总兵袁铃的一幅词作。2块圣旨碑是康熙皇帝恩封总兵袁铃母亲董氏、继妻蔡氏为一品夫人的敕诰。

1999年1月,龙城镇帽山村大土山子山顶发现一大型汉墓,疑为汉阳城侯刘德墓。该墓位于山顶正中位置,人工凿石而成,为长方形竖井墓,深8米,底部向东西两方延伸,规模较大。帽山有刘德儿子的铸钱遗址,出土的钱范收藏于县博物馆。

2001年7月,杜楼镇薛村发现大型汉墓。该墓深约6米,砖石结构,石门石窗雕制精细,墓顶为拱形券,该墓为6个墓室,早年被盗,墓室内发现陶盘、陶器碎片、五珠钱等。从墓的规模分析,墓主应有较高身份。

文物征集 1986年,皇藏区庄里乡金寨村农民在挖红芋窖时发现16件玉器,由乡文化站缴到县博物馆。县政府对上缴文物的农民予以表彰和奖励。

1992年3月,县文化局在制止金寨村群众乱挖新石器遗址时,收缴玉器38件。

1992年,县博物馆征集各类文物77件。

二、文物保护

古建筑维修 1986年,县政府拨款8000元新建文物库房2间33平方米。

1990年,省文物局拨款12万元对孔庙维修,大成殿顶部重新换琉璃瓦,东西厢房换青瓦。

1994年,省文物局拨款1.2万元重修崇圣祠。

2001年,省文物局拨款3万元,维修龙城孔庙戟门。

2005年,县政府拨款15万元,在孔庙大殿设立“萧龙士艺术陈列馆”。

文物重点保护单位 2002年,萧县孔庙、蔡洼淮海战役总前委会议旧址公布为安徽省第五批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2005年9月22日,萧县人民政府《关于确定萧县第二批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通知》(萧政[2005]35号)文件,公布16处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其中,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0个,古墓、古墓群4处,古石刻2处)。

萧县第二批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表

表 16-1-2

序号	名 称	年 代	地 址
1	大墓还遗址	新石器—商周	庄里乡
2	城阳遗址	新石器—周	庄里乡
3	金寨遗址	新石器(或山文化早期)	庄里乡
4	刘阳遗址	新石器—西周	庄里乡
5	陈寨遗址	新石器	官桥镇
6	夏村西周子遗址	新石器—周	白土镇
7	王牛丞遗址	晋代	杜楼镇
8	皇藏区遗址	西汉	皇藏峪
9	阳庄春秋遗址	西汉末	龙城镇
10	董村东汉遗址	唐—元	白土镇

古墓、古墓群情况表

表 16-1-3

序号	名 称	年 代	地 址
1	龙城镇墓	六朝	白土镇
2	瓦店春秋遗址	北宋	官桥镇
3	虎山汉墓群	西汉—东汉	龙城镇
4	城阳汉墓群	西汉—东汉	庄里乡

县政府公布的两处石刻，一处是酒店乡何寨村的石刻群（明代）；另一处是杜楼镇车牛返村的康熙御书碑、圣旨碑（清代）。

文物安全保护 1986年，县博物馆对馆藏文物实行日夜轮流值班看护制度。

1989年7月4日，县博物馆文物失盗，被盗文物21件，其中国家二级文物5件、三级文物7件（此案未破）。

1989年8月，县博物馆修订完善五项文物安全保护制度，文物库房达到“铁门、铁窗、铁柜”的要求。

1992年县博物馆采取“人防、器防、兽防”三防措施，加大文物安全保护工作力度。

1987年至2005年，县博物馆配合公安局侦破盗掘古墓、古遗址案件16起，2人被判有期徒刑，治安处罚17人。

1990年至2005年，萧县博物馆连续16年实现文物安全年，被省文物局、市文化局和县公安局评为安全保卫先进单位8次，2次受到市公安局嘉奖，荣立集体三等功1次。

抢救保护清代女尸 2001年，砀山县城建工程施工中出土一具清代女尸，砀山文管所无条件保护，萧县博物馆对女尸及衣物进行抢救性保护处理，取得成功，在社会上引起轰动。中央电视台，上海、香港等新闻媒体作专题报道。

三、文物发掘

1990年9月，孙圩孜乡破阁村汉墓被盗，县公安局立案后，经省文物局批准，由县博物馆专业人员在公安部门配合下，对破阁村汉墓进行清理，清理出国家二级文物1件、三级文物4件、藏品5件。

1999年至2002年，连霍高速公路在萧县境内施工期间，先后发现汉墓群7处，县文化局、县博物馆配合安徽省考古研究所，对白土镇冯楼、张村、龙城镇王大庄、丁里镇王山窝、永垵镇水库、孙圩孜乡破阁、杜楼镇车牛返7处大型汉墓群进行抢救性发掘，按规程发掘汉墓400多座，出土汉代文物3000多件。

白土镇冯楼汉墓群 位于冯楼村南，龙虎山之阴，占地100余亩，发掘墓葬80座，多为东汉墓，有土坑墓、砖石混合结构的券顶墓和汉画石墓三种。出土汉代文物1000多件，画像石以二龙穿壁、镇铺首衔环和菱形纹为主，墓砖图案多为十字穿环和菱形纹。

白土镇张村汉墓群 位于张村东、龙虎山西侧山坡上，发掘汉代墓葬40座，多为西汉中晚期墓，以土坑墓为主，并带有生土二层台，多在墓底镇一层青膏泥，出土器物以陶器为主，多为彩绘。

龙城镇王大庄汉墓群 位于王大庄东山洼里，发掘古墓20座，多为西汉晚期墓，以土坑墓为主，亦有大石块砌顶的单室墓，出土80件精美彩绘陶器。

丁里镇王山窝汉墓群 位于王山窝村北、凤凰山南坡，占地60余亩，发掘汉代古墓葬40余座，多为砖石结构的画像石墓，出土文物有做工精美的画像石、玉器、陶器、青铜器、铁器等。

永垵镇永垵水库汉墓群 位于永垵镇东的水库旁，发掘汉墓20余座，多为东汉墓，

以砖石结构的券顶墓为主，并发现一座多人分室合葬（移葬）墓，出土各类文物 100 余件。

孙圩孜乡破阁汉墓群 位于破阁村东南横山坡上，占地 200 多亩，发掘汉墓 140 余座，土坑墓占多数，有部分砖石结构的券顶墓、画像石墓等。出土汉画像石 50 多块，其他文物 1000 多件。

杜楼镇车牛返村汉墓群 位于车牛返村东北方向山坡上，发掘汉墓 10 余座，出土各类文物 20 多件。

2001 年，县博物馆配合省考古所抢救发掘圣泉乡圣村、龙城镇陈沟两座大型汉墓。砖石结构，均由前室、中室、后室和左右侧室组成，石面为汉石刻画像，砖面有精美图案。出土文物有彩绘陶楼、陶仓、陶罐、青铜盏、青铜剑等，出土汉画像石 30 多块。

四、萧县汉画像石

汉画像石就是汉代人在石头上雕刻的画，它是以石头为载体，以刀代笔，以线传神状物，集绘画、雕刻两门艺术为一体的独特艺术形式。萧县汉画像石出土数量之多、内容之丰富、雕刻之精美，堪称安徽之最。

汉石刻画艺术的产生 萧县汉石刻画艺术始于西汉中晚期，盛于东汉中期，随着东汉的灭亡而消失。汉石刻画艺术产生的条件，一是汉代经过高、惠、文、景四代休养生息，社会安定，生产发展，文化昌盛，经济繁荣，社会享乐厚葬之风炽盛，陵墓极为讲究，为汉画石刻艺术产生提供社会条件。二是萧县汉属沛郡，是刘邦活动及刘氏宗亲祖居地之一，地理环境优越，境内大部分向阳山坡被王室贵戚官宦豪强之族辟为墓地，为萧县汉石刻画的产生提供了自然条件。三是汉石刻画艺术在传承原始艺术基础上，在技法和形式上又有新的突破和发展。沛郡冶铁业发达，为汉石刻画提供了锐利的雕刻工具。加上萧县山区盛产石灰岩、青板石，为汉画石刻提供了石料资源。

汉石刻画的分布区域 萧县早在北宋就有汉画像石出土，清代出土较多。新中国成立后，陆续在龙城镇虎山、凤山、帽山，庄里乡陶墟、金寨，永堙镇梧桐、百泉，圣泉乡徐山头、卢屯等地发现汉画像石墓葬，出土一批精美的汉石刻壁画。1998 年至 2002 年，在连霍高速公路和合徐高速公路工程施工中，县博物馆配合安徽省考古所对发现的汉墓群和大型汉墓进行发掘，出土汉画像石 200 多块。其出土地多集中在孙圩孜乡破阁、白土镇冯楼、丁里镇王山窝等处。仅破阁 61 号墓就出土石刻壁画 26 块。

汉石刻画艺术的内容 萧县汉画石刻艺术题材广泛，内容丰富，可分为五类：（1）反映汉代现实生活的画像石占多数。一是描绘贵族王室奢侈生活的内容，如《宴饮图》、《车马出行图》、《鼓乐出行图》、《宴饮歌舞图》、《侍食图》等。二是描绘平民生活、生产现实情况的，有《牛马同耕图》、《狩猎图》、《抱子图》、《相亲图》、《夫妻闲话图》等。（2）描绘汉代武士、兵器的画像石有《持戟图》、《勾镶图》、《武士图》等。（3）描绘当时神话传说内容的有《伏羲》、《升仙图》、《行龙戏凤图》、《祥龙戏朱雀》、《王公王母食丹图》等。（4）汉代人崇仙尊神，用祥禽瑞兽表达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如《龙虎图》、《瑞兽图》、《青龙白虎图》、《虎鹿图》、《瑞禽车马图》、《铺首衔环图》、《双龙穿壁图》等。（5）描绘天文图像的汉画石刻有《日月图》等，以示日夜永远光明。

汉石刻画艺术研究 对于萧县汉画像石,县内外专家、学者作了大量研究,成果累累。

2000年9月,县博物馆馆长苏肇平主编《汉画石刻艺术》,由江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同年10月,在《中国文物报》发表论文《萧县汉画像石初探》。后在《安徽文物工作》发表《石刻汉画艺术浅谈》、《萧县破阁汉代画像石墓》等10篇学术论文。2004年中国汉画学会吸收其为理事,国家文物局、中国文物学会颁发“中国文物专家”证书,并享受政府特殊津贴。

1994年至2004年,王小凤在《中国文物报》、《中原文物》、《农业考古》等报刊发表《构思巧妙汉代五连罐》、《圣村汉画像石》、《汉石刻艺术》等6篇论文。

2002年至2005年,周水利在《文物研究》、《江汉考古》、《东南文化》、《中国文物报》、《安徽文物工作》等报刊发表《谈萧县汉代画像石中的百戏》、《老虎山汉墓清理》、《圣村汉墓清理》等8篇论文。

2000年至2005年,朱梅青在《文物天地》、《地名文化报》、《安徽日报》、《安徽文物工作》发表《从汉画像石看楚风好勇》、《汉画龙与地名文化》等4篇论文。

2004年至2005年,孙伟在《安徽文物》发表《浅谈汉画像石拓片的管理与保护》、《谈汉代画像石中的乐舞艺术》、《浅谈汉画像石中的装饰图案》等4篇论文。

2000年至2005年,苏慧芳在《文物研究》、《安徽文物工作》发表《汉石刻艺术》、《陶器的修补和复原》、《谈文物拓片技法》等3篇论文。

2003年5月,上海《博文》杂志发表萧县青年汉画研究人员刘辉的论文《汉画“拜师习字图”解读》。2004年《中国书画》月刊发表刘辉《淮北汉画像石初步研究》,文化艺术出版社出版冯其庸题评、刘辉解读的《汉画解读》。

萧县汉画石刻研究工作在苏肇平主持下,取得显著学术成果,一是进一步解读汉代萧县政治、经济、文化、艺术、军事、民风、民俗等方面的历史信息,填补历史记载不足的缺憾,出版《萧县汉墓》学术性专著。二是对萧县书画渊源进一步探讨和延伸,使萧县书画历史提前到汉代,并追溯到新石器时期。三是推翻了汉画像石为“民间艺术”的提法,通过对《椎牛图》、《跪拜车马图》、《瑞虎图》等汉画石刻艺术的分析、判断,证实萧县汉石刻画是专业画家的文人画作品。

五、馆办活动

萧县博物馆的馆办活动主要是开展《文物法》宣传,举办文物陈列展览、书画展览、配合社会政治活动举办图片展览,是全县开展革命传统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之一。

1988年2月17日至20日,县博物馆在孔庙大殿举办《萧县出土文物展览》,展出在本县出土各类文物356件,县直机关企事业单位和中小学校师生3600多名观众参观展览。

1991年4月,萧县出土2件文物送北京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精品展览》,12件文物送往合肥参加《安徽古代文明展览》。

1991年7月1日,协助县委组织部、宣传部举办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70周年“萧县党史展览”,县直和各乡镇党员1.4万人参观学习。

1996年6月,萧县博物馆制作《文物法宣传牌》和印制文物法宣传资料3000份,在全县开展文物保护宣传活动。

1999年10月,县博物馆举办《萧县汉代出土文物展览》,展出文物700件,重点展示在连霍高速公路工程施工中发掘的汉代文物及部分汉画像石,并召开新闻发布会,省、市、县三级电视台分别作专题新闻报道。

2001年5月,县博物馆在孔庙东厢房举办《汉代文物陈列展览》。

1986年至2005年,县委、县政府、县直机关单位、县书协、美协及萧籍外地工作的书画家,在县博物馆举办书画展览共158次,摄影展览12次。

第六节 非物质文化遗产

2005年,萧县人民政府按照国务院、省政府要求,由县文化局组织人员,对全县民族民间文化资源进行系统普查。经三年多深入乡镇实地调查、综合、评估、认定,当前已基本摸清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的起源、延续、发展、分布和保存现状等情况,整理建立《保护名录》,及时将普查资料上报到省、市主管部门,并对搜集与征集到的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典型实物和文献资料,做好登记、陈列、展示、研究和管理。此次普查登记项目121项,涉及民间文学、民间美术、民间音乐、民间舞蹈、民间戏曲、民间曲艺、民间手工技艺、消费习俗、人生礼俗、岁时节令、民间信俗共11大类。其中民间书画、鞭打芦花、剪纸、花腔渔鼓、坠子、石刻等6项被省、市列为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皇藏峪传说》等121项列为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著名画家郑正被命名为安徽省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民间书画”代表性传承人。中国汉画学会理事、县博物馆长苏肇平被命名为安徽省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汉石刻画研究”代表性传承人。

萧县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项目统计表

表 16-1-4

序号	民间类别	项目名称	分布区域	传承人 姓名(人)	项目 状况	入选各级名录情况			
						国家级	省级	市级	县级
1	民间文学	曹家的故事	萧口镇	1	一般				√
2	民间文学	皇藏峪名称的由来	白土镇	1	一般				√
3	民间文学	梨园村 荷花村	内上镇	1	一般				√
4	民间文学	皇藏峪的由来	萧口镇	1	一般				√
5	民间文学	皇藏峪得名	白土镇	1	良好				√
6	民间文学	响石场	白土镇	1	良好				√
7	民间文学	皇藏山的神话	毛家乡	1	良好				√
8	民间文学	西华山的神话	白土镇	1	良好				√
9	民间文学	萧县“中街”的传说	大屯镇	1	良好				√
10	民间文学	皇藏山的神话	新庄镇	1	良好				√
11	民间文学	仁德庙的神话	萧口镇	1	有序				√
12	民间文学	“丹水钟家庙”传奇	五里乡	1	有序				√
13	民间文学	皇藏山	萧口镇	1	良好				√

续表 1

14	民间文学	绣娘篇	白土镇	1	一景				√
15	民间文学	圣惠寺的传说	圣惠乡	1	神景				√
16	民间文学	天门寺的传说	白土镇	1	传说				√
17	民间文学	金头娘	白土镇	1	有序				√
18	民间文学	磨盘村	圣惠乡	1	有序				√
19	民间文学	齐家庄	圣惠乡	1	一景				√
20	民间文学	槐花洲	圣惠乡	1	传说				√
21	民间文学	二郎庙的传说	丁里镇	1	一景				√
22	民间文学	李楼头里、郭文星村来历	黄口镇	1	良好				√
23	民间文学	陈人乐的传说	圣惠乡	1	传说				√
24	民间文学	丁公祠堂	丁里镇	1	传说				√
25	民间文学	马家祠的由来	龙山镇	1	一景				√
26	民间文学	血洒人	白土镇	1	传说				√
27	民间文学	王家庄的传说	圣惠乡	1	有序				√
28	民间文学	“有里地”一传说	龙山镇	1	一景				√
29	民间文学	郭公祠	圣惠乡	1	良好				√
30	民间文学	二仙桥	龙山镇	1	一景				√
31	民间文学	黄吃村两侯氏	白土镇	1	一景				√
32	民间文学	圣惠乡油坊村	白土镇	1	良好				√
33	民间文学	郭家庄斗母庙	龙山镇	1	一景				√
34	民间文学	陈家庄祠堂	白土镇	1	传说				√
35	民间文学	圣惠乡的传说	圣惠乡	1	一景				√
36	民间文学	陈家庄祠堂	白土镇	1	一景				√
37	民间文学	一个死了一个活	龙山镇	1	良好				√
38	民间文学	陈家庄祠堂“一景”	龙山镇	1	良好				√
39	民间文学	陈家庄祠堂	白土镇	1	良好				√
40	民间文学	陈家庄祠堂	白土镇	1	良好				√
41	民间文学	陈家庄祠堂	白土镇	1	良好				√
42	民间文学	陈家庄祠堂	白土镇	1	良好				√
43	民间文学	陈家庄祠堂	白土镇	1	良好				√
44	民间文学	陈家庄祠堂	白土镇	1	良好				√
45	民间文学	陈家庄祠堂	白土镇	1	良好				√
46	民间文学	陈家庄祠堂	白土镇	1	良好				√
47	民间文学	陈家庄祠堂	白土镇	1	良好				√
48	传统艺术	萧县民间音乐	龙山镇	1	传说		√	√	√
49	传统艺术	萧县	龙山镇	1	传说				√
50	传统艺术	竹木工艺	圣惠乡	1	一景				√
51	传统艺术	画人	龙山镇	1	传说				√
52	传统艺术	龙山镇	龙山镇	1	传说				√
53	传统艺术	龙山镇	龙山镇	1	传说				√
54	传统艺术	龙山镇	龙山镇	1	传说				√
55	传统艺术	龙山镇	龙山镇	1	传说				√
56	传统艺术	龙山镇	龙山镇	1	传说				√
57	传统艺术	龙山镇	龙山镇	1	传说				√
58	传统艺术	龙山镇	龙山镇	1	传说				√

续表 2

59	传统音乐	唢呐	龙陵县	1	黄景				√
60	传统音乐	打夯号子	金 昌 各 乡镇	1	谢宽				√
61	传统舞蹈	舞狮	龙陵县	1	黄景				√
62	传统舞蹈	龙灯	龙陵县	1	谢宽				√
63	传统舞蹈	高腔	龙陵县	1	谢宽				√
64	传统舞蹈	龙丰舞	龙陵县	1	谢宽				√
65	传统舞蹈	花舞	龙陵县	1	谢宽				√
66	传统舞蹈	旱船	龙陵县	1	谢宽				√
67	传统舞蹈	狮子舞	龙陵县	1	谢宽				√
68	传统戏剧	花腔戏	永德县 玉南镇 龙陵县	1	谢宽				√
69	传统戏剧	狮子戏	龙陵县	1	黄景				√
70	传统戏剧	毡子戏	腾 昌 文 化局	1	谢宽				√
71	传统戏剧	四平调	腾冲县 前口镇	1	谢宽				√
72	曲艺	德昌鼓子书	保德县	1	谢宽				√
73	曲艺	一更书	保德县	1	谢宽				√
74	曲艺	德昌大鼓	龙陵县	1	谢宽				√
75	曲艺	彝族龙腔调歌	保德县	1	谢宽		√	√	√
76	曲艺	德昌拉歌	保德县	1	谢宽				√
77	曲艺	德昌歌子	龙陵县	1	黄景		√	√	√
78	曲艺	德昌琴书	通海县	1	谢宽				√
79	曲艺	德昌评书	龙陵县	1	谢宽				√
80	传统技艺	民间工艺	龙陵县	1	黄景				√
81	传统技艺	林杆工艺	玉南镇	1	谢宽				√
82	传统技艺	磨粉工艺	龙陵县	1	黄景				√
83	传统技艺	佛手雕刻工艺	广德县	1	一景				√
84	传统技艺	磨米南工艺	龙陵县	1	谢宽				√
85	传统技艺	纸扎工艺	龙陵县	1	一景				√
86	传统技艺	白蜡	龙陵县	1	黄景		√	√	√
87	制瓷习俗	月 窑 砖 瓦 工 艺	龙陵县	1	黄景				√
88	制瓷习俗	第二级制砖瓦工工艺	龙陵县	1	黄景				√
89	制瓷习俗	果腹陶器加工技艺	龙陵县	1	黄景				√
90	制瓷习俗	脚踏白陶器加工技艺	龙陵县	1	黄景				√
91	制瓷习俗	五器陶器加工技艺	玉南镇	1	黄景				√
92	制瓷习俗	五器陶器加工技艺	玉南镇	1	黄景				√
93	制瓷习俗	传统陶器加工技艺	县 内 各 乡镇	1	黄景				√
94	制瓷习俗	陶器加工技艺	龙陵县	1	黄景				√
95	制瓷习俗	窑器	玉南镇	1	黄景				√
96	制瓷习俗	窑器窑器加工技艺	白土镇	1	黄景				√
97	制瓷习俗	窑器加工技艺	龙陵县	1	黄景				√
98	人生礼俗	婚嫁	县 内 各 乡镇	1	黄景				√

续表 3

99	人生礼俗	订婚	县内各乡镇	1	传承				√
100	人生礼俗	出嫁	县内各乡镇	1	传承				√
101	人生礼俗	生育	县内各乡镇	1	传承				√
102	人生礼俗	诞生	县内各乡镇	1	传承				√
103	人生礼俗	庆寿	县内各乡镇	1	一般				√
104	人生礼俗	丧葬	县内各乡镇	1	传承				√
105	人生礼俗	认干亲	县内各乡镇	1	一般				√
106	岁时节日	春节	县乡镇	1	传承				√
107	岁时节日	元宵节	县乡镇	1	传承				√
108	岁时节日	端午节	县乡镇	1	传承				√
109	岁时节日	中秋节	县乡镇	1	传承				√
110	岁时节日	七夕	县乡镇	1	传承				√
111	岁时节日	二月二	县乡镇	1	传承				√
112	岁时节日	社日	县乡镇	1	一般				√
113	岁时节日	腊八	县乡镇	1	一般				√
114	民间信仰	十月底捉古虫	县乡镇	1	一般				√
115	民间信仰	叫魂	县乡镇	1	一般				√
116	民间信仰	游童子	县乡镇	1	一般				√
117	民间信仰	妇女拜祭	县乡镇	1	一般				√
118	民间信仰	过年的禁忌	县乡镇	1	一般				√
119	民间信仰	小孩于祠堂忌	县乡镇	1	一般				√
120	民间信仰	婚姻、死亡、生育的禁忌	县乡镇	1	一般				√
121	民间信仰	其他	县乡镇	1	一般				√

第七节 文化市场管理

一、管理机构

1986年3月,县文化局建立演出公司,对专业和业余艺术表演团体进行管理。

1989年7月,县文化局建立文化市场稽查队,对城乡文化市场进行整顿和稽查。演出公司同时撤销。

1991年12月,经县编委批准,成立文化市场管理股。

2003年2月,根据安徽省新闻出版局的通知精神,萧县编制办公室下达《关于萧县文化局加挂萧县新闻出版局牌子的批复》,县文化局长兼任新闻出版局局长,调配管理人员3人,按照新闻出版工作的管理范围开展工作。

二、文化市场发展概况

1986年后,县城录像放映厅不断增加,卡拉OK、音乐茶座、歌舞厅也在农村集镇大量涌现。1991年镭射电影在县城首次放映后,不到3年增加到8家。特别是高科技

的发展,“家庭影院”普及城乡,音像制品出租出售形成市场。1992年县城内书画店发展到21家,特别是1993年萧县被文化部命名为“中国书画艺术之乡”后,不到10年形成龙城书画一条街。其他如打字、复印、图书经营店等一家连着一家。在20多年时间里,萧县文化市场由弱到强、由小到大,逐步发展,形成书画、演出、音像、娱乐、书刊、印刷、电影、网吧和婚纱摄影等九大市场。

三、文化市场管理

1987年,萧城、黄口两镇录像厅、录像带出租店增加到16家。县文化局下发《关于文化系统录音录像发行放映的暂行规定》(萧文化〔1988〕11号),组织经营户学习,重点打击出售、放映黄色录像带和三级片带。

1989年下半年,县文化局文化稽查队加强对书刊、演出、游艺、音像、书画市场整顿。当年取缔8个无证书摊,收缴6087册黄色及不健康书刊。

1990年11月,县文化局、广播电视局、公安局、工商局联合对文化市场进行检查,查获非法出版物及黄色书刊200册,并监督化浆销毁明令禁止的黄色书籍42762册。

1993年,全县办理集体、个体《文化经营许可证》321个。

1998年,对文化市场突击大检查6次,常规检查42次,出动车辆180台次,参加人员879人次,查获黄色书刊18册、非法出版物936册、盗版光盘768盘、游戏赌博机16台、电脑游戏机13台,还与县公安局、工商局联合查处案件2起。

2001年,全县网吧发展到22家,按照国务院、省、市文化部门要求进行登记,并对全县音像、电子游戏、歌舞厅、书画店进行清理整顿。

2002年7月31日,县文化局、公安局、工商局、电信局联合下发《关于开展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专项治理整顿的通知》,并对全县网吧等营业场所进行全面检查。

2003年4月,县新闻出版局制订《新闻出版行政管理制度》、《行政执法责任制度》、《责任追究制度》、《市场监管制度》、《非法出版物收缴、登记、鉴定、销毁制度》、《大要案查处制度》,并派出管理人员到省、市新闻出版局参加学习培训,培训后对全县新闻出版市场进行排查、登记,办理证件,依法管理。

2003年11月,县新闻出版局在县城开展反盗版宣传活动,召开反盗版咨询大会,街头挂横幅标语,张贴打击盗版的宣传画,还利用宣传车下乡宣传,在全县形成反盗版的社会舆论氛围。同年12月,对全县20家出版物销售单位和26家印刷经营单位进行年检。

2004年5月,由县委宣传部牵头,县新闻出版局协同公安、工商、电信等有关部门重点对制售和使用盗版教材、读物及非法出版物、黄色出版物、卡通口袋书进行清理。在清理整顿中,出动检查车辆25台次,查处盗版图书、盗版光盘大案5起,收缴各类盗版教辅读物等14万多册,价值62万元,收缴盗版光盘5000盘,价值1.5万元,按照规定对违规人员进行处理,盗版图书全部送造纸厂化浆。

2005年6月,对全县网吧重新审核、建档,分片包干,责任到人。还聘请社会义务监督员20名,实行日常巡查制度。治理整顿期间,采取“零点行动”14次,吊销经营许可证4家,停业整顿18家,行政处罚44家,责成学校附近2家网吧搬离。

2005年12月,县新闻出版局与县公安、工商、电信等部门联合进行文化市场突击大检查,收缴非法出版物2万余册,盗版光盘180盘,对违规经营户停业整顿10家。

第二章 广播电视

第一节 广播

一、有线广播

1986年底,县至区(镇)的广播专线有6条,计538杆千米(其中双线431千米,单线177千米),乡以下传输线路1497杆千米。1987年7月,由于萧县调频台建成并使用,县至区(镇)的6条专线拆除。1990年后,全县开展农村有线广播网标准化建设。至1996年底,农村标准化广播线路达1541杆千米,2100线千米,690个行政村建立广播室,行政村通播率88%以上,4540个村民组通播率在85%以上,全县安装高音喇叭3584只,覆盖人口达100万。1996年至2000年,乡镇调频台普遍建立,乡至行政村传输线路被取代,广播线路只在各行政村使用,至2004年,广播专线774杆千米,高音喇叭2870只。

1986年,全县农村有线广播转播、播出设备较陈旧,扩大机使用275型电子管扩大机,计有255台65.55千瓦。1990年,全县对有线广播机房和设备进行更新改造,设备选用上海华声电子设备厂生产的JSGF-1-250W高保真声频功率放大器等。全县拥有扩大机1103台,功率达165930瓦。

二、无线广播

1987年1月21日,萧县人民广播电台调频台建成并正式开播。调频发射台和萧县电视台同塔发射,发射机房及播出机房分别设在县广播电视大楼及广播电视局大楼。1992年12月,广电部指定萧县广播电台使用频率为90.2兆赫,呼号由“萧县人民广播站”改为“萧县人民广播电台”。1997年,县电台机房至年山发射机房信号传输采用光缆传输。2002年3月,电台添置并使用全固态调频发射机。2005年底,广播电台的机房设备配有自动调压配电柜,高保真音频功率放大器2台,扩大机1台,数字录音机2台,调频接收机、JVC数字录音机、8路调音台各1台。

1986年,杨楼镇广播站从北京广播机厂购进10W调频发射机安装在“望河楼”上,使用业余频段,办起全县第一个调频电台。1991年后,淮海、大屯、王寨、丁里等区站相继开办调频电台。至2001年,经省广播电视厅批准,全县已有22个乡镇站(除原马井站外)建起调频广播电台,发射功率大都在10瓦,天线高度25米,村广播室收转乡镇调频台信号,通过高音喇叭对外广播。圣泉、黄口、刘套等乡镇采用了自动开关技术,群众可用调频接收机自由收听县、乡、镇调频台的节目。

1987年1月,县广播电台建成开播,节目总体结构和原县广播站相同,设立文学节目、文艺节目、服务广告类节目。1993年后,节目结构有所变化,自制节目为四类:

新闻类、专题（教育）类、文艺类、广告服务信息类。1994 年对新闻节目改革，信息量有所增加，全年播发 2500 条，1996 年达 3800 条，此后至 2005 年，每年都稳定在 3500 条左右。2002 年开始，广播新闻采取一日三档，滚动播出。专题（教育）类节目 20 世纪 80 年代即办有《对农村广播》、《文化与生活》、《听众园地》、《全县广播站联播》等，1989 年增设《大众讲坛》。1993 年至 2005 年，县电台与县直各单位联办节目 42 个。文艺类节目每天播出时间为 60 分钟。2005 年，新增《轻松十分钟》、《爱心点播》、《送您一首歌》、《娱乐休闲》、《梨园荟萃》、《与听众互动》等。服务性节目主要为听众提供产销信息，解惑释疑，寻人寻物，科技推广。2001 年“三台合一”后，广播《新闻》由每周 3 组增加到 6 组，滚动播出。2005 年，全年公共广播时间为 2890 小时，其中自办 1459 小时。

第二节 电 视

一、无线电视

萧县电视台发射机房在年山脚下，计 18 间 530 平方米。机房内主要设备有：12 频道电视发射机 2 台（一主一备）。1990 年至 1992 年，先后增开 17 频道（300 瓦）和 6 频道（10 瓦）。1994 年，扩大 12 频道和 6 频道功率，添置 3 台卫星接收机，1 台时钟字幕机，12 台监视器，4 台窗式空调。1996 年，12 频道改为 300W。2002 年 3 月，购置全固态 23 频道 900W 电视发射机，在淮北 704 台安装调试成功，解决因高山阻隔，萧县西南 11 个乡镇 50 万人长期看不到萧县电视台节目的问题。同年，萧县电视台第二台节目在有线电视网络中开播。至 2005 年底，萧县电视台用 4 个频道对外播出，即 12 频道（300 瓦）、23 频道（900 瓦）、17 频道（300 瓦）、6 频道（50 瓦）。

建台之初，即购置摄像机 1 台，录像机 2 台。1985 年正式开播后，又添置 3 台件编辑机，编辑线 1 条，4 台录放机，由于受设备限制，摄录的电视画面只能简单剪接播出。1992 年 10 月，添置摄像机、放像机各 1 台，控制器 1 台及与 5850 编辑机 2 台。自此，萧县电视台具备一套半的编辑能力。因设备不配套，节目制作的质量没有明显提高。1993 年至 1997 年，多次添置摄像机、编辑录放机、电脑字幕机、卫星接收机、时钟字幕机、监视器等。至 1997 年底，电视台摄像机已达 6 台，其中背包机 2 台，并具备了三套编辑设备，节目制作日趋正规。

2001 年 9 月，“三台合一”后，添置 2 套非线性编辑机，新闻专题部、广告部各 1 套。2002 年，又添置肩扛式数字摄像机 2 台，手提式 DV 摄像机 1 台，数字编辑机 1 套，摄像头式提词器 1 台。

2003 年，摄录编设备朝数字化发展，先后添置数字摄像机 2 台，数字编辑录像机 1 台，数字小型录像机 1 台，肩扛式摄像机 1 台，数字放像机 1 台。2004 年 5 月，先后购置了硬盘播出工作机、上载机（兼非编）、录像控制器、八进四出双时基切换器、100M 交换机、GPS 卫星校时器。2004 年 7 月 27 日，萧县电视台第一套节目，正式采用硬盘播出。从此，萧县电视台节目制作、播出摆脱手工放带子的原始状态，进入一个以计算机为核心的自动化播出时代。

1989年10月1日,黄口电视转播台建成试播。1995年建立卫星地面站,除收转上级节目外,自制少量新闻、广告节目。

庄里乡电视转播台于1996年11月建成试播。

官桥镇电视转播台于1997年筹建,2001年4月开播。

1989年夏,行署广电局架设宿县-淮北-黄口微波专线,传递省、地电视信号,因设备陈旧,故障较多,不到一年便被废弃。1994年7月,行署广电局在萧县电视台安装长安电子公司生产的1套小微波给萧县送信号。1996年6月,地区电视电话会议微波系统工程开始建设,该系统采用桂林漓江无线电厂的LRF-500型设备,调试成功。微波站设在西山发射台。11月,西山微波站至有线电视台机房,有线电视台机房至县政府会议室光缆、电缆架通。

二、有线电视

20世纪90年代初,萧县基层单位闭路电视发展迅速,先后有县白酒厂、县工商银行、县政府招待所、县棉麻公司、县税务局、萧县防腐公司等单位家属区利用共用天线开通小片闭路电视网,共约300个终端。至1993年初,全县共用天线系统发展到十几家。1993年12月,萧县有线电视台建成并开播,闭路电视逐渐联入有线电视台网络。

1993年5月,萧县有线电视台成立。同年12月,有线电视台与用户共同投资建设,主干线采用QR540进口电缆,前端采用国产设备,网络结构为树枝型信号传输系统。首期开通中央、广东、山东、徐州等省市12套节目。1994年开始,城区有线电视网络不断扩大,用户不断增加。1996年,县有线电视台开始转播中央加密频道。1998年,经过改造城区有线电视网络增加到550MHz,支干线按750MHz改造,电视节目增加到20套。2000年增加到25套,用户约8000余户。

1993年,县城有线电视台建成开通之后,乡镇有线电视有较快发展,黄口、杨楼、王寨、赵庄、大屯、张庄寨、青龙集等乡镇在政府所在地相继建成有线电视站。1995年,萧县广电局制订《萧县乡镇有线电视管理实施细则》,规范乡镇有线电视的建设和发展。至2003年,乡镇有线电视站已建成19个,入网5260户。2004年12月,县广电局成立“萧县农村有线电视网络建设中心”,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该中心与中国电信萧县分公司签订光纤租用合同,首批租用26个模块局终端点。2005年初,整合36家小片网,建设县城中心机房,开通35套节目。至2005年5月,全县通过光缆联网的中心已达70个,架设专用光缆150公里,覆盖300多个行政村,网内用户达2万余户。

三、安广网络

1999年,省广电厅开始组建全省性网络公司,提出全程全网统一管理、统一开发、统一经营。2000年,全省有线电视系统开始资产评估,经省公司、省财政、国资部门确认,截至2000年底,萧县有线电视台资产总价为人民币2439842.87元。2001年12月10日至26日,萧县广播电视局与安徽省广电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认股合同书》,比例为100:143.98,交接资产243.98万元,交接员工49人。2002年1月28日,安广网络萧县分公司挂牌成立。2004年11月,安徽有线数字电视在萧县分公司开通,2005年底,传送数字电视84套,占用14个标准频道对外发送,用户发展11285户,年收入162.79万元,固定资产达417.00万元。

萧县电视台 1986 年至 1993 年以转播中央台的节目为主, 本地新闻每周不定期播放三五条。1994 年 3 月, 电视《萧县新闻》由每周 1 组增加为每周 2 组, 固定在周一、周四播出, 并开办专题栏目。1998 年, 新闻改为每周 3 组, 周一、三、五首播, 周二、四、六重播。2001 年起, 星期天增播《一周要闻》, 计每周四档, 每档 10 分钟, 在 12 频道重播 8 次, 在二套节目中重播 6 次。1997 年至 2005 年, 每年播发的新闻都在 1000 条以上。1994 年 9 月, 萧县电视台正式自办文艺节目, 开办《每周一歌》, 每晚 20:30 分开始播放省广电厅供片中心提供的 4 集优秀电视剧。1992 年 11 月, 县电视台开始正式承接广告, 《一周预告》是最早的服务性节目。1998 年 6 月, 萧县电视台与萧县气象台合作, 开办《天气预报》栏目。2005 年, 开办《经济广角》专栏, 为工商企业和消费者提供商品信息和指导消费等方面的服务。为配合全县中心工作, 不断开办专题节目。2002 年, 电视台新增《画乡视点》、《经济方圆》、《金色田园》三个固定专题栏目, 电视台制作几百部专题, 从不同侧面反映了萧县改革开放的成果。《画乡处处翰墨香》、《孤山抢险纪实》、《皇藏峪》、《萧县人在北京》、《西部创业的萧县人》在省、地(市)获奖, 有的在中央电视台播出。2000 年, 电视新闻开始男女二人对播, 并在片头正式上像。县电视台全年播出公共节目时间 6205 小时, 自办 306 小时。

第三章 档案 地方志

1986 年, 萧县档案局(馆)列入政府序列, 正科级建制, 人员编制 8 人。萧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简称县志办)为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 正科级建制, 编制 6 人。1997 年, 县级党政机构进行改革, 将县志办并入档案局。县档案局与档案馆、县志办合署办公, 是县委、县政府授权承担全县档案、地方志工作行政管理的直属事业单位, 编制 14 人。

第一节 档案

一、县档案馆概况

档案馆设施 1986 年, 萧县档案馆建筑面积 800 平方米, 1992 年在原址进行扩建, 2002 年完成档案楼续建工程, 档案馆建筑面积达到 1800 平方米。2005 年, 投入 5 万元改造档案库房, 并安装空调、计算机、传真机、彩色打印机等设备。

馆藏档案 1986 年, 馆藏档案主要有文书、纪检、会计、声像、名人、信访、离退休人员(人事)等八种门类档案, 以后又相继增加实物、书画艺术档案, 丰富了馆藏结构, 2003 年年底, 馆藏档案共有 71 个全宗, 35538 卷。档案检索工具齐全完整, 其中案卷目录 103 册, 全引目录 248 册, 专题目录 32 册, 卡片 24 万张, 人名索引 3 册, 形成一套比较完整的档案利用体系。

二、档案工作

宣传教育 198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颁布实施,县档案局会同县乡有关部门通过广播电视、专栏、展板、知识竞赛等多种形式对《档案法》进行广泛宣传。为提高文档人员素质。1986年至2005年,先后举办文档人员培训班180多期,2000多人次接受培训。2001年9月,在全省举办的岗前培训持证上岗考试中,全县120多名文档人员参加考试,全部通过,并颁发档案人员资格证书。1996年9月,第十三届国际档案大会在北京召开,萧县公安局副局长史军、县粮食局办公室主任李风云被推荐参加国际档案大会代表。

档案监督指导 1986年至2005年,先后对全县乡镇和县直部委办局有关农业、农村、小城镇建设、民政婚姻登记、党建等方面的档案工作进行监督指导,通过努力,使乡镇建档率达100%,合格率达85%,档案管理达到省级标准的有12家;行政村建档率达82%,合格率达65%。根据《安徽省机关档案管理试行办法》要求,萧县档案馆率先通过档案管理升级考评,1993年6月被评为省二级档案馆。其后逐步在各乡镇、县直单位开展档案管理升级工作,至2005年底,共有130家单位升级,其中升为省一级的34个,省二级的67个,省三级的13个;企业单位升为国家二级的2个,省级的8个;事业单位升为省级的6个;公安系统、税务系统(国税、地税)全部达到省三级以上管理水平。

档案征集、鉴定、利用 针对本县书画艺术资源丰富的特点,2002年重点开展书画档案的征集工作。先后征集省内外书画艺术界萧籍人士创作的作品109幅,以及有关资料,其中包括个人简介、参加国内外书画展的图片、声像、照片等。

从1986年起,对馆藏应该开放的档案材料进行鉴定。至2005年,共计鉴定档案3810卷,文件59790份,其中属于开放范围的27120卷,控制的1650卷。

1986年至2005年,县档案馆接待利用档案资料34550(人)次,查阅档案47300卷。档案资源的开发利用,对于落实知识分子决策、房地产产权确认、解决土地纠纷及办理失业、养老保险、编修史志提供重要依据。

档案编研、保护 1993年,完成《萧县档案馆指南》、《萧县历届党代会简介》、《萧县历届人代会简介》等材料的编研工作。1994年,编写了《萧县档案大事记(1958-1991年)》。1997年,编写完成了《萧县档案志》。2005年为第二轮《萧县志》提供编写档案工作志稿。

1986年以来,对馆藏破损的档案进行修复,对褪色的档案进行复制,对少数珍贵的档案进行了抄写复制。2001年至2005年,投入6万元对濒临危险状态的馆藏档案进行抢救,共计抢救档案102卷。

第二节 地方志

一、编修萧县志

新编《萧县志》 为编好第一轮社会主义新方志,1983年2月下旬,县政府召开第一次县志编纂工作会议,会议邀请中国地方志协会理事兼副秘书长刘光禄、省方志办

欧阳发到会讲学。5月，县政府组织各专业志主笔22人赴四川省温江县参观学习。之后，认真组织修志人员搜集、整理资料，编写志稿，于1995年底完成《萧县志》初稿。在编写初稿过程中，共查阅档案5000余卷，座谈访问3000多人，搜集和整理各类资料1122万字。

1987年6月，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副组长、中国地方志协会会长梁寒冰来萧县检查县志编纂工作，针对萧县实际，就县志编纂指导思想、总体设计、体例、编纂方法等问题进行指导。8月，中国人民大学副教授胡惠秋来萧县对志稿逐编审阅，提出许多宝贵意见。在修志专家的指导下，县志编纂人员于当年11月底形成评议稿。12月1日至4日，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在县宾馆召开《萧县志》稿评议会，会后，县志办根据评议会提出的意见认真修改，于1988年9月形成送审稿，经县委、县政府审查后上报宿县地区行署和省地方志办公室审定。

新编《萧县志》，越时六载，历经宣传发动、收集资料、编写初稿、总纂评议、加工送审、审定出版六个阶段。全书分为概述、大事记、专志、人物、附录5部分，24编，共104万字。1989年12月由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印刷3000册，国内外公开发行。1993年6月至9月，《萧县志》分别被评为安徽省和全国地方志优秀成果一等奖。从1982年首轮修志开始，至1985年，萧县共编部门志、区镇志、厂矿志等专业志40余部。在此期间，县志办以许振民、张盛铭等人为主先后编写出版了《萧县志评论集》、《投资指南》、《爱我萧县》、《萧县英才》四部地情读物，并收集《萧县英才》（续集）资料400多件。1996年，《萧县志评论集》、《爱我萧县》、《萧县英才》分别被评为省社科优秀成果二、三等奖。

续修《萧县志》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地方志每20年左右续修一次”的要求和省、市地方志工作会议精神，2004年10月，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开展地方志续修工作的通知》。12月4日，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地方志续修工作动员大会，由此，萧县第二轮修志全面启动。

①组建班子。2005年5月，县政府聘请1名主编、8名副主编（2007年增聘1名副主编），并为每位副主编配备1至2名编辑，协助征集资料。同时聘请省内外专家以及从地、县领导岗位退下来的8位老同志为二轮修志顾问。②制定方案。5月中旬，县志办组织编修人员先后到濉溪、怀宁、潜山、南陵考察学习。此后，在借鉴外地成功经验的基础上，结合萧县实际，制定《萧县志》（1986—2005年）篇目设置及编纂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之后，县志编修人员深入全县各行各业征求意见，反复修改，形成篇目设置送审稿，并报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批准。《方案》对修志工作从指导思想、编纂原则、编纂体例和编纂范围、编纂任务以及保障措施几个方面严格规范。为确保《萧县志》编修工作全面开展，7月15日，县委办、政府办将《〈萧县志〉（1986—2005）编纂实施方案》印发全县。③培训人员。为提高志书编修人员的素质和编纂能力，9月12日至14日，举办全县修志人员培训班，县直80多个单位和23个乡镇的100多人参加培训。培训班除聘请县内参与首轮修志的内行授课外，还聘请省志办的专家授课。④分

解任务。2005年11月17日,召开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会议,会议通过《〈萧县志〉(1986-2005)篇目设置及任务分解》和《〈萧县志〉(1986-2005)人物收录范围及标准》。随后,县委办、政府办将《〈萧县志〉(1986-2005)篇目设置及任务分解》印发全县。当月25日,又召开县志编修人员会议,根据《〈萧县志〉编纂实施方案》和《萧县志》所涉及的内容,结合每位副主编的实际情况,进行任务分工,并提出完成任务的时间,要求用5年左右时间争取编出一部精品佳志。

二、旧志整理

按照省地方志办公室要求,县地方志办公室于1986年开展旧志整理工作,聘请张长训、蔡书汉、阎志明三人经过两年时间(1986年至1987年)完成《康熙萧县志》的点注工作(约35万字)。

清康熙《萧县志》于康熙二十二年(1683),由知县阎允吉主修,邑人拔贡徐霭编纂。全书12卷,分为图纪(1)、表(4)、志(10)、列传(8)4大类。此版本内容颇丰,诸如历代制度沿革、秩官交替都有记载,《舆地志》对于历代疆域、山川、河防记载较详,特别是黄河夺汴,县城屡淹屡迁的记载更为清晰;《风俗志》记载了明清时期的风土人情,其中花卉、水果、药物、禽鸟的栽培养殖记载,为本县园艺、养殖业的发展提供了历史借鉴;从《赋役志》、《灾祥志》中,可窥见统治者压榨剥削的残酷和灾歉连年、人民流离失所的惨景,特别是对李自成部袁时中两次攻陷萧城,虜知县、杀乡官的记载和对永堦程继孔举义旗、攻徐州的记载,虽有污蔑之词,但可以看出劳动人民反抗统治者的英勇斗争,读之令人振奋不已、但该志封建迷信色彩较浓,因果报应时有所见。

第四章 体 育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萧县体育事业发展较快,全民体育活动逐步普及,运动水平不断提高。1986年,全县参加体育活动人数为36万人,至2005年底发展到55万人,占全县人口总数的43%。1988年,萧县先后被省政府、国家体委命名为“安徽省体育先进县”、“全国体育先进县”。2005年,县体育局被省体育局评为全省“全国第五次体育场地普查工作”先进单位。1986年至2005年,县少年儿童业余体校向市体校、省体校、省体工队、外省体工队、大专院校等输送运动员860名。20年间,萧县残疾人乒乓球队共参加国家和国际残疾人运动会24场,获团体和个人金牌75枚、银牌22枚、铜牌16枚。

萧县体育运动委员会(简称县体委)成立于1954年,为萧县人民政府负责管理全县体育工作行政机构。2002年机构改革,县体委改为萧县体育局,设竞赛训练股、群众体育股和办公室,辖少年儿童业余体校和体育场。现址在淮海路东段路北县体育场内。全县23个乡镇均设有全民健身领导小组。

第一节 体育设施

1987年,全县有篮球场地317个(其中灯光球场38个)、乒乓球室185个、羽毛球场150个、200米以上田径场82个(其中400m跑道田径场6个)。全县33个县属国营、集体企业80%以上都有简易体育场地,其中县葡萄酒厂、县水泥厂、黄口内燃机配件厂等都有灯光篮球场。1987年之后,全县体育设施逐年增加,2004年,萧县新增200米以上田径场65个。目前,县城有上规模的大型综合性体育场1个,全民健身路径工程6条,健身中心广场1个,青少年体育俱乐部1个。

一、综合性体育场

1987年建成,占地63亩,位于淮海路东段北侧,是全县举办大型体育竞赛活动的场所。场内设有400米环形跑道、半圆式田径场、标准大型足球场、3000座灯光看台、室外篮球场、游泳馆(25米×50米)、综合训练房。1999年,重修田径场,建成封闭式炉渣跑道、草坪足球场和2000座看台及主席台。

二、全民健身路径工程

2002年至2005年,萧县自筹部分资金,并在国家体育总局支持下,建成萧县青少年体育俱乐部和全民健身中心广场,购置10多万元的室内健身器材1套,安装全民健身路径工程6条。

第二节 群众体育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全民健身计划纲要》、《安徽省体育市场管理办法》颁布后,县政府及各乡镇均及时成立全民健身领导小组,积极开展全民健身活动。至2005年底,全县有象棋、乒乓球、篮球、武术、斗鸡、钓鱼、信鸽、田径等体育协会12个,县城有跆拳道馆、健身房、乒乓球室、桌球室等45个,晨晚练点40余处,常年活动不断。

萧县群众性体育活动十分活跃,篮球、乒乓球、跑步、象棋、围棋、武术等体育活动遍及城乡,各种群众性体育比赛不断。1986年5月1日,县体委举办萧县职工“四化”杯篮球赛,12月10日至12日,举办萧县城乡“丰收杯”篮球赛;1987年7月底,县委宣传部、县人武部、县体委联合举办庆“八一”军民篮球赛,9月,又举办“保险杯”职工篮球赛;1988年4月,举办“康乐杯”职工篮球赛;1994年12月,举办萧县首届“兴干杯”乒乓球赛;1997年8月1日,举办萧县首届“交通杯”体育比赛。

在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中,全县涌现出一批先进单位和个人。1998年,县公安交警大队被评为全国全民健身宣传周活动先进单位,1999年被市评为全民健身试点单位。2000年,龙城镇被评为全省全民健身示范乡镇,2004年被评为全国亿万农民健身活动先进乡镇,2005年被国家体育总局评为2001年至2004年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被省授予优秀全民健身示范乡镇。2005年,庄里乡、圣泉乡分别被省农委、省体育局、省农民体育协会评为“全省亿万农民健身活动”先进乡镇,丁里镇被评为“全省群众体

育工作”先进单位，县体育局被评为全省“全国第五次体育场地普查工作”先进单位，县体育局局长朱雪峰被评为“全国群众体育工作”先进个人。

第三节 学校体育

一、体育课、课间操

1986年至2005年，全县各中小学校认真贯彻《体育教学纲要》、《国家青少年体育锻炼标准》，常年坚持“二课二操”（每周两节体育课，每天有早操和课间操）和课外体育活动。课间操推行广播体操和眼保健操。还按照《全民健身计划纲要》要求，将“三个一”（一毬、一绳、一球）活动普遍开展。2003年，各中心小学和中学开始贯彻实施《体育新课程标准》。

二、学校运动会

1986年至2005年，全县各级、各类学校每年举办田径运动会1次。各学校还根据各自实际举行各级别篮球、足球、长跑、排球、乒乓球、跳绳等项目比赛。每年从校办运动会中选拔出优秀运动员到县、市业余体校训练，有三分之一中学有校运动队和训练队，常年坚持训练，体育成绩明显提高。

三、体育传统项目学校

1986年获省、地（市）、县体育局传统项目的学校分别是：省级——萧城中学，女子手球项目，获省比赛第二名；张庄寨中学，田径项目，获省田径第三名。地（市）级——萧城中学，田径项目，获地田径团体第一名；杭子小学，武术项目，获地（市）比赛第二名。县级——萧县中学，排球、田径项目，获县田径第二名；黄口中学，田径、篮球项目，获县田径第一名，篮球第二名；新庄中学，田径项目，获县篮球第四名；萧城三中，篮球项目，获县第一名；王寨中学，田径、篮球项目，获县田径第三名；县实验小学，篮球、武术项目，分获省比赛第一名、第三名；黄口一小、白土小学、张庄寨小学均为田径、篮球项目，分别获得县篮球第一名、第三名和田径第三名；萧师附小，田径、乒乓球项目，获县乒乓球赛第一名。

2002年2月，萧县中学、黄口中学、黄口一小、实验小学被省体育局、省教育厅授予安徽省普通级体育传统项目学校。

四、县少年儿童业余体校

创办于1972年，位于县体育场内。开设乒乓球、摔跤、篮球、田径、武术等5个训练项目，有教练和工作人员15人。1986年至2005年，县业余体校向市体校、省体校、省体工队、大专院校等输送运动员860名。

第四节 体育赛事

一、县内外较大赛事

1986年至2005年，萧县共举办县级运动会和单项竞赛66次，参加竞赛的运动员

累计达 1.6 万人次；参加市级以上各种竞赛 41 次，累计 3900 人。其中规模较大的比赛和取得的成绩如下表：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县内外较大规模体育赛事统计表

表 16-4-1

年度	比赛级别及项目	比赛成绩
一九八六年	全国青年国际象棋队在萧县举行预选赛	
	商丘地区举办第六届运动会	萧县少年男女篮球双获冠军
	县体委举办萧县矿工“两化”杯国际象棋	萧县红双喜香烟厂红头公司男队获冠军 县教育局队获女队冠军
	商丘地区举办第六届运动会	萧县篮球队总分第二名
	县体委举办萧县“丰收杯”篮球赛	新庄代连队获冠军
一九八七年	萧县举办中学生田径运动会	有 4 名运动员打破 5 项县记录
	县委宣传部、县人武部、县体委联合举办“八一”军民篮球赛	县武警中队获冠军
	商丘地区篮球赛	萧县队获亚军 女队从获“最佳”杯冠军
	县体委举办“丰收杯”职工篮球赛	县教育局队获第一名
一九八八年	县体委举办“丰收”杯职工篮球赛	县武警中队获冠军
	商丘地区举办第二届青少年运动会	萧县女子篮球队获亚军 男子篮球队获季军
		萧县队出线获团体亚军、平阳县、文成县分获个人冠军 萧县队获青少年组、儿童组双获冠军，男少年组获亚军，儿童组获第三名。谢影秋、王新梅获女单冠军，王冠英、董爱芳获女单亚军 萧县田径队获团体总分第四名，获 8 个单项第一名
一九八九年	萧县承办安徽省少年女子篮球赛	商丘地区代表队获冠军
	全省乒乓球锦标赛	曹男用获第四名 文国获第五名
	商丘地区举办第一届“文明”杯运动会	萧县代表队分获少年组、老年组田径项目团体总分第一名；获女垒冠军、男篮季军；乒乓球男团冠军，女团亚军。潘尚山、管怀忠、姜中分获男单冠、亚、季军。李伟、谢影秋获女单 3、4 名。吕刚获成年组冠军。王天水获少年组冠军
一九九〇年	商丘地区举办河南省重点中学田径运动会	萧县中学获初中组第一名 项城中学获高中组第一名 萧县何磊获拔河组第二名
	商丘地区举办乒乓球比赛	萧县代表队少年组双获男单冠军、男双冠军 亚军、谢影秋女单冠军；儿童组王宇林获男单冠军，武强获男单亚军，胡国敬获女单冠军。孟爱芳获女单季军

续表 1

	安徽省“第三届全国少年运动会”	萧县共 31 名队员应邀赴皖参赛。取得第一名 3 人，二、三名 21 人。崑崙队获团体第五名
	全国青少年举重锦标赛	萧县李晚刚获 62.5 公斤级冠军
一九九一年	萧县地区举办第七届运动会	萧县田径队获九项总分第一名。个人获得名次达 37 人次；县乒坛队获团体冠军。双打、单打冠军，女队获团体冠军，双打亚军，单打亚军；射击队获第六名；男子篮球队获亚军。萧县西团总分第二，金杯一座，奖牌 3 块
	全国青少年举重锦标赛	萧县李晚刚获 62.5 公斤级冠军
一九九二年	安徽省七运会	县乒乓球队获团体冠军、双打亚军，女队获团体第五名；古兵仲联队获团体第四名
一九九三年	萧县承办安徽省乒乓球锦标赛	萧县男队高星获单打第四名
	萧县地区举办中学生田径比赛	县代表队获 7 项第一，102 项第二，6 项第三
一九九四年	安徽省乒乓球锦标赛	县乒乓球队获男团冠军，男单第七名
	萧县首办“兴干”杯乒乓球比赛	县乡镇组别机关、厂矿组，共 44 支代表队参加比赛
一九九五年	萧县承办第二届体育运动会	设田径、乒乓球、篮球、武术、中国象棋、举重 6 项，22 个分场。县直机关和潘庄矿、临野矿、永固矿代表队参加。分为乡镇和机关两个竞赛组。运动员、裁判员、裁判员及工作人员共 1020 人
	萧县地区第八届运动会	县乒乓球队获团体冠军，男团冠军，女团冠军，男单冠军，女单冠军；举重队获团体冠军，丁玲、吴峰、周亚州、董先胜分别获 51kg、54kg、57kg、61kg 冠军；古典式摔跤队获团体冠军；篮球队获团体亚军；田径队获团体亚军，100m、200m、400m 冠军，杨峰、杨慎冠军，五项全能冠军；射击队获团体亚军，代手枪 40 发冠军，代手枪 40 发女子组冠军，气手枪 3×10 冠军；射击队获团体亚军，300m、100m 冠军，立射 1000m 冠军；举重队获团体亚军，3kg、10kg、40kg、75kg 冠军；柔道队获团体亚军及 52kg、72kg 冠军
一九九六年	省农协杯，第八届全国农民运动会	共取得 9 块金牌，8 块银牌，7 块铜牌
一九九八年	萧县体委承办安徽省少年武术套路锦标赛	被省体委授予“全省优秀赛区”称号

续表 2

一九九九年	青少年乒乓球锦标赛	萧县代表队分别获得男、女团体第四名和第七名，男单获季军
	萧县体委承办安徽省“龙居安全杯”青少年足球锦标赛	萧县 21 支代表队，206 名足球队员参赛
	萧县体委承办安徽省青少年武术散打锦标赛	萧县体委授予“全省最佳赛区”称号
	安徽省县镇第一届田径运动会	萧县代表队获团体第二名
	宿州地区·宿州运动会	萧县代表队获团体总分第三名
二〇〇一年	萧县体育局承办安徽省“金山佛杯”国际式摔跤锦标赛	
二〇〇二年	安徽省十运会	萧县队参加武术、摔跤 3 枚金牌；任桂香获乒乓球男子双打亚军
二〇〇三年	宿州军“道管胜”杯第一届运动会	萧县队团体总分第二名
二〇〇五年	全国十运会	萧县 3 名运动员参加乒乓球比赛，萧县队获三名
	世界武术散打锦标赛在越南举办	萧县运动员赵克勇在 65kg 级冠军

二、萧县残疾人乒乓球队

县残疾人乒乓球队成立于 1995 年，王箬为队长、教练。至 2005 年，共参加国家和国际残疾人运动会 24 场，共获集体和个人金牌 75 枚、银牌 22 枚、铜牌 16 枚。

在全国残疾人运动会上 1996 年 5 月 10 日，全国第四届残疾人运动会在大连举办，任桂香、刘美丽、杨芳兰获女乒团体第三名，任桂香获 TT8 级第三名。萧县残疾人乒乓球队荣获“体育道德风尚奖”。2000 年 5 月，全国第五届残疾人运动会在上海举办，任桂香、刘美丽、王彩丽获女乒团体冠军，刘美丽获 TT9 级、公开级各 1 枚银牌，任桂香获 TT8 级银牌。萧县残疾人乒乓球队荣获“体育道德风尚奖”。2003 年 9 月，全国第六届残疾人运动会在南京举办，任桂香获 TT5 级、公开级 2 枚金牌。刘美丽获 TT9 级公开级 1 金 1 银。刘美丽、侯春晓、王彩丽获女子团体冠军，萧县残疾人乒乓球队荣获“体育道德风尚奖”。

在全国残疾人乒乓球锦标赛上 ①1995 年 6 月，全国残疾人乒乓球锦标赛在上海举办，任桂香、刘美丽分别获得 TT8 级、TT9 级单打第四名。②1997 年 5 月，全国青少年残疾人乒乓球锦标赛在杭州举办，刘美丽获公开级单打冠军，任桂香、王彩丽、李娟、李祥玲共获得 2 银 4 铜。③1998 年 6 月，“远南”运动会选拔赛在福州举办，刘美丽获 TT9 级、公开级银牌 2 枚，任桂香获 TT8 级银牌、公开级第三名，李娟获公开

级第四名，王彩丽获公开级第五名。④2001年8月，全国残疾人乒乓球锦标赛在福州举办，刘美丽、侯春晓获女子团体冠军，任桂香获TT5级单打金牌1枚，刘美丽获TT9级第三名、公开级第二名，侯春晓获TT10级第三名。⑤2004年5月，全国残疾人乒乓球锦标赛在福州举办，任桂香获TT5级、公开级2枚金牌，刘美丽获TT9级、公开级2枚银牌，王彩丽、侯春晓各获铜牌1枚。

在国际残疾人运动会上 ①1997年10月第一届“远南”伤残人乒乓球赛在中国香港举办，刘美丽获TT9级金牌。②1998年10月，世界残疾人乒乓球锦标赛在法国巴黎举办，刘美丽获TT9级金牌、公开级银牌。③1999年1月，第七届“远南”运动会在泰国曼谷举办，刘美丽获TT9级、公开级、团体金牌3枚，任桂香获公开级团体金牌、TT5级银牌。④1999年9月，第二届远东及南太平洋地区伤残人士乒乓球锦标赛在中国台北举办，任桂香获公开级金牌，刘美丽获TT9级、团体金牌、公开级银牌。⑤1999年10月，世界轮椅运动会在新西兰举办，任桂香获TT5级、双打、公开级、团体4枚金牌。⑥1999年12月，世界残疾人乒乓球锦标赛在西班牙举办，任桂香获TT5级、公开级、团体3枚金牌。⑦2000年10月，第十一届残疾人奥运会在澳大利亚悉尼举办，任桂香获团体金牌、TT5级银牌，刘美丽获团体金牌、TT9级银牌。⑧2001年7月，第三届“远南”残疾人乒乓球锦标赛在日本大阪举办，任桂香获TT5级、双打、公开、团体4枚金牌，刘美丽获团体金牌、TT9级银牌。⑨2001年9月，亚洲地区残疾人乒乓球锦标赛在中国香港举办，任桂香获TT5级、公开级、团体3枚金牌，刘美丽获TT9级、公开级银牌。⑩2002年5月，残疾人奥运会积分赛在中国台北举办，任桂香获TT5级、公开级、团体3枚金牌，刘美丽获TT9级银牌、公开级铜牌。⑪2002年5月，世界轮椅加强赛在法国里昂举办，任桂香获公开级金牌1枚。⑫2002年8月，世界乒乓球锦标赛在中国台北举办，任桂香、刘美丽勇夺金牌6枚。⑬2002年10月，第八届“远南”运动会在韩国釜山举办，任桂香获团体、公开、TT5级3枚金牌，刘美丽获TT9级团体、公开级金、银、铜牌各1枚，王彩丽获TT5级团体金牌1枚。⑭2003年9月，残奥会积分赛在上海举办，任桂香获TT5级、公开级、团体3枚金牌，刘美丽获TT9级、公开级2枚金牌，王彩丽获TT8级单打第三名。⑮2004年7月，世界残疾人乒乓球锦标赛在埃及举办，刘美丽、任桂香共获4枚金牌。⑯2004年9月，第十二届残疾人奥运会在希腊雅典举办，刘美丽获TT9级单打和团体赛金牌各1枚，任桂香获TT5级单打及团体赛金牌各1枚。

第十七篇 书画艺术

萧县书画艺术源远流长，名人、大家辈出；民间百姓喜好书画成习；特别是改革开放后，进入普及、兴旺、繁荣的新时期。1993年，国家文化部将萧县命名为“中国书画艺术之乡”。

第一章 书画源流

第一节 书画发展概况

一、萌芽于新石器时期 成熟于汉代

早在远古时代，县城东南山区倒流河两岸，集中居住着萧地先民。从倒流河上游金寨村、下游花甲寺及永垌北泉等多处新石器晚期遗址文化层中，出土许多石斧、石锛、骨器、玉器、陶器等。石器、骨角器造型生动，磨制精美，从这些器物型制和饰有的绳纹、线纹、刻画纹及几何纹来看，不仅有人类从洪荒走向文明的遥远记忆，也显示萧地先民对美的追求和原始绘画的进步。特别是金寨出土的精美玉器，竟有5000年前的玉器微雕，出土的玉刀造型奇特，线条流畅，图案精美。其造型能力、勾线技法已趋于成熟。堪称本县原始时代最古老的“美术作品”。

春秋战国时期，萧地附庸于宋。西汉淮南王刘安在其《淮南子》一书中记载：“宋画无冶，甚为微妙，尧舜之圣，不能及也”，刘安所讲“宋画”的“微妙”，从萧县出土的青铜器、钵、罐、镜和刀剑的造型及纹饰、图像上都得到证实。萧地绘画注意“状物”功能，逐步从器物工艺中分化出来，线描和造型益发生动，并且走向绘画的独立发展阶段，使绘画开始有了独立使用价值。

到汉代，萧县不仅是高祖刘邦活动主要区域之一，而且一度成为汉郡（国）的郡治之地，无论政治、经济和文化都相对比较发达。由于汉代时间长，社会逐渐安定，达官贵族在生活上逐渐奢侈起来，享乐厚葬之风日趋炽盛，于是，墓室便有画像石刻装饰。从艺术传统来说，汉画上承先秦及其艺术传统，是对以往艺术的总继承和大发展，已经全面确立起绘画的民族传统和构图的基本原理。萧县多年出土的汉画像石刻400余块，

内容十分丰富,既有仙人瑞兽、神话传说,又有历史故事、天文医学、牛耕纺织、向学尚武、车马出行、舞乐百戏等。就艺术上讲,与后来中国画相比,除表现方式是以刀代笔在石面上刻绘外,其艺术特征极为相近:一是用线条表现客体,二是采取鸟瞰式视觉布置景物,三是部分画上加题记,初开题画之端。四是重视绘画中的人、物神态和动势。萧县汉画中简练的线条,大胆用笔所追求的形和神,以及运用比喻、形容、夸张、拟人等手法所追求的意境正是文人写意的根基和源头,萧县绘画在汉代已经成熟。

二、兴盛于南朝宋武帝之时

南朝宋时,出生于萧县绥舆里的宋武帝刘裕,登上帝位后,笃志研习书法,书艺精进,气势轩昂,竞摘当时书坛桂冠。宋武帝三子刘义隆(文帝)继承先帝传统美德,长于隶书、行草,造诣精深。其孙刘彧也善于行书,师承先贤,博采众家之长,独创自家风格。由于刘裕爱好书法,且卓有成就,影响一班文臣武将乃至民间,竞相效尤,极一时之盛。刘宋之时,除书法艺术发展之外,绘画艺术也随同发展。当时著名画家戴逵、戴勃、戴颙等人,一反晋代士大夫那种生活放荡、漠视现实、自命清高的风习,力主创作态度严肃认真,反映生活现实。“宋绘闻天下”是对宋绘的崇高评价。宋绘,不仅丰富了我国书画艺术的宝库,而且对萧县书画艺术的推动,也有着深远影响。

唐宋时期“萧窑”瓷器烧造工艺表现萧县文人画特色,苏轼于拱翠堂的书画创作活动在萧县艺术界产生较大影响,他反对因袭模仿,力主变革创新,强调神韵,表现绘画作者的精神面貌。明朝洪武末年,萧县先后有许辉祖、王之麟、王国辅等一批青年书画家脱颖而出,为“龙城画派”的形成奠定了基础。

三、清代乾嘉时期形成“龙城画派”

清初,在“扬州八怪”崛起的乾嘉年间,萧县涌现出一批“重传统、重笔墨、重生活”的水墨写意新人,他们频频相聚于龙城,挥洒于室,活跃于世,整个龙城书画活动沸沸扬扬。他们既继承祖辈传统技法,又冲破传统束缚,与“扬州八怪”遥相呼应,追逐时代新潮,以强烈的个性阔笔写意,笔墨泼辣豪放,肆意纵横,技艺日高一日,一时人才济济,高手林立。这个时期有影响的书画家有吴作樟、刘云集、张太平、王维翰、吴凤昭、吴凤祥(柳庵)、张昌、袁汝霖等数十人。他们艺术思想趋于一致,技法意境趋于相同,融会贯通,形成简洁豪放、淋漓酣畅、朴茂厚重的画风流派,影响较大,活动中心在县治龙城,被称为“龙城画派”。

龙城画派形成于清代中期,发展壮大于清末民初,在徐淮地区享有盛名,他们筑坛立说,文人写意画风日盛,成为一个较为突显的艺术流派。

四、20世纪30年代“龙城书画热”

20世纪新学大兴。王子云是这个时期的代表人物,他从上海美专毕业后,回到萧县开展美术教育工作。在他倡导和鼓动下,县内学校开设美术、书法课目。他任教期间,先后发现培养刘开渠、王肇民、朱德群、欧阳南荪、刘梦笔、卢致远、许克书、蒋瑞云、朱广明、郑东方、罗丹等一大批绘画新秀。在他指导影响下,先后有27名优秀书画学子纷纷走出萧县,到北京、上海、杭州等地美术院校深造。之后,他们又将所学回报家乡,带动萧县书画艺术发展。后与萧龙士、李可染等创办徐州美术学院。1928年,萧县民众教育馆在欧阳南荪和侯子安倡导、主持下成立“美术研究会”,汇聚冯雨

邨、段拭、白菊如等一大批书画家，定期开展活动，进行作品观摩，举办书画展览。1930年又成立“东方画会”，开展书画艺术教育和艺术交流活动，使得这一时期“龙城画派”出现前所未有的兴盛局面。

王子云赴法留学后，致力于美术教育和美术史研究工作，编撰《中国美术史》、《中国古代雕塑艺术史》等多部专著。刘开渠赴法国巴黎学习雕塑，人民英雄纪念碑上的主题雕塑是他回国后的不朽之作。朱德群拜潘天寿为师，后到法国巴黎深造，成为两个世纪以来，世界上第一位华裔法兰西学院艺术院士。王肇民先后赴杭州、北平深造，融合东西方艺术，独创水彩画自家风格，在广州美术学院培养大批优秀人才。这四位著名画家均成为20世纪中国书画艺术大师，影响着家乡的书画事业。在他们带动下，萧县书画形势发生可喜变化，群众性书画队伍不断发展壮大。

五、改革开放以来，萧县书画步入繁荣时期

新中国建立后，萧龙士、欧阳南荪、冯雨邨等执教萧县中小学美术，培养不少书画人才。改革开放以来，萧县书画日趋繁荣，跨入“黄金时代”。1979年，国家文化部召开全国第六次文代会，萧籍画家王子云、刘开渠、王肇民、萧龙士同时出席会议，李苦禅得知萧县书画队伍数千人，群众书画活动异常活跃，欣然为萧县题写“国画之乡”四个大字。萧县书画活动，由《人民日报》、《文汇报》、《安徽日报》、《朵云》杂志等新闻媒体发表长篇通讯、评介文章，中央新闻电影制片厂摄制了《国画之乡》新闻纪录片，各级电视台相继来萧采访，先后拍摄专题片，把国画之乡推向全国和世界。1981年，萧县成立全国第一个县级书画院。1987年，萧县成立全国第一个乡村画院。相继在北京、上海、广州、郑州、成都等20多个大中城市举办大型书画展。1993年，文化部授予萧县“中国书画艺术之乡”。从1992年至2004年，萧县成功举办四届书画艺术节，通过办艺术高中、书画培训班，县电大、联大设立美术班，选送一批青年书画家到北京、天津、杭州艺术院校进修，全城乡形成庞大的书画群体。萧县相继建立书协、美协、书画研究会等艺术研究组织30多个。城乡书画展览、艺术交流活动十分活跃，70多家书画店在县城形成书画一条街。萧县书画艺术进入发展繁荣的兴盛时期。

第二节 中国书画艺术之乡

1989年5月，值中国国画大师李苦禅先生为萧县题写“国画之乡”十周年之际，也是萧县书画活动普及城乡的高潮时期，萧县文化局向安徽省文化厅、国家文化部提出《关于命名萧县为全国国画之乡的申请报告》。此报告内容分为五部分：一是介绍南朝宋至明清以来，萧县人民群众研习书画，画家辈出，独具风格，形成徐淮地区“龙城画派”的历史。二是在龙城画派影响下，民国时期由全国美学界前辈王子云从萧县带出一批有才华的学生，他们在艺术领域经过数十年的拼搏，各自形成独特的艺术风格，成为当代画坛风云人物，涌现王子云、刘开渠、朱德群、王肇民、萧龙士等艺术大师。三是在新中国建立后，在老一辈书画家熏陶和引导下，大批书画艺术人才成为全国艺术界的栋梁之才。特别是改革开放后，全县书画创作活动进入“黄金时期”。四是萧县书画创作活动普及城乡，从机关、厂矿、企事业单位到农村乡镇、中小学校，形成庞大的书画

群体,书画艺术交流活动十分活跃。五是萧县人民传承着“龙城画派”优良传统,形成“人品与画品的统一”、“深厚的文化素养和浓厚的乡土气息相互交融”、“重笔墨、重生活、重传统”的艺术风格,在水墨大写意传统技法表现上又有创新,使“龙城画派”的艺术更具有时代性。《人民日报》、《农民日报》、《中国青年报》、《文汇报》、《安徽日报》等14家报刊和中央电视台、安徽电视台、北京电视台等新闻媒体进行30次专题报道,国画之乡在全国受到艺术界和各新闻媒体关注。1993年12月,文化部在长春市召开《全国民间艺术之乡座谈会》,萧县被命名为“中国书画艺术之乡”。

第二章 书画创作与组织

第一节 书画创作

1986年至2005年,萧县群众性书画活动普及城乡,涌现一批又一批后起之秀,全城乡能施丹青者发展到3万多人,具有书画创作能力人员达1200多人,他们传承“龙城画派”艺术风格和表现技法,贴近生活,追求创新,创作的书画作品更具时代性,在20年书画创作活动中,在省级以上报刊发表书画作品857幅,参加省级以上有关部门举办的书画展览1780幅,省级以上获奖作品956幅,出版书画选集和专著93册。

1986年至2005年萧籍书画家出版美术专著书画集册登记表

表 17-2-1

时 间	专 著 书 名	作 者 (编) 书	出 版 单 位
1986年	韩公达山水画册	韩公达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7年	萧龙士百鸟图卷	萧龙士	安徽美术出版社
	陈龙正画集	陈龙正	安徽美术出版社
	萧县政协文史资料《书画专辑》	萧县政协文史委	
1988年	周阳松等	王季权	安徽美术出版社
	萧龙士画集	萧龙士	安徽美术出版社
1989年	朱德刚画集	朱德刚	台北金座艺术中心
	周祥明书画集	周祥明	安徽美术出版社
	中国山水画家郭公达	郭公达	安徽美术出版社
1990年	纪念范尧士	安徽文史馆	安徽美术出版社
	欧阳龙画集	欧阳龙	江苏美术出版社
	萧龙士中国书画展	萧龙士	安徽美术出版社
	萧县书画作品集	吴时树	安徽美术出版社
1991年	萧县书画艺术	吴时树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续表 1

	李乐武书画集	李乐武	安徽美术出版社
	韩友利画集	韩友利	新华出版社
	周本钢画集	周本钢	安徽人民出版社
1992年	刘开华作品集	刘开华	安徽美术出版社
	葛庆龙山水画集	葛庆龙	安徽美术出版社
	历代书画作品赏析	耿相龙	上海书画出版社
	王康书画艺术百种	王康	陕西人民出版社
1993年	朱德群专集	朱德群	巴黎艺术出版社
	朱宝善书画集	朱宝善	中国书画出版社
	吴锡书画集	吴锡	安徽美术出版社
	潘仁书画选集	潘惠民	安徽文艺出版社
1995年	李长新书画集	李长新	艺术界出版社
	王肇民画集	王肇民	岭南美术出版社
	卓鹤画集	卓鹤	人民中国出版社
	朱宝善中国画选	朱宝善	岭南美术出版社
1996年	郑正画集	郑正	安徽美术出版社
	陈必祯国画艺术	陈必祯	安徽美术出版社
	马新中画集	马新中	人民美术出版社
	蒋秉书画集	蒋秉群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98年	水墨画技法研究	耿相龙	江苏美术出版社
	陈望平书画集	陈望平	人民中国出版社
	李明花书画作品集	李明	北京美术出版公司
	周祥昭书画艺术	周祥昭	中国环境出版社
	蒋廷周书画集	蒋廷周	海天出版社
1999年	王肇民水墨画	王肇民	人民美术出版社
	当代绘画艺术(四卷本)	王季	中国文联出版社
	阿强绘画艺术	王军	沈阳国际出版社
	王亚雄书画作品集	王亚雄	江苏美术出版社
2000年	老恒书画集	刘国典	岭南美术出版社
	朱德群专集(一)	皮埃尔·卡巴纳	巴黎雅拉玛施出版社
	朱德群专集(二)	朱德群	北京三联书店
	朱德群画集	朱德群	北京三联书店
	杜方平中国画选	杜方平	海潮摄影艺术公司
	朱神彪画集	朱神彪	湖北出版社
	陈兴中画集	陈兴中	湖南出版社
2001年	尹俊画集	尹俊	天津人民出版社
	朱德群画	祖慰张雷	上海文艺出版社
	王德良画本	王德良	岭南美术出版社
	周本钢书画画集	周本钢	香港中华出版社
	赵申敏书画函授作品集	赵申敏	黄河出版社

续表 2

[illegible]

第二节 书画组织

一、萧县书画院

萧县书画院成立于1981年,为群众性书画研究机构,是全县专业书画工作者和业余书画爱好者研究、创作、观摩和艺术培训的场所。首任院长欧阳龙,继任院长薛志耘,现任院长祖爱民,现有专业创作人员8名,其中高级职称5人。涉及艺术门类有中国画(大写意、工笔、花鸟、山水、人物)、油画、雕塑、书法等。

1986年以来,萧县书画院在省内外积极开展书画艺术交流活动,有计划地举办不同类型、不同层次书画联展和个展120多次,其中在全国有较大影响的书画展览30多次。先后在北京、上海、合肥、广州、郑州、成都等16个省市举办《国画之乡书画展》,参与组织和承办四届书画艺术节,协同有关部门出版《国画之乡画集》、《薛志耘国画艺术》、《老耘书法选集》、《闫梓昭书法艺术》、《郑正画集》等60多部书画专集。协助兴办萧县艺术高中、英才艺术高中,为全国艺术院校培养大批书画人才。该院深入农村、厂矿、学校举办书画讲座、笔会、展览等艺术交流活动。多次选派年轻书画家到中央美院等处进修。

1990年4月,中央电视台《神州风采》栏目对萧县书画院和群众性的书画活动作专题报道。1986年至2005年,《人民日报》、《文汇报》、《中国书画报》、《朵云》、《书法》等50多家报刊发表、刊登萧县书画院专业人员作品、评论和书画活动报道270多篇。

二、萧县美术家协会

成立于1996年12月8日,通过大会选举陈德民为主席,副主席10名,秘书长1名,常务理事25名,理事14名,聘请顾问8名,名誉主席2名,。当年会员131人,至2005年发展会员175人。

萧县美术家协会成立以来,组织群体书画展览28次,其中被邀到本省滁州市、阜阳市、宿州市、亳州市、江苏徐州市、河南商丘市、山东菏泽市等地举办《中国书画艺术之乡——萧县国画展》、《庆香港回归祖国书画展》、《黄山松精神书画展》等。协助会员举办个人书画展和联展32次。先后在淮北、合肥、徐州及周边县、区举办韩友钊、李定华、苏肇平、胡志新、刘继武、魏玉新、纵兰凌、董宜峰等国画作品展。2002年,陈德民、韩友钊、宋久峰、李乐武、苏肇平、纵兰凌和郑正先生等7人在台湾举办书画展览。

1998年9月,为支援全国灾区,县美协组织30多位书画家创作100多幅作品,全部捐赠给安徽慈善机构。

1998年至2005年,县美协主办《萧县书画艺术报》,出版36期。

县美术家协会成立以来积极参与老年大学、艺术高中和青少年的书画培训,为画乡培训大批书画人才。

三、萧县书法家协会

1994年8月,萧县书法家协会成立。代表大会选举李乐武为萧县书法家协会主席,聘请名誉主席3名。选出副主席3名、秘书长1名、常务理事5名、理事6名。会员共60人。

1994年至2005年,该协会在县内外举办群体书法展览11次,与县美术家协会联合举办书画展览16次,协助县书协会员举办个人书法展和联展23次。特别是在建党75周年、庆祝新中国成立50周年和萧县四届书画艺术节活动中,书法展览不断出新,涌现出一批有作为的新秀,县书协积极推荐他们参加省级以上各类书法大赛和展览16次。1995年,书协主席李乐武参加安徽省组织的文化交流代表团赴日交流访问。

四、老年书画研究会

2004年4月18日,萧县老年书画研究会在县老年大学成立。代表大会通过《萧县老年书画研究会章程》,聘请顾问和名誉主席8人。选举闫梓昭为会长,副会长16名,秘书长1名,副秘书长3名,常务理事16名,理事15名。会员共71人。

老年书画研究会成立后先后举办书画展览6次,其中2004年举办《纪念邓小平诞辰100周年萧县老年书画展》、《庆祝新中国成立55周年老年书画研究会会员作品展览》,2005年举办《萧县老年书画研究会书画精品展》及春节文化周举办的《迎新春老年书画展》,引起社会各界人士关注,并给以很高评价。该会成立以来参加国内各级举办的书画大展赛4次。

五、农民书画院

1987年,刘套镇成立刘套农民书画院,为全国第一家乡村书画院,院长郑正,同时成立刘套书画研究会。该会每年春季举办桃园笔会,秋季举办重阳笔会,春节举办展览和新春笔会。20年中,刘套农民书画院举办书画展览68次,在省级以上报刊发表书画作品216幅,培养书画新秀300多人,出版《桃园画会》书画专集。

六、其它书画组织

1988年3月,萧县墨龙书画联谊会成立。1988年5月,萧县莽原书画研究会成立。1991年4月,萧县硬笔书法协会成立。1999年4月,萧县龙城印社成立。2000年6月,萧县书画艺术中心成立。2002年5月,萧县工笔画研究会成立。2004年5月,萧县王寨镇红亭书画协会成立。

附:省级以上书画协会萧籍会员名单

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

傅强、葛庆友、郭公达、何正璜、黄少华、李雷、刘开渠、马新华、卓然、王子云、吴燃、萧龙士、薛志耘、李碧霞、田东辉、王肇民、赵宇敏、蒋连碁

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

白光、董路谊、董正义、田东辉、蒋连碁、靳光辉、刘法敏、欧阳龙、赵德辛梓维、闫梓昭、张伯义、张翰、姜秀真、朱绍俭、卓然、纵横、郭峰王蒙、谢广琪、周本信、杜大伟、李金铎、叶靖

省级美术家协会会员

蔡白、高书林、李凤鸣、马新梅、王军、陈冰、耿洪亮、李雷、马友华、王开刚、陈朝辉、郭公达、李明、毛昱昉、王庆斌、陈聪、郭庆银、李培

欧阳举、王庆峰、陈德民、郭绍善、李 强、欧阳林光、王淑玲、陈海峰
 韩友钊、梁爱冰、彭玉官、王孝连、陈新华、胡德甫、刘德超、任晓明、王学仲
 陈志峰、胡颖州、刘继武、任训善、王宇昌、丁 峰、胡志新、刘金荣、苏肇平
 王震之、董路谊、黄青勇、刘世德、孙文杰、王子龄、董宜峰、黄少华、刘 欣
 唐成泉、王瑞莲、杜方平、黄晓岩、刘永坤、王 峰、魏玉新、杜 林、李碧霞
 柳毅成、王华朗、吴 燃、杜圣玉、李定华、马新华、王 辉、萧承震、许敬如
 曾广才、张学义、周本信、许 云、张长永、张祚军、周德昆（理事）、薛 锋
 张传义、赵 华、朱宝善（理事）、薛志耘、张 琳、赵立群、朱沛然、雷华东
 张美玲、郑玉琦、纵 横（理事）、杨苏安、张启民、郑 正、纵兰凌、尹沧海
 张小路、郑忠智、祖爱民

省级书法家协会会员

白 光、陈明新、杜 坤、姜秀真、李家训、陈宗旗、陈秀峰、杜 林、靳光辉
 李乐武、陈从云、陈旭初、冯雨邨、李长锋、李令为、陈广彬、丁端夫、郭 峰
 李传宝、李明河、陈 凯、董谊夫、郭世新、李德尚、李庆贤、陈领群、董正夫
 胡长亮、李 浩、李祥平、李耀武、柳毅成、彭泰健、孙忠谦、王晓凤、李永才
 路晓风、任晓明、王爱平、王亚旭、李振宇、孟宝跃、宋久峰、王保忠、王于恒
 梁冰松、孟春晗、宋克兵、王 蒙、王震之、刘楚仁、欧阳林勇、宋彦昭
 王培明、吴 燃、刘惠民、潘 辉、苏肇平、王庆斌、吴亚宁、刘绍君、潘 岳
 张学铭、王若桦、武永华、萧承震、杨长德、张玉东、周本信、朱玉璋、辛梓维
 杨为修、张忠良、周成贤、纵 翰、徐 华、尹 正、张祚君、周 涛、朱安琪
 纵 横、薛兴中、张 翰、张祚清、朱绍俭、纵瑞法、闫传敬、张惠敏、章广宇
 朱士君、纵万里、闫梓昭、张善明、赵 德、朱 勇、纵晓林、祖爱民、祖丽君

第三章 书画艺术交流

第一节 书画艺术展览

一、群体书画展览

国画之乡南京、上海、广州、北京、成都书画展 1984年2月、11月，1985年6月、7月及1986年8月先后在南京、上海、广州、北京、成都等地举办“国画之乡”书画展。1986年5月4日至18日，由萧县政协联谊会、萧县文化局、萧县书画院联合主办，在成都市杜甫草堂，展出书画作品120幅，中顾委委员谭启龙、天宝和四川省顾委常委刘星及各界知名人士200多人出席开幕式。《四川日报》、《成都晚报》、四川电台、电视台分别发表评论文章和播发专题节目。

萧县农民书画展 1987年4月,由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局主办,在合肥市安徽画廊展出全县农民书画作品142幅。安徽省委、省人民政府、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省文联、省美协、省书协、省书画院的领导及在合肥市工作的萧籍书画家及各界人士300多人参加开幕式。第二天举行书画笔会,农民书画家刘德超、刘法敏、王孝连等现场作画,吸引众多观众。安徽电视台作专题报道,《安徽日报》刊登整版书画作品并作了评论。

萧县企业职工书画展 1988年2月17日,由县文化馆、县总工会联合主办,在县文化馆展出书画作品120幅,县电视台作专题报道。

纪念淮海战役胜利四十周年书画展 1989年5月,由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局主办,在县青少年宫展出书画作品120幅,《安徽日报》、《拂晓报》刊登了部分精品,县电视台作专题新闻报道。

苏鲁皖十县市书画联展 1989年9月至12月,苏鲁皖十县、市、区政协举办,分别在江苏省兴化市,扬州广陵区、宝应县、丹徒县、高邮县、铜山县,山东省昌乐县、安丘县、安徽省萧县、天长县巡回展出作品160幅,各县、市、区新闻媒体分别予以报道。

新中国成立四十周年书画展 1989年10月1日,由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局主办,在县文化馆展出书画精品68幅,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领导为展览剪彩,《安徽日报》、《拂晓报》、宿州市电视台、萧县电视台均予以报道。

向十一届亚运会捐赠书画作品展 1990年3月,县委、县政府主办,在县文化馆展出全县书画艺术界捐赠的103幅书画精品,展后集中包装送往合肥,由安徽省有关部门捐赠给十一届亚运会。

纪念中国共产党建立五十周年书画展 1991年7月1日,由县文化局、县文化馆、县书画院在青少年宫举办,参展作品96幅,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参加开幕式,并为展览剪彩。

萧县硬笔书法作品展 1991年5月1日,由县文化馆、县硬笔书法协会在县青少年宫举办。征集作品1100余件,精选其中的300件分四个展室展出。县直中小学校和城郊中小学校师生近万人参观展览。

萧籍书画家新春返乡书画展 1992年春节,萧籍在外地工作的书画家36人在县博物馆举办,展出书画作品62件,县委、县政府领导为展览剪彩。展览期间,萧籍书画家对画乡的发展和如何办好萧县首届书画艺术节提出建议。

纪念毛泽东主席诞辰一百周年书画展 1993年12月26日,为纪念毛泽东主席诞辰一百周年,县委宣传部、文化局在县博物馆举办,展出精品84件。县委、县政府领导参加开幕式,《拂晓报》、县电视台均作报道。

萧县老干部书画展 1993年重阳节,由萧县老干部局、县书画院联合主办,在老年活动中心展出书画作品106幅,县四大班子领导、和部分老干部共200多人参加开幕式,《拂晓报》作专题评论,县电视台播放专题新闻。

县人大代表书画展 1994年2月,县人大常委会在县博物馆主办,展出人大代表书画作品80幅,县四大班子领导参加开幕式。

萧县文化干部书画展 1993年12月,由县文化局、县文化馆主办,在青少年宫展出书画作品96幅,展览期间,县文化馆、乡镇文化站的文化干部举行笔会。

萧县少年儿童书画展 1994年6月1日,由县教育局、文化局联合主办,在县博物馆展出全县少年儿童书画作品102幅,县委宣传部领导参加开幕式,《拂晓报》刊登展览中部分精品。

萧县泗县书画艺术交流展览 1994年4月,萧县文化局和泗县文化局联合举办,萧县书画院86幅精品在泗县展览馆展出3天,泗县文化局收集的92幅书画精品在萧县文汇楼展出3天,经过两县书画艺术交流,达到相互促进,共同提高的目的。

金盾书画艺术作品展 1995年4月,由县政法委主办,在县博物馆展出全县公、检、法、司等政法系统干警的书画作品108幅,《安徽日报》、《中国法制报》均对展览作专题评论。

萧县书协、美协会员书画展 1995年10月,萧县书法家协会和萧县美术家协会联合主办,在县博物馆展出书画作品86幅。展览期间,部分会员参加县文化局、书画院组织的笔会,并征集筹办第二届书画艺术节的书画作品。

萧县政协书画展 1996年2月,配合中共宿县地委在萧县召开全区政协工作会议,萧县政协举办书画展。

萧县巾帼书画作品展 1996年3月8日,县妇联、县文化局、县文联在县博物馆联合举办全县妇女书画家作品展,展出作品88幅,县四大班子和艺术界人士200多人参加开幕式。

黄山松精神书画展 1996年4月,为宣传黄山松精神,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局主办这次展览,展出作品68幅。并从中推选20幅精品参加省文化厅、省文联举办的“黄山松精神书画展”。

萧县政协与虞城县政协书画联展 1996年5月,在萧县召开苏鲁豫皖17县市政协政协协作区第15次会议期间,萧县政协与虞城县政协举办书画联展。

县内外萧籍人士迎庆香港回归诗书画展 1997年6月25日,萧县政协在县博物馆举办县内外萧籍人士迎庆香港回归诗书画展。

迎香港回归书画展 1997年7月1日,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局、县文联在县博物馆展出书画作品82幅,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领导和书画界人士200多人参加开幕式。县电台、电视台专题报道,《拂晓报》发了评论文章。

纪念萧县中国书画艺术之乡命名五周年书画展 1998年11月,县文化局、县文联、县书画院为纪念萧县被命名为中国书画艺术之乡五周年,在县博物馆开展纪念活动。展出书画精品88幅,县委、县政府领导和书画界300多人参加开幕式。《安徽日报》、《拂晓报》和萧县电视台报道纪念活动的盛况。

皇藏峪艺术馆书画展 1999年9月,萧县政协协助县文联在徐州举办皇藏峪艺术馆书画展。

新中国成立五十周年书画展 1999年10月,县委、县政府在县博物馆举办“庆祝建国五十周年萧县晋京书画展回报展”,在开幕式上,县委领导介绍在北京中国革命博物馆举办萧县画展盛况。在展厅内展出晋京书画展部分作品。

迎澳门回归祖国书画展 1999年11月,县文化局、县文联、县书画院在县博物馆举办,展出书画作品80幅,展览期间举行笔会。

中国书画艺术之乡徽园书画展 2000年10月,安徽新建的旅游景点合肥市徽园举行开业典礼,萧县在徽园宿州馆举办了“中国书画艺术之乡”书画展览,展出书画精品140幅。一周内接待观众万人以上,成为徽园旅游亮点。

萧县老干部书画作品展 2001年春节,萧县老年大学、萧县老干部局在县老年活动中心展出书画作品80幅,县四大班子领导和书画艺术界200多人参加开幕式,县电视台播放专题新闻。

纪念中国共产党建立80周年书画展 县委、县政府于2001年7月1日在县博物馆举办纪念活动,展出书画作品80幅,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领导、县书画界人士及县直机关党员干部300多人参加开幕式。

萧县实验小学少年儿童获奖书画作品展 萧县教育局、萧县文化局于2002年5月,在县博物馆举办,展出140幅在国内外获金、银、铜奖的书画作品,县委、县政府和县关工委的领导参加开幕式,县电视台播放专题新闻。

萧县赴台湾书画艺术交流观摩展 2002年5月24日,在台北市逸仙居展览大厅隆重举行开幕式,台湾中国楚汉文化研究会秘书长陈明树先生主持,台湾中国民主和平统一促进会会长黄中义先生致开幕词,萧县代表团长于光明致答谢词。台湾书画名家、高等院校研究生、博士生导师、社会名流及居台萧县老乡对这次展览给以很高评价。展览期间,举行两次书画笔会、一次书画艺术研讨会。

纪念萧县中国书画艺术之乡命名十周年书画展 2003年11月,萧县文化局、萧县书画院在县博物馆举行,展出书画精品80多幅,县委、县政府领导、书画界人士300多人参加开幕式,县委宣传部领导总结了十年来全县书画艺术发展、繁荣的巨大成就,对画乡如何继续发展提出新要求。

萧籍画家名人作品展 2005年元月,县文化局、县书画院在县博物馆展出萧籍书画家名人书画精品56幅。

纪念抗日战争胜利60周年书画展 2005年7月29日,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局、县书画院在县博物馆举办,展出书画作品80幅,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县武装部领导和县直机关干部、书画艺术界人士300多人参加开幕式。县电视台播放专题新闻。

二、个人书画展及书画联展

朱沛然北京画展 1986年8月,朱沛然应邀在中国军事博物馆举办画展,展出作品80幅。展览期间与驻京三军画家齐聚京城,其作品受到魏传统、刘开渠、常书鸿、刘杰等著名艺术家首肯。

蒋连砧北京、上海、广州、台湾、深圳、法国巴黎书画艺术展 1986年、2005年,蒋连砧先后在国内外多座名城都市举办20多次书画展,其中在北京中国美术馆举办画展,作品120幅。12月26日,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介绍蒋连砧书画艺术。《人民日报》、《中国青年报》、《中国文化报》、《中国美术报》先后发表蒋连砧书画作品,并作专题介绍。

1988年9月24日,蒋连砧在上海美术馆举办山水、花鸟画展,展出作品104幅,上海美术界和上海文化局、广电局及各界人士400多人参加开幕式,民进中央副主席邓伟志等为画展送花篮,上海文化局副局长杨振龙致开幕词。《解放日报》、《新闻报》、上海电台、电视台对画展的盛况作了报道。1999年5月18日,在广东省博物馆展出其作品80幅,广东省党政领导和书画界人士400多人参加开幕式。

1993年2月13日至21日,中国驻联合国代表团和《欧洲时报》联名在法国巴黎光华画廊举办《蒋连砧书法绘画展》,展出作品44幅。展览期间,对蒋连砧作品《一江舟楫万家春》获国际金奖表示祝贺,新华总社发出消息后,近百家报刊、杂志、电台、电视台纷纷报道。

薛志耘北京、土耳其、内蒙古、新疆、陕西画展 1988年1月,薛志耘在北京中国美术馆展出花鸟画作品100幅。中国美术馆馆长刘开渠为画展剪彩,国务委员张劲夫及在京著名书画家、文艺界人士许麟庐、韦江凡、卓然、冯其庸等300多人出席开幕式并参观展览。《人民日报》、《人民政协报》、中央电视台、北京电视台、安徽电视台等30多个新闻单位相继对他国画艺术上的成就予以评价。

1996年4月,薛志耘受土耳其水墨画研究会的邀请,在土耳其伊斯坦布尔市画院展出水墨画作品40幅。展览后,其中20幅作品被当地画院收藏。

1997年8月,薛志耘应内蒙古文史馆的邀请,在呼和浩特市举办花鸟画展览,展出作品60幅。内蒙古自治区党政领导和书画艺术界人士300多人参加开幕式,当地新闻单位和艺术界对薛志耘国画艺术给以很高评价。展出结束后,又先后到新疆乌鲁木齐市、陕西省西安市举办个人画展,展出作品80幅,受到观众好评,当地新闻单位均在报刊、电视台发专题报道。

闫梓昭北京书法艺术展 1988年6月,闫梓昭在北京中国人民军事博物馆展出书法作品120幅。原中国文化部部长、中顾委常委黄镇,中国文化部副部长高占祥,中国美术馆馆长刘开渠为书展剪彩,中顾委员顾卓新出席开幕式,刘开渠、顾卓新、孙铁青、陈敏、李铎、吴燃、卓然等为展览题词。中央电视台在新闻联播节目中介绍书展盛况,《人民日报》、《解放日报》、《北京晚报》等新闻单位发书展消息和评价,赢得京华书坛同道关注。2001年4月,中国书协、安徽省书协在中国美术馆展出闫梓昭书法精品100幅,北京市党政领导和在京书画艺术界专家名流到开幕式上祝贺,中央电视台、北京电视台和《北京日报》作专题报道。

刘德超北京画展 1988年7月,萧县农民画家刘德超在北京中国画研究院山水画进修班结业后,在北京艺术家画廊举办个人作品展,受到北京画界好评。中央电视台和《人民日报》作报道,也是多年来中国农民画家在首都办画展的先例。

冯雨村先生80寿诞书法艺术展 1989年元月29日,为祝贺冯雨村先生从事艺术教育60周年并80寿诞,县文化局、县教育局、县文联、县书画院联合主办冯雨村书法艺术展,展出作品80幅。省书协、宿州市文化局、市文联、淮北市文化局等部门的领导、艺术界人士和萧县党政领导及社会各界人士500多人参加活动。省、市、县新闻单位发新闻信息和专题评论。

宋久峰、刘金荣、纵兰凌书画作品联展 1993年10月,县文化馆展厅展出宋久

峰、刘金荣、纵兰凌书画作品 80 幅,获观众好评,一致认为三位书画家各有特色,艺术成果惊人。

张伯义、白光、刘继武书画联展 1993 年 11 月,萧县政协举办张伯义、白光、刘继武三人书画展,12 月,在合肥久留米美术馆和宿州市展出。

李长锋、刘楚仁宿州市书画联展 1994 年 5 月,在宿州市展出李长锋、刘楚仁书画作品 90 幅,萧县文联、县书画院及书画艺术界人士近百人前往祝贺,宿州市文化局、文联及书协、美协专家名流对他们的书画作品给以很高评价。

李乐武合肥书法艺术展 1994 年 10 月,安徽省博物馆展出李乐武书法作品 88 幅,省书协、省文联、省政协等部门的领导和艺术界人士前往祝贺,《安徽日报》、《新安晚报》和省电视台作专题报道。

欧阳龙法国巴黎画展 1994 年 12 月,在法国巴黎龙报艺廊举办《欧阳龙画展》,展出作品 60 幅,旅法著名画家朱德群、熊秉明以及中央美院罗尔纯教授等社会名流参观展览。巴黎各大报刊、电视台分别作了专题报道,对欧阳龙的书画艺术给予很高评价。

董宜锋宿州花鸟画展 1995 年 3 月,在宿州市工人俱乐部展出董宜锋花鸟画作品 110 幅,宿州市党政领导、市团委、市文化局领导及萧县艺术界人士参加开幕式,宿州市电台、电视台和《拂晓报》发新闻报道和艺术评论。

李定华合肥山水画展 1989 年 2 月,李定华在合肥市安徽画廊展出山水画作品 110 幅,安徽省美协、书协、省书画院及合肥市艺术界人士 300 多人参加开幕式。著名山水画家郭公达、葛庆友先生对李定华的作品给以很高评价。

韩友钊合肥、亳州画展 1989 年 3 月,萧县文化局、县文联、县书画院在合肥市安徽画廊展出韩友钊花鸟画作品 120 幅,省文化厅、省美协、书协、省书画院及萧籍在合肥市工作的各界人士 300 多人参加开幕式。安徽电视台、合肥电视台、《安徽日报》、《拂晓报》分别作专题新闻报道。2004 年 5 月,在亳州市展出韩友钊花鸟画 100 幅,当地党政部门和艺术界 300 多人参加开幕式,亳州电视台作专题报道。

李振宇北京书法艺术展 1989 年 9 月,在北京国际艺术展览厅举办李振宇书法艺术展,展出书法作品 110 幅,中国美术馆长刘开渠为书展题签。北京新闻媒体分别作报道。

吴燃天津画展 1989 年 10 月,天津市美术家协会、天津画院在天津市艺术馆展出吴燃先生创作的版画、国画、书法作品 120 幅,天津市各新闻媒体在电视台、报刊作专题报道。

欧阳南荪遗作展 1989 年 11 月,县文化局、书画院在县博物馆展出欧阳南荪先生的花鸟、山水画遗作 70 幅。展览期间,众人回顾欧先生为萧县艺术教育作出的巨大贡献,并对他的高尚品格深为怀念。

刘梦笔徐州花鸟画展 1990 年元月,徐州市人大、教育局、文化局、美协、书画院和萧县政协等 9 个单位,在徐州市博物馆展出刘梦笔先生花鸟画作品 90 幅,徐州电视台、《徐州日报》、萧县电视台均作新闻报道。

刘惠民、冯雨村、郑正、薛志耘书画联展 1990 年 11 月,上海美术馆展出刘惠民、冯雨村、郑正、薛志耘书画作品 120 幅。上海市文化局、文联、书画院及书画艺术

界人士 300 多人参加开幕式。上海电视台、《文汇报》作了专题评价。展览结束后又在宿州市、淮北市巡回展出。

纵兰凌花鸟画展 1990 年 3 月 8 日，萧县文化局、县妇联和县书画院在县博物馆展出纵兰凌花鸟画作品 92 幅。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县文化局、县文联及书画艺术界人士 300 多人参加开幕式。

王军艺术作品展 1991 年 2 月 15 日，在县博物馆展出王军创作的油画、国画作品 60 幅，县文化局、县文联、县书画院、县美协和艺术高中师生 400 多人参加开幕式。2002 年 2 月 13 日，县文化局、书画院在县博物馆展出王军油画 60 幅，县电视台作报道。

李秀夫书法艺术展 1992 年 10 月，县委宣传部、县武装部和县文化局、书画院共同筹备，在县博物馆展出原县人武部副部长，离休干部李秀夫先生书法作品 70 幅，县电视台报道展览开幕式的盛况。

尹沧海书画展 1993 年至 2005 年，在北京、天津、江苏、安徽、内蒙古、河北等地举办个人画展 15 次，受到艺术界的关注，新闻媒体作专题报道。

郭秋十岁画展 1995 年 6 月 1 日，萧县实验小学学生郭秋的儿童国画作品 60 幅在县博物馆展出，县教育局、文化局、书画院对郭秋十岁画展表示祝贺，县电视台报道展览盛况。

欧阳举北京画展 1996 年 7 月，由北京画院在中国美术馆展出欧阳举创作的写意人物画作品 110 幅。后在山西省五台山、河南省洛阳、山东菏泽等地举办画展。

王华朗花鸟画展 1996 年春节，在县博物馆展出原县人大副主任，退休干部王华朗创作的花鸟画作品 80 幅，县四大班子领导，县文化局、文联、书画院、书协、美协及艺术界人士 200 多人参加开幕式。

1998 年在县博物馆展出王华朗梅、兰、竹、菊为主题的花鸟画，艺术界对王华朗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精神所感动，县电视台作报道。

李长锋书法展 1996 年 12 月 10 日，在合肥市久留米中日友好美术馆展出作品 88 幅，省人大、省政协、省委宣传部领导和艺术界人士参加了开幕式，安徽电视台、《艺术界》、《安徽日报》等新闻媒体作专题报道。

郭公达、薛志耘、白光、布赫书画展 1997 年 8 月 7 日在呼和浩特内蒙古展览馆举行。

侯建华书法摄影作品展 1999 年 2 月，沈阳军区书法摄影家侯建华（萧县人）在县博物馆展出书法作品 20 幅，摄影作品 100 幅。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局、文联、书画院及社会各界人士 300 多人参加开幕式。

韩友钊、苏肇平、李定华书画联展 1999 年 11 月 6 日，在宿州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展出，宿州军分区、宿州市文化局主办，共展出书画作品 160 多幅，市、县电视台作专题报道。

宋久锋、苏肇平、胡志新、韩友钊商丘书画联展 2000 年 5 月，应商丘市文化局邀请，在商丘市群众艺术馆展出宋久锋、苏肇平、胡志新、韩友钊书画作品 110 幅，商丘市党政领导、书画艺术界人士 300 多人参加开幕式。展览期间，在商丘市美协举行笔

会。

萧县 12 人书画展 2001 年 10 月 13 日,陈德民、苏肇平、祖爱民、韩友钊、陈明新、宋久峰、纵兰凌、刘绍君、刘金荣、胡志新、欧阳举、魏玉新 12 人书画联展在徐州展览馆展出,徐州艺术界及各界人士参加了开幕式,在徐州引起很大反响。

纪念毛泽东诞辰 108 周年刘绍君书法作品展览 2001 年 12 月 26 日,在萧县博物馆展出县人大干部刘绍君书写的毛主席诗词 60 多幅书法精品,以此纪念毛泽东主席诞辰 108 周年,县委、人大、政府、政协主要领导参加开幕式。

白光、杜林、欧阳举子书画展 2003 年 4 月 16 日在山东菏泽市美术馆举行。

郑正、闫梓昭从艺 60 周年书画联展 2003 年 10 月 3 日,萧县文化局、县老干部局在县老年大学展览室展出郑正、闫梓昭书画作品 80 幅,此次展览正逢二位老人 80 大寿,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领导及社会各界人士对郑正、闫梓昭先生从艺 60 周年和 80 寿诞表示祝贺。

祖爱民合肥书画展 2004 年 5 月,金皖文化传播公司在合肥市亚明艺术馆举办“霄汉书画艺术展”,展出作品 70 幅。省人大副主任陈瑞鼎、省书协主席张良勋、中央电视台节目主持人董浩等参加开幕式。《安徽日报》、安徽电视台发专题新闻。

朱勇、王学仲宿州市书画展 2004 年 9 月,在宿州市展览馆展出朱勇、王学仲书画作品 110 幅,宿州市文化局、美协、书协及书画艺术界人士 400 多人参加开幕式,宿州电视台、萧县电视台、《皖北晨刊》作了新闻专题报道,后在萧县博物馆再次展出。

白光书法篆刻艺术展 2004 年 9 月 28 日在山东曲阜市群艺馆举行。

迎新春苏肇平书画展 2005 年春节,萧县文化局、县书画院在县博物馆展出苏肇平书画作品 60 幅。县电视台在春节文化活动栏目中重点介绍苏肇平艺术创作显著成果。

马立志、张美玲书画展 2005 年 5 月 18 日,萧县教育局、文化局在县博物馆展出县教师进修学校美术教师马立志、张美玲书画作品 70 幅,县电视台作报道。

王培明书法作品展 2005 年 10 月 19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书法名家王培明(萧籍人)在县博物馆展出其书法精品 60 幅,向家乡父老汇报自己多年创作成果,县电视台作专题报道。

张祚清、周宜香书画展 2005 年 12 月 30 日,县政法委、县文化局在县文化大楼展出张祚清、周宜香书画作品 80 幅。

第二节 书画艺术节

一、第一届书画艺术节

1992 年 11 月 18 日至 19 日,中共萧县县委、萧县人民政府在县城举办“中国书画艺术之乡萧县首届书画艺术节”。

1992 年初,萧县决定举办首届书画艺术节之后,县内和在外地工作的萧籍书画家,便踊跃惠寄佳作。至 11 月 16 日,共征集到各种风格、流派的书画作品 2500 件,筛选出 1600 幅,分 20 个展点,34 个展室同时展出。应邀前来参加书画艺术节的有:在全国各地工作的萧籍书画家,省、地党政领导,文化部的代表,省、地宣传部、文化厅、

局和美协、书协的负责人，萧县周边县、市、区领导，还有《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等 20 余家新闻单位的记者、编辑（100 多人）。县政府所辖各系统还分别邀请省内外经济界 1000 多位客人，闻讯赶来的 8 省 13 个地市各界人士数以万计。各展室琳琅满目的书画作品吸引着各地来宾，3 天内接待观众 14 万人次。

11 月 19 日，艺术节组委会专门组织一次大型笔会。书画群英交流艺术创作感受之后，挥毫泼墨，集成一幅长达 200 米书画长卷。

萧县首届书画艺术节突出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书画搭台、经济唱戏、振兴萧县这个主题。艺术节期间，县政府与台商签定 2 个合作开发项目，与中外企业家达成 7 个意向合作项目，经济贸易成交额 2300 万元。通过艺术节这个平台，展示萧县形象，扩大对外交流，推动人才、技术和资金引进，促进经济发展。

二、第二届书画艺术节

1995 年 12 月 17 日至 18 日，中共萧县县委、萧县人民政府在县城举办“中国书画艺术之乡萧县第二届书画艺术节”。17 日上午在县体育场举行隆重的开幕式。应邀参加艺术节活动的有：文化部艺术局、中国画研究院、电子工业部老干部局、省人大常委会、省科委、省武警总队、省总工会、省科协、省文化厅及宿县地委、行署、人大、政协的领导，萧籍外地著名书画家，中央电视台、《中国画》、《新闻与瞭望》、《安徽日报》、《拂晓报》等新闻单位记者及来自全国 21 个省、市、县的宾朋（180 多人）。

第二届书画艺术节从县内外各地征集的 8400 幅作品中选出 3572 幅佳作，分 15 个展点 45 个展室同时展出，群体书画展、个人书画展各具特色，仅 2 天接待观众 65000 人次。12 月 18 日上午举行大型笔会，集成 7 幅百米长卷，当日下午召开书画研讨会，对今后如何办好书画艺术节、书画艺术如何为经济建设服务等问题进行探讨。

艺术节期间，开展以书画艺术节为媒介的经济贸易活动，县经委、财委、乡镇企业局联合举办《萧县名优特新产品展销会》，召开萧县经济信息发布会，介绍萧县的优势和投资环境，县乡镇企业局、经委、财委与外地企业签定购销合同 12 项。

三、第三届书画艺术节

1999 年 9 月，中共萧县县委、萧县人民政府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五十周年的活动中，在北京中国革命博物馆举办“萧县晋京书画展暨第三届书画艺术节”。9 月 5 日，中央军委委员、总后勤部长王克上将在中国革命博物馆为“萧县书画展”揭牌并参观展览，对展出的 208 幅书画精品给以很高评价。9 月 6 日上午，举行开幕式，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布赫、全国政协副主席陈锦华、中纪委委员、总后勤部副部长董宜胜中将、中国文联党组书记高运甲、宿州市委副书记刘长功、组织部长雷光鹏等为画展剪彩。中国文化部、国家文联、中国书协、美协、北京文化艺术界人士，《人民日报》、新华社、北京电视台、《北京日报》、《中国青年报》、《法制日报》、《农民日报》等新闻单位记者及萧籍在北京工作的各类专业人员和朋友 500 多人参加开幕式。在展厅悬挂的 200 多幅书画精品中既有清代遗墨，又有当代艺术大师珍品；既有专业书画人员力作，又有各行业爱好者的丹青；还有少年儿童佳作。萧县群众性书画活动和各具特色、不同风格的书画精品，引起北京书画艺术界人士及广大观众的兴趣和关注，受到广泛赞誉。

萧县晋京书画展从9月6日至8日展出3天。展期内,中央电视台、北京电视台、《人民日报》、《北京日报》、《中国青年报》、《农民日报》、《中国法制报》等13家新闻单位发了消息,有的还作专题报道和艺术评论。

四、第四届书画艺术节

2004年元月8日至10日,中共萧县县委、萧县人民政府在县城举办“光明杯萧县第四届书画暨民间艺术节”,这次艺术节分为5个展区、4个展点、40个展室、2个文艺演出点。展出书画精品3000余件,民间工艺品1100件,参与展览的书画家和民间工艺作者876人。

第四届书画暨民间艺术节展览内容丰富,既有萧县老一辈书画家的精品,又有一大批中青年后起之秀的佳作和群体联展,还增加摄影艺术展、剪纸作品展、民间工艺作品展、雕塑、根雕展等,体现书画艺术之乡英才辈出、后继有人、艺苑繁荣昌盛的景象。

艺术节活动期间举办两次大型书画笔会,全国著名画家郭公达、葛庆友、白光、薛志耘等50多人绘制了书画长卷。

第四章 书画艺术培训

第一节 书画艺术学校

一、萧县艺术高中

1987年,萧县艺术职业高中经宿州市教育局批准建立,是一所民办全日制艺术高级中学,该校以突出美术专业特色、向社会及全国高等美术院校输送高质量艺术人才为办学目标和教学思路,近20年全国高等院校输送1880多名优秀美术专业毕业生,高考升学率达70%以上。1997年,萧县艺术职业高中列入《中华名校》。2000年3月,编入第一部《民办学校大全》。同年3月,校长彭辉出席第二届全国民办教育座谈会,获10万元奖金。2002年,中国教育管理与创新研究会、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授牌命名萧县艺术职业高中为“全国首批教育创新示范学校”。

二、萧县英才艺术职业高中

2003年6月,萧县英才艺术职业高中经宿州市教育局批准在龙城新区建立,校园占地18亩,建筑面积3000多平方米。该校教师力量雄厚,聘请省内外精英任教,办学特色鲜明,坚持“育人为本,质量兴校,培育英才,服务社会”宗旨,科学管理,严谨治学,升学率逐年提高,2003年至2005年向全国高等艺术院校输送美术类优秀毕业生227名。学校十分重视学生的素质教育,积极组织学生参加社会活动及省、市、县举办的书画展览。曾在全国青少年“奋发有为建小康”读书教育活动中获优秀组织奖,《人民日报》、《人民前线》、《拂晓报》都作专题报道。

三、宿州市联大萧县分校

1997年9月宿州市人事局、萧县人事局、文化局联合在萧县举办美术大专班，属宿州联合大学分校。学制2年，两届招收学员203人，为画乡培养一批美术专业人才。

四、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萧县分校

1994年12月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萧县分校在萧县教育局成立，学制2年，招收学员112人，聘请著名书画家张翰、周本信等5人为教员，分书法和中国画两个班，每月2次面授。经过二年函授后，1997年参加全国统一考试，有72人合格，获毕业证书。学生毕业时在萧县博物馆举办学员书画精品展览。

第二节 书画艺术培训班

一、萧县老年大学书画班

1996年，萧县老年大学设立书画班。至2005年底，培养老年书画人才380人。参加省、市、县及全国性书画大展赛38次，获省级以上金、银、铜奖306个。

二、萧县实验小学书画班

1990年6月，由实验小学美术教师张学义组建，每期分大、中、小三班，学制2年。1990年至2005年，共培训学员1170人。培训内容主要是美术、书法基础知识的训练，坚持课堂教学、课外练习相结合，并积极组织小学生参加省内外、国际少年儿童书画大赛，15年中，有500多名学员获得金、银、铜奖和优秀奖。

三、中国函授大学萧县分校少年班

1999年7月，中国函授大学萧县分校少年班在萧城新区成立，每期大、中、小三班，学制2年，学员80人至100人。由实小美术教师梁学爱任辅导老师。多年来培养书法学员800多人，300多少少年儿童在省级以上书法大展或大赛中获奖。

四、萧县少年书法培训中心

1999年6月成立，实小美术教师周涛任书法辅导老师，学制2年，分大、中、小三班。多年来培养学员340人，在省级以上书法大赛、大展中获金、银、铜奖的学员150多人。2002年，在萧县博物馆举办《周涛师生书法展》，引起社会各界人士关注。

五、龙湖公园书法班

该班于2000年8月，由王若桦组建，活动地点在萧县老干部活动中心一楼，学制2年，分大、中、小三班，由王若桦等3人为辅导老师。2000年至2005年，培养学员1100人，其中参加省级以上书法大赛获奖500多人次。2003年，此班被“中国书法教育委员会”授予“全国百杰书法学校”荣誉称号。

六、城隍庙书法班

2001年8月，青年书法家纵万里在县城城隍庙二楼组建少年书法培训班，学制2年，每年寒暑假和日常双休日为培训时间，至2005年，共培养学员600多人，曾多次参加省级以上少年书法大赛，获奖200多人次。

目前，全县有固定书法培训班30多个，如蓝月亮书画班、虎山学校书画班等。参加书画培训的学员4000多人。

第五章 书画市场

第一节 龙城书画一条街

萧县书画一条街坐落在龙城镇大同街治国巷和民治街两侧，它是随着全县书画创作和经营活动日益活跃逐步形成、发展和繁荣起来的。

1986年，县城最早兴办书画经营店的是“湖光书画社”，以销售萧县名人书画为主，并为各类展览和个人收藏装裱作品，后又有“龙城画苑”、“墨香阁”、“博雅书画公司”、“寻梦斋”、“四宝斋”、“巾幅书画社”相继开业。1993年萧县被文化部命名为“全国书画艺术之乡”之后，城乡书画创作活动更加活跃，书画市场发展迅猛，特别是1995年举办第二届书画艺术节时，县城展点星罗棋布，近40多个展室、装裱字画和销售书画的交易成为书画市场的“热点”。机器装裱技术进入书画市场，提高了工作效率，又涌现出“鹅池轩”、“古月轩”、“真品画廊”、“龙腾艺苑”、“画乡阁”、“多艺轩”、“新梅画社”、“瑞莲画廊”等30多家书画社，并集中在民享街两侧，萧县书画一条街形成。1999年，萧县在北京举办第三届书画艺术节获得圆满成功，加上各种形式的书画组织相继建立，各自举办不同规模书画展览，书画市场又有新发展，“山水画廊”、“丹青阁”、“白云画社”、“艺海画苑”、“槐下轩”、“莽原画社”、“奔腾轩”、“天涣画廊”、“集雅斋”等书画社陆续设立，书画街经营户发展到70多家。市场竞争更加激烈，比装裱质量、比速度、比价格、比服务、比真假，经过市场运作，各书画社赢得显著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萧县书画街呈现出一派繁荣景象。

第二节 书画艺术品经营

萧县书画艺术品经营形式分为四种，一是萧县书画名家不通过市场销售，在自家住地向索要书画的客户销售；二是书画名家在书画市场开设门面，由书画店公开销售；三是社会经营户从本县书画家和外地书画市场采购字画，装裱后在书画店销售；四是萧县的书画经营户在周边县市开设画乡名人书画专营店销售。有的经营户还在合肥、珠海等大中城市开设书画专营店，走进国内书画大市场。萧县书画艺术品经营者的显著特点是以销售萧县当地和萧县籍书画家作品为主，售外地名家作品较少。

画店、画廊不断增加，书画市场竞争也不可避免地展开。经营者在服务质量竞争上坚持文明经商，礼貌待客，裱褙更加讲究用料和款式，不断提高操作技术，除传统手工装裱外，有6家书画店增添电动装裱机，提高工作效率。各画店还注重突出经营特色，以品种齐全适应不同消费阶层。书画市场的繁荣，既促进萧县书画艺术提高，又促进经济发展，形成文化与经济融为一体的新兴产业。据知情人士测算，萧县每年售出书画艺术品总值达1.6亿元以上。

第十八篇 科技 卫生

第一章 科 技

第一节 机构与队伍

一、县科技管理机构

萧县科学技术委员会成立于 1959 年。1985 年，县科学技术委员会成立科学技术开发应用中心，事业单位，编制 2 人。1989 年 9 月，成立应用技术研究所，事业编制 2 人，企业管理，自负盈亏。从 1986 年开始，萧县在全地区率先给乡镇企业工程技术人员、能工巧匠、农业技术人员评定技术职称，同年下半年国家科技人员职称评定工作由县人事部门移交县科委。1989 年底该项工作及人员编制移交县人事部门。2002 年，县科学技术委员会改名为县科学技术局，编制 9 人。

二、县以下科技管理机构

1986 年，全县 13 个区（镇），设立区（镇）科委，配一名在编专职科委主任。1992 年 10 月撤区并乡后，乡镇设立农科办，与乡镇科委一个机构两个牌子。同年 11 月，由县直机关企事业单位选派工作人员到乡镇任专职科技副乡镇长，任期 3 年。到 2001 年 12 月，全县共选派 3 批 62 名工作人员到乡镇任科技副乡镇长。2003 年，在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公开招考 22 名科技副乡镇长，任职三年。2003 年，全县 700 多个行政村中有 673 个村配备专职或兼职科技村副主任（副村长）。

三、科研机构

国家科研机构有萧县农业科学研究所、萧县科委应用技术研究所。民办科技机构有萧县新丰辣椒研究所、萧县淮海辣椒研究所、萧县环宇飞碟技术研究所、萧县中医研究所、萧县生物技术研究所。农民杜文达创办环宇飞碟技术研究所，拥有 3 项专利，研制载人飞碟，中央电视台 1、2、7、10 及新闻频道多次报道，2004 年、2006 年两次参加珠海航展，2005 年代表国家参加意大利威尼斯双年展，引起我国航天部门及商界关注。

四、科技队伍

国家科技队伍，到 2005 年底，全县共有科技人员 18939 人，其中正高 2 人，副高级 388 人，中级 5373 人，初级 13174 人。乡镇企业及农民科技队伍，至 2005 年底，共

评定乡镇企业、农民技术职称 3190 人,其中初级(包括农民技术员)3094 人,中级 96 人。民营科技企业,到 2005 年,共有民营科技企业技术职称 212 人,其中高级 25 人,中级 48 人,初级 139 人。

第二节 科技普及

一、科技宣传

1987 年科委创办《科技动态》、《科技信息》、《技术推广》等科技宣传刊物,每月一期,1991 年止。1999 年起,县广播电台开设《科技之声》、《科技之窗》专栏,到 2002 年退出。2001 年起,萧县电视台设立《金色田园》栏目,主要内容为宣传全县农村科技典型。2003 年,县科技局创办《萧县科技》季刊,发往全县城乡。

二、科技培训

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设立科技培训中心,全县 23 个乡镇均成立农民科技学校,定期或不定期对农民进行科技培训。20 年间,累计培训农民 80 万人次,有 12 个乡镇从 1992 年起创办本乡镇科普小报,向农民发送光盘、技术资料、科技书籍等科技材料。到 2005 年,县组织大型“三下乡”活动(科技、文化、卫生)11 次,仅县科技局印发资料 2 万多份,送光盘 1000 多盘,科技书籍 3000 多册,科技杂志 600 份。

第三节 科技成果推广应用

一、科技成果

1986 年至 2005 年的 20 年中,萧县共获地(市)级以上科技成果 32 项,其中有 7 项获市(地)科技进步一、二等奖,11 项获省科技进步奖。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科技成果及获奖情况表

表 18-1-1

序号	项目名称	成果申报时间	主要完成人	完成单位	获奖时间
1	2BH-1 型多用点通机	1987 年 专利性成果	杜晋成 明曙光 王基荣 郝延华 黄克义 程功良	萧县电机厂、萧县科委	
2	XLD 型两节电炉	1990 年 发明专利	夏志华 李树 吴树富 李兆前 单山权	萧县农村电网办公室	
3	D、F-2 型多功能节能灶	1990 年 专利性成果	杜晋成 陈玉元 黄树华 韩家高 孙以等 程功良	萧县棉纺织厂、萧县科委	1991 年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4	低层管直流水灌溉工程 技术式图压装置	1990 年 专利性成果	李少堂 李树允 董凡平 孙公平 李树堂	萧县水利局	1991 年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5	两排照片石印	1990 年 发明专利	李伟 郑世卿 朱道峰 孟凡顺 王峰 毛伟	萧县科技应用技术研究	1991 年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6	HC126-70, 73 型旋耕机	1991 年 省科技成果	仲崇峰 陈行周 陈陈 王祥西 许学全	萧县农机厂、地区农机研究所	1992 年省科技进步四等奖
7	玉米夏播制种高产增产 的农业气象条件研究	1991 年 省科技成果	朱伯忍 顾海峰 陈明维 王化道	萧县庄寨镇农业推广站、宿县行署气象台、宿县地区农科所	

续表 1

8	207024UG2HLEH 汽艇 铸制件衬垫、曲轴、缸头	1992 年 省科技进步成果	张德通 何国勇 周伟明 熊勇 潘 李本强 何宝峰 程让德 罗革新 毛福英	南昌汽机一厂 庐阳工业能	
9	60-127-10-140 型重 柴油机	1992 年 省科技进步成果	李本强 何岩峰 王程 程宝通 陈海 孟祥明	南昌汽机一厂 安徽省机械 院机械研究所 南京农业 机械研究所	
10	60-126-102 旋耕播种 机 和 60-127-102- 1002 旋耕播种机	1992 年 省科技进步成果	李本强 何岩峰 王程 陈行海 陈行海 孟祥明 曾理义 张让德 陈行海 程宝通 陈行海 李俊良 李俊良 王少钢 程菊花	南昌汽机三厂 安徽省机械 院机械研究所 南京农业 机械研究所	
11	风洞利用技术到州技术 开发应用	1992 年 省科技进步成果	孟凡强 史建峰 刘国富 程武 强 刘地朴	南昌科委	1992 年省科技 进步四等奖
12	稻节至在棉区生产上的 推广应用	1992 年 省科技进步成果	孟地方 毛晓琴 王培强 马成才 周树丹 董克新 周静 黄玉森	南昌科委棉办 南山棉办 办 南昌棉办 南昌棉办 办 南昌棉办 南昌棉办 办 南昌棉办 南昌棉办	1992 年地区科 技进步二等奖
13	稻节至新品种栽培技术 推广及配套技术研究	1992 年 省科技进步成果	郭殿仁 郭殿仁 郭殿仁 郭殿仁 郭殿仁 郭殿仁 郭殿仁 郭殿仁 郭殿仁 郭殿仁 郭殿仁 郭殿仁	南昌科委 南昌科委	1992 年地区科 技进步二等奖
14	低环管壁承压容器油类 式增压装置的开发利用	1992 年 省科技进步成果	范功远 李祥光 李金富 孙公 平 范凡平	南昌水利局	1992 年省科技 进步三等奖、 1993 年地区科 技进步一等奖
15	UHC-10 型橡胶轮胎制 造	1992 年 省科技进步成果	马德民 陈曙光 郭再祥 程世 民 程本忠 史明	南昌橡胶厂	
16	稻节至新品种栽培技术 推广及配套技术研究	1992 年地 区科技进步成果	王树田 郭殿仁 王树田 郭殿仁 王树田 郭殿仁 王树田 郭殿仁	南昌科委 南昌科委	1992 年地区科 技进步三等奖
17	新丰 4 号棉种	1992 年 省科技进步成果	杜峰 胡广明 周玉清 宋峰 杜 峰 杜峰 杜峰 杜峰	南昌新丰棉种研究所	1992 年省科技 进步二等奖
18	稻节至新品种栽培技术 推广及配套技术研究	1992 年 省科技进步成果	杜峰 胡广明 周玉清 宋峰 杜 峰 杜峰 杜峰 杜峰	南昌新丰棉种研究所	
19	新丰 5 号棉种	2001 年 省科技进步成果	杜峰 胡广明 周玉清 宋峰 杜 峰 杜峰 杜峰 杜峰	南昌新丰棉种研究所	2001 年省科技 进步三等奖
20	稻节至新品种栽培技术 推广及配套技术研究	2001 年 省科技进步成果	杜峰 胡广明 周玉清 宋峰 杜 峰 杜峰 杜峰 杜峰	南昌新丰棉种研究所	2001 年省科技 进步三等奖
21	虎头天南寺工程技术创新 与成果	2001 年 省科技进步成果	张玉 赵成武 徐为平 孙家 峰……等	南昌拉拔油厂、龙浦、丁 明、杜明、马井、富祥拉拔 站	
22	稻节至新品种栽培技术 推广及配套技术研究	2002 年 省科技进步成果	杜峰 胡广明 周玉清 宋峰 杜 峰 杜峰 杜峰 杜峰	南昌新丰棉种研究所	

续表 3

13	小麦新品种推广 14	1983 年 省科技成果	董庆东 谢方星 李声德 副作 者	萧县农业科学研究所	
14	粮食储藏技术实用研究与推广	1983 年 省科技成果	刘光聚等 (与外县合作)	萧县粮库	
25	苹果引种适性与栽培技术 研究	2003 年 省科技成果	张景青 马连成 亢计高 袁红 李正群 高祥康 陈平宝 吴恩 大 殷磊 马书南 李光生	宿州市园艺站 宿州果树生 引智办 亳州市园艺站 砀山县水果办 萧县农业科 研局	2003 年省科技 进步二等奖
26	安徽省地方标准《萧县黄 蜀黍实》《萧县黄蜀黍中产 技术规程》	2003 年 省科技成果	刘福堂 苏吉亮 邵飞 高金兵 顾福成 陈书祥 曹福顺 孙大才 刘德春 顾成 封 郭大伙 郭长波	萧县质量技术监督局 萧县 科技局 萧县农业委员会 萧县园艺站	2005 年省科技 进步三等奖
27	无日光能灌溉及利用技 术体系的研究	2003 年 省科技成果	刘光聚 王内阳 王周庭 董景 聚 殷磊 陈永贵	萧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003 年省科技 进步三等奖
28	夜校推广国际兽战棋技术 的推广与应用	1996 年 地区级成果	朱克明 王堂东 王内阳 高广 合 李兵朋 宋华	萧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1996 年市科技 进步三等奖
29	杂交棉高产育种技术 的研究与应用	2005 年 省科技成果	郑东英 王周庭 徐为慎 顾成 封 李声明 王清等	萧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005 年省科技 进步二等奖
30	安徽省地方标准《无公害 食用黄蜀黍中产技术规范》	2005 年 省科技成果	刘光聚 王内阳 刘雨春 孙上 珍 高金兵 顾福成 顾福成	萧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萧 县质量技术监督局	
31	安徽省地方标准《无公害 食用黄蜀黍技术规范》	2005 年 省科技成果	高金兵 顾福成 顾福成 刘光 聚 王内阳 刘德春 孙永峰	萧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萧 县质量技术监督局	
32	王世彪台中药内服外治 法研究	1980 年 地区级成果	王德胜	萧县中医院	
33	黄亚视检测程序系统 程序于西人人员卡研究 报告	1992 年 省科技成果	刘仲良 李翠兰 刘仲民 王广 金 杜永 白庆堂 徐永均	萧县检测办公室 萧县地 质队办公室	

二、专利技术

至 2005 年底,全县共申请专利技术 149 项,授权(国家专利局批准)79 项,其中发明专利有蝎子、土元混合养殖方法及养殖池、国际兽战棋等 3 项,实用新型专利战拔式播种机、棉花田间管理机等 32 项,外观设计玩具(飞碟)、大骨鸡汁包装袋等 44 项。

三、推广应用

1990 年,承担安徽省“5432 高产实验工程项目”中的棉花高产实验任务,推广夏棉 1 号良种,亩产皮棉 79.5 公斤。

2000 年,萧县实施工业技术创新工程。积极推动企业建立科技开发机构(科研技术中心),努力开发新产品、运用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确定萧县陇海制药厂、萧县罐头厂、萧县葡萄酒总厂、安徽古井双喜葡萄酒有限责任公司等 4 家企业作为重点创新企业,其中陇海制药厂被认定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并确定萧县陇海制药厂中药制剂、萧县罐头厂研制对日本出口酒用速冻整块山芋、古井双喜葡萄酒有限公司研制无色饮料葡萄汁方案等 10 个技术创新项目。

2000 年至 2002 年,全县大力推广应用科技成果,实施“313”科技富民工程,用 3 年时间在全县农村重点推广 10 项先进适用技术,分别是:①优质专用小麦高产栽培技

术。②优质花生丰产栽培技术。③三元杂交猪生产技术。④波尔山羊改良本地山羊生产技术。⑤脱毒甘薯生产技术。⑥农地膜覆盖栽培技术。⑦节水灌溉技术。⑧砀山酥梨优质无公害生产技术。⑨改进半地下式自然通风水果储藏窖技术。⑩无籽西瓜嫁接稀植高产栽培技术。县科技局（科委）、农委、水利局、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畜牧技术推广中心、科协 6 个单位为该项工程的实施责任单位。将 3 年的目标任务分解到全县 23 个乡镇，制订科技富民工程实施方案，各乡镇均成立科技富民工程领导小组，均由乡镇的科技副职任组长。除按市安排重点推广的 10 项技术外，根据萧县特点，还重点实施 4 项科技富民计划，即辣椒杂交制种、韭青韭黄生产、优质胡萝卜及葡萄标准化栽培基地。

2001 年，全县实施葡萄标准化栽培技术，组织专家进行科学实验，编写了安徽省《萧县葡萄生产技术规程》，建立葡萄标准化栽培示范区。该标准获得省级科技成果，示范区被验收为省级标准化示范区。该成果在 2005 年获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第四节 气象服务

1986 年至 2005 年，县气象局（台）充分利用各种现代化监测手段和气象信息产品，努力提高预报水平和服务能力。1988 年 5 月，开始天气预报无线广播；1997 年 5 月，开通“121”自动咨询系统；1997 年 6 月，电视天气预报萧县有线台开播；1998 年 6 月，无线台开播。20 年来，县气象局（台）干部职工坚持“一年四季不放松、每个过程不放过、无微不至、无所不在”的气象预报服务理念，不断强化防灾减灾意识，始终坚持把提高气象预报质量和服务质量放在第一位，认真搞好每一次预报与服务。特别注意把“决策服务放在首位”，遇有重大灾害性、关键性、转折性天气时及时向政府和有关部门汇报，增强针对性。为此，县气象局建立极端天气气候和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机制和气象灾害警报发布制度。运用广播、电视、气象信息短信群发平台和政府网、农网、气象网、天气公报、周报、专题服务专刊、呈阅材料、“12121”自动咨询平台等手段，在第一时间把天气信息传送到党政领导、用户、群众手中，努力做到预报服务及时、准确、科学、高效，让领导、群众和用户三满意。

萧县气象局（台）先后添置 10 余台性能优良的计算机，安装气象卫星地面接收站、新一代小型（AH2000B 型）天气雷达、地面气象遥测站、高密度雨量站网和四要素自动站，购置人工增雨防雹高炮两门和火箭发射系统 1 套。这些先进的仪器装备，在人工增雨、防雹中发挥较大作用。自 1997 年 6 月首次人工增雨作业至 2005 年，共成功进行 42 次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共发射人工增雨炮弹和火箭弹万余发，据科学测算，平均（次）增雨量 15 毫米以上，计增雨 4000 万方。2005 年 6 月 18 日实施增雨消雹作业，效果十分显著，当时炮响雨落，化雹为雨，平均增雨 20 毫米左右。1997 年后，萧县气象局（台）连续七年被评为全省“人工增雨防雹先进单位”，1997 年至 2001 年，连续五年被省气象局授予全省气象系统“最佳优质服务单位”，2005 年又荣获“全国文明单位”称号。

第五节 地震测报

1977年萧县地震台建立,开始进行地震的监测、预报工作。1983年,萧县地震局成立,为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

1998年国家防震减灾法颁布后,县地震局先后印发防震知识宣传材料4万份,悬挂宣传条幅48条,宣传车228台次,制定广播电视宣传节目46期,组织中小学地震知识专题讲座386次。县地震局设有固定宣传栏一处,聘请科普宣传员50名。县地震局配置电磁波及测震仪,监测人员坚持日夜24小时值班。另外,建立群测群防点8个,聘请宏观异常观测员8人,1986年后,萧县境内没有破坏性地震发生,受临近地区(1995年9月20日山东苍山5.6级地震)波及的中强地震一次,萧县境内部分地区有震感,发生在本县境内的有感小地震两次,即1992年8月12日3.1级地震和2003年2月20日2.8级地震。1995年日本阪神发生地震,萧县地震局成功预报,受到省、市的嘉奖,并在萧县召开地震监测预报现场会。2003年、2004年,萧县地震局获全省防震减灾工作第一名,局长李颂基在表彰会上介绍做法。1999年及2004年,县政府先后印发《萧县工程建设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办法》、《萧县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管理实施办法》,把建筑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管理纳入基本建设项目审批程序,县地震局对县直机关和乡镇建设工程,依法办理抗震设施手续,使新建在建工程基本达到设防要求。

1984年至2005年萧县近场范围内地震目录

表 18-1-2

序号	年	月	日	震中位置		地点	震级(M)
				北纬	东经		
1	1984	01	27	34° 39'	117° 28'		3.4
2	1984	12	13	34° 30'	116° 38'		2.9
3	1987	11	16	34° 42'	116° 43'		2.8
4	1988	13	22	34° 22'	117° 01'		3.2
5	1992	08	12	34° 18'	116° 24'	萧县	3.1
6	1995	09	20	34° 14'	116° 03'	山东苍山	5.6
7	1999	09	09	34° 06'	116° 31'		2.6
8	2002	10	31	34° 07'	116° 46'		2.3
9	2003	02	20	34° 15'	116° 33'	萧县	2.8
10	2004	04	29	34° 50'	115° 19'	江苏泗阳	3.4
11	2005	县内及近场皆无					

第二章 卫 生

1986年至2005年,萧县积极推进城乡卫生体制改革,完善和加强县、乡镇、村三级医疗网,加大投入,强化管理,医疗卫生机构不断健全,医疗卫生设施不断完善,医疗卫生水平不断提高。

第一节 体制改革

一、管理体制变革

1988年5月16日,原属于卫生局管理的县医疗器械厂并入县制药厂(包括在册人员和固定资产、债权、债务),县制药厂属县经委管理。1992年5月,乡镇卫生院“三权”(人权、财权、管理权)下放到乡镇政府,卫生事业费管理由乡镇财政所负责。1992年5月11日,增设赵庄镇、青龙镇、丁里镇3所中心卫生院。1994年,开始实行医院分级管理,开展创建“二甲医院”、“一甲医院”和“合格乡镇卫生院”、“甲级卫生室”活动。2000年1月,乡镇卫生院与乡镇防保所分家,各自成立独立机构。2002年8月,医疗保险(公费医疗)由卫生局交劳动社会保障局承担,劳动职业卫生监察(职业病鉴定)由县劳动局交卫生部门管理,药政监督、药品检验由卫生部门划归药监局管理。2003年,县三院和石林、官桥、杜楼、丁里、圣泉等乡镇卫生院实行私人承包,县三院后来又改为股份制。2005年3月,撤销萧县卫生防疫站,分设组建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萧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

二、人事制度改革

1996、1997年,萧县卫生系统两批共录用157名专业技术人员。20世纪90年代,萧县开始实行卫生干部聘用制,分为干部聘用和职称聘用,按职称聘用后可与相应工资级别挂钩。干部考核制分为年度实绩考核和职业道德考核。实绩考核又分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和不合格4个等次,评优秀者,可升一级工资。每年对医务人员进行一次职业道德考核,考核结果与个人工资、奖金挂钩。1995年至2005年底,卫生人才交流50人,公开招聘乡镇卫生院院长1人。

三、公费医疗改革

1986年,全县公费医疗经费贯彻“统筹统支、重点使用”原则,预算标准每人每月4.46元。县财政按每年享受公费医疗人数核拨公费医疗款数,专门设立办公室负责管理。1986、1996、2001年享受公费医疗人数分别为9134人、16343人、18037人,应拨款数分别为489000元、970000元、804470元,实支经费数分别为489000元、1906800元、804470元。2002年,县卫生局把医疗保险(公费医疗)职能交与县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第二节 医疗机构及队伍

一、行政管理机构

县卫生局 1986年,县卫生局内设人事股、财会股、医政股、药政股,行政编制11人,下属业务机构有县公费医疗办公室、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县红十字会办公室、乡医协会。2005年底,局内设机构有人秘股、财务股、业务股、防保股,下属业务机构有公疗办、爱卫办、乡医协会、红十字会。

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02年12月27日,成立萧县药品监督管理局。2004年12月10日,改为萧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正科级建制,内设办公室、食品安全检查股、药品监督管理股和稽查股4个职能股室。2005年,该局被评为全省食品药品监管系统先进单位。

二、县级医疗单位

县人民医院 县人民医院创建于1949年,前身是县人民政府门诊部,1950年称萧县卫生院,1956年改称萧县人民医院,1978年,迁至龙城镇健康路中段58号,是一所集医疗、预防、保健、急救于一体的综合性医院。1996年,被卫生部评定为二级甲等医院。2005年,医院设有内科、外科、妇科、消化科、骨科、口腔科、五官科、感染科、中医科、急诊科、儿科等12个临床科室,放射科、特检科、CT室、彩超室等10多个医疗科技室。其中泌尿外科、心血管内科、骨科、急诊科、脑外科等,在疑难危重病人诊疗和抢救方面享有较高声誉,在县内外以至徐淮地区拥有较好知名度。有病床315张,职工799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597人,副高以上技术职称38人,中级技术职称120人,医师(士)级439人。1986~2005年,共增添医疗设备47件,价值800万元。年门诊量30万人次,年住院病人21600人次,年手术量600余台。1996年12月开通“120”急救电话。

县中医院 萧县中医院始建于1979年,位于萧县龙城镇北关同庆路,是一所集中医内科、外科、妇产科和中西医结合专科为其特点的中医医院。2005年,医院设有中医内科、妇科、针灸科、肛肠科、骨伤科、中西医结合科,西医内科、外科、儿科、皮肤科、口腔科等临床科室,放射科、检验科、B超室、心电图室4个医技科室。有病床70张,卫生专业技术人员47人,其中副高以上职称6人,主治医师13人,医师18人。中医骨伤科和中西医结合治疗皮肤疑难杂症、中药外敷治疗慢性支气管炎是该院特色科室,在萧县及周边地区享有盛名。其中骨伤科为省重点扶持发展科室。

县第二人民医院 县第二人民医院位于萧县黄口镇,原为萧县黄口镇中心卫生院,属一级甲等医院。有病床100张。设有内科、外科、中医科、妇产科、中医妇科、口腔科、眼科、耳鼻喉科、理疗科、皮肤科等临床科室,放射科、检验科、生化科、B超室、心电图室、胃镜室、CT室等医技科室。有卫生专业技术人员163人,其中副高以上职称2人,主治医师16人,医师(士)117人。

县第三人民医院 县第三人民医院位于萧县龙城镇南关,原为龙城镇中心卫生院,属一级甲等医院。有病床80张。设有内科、外科、妇产科、儿科、五官科、中医科、

口腔科、皮肤科、针灸推拿科等临床科室，X光、检验科、生化科、B超室、A超室、彩超室、心电图室、CT室等医技科室。有卫生专业技术人员126人，其中副高职称1人，主治医师7人，医师（士）107人。

县第四人民医院 县第四人民医院位于萧县杨楼镇，原为杨楼镇中心卫生院，属一级甲等医院。有病床50张。设有内科、外科、妇产科、五官科、中医科、针灸科、眼科、口腔科、皮肤科、乳腺科、理疗科等临床科室，X光、检验科、生化科、B超室、心电图室、胃镜室、脑电图室等医技科室。有卫生专业技术人员73人，其中副高职称1人，主治医师6人，医师（士）58人。

三、防疫与妇幼保健

县防疫站（县疾控中心、县卫生监督所）县防疫站成立于1956年。至2005年2月，有职工83人，其中副高以上职称5人，主管医师14人，医师（士）35人。设传控科、地方病科、计划免疫科、卫生监督一科、二科、三科、四科、结防科、艾防科、检验科、门诊部、健教室、微机室等13个职能科室，主要从事传染病防治、性病、艾滋病、地方病防治、卫生监督监测检验、卫生知识培训、宣教、科研等工作。2005年3月，县防疫站撤销。在原防疫站基础上成立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萧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有职工81人，其中高级职称5人、中级职称17人。设有办公室、财务科、总务科、检验科、传染科、预防控制科、地方病科、计划免疫科、消毒监测科、综合卫生监测科、健康教育科、预防医学门诊部、结核病防治科、预防性健康检查科、性病艾滋病防治科等科室。萧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有职工46人，其中中级职称4人、初级职称24人，设办公室、办证处、卫生监督一科、二科、三科、四科、五科等科室。

县妇幼保健站 县妇幼保健站建于1954年。是萧县妇幼保健科研、宣教、培训中心。设儿保科、妇保科、产科、产房、化验室、放射科、B超室、心电图室、手术室、病房、药房、注射室等。有职工34人，其中卫生专业技术人员30人，中级以上职称11人。

四、农村医疗单位

乡镇医院（卫生院） 1986年，全县共有67个区、乡卫生院，隶属县卫生局管理。1988年，黄口镇卫生院更名为萧县第二人民医院。1991年，龙城镇卫生院更名为萧县第三人民医院。1991年，杨楼镇卫生院更名为萧县第四人民医院。1992年撤区并乡后，改设20个乡镇卫生院，人、财、物划归到乡镇政府管理。2005年底，乡镇卫生院共有卫生技术人员1237人，其中中级职称以上104人（高级职称24人），占8.4%。

乡镇防保所 1998年实行防保体制改革，成立乡镇防保所，与乡镇卫生院分家，负责本乡镇的卫生防疫和妇幼保健工作、乡村医生管理、爱国卫生运动开展、卫生法律、法规、条例实施等。2005年底，全县有23个防保所，职工178人。

村级卫生室 1979年，大队合作医疗解体，建立起大队（村）卫生室，原赤脚医生改称为乡村医生，卫生室亦多由乡村医生民办，极少数是村办。卫生室由乡镇医院代为管理，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诊断费用一般按国家标准收取。2005年底，全县共有村级卫生室655个，乡村医生1445人，发放《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655个。村

级卫生室是县、乡、村三级防保网网底,乡村医生在县卫生局统管下,亦医亦农,送医送药上门,方便群众就近就医,还承担着本村预防接种、妇幼保健及计划生育服务等工作。

五、其他医疗机构

萧县眼病康复医院 萧县眼病康复医院成立于2002年4月23日,隶属于县残疾人联合会。位于萧县龙城镇交通路西段27号,法人代表郭利。有职工28人,其中副主任医师1人、主治医师2人、医师2人、执业护士16人。设白内障专科、斜视弱视专科、低视力康复科、医学验光配镜专科、眼电生理科、眼视野技科、眼压科、眼用A/B超科、泪道激光科、化验科、心电图室、眼科治疗室、手术室、门诊部等。

萧县急救站 萧县急救站成立于1996年12月20日,站址在县人民医院。2005年底,有职工18人,其中,医生2人、护士3人,救护车4辆。2001年开始,对住院病人实行免费接诊。至2005年底,每月接转急、重病人300人次左右。

萧县血库 萧县血库设立于1997年10月,地址在县人民医院院内,有职工8人,均为医师级以上技术人员,采供血设备齐全。1998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颁布,血站开始无偿献血工作,1998年10月~2004年3月,共采血8804人次,采血量311万毫升,合15500单位,其中,无偿献血2465人,71.48万毫升,折合3574单位。无偿献血人数占总采血人次的28%,无偿献血量占总采血量的23%。

六、医疗队伍

20世纪80年代中期以来,医学院校毕业生不断分配来县,县卫校毕业生也相继被安排,加上医务人员在职培训,全县卫生技术队伍不断壮大,整体素质逐步提高。至2005年底,全县卫生系统共有职工3907人,县、乡两级卫生技术人员2216人,其中县直746人,占33.66%;乡镇1470人,占66.34%。乡村医生1445人。县直746名卫生技术人员中,本科学历127人,大专学历199人,中专学历420人,分别占16.96%、26.72%和56.32%;其中,高、中、初级职称分别占6.24%、24.64%和58.24%;乡镇1470人中,本科学历36人,大专学历204人,中专学历1230人,分别占2.47%、13.91%和83.63%。其中,高、中、初级职称分别占2.47%、6.43%和55.98%。县直卫生系统医、药、护、技所占百分比分别为30.90%、4.94%、33.01%和31.15%;乡镇医、药、护、技所占百分比分别为29.94%、5.01%、11.22%和53.74%。

第三节 疫病防治

一、传染病防治

198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颁布实施后,全县传染病防治工作逐年加强,并形成县、乡、村三级防疫网络。至2005年,脊髓灰质炎已被消灭,白喉、炭疽、布氏杆菌病、猩红热、钩端螺旋体病、伤寒、副伤寒、霍乱等基本被控制,流脑、乙脑、麻疹、百日咳、病毒性肝炎、痢疾、流行性出血热、狂犬病等发病率逐年下降,人民健康水平不断提高。但是,一些新的传染病如O157H7、非典型肺炎、艾滋病、禽流感等又不断出现,传染病防治工作任重道远。

脊髓灰质炎 脊髓灰质炎由特异性病毒所致。20 世纪 70 年代初, 萧县曾暴发流行此病, 1989 年至 1991 年, 局部地区又有发生, 3 年共发病 71 例, 年发病率分别为 2.87/10 万、2.82/10 万、0.91/10 万, 疫情波及全县 13 个区(镇)、32 个乡、53 个行政村、57 个自然村。患儿最小的 3 个月, 最大的 9 岁, 2 岁以内儿童发病 56 例, 占 78.59%。1989 年 9 月, 县政府成立“脊髓灰质炎防治领导组”, 县卫生局专门成立“计划免疫疾病技术诊断组”。当年拨发冷链运转经费 2 万元, 并开始装备冷链, 脊灰疫苗列入冷链储存管理。1989 年至 1993 年, 萧县每年运转接种 6~8 次, 接种率分别为 91.00%、96.19%、95.02%、90.48%、98.50%, 连续 5 年实施强化免疫活动。至 1993 年底, 消灭了脊髓灰质炎。2005 年, 经 FP 病例监测, 县内连续 13 年未见脊髓灰质炎病例报告。

O157H7 大肠杆菌感染性疾病 这是 20 世纪末期新发现的一种严重威胁人民健康的传染病。它不仅可引起出血性腹泻, 而且可导致溶血性尿毒综合征(HUS)、血栓性血小板减少性紫癜(TTP)等严重并发症, 发生并发症时病死率高。该病主要是通过畜禽(牛、羊、猪、鸡等)带菌污染食物、水源, 经口传入人体发病, 家畜禽粪便带菌率达 10.5%; 苍蝇携带病菌也是重要的传播媒介, 苍蝇带菌率达 9%; 家庭卫生状况差以及不良个人卫生习惯是造成流行的重要因素。人群易感染, 老人和儿童是高发人群。1987 年, 我国发现首例 O157H7 大肠杆菌感染者。1999 年 4 月至 7 月, 我县和毗邻的徐州市、铜山、丰县等地同时首次暴发疫情。1999 年 4 月 10 日至 10 月 30 日, 县、乡医疗机构开设肠道专科门诊, 肠道门诊医生做好腹泻病人登记、报告、采样、送检等工作。县防疫站开展 O157H7 大肠杆菌感染监测工作, 及时掌握发病动态和流行规律, 定期预测预报, 为制定防病对策提供科学依据, 并实行统一治疗。全县划定疫点疫区, 强化疫点处理措施, 对带菌家畜家禽粪便实施消毒灭菌处理, 防治传染源扩大和污染环境; 设立固定厕所, 对粪便等排泄物进行彻底消毒处理; 治疗上慎用抗生素, 禁止使用氨基甙类抗生素; 危重病例一律由县医院救治, 乡镇及村医疗单位不得截留。1999 年 7 月 9 日, 病情得到控制。此后, 萧县连续 6 年未发生此病。

艾滋病 2000 年 10 月, 萧县报告首例 HIV 感染者(AIDS 病例和 AIDS 死亡病例均为同一个人), 至 2005 年底, HIV/AIDS 累计病例 163 例, 其中, 男性 HIV/AIDS 病例 97 例, 女性病例 66 例。163 例 HIV 感染者, 其中经有偿献血传播 125 例, 占 76.69%; 不安全输血传播 10 例, 占 6.13%; 配偶性接触传播 17 例, 占 10.43%; 非婚姻性接触传播 2 例, 占 1.22%; 母婴途径传播 4 例, 占 2.45%; 传播途径不详 5 例, 占 3.07%。累计 HIV/AIDS 病例死亡 40 例。现有 AIDS 病人 94 例, 现存活 HIV 感染者 69 例。2004 年 7 月, 萧县被列为国家 127 个艾滋病综合防治示范区之一, 同年 11 月, 被列为全球基金艾滋病项目县。县成立“萧县艾滋病防治工作委员会”, 县卫生局和孙圩孜、祖楼等有关乡镇分别成立“全球基金艾滋病项目管理办公室”, 并制定工作职责。同时, 还成立“萧县全球基金艾滋病项目基线调查领导小组”, 建立关怀、治疗、预防服务网络。2003 年 1 月, 萧县开始实施抗 HIV 药物治疗, HIV/AIDS 病例死亡人数明显下降。

结核病 此病系由结核菌引起的慢性全身性传染病, 此病严重影响人民群众身体健康。2005 年 3 月 24 日, 萧县人民政府成立“萧县结核病防治工作小组”、萧县“中国结核病控制——日本援助项目”工作小组和“萧县结核病防治技术指导小组”, 下设办

公室，增设萧县结核病防治中心门诊部。从2005年3月开始，萧县实施结核病控制项目，为全县结核病人提供免费痰涂片检查和抗结核病药物治疗。

麻风病 此病系由麻风杆菌所致的慢性传染病。解放以来，萧县积极贯彻“预防为主”卫生工作方针，充分发挥“三级防治网的作用”，采取查、收、管、治、研等综合防治措施，麻风病防治工作取得很大成绩，1986年，全县有麻风病人8例，患病率近1/1000000，1994年至2005年，全县患病率为零。

疟疾 疟疾病原体为疟原虫，有疟蚊传染到人体血液中，是一种发冷发热的传染病。1986年至2002年，疟疾发病趋于逐年减少，2003年至2005年却逐年提高，2005年，发病人数达440人，发病率为33.8/100000。此病主要是通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搞好环境卫生，防蚊、驱蚊、灭蚊办法进行预防。对发病率高的自然村，采取全民预防服药措施，降低发病率，控制其流行。2005年，对休止期病人1885例进行休止期根治，对当年病人440例进行现症根治，预防服药1445人。

1986 年至 2005 年各种传染病发病数、死亡数一览表

表 18-2-1

年份	1		2		3										4									
年 份	合计	风灾	霜冻	自然灾害										其他										
				小计		旱灾		雹灾		内涝		鼠害		其它 自然灾害		小计		其他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1986年	43007	30				2400	1											4405	4405					
1987年	20257	14				1034												2045	2045					
1988年	32536	5				171												1025	1025					
1989年	17479	6				1501												621	621					
1990年	506	2				241		126	63	4						51		291	291					
1991年	732	1				130		85	48	4						35		412	412					
1992年	2421					1028		733	148							45		315	315					
1993年	812					381		373	185							23		216	216					
1994年	1613					840		665	320	3						68		598	598					
1995年	2184					1051		1222	447							17		302						
1996年	474					393		216	167							7		30	30					
1997年	716					418		181	218							19		185	185					
1998年	10302					308		421	316							4		1144	1144					
1999年	1151					326		552	333							1		292	292					
2000年	394					449		1396	315							9		210	210					
2001年	603					379		92	283	1						1		129	129					
2002年	3163					639		174	344	3						7		450	450					
2003年	3929					1476		266	932							4		648	648					
2004年	2354	3				1419		166	819	21		16				30		725	725					
2005年	3534	4				843		87	711	13		6				28		586	586					

[illegible]

续表 2

[illegible]

二、地方病防治

地方病也是威胁萧县人民健康的一类疾病,除疟疾、麻风病外,地方性甲状腺肿、地方性克汀病、氟斑牙、氟骨症、人体寄生虫病等地方病时有发生。

丝虫病 萧县从1983年11月开始,在全县范围内开展血丝虫病防治工作。1983年底至1984年初,对全县664个行政村进行全民普查,共采血片873355张,采血率达95%以上,发现微丝幼血症阳性者28728人,全县平均阳性率为3.29%。1984年,在普查的基础上,75万人普服“海群生食盐”,24418人对象服药。1986年,5147人对象服药。1987年,10万人普服“海群生食盐”,1万人对象服药。1988年,又调查了28个高发村,微丝幼虫症阳性率以行政村为单位降到了1.0%以下,达到国家标准。

地方性甲状腺肿 1985年8月,全县按东、南、西、北、中开展对甲状腺肿流行病学的选点调查。共对7个乡9个大队18981人开展专项调查,共查出甲状腺肿1894人,患病率为9.89%。通过调查,我县西部4区属非病区,东南山区白土、庄里两乡镇甲状腺肿率高达19%~31.92%,大大超过国家规定的病区标准(3%),属甲状腺肿流行区。为此,县卫生部门加大对此病防治力度,特别是注重食用碘盐的普及、监测和管理,有效地降低甲状腺肿病的发病率。

氟斑牙 1985年,全县共抽调104名技术员,组成13个调查队,对全县13个区镇、665个行政村、1915个自然村8岁至15岁的154639名儿童作氟斑牙患病调查和饮水中含氟量的调查。调查结果表明:有10个区镇、33个乡、72个行政村、141个自然村属氟斑牙病区。查出氟斑牙患者13129人,患病率8.4%。调查水井5260眼,有2617眼含氟量 $\leq 1.0\text{mg/L}$,占49.75%; $> 1.0\text{mg/L}$ 的有2643眼,占50.25%。氟斑牙病区主要分布在我县西部、北部几个乡镇。后经改水,加上对重症患者有效治疗,2005年12月,全县病区氟斑牙患病率已下降到1%,基本上控制了氟斑牙病发展。

人体寄生虫 1989年至2002年,萧县进行两次人体寄生虫分布情况调查。1989年4月23日至5月30日,6个整群抽样点共检查3117人,总受检率达89.02%,其中,12岁儿童透明胶纸肛拭人数504人。发现肠道原虫5种,线虫5种,吸虫1种共11种。其中线虫感染比例较高,占72.45%,蛔虫阳性率为32.08%,蛲虫阳性率为19.44%,钩虫阳性率为3.67%,最高达6.28%,鞭虫阳性率为2.11%,粪类圆线虫阳性率为0.31%。发现10例肝吸虫。2002年10月15日至11月30日,3个整群抽样点共检查1588人,总受检率达96.24%,其中12岁儿童透明胶纸肛拭人数346人。发现线虫4种,吸虫1种,绦虫1种。线虫共发现4种:蛔虫阳性率为6.55%,蛲虫阳性率为2.89%,鞭虫阳性率为1.89%,钩虫阳性率为0.88%。发现11例华支睾吸虫。此次调查,肠道主要寄生虫感染率为10.64%,与1989年相比,感染率下降15.03%。

三、爱国卫生

1986年至2005年,萧县爱国卫生工作采取领导与群众性结合、突击与经常相结合、抓点与带面相结合方法,广泛开展以灭鼠防病、管水管粪、改水、改厕、改炉灶、改畜圈、改环境为主要内容的群众性爱国卫生运动,改变城乡卫生面貌,提高人民健康水平。

1989年,萧县发生流行性出血热以来,县爱卫会把灭鼠防病、灭鼠保粮作为一项

经常性工作,开展多种形式的灭鼠工作。特别是1994年1月至5月,全县集中开展大规模灭鼠工作,当年5月下旬,县爱卫办进行灭鼠后鼠密度调查,结果表明,萧县鼠密度由25%~30%下降到7%~9%。1999年,县政府成立县农村改水改厕领导小组,县卫生局成立农村改水改厕技术指导组,开展经常性改水改厕工作。至2005年底,全县城乡饮用自来水的受益人口达68.4万,占总人口数的50.68%;使用压把井23.48万台,累计受益人口54.6万,占总人口数的41.1%。农村改厕9.2万户,占农村总户数的31.43%。1996年以来,县爱卫会在全县开展创建合格卫生单位活动,对合格单位颁发“合格单位”匾牌,并通报表扬;对不合格单位限期改正,并按有关规定给予处罚。2003年4月下旬至5月下旬,全县开展春季爱国运动卫生活动月,制发《关于大力开展春季爱国卫生活动月的紧急通知》及《实施方案》和《检查标准》,在全县城乡迅速掀起一场以预防控制非典型性肺炎为主的爱国卫生运动。

第四节 卫生保健

20世纪80年代末,国家加强农村卫生防疫事业的建设,重点加强县级卫生防疫站、妇幼保健站和乡镇卫生院“三项建设”。

一、妇女保健

围产期保健 县妇幼保健站妇保科负责全县孕产妇围产期保健工作。1985年,县妇幼保健站设立产前检查门诊,负责县城范围内围产期保健工作。13个区镇医院的妇产科分别负责本区镇范围内围产期保健工作。1995年起,全县每个行政村卫生室都配备一名女乡村医生,经县保健站培训后,负责本村妇女保健工作。产检中发现的胎位不正、妊娠高血压、水肿病人均及时得到纠正和治疗。

新法接生 萧县新生儿新法接生工作始于1978年。1984年,县妇幼保健站设有产科、产房,11个区镇卫生院均设有妇产科。县、区镇两级共同为59个小乡卫生院各培训一名新法接生员,全县新法接生工作基本普及。1986年,全县出生儿童14946人,新法接生14198人,新法接生率为95%。1989年,全县出生儿童19099人,新法接生18717人,新法接生率为98%。1999年至2005年,全县出生儿童新法接生率均为100%,消灭了新生儿破伤风。

妇科病查治 萧县妇科病查治工作,始于20世纪70年代末。1984年起,县妇幼保健站妇产科每年抓一个区镇的妇科病查治工作试点,及时总结经验,指导全县妇科病查治工作的开展。同时,每年向各区镇卫生院下达妇科病查治任务,年底各区镇卫生院将完成任务情况总结上报县站。1984年,全县妇科病查治6000人,发病2020人,发病率33.3%。其中,宫颈糜烂1174人,发病率58.12%;子宫脱垂53人,发病率2.62%;阴道炎582人,发病率28.81%。2020人中,正规治疗1993人,正规治疗率98.7%。1986年,全县妇科病发病率下降到30.28%,2000年为11.41%,2005年为12.89%,较2000年稍有回升。

二、儿童保健

自20世纪80年代起,“六一”儿童节期间,县妇幼保健站儿保科对县城幼儿园儿

童进行身体健康检查,1982年至1991年,县妇幼保健站儿保科对11个区镇医院妇产科下达儿童健康检查任务。1995年后,农村儿童健康管理下放到村级卫生室。2001年,全县实行儿童保健系统管理与计划免疫相结合,计划免疫实行乡镇定点接种。各乡镇卫生院年终将儿童健康检查和计划免疫情况总结上报县站。2005年,全县儿童常见病、多发病的发病率从1984年的125%下降到52.4%,儿童健康水平不断提高。

萧县部分年份儿童健康检查统计表

表 18-2-2

年 度	受检 人数	总人数	检出 率(%)	传染病		营养不良		畸形		沙眼		蛔虫 感染	
				人数	率(%)	人数	率(%)	人数	率(%)	人数	率(%)	人数	率(%)
1984	7700	1007	12.3	83	1.1	61	0.6	61	0.7	128	1.6	87	1.1
1990	12130	1534	12.1	291	2.4	91	0.8	1839					
1995	14086	3244	23.1	648	4.6	124	0.7	2809					
2000	26110	5683	21.8	1500	5.7	321	2.0	6156					
2005	41179	71573	52.4	3139	7.7	123	0.4	8903					

三、初级卫生保健

1994年5月,县初级卫生保健委员会及其办公室和试点工作组成立,1994年6月,各乡镇建立初级卫生保健委员会。制订《萧县实施初级卫生保健“八五”规划》和《萧县实施初级卫生保健具体措施》。1995年12月,安徽省初级卫生保健审评验收组来萧县审评验收初保工作,顺利通过“基本合格”验收,1996年达到“完全合格”,并颁发奖牌。

四、卫生监督监测

1978年,县卫生防疫站增设公共卫生科,配有11名专职人员,负责全县食品卫生、学校卫生、劳动卫生、放射卫生和公共场所卫生的监督监测工作。1991年,又增加对化妆品的监督监测工作。

食品卫生监督监测 1983年,《食品卫生法(试行)》颁布后,卫生防疫站增设食品卫生科,成为食品卫生监督机构。配食品卫生监督员6名。1993年,各乡镇卫生院及县内厂矿、企业均配备兼职食品卫生检查员共35人,以后每年都进行专职培训。每年4月至5月对食品从业人员普遍进行健康检查。开展经常性食品卫生监督监测,一是对食品生产加工厂(场)所(如酒厂、罐头厂、糕点厂、屠宰厂、冷饮厂等)的选址、生产设备、工艺流程各个环节和产品进行卫生采样监测;二是对食品餐饮业如饭店、食堂、小吃部、各种饮料门市部等经营的各类食品和饮料进行采样检测;三是对经营食品的超市、商店、食品零售摊点经营的各类食品进行采样检测;四是对集贸市场经营的各类食品进行采样检测。此外,还开展突击性食品卫生监督监测,在每年“五一”、国庆、中秋节、元旦、春节等重大节日期间,开展食品监测。监测内容包括各种酒类、饮料、罐头、畜禽肉类(生肉、熟肉)、糕点、果品、食糖、鱼类和海产品等。通过监测,对

不合格食品,根据具体情况,分别给予没收或禁止销售、限期改进、停业整顿、吊销“卫生许可证”、罚款等相应的处理。

学校卫生监督监测 县防疫站卫生科对全县中小学校每年都要进行常规检查。1986年至2005年,主要开展两方面的工作:一是对全县中小学开展经常性卫生学监督监测。主要内容包括:学校室内外环境卫生,饮水和食堂卫生,师生采光和照明情况,桌子、板凳、黑板的高度等。特别是每年高考期间,对各个考点饮水和食品卫生状况进行认真监测,发现问题,及时解决,预防食物中毒。二是每年春秋两季对学生进行健康检查。每年9月份开学时,对“两个”一年级(初一、高一)学生进行健康检查,并建立个人健康档案。下一年的春季进行复检。健康检查内容主要有两个方面:①对学生生长发育指标如身高、体重、坐高、胸围、肺活量等进行监测;②对学生常见病、多发病如近视、沙眼、龋齿、肺结核、乙型肝炎和肠道寄生虫等进行监测,一旦发现,及时予以治疗。1995年,对城乡中小学10900名学生进行健康检查,发现各种疾病3337人,患病率30.6%,其中,近视1740人,砂眼215人,龋齿1011人,HbsAg(+)371人;城镇小学生平均身高134厘米,体重39公斤,农村小学平均身高130厘米,体重36.5公斤;城镇中学生平均身高157.5厘米,体重45.5公斤;农村中学生平均身高152.5厘米,体重42公斤。2005年、对城乡中小学31000名学生进行健康检查,发现各种疾病13483人,患病率43.5%,其中,近视6845人,砂眼4560人,龋齿940人,HbsAg(+)1498人;城镇小学生平均身高139.5厘米,体重44.5公斤,农村小学生平均身高134.5厘米,体重41.5公斤;城镇中学生平均身高161.5厘米,体重52.5公斤;农村中学生平均身高158厘米,体重47.5公斤。

消毒监督监测 2002年3月,卫生部颁发《消毒管理办法》,8月,萧县成立消毒产品执法检查领导组,制定《萧县医疗卫生机构消毒工作规范要点》和《消毒管理检查评分标准》。对各级各类医疗机构消毒灭菌工作提出规范化要求,严格按照卫生部颁发的《医院消毒技术规范》和《医院消毒卫生标准》,对全县医疗使用的消毒剂、消毒机械和一次性使用的医疗用品进行经常性监督监测,保证质量合格,确保医疗安全。2005年,对全县县、乡医疗单位进行消毒灭菌质量监测,合格率为95%。

第五节 医政管理

一、卫生技术人员培训、考试和学术交流

1986年至2005年,县卫生局共举办各专业卫生技术人员培训班45期,5316人次参加培训。共举办卫生技术人员专业知识考试10次,参加考试2852人次。3次全县乡村医生考试,乡村医生全部参加。召开卫生学术交流会5次,收到卫生学术论文192篇,大会交流78篇。共办护理技术操作比赛2次,参加比赛81人次,每次评出前三名,给予表扬奖励。

二、卫生技术人员职称晋升

1980年起,萧县卫生技术人员开始晋升技术职称。2005年底,全县卫生系统有高级职称83人(正高5人),中级职称281人,初级职称1256人。

三、医疗机构分级

1994年起,按照国务院《医疗机构管理条例》要求,萧县卫生系统开展“二甲医院”、“一甲医院”、“合格乡镇卫生院”、“甲级卫生室”活动。1996年7月至12月,先后有县二院、三院、四院及白土、王寨、赵庄、马井、大屯、张庄寨、祖楼、丁里、圣泉12所卫生院通过“一甲医院”评审验收。1996年12月,萧县人民医院通过“二甲医院”评审验收。1998年11月,永固、庄里、官桥、刘套、孙圩孜、杜楼6所乡镇卫生院通过“合格乡镇卫生院”评审验收。全县237个村级卫生室通过“甲级卫生室”验收。

四、行业管理

萧县卫生局从1996年起,开始实行医疗机构许可证制度。至2005年底,全县8个县级医疗机构、20个乡镇卫生院和655个村级卫生室及个体开业者全部办理《行医许可证》。全县乡村医生注册办证人数1445人。

五、执业医师考试、登记、注册

1999年8月,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要求,萧县开始实行执业医师考试、登记、注册工作。至2005年,全县卫生系统已登记、注册的执业医师431人(县级212人,乡镇级219人);执业助理医师259人(县级38人,乡镇级221人);执业护士432人(县级267人,乡镇级165人)。

六、医疗事故处理

县卫生局专门成立“医疗事故鉴定专家组”,对每起事故均作及时调查、鉴定、处理。1986年至2005年,萧县卫生系统共发生医疗事故114起,其中,县级32起,占28.07%,乡镇级38起,占33.33%,村级31起,占27.20%,个体诊所13起,占11.40%。经鉴定,责任事故6起,占5.2%,技术事故108起,占94.74%。

第六节 药政管理

1985年,萧县卫生局增设药政股,配备专、兼职药品监督员,负责全县药品流通和销售渠道的执法工作。2002年12月27日,成立萧县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监督管理移交县药品监督管理局。

监管对象有县医药总公司及其下辖的中药材公司、医药公司、医药经营总店和12个配送中心、14个医药经营分店;88家药品零售房;县人民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站;23个乡镇医院和1000多家各类卫生室、医务室、门诊部、个体诊所及陇海制药厂。2003年至2005年,县药监局每年都组织执法人员集中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市场专项整治。2005年5月29日,县药监局稽查人员查获一起特大邮售假药案件。不法分子邮售的全部是国家明令禁止使用的复方川羚定喘胶囊、甲茸壮骨通痹胶囊等21种、7041瓶(每瓶100粒)“三无”产品。为防止假劣药品通过邮政渠道在萧县境内邮售,县药监局联合县邮政局下发《关于防止假劣药品通过邮政渠道寄递的通知》,对邮寄药品需要提供的资料、有关程序、邮政人员职责、责任追究等都作出明确规定。2004年,萧县在全省率先公布实施《假劣药品“先行退付”管理办法》。“先行退付”是指消费

者在萧县范围内的药品零售企业、药品批发企业、医疗机构购买的中、西药，经药监部门认定为假劣药品，不必等到结案之后或与商家协商，直接由县药监局先行退还给消费者购药款，然后由药监部门追根溯源，彻底查处该假劣药品。

2003年至2005年萧县药品检查情况一览表

表 18-2-3

检查情况 年 度	出动检查人数(人)	检查单位数(个)	没收假劣药品(批次)	不合格率 (%)
2003	1280	1179	360	30
2004	1370	1289	373	22
2005	1430	1291	280	14

第十九篇 社 会

第一章 民族 宗教

第一节 民 族

据 1992 年全国第四次人口普查统计,全县共有 26 个民族,除汉族外,少数民族 25 个 291 人。2000 年全国第五次人口普查,萧县共有 30 个民族,除汉族外,少数民族 29 个, 1099 人。其中蒙古族 343 人,回族 167 人,彝族 140 人,苗族 71 人,藏族 67 人,朝鲜族 58 人,满族 49 人,维吾尔族 43 人,壮族 43 人,布依族 40 人,土家族 19 人,拉祜族 7 人,独龙族 7 人,达尔族 6 人,哈尼族 5 人,傣族 5 人,佤族 5 人,侗族 5 人,白族 4 人,仡佬族 3 人,土族 2 人,塔吉克族 2 人,纳西族 1 人,水族 1 人,布朗族 1 人,普米族 1 人,门巴族 1 人,瑶族 1 人,未识别民族 2 人。少数民族人数占全县总人口的万分之九,散居全县。2005 年,全县有汉、满、藏、壮、维吾尔等 26 个民族,其中汉族人口占总人口的 99.9%,少数民族人口占 0.1%。

第二节 宗 教

萧县是安徽省宗教工作重点管理县之一。主要有佛教、基督教、天主教三种教派。1993 年,批准 51 处活动场所,信教群众约 1.5 万人。1995 年,国务院《宗教活动场所管理条例》和《安徽省宗教活动场所实施办法》颁布后,开展依法登记工作。1996 年批准登记场所 58 处,其中基督教 56 处 8763 人,佛教 2 处 5 人,临时登记 4 处 420 人,暂缓登记 5 处 5743 人,不予登记 6 处、457 人。2005 年 6 月,全县宗教系统调研统计,依法登记的活动场所共有 81 处、12585 人,其中基督教 78 处、11776 人,牧师 2 人,长老 2 人,专职讲道员 1 人,义工讲道员 2124 人,佛教 3 处 809 人,比丘 6 人,比丘尼 3 人。基督教私设点 24 处、1011 人,家庭聚会点 48 处、729 人。天主教无教职人员,没有进行登记,尚有 6 处活动,信徒约 7000 人。佛教有瑞云寺、天门寺、圣泉寺

三座寺院，其中瑞云寺为皖北唯一重点寺院，坐落在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内，瑞云寺和天门寺均被定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为加强全县宗教事务管理，除依法对宗教活动场所进行登记外，还不断加强对其活动管理。1998年萧县人民政府下发《关于对宗教活动场所进行清理整顿的通知》，对全县宗教活动场所进行清理整顿，该保留的保留，该合并的合并，个别场所予以取缔。1990年4月县宗教局积极协助县基督教成立“三自爱国会”和基督教协会，协助“三自爱国会”研究制定《基督教堂经济管理制度》、《基督教堂负责人义工讲道员守则》等规章制度，印发《爱国、爱教、荣神、益人，为四化建设服务先进堂点评比条件》。当年，举办有150人参加的宗教骨干培训班，选送7名基督教骨干人员到省、地义工培训班学习。1991年，举办为期12天，有90多人参加的基督教批准点负责人培训班，还分别为县基督教会、天主教堂选派一名讲道员。聘请一名僧人主持省级重点寺院瑞云寺的工作。1992年，对已批准和新报批的基督教聚会点进行检查，表扬25处管理比较好的聚会点，对有问题的3处聚会点责令限期改正。1991年、1992年萧县宗教管理工作连续两年受宿县地区行署表彰。1992年宿县地区宗教工作现场会在萧县召开，1993年萧县宗教局被评为全国基层宗教管理工作先进单位。

第二章 人民生活

第一节 居民收入

一、农民收入

1986年至1996年萧县农民人均纯收入在波动中增长。1996年全县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1613元，比1986年（399元）增加1214元，增长3倍。

1996年底，全县第二轮土地承包责任制改革完成，促使农民加大对的土地投入。2000年农村实行税费改革，严格控制农民税费征缴标准，农民负担得到减轻。之后随着中央相继出台一系列惠农政策，进一步调动了农民生产积极性，促进农业和农民收入迈上新台阶。2004年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2156元，2005年增长到2260元。

二、城镇居民收入

1986年至2005年，城镇居民收入分配，总体上适应经济发展需要，特别是个体私营经济快速发展和职工工资制度不断完善，城镇居民收入水平增长较快。2005年，全县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10218元，比1986年的951元增长11.2倍。县政府加大城镇职工社会保障和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投入，核定企业离退休人员应享受养老金标准，城镇居民职工有了稳定收入，生活得到基本保障。

1986年至2005年萧县居民收入情况表

表 19-2-1

单位:元

年份	农村居民年人均纯收入	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
1986	399	951
1987	338	980
1988	435	1133
1989	474	1400
1990	495	1400
1991	516	1531
1992	477	1738
1993	612	1842
1994	841	2408
1995	1294	3331
1996	1613	3620
1997	2149	3818
1998	1885	4464
1999	1945	4664
2000	1990	4805
2001	1999	5346
2002	2071	6750
2003	1543	7433
2004	2156	8977
2005	2340	10218

第二节 居住条件

随着全县经济发展,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居住条件不断改善。2005年全县城镇居民人均居住面积30.4平方米,比1986年人均居住面积15.6平方米增加14.8平方米。有约40%的城镇居民住上拥有自主产权的套房,居住环境和室内装饰也有较大改观,新购置的套房含有厨房、卫生间,大多铺上地板砖,添置了空调等高档消费品。

1986年,全县农民人均居住面积16.2平方米,而多数是土木砖瓦结构,土坯堆砌而成的草房已消失。2000年后,砖木结构的住房也在逐渐减少,取而代之的是钢筋混凝土结构的平房和楼房。2005年全县农民人均居住面积26.9平方米,并重视住房结构、室内装饰、交通、环境以及厨房、饮用水、卫生间等配套建设,居住质量明显提高。

1986年至2005年部分年份萧县农村居民住房统计表

表 19-2-2

年份	全县农村居民住房面积 (万平方米)	人均居住面积 (平方米)	人均住房面积 (平方米)
1986年	1336.64	16.2	19.4
1990年	2044.72	24.2	24.2
1995年	2344.46	23.5	24.2
2000年	2893.83	23.2	24.2
2005年	3275.24	26.9	32.4

第三节 居民消费

1986年至2005年,随着全县城乡居民收入不断提高,加上国家在住房、医疗、社会保障、教育等重大改革措施陆续出台,居民消费呈现多样化趋势,城乡居民生活需求逐渐由低级向高级发展。居民消费由生存资料向“发展性资料”、“享受性资料”转化,食品消费占总消费比重略有下降,而用于医疗、保健、住房、教育、文化娱乐等方面消费支出有所增加。

衣着消费趋向成衣化、高档化,服装样式向频繁翻新方面发展,无论在城镇还是在农村,很少有人穿带补丁的衣服。食品消费讲质量、重营养,追求方便快捷。家庭设备更新换代较快,而且向高档耐用化发展。彩色电视机、洗衣机、手机、摩托车、电话等在普通居民家庭中多有使用,不少家庭拥有空调、电冰箱、电脑,少数家庭还用宽带上了互联网。

1986年全县农民人均消费支出1107.4元,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1356.78元,城乡人均消费支出1232.09元。2005年农民人均消费支出2026.14元,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2256.18元,城乡人均消费支出2159.46元。

第四节 社会保障

1996年10月,县政府成立“萧县社会保障委员会”,统筹规划全县社会保障事业,建立统一的社会保障体系。

一、下岗职工基本生活保障

1997年前后,全县国有企业和集体企业普遍进行改制,相继涌现大量下岗职工。1998年12月,县政府成立下岗职工基本生活保障和再就业领导小组,并下发《关于筹集下岗职工基本生活保障金的通知》,规定生活保障金按企业、社会、财政“三三制”原则筹集,当年筹集解困资金154万元。到2005年底,累计筹集生活保障金2460万元,其中企业筹集800万元,财政拨付和社会筹集1660万元;累计支付基本生活保障金2460万元,其中支付生活费1800万元,代缴社会保险金660万元。

二、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1997年10月,县政府下发《关于在城乡建立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通知》,明确开展这项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保障对象的范围、标准和保障金发放办法。同年12月,在第十次县政府常务会议上,研究通过《萧县城乡最低生活保障线暂行规定》,提出“政府领导,民政主管,部门协助”和“城乡结合,低标准,快起步,重在制度建设”的工作思路。1999年全县共有低保对象7032人,其中农村6600人,城镇432人,安排低保资金41.02万元。2000年,县按年财政预算额10%提取作为低保金,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专款专用,核实低保对象后合理下拨。2001年,将按保障面6%的要求,将低保金纳入财政预算,每人每月156元。

2002年11月,县民政局新成立“萧县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服务中心”。2003年县政府组织民政局、财政局等有关单位经过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制定《萧县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实施细则》和《核实家庭收入的具体办法》,通过广泛宣传,让广大群众“知低保,参低保,监低保”。当年全县低保户6893户,14553人,发放低保金720万元,覆盖面13.49%。

2004年按照省、市民政部门要求,城市居民低保工作进入社区。按属地管理和动态管理原则,由民政局向社区办理移交手续,城市低保工作纳入社区和乡镇民政工作范围。依照“应保尽保,分类施保”原则,从2004年7月开始,将低保户的保障金全部通过金融机构实行社会化发放。

2005年县民政局加大宣传力度,印制低保政策宣传材料3万份向全城乡发放,公告分类施保的办法及审批程序,增加社会透明度。各基层单位实行不定期张榜公布,做到低保对象有进有出,补差标准有升有降。让广大群众监督。通过监督,当年取消不符合低保标准的513户,713人。

1997年至2005年萧县城乡低保资金支出情况统计表

表 19-2-3

年 度	低保户数	低保人数	低保资金支出数 (万元)	当年人均补差数 (元)	覆 盖 面
1997		533	36	60	1%
1998		533	36	60	1%
1999		533	36	60	1%
2000		754	55	117	1.3%
2001		1460	36.4		1.33%
2002	6498	13066	537.4		
2003	6893	14333	720	41.23	13.49%
2004	7296	15282	722.5	46.41	13.39%
2005	6974	11700	764.3	61.04	10.55%

三、农村养老保险

1994年3月,萧县县委组织部、县体改委、农经委、教育局、财政局、税务局、工商局、劳动局、民政局、中国银行、农保委等12个主管单位联合下发《关于认真做

好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的通知》，成立“萧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委员会”。1994年至1998年期间，县民政局组织人员分四片对全县乡村开展宣传、动员，参保对象主要是农村基层干部、乡镇企业干部、务工经商人员、农村场站职工、农电工等。同时鼓励新婚夫妇及二女结扎户参加社会养老保险。经过5年努力，全县参加社会养老保险的人数达4533人，收保费247.93万元。到2005年，全县各项保险参保人数达81181人。

四、城镇职工养老保险

1985年6月，萧县实行国有企业合同制工人养老保险制度。1988年3月，县成立社会劳动保险事业管理所，隶属县劳动局。1988年6月，在国营企业实行基本养老保险社会统筹；1993年7月，实行职工个人缴费。1995年起，参保范围扩大到集体企业和实行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1996年元月，所有参保人员建立个人养老金账户。1998年元月1日起，委托银行为581名退休职工发放养老金。2000年底，全县所有退休职工养老金全部实行社会化发放。2003年4月，县社会劳动事业管理所更名为萧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7月，实行个体劳动者保险制度。年底，参保17410人。2003年，全县社会化管理服务率实现75%。2004年，在全县6个中心镇和龙城镇8个社区成立退休人员自管小组63个。2005年，全县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参保人数17841人，占应参保人数的81%，累计征收养老统筹金3410万元，发放退休金2788万元。

1989年至2005年全县城镇职工养老保险情况一览表

表 19-2-4

单位：万元、人

	参保人数	退休人数	基金征缴	农村 退休金	人均水平	统筹省 级 次	丰丰股虎
1989	9014	899	109	82.9	0.922	35	3
1990	9041	917	97.4	84.7	0.923	35	3
1991	10445	1011	140.8	96.3	0.933	33	3
1992	10445	1213	175.4	148.8	0.1207	34	3
1993	11012	1234	267	215	0.1742	34	3
1994	12505	1497	327	274	0.1941	34	3
1995	12542	1545	638	493	0.3191	44	3
1996	13305	2210	1037	831	0.3760	44	3
1997	13654	2500	1120	970	0.3912	44	3
1998	15795	2702	1110	1006	0.4019	41	3
1999	15403	2826	1238	1238	0.4412	41	3
2000	15566	2856	1460	1349	0.4723	41	3
2001	16991	2881	1213	1431	0.4967	38	3
2002	16683	3161	1624	1584	0.5083	38	3
2003	17410	3700	2252	1912	0.5004	38	3
2004	17003	4031	3076	2370	0.5830	36	3
2005	17841	4194	3410	2788	0.6601	32	3

五、失业保险

萧县开展失业保险始于1987年7月,由县劳动服务公司负责对全县国有企业职工待业保险基金进行筹集和管理,缴费比例由企业按照其全部职工标准工资总额的1%缴纳。从1995年1月起,缴纳待业金由企业单方负担,改为企业和职工共同负担。其中,企业缴纳工资总额的1%、个人缴纳1元。至1998年6月,待业保险金缴费比例改为3%。其中,企业按职工工资总额的2%、个人按1%缴纳。1999年,待业保险改为失业保险,参保范围扩大到企事业单位,缴费比例不变。到2005年,全县参保单位301个,参保职工34800人,占应参保人数的92%,征收失业保险金261.4万元,发放失业保险金203万元。

1987年至2005年萧县失业保险情况一览表

表 19-2-5

单位:万元、人

年度	参保企业	参保人数	征缴金额	发放金额
1987	68	9329	2.9	0
1988	76	9080	8	0
1989	89	10486	8.2	0
1990	89	11306	6.1	0
1991	89	12340	9.8	8.1
1992	92	12887	9.0	0
1993	91	13666	13.9	0
1994	106	18764	23.1	8.8
1995	107	14423	26.1	12.7
1996	107	14433	30.1	10.2
1997	107	16000	34	17.3
1998	100	13797	33.4	27.7
1999	770	31832	124.3	35.4
2000	286	24180	192.3	42.7
2001	294	37007	249.5	64.6
2002	300	37871	240.1	0.2
2003	300	37889	339.3	1.3
2004	306	33400	354.5	187.4
2005	301	34800	261.4	203.7

六、医疗保险

1999年12月,萧县实施医疗保险制度改革。其改革重点,实行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个人账户用于门诊费用,统筹基金用于大病及住院费用。2000年12月,萧县医保中心成立,此项制度首先在机关、事业单位中实施,保险费用由用人单位和职工个人共同负担,单位缴费率为企业工资总额的6%,个人缴费率为本人工资的2%。大病救助的缴费标准为每人每月5元。医疗费用的报销起付标准为,一级医院320元、二级医院370元、三级医院450元,起付标准以下的费用由个人负担,起付标准以上的费用由医保中心与患者按比例共同负担,最高支付限额为13万元。2001年,县直机关、事业单位参加医疗保险的有128个单位、7256人,征缴医疗保险费342万元,医疗保险定点机构31家。2002年12月,医保范围扩展到国有、集体企业及属地管理的垂直

单位,计178个。2005年4月,乡镇机关、教育系统实行大病救助制度。大病救助缴费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7元,参保单位37个、4947人,征缴医疗保险费350万元。2005年,全县参加医疗保险单位192个、23807人,征缴医疗保险金826万元,支付602万元。

七、工伤保险

1999年初,萧县实施国有、集体企业工伤保险制度。工伤保险收费根据行业不同实行差别费率,标准为工资总额的0.5%~2.5%,由用人单位缴纳。当年参加工伤保险的单位18个、2458人,征缴工伤保险费12.11万元,支付1.15万元。2005年,工伤鉴定工作统一由宿州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承担。2005年,全县参加工伤保险18个单位、2933人,工伤保险费征收7万元,支付8万元。

第三章 民俗 方言 民谣

第一节 民俗

一、传统节日

春节 农历正月初一是一年中最热闹的传统节日,俗称过年。1983年后,随着改革开放深入和人民群众生活水平不断提高,萧县春节活动内容不断更新,从传统的以物质生活为主转化为以精神生活和文娱活动为主。1986年以来,中央电视台每年都在大年三十晚上八时现场直播“春节联欢晚会”,丰富多彩的文艺节目和节日民俗气氛,引起全国人民和世界各地的普遍关注。萧县城乡居民家家户户观看“春晚”,据抽样调查,收视率每年均在90%以上,看罢春晚从正月初一到初五,人民群众除走亲串友,互访拜年或观看书画展览、摄影展览、唢呐会演等文化活动外,还在家观看各省、市安排的电视专题文艺晚会,如歌舞、戏剧、小品、杂技等。20世纪90年代末至21世纪初,电讯网络迅速发展,过年习俗呈现新的变化。如通过电台、电视台点歌拜年,电话拜年,手机信息拜年等。机关、部队、学校举行团拜会,互贺新年,给春节增加新气氛。

在饮食方面花样更是繁多,因家有冰箱、冰柜,再加上塑料大棚兴起,新鲜的南北果品、海鲜、肉、禽、蛋类以及反季节蔬菜供应充足,多数家庭吃啥有啥。在过年形式上,有不少家庭已不满足于“吃罢团圆饭,围坐电视前”的单一模式,有的家庭时尚包租宾馆、酒店和度假村内过年。还有不少打工族和大专院校学生干脆在外地过年。有些富裕家庭以外出旅游形式过年。

贴春联的习俗虽然如旧,但春联多不是用毛笔写在红纸上的春联,而是一幅幅市场上出售的印制精美、图文并茂的彩色“春”、“福”和对联,春联的内容也随着年代、

形势的发展而与时俱进。

元宵节 农历正月十五为元宵节。1986年后,萧县县城和许多乡镇居民除延续传统的蒸面灯、做汤圆、放烟花等习俗外,每年元宵节白天都安排书画展览、摄影展览,各商业单位开展有奖优惠销售等活动。晚上观看中央电视台元宵晚会。此外,各商场、酒店、旅馆等商家门前大多燃放烟火,接连不断,县城居民和周边农村群众成千上万到大街上观看烟火,少年儿童自带彩灯和鞭炮在街头走动,把元宵节活动推向高潮。

清明节 清明节是农历二十四节气之一,临近清明前几日,家家给先人扫墓,到坟地铲除杂草,培新土,砌坟头,烧纸箔,有的为先人立碑。清明节早上家家有插柳、吃鸡蛋和踏青的习俗。1986年后,萧县机关、团体、中小学校多在清明节前到烈士陵园扫墓、献花圈,追念先烈功绩,开展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进入20世纪后,随着人们习俗观念转变,有些城镇居民和机关干部在清明节到先人墓前献鲜花表示悼念。

端午节 农历五月初五为端午节,这天早上,家家户户屋檐下插上艾枝,节日食品为糯米加红枣做的粽子和糖糕油条,用来纪念爱国诗人屈原。

中秋节 农历八月十五日的中秋节是仅次于春节的第二大传统节日。节前家家准备时令新鲜瓜果月饼等,并在亲友间相互馈赠。民谣中曾有“八月十五月儿圆,中秋月饼香又甜”的传言。因此,吃月饼、赏月、祭月是中秋节一项重要习俗活动。民间有“七月十五定旱涝,八月十五定年成”的俗谚。为庆丰收,各家各户准备宴席和月饼、水果,共同庆贺丰收之年。中秋节又象征团圆的节日,身在外地的一般都要回家团圆,陪同家里老人喝团圆酒,吃月饼赏月,实在不能回家过节团圆的亲人,也要向家人打电话,发信息。萧县县城近十几年来,文化部门中秋节举办书画展览和书画笔会,表示对节日祝贺。

重阳节 是民间以娱乐为主的传统节日,节俗活动有登高赏菊、喝菊花酒、吃重阳糕等习俗。1989年我国把重阳节定为老人节后,萧县每年都举办老年书画展,老年大学夕阳红艺术团在老年大学演出精彩节目,同时对萧县德高望重的老干部、老专家开展祝寿活动。

二、礼仪习俗

婚嫁 1986年至90年代,男女青年的婚姻观念更加开放,除自由恋爱外,有的在报刊上征婚,有的在电台、电视台征婚,有的到婚姻介绍所登记寻找配偶。结婚方式上,有的举行集体婚礼,有的旅行结婚,也有男到女方落户,兴起女娶“男新娘”的新风尚。在结婚彩礼上,随着生活水平提高,女方要求也渐增高,要三金(金戒指、金耳环、金项链),要独墙院(三间主房、两间配房、拉墙成院),在农村,男方要有拖拉机、摩托车。在结婚仪式上也有攀比,要轿车接送,二、四、六辆车不等,要组合家具,彩电、冰箱、洗衣机等电器齐全。在婚礼过程中,要穿婚纱,唢呐吹奏,大摆宴席。结婚典礼时,新娘向公婆要改口钱。2000年后,女方已不满足“三金”,还要多少不等的现金,如“要想发,八千八”,以前21寸彩电已不时髦,要25寸以上的名牌彩电,配以VCD家庭影院,生活条件好点的要电脑、摄像机和汽车。人们的生育观念渐成风尚,晚婚、晚育、计划生育、优生优育蔚然成风。

丧葬 1996年以前,萧县殡葬改革还不够深入,民间传统丧葬习俗如穿孝服、拉

哀棍、烧纸、成殓、辞灵等一直在延续。1997年后，全县殡葬改革逐步深化，旧的丧葬习俗逐渐淡化，丧葬形式也越来越简单。按照“早丧晚殡，晚丧早殡”习俗，逝者当日或第二天火化，然后家人和亲朋在灵棚前举行吊唁仪式，送花圈、挽幛，迎盒子。一般第三天把棺材或骨灰盒葬于墓地。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去世后，由单位在殡仪馆举行生平事迹介绍会，给死者予以评价，亲友臂戴黑纱，胸配小白花，到灵前三鞠躬，向遗体告别，尔后进行火化。葬后三日圆坟，再烧“五七纸”、“百日纸”、“周年纸”。由于受旧传统丧葬习俗影响，一些农村及偏远山区时兴“二次入棺”，大操大办酒席和封建礼殡现象较普遍。

三、生活习俗

服饰 衣服。1987年后，城乡男女追求时尚，服装款式丰富多彩，除中山装和女衫外，增加有西装、夹克衫、拉链衫、航空衫、滑雪衫、香港衫、人造革上衣、羽绒服及各式毛呢长、短大衣。女装先后出现西服裙、连衣裙、百褶裙、超短裙等，下衣以便裤和直筒裤为主，健美裤、喇叭裤和牛仔裤在青年中流行。进入2000年后，部分青年追求奇装异服，男青年穿花色衣服，女青年最爱“迷你裙”，乐于“瘦、露、透”。后来真皮服装、运动服、太空棉、南极棉以及保暖内衣为流行服装，各种保健和休闲服流行于人群中。

鞋袜。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穿皮鞋的人逐渐增多，盛行丝光线袜、尼龙丝袜、弹力袜等。后来中跟男女皮鞋、高跟女皮鞋、男女旅游鞋、保健鞋袜、运动鞋、休闲鞋、保暖鞋也渐流行。近几年男女尖头皮鞋又成社会时尚。

帽。20世纪80年代后，中青年女子冬季喜戴针织线帽，夏季流行各式太阳帽，式样新颖美观。春秋老年爱戴呢质礼帽，俗称“文明帽”。

发型。改革开放后，城乡青年妇女盛行各式烫发，后来青年人流行披肩发，受电影、电视演员的影响，男女青年染发现象增多，多以黄色、棕色为主。中老年男女也追求时尚，花白头、白头发也染成黑发。发型也比过去更为讲究。

饰物。1986年后，男女佩戴有色眼镜，太阳帽为时尚，城乡少妇少女随身携带彩色坤包，“三金”（金戒指、金耳环、金项链）是必不可少的饰物。进入21世纪后，男女青年多佩有寻呼机、手机，富有家庭的男女青年带手提电脑、笔记本电脑为时尚。

饮食 20世纪80年代后期人们的温饱问题基本解决后，饮食方面开始讲究营养，少吃鸡鱼肉蛋、多吃蔬菜和水果在社会流行，牛奶消费逐年增大。学生、职工为节约时间，多选择到街上吃早点。青年男女晚上多到街头大排档就餐。家中来客宴席档次渐高，有些富裕户用餐后常到夜总会、卡拉OK厅、桑拿浴等娱乐、保健场所潇洒。盛夏，萧县人吃伏羊习俗兴起，每到数伏这天开始，各大饭店、酒楼前车水马龙，食客爆满。周边县、市的人们也慕名前来品尝萧县的烧全羊，一饱口福。县政府借机举办“伏羊文化节”，深受群众欢迎。

居住、用具 改革开放后，城乡居民住房条件逐步改善，富裕农民开始建造砖墙瓦顶房，多为一家一院。经济条件好的村镇还建立居民点，住宅统一规划，水电、交通、排水排污、环境绿化合理布局。有的盖二层以上的楼房，有凉台、卫生间。城镇职工住房基本楼房化，多为三室一厅或二室一厅单元房。2000年后，随着城镇建设的拓展和

农民进城务工增多,农民在县城买地建房或购买楼房渐多,室内装潢档次也不断提高,居住条件趋于现代化。

随着经济条件改善,全县城乡居民家庭用具向中高档发展。20世纪90年代普及电视机、电扇、收录机和桌椅、沙发、柜橱之类。而后又普及彩电、立体声收录机、单缸双缸洗衣机。2000年后,家庭用具更加现代化,除彩色电视机外,增加VCD录像带和光盘、家庭影院等组合影视设备,手机、饮水机、摄像机、微波炉、电脑已进入城乡居民家庭。

出行 随着交通事业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交通状况有新改善。1986年后,城乡普及自行车,有的以轻骑摩托代步,长途乘汽车、火车、轮船及飞机等交通工具。进入20世纪90年代后,微型小汽车、面包车迅速增加。机动三轮、四轮车成为农民下田劳动的代步工具。2000年后,全县城乡普及了各种类型的摩托车、电动车。县城增加了公交车、出租车,出门办事和走亲访友多用出租车。私家车近几年迅速增加,条件好的富裕家庭开着私家车到祖国各地游山玩水。

第二节 方言

一、亲属称谓

爷爷(yé ye)祖父。

奶奶(nǎn nan)祖母。

大大(dǎ da),爹(diē)父亲。

娘(niáng)母亲。

大爷(dà yé)伯父。

大娘(dà niáng)伯母。

婶子(shěn zi)叔母。

外爷爷(wài yé ye)外祖父。

姥娘(lǎo niáng)外祖母。

妯子(jì nzi)舅母

媳妇(xí fù)妻子,小孩的娘,也称“家来”。

小姑子(xiǎo gū zi)丈夫的妹妹。

男人(nán rén)也称外人、老头子、丈夫。

老丈人(lǎo zhàng rén)岳父。

丈母娘(zhàng mú niáng)岳母。

小舅子(xiǎo jiù zi)妻子的弟弟。

小姨子(xiǎo yí zi)妻子的妹妹。

小子(xiǎo zi)儿子。

闺女(guǐn nú)女儿、妮子。

二、一般称呼

老公婆俩(lǎo gōng pō liǎ)指夫妻俩。

老亲亲 (lǎo qín qín) 岳父或岳母。

波小子 (può xiǎo zi) 男孩。

老嬷嬷 (lǎo mā ma) 老年妇女。

捣蛋头 (dǎo dàn tóu) 调皮的儿童。

雏二把 (chú èr bá) 技术不精的人。

一对双双 (yì duī shuāng shuāng) 孪生。

拧筋头 (níng jìn tóu) 执拗的人。

瞎话篓子 (xiā huà lǒuzi) 惯说谎话的人。

背锅 (bèi guō) 罗锅腰、驼背。

俩夹 (liǎ jiā) 扒手、小偷。

拉下把子 (lā xià bá zi) 当助手。

家巴亲邻 (jiā bá qīn lín) 不远的邻居。

欺孽子 (qī yè zi) 也称“孽子包”，指性情粗野、不通情理的人。

三、日常生活方面

行壮 (xíng zhuàng) 指老人身体健康。

老了 (lǎo le) 老人亡故。

伤了 (shāng le) 青壮年人夭折。

丢了 (diū le) 婴儿死亡。

富态 (fù tài) 对发育良好儿童的赞语。

不如适 (bù rú shǐ) 有小病。

不通星 (bù tōng xīng) 不懂道理。

不沾弦 (bù zhān xián) 做事很差。

个 (格) 拔的 (gē bá di) 格外的好、很好。

抬杠 (tái gàng) 争执不下。

钻挤 (zuān jì) 机灵、钻营。

迭不的 (diē bù dí) 来不及、顾不上。

恶喽拐带 (ě lōu guāi dài) 一说声音不正、难听；二说食物有异味。

丢松 (diū sōng) 放松。

胡侃 (hú kǎn) 乱说。

瞎巴 (xiā bā) 无能。

憨不拉式 (hǎn bù lá shì) 傻里傻气。

憨脸刁 (hǎn lián diǎo) 表面老实，实则刁滑的人。

钻晕 (zuān yǔn) 糊涂。

仔板 (zí bǎn) 仔细。

胡喽半片 (hú lōu bàn piàn) 不好、不全。

磕磕巴巴 (kē kē bā bā) 不熟练、断断续续。

坷坑八洼 (kē kēng bā wà) 高低不平。

疴气脸 (kē qì lián) 露出为难的脸色。

狂唠 (kuáng lāo) 多言多语, 说话无根据。
杂不拉子 (zā bǔ lǎ zi) 次品劣质货。
公道屈 (gōng dào qū) 占了便宜还叫屈。
者不了 (zhé bù liáo) 免不掉。
扒豁子 (bā huō zi) 拆台。
打通腿 (dǎ tōng tuǐ) 两人合睡一床, 且一人一头。
漏能 (pián néng) 显示自己。
互努局 (hù nǔ jú) 无原则的和稀泥
胡闹台 (hú nào tái) 干扰、捣乱。
稀喽懈歪 (xī lóu xiè wǎi) 行动松懈, 不认真。
不徐乎 (bù xú hū) 不注意、没看见。
零滴答 (líng dì dá) 断断续续, 零星使用。
黏牙头 (nián yá tóu) 纠缠不休的人。
不出血 (bù chū xiě) 吝啬。
急争火眼 (jí zhēng huǒ yǎn) 横眉瞪眼。
一色虎 (yī sèi hú) 全部。
十不居 (shí bù jū) 不知足

四、方位、时间方面

对过 (duì guò) 对门。
前门口 (qián mén kǒu) 庄前面。
家后 (jiā hòu) 住户或村庄后面。
漫敞地 (màn chǎng dì) 野外。
凉影 (liáng yǐng) 树荫影。
今几个 (jīn gè) 今天。
五更头上 (wǔ gēng tóu shàng) 凌晨。
天濛明 (tiān lóng míng) 拂晓。
清起来 (qīng qǐ lái) 早晨。
第天 (dì tiān) 第二天。
晌午 (shǎng wǔ) 中午、正午。
半晌午 (bàn shǎng wǔ) 半晌时候。
清饭 (qīng fǎn) 上午。
晌饭 (shǎng fǎn) 下午。
合黑 (hé hēi) 今晚挨黑。
前几个 (qián gè) 前天。
明几个 (míng gè) 明天。
年时 (nián shí) 去年。
每每 (měi měi) 以前。
马展 (mǎ zhǎn) 马上。

御年论辈子 (chē nián lùn bèi zǐ) 向来。

吃紧当忙 (chī jǐn dāng máng) 关键时刻。

一崩子 (yī bēng zi) 一段时间。

五、人体部位方面

胳膊老拜子 (gē lǎo bài zi) 膝盖。

额拉头子 (ē lā tóu zi) 额头。

葫芦信子 (hú lú xìn zi) 咽喉。

脖拉梗子 (bó lā gēng zi) 脖子。

踝子疙瘩 (huái zi gē dā) 脚踝。

胳膊拉拜子 (gē lā bài zi) 膝盖。

左撇子 (zuǒ piě zi) 指用左手做事。

胳膊窝 (gē zi wu ó) 指腋。

妈妈顶子 (mā mā dǐng zi) 奶头。

耳沉 (ěr chén) 耳聋。

害耳底子 (hài ěr dǐ zi) 中耳炎。

扎牙 (zā yá) 生牙。

牙花子 (yā huā zi) 牙龈。

腓帮子 (dìng bǎng zi) 屁股。

羊眼 (yáng yǎn) 傲慢、看不起人。

晕头搭脑 (yūn tóu dǎ nǎo) 无精打采。

打牙巴骨儿 (dá yā bǎ gǔr) 牙齿打颤。

脊膜鼓 (jǐ mó gǔ) 脊背部。

六、自然、饮食、服装、用具方面

月姥姥 (yuè lǎo niāng) 月亮。

月朗地 (yuè láng dì) 月光。

月黑头儿 (yuè hēi tóur) 无月夜晚。

贼星 (zéi xīng) 流星。

冷子 (lěng zi) 冰雹。

扁食 (bián shi) 饺子。

糊涂 (hú tú) 稀饭。

喝汤 (hé tāng) 吃晚饭。

好面 (hǎo miàn) 白面。

青皮 (qīng pí) 鸭蛋。

恶水 (è shuǐ) 污水。

擀汤 (gǎn tāng) 擀面条。

龟大子 (guī dār) 在鏊子上炕的碗口大的面饼。

烙馍 (luò mó) 在鏊子上加火翻熟的薄面饼。

马糊 (mā hú) 内放菜、粉条、豆皮、花生米及面粉做成的咸稀饭。

拉馋 (là chán) 吃得过瘾。

盖的 (gài di) 被子。

铺的 (pǔ di) 褥子。

地铺 (dì pù) 用柴草在地上所铺的床铺。

软床子 (ruǎn chuáng zi) 纵横缠上绳子的木床。

窑娄黑 (yáo lōu hēi) 吃饭所用的大黑碗。

土车子 (tú chē zi) 木制运输工具。

盒棋子 (hē qí zi) 专盛陪嫁品的木制品。

码屋子 (mǎ wǔ zi) 木制小四方桌。

挎包 (kuà bāo) 服装的衣袋。

手幅子 (shǒu fú zi) 手帕。

炸线 (zha xian) 衣物缝线断开。

寨上 (zhai shang) 缝上。

茅埭 (máo wěi) 冬天保暖的草鞋。

筲子 (yuán zi) 也叫巴斗, 用柳条编的盛具。

籬篮 (bú lān) 用柳条编制用以罗面或晾晒东西的用具。

埽土 (bú tū) 尘土。

布拉条子 (bú lā tiáo zi) 碎布条。

爬子牌 (pá zi pǎi) 扑克牌。

木顶子 (mù dǐng zi) 顶钉。

树栽子 (shù zǎi zi) 树苗。

(huō) 棺材。

胰子 (yí zi) 香皂。

小攘子 (xiǎo náng zi) 匕首。

七、农作物、畜禽虫方面

大黍秫 (dà shú shú) 玉米。

秫秫 (shú shú) 高粱。

甜秫秸 (tián shù jiē) 类似高粱的一种作物, 秸秆较甜。

地豆子 (dì dòu zi) 土豆。

落生 (luó shēng) 花生。

牯牛 (māng níu) 公牛。

柿牛 (shì níu) 母牛。

老犍 (láo jiān) 阉牛。

叫驴 (jiào lú) 公驴。

獭猪 (juē zhú) 公猪。

择猪 (zhéi zhú) 阉猪。

骚虎 (sǎo hū) 公羊。

水羊 (shuí yāng) 母山羊。

牙狗 (yá gōu) 公狗。
 跑食头 (páo shī tóu) 野兔子。
 草鸡 (cáo jī) 母鸡。
 草鸭 (cáo yā) 母鸭。
 草鹅 (cáo ē) 母鹅。
 鸣鸭 (míng yā) 公鸭。
 夜猫子 (yè māo zi) 猫头鹰。
 燕扁乎子 (yàn biǎn hū zi) 蝙蝠。
 光光蜓 (guāng guāng tīng) 蜻蜓。
 长虫 (cháng chōng) 蛇。
 蝎虎子 (xiē hū zi) 壁虎。
 起群 (qǐ qún) 母马、母驴发情。
 走犊 (zǒu dū) 母牛发情。
 打圈子 (dǎ juān zi) 母猪发情。
 走羔 (zǒu gāo) 母羊发情。
 压绒 (yà róng) 禽类交配。
 娩蛋 (fàn dàn) 鸡鸭下蛋。
 鸡糖烘 (jī tāng hōng) 鸡稀屎。
 将 (jiāng) 牲畜产仔。

八、俗语

沾毛算个鸡 (zhān māo suàn gè jī) 耍赖皮。
 光说不来犟的 (guāng shuō bù lái jiàng dì) 无可辩驳。
 好心当成驴肝肺 (hǎo xīn dǎng chéng lú gǎn fèi) 出力不讨好。
 一头实到南墙上 (yī tóu shè dào nán qiāng shàng) 认死理。
 屙屎逮个拔橛的 (ē shǐ dǎi gè bá jué dì) 被牵连。
 不见兔子不撒鹰 (bú jiàn tù zi bù sā yīng) 有把握才做。
 捋着胡子喝香油 (lú zhēn hú zi hē xiāng yóu) 清闲享受。
 拾个棒槌当个针 (shí gè bàng chuí dāng gè zhēn) 讽刺拘泥呆板。
 三斤鸭子二斤嘴 (sān jīn yā zi èr jīn zuǐ) 吹牛，光说不干。
 吹着埝土找裂缝 (chuī zhuō bǔ tǔ zhǎo liè fèng) 故意找事。
 打掉牙往肚里咽 (dǎ diào yǎ wǎng dù lǐ yàn) 忍耐。
 活人哪能让尿憋死 (huó rén nǎ néng jiāo niāo biē sǐ) 遇事应想出解决办法。
 烘柿子单拣软的捏 (hōng shǐ zī dǎn jiǎn ruǎn dī niē) 欺软怕硬。

第三节 民谣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随着改革开放深入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新时期的民谣应运而生。

一、20 世纪 80 年代

(一)

盼了二十年，实行责任田。
土地包到户，农民笑开颜。

(二)

大包干，大包干，
直来直去不拐弯。
交够国家的，留够集体的，
剩下都是自己的。

(三)

吃的是陈粮， 住的是瓦房，
穿的的确良， 骑的是凤凰，
家里还有一个小银行。

(四)

小院一座，瓦房五间，
承包几亩责任田，
种也由俺，管也由俺，
丰收靠俺不靠天；
大米、白面日三餐，
吃的舒坦，住的安然，
不是神仙，胜似神仙。

二、20 世纪 80 年代之后

(一)

红公鸡，尾巴长，种地不用缴“皇粮”。
午秋两季有补贴，补贴打在俺卡上。

(二)

大宝家里画案大，全家围着练书画。
爷爷挥笔《石门颂》，奶奶泼墨蟹鱼虾。
爸爸勾染黄山松，妈妈工笔牡丹花。
大宝画幅《八骏图》，奔向四个现代化。
画乡人，爱书画，代代都是书画家。

(三)

七十年代打电报，八十年代大哥大，
九十年代家家有电话。
新世纪，变化大，电脑里面把呱啦。

(四)

南跑北奔去打工，一年几万拿手中。
三年盖个两层楼，五年媳妇娶家中。

(五)

过去来客，有啥吃啥；如今待客，吃啥有啥。

(六)

打工哥打工妹，学好技术闯社会。

北京去施工，上海当警卫；

广州做服装，太原去挖煤；

哪里能挣钱，就有咱的份。

(七)

吃饭讲营养，穿戴讲时尚。

头发离子烫，美容增白霜。

住着小洋楼，家电是高档。

开着私家车，旅游去四方。

(八)

拖拉机，圆盘耙，如今种地机械化。

犁耕耙拉全自动，再也不用拉锄把。

收获全靠收割机，开着汽车把粮拉。

(九)

张大叔，刘大妈，忙在温室大棚下。

南瓜纽，韭菜花，细长豆角爬满架。

西红柿，香椿芽，芹菜茄子嫩黄瓜。

四季都有新鲜菜，寒冬腊月吃西瓜。

新农村，菜农发，一亩挣他一万八。

(十)

感情深，一口闷；感情浅，舔一舔，

只要感情有，喝啥都算酒。

只要感情真，不喝也开心。

喝多喝少要喝好，能喝不喝就不好。

(十一)

男人女人拉小狗，早上晚上外面走。

刮风下雨穿衣服，胜似爹娘不离手。

(十二)

吃喝风，像弹簧，

你一软，它就强。

煞风来时冷冰冰，

煞风过后热腾腾，

要想煞住吃喝风，

一抓到底不放松。

(十三)

困难困难，困在家里就难；出路出路，走出去就有路。

(十四)

梅豆花开爬满墙，葫芦架上缠青黄。

老妪揽孙门槛坐，荧屏喜听拉魂腔。

(十五)

古槐树下纳凉多，喇叭哨子《祝酒歌》。

高跟皮鞋牛仔裤，村姑也扭迪斯科。

第四章 精神文明建设

1986年至2005年，县委、县政府把精神文明建设纳入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在人民群众中大力开展公民道德教育和精神文明创建活动。20世纪80年代，主要开展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秩序、讲道德和心灵美、语言美、行为美、环境美及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热爱中国共产党的“五讲四美三热爱”教育活动。1990年后，除坚持不懈地加强公民道德教育外，在全县城乡认真开展以创建文明县城、文明集镇、文明单位为主要内容的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第一节 公民道德教育

1986年，组织全县368名副科级以上干部学习中国共产党十二届六中全会《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之后，派他们到基层厂矿、企业、学校和农村宣讲《决议》精神。

1987年，组织县直和乡镇机关干部分三批下基层向人民群众宣讲“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坚定“热爱祖国、热爱党、热爱社会主义”信念。

1989年，县、乡（镇）党委、政府抽调900名干部下基层，向全县党员、群众宣讲中共十三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及邓小平、江泽民关于平息“六四”风波讲话，解决动乱在部分党员、群众中造成的思想混乱问题。

1991年，县委、政府[1991]15号文批转了县文明委《关于在农村开展“红五星”文明之家创建活动》的文件，采取“以教为主、寓教于评，以评促教，教、评、改结合”方法，教育农民提高思想道德觉悟。1992年10月22日，省文明委“简报”第七期评价萧县农村开展的“评星活动”是改革开放新形势下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的有效途径。

1993年9月9日，县委作出《关于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决定》，提出九大目标和九条措施。全县组织近千名干部下城乡向广大群众宣讲。

1995年,以思想道德教育、培育“四有”新人为主线,县委和县委宣传部举办邓小平“特色理论”培训班13期,2720名基层党员、干部和民众代表参加学习。制作《爱国主义教育图片展》,在全县范围内巡回展出。开辟徐州淮海战役烈士纪念塔、河南省陈官庄烈士陵园、皇藏峪萧宿铜灵边区烈士陵园及县博物馆四个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并组织城乡青少年参加“爱祖国、爱科学、立志成才”爱国主义教育读书演讲比赛。

当年还在全县农村开展文明新风户评选与创小康之家活动,10万农户及108个“小康示范村”参与评选。

1996年在全县城乡机关、厂、矿、企事业单位、学校广泛开展“黄山松精神”宣传教育活动以及精神文明先进人物评选活动。制作“黄山松精神”宣传牌8000块、发放宣传画1.2万幅。县电台、电视台开办黄山松精神专题宣传。县文明委制定《乡规民约》、《市民行为规范“十不准”》宣传牌8000块,悬挂城乡公共场所。年末,评选出百名(工人、农民、教师、青年、妇女、民警、法官、税务、医务、营业员)精神文明建设先进人物,县委、政府给予表彰。

1997年,在县城城区各机关单位开办“文明市民学校”98所,各校建章立制,结合本单位实际,抓住重点,生动、形象地开展公民道德教育。

2002年,向全县印发《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公民道德歌》14000册,开展公民道德教育知识竞赛活动。2003年至2005年,突出机关单位工作人员、普通市民群众、中小学生三个重点,组织开展“倡导文明新风,共建美好家园”、“爱在家庭、奉献社会”家庭美德教育活动;“告别陋习、做文明市民”、“创建文明城市、做可爱的萧县人”社会公德教育活动。2005年11月19日,组织开展《加强思想道德建设,争做文明青少年》万人签名活动。在青少年中开展《读好书,唱好歌,讲好故事,看好电影》为主的“五个一百”(100本书、100首歌、100部电影、100个故事、100句格言)活动,丰富文化知识,陶冶情操。

第二节 文明创建

一、创建文明县城

1996年1月,县委、政府成立“创建文明县城指挥部”,15人组成,副书记和常务副县长任总指挥,有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同年6月份,县委常委决定成立“龙城市政管理委员会”。县直各单位和城区居委会均建立创建领导组。一把手负总责,分管人具体抓,形成“四级”工作网络。成立治安交通、卫生、城建、文化及工商六支执法队伍,按各自职责范围,上街管理。指挥部下发《关于整顿“五个秩序”(治安、城建、交通、卫生、市场)的通告》,《门前三包》、《市容卫生》、《市民行为规范》、《城建管理》、《交通秩序》五个文件。当年,县委六次召开四大班子联席会,集体讨论创建事宜。五次召开城区千人动员大会。成千上万人五次参加城区清理垃圾战役,上至老人,下至儿童,清理垃圾上万立方。集中打了两个月美化、亮化县城主要街道的硬仗。南关建立“交通环岛”,安装高竿灯。开发一个城南新区,建三个专业市场(大湾商城、综合批发市场、西关农贸市场)。同年11月份,在宿县地区创建文明县城评比中,萧县

获得第一名,并被推荐代表全区参加全省文明县城评比。

1997年、1998年,每年5月份,都在城区举行“创建文明县城,做文明市民”万人签名活动。《创建工作问卷调查活动》。以动员全城上下齐心协力,全民参与,1997年10月10日,县委、政府、县文明委在体育场召开万人誓师大会。县文明委组织开展《市民素质教育宣传月》。各单位普遍开展《创优美环境,优质服务活动》。1998年3月县文明委下达《做好城区绿化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单位做到春有花、夏有草、秋有果、冬有青,绿化率达到95%以上,并制定五条评比细则。年终评出县气象局等27个优秀单位,给予表彰。当年还加大城区的硬件建设,治理穿城而过的龙河,建成花园式的河道。在交通路、淮海路、中山路、健康路、东环路、大同街新建、改建节能路灯。设置街道两侧花栏和交通护栏。更新两侧绿化带。新建腾霄园、虎山园、兰天园和占地36亩的龙霄公园4个。1998年全市文明县城创建检查中,县城再次被评为第一名。

2003年10月,萧县被评为全省文明县城创建先进集体,获得奖牌及5万元奖金。

2004年,萧县县城在创建工作连续九年获全市第一、全省先进基础上,进一步创新工作机制。修订了《社区工作体制》、《环卫工作体制改革》。2005年,县委、政府以[2005]4号文,印发《加强文明县城、文明村镇建设的工作意见》,完善充实43条工作细则。以推动文明创建再上新台阶。

二、创建文明集镇

1994年,在宿县地区创建文明集镇评选中,新庄镇、赵庄镇进入全区“十佳集镇”的行列。随着改革开放不断深入,创建内容不断完善,1995年,地区行署将创建内容分为:交通建设、集镇建设、集贸市场、环境食品卫生、社会治安及商业网点六块建设与管理,量化为36项、600分。同时又把全区4个县城和5个农村标准镇与“十佳十差”集镇评比分开层次,专为9个镇制定“优美环境、优质服务、优良秩序、健康的文化娱乐活动”四个部分24项细化标准,纳入“二年一届”评比。龙城镇在全区评比中获得首届“三优一健”第一名。同年,张庄寨镇获得全区第三届“十佳十差”评选先进第三名。

1996年4月20日,县委印发《关于加快小城镇建设若干问题的通知》。对建设规划、资金筹措、城镇管理等方面给予五个方面的政策。同时,为借鉴外地经验,县委、政府先后组织乡镇负责人去本省涡阳、临泉、阜南、灵璧;江苏丰县、沭阳;山东莱州、荣城等地参观学习。推动了全县小城镇建设发展。仅1998年,全县投入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资金9000万元,之后,张庄寨镇连续三届获得“十佳”称号,黄口镇、杨楼镇先后进入全国、全省小城镇重点建设行列。2005年,萧县参赛的10个镇,其中黄口、杨楼、新庄、张庄寨、赵庄、王寨分别获得“文明集镇”称号。

三、创建文明单位

1994年4月5日,县委办、县政府办联合批转县文明委制定的《萧县文明单位管理试行办法》。1995年,县文明委组织力量按照新标准对1991年前命名的文明单位进行重新考核,撤销原任命126个单位文明称号。1996年重新命名52个县级文明单位。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若干重要问题的决议》下发后,全县大力开展创建文明单位活动,并充实完善创建内容。2000年1月4日,县文明委制定《萧县

文明单位创建管理办法》，县委、政府及时批转各地执行。全县相继涌现出一批国家级、省、市级和县级文明单位。县交警大队 1996 年创建成县级文明单位后，先后进入市级、省级标兵单位，1999 年成为国家级文明单位。在全省公安交警系统中第一个成为国家级文明单位。至 2005 年，全县共有国家级文明单位 2 个：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县气象局；省级文明单位 4 个：县地方税务局、县人民检察院、县卫生局、县供电局。市级文明单位 97 个。县级文明单位 198 个。

第二十篇 人 物

萧县地灵人杰，人文荟萃。古往今来，人才辈出。素有“人才大县”、“教授之乡”之称。本轮修志启动后，广泛征集萧籍（出生和长期工作于萧）人物资料，分人物传（按生年先后排列，杜冰坡和段拭为前志漏记。）、人物简介（按姓氏笔画排列）和人物表（录）三章予以记录。

第一章 人物传

第一节 党政军界

杜冰波（1893—1958）永堍镇杜庄村人。北京大学史学系毕业后，曾在北大图书馆工作并在北大任教。当时李大钊任图书馆主任，毛泽东任助理员，杜与他们相识后由同事、朋友结为至交。后辗转于广东中山大学、上海暨南大学、武汉等大学任教。民国16年（1927）随邓演达参加北伐。当时邓提出“以国民党左派和共产党人为基础改组国民党，容纳共产党的纲领，继续领导国民革命”，杜坚决拥护。民国19年（1930）邓创立“中国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即今之中国农工民主党前身），杜参加并任该会干事（即中央委员），与周谷城共同负责上海党务。

民国20年（1931）邓演达被国民党当局杀害。两年后李济深在福建发动闽变，成立人民政府，杜以第三党领导人身份参加，曾负责厦门党务。闽变失败，他避走香港。中国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负责人在香港集会，共商按照邓的纲领继续战斗，杜参与其中。抗日战争爆发，原邓演达部下陈诚出任军委会总政治部部长（时周恩来等任副部长）后，由于陈与杜交谊甚笃，对杜胆识、政见、道德、文章极为推崇，特敦聘杜为设计委员会委员，后又聘为中将参议。陈任第六战区长官后又聘杜为顾问。武汉沦陷后，杜徙居广西桂林东郊观音山，此时因“皖南事变”被俘的叶挺被软禁此山附近。由于杜与叶为昔年志同道合的朋友，常于田野散步与叶相遇时为叶传递信息。杜曾一度向周恩来建议，利用当地江湖好汉将叶劫走救出，周考虑兹事体大，政治影响弊大于利，未采纳。但杜之一片丹心可鉴。

抗战胜利后，冯玉祥旧部孙连仲出任第十一战区司令长官驻节北平，聘杜为中将顾

问，他遂自重庆飞平，参加华北地区受降典礼。孙对其备极礼遇。其间，他秘密联系各方民主人士，于家中聚议，迎接解放军解放北平。后来的农工党副主席方荣欣当时是座上宾之一。杜曾多方掩护中共地下工作人员。解放后他参加民革，当选为中央委员。毛泽东主席不忘旧情，与杜时有书信往来，称杜为社会贤达、知名人士。杜常以此引为自豪。

徐彬如（1902—1990）原名徐文雅，丁里镇徐王庄人。民国9年（1920）在徐州十中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民国13年（1924）考入广东大学（后改为中山大学）。次年在中大加入中国共产党，担任中山大学党总支部书记、粤区区委学生运动委员会委员。此时周恩来任中共粤区军事运动委员会书记，二人相识之后，周曾让徐做国民革命军第三师师长李明扬（萧县人）的工作。其间，他还受中共粤区区委书记陈延年指示做时任中大文学院院长鲁迅的统战工作，成为鲁迅信仰重要转变期第一个共产党人朋友。后又协助王若飞领导无锡一带秋收暴动，并调任江苏省委沪中区委宣传部长。1928年10月与陈潭秋同船北上，筹备并出席顺直省委扩大会议。之后，编辑省委内部刊物《火线》。1930年1月，在担任天津河北区委书记期间被捕，坚贞不屈，9月经组织营救出狱。1935年秋，与谢华奉命去西安，成立西北特别支部，领导西北民众抗日运动，并任西北各界救国联合会宣传部负责人。“西安事变”发生后，周恩来副主席在西安接见徐彬如，对其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并指示徐以“西救”发言人名义，在电台上宣传放蒋的意义。此后，他任陕西省委对外代表，兼做八路军西安办事处的统战工作，并借《西北》周刊发起人身份，接待要求奔赴延安的革命青年。民国29年（1940）春天，徐同博古一道到达延安。周恩来曾把徐介绍给毛主席，说：“我同徐彬如早年在广州一起工作，在党内可以说是一块长大的。”民国29年到民国34年（1940—1945）徐先后担任陕甘宁边区参议会秘书长、八路军留守兵团联络部长、中央党校秘书处处长等职。中央党校迁往东北后，留任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交际处长兼社会部副部长。解放战争一开始，徐任东北局土改检查团副团长。东北人民政府成立后任公路总局局长。

建国后，任交通部公路总局局长。1952年主持筹建中国革命博物馆，为中国文博事业做大量工作，是党内少有的文博专家和党史专家。1977年12月，各民主党派开始恢复活动，他参与农工党恢复工作。1979年和1983年，农工党第八、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徐彬如均被选为中央副主席。

王仲廉（1903—1991）字介人，张庄寨镇王衍庄人。在徐州上中学时受校长顾子扬影响参加国民党。民国13年（1924）又受其鼓励考入黄埔军校第一期，毕业后任教导二团少尉排长，随陈果夫赴上海招生及募兵，后任连长。后赴上海、汉口、徐州及鲁、豫等地从事宣传、兵运等。民国16年（1927）后曾任徐淮别动队二队司令，上校团长、少将旅长，参加对豫南中共根据地“围剿”，升任中将师长，后参加对中共中央苏区第五次“围剿”，任85军军长。参加台儿庄大战。之后参加鄂南、鄂北等会战、战斗。民国29年（1940）任第31集团军副总司令兼鄂豫边区游击总指挥，调兼鲁苏边区第二路挺进军总指挥，驻军太和县，先后兼江苏省保安处处长、徐海行署主任及皖西区行政督察专员等职。其间既抗日、策反伪军，又搞反共摩擦，也创办国立21中学。后任第19集团军和31集团军总司令，参加中原会战和西峡口战役。1945年10月被选为

国民党第六届中央监察委员。蒋介石挑起内战后，改任整26军军长，后升任第四兵团司令，在鲁西阻止解放军南下未逞。1949年随蒋介石集团撤退台湾。退役后曾任台湾“行政院”顾问及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晚年撰写《征尘回忆》一书，眷念家乡，期盼祖国早日统一。

戴晓冬（1904—1988）原名戴瑞璞，又名戴蕴山，王寨镇戴楼村人。早年从事农民运动。民国17年（1928）加入中共。他一身武功，精通拳术，能耍三节棍和20斤重大刀。曾任萧宿永中心县委书记，参与领导黄口、张庄寨暴动和宿东抗捐斗争。抗日战争中，远离家乡和年迈老母，受组织派遣到鲁西南创建抗日根据地。当时鲁西南地区遭日顽破坏极为严重，只剩下根据地三个行政村，地委三次派交通员未把信送出，敌顽以30倍的军队占领并封锁该地区。他不畏生命危险和天寒地冻，毅然自己带着一名警卫员冲出重围，忍饥挨冻走几百里远的荒坡野洼，到冀鲁豫军区汇报情况，搬回援兵。经艰苦工作，终于打退敌人包围，逐步巩固和发展了鲁西南根据地。解放战争时期，他顽强地坚持根据地的革命斗争，粉碎敌人反复进行的“扫荡”和“清乡”等罪恶活动。

解放初，他任平原省公安厅厅长。后任平原省政府副主席，华北行政委员会监委副主任，华北局纪检副书记，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监事会副主任，中共贵州省委常委、贵州省副省长、贵州省第四届政协副主席和第五届人大副主任。他一向严于律己，清正廉明。他和夫人直到离休都是拿解放初期定级时的工资。他离休后按政策规定可以回北京安置，有些老战友也劝他回北京随女儿生活，但他为了不给组织添麻烦，未提出回京安置。离休后，还主动提出不要秘书，很少使用为他配备的专车。夫妇俩从不为亲属谋私利。多次参加全国的会议时，老战友约他路过杭州游玩，或到郑州、十三陵等地转转，他都一一婉拒。

吴武周（1915—2003）马井镇人。民国27年（1938）3月参加革命，同年入党。历任乡长、地下工作员、区财粮员、干部大队分队长、地下情报站长、区长。解放后历任县司法科长、法院院长。1952年至1954年任萧县代县长、县长。后任宿县地区农科所书记兼所长，地区农林局副书记、副局长，行署农办副主任、棉花办公室主任。

王积安（1919—1989）山东省掖县人。民国34年（1945）参加革命，同年底入党。历任村支书、副区长等。解放后调江苏省丹徒县任区委书记、省整建党工作队员，萧县供销社主任、县委委员、县委常委、蚌埠专区供销社办事处副主任，五河县委书记处书记，砀山县县长、县委书记，地区邮电局长，供销社主任。1978年至1985年任萧县县革委会主任、县委书记兼县人大主任。享受地专级待遇。

沙洪（1920—2004）原名王敦和、沙虹，龙城镇王大庄人。民国15年（1936）“七七”事变时，正在徐州一中就读的他，参加共产党领导的秘密学联，被学校除名。1937年冬去延安，在抗大六大队学习并任区队长。民国27年（1938）5月入党，同年12月，根据中央军委命令，以六大队为基础成立抗大一分校，挺进到敌后的山东办学。民国29年（1940）7月1日，抗大一分校召开党代表大会，由沙洪作词、王久鸣作曲的《永远跟着共产党走》的歌曲，在大会上演唱，博得全体代表热烈的掌声和赞美。从此，这首歌唱遍全校、沂蒙老区、齐鲁大地、大江南北，后来唱遍全国。建国后，这首歌传唱不衰（1980年总政治部将其列入十二首推荐歌曲之中，《萧县志》1989年版曾

录该歌曲歌词)。后调至山东《大众日报》任副刊主编、通联科长。日本投降后,任随军东进记者团首席记者。1949年初徐州解放,沙任徐州军管会出版部部长兼《新徐日报》社长。1950年青岛解放又调任青岛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兼《青岛日报》社长、总编。

1954年2月,沙调入中央宣传部,先后任《宣传通讯》主编、卫生体育处副处长、处长(正局)。1969年到干校劳动3年。1973年调任中医研究院党委副书记。1976年任卫生部党组成员、政策研究室主任。1978年调任中央组织部宣教干部局长、副秘书长、中央干部教育领导小组和中央知识分子联系小组办公室负责人。其间,他坚持实事求是,反对“两个凡是”,在平反冤假错案、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开创干部教育新局面等方面做大量工作,受到胡耀邦等领导同志赞赏和群众好评。1985年任北京现代管理学院院长。后任宋庆龄基金会副主席、党组副书记。离休后,受聘任《民主与法制》社长,同时与夫人姚明创办《老人天地》杂志,并任名誉社长、编委主任。江泽民、李鹏等为该刊题词。1991年,中组部为表彰全国先进离退休老干部,拍摄一部电视剧《朝阳和夕阳》,在中央台播放。沙洪为该剧创作《同是一个太阳》插曲歌词:“朝阳和夕阳,同是一个太阳,只不过东升西降,推动着历史巨轮向前方。啊!人生易老志不老,枫林红叶更傲霜,有一分热就发一分热,有一分光就发一分光,推动着历史永远向前方!”

李健华(1921—2003) 酒店乡人。民国28年(1939)4月入党,同年6月参加工作。历任乡青救会主任、区委书记、县政府财粮科长。1949年至1955年任萧县县委宣传部长、组织部长、萧县县委书记。后任宿县地委工作组长兼怀远县城北乡书记,烈山采煤团书记兼团长,蚌埠专署民政局长,宿县专署办公室主任兼民政局长,专署党组成员、地区贫协主任,地委统战部副部长等。享受地厅级待遇。

巩本廉(1921—2002) 江苏省丰县人。民国30年(1941)10月参加革命。解放后历任丰县县委组织部长、副书记。1953年至1963年历任萧县县委第一副书记、书记处书记、县委第二书记、萧县县委第一书记(其间曾任萧县县长)。后曾任省农林局副局长、局长,淮南市农委主任、党组书记,市政府党组成员,宿县地区经济文化研究中心总干事(副地)、党组书记。

韩九如(1923—1996) 河北省磁县人。民国30年(1941)入党,次年参加工作。曾任磁县区委书记。解放后南下潜山任县委组织部长,安庆团地委书记,潜山县委书记,安徽省委农工部处长、泾县县委第一书记。1963年至1966年任萧县县委书记,1970年至1975年任萧县革委会副主任、县委书记。后任宿县地区革委会副主任、副书记。1978起任巢湖地区革委会副主任、副书记、专员。

曲健民(1924—2003) 山东省文登县人。民国22年(1933)7月入党,历任区公安干事、宣传干事、宣传委员,解放前后任江苏省吴江县公安局课长、股长、副局长,中央公安学院学员。1954年至1977年任萧县公安局副局长、局长(县委常委)、萧县县长、书记处书记、县委副书记、萧县革委会副主任、主任,萧县县委书记。后任宿县地区科委副主任、党组成员。享受地厅级待遇。

李少英(1930—1995) 涡阳县人。民国37年(1948)参加工作,次年入党。历任涡阳县区委书记,阜阳地委组织部科长,涡阳县委书记。后调任利辛县革委会副主任、

副书记,阜阳县革委会主任,铜陵县委第二书记。1977年至1982年任萧县县委书记、第一书记。后任宿县地委常委、副专员,淮北市长、书记、人大主任。

朱德琛(1937—2004) 濉溪县人。1955年10月参加工作,1956年9月入党。历任濉溪县梁圩小学教师、校长,濉溪县县委办公室办事员、县委宣传部干事、团县委副书记、县革委会宣传小组组长、政工组副组长,五河县公社、区委书记、县纪检委副书记,宿县地委宣传部理论科长,泗县县委副书记、县长。1987年至1992年任萧县县委书记(曾兼萧县政协主席),后任宿县地委顾问。

第二节 科教文化企业界

萧龙士(1889—1990) 原名品一,号翰云。刘套镇萧场村人。自幼入塾时就善画,临摹《芥子园画谱》。先后任刘套小学和萧师讲习所教师,教美术、历史等。教书的同时常和当地及徐州画友相切磋。民国12年(1923),经李可染介绍,入上海美专二年级就读,在刘海粟、潘天寿、诸闻韵等名家指导下,刻苦学习徐渭、石涛、八大山人、扬州八怪、吴昌硕诸家绘画艺术。后与王继述、闫咏百、王子云、李可染等人共创徐州美术学院,任国画系主任。立志成为画坛名士,故易名“龙士”。抗日战争期间,他以画笔为武器,先后在徐州、南京、镇江等地举办书画义展,将收入捐给抗日救亡工作。他在画坛上最为人称道的是1949年春,以61岁高龄赴北平拜齐白石为师。白石老人看了他的作品连声赞叹,并在多幅作品上题评。如“龙士先生画荷,白石自谓不及。国有此人而不知,深以为耻”等。并特以“龙士”印章一枚为赠。

解放初,萧县遭水灾,萧龙士拿出多年收藏在徐州义展,将其收入全部捐给政府救灾。1951年,何香凝等著名人士发起“抗美援朝义展”,他毫不犹豫地拿出身边所有的包括白石老人给他题款的珍品献给义展。他常说:“人民的艺术,就应该让人民来享受。”因此,他无论官民雅俗,有求必应。在他九十六岁高龄时,还深入农村、矿区为工农画画。1987年5月16日他提前过百岁诞辰,同年4月出版《萧龙士百寿画集》。他德高望重,曾担任过许多社会职务。历任安徽省文史馆馆员、省国画院副院长、省政协常委、北京齐白石艺术开发交流中心艺术指导委员会副主席,中国民主同盟盟员。其国画作品《香飘万里》被收入1989年版《萧县志》书画艺术编。萧县博物馆为他建立了萧龙士艺术作品陈列馆。

王子云(1897—1990) 原名王青路,字子云,大屯镇守备庄人。曾就读于上海、北京美术学校。曾任萧县第一高小、北京私立平民中学、北京中法大学孔德学院美术教师。受五四新文化思潮影响,民国11年(1922)加入北京阿波罗美术学会任干事,多次组织美术展览会和美术训练班,开我国现代美术活动之先河。民国15年(1926)任南京中山大学民众教育馆艺术部主任。民国17年(1928)协助林风眠等筹建国立西湖艺术院,并任教。民国19年(1930)赴日本东京举办艺术院美术展览会,其油画《杭州之雨》被东京美术画刊选登为彩色版。次年以西湖艺术院驻欧代表名义,自费留学法国巴黎。师从世界著名雕塑家朗多维斯基。与留法艺术同仁成立“留法艺术学会”。其油画《杭州之雨》、《巴黎协和广场》、《巴黎老街》及雕塑《少女》等先后出展于法国

春季、秋季及独立沙龙，并被收入 1935 年巴黎《现代美术家辞典》（为华裔美术者唯一一例）。几年中先后赴英国、意大利、希腊、荷兰、比利时、德国等国进行美术考察。民国 26 年（1937）回国，任杭州艺术专科学校、国立艺术专科学校教授。

民国 29 年（1940）秋，王子云率教育部艺术文物考察团对陕、豫、甘、青等省古代艺术遗迹进行五年系统考察。其范围涉及历代寺庙、石窟、陵墓、古迹等处的雕塑、绘画、碑石、建筑及古代工艺品等，分别进行测绘、摄影、拓印、模铸，同时收集有关民俗文献等资料。还用近两年时间，摹绘敦煌莫高窟壁画及藻井图案，并进行全景图绘制及摄影。收集大量摹本、照片及文字资料。曾于民国 31 年（1942）和民国 33 年（1944）在重庆、西安举办敦煌艺术和西北文物展览会。与夫人何正璜在民国 31 年（1942）发表的《敦煌莫高窟现存佛洞概况之调查》是我国最早的“莫高窟内容总录”。考察结束后，考察团并入西北大学历史系，成立西北文物研究室，从事研究整理中国古代艺术工作。王子云与夫人合作，编写《汉唐陵墓艺术》、《中国古代装饰艺术》和《秦汉瓦当图录》等书稿。此次考察是中国艺术家用现代科学方法对我国美术遗产首次进行的大规模考察，对中国美术史及美术考古史学科的研究及推动具有重要意义。

从民国 34 年（1945）起至解放后，王子云先后任西北大学、成都美术专科学校及西安美术学院教授，从事美术史教学和学术研究工作，并多次赴全国各地考察调查。此间曾受中共西南局、西北局委托在成都、西安、延安、太原等地为抗日及解放战争中烈士塑造无名英雄纪念碑等大型雕塑作品。他对汉茂陵石刻、唐十八陵雕刻等之发掘、研究，开创了中国美术考古学科的研究，奠定了中国古代艺术研究基础。先后完成《唐代雕塑选集》、《中国古代石刻线画选集》、《中国古代雕塑百图》、《中国雕塑艺术史》、《陕西古代石刻》、《中外美术考古游记》等著作及图集。并受聘西安美术学院美术史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美术家协会顾问，美协陕西分会名誉主席。其学生著名者有刘开渠、李可染、王肇民、吴冠中、艾青、王朝闻等。

1997 年，陕西省美协、西安美院联合举办“纪念王子云百年诞辰学术研讨会”。2005 年广东美术馆举办《抗战中的文化责任——西北艺术文物考察团 60 周年纪念展》。西安美术学院设立“王子云艺术奖”。其家人先后出版王子云生前遗作《王子云西北写生选》、《汉代陵墓图考》、《中国历代应用艺术图纲》等著述。

许致远（1900—1997）龙城镇薛庄村人。十代佃户贫农出身。民国 14 年（1925）曾到上海江苏省农民运动讲习所（周恩来主办）学习。其间与邓果白一同加入中共，为萧县早期为数不多的农民党员之一。民国 15 年（1926）初返萧后投入反军阀斗争和农民运动。曾任区武装股长、萧县县委委员兼军委委员、苏维埃准备委员等职。民国 20 年（1931）党组织派其去上海做地下工作，途中于连云港被捕，押回萧县，时与李忠道等同监，相期保守秘密，坚贞不屈。被判无期徒刑。先后转至镇江、江阴、无锡、溧阳等监狱。日本飞机轰炸溧阳时国民党的县常备队和公安武装逃跑，许政远趁混乱逃到城外一松林里，砸断铁镣，辗转逃回萧县找到党组织。许被安排到抗日 19 大队任队长。后合编于八路军苏鲁豫支队任连长，半年后回萧县总队任参谋主任。

民国 30 年（1941）5 月，他受萧东办事处主任许西连派遣翻天门山探路，身带两支枪和手榴弹上了山。于午后下山到天门寺附近，到庙门口突然发现 20 多米远处来了

顽军部队。许致远知是刘瑞歧的四营，狭路相逢，敌人突见庙门有一大个生人，问是哪一部分的？许答“四营的”。敌问“营长是谁？”许答“王洪斌”。说罢即一脚跨进庙门，拔出手榴弹扔向敌群，当即敌人倒下几个。许趁机闪入庙门内，以步马枪向外射击，又拔出盒子枪打几个点射。敌人以为庙内有埋伏，不知有多少人，先头部队乱了套，抬架死伤者掉头鼠窜。许又从庙内打了几排子枪，敌向西逃走，许也从庙内后门退回天门山返回。许此战一人打跑敌一个营。因其身材高大、脚板大，后顽军和日本鬼子中传出“许大脚”威名，到处捉拿未获。后来，许因曾在新四军学过制造手榴弹等武器，先后调任萧县总队军工厂厂长、冀鲁豫军工厂副厂长、中原军区三分区军工修配厂厂长、萧宿游击大队长等。建国后历任合肥劳改局新生铁工厂副厂长，铜陵、合肥等厂副厂长，1964年任马鞍山铸管厂副厂长，管件厂厂长等职。1981年离休。享受地市级待遇。

刘开渠（1904—1993）刘窑村人（现属淮北市）。高小时得美术老师王子云悉心培养。民国9年（1920）考入北京美术学校。在该校蒙李毅士、陈师曾等美术老师厚爱。民国14年（1925），孙中山在北京逝世，治丧委员会找刘开渠画一巨幅孙中山像。民国16年（1927）秋天，在北大丁西林、闻一多、张奚若等支持下，他到南京和林风眠一起向蔡元培建议创办艺术学院，获赞成并选定杭州。次年，杭州国立艺院成立，刘任助教。在蔡帮助下，刘获得驻国外著作员身份被派法国巴黎。民国18年（1929）考入巴黎高等美术学校雕塑系。次年他根据同班同学、马克思的外孙龙盖提供的一幅马克思照片创作马克思肖像。其间，他曾勤工俭学，并与后到巴黎的小学老师王子云及常书鸿、吕斯百等组织“中国留法艺术学会”。“九一八”后，激于抗日和奉献祖国雕塑事业，于民国22年（1933）夏回到上海，第二天便拜见蔡元培（鲁迅也在座）。鲁迅先生语重心长地教诲道：“过去中国人只做菩萨，现在该轮到做人像了。”9月，他即到杭州艺专任教雕塑专业。并为“一·二八”淞沪抗战牺牲的将士做纪念碑，矗立于西子湖畔，气势雄伟。这是中国第一座抗日英雄纪念碑，也是他早期代表作之一。在成都，他参与成立中华文艺界抗敌协会成都分会。民国29年（1940）秋季一天，周恩来到刘家，鼓励他多为抗战做工作。翌年，杭州艺专由昆明再迁重庆，刘复应聘任教。民国31年（1942）秋，他除了为抗日牺牲的川军将领李家钰制作骑马铜像外，还完成多年构思的高低浮雕《农工之家》。这是他第一次刻画工农形象。民国35年（1946），他全家迁居上海，直至解放，他一直在党的领导下从事进步文化活动。1949年上海解放前夕，地下党员陈白尘告知刘迎接解放。刘秘密联络同仁，找来几匹大白布，画上毛主席像，写上欢呼胜利的口号，5月25日那天，挂在国际饭店大楼上，壮丽醒目，振奋人心。7月，他被选为上海市文艺界代表，出席我国第一届文代会并当选为上海美协主席。后出任杭州艺专校长。

1951年，他被任命为中央美院华东分院院长，当选为浙江省政府委员、省抗美援朝委员会副主席，兼任杭州市副市长。是年，完成大型毛主席立像和半身像创作任务。1952年，他参加天安门广场人民英雄纪念碑的兴建工作，担任设计处长兼雕塑组长。他亲手完成《胜利渡长江、解放全中国》的立体浮雕及“支前”、“欢迎”浮雕像等。1959年后任中央美院副院长、中国美术馆馆长。毛主席逝世后，他为纪念堂制作大型毛主席坐像雕塑。1980年春入党。此后多次呼吁以雕塑美化城市和园林。1984年，他

主持举办全国城市雕塑设计方案展览。为纪念毛主席诞辰 100 周年，他又为韶山制作毛主席大型站立塑像。先后出版《刘开渠雕塑选集》、《刘开渠美术论文集》、《中国古代雕塑集》等著作。

纵翰民（1905—1992） 丁里镇纵瓦房村人。青少年时期在五四运动影响下参加反帝反封建斗争。在南京第四师范读书时，曾被选为学生代表赴沪慰问“五卅”罢工工人。在广州中山大学就读时考入黄埔军校。民国 16 年（1927）6 月参加革命，随即编入由叶剑英任团长的教导团，12 月参加由张太雷领导的广州起义。次年春起义失败后入党，受组织派遣赴上海等地从事地下工作。当年 8 月被派赴河南漯河中心县委开展工运和民运工作。民国 19 年（1930）春调任萧县县委书记、县苏维埃主席及红十五军一师党代表等职务。次年春调任江苏宿迁中心县委书记。在白色恐怖下，他深入工农群众，发动抗捐抗税抗租斗争，组织农民武装暴动。民国 17 年（1928）和民国 22 年（1933），因叛徒出卖，他两次被捕，在狱中和敌人斗争并掩护同志。民国 25 年（1936）出狱后任萧县中心县委委员，萧县人民救国会主任、县常备总队政治部主任、县长、新四军四师萧县独立旅旅长等职。民国 30 年（1941）后调任苏皖边区邳睢铜灵县县委常委、联防办事处主任。苏皖二地委、华中八地委常委、副专员、豫皖苏区党委民运部长，参与领导土改。民国 37 年（1948）8 月任豫皖苏建国学院副院长。1949 年 4 月随军渡江南下，参加南京的接管工作。

建国后，历任南京市委党校教育长、党委委员，南京市干部学校教育长、党委委员，南京师范学院副院长、党委书记，南京艺术专科学校副校长、党委书记，南京艺术学院院长、顾问等职。1983 年 12 月离休，享受副省级待遇。

徐道邻（1906—1973） 名审交，字道邻。原籍官桥镇醴泉村，徐树铮第三子，出生于日本东京。先后就学于家馆、上海，曾随徐树铮到欧美各国考察。民国 14 年（1925）年底徐树铮在廊坊遇害后，徐道邻回国奔丧。民国 15 年（1926）赴德国柏林大学就读，师从阿道夫·西蒙德教授研习公法理论，获法学博士学位。回国后被蒋介石聘为南昌行营国防设计委员会及侍从室第二处第五科秘书，专供蒋介石备询德国问题，被称为“八大秘书”之一。民国 26 年（1937）3 月，蒋介石指派徐道邻在奉化溪口雪窦寺，为刚从苏联回国的蒋经国讲授传统文化，同时陪学的还有被软禁中的张学良。民国 27 年（1938），徐道邻任国民政府驻意大利使馆代办，民国 30 年（1941），中意断交后下旗回国，任考试院铨叙部甄核司司长。民国 34 年（1945）4 月，任行政院政务处长。同年 11 月，为报父仇，辞去公职，在重庆北碚法院控告张之江，在军事委员会控告冯玉祥，法院以诉讼时效已过为由，未予受理。民国 36 年（1947）5 月，徐任台湾省政府秘书长，因不满省主席魏道明的夫人干政而辞职。不久任江苏省政府秘书长。解放后去台湾。历任同济大学法学院、台湾大学、东海大学教授，1962 年去美国，历任西雅图华盛顿大学、哥伦比亚大学等大学教授。著有《唐律通论》、《中国法制史论略》、《中国法制史论集》、《诗意学概要》、《行为科学概论》等 80 多项。

欧阳南荪（1906—1988） 龙城镇人。出身于书画世家，其祖父欧阳小南擅长小写意花卉，名重一方。他在第一高等小学读书时，先后受业于王子云、陈云程先生。民国 16 年（1927）考入徐州美术学校，为该校首届毕业生。三年后公费就读国立杭州西湖

艺术学院。同年经李可染介绍加入“一八书社”，后转入上海艺专。毕业后回萧县民众教育馆，从事美术教育工作。其间，他曾组织“美术研究会”，在民众教育馆展出会员作品及会员收藏的古画。民国20年（1931）在县实验小学展出他在杭州艺院学习期间的油画作品40余幅，开萧县油画展之先河。

他擅长写意花鸟，章法简练，用笔浑厚，既有传统，又有创新。1963年，他的《荷花》参加安徽省美展；1981年，其《荷塘》参加安徽省画院展；同年，《荷鸭图》在《安徽群众画刊》上发表；1985年《双鸭》在《朵云》上发表；还有些作品先后在合肥、南京、上海、广州、成都等地参加展出。

刘梦笔（1906—1999） 杨楼镇郝集村人。早年入徐州美专学习。民国20年至25年（1931~1936）在杭州国立西湖艺院绘画系学中西绘画，亲受潘天寿、李可染、李苦禅、林风眠诸名家的指导。毕业后长期从事中等学校美术教育工作。他潜心钻研中国画数十年，画艺日臻精练，特别擅长花鸟。在艺术创作中，既注重吸收古今名家的营养，又注重描摹天趣。他用笔潇洒，点染自如，清新淡雅，构图严谨，形成了隽秀飘逸、刚健婀娜兼备的独特风格。

20世纪80年代，他的作品先后在县内外多省市展出，在萧县专场举办“刘梦笔书画展”，还会同刘惠民、欧阳南荪举办“三老书画展”，苏鲁皖十市县区书画联展，徐州市人大、教育局、文化局、美协、书画院和萧县政协等九单位，在徐州博物馆为他举办画展。还先后在南京、上海、广州、成都等地展出，深受美术界好评。他的《荷花》、《秋菊》参加法国圣太田文化交流展览。《江苏画刊》等省内外报刊发表过他的画作。其国画作品《菊》被收入1989年版的《萧县志》书画艺术编。他退休后直至病逝前，从未辍笔。一生画作，大都收藏民间。

刘惠民（1907—1999） 号金蟾溪上人，又号香雪轩主，借庵、墨耘才人、老耘。祖籍砀山，清宣统三年（1911）举家迁于萧县杨楼镇迎风口村。自幼打下文武兼备书画双修的功底。中年便成名扬一方的医生、拳师和才华过人的书画家。1949年，他曾持草书作品谒见齐白石，齐翁当即题赠：“惠民笔墨活脱灵动，再努力必不让癫张醉素也！”齐白石悉心指点，专事绘画九个月，画技为之大进。

他长期安于田园生活。对书法讲求“作真如草，作草如真”。其作品浓淡适中，疏密有致，草而不失其真，线条柔中有刚，风格独具。他坚持“有人品方显书品，人格高画格自高”的信条，他有一怪：对求字画者，地位越低，他越照顾，尽量慨赠。所以，徐淮一带民间，他的字画藏量丰富，知名度较高。1950年代初，安徽省博物馆就收藏过他的字画。作品先后在合肥、南京、上海、广州、成都、北京等地参展。有《老耘书法集》、《老耘书画集》一集、二集等行世。曾任萧县政协第一、二届委员，安徽省文史馆馆员，安徽省书协名誉理事，萧县书画院名誉院长。

王肇民（1908—2003） 赵庄镇桃园村人。字兆民。21岁考入杭州艺专，并参加左联团体“一八艺社”任研究干事，后转入国立北平大学艺院西画系，组织北平木刻研究会。民国22年（1933）毕业到南京入中大师院艺术系旁听。次年任私立北京艺专教授及艺术职校训育主任。“七七”事变后回县任新四军萧宿永边区萧县民主政府科员。民国31年（1942）因父丧奔重庆，任国民政府文官处员工子弟小学教员。1949年解放后

任南京市委文工团团员。1951年至武汉任中原大学中南文艺学院、中南美专讲师。1958年随校迁至广州任广州美院教授。1979年被选为中国美协广东分会理事、第四次全国文代会代表。离休后被聘为广东省美协和广东画院顾问。

他培养了大批美术人才。他在中国画的基础上,坚持素描和水彩画的研究、创作,兼擅画论和诗词。他常常“边画边诗,以尽其意。画写形,以志所见;诗言志,以志所想”。1962年以后在广州、北京、台湾等地举办个展十多次。尤其是水彩画被誉为“国画的笔法,油画的色彩,素描的基础,诗的境界”。1980年在巴黎成功举办个展,是中国大陆画家个人作品首次在欧洲展出。巴黎《中国艺术丛刊》编辑部文章称其为“是一位水彩画大师和名家……他赋有西方画家的视觉和想象而同时又深受中国文化和哲学思想的熏陶。就他对传统画笔艺术的掌握而言,也不愧为一位大师”。他数十年孜孜追求“古为今用,洋为中用”的创作理念,以其丰富多彩、精美独到的艺术实践,展示了他质朴的人格修为、广博深湛的思想见解、热烈深情的艺术追求和探索。出版有《王肇民水彩画集》、《王肇民诗草》等。其画论集《画语拾零》在国内外产生较大影响。先后获广东省“鲁迅文艺奖”、广州美院“教书育人特等奖”、“全国学校艺术教育先进个人”等荣誉,并获终身教授称号。其水彩画作品《街景》被收录1989年版《萧县志》。

冯雨邨(1909—1998) 龙城人。出身诗书门第,幼年随父云生公习书画,后师从著名书法家路荫南、侯子安、王芙生,专攻书法。18岁时受聘任县政府文书。抗战期间,在八路军萧永独立旅任职,参加地方党组织出版的《实报》、《边区报》和《拂晓报》编辑工作。解放后进修于华东师大历史系,毕业后执教于萧县中学、龙城初中任美术教师兼教务员。

曾为安徽省书协理事,萧县书画学会副会长。其书法在省内外特别是徐淮地区颇有影响。作品多次参加省内外联展,受到广泛好评。1987年获华东六省一市“黄山杯”首届书画大奖赛书法类一等奖;1988年参加皖籍书画名人作品联展,同年10月作品在日本展出;后参加上海美术馆和徐淮地区书画名人作品联展。其行书作品被荣宝斋和安徽省博物馆收藏,有的被作为礼品远涉重洋。其书法落笔沉稳坚定,擅用中锋,雄浑质朴,风神劲健,隽秀之中见老辣,典雅之中存风骨。他爱好广泛,诗词歌赋,剑术医道,戏曲国画,皆有相当造诣。他长期从事书画艺术教育,慧眼识才,爱生如子。萧龙士称其为“良师益友”,刘惠民盛赞他是“墨林之人瑞、鲁殿之灵光”,当代的“萧国书魂”。

段拭(1914—1969) 字无染,龙城镇人,原萧县望族段氏后人,家谱名庆成。民国19年(1930)考入上海美专西画科学习油画,受教于颜文梁、潘天寿、关良等。次年上海松沪“八一三”抗战,他参加游行募捐活动。次年毕业返乡,并在徐州办现代绘画展览,与同乡朋友数人组织“东方画会”,同时在徐州师范读书。民国22年(1933)在徐州举办个人画展。民国25年(1936)到北平投奔曾任北洋政府国务院文秘书的姑父张伯英,并随其学习书法。次年经张及姐夫谢国桢介绍,受业于黄宾虹,得传“六如”、“七墨”之法,其它如勾勒古法、山水布局之法等多得黄氏真传。民国28年(1939)随一代学人陈柱尊学诗文。黄宾虹晚年寓居杭州,段在天津、南京,函简往返频频,师生情谊甚笃。民国37年(1948)段于天津津沽中学教书。1950年代末卧病在

床,然其画名却誉满津门,文坛画界,造访切磋者络绎不绝,如王学仲、华非、李骆公等人。他在艺术上主张向传统学习,绘画要融传统的文学、书法、金石及其它艺术于一体。晚年他精研宾虹老人画法。又于笔墨间融三代金石、秦汉砖刻之古趣入画,极尽文人画风变化之妙。其遗墨有28岁所作《摹石溪上人〈报恩图〉意》,及临终前病危中用牙签、棉球蘸墨所作的册页(由其友人精心裱成)。著述有《万年少事迹汇集》(原中央大学40年代版),《汉画》(中国古典艺术出版社1958年出版,中国历史博物馆建馆时曾选其为参考书)等。

张靖远(1918—1992) 张庄寨镇张柳园村人。祖父张祖德为清末秀才。父亲张季英曾参加辛亥革命。张靖远自幼聪颖并受到良好的家庭教育,少年随父在黑龙江省上学。“九一八”事变后,随母回萧。后获准在宋庆龄任校长的南京国民革命军贵族学校读书(美式教育)。后因抗战爆发学校解散而返乡。民国27年(1938)考入长沙92军无线电训练班,5个月后分至21师,任准尉通讯员等。民国30年(1941)该部调任涡阳一带,他主动脱离部队回家。民国35年(1946)任县立初中二部教师,1949年春转一部(梅村)。

他虽只高中肄业,但由于刻苦自学,从事高中教学游刃有余。他教学设计严密,语言简洁准确,特别注重实验,具体直观、深入浅出。他任物理教研组长几十年,高考成绩一直在全县名列前茅,且带出一批业务精良的中青年教师。他善动脑,喜动手,长于制作各种教学仪器。曾在校办工厂设计制作十几种教学仪器。如受迫振动演示器,既能演示受迫振动,又能演示共振现象,操作方便,被评为安徽省教学仪器优秀奖。1956和1977年,他两次出席安徽省教育先进工作者代表大会,其教学经验收录于1956年省教育厅编辑的《安徽省优秀教学经验汇编》。1980年,安徽省人民政府授予他“中学物理特级教师”光荣称号。曾任省物理学会理事、宿县地区物理学会会长,县第八届人大代表、县政协一、二届常委。

第二章 人物简介

因简介人物多为当代人,故此章人物履历,依惯例,统一使用公元纪年。

第一节 党政界

马心广 1933年生于酒店乡。1949年参加工作,先后任供销社会计、县商业局人秘股长。1958年起任黄口等公社主任,杨楼等区革委会主任,县革委会政工组副组长,马井等公社书记、主任。1978年起任萧县革委会副主任、主任、县长、县委书记,砀山县委书记、人大主任,宿县行署顾问。

尤允杰 1954年生于圣泉乡。江苏省高级法院司法警察总队政委。1972年参军。曾

任乌鲁木齐军区高炮教导员、兰州军区后勤部转运站主任。新疆兵团军事部师军事部政委。曾立三等功1次，总政治部授予“全军优秀指导员”。

毛孟毓 1948年生于龙城镇。安徽调查总队副总队长。曾获国家统计局科技进步二、三等奖多次。兼省农村贫困统计监测办主任等。

王长信 1944年生于新庄镇。1963年大学毕业后参军，先后在工程兵和国防科工委服役，任团、师政委。参与过“两弹一星”工作，曾被国防科工委授予优秀政治工作者称号。后转业任宁夏安全厅副厅长，主持工作。

王世琨 1925年生于王寨镇。原驻索马里大使。1938年底参加革命，先后在新四军、华东野战军任团宣教股股长。解放初任杭州市文教局副局长，后调入外交部，历任亚洲司专员、副司长，国际问题研究所副所长。

王玉阶 1938年生于祖楼镇。先在安农工作，后任职宿县地区农业局、文教局，泗县公社书记，地区科委副主任，泗县、宿县县委书记，地区纪委书记，地区人大工委副主任，市委督查组成员等。

王尚三 1922年生于龙城镇。曾任最高人民检察院副厅长、中央第二政法干校副校长等。1938年参加救国会任萧县青救会主任、萧县县委书记，动员和组织全县人民全力支援淮海战役。南京解放后任市公安局第三分局局长，受到嘉奖。1950年下半年起长期从事检察工作。获最高检颁发荣誉证书、证章。

王忠祥 1932年生于龙城镇。解放前于徐州一中秘密入团，后任校团总支书记。1951年入党，团山东省一大代表。高中毕业后即任徐州团市委学校工委副书记、团市委副书记，中科院南京科技学校副校长，中科院南京地质古生物研究所所长办公室副主任，淮阴团地委书记，省水产局副局长等。

王於胜 1936年生于杜楼镇。1960年参加工作。曾任淮北市委秘书长，市委常委、宣传部长，淮北市政协副主席。

王胜华 1955年生于阎集镇。宿州市政协副主席，副研究员。曾在安农任教。历任宿县地委组织部干事、巡视员，宿县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宿州市（县级）副书记，塘桥区区长、书记、人大主任等职。

王信平 1938年生于王寨镇。先后在上海市公安局、劳动局、劳动钢管厂任部门负责人、厂长兼副书记，高工，劳动局党委委员，上海市司法局、监狱局、市申江企业总公司总工程师，司法局副局级巡视员。曾获上海市优秀厂长，司法部记一等功。

王焕彬 1933年生于张庄寨镇。原民进蚌埠市主委、市政协副主席。原为中学高级教师。市地理学会理事长。负责组建市民进并任主委、省民进常委、民进中委。曾评为全国地理优秀教师。

王敬安 1941年生于酒店乡。宿州市原人大副主任、副研究员。历任宿师团委、地区贫协秘书，宿县地委组织部巡视员，干部科长，组织部副部长，地直机关工委书记，市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等。

邓志修 1920年生于龙城镇。1939年参加革命，新四军四师抗大学员、阜阳地委秘书。解放后任皖北党校副书记，行署办人事科长，省政法委研究室处长，省高院副院长，省农林局副局长，省农科院副院长，省水产局代理局长等。

田启松 1920年生于赵庄镇。1938年入党,历任萧县六区书记并开辟萧宿永地区。淮海战役期间任前线兵站站长。解放后历任宿县县长、书记、副专员,上海市区长、区委书记、市委农工部副部长,江西九江地委书记,上海经济区研究会副会长、老区建设办主任等。

吕克栋 1923年生于闫集镇。西藏那曲地委原书记。1940年参加工作。战争年代多次立功。进藏任18军后勤部科长、副部长,日喀则地区人行行长、地委副书记等职。

任三动 1953年生,赵庄镇人。青海省公安厅副厅长。1968年在青海西宁钢厂当工人。1970年参军,后一直在青海省公安厅任职。

任 仁 1928年生于赵庄镇。1949年参加革命。先后在山东大学和中央民族大学学习,后调中央统战部,任干事、副局长。数十次到西藏和其他藏族地区调研,被国内外藏学界誉为“西藏问题专家”、“藏学通”。离休后任中国藏学研究中心办公厅主任。

任慎修 1914年生于黄口镇。宿县地委原副书记、专员,省农牧渔业厅副厅长。解放前在上海加入“社会主义联盟”,后任国民党临泉县科长,解放后任临泉县长、阜阳副专员、皖北农村处处长,省农林厅副厅长,省农工部秘书长,芜湖地委书记处书记兼马鞍山、当涂县委书记,合肥市委副书记。

刘与立 1938年生于龙城镇。先后在六盘山林管局、建设兵团3师、固原地区林业局技术员、副局长,林业部三北防护林建设局宣传处长,西北林学院副院长、三北防护林建设局副局长兼总工程师。参与编制的13集电视系列片《绿色长城》曾获全国优秀电视系列片一等奖。

刘庆义 1936年生于永堍镇。1949年任区政府通讯员。后参加志愿军,锡山炮校学员。1954年参加国庆阅兵大典,解放军73速成中学教师、参谋。后转业到湖南潇水桥区任工商局办公室副主任,双牌县城关镇镇长,县长,零陵行署协作办主任兼党组书记,零陵地区人大副主任。

刘 星 1915年生于龙城镇。清华大学肄业。曾任八路军团、军分区政委,冀鲁豫三地委、五地委书记,二野纵队、军参谋长。解放后历任西南行政委员会财经委副主任,国家建委、计委副主任,六机部副部长,新疆区委书记、四川省副省长。

刘锡志 1934年生于刘套镇。解放初参加县、地土改工作队,任宿县桃山区团委负责人、行署办副主任,宿县财贸办主任,宿县革委会副主任,县政协主席,县委书记,宿县地委统战部长,中级法院院长,地区人大工委副主任、党组副书记。

孙克信 1934年生于赵庄镇。1951年参加萧县土改工作队,后任地区农委和宿县宣传部、人秘股长、《宿县报》副总编,地委办秘书科长,西藏区委统战部副部长兼台办主任。被评为西藏优秀党务工作者。

孙叔衡 1923年生于赵庄镇。上海市原对外文化交流协会顾问、上海文艺报社社长、《设计新潮》杂志社社长兼主编。解放前任萧县五区青救干事、县政府秘书。解放后历任皖北地委办公厅秘书,华东局宣传部科长,文汇报编委,上海市委宣传部处长,市文化局副书记主持工作。

孙明远 1917年生于王寨镇。1933年在徐州读中学时入党。抗日时期学习于湖西特委党校,后任萧县三区书记,县独立旅书记,大连寺儿沟区委书记、企业工会主席,总

工会组织部长，上海军管会轻工处人事室主任，上海造纸设计院院长，广州制糖设计院院长。后在轻工部、国家建委、经委、计委工作。

孙厚璞 1935年生于龙城镇。1949年在萧中上学时第一批入党。1951年后先后调任宿县地委办文书，同济大学校刊编辑室主任，上海出版局副局长，《汉语大词典》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上海辞书学会秘书长，上海市文化局办公室主任，上海图书馆常务副馆长（副局）。

孙清淮 1915年生于大屯镇。1937年参加革命，历任萧县抗日17大队协理员，商亳鹿柘县委书记。解放后历任淮阳副专员，河南省治淮副总指挥，省计委副主任、省农科院院长，省革委委员、省农委副主任、省政协常委等。

孙善佑 1916年生于赵庄镇。1937年参加中共长江局游击战争短期军事学习，萧县沦陷后即于家乡组织抗日武装，后编入八路军115师，历任萧县独立旅政治部总支书记，新四军四师教导员，鄱陵县委副书记。解放后任广西龙胜县委书记，桂林地委副书记，区党校书记、区人事局长，医学院书记。

孙善荣 1919年生于赵庄镇。吉林省原计委副主任。1938年入伍、入党，任游击队排长、115师团特派员，日北县公安局长。渡江后任嘉兴地区公安处长兼检察长，解放初任浙江省公安厅副厅长，后调冶金部东北有色金属管理局长、吉林省冶金局长、地质局长兼书记。

孙献荣 1953年生于孙圩孜乡。江苏省信访局副局长（正厅）。历任炮三团战士，淮阳军分区政委（大校）。立三等功1次。

朱本友 1940年生于张庄寨镇。1963年参军，历任战士，酒泉分区科长，肃北县武装部长，兰州军分区《军事志》主编，兰州市综合治理委员会主任。曾立三等功1次，工程兵学毛著积极分子、全国见义勇为积极分子。论文曾获国家优秀奖。

朱永祥 1950年生于萧县。1970年参军。历任装甲排长、副旅长。转业后任淮北市交通局纪检书记、市冶金化学工业局副局长。曾被总参总政总后联合授予全军劳模称号。

朱传礼 1940年生于新庄镇。教育部高教司原司长。先于北京邮电学院留校任教兼支部书记，后调教育部高等教育二司任处长、副司长等。

朱孝池 1940年生于青龙镇，笔名肖石。1960年参军，历任新闻、文艺干事，省高级法院庭长、厅级巡视员、国家二级高级法官。省人大立法委员。中国作协会员，电视剧《情难忘》在中央台播出，获优秀奖；《行政诉讼实务》（与人合作）获华东地区优秀图书奖。省劳模。

朱孝清 1927年生于青龙镇。1944年参加革命，先后在部队和地方任武工队员、处长，安徽省民政劳动局副局长、党的核心小组副组长等。获中央军委解放奖章。

朱继民 1919年生于杜楼镇。1940年参加抗日工作，先后任区农救会主任、区委书记，淮海战役时任独立大队长。解放后先任安徽省检察院检察员，后任铜陵市副检察长、检察长。

朱德群 1913年生于白土镇。1938年由教师参加抗日18大队任连营文书，次年入党。后任萧宿铜县长、书记、总队长。曾受陈毅表扬。参加解放上海战斗。解放后在上

海一农场工作。

许汉民 1924 年生于龙城镇。1944 年参加工作,任萧县纵队会计。解放后任中原临时人民政府会计,中南军政委员会荣管局总会计,武汉市汉桥区财政科长,郊区财政局长,洪山区财政局长、书记。

许 萌 1923 年生于丁里镇。1939 年参加萧县抗日宣传队任分队长,后历任区青救会主任、新四军教导员,泗州战役负重伤后任第二后方医院政治部主任,华东军区卫生部组织科长,接管上海后任市政府机关党委副书记,后任上海市委监委、长宁区委副书记。

闫继尧 1932 年生于圣泉乡。解放前后任团县委部长、县委办副主任,后任徐州地委办秘书,赣榆县委常委兼办公室主任、副书记、县长,书记,灌云县委书记兼人大主任,连云港市委统战部长,市政协副主席兼统战部长。省拥军模范。

何祖荫 1918 年生于大屯镇。1936 年在徐州上学时入党,由第五战区抗敌青年军团到豫皖苏区党校学习,后任新四军创造剧团指导员,18 军师保卫科科长,西藏波密分工委副书记,西藏工委统战部副部长,拉萨市委第一书记,西藏区党委副书记、西藏顾问委员会委员等。曾被评为 18 军一等人民功臣。

吴一平 1925 年生于赵庄镇。1944 年师范毕业参加革命。1949 年参军到 18 军随营学校,参与南京接管后到五兵团任见习记者并随军到贵阳,任印刷厂厂长,贵州省委宣传部工矿宣传组长、西南局宣传部县级干事,省委宣传部理论处副处长,省人大财经委办公室主任。离休后任贵州晚晴杂志副主编。被评为省先进个人。

吴 军 女, 1938 年生于龙城镇。历任小学教员、萧县县委五人小组办公室办事员,县妇联主任,公社书记,县教育局局长,省妇干校校长,省妇联副主席,省九届人大常委、省人大妇女儿童工作专门小组副组长。

吴庆华 1954 年生于黄口镇。淮北市党校常务副校长兼党委书记。曾任市交通局书记,市体委主任、书记,市政府秘书长。

吴贞堂 1948 年生于赵庄镇。先后任萧县郭庄接待站宣传员,宿县副县长,地区乡企局局长,泗县书记,亳州市副市长,宿州市委督查组副组长等。曾获国家绿化委“全国绿化奖章”。

吴孝雨 1942 年生于杨楼镇。曾任淮北市杜集区委副书记、区长,副市长,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副书记兼市政协副主席、党组副书记(正市级)。

吴忠培 1920 年生于赵庄镇。解放前参加抗日义勇队、县青救团团团长,宿南等县书记,率 1500 人担架队参加淮海战役。解放后任淮阳县委书记、地委秘书长、常委,河南社科所副所长,南阳市委第一书记,省社科院副书记,省纪委委员。

吴信达 1932 年生于赵庄镇。中国农业工程研究设计院原书记,高工。曾任农业部技术员。革新康拜因节油装置,被授予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随农垦部长王震出差北大荒,一干 30 年。参与创建著名的 853 农场(我国第三大农场),任场长兼书记,后改任牡丹江农场管理局长。曾任省委候补委员、省人大代表。后任农牧渔业部物资司副司长等。

吴信宝 1965 年生于龙城镇。上海浦东新区副书记,教授级高工。曾任电子部第 22

所副所长、50 所所长兼书记。市人大常委会。获奖多项。享受国务院津贴。

宋巨明 1956 年生于阎集镇。安徽省招标局副局长，副研究员。曾任宿州师专团委副书记，团省委宣传部长，省团校校长兼书记，省国资局副局长。

宋建国 1955 年生，祖籍萧县。青海省国土资源厅副厅长，曾任西宁市科委科长、市科协副主席，昂谦县副县长，西宁市科协主席兼书记，城北区区长，西宁市副市长等。

张义康 1949 年生于黄口镇。宁夏回族自治区教育厅正厅级巡视员。硕士学历。历任厅办公室主任、计划财务处长、厅党组副书记、副厅长等职。

张平 1946 年生于赵庄镇。国家发改委主任。先后任巢湖人行会计，巢县工商局副局长，省办公厅秘书、二办副主任、主任（副厅级）；省计委主任，芜湖市委书记、市长，省长助理、省政府秘书长、副省长，省委常委、副省长，省委副书记，国家发改委副主任、国务院副秘书长。中共 16 届候补委员，八届全国人大代表。

张平凡 1918 年生于杜楼镇。解放前任乡农会支书，18 军卫生部政治处主任，进藏后任区委组织部干部科长，阿里黑河地区分工委副书记，西藏干校书记，西藏区委党校副校长、书记，西藏区委组织部副部长，科委主任兼书记，区党史资料征委会副主任等。

张永 1970 年生于赵庄镇。共青团安徽省委副书记、党组成员。曾任省学联主席团驻会执行主席，安徽中医学院团委书记。省十一届人大代表，省人大常委。

张立轩 1919 年生于萧县。解放前历任萧县县政府建设科长，华野团后勤处主任，参加莱芜、孟良崮等战役，泗宿县副县长，领导淮海战役支前。解放后任蚌埠市军管会支前办事处副主任，市政府党组成员，民政等局长，市百货公司经理、书记，市委统战部副部长。曾立一、二等功各 1 次。

张立柱 1948 年生于杜楼镇。曾任教师、副校长，乡党委副书记，县委组织部副部长，杨楼镇委书记，县委常委兼政法委书记、县长，砀山县县委书记，宿州市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市人大副主任等。曾获省先进乡企工作者、国家科技部创科技先进县工作者。

张旭 1959 年生，白土镇人。曾任宿县团县委副书记，区长、区委书记、团地委副书记、砀山县委副书记，宿州市委副秘书长，泗县县长、县委书记兼县人大主任、市人大副主任等。

张伯义 1933 年生于酒店乡。军事学院毕业分到国防部五院，航天部第一代创业者，参加“两弹一星”工作，后调电子工业部任编辑、秘书处副处长、部党组办公室副主任、副局长等。高工。多次获奖立功。中国书协、中华诗词会员，杭州电子学院兼职教授。

张伯礼 1938 年生于赵庄镇。1956 年参军历任班长、巴彦淖尔军分区和骑兵 13 团司令部参谋（参加过青海平叛），内蒙古军区司令部侦察处长，分区参谋长、党委常委，内蒙古自治区供销社纪检监察处处长（副厅级）。

张和敬 1947 年生于永堍镇。曾任教师，宿县地委组织部办事员，安徽省委组织部秘书、研究室副主任，省监察厅处长、研究室主任，霍山县副县长、县委副书记，省纪

委常委、秘书长，黄山市委副书记兼组织部长，省台办主任，省委统战部副部长，省政协九届常委。

张学田 1943 年生于张庄寨镇。曾任淮南市机械局副局长、局长，谢家集区、田家庵区委书记，市人大副主任兼市科协主席。曾被评为省优秀县区委书记和关心妇女工作好领导等。

张建淮 1915 年生于赵庄镇。宿州市委原顾问。1938 年参加革命，先后任萧宿铜专署公安局长，河南省开封市公安局局长、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市政府秘书长，青海工具厂党委书记。

张祚荫 1915 年生于赵庄镇。安徽省原人大副主任。1938 年参加基层农救会工作，历任抗大四分校学员，区县秘书、县长、副专员。建国后任宿县专署副专员，省政府副秘书长，淮委副书记，省委基建部长兼省水电厅长，省委常委、副省长，阜阳地委第一书记等。第四、六届全国人大代表。

张祚敏 1936 年生于张庄寨镇。宿县地区原档案局（馆）长、党组书记、研究馆员。先后在陕西省农业厅、建设兵团 14 师（司令部秘书）、宿县地区档案局工作。发表论文等 50 余篇，曾被评为省和全国档案系统先进工作者和劳模。

张笑仙 1915 年生于阎集镇。参加抗敌青年军团，湖西抗日义勇队，历任《实报》编辑、社长，涡北县委干事，萧县县委城工部副部长，拂晓报、新华社华东前线分社记者、编辑，报道孟良崮等战役被评一等功臣。解放后任新华日报、川南电台、四川电台书记、台长，省新华书店副经理、革委会主任，省广播局、电台革委会主任。

张德勤 1933 年生于酒店乡。复旦大学毕业后任中央广播事业局编辑、记者，中国社科院新闻研究所、中共中央办公厅秘书局综合处负责人，中央领导同志秘书，中办副主任，《经济日报》副总编，文化部办公厅主任，国家文物局局长。全国政协第八、九届委员。

李卫华 1958 年生于阎集镇。安徽省工商联主席，教授。北大毕业后在同济大学、宿州师专任教。后任宿州市民进主委、副市长，省民进副主委。曾为省优秀教师。

李书坦 1941 年生于龙城镇。合工大教师，后在宿州机械厂、宿州市经委工作，任地区经协办主任，宿州市（县级）市长，地区行署副专员，1995 年任宿州市（地级）人大副主任。

李 云 1925 年生于官桥镇。1939 年参加八路军。解放后历任怀远县委副书记，机械部电碳厂厂长，安徽省机械厅科技处长，省汽车工业公司书记，机械厅副厅长、顾问等，兼省质量协会理事长。

李永盛 1937 年生于新庄镇。宁夏邮电局原局长、书记，高级经济师。曾任银川市邮政局副局长。任区邮电局长后引进外资、设备，使银川成为全国第 10 个跨入程控化、数字化先进行列的省会。

李玉文 1934 年生于阎集镇。宿县地区行署原秘书长、顾问。曾任萧县土改工作队员，宿县地委党训班秘书，蚌埠地委组织部副科长，宿县地委组织部科长、副部长，地委统战部长，行署秘书长。

李兴振 1950 年生于黄口镇。插队知青。历任陕西凤翔县乡长、西安市雁塔区计委

主任、市农垦局、市文物局副局长、巡视员。主持编《西安植物志》，获省振兴农业先进个人。

李华农 1916年生于黄口镇。1936年参加革命，历任萧县独立团教导员、萧宿永工委书记，淮海战役时任三分区支前委员会秘书长等。解放后任驻印加尔各答总领馆领事，驻叙利亚使馆政务参赞、使馆副书记。后任中国现代国际关系研究所研究员。

李庐琦 女，1958年生，祖籍新庄镇。曾在井冈山插队，后历任井冈山造纸厂团委书记，团市委副书记，井冈山工艺美术厂、上海——井冈山玩具联营厂副厂长、党支部书记，井冈山市妇联副主席，市委副书记，吉安市委副书记、副市长。曾获省优秀团干部、省新长征突击手、省三八红旗手、全国城市计生先进工作者、全国农村万村书屋先进个人。

李志坚 1934年生于阎集镇。原滁州市人大主任。曾任怀远县团委干事、部长，宿县团地委和蚌埠团地委副处级秘书，公社书记，宿县县委第一副书记、书记，滁县地委秘书长、地委副书记。

李苏民 1952年生于新庄镇。广西师院毕业分到广西区直机关党委工作，后调深圳市纪委，参与全国第一个恢复的监察机关深圳市监察局的筹建，任办公室主任、市纪委副秘书长、预防研究室主任。

李明金 1938年生于新庄镇。青海省人大原常务副主任。1958年支边到青海，先后在农林厅、省委农牧工作部、省委政研室、省农办、省农牧政治部任干事、秘书等，省重工业局、煤炭局任政治处主任、局党组成员，省纪委副书记，海东地委书记，省委常委、组织部长，省人大代表，中共十四大代表等。多次评为先进工作者、优秀党员。

李振友 原名阚文亮，1917年生于赵庄镇。1938年参加革命，任新四军营长，后打入敌占区蚌埠从事码头工运工作，任蚌埠工委书记。解放后任蚌埠市委委员、市职工运动委员会书记、市工会主席，省总工会副主席，中国工会七大代表。淮南市委书记处书记、市委副书记，滁县地委副书记。

李甦生 1949年生于黄口镇。华东冶金地质勘查局正厅级督导员，高级政工师。曾任中煤三建公司干事、机电处党委书记，中煤特凿公司书记，中煤三建公司书记、法人代表。

李砥平 1909年生于赵庄镇。原名李忠道。吉林省委原书记兼省纪委书记、省政协一、二、三、五届主席。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参加抗日反帝大同盟，次年入党，同年参与策划张庄寨暴动，后因叛徒出卖被逮入狱10年，“七七事变”后被释放，回萧组织抗日。曾率17大队智歼黄庙日军。后任路南区工委书记、萧县中心县委书记兼团政委，地委书记兼分区政委。曾参加延安中央党校学习。后去东北任辽北省一、二地委书记兼分区政委、省委民运部长、委员。东北解放后任省委常委，辽北、辽西省委组织部长、秘书长、副书记等。

李祥珍 1938年生于新庄镇。1954年参加工作，先后任供销社营业员，县委审干室办事员，县委办秘书，办事组副主任，公社书记、县委办主任，县委常委、县革委副主任、副县长，宿县地委秘书长，行署副专员，地区政协工委副主任，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代理主任。

李瑞藩 1919年生于新庄镇。解放初由小学教员参加苏鲁豫皖支队任司务长,127师政治部总务科长。解放后转业到广西梧州专署任建设科长,容县专署秘书主任、岑溪县委书记,容县、玉林专署副专员,广西高院副院长。

杜长智 1924年生于杜楼镇。马鞍山市政协原主席。1940年参加革命,曾任县公安局秘书。解放后任怀远县公安局长,淮南市副检察长、党校校长,马鞍山市委组织部、市委副书记。

杜庆业 1932年生于马井镇。宿县地区原政协工委副主任。先后任萧县县委办文书、主任,县委宣传部长,公社、区委书记,宿县地区革委会宣传组组长、地委宣传部科长,砀山县、宿州市(县级)委书记,地区教委主任,行署顾问。

杨道远 1952年生于王寨镇。南京公证集团董事长、南京公证税务师事务所董事长,江苏省和中国社科院特聘教授等。1969年入伍,曾任司务长等,出席军和南京军区党代会并任主席团成员。转业至南京市财政局任处长、市税务师事务所董事长等。

杨醒 1912年生于山东费县,曾任萧县供销社办事员。1936年齐鲁大学毕业后与萧城人赵廷兰结婚,1938年参加革命,1943年入党。历任铜山县政委、情报科长、团参谋长等。后转为地下工作者,潜入郑州勇获不少重要情报,破获敌特潜伏电台。1949年任中央军委情报部华南情报局站长,奉命赴长沙从事情报、策反工作,曾向程潜、陈明仁做不少工作,在陈对林彪存在疑虑时,他及时将党中央毛主席和四野重要决策传递给程、陈,加速其起义进程,为和平解放长沙作出贡献。1949年至1950年在香港为配合解放海南岛做了一定工作。解放初期被错误处理回萧县。1988年,最高法院对其平反,国家安全部党组决定恢复其党籍。

汪成军 1947年生于黄口镇。江苏省政府驻上海办事处党组成员、助理巡视员。1965年参军,先后在省革委会政工组、省地矿厅、省政府办公厅秘书处等单位任副处长、处长。曾被评为南京军区司令部优秀团员。

汪承秀 1925年生于官桥镇。1941年参加革命,先后任商亳鹿柘县区委书记,亳县宣传部长,阜阳地委讲师团副团长,太和县委副书记,阜阳地委党校副校长,利辛县委书记,阜阳地委组织部副部长(地级)。

纵丰印 1942年生于龙城镇。安徽省国防科工办干休所原书记、副所长,主任医师。先后在省国防科工办973厂医院、干休所工作。

单子乔 1907年生于酒店乡。1938年参加革命。解放前历任区助理员、专署财粮科长,河南省支前司令部供应处处长。解放后历任省粮食局副局长兼省后勤司令部副参谋长,省储备处处长、省储备物资管理局局长兼书记。

单劲之 1923年生于萧县。1939年参加革命并入党,历任萧县、涡阳等地区委书记,萧县副县长兼公安局长、商南行政办事处主任兼工委书记。解放后曾任萧县县委书记兼县长,宿县专署秘书长、专员,蚌埠地委副书记、专员,蚌埠、宿县地委第二书记,省农业厅副厅长,徽州地委副书记、革委会副主任,安农淮北分院副书记、副院长,省农干校书记、代理院长,宿县地区行署顾问。

单希三 1908年生于酒店乡。1944年入伍。此前曾帮八路军买盐运盐,历任区政府、豫皖苏行署及河南省财政厅会计。解放后任省专卖处主任兼酒厂经理,省医药批发

站书记，省商业厅仓库副主任等。

单健之 1932 年生于大屯乡。安徽省电力局直属机关党委原书记，高级政工师。1948 年入伍，历任宣传员、师政治部副主任。参加淮海、渡江战役及西南剿匪、进军西藏等。后转业地方企业做党务工作。

周永超 1951 年 8 月生于马井镇。1969 年参军。先后在 12 军任班长、副部长等职。转业地方后任安徽省物价局副局长。曾荣立三等功 2 次，被评为南京军区先进个人。

孟繁孝 1929 年生于官桥镇。历任朔里区委书记，砀山县革委会主任、五河县委书记，阜阳地委副书记等。曾当选为安徽省第四届党代表、省纪委委员，中共 13 大代表。宿县地区老年大学校长。

欧阳宇 1922 年生于龙城镇。1939 年入伍，历任萧三营、新四军四师警卫团政治处副科长、河南省军区组织科长，军区警卫团、公安 12 师团政委，总政干部部助理员，通信兵学校、雷达技校副政委，北京市长途电信局代理书记，劳动局党组书记，国防科工委干校副政委等。

金耀宗 1934 年生于赵庄乡。1949 年入伍，先后任宿县地委工作队组长，宿县县政府科员，地区工业局副局长兼党组副书记，行署办副主任，地委副秘书长、地委委员、常务副专员，皖北矿务局副书记等。

胡传武 1958 年生于黄口镇。先后任公安部干部处科员、部机关党办主任、部机关党委副书记、部人事训练局副局长，人民公安报社总编辑、书记（正局级），一级警监。

胡继铎 1940 年生于杜楼镇。先后任安徽省农业厅处长、副厅长兼党组副书记，马鞍山市副市长，省农业引用外资领导组专职副组长，省农经委副主任，巢湖地委副书记、专员、书记，省政协秘书长，省政协港澳台侨外事委主任。高级农艺师，第八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十五大代表。

赵在田 1920 年生于祖楼镇。辽宁省本溪市纪委原副书记（副厅）。1939 年参加青年救国会，历任乡支书、行署税警队指导员，山东省粮食总局粮票科做支前工作，立三等功。后任渤海行署粮食分局粮票科副科长。解放初南下全椒任土改队长、全椒县长，辽宁省本溪市委办副主任，本溪县委书记，市法院院长兼书记。

赵俊德 1912 年生于丁里镇。宿县地区原革委会副主任、宿县地委顾问。1938 年参加革命，历任乡干事、副县长，宿县专区副检察长，省检察院副检察长，阜阳地区革委会副主任、地委常委。

赵峰 1939 年生于新庄镇。1964 年参军，历任文书、军分区参谋长（副师级），后转业山东省德州市纪委监委、监察局长。

赵康阶 1938 年生于闫集镇。青海省档案局原局长。1958 年支边赴青海，先后在青海农林厅、西宁市郊区工委、公社工作，任公社书记、工委宣传部长、青海省省长秘书、综合处长等。参加编写《青海省情》，任《青海档案》杂志主编。

郝朝德 1938 年生于杜楼镇。安徽省水利厅原厅长、省人大农经工委副主任，正高级高工。曾任省水电局规划室淮河组组长，省水利设计院党委常委、副院长，省水利厅副厅长、厅长、书记，省委委员，省政协委员，省水利学会理事长等。

袁军 1927 年生于杜楼镇。安徽省农机公司原经理、书记。1944 年入伍，先后

在八专署、柘城工作。后参加渡江战役,参与过对湖南程潜、陈明仁起义部队的团结改造工作。参加过广西剿匪及海南岛国防公路建设。后转业到国家公路总局,调安徽。

袁 方 1969年生于马井镇。安庆市市委常委、副市长。哈工大毕业后分至中煤三建,先后任科员、团委书记、公司党校副校长,30处书记、处长,宿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局长、书记,安徽省质监局副局长,全国青联委员。

唐占萌 1918年生于黄口镇。解放前曾任乡青救会主任、115师宣传中队长、四野骑兵团政委、43军直属党委书记等。解放后转业到最高院任审判员,公安部办公厅政治协理员兼行政处政委,南昌钢铁厂副书记、革委会副主任,华东地勘局书记兼华东地质学院书记、局顾问等。

唐占蕴 1935年生于酒店乡。北京市高院原常务副院长、副书记,高级法官、专职律师。1949年受聘任家乡完小教员并兼乡团总支书记,1951年辞职到北京读书,后任北京市法院庭长、副院长。1995年访法期间为两国首都法院交流合作开了好头,法政府授“友好奖章”和“巴黎荣誉市民”。

徐学龙 1923年生于丁里镇。解放前任抗日青救团干事、区委书记。解放后任开封市普临电厂监委,市委第一书记,平顶山我国第一台30万千瓦发电机组指挥长,郑州市第二书记,市长,省基建委主任兼书记,省顾问委员会委员。

柴盛萱 1934年生于圣泉乡。留学保加利亚后任教并参与创建北京外语学院塞语专业,后在国家旅游局和文化部工作,曾任驻南斯拉夫和南联盟大使馆文化参赞。参与起草制定《全国对外文化交流管理条例》等。资深翻译家。参与翻译过党和国家重要会议文件、《毛主席语录》及翻译校审出版过有关南斯拉夫的专著、文学作品等。所译邹狄帆《和平颂》获南诗歌奖第一名。

殷幼华 女,1940年生于王寨镇。安庆市原人大副主任。曾任徽州地区四清工作队员,望江县总工会教员,县妇联副主任、副县长,安庆行署副专员、副市长,曾获省政府计划生育先进工作者。

曹 鹤 1934年生于龙城镇。1939年参加革命。历任抗大四分校学员、军分区政委,河南省文化局长。先后参加小朱庄、保安山等反击战、淮海战役、豫南剿匪等。获三等独立自由和三级解放勋章、独立功勋荣誉章等。

彭子铃 1922年生于龙城镇。1938年参加八路军苏鲁豫支队,先后任宣传队、兵工厂负责人。发表过抗日剧本等。解放后转业到上海任杨浦区委文教部副部长、上海译文出版社党组书记、社长。离休后创作长篇小说《龙城风云》。其《耿吴刘事变始末》获市“优秀学术论文奖”。

彭玉敬 1963年生于杜楼镇。教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政策法规司副司长(正司局级)。历任中国煤炭报社编辑、主任、总编,主持创办中国安全生产报任总编,同时兼任中国煤炭报总编。连续十年新闻作品获一等奖。

彭翼群 1949年生,祖籍杨楼镇。1968年参加工作,先后任河南省技工学校副校长、省劳动人事厅考核中心主任,省政府大学生分配办副主任,省科协副主席。

董正义 1952年生于杜楼镇。徐州市委统战部副部长,民族宗教局局长。1970年参军,历任新闻干事、处长、工程兵指挥学院政治部副主任、大校。一级书法家,中国书

协会员。书作多次参加大展、获奖。发表书法等作品 2000 多幅（篇）。

董佩增 原名董宜文，1919 年生于圣泉乡。1939 年入伍。曾任干事、副区长等。解放后历任河南省淮阳县税务局长、商水县委第二书记，周口市市长、市委书记，周口地区财委主任等（地级）。

董宜明 1946 年生于阎集镇。国家信访局司长。1965 年从高中选拔至中央国家机关。

谢方中 1918 年生于祖楼镇。1938 年参加革命，曾任乡青救会主任，在耿吴部特务连做地下工作，后任河南扶沟县组织部长。1949 年南下广西柳城县，曾任县委副书记、区委工业部巡视员，广西壮族自治区国防工办副主任，化工规划设计院顾问。

谢长荫 1919 年生于祖楼镇。驻马店市原市委统战部长、政协副主席。1939 年参加工作，历任青救团干事，奉县委派遣打入祖楼日伪据点，策反 3 个班的武装。后任夏邑、商南的区长，祖楼区委书记兼区长。淮海战役中任担架大队长、粮站站长。解放后历任市委秘书、财贸政治部部长。

谢浪涛 1929 年生于祖楼镇。1944 年参加新四军，曾任豫皖苏、中原、西藏军区作战参谋、兵站站长、中国驻印度葛伦堡商务处长、西藏自治区筹委办公厅秘书处长，区人委办公厅秘书处长，区人大秘书处长、督察工作委员会主任等。

黎 凡 1921 年生于杨楼镇。1938 年入伍，历任宣传员，省荣誉军人学校校长，安庆市民政局局长，省民政厅副处长，省纪委处长等。参加淮海战役时负重伤，获军功勋章，三甲残废优待。

穆向阳 1938 年生于圣泉乡。内蒙古伊克昭盟人大工委副主任兼盟文联主席。支边到伊盟，曾任旗、县委书记，盟委宣传部长等职。中国诗歌学会、内蒙古作协会员。多次获全国诗赛大奖。

戴雪怀 1940 年生于王寨镇。1961 年入伍，曾任安徽省军区司令部秘书、教导员、政治处副主任、直工处处长、老干部处处长等。转业到省政协任人事保卫处副处长、老干部处处长、民族宗教委员会专职副主任等。省政协七、八届委员。

第二节 军 界

马传运 1955 年生于刘套镇。河南省安阳军分区司令员。1974 年入伍。曾任副旅长。任团长期间曾被济南军区评为军训一级团和优秀军事指挥员；其在城市民兵工作改革中“三挂钩”训练新路子受到济南军区和河南省军区肯定。荣立三等功 3 次。

尹素云 女，1923 年生于白土镇。解放军总医院及军医进修学院眼科教授，主任医师。历任南大医学院、解放军第五、第四军医大学、总医院及军医进修学院总住院医师、眼科主任等，专家组成员。《泪眼杂志》副主编。获科技进步三等奖 6 次，一项成果填补我国眼科空白。立三等功 5 次，参编 6 部专著，享受政府特殊津贴和正军级待遇。

王心正 1939 年生于白土镇。清华大学计算数学（六年制）毕业，入伍后分到核试

验基地研究所任研究实习员、研究员，基地高新技术武器专家组成员，硕导、大校。主要从事与核武器和激光武器有关的计算数学、计算力学、计算物理学的研究等。获国家奖多项。享受国务院津贴。

王世林 1924 年生于萧县。驻沈阳铁路局原军代处政委。曾任东北民主联军 10 旅机要组长，沈阳军区驻大连航务军代运输处政委、后勤部军运部副部长等。抗日时期荣获模范干部称号，辽沈战役中立大功 1 次，获中央军委独立功勋荣誉章，抗美援朝时获朝鲜三级国旗勋章和二级独立自由勋章。

王用久 1926 年生于永堍镇。总后原军马局副局长。1938 年入伍。曾任总后司令部办公室主任。

王用勤 1919 年生于永堍镇，济南军区 431 仓库原政委。

王成美 1920 年生于黄口镇。福州军区空军原副司令员。1938 年入伍，曾任团政委、辽西军区骑兵团政委、内蒙骑兵大队长等。解放后任航校警卫团政委并学习飞行，航空兵师长，空 8 军副军长，民航总局副局长。曾获二级独立自由、三级解放勋章。

王佑民 1922 年生于杨楼镇。空降兵 15 军（武汉）原副参谋长（副军）。解放前历任学员、副师长兼参谋长等。多次立功受奖。曾荣获三级解放和独立自由及独立功勋荣誉章。

王克 1931 年生于圣泉乡。解放军总后勤部原部长，上将，中央军委委员。解放前曾任武工队员，参加过胶东、淮海战役。解放后任过团、师参谋。抗美援朝任副团长兼参谋长，回国后任北京炮校科长、兰州军区师政委、军长，新疆、兰州、沈阳军区司令员。曾任中共十四、十五届中央委员，第九届全国人大代表。

王启超 1924 年生于大屯镇。解放前曾任新四军 11 旅供给部会计、后勤科长。先后参加过解放萧县、永城、亳州及莱芜、孟良崮、济南、淮海、渡江、杭州等战役。入朝任志愿军处长等。后任兰州军区供应部长。立三等功 2 次，获华东三级人民英雄、独立自由、三级解放勋章和独立功勋荣誉章。

王连增 1947 年生于张庄寨镇。武警西安技术学院院务部副部长，大校。1969 年入伍，曾任股长、武警学院基础部基建助理员、处长、学员队队长等。荣立三等功 2 次。

王忠军 1961 年生于大屯镇。解放军电子工程学院训练部副部长、大校。电子工程学院毕业留校，曾任研究生管理大队长。先后获全军院校优秀教学成果奖一、三等奖，被评为总参优秀基层干部、学雷锋标兵，立三等功 2 次。

王保哲 1915 年生于张庄寨镇。1938 年参加革命，曾任乡农救会主任。曾因叛徒出卖被捕入狱。在狱中不屈斗争，秘密组建临时党支部，后经组织营救出狱。继任萧县独立团营长，华野团政委，解放后任空军漳州基地政治部主任，空八军副军长等。先后参加莱芜、孟良崮、淮海、渡江及解放杭州、上海、舟山群岛等战役，荣获三级自由、三级解放勋章，独立荣誉勋章等。

王道源 1917 年生于马井镇。1938 年入伍，曾任乡青救团团长、浙江省军区副团长，省军区军务处长（副师）。参加过泗州、宿北、莱芜、孟良崮、胶河、渡江等战斗、战役。

王颖 1929 年生于赵庄镇。四川省茂县军分区原政委兼政治部主任。1949 年初

入伍，南下后编入 18 军，调任西南军事大学区队长。后任部队速成中小学干事等。参加平叛，历任秘书、科长，黑水县人武部政委、县委书记。

邓天生 1950 年生于龙城镇。二炮副政委，中将，中纪委委员。1968 年参军，先后任战士、秘书、军委总参谋部、中央军委秘书等。

冯修远 1938 年生于杨楼镇。武警消防局高工、大校。从事国家消防技术标准规范的制定、修订、规划管理工作。首先提出对可控硅设备的配电设计，零线截面大小应和相线截面相等的科学结论。获部级科技进步一、二等奖。兼任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消防标准技术委员会副主委、中国消防协会电气专委会秘书长等。

卢文光 1920 年生于龙城镇。历任抗日义勇军战士、宣传干事，《前线》编辑、《战旗》报社社长、军政治部宣教部副部长，《人民海军》报社社长，海军总部《人民海军》杂志第一主编、副社长，主持创刊人民海军报，后任海军政治部秘书长，海军离休干部安置办主任（副军）。

田红梅 女，1962 年生于龙城镇，解放军理工大学气象学院图书馆长、研究馆员、大校。空军气象学院毕业留校至今。发表论文 100 多篇，专著 7 部，获省军级以上科技进步二、三等获 4 项。

田晓梅 女，1960 年生于王寨镇。青岛警备区第一干休所主管药师，技术 6 级，大校。1974 年入伍，先后任师医院卫生员，济南军区总医院护士等。曾任青岛市妇联执委。发表论文多篇。先后获“学雷锋标兵”、老干部先进工作者、优秀党员、三等功等荣誉。

任训平 1955 年生于张庄寨镇。徐州工程兵指挥学院教育技术中心主任，高工，技术 5 级。入伍后历任战士、南京炮院参谋，印刷厂厂长等。发表论文 40 余篇，专著 4 部。立三等功 3 次。

任训田 1923 年生于官桥镇。四川省攀枝花市军分区原副政委。1942 年参加革命，1946 年转入豫皖苏军区，参加过渡江等战役及进藏。书法多次获奖。

任学军 1965 年生于萧县。现为工程兵指挥学院技术 7 级副教授（副师）。先后担任军事课教员等。主参编教材、专著十余部，发表论文数十篇。曾到部队代理副团长 1 年，率队抗洪抢险立三等功 1 次。

刘化宇 1920 年生于永堎镇。二炮司令部原副参谋长。解放前曾任湖西抗日义勇总队教导员。解放后任四野 39 军团政委，赴朝作战任团政委、师政治部副主任。炮兵司令部任杂志社长、副部长。

刘四海 1952 年生于龙城。徐州空军学院科研部副部长、大校。曾任空降兵战士、副参谋长，1982 年后调任空军后勤学校队长、基础部主任等。在任连长期间，荣立集体和个人三等功。在任学员队长期间，所在队被立为学校标杆队，评为先进学员队。

刘玉秀 1966 年生于酒店乡。南京军区总医院主任医师，1986 年就职于南京军区总医院，任情报与统计学专委会主任委员等。发表论文 120 余篇，出版专著 23 部，多次获奖立功。享受特岗津贴。

刘亚东 1925 年生于张庄寨镇。西藏拉萨军分区原政治部副主任（师职）。1948 年参加革命，先在 18 军随营学校，后任班长、科长等。荣立三等功 6 次，获功勋章 1 枚。

业余喜书画，为中国和四川老年书画协会会员。

刘怀仁 1931年生于杨楼镇。总参炮兵第三干休所离休干部（副师）。解放前历任战士、副主任等。参加过淮海、渡江、上海及福州、厦门、抗美援朝等战役战斗。多次立功。

刘建华 1948年生于刘套镇。徐州工程兵学院教研室主任，大校，技术5级，发表论文50多篇、专著2部、教材4部。

刘振华 1922年生于赵庄镇。解放前历任苏鲁豫皖抗日游击队和八路军115师机枪班班长，连长、华野政治处主任，解放后任福州军区后勤装备部、军械部副部长，军区军事代表办事处主任。先后参加过孟良崮、淮海、渡江等战役。

刘维哲 1917年生于阎集镇。海军上海基地原政治部主任（军职）。解放前历任八路军、新四军文化教员、黑龙江省军区团政治处主任。解放后任海军海岸炮校副部长，上海基地政治部副主任等。荣获三级独立自由、解放勋章及独立功勋章。

刘德翠 1957年生于丁里镇。绍兴军分区司令员。先后任温州军分区守备29团战士，浙江省军区后勤部财务处长，温州、衢州军分区司令员。荣立三等功1次。

刘醒华 1924年生于萧县。解放前历任抗日义勇军、八路军、新四军战士、机要组长，嫩江二团教导员等。参加过苏北反扫荡、辽沈、平津等战役。解放后历任44军警卫营教导员、海南军区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立大功1次、二等功2次，荣获独立功勋、解放功勋等荣誉章。

孙云汉 1917年生于萧县。沈阳军区原参谋长。解放前历任排长、师长，解放后任志愿军21军62师师长、23军副军长兼参谋长。第六届全国人大代表。曾获二级独立自由、解放勋章、朝鲜二级国旗勋章，参加过淮海、孟良崮战役及沿海剿匪、珍宝岛战斗等。曾倡议筹建“萧宿铜灵烈士陵园”。

孙仲引 1923年生于官桥镇。解放前任新四军宣传队员、华东军区政治部干事。解放后任上海市军管会组织科副科长，驻江南造船厂总军事代表，海军驻上海办事处主任。获三级独立自由解放勋章、独立功勋荣誉勋章。

孙仲廉 1925年生于王寨镇。解放前历任宣传员、组织科长等。解放后任志愿军驻朝军团联络组长等。参加过反顽、反日寇大扫荡及苏中七战七捷、莱芜、孟良崮及淮海、渡江、上海等战役及朝鲜二、五次战役。荣立三等功2次，授三级独立自由、解放及独立功勋荣誉章。喜书法，且被授一级书法家。

孙宏义 1923年生于黄口镇。解放前任抗大学员、会计、师后勤部副政委。解放后任副处长（志愿军）、青藏办事处战勤处长、汽车团长，成都军区39分部政委、顾问。

孙继法 1936年生于龙城镇。成都军区总医院骨科主任医师，技术6级。立三等功3次，获国家科技成果二、三、四等奖，军区总医院和军区“七五”科技先进个人等。

孙超 1948年生于王寨镇。云南军区技术装备部部长，大校。历任班长、连长，成都军区后勤部副参谋长，云南军区技术装备部部长，军区党委常委。

朱子铮 1925年生于白土镇。1939年参加革命，历任宣传队员、八一电影厂演员剧团团长、故事片室副主任（正师）等。几十年中，在话剧和电影中饰演过许多不同角色。中国戏协、影协会员。

朱以鸿 1935 年生于官桥镇。大校，6 级高工。1962 年从陕西武功空军 12 厂技术科入伍，后任北京空军工程部处长。退休后返聘至中国天利航空科技实业公司主管航空维修出口业务。曾组织参与一些重大科研课题，多项获军队和国家一、二等奖。业余研究羽毛球具较高水平，并有专著。

朱延瑞 1933 年生于圣泉乡。1948 年参军，先后参加淮海、渡江、杭州、福州、厦门及解放南日岛等战役的后勤救治。历任卫生员、科主任等。在军内外发表论文 23 篇。多次立功获奖。技术职为卫技六级增一档。

朱言勤 1943 年生于杜楼镇。解放军总后汽车管理学院教授，享受军级待遇。1966 年入伍，先后在国防科工委第 13 研究院和汽车管理学院任战士、科长等。从事专业摄影，有 1200 幅作品在军内外报刊发表，近 400 幅获国内外大奖。曾举办“朱言勤摄影艺术展”。现任省高校摄影家协会副主席、蚌埠市摄影协执行主席。

朱宗岭 1933 年生于龙城镇。1949 年参军，解放军 88 医院原骨科主任、副主任医师，技术 5 级，文职 3 级，享受副军职待遇。获奖多项，立功多次。发表论文 10 余篇，离休后任 88 医院技术顾问。

汤学斌 1925 年生于丁里镇。阜阳军分区原政委。1940 年入伍，历任宣传员、南京军区政治部组织科长、浙江省金华军分区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荣获三级独立自由、解放勋章和独立功勋荣誉章。

许建华 1930 年生于马井镇。1944 年参加革命，先后在豫皖苏军区和河南军区司令部电台工作，1952 年在驻越南军事顾问团电台工作，后任总参通信兵汉口有线技校学员队长，总参通信学院学员队政委。

许敬臻 1949 年生于丁里镇。空军学院大校。1968 年入伍。发表论文 20 余篇。

闫道明 1926 年生于王寨镇。1944 年入伍。参加过苏中、鲁南、孟良崮、淮海、渡江战役及解放杭州的战斗，渡海作战，抗美援朝。自朝鲜回国后参加西部平叛，上军大。历任排长、师政委等职。获淮海、渡江、抗美援朝纪念章及独立功勋章，在朝鲜曾立二等功。

余 伶 1933 年生于王寨镇。成都军区后勤部军代处政治部原主任、顾问。1945 年参加新四军，先后在政训班、文工团工作，参加过济南、淮海、渡江战役及进军大西南。建国后保送至西南人民艺术学院音乐系学习，毕业后在西藏做部队文化工作，先后任成都军区组织部干事、后勤指挥部政治部主任。

余德胜 1951 年生于赵庄镇。国防大学第二离休干部休养所所长兼党委书记。1969 年入伍，历任 12 军司务长，第四、第三干休所所长、书记，荣立三等功 2 次。

况成礼 1958 年生于大屯镇。北京军区空军航空兵训练基地副司令员、飞行总指挥、特级飞行员、大校。1976 年参军，历任飞行员、大队长、团长等。曾参加军队飞行表演、国庆大阅兵等。立功多次。

吴文武 1938 年生于黄口镇。1956 年参军，任排长时立一等功，受国家领导人接见。后任政治处主任。在珍宝岛自卫反击战中曾为虎饶战区中苏谈判副代表。后任师副政委、双鸭山军分区政委兼书记、市委常委、省军区党委委员。大校。

吴信英 1927 年生于赵庄镇。1946 年入党，1948 年入伍，历任司务长、陆军 75 医

院政委等。参加过渡江战役、解放大西南、西藏平叛，中印边境自卫反击战。立功多次。

吴信柱 1957年生于酒店乡。1978年参军先后任炊事员、机械训练大队学员，因刻苦学习曾获全国文化考试第一名入四军医大，后任251医院军医。一直从事超声诊断，技术7级。发表论文10余篇，荣立三等功1次。

吴智勇 1925年生于赵庄镇。1939年参加抗日宣传队，历任宣传员、司令部直属政治部主任等。获独立自由、解放勋章及机要工作荣誉证书等。

吴歌村 赵庄镇人。1945年参加工作，解放前历任18军随营学校班长，西南军政大学区队长，解放后任西南军区文化速成中小学副政治指导员、成都军区5626部队政委等职。

吴精忠 1921年生于赵庄镇。1941年入伍，历任大队政委、市县人武部部长、政委、安庆军分区顾问等。参加过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的数十次大小战役、战斗。1947年任萧县三区区区长时，在县大队和分区主力部队配合下，将顽三区反动武装全部消灭，活捉顽三区区区长、顽区党部书记。

张斗杰 1921年生于张庄寨镇。1939年参加革命，历任连长、营长。建国后任团长、莆田军分区副司令员等。曾5次负伤，获三级独立自由和解放勋章、独立功勋荣誉奖章等，为三等残废军人。

张长芝 1945年生于马井镇。总后机关第三门诊部副主任、技术7级（副师）。1965年入伍，历任总后汽车团卫生员、团职助理员，退休后应聘302医院疑难病专家门诊。多次立功获奖。

张玉珍 1929年生于官桥镇。1942年入伍，解放前历任战士、排长，解放后任旅大市公安总队营参谋长，辽阳市人武部副部长等。获独立自由和三级解放勋章，立三等功1次。

张立勋 1920年生于龙城镇。成都军区纪委原副书记（正军）。1939年参加抗日游击总队任特派员，四野团政委，参加过反扫荡、四平、成都等战役。建国后入朝参战，历任师、军政委。1979年参加对越自卫反击战。曾任全国人大代表。获旅模范党员、模范干部、二级独立自由、三级解放和独立功勋章、朝鲜三级国旗勋章。

张全宽 1956年生于祖楼镇。1972年参军。历任卫生员、73031部队医院院长兼书记，集团军职称评委会委员。发表论文28篇，其中2篇获国际金奖。

张杰 1913年生于龙城镇。二炮后勤部原顾问，副兵团职。1931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中央红军7师医生，长征路上在红一军团45团任卫生队长。后任八路军独立一师卫生部长，晋察冀军区卫生部长，1949年后任20兵团后勤部副部长兼卫生部长，公安部队后勤部副部长兼卫生部长，1979年任二炮后勤部顾问。

张新明 1952年生于大屯镇。1970年入伍，后毕业于北大历史系。历任坦克一师和蚌埠坦克学院电台台长、学院政治部副主任，副教授，大校，技术5级。发表论文30多篇，编合著3部。获奖多项。

张殿臣 1936年生于萧县。1949年参加工作，1952年入党，1956年入伍。历任萧县人武部政工科副科长，五河、固镇县人武部政委，蚌埠军分区副师职顾问等。

张福伟 1928 年生于王寨镇。1941 年入伍，历任医务员、师卫生部医保股长等。多次参加过抗日战斗和淮海、渡江战役、福建东山岛保卫战等。荣立三等功 5 次，获三级独立自由、解放勋章等。解放后任卫生处长、110 医院院长（又立三等功 1 次）等，主任医师。1952 年后几十年间，四处寻找并悉心保管 18 位烈士遗骨，此义举感动省内外。

李开东 1933 年生于赵庄镇。1948 年参加革命，先在雪枫公学任职，后毕业于大连水面舰艇学院。1969 年复员后调吉林省电子研究所任技术员，次年定为四级军队技术干部重返部队。历任参谋、副所长、高工等，为潜艇水下发射核导弹实验作出贡献。

李令文 1923 年生于大屯镇。原贵州省凯里军分区司令部副参谋长、顾问。1939 年入伍，历任战士（曾任彭雪枫警卫员）、川南军政大学四分校科长，贵州黄平等县人武部部长，曾参加抗日和莱芜、孟良崮、淮海、成都、古楼山剿匪等战役战斗。获独立自由、解放和独立功勋章。

李令堂 1949 年生于圣泉乡。南京军区总医院普外科主任医师、教授（正师）。1968 年参军，先后任军医、主治军医。立三等功 1 次。

李玉柏 1948 年生于石林乡。1969 年参军，先后在团卫生队、105 医院工作，105 医院放射科主任、主任医师，技术五级。安徽医科大学兼职教授、南京军区及合肥市医学影像学专家库成员。

李宏信 1946 年生于杜楼镇。1968 年入伍。历任战士、连长、副教授，技术 5 级，大校。

李忠信 1916 年生于赵庄镇。沈阳军区司令部原顾问，正军职。1938 年入伍，历任八路军抗日游击队排长、115 师营教导员、38 军师参谋长兼沈阳和平区警备司令员，志愿军 38 军师长，回国后任副军长、成都军区副参谋长、沈阳军区司令部顾问。1962 年授少将。荣获二级独立自由、解放勋章和独立功勋章，朝鲜二级国旗勋章。

李德伦 1954 年生于龙城镇。1972 年参军。炮九师医院军医、院长。副主任医师，技术 6 级。大校。曾随部对越防御作战一年，立三等功 1 次。发表论文 20 余篇，医学专著 3 部。

杜方平 1919 年生于黄口镇。南京军区国防工业部原部长，军职。1937 年参加五战区抗敌青年军团，次年参加八路军，参加中原各大战役。1949 年渡江南下，次年入朝参战，1952 年回国疗养，后调浙江军区、南京军区。历任指导员、省军区政治部副主任等。担任过中国当代书画家大辞典特约编者和世界科学译报顾问。曾用稿费捐助沂蒙老区和灾区数万元。

杜庆璜 1921 年生于杜楼镇。南京军区后勤部营房部原部长，副军职。1939 年入伍，历任苏鲁豫支队教导队科长等。参加过抗日游击战、淮海战役。解放后任华东空军后勤部供给部副部长。曾入朝参战。后任南京军区财务部工程企业处处长、基建营房部副部长。获三级独立自由和独立功勋章。

杜明坤 1928 年生于王寨镇。济南军区后勤部油料部原副部长（副师）。1948 年参加工作，后从开封建国学院随军南下，任 16 军缮写员。进军大西南被评为模范。赴朝作战，任军后勤部计划科副科长，后任济南军区后勤部助理员等。多次立功获奖。

杜明俊 1935 年生于王寨镇。1955 年从大连市通用机械厂调国防部第五研究院任航天部产品研究设计工程组组长、广西柳州 801 厂总工程师, 华北航天工业学院院长, 研究员级高工。多次获奖立功。

杨光隆 1920 年生于王寨镇。1938 年入伍, 历任学员、军政大学副校长, 河南省军区副政委(正军)。参加辽沈、平津、渡江和解放广西、海南岛等战役。在军队大学期间因实事求是地撰写南昌起义, 被诬为反林彪, 受到错误审查, 1982 年平反。

纵照新 1923 年生于丁里镇。1938 年参加抗日宣传队, 历任新四军学员、机要股长, 1949 年春调安徽省军区机要科和南京军管会, 后任总干部部中校、装甲兵政治部干部部长(副军级)。曾授三级独立自由和解放勋章。

辛 明 1924 年生于龙城镇。空军指挥学院原政委, 中将。1937 年参加工作, 次年参加抗日游击队, 历任教员、东北民主联军师宣传科长。解放后任广西省军区宣传科长兼民兵报社长, 空军报总编辑、社长, 北京日报领导小组组长, 空军学院政委, 参加辽沈、平津、衡宝等战役。荣获三级独立自由和解放勋章。有编著。

辛梓维 1937 年生于圣泉乡。大校、特级飞行员、国际书法大师、国家特级书法家。1951 年参加县土改工作队, 1956 年参军入防空军, 任情报兵、飞行学院学员, 毕业留校任教。后任八一电影厂飞行技术教学片编剧和军事顾问, 获集体二等功、一等奖。后调任武警四川总队, 组建空中特警部队和边防安检站, 任总队政委。退休后从事书法创作, 任世界书画艺术研究会名誉主席、四川书协副主席等。

陈友让 1911 年生于萧县。1939 年入伍, 历任乡邮小组长、济南警备区政治部总务科副科长, 华东军大军事学院办公室总务科副科长、军务处副处长, 滁州军分区副司令员。

陈世全 1943 年生于张庄寨镇。1967 年大学毕业任吉林敦化 3305 厂任技术员, 1971 年参军, 后调西安总后装备研究所二所任技术员, 石家庄总后军械研究所弹药导弹技术保障研究室主任、高工, 科技处长、大校。享受政府特殊津贴。

陈立勋 1941 年生于黄口镇。1965 年安大毕业后入伍到沈阳军区, 后调至二炮司令部, 历任研译员、编研室副主任等, 大校。主要从事情报资料收集、翻译和整编。曾译校苏联军事百科全书, 参编中国大百科全书军事卷及中国军事百科全书等。多次立功获奖。

陈宏汉 1937 年生于圣泉乡。总参第 57 研究所高工、技术 5 级(副军)。1961 年大学毕业应征入伍, 先分配至总参三部十局三所, 后移防成都, 一直从事国防科研。多次立功获奖。

陈宏举 1954 年生于圣泉乡。武警工程学院副院长, 少将。1969 年入伍, 历任战士、武警安徽总队参谋长, 上海总队参谋长, 安徽总队副总队长等职。多次指挥重大安全保卫、大型阅兵和军事演习, 处置突发事件、抢险救灾等, 3 次荣立三等功, 出席中国武警首届“双先”表彰大会, 受到江泽民、胡锦涛等接见。

陈明仁 1931 年生, 原籍白土镇。1944 年参加抗日文工团、后调萧铜独立团被服厂, 参加过济南战役, 接管徐州及青岛天目山舰。曾任海军司令部潜艇部训练处副处长, 潜艇部副部长, 参加第一艘潜艇试航验收及其第一次水下弹道试射; 后任海军司令

部研究室研究员及海军工程学院教学工作。立一等功、三等功各一次。

陈明智 1928年生，原籍白土镇。1942年参加新四军。后参加孟良崮、淮海、渡江、杭州等战役、战斗。参加抗美援朝及进藏平叛。历任通讯员、解放军政治学院行管部部长等职。“文革”中奉命“三支两军”任内蒙古集宁市革委会主任。多次立功获奖，受到金日成接见和宴请。

陈德品 1931年生于杜楼镇。原芜湖军分区司令员。1944年参加革命工作，1946年入伍，历任战士、志愿军侦察股长，回国任团长等。获独立自由勋章，多次立一、二、三等功，获朝鲜国旗勋章2枚。

陈荣敏 1953年生于张庄寨镇。武警安徽省总队副总队长。1969年入伍。历任战士、团参谋长、省武警总队后勤部长等。组织部队参加抗洪抢险20余次，多次指挥处置群体性事件。多次立功获奖。

单印章 1923年生于酒店乡。1937年先后在徐州参加五战区学生军团游击队、八路军。历任分队长、股长；后参加辽沈、渡江、解放两广及海南岛诸战役，任营团政委等。解放后任海南军区副政委、广州军区副政委。荣获三级独立自由、二级解放勋章等。曾任中共十二届中纪委委员，全国第七、八届政协委员。

孟凡义 1955年生于张庄寨镇。广州第一军医大学附属南方医院血液科主任、主任医师、教授、博导，技术5级。1972年入伍，军医大毕业后在解放军总医院血液科从事医疗教研10多年，其间曾担任刘伯承元帅的保健工作。兼美国血液学会会员、全军血液专委会副主任及8家杂志编委、863项目评审专家等。主攻难治性白血病。主持国家及省、军课题研究7项，发表论文180余篇，编著7部，获军队科技成果二、三等奖11项。

孟凡成 1934年生于王寨镇。济南军区司令部工程兵部原副部长、大校。1949年入伍，历任徐州青干校学员、济南军区司令部作战部参谋，1966年参加援越抗美后任济南军区作战部副部长等。多次立功获奖，获胜利勋章。

孟凡芹 1965年生于酒店乡。徐州空军学院教授、硕导、大校。1986年大学毕业后分至空军后勤学院任教员。发表论文40多篇，编写教材3部。多次获大奖。

孟庆祥 1913年生于龙城镇。西藏军区司令部原管理局长（副军）。1938年参加革命后历任萧县抗日民主政府警卫班长、18军团参谋长、西藏军区后勤部昌都办事处副主任、那曲地区兵站站长等。荣立一、二、三等功数次，三级勋章3枚及独立自由功勋章等。

孟庆霖 1924年生于龙城镇。总后灵宝基地原兵站副政委。1939年为萧县总队教导队学员，后任18军师保卫科长。1953年调入总后政治部保卫部，任后勤装备研究院保卫处长。参加过抗日、小朱庄、八里庄等战斗、淮海、渡江战役及解放大西南、解放西藏等数十次战役战斗。

孟国庆 1963年生，圣泉乡人。成都军区电子频普管理中心高工、大校。

孟昭伦 1929年生于圣泉乡。1948年入伍，历任18军学员、参谋等；解放后任18军驻川办事处干部科助理员、171医院政委、成昌兵站部政治部主任等。参加过淮海、渡江、进军大西南和西藏平叛等战役。获胜利功勋荣誉章。

孟昭侠 1939年生于圣泉乡。1961年由梅中保送西安军事电讯工程学院学习,1968年至济南军区通信团任站长,军区司令部通讯器材科科长,百科编审室研究员,大校。曾经批准将部队淘汰的价值数万元的通信器材捐给萧县广电局。参与编写军史、战史及建国史等相关书籍。

孟涛 1923年生于龙城镇。空军第四研究所原政委。1939年参加八路军,曾任军区卫生所长等。参加四平、辽沈、平津、渡江、广州、海南岛等战役。在四平战斗中负伤,为三等残废军人,后任空后处长等。获三级自由和解放勋章及独立功勋荣誉章。

孟崎峰 1927年生于王寨镇。沈阳军区第50野战医院原院长,主任军医、技术5级(副军职)。1941年参加萧铜总队,淮海、渡江战役各荣立二等功一次。抗美援朝任志愿军2208医院医务主任,兼任驻新安州的中立国工作人员主治医师。后任辽宁省北陵公安军总医院主任军医等。

欧阳瑞林 1923年生于白土镇。1938年入伍,历任宣传员、华东军区报社副社长兼总编,解放军报社处长、邯郸军分区副政委,总政治部联络部职。离休后被聘任总政老干部学院副院长。

罗召鼎 1945年生于酒店乡。国防科工委司令部管理局原副局长,大校。1964年入伍,历任测绘员、营长,国防科工委司令部管理局基建营房处长等。多次立功获奖。

郑忠璞 1939年生于阎集镇。1955年入伍,历任沈阳军区守备团通信员,二炮旅政委,56基地研究员。曾参加导弹发射试验工作。大校。多次立功获奖。

郑衍智 1942年生于萧县。1958年参加工作,1961年参军,历任放映员、武汉军事经济学院秘书处长,309医院纪委书记、政委等,大校。曾立三等功1次。

郑毓峰 1949年生于圣泉乡。武警工程学院副教授,技术4级(正军),大校。1968年入伍,历任营部书记、武警技术学院副教授、武警高教“武警指挥与管理专业”自考办主任等。主参编教材15部,多次立功获奖。

金德荣 1929年生于龙城镇。西藏军区昌都军分区原副政委。1944年入伍后在新四军四师萧县独立旅、18军53师及日喀则、昌都军分区,先后任文工队分队长、军分区副政委等。获解放奖章和独立功勋章,西藏自治区授予解放建设西藏、巩固边疆做出贡献荣誉证书。

段绪伦 1923年生于庄里乡。1939年参加县第五抗日宣传队并入伍,历任新四军宣传员等。解放后任兵役局长、南京军区后勤部司令部通信科长等。多次立功获奖。荣获三级独立自由、解放勋章、独立功勋荣誉章及淮海、渡江战役纪念章。

段绪经 1925年生于庄里乡。1939年参加县抗日宣传队,1940年入伍,历任新四军文书、机要副科长。解放后任职华东军区干部部任免处、总政治部任免处及南京军区干部副部长,后任江苏省兵团四师副政委。多次参加华东地区战斗战役,立三等功2次,获三级独立自由、解放勋章和独立功勋荣誉章及淮海、渡江战役纪念章。

种本增 1923年生于祖楼镇。1940年入伍,历任警卫班长、西藏军区司令部动员部副部长,四川省温江军分区副司令员、顾问等。曾被评为淮北军区模范党员、二级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勋章。

胡广达 1921年生于黄口镇。1939年参加革命,历任班长、空军第三研究所所长、

书记，空军南京气象学校顾问（正师）。参加过孟良崮、淮海、渡江、西藏平叛等战役战斗近百次，负伤13处，荣立一至四等功各一次，获甲等战斗英雄、二级人民战斗英雄称号。

胡天亮 1942年生于青龙镇。成都军区峨嵋疗养院原院长，大校，副主任医师。1965年安医毕业分配至成都军区40医院工作，历任主治医师、副院长，获奖多项。

胡兴茂 1918年生于官桥镇。陕西省军区原副司令员。1937年参加革命，历任教导员、志愿军参谋学校训练处长。1970年任军事科学院学术秘书、研究员等，参加过涓河北、凤凰山、莱芜、孟良崮、淮海、渡江等战斗战役。参加《辞海》军事语词修订、主编军著7部。获三级独立自由、二级解放勋章、独立功勋章等。

赵尧智 1941年生于马井镇。原空军装备部技术6级工程师、文职3级，大校。1960年入伍。历任空军科研部参谋、工程师，从事军队宇航、反导两个办公室的筹建，参与选拔宇航员及空军核武效应试验，先后17次进入罗布泊。参编、合编专著多部，主编防化电教录像片等。发表论文80多篇。多次立功获奖。1966、1967年所在机组曾击落敌机2架。

赵廷军 1941年生于张庄寨镇。合肥炮兵学院教研部纪委书记、副教授。1966年入伍，先在27军工作，后到合肥炮院任教研室副主任等职。发表论文13篇，主编三个学科的7本专业教材，获全院优秀教材二、三等奖。

邵汝凌 1958年生，杨楼镇人。解放军汽车管理学院（蚌埠）政治部主任，大校。1978年参军，历任总参通信兵战士、西安政治学院政治指导员等。多次立功获奖。

郝忠鹏 1963年生于杨楼镇。1985年参军，解放军军事法院副师职审判员，三级高级法官，大校。南开大学法学系毕业后特招入伍军事法院。先后任北京军区军事法院书记员、秘书、审判员。

郝培义 1934年生于杨楼镇。1948年入伍任华东军政大学福建分校卫生员，参加闽西土改、剿匪。后任野战医院一所所长，370医院医务处副主任、副主任医师。

党雨川 1930年生于张庄寨镇。1948年入雪枫公学，后转建国学院及18军随营学校。解放后在西南军政大学，十八军任见习干事，后在中共西藏工委、西藏军区任秘书、政治处主任。1962年参加中印边境自卫反击战，后任成都军区政治部副秘书长、总政保卫部一处副处长。

唐朝良 1945年生于新庄镇。大学毕业后分至东海舰队连云港水警区任分队长兼技师，海军装备技术部驻西安军事代表局审图代表室、舰炮军事代表室总军事代表，大校，高工。多次立功获奖。

徐士信 1917年生于孙圩孜乡。1939年入党，同年组织抗日义勇军并任中队长，抗大四分校区队长，炮兵副团长等。参加过泰安、济南、淮海、渡江、舟山等战役战斗。解放后任第三炮校大队长、师长、政委，河北省军区副政委、顾问。曾立三等功1次，获独立和解放勋章各1枚。

徐继忠 1934年生于马井镇。1948年入伍，参加过淮海、渡江、湘南及解放成都、西藏等战役、战斗。曾任文化教员，立三等功2次。后调军委民航西南局任调度室主任、处长等。

郭保仁 赵庄镇人。福建军区原后勤部副部长。1938年参加萧县抗敌总队,任卫生院长等。参加过苏中、淮海、渡江、上海、抗美援朝等战役。获三级独立自由、解放勋章、独立功勋荣誉章。

郭昭云 1937年生于马井镇。1962年入伍浙江省公安部队,历任丽水地区公安大队书记,省军区副参谋长、衢州军分区司令员(市人大、政协常委),曾立三等功。

顾寒星 1914年生于萧县。南京军区后勤部原参谋长(正军)。1938年入伍,历任班长、华东军区油料部部长等。曾任安徽省政协常委。获八一勋章、延安勋章等。

梁士哲 1938年生于杜楼镇。复旦大学毕业后分到中国军事医学科学院从事“717装置”研究。后调入302医院任电镜室主任。多次立功获奖。享受国务院津贴,退休后在河南创办肝病研究所任所长。

盛曼侠 1919年生于赵庄镇。28军原后勤部长。1939年入伍,先后在115师、萧县总队任政训员、副连长等,奉命策反敌伪十区政府和伪军一个中队加入萧宿铜灵总队。1949年初在胶东军区参与处理过国民党重庆号军舰起义,接待过从香港归来参加政协会议的柳亚子一行30多人。青岛战斗中首先攻入美海军陆战队驻地。驻岛期间执行政策好,两次受表彰。后在28军83师司令部、后勤部任处长、师参谋长等。

章文龙 1916年生于龙城镇。部队诗人。1938年参加抗敌青年军团在潢川集训,其长诗《元宵》在臧克家主持的评奖中获第一名,《自由中国》发表该诗。同年赴延安进陕北公学,长诗《钢铁是怎样炼成的》获首奖。后入华北联大文工团、晋察冀军区宣传部。曾主编《毛主席近影集》等。后任军区《战友》社社长,《解放军报》文艺版主编。出版诗文集多部。

黄文香 1944年生于王寨镇。西北工大毕业后留校任教,后调炮兵导弹训练基地,从事反坦克作战指挥教研,廊坊陆军导弹学院教授、大校,后受聘装甲兵工程学院博导。发表论文30多篇,出专著、教材10多部。其中5项获军队科技进步三等奖。

黄继坤 1938年生于杨楼镇。1960年参加工作,1965年安医毕业后入伍,曾任广州军区机关门诊部副主任医师、保健科主任,文职3级、专业技术5级。曾主编出版科普书籍一部。多次立功获奖。

黄培义 1947年生于圣泉乡。南京陆军指挥学院信息作战与指挥系教授、少将。1968年参军,历任坦克团参谋,南京军区军政干校、高级陆军学校、陆军指挥学院学术教员、所长,享受国务院津贴,技术三级。1986年出版军中第一本《战术学概论》,在国际上产生重要影响。主参编教材、专著多部,发表论文318篇,被学术界誉为军中“合同战术三巨头”之一。多次立功获奖。

傅效锋 1953年生于萧县。1969年入伍,历任战士、大校。多次立功获奖。

彭秋霞 女,1952年生。徐州空军学院教授。1968年从萧中下乡插队,安大外语系毕业分至航天部112厂,后调徐州空军后勤学院任教。曾承担我国多项大型援外项目及引进项目的翻译工作。发表论文10余篇,论著5部。多次立功获奖。

景林 1923年生于白土镇。解放军体育学院原顾问,军职。1938年参加抗日游击队历任文化教员、渤海军区机要股长,参加过豫东、济南、淮海、广东等战役。解放后任华南分局机要科长、湖南省军区副政委、长沙市委第一书记、广州军区炮兵司令部

副政委。

董正才 1955 年生于杨楼镇。1972 年入伍任文书，解放军理工大学毕业后任工程兵指挥学院副教授、大校。多次获奖立功。发表论文 30 多篇。主编《爆破作业指导法》。其“控制爆破”课题研究获军队银奖。并获国家爆破工程技术人员安全作业甲级证书。

董宜胜 1941 年生于圣泉乡。解放军原总后勤部副政委兼纪委书记、中央军委纪委副书记，中将。1962 年参军。历任战士、师政委、集团军政委等。七、八届全国人大代表，十五、十六届中纪委委员。

蒋力勤 1940 年生于王寨镇。1961 年参加国家核潜艇基地建设，任政治干事。后任海军驻 720 厂军事代表、高工、大校。曾赴美参加引进项目谈判。“八五”期间主管 XX 雷达研制。多次立功获奖。

韩 英 1930 年生于青龙镇。总后勤部物资部主任。1948 年参加工作，历任战士、志愿军后勤部卫生部科员、物资部处长等。获解放奖章和功勋章。

雷 杰 1945 年生于大屯镇。广州第一军医大学政委，少将。1959 年参加工作，1965 年入伍。历任战士，总后政治部干部部干事、干部部长、政治部副主任。多次立功获奖。

蔡 郁 1965 年生于庄里乡。解放军总后勤部监察部纪检局副局长，大校。1983 年参军。历任战士、北京军区司令部干部处长、总后政治部纪委纪检室主任等。

薛 光 字宇明，1918 年生于王寨镇。贵州省军区原副政委、顾问，正军职。1938 年入伍，历任县武工队长、二野五兵团政治部秘书科长。解放后任贵阳军管会军事接管部秘书长，省军区副政委、省委常委，省委委员、省政协常委，省文史委副主任等。负责修建湘黔铁路时受国务院、军委通令嘉奖。

薛晓明 1950 年生于王寨镇。1969 年参军。历任文书、师副政委，大校。因思想工作创新业绩获集体三等功，北京军区政治部发出向薛晓明学习的通知，北京军区、总政治部评其为全军优秀政治教员，其创建的授课方法、提纲被编入教材。多次立功获奖。曾受到胡锦涛接见。

魏玉锦 1933 年生于黄口镇。二炮工程兵学院教研室原主任、教授。1960 年莫斯科大学实验核物理专业毕业分配到哈军工从事核物理实验室建设。后从事环境核辐射监测工作。

魏跃进 1958 年生于萧县，祖籍山西省武强县。军委办公厅秘书，大校。1978 年 2 月入伍，1992 年曾立三等功。

第三节 科教文化界

丁德潜 1934 年生于龙城镇。山东省临沂市教研室地理教学研究员。先后在山东师大等校任教。著作多部。其中《沂蒙山区好地方》获国家教委乡土教材二等奖。获省科协系统先进工作者、全国地理科普积极分子。市六至八届政协委员。

丁黎平 1928 年生于新庄镇。江苏省农科院原蔬菜研究所研究员。曾负责江苏省蔬

菜品种资源调查收集。先后培育出苏长茄等。负责判定省蔬菜区划、特产蔬菜开发利用研究,5年净增效益近亿元。获国家一、二等奖、省三等奖。负责完成“六五”、“七五”国家重大科研项目“辣椒抗病育种”等。

万兆勇 1939年生于龙城镇。哈尔滨工大毕业后入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工作,研究成果先后荣获1978年全国科技大会奖等。

万隆 1956年生于圣泉乡。水利部淮委规划设计研究院(中水淮河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教授级高工、公司董事长兼书记。历任该院工程师、淮河组副组长、副院长等。多次获奖,享受国务院津贴。

马心超 1941年生于闫集镇。先后在安医附院、安徽中医学院附院任儿科主任、体检中心主任,主任医师。擅长运用中医、中西医结合方法诊治儿科、内科病,疗效显著,在省内外有一定名气。参加编写21世纪高等中医院校教材11部,发表论文25篇,曾获省优秀论文二、三等奖。

马传喜 1963年生于马井镇。安农大农学院院长,教授,博导。农业部小麦专家组成员,省小麦高产攻关首席专家。先后承担国家和省重大科研项目20多项。获奖多项。

马新华 1946年生于马井镇。淮北市刘开渠纪念馆馆长。先后任职于郭庄接待站、孟庄煤矿等。一级美术师,中国美协会员。擅长国画,尤以画虎著称。作品先后获多项大奖,并被国内外知名馆、院收藏,各级媒体报道。出版画集多部。

尤子善 女,1961年生于萧县,淮北矿业集团医院集团大外科主任,主任医师。

尹沧海 1966年生于酒店乡。南开大学东方艺术系教授、硕导,天津大学艺教中心客座教授。多次在国内举办书画展,发表论文多篇和书画作品数十幅,出版个人画集及专著多部。

王蒙 1953年生。张庄寨镇人。陕西省书协副主席,省青年书协主席。美术大师王子云之子。成长在家学和西安美院、碑林中,先后在陕西美术馆、陕西书法学院专业书法研究、创作。专著多部。

王一凡 1965年生于白土镇。华东电子工程研究所副总工程师,研究员。曾获国防科技进步二等奖,享受国务院津贴。

王士美 女,1919年生于龙城镇。1939年参加革命,历任萧县妇救会党委委员、县委组织部长。1952年后任湖北省委党校教研室主任,湖北情报研究所所长,中科院重建测量与地球物理研究所书记。

王之廉 1945年生于王寨镇。上海交大毕业后在六机部435厂、马鞍山钢铁设计研究院任技术员、室主任,院党委书记,高工,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书记。获奖多项。

王友三 1929年生于杜楼镇。南京大学哲学系教授,教研室主任。南大毕业留校任教。主张将中国无神论史从哲学史中分离出来。先后发表论著《无神论史纲》等,被誉为填补无神论研究一个空白。另与人合作发表有关中国无神论史研究论著多部。后转入中国宗教史研究,主编《中国宗教史》等多部论著。发表论文数十篇。兼任中国无神论学会秘书长。

王友恭 1939年生于杜楼镇。《中国科学报》原副总编。历任中科院《科学报》编

辑、北京市科技局、人民日报教科文部报道组长等。获国务院津贴。参与发起创建中国科技新闻学会并兼副理事长及学术工委主任，中国科技教育杂志主编。主参编专著十几部，获新闻奖数十个。

王文兴 1927 年生于杨楼镇。中国工程院院士、教授。曾赴苏联进修。先后在沈阳、北京化工研究院工作，历任天津化工研究院副院长、天津市环保局副局长，中国环科院副院长、学术委员会主任。现任中国环境科研院顾问，北京化工大学兼职教授、博导，山大环科院院长、博导。早期从事工业催化研究，后转向环境科研。先后完成国家“六五”至“九五”科技攻关重大项目。兼国家环境咨询委员会委员、大气环境分会理事长等。获国家大奖多项。发表论文 150 多篇及多部学术专著。

王艺舟 1932 年生于赵庄镇。原人民日报高级记者，中国社科院教授。曾在北京国际广播电台任编辑、记者。1980 年调人民日报社。讲授《古典文学与新闻写作》等，著作多部。

王长里 1936 年生于张庄寨镇。中国人民大学毕业后分到江西师大任教，曾任省革委秘书、政法学院院长、硕导，中国历史唯物主义学会常务理事、省历史唯物主义学会会长。参编、主编著作 8 部，获奖多项。

王长岭 1939 年生于酒店乡。甘肃省地震局研究所研究员，博导。主要从事地下流体预报地震及地震成因、抗震防灾等研究。同时兼做化学工程、医药生产设计等。发表论文 20 余篇，出版译著 3 部。获奖多项。享受国务院津贴。

王玉标 1945 年生于圣泉乡。山东大学毕业先在涡阳城郊中学、安徽教院任教，曾任系主任、总支书记、教授。兼全国教育学院有机化学教研会秘书长。发表论文 50 余篇，出版专著 10 多部。曾获省论文奖、曾宪梓教师奖。

王玉霞 女，1946 年生于孙圩孜乡。中国科技大学教授、博导，中共党员。先在安徽光学精密机研所从事激光宝石单晶研究，后在中科大从事红外单晶等研究，赴日本作高级访问学者。获奖多项。

王立保 1952 年生于圣泉乡。新疆日报社副社长、记协副主席、主任记者。1970 年参军，曾任代理排长，后转业托克逊县广播站、新疆日报任记者，兼任新疆日报吐鲁番记者站长、人大函授学院新疆站站长等。曾随中国新闻代表团访问土耳其。

王兆良 1934 年生于王寨镇。山东大学历史系中国近代史研究室原主任、教授。山大毕业留校任教，曾参加教育部《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通史》一书编撰。主参编近现代国家及地方史著作十几部，发表大量论文。1990 年应邀参加国际“日本侵华研究学会”。获奖多项。

王兆全 1935 年生于王寨镇。安徽省医学科学研究所研究员。大学毕业后在安医、安徽医科所工作。其间曾为日本京都大学客座研究员、主攻萜类天然产物化学。发表论文数十篇。其研究成果中首次发现的新二萜有 30 多个，两个为新结构小类型，丰富了对映-贝壳杉烷类天然产物化学的内容。

王先成 1937 年生于圣泉乡。凤台县人民医院外科主任医师。曾参加中国赴也门医疗队工作。后任副院长兼总支副书记。兼凤台县医疗事故鉴定委员会副主任、中华医学学会凤台分会副理事长等。

王先达 1938 年生于赵庄镇。水利部淮委规划设计院原总工，教授级高工。清华大学水利系毕业，先后在海河设计院、葛洲坝工程局等单位工作。主持南水北调东线工程和治理淮河规划设计等工作。获奖多项。享受国务院津贴。

王先路 1938 年生于圣泉乡。合工大精密仪器系主任、教授。大学毕业后留校一直从事教学和科研。参加多项课题研究，发表论文 30 多篇，编写教材多部。多次立功获奖。

王吉灵 1963 年生于酒店乡。安徽省电力公司培训中心，电气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高级经济师。曾任安徽电力职工大学教师，省电力公司组织人事部、人力资源部部长等。

王向阳 1966 年生于大屯镇，研究员，中共党员。萧县农委总农艺师，兼县植保站长。发表论文 50 余篇，参编著 6 部。主持和参与 10 余个科研项目被鉴定为省级科研成果。省劳模，多次获奖。享受省政府津贴。科技入户工程专家组首席专家。

王克廷 1943 年生于马井镇。1965 年参军在萧县人武部。后转业至安徽人民广播电台任记者、编辑，主办《解放军与民兵》和《农民服务台》，任编辑组长，广电报社副社长、主任编辑。参编出版专著多部。1985 年采写萧县的《画乡行》在省台和中央台多次播出，在国内外引起反响。

王劲松 1963 年生于刘套镇。徐州第一人民医院男科主任中医师。医学硕士。主参编专著 11 部，发表论文、科普文章 300 余篇，参与课题研究 6 项，提出许多男性科理论及其临床论治学说，对不育症、性功能障碍、前列腺性病等经验较丰。曾被选为“全国首届百名优秀中医药科普专家”等。

王劲枝 1910 年生于杜楼镇。原名王竟之。原中国圆明园学会会员。1940 年任第五战区抗日艺协主任委员，后从事美术教育与工艺设计。解放后曾在新疆搞展览设计。退休后自费绘制香山、北海、颐和园全景图。特别是以十年之功所绘圆明园全景图引起轰动。还精于工笔绘草木昆虫。参与绘制《全国中草药彩色图谱》、《新疆草药彩色图谱》等书。

王其新 1936 年生于张庄寨镇。南京邮电大学教授、硕导。北京邮电大学毕业后在邮电企业任工程师，后调北京邮电大学、南京邮电大学任讲师、教授、室主任、学术带头人。主编出版教材 2 部，主持完成较大研究项目 4 项，发表论文 70 余篇，获奖多项。

王学究 1955 年生于萧县。阜阳市人民医院普外科主任医师。在乳腺、甲状腺、肝脏病等方面外科手术经验颇丰。曾参加赴也门援外医疗队工作。

王建华 1940 年生于张庄寨镇。安师大教授、硕导。大学毕业后留校任教。长期从事实变函数等教研。尤其是 Banach 空间理论等方面的研究，居国内外先进水平。主持省内多项研究项目，在国际核心数学刊物上发表论文 6 篇，在国内一级刊物发表 12 篇。获省自然科学奖，享受政府津贴。

王忠萃 1907 年生于王寨镇。早年毕业于北平大学。1938 年参加八路军 115 师 685 团做军需工作。解放战争时期随 129 师南下广州，任师机关事务管理局长。解放后转业到北京中央建筑工程部，后调任辽宁省水利建筑工程学院院长。

王 驹 1934 年生于龙城镇。辽宁省社科院党史研究所研究员。发表论文 40 多篇，

出版专著多部。论文曾获奖。兼东北近现代史研究会常务理事等。

王胜泉 1929 年生于张庄寨镇。清华大学毕业。主要职务有：台湾经济研究中心研究员兼副理事长、人才研究所研究员，北京、山东经济学院教授，北大兼职教授，山东农村发展研究所所长等，多个课题组组长，《劳动与人事》等杂志主编，多个城市和研究会顾问等。《中国农村社会学》等论著 10 多部，发表论文《从乡土中国到乡镇中国》等百多篇。

王荣先 1930 年生于王寨镇。1949 年入伍，中国人民大学毕业后历任南京大学近代史教研室主任，中央党校党史教研室副主任、教授。专门从事党史专业研究生教学。主参编党史教材、论著多部。

王钟琴 1919 年生于龙城镇。上海《春申诗词》副主编。先后任《淮北日报》、文学月刊、《扫荡报》副刊编辑，华东文化部编审，上海石化、工大等教授。文学著作颇丰，工楹联、善书画。

王顺建 1967 年生于萧县。萧县农技推广中心研究员。曾任植保站站长，主持完成科研项目 7 项，制定安徽省地方标准 2 个，发表论文 60 余篇。获奖多项。

王家廉 1918 年生于马井镇。解放前历任助教、煤矿工程师。解放后任淮南矿长、合肥矿院、山东矿院教授。出席全国先代会受到毛主席接见。

王恕仁 1926 年生于龙城镇。大学毕业后历任陕西省石油学校副校长，西安石油学院副院长、顾问、副教授。陕西省教育系统先进工作者。

王效昭 1949 年生于黄口镇。安徽经管学院经济管理研究所所长、教授。著作多部。获奖多项。

王晓琨 1951 年出生，王寨镇人。中央电视台新闻中心新闻采编部高级编辑、制片人。先后任中央台驻欧盟、英国记者站首席记者；曾 5 次参加联合国人权会议任前方报道组组长；北约轰炸南联盟期间任战地报道组组长。多次获奖。

王浩伟 1966 年生于杜楼镇。上海交大教授、博导。曾在德国一大学做客座研究员、博士后。后任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副院长、航空航天新材料研究中心主任。研究成果应用于国防战略武器和先进半导体获得突破。承担国防、国际合作等项目 10 多项，发表论文百余篇，发明专利 60 多项，获上海科技启明星教学成果一等奖等。

王涌泉 1927 年生于张庄寨镇。著名治河泥沙、日地水文和灾害预测学家、天文和地球科学综合科学活动组织者。历任水电部水电科研院泥沙组长，主持全国水电工程泥沙试研。参与三门峡水库等项目，国家科委 1987 年日环食联合观测研究倡议人。黄河水科院教授级高工，华北水电学院兼职教授，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会太阳活动和中国主要河流水文异常研究项目负责人。多次获奖。专著合著 10 多种，论文百余篇。

王益群 1938 年生于张庄寨镇。燕山大学校长，兼流体传动及控制研究室主任，教授博导。主参编多部教材，发表论文数十篇。曾获全国科学大会奖等。

王继先 1950 年生于马井镇。安农大工学院院长、书记、教授。曾赴日本研修。主持水稻抛秧机、小麦施肥播种机等研制项目。多次获奖。

王继华 1953 年生于孙圩孜乡。淮北煤师院成人教育学院院长、教授、硕导。先后当民师、参军，大学毕业后留校。发表论文数十篇，多次主持省社科教育科研项目。曾

获省教育系统优秀党员称号。

王继尧 1948 年生于永堙镇。五河县人民医院院长、书记，主任医师。兼县医疗事故鉴定委员会副主任，县政协常委。发表论文 20 余篇。书法多次获奖。

王培中 1936 年生于白土镇。党员、主任医师。繁昌县医院主任医师，曾任大外科负责人、业务副院长。兼县计生技术指导组长、县医学会理事长等。发表论文多篇。

王淑玲 女，1966 年生，大屯镇人。马鞍山自动化研究所教授高工。先分配至马钢设计研究院，后借调至西门子——中冶高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完成许多大中型工程专业设计任务。

王绪振 1934 年生于杨楼镇。安徽工学院副院长。先后在上海交大、大连铁道学院、铁道部技校任教。兼院职评副主任、省内燃机学会常务副理事长等。参编教材多部。

王富有 1906 年生于赵庄镇。1924 年在中学曾参加反日罢课，考入东北军军士教导队、东北实业界讲武堂黑龙江分校，1931 年在哈尔滨秘密入党，次年转入第三国际系统工作。后组织派其到海参崴列宁学院学习，回国后任苏联红军驻齐齐哈尔市情报站领导，曾因窃得日军密电码获苏联红旗奖章。1937 年因组织被敌破坏失去联系。但在长春采石场做苦力仍鼓动工人与日本工头斗争。解放后长期从事教育工作。1986 年吉林省委组织部恢复其 1931 年至 1959 年的党籍，副厅级。

王道斌 1956 年生于龙城镇。教授，中共党员。1976 年参军，后在石家庄铁道学院任教，工程力学系主任。先后主持三峡工程对外专用公路莲沱大桥、西安泾灞河斜拉桥、天津、石家庄、安徽等地十多座桥梁结构的施工技术设计和咨询、施工控制项目，发表论文 50 多篇。

王滔 1932 年生于圣泉乡。原山东省农科院作物研究所研究员，新技术研究室主任。农业部大豆专家顾问组顾问，全国大豆栽培协作组主持人之一。主参编论著多部。多次获奖。他提出的“大豆环境措施”等理论与措施，获国家科委在全国推广。

王翠萍 女，1968 年生于杨楼镇。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建筑学院教授、副院长、中共党总支书记。合作参与了多项省部级科研项目与科技服务工作，其中有国家西部重大项目等。主持并参与规划设计项目 40 多项，著作及参编教材多部。

王福昌 1945 年生于闫集镇。中共党员。华中理工大学电子信息工程系教授。参加并完成了《对流层散射通信》及国防科研项目等，研制的《通信原理教学实验系统》在全国百余所高校推广，发表论文 30 多篇。获奖多项。

王慧 女，1969 年生，杨楼镇人。清华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系教授，博导。曾在美国麻省理工学院生物系从事两年博士后研究。参与完成国家和部委及国际合作项目近 30 项，发表论文 70 多篇，发明专利 8 项。参编国家十五规划教材《水处理生物学》。获奖多项。

王肇祥 1938 年生于张庄寨镇。蚌埠市第二人民医院骨科主任、主任医师。曾在淮南医专任教，受聘蚌医外科教学、《中华医学论文集》编辑。完成骨外科复杂手术 2000 多例，显微外科、断肢再植达到国家先进水平。发表论文及学术报告百余篇。

王韬 1960 年生，杨楼镇人。香港理工大学教授、理学博士。获美国乔治亚理工

学院地球与大气科学系博士学位，后在美国密歇根大学博士后研究。先后担任国际学术团体负责人。现担任国家酸雨项目首席科学家。

王慧源 1957 年生于龙城镇。中国青年艺术剧院一级演员。扮演过莫里哀等国外名剧及田汉戏剧中的角色。主要专业为话剧表演，也涉足影视。曾获文化部 1984 年全国话剧调演表演一等奖。

王懋轩 1932 年生于张庄寨镇。当代书画名家。早年毕业于中央大学，继在台湾师大研究所深造，执教于台湾大专院校。应阿根廷国立大学东方哲学所聘请主讲中国哲学和艺术 12 年。现居美国。其书法各体皆备，绘画山水花鸟兼擅。个人画展数十次。先后倡组台湾兰阳画会、阿根廷东方画协、美国中国书画同好会等。1989 年联合旅美、加、台及大陆原萧县王氏后裔长于书画者组成白楼画会。

邓伟志 1938 年生于龙城镇。原名邓天纵。大学毕业先后在上海社科院、中共中央华东局、中国大百科全书上海分社工作。曾任上海大学社会学系教授，全国政协八届委员，九、十届常委，民进中央副主席，中国社会学会副会长、上海未来研究会理事长、中国妇女研究会副会长，《辞海》、《大辞海》编委、分科主编。著有《我的家庭》、《我的社会观》、《邓伟志文集》（六卷本）等 20 余种书。

冯蕴言 1906 年生于刘套镇。郑州大学原副校长、党委常委。1935 年毕业于北大历史系，执教于萧县实小、镇江中学，后任萧县抗日民主政府建设科长、秘书等。曾参与创立萧宿铜抗日根据地。解放战争时曾在豫皖苏三专署主持秘书室。淮海战役前后搞后勤、救灾。1949 年后任商丘专署文教科长，河南大学秘书室主任、河南省教育厅计财处长、郑州大学总务长等。

石桂芳 1928 年生于路庄。先后在河南省农业厅、省农科院等处工作，研究员，省大豆专家组组长。主要从事大豆研究，发表论文 40 多篇及专著多本。获科研成果 20 多项。获奖多项。

任千里 1965 年生于萧县。淮北矿业集团医院集团放射科主任，主任医师。

刘凡镇 1940 年生于萧县。中国科技大教授、博导、量子化学研究室副主任。中科大毕业后留校。曾到英国、美国作访问教授。长期从事分子结构等教研。发表论文 100 多篇，合编教材一部。享受国务院津贴。获奖多项。

刘与任 1936 年生于龙城镇。科技日报原副总编，中国技术经济研究会常务理事。哈工大毕业后留校，后调国家科委任于光远秘书。参与筹建中国技术经济研究会任总干事。参与筹建中国社科院技术经济研究所。先后受聘河南及国家环保战略研究中心等教授、研究员。主、参编著作近 20 部，发表论文数十篇。享受政府津贴。

刘元真 1937 年生于江苏丰县，主任医师。大学毕业分至萧县人民医院从医 40 余年，历任外科副主任医师，副院长、院长、名誉院长。施行过万余例手术，设计改良多种手术术式。尤其对泌尿外科造诣较深。1982 年自体肾移植手术填补地区空白，被誉为“一把刀”，为萧县现代外科主要奠基人。参编论著 2 部，发表论文多篇。

刘天白 女，1935 年生于丁里镇。新华社高级编辑，捷克和斯洛伐克问题专家。曾任主任编辑、新华社驻布拉格首席记者。1953 年考入北大，次年受国家派遣赴捷克留学。调至新华社布拉格分社任翻译。4 次 17 年在布拉格分社工作。对捷克剧变中的准

确报道受到总社及所在国称赞,获社级一等奖及中国首届新闻二等奖,捷方颁发银质奖章,是获此殊荣的首位中国人。

刘世民 1938年生于刘套镇。蚌埠医学院副教授、主任医师,附院麻醉科主任。曾随省援外医疗队赴也门工作。长期从事麻醉医疗教学和研究。后又开创急救与复苏及镇痛门诊专科。

刘世龙 1930年生于龙城镇。中国著名电影演员。1939年参加新四军文工团后任文化干事,成为萧宿铜总队宣传队骨干队员,二野豫皖苏军区戏剧队队长。随军进入大别山、大西南兼剿匪中队长。后任48师戏剧队长、文工队长,东影演员。此后在40余部影片中扮演过主角,如《刘三姐》的阿牛、《英雄儿女》的王成等。曾获第十届“金凤凰”特别荣誉奖。

刘功礼 1948年生于马井镇。1968年参军。山东电力中心医院主任医师。主要从事内科及肿瘤内科疾病的诊治及科研教学。发表论文多篇,参与多部专著编写,并兼山东中医药大学临床实习教学,多次应邀参加国际肿瘤学术交流。

刘永干 1936年生于官桥镇。阜阳市人民医院耳鼻咽喉科主任,主任医师,蚌医兼职教授。历任脑外科、耳鼻咽喉科副主任医师等。发表论文30多篇。获奖多项。省劳模,享受国务院津贴。

刘训方 1933年生于龙城镇,中共党员,研究员。华中科技大同济医学院研究员。曾任秘书、学报副主编等。中国高等医(药)学院校学报学会常务理事、省高校学报研究会副会长兼编辑出版委主任等。论文、主编参编著作多多。获奖多项。

刘则礼 1917年生于杨楼镇。成都市第三人民医院放射科副主任,为该科创建人。为四川省培养放射人才数百人。主任医师。发表论文数十篇,编写过教材。市政协6-8届委员。爱好旧体诗词。

刘 苏 1929年生于杜楼镇。抗战时就学于边区萧中、建中、建国学院,历任晋冀鲁豫军区宣传干事、七机部宣传部负责人兼文化处长。参与我国第一颗返回式卫星发射,任试验队党委副书记。参与组建中国食品出版社,任副主编兼总编办主任,主编作品百余部。

刘坤一 1935年生于大屯镇。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教授级高工,40年从事给排水专业设计。多次主持北京市市政工程建设大中型项目给排水管道工程及城市污水处理工程设计(如三元立交桥、天安门广场人行地下道等)。曾先后被派往非洲任一项目经理,受聘国家发改委专家组组长,并受聘美国一公司专家组组长等。获大奖多项。

刘 莹 女,1964年生,祖籍大屯镇。广东省文化厅星海演艺集团副总裁,正高级编辑。1982年从梅中以全县文科第一名考入中山大学,在校期间被评为广东省学习标兵,入党。本科毕业时又以全年级第一名免试攻读文学硕士。后入职羊城晚报,历任记者、编辑、编辑部主任、总编室主任等。获广东新闻大奖多次。

刘爱华 女,1957年生于王寨镇。河南省中医院教授,硕导。历任心血管、糖尿病、肾病等科主任。深得好评,获奖多项。

刘敏华 女,1938年生于黄口镇。安农大教授、硕导。毕业留校任教,为农业气象专业开课。曾参与或主持省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研究,发表论文多篇,著书多部。获奖

多项。

刘善群 1932 年生于阎集镇。安徽省教育科学研究室原主任、教授。安大毕业后留校任教，后调合师院、省教育厅编审组，任室主任，兼省中学语文研究会会长等。编著数十本文科书籍。

刘道清 1942 年生于大屯镇。河南中医研究院情报资料研究中心主任兼古籍文献研究室主任，主任医师。主攻肝病和中医古籍及医史。发表论文近百篇及科普文章 300 多篇，出版著作十几部，有的译成日、英文。获奖多项。兼全国中医药图书情报工委副主任等。

孙友田 1936 年生于黄口镇。当代著名诗人，中国作协会员。先在徐州上学、煤矿工作。1950 年代开始发表诗作，后调江苏省文化厅创作组、《雨花》编委兼诗歌组长、省作协诗歌工委主任。著有诗集 10 余部，被誉为“煤矿诗人”。

孙艺林 1939 年生于祖楼镇。河北政法管理干部学院院长。主、参编《中国行政法与诉讼法》、《行政监察学概论》等多部。兼《河北法学》杂志社社长，河北省行政法经济法研究会副会长、河北监察学会副会长等。

孙兆彩 1938 年生于圣泉乡。大学毕业后一直从事导弹引信设计研究工作。曾任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电子工业研究所党委副书记、教授级高工，该所科协副主席，参加我国第一颗原子弹、氢弹、导弹的研试、生产。发表论文 30 多篇。兼四川省自然辩证法协会会员。曾出席国防科工委党代会，获省优秀党务工作者称号。

孙庆斌 1953 年生于张庄寨镇。中共党员、博士、教授、主任医师。1972 年参军，第二军医大毕业后留校任医生。为全军首位在职医学博士；后任长海医院骨科主任，获奖多项。曾受到江泽民接见。

孙孝义 1937 年生于龙城镇，主任医师。萧县人民医院原大内科主任。学科带头人，曾首先在地区内开展心脏起搏、电复律、体外反搏治疗冠心病、心绞痛等，获满意效果。其中一例急性心肌梗病人心脏骤停 40 多分钟人工心肺复苏成功。

孙奕敏 1928 年生于杜楼镇。南大毕业后赴苏观象总台和中央高空观象台学习大气科学。回国历任中央气象局研究室等负责人，天津市气象局及气象科研所副所长，新开发卫星遥感新技术运用于工农业。发表论文 70 多篇，著书数部。获奖多项。

孙祖琰 1932 年生于王寨镇。河北农科院土肥研究所研究员兼总支书记。曾任研究室主任、研究所副所长，从事磷肥有效条件和施用技术，碳铵特性及施用技术，微量元素等研究均有新发现。首次编写河北省土壤有效态微量元素分布图及著作多部，发表论文数十篇。获国家等奖多项。

孙美芳 女，1952 年生于杨楼镇。机械工业第一设计研究院（蚌埠）副书记兼纪委书记，教授级高工。大学毕业后分至该院任团委书记、建工所所长、院办公室主任等。

孙贵金 1937 年生于大屯镇。主任医师，省政府原巡视员。1947 年入伍在商亳鹿柘县政府工作，1962 年西安医学院毕业后在兰州军区总医院等院工作，转业到河南省卫生厅，后调河南医学院一附院，长期从事传染病教学和临床工作，专长于肝胆及腹泻、脑炎、脊髓灰质炎等等。在第二、三届全国传染病学术会议上 5 篇论文交流。发表论文 160 多篇，主参编专著 12 部。多次立功获奖。

孙惠敏 女, 1965 年生于龙城镇。南京市玄武区妇幼保健站主任医师。曾任萧县人民医院妇产科医生, 后调任南京市玄武医院妇产科医生、科主任。农工民主党党员, 区人大常委。

朱广廉 1940 年生于新庄镇。北京大学生物系教授, 硕导。北大生物系 6 年制植物生理专业毕业留校任教。从事植物生理学等教研, 参编翻译教材等多部, 发表论文数十篇。获奖多项。

朱以书 1904 年生于白土镇, 字肇洛。大学毕业后历任天津南开中学教员、河北女师、北大、厦大等中文系教授。先后担任《晨报周刊》、《朝花》月刊、《当代文学》等编辑。著有《戏剧论丛》、《现代剧选》等书。中国民盟成员、天津市政协委员。

朱以方 1938 年生于永堍镇, 主任医师, 中共党员。原萧县卫生防疫站站长。在职时经常深入基层防疫第一线, 积极开展各种传染病、地方病等调研, 编有《萧县 40 年急性传染病疫情资料汇编》(1950-1990), 发表论文 10 多篇。曾参加全国“02”菌苗现场效果考核和安徽省腹泻病监测和预防研究等科研活动, 获省级奖励。先后两次主编《萧县卫生志》。

朱功勤 1938 年生于祖楼镇。合工大教授、博导, 原安徽工学院院长。一直从事教研及行政管理, 历任教研室主任、系主任、副院长等。兼省数学学会及省非线性科学学会副理事长等。主持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多项, 发表论文百余篇, 出版、编写教材多部。获奖多项。享受国务院津贴。

朱守银 1964 年生于青龙镇。大学毕业后分到国务院农村发展研究中心, 后调农业部研究中心(农村改革试验区办公室)任综合处处长、研究员。曾主持完成国家级研究课题 30 多项, 指导全国农村改革试验区 10 多个改革试验项目方案制定与跟踪监测。获奖多项。享受国务院津贴。

朱纯儒 1960 年生于马井镇, 淮北市人民医院主任医师。完成市及省级科研项目各一项, 分获市和省科技成果二、三等奖。发表论文 20 余篇。市卫生局学科带头人, 被聘为省、市医学专家库成员。

朱杰臣 1926 年生于庄里乡。1949 年参加工作。山东大学肄业, 1951 年调山东大众日报后任记者、新闻研究所副所长和主任编辑, 曾主编大众日报通讯等刊物, 发表各类文章 500 多篇, 自著合著多部。长期担任复旦、人大新闻系及地方、部队通讯员辅导工作。获奖多项。

朱超明 1938 年生于新庄镇。阜阳市第五人民医院外科主任医师。对烧伤、肝胆管结石治疗经验丰富。主持“自制中药制痂酊治疗烧伤”及“中西医结合治疗肝胆结石”课题。发表论文 10 多篇。

朱德群 1920 年生于白土镇。世界著名画家, 法兰西艺术院首位华人院士, 教授。1937 年考入国立杭州艺专, 受教于吴大羽、潘天寿等大家, 毕业后留校任助教。抗战胜利后任国立中央大学建筑系教授。1949 年在台湾师大美术系任教。1955 年赴巴黎深造。以一幅人像油画参加巴黎国家春季沙龙展并获银牌奖。数十年中他将中西画法相融汇, 在欧洲各国办展百余次。其作品被国家博物馆、大学及收藏家收藏。多次回国交流、献艺。

许敬尧 1937 年生于龙城镇。浙江医科大学毕业留校从事病理学教学、科研及临床病理诊治工作达 48 年。曾任浙江医科大病理教研室及其附属邵逸夫医院病理科主任, 全国大肠癌病理研究协作组长, 主持并参与制定《全国大肠癌病理研究统一规范》。发表论文 50 余篇, 获奖多项, 享受国务院津贴。

许敬儒 1941 年生于白土镇。淮北矿工总医院主任医师。从亳州人民医院调淮北矿工总医院外二科。抢救过 1000 多危重病人。对创伤休克、急腹症、水电解质的平衡及普外科常见病多发病和疑难危重病人救治经验丰富。

何耀明 1931 年生于王寨镇。核工业部 202 厂研究馆员。早年曾在泗洪县教科工作。后大学毕业分至 202 厂做档案图书情报工作, 成绩显著。为我国第一颗原子弹、氢弹作出贡献, 荣立厂一等功。

吴香廷 女, 1944 年生于赵庄镇。淮北市人民医院儿科主任医师, 中共党员。先后在阜阳县文集医院、蒙城医院工作, 一直从事儿科临床医疗工作。发表论文多篇。

吴义勋 1925 年生于赵庄镇。原河南医科大学一附院妇产科教授, 主任医师, 硕士。1949 年参加工作。1950 年大学毕业即在该院任住院医师、副教授等。对妇科肿瘤诊治造诣较深。主参编教材、专著多部, 发表论文 20 多篇。获奖多项。兼中国抗癌协会河南分会宫颈癌专家主任等。

吴伟 1930 年生于龙城镇。安徽日报总编室原主任。1949 年参加工作, 历任五河县通讯干事、安徽日报记者部副主任等。以初中文化自学成才成为新闻界多面手记者。几十篇消息、通讯和评论被中央媒体转用, 有些报道曾引起较大反响。

吴杰颖 女, 1957 年生于赵庄镇。安徽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教授、硕士。曾为下放知青, 参加和主持多项国家级和省级科研课题, 发表论文 60 多篇, 合作出版教材 2 部。获奖多项。

吴玲 女, 1963 年生于祖楼镇。宿州学院教授、系主任。一直从事经济专业教研。主持省社科规划项目及省厅课题研究多项。发表论文 20 余篇。曾被评为省师资培训先进个人。

吴信如 1964 年生于祖楼镇。华东师大金融学教授、博导。1981 年萧师毕业任教小学, 1983 年以全县理科第一名考入华师大, 在大学加入中共, 毕业留校。曾任系副书记、副主任。论著颇丰, 主持教育部规划课题研究。论文曾获上海社科二等奖。

吴振廷 1941 年生于杜楼镇。中共党员、教授、硕士。安农大植保系主任、农业学院院长。长期从事植保学等教研。主持和参加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多项。编著高等教材 1 部, 参编专著 2 部, 发表论文 30 多篇。获奖多项。

吴道钧 1927 年生于永堙镇。大学毕业分到河南省农业厅, 后调开封农科所、省农科院玉米专家组组长、省农业厅技术咨询委主任等。省内外 40 多个单位聘为技术顾问。先后编著玉米、甘薯、大豆等书 12 本, 并主持拍摄《夏玉米高产栽培》科教片。省劳模、全国先进工作者。享受国务院津贴。

吴燃 1928 年生于马井镇。天津美协原副主席, 一级美术师, 中国版画家协会理事。1948 年考入民间艺术班学习绘画及木刻。次年于上海参军, 在文工团搞美术及余木刻创作。后调北京, 结识版画家古元, 参加全国美协版画组活动。其套色木刻《饮

马》参加第一届全国版画展。作品除多次参加全国性展览，还在亚欧美及非洲、拉美许多国家展览，被誉为优秀版画家。出版有作品集多部。

张中太 1940年生于萧县。清华大学教授、博导。清华大学毕业后留校任教，三次赴日本作访问学者、读博和研究。长期从事功能材料教研，承担国家项目10项、省部级4项。发表论文300余篇，出版专著2部，发明专利16项。多次获奖。

张长云 1932年生于张庄寨镇。1948年入伍。参加淮海战役并荣立三等功。历任皖北党校干事、省教育厅政治处主任，省委党校教育长，中央党校函授学院安徽分院院长，副教授。著有《邓小平著作研究》、《党校教育和党校教育正规化》等。

张立今 1954年生于杜楼镇。宿州学院副院长，研究员。出版专著6部。先后任矿技术员、秘书、矿长兼书记，集团公司宣传部长，淮北职业技术学院书记等。兼教育部就业工作总结评估特聘专家。

张吉礼 1969年生于永堍镇。大连理工大学建设工程学部副部长，教授，博导。曾任哈工大市政环境工程学院副院长，美国一州立大学访问教授。第一届建筑能源与环境国际会议主席。完成国家及省部级科研项目20余项，发表论文120多篇，获专利10项。

张作云 1945年生于酒店乡。淮北煤师院当代经济研究所所长、教授、硕导。长期从事经济学教研工作。主要研究方向为《资本论》和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主持并完成国家社科项目1项，出版教材和专著5部（含合著），发表论文60余篇，曾获省社科三等奖。

张灿华 女，1925年生于赵庄镇。1939年入伍，历任18团宣传队副队长，沈丘区委书记、开封县长。解放后筹建第一拖拉机厂，任中国农机科研院书记，带领该院完成科研课题获奖达170多项。

张建设 1954年生于龙城镇。合工大人文经济学院国情研究所所长、教授、硕导。1972年参军在宿县军分区。曾做北大哲学系访问学者。发表论文60余篇，主编教材2部。获奖多项。

张雯和 女，1938年生于龙城镇。原核工业总公司北京401医院内科主任，主任医师。对心血管疾病及支气管哮喘治疗有一定经验。论文获部科技成果二等奖，享受国务院津贴。

张衍春 1935年生于龙城镇。山东文登中心医院主任医师、副院长，退休后任院顾问。中国和省楹联学会会员、市楹联学会副会长。出版诗联专著1部，多次获全国奖，发表诗词联作200余件。

张逸生 1913年生于龙城镇。著名表演艺术家，中国青年艺术剧院导演、艺术委员。1929年在萧师读书时入党，萧县地下党早期活动积极分子之一。在徐州被捕入狱获释后被派恢复萧县团委。萧县地下党团遭破坏后到南京考入国立戏剧学校，1938年毕业参加抗战剧团演出。在同张瑞芳等同台演出郭沫若剧作《屈原》时饰演渔翁，郭观后曾以“一字之师”为题写一文尊他为师。数十年影剧生涯中演出和导演过数十部著名影剧，饰演过上百个人物。

张镇英 名祚伦，以字行。1904年生于王寨镇。终生从教及教育行政。1941年返县

奉命筹建萧县中学。1949 年去台湾,先后任职马公中学、北门高中、台中师院等。

张 翰 1938 年生于龙城镇。安徽书协原副主席,中国书协会员。参加过全国第一届书法篆刻作品展,国际书展,多次参加皖日联合书展,荣获全国书法征稿评比奖,篆刻作品被日本“新书鉴”列入教材。作品流入美、日、德、法、加拿大及东南亚各地。兼国家和省教育学会书法教研会理事、理事长、省篆刻研究副会长,创办安徽书法函授学院并任院长。

李 凡 1936 年生于丁里镇。中科院海洋研究所研究员、教授。曾兼任南大客座教授,中国海洋地质专委会、全球海洋通量中国委员会委员,国际地圈生物计划海岸带相互作用中国工作组秘书长等。曾先后参加天津新港淤积、全国海岸带、中美联合东海沉积动力学等调查,主持南黄海北部埋藏古河道及悬浮层等多项国家和省重点科学基金课题。专著 2 部,论文 50 余篇,参编 8 部大型专著。获奖多项。享受国务院津贴。

李善祥 1938 年生于马井镇。河北省科学院地理研究院研究员。曾在河北省耕灌所和武安县水利局工作。1979 年起一直从事地理科学研究。完成科研和决策咨询任务数十项,多次在国内领先并获奖。享受省政府津贴。

李水莲 女,1968 年出生。国家一级演员,江苏省戏剧学校戏曲科主任。少年随父在萧县梆剧团当学员,后考入江苏省戏剧学校,多次在省和国家戏曲大赛获奖,并曾在国际会议和纪念梅兰芳诞辰 110 周年作过专场演出。

李天池 1939 年生于圣泉乡。中科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研究员。先后在中科院地理研究所、西南地理研究所工作。曾任国际山地环境管理处处长,应邀赴美、日等国组织和主持山地研究国际学术会议,受聘美、日、印有关杂志编辑。发表中英文专著 6 部、论文 60 余篇。获奖多项。

李东升 1943 年生于张庄寨镇。煤炭工业部合肥设计研究院副总工程师,教授级高工。从事工程设计研究及技术管理,曾任处长、院副总工并曾兼一煤矿矿长。被聘为省科技咨询中心非煤矿山安全评价技术专家。获部级优秀设计一等奖。

李令全 1945 年生于黄口镇。清华大学人才交流中心原主任,教授级研究员。清华大学毕业后留校机械厂任技术员、车间主任等。后参加计算机外部设备科研攻关,任设备厂厂长并兼校机关部门工会主席。

李令福 1963 年生于新庄镇。陕西师大史地所研究员、博导,兼中国古都学会秘书长。已出版专著 8 部,发表论文 109 篇。主持国家社科基金课题、教育部和西安市重大科研课题多项。获奖多项。

李亚军 1962 年生于萧县。南京理工大学教授。先后任设计艺术系主任、机械工程学院副院长。兼任中国机械工程学会高级会员。编著教材 4 部,发表论文 20 余篇,主持、参加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 8 项。国家专利 6 项。获奖多项。

李建东 1935 年生于黄口镇。东北师大教授,博导,草地研究所副所长,草原生态工程开放实验室主任。1948 年参加革命。1958 年东北师大毕业留校。发表论文近百篇,主参编及译著多部。获奖多项。

李保泉 1943 年生于杜楼镇。安徽中医学院第一附院主任医师、教授、硕导。曾任科主任、教研室主任等。发表论文 20 余篇,参编论著 14 部。兼省骨伤科学会副主任、

国家新药评审专家。

李 超 1961 年生于龙城镇。南京师范大学教授、工学博士、中共党员。长期从事机电控制及自动化技术研究和应用,主持和参加过国家和省自然科学基金研究课题,在数控技术等方面取得重要成果。发表论文 30 余篇。获发明专利等 10 多项。

李 辉 1938 年生于新庄镇。安徽省教育学院党委原书记。曾任芜湖市物理教学研究会理事长,芜湖高等师专校长兼书记,省党代会代表,获国家教委“优秀教育工作者”称号。

杜文亮 1929 年生于王寨镇。大学毕业分至中科院真菌所。后调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做植物病理教研、中科院石家庄农业现代研究所,做国家棉花虫害综合防治及化学诱变大豆、小麦育种技术研究。多项科研成果获奖。

杜文德 1943 年生于杜楼镇。安徽省电力科学研究院原研究室主任。教授级高工。曾在国防科委 1412 研究所工作,科技咨询公司总经理、电力技术专家库成员,安徽省电力局计量办主任、省计量协会副会长。先后获科技成果奖 15 项,发表论文 35 篇,曾主持和参加中国电力行业计量规程起草制定工作。多次出席国际标准实验室主任会议等。

杜庆东 1936 年生于杜楼镇。能源部西安热工研究所原所长兼书记,高工。早年从萧中被选拔考取留苏预备生,后赴莫斯科动力学院攻读火力发电(5 年半)。回国到水电部技术改进局工作。后该局迁至西安成立热工研究所,任副所长等。获部级成果奖 2 项。兼中国火电学会常务副会长等。

杜庆真 女, 1924 年生于官桥镇。贵州农学院图书馆原馆长。1943 年参加革命,同年入党。从建设中学调地委行署工作队,参加土改和清匪反霸及济南、淮海战役,随军南下到贵州,1954 年调入贵州农学院至离休。

杨承先 1942 年生于祖楼镇,原五河县医院中医科主任,主任医师。一直从事中西医结合临床医疗。在治疗肝类等慢性病、男性病及妇科杂病等疑难病方面经验丰富。发表论文 30 余篇,获奖多项

杨保仁 1934 年生于大屯镇。农业部农垦管理干部学院教授。北师大毕业留校任教,先后在政教系及哲学系从事教研,后调农业部北京农垦管理干部学院任教务主任。参与主编教材多部,发表论文数十篇。兼农垦现代化管理与干部教育研究中心主任。

杨桂元 1957 年生于杨楼镇。安徽财经大学统计与应用数学学院中共支部书记、教授、硕导。获奖多项。享受省政府津贴。

杨善栋 1944 年生于酒店乡。宿州市市立医院主任医师。曾任东至县血防站和宿县地区医院中医科医师,发表论文 30 余篇。获奖多项。

汪东坡 1962 年生于酒店乡。博士、研究员、中国地质研究所正厅级巡视员。先后在中南工大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北京矿产地质研究所任处长、所长、书记。发表论文 100 余篇,专著 2 部。获奖多项。享受国务院津贴。

纵晓林 1943 年生于圣泉乡,号松风轩主等。中国矿大文法学院教授,欧亚书画艺术研究院、新东方书画研究院副院长,苏东坡艺术馆艺术总监,一级书法家。以魏碑见长,自成一体。作品多次参加全国及中日教师书法展等,流传至美日加及新加坡等。有

“楷书一枝笔”美誉，中央台曾专题报道。

纵瑞收 1964年10月生于杜楼镇。大学毕业后分至中国农科院甘薯研究所（徐州）从事作物遗传育种工作，后调徐州市农业局。先后完成“七五”、“八五”科技攻关项目5项，主持完成国家大豆项目和江苏省棉花项目10余项。培育农作物新品种10余个。国家推广研究员，徐州师大特聘教授、硕导。发表论文60余篇。获省青年科学家奖并入围生命科学学科前3名。

纵瑞堂 1925年生于圣泉乡。北师大原副校长。1949年毕业于辅仁大学西语系。在校期间曾从事学生运动，先后参加民主青年联盟和中共地下党，担任过党委宣传部长等。解放后一直从事教学、科研及出版工作。参加大型中学百科全书编写并任编委和政治卷主编。兼国家教委高校师资培训交流北京中心主任，北师大出版社社长，北师大编审和专家组长。

纵群女，1941年生于丁里镇。南京大学加速器研究所副所长、教授。南大原子核物理专业毕业分至公安部，后至部队从事核物理研究，并参加筹建新疆核反应堆。“文革”中复员到工厂，主持厂厚膜电路技术，1975年获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后调南大重操原专业，参与研制项目获国家二等奖。1995年底研制成功全国第一台高能直立型射频脉冲大功率直线加速器。

纵精国 1933年生于龙城镇。曾参与组建国防科工委新型材料研究院。后参与组织编制国家“863”计划及建国国科系统15个专业组等。曾任国防科工委预先研究局局长。中国科招高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副总经理兼北京科招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及京、沪、浙、皖、豫8个企业董事长，高工。重点从事两弹一星所需各种新型材料研制。多次立功获奖。

苏亚 1954年生于杨楼镇。宿州市水利局副局长兼水利设计院长，教授。先后任水利局高工、防汛办主任等。被淮委和省水科院特聘为教授级高级专家。多次获奖。

邵世田 1941年生于新庄镇。1967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任国营286厂技术员，中科院等离子体物理研究所设计组长、办公室主任等，参加该所第一个热核实验室装置建设，参加主持国家大科学工程8号装置机械设计等。曾获省和全国优秀党务工作者。

邵坤山 1938年生于黄口镇。原安徽省立医院神经外科门诊部主任、主任医师、教授。历任外科、门诊部副主任。发表论文20多篇。在神经外科和有关立体定向综合研究中多次获奖。

邵泽民 1912年生于新庄镇。四川大学原高级资料员、香港雪曼艺文书画院名誉教授。幼受家学熏陶，一生酷爱诗书画，曾以榜首考入北平中国大学国学系。积极参加抗日救亡，曾加入蔡廷锴部。流亡四川，借读川大毕业后留校任教，被誉为古文活字典。著有诗集多部。常与章太炎、冯玉祥、谢无量、张大千等有唱和及书画互赠。

陆中臣 1935年生于新庄镇。中科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研究员。先后发表论文数十篇，与人合著《渭河下游河流地貌》、《黄土高原治理前景》等。曾获中科院奖。

陈广明 1940年生于王寨镇。淮北市人民医院骨科主任医师，农工党员。

陈世亮 1965年生于龙城镇。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教授级高工。一直从事流体机械泵类产品研发。主持或参与国家省部级课题10多项。兼国务院南水北调水力模型同台

测试专家。获奖多项。

陈伟 1964年生于大屯镇。安徽日报报业集团《现代农村报》总编辑。曾任中学教师、萧县县委宣传部干事。后调安徽日报宿县地区记者站任站长，多次获奖。央视推介为“2004中国记者风云人物”之一。2003年策划组织“劳务救灾”活动受到社会广泛响应和高度评价。

陈宏筹 1938年生于圣泉乡。安徽省荣军医院精神科主任医师。长期从事精神病临床和教学工作及精神病司法鉴定。曾为淮海经济区精神医学协作组专家技术组成员等。

陈冠英 1934年生于龙城镇。北京医科大学基础医学院书记、放射医学教授、硕导。长期致力于放射毒理学和核医学教研。对放射性核素在该校安全应用作出贡献。曾主持国家研究课题，发表论文数十篇，参编《简明核医学》等书。获奖多项。

陈高桐 1956年生于新庄镇。中共中央党校校刊社总编辑兼《理论动态》主编，教授。曾任中央党校办公厅副主任、科研部副主任、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办公室农村组局长等，著名经济学家，三农问题专家，曾获国务院有突出贡献专家称号，首批国务院津贴获得者。多次参与中央有关文件起草。

陈静芬 女，1967年生于萧县。萧县农技推广中心土肥站研究员，党员。主持参与省部级科研项目9项，主持省部等各种肥料试验80余项次，发表论文20余篇。多次获奖。

卓然 1924年生于王寨镇。一级美术师，师从陈之佛、傅抱石等。文化部聘为终身画家。香港中国文物展览馆和文化部曾在香港联合举办他的画展。其狮虎画被评为“掳人神魂”，山水花卉“新奇的幻境”。中国美协、中国书协会员，兼中国书画函授大学名誉教授，香港九星天艺苑高级顾问等。

单光玉 1937年生于赵庄镇。华东冶金学院副院长，高工。主要从事钒钛钢等研究。主持过国家“六五”、“七五”科技攻关重大项目的试研。后任冶金部攀枝花钢铁研究院副院长。

单苞父 1915年生于马井镇。1938年参加抗日救亡，先后在淮北银行和新四军四师供给部、西南军区、昆明军区后勤部工作。1964年转业先后在云南轻工厅、工学院任科长、处长、副校长等。中华诗词学会、中国书法研究会会员。

单超 1931年生于黄口镇。1948年入伍，随军进藏后在区委宣传部工作。在西藏平叛中负责战地宣传报道，深入叛军占领区采访，后又带藏汉译员赴京编印藏族歌谣故事集，向国庆十周年献礼。几个月内以40余万字的文章回击反动派。曾兼任西藏黄梅戏团长。后调中国社科院民族文学所负责当代文学研究。已出书10余部，中短长篇小说200多万字。

单树模 1916年生于杨楼镇。南京师大教授，国家教委中小学教材审委会委员，民进中委，省政协常委。主持省地理研究2室工作，并从事历史地理学和地名学研究。出版专著18部，论文百篇。曾任全国高校中国自然地理教学研究会理事长，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国地理》编委副主任、华东片主编，《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中文版编审等。

单演义 1909年生于赵庄镇。西北大学中文系教授。解放前任西北大学中文系讲

师、副教授，研究古典文学。解放后改授鲁迅及其作品新课。1980年陕西省授他“热心出版奖”，其著作《鲁迅在西安》获省优秀成果奖。兼陕西省现代文学学会会长等。

周武旸 1972年生于石林乡。中国科技大电子工程系教授。

周宜轩 1943年生于王寨镇。安徽中医学院一附院主任医师、教授、硕导。1987年创建中医内科研究室任主任、心血管内科主任等。兼中华医药学会内科延缓衰老委员会副主委等。发表论文40余篇，编著10余部。中华中医药学会科技奖评审专家、国家药品评审专家等。享受国务院津贴。获奖多项。

周岩 1942年生于赵庄镇。淮北矿工总医院神经内科主任、主任医师，农工党党员。对脑科及癫痫、脊髓病变有深入研究。发表论文30余篇，主持或参与多项重大科研项目，获奖多项。兼农工党淮北矿业集团支部主任等。

周贻昶 1946年生于王寨镇。萧中毕业被保送到中央办公厅宣化干部学校，同年调新华社，后调《瞭望》周刊社先后任经济编辑室副主编，《瞭望》党组成员、总经理。曾被借调香港新晚报副总编、总经理，后任大公报社长办主任、副总编兼大公周刊杂志社长、总经理。参加过中印边界保卫战、唐山大地震等重大事件采访报道，多次在全国获奖。参编书籍多部。

周谟银 1942年生于萧县。中国船舶工艺研究所研究员。南开大学毕业分至造船厂。后调六机部船舶工艺研究所从事金属表面处理工艺研究、产品开发等。发表论文近百篇，发明专利多项并获奖。

孟凡玉 1964年生于马井镇。杭州师大教授、硕导。先后任教于黄口一中、萧中并任淮北煤师院音乐学院院长等。发表论文40余篇，出版专著2部，主持国家社科基金、“十一五”艺术学科等10多项，曾参与教育部九年义务教育艺术课程标准研制工作。获部级优秀指导教师奖等。

孟方 1958年生于龙城镇。宿州学院教授、文学院副院长（主持工作）。发表论文30余篇。兼擅书画。民进学院支部主任，市萧龙士艺术馆馆长，省写作学会副会长等。曾获省陈香梅教育奖等。

孟宪禹 1941年生于龙城镇。长期从事中学语文教学，历任芜湖市11中校长、省示范高中芜湖12中副校长、芜湖老年大学副校长，省特级教师。发表论文50多篇，出版专著2部。

孟宪喜 1955年生于白土镇。中国科技大毕业后一直在中科院合肥智能所工作，任综合办公室主任、高工，四级职员。享受中科院突出贡献管理津贴。获奖多项。

孟祥提 1946年生于萧县。清华大学核研院教授、博导、室主任。清华大学毕业后即从事原子能反应堆、半导体等研究。先后获国家科技进步一、二等奖及部委多项奖。发表论文150多篇，发明专利2项。作为第一作者曾连续两年为“清华第一名”。为教育部科技成果鉴定和科技进步奖评审专家。

欧阳龙 1938年生于龙城镇。曾随萧龙士、李苦禅习画。擅长国画、书法。尤以画鹰著称。作品多次参加省内外展出，并流传到国外。中国书协会员。曾任萧县书画院、徐州国画院院长，高级美术师。出版书画集、专著多部。

欧阳建 1956年生于萧县。南京大学医学院附属鼓楼医院血液科副主任、主任医

师。兼省医学会血液学分会副主委、南京市血液学会主委。在造血干细胞移植治疗自身免疫性疾病方面处国内领先地位。

欧阳晓玫 女, 1964年生, 白土镇人。甘肃省药品检验所副所长、所党委委员、主任药师。从事药品质量方法学与稳定学研究, 先后有8项科研项目通过鉴定, 其中4项获奖。发表论文30余篇。兼任国家药品生产质量管理所检查员, 兰州大学客座教授。

欧阳道力 1915年生于龙城镇。河南省社科联合会顾问、省考古学会原会长。1937年参加抗日救亡, 历任乡支书、省委宣传部处长, 主办《支部生活》等, 《中州评论》编辑部副主任主持工作, 后任省博物馆长、省文化局副局长、文物局副局长等。

欧阳锦林 1935年生于白土镇。中科院兰州化学物理研究所研究员。曾任研究室主任、中国空间学会理事、《摩擦学报》副主编。其研究成果用于卫星、抗干扰雷达、鱼雷等。获全国科学大会奖等奖14项。发表论文90余篇, 合著合译2部, 获专利5项。

欧阳儒秋 女, 1918年生于萧县。中国著名电影演员、译制片导演。1938年徐州高中肄业后投入抗敌演剧队任演员, 演出《八百壮士》等抗日戏剧。后赴延安任鲁艺实验剧团、东北电影厂演员, 参拍《赵一曼》等, 并导演苏联几部译制片。后任北京电影学院表演系教师、系主任等。并在《樱》、《巴山夜雨》等影片中饰演角色。1981年获第一届最佳男女配角集体“金鸡奖”。

欧 磊 1930年生于龙城镇。南京大学组织部原部长、纪委书记、顾问。1944年从建中参加土改。历任豫皖苏军区团机要秘书, 河南军区司令部机要组长。1950年入朝任师机要组长。后转业江苏省邮电局做宣传工作, 调南京大学至离休。

武云亮 1964年生于龙城镇。安徽财经大学国贸学院经济系主任、教授, 产业经济研究所常务副所长。从事商业经济、产业经济与现代物流教研。发表论文30多篇、专著3部, 主持省部级课题3项。

范广洲 1938年生于阎集镇。安徽省立医院骨科原主任、主任医师、教授。对骨科常见多发及疑难危重病诊疗经验较丰。对骨髓炎、骨与关节结核早期诊疗达国内一流水平。两次参加赴也门医疗队, 完成该国医学史上三种第一次成功手术(断肢、断指再植等), 获该国主席及联合国高度赞扬, 中央新闻电影制片厂专赴也门拍摄专题。发表论文数十篇。研究的“柯累氏骨折夹”获专利并获推广。

郁 杰 1963年生于杜楼镇。中科院合肥等离子体物理所研制中心总工、教授。主要从事机械工程结构设计及力学分析等方面的研究工作。

郑 正 1925年生于刘套镇。著名画家, 萧县书画院名誉院长, 全国第一个农民书画院刘套农民书画院院长。1948年徐州师范美术科毕业后一直在萧师、萧城中学从事美术教学。培养一大批弟子。自幼跟舅父萧龙士学画, 1949年随去北京拜见齐白石、李苦禅、李可染等, 画作受到齐、李称赞。多次参加全国、省内及国外展出, 并先后在国内各地举办个人展和联展。作品受到评论家、媒体好评和各阶层人士及广大民众喜爱。曾任省人大代表、省文史馆馆员、萧县政协常委等。

郑玉美 女, 1955年生于圣泉乡, 中共党员, 研究员。安农毕业先后在北城集园艺场、农技推广中心任站长、副主任, 县政府聘为经济发展顾问团顾问。先后当选省第

十、十一届人大代表，省妇代会代表、执委等。发表论文 20 余篇，主持“萧国圣桃新品种选育”等，获奖多项。

郑惠颖 女，1956 年生于萧县。淮北矿业集团医院集团中医科主任医师。

郑毅 1957 年生于酒店乡。北京完井工艺研究所所长，教授级高工。先后组织实施科学探索井、千口水平井钻井等。多次获奖。

金正方 1946 年生于大屯镇。中国科技大国家同步辐射实验室磁铁电源课题组长，正研级高工。在甘肃工作 8 年后调至中国科技大，一直从事同步辐射加速器工程建设和科学研究，其中“合肥同步辐射加速器及光束线”项目获中科院重大科技成果特等奖（个人一等奖）等。获专利 2 项。

侯士正 1944 年生于孙圩孜乡。五河县人民医院主任医师。

胡广书 1945 年生于闫集镇。清华大学教授、博导。清华大学毕业后留校任教并在校攻读研究生。曾赴日本作访问学者。后任校生物医学工程系主任，并兼清华－美国德州仪器联合 DSP 实验室主任等。完成国家“七五”攻关项目多项，发表论文 70 多篇，出版专著 4 部。获奖多项。

胡永泉 1935 年生于黄口镇。浙江医科大毕业后入上海瑞金医院从事泌尿外科医疗和教学。后参加蚌医及其附院泌尿外科和省肿瘤医院的创建，任蚌医系主任、教授、硕导、主任医师，蚌医附院业务院长、院党委委员，兼泌尿外科主任。另兼省男科学会主委等。在沪、皖、深等从事医疗教研 50 余年，是省内最早开展人工肾等外科的专家。发表论文 40 余篇，编著多部。

胡永桢 1941 年生于黄口镇。交通部第二航务工程局原书记、高工。参加全国近十个港口船厂建设。曾赴越南支援港口建设。完成国内外一系列工程任务。1992 年曾名列全国大型施工企业前 20 名。

胡昌武 1959 年生于萧县。淮北矿业集团医院干部内科主任，主任医师。

赵光明 1937 年生于酒店乡。萧县医院外科主任、党支部书记，主任医师。一直从事外科医疗。县人大代表。省劳模。

赵宇敏 1946 年生于闫集镇。山东轻工业学院设计学院院长、教授、硕导。山东英才学院设计学院院长。省政协委员，中国美协、中国工艺美术协会会员。首批享受国务院津贴。擅长宣传画、年画、水墨画、工艺美术设计。作品入选全国美展、宣传画展，联合国 1988 年巴黎招贴画展。出版其获奖作品集、画集多册。

赵运庭 1961 年生于丁里镇。淮北市人民医院眼科主任医师，农工党员。

赵国杰 1943 年生于丁里镇。南昌大学教授，南昌大学共青学院院长。原南昌大学外国语学院院长。江西省大学外语教学研究会会长。曾获国家教学优秀成果奖，享受国务院津贴。主编大量英语工具书和教材。

郝长恩 1933 年生于杜楼镇。原安徽日报主任记者。北大、中国人民大学新闻系毕业分至安徽日报社工作。长期深入基层工厂、农村采访，采写大量有价值的稿件，有的被中央级报刊采用或转载。其中最有影响的是《国画之乡》连续报道（包括为中央和安徽两级电视台专题《国画之乡》撰写解说词）。这一报道延续十几年，为萧县“书画艺术之乡”的建设发展和宣传推介作出一定贡献。退休后编著《板话集》多册。

郝鸣藏 女, 1940 年生于杜楼镇。民进会员, 中国科学院科技出版社名词室主任、编审。先后在地质科学研究所、中科院化工冶金研究所做研究工作, 编辑出版双语词书、工具书等约 30 余种。

郝盛潮 1932 年生于萧县。笔名杨浩、雪云等。大学毕业分至上海人民出版社, 历任编辑、编辑部主任, 党史资料、革命史资料主编。主编、合编著作多部。获奖多项。

郝瑞云 女, 1938 年生于丁里镇。先后在一机部机床研究所、北京电镀技术研究所工作, 后调北京科技研究院。曾主持 10 余项科研项目, 并与华罗庚一起进行优选法应用研究和推广。创办工艺品厂任厂长兼总工。1990 年主持解决故宫文物仿复制以及承德、布达拉宫修复表面处理大量技术难题。发表论文数十篇。获市二等奖及数项发明专利。

崔济哲 1950 年出生, 祖籍萧县, 新华社副社长, 高级记者。南开大学毕业后分到新华社山西分社, 历任记者、分社长兼书记。1998 年后任新华社人事局长等。著作多部。

高丽虹 1902 年生, 祖籍萧县。中国书协会员。解放后曾在开封市法院、郑州大学工作。书法造诣颇深。编著有《翰墨集锦》等。

唐子东 1900 年生于黄口镇。先后任教于东海师范、中央军校、徐州女师等校。七七事变后辗转武汉入川, 执教于社会教育学院等。解放后执教于南京药学院, 被授予教授, 编著有《高等数学》等。

唐世廉 1924 年生于黄口镇。云南省农科院原顾问、研究员。曾任云南省粮食作物研究所所长。先后出席省农业先代会、全国农水系统先代会和全国先代会。论著、主编书籍多部。

唐怀明 1951 年生于黄口镇。宿州市立医院主任医师。先后任助理军医、科长等。立三等功 3 次。

唐鼎成 1911 年生于黄口镇。长江科学院原技术室主任、教授级高工。清华大学毕业后任职于南京扬子江水委等处。解放后任西南水文总站副主任兼水情科长等。后调汉口长江历年水文资料整编室副主任兼技术室主任, 阅编资料数以万计, 为三峡工程建设提供可靠数据。后又调任水文研究室主任等, 负责三峡工程水文水利分析计算及其论证。

夏学奎 1944 年生于马集镇。北京大学社会学系教授, 博导。北大毕业后留校哲学系任教, 曾到美国马里兰大学作访问学者。发表论文 200 余篇, 出版著作近 10 部, 合著 10 余部。被评为全国社区服务先进个人。兼任民政部专家咨询委员、数所大学兼职教授, 中央电视台特邀专家等数十职位。

徐敬君 1935 年生于王寨镇。原云南民族学院经济学教授、硕导。复旦大学毕业留校任教, 后至云南民院。主攻主讲资本论与社会主义经济。发表论文 120 多篇, 主参编著作多部, 获国家民委社科成果二等奖和国务院表彰的有突出贡献经济专家。兼省资本论研究会会长等。

徐超 1940 年生于刘套镇。山西省省直工委原副书记、讲师团团长、教授, 省哲学学会副理事长、省延安精神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等。出版论著 10 余部, 发表论文

百余篇，获奖多项。

耿洪选 号云龙山人、云石等，1950年生，祖籍杨楼。新华社安徽信息社、新华书画院高级美术师，“金鸡奖”得主。1970年参军，在解放军报等发表过作品；中央及安徽、江苏电视台，人民日报等作过专题报道。曾由新华社、中国美术馆及淮北、徐州、六安、延安、萧县官方在中国美术馆举办云石书画展。长期利用艺术资源从事慈善事业，支持老区多名孤儿完成学业，获得“功在千秋”称号。

耿毅敏 1936年生于赵庄镇。大学毕业分配至245厂，历任技术员、研究所所长，后任中国兵器工业部、中国兵器集团处长，研究员级高工，中国北方化学工业总公司技术顾问。省劳模。多次获奖。

袁方 1947年生于王寨镇。同济大学毕业留校任教，同济大学桥梁工程设计分院正高级工程师。长期从事桥梁工程专业科研、教学、设计及概预算。出版著作3部。多次获奖。

袁其鹏 马井镇人。北京化工大学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导。1992年毕业于清华大学，曾应邀赴澳大利亚、香港访问研究。在生物制药、基因工程药物等领域卓有成果。发表论文70余篇，发明专利6项。获奖多项。

贾作佑 1934年生于杨楼镇。福建师大医院原院长（副厅长）。1948年参加革命，渡江战役后南下福建，历任卫生员、军医，363医院传染科主任等。立三等功，获渡江战役胜利奖章。

郭公达 1931年生于萧县。安徽省原美协副主席，国家一级美术师。师从潘天寿、吴茀之等名家，后受黄宾虹熏陶。以山水画为主，兼涉人物、花鸟。1964年开始入展全国美展，后多次参加国内外展出。兼省政协书画室副主任、黄山画会副会长、中国画教授等。

郭宏彬 1930年生于孙圩孜乡。山东省科学院计算中心工业控制研究室主任，研究员。先分至国防科委21基地研究所，参加卫星控制计算机研制。在核试验基地研究所从事计算机维修使用。转业后在山东省科学院，一直从事微型计算机开发应用。在第二次核试验中立三等功。获奖多项。

高庆生 1941年生于龙城镇。先后任中国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情报学会办公室主任、《大众软件》名誉社长，《情报科学》编委会副主任，曾被聘为吉林工大、中国科技大兼职教授。发表论文百余篇，出版专（译）著3部。曾3次带团参加国际文献联合会大会，组织4届北京国际计算机情报管理研讨会，多次参与两岸学术研讨会。获奖多项。

梁兴炎 1911年生于丁里镇。安徽省水利厅基建局原总工。1938年毕业于中央大学，同年进入导淮委员会，任设计科长等。解放初先后任淮委、佛子岭水库管理处副主任兼科长。后调任磨子潭水库工程局第一副局长兼总工程师，临淮岗水库工程局副局长兼总工。

梁爱华 女，1942年生于萧县。安医毕业后分至西藏军区陆军第8医院任内科军医，后转业至淮北市人民医院从事传染病专业。主任医师、中共党员。

章南舍 1921年生于龙城镇。解放前历任宣传队员、新华分社副社长，皖北分社社

长。解放初奉调入京参加创建新华社总社干训班任副主任,后参加创建中国人民大学新闻系,任副主任、副教务长。后又参加创建北京市工商管理专科学校任书记兼校长。1970年后曾任北京市出版领导小组组长、人民日报国内政治部主任、新闻战线主编等。

萧承震 1942年生于刘套镇。安徽省文史馆馆员、书画室主任、民革党员。幼承家学,研习书画。主要从事书画艺术研究与创作。主攻行草、隶书,国画融齐白石、吴昌硕等与家学(其父萧龙士)于一炉。多次参加国内外美术展览,出版过个人画册。作品流传到港台及国外,国内博物馆、纪念堂、文史馆多有收藏。兼萧龙士艺术研究会副会长。

黄少华 女,1956年生于杜楼镇。中国美协会员,安徽教院艺术系教授。尤擅长山水、人物画。曾师从周思聪。作品入选第六至九届全国美展、世界及亚洲女画家作品展等,获亚洲、全国优秀奖、铜奖、安徽一等奖,于中国美术馆、巴黎、曼谷等地举办个人展。享受政府津贴。

黄传敬 1956年生于孙圩孜乡。厦门大学化工学院教授、博导。淮北煤师院毕业后留校任教。主要从事物理化学教研。主持或参与科技部973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及省部项目研究。发表论文40余篇,获发明专利3项。

黄昌义 1942年生于杜楼镇。濉溪县二中原副校长,中学特级教师。大学毕业后在上海25中、濉溪中学等工作。兼县数学学会理事长等。

黄维华 1910年生于闫集镇。抗战爆发弃教回乡抗日,先在潢川抗日青年军团,后任萧县抗日民主政府教育科员等。曾在太和21中任教并做地下工作。后任建中教导主任,在永城创办雪枫中学。1949年任萧中校长。次年创办农校并任校长,1958年创办农业专科学校。1977年创办宿州师专并任校长。曾出席全国先进农业教育会议。

黄雁 1934年生于杜楼镇。1951年从萧中参军,先后在湖南省军区、志愿军后勤三分部、国防部五院、航天部陕西航天局任译电员、副局长、副研究员、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发表论文40多篇,多次立功受奖。

傅强 1958年生于龙城镇。安大艺术学院教授、美术系主任、硕导,中国美协会员,中国工艺美术学会安徽书画委员会副会长。曾任安徽教育出版社美编、安徽美术出版社编审等。作品先后入选第七届全国美展并获安徽省银奖、国家藏书票精品展、第八届全国美展。多次获奖。

彭义利 女,1953年生,祖籍杨楼镇。河南省胸科医院副院长、主任医师、中共党员。曾任内儿科、结核专业临床医疗等工作。承担省重大科研项目10多项。多次获奖。

彭广志 1938年生于杨楼镇。中科院青海盐湖研究所研究员、硕导、书记兼副所长。历任组长、常务副所长。主要研究无机功能材料合成、离子交换材料合成及应用等,承担完成16个科研项目(2项国际项目),获17项科研成果(有11项达国际先进水平)。曾获1978年全国科学大会奖。获美国南德克萨斯地区最佳论文奖。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

彭昭法 1938年生于龙城镇。淮北矿工总医院放射科原主任,主任医师。对医学影像学诊断及消化、神经系统放射学、CT较有经验及研究。兼市放射学会主委等。

程振宇 1932年生于杨楼镇。原西北大学化工系教授,系党总支书记。先后在西安

交大、陕西工大任教。主要从事固体力学教研。主、合编教材多部。获奖多项。

葛庆友 1944 年生于龙城镇。安徽省书画院教授、一级美术师、中国美协会员。先在省幻灯片制片厂工作，1979 年后一直在省书画院从事专业创作。曾参加全国六、八届美展，一、三、四届山水画展，全国现代名家邀请展，全国百名名家扇面精品展等。曾获中国山水画金奖，作品多次选送美、日、德及东南亚多国展览。其画集已出多种版本。兼中央文史馆画院研究员，安徽、浙江国画院副院长等。

葛阳 1956 年生于官桥镇。阜阳市第二人民医院副院长、主任医师。先在阜阳地区人民医院胸外科，后调入二院从事医疗和管理。主持支气管肺癌右上肺袖状切除术，填补阜阳市空白。2003 年在抗击“非典”中任院总指挥，被评为全国卫生系统先进个人。

董谊思 1939 年生于圣泉乡。中国社科院哲学所原编审。复旦大学毕业后即分至该所，主编《社会发展理论》等几个专辑。参编著作 7 部。退休后担任曲阜孔子书院副院长等。

蒋若是 1921 年生于孙圩孜乡。1945 年参加革命，从事地下工作。1948 年齐鲁大学毕业，任该校文史系助教，1952 年中央考古训练班结业后调洛阳从事考古。曾任洛阳市文化局副局长、文管会副主任、洛阳博物馆名誉馆长、研究员；兼任中国古都学会副会长等。其专著《洛阳烧沟汉墓》，40 年中一直作为大学考古专业教材和考古依据，被称为“汉墓编年学研究的第一部著作”；《垓下方位新探》被史学界称“在历史地理上立了一功”。

蒋连砧 1949 年生于孙圩孜乡。深圳博物馆专业画家，一级美术师。曾在萧县文化部门、淮北市国画院工作。中国美协会员。深得郑正、赵宗基教诲，被刘开渠收为学生。多次在国内外举办展览，作品被国内外收藏。曾获“法国美术家协会奖”。

蒋培新 1935 年生于王寨镇。淮北矿工总医院干部内科主任、主任医师。复旦、中国协和医科大学毕业留校任教，1970 年后在淮北矿工总医院，蚌医附院从事医疗、教学。

路亚 1954 年生于杨楼镇。萧县人民医院主任医师。长期从事神经内科临床医疗。在地区县级医疗系统较早创办神经内科，且在全市率先开展脑脊液置换术等先进医术，并培养一些年轻医生，使县医院神经内科成为市卫生局确定的全市第一个重点学科。曾任县、市政协委员，市重点学科带头人。

鲍吉光 1937 年生于龙城镇。大学毕业分到新疆伊犁州友谊医院工作至退休。中共党员、脑外科主任医师。脑外科主任、医院院长，州政协常委、州科协副主席。卫生部包虫病防治培训基地顾问。世界神经外科联合会会员。创建该州脑外科专业。享受国务院津贴。获奖多项。

蔡红女，1957 年生于黄口镇。宿州学院教授、院长助理。曾任系主任、副校长。获奖多项。

蔡斌 1961 年生，龙城镇人。长江水委长江科学院空间信息应用研究所副所长、中共党支部书记。教授级高工。北大毕业分至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后调至该院从事岩石力学研究，历任岩基所副所长等，先后承担三峡等国家大中型水电工程岩石力学试研

等。曾获省二等奖。

阚玉敏 1953 年生于萧县。淮北矿业集团医院集团外二科主任，主任医师。

潘岳 1937 年生于龙城镇。书画家、书学理论家，徐州教院音乐美术书法教研组负责人。6 岁起随母许克书习书画。长期从事书画理论研究。诗书画印蜚声海内外。曾参加中法日美四国书展。近百万字书画论见诸报刊。从事二王研究 20 多年。著有《王羲之传》及《毛泽东与诗词格律》等著作。曾任无锡艺专顾问、徐州分校校长、东方文化艺术中心高级顾问。

潘明政 1965 年生于酒店乡。教授、硕导。北京协和医院中西医结合糖尿病专业组主任医师。分别任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协和护理学院、协和成人教院等教学工作。先后完成糖尿病多项重大课题，参与国家及北京市几项课题研究。获奖多项。

颀孙宗立 1938 年生于张庄寨镇。电子部 16 所原副所长。1956 年参军，先在军校学习，后任沈阳军区通讯团技术员。转业至合肥五金站任政治指导员、省电子工业局科技处，省江淮无线电厂厂长。

薛志耘 1945 年生于张庄寨镇。号老卧等。国家一级美术师，宿州市书画院院长。擅长中国大写意花鸟及书法，先后师从郑正、萧龙士、李苦禅、许麟庐等。作品数十次参加国家级及国际展览。曾在中国美术馆举办个人展，作品被中国美术馆、人民大会堂收藏及由国家领导人馈赠国际友人。中国美协会会员、省文史馆员、省人大代表、新疆大学客座教授。

魏云超 1942 年生于孙圩孜乡。安徽省委党校干部教育研究院研究员。先在省委办公厅，合工大工作。后任省委党校副研究员、副教授、硕导，中国农村经济科学研究院研究员，曾任省政府决策咨询员。参加研编《中国农村经济学》，后创意并担纲编著中国首部《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学法》。另参编专著 8 部。获奖多项。

第四节 企业及其他行业

王 笏 萧县人，1955 年生于重庆市，萧县体育局乒乓球教练。1965 年获安徽省少年乒赛冠军。1991 年组建“萧县残疾儿童乒乓球队”。多名队员此后多年获国内外大奖。1999 年被省政府记二等功一次。次年国务院残工委授予“全国志愿者助残先进个人”。此后多次荣获国家、省、市、县多项奖励。享受省政府津贴。萧县政协委员。

王彩丽 女，1981 年出生于萧县，国际残疾“远南”运动会 TT5 级女乒金牌获得者。1994 年开始打乒乓球。在 1997 年、1998 年、2000 年、2001 年举办的全国残运会上分别荣获团体、单打冠亚军。第八届“远南”运动会获 1 枚金牌。

王平哲 1956 年生于新庄镇。1974 年后在砀山县企业、华北油田一建工作；1988 年起创办北京平哲防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曦强乳业集团、安徽曦强乳业集团等任董事长。北京市安徽商会发起人并任监事长。总资产达 5.6 亿元，年营业额超亿元。多年来捐助公益事业和回报家乡达数百万元。先后被评为省十大民营企业、省优秀乡镇企业家、省政协委员、淮北市工商联副主席。

王安平 1938 年生于祖楼镇。道号浑圆子。1956 年参军, 1958 年师从著名武术大师王斌魁习意拳。转业后业余练拳教拳。1980 年开始专事武术教研。在研习鬼谷子基础上创编“中华浑圆功”、“五形动法”。在南昌湾里区创办中国道家内功训练基地浑圆山庄。弟子来自全国及欧美港澳台等数十国家和地区, 获国家体育总局认可和好评。首届世界传统武术节上获体育总局“优秀全民健身项目”一等奖。曾任河南省政协委员, 现任江西省政协常委、省道教内功研究院院长等。发表论文数十篇及多部专著。

王志强 1967 年生于大屯镇。蚌埠市卫园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先受聘于蚌埠火车站商服公司肉制品厂厂长。1998 年后创办康宇川味腌腊制品厂, 成立农副产品加工企业即现公司, 产值达 8000 万元, 安置就业 300 多人, 带动千余户农民增收致富。先后获省级龙头企业等称号。

王瑞芳 1923 年生于圣泉乡。1940 年 10 月参军到抗大四分校, 后在新四军四师司令部、萧县独立旅、18 军及西藏军区、成都军区干校等部任大队政委等。1958 年转业到成都无缝钢管厂任车间主任、工会主席等。

史兴领 1971 年生于酒店乡。1993 年曾在安徽科苑集团工作, 后在合肥蓝盛科技有限公司任部门经理, 在安徽科大恒星电子商务技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公司注册资金 500 万美元, 年产值逾 2 亿元。现为安徽省第一家(也是唯一)拥有国家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一级资质的 IT 企业。

任桂香 女, 1981 年出生于张庄寨镇, 残奥会 TT5 级女乒金牌获得者。1994 年开始打乒乓球。先后多次参加过省(市)、国家、国际残运会, 共获国家级金牌 6 枚、银牌 3 枚, 亚洲和国际残奥会金牌 34 枚, 银牌 2 枚。省政府记二等功一次。宿州市第一届政协委员。获“三八红旗手”、“五四青年杰出贡献奖”、“五一劳动奖章”。

刘美丽 女, 1983 年出生于丁里镇, 残奥会 TT9 级女乒金牌获得者。1994 年开始打乒乓球。先后多次参加过省(市)、国家、国际残疾人运动会, 共获国家级金牌 5 枚、银牌 8 枚, 亚洲和国际残奥会金牌 19 枚, 银牌 7 枚。省政府记一等功一次。获“江淮体坛五十杰”、“三八红旗手”、“五四青年杰出贡献奖”、“五一劳动奖章”。

刘则明 1930 年生于杨楼镇。山西榆次市化纤厂原总工程师、省腈纶研究所原所长、教授级化纤高工。1950 年参军, 先后入化学兵校及北大进修, 调防化研究院从事消毒剂研究。合成前所未有的氯胺化合物及新配方消毒包装装备部队。后调榆次化纤厂任副厂长兼总工、厂长。建成国内唯一使用本厂技术的腈纶厂, 建成国内最大原丝生产基地。获奖多项。省劳模。曾任省人大代表、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刘步书 1945 年 3 月生于孙圩孜乡, 中共党员。1978 年闯荡新疆, 后组建乌鲁木齐市航天工贸有限公司等。总资产达 2.8 亿多元, 具有年产百万吨钢铁生产能力, 及金属加工业, 拥有国内外市场。吸纳当地千名下岗职工和家乡 300 多名农民工, 先后捐资 82 万多元, 连续 5 年评为十佳企业和 AAA 级信用企业等。

刘敏学 1946 年生于杨楼镇。安徽省防腐工程总公司总经理, 高工。1976 年在郝集任综合厂厂长、工办主任等。1984 年创办防腐公司, 由小到大, 业务遍及 29 个省市, 下设 6 个分公司、18 个办事处及工程处, 138 个工程队, 从业人员达 2650 人, 固定资产达 1151 万元。连续 9 年被评为省地县先进工作者, 优秀党员, 先后被省政府、

国务院农村劳力资源开发研究会等授予“优秀企业家”、“创业之星”，省“五一”奖章、“全国优秀乡镇企业家终身成就奖”、“十大全国防腐蚀优秀企业家”等。

刘湘云 1937年生于圣泉乡。哈军工毕业后在国防科委第九研究设计院从事核武器专业设计，为第一颗原子弹做了一些基础工作（曾获纪念奖）。1972年调湖南长岭炼油厂，曾任厂组织科长，分厂书记、职大校长书记，总厂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

刘 磅 1963年生于永堍镇。兼职教授，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市人大科技组组长、市政府投资项目咨询专家、首届深圳市“十佳青年科技企业家”。公司拥有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市自动化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是国家软件产业基地骨干企业，已获得19项国家专利及9项软件著作权。曾被评为“中国节能服务产业最具成长性企业”和“建筑节能年度影响力企业”。另在合肥建设占地90亩的数字化产业园。

孙 方 1968年生于龙城。淮北矿业集团副总经理、总经济师。高级经济师。

孙永超 1956年生于萧县。中石油青海销售公司副总经理。1974年参军，后转业至青海石油煤建公司任会计、经理兼书记。任青海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劳资人事处长、机关党总支书记等。

孙仁德 1944年生于龙城镇。龙城建安公司总经理。1990年创办公司，从龙城建筑队和城关建筑队发展为拥有10个分公司、6个直属队、2个预制厂、1个古建工程队和龙城综合批发市场的中型公司。年产值达3371万元，利税432万元。省部授“优秀企业”，省政府授“明星企业”。多年捐助公益事业数十万元。每年拿出5万元作为扶贫基金补助困难职工。

孙耘夫 1917年生于赵庄镇。1937年参加工作。历任萧宿永中心县委巡视员、淮南矿区特委职工部长。解放后调任巢湖地区三河市委书记，合肥市委秘书长，黑龙江北满钢厂书记，后调马钢设计研究院革委会副主任、书记，市委副秘书长，马钢副经理、院书记。

孙德军 1946年生于新庄镇。青海省机电国有控股公司书记、董事长。1964年参军，参加我国几次核试验。1970年转业到核工业部第九研究院，从事核武研制。1975年调青海汽车制造厂任副厂长、厂长等。1997年任青海工程机械集团书记、副总经理。

朱广明 1964年生于赵庄镇。安徽三维集团（宿州）董事长、总裁、高工，党员。历任宿县地区水利局技术员、纺织厂厂长，1995年后任安徽三维无纺布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又先后创办宏三维服装公司、润维无纺、浩维无纺等公司。具有世界先进水平无纺布生产线6条，被评为省高新技术企业、亚洲非织造创新优秀企业。省人大代表、省劳模。上海长三角非织造工业协会副会长。

张长江 1952年生于张庄寨镇。国家二级建造师，高工，天津市安徽经济发展促进会会长。天津警备区预备役高炮师原后勤部长、军队技术6级。1969年参军，先后任班长、天津警备区营房处长等，2002年退伍后任天津市金田置业有限公司、天津金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立三等功2次。

张长顺 1954年生于赵庄镇。1968年入325地质队，后到淮北市物资局，任市机电公司总经理、芜湖市燃料总公司总经理、物资局长、书记，省物资集团处长，省盐务局

副局长、省盐业总公司总经理、局长、书记。曾被选为省十一届人大代表，获省“五一劳动奖章”和“新徽商领袖人物”称号。

张洪杰 1971 年生于刘套镇。中国武术协会会员，徐州市武当拳法研究中心副主任，兼形意八卦掌教练。系武林泰斗形意八卦掌宗师张占魁第四代传人，1980 年后师从著名形意八卦巨擘王玉金。2004 年带队参加北京八卦掌邀请赛获团体二等奖及奖金 5 万元。

张洪波 1975 年生于刘套镇。道号洪真子，南昌浑圆山庄总教练，中国意拳宗师王芑斋第四代传人。自幼习武，师从著名武术家、修真养生家王安平习中华浑圆功，先后教授来自全国各地及欧美亚数十个国家和地区学员。曾两度率队参加首届、二届世界传统武术节，获体育总局颁发“全民健身优秀项目一等奖”。由他示范的“五形动法”图片和动作解说经国家体育总局批准由人民体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张勇敢 1963 年生于萧县。陕西山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民进会员，陕西省徽商会副会长，省安防协会副会长。先后被评为第二届陕西信息产业十大新闻人物、“西北 IT 杰出职业经理人”。曾被《互联网周刊》评为全国成长最快的百家中小 IT 企业。

杜林 1968 年生于黄口镇。内蒙古徽商会会长，皖北防腐建筑安装公司内蒙古分公司总经理。从事防腐安装工程，先后在华北油田、内蒙古炼油厂等从事防腐安装工程，兼任北京曦强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业余喜书法国画，有一定造诣。

杜文达 1966 年生于龙城镇。中学毕业后在萧县技工学校 and 郑腰庄煤矿工作。与徐州矿机厂合作研制第一代拧笆机。后同行研究发明碟形飞行器和固体燃料发动机。成立飞碟研究所。与上海一公司合作生产飞碟航模、玩具。2005 年国家首次参加威尼斯科技文化艺术双年展（第 51 届），他作为唯一代表与国家有关部门负责人参会，受到关注。先后获专利 10 多项。中外媒体多次报道。

杨念恩 1946 年生于酒店乡。安徽华夏集团董事长、总经理、书记。1965 年参军，任后勤协理员；1982 年转业任宿县地区糖酒公司、百货站总经理兼党总支书记，1994 年至今任职华夏集团，兼市企业家协会会长。获全国全省模范军转干部、省先进工作者、省杰出创业经营管理者等。集团年销售额 7.8 亿元，净资产 3.8 亿元，居全省同行第四，被评为省商贸十强、省连锁业十强、商务部先进单位。

陆东方 1969 年生于杨楼镇。1986 年从事防腐业，曾在清华大学进修，后出资 98% 成立徐州正菱涂装有限公司，又在广州、北京及中国矿大国家科技工业园成立公司。主要进行粉末涂料与护栏产品技术创新。总资产近亿元。发表论文 20 余篇，承担完成省以上科研项目 7 项，多次获省科技奖。为省高新技术企业。

陆朝文 1942 年生于刘套镇。曾任杨楼区文工团业务团长，水利排灌站长、副乡长等。1989 年起任安徽省防腐工程公司副总经理兼天津公司经理、党支部书记，天津市安徽经济发展促进会常务副会长兼副秘书长，全国防腐蚀施工委员会副主任。曾被评为省先进工作者、优秀党员、“全国十大防腐优秀企业家”、省外向型企业优秀项目经理。为萧县创建“中国防腐蚀业第一县”作出贡献。多年来资助家乡建设，扶弱济困。

陈远坤 1955 年生于萧县。淮北矿业集团副总工程师，正高职级工程师。

陈刚 1970年生于新庄镇。中共党员、高工，徐州徐挖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1991年湖南大学毕业后在南京第二机床厂任技术员，后曾任徐州重型机械厂部长，徐州筑路机械厂总经理兼党委书记等。公司为省“高新技术企业”，连续9年被评为“AAA级资信企业”，拥有中国最大的工程机械驾驶室研发制造中心，产品远销欧美、东南亚等。

陈彬 1920年生于张庄寨镇。1945年入伍，先后任干事、中南军区炮兵政治部助理员等，后任湖南省溆浦县兵役局副局长，贵州六枝建井公司支书、水城小河矿等矿副矿长，1973年后任中煤30处副处长等，离休后享受副厅级待遇。

孟怀远 1943年生于杜楼镇，先后任济南一机厂技术员、高工，济南市外经委投资中心科长，主管外商投资，后调任济南市历下区政府科委主任（区政协常委），1993年兼任济南高科技工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主营高新技术开发研究、技术咨询及服务、建筑装饰材料、微机办公自动化、房地产开发等，由5万元起家，现在资产净值5000多万元。曾获省科技成果一等奖。

岳彩亮 1949年生于新庄镇。中国第八冶金建设公司书记、董事长、高级经济师。在八冶工作40年，历任团委干事、公司副书记兼副经理、纪委书记等。曾当选金昌市人大常委、市委委员，甘肃省九、十次党代会代表。荣获省和中国有色金属总公司“新长征突击手”、“全国优秀边陲儿女”银质奖等。

林明 1938年生于萧县。高工。1986年前在北京机械局系统工作，成立北京印刷工业总公司时调任总经理。后改制为北京印刷集团总公司任总经理兼书记，各项经济指标在京津沪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兼北京印刷协会理事长、北京利丰长城印刷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市九、十届人大代表等。

欧阳江南 1967年生于圣泉乡。中国道家医师，湖南桃花源九真精舍道医堂，道号道禅子。自幼对易医道有兴趣。曾对皇藏峪天然本草结合传统中医药学和道家医术秘籍及民间绝技单方进行研试，发明治疗手、足、甲、肤、冻、烫、瘰及狐臭等系列特效药剂、王二嫂子茶和彭祖回春酒（道家药）等，获国家专利。被北京宝芝堂医学研究院聘为易医道高级研究员，并在萧县设立分院。协助师父谢先铭道长整理和编著500多万字的《中国民间秘方集》。

范斌 1953年生，孙圩孜乡人。1969年参军，空军大校。先服役于空降兵15军，后调任空军第一航空学院（河南信阳）科长、政委等。2005年退役受聘任安徽国风集团副总经理、国风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多次立功获奖。

郑玉建 1963年生于萧县。淮北矿业集团副总经理。

郑忠兰 1925年生于王寨镇。1944年入伍，同年加入中共。历任乡支书、乡长、政治指导员等，1947年转业任地区交通局长，郑州邮政局秘书，南宁市邮政局长，柳州肉类联合加工厂厂长并筹建党委会。带领科技人员设计制造“冷库自动扫霜机”，后获全国冷库竞赛第一名，商业部在该厂召开现场会。

郑忠勋 1951年生于圣泉乡。安徽国风集团董事长，高级经济师。1969年参军，转业后于1984年创建合肥电冰箱配件厂并任厂长，企业获超常规发展。到2005年，总资产由建厂时不足2万元扩张到50亿元。这一业绩被经济界称为“国风现象”。集团成为

中国最大的塑料综合加工工业基地之一，中国制造业 500 强等。他先后获省劳模、全国劳模、全国人大代表等。

赵士兵 1964 年生于王寨镇。一级建造师，中煤三建集团公司董事长、书记。大学毕业后任技术员、工程处长，中煤三建副总经理，2002 年起任总经理、法人代表，省煤炭协会副会长等。主持“济北矿区快速高效建设新技术”项目获 2004 年煤炭工业科技特等奖、山东省一等奖，另创全国最高记录 2 项等。集团获“全国煤炭行业优秀企业”等，连续两年在全国煤建行业综合实力排名第一。

赵承禹 1957 年生于萧县中医世家，萧县黄淮肿瘤诊所所长。从小耳濡目染，高中毕业即随父从医。后自费到北京、上海、南京、西安等大医院进修研习，请教名医。坚持中西医结合主攻各种癌症。他研制的药物获得国家专利，对 20 多种恶性肿瘤有独特确切疗效，被许多患者赞扬，各级媒体报道，被誉为“癌的克星”。论文、著作曾多次获奖。被世界中医药学会评为主任医师，全国政协教科文卫委员会等授予“华夏英杰”称号。

侯春晓 女，1988 年出生于萧县，全国残运会 TT10 级女乒第三名获得者。1998 年入队训练。2001 年参加全国残疾人乒乓球锦标赛，与队友一起获团体冠军，获 TT10 级单打第三名。

夏传云 1955 年生于萧县。淮北矿业集团党委副书记。高级政工师。

徐贵民 1946 年生于孙圩孜乡。兰州凯峰钢管有限责任公司和三龙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原为家乡赤脚医生。1987 年弃医经商到兰州，开始搞废旧锅炉回收业务，后又创公司。固定资产达 1000 多万元。连续 8 年荣获区先进单位、优秀企业家。为家乡修路、建校、扶贫捐助十多项。

徐桂楠 1928 年生于龙城镇。中船总公司闽赣物资公司原书记。15 岁参加抗日文工队、新四军，后参加土改，淮海战役支前司令部。解放后任河南省谷熟县委宣传部长，一机部济南等职工文化和工人技校校长，武汉重机厂团委书记、工会主席。1961 年调六机部，在武汉和江西等厂、中船总公司任纪委书记、政治部主任等。

曹光彩 1942 年生于大屯镇。1963 年参军，历任代理排长、团长。铁 15 局副局长，多次被评为学毛著积极分子，立三等功 2 次。参加和主持十几处铁路和公路建设，获奖多项。

彭井思 1964 年生于王寨镇。河南中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1982 年参军，退伍后曾在家乡农工商供销公司任副经理。1988 年辞职创业于郑州，1989 年在郑州开办最早的通信器材经营部。逐步壮大为郑州移动通讯龙头企业。相继拥有 4 家公司、10 个经营部，业务覆盖全省乃至晋皖鄂浙部分地区。2005 年毕业于人大 EMBA。先后为区政协委员、人大代表。获首届“河南省优秀进城（返乡）创业青年”，河南省安徽商会发起人并任副会长。多次为社会和家乡捐款。

彭雪冰 1948 年生于杜楼镇。1970 年后曾带人到淮北市包工干活。后独自创办防腐公司。从淮北电厂起步，以后又南下南阳、广州，北上包头、大同，西出重庆、新疆，队伍、实力逐年壮大。2003 年在新疆建一座占地 60 多亩的防腐保温厂。公司员工 580 多人，注册资金 1053 万元，年产值 3000 多万元，年利税 233 万元。1991 年以来多次

受到省市县表彰。

曾秀云 女,1963 年生于杜楼镇。1995 年辞去乡镇医院护师,创办家庭养蝎场;成立华鑫特种动植物科技开发公司,养殖蝎子、蜈蚣、黄粉虫、土元、水蛭,种植中药材,加工龙蝎酒、蝎子食品及昆虫工艺品等。拥有 5 项发明专利,著有 3 部学术专著,新技术列入国家星火计划和金桥工程,致富千家万户。产品已出口。获国家“重点保护品牌企业”,中国“巾帼发明家”、“全国农村妇女双学双比能手”、“三八红旗手”等。

董 霞 女,1964 年生,杜楼镇人。海南珠江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天津体院驻莫斯科一公司总经理。1993 年创办现公司,为海南接待俄罗斯游客最大旅行社。获省和国家多项荣誉。

蒋学勤 1955 年生,刘套镇人。徐州金澳工贸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民建成员。1987 年停薪留职,先后创办镇江不锈钢公司徐州联营公司、徐州中企房地产公司、金达房地产公司、徐州市第一家民营三星级旅游酒店、潘塘度假村。被选为市十大优秀青年管理人才,市政协常委。其企业为市 50 强私营企业。

满孝敏 1956 年生于刘套镇。1974 年在黄河故道创办防腐队,后发展为同利防腐安装总公司,被建设部批准为国家一级企业。固定资产 2688 万元,流动资金 1000 万元,下辖 3 个分公司,集施工、科研、材料生产于一体。年创产值过亿元。多年支持公益事业和家乡建设 57 万多元。公司连续 12 年被评为重合同、守信誉企业,曾被评为省明星企业。他曾被评为全国优秀企业家、省优秀项目经理。

裴广义 1913 年生于王寨镇。中国土产进出口总公司天津分公司原副经理兼纪委书记。1938 年入伍,历任区游击队长、被服局长。1950 年后任空军保定机场供应队长、团长,转业到中国茶叶进出口总公司天津分公司、土产加工厂等任厂长兼书记,1980 年任分公司职。多次立功获奖。1965 年出席全国体育群英会并与毛主席等合影。

第三章 人物表 名录

由于正处及副高职称人员较多，限于篇幅，对县外萧籍人员列表，县内人员名录。劳模和先进工作者因上次修志未收录，故此次续修，对解放以来省部级以上授予的先进人物全部分年度收录。

第一节 人物表

一、烈士（按乡镇排列）

姓 名	乡 镇	出生时间	入伍时间	牺牲时间地点	备 注
李以家	白土镇	1917	1936	1938年在白土镇殉难与日军作战中牺牲	时任战士
王吉人	白土镇	1921	1938	1979年在广东牺牲	时任海南一军分区副司令， 民选副地委
高茂麟	丁里镇	1926	1978	1971年因公牺牲	
王广法	姚桥镇	1918	1948	1948年在姚桥被匪杀害	时任乡时捕头
孙宝珍	富镇镇	1904	1938	1941年在富镇时牺牲	时任富镇自卫队大队长
曹修祥	富镇镇	1922	1940	1945年西渡时牺牲	时任战士
沈观文	黄口镇	1927	1939	1941年在沈观文与日军作战时牺牲	时任新四军战士
孙瑞芳	黄口镇	1916	1939	1941年在孙瑞芳与日军作战时牺牲	时任新四军战士
顾云凤	黄口镇	1923	1944	1945年在黄口与国民党军队作战时牺牲	时任4师9旅战士
李祥魁	黄口镇	1926	1948	1950年在姚桥与美蒋作战时牺牲	时任志愿军战士
孙步姑	龙城镇	1928	1942	1946年在孙步姑与国民党军队作战时牺牲	时任战士
王德康	龙城镇	1923	1938	1948年在龙城镇与国民党军队作战时牺牲	时任副团长
李俊周	龙城镇	1939	1943	1943年在龙城镇牺牲	时任民工
马瑞泉	龙城镇	1925	1946	1947年在河南白河与国民党军队作战时牺牲	时任警卫团团长
郑瑞福	马井镇	1928	1942	1944年在马井镇战斗中牺牲	时任县大队战士
高福强	马井镇	1928	1939	1946年在山东作战时牺牲	时任警卫连战士
付明贵	马井镇	1927	1948	1950年在马井镇牺牲	时任连队副班长
曹修祥	孟泉乡	1919	1940	1945年在曹修祥与日军作战时牺牲	时任连队副班长
王德平	孟泉乡	1917	1936	1941年在孟泉镇牺牲	时任区队副班长
钱 文	孟泉乡	1924	1938	1943年在曹桥牺牲	时任连队副班长
李德东	石井乡	1928	1946	1948年在石井镇与国民党军队作战	时任石井区队长
吴 伦	石井乡	1919	1949	龙溪牺牲	时任战士

续表 1

李维奎	石林乡	1927	1948	1951 年在朝鲜牺牲	时任志愿军战士
李维周	石林乡	1932	1950	1951 年在朝鲜牺牲	时任志愿军战士
李维中	孙圩孜乡	1924	1945	1950 年在淮海战役牺牲	时任西线战士
王长清	孙圩孜乡	1928	1948	1948 年在淮海战役中牺牲	时被地下工作
孙学华	王寨乡	1926	1944	1951 年在朝鲜牺牲	时任志愿军战士
胡明明	王寨乡	1904	1936	1939 年在独山在日军事作战时牺牲	时任黄克思战士
刘福源	王寨乡	1913	1947	1947 年牺牲	
李福年	胡庄乡	1913	1939	1950 年在金沙滩与日军作战时牺牲	时任金沙滩县长
朱寿友	胡庄乡	1913	1944	1947 年在八区被日军杀害	时任武工队通讯员
任仕俊	四里乡	1906	1928	1930 年在独山被国民党军杀害	时任地方民团团长 (1993 年安徽省政府追认为烈士)
朱宜康	孙庄乡	1904	1927	1932 年出逃后牺牲	时被地下工作
冯安喜	孙庄乡	1907	1930	1930 年在徐州被国民党政府杀害	地被地下工作
李庆智	孙庄乡	1912	1936	1937 年在独山被国民党政府杀害	时为萧县地下中共文书 书记
周守恩	永固乡	1912	1939	1940 年在永固乡日军事作战时牺牲	时任战士
顾俊奇	永固乡	1916	1939	1941 年在永固乡与日军作战时牺牲	时任排长
孙祖同	永固乡	1913	1938	1944 年在排开期间牺牲	时任 112 师战士
陈胜洪	永固乡	1923	1939	1940 年在永固乡公安队警备队因公牺牲	时任战士
王明炎	永固乡	1926	1945	1947 年在独山与日军作战时牺牲	时任战士
朱成其	永固乡	1907	1941	1945 年在独山被日军杀害	时为黄克思
朱光保	永固乡	1928	1950	1951 年在朝鲜牺牲	时为志愿军战士
任子立	赵庄乡	1912	1945	1946 年在独山被日军杀害	时任乡长
高维新 (女)	赵庄乡	1987		2001 年 8 月被日军杀害	因是父男为黄克思 烈士
朱仕亮	任庄乡	1904	1926	1932 年在独山被国民党军杀害	时为农会委员
王光成	任庄乡	1902	1945	1945 年在独山与日军作战时牺牲	时为 25 团战士
孙方智	任庄乡	1919	1944	1945 年在独山因公牺牲	时为文德民工
孙明田	任庄乡	1920	1941	1948 年在任庄乡被国民党军杀害	时为地下工作者
杜世恩	任庄乡	1903	1946	1946 年在独山被日军杀害	时为独山大队战士
顾德怀	任庄乡	1926	1944	1946 年在独山被日军杀害	时为 34 团战士
顾德怀	任庄乡	1923	1947	1948 年在独山被日军杀害	时为乡公所人员

注：此表人员一部分为萧县被国民党政府杀害的烈士，一部分为国民党政府杀害的烈士，少部分为革命战争年代牺牲的烈士。均经萧县人民
民政府烈士名录。

二、县外萧籍正处及副高级职称人物表

(一)党政界人物

姓名	籍贯	出生年月	主要任职(职务)
王仁忠	淮城	1938	无棣市委党校校长 书记
王恩烈	淮阴	1943	蚌埠市委第三书记
王恩德	淮口	1936	淮阴市公安局副局长
王凡周	杨庄	1947	蚌埠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心明	蚌埠	1934	蚌埠市计委副主任
王德生	淮城	1932	蚌埠市副市长
王恩德	淮城	1949	安徽农村信用社副主任
王 平	淮阴	1954	淮阴市工商银行
王 中	淮阴	1949	淮阴市女大主任主任
王 山(女)	淮阴	1941	蚌埠市副市长
王 山(男)	淮阴	1949	蚌埠市副市长
王 伟	淮阴	1936	蚌埠市副市长
王 德(女)	淮阴	1972	淮阴市副市长
王 德(男)	淮阴	1951	淮阴市副市长
王九龄	淮阴	1935	淮阴市副市长
王十龄	淮阴	1948	淮阴市副市长
王十龄	淮阴	1957	淮阴市副市长
王广德	淮阴	1954	淮阴市副市长
王九龄	淮阴	1956	淮阴市副市长
王文林	淮城	1937	蚌埠市副市长
王士平	淮阴	1945	淮阴市副市长
王士会	淮阴	1941	淮阴市副市长
王永利	淮阴	1969	淮阴市副市长
王士会	淮阴	1942	淮阴市副市长
王先升	王 泰	1944	淮阴市副市长
王先升(女)	王 泰	1924	淮阴市副市长
王延坤	淮阴	1952	淮阴市副市长
王旭东	淮阴	1959	淮阴市副市长
王 山	淮阴	1946	淮阴市副市长
王 山	淮阴	1958	淮阴市副市长
王 山(女)	淮阴	1942	淮阴市副市长
王 山	淮阴	1951	淮阴市副市长
王 山	淮阴	1951	淮阴市副市长
王 山	淮阴	1936	淮阴市副市长
王 山	淮阴	1949	淮阴市副市长
王 山	淮阴	1938	淮阴市副市长

续表 1

王增平	萧县	1935	淮北市残联会长书记
王福元	永靖	1936	阜阳颍泉区政委
王瑞芳(女)	龙城	1927	河南省国税局 处长
王瑞琛	赵庄	1936	安徽省水利厅水政处长
王瑞武	王寨	1959	宿州交通局副局长公路局长
王锦典(女)	龙城	1932	一机部起重运输机械处长
王振晋	杜楼	1936	徐州市原计委
史甘林	青桥	1952	安徽省人事厅公务员处长
史希涛	赵楼	1940	阜阳市人事局书记局长
史雷华	赵楼	1954	阜阳市粮食局局长 书记
史植彪	官桥	1957	安徽省党校教育管理处
田志云	王寨	1930	淮北市相山区人大
白 光	刘套	1953	内蒙文史参事室
任世田	杜楼	1940	伊犁地区矿产开发处书记
任斯科	杜楼	1959	蚌埠市交警支队政委
刘 敏	黄口	1957	宿州市政府驻京办主任
刘 朋(女)	马井	1957	宿州市政府副秘书长
刘 辉	萧县	1949	淮北市中煤法院
刘凡果	永靖	1937	宿州市水利局副局长助理
刘大茂	黄口	1941	全国工商联处长
刘书元	孟泉	1943	宿州市林业局副局长
刘文利	萧县	1932	原萧县地区劳动局长
刘长恒	龙城	1965	蚌埠永合会计师事务所
刘长青	王寨	1934	原萧县政协副主席
刘如祝	孟泉	1946	阜阳市供电局副局长
刘希明	丁里	1974	山西太原高新区局长
刘松玲(女)	四泉	1932	安徽省国防工办人事处
刘法青	杜楼	1944	安徽省经委法规处长
刘宣鹤	龙城	1937	安徽省法学会副秘书长
刘烈忠	王寨	1953	宿州市委副秘书长
刘胜喜	杜楼	1935	淮北市原相山区委书记
刘高波	萧县	1970	宿州学院团委副书记
刘国奎	龙城	1936	山东省宝隆厅处长
刘耀章	丁里	1949	淮北市外经贸委
吕铁庭	新庄	1954	宿州中院纪检组长
孙 彬	大屯	1964	铜陵市科协主席 书记
孙 建	黄口	1936	徐州市委党校校管室
孙干喜	白土	1942	蚌埠市机关管理局书记
孙文举	白土	1949	安徽省调查总队处长

续表 2

孙 青	新县	1943	淮北市人委副秘书长
孙树德	工源	1938	宿州市农委
孙庆忠	宿松	1936	宿州市农委
孙青健	太康	1952	宿州市三县委主任书记
马粉秀	蒙城	1973	蒙城县地区外宣主任书记
孙建华	门集	1933	宿松县政协办公室主任
孙德士	临泉	1934	安徽省委教育厅
孙德孚	相城	1940	亳州市地区农抗所副
孙桂兰(女)	临泉	1931	河南省机械工业厅厅长
孙德华	亳城	1938	安徽省地质队中监督局
孙德福	颍上	1937	吉林化纤厂厂长
孙 伟	孙树德	1934	宿州市四十元副镇长
宋广中	蒙城	1932	蒙城县地区政法委员会
宋广杞	临泉	1933	宿州市国土规划局长
王树超	宿川	1943	五河县地区统计局长
宋以斌	白土	1944	亳州市政协文史委主任
宋永祥	蒙城	1950	淮北市交通局纪检书记
宋金山	孙树德	1952	内政部副
王秉正	亳城	1949	江苏省银行行长
宋其德	马井	1938	湖北省银行
宋良德(女)	马井	1941	上海市政协文史委
宋学仁	孙树德	1937	亳州市县政协主席
王树明	马井	1971	江苏省财政厅厅长
孙太吉	亳城	1951	亳州市地区政协副主席
孙学超	亳城	1938	亳州市人大副主任
孙德强	亳城	1940	安徽省公安厅副厅长
许 敏(女)	马井	1965	宿州市土地局副局长
孙树德	马井	1937	安徽省政协文史委主任
许永通	门集	1962	亳州市政协副主席主任
孙树德	亳城	1951	宿州市人大副主任
孙树德	亳城	1943	亳州市政协文史委主任
孙树德	亳城	1933	宿州市政协文史委主任
孙树德	亳城	1943	亳州市政协文史委主任
孙树德	亳城	1936	安徽省公安厅厅长
孙树德(女)	亳城	1943	江苏省公安厅厅长
孙 伟	孙树德	1940	亳州市政协主席
孙 伟	孙树德	1941	亳州市政协文史委主任
孙树德	亳城	1964	亳州市政协文史委主任

续表 3

张文良	萧庄	1955	宣城市科协副主席
张长庚	萧县	1940	淮北市党校组织部副部长
张长府	王湖	1933	徐州市总工会职教科长
张应南	王湖	1919	原宿县地区计委顾问
张金云	赵庄	1932	蚌埠马会区委书记
张存良	萧庄	1949	淮北市司法局副局长
张庚华	张庄寨	1938	合肥市公路局副局长
张庆祥	杜楼	1933	滁州市方志办主任
张柏东	萧县	1943	淮北市市委副秘书长
张柏忍	马井	1933	原宿县地区气象局
张作文	萧县	1942	宿州市机电局副局长
张作民	王湖		北京海关库关长
张作荣	萧县	1946	淮北政协常委 专委主任
张南英(女)	张庄寨	1940	平顶山市党校室主任
张季文	张庄寨	1933	安徽省委党校理论部
张季军	杨楼	1950	安徽统计局
张华钊	张庄寨	1952	无锡市纪委常委
张华前	赵庄	1947	北京市委老干部联络室
张华流	张庄寨	1930	安庆市总工会土库书记
张生华	萧县	1943	淮北市交通局长 书记
张惠初	萧店	1942	淮北企业局副总工
张作文	赵庄	1933	安徽省委党校办公室主任
张作敬	张庄寨	1937	河北郑州市督学
张瑞全	萧县	1942	淮北市中法法院副院长
张盛功	赵庄	1937	蚌埠市政法委副书记
时长进	杨楼	1944	滁州市卫生局副局长
李 超	赵庄	1933	安徽省侨办局副局长
李凡华	赵庄	1938	原萧县地区度量检测所
李凡序	赵庄	1942	滁州市卫生局局长
李凡翠	赵庄	1930	原萧县地委党校副校长
李元台	萧店	1943	滁州市工业局长
李风云	张庄寨	1940	安徽省委党校党史主任
李开环	张庄寨	1935	原萧县林业局纪检组长
李文贵	白土	1936	国家地震局计财司处长
李令雄	萧庄	1950	滁州市司法局纪检组长
李令圃	张庄寨	1973	青岛市政府研究室 处长
李令新	冯楼	1966	安徽高院研究室副主任
李庆杰	萧县	1948	淮北民政局副局长

续表 4

李庆祥	石林	1939	安徽省电力局多经处
李祖华	新庄	1915	贵州金沙县书记兼县长
李彭云	官桥	1944	国家审计署处长
李容鑫	杜陵	1930	原阜阳行署办副主任
李秀云(女)	黄口	1942	淮北供电局办主任
李俊雷	新庄	1955	淮南市计生办主任
李祥平	新庄	1951	天津市东丽区民教局长
李祥存	张庄森	1943	徐州经委处长
李祥亮	龙颍	1962	阜阳市畜牧局长 书记
李洪祥	丁壁	1955	人民大会堂办公室
李维泉	萧县		碭山林业站
李道胜	四泉	1936	安庆市科委
李福民	黄口	1954	滁州市关罗棚棚私局长
林长奎	孟泉	1942	桐桥区档案局副局长
杜长林	杜陵	1921	河南省房管处长
林东平	杜陵	1939	浙江温州市文化局长
杜尚民	王棚	1934	霍县行署林政委员主任
杜佳仁	新庄	1938	徐州市科委科长
杜德清	黄口	1932	滁溪县农业区划办主任
杜国中	新庄	1946	阜阳市政协专委主任
杨心平	黄口	1932	泗县供销社副主任
杨永泉	孙圩孜	1943	淮北市环保局监测站长
杨晋义	龙颍	1953	天津市河西区政府
杨季义	黄口	1933	安徽省检察院工会主席
杨秉收	大屯	1941	六安行署经贸委员主任
杨厚文	新庄	1959	滁州市民政局副局长
杨厚民	新庄	1937	霍县行署劳动局副局长
杨道远	王棚	1952	南京公证处副董事长
沈旭武	萧县	1944	淮北市科委主任 书记
顾风云	永福	1964	安徽省农机局副局长
顾玉华	杜陵	1937	新乡市农校局
顾坤杰	丁壁	1964	淮州市人防办副主任
顾念清	孟泉	1936	原亳县滁州市人大常委会
顾时侯	孟泉	1939	蚌埠市郊区政府协副主席
顾封治	龙颍	1932	山东省沂水县党校
苏 均	萧县	1956	淮北市粮食局长书记
苏兆宏	孙圩孜	1940	安徽省委党校
透 宁	萧县	1957	淮北市外贸办主任 书记
陆庆新	四泉	1948	安徽省测绘学会秘书长

续表 5

陈明松	杨桂	1941	淮北市生局纪检书记
陈 旭	王 惠	1964	淮阴环保局副主任
陈 杰	董 昌	1947	淮北市委组织部
陈 国文	胡桂	1939	淮阴市社建社主任
陈 柳	王 斌	1971	淮阴市环保局副局长
陈文地	董 江	1937	淮阴市元办主任
陈玉超	董 昌	1942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陈 行	杜 斌	1966	淮阴市环保局副局长
陈百顺	杜 斌	1936	淮阴市环保局主任
陈百顺	杜 斌	1940	淮阴市环保局主任
陈作止	马 祥	1937	淮阴市环保局主任
陈瑞上	董 昌	1953	淮阴市合作社主任书记
陈 杰	王 斌	1965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陈 杰	王 斌	1941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陈 杰	王 斌	1943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李 杰	王 斌	1943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李 杰	王 斌	1966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李 杰	王 斌	1957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李 杰	王 斌	1954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李 杰	王 斌	1949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李 杰	王 斌	1942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王 杰	王 斌	1938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王 杰	王 斌	1953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王 杰	王 斌	1970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王 杰	王 斌	1933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王 杰	王 斌	1951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王 杰	王 斌	1945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王 杰	王 斌	1969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王 杰	王 斌	1952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王 杰	王 斌	1941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王 杰	王 斌	1948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王 杰	王 斌	1980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王 杰	王 斌	1958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王 杰	王 斌	1964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王 杰	王 斌	1950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王 杰	王 斌	1938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王 杰	王 斌	1989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王 杰	王 斌	1917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王 杰	王 斌	1964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王 杰	王 斌	1973	淮阴市环保局副主任

续表 6

姚煌顺	颍庄	1938	宿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晏文品	陈庄寨	1943	淮北市卫生局副局长
胡友青	大屯	1940	平顶山市厂电局副局长
胡永平	萧县	1944	淮北市煤炭局长 书记
胡永运	萧县	1964	淮北市煤炭工业局长
胡传良	萧县	1953	淮北市社保局副局长
胡守华	杜楼	1942	滁州市政协专委会主任
胡学胜	萧县	1947	淮北市公路局长
胡建峰	大屯	1971	合肥市网时管理局
胡建晓	萧县	1936	宿州市科协
胡大全	丁里	1953	芜湖市房产管理局处长
赵隆志	黄口	1936	徐州电子监督检验所
郝允源	马井	1940	五河县畜牧局
郝圣领	萧县	1935	社坝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郝伯川	马井	1962	成都市纪委监委
郝伯哲	马井	1946	蚌埠科技开发区处长
郝秀真	杜楼	1938	北京机械局党校校长
郝晓军	杜楼	1956	宿州市政府副秘书长
郝朝春	丁里	1953	宿州市立医院院长
徐海宁	黄口	1934	宿州市水利局副局长
徐志远	孙圩孜	1963	宿州市农机局
徐敬廷	萧县	1953	淮北市人大副秘书长
徐敬贵	王寨	1963	合肥动物卫生监督所长
徐烈顺	杨楼	1938	徐州教育局
屈古庆	萧县	1943	淮北市原计委副主任
耿培元	龙城	1936	宿州市政协副秘书长
袁 政	萧县	1961	蚌埠市龙子湖区区长
袁大斌	杜楼	1930	宿县行署办主任
袁玉林	马井	1935	萧县政府顾问
贾立勇	孙圩孜	1956	河南公安厅纪委室主任
贾立位	永固	1941	安徽省人事厅处长
贾敬明	丁里	1945	徐州市邮电局书记
郭修华	柳店	1953	宿州市政协办主任
陶胜祖	刘窑	1963	宿州市农委副主任
高景权	萧县	1953	淮北市广电局长 书记
崔如强	石林	1951	宿州市政协室主任
李伟峰	杨楼	1949	安徽世纪天元律师事务所
戴兴池	新庄	1944	宿州市原副秘书长
程存东	新庄	1936	安徽省测绘局

续表 7

梁雪梅(女)	梁口	1943	蚌埠市体委
陈永升	旧桥	1951	淮北市人大常委会
周德平	旧桥	1954	安徽省地质局主任
周 健	李集	1963	蚌埠市地质局局长
周令(女)	林桥	1959	安徽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史如松	旧口	1965	阜阳市局长
高修平	旧东	1934	教育行政学校校长
王福大	旧桥	1957	蚌埠市王台区副区长
傅自昂	旧城	1939	平遥山商校副校长
王(女)	曹山	1952	淮北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沈成春	李集	1948	蚌埠市副市长助理
王利群	旧上	1955	蚌埠市人大常委会
梁成飞	李集	1949	淮北市环保局主任
傅明林	林桥	1915	淮北市政协常委主任
梁治华	古桥	1935	安徽省公安厅主任
王 浩	旧桥	1951	怀远县政协常委主任
梁方春	李集	1984	怀远县南山区副区长
梁正芝	李集	1945	淮南市副市长
梁宜路	杜桥	1945	怀远县县委书记
梁祥光	杜桥	1942	安徽省人大常委会
梁力(女)	陈桥南	1947	淮南市环保局局长
梁廷召	李集	1950	安徽省公安厅主任助理
梁春霞(女)	孙庄南	1944	淮南市副市长
梁自礼	旧桥	1957	淮南市西山区副区长
梁仁生	王集	1958	平遥山文武校副主任
梁值文	旧桥	1947	安徽省公安厅主任助理
梁自群	旧上		淮南市副市长
梁士华	杜桥	1949	安徽省环保局局长
梁自松	旧上	1956	淮南市环保局局长
梁廷德	曹山	1980	淮南市环保局副局长
梁(女)	杜桥	1965	淮南市文化局主任
梁(女)	曹山	1954	淮南市司法局副局长
梁成林	李集	1983	蚌埠市无线电委员会
梁茂元	王集	1938	蚌埠县县委书记
梁(女)	王集	1944	蚌埠市副市长助理
梁(女)	曹山	1941	淮北市文化局副主任
梁(女)	王集	1944	安徽省司法厅厅长
梁(女)	王集	1944	蚌埠市副市长助理
梁 珍	王集	1940	淮南市副市长
梁 群	王集	1950	淮南市副市长

续表 8

(二)军界人物

马立泰	戴仁	1982	北京军区军需局干部
王 选	夏林	1983	解放军分区干休一所科长
王 西安	赵伟	1987	淮南职业技术学院主任
王德平	丁果	1943	驻远中半岛兴岛团副团长
王日昌	杜德	1932	宁夏军需局军械部副科长
王桂斌	杜斌	1938	安徽省委安插内退兵
王德胜	马林	1947	蚌埠军分区干休所政委
刘秉志	刘章	1989	解放军7161部队副团长
刘德胜	陆俊	1947	海军上海基地政治部
刘德义	黄仁	1923	成都军区后勤部干部
刘德胜	黄斌	1934	南京军区工程兵528厂
姜安帝	姜世荣	1941	合肥制漆厂主任
姜德新(女)	马林	1973	武警合肥训练支队
姜德胜	姜俊	1936	机械部军工局副处长
姜学道	王新	1967	安徽省军区政治部干部
王 和	黄林	1932	天津警备区第三中队队长
姜少中	黄国	1968	石家庄机械化步兵上校
姜玉前	石林		合肥105医院
李树华	黄国		安庆军分区后勤部副科长
李树斌	黄国	1958	社队区人武部长
李树斌	黄国	1931	安徽省军区后勤部科长
李树斌	黄国	1968	东北军区山区人武部政委
黄加印	黄国	1942	安徽国防工业干校
陈德平	黄国	1964	九七医院口腔科主任
黄元亨	黄国	1925	解放军总后勤部
黄向平	黄国	1963	解放军总后勤部
黄庆刚	黄国	1934	安徽军区(蚌埠)
黄庆刚	黄国	1953	解放军总后勤部
黄庆刚	黄国	1958	解放军总后勤部
黄庆刚	黄国	1953	合肥军区医院
黄庆刚	黄国	1953	解放军总后勤部
黄庆刚	黄国	1963	武警上海总队一总队政委
黄庆刚	黄国	1971	解放军总后勤部
黄庆刚	黄国	1971	安徽省军区政委

(三)科教文化界人物

王 选	黄国	1927	安徽军区医院主任
王 选	黄国	1963	蚌埠二院心内科

续表 9

丁一海	龙城	1934	无锡日报社主任编辑
丁广华(女)	龙城	1934	航天三院83583所室主任
丁作礼	刘套	1932	五河县教委教研员
丁辛元(女)	龙城	1938	西安西北电力设计院
丁煜族	萧县	1941	淮北选煤研究所副所长
丁跃华	萧县	1963	淮北市二中
丁德真	龙城	1942	曲阜师范大学
万志强	龙城	1952	蚌埠医学院附院
于书超	萧县	1962	淮北市梅苑学校
马 飞	固集	1965	安徽电台制播中心
马 杰	马井	1928	江苏省铜山中学
马云霞(女)	刘套	1944	煤炭部合肥设计研究院
马立正	龙城		淮北市一中
马传文	萧县	1963	淮北市实验高中
马俊明	固集	1939	淮北五中
马俊斌	杜楼	1945	中国航空计算机所
马启新	固集	1940	安徽教育出版社工企主编
马继坤	萧县	1964	淮矿集团祁南医院
马雪敏(女)	固集	1963	淮北市二职高
井茂忠	龙城	1931	贵州省地矿局医务主任
孔祥凤	固集	1937	霍县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毛玉周	龙城	1963	中科院合肥等离子所
毛玉奎	永增	1963	宿州学院实验中学教务主任
毛立钢	萧县	1966	淮矿集团祁南矿校
毛廷福	龙城	1934	铜川市一中校长
毛廷科	龙城	1937	中国地质矿产研究院
毛雪梅(女)	萧县	1968	淮北市实验小学
毛毓民	龙城	1939	五河一中
王 珂	马井	1938	济南泉城中学
王 平	固集	1939	凤阳中学教导主任
王 勇	赵庄	1964	宿州学院财务处处长
王 群(女)	萧县	1965	淮北市二职高
王 蕾(女)	杨楼	1969	清华大学硕博
王丁治	陈庄寨	1965	淮北市人民医院
王广旭	陈庄寨	1924	河北张家口地区文联
王元祥	永增	1933	山东苍山一中
王元贵	永增	1933	徐州三中
王凤莲(女)	杨楼	1966	青海省建筑科研院
王天生	白土	1933	安徽大宣传部长

续表 10

王长新	委员	1962	淮北市二中
王长德	工部	1980	淮矿大学野塘亭
王长云	委员	1935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王长清	委员	1952	淮矿集团信息部经理
王长水	委员	1977	安徽财大信息工程系
王长仁	书记	1968	宿州市粮食社半农校
王长茂	书记	1933	北京理工大学
王长明	书记	1934	淮南大学中文系
王长光	书记	1961	淮北煤矿文艺系
王长福	书记	1951	河南医科大学医学部
王长二	书记	1928	淮南干部培训中心
王长顺(女)	书记	1939	淮南煤炭局小队长
王长平	书记	1938	(蚌埠)淮矿集团设计院
王长金	书记	1935	首都师范大学
王长祥	书记	1941	淮南联合大学副校长
王长民	书记	1942	淮南联合大学副校长
王长顺(女)	书记	1963	安徽理工大学图书馆
王长西	书记	1946	安徽理工大学
王长宇	书记	1964	广东佛山师范学院
王长明(女)	书记	1948	安徽理工大学
王长新(女)	书记	1972	安徽理工大学设计部
王长德(女)	书记	1940	中国科技大学化学系
王长清	书记	1942	淮北二矿设计院
王长斌	书记	1958	蚌埠市干部培训中心
王长在	书记	1947	合工大党委书记
王长民	书记	1954	北京邮电学院
王长东	书记	1967	淮北市一中
王长民	书记	1978	中国石化设计院
王长民	书记	1936	南京机械学院
王长吉	书记	1947	北工大二院书记
王长顺(女)	书记	1944	安徽理工大学图书馆
王长星	书记	1933	淮南联合大学图书馆
王长化	书记	1940	淮南联合大学图书馆
王长节	书记	1938	淮北二矿设计院
王长德	书记	1942	淮南联合大学图书馆
王长民	书记	1939	上海理工大学图书馆
王长明	书记	1951	淮南联合大学图书馆
王长德	书记	1941	淮北二矿设计院
王长平	书记	1938	北京邮电学院
王长加	书记	1937	淮北市干部培训中心

续表 11

王振山	赵庄	1933	安徽农大组织部长
王桂英(女)	赵楼	1938	武汉同济协和医院
王殿瓦(女)	丁里	1946	淮北市一中
王明盛	张庄寨	1936	中国化工信息中心
王翠华(女)	萧县	1970	淮北市南苑学校
王惠兰(女)	永福	1937	淮北煤师院附中
王道节	品泉	1932	萧县中学
王培东	萧县	1967	淮矿集团医院集团
王蔚林(女)	大屯	1935	合肥七中物理教研室
王翠英(女)	杨楼	1969	中国火箭研究院(北京)
王翠萍(女)	杨楼	1968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领导
王德善	张庄寨	1930	吴堡师范
王德生	萧县	1944	淮北市实验高中
邓 亮(女)	新庄	1936	南京钢厂医院
邓天佑(女)	龙城	1936	郑州43中副校长
韦麒麟(女)	赵庄	1950	淮北市职业技术学院
冯建同	马井	1933	航天部第23研究所
冯海斌	白土	1937	淮北宣庄矿中学
卢正民	白土	1937	马鞍山钢铁设计研究院
卢庆东	萧县	1967	淮矿集团桃园矿学校
史为铸	马井	1940	天津四医院书记兼院长
宁 群	龙城	1964	宿州学院教务处副处长
田兴安	赵庄	1934	安徽农大
田爱莲(女)	龙城	1948	安徽广电医院医院
田峰岩	黄口	1956	宿州市职业技术学院
申志明	赵庄	1941	上海708研究所
白 超	龙城	1937	黑龙江轻工所食品室
白淑华(女)	龙城	1941	安徽省农科院畜牧所
石立方	萧县	1961	淮矿集团机电学院
龙进修	潘店	1940	蚌埠十中教导主任
任一慎	庄里	1933	宿邱县农技推广中心
任云霞(女)	王寨	1979	新加坡某研究机构
任孝超	王寨	1963	淮北市职业技术学院
任国民	庄里	1928	枣庄九中副校长
任雨玲	庄里	1933	河北农科院科技所
任爱兰(女)	赵楼	1949	淮北市二职高
任翠娟(女)	田寨	1937	马山医院妇产科主任
任静婷(女)	萧县	1964	淮北市十二中
刘 宇	龙城	1967	中电集团第41研究所

续表 12

刘 昊	南昌	1968	淮矿集团桃园矿校
刘 峰	刘窑	1966	徐州中医门诊部主任
刘凡文	永靖	1936	马鞍山钢铁设计研究院
刘凡伯	永靖	1936	原宿县地区医院
刘大为	永靖	1964	宿州学院系总支书记
刘云鹤	萧县		淮北市二职高
刘长英	萧县	1956	淮矿集团杨庄医院
刘胜杰	张庄寨	1934	曲阜师范大学总支书记
刘以宁	萧县	1942	宿州市教委督学
刘以敏	龙城	1936	蚌埠玻璃设计研究院
刘永之	永靖	1911	河南历史所
刘永光	龙城	1952	鄂州市中心人民医院
刘玉梅(女)	龙城	1961	安徽省体委千球教练
刘清华	龙城	1937	阜阳市城南中学校长
刘润芝(女)	丁里	1946	淮北市人民医院
刘润俊	龙城	1915	滁州文管所长
刘润哲	龙城	1941	亳州一中校长助理
刘光远	刘窑	1936	东南大学系主任 领导
刘光修	刘窑	1933	中国人民大学档案系
刘则昭	杨楼	1921	抚顺市煤矿专科学校
刘则烈	杨楼	1927	内蒙古工大外语系
刘庆展	永靖	1933	安徽水利厅设计院
刘伯奎	龙城	1948	芜湖邮专中文系
刘陆允	萧县	1964	淮矿集团煤电学校
刘陆廷	孙圩孜	1938	淮北矿工总医院外科
刘陆祥	萧县	1956	淮北职业技术学院主任
刘克启	白土	1940	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
刘胜武	萧县	1951	淮北市实验高中
刘采生(女)	张庄寨	1972	淮北职业技术学院
刘须良	张庄寨	1941	淮北职业技术学院
刘家峰	岳泉	1944	山东科学院激光所
刘晓颖(女)	杨楼	1955	安大生命科学院
刘祥君	白土	1967	安徽农业大学 教师
刘进龙	张庄寨	1934	蒙城曹庄林场场长
刘统溪	丁里	1958	宿州学院实验中学主任
吕永盛	萧县	1960	武警上海军事法院院长
孙 旭	萧县	1964	淮北市一中
孙 磊	萧县	1966	淮北市一中
孙云鹤(女)	高口	1937	中国科学院畜牧所

续表 13

孙月巧(女)	赵庄	1949	淮北市人民医院
孙乐影	马井	1958	淮北市二职高
孙仲礼	萧县	1988	淮矿集团朔南病院院长
孙卓敏	萧县	1966	淮北市十二中
孙忠昆	杜楼	1963	淮北煤师院兼学院书记
孙承君(女)	张庄寨	1947	宿州妇幼保健所书记
孙兆银(女)	赵庄	1940	六安朝阳制药厂医院院长
孙朝盛	龙城	1953	(陕西)航天16所处长
孙家尧	赵庄	1938	淮南淮化新园医院
孙领信	潘店	1941	天津化工院 院长办主任
孙道武(女)	洞口	1927	浙江医科大学职教办主任
孙道曾	黄口	1925	徐州市农林教研室主任
孙朝影(女)	龙城	1935	宿州一职高
孙善雨	杜楼	1953	宿州市农校学校校长
孙景芝	赵庄	1933	淮北煤师院体育系
孙朝君(女)	王寨	1941	合肥第四人民医院
孙衡亭	王寨	1964	安徽职业设计院系主任
孙瑞华	新庄	1933	蚌埠市高等专科学校
孙福广	赵庄	1974	合肥通用机械研究所
朱 莉(女)	白土	1964	杭钢集团五研院
朱月梅(女)	萧县	1940	安徽墾子湖团名誉团长
朱长华	萧县	1956	淮北市海富学校
朱世信	张庄寨	1938	安徽国防工业设计局
朱以厚	萧县		淮北市人民医院
朱以林	白土	1931	安徽农大植保系书记
朱丕堂	杜楼	1938	华东理工大石化学院
朱玉坤	杨楼	1939	合肥工大马列教研室
朱传祥	王寨	1938	四川万县船舶研究所
朱兆红	王寨	1967	淮北市人民医院
朱安全	石林	1964	安徽工程技术学校
朱旺春	马井	1939	蚌埠市水利科学研究所
朱福荣	杨楼	1948	徐州市化工研究所
朱福龄	杨楼	1932	淮北市煤师院
朱瑞信	萧县	1962	淮矿集团朔南医院院长
朱昌敏(女)	马井	1946	上海一中
朱昌敏	马井	1940	上海交大
朱良清(女)	马井	1944	水利部出版音像部主任
朱宜曾	龙城	1943	寿县书画院院长
朱柏安	丁里	1961	西北工大硕博

续表 14

朱述聚	刘奎	1942	淮北灰庄矿中学
朱绍璋(女)	王泉	1968	杭州师大音乐学院
朱奕玲(女)	马井	1943	安徽医科大眼科副主任
朱凌云(女)	龙城	1969	淮北市职业技术学院
朱晓武	白土	1965	合肥六中国委书记
朱晓辉(女)	王寨	1966	淮北市职业技术学院
朱陆敏	萧县	1966	淮北市五中
朱祥顺	固镇	1938	安徽行教学院教务处长
朱维然	马井	1936	濉溪中学
朱新军	陈庄寨	1970	牧园局医院科主任
朱丽彪	白土	1933	濉溪农技推广中心
朱瑞华(女)	黄口	1957	马鞍山矿山研究所采矿所
程红光	王泉	1964	宿州市立医院科主任
程圣明	王泉	1939	宿州市卫生学校
江 洪(女)	白土	1953	北京大学医学部
许 品	马井	1956	(湖北)铁道部第四设计院
许 皓	龙城	1934	亳州一中教研组长
许夕麟	萧县	1934	(蚌埠)水利分院 副院长
许云鹤	萧县	1968	淮矿集团煤电学院
许开碧	赵庄	1938	陕西机械学院系主任
许东方(女)	陈庄寨	1954	泗县中学副校长
许吉留	萧县	1966	淮北市十二中
许成金	丁里	1944	合肥等离子所 副厂长
许敬生	孙圩孜	1945	河南中医学院系主任
唐亚东	萧县	1958	安徽省盐业科研所
田秀华(女)	王寨	1943	合肥44中外语教研室
齐红霞(女)	龙城	1963	宿州学院社科系
何祖书	萧县	1967	淮矿集团医院集团附属医院
何晓松	宿桥	1972	社科院日本研究所
梅素清(女)	石林	1939	合肥市肥东二中
吴 伟	泗店	1970	宿州市职业技术学院
吴 杰	赵庄	1936	同济大学计算机系
吴 奎	赵庄	1953	安徽工程技术学校
吴 翔(女)	刘堡	1963	安徽财大
吴义芳(女)	赵庄	1939	北京大学电子学系
吴义章	陈庄寨	1968	滁州大学土木工程学院
吴义华(女)	赵庄	1947	冠县中学
吴仲华(女)	杜楼	1936	蚌埠市二中
吴宏昌	陈庄寨	1938	淮北矿务公司教研室

续表 15

吴建敏(女)	赵庄	1951	安徽农大成人院书记
吴信昭	赵楼	1938	上海音乐学院附属中专
吴信峰	萧县	1964	(南京)中国医科联
吴信陶	杜楼	1935	徐州市医科所
吴信瑞(女)	赵庄	1947	宿州卫校
吴信瑞(女)	赵庄	1941	原萧县地区卫校
吴冠英	赵庄	1946	成都制药一厂药物所中学
吴耀廷	杜楼	1941	原安徽农学院
吴晓晖	萧县	1970	淮北市实验小学
吴登民	赵楼		中国科技大校程维训部
吴淑影(女)	萧县	1969	淮北市实验高中
宋培光	萧县	1968	淮矿集团医院集团
宋瑞源(女)	赵楼	1944	合肥工业大学图书馆
张 开	马井	1938	原上二中
张 丹(女)	孙圩孜	1949	淮北市二职高
张 芳	王寨	1950	安徽工程技术学校副校长
张 毅(女)	赵庄	1944	安徽农大生物科研
张山松	赵店	1933	徐州二中物理教研组组长
张云英(女)	王寨	1943	安徽省三建集团职工医院
张云霞(女)	萧县	1957	淮北市一中
张长安	大屯	1963	合肥工大土木学院
张长洲	张庄寨	1936	濉溪中学
张长琦(女)	孙圩孜	1940	淮北煤师医医院
张长恩	胡庄	1936	宿州师专室主任
张长福	赵庄	1936	徐州金属再生研究所
张长鹏(女)	赵庄	1955	安徽农大管理学院
张世荣	张庄寨	1936	滁州中学原校长 书记
张功超	大屯	1933	中国农科院蔬菜研究所
张玉彬	赵店	1938	淮南煤炭化工所所长 书记
张亚明	赵店	1955	淮北电台 主任记者
张金连	张庄寨	1967	淮北市人民医院
张全林	赵庄	1934	华北石油设计院室主任
张兴智	刘套	1947	安徽大学化工学院
张守毅	赵庄	1937	徐州14中T会主席
张庆鸿	大屯	1929	中央新闻电影厂副总编
张伯须	白土	1926	(徐州)华东造船局学校
张启民	黄口		徐州爱求社
张学春	萧县	1963	淮矿集团医院集团
张学朝	杜楼	1930	山东省泰安师专

续表 16

张忠海	圣泉	1954	宿州市农药肥料管理站
张明星	马井	1958	徐州三中物理教研室
张寿明(女)	黄口	1966	宿州学院化生系
张树贵	曹店	1927	蚌埠一中
张祖明	杨楼	1941	合肥工大管理学院书记
张许昆	赵庄	1941	(合肥)电子第16所
张许坤	赵庄	1940	安徽省工学院医院院长
张许堂	马井	1940	枣庄矿务局中学
张衍华	龙城	1944	淮北矿务局工程处中学
张衍春	龙城		威海文登中心医院
张素贞(女)	王寨	1941	天津工大理工学院
张梅生	永壩		淮北三中
张翠珍	张庄寨		淮北一中
张雪芝(女)	永壩	1943	中煤三建30处医院
张尊胜	四角	1963	徐州医学院附院
张晋博	杜楼	1965	安徽工商职院党办主任
张静波	王寨	1907	临沂县中学 教导主任
李 力(女)	赵庄	1953	合肥工大图书馆主任
李 艺	杜楼	1949	山西省中北大学后勤处长
李 玉	萧县	1957	淮矿集团职院院书记
李 伟	萧县	1967	淮矿集团医院集团支书
李 伟	新庄	1971	安徽省煤炭设计研究院
李 军	萧县	1963	淮北市濉溪路小学
李 刚	马井	1963	宿州学院系总支书记
李 泉	赵庄	1937	颍东区文联秘书长
李 爱(女)	大屯	1971	淮北市职业技术学院
李 放	黄口	1942	泗县中学校长
李 涛	四角	1968	淮北市二职高
李 娟(女)	马井	1970	福建师范大学教科处
李 新(女)	新庄	1967	淮北市人民医院
李 慧(女)	王寨	1963	宿州市八中
李 耀	新庄	1955	南京射星大学
李一心	新庄	1942	中石油机械所 副副主任
李书彬	萧县	1937	上海铁路局胶东主任书记
李开明	赵庄	1950	宿州职业技术学院书记
李忆群	黄口	1927	化工部矿山设计院书记
李文英(女)		1942	安徽省博物馆
李进友	圣泉	1968	宿州学院社科系
李乐峰	萧县	1966	淮北市十二中

续表 17

李令举	砀县	1939	安大电子工程学院
李令举	新庄	1933	西安公路学院
李令校	新庄	1937	电力设计院总工
李令健	新庄	1936	安徽省电力设计院总工
李令顺	丁里	1965	淮北市二职高
李永普	龙城	1945	天津师大生化系
李五英(女)	砀县	1940	安大附中
李待器	赵庄	1933	成都航校组织部
李传璜	新庄	1939	江苏省煤矿研究所
李光田	青龙集	1944	淮北宣字矿副矿长
李守民	石林	1964	安徽省立医院骨科副主任
李安科	新庄	1935	安徽工人日报社
李庆显	黄口	1939	淮南中学
李廷春	刘寨	1934	徐州市煤炭工业学校
李佑白	孟集	1934	徐州市第22中学
李忠平	黄口	1965	徐州化工设计院副院长
李保全	杜楼	1943	安徽中医学院附院
李保华	萧县	1948	淮北市五中
李厚华	石林	1959	安徽省行政学院主任
李秋凡	砀县	1947	中国科技大校报刊总编
李晚峰	龙城	1971	安徽医大附属医院
李厚岸	新庄	1934	蚌埠教院
李益凡	萧县	1956	津矿集团煤电学校扣办
李祥长	胡庄	1940	安徽医科大学
李祥君	青龙集	1942	萧山县中学
李祥昭	黄口	1938	亳州市农科所
李祥真	新庄	1937	蚌埠二中
李康生	砀县	1931	安徽大学图书馆
李景祥	砀县	1948	上海虹口区教师进修学校
李道仁	砀县	1929	山东医科大学
李祖述	砀县	1963	宿州学院附设实验中学
李德源	刘寨	1939	中国有色设计总院
李福祥	新庄	1943	安徽建设干校校长
李德志	萧县	1955	崂山职中
李德林	新庄	1967	安徽电力科研院副经理
杜 恒	张庄寨	1962	徐州彭城建筑设计事务所长
杜广兴	张庄寨	1924	砀县一中副校长
杜文达	杜楼	1938	清华大学党委保卫部副部长
杜长久	杜楼	1945	淮溪中学职业学校

续表 18

杜长兄	杜楼	1941	北京日报社
杜庆云	王泉	1946	中国民族管弦乐学会
杜庆英(女)	杜楼	1943	安徽省邮电研究所
杜明远	张庄寨	1923	徐州三中
杜明新	杜楼	1939	皖北矿务局刘楼矿中学
杜殿生	新庄	1942	淮北煤师院外办主任
杨 智	刘雪	1964	宿州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杨书智	孙圩孜	1931	北京钢铁设计总院组长
杨殿杰	萧县	1963	淮北市西园中学
杨兰英(女)	杜楼	1968	淮北职业技术学院
杨玉英(女)	铜口	1943	安徽日报社
杨洪云	王寨	1957	淮北市职业技术学院
杨家祥(女)	杨楼	1949	(合肥)化工部三度
杨善斌	霍店	1934	北京交通大学
杜元龙	丁里	1936	凤台二中
杜志明	萧县	1963	淮北市实验中学
沈长洲	丁里	1936	山东省气象科学研究所
倪 承(女)	丁里	1936	上海航天局801所
倪克庆	丁里	1933	天津邮电设计院科长
倪圣平	丁里	1953	中科院遥感所
倪晓阳	龙城	1966	北京冶金出版社
倪瑞芳(女)	王寨	1966	中央电视台发射台副台长
倪晓英	萧县	1963	淮矿集团煤电学团副院长
倪德盛	杜楼	1935	北京交通大学
倪维基	马井	1935	合肥工业大学机械系
苏 群	王寨	1924	中国社科院农村所
苏广起	马井	1934	徐州23中教导副主任
苏陈云	萧县		淮北市二职高
苏殿生	龙城	1922	原化工部橡胶所党办
谷化龙	石林	1957	宿州学院
王 莉(女)	龙城	1974	安徽医科大一附院
邵长凤	铜口	1939	徐州煤炭学校宣传科长
邵长胜	铜口	1946	哈尔滨工大副教授
邵坤山	铜口	1938	安徽省立医院
邵明春	铜口	1936	四川省城市规划院
邵祥盛	新庄	1929	鱼台一中教导主任
陆长清	龙城	1937	(武汉)717研究所室主任
陆朝彬	萧县	1956	淮矿集团快运职校校长
陈 星	新庄	1962	宿州市职业技术学院

续表 19

陈 卓	白土	1968	淮北市人民医院
陈 璧	龙城	1963	淮北煤师院化学系
陈士军	萧县	1949	淮北市一中
陈云判	龙城	1934	华冶冶建研究院(邯郸)
陈友太	张庄寨	1940	连云港职业技术学院
陈双河	孟泉	1966	总参第57研究所
陈文英(女)	孙圩孜	1941	新疆矿冶局门诊部主任
陈玉民(女)	龙城	1934	蚌埠玻璃设计研究院
陈光明	庄里	1933	蒙城县医院
陈兴民	黄口		濉溪中学
陈兴任	张庄寨	1937	淮北市纺织公司设计室
陈尧五	杜楼	1936	安徽财大系主任
陈秀伙(女)	龙城	1954	安徽工程技术学校党委
陈昭耀	张庄寨	1937	化工部化工科技副站长
陈同仁	孟泉	1944	安徽农大系主任
陈禹昌	黄口	1945	合肥院化学系主任
陈高松	黄口	1944	淮北袁庄矿中学
陈景云	杜楼	1941	上海航天局第八设计部
陈德生	张庄寨	1933	淮北杨庄矿中学
陈德伦	张庄寨	1933	北京化冶研究院副书记
陈德英	杜楼	1944	北京石油开发研究院
卓勤良	萧县	1968	淮矿集团医院集团
卓 伟	杜楼	1956	中科院上海分院
卓上蔚(女)	黄口	1958	重庆机电校旅游部
卓永判	酒店	1937	徐州二中
卓光华	黄口	1948	宿州军械部副副主任
卓光启	黄口	1941	淮北煤师院系主任
卓秀芝(女)	大屯	1943	蚌埠干校医院
卓英华(女)	赵庄	1936	阜阳地区医院
卓阿陈	黄口	1931	重庆71中
卓瑞侠(女)	酒店	1943	淮北矿务局总医院
周 亚	赵庄	1966	徐州矿山医院科主任
周 洲	孙圩孜	1968	淮北市人民医院
周义民	萧县		淮北市实验高中
周华斌	萧县	1947	淮北市一中
周宜东	萧县	1969	淮北市十二中
周泽品	杜楼	1946	深圳怡景中学教导主任
周盼芳	孙圩孜	1941	淮北教院图书馆副馆长
周顺珍(女)	萧县	1962	淮北市一中

续表 20

周德昆	永靖	1939	淮北市艺术团
孟 耕	石林	1926	四川经营学院副院长 书记
孟凡春	杨楼	1933	华北冶金设计院（蚌埠）
孟广庵	高桥	1924	安徽省供销社原科研所长
孟庆尧	祖楼	1936	无锡工业技术学校副教授
孟庆尧	祖楼	1936	淮北矿建公司学校
孟庆轩	杜楼	1961	青浦德令市一中校长
孟庆春	龙城	1965	淮北市人民医院
孟宪民	孟集	1921	碧县农校
孟宪均	孟集	1917	郑州铁路局科研所
孟宪吉	白土	1953	中科院（合肥）智能所主任
孟昭俊	永泉	1942	四川省展览馆党委副书记
孟献彩(女)	萧县	1963	淮矿集团医院集团
孟繁昭	龙城	1934	淮南第三矿工医院
孟繁瑞	龙城	1936	淮南师专
屈道东	龙城	1962	机械部第一设计院（蚌埠）
房柱田	大屯	1942	（合肥）华东地质局地质院
房熙春(女)	丁里	1942	徐州淮海手表厂医院
杭春京	萧县	1962	淮北市一中
欧阳椿	固集	1923	淮北煤师院副教授
欧阳德光	萧县	1943	《淮北日报》总编辑
欧阳德阳	黄口	1926	无锡第十中 书记
武水庆	青龙集	1934	合肥师范学院人事处长
武适适	蔡庄寨	1933	中煤二建科研所所长
武雪田(女)	固集	1955	淮矿集团医院集团
罗 超	龙城	1932	安徽师大历史系
罗庆祺	龙城	1936	丰县中学校长
罗克祺	龙城	1932	兰州理工大学体育室主任
范德宝	固集	1940	中科院合肥物理研究院
范思亮	固集	1944	中科院安徽光机所
范嗣华	龙城	1935	蚌埠医学院流行病学副教授
郑 智	萧县	1963	淮矿集团医院集团门诊
郑兰英(女)	固口	1941	中科院合肥研究院处长
郑玉甫	龙城	1963	兰州交大电子系主任
郑玉林(女)	祖楼	1967	安徽科技学院系主任
郑玉环	永泉	1938	合肥工大电气系
郑奎英(女)	萧县	1951	淮北市二职高
郑传信	王寨	1931	青海法律业余大学副校长
郑传信	土集	1931	青海法律业余大学副校长

续表 21

郑衍均	孟泉	1931	徐州三中
金 辉	大屯	1943	哈尔滨铁监局五中
金忠臣	庄里	1932	无为医院副院长
侯 敏	萧县	1966	淮矿集团祁南矿校长
侯凤岭(女)	新庄	1958	宿州学院附属高中
侯玉敏(女)	马井	1953	安徽省化工研究院
董一兵	白土	1942	(武汉)717研究所行管处长
姜书庭	孟泉	1934	淮北市职业技术学院
姜君亭	张庄寨	1938	安徽理工大学
姜秀真(女)	孟泉	1944	宿州学院外语系书记
姜忠斌	萧县	1954	淮矿集团党干校
姜晓东(女)	张庄寨	1962	安大附中音乐教研室
姜凤明	龙城		河北经济广播电台
段瑞英(女)	萧县	1964	淮北市实验高中
胡 平	赵庄	1971	北京玻璃钢研究设计院
胡 益	萧县	1962	淮矿集团煤电学校
胡 敏(女)	王寨	1967	合肥工大计算机学院
胡 德	官桥	1933	中煤三建教研室主任
胡广生	黄口	1944	安徽省歌舞剧院科长
胡永安	黄口	1944	安徽农大
胡兴源	官桥	1939	淮北煤师院外语系
胡秀华	萧县		淮北市二中
胡忠成	新庄	1947	中科院安徽光机所 处长
胡念领	萧县	1951	淮矿集团职业病防治医院
胡盛之	丁里	1930	凤台县农科所
晋友兰(女)	萧县	1953	淮矿集团祁南医院
赵 进	赵庄	1932	徐州13中学
赵玉洁(女)	官桥	1964	宿州学院附属高中
赵立新	萧县	1965	淮矿集团医院集团
赵阶仁	四新	1942	徐州云龙区医院
赵庆河	刘寨	1964	合肥空港职业技术学院
赵殿峰	丁里	1969	中科院软件研究所
赵家华(女)	四集	1966	宿州市职业技术学院
郝 伟	马井	1955	山东大众日报社摄影部
郝 鸣	马井	1921	青岛市市南中学原负责人
郝 斌	王寨	1934	淮北市焦化厂中学
郝 瑾	龙城	1925	华师大 上海电视台顾问
郝秀川(女)	马井	1968	成都市实验中学
郝顺方	孟泉	1928	铜山袁庄中学

续表 22

郝朝旭	丁里	1931	新建轻工研究所工会上席
郝敏斌	马井	1927	山东省大众日报教育编辑
郝增云(女)	丁里	1938	北京科技研究院
唐胜兰(女)	郝喜	1946	山西省艺术职业学院
唐际学	西店	1925	兰州市第二中学校长
夏 林	张庄寨	1964	安徽省电力设计院主任
夏林泉	萧县	1943	宿州市立医院副院长
姬 敬	新庄	1960	安徽轻工学院
徐 军	龙城	1968	人民日报名闻杂志社长
徐 奎	西店	1942	吉林化学工业公司设计院
徐 麟	圣阜	1935	安徽教院室主任
徐 静(女)	萧县	1970	淮矿集团煤电学校
徐国访	丁里	1950	深圳商报社
徐悦东	宿桥	1931	华东师大心数学
徐兴华	龙城	1933	淮北市中医院院长
徐烈平	丁里	1950	河南省晋豫学校教务处长
徐洪洲	黄口	1944	原机械电子部第一设计院
徐润民	萧县	1968	淮北市实验高中
徐典洲	黄口	1943	中煤三建中学副校长
徐抗功	永瑞	1940	淮北岱河煤矿中学
徐润南	黄口	1941	航天部空间技术研究所
徐敬田	孙圩孜	1953	淮北职业技术学院书记
徐敬安	孙圩孜	1945	天津市建筑工程教育中心
徐敬忠	萧县	1966	淮北市实验高中
徐景南	黄口	1926	《拂晓报》社
徐增平(女)	萧县	1954	淮北市工业学校
耿春海	黄口	1939	宿州市文联原主席
孟德林	祖楼	1933	北京理工大学系副主任
葛 杰	黄口	1949	淮北职业学院 副院长
袁明玉	张庄寨	1946	固镇师范
曹凤亭	大屯	1938	北京出版社社文部
贾立英(女)	丁里	1950	合肥工大附中
贾春峰	宿楼	1963	福州二院胸外科体检中心主任
贾影侠(女)	萧县	1954	淮北市五中
郭 博	新庄	1966	蚌埠医学院一附院
郭子栋	龙城	1930	山东临沂地区被服
郭世晋	王寨	1942	灵璧县丰泉医院
郭宏田	龙城	1942	中核建医院院长
郭宏亮	张庄寨	1943	成都科技大医院

续表 23

郭秀云(女)	马井	1936	马鞍山矿山研究院
郭晓侠	丁里	1954	淮北市人民医院
郭西鹏	王霸	1941	淮北六中
陶传增	赵庄	1942	合肥工业大学经济学院
高文峰	王霸	1950	淮北戏剧创作室主任
高庆星	肖龙章	1942	涡阳医院内科主任
高红侠(女)	萧县	1970	淮矿集团煤电学院
高美民(女)	王霸	1943	宿州市卫生学校
高漫之	四集	1935	无锡航空工业601所
高晋君	刘奎	1938	四川省铁路运管学校
寇立合	新庄	1942	合肥市电大校长
管锦槐	丁里	1947	淮北市职业技术学院
管 钱(女)	龙城	1920	青岛24中数学组
管旭东	龙城	1937	徐州医学院外科教研室
管善军	杨楼	1957	(武汉)铁道部第四设计院
梁心声	丁里	1933	(无锡)江南大学
陈兴普	杨楼	1925	中科院动物研究所
魏存松	马井	1938	安徽师大学生系
梁克顺	龙城	1963	徐州工程机械中心科长
梁学平	新庄	1958	淮北市职业技术学院
梁尚文	萧县	1949	淮矿集团电视台
梁承喜	丁里	1946	水利部规划设计总队
梁恒平	丁里	1941	原宿县地区农机研究所
梁眼光	肖龙章	1935	合肥工大历史系
梁新华	丁里	1930	广西玉林地区医院副主任医师
盛 颖(女)	萧县	1962	淮北市工业学校
黄雪莹(女)	赵庄	1971	蚌埠市第三医院
李连仲	赵庄	1939	中国船舶总公司711所
李 旭	孟泉	1930	徐州学院系书记
李承刚	刘奎	1935	北京交通大学机械系
黄少鹏	杜楼	1954	安徽财大经院总支书记
黄兴亮	孟泉	1967	中煤三建矿建医院
黄孝义	杨楼	1935	宿州副团委书记, 副协主席
黄亚珍(女)	杨楼	1948	宿州一中
黄昌义	杜楼	1942	蚌埠二中副校长
黄莹英(女)	萧县	1967	淮矿集团医院集团
彭子群	龙城	1936	固镇医院小儿科主任
彭中海	赵庄	1944	皖北煤电任楼矿医院院长
彭秀荣(女)	龙城	1943	淮北矿务局总医院

续表 24

彭昭武	龙城	1934	安徽师大图书馆
彭昭桂	金城	1938	淮北矿务局总医院
彭雪芝	杜楼	1938	阜阳一中
程功耐	马井	1940	合肥二院内科
程树荣(女)	新楼	1943	北京石油开发研究院
程献一(女)	砀南	1951	中国科技大图书馆
葛长虹	宿桥	1965	中电(蚌埠)第40研究所
葛庆智	丁里	1942	宿州学院外语系副主任
葛建军	萧县	1966	淮北市十二中
董 涛	萧县	1932	凤口市三中
董 超	杜楼	1937	河南大学体育学院
董三白	杜楼	1926	安徽农业技术师范学校
董祥玉	泗店	1965	人民日报市场报安徽站长
董福华	白土	1932	安徽农大经贸学院院长
蒋玉梅(女)	孙圩孜	1944	怀远县卫生进修学校
蒋连如	孟泉	1938	安徽广播电台副台长
蒋连伙(女)	孙圩孜	1946	宿州市立医院
蒋美华	孙圩孜	1944	淮阴工学院
蒋典荣(女)	刘套	1939	安徽教育出版社
蒋荣华(女)	萧县	1953	淮北市工业学校
蒋培杰	孟泉	1936	徐州医学院研究所室主任
谢圣敏(女)	王寨	1963	平阴山市图书馆
谢西峰	杜楼	1963	陕西省广电中心技术中心
谢海恩	白土	1964	淮北煤师院外语系科长
梅 楠(女)	龙城	1961	安徽中医学院教务处
马左军	萧县	1966	淮北市实验高中
孙桂霞(女)	萧县	1964	淮矿集团医院集团
鲁侍让	马井	1944	合肥职业教育中心校长
鲁向东	马井		华东师大三附中副校长
詹 娟(女)	刘套	1938	东南大学副教授 硕士
路 捷(女)	新楼	1942	合肥育英学校校长
路宏昌	王寨	1938	淮北矿建公司教育中心
路尧民	新楼	1954	中国科技大北京部主任
路顺辉(女)	新楼	1945	连云港职业技术学院
靳明伦	白土	1935	重庆煤矿设计所副总工
施 杰(女)	金城	1963	广州第12人民医院科主任
施振翔	萧县	1942	淮北市十二中
姚红梅(女)	新楼	1967	中烟三建矿建中学
贾 力	新楼	1938	解放军部电力科研院室主任

续表 25

顾陈元宗	赵庄	1939	蚌埠五中校长
顾孙太东	王寨	1938	(衡阳)中南工院办主任
顾景平	砀城	1934	河南大学农学院副主任
顾景远	杨楼	1946	安徽水利勘测设计分局长
戴丰初	王寨	1930	山东黄县一中教导主任
戴本根	王寨	1941	德州一中
戴台勇	萧县	1955	淮矿集团设计院
戴胜利	萧县	1941	蚌埠工业大学副校长
戴雨庭	王寨	1973	山东省轻工学院
戴学仁	王寨	1928	徐州师范书记
戴福强	龙城	1940	驻马店环保研究所总工

(四)经济及其他行业人物

丁利	萧县	1962	淮矿集团萧县矿工会
丁允杰	萧县	1963	淮矿集团生产处处长
丁世宣	赵庄	1946	长庆石油勘探局科技处
丁应康(女)	白桥	1936	北京商业机械公司
马心宽	马井	1942	徐州重机厂总工
马立登	萧县	1963	淮矿集团徐峰分公司经理
马立峰	萧县	1963	淮矿集团杨庄矿副矿长
马传书	砀城	1943	定远拖拉机大修厂长书记
马传龄	新庄	1954	贵州省农行
马秀真(女)	龙城	1957	中国农发行处长
马新功	杨楼	1933	福建省林业工业供销总经理
马新顺	刘窑	1967	合肥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孔庆祥	萧县	1955	淮矿集团九湖总经理
孔文香(女)	萧县	1968	淮北市实验高中
尹界三	白土	1894	原徐州农桥场长
毛界华	大屯	1937	淮南市无线电厂
毛明辉	萧县	1955	淮矿集团淮萧多种经营农牧公司
毛镇华	永增	1942	哈尔滨锅炉厂材料所
王光	酒店	1963	江苏盐业集团商经主管
王斌	萧县	1971	淮矿集团人事科科长
王利	萧县	1921	南京无线电厂副总经理
王桐(女)	赵庄	1948	四川省国光电子管总厂
王雄	萧县	1963	淮矿集团临涣选煤厂
王梅(女)	杨楼	1962	美国北卡罗来纳Wachovia银行
王渭(女)	杨楼	1946	加拿大某生物技术公司
王峰	祖楼	1963	阜阳中石化总经理
王福	刘窑	1972	安徽徽商进出口总经理

续表 26

王 薇(女)	杨楼	1969	美国戴尔公司高级市管师
王大澄	萧县	1968	淮矿集团水文科
王广香	杨楼	1937	淮南乳品公司
王中允	大屯	1962	蚌埠东方矿业公司总经理
王书昆	王寨	1945	徐州化工厂
王云生	萧县	1954	淮矿集团煤矿纪委副书记
王文炳	新庄	1919	(合肥)中核四网安益处
王正兴	杨楼	1934	泰山红旗推压机厂主任
王永启	王寨	1976	(北京)尚信电讯有限公司
王玉平	萧县	1953	淮北市水务局原局长书记
王玉强	新庄	1963	宿州建材管理中心副主任
王亚白(女)	龙城	1938	安大高新公司总经理
王佑伟	萧县	1954	淮矿集团董事矿安委处长
王传芳(女)	杨楼	1932	(合肥)东华工程科技公司
王兆兴	杨楼	1932	黑龙江双鸭山市咨询公司
王学成	杨楼	1966	马鞍山市委17处
王庆领	黄口	1966	皖北煤电前岭矿书记
王盛利	张庄寨	1936	蚌埠市第一毛纺厂
王旭东	张庄寨	1966	安徽电力地远软件公司
王伯元	王寨	1936	中烟三建宣传部长
王德忠	王寨	1946	徐州铁路机械公司副长
王阿明	龙城	1947	广西送变电公司副总工
王相志	萧县	1968	淮矿集团朱庄矿区长
王作志	萧县	1961	淮矿集团技术中心
王述义	张庄寨	1935	青海工业品驻徐州总经理
王明雪	张庄寨	1941	合肥市农药厂
王景芳	王寨	1963	合肥精密铸锻厂董事长
王鸣新	张庄寨	1947	中行宿州分行行长书记
王信祥(女)	龙城	1947	合肥电信新村一厂
王振江	黄口	1970	中烟三建办公室主任
王家兰(女)	王寨	1945	淮北市910厂科长
王梦彤(女)	萧县	1970	宿州华源纺织公司
王雪峰	萧县	1969	淮矿淮海机电工会主席
王道平(女)	丁里	1945	郑州飞机设备制造公司
王新光	萧县	1964	淮矿集团袁庄矿副矿长
王新权	萧县	1968	淮矿集团计算机处
王佩霞	张庄寨	1936	连云港市电瓷厂
王瑞泉(女)	张庄寨	1935	幼妍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王瑞珠	白土	1937	淮北矿务局地质测量处

续表 27

韦庆新	萧县	1969	淮矿集团石台矿技术科
冯 夏	萧县	1971	淮矿集团党校主任
冯玉良	白土	1940	皖北煤电集团办公室主任
卢晓平	白土	1942	淮南化工建公司总经理
田友群	永顺	1934	皖北煤电集团老干部处长
田兴世	王寨	1948	淮淮北市印染集团
白春仁	青龙集	1943	中煤三建医院书记
白晓春	萧县	1938	淮南矿务局西山机械厂
任平兴	庄里	1938	徐州大屯区供电公司
任子林	王寨	1938	咸阳陕西彩色显像管厂
任子谦	萧县	1965	淮矿集团青东煤矿筹备处
任家显	庄里	1944	天长县农机厂厂长书记
任秀英(女)	赵庄	1963	合肥东华工程科技公司
任俊益	萧县	1935	淮矿集团袁庄矿总工
刘 松	龙城	1934	平顶山市煤气总公司
刘 强	萧县	1968	淮矿集团淮南汽运书记
刘 影	龙城	1930	合肥砂轮厂副厂长
刘 雄	圣泉	1965	淮南中石油长岭分公司
刘云升	龙城	1947	宿州建行调研员
刘文明	圣泉	1973	中石化广州石化总厂
刘永生	永顺	1936	中煤三建生产处长
刘永生	宿桥	1938	陕西省786厂
刘永宽	龙城	1942	(无锡)华微电子集团
刘永强	龙城	1962	贵州同济制药公司总院
刘永强	龙城	1962	深圳华圣生物制品公司
刘刚文	杨楼	1937	上海航天局有线电厂长
刘庆华	永顺	1923	上海建材集团长兴石矿长
刘亭峰	王寨	1967	上海电气集团
刘志华	闫郭	1946	芜湖市建行行长
刘怀民	张庄寨	1941	南昌柴油机厂
刘法勇	萧县	1957	淮北二建公司董事长
刘法润	祖楼	1942	甘肃永登水泥厂总会计师
刘胜军	新庄	1949	中煤二建第30处书记
刘进勇	刘窑	1967	中国石化镇海炼化安全处
刘敏清	圣泉	1941	上海康宝铜箔厂部
刘耀(女)	杨楼	1963	国家电网公司培训中心
刘通新	萧县	1957	淮北二建公司 总会计师
刘德月	丁里	1948	(岳阳)中石化湘陵宜坊部
刘德言	刘庄	1937	徐州煤炭地质公司

续表 28

吕德东	萧县	1964	淮矿集团党干校
田 伟	新庄	1969	上海江盐国贸中盐总经理
孙 允	赵庄	1940	安徽地矿局322队
孙 伟	黄口	1966	皖北煤电安全监察局长
孙 斌	龙城	1938	安徽省汽贸公司副处长
孙 翔	萧县	1969	淮矿集团重庄矿副总
孙义烈	永靖	1941	中煤三建机关书记
孙玉堂(女)	赵庄	1942	(武汉)有色金属材料厂
孙安民	萧县	1951	晋州市百通集团董事长
孙烈波	萧县	1972	淮矿集团人事科
孙晓文(女)	王庙	1950	中煤三建房地产副经理
孙翊翔(女)	黄口	1937	陕西国际经合公司
孙瑞青(女)	马井	1942	济南时装公司副总
孙德盛	祖陵	1933	沈阳水泵机械厂
安伦斌	萧县	1962	淮矿淮海机电装备副经理
朱 刚	官桥	1964	北京维泰董事长兼总经理
朱 旭	杨楼	1931	中煤三建办公室秘书
朱 峰	龙城	1965	南京际华3521特种公司
朱 斌	官桥	1968	美国斯达康杭州公司
朱千良	萧县	1963	淮矿淮海多经福乐建经理
朱广嗣	马井	1931	蒙城种子分公司副经理
朱世培	张庄寨	1943	陕西航天塑模公司
朱本超	花楼	1931	铜陵有色副总经济师
朱段刚	青龙集	1937	淮北矿务局一机厂
朱中鼎	白土	1934	淮北矿务局生产副处长
朱昭生	马井	1949	安徽国际最智联党组书记
朱树然	萧县	1940	淮北市热电厂书记
朱佩刚	萧县	1967	淮矿集团祁南矿地测副总
朱海秋	马井	1912	原上海大新板印染厂总工
许 斌(女)	萧县	1969	淮矿集团淮海多经总公司
许开明	赵庄	1933	淮北种子分公司
许吉祥	圣康	1940	甘肃省稀土公司
许亚里	孙圩孜	1973	武汉钢铁集团房产公司
许志标	孙圩孜	1971	合肥浦远环境机电公司
闫梅召	王庙	1944	皖北煤电控制室秘书长
闫传明	张庄寨	1943	航空航天部124厂
何温奇	石林	1965	合肥市政工建集团副总
余建洪	萧县	1969	淮矿集团医院集团

续表 29

程殿业	古庄	1940	萧县古庄造纸厂厂长
董 军	马井	1943	北碚国家开发银行
侯 爵	龙埭	1947	东北矿务局综合矿总工程师
吴兴华	酒店	1949	北京正华工贸中心董事长
吴开镇	赵庄	1951	河南国际信托公司经理
毛亦南	马井	1943	厦门达昌公司机电部厂长
毛雪生	阳楼	1928	鲁南矿务局一机厂
毛中士	戴口	1942	陕西航天建设公司办公室主任
毛学宝	马井	1934	新丰机械厂厂长兼董事长
吴季华	马井	1947	上海电缆厂
史志芳(女)	王寨	1944	广东船舶管理机械厂
史果民	永源	1942	合肥广教集团副总工
王仰川	赵庄	1946	徐州筑路机械厂
王仰平	赵庄	1975	北京机械学院副教授
王敏明	龙埭	1949	应城市第一矿矿长
吴海民	龙埭	1945	北京城建集团二公司
王朋清	酒店	1949	湖北程田记集团董事长
张 川	阳楼	1946	鲁南机电局机电部厂长
张 云	陈圩孜	1938	陕西煤炭工业公司副总工
张 博	杜楼	1981	深圳平安银行支行主任
张 勃	赵庄	1961	成都地方机电局总工程师
张 敏	蔡庄	1983	西安集团主任
张长林	陈庄寨	1935	成都国兴电子管厂厂长
张长平	蔡庄	1967	鲁南机电局矿科长
张长清	陈庄寨	1941	东北机床厂副总工
张长霞	赵庄寨	1930	宁夏银光集团公司总工程师
张开魁	赵庄	1957	北京生利机电厂厂长兼书记
张开章	戴口	1940	烟台钢铁厂
张学华	戴口	1949	南京通达房地产公司
张永洋	杜楼	1979	浙江广厦集团副总经理
张元魁	赵庄	1942	金港行机电局油厂厂长
张学龙	蔡庄	1980	鲁南机电局矿长
张学伟	陈庄寨	1938	山东烟台第一机电厂
张学德	蔡庄	1969	鲁南机电局科长
张明华	蔡庄	1965	鲁南机电局科长
张瑞华	蔡庄	1988	深圳国际科技产业园经理
张自德	蔡庄	1982	鲁南机电局机电部科长
张金福	赵庄	1953	上海江湾房地产公司书记
张金寿(女)	蔡庄	1939	中机上海分公司副主任
张金(女)	张庄寨	1936	中机一建副总工程师

续表 30

张德毅	陈庄寨	1956	安徽国有资产公司董事长
张德景	萧县	1953	淮矿集团淮降机电设备公司
李 瓦(女)	龙城	1933	无锡司可食品有限公司
李 源	马井	1930	成都远通设备厂长
李万成	新楼	1963	宿州市供电公司总经理
李万波	砀县	1962	中国联运合肥市公司经理
李义池	岳东	1938	上海无线电三厂设计科
李凡银	石林	1941	宿州食品药品副局长
李凡超	马井	1935	南昌船舶机厂25分厂长
李千祥	新庄	1936	北京凯弘电子公司董事长
李书奎	石林	1956	淮矿集团安监局副局长
李乐平	龙城	1940	合肥市建材总公司
李乐岑	砀县	1919	徐州矿务局
李乐廷	新庄	1947	皖北煤电孟庄矿书记
李令扬	新庄	1936	烟台市城建开发公司
李令初	萧县	1966	淮矿集团孟庄矿安监处
李令直	砀县	1953	中国华润总公司副总
李令春	萧县	1968	淮矿集团朔里矿副总
李令真	新庄	1940	六安朝阳制药厂工会主席
李司开	新庄	1956	华南煤炭储运公司董事长
李兴礼	砀县	1915	芜湖白马山水泥厂
李红军	萧县	1963	淮矿集团医院集团支书
李宏敏	大屯	1943	安徽新华印刷公司副厂长
李占刚	萧县	1964	临涣焦化办公室主任
李凌中	萧县	1954	淮矿集团淮北选煤厂
李周子	新庄	1964	中煤三登33处总经理
李明银	新庄	1941	上海梅山工程指挥部
李松伯	新楼	1940	徐州矿务局鹿庄矿书记
李延坤	大屯	1941	淮北煤田信托投资公司经理
李金刚	萧县	1971	淮矿集团朔里矿科长
李泉水	萧县	1964	李开森海实业机电总经理
李祥俊	新庄	1943	西安飞机集团副董事长
李群英(女)	新庄	1952	宿州市种子公司
李德良	萧县	1950	淮北物资集团 书记
李德良	陈庄寨	1950	淮北物资采购联合会书记
李德章	新庄	1936	广州海通局通贸总经理
杜凤玲(女)	萧县	1955	淮矿集团石台矿
杜文勇	杜楼	1968	安徽(蚌埠)中凡置业副总
杜文彬	杜楼	1943	北京市第一房修总公司

续表 31

性向东	杜楼	1954	中煤三建驻南办事处副主任
性南明	石寨	1934	西安高压开关厂科协
性素云(女)	萧县	1950	商业银行淮北市支行长
杜结钧	杜楼	1935	皖北煤电矿区工会主席
杨余夫	岳泉	1940	中煤三建集团化工厂长
杨怀爵	萧县	1962	淮矿集团石台矿地测副总
杨雄珠	萧县	1955	淮矿集团青东煤矿筹备处
杨殿林	王寨	1936	淮北矿务局石台矿副总工
杨德文	萧县	1958	淮矿集团党干校
杨述启	白土	1933	(济阳)原66电部537厂总工
任 岐(女)	王寨	1921	重庆市公交公司监委书记
任广勤	丁里	1938	徐州印染厂热电办主任
任长平	萧县	1966	淮矿集团瓦庄矿副总
倪卫中	龙城	1966	北京廖伯森总策划师
倪光千	大屯	1963	皖北煤电销售公司经理
倪兆纯	萧县	1962	淮矿集团淮南机电装备公司
倪封颖	马井	1941	常州半导体厂
倪蔚影(女)	永固	1942	淮南华光厂副总工
苏玉岚(女)	萧县	1964	淮矿集团物资办
苏向吉	板楼	1937	安徽国际经合公司
辛采屏(女)	岳泉	1943	安徽省建一公司
邵凤英(女)	岳泉	1935	(南京)航天晨光集团
邵永萍	黄桥	1941	电子部万宁公司总经理
邵保忠	胡庄	1935	南京钢厂人武部长兼书记
毕庆杰	新庄	1959	宿州国际经合公司总经理
陆继承	王寨	1968	上海曼兰纺织科技总经理
陈 彪	萧县	1959	淮矿淮海多经华星总支书
陈 萃	新庄	1945	合肥变压器厂
陈允华	萧县	1961	淮矿集团烈壁矿副总
陈昭普	张庄潘	1935	天津拖拉机厂副处长
陈祺清	萧县	1967	淮矿集团淮南机电装备
陈强明	庄里	1939	(山东)水电部13工程局
卓文合	青龙寨	1968	安徽电力通讯公司副总工
卓永义	曹庄潘	1943	安徽省电力公司副经理
卓光绍	大屯	1941	皖北煤电霍庄矿书记
卓建保	湖店	1954	中行河南分行国贸处长
周 杰	刘套	1942	合肥化工厂
周 翔	岳泉	1971	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
周广烈	岳泉	1938	太原重机集团规划科长

续表 32

傅中耀	写信	1966	北京煤炭工业总公司董事长
冯山明	写信	1969	南矿集团地质部经理
冯士强	写信	1966	鞍山钢铁集团总工程师
冯 群	写信	1963	南矿集团地质部副部长
冯允波	写信	1977	金矿集团总工程师
冯庆河	写信	1963	铁岭工商银行行长
冯庆河	写信	1977	四川人字地处长
冯祥洪	写信	1978	中煤二建部副部长
冯祥洪	写信	1983	南矿集团地质部副部长
欧阳常福	写信	1964	南矿集团处长
欧阳澄	写信	1961	武汉第二地质队队长
范祥华(女)	写信	1960	合肥地质队
范正洪	写信	1963	铁岭地质队地质部副部长
范广利	写信	1969	中煤二建部地质部副部长
范 峰	写信	1966	南矿集团地质部副部长
范开松	写信	1967	铁岭地质队地质部
范传元	写信	1967	北京东方地质公司总工程师
范广信	写信	1966	河北地质队地质部副部长
范广海	写信	1963	上海地质队地质部
范永清	写信	1963	铁岭地质队地质部副部长
范广利	写信	1964	浙江地质队地质部副部长
范广利	写信	1964	化肥部合作队地质部
范祥华(女)	写信	1976	铁岭地质队地质部
范广利	写信	1966	南矿集团地质部副部长
范金保	写信	1967	南矿集团地质部副部长
范祥洪	写信	1970	南矿集团地质部副部长
范 飞	写信	1966	南矿集团地质部副部长
范广利	写信	1960	河北地质队地质部副部长
范广利(女)	写信	1965	安徽地质队地质部副部长
范广利	写信	1966	合肥地质队地质部副部长
范广利	写信	1962	山东地质队地质部副部长
范祥洪	写信	1964	铁岭地质队地质部副部长
范 正	写信	1965	安徽地质队地质部副部长
范 群	写信	1972	南矿集团地质部副部长
范 群	写信	1970	山西地质队地质部副部长
范广利	写信	1966	南矿集团地质部副部长
范广利	写信	1966	北京地质队地质部副部长
范祥洪(女)	写信	1969	南矿集团地质部副部长
范广利	写信	1967	南矿集团地质部副部长
范广利	写信	1966	南矿集团地质部副部长

续表 33

殷耀贤	王寨	1922	贵州铜仁汽车中心站长
秦怀德	圣泉	1936	扬子石化化工公司(南京)
袁 维	杨楼	1943	华东船舶管理局
袁玉强	赵庄	1949	宿州市农工商城经理
郭公生	马井	1949	安徽建工集团
郭公喜	闫寨	1942	胜利油田钻井机修公司
郭育龙	马井	1935	铁四局老干部处处长
郭育龙	马井	1935	中铁四局老干部处处长
郭古标	萧县	1965	淮矿集团运输处
郭庆军	新庄	1951	上海青浦国总经理
郭宏志	王寨	1940	蚌埠日用化学总厂
郭宏杰	丁里	1939	杨山集团杨副科长
郭宏杰	丁里	1950	江汽集团飞龙公司副总
郭灵芝(女)	马井	1971	航天二院609厂
郭洪军	孙圩孜	1930	重庆重德一厂总务科长
郭廷舟	新庄	1936	核工业部第271大队
高 斌	萧县	1967	淮矿集团淮海金矿主任
常庆东	湖店	1942	徐州市运输管理局
曹 勇	龙城		南昌荣泰机械厂
崔存义	新庄	1934	中建总公司海外部副科长
崔恒丰	丁里	1934	淮北市行副行长
黄 河	王寨	1968	皖北煤电集团分公司
黄秀芝(女)	闫寨	1946	合九铁路公司
黄胜军	黄口	1963	淮矿集团驻京办公室主任
黄雪艳(女)	萧县	1968	淮矿集团淮海金矿科长
彭 军	杨楼	1954	郑州铁路局科委办主任
彭玉堂	萧县	1962	淮矿集团杨庄矿组织部长
程如真	马井	1942	潍坊山华光集团照像系统
程阳秋(女)	圣泉	1964	宿桥区基督教教会
葛庆连	萧县	1956	淮矿集团阜丰矿副总工
葛志辉	杜楼	1956	皖北煤电集团刘庄矿部长
董正义	杨楼	1943	固镇良神肉鸡场
董正光	龙城	1936	(洛阳)中铁路道局处长
董宣坤	萧县	1957	淮矿集团环境监察站
董德彬	白土	1938	威海新特集团常务副总
蒋守信	萧县	1967	淮矿集团物资分公司
蒋应明	萧县	1945	淮矿集团阜丰矿宣传部长
嵇春霞	孙圩孜	1944	淮南纺织厂
韩永红	龙城	1962	上海申新交调智德总经理

续表 34

林旭华	萧庄	1940	合肥红星机械厂副厂长
鲁传贞	新塘	1938	信息产业部通达公司副总
曾凤英(女)	萧县	1964	淮矿集团临涣选煤厂
路永龄	杨楼	1932	徐州发电厂副总工
路新民	萧县	1949	淮北天力橡胶集团董事长
周胜利	杨楼	1971	中煤三建总机厂书记
官 阳	萧县	1969	淮矿集团石台矿区长
樊 华	赵庄	1934	中国国际旅行社
潘金山	龙城	1934	徐州市铸造厂董事长
潘锡法	新塘	1942	兰州石油化工厂公司经理
姚 华	萧县	1954	淮矿集团淮海实业总经理
顾种家元	张庄寨	1937	合肥齿轮总厂
顾种刚	赵庄		中国原子能科学院实验厂
顾青霞	刘窑	1947	顾源神子公司
顾天云	马井		蚌埠市隆华机器厂
薛志白	王寨	1942	皖安机械厂
魏凤杰	张庄寨	1937	淮南市乳品公司

第二节 人物名录

一、省部级以上劳模(先进工作者)名录

年 度	先 进 名 单	姓 名
1951 年	安徽省农业增产模范	张朋举
1953 年	安徽省农业劳动模范	宣铁林 曹旭周 柳鹿邦 宣维华 陆占典
1955 年	安徽省农业增产模范	孙登厚
1956 年	省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第一次会议)	傅广明 李震华 吴永波 曹化能 程凤光 陈文知 王兆贤 梁立非 冯良泉 章育明 程家书 毛廷海 李昭菊 石玉顺 李乐田 陆顺华 孙登厚 王春利 曹道周 陈作雨 曹开河 许星兰 王敏正 潘铁开 陆道开 梅成德 李增学 顾开书 葛桂珍 顾开泰 孙秀英 许开仪 周祥芹 曹宣传 金翠平 梁秀秀 马广益 许瑞侠 王仲华 任子威 王学成 孟聚耳 顾坤山 王德意 顾广芝 梅玉坤 顾光书 潘广香 朱 陆 陈顺武 胡爱云 孟德富 顾 彪 戴广立 罗景芳 田毛坤 王顺凤 陈和甫 王成龄 冯西安 高翠翠 曹永成 杜凤先 梁长树

续表 1

	查村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第三次会议)	薛光士 李德伟 谢清明 龙日明 魏玉刚 高润成 孙树松
	查无超产户	杜玉泰 陈廷海 孙德贵
	查村农业劳动模范	黄永强 李永吉 任三福 林恩寿 潘安民 董留芝 任尚中 王清海 董世竹 马西河 顾德宝 周武斌 王梅生 董金叶 董德宝 吴信来 谢德同 马喜君 孙成礼 王秋元 孙德宝 董仁吉
1987年	农村致富带头人	孙德贵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	王清海 孙德宝 孙德贵 林永吉 任三福 高广明 顾德宝 孙成礼 董金叶 董德宝 刘德仁 任三福 孙德贵 孙成礼 孙成礼 董永泰 董德同 董永泰 董金叶 董德宝 董永泰 董永泰 董德同
1988年	查村农业劳动模范	李永吉 孙树松 任三福 武永成 孙德宝 董武斌 孙树松 董金叶 马西河 孙树松 董德宝 孙成礼 孙成礼 孙成礼 董广才 宋广明 孙成礼 任三福 董金叶 董德同 董德宝 董永泰 董德宝 董永泰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带头人	孙德贵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李永吉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积极分子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孙成礼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带头人	孙树松
1989年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带头人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董武斌 孙树松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董德宝 董永泰 董德同 董永泰 董德宝 董德宝 董永泰 董德同 董永泰 董德宝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积极分子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1990年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带头人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积极分子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带头人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1991年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带头人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积极分子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带头人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1992年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带头人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积极分子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带头人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1993年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带头人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积极分子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带头人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1994年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带头人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积极分子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带头人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1995年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带头人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积极分子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带头人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1996年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带头人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积极分子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带头人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1997年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带头人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积极分子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查村精神文明建设带头人	孙树松 孙成礼 董金叶 董永泰 董德宝

续表4

	晋中六化(北)大学七位优秀毕业生	赵之海 郭福山 于武生 郭文生 寇献年
1976年	晋中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先进个人	王伏善 李顺芝 杨海英 郭玉芳 王丽文 李成贵
1977年	武安国史新编组	郭海云
1983年	晋中省图书馆新编组(委)多期编委和先进个人	郭海云 郭海云 郭海云
1984年	中国书画函授大学	王德仁
1986年	晋中(市)图书馆	郭海云 郭海云 郭海云
1988年	晋中(市)图书馆	郭海云
1989年	晋中(市)图书馆	郭海云
1990年	晋中(市)图书馆	郭海云
1991年	晋中(市)图书馆	郭海云
1992年	晋中(市)图书馆	郭海云
1993年	晋中(市)图书馆	郭海云
1994年	晋中(市)图书馆	郭海云
1995年	晋中(市)图书馆	郭海云
1996年	晋中(市)图书馆	郭海云
1997年	晋中(市)图书馆	郭海云
1998年	晋中(市)图书馆	郭海云
1999年	晋中(市)图书馆	郭海云
2000年	晋中(市)图书馆	郭海云
2001年	晋中(市)图书馆	郭海云
2002年	晋中(市)图书馆	郭海云
2003年	晋中(市)图书馆	郭海云
2004年	晋中(市)图书馆	郭海云
2005—2009年	晋中(市)图书馆	郭海云
2010年	晋中(市)图书馆	郭海云

二、县内正处、副高职称人员名录(按姓氏笔画为序)

(一)正处人员:

刘长勇 吴忠服 吴忠领 张庆合 张祚亮 李明勤 李敏华 杨怀东 陈钦舜
聂泽灿 袁玉衡

(二)副高职称人员

丁 颖 丁华臣 丁守仪 丁喜微 丁瑰平 习 杰 于介礼 于宇庭 于芝文

于志敏	于迎军	凡文杭	马仕	马林	马健	马友华	马心荣	马心鹏
马立生	马立华	马立勤	马良恕	马金香	马相顺	马继业	马新良	马新南
马新萍	马增高	从守远	尤家孝	尹克杰	方云鹏	方玉春	方礼平	方瑞侠
毛卫民	毛玉芬	毛玉杰	毛吉高	毛侠英	牛世英	牛本生	牛立权	牛敦品
王军	王凯	王杰	王林	王英	王俊	王勇	王茜	王倩
王康	王勤	王蔚	王震	王赞	王小凤	王中义	王中仁	王中连
王中谨	王云侠	王仁义	王少华	王开之	王开栋	王文学	王文梅	王月荣
王世昌	王兰亭	王兰玲	王召侠	王圣生	王永光	王永印	王永侠	王玉芷
王玉波	王立民	王训林	王传龙	王先玲	王吉志	王吉秀	王存华	王存斌
王庆喜	王延平	王聿成	王伯秀	王伯超	王佑华	王作为	王利民	王均良
王孝义	王孝民	王志民	王秀华	王连仁	王连理	王侠凤	王凯歌	王和宝
王奉俭	王学贤	王宗超	王忠宁	王忠军	王忠存	王忠尚	王忠亮	王忠荣
王承福	王於璋	王昌民	王昌来	王昌龄	王明臣	王明坤	王武元	王英举
王俊明	王俊峰	王保先	王信杰	王昱文	王洲平	王钦亮	王振山	王振民
王振乾	王振领	王爱平	王爱民	王祥龙	王继刚	王继荣	王培生	王晨亮
王淑英	王清廉	王惠敏	王景兰	王联邦	王超连	王瑞桢	王翠英	王德华
王德连	王德修	王德隆	邓颖	付岩峰	代华	代钟娅	冯敏	冯亚光
冯百洲	包广志	卢成申	卢次亮	卢爱民	史伟	史为仁	史为勇	史文珍
史志扬	左玉璞	田东风	田仲元	田运芳	石健	石克勤	龙兴克	任方
任于良	任予民	任开云	任正伦	任聿华	任聿珍	任祥君	任艳玲	任淑英
任德宽	伊彬	刘伟	刘刚	刘玫	刘勇	刘琦	刘习影	刘凡银
刘书超	刘世会	刘世新	刘以珍	刘平远	刘训敏	刘龙飞	刘仲烈	刘先引
刘先林	刘光荣	刘兴钧	刘庆功	刘成功	刘百烈	刘志强	刘怀真	刘芳言
刘宗博	刘建国	刘法军	刘法林	刘若梅	刘贯业	刘美英	刘荣庭	刘顺英
刘振良	刘振洲	刘晓英	刘海东	刘爱民	刘爱芹	刘素英	刘继武	刘崇华
刘崇知	刘敏强	刘淑英	刘善丽	刘道文	刘道民	刘道兴	刘增云	刘德兵
吕康乐	吕跃洲	吕新明	孙凤	孙康	孙磊	孙义勇	孙卫东	孙大民
孙大鸣	孙中民	孙中林	孙开朗	孙长亮	孙乐勤	孙传民	孙兴文	孙步云
孙连宗	孙宗明	孙宗峰	孙忠旭	孙忠信	孙忠祥	孙贤周	孙美义	孙家群
孙振华	孙爱华	孙益侠	孙善忠	孙惠文	孙敬如	孙毓芳	孙德会	孙德华
安宁	安永	师朝关	庄玉龙	朱俊	朱静	朱于峰	朱广石	朱广华
朱广宇	朱广林	朱广玲	朱公瑾	朱文芝	朱文莲	朱世良	朱以环	朱以朝
朱本平	朱本谦	朱永久	朱永华	朱玉珍	朱玉璞	朱亚丽	朱吉敏	朱守东
朱安清	朱成仁	朱成信	朱克见	朱克响	朱孝民	朱志华	朱宝涛	朱述举
朱洪云	朱顺田	朱家胜	朱效禹	朱桂敏	朱浩然	朱晨光	朱梅青	朱雪民
朱敬安	朱皖北	权秀琴	江素莲	祁功显	纪玉梅	许成钧	许成彬	许西奇
许良超	许承太	许振民	许继侠	许彩侠	许敬全	许敬诗	郭伟	闫广仁
闫志明	闫青海	闫道云	齐天书	齐玉环	何长胜	何玉廷	何玉峰	何玉敏

何玉银	何光华	何祖龙	何铁基	何跃文	何跃庭	何耀钟	余方明	余灵迢
吴义光	吴义俭	吴义珍	吴凤昌	吴凤英	吴东林	吴永祥	吴立存	吴立洁
吴仲奇	吴孝召	吴孝玉	吴孝桐	吴希冉	吴志强	吴灵芝	吴征宇	吴忠言
吴雨华	吴信川	吴信冉	吴信田	吴信华	吴信达	吴信凯	吴信英	吴信亮
吴信健	吴信峰	吴晓玲	吴桂玲	吴海彦	吴瑞玲	吴德修	吴攀峰	宋公廷
宋友才	宋世强	宋玉富	宋成运	宋远征	宋增云	宋增进	张 玉	张 扬
张 达	张 杰	张 勇	张 健	张 峰	张 晖	张 浩	张 翔	张 翔
张 楠	张 静	张 磊	张大为	张广田	张中奎	张书勤	张云田	张云英
张仁英	张升银	张文全	张文林	张长会	张长宇	张长金	张长涛	张长琦
张东来	张圣志	张圣美	张本连	张汉忠	张玉莲	张传忠	张全利	张全启
张全武	张兴健	张庆才	张庆扬	张庆珍	张齐兴	张良舒	张学功	张学忠
张学信	张学岭	张学营	张学敬	张学蕴	张宝伦	张建民	张建福	张念志
张明光	张明星	张金安	张雨彪	张信其	张信敏	张奎建	张宪宇	张祖民
张祚平	张祚训	张祚林	张贵兰	张晓华	张晓辉	张海斌	张致华	张艳丽
张颂民	张盛铭	张雪云	张瑞云	张德连	李 永	李 刚	李 红	李 丽
李 建	李 林	李 亮	李 倩	李 浩	李 理	李 强	李 楠	李凡东
李大宽	李允华	李文才	李文孝	李文忠	李文忠	李文斌	李长山	李长清
李世汉	李乐成	李乐源	李令山	李令华	李令胜	李令钦	李令超	李加先
李可信	李四川	李平常	李幼华	李本祥	李民荣	李永海	李汉亭	李玉良
李亚新	李传仁	李传爱	李同善	李安龄	李齐祥	李克华	李克非	李希排
李怀良	李步光	李秀岚	李秀英	李远铭	李佰仁	李建民	李忠平	李忠芳
李忠坤	李忠武	李忠峰	李英艳	李保民	李炳琪	李独占	李荣启	李凌会
李家民	李晋常	李桂祥	李海门	李祥龙	李祥芝	李祥芹	李祥星	李祥春
李祥顺	李祥震	李素梅	李继贵	李淑真	李淑艳	李维华	李敬同	李景坤
李新常	李瑞侠	李鹏飞	李德民	李德全	李德建	李德厚	李德胜	李德荫
李德顺	李德真	李德新	杜文勇	杜长君	杜长新	杜长龄	杜庆冉	杜庆忠
杜庆喜	杜尚飞	杜贤厅	杜贤民	杜贤河	杜贤俊	杜胜利	杜晓峰	杜艳丽
杜霞云	杨 飞	杨 茜	杨 鑫	杨丁一	杨永堂	杨永勤	杨传礼	杨存连
杨秀珍	杨海棠	杨积年	杨敏春	杨焕玲	杨惠贞	杨毓丽	杨念武	沈长君
沈庆民	沈淑伟	沙丙义	纵 九	纵 杰	纵 琳	纵 锐	纵兆兴	纵兆安
纵兆学	纵兆峰	纵兆敬	纵兆磊	纵光荣	纵雨安	纵封春	纵树人	纵榜贵
纵精礼	苏 珽	苏 萍	苏玉敏	苏兆平	苏爱云	苏梅先	连永俭	邵 飞
邵 明	邵长周	邵长振	邵长谦	邵泽禹	陆朝明	陈 岩	陈 昕	陈 亮
陈 健	陈 峰	陈 磊	陈 聪	陈万永	陈书赢	陈从光	陈少光	陈文学
陈文颖	陈圣谦	陈玉文	陈玉海	陈立本	陈传义	陈传彬	陈光程	陈如兰
陈志明	陈怀遐	陈秀云	陈尚芝	陈建民	陈明芳	陈绍明	陈茂松	陈素英
陈崇斌	陈景义	陈景奎	陈朝启	陈裕俊	陈超荣	陈新瑞	陈德宗	陈曙光
卓汉东	卓勤学	单光荣	单明理	单树梅	单增言	周 鹏	周广云	周兴隆

周贻涛	周祥之	周瑞祥	周精谋	孟 光	孟 松	孟凡宝	孟凡强	孟元楷
孟令银	孟令银	孟庆干	孟庆华	孟祥永	孟献民	孟献营	季书典	尚言华
屈世仁	屈爱华	房 华	杭春光	林庆海	林衍建	林瑞忠	欧 健	欧云鹏
欧阳昌玉	欧阳举	欧阳艳秋	欧阳常树	武 剑	武心荣	武胜远	罗庆光	苗继全
苗瑞雪	郑 源	郑东方	郑司晨	郑玉华	郑玉琦	郑孝美	郑孝鸿	郑忠刚
郑忠亮	郑忠信	郑忠景	郑忠警	郑洪钧	郑衍昌	郑海平	郑瑞侠	金正连
金玉珍	金克勤	侯万民	侯公敏	侯丙生	侯敬德	姚开卿	宫庆超	柳良均
段书典	段世龙	段继合	祖世允	祖爱民	禹桂芳	胡 兵	胡 波	胡 洁
胡 楠	胡广民	胡广庭	胡方地	胡世玲	胡正华	胡永红	胡永跃	胡永量
胡立达	胡立营	胡传亮	胡兴源	胡庆合	胡运川	胡远峰	胡信谊	胡昭亮
胡晓玲	胡淑梅	胡影君	胡德刚	胡德芬	贺友成	贺印永	赵 宇	赵 昇
赵 亮	赵 谦	赵 辉	赵 毅	赵一鸣	赵中华	赵书敏	赵文生	赵永辉
赵玉珠	赵再仁	赵庆君	赵伯涛	赵宏城	赵国际	赵厚华	赵厚香	赵彦峰
赵皆良	赵彩侠	郝利华	郝鸣文	郝鸣英	郝景鸣	郝朝生	郝朝君	钟 峰
钟家正	倪德明	党 磊	党胜林	原运平	唐文亮	唐朝英	夏守云	夏远杰
夏超亭	姬长金	姬敬敏	徐 永	徐 奎	徐 博	徐 静	徐广君	徐凤荣
徐玉敏	徐亚洲	徐传斌	徐传道	徐印南	徐庆平	徐克贞	徐启彦	徐宏伟
徐志平	徐里南	徐金星	徐金晨	徐钦民	徐钦奎	徐钦锐	徐家璞	徐振平
徐振宇	徐雪梅	徐敬紫	徐敬德	徐瑞影	晁友英	海崇熙	耿为丽	耿兴信
耿建华	耿雪梅	耿瑞峰	袁兴广	袁兴光	袁兴堂	贾向东	贾秀玲	贾翠香
郭文德	郭世华	郭召君	郭孝春	郭宏立	郭宏旗	郭连喜	郭俊仁	郭昭贤
郭荣英	郭超群	郭道贤	陶克敏	高天民	高文昌	高民泰	高永付	高永田
高进成	高洪波	高新平	崔传宝	崔黎明	常书钦	常传金	常宝喜	曹体建
曹炳祥	曹振连	梁兴汉	梁兴福	梁存东	梁静渊	梅声应	盛学俊	章建平
章淑美	萧 岭	麻德民	黄云杰	黄开玉	黄长伦	黄传忠	黄传真	黄传新
黄冰峰	黄庆升	黄益民	黄继禹	黄瑞英	傅永峰	彭 波	彭广成	彭翼云
曾广才	曾宪雷	程 民	程 真	程功连	程功新	程玉原	程祖良	程祖进
程家夫	程家让	程家兴	程家品	程振德	童友根	董月云	董正云	董华宇
董伯勤	董纯洁	董宜良	董祥玉	董瑞昌	董瑞祥	董瑞斌	董德合	董德鹏
蒋 劲	蒋凤侠	蒋守新	蒋连芝	蒋连君	蒋贵银	蒋超峰	谢 伟	谢 颖
谢方信	谢庆友	谢庆伟	谢帮才	谢惠敏	韩大兴	鲁传典	腾景尧	路 宁
路世平	路华民	雷朝阳	靳卫星	靳庆言	靳祥英	鲍正洲	熊友森	臧 昆
蔡书民	蔡书汉	蔡桂侠	裴茂增	颀孙长宗	穆景荣	薛 成	薛 涛	薛义林
薛大星	薛庆德	薛继恩	薛盘龙	戴诚星	藏立华	魏世伦	魏世臣	魏世新
魏世磊	魏东业	魏兴化	魏承杰					

第二十一篇 乡镇概况

1992 年全县撤区并乡后的 23 个乡镇中，1999 年经省、市政府批准龙城镇为副县级建制镇，黄口、杨楼、赵庄、新庄、张庄寨 5 个镇为副县级中心镇，其余的闫集、马井、刘套、圣泉等 17 个乡镇为科级乡镇。

第一章 镇

截至 2005 年底，全县共有 18 个镇，分别是龙城、黄口、杨楼、新庄、张庄寨、赵庄、闫集、刘套、马井、杜楼、大屯、青龙、祖楼、王寨、丁里、永堎、白土、官桥镇。

第一节 龙城镇

一、自然条件

龙城镇为县委、县政府驻地。东、南分别与徐州市、淮北市接壤，西、北分别与本县的杜楼镇、圣泉乡相邻，全镇总面积 95 平方公里，有山有水，其中风景优美的凤山、龙山、虎山、帽山、明山、岱山、鹤山就坐落在该镇，镇区内有岱河、龙河等河渠。符夹铁路、311 国道和 301、202 省道及萧黄路等县道在镇区穿过，交通十分便利。耕地 2499 公顷，林地（山地）3760.7 公顷，辖 8 个社区居委会、29 个行政村，总人口 12.5 万，其中非农业人口 6.12 万。

二、经济发展概况

该镇农业生产结构调整较好。1986 年以来，镇投入近 400 万元建设“六大基地”：即以毛郢片区为主的 1333 公顷优质小麦生产基地，帽山、李山为重点的 333 公顷蔬菜基地，毛郢、二庄、邵庄、房庄四个行政村的 200 公顷葡萄基地，200 公顷集旅游、观光、休闲、生态发展为一体的梅村山杏、干杂果基地，姬村、岱桥、明山、祖庄四个行政村的 667 公顷石榴基地和孟庄、王典的 200 公顷水产养殖基地。该镇盛产山杂果，其中以姬村、岱桥、明山、祖庄等地的石榴尤为出名。元朝时，民谣说：“萧县石榴砀山

梨，汴梁的西瓜甜到皮”。龙城的石榴因作贡品进献元皇室而闻名天下，被称作“贡石榴”。主要品种有大红袍、大青皮、大马牙、笨石榴。2000年，又引进冰广籽、玉石榴、太山红等新品种，亩产约2500公斤，年收入约6000元。2004年，龙城镇的蔬菜、石榴、葡萄、山杏四个品牌参展上海农产品博览会。该镇的帽山蔬菜区、前梅村山杏种植区被安徽省农业委员会认定为无公害农产品产地。帽山青萝卜、姬村石榴均经国家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审定无公害农产品。龙城镇煤矿塌陷区较多，形成200公顷水面，农民放养了鲢鱼、鲤鱼、鳊鱼、鲫鱼、青鳉等，有的还试养了蟹、鳖、泥鳅、鳊鱼等，每年收入100多万元。2005年全镇农林牧渔总产值15872万元，粮食产量15768吨，油料产量396吨，蔬菜产量9524吨，水果产量3176吨。

该镇企业较多，发展较快。2005年，全镇有企业929家，其中集体企业56家、私营股份制企业197家、个体企业676家，从业人员13400人。企业总产值2.66亿元。从2002年起，该城镇连续3年被评为全省乡镇企业“百强乡镇”，市“十强乡镇”。2005年，全镇工农业总产值72680万元，财政收入2263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329元。

三、社会事业

该镇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事业较为兴旺发达。中共十三届三中全会之后，群众文娱活动开展得丰富多彩。特别是每逢喜庆佳节，梆子戏、花鼓、舞狮、高跷、旱船、唢呐、杂技等节目竞相表演。这里还是莲花落、坠子戏的诞生地，有大鼓、琴书、坠子、渔鼓等10多个曲种，曾先后10余次赴省内外巡回演出，深受欢迎，被誉为“曲艺之乡”。2005年，全镇有小学23所、中学5所，在校生13153人，教职员工868人；幼儿园、学前班23所，受教育幼童3686人。1986年以来，该镇中学生参加省以上语文、数学、书画、体育竞赛等活动，有42人获国家级奖励，167人获省级奖励。向高等院校输送音、体、美特长生643名。镇区有县人民医院及二部、县中医院、县妇幼保健站、龙城镇医院（萧县第三人民医院）、为民医院、郭利眼科医院等公立和民营医院8个，全镇所有行政村和城镇社区均设立卫生室（共40余个），居民就医十分方便。城区建有龙湖、凤山、龙霄公园、党校等10多个健身活动场所。活动项目主要是健美操、太极拳、登山、竞走、舞蹈等，20年中，参加市、县级比赛中，获集体和个人金牌126枚、奖杯7樽。2004年，该镇被农业部、国家体育总局、农民体协授予“亿万农民健身活动先进乡镇”称号。2005年，被国家体育总局命名为“2001~2004年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

第二节 黄口镇

一、自然条件

黄口镇位于县城西北32公里处，苏鲁豫皖四省交界处。陇海铁路、310国道、301省道横穿纵贯，另有黄赵、黄青两条县级公路穿过，交通便利。全镇总面积92平方公里，其中镇区面积4.7平方公里。全镇辖35个行政村、111个自然村，6个居委会，总人口9.2万，其中镇区人口3.3万。

二、经济发展概况

该镇有耕地 5512 公顷，主要种植小麦、玉米、大豆、棉花、蔬菜、花生等。2005 年全年粮食产量 30295 吨，棉花产量 1020 吨，油料产量 1412 吨。该镇水果栽培历史有 200 多年。1990 年，水果面积 1334 公顷，主要品种有砀山梨，红富士、金帅、元帅苹果，北京二红桃、黄桃、水蜜桃，巨峰、玫瑰香葡萄等。2000 年以后，农民开始砍伐更新果树，同时大面积发展西瓜。2005 年，全镇西瓜面积 1467 公顷，水果面积下降到 600 公顷。1986 年以来，全镇畜禽业发展较快。农民主要饲养猪、羊及鸡、鸭。至 2005 年底，各类养殖专业户发展到 1000 余户，肉类产量 3927 吨，水产品产量 235 吨，畜牧业收入占农业总收入的 40% 以上。从 2003 年起，该镇连续三年被市委、市政府授予“畜牧十强乡镇”称号。

该镇工业起步较早，1954 年以后，县政府先后在这里建起黄口轧花厂、黄口拖拉机站（后改为黄口二机厂、黄口曲轴厂）、黄口油厂、黄口综合厂。1963 年又兴办了黄口良种轧花厂。1986 年，全镇国营工业企业 6 个，集体工业 22 家，共有职工 2463 人（其中国有职工 1540 人，集体职工 923 人），年产值 2310 万元。之后五年，乡镇企业和集体工业蓬勃发展，1990 年产值达到 1.8 亿元。1990 年之后，私有工业纷纷落户黄口，到 1998 年形成规模，主要有皖北面粉厂、天英面粉厂等 9 家企业。2005 年，全镇私营企业产值 3.4 亿元，占全镇工业企业产值的 72%。而国营、集体工业企业经营状况欠佳，黄口油厂、轧花厂、综合厂先后破产，黄口良种轧花厂勉强运转，镇办工业多数经营困难。

该镇群众有经商的传统。镇区半数以上的居民从事商贸服务业，为鼓励、支持群众经商，1986 年，镇政府投资 300 多万元建起了黄口工业品市场，占地 3500 平方米，市场内常年经营的个体商贩有 350 多户，日成交额 20 万元以上。1995 年，镇政府又投资 160 多万元在工业品市场以东建农贸市场一个，占地 4300 平方米，场内固定经营户 400 多户，日成交额在 50 万元以上。镇区内还有建材市场、花生市场、粮食市场、小商品批发市场、种子农药市场、文化市场等。2000 年以后，先后兴建了华联超市、美联超市，苏果超市等，此外，该镇还设立一些乡村集市，如黄口东南集、黄口西南集、唐庄集、马常庄集等，有的全日逢集，有的单日或双日逢集。1986 年前，黄口镇从事餐饮、洗浴、旅馆、美容等服务业的总共 20 多家，2005 年底餐饮业发展到 89 家，旅馆 32 家，洗浴业 11 家，美容美发店 18 个，另有电脑培训中心、打字印刷、汽车出租、机电修理、市场中介、装潢广告服务等 74 家，从业人员 1648 人。2005 年，全镇工农业总产值 54381 万元，财政收入 443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2163 元。

三、社会事业

黄口变电所 1976 年建成。之后，不断发展，扩展功能。2005 年底，所有职工 32 人，负责黄口镇及其周边乡镇 37731 户的电力供应。所内有 8000 千伏安变压器 2 台，计 12000 千瓦，通供电线路 888 公里，杆基数 16473 根，年供电量 3500 余万千瓦时。1995 年前，县交通局在黄口镇铁路南设立客运汽车站一处，有客车 4 班往返于萧县、丰县之间。到 1995 年，国营及集体客运逐渐被个体客运取代。至 2005 年，全镇有各种私营客运汽车 120 多辆，其中客运小汽车和摩托三轮 80 多辆。改革开放初期，从事货

运的主要是黄口运输公司(属集体企业),有职工125人,主要担负江苏省丰县驻黄口转运站的物资转运。20世纪90年代之后,个体私营运输业迅速发展,到2005年底,民间个体运输户增至400多户,有大小运输车420多辆,运输范围也由过去的丰县及周边乡镇扩大到全国各地。该镇1950年就设有邮电局。之后,邮政、电信不断发展壮大,2005年,全镇有固定电话12000部,平均每两户有电话机一部。另有移动电话11000部,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在黄口镇设立营业部10处。

该镇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事业均有长足的发展。1986年前,黄口镇建有影剧院、电影院两处。1989年10月,黄口电视转播台建成。1995年建立卫星地面接收站,除收转上级节目外,自制少量新闻、广告节目。2005年,镇区有大小录像电视厅10个,网吧5个,舞厅3个。全镇共有电视机20532台,92%的居民户看上了电视。2005年底,黄口镇有公办高中1所、初中6所、职业中学1所、小学26所,在校学生24809人,教职工1192人。公办幼儿园29个,在校幼儿2210人,护理保育员72人。民办学校2所,40个教学班,在校学生3200名,教职工150人。该镇有镇医院(国有)1所,2005年设有16个科室,163名医务人员,病床100多张,并配有先进的医疗器械。另有民营医院、诊所12家,比较出名的是邢家眼科医院和宫氏正骨医院。全镇有村级卫生室25个。黄口镇体育活动历来开展得比较好,特别是在机关、学校和一些农村开展得比较活跃。该镇胡庄村农民胡广荣,全家祖孙9口人人喜欢打乒乓球,1984年被国家体委授予“模范体育家庭”称号。在他的带动下,全村多数群众养成打乒乓球的爱好,建有乒乓球台20多个。1985年元月,他自费邀请江苏、山东、湖北、安徽4省的7个家庭代表队在黄口镇举行“乒乓之家”邀请赛,为全国首例。1989年,胡广荣赴北京参加体育工作先进代表会议,受到江泽民等党和国家领导人的接见。

第三节 杨楼镇

一、自然条件

杨楼镇位于县城北24公里处,东与刘套镇交界,西和闫集镇毗邻,南与马井镇、圣泉乡相连,北与江苏省铜山县接壤。镇政府驻地杨楼村。陇海铁路、310国道及故黄河横贯东西,全镇总面积105平方公里,辖41个行政村,78291人。其中镇区面积2.54平方公里,居民2.65万。

二、经济发展概况

该镇以农业为主,有耕地8515公顷,主要种植小麦、玉米、棉花,是萧县重点商品粮基地。2005年,种植优质小麦4247公顷,玉米2534公顷,棉花534公顷,大豆1534公顷,粮食产量33615吨,棉花产量980吨,油料产量185吨。该镇农民发展林果生产的积极性较高。2005年,全镇水果面积634公顷。其中梨213公顷、苹果187公顷、桃167公顷、葡萄67公顷,总产量2.2万吨。2000年至2005年,该镇在境内的310国道、陇海铁路、萧铜路两侧的绿化带,栽植杨树1000公顷。退耕还林148公顷。全镇林木覆盖率32.8%,活木积蓄量12.6万立方米,树木可采量5.1万立方米。2005年,全镇有养殖专业合作社9个,规模养殖户1350户,建成正虹种猪厂、皖北养殖有限公

司等 10 个大型养殖场。年底，牛存栏 3000 头、羊 6 万只、猪 4 万头、禽 80 万只；出栏牛 1500 头，羊 4 万只，猪 10 万头，禽 180 万只；各种肉类产品 3887 吨。全镇养殖水面 207 公顷，水产品产量 428 吨。1999 年、2000 年、2004 年被评为宿州市畜牧养殖业先进乡镇。

杨楼镇乡镇企业发展较早。20 世纪 80 年代初，在改革大潮的推动下，先后办起了棉花加工、皮革、建材等 50 多个企业，之后，有起有落。2005 年，上规模的企业 30 家，企业产值 1.5 亿元。防腐蚀业是杨楼镇的特色产业，起源于 20 世纪 60 年代。70 年代初，有 11 家防腐公司，下属 55 个工程处，273 个工程队。至 2005 年底，全镇共有防腐企业 18 家，工程队 263 个，其中具有一级资质认证企业 2 家，二级资质认证企业 3 家。从业人员 4200 人，专业技术人员 562 人，年产值 1.1 亿元。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该镇私营、个体工商户发展较快。2005 年，全镇个体批发、零售经营户 656 家，年销售额 1.8 亿元。1986 年前，杨楼镇有纵庄、郝集、杨楼、刘套四个集贸市场，规模小、经营品种少。1991 年，镇政府在镇区兴建 200 米长封闭式农贸市场，经营店面 2000 多间。1997 年后又增加了巩楼、刘庄、路套三个集市，日平均上市人数达万人，日交易额 60 多万元。2005 年，全镇工农业总产值 18291 万元，财政收入 145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2290 元。

三、社会事业

1997 年至 2005 年，该镇投资 1800 万元进行小城镇建设，先后改造、扩建黄河南路、黄河北路等 9 条街道，拓宽 310 国道镇区段，新建 2 个农贸市场，改扩建车站广场及镇中心花园，在黄河北路中段与聚民街交叉路口建一座 4 层高的故黄河观景楼。2003 年，310 国道与陇海铁路立交道口建成通车，改变了镇区交通条件。当年，新修下水道 1500 米，改造房屋面积 43878 平方米。镇设立了环卫所，配备了 2 辆垃圾车。2005 年镇区面积 2.54 平方公里，人口 2.65 万，商贸业比较发达，是萧县北部重要的商品流通及物资集散地。2000 年以来，该镇连续五年被市、县评为中心镇建设先进单位。

该镇交通、电信、供电等基础设施建设大有进步。除陇海铁路、310 国道横穿该镇外，境内还有县道 2 条，30 公里；乡道 4 条，24.5 公里；村级道路大部分已修成沙石路，总长 20 公里。1998 年前，县邮电局在该镇设有邮电支局。1998 年 8 月，邮电分营，成立电信支局和邮政支局，邮政通信覆盖全镇各个自然村。装备程控交换机 20000 门，固定电话用户 9950 户，覆盖全镇 41 个行政村，电话普及率 65%。境内建移动通讯塔 2 座，其中中国移动通讯塔 1 座，华东微波通讯塔 1 座。镇区设 3.5 万伏变电所 1 个，标准台区 2 个，用电普及率 100%。

镇文化馆于 1979 年设立，先后成立 5 个唢呐班，2 个农民业余文艺演出队，常年活跃在乡村。1993 年，成立“中国书画艺术之乡画院”，有会员 108 人。1995 年，镇广播站将有线广播改为调频广播。2000 年，镇广播站与镇文化站合并为文化广播站。2005 年，全镇农户和居民电视拥有率达 99%，其中彩电占 90%。2005 年，全镇有小学 18 所，初中 3 所，在校生 2451 人，教职工 125 人。另有幼儿园 6 所，学前班 15 个，学龄前儿童 1346 人。1991 年，杨楼镇卫生院更名为萧县第四人民医院。之后，先后投资 300 多万元，改造扩建了门诊楼，新建了住院部楼，建筑面积 2400 平方米。2005 年

全院开设 8 个科室, 病床 50 张, 医务人员 100 人。镇卫生防疫站成立于 1999 年, 防疫人员 10 人。全镇 38 个行政村均设有卫生室, 还有个体诊所 10 个, 从业人员 88 人。

第四节 新庄镇

一、自然条件

新庄镇位于萧县的西北部, 距县城 42 公里。北与江苏省丰县梁寨镇、李寨镇接壤, 西与砀山县唐寨镇相连, 南与黄口镇、闫集镇、杨楼镇毗邻。境内有故黄河、利民沟等河渠, 黄丰(黄口至丰县), 萧新(萧县至新庄)公路穿境而过, 交通便利。全镇面积 112 平方公里, 耕地 7520 公顷, 多为沙、淤土壤。辖 44 个行政村, 人口 70738 人。

二、经济发展概况

该镇以农业为主, 主要种植小麦、玉米、棉花、蔬菜等。2005 年, 种植小麦 4200 公顷, 棉花 640 公顷, 油料作物 1200 公顷, 蔬菜大棚 67 公顷, 辣椒制种 53 公顷, 瓜类 67 公顷, 山药 134 公顷, 牛蒡 68 公顷。全年粮食产量 40056 吨, 棉花产量 624 吨, 油料产量 1664 吨, 蔬菜 5000 吨。该镇养殖业比较兴旺, 主要是饲养牛、猪、羊、兔、鸡等。2005 年底, 全镇有 1 个养牛专业村, 36 个上规模的养殖专业户, 养牛 11037 头, 猪 173509 头, 羊 242880 只, 饲养菜兔和速生獭兔 5415 只, 养鸡 21 万只。当年肉类产量 8157 吨, 水产品产量 275 吨。1986 年之后, 全镇水果栽植逐年发展。主要品种是红富士苹果及酥梨, 1994 年发展到 1600 公顷。1995 年, 苹果及梨的价格开始下跌, 果农改栽黄桃及葡萄。至 2005 年底, 苹果和梨的面积尚存 1034 公顷, 桃树增至 75 公顷。1995 年前, 农民在家前院后、路、沟两侧多栽植速生梧桐树。1996 年后, 改植经济效益较好的杨树。至 2005 年底, 全镇果、林面积达 2454 公顷, 占耕地面积的 38.9%, 林果收入占农民总收入的半数之上。

从 1980 年起, 镇、村和农户纷纷开办轮窑厂, 至 1992 年, 轮窑厂增至 68 个。2005 年减为 38 个, 产值 390 万元。2005 年底, 全镇企业共有 707 个, 其中资产 100 万元以上的 38 个, 总产值 5218 万元。2005 年, 全镇工农业总产值 26905 万元, 财政收入 56 万元, 农民人均纯收入 2170 元。

三、社会事业

1985 年以前, 新庄镇仅有一条窄小街道。1986 年后镇政府加大小城镇建设的力度, 先后铺设了新大街、菜市场等三纵五横 8 条街道, 并铺设了柏油路面。1999 年, 以老街为中心, 向两侧拓宽 18 米。目前, 镇内有 5 条东西街道, 3 条南北街道, 并在街道两侧建有地下排水道 9 条, 总长 7200 余米。1986 年后, 对全镇用电线路进行改造, 逐步完善供电设施。2005 年, 全镇供电线路 4 条, 全长 106 公里, 设置变压器 181 台, 总容量 9100 千伏安。2003 年, 投资 30 多万元, 建成移动通信塔和联通通信塔各 1 座, 2004 年 4 月 1 日投入使用。县移动公司在该镇设立移动分公司。邮政与电信分家后, 县电信局在该镇设立电信支局, 装有交换机 4 台, 发电机组一套, 交换机总容量 9000 余门。

1992 年 3 月, 新庄镇新建文化站一个, 有活动室 6 间。1997 年投资 15 万元建成镇

文化中心。2002年，镇文化站被省委宣传部评为“双百工程”先进单位，奖励10万元的活动器材及书籍。2003年，被评为省级“杜鹃花工程”和“双百工程”先进单位。1986年后，群众文体活动项目逐年增多。目前，全镇已形成群众文体活动网络，组织成立了八队、三班、二社、一组、一会。八队即：电影放映队、乒乓球队、篮球队、足球队、田径队、武术队、歌咏队、演讲队；三班即：唢呐班、杂技班、科技班；二社即：书画社、诗文社；一组即：通讯报道组；一会即：象棋协会。全镇行政村建有34个文化室。2004年，该镇被宿州市命名为文化先进乡镇。2005年底，全镇有初级中学8所、小学36所，幼儿园（包括学前班）4所，在校生12550人，教职工540人。该镇比较重视农民的文化科技教育。早在1982年，就在东阁办起农民文化技术学校，除帮助农民学习文化、扫除文盲外，还聘请县内外农业专家传授农作物及果树栽培技术，深受农民欢迎。1990年，该校被省树为农村科技推广先进典型，并被推荐为联合国人口教育授课点。1986年，镇有卫生院一所，下辖东阁、杜集、李集三个卫生所，共有医护人员41人。1987年，卫生院改为新庄镇中心卫生院。之后，不断发展扩大，2005年，该院设有13个科室，共有医护人员61人。全镇建有村卫生室36个，个体诊所14个。

第五节 张庄寨镇

一、自然条件

张庄寨镇位于萧县西南边陲，距县城40公里，西与河南省永城市毗邻，东靠王寨、祖楼镇，北连大屯镇，南接石林乡。101省道南北穿越全镇，连霍高速公路东西贯穿，且留有进出口。境内有申河、毛河、洪河、减河等河渠。镇域面积114.5平方公里，辖27个行政村、157个自然村，7.9万人。

二、经济发展概况

该镇有耕地6855公顷，主要种植小麦、玉米、黄豆、棉花、油菜、花生、蔬菜等。部分行政村栽植苹果、梨、桃、杏、柿子等水果。2005年，全镇粮食总产量31139吨，油料4273吨，棉花736吨，种植业产值1.5亿元。2001年以来，该镇乘扩建S101省道、新建连霍高速公路之机，在道路两旁实施“绿色长廊”工程，植杨树67公顷、锦桥梨34公顷、胡桑134公顷。2005年，林果业产值500万元。该镇农民历来重视养殖业，善于养牛、羊、猪、鸡、鸭、獭兔等。除多数农户分散家养外，部分农民还办起了养殖场，2005年，全镇有肉鸡、蛋鸡养殖场15家，年产值30万元。有獭兔、种兔养殖场各1家。肉类年产量352吨，产值1800万元。

2000年之后，该镇个私企业有了长足发展，2005年底，全镇有砖瓦厂9个，水泥预制厂89个，机械修理加工厂25个，优质环保型胶合板材加工厂8个，油料加工厂35个，木材加工厂109家（该镇众姓庄一个行政村就有木材加工厂80家），企业总产值1.1亿元，是1985年（1290万元）的8.5倍。

2005年底，全镇有商业店铺1200个，饮食店54家，理发店46家，浴池11个，个体运输车276辆。年营业额约1.5亿元。当年，全镇工农业总产值31540万元，财政

收入 104 万元, 农民人均纯收入 2200 元。

三、社会事业

1986 年之前, 镇政府所在地还是一个规模比较小的集镇。1986 年后, 该镇加快小城镇建设的步伐。1991 年, 镇变电所建成运行。1995 年, 开通程控电话 8100 部。1996 年, 建成有线电视转播台。1999 年, 将镇东环路建成长 500 米、宽 30 米的水泥路面, 将杭子路建成长 1000 米、宽 24 米的柏油路面, 并完成下水道、路灯等配套工程。1995 年以来, 张庄寨镇连续 5 年被宿州市政府命名为文明镇。2000 年被国家建设部等六部委列为全国小城镇建设重点乡镇。2001 年至 2003 年, 该镇连续三年被宿州市政府评定为全市城镇建设先进单位。

1997 年, 镇政府和文化站投资 20 万元, 新建文化大楼一栋, 内设电视录像放映室、图书阅览室, 乒乓球室等, 经常组织群众开展乒乓球、象棋、扑克、文艺演唱、书法展览等文化娱乐活动。2005 年 12 月, 成立淮海书画联谊会, 会员遍及河南永城等周边地区。2005 年底, 全镇有 7 所中学、32 所小学(含民办及县直学校各 1 所), 初中在校生 5814 人, 小学在校生 8279 人。全镇有幼儿园 21 所, 其中民办幼儿园 11 所。1996 年 4 月, 该镇居民张贤臣投资 100 万元创办“文武双修学校”。2003 年, 改称“贤臣外国语学校”。2005 年, 已形成拥有 20 个教学班、千余名师生的中等规模学校。镇建有中心卫生院, 2005 年, 开设内科、外科等 12 个科室。有 200 毫安 X 光机、B 超机等医疗设备 12 台。该院有医护人员 84 人, 病床 20 张。全镇另有个体诊所 55 家, 计划生育服务站 1 个。

第六节 赵庄镇

一、自然条件

赵庄镇位于县城西部 22.5 公里, 南北分别和张庄寨镇、酒店乡接壤, 东西分别和杜楼镇、大屯镇相连。镇域面积 89 平方公里, (萧砀) 公路横穿镇区, 湘西河、港河、申河、毛河等河渠纵贯南北, 全镇辖 45 个行政村, 150 个自然村、69945 人。

二、经济发展概况

该镇有 5510 公顷耕地, 主要种植小麦、玉米、花生、棉花、蔬菜、水果等。2005 年, 全镇粮食总产 36020 吨, 油料 582 吨, 棉花 980 吨, 水果 5000 吨。目前, 赵庄镇种植业已形成以张朴楼、平房等村为主的 1300 公顷优质小麦生产基地, 以蒋寺、王楼、高杨庄等村为主的 40 公顷辣椒制种基地, 以韩庄、建华等村为主的 14 公顷棉花制种基地。该镇农民一贯重视养殖业, 主要饲养猪、牛、獭兔、鸡、鸭、鹌鹑、蚕等。2005 年, 全镇养鸡大户 50 家, 蛋鸡存栏 100 万只以上。规模较大的养猪场有罗楼孙其领养猪场、杨庄吴信侦养猪场、樊屯樊东养猪场和小孙楼养猪场, 户均养殖 400 头左右。养蚕的农户主要分布在大庙村郭庄, 该村栽桑 28 公顷, 80% 的农户养蚕, 亩收入 3000 元。2005 年, 全镇肉类产量 4232 吨, 水产品产量 130 吨。

2000 年以来, 该镇个体私营工业有了较快发展。先后兴办了面粉厂、水泥制品厂、煤球厂、榨油厂、板材加工厂等, 其中板材加工厂已形成较大规模。2005 年, 已发展

到 120 家，产值 1.3 亿元。

赵庄镇是萧县中西部比较出名的商品集散地，建有赵庄、王汉集、吴集、蒋寺 4 个集贸市场，其中赵庄市场规模最大，日客流量 5000 人，交易额 500 万元。至 2005 年底，建有各类超市、商店 500 多家，饭店 30 家，理发店 15 家，浴池 8 家。全镇外出务工经商人员 1.5 万人，年收入 1 亿多元。2005 年，全镇工农业总产值 33982 万元，财政收入 55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2256 元。

三、社会事业

1992 年，该镇文化站建成后，积极组织群众开展文化娱乐活动，正确引导全镇 8 个民间剧团走村串乡演出。10 多年来，演出 800 余场次。1993 年 8 月，赵庄镇有线电视站建成。2005 年，全镇有完全中学 1 所，初中 12 所，小学 63 所。在校学生 12000 人，教职工 562 人。赵庄镇中心小学有 42 个教学班，在校学生 2842 人，是全县农村小学中的第一大校。1995 年以来，该校先后被命名为市示范小学、市十佳小学、省一类电教达标学校、省家教示范学校。镇中心幼儿园为市级示范园。赵庄镇卫生院是一个集预防、保健、治疗为一体的综合性医院。1997 年建成 1100 平方米的门诊大楼，2004 年建成 5000 平方米的综合楼，2005 年又新建 1200 平方米的病房楼和 4800 平方米的职工宿舍楼。开设放射、骨科、妇产科等 15 个科室，配置高倍显微镜、生化仪、血球分析仪等医疗设备。该院 2001 年开始设立 24 小时急救电话，并配有急救车 2 辆。2002 年 12 月，被国家卫生部授予“爱婴医院”称号。2000 年 1 月，组建赵庄镇防保所，管辖 33 个村级卫生室、68 名卫生员。

第七节 闫集镇

一、自然条件

闫集镇位于萧县西北部，和黄口、新庄、杨楼、马井、酒店等乡镇接壤，距县城 25 公里。镇域面积 66.85 平方公里，耕地 4047 公顷，辖 28 个行政村、77 个自然村，51698 人。镇区有大沙河、利民沟、萧黄沟、黄杨沟等河渠，全流入大沙河。陇海铁路、310 国道、301 省道、萧新路县道穿境而过。

二、经济发展概况

该镇以农业生产为主。粮食作物主要有小麦、玉米等。每年小麦种植面积 3600 公顷，玉米种植面积 3400 公顷。2005 年，粮食总产量 33453 吨。经济作物主要是花生、油菜、大豆、棉花等。棉花、花生为镇南部沙河沿岸传统产品，大豆、油菜为北部主导产品。2005 年，油料产量 748 吨，棉花产量 420 吨。蔬菜种植为传统产业，2005 年有 120 公顷，总收入 600 万元。辣椒制种为新兴产业，2005 年发展到 90 公顷，产值 80 万元。养殖业以猪、山羊、鸡为主，多为户养。2005 年，全镇山羊存栏 6 万只，出栏 4 万只，收入 800 万元；鸡存栏 12 万只，日产鲜蛋 23 吨。肉类产量 2558 吨，水产品产量 113 吨。畜牧总产值 1450 万元。

该镇建筑、防腐业比较发达。2005 年底，全镇有 28 个防腐工程队，1500 多人活跃在大庆、秦皇岛、任丘、新疆等地，每年收入可达 2000 万元左右。2005 年，全镇工农

业总产值 19073 万元，财政收入 19 万元，农民年人均纯收入 2663 元。

三、社会事业

2005 年末，该镇有初级中学 5 所，小学 19 所，在职教职工 327 人，在校学生 6388 人，其中有迎客松希望小学 1 所。镇有卫生院 1 所，医护人员 28 人，床位 16 张。村级卫生室 28 个。1999 年设立镇农村卫生防保所。

第八节 刘套镇

一、自然条件

刘套镇位于萧县东北部，距县城 24 公里。西邻杨楼镇，南邻圣泉乡，北部与江苏铜山县大彭镇、刘集镇、黄集乡接壤。该镇地势平坦，为故黄河南岸高堤，沙质土壤。陇海铁路穿境而过。总面积 56.83 平方公里，耕地 2890 公顷，辖 22 个行政村（居委会）、45 个自然村、12024 户、5 万人。

二、经济发展概况

刘套镇以农业为主。优质小麦、玉米是主要粮食作物。经济作物主要是油料、棉花。2005 年，粮食产量 1695 吨，油料产量 647 吨，棉花产量 660 吨，林果面积 334 公顷。镇内县办黄河故道园艺场生产的优质梨、葡萄闻名淮北。2005 年，被宿州市评为农业“生态镇”。镇境内坐落县级重点工业企业 2 家，一是萧县三氯化磷厂，年产值超亿元。二是科佳实业总厂，以生产多种优质纸制品而闻名国内外市场。刘套镇的防腐业起步早，在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就活跃在全国各地，现全镇从事防腐业的达 3000 人以上。2005 年，工农业总产值 17210 万元，财政收入 132 万元，农民年人均纯收入 2050 元。

三、社会事业

刘套镇文化教育比较发达，镇文化站建于 20 世纪 60 年代，80 年代创办全国第一个农民书画院，培养出享誉省内外的书画人才 35 人，素有“画乡之乡”美称。全镇有初中 3 所，小学 16 所，在校师生 7871 人，其中教师 370 人。镇办幼儿园 1 座。1998 年，刘套中学获省农村示范初中荣誉称号。镇卫生院始建于 20 世纪 50 年代，是县内最早的几个卫生院之一。2005 年，医院占地面积 4000 平方米，医务人员 37 人，病床 40 张，设有临床、医技、职能科室 15 个。有村级卫生室 23 个。

第九节 马井镇

一、自然条件

马井镇位于县城西北 17 公里处，南、北、东、西分别与杜楼、杨楼、闫集、酒店、赵庄、圣泉等乡镇毗邻。镇域面积 112 平方公里，耕地面积 6080 公顷，沙质土壤。境内有港河、湘西河、大沙河、利民沟等河道及马井节制闸。301 省道穿境而过，全镇辖 42 个行政村、138 个自然村、313 个村民小组、18956 户、77044 人。

二、经济发展概况

该镇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大豆为主，随着养殖业的发展，玉米种植面积已由1986年1333公顷发展到2005年3335公顷，总产20000吨。2005年，粮食总产量35700吨。经济作物以棉花、蔬菜为主。1995年前，主要采取春棉和麦套棉的种植方式，后被逐步淘汰，改为棉套瓜、花生、豌豆等种植模式，提高了复种指数，增加了经济效益。2005年，全镇棉花产量600吨。朱集、纵大楼等村的韭青、韭黄，朱楼村反季节大棚小甜瓜，麻堤口村西瓜、胡萝卜，权楼辣椒制种，朱庄草莓，范庄大白菜，王行大棚西瓜等经济作物面积不断扩大，2005年，总面积达2000公顷，产值1.5亿元。2005年，油料产量1532吨，棉花产量600吨。2000年前，该镇农民在大沙河沿岸栽植梨、苹果、葡萄、桃、杏等果树，1999年，发展到1334公顷。2000年后，因果贱伤农，不少果树被伐掉，改种粮经作物，到2005年只保留了300公顷。马井镇养殖业发展较快。2000年建成两个大型养殖场，即闫庙巾帼良种猪场和权楼养猪场，年出栏1500头，收益50多万元。吴瓦房、王集波尔山羊，朱楼、权楼、史庄肉蛋鸡繁育基地都初具规模。2002年，马井镇被市政府授予“养殖先进乡镇”称号。2005年底，全镇存栏大牲畜6152头，羊4887只，猪31860头，家禽25万只。肉类产量4187吨，水产品产量213吨。2005年，工农业总产值20469万元，财政收入28万元，农民年人均纯收入2258元。

三、社会事业

2005年，全镇有学校47所，其中初中7所，小学38所，幼儿园、托儿所2所，在校学生1.4万人，其中民办学校2所，即朱庄人民小学和纵大楼新世纪中学。镇有卫生院1所。2005年，设13个科室，病床20张，医生8人。全镇有村卫生室42个，个体诊所50个，从业人员100人。防保所1个，从业人员7人。

第十节 杜楼镇

一、自然条件

杜楼镇位于县城西南12公里处，东南西北分别与龙城镇、王寨镇、赵庄镇、马井镇毗邻。全镇面积99.25平方公里，311国道穿境而过。境内有大沙河、岱河、萧黄河等，东部靠山区为粘淤土质，全镇有耕地5910公顷，辖33个行政村，75616人。

二、经济发展概况

杜楼镇境内煤炭、山石等资源丰富的，乡村企业比较发达。2005年，共有采煤、造纸、采石等企业400多个，企业总产值3.5亿元，占工农业总产值的49.2%，1994年，安徽省委书记卢荣景曾率全省各市、县分管企业的领导参观杜楼镇乡镇企业。粮食作物主要种植优质小麦、玉米。2005年，粮食总产量40336吨。果蔬作为全镇农业支柱产业之一，并逐步形成特色产品基地。如：小圩子香椿生产基地，2004年被省农委认定为无公害农产品基地；以黄塘窝村为辐射点的大棚时令蔬菜面积达130多公顷；朱解庄68公顷优质黄桃、彭村60公顷中华寿桃基地；刘村、彭村、所里、孟窑及沿山一带的干杂果基地，面积200公顷；以王新庄、业庄村为辐射点的70公顷优质保龄棉基地。

杜楼镇平原绿化成绩比较显著。“十五”期间,完成绿色长廊 19.2 公里,河道绿化 13.7 公里,林带建设 16 公里,农田林网 3840 公顷,退耕还林 386 公顷,荒山绿化 135 公顷,植树 150 万株,森林覆盖率由 1986 年的 17% 上升到 2005 年的 31%。

2005 年,全镇山羊养殖 12 万只,生猪出栏 4 万余头,牛出栏 3 万余头。养殖业产值占全镇农业总产值的 40%。2005 年,工农业总产值 6.3 亿元,财政收入 395 万元,农民年人均纯收入 2210 元。

三、社会事业

1986 年至 2005 年,全镇累计投入教育建设资金 755.89 万元。其中,投入 700.89 万元,改建、扩建教学楼 16 栋、房屋 402 间,计 11816 平方米;投入 55 万元购置教学仪器设备。2005 年底,全镇有 5 所初中、33 所小学,在职教职工 482 人,在校学生 8900 人。杜楼镇有远近闻名的人文名胜“鞭打芦花车牛返村”。该村全称为“孝哉闵子骞鞭打芦花车牛返村”,已列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孝文化古遗址。

第十一节 大屯镇

一、自然条件

大屯镇地处萧县最西部,距县城 33 公里,与河南省永城市的芒山镇、条河乡相邻。北、东、南分别与酒店乡、赵庄镇、张庄寨镇接壤,101 省道穿境而过,境内有毛河、洪河等河渠。全镇面积 92 平方公里,耕地 4903 公顷,辖 40 个行政村、118 个自然村、354 个村民小组,6.55 万人。

大屯镇地下有丰富的矿产资源,以谭楼村为中心,煤炭储量为 1.5 亿吨;旗杆楼村铁矿储量为 1450 万吨,并伴生硫 18 万吨。

二、经济发展概况

该镇盛产小麦、玉米、大豆、棉花,是萧县优质粮棉主产区。年种植小麦 3000 公顷左右,玉米 2666 公顷,棉 666 公顷,无公害瓜、果、菜 1000 公顷。每年还种植花生、大豆、芝麻、绿豆、山芋等作物 1333 公顷。2005 年,粮食产量 31139 吨,油料产量 314 吨,棉花产量 908 吨,1999 年,该镇被定为国家科技入户示范工程乡镇。2004 年,该镇争取到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治理面积 1.8 万亩,涉及 101 省道以东 13 个行政村。2004~2005 年,项目区新打机井 156 眼,新修生产桥涵 230 多座,购买大型农机 15 台,植树 14.4 万棵,治理排水沟 70 多条。目前,全镇已有机井 800 多眼,无井泵近 3000 眼,排水沟 200 多条,购置农用三轮、四轮 8500 多辆,大型农机 20 多台,全镇范围基本上形成了田成方、林成网、沟相连、路相通、旱能浇、涝能排的格局。该镇一直重视发展畜禽业。全镇常年存栏牛 7000 多头、羊 5 万只、猪 2 万头、禽 70 万只。涌现官庄、菜园、何楼、王集等一批养殖专业村和养殖专业户。特别是鹌鹑养殖远近闻名,高峰时,仅孵化场就有 30 多家,规模养殖近 10 家,鹌鹑肉制品远销徐州、广州、上海、北京、天津等地,形成产供销一条龙生产体系。2005 年,肉类产量 5083 吨,水产品产量 132 吨。2002 年之后,镇村企业也有较大发展。2005 年,有旋板厂和板材垫压厂 200 多家,水泥预制厂和空心砖厂近 15 家,小型面粉厂、饲料厂近

10家,年产值400万元的纺织厂一家。2005年,全镇农业总产值18909万元,财政总收入41万元,农民年人均纯收入2172元。

三、社会事业

2005年,该镇有小学29所,其中公办26所,民办3所,在校学生6400多人。有初中7所,在校学生5000多人。全镇中小学共有教职工197人。大屯镇利用国债项目和扶贫资金,先后建起镇医院门诊大楼约360平方米,医技楼420平方米,病房楼700平方米,并购置了先进的医疗设备,大大改善了医疗条件。

第十二节 青龙镇

一、自然条件

青龙镇位于萧县西南部,二省(安徽、河南)、三县(萧县、濉溪、永城)、一市(淮北市)结合部,境内有王引河、卫星河等河渠。311国道与101省道交汇于此,北、东、南分别与张庄寨镇、石林乡、祖楼镇接壤。全镇总面积36平方公里,耕地1951公顷,辖20个行政村、55个自然村、6276户、26185人。

二、经济发展概况

该镇以农业生产为主。农作物主要种植小麦、玉米、大豆等。2005年,全镇粮食总产量14963吨。该镇农民比较重视养殖业,2005年,大牲畜存栏3694头,羊存栏59746只,家禽存栏98764只,兔存栏8437只,猪存栏17594头。畜牧业产值3216万元。青龙镇利用区位优势,交通便利的优势,于1985年5月在青龙集村征地40亩,建成皮毛专业市场1个。市场内有玻璃钢瓦封闭大棚2100平方米、水泥地面2310平方米、仓库21间416平方米、市场营业大楼44间,是全国闻名的四大皮毛专业市场之一。每月农历的2、4、7、10日,日上市客商1.5万人次,上市品种有牛皮、羊皮、马皮、人发等上百个品种,日上市量平均在20吨左右,年成交额近亿元。时任安徽省省委书记卢荣景、副省长张润霞等多次来此检查指导工作,并给予了高度评价。规模宏大的皮毛市场及丰富的皮毛资源,为皮毛加工提供了优越条件。2005年,该镇有皮毛加工厂6个,年营销收入4700多万元。该镇劳务输出年总收入3700多万元,占农民纯收入的27.5%。2005年,工农业总产值17340万元,财政收入50万元,农民年人均纯收入2200元。

三、社会事业

2005年,全镇有初中2所、小学14所,在校学生4692人,其中中学生1730人,小学生2962人,学龄儿童入学率达100%。镇建有文化站1个,卫生院1所。

第十三节 祖楼镇

一、自然条件

祖楼镇位于县城西南约30公里处,北邻王寨镇,南邻淮北市濉溪县,东与孙圩孜乡,西与青龙集镇接壤。境内有港河、申河自北向南流经,311国道穿境而过。镇域总

面积 80 平方公里,耕地 3305 公顷,辖 27 个行政村、84 个自然村、48005 人。

二、经济发展概况

该镇以农业生产为主。农作物主要有小麦、大豆、棉花、玉米、蔬菜等,2005 年,粮食产量 22026 吨,油料产量 1082 吨,棉花产量 900 吨。全镇蔬菜种植面积 34 公顷,大多分布在中部几个自然村。该镇的穆楼、王楼的辣椒制种和辣椒种植初具规模,面积达 15 公顷,辣椒种远销全国十多个省市和地区,并在省城坝上街有专门销售点,年创利润 500 多万元。2005 年,工农业总产值 14559 万元,财政收入 35 万元,农民年人均纯收入 2282 元。

三、社会事业

全镇有初中 3 所,小学 20 所,在校学生 7000 多人,教职工 300 余人。镇有中心卫生院 1 所,村级医务室 27 个,从医人员 50 多人。该镇群众体育运动开展得比较好,建有大小运动场(馆) 20 多个。2005 年,该镇穆寨村村民赵永在世界散打锦标赛中获冠军。

第十四节 王寨镇

一、自然条件

王寨镇位于县城西南 25 公里处,东邻丁里镇,南和祖楼镇、孙圩孜乡接壤,西与张庄寨镇、赵庄镇连接,北和杜楼镇相邻。境内有岱河、大沙河、湘西河、港河流经,东部有山。311 国道和连霍高速公路穿境而过,高速公路设有王寨服务区。镇域面积 105.67 平方公里,耕地 5820 公顷,辖 35 个行政村、127 个自然村、296 个村民小组、19000 户、74000 人。

二、经济发展概况

该镇农作物主要种植小麦、玉米、黄豆、山芋和蔬菜。其中小麦年平均种植面积 5000 公顷,玉米 2533 公顷,大豆 1668 公顷,山芋 267 公顷。蔬菜主要有白菜、萝卜、茄子、辣椒、芦笋等。该镇齐庄村、王洼村的反季节萝卜,程庄村的夏芹菜,吴丛村的地膜土豆,王洼村、保元店村的大棚西瓜,戴柿园的狗肉等远近闻名。2000 年 8 月,王寨镇被列入县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区,治理面积 22.25 平方公里,耕地 1533 公顷,涉及 9 个行政村、1.6 万农业人口,主要是土地治理、多种经营两个项目,总投资 499.2 万元。2001 年 7 月基本完成并通过验收。1986 年前,耕作为牲畜及少量的小四轮拖拉机,到 2005 年,全镇拥有农用三轮车 5000 辆,四轮车 1000 辆,大型联合收割机 79 台,旋耕机 25 台。全镇共有林地 4968.9 公顷,其中乔木林地 2850.8 公顷,经济林地 2118.1 公顷,森林覆盖率 28.32%。主要树种有杨树、梧桐树、柳树等。20 世纪 80 年代,乡村工业以耐火材料为主,共有 5 个生产厂家。90 年代以后,造纸业发展迅速,1997 年,发展到 30 多家,后因污染严重,多数被依法取缔。王寨东风造纸厂因采取治污措施,且又属规模以上企业被保留,并发展成为年销售收入达千万元以上的企业。王寨镇另一家规模企业——大演武煤矿,始建于 20 世纪 90 年代,现由宿州清大矿业集团开采,年产煤 6.5 万吨左右。2005 年,全镇另有年销售额百万元以上的工业企业 8 家,

个体企业 100 余家。2005 年，工农业总产值 19967 万元，财政收入 262 万元，农民年人均纯收入 2170 元。

三、社会事业

1986 年，王寨镇有邮电局 1 个，1998 年邮政、电信分营，分别成立邮政支局和电信支局。2005 年底，全镇程控电话装机量达 8175 部，实现全镇覆盖，村村通电话。2005 年底，全镇有小学 29 所，在校小学生 6691 人，初中 4 所，在校学生 4061 人，小学教师 361 人，初中教师 160 人。镇有中心卫生院 1 所，从医人员 46 人。村级卫生室 62 个。

第十五节 丁里镇

一、自然条件

丁里镇南邻淮北市，北靠萧县县城，东临永堍镇，西接孙圩子乡。境内有符夹铁路、连霍高速公路及萧淮公路通过。连霍高速公路在该镇郭庄设一出入口。全镇面积 61.3 平方公里，耕地 2735 公顷，辖 18 个行政村，4.1 万人。

二、经济发展概况

该镇坚持因地制宜，引导农民发展规模种植，形成以武寺、瓦房为中心的蔬菜种植基地，以瓦子口为中心的万亩胡萝卜生产基地，以郭庄为中心的棉花良种繁育基地，以丁里湖为中心的 334 公顷小麦良种繁育基地，以白楼、马井沿山一带的干杂果开发基地。2005 年，粮食产量 22395 吨，棉花产量 102 吨，油料产量 5590 吨。全镇林地面积 1870 公顷，“十五”期间，完成绿色长廊 37.8 公里，河道绿化 28.6 公里，退耕还林 65 公顷，农田林网 234 公顷，绿化荒山 193 公顷，植树 40 万棵，森林覆盖率 30.6%。全镇养殖业主要以养鸡、鸭、羊、猪为主。2005 年，全镇生猪出栏 1.3 万头，羊 3.2 万只，鸭 26.7 万只，鸡 15.6 万只。养殖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的 38.5%，1986 年以来，该镇先后治理贯穿全镇东西南北的运河、龙河两条主要河流。开挖和治理大中小沟 460 条，建桥涵 186 座，维修水库 1 座，新打和维修机井 180 眼，新增和改善除涝面积 1734 公顷、灌溉面积 2668 公顷，新建旱涝保收田 934 公顷。2005 年，工农业总产值 1.8 亿元，财政收入 94 万元，农民年人均纯收入 2121 元。

三、社会事业

2005 年，全镇有小学 10 所，初中 2 所，在职教职工 226 人，学生 4918 人。镇有中心卫生院 1 所，村卫生室 23 个，医务人员 89 人。18 个行政村村村通广播，其中 13 个行政村开通了有线电视。全镇安装固定电话 3730 部，移动电话 1817 部。

第十六节 永堍镇

一、自然条件

永堍镇位于县城东南 20 公里。南与淮北市接壤，东与白土镇相连，西与丁里镇相邻。全镇总面积 61 平方公里，山区占三分之一，境内有永堍水库及闸河等河渠，有耕

地 2052 公顷。镇辖 13 个行政村、2 个镇办农林场, 3.15 万人。

二、经济发展概况

该镇种植业主要有小麦、大豆、玉米、山芋、棉花和果蔬等。2005 年, 全镇形成 1334 公顷优质粮棉基地, 400 公顷山区干杂果基地, 334 公顷优质果蔬基地, 134 公顷饲料基地。2005 年, 粮食总产 15535 吨, 棉花和油料总产 1326 吨, 水果、干杂果和蔬菜产量 12622 吨, 种植业和林果业年总产值 7597 万元。2005 年底, 全镇大牲畜年出栏 2115 头, 存栏 2357 头 (其中奶牛近 800 头); 生猪出栏 4350 头, 存栏 5020 头; 羊出栏 2.8 万只, 存栏 3.6 万只; 家禽出栏 31.9 万只, 存栏 36.8 万只; 兔出栏 2.2 万只, 存栏 1.8 万只。养殖业产值 5444 万元, 占农业总产值的 36.8%。永堙镇境内地下矿产资源丰富。石灰石、红黏土储量 2.6 亿吨, 年产 20 万吨水泥项目已经市政府立项。另有大理石、花岗岩等优质石料, 有待开发。西部地下煤炭资源丰富, 质量好, 易开采。改革开放以来, 先后建起 5 家煤矿, 形成煤炭工业小区。山石开采、加工、销售红火, 石料、石子销往周围市县。煤矿生产和石料加工业带动运输和服务业发展, 现有一家拥有 60 多辆载重汽车的运输公司, 一家矿山综合服务站, 并有建筑、建材、农副产品加工等个私企业 32 家。1998 年至 2005 年, 该镇引进资金 12000 多万元, 兴建天牧有限公司、爱得葡萄深加工基地和腰庄玩具厂等高科技企业。2005 年, 全镇有工业企业 14 个, 私营商贸企业及个体工商户 928 个, 企业总产值 3.6 亿元。自 1993 年以来, 该镇综合经济实力一直位居全县前三名之列, 经济运行质量连续六年位居全市“十佳”乡镇之列, 是全省百强乡镇之一。2005 年, 全镇工农业总产值 13888 万元, 财政收入 700 万元, 农民年人均纯收入 2401 元。

三、社会事业

2005 年, 全镇有初中 2 所, 小学 15 所, 在校中、小学生 4803 人, 教职工 234 人。其中永堙初级中学为市级示范初中, 吴庄初级中学为县级示范初中。该镇建有中心卫生院 1 所, 卫生所 2 个, 村级卫生室 13 个。建有文化广播电视站 1 个, 有线电视站 2 个, 有 8 个行政村开通有线电视, 13 个行政村全部建有农民文化活动和广播室。

第十七节 白土镇

一、自然条件

白土镇位于萧县县城东南 15 公里, 东与皇藏峪林场、官桥镇毗邻, 西与龙城镇、永堙镇接壤, 北靠江苏省铜山县, 南接庄里乡, 连霍、合徐两条高速公路在镇内交汇, 设有朱圩子出口, 境内还有 301 省道、曹(村)祖(楼)国防路。境内有倒流河为母亲河, 总面积 65.41 平方公里, 山区占一半左右, 耕地 2100 公顷, 辖 1 个居委会、14 个行政村、39 个自然村, 3.6 万人。2005 年,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12409 万元, 财政收入 275 万元, 农民年人均纯收入 2380 元。

二、经济发展概况

该镇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大豆、山芋为主。小麦面积最大, 每年种植 1000 公顷, 单产达 420 公斤以上。2005 年, 粮食产量 15686 吨, 棉花产量 306 吨, 油料产量

507 吨。20 世纪 80 年代末，白土镇开始大面积发展生食葡萄，成为萧县葡萄的新兴产区。1998 年起，新发展酿酒葡萄 200 公顷，成为“古井红双喜集团”酿酒葡萄基地，2003 年通过省级标准化示范基地验收。该镇有山坡地 2667 公顷，易栽植干杂果。2005 年底，干杂果已发展到 335 公顷，年收入 1500 万元。董店村所产巴斗杏，是皖北特产，为果仁兼用杏，属绿色食品，2003 年打入俄罗斯市场，2005 年通过农业部无公害农产品（水果）认证。该镇畜牧养殖业以山羊饲养为主，全镇年出栏山羊 2 万只。2005 年，肉类产量 2108 吨，水产品产量 175 吨。至 2005 年底，全镇造林面积达 800 公顷，其中荒山造林 534 公顷，退耕还林 106 公顷，年林业收入 120 万元，林木覆盖率 48.7%。1998 年获省绿化先进单位，2000 年获市绿色长廊建设二等奖。该镇矿产资源丰富，早在宋神宗元丰元年（公元 1078 年）就发现丰富的煤炭蕴藏。镇境内含煤面积 17.2 平方公里，储量 730 万吨。耐火土、高岭土、瓷矿、石灰石储藏量大、质优，其中石灰石储量在亿吨以上，碳酸钙含量高达 50% 以上，可生产高标号水泥。2005 年，全镇有集体、个体煤矿矿井 5 对，年产原煤 30 万吨；高岭土矿 4 座，年产量 15 万吨；石料加工厂 14 个，石灰窑 15 座。年工业产值 2.05 亿元。2005 年，全镇工农业总产值 12409 万元，财政收入 275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2380 元，该镇连续多年获地（市）“十强乡镇”称号。

三、社会事业

1986 年建成白土变电所，1999 年，投入 700 万元进行农网改造。1994 年，投资 450 万元开通程控电话。1999 年，开通移动电话。2004 年开通网络宽带。2005 年，将孤山有线电视站与萧县有线电视台联网，覆盖率达 50%。至 2005 年底，全镇有固定电话 4300 部，移动电话 1900 部。白土镇旅游资源丰富。镇区内风景名胜有天门寺景区、花甲寺新石器文化遗址、萧窑遗址、冯楼汉墓遗址、西峪遗址、张村古墓、倒流河农家乐景区等。2005 年，全镇有中、小学 5 所，在职教职工 342 人，在校学生 3980 人。该镇有卫生院 1 所，医护人员 30 人，病床 20 张。村级卫生室 9 个。

第十八节 官桥镇

一、自然条件

官桥镇位于苏皖二省的铜山县、埇桥区交界处的皇藏山区，镇域面积 60 平方公里，耕地 1867 公顷，宜林山坡面积 3135 公顷，辖 15 个行政村（含居委会 1 个）、85 个村民小组、20799 人。国家级森林公园——皇藏峪坐落境内，301 省道穿境而过。

二、经济发展概况

该镇种植业以小麦、玉米、红薯为主。2005 年，粮食总产量 17461 吨，棉花产量 592 吨，油料产量 371 吨。该镇农民依靠山地资源大力发展山羊养殖，兼顾禽、猪、鱼的生产。2005 年，全镇山羊出栏 36840 只，水产品产量 210 吨，畜牧业产值 3185 万元，占农林牧渔业产值的 30.98%。该镇以封山育林为主，加大植树造林、退耕还林的力度，积极引导农民种植干杂果。2005 年，全镇的干杂果面积达到 1000 公顷，其中樱桃、金太阳杏的产量分别达到 4240 吨、2650 吨，产品远销济南、郑州、南京、连云港

等大中城市。官桥镇被称为“万亩樱桃基地”，所生产的樱桃果酒、樱桃汁销往国内大中城市及东南亚市场。该镇矿产资源丰富，有铁、钨、银、锑等 10 余种金属矿产，因以采冶为主的乡镇工业、个私企业发展迅猛。2000 年，全镇共有企业 318 家，企业总产值 18580 万元，利税 2495 万元。官桥水泥一厂、官桥水泥二厂、金鸽面粉厂是该镇骨干企业。官桥镇多次被市县政府命名为“工业强镇”。2005 年，全镇工农业总产值 10281 万元，财政收入 46 万元，农民年人均纯收入 2178 元。

三、社会事业

全镇村村通邮、通电话，通有线电视。2005 年，全镇固定电话装机量 2600 部，手机用户突破 2000 部。全镇有学校 11 所，其中初中 2 所，小学 9 所，2005 年，在校学生 3238 人，在职教职员工 201 人。有镇卫生院 1 所，村级卫生室 15 个。

第二章 乡

第一节 圣泉乡

一、自然条件

圣泉乡位于县城北面，南临风景优美的泉山，北接故黄河古堤，东临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县，西靠萧黄公路，310 国道及萧管（萧县至管粥集）公路穿境而过，乡政府所在地距县城 10 公里。全乡总面积 121 平方公里，耕地面积 6667 公顷，辖 49 个行政村、134 个自然村，64833 人。

二、经济发展概况

该乡种植业以粮食生产为主，主要种植小麦、玉米、大豆、棉花、花生、芝麻等；水果业主要栽植萧国圣桃、葡萄、酥梨、巴斗杏、红富士苹果、石榴等 10 多个品种。圣泉乡南部土质肥沃，易排易灌，主要种植优质小麦和玉米，亩产均在千斤以上；北部地处黄河故堤的南侧，沙碱地多，适宜栽植酥梨和苹果，2005 年底已发展到 334 公顷；乡东部的萧国圣桃，2005 年已发展到 668 公顷；乡西部主要发展大棚菜，主要品种有辣椒、芹菜、西红柿、茄子、韭菜等，大多销往县城和徐州、北京、上海、杭州等地。2005 年，粮食产量 38096 吨，油料产量 752 吨，棉花产量 1739 吨。全乡畜牧养殖业比较发达，以鸡、猪为主。目前全乡有养鸡专业村 10 个、养鸡专业户 80 家，养羊专业村 5 个、专业户 100 家，养猪大户 50 家。2005 年，肉类产量 4367 吨，水产品产量 184 吨。近 10 年，乡镇企业发展较快。有郑腰庄、柴庄等多家煤矿，还有采石、造纸、轧钢等企业近 60 家。其中虹光纸业有限公司、鑫源轧钢厂，均为市调度企业。该乡是劳务输出大乡。2000 年以来，每年外出务工人员 1 万余人，农闲时约 1.6 万人，大大增加了农民收入。

三、社会事业

全乡共有中、小学 20 所，其中初中 4 所，小学 16 所，在校学生 1.59 万人，教职工 365 人。乡有卫生院 1 所，病床 32 张，医务人员 78 人。村卫生室 14 个。

第二节 酒店乡

一、自然条件

酒店乡位于萧县西北部，乡政府驻地在距县城 28.5 公里的孙酒店村。北靠黄口镇，南邻赵庄镇和大屯镇，西接砀山县程庄镇和河南省永城市条河乡，东连马集镇。境内有北湘西河和大沙河流经，101 省道和黄青公路通过。镇域面积 85.11 平方公里，耕地面积 4801 公顷。辖 31 个行政村、110 个自然村、266 个村民小组、14386 户、61730 人。

二、经济发展概况

该乡努力发展现代农业，大搞区域种植，形成“南部蔬菜东果园，西北西瓜北部棉”的规模种植。2005 年，全乡水果面积 300 公顷，棉花面积 1457 公顷，蔬菜面积 288 公顷，瓜类面积 1384 公顷。粮食作物主要有小麦、玉米、黄豆、红薯。2005 年，小麦种植面积 2824 公顷，玉米 1817 公顷，豆类 241 公顷，薯类 238 公顷。粮食产量 21926 吨，油料产量 858 吨。2005 年，大牲畜出栏 2396 头，猪出栏 3334 头，羊出栏 54600 只，家禽出栏 895600 只，兔出栏 4450 只，禽蛋产量 1216 吨，肉类产量 5266 吨，水产品产量 790 吨。全乡个私企业 520 个，2005 年产值 626 万元，实现税金 196 万元。全乡每年外出务工人员达 13000 人，全年劳务收入 9600 万元，占农民人均纯收入的 27.3%。2005 年，工农业总产值 19215 万元，财政收入 31 万元，农民年人均纯收入 2172 元。

三、社会事业

乡设文化广播站 1 个。有学校 29 所，其中初中 3 所，小学 26 所。2005 年，在校教职工 411 人，学生 6684 人。有乡级卫生院 1 所，村级卫生室 28 个，病床 44 张，医护人员 75 人。

第三节 孙圩孜乡

一、自然条件

孙圩孜乡位于萧县西南部，乡政府所在地孙圩孜村距县城 28 公里。该乡东南西北四邻分别为丁里镇、淮北市、祖楼镇、王寨镇。全乡面积 72 平方公里，耕地 3600 公顷，山地 267 公顷，乡境内有大沙河、萧濉新河、洪碱河、湘西河、港河。境内建有“一闸拦蓄七河水，万民齐唱丰收歌”之美称的蓄水闸——贾沃闸，全县 60% 的水从此经过。辖 24 个行政村，4.8 万人。

二、经济发展概况

该乡土地肥沃，农业较为发达，主要种植小麦、玉米、蔬菜和干杂果，孙圩孜胡萝

卜、徐里石榴、巴斗杏为萧县的名优特产。2005 年底,乡有集体和私营企业 40 家。其中,规模较大的企业 3 家,一是步强饲料有限公司,年生产能力 12 万吨,产值 1.9 亿元,为省级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二是步强养殖场,2003 年建成,2004 年繁育母猪 500 头,存栏仔猪 4000 头。2005 年,养殖量达 10000 头;三是鹏玲石料场,2004 年建成投产,年生产能力 50 万吨,年创利税 500 余万元。2005 年,全乡工农业总产值 19215 万元,财政收入 34 万元,农民年人均纯收入 2156 元。

三、社会事业

2005 年,全乡电话通村率达 100%,用户 5000 户,手机使用者 13200 人。2004 年,建成全县第一家乡镇农网信息站,当年 10 月实现宽带上网。2005 年 10 月,建成全县第一家乡镇区域网。2005 年,全乡有小学 20 所,在校学生 5800 人。初中 3 所,在校学生 2548 人。乡有卫生院 1 所,职工 27 人。村级卫生室 22 个,乡村医生 30 名。

第四节 庄里乡

一、自然条件

庄里乡位于萧县东南部的皇藏山区,东南邻宿州市埇桥区的曹村镇,西南接淮北市濉溪县的新蔡镇,四面环山,京福高速公路穿境而过,境内设有庄里服务区。全乡总面积 87 平方公里,耕地 1942 公顷,辖 16 个行政村、108 个村民小组、27800 人。2001 年至 2005 年,该乡连续 5 年被市政府评为“十强乡镇”。在全市经济运行考核中,2002 年至 2004 年连续 3 年被评为第一名。2000 年至 2005 年,乡党委连续 6 年被市、县委命名为“先进党委”。1997 年和 1999 年,分别被安徽省委组织部命名为“先进基层党组织”和“六个好”乡镇党委标兵。1997 年,该乡跨进全省百强乡镇行列。

二、经济发展概况

庄里乡农业生产分湖地和山地两块。湖地以种植小麦、玉米、大豆、花生等农作物为主,辅以棉花、西瓜、烟叶、葡萄等经济作物;山地则以种植银杏、石榴、花椒、大枣、柿子等山杂果为主。养殖业以牛、羊、鸡、猪饲养为主。2005 年底,全乡养羊 3.4 万只、猪 6900 头、牛 4000 头。境内有煤炭、高岭土、石灰石、铁矿石、大理石等近 10 种矿藏,特别是煤炭资源丰富。1994 年,该乡先后引资 1350 多万元,建成庄里第一煤矿、第二煤矿,安置农村剩余劳动力 1000 多人,年创利润 500 多万元。1994 年,庄里地毯总厂建成投产,下辖 20 多个分厂,上织机 300 多台,吸收农村女工 500 多人。至 2005 年底,全乡相继建成 20 多个石料厂、石灰厂,2 个大理石加工厂,2 个纸板厂,1 个纯净水厂和 3 个水泥预制品厂。庄里乡的第三产业以从事批零贸易、娱乐、餐饮、服务为主。至 2005 年底,全乡共有大小商店(铺)200 多个,饭店 20 个,旅馆 5 个,长、短途客车 50 多辆。从事商贸服务人员近千人。2005 年,全乡工农业总值 22300 万元,财政收入 525 万元,农民年人均纯收入 2080 元。

三、社会事业

该乡十分重视交通、供电、市场、通讯等基础建设。1996 年之后,相继建成庄里农贸市场和工业品市场,拓宽修建南北长 1000 米、宽 24 米的主街道,新增商业网点近

百家。铺筑连接县城、徐州、宿州、淮北、濉溪的五条干线柏油路，修建环乡柏油路和连接所有自然村的乡村柏油路，在全市率先实现村村通柏油路。1997年建乡变电所，架设高低压线路130公里。2005年，全乡有固定电话3200部，手机4900部，电视覆盖率达100%。全乡有中、小学16所，2005年，在职教职工242人，在校学生4792人。乡有卫生院1所，病床25张，医护人员30名。庄里乡金寨村有新石器时期遗址，村东有玉石塘，出土大量玉石珍品，省考古研究所曾在此发掘，为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卧佛山“天一角”景区有地下溶洞等旅游资源，开发已初具规模。

第五节 石林乡

一、自然条件

1996年5月，设立石林管理区（属乡级建制）。2000年8月，改为石林乡。该乡位于萧县西南部，西与河南省永城市接壤，南北东分别与青龙镇、张庄寨镇相连，面积31.5平方公里，耕地2120公顷。境内有洪河和减河相汇，101省道在境内穿过，全乡辖16个行政村，25318人。乡址石林村，距县城45公里。

二、经济发展状况

农业以种植业为主。农作物主要有小麦、大豆、玉米、棉花等。2005年，粮食产量15668吨，棉花产量636吨，油料产量497吨。该乡煤炭资源丰富。2005年，引资建萧县淮海煤矿，预计总投资5亿元，建成后年产优质煤100万吨。石林乡商贸企业发展较快。2005年，有个体经营户46户，其中餐饮业4户，日用品经营15户，服务业20户，其它经营7户，经营商品品种100余类。2005年，全乡工农业总产值10186万元，财政收入24万元，农民年人均纯收入2178元。

三、社会事业

该乡有淮海初中1所，1999年被命名为县级示范初中。有小学9所。2005年，在校教职工146人，中小学学生3867人。乡有卫生院1所，设有内科、外科等10个科室。有乡村卫生室17个。

附 录

一、重要文件辑录

中共萧县县委 萧县人民政府

关于加快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调整的意见（摘要）

2000年9月18日

一、深刻认识加快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调整的重大意义（下略）

二、明确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调整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和方向、重点

这次结构调整的指导思想是：以市场为导向，以资源开发为基础，以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改革为动力，以科技为依托，以增加农民收入为核心，以农业产业化经营为途径，按照适应市场、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发挥优势的原则，优化配置农业资源等生产要素，促进两个根本性转变，逐步形成科学合理、高效优质、协调开放的农业产业结构框架，提高农业和农村经济的规模化、区域化、专业化、集约化水平，推进我县由农业大县向经济强县的跨越。

搞好这次调整，必须树立新观念，确立新思路。一要强化市场观念，由注重抓生产向生产、流通并重转变，更加注重流通；二要强化质量观念，由注重数量向质量、数量并重转变，更加注重质量；三是强化效益观念，由注重速度向注重速度效益并重转变，更加注重效益；四要强化服务观念，由注重行政手段向更多地运用服务和经济、法律手段转变，积极稳妥地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调整沿着正确的方向发展，达到把品种调优、规模调大、市场调活、效益调高、农民调富的目的。

这次结构调整的主要任务是在四个层次展开。一是合理调整种植业内部结构，在稳定粮食生产，保持粮食总量稳定增长、改善粮食品种和品质的前提下，大力发展经济作物、饲料作物，改种植业的二元结构为三元结构，到2005年粮经产值比由现在的6:4调整为5比5。二是合理调整农业内部结构，加快发展畜牧业，到2005年畜牧产值占农业总产值的比重由现在的27.2%提高到40%。三是合理调整农村一、二、三产业结构，着重发展乡镇企业，大力推进贸工农一体化，带动整个农村产业结构调整，2005年，农村三次产业的比重调整到40比40比20。四是调整优化品种结构，通过引进、培育、推广优良品种、增加产量、优化品质、提高效益，农产品优质率由10%提高到

50%以上,畜产品优质率由20%提高到60%以上,大田良种覆盖率达到100%。通过上述四个层次的结构调整,五年内使全国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整体素质和效益得到明显的提升,实现农业总产值年均递增不低于7%,农民人均纯收入年递增不低于11%的目标。

这次结构调整要明确方向,抓住重点,突出特色,发挥优势,分层突破,以点带片,全面开花,向优、大、特、高发展。根据我县的资源优势和现实基础,重点抓好四大主导产业、五大经济开发、十大系列工程。

1.要培育壮大水果、蔬菜、畜牧、种子四大主导产业。水果产业主要是稳定面积,调整优化品种结构,提高品质,尽快更新换代,坚决淘汰市场销路差的老产品,发展特色品种和精品园,提高加工和贮藏能力,拓宽水果销售渠道。到2005年,水果总产量60万吨,加工、贮藏、鲜果销售各占三分之一。蔬菜产业要按照统一规划、合理布局、集约经营、突出特色的原则,逐步形成沿国省道的蔬菜基地,基地建设要上档次、上水平,大力发展高标准温室大棚等设施农业、精准农业。靠优、鲜、特、时占领市场。认真抓好隆安集团等果蔬加工企业和二、三个较大的蔬菜批发市场。畜牧产业主要是扩大规模、优化品质、提高效益、增强实力。重点发展肉鸡、波尔山羊,建设一批规模化养殖场,抓好肉鸡厂等畜产品加工企业,延长加粗畜牧产业链条。到2005年全县出栏羊110万只、禽2000万只、猪70万头,肉蛋总产在全省、全市居于领先地位。适度发展特种养殖和特种种植。种子产业要坚持繁育、推广、销售一齐抓,逐步实现种子生产专业化、加工机械化、质量标准化、经营集团化、管理规范化的良种商品化,尽快形成引育繁一体化,产加销一条龙的现代种业群体。

2.要加快实施五大经济开发,优化区域布局,构建各具特色的区域规模经济格局。

(1)山区经济开发。充分利用我县山区较多、分布较广的优势,科学规划,合理布局,把经济林和生态林结合起来,把高效农业和观光农业结合起来,发展生态效益型农业,力争到2005年把全县所有宜林山坡、山地资源全部开发利用起来。重点发展银杏、樱桃、石榴、巴斗杏等干杂果,形成二十万亩规模的干杂果生产基地。(2)沿路经济开发。充分利用我县国省道和县乡公路密度大、里程长的优势,在初步建成绿色长廊工程的基础上,两侧辐射、拓展开发,发展以蔬菜、水果为主的优质高产高效经济带,形成一道道亮丽的经济风景线。各有关部门要测算面积,制定规划,研究标准,明确要求,分年实施。(3)庭院经济开发。充分利用农家庭院的空间较大和劳动力富集的优势,引导千家万户根据自身的条件,各展其能,发展高效精准农业、养殖业和贮藏加工业,力争到2005年百分之九十以上庭院实现年万元以上的产值。(4)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区开发。立足利用转化现代高科技的新成果,示范带动全县农业向规模化、专业化、集约化、现代化发展,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好8公里农业高科技示范园区。各乡镇也要建设一个规模较大的农业科技示范园区。(5)大力发展个体私营经济。充分利用我县个体私营大户较多的优势,进一步落实有关优惠政策,加大扶持力度,提供优良服务,营造宽松环境,启动民间投资,引进外来资金,投入农业领域,参与结构调整。各乡镇要按照县主导产业的总体框架,因地制宜,以特定位,发展优势产业和特色产品,尽快形成一乡或几乡一业、一村或几村一品的特色经济格局。

3.建设十大系列工程。(1)以黄河故道为主的40万亩优质水果工程;(2)以沙河沿岸为主的30万亩优质瓜果菜工程;(3)山区20万亩优质干杂果工程;(4)以东南山区为主的20万亩脱毒山芋工程;(5)西北部10万亩绿色保健品工程;(6)种子工程;(7)山区百万只优质山羊工程;(8)千万只家禽工程;(9)以大屯为中心的千万只特禽养殖工程;(10)现代农业高科技示范园区工程。

三、狠抓调整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政策措施的落实

1.全面落实政策,深化农村改革

进一步稳定和完善土地联产承包经营、土地承包期再延长三十年不变的基本政策,在加强基本农田保护制度的基础上,建立和规范土地流转机制,鼓励和引导农民进行适度规模经营,本着“谁开发,谁受益”的原则,鼓励支持农民开发“四荒”,并在资金、扶持、税收等方面给予政策上的优惠。

切实搞好农村税费制度改革,调整国家、集体和农民三者之间的分配关系,规范向农民的税费征收,坚决杜绝乱收费、乱摊派、乱集资,切实减轻农民负担。

认真贯彻落实粮食流通体制改革的各项政策,坚持按保护价常年敞开收购农民手中的余粮,搞活粮食流通,促进粮食销售和加工业的发展,保护好农民的切身利益,充分调动农民的生产积极性。

2.大力推行农业产业化经营,提高农业组织化程度

把农业产业化经营作为结构调整、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的有效途径,围绕水果、蔬菜、畜牧、种子四大主导产业,加快农业产业化进程,建立起市场牵龙头、龙头带基地、基地连农户的产业化经营格局。一是要建好基地。抓好优质小麦、玉米、脱毒山芋等粮食规模生产基地,重点建设万亩芦笋、万亩优质葡萄、万亩黄桃三大生产基地,为龙头企业提供充足的优质原料供应。二是要做大做强龙头企业。努力培育不同模式的多层次龙头企业群体,提高龙头企业辐射面和带动力。首先,采取改组改制、股份制、股份合作制、兼并联合、租赁承包、引资嫁接、资产转让等多种形式,集中精力发展壮大隆安集团、古井双喜集团、葡萄酒总厂、金鸡集团、县面粉厂、皖北面粉厂等骨干企业,使其成为融系列加工、储运销售、技术推广、信息服务为一体的龙头企业,其次,要加大招商引资的力度,通过合资、合作、独资等形式引进国外和外地的先进技术、设备和资金,建设一批外向型龙头企业。进一步扩大开放、发展创汇农业。第三,盘活现有农副产品加工企业,启动和发展官桥樱桃酒厂,鼓励和引导乡镇企业特别是个体私营企业进入农业开发领域,使其成为农业产业化的龙头。积极创办乡镇工业园区,引导乡镇企业向小城镇和工业园区聚集,连片发展,壮大规模。第四,重点发展各类专业农协、专业合作社等合作经济组织,大力培育农村经营能人、专业大户,使其成为区域产业化龙头。三是要积极开拓市场。要把强化销售、开拓市场作为结构调整和产业化经营的牛鼻子抓住不放。(1)要加强有形市场建设,在全面改造集贸市场的基础上,集中力量改建扩建青龙集皮毛市场、龙城农产品批发市场、黄口农贸市场等专业市场。(2)有效开拓销售市场,搞活农产品流通。全方位实施现代营销策略,加大广告宣传力度,在国内一些大城市设立销售窗口,大力发展合同农业、订单农业,鼓励龙头企业采取上网、直销、代理、连锁、配送等新的销售方式,有效开拓销售市场。为开拓国际市场,

有条件的龙头企业要争取拥有进出口自主权。在全县开通大宗农产品销售流通的绿色通道,培育一大批农民经纪人队伍。(3) 实施品牌战略。选择一批优质特色农产品参加农业名牌评比,创出农业品牌,靠名牌抢占市场的制高点。(4) 加强信息、技术、劳务等要素市场建设,主要建立农村信息服务体系。县建立农村经济信息中心,乡镇建立信息服务站,并全部上网。创造条件、试办资金、技术、劳务市场,积极组织劳务输出。四是建立健全紧密型的利益联结和分配机制,通过试点、示范和推广,使合同制、合作制、股份制、股份合作制、利润返还、保护价收购等多种农业产业化利益联结和分配方式得到广泛实施,龙头企业和农户之间普遍形成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紧密型利益共同体。

3. 依靠科技进步,提高农业整体素质

科技是结构调整和农业现代化的支撑。在农业科技日新月异,市场需求不断变化的新形势下,必须下大力气提高科技对农业的贡献率。到2005年全县农业科技贡献率要由现在的41%提高到50%以上。为此,一是要大胆引进新品种、新技术。加强县农技中心、畜牧中心、县农科所、萧县蔬菜研究所及乡镇农技站、畜牧兽医站等农业科学技术机构的建设,建立种猪场、种羊场、种禽场及黄牛改良站,主要引导、示范、推广国内外优良品种,培育新品种,保证全县农产品品种和品质结构迅速提升。二是要抓好农业科技的培训和推广。继续深化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建立健全县乡村三级农技推广体系,发展民营科技企业,办好县乡农业科技示范园区,加大科技培训力度,办好基层农民技术学校,对农村专业技术教育、成人教育和技术培训,要按照系列化、产业化的要求,调整培训方式和内容,提高乡村干部和农民的科技素质,使每户都有一人掌握一、二项新技术。三是扩大智力引进,搞好技术承包。各地要主动与农业科研院所和大专院校广泛联系,聘请国内外著名农业专家为顾问,引进人才、引进新品种、引进新技术,并配套推广到产前、产中、产后的各个生产经营环节。鼓励引导农业科学技术人员以技术入股参股、技术承包等多种形式参与农业生产经营。对有功的农业科技人员要予以重奖。

4. 加强基础建设,改善生产条件

把以水利为重点的基础设施建设作为调整农业结构、强化农业基础地位的保障措施来抓。继续贯彻国家“因地制宜、科学规划、旱涝兼治、排灌结合、综合治理、连片开发、滚动发展、保证质量、注重实效”的治水指导思想,坚持我县“三结合、四为主”的治水原则,加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五一八年实现农业水利化的决定》和我县水利建设的规划,分年实施,每个乡镇每年抓一个万亩农田综合治理片,经过五一八年的努力,使全县农田基本得到全部综合治理,达到旱能浇、涝能排、旱涝保收,高产稳产。大力发展节水灌溉。进一步深化小型水利设施产权制度改革,建立水利工程设施管理的良性运行机制。加快“林业二次创业”步伐,充分发挥林业保持水土、防风固沙和平衡生态的主体作用。抓住机遇,以争取并实施速生丰产林和淮河防护林项目为重点,加大退耕还林工作的力度。从实际出发,坚持建管并重,长短结合,用材林和经济林相结合的原则,完善绿色长廊工程建设、农田林网建设和城镇绿化建设,提高全县森林覆盖率和三个效益。不断提高农机化发展水平,五一八年实现由

农机大县向农机强县的跨越。高度重视农村公路、通讯和电网建设,全面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提高农业抗御自然风险的能力和人民的生活质量。

5.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民主法制建设,为结构调整提供思想保证

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大力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努力提高广大农民群众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坚持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特别是邓小平理论教育和武装广大干部群众,深入开展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广泛宣传调整结构、加快农业发展的规划、远景和重大意义,把农民群众的思想统一到党的基本路线上来,统一到加快结构调整、发展农业和农村经济上来,形成发展是硬道理、致富最光荣的共识,自觉投入农村改革和发展的伟大实践中去。引导广大农民由过去的等靠和埋怨转到自主调整,在结构调整中增加市场意识、风险意识和发展意识。加快小城镇建设,深入开展创建文明城镇、文明村、文明户的群众性活动,为农村改革和发展提供强大的内在动力和良好的外部环境。加强和改进农村思想政治工作,多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以凝聚民心,共同致力于发展经济。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推行“两公开”、“三民主”制度,深入开展普法宣传,增强群众的法制观念,为结构调整和农业发展创造良好的民主法制环境。

6.切实加强领导,建立科学合理、协调高效的工作机制

县委、县政府从宏观上加强对结构调整的调控和指导,成立县农业和农村结构调整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抽调精干人员,集中办公。各乡镇也要成立相应的机构,明确专人负责。形成主要领导负总责、亲自抓,分管领导直接负责,具体抓,几大班子一齐抓,有关部门积极参与协同抓的领导机制。要打破部门分割、条块分割的状况,围绕四大主导产业、五大经济开发、十大系列工程和生产基地、专业市场、龙头企业等,分别组成实施班子,做到一个产业、一套班子、一个规划、一套政策、一套实施办法,形成一套完整的工作体系,对结构调整每一项任务要分解落实、责任到人,实行严格的目标管理责任制,建立考核制度,年终组织考评,严格奖惩。

农业和农村结构调整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也是一个长期的过程,不可能一蹴而就,即使五年的目标实现了,也只是一个阶段性的成果,之后仍要面向市场需求的变化进一步调整优化结构。因此,各级各部门要紧紧抓住结构调整这根主线,切实加强领导,精心指导,狠抓落实。既要积极,又要稳妥,应克服急躁情绪,调整中不能刮风,切忌工作方式方法简单化和单纯在面积增减上做文章的片面性,集中精力,真抓实干,开拓创新,确保这次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调整目标任务的全面完成。

(摘自中共萧县县委萧发[2000]12号文件)

萧县人民政府《鼓励外商投资规定》

2005年6月9日

第一条 为鼓励外来客商在本县投资兴业,扩大和提高招商引资规模和水平,促进本县经济快速发展,根据国家和省有关规定,结合本县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外商投资农业项目经营期在 10 年以上的,自经营年度起,前两年按实缴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的 100%给予扶持;第 3 年至第 10 年按 50%给予扶持。

外商投资农业项目经营期在 10 年以下的,自经营年度起,前两年按实缴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的 100%给予扶持,第 3 年至第 5 年按 50%给予扶持。

第三条 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自经营年度起,前两年按实缴流转税地方留成部分的 100%给予扶持;第 3 年至第 5 年按三个档次给予扶持,年实缴流转税地方留成部分在 50 万以上、30 万以上不满 50 万元、不满 30 万元的,分别按 70%、60%、50%给予扶持。

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经营期在 10 年以上的,自经营年度起,前两年按实缴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的 100%给予扶持;第 3 年至第 10 年按 50%给予扶持;经营期在 10 年以下的,前两年按 100%给予扶持;第 3 年至第 5 年按 50%给予扶持。

第四条 外商投资服务业,自经营年度起,5 年内实缴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 10 万元以上的,按地方留成部分的 50%给予扶持。

第五条 外商投资开发商业街,批发市场和现代物流中心,年经营交易额 5 亿元以上,或有利于地方资源开发和特色产品经营的大型专业市场,自经营年度起,前两年按实缴流转税地方留成部分的 100%给予扶持;第 3 年至第 5 年按 50%给予扶持。从获利年度起的 5 年内,按实缴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的 50%给予扶持。

第六条 外商投资公共设施业,从经营年度起,前两年按实缴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的 100%给予扶持;第 3 年至第 5 年按 50%给予扶持。

第七条 外商投资科研、技术、设计、信息、计算机应用、咨询、通讯项目,自经营年度起,前两年按实缴流转税地方留成部分的 100%给予扶持;第 3 年至第 5 年按 50%给予扶持。所得税前两年按实缴地方留成部分的 100%给予扶持;第 3 年至第 5 年按 50%给予扶持。

第八条 外商投资教育、卫生、体育、旅游项目,自获利年度起,前两年按实缴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的 100%给予扶持;第 3 年至第 8 年按 50%给予扶持。

第九条 外商投资兴办高新技术产业项目可优先安排项目扶持资金。

第十条 外商新增投资或追加注册资本,其增资部分享受同类项目同等优惠待遇。

外商从企业获得的利润直接再投资且经营期在 5 年以上的,按其再投资部分已缴纳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的 40%给予扶持;直接投资兴办、扩建产品出口型企业或先进技术型企业,按其再投资部分已缴纳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的 100%给予扶持。

第十一条 外商投资超过 1000 万(含 1000 万)美元或 1 亿(含 1 亿)元人民币的项目(房地产开发项目除外),可享受“一事一议”和“特事特办”的政策。

第十二条 外商兴办服务业、房地产经营性用地,采取招标、拍卖、挂牌方式出让土地。兴办工业企业使用国有土地,可采取协议方式供应土地,也可以通过租赁、作价入股方式供应土地。

第十三条 外商投资城市基础设施或公益事业项目用地,可实行划拨方式或租赁方式使用土地。

第十四条 工业用地的地价,按照省政府批准的协议出让最低价标准执行。采取租

赁方式使用土地的,租金按标定地价的低限核定。

第十五条 土地使用权出让的最长期限:工业用地 50 年,商业、旅游、娱乐用地 40 年,种植养殖业用地 30 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期满后,使用者可优先续期。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可依法转让、出租、抵押、继承或作为合资、合作经营的折股投资。

第十六条 对外商投资企业收费实行“二证一卡”制度。凡到外商投资企业收费的单位及个人,必须凭物价部门颁发的《收费许可证》和《收费员证》,并在《企业交费登记卡》上登记,否则外商投资企业有权拒付。

第十七条 外商投资工业、农业项目经营期在 10 年以上的,前 5 年行政性收费属县级及县直部门收取的,一律免交;事业性收费减半收取。

外商投资一、二、三产业项目(不含房地产开发项目)经营期在 10 年以下的,前 3 年行政性收费属县级及县直部门收取的,一律免交;事业性收费减半收取。

第十八条 外商投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开发面积 5 万平方米以上且拆迁密度 1 比 1 以上的旧城改造项目,在建设期间的行政事业收费可享受“一事一议”的政策。

第十九条 行政事业性收费属缴省市部分或省市垂直部门收取及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县级无权减免的按最低标准执行。

第二十条 对外商投资项目实行“一站式”办公、“一条龙”服务。受外商委托,项目的注册、登记、行政审批由县招商局和县行政服务中心“全程代理”,有关部门应限时办结。

第二十一条 对外商投资 1 亿元人民币以上的工业项目或县政府调度的重点项目,实行县级领导联系企业制度,帮助协调解决开工经营中的问题并跟踪服务。

第二十二条 对外商投资企业实行挂牌保护,向外商发放“客商证”,保护企业和外商的合法权益。

第二十三条 县外商投诉受理中心负责协调处理侵犯外商投资企业权益的事件,保护外商的合法权益。

第二十四条 外商投资企业的用电、用水、通讯、劳动用工等,与当地企业享有同等待遇。

第二十五条 外商及外聘的高级管理人员的子女需要就学入托的,可以自主选择学校,并由教育部门办理入学手续。

第二十六条 本规定由萧县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二十七条 本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2004 年 8 月 17 日出台的《萧县关于鼓励外商投资相关优惠政策的规定》(萧政[2004]35 号)同时废止。

萧县人民政府关于引荐外来投资重大项目奖励办法

2005 年 5 月 4 日

第一条 为调动各方面人士招商引资的积极性,吸引更多的客商来我县投资,开创招商引资工作新局面,根据《萧县 2005 年招商引资目标责任制考核及奖惩办法》(萧政[2005]10 号)文件精神,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凡国内外个人或组织(以下称引荐人)通过各种渠道向我县引荐外来投资项目和资金在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元)并获得成功的,给予奖励。其中,公务员非职务性引荐外来投资可按本规定给予招商费用补贴。

第三条 引荐人必须提供外来客商真实投资意向,协助双方直接联系,促使外来投资项目获得成功。

引进项目成功的标准:

- (一)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二) 在工商部门登记注册;
- (三) 已批准的合同章程中外来资金按期到位;
- (四) 项目分类及要求:
 - 1. 工业项目(含加工制造业,农副产品深加工,资源开发);
 - 2. 农业产业化项目;
 - 3. 旅游项目;
 - 4. 城市基础设施项目;
 - 5. 盘活企业存量资产项目;
 - 6. 房地产开发项目;
 - 7. 捐赠资金和实物。

以上项目必须达到开工建设或投入试运营的要求。

第四条 奖励标准:

- (一) 工业项目按注册资金实际到位的 1.5‰计奖;
- (二) 农业产业化项目按实际投入资金的 1‰计奖;
- (三) 旅游项目按实际投入资金的 0.5‰计奖;
- (四) 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按实际投入资金 1‰计奖;
- (五) 盘活工业企业资产存量,按当年新增固定资产实际投入的 1.5‰计奖;
- (六) 房地产开发项目,实际投入资金达到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以上的,按 0.5‰计奖;
- (七) 引资捐赠资金和实物的,按捐赠资金和实物价值总额 5%计奖;
- (八) 重大招商引资项目及委托中介组织招商项目的奖励,可实行一事一议。

第五条 引荐人的奖金,内资直接以人民币支付。外资按当日的国家外汇牌价折算成人民币支付。

第六条 对引荐成功的项目,由县招商引资领导小组组织有关单位参加审核,确认引荐人的资格,核定奖励标准后,报县政府批准。

第七条 引荐人名单及其引进的投资项目,经县政府批准后,应向社会公布,对30日内无异议的实施奖励。

第八条 资金来源:

- (一) 对引荐成功的项目按第四条奖励标准奖励,资金由受益企业和县财政承担;
- (二) 引荐独资企业和兴办社会公益事业的奖励,由同级财政支付;
- (三) 引荐捐赠款物和争取免还款物的,由受益单位支付。

第九条 本办法适用的项目为地方政府引进的项目或国有企、事业单位及集体企业引进的项目。

第十条 本办法自1月1日起执行。

第十一条 本《办法》由萧县招商引资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将萧县部分社队划归矿区的通知

宿县行署,淮北市人民政府:

为了有利于加快淮北煤矿的建设和生产,有利于安置好塌陷区群众的生产、生活,对萧县境内淮北煤矿周围的行政区域作如下调整:

一、将萧县所属的下列社队划归矿区,实行以矿带队:

北山、窦庄、钱楼、坡里、朔里五个整建制公社;

毛庄公社及其所属的毛庄、郝台、姚楼、路庄、沈庄、袁庄、祁村大队;牛眠公社及其所属的牛眠、大庄、冯庄、王姚、欧集、二庄大队;

吴庄公社的房庄、李台、刘行大队;丁里公社许堂大队孟楼生产队。

二、上述划出地区的企事业单位,按如下原则办理:

1.社队办的企事业仍属原社队所有。

2.萧县县办和朔里、龙城区区办企事业,仍分别属萧县和两个区所有。

3.县、社联营的企业,继续联办,不因行政区划的变动而改变所有权。

4.为了有利于发展经济,便于领导,县、区企业需要变动归属关系的,由萧县和淮北矿务局协商办理。

三、为促进萧县工农业生产的发展,淮北矿务局每年在国家生产计划(包括省增产计划)和分配计划以外,增产供应萧县原煤二万吨。

四、随区划交接的职工人数、城镇户口、农业人口、土地、资产、财务手续等,一律以一九八一年三月底的在册名单和统计数字为准。

五、划为矿区的公社,党政关系由淮北矿务局领导,行政手续由淮北市指定区以上行政单位代办。因区划变动而从萧县划出和留下的大队、生产队的归属问题,由萧县和淮北市分别进行调整。

六、为了使交接工作顺利进行,要求萧县做好交接前的动员组织工作。除社队干部随区划变动,按建制交接外,再从朔里、龙城二区调十二名区干部随同编制划交淮北矿

务局。请宿县行署和淮北市政府共同负责，组织交接工作，协商解决交接中的具体问题。一定要做好思想政治工作，确保工农业生产顺利进行

交接结束后，将交接情况及区划地图等，报省政府备查。

一九八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萧县人民政府关于要求在撤区并乡中收回萧县划归 淮北矿区部分乡村的请示（摘要）

省人民政府：

一九八一年四月，省政府皖政（1981）55号文件通知，将原属萧县大庄、朔里两个大公社，即后来的北山、窦庄、钱楼、坡里、朔里5个乡（镇）和毛庄、牛眠、吴庄三个乡的部分行政村划归淮北矿区，实行以矿带社（乡）。1984年淮北矿务局未履行法定程序，也未经批准又将这些乡村交淮北市管辖。因其中的毛庄、牛眠、吴庄三个乡因地理位置交叉在萧县区划之内，使我县和淮北市的辖区互相隔断。这种状态，不仅不符合我国宪法和法律的规定，与行政区划的通常做法相悖，也违反了中央一再强调的政企分开原则，给双方的行政管理和经济发展带来很大困难。比如，在水利方面，由于水系打乱，无法进行农田基本建设的统一规划治理。在公路建设、交通运输管理及发展供电、广播、通讯等方面，经常发生难以协调的矛盾。在社会治安管理方面，由于辖区交叉，难以实施综合治理，不能及时有效地打击犯罪，严重影响这一地区的社会安定。其间，两地之间曾发生数起社会治安及经济纠纷案件，并发生过两起较大规模的流血事件，均未得以妥善解决，群众反映强烈。不但未能达到省政府原想解决的多头管理，各自为政的目的，反而将行政区域搞得支离破碎，更加难以管理。此外，1981年省政府明文规定上述乡村划走后，由淮北矿务局每年供应我县两万吨煤炭，但自88年起该局以这些乡村已转划淮北市管辖为由，不予兑现，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我县经济发展。

针对以上区划不合理、制约经济发展和不利行政管理的情况，我县广大干群和在外地工作的萧籍人士都反映强烈。在历次省、县人代、政协会议上，都作专门议案提出。自85年起，我县每年都呈文省政府和省民政部门请求解决。省政府皖政（85）68号“关于芦岭、朱仙庄矿区行政区划管理问题的批复”指出：“芦岭、朱仙庄矿区行政管理工作比较混乱，出现了许多问题，其根本原因是该地区实际上存在两套行政管理机构，多头管理、各自为政”“必须从行政管理上解决问题”，决定将淮北市设立的所有行政机构全部撤销，恢复由宿县人民政府设立并管理。我们认为，省政府这一批复精神亦应等同对待萧县。

省委、省政府关于撤区并乡的决定贯彻了中央的指示精神，反映了我省、我县的实际，体现了精简机构、充实基层的要求，是加强基层政权建设的需要，是深化农村改革、发展商品经济、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步伐的需要，也是进一步完善我省行政区

划的大好时机。我县划归淮北矿区部分乡村引起行政管理混乱的问题，应统筹解决。

一九九二年二月十日

中共安徽省委办公厅、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 协调解决淮北市与萧县部分行政区划遗留问题的会议纪要

宿县地委、行署，淮北市委、市政府：

遵照省委、省政府负责同志意见，现将省基层组织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协调解决淮北市与萧县部分行政区划遗留问题的会议纪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安徽省委办公厅
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关于协调解决淮北市与萧县部分行政区划遗留问题的 会议纪要

一九九二年七月十九日至二十日，孟富林同志主持召开省基层组织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协调解决淮北市与萧县部分行政区划遗留问题。郑锐、赵怀寿、方兆祥、汪涉云、陈者香、侯玉琨、王家培同志出席会议，黄岳忠、刘金照、杨保珍、刘鸿生和省交通厅、财政厅、电力局的同志，宿县地区耿广宽、杨传玺，淮北市方一本，萧县朱德琛、曾广田，杜集区王纯才、沈继武等同志参加了会议。

会议听取了王家培同志关于淮北市与萧县部分行政区划问题的专题调查报告和有关情况介绍，征询了宿县地区、淮北市负责同志的意见。本着有利于团结稳定，有利于经济发展的原则，经过认真研究，就调整淮北市与萧县部分行政区划形成以下意见：

一、撤销淮北市杜集区的孟庄乡建制，将其行政区域和淮北市杜集区牛眠乡的二庄、邵庄两个村的行政区域划归萧县龙城镇管辖。

二、撤销淮北市杜集区的牛眠乡建制，将该乡二庄、邵庄两个村以外的行政区域和段园镇的行政区域合并设立段园镇，镇政府驻段园，隶属淮北市杜集区管辖。

三、撤销萧县的魏楼、王典两个乡建制，其行政区域并入萧县龙城镇。

四、萧宿（州）公路、萧徐（州）公路在杜集区北部原三个乡镇境内的路段由萧县管理和维护。萧县对该段公路进行改造或拓宽时，淮北市和杜集区应给予支持。

五、行政区划确定后，涉及的乡、村应成建制移交（包括乡干部、工作人员、企事业单位及基础设施等），债权债务暂维持现状，待调查核实后，按有关规定，由省派工作组会同淮北市、杜集区和宿县地区、萧县具体协商处理。交换双方都要负责做好干部群众的思想工作，以利该地区的安定团结。

六、交接工作争取七月底完成。由省政府办公厅牵头，省民政厅、交通厅、水利厅、财政厅、煤炭厅、公安厅、土地管理局派人参加交接。交接工作完成后，市、区和地、县要分别向省政府作出书面报告。

七、宿县地区、萧县和淮北市、杜集区，今后每年定期召开一次联席会议，协商处理有关事宜。

八、淮北市、宿县地区和杜集区、萧县以及涉及的乡、镇领导同志要顾全大局，团结协作，互相支持，认真执行省协调的意见，务必把工作做好。因行政区划调整需要省直单位出面解决的问题，省有关部门应积极支持。

与会的地、市和县、区领导同志一致表示：顾全大局，服从这次协商决定，坚决贯彻执行，积极做好工作。

省基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一九九二年七月二十日

二、限后资料辑存

（一）2006 年至 2010 年大事记

2006 年

1 月 5 日 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联席会召开，会议讨论萧县“十一五”发展规划及 2006 年经济社会发展思路。

1 月 11 日 中共萧县县委十一届五次全会召开，会议通过关于“十一五”发展规划的建议。

2 月 15 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建立健全惩治腐败和预防腐败体系的实施意见》。

2 月 23 日 安徽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省级萧县经济开发区（原萧县工业园区）。

3 月 6 日 县委决定把乡镇换届选举工作与农村综合改革试点一并进行。

3 月 8 日 县委、县政府制定《关于推进村务公开制度建立村民自治新机制的实施意见》。

3 月 24 日 县委、县政府下发《萧县人口与计划生育“村为主”工作机制实施办法》。

4月8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打造“中国防腐业第一县”誓师大会。

4月23日 萧县籍北大教授孟二冬在支教的新疆石河子大学讲台上病倒,医治无效去世,享年49岁。被胡锦涛总书记赞扬为“不愧是教书育人的杰出楷模,不愧是当代中国知识分子的杰出代表”。并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及“全国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其事迹在全国教育界引起强烈反响。

6月下旬 中国共产党萧县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举行,县委十二届一次全会选举孟宪会为中共萧县县委书记。

9月23日 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联席会议决定,拆迁县宾馆。

10月26日 萧县在安徽省国土资源储备发展中心拍卖出让大屯镇旗杆楼铁矿探矿权。

11月7日 县委印发《萧县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规划》。

11月14日晚 县财政局副局长陈文慧酒后开警牌轿车撞人拖行数百米,逃逸并致人死亡,被判刑10年。其后县委决定规范警车使用,严禁党政机关领导干部个人驾车。

11月25日 中国工业防腐技术协会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召开新闻发布会,正式命名萧县为“中国防腐业第一县”。

12月31日 萧城主要街口开通红绿信号灯。

是年 蔡洼“淮海战役总前委”旧址被批准为国家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并列入全国百家红色旅游景区总体规划。

2007年

1月11日 市委决定,毋保良任萧县县委副书记。

1月15日 县委常委会议决定,任命毋保良为萧县人民政府代县长。

1月19日 央视七套《生活567》栏目赴刘套镇拍摄《描绘新农村——全国美术作品巡回展》专题片。

2月1日 县委决定,选派第二批31名优秀年轻干部到后进村、贫困村的任职。

2月7日 萧县开始实施《公务员法》。

3月 萧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会议选举孟宪会为萧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毋保良为萧县人民政府县长。

3月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萧县第八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会议选举刘长勇为县政协主席。

3月5日 新华社安徽分社社长郭献文一行到萧县采访私营企业发展情况。

3月13日 徽商银行淮北分行支持萧县中小企业发展合作签字仪式在萧举行。

3月 在杜楼镇车牛返村发现一座墓主身份较高的汉墓。

4月27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决定〉全面加强人口和计生工作的意见》。

5月15日 凌晨青龙镇311国道发生一起针对交警人员的重大抢劫杀人案,6月初告破。

5月12~17日 央视七套访谈栏目摄制组一行对萧县养蝎能人曾秀云进行为期6天的采访。

5月 新锦丰集团营养味之家大骨汤精华方便面,获央视一套《天天饮食》合作伙伴。

7月15日 举办首届中国萧县伏羊文化节。

8月1日 灵山电视发射塔试播并投入使用,解决城西部分乡镇50多万群众着不到县电视台信号的问题。

8月22日 萧国圣桃通过省质检局标准化示范区优秀档次验收。

8月30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加快萧县经济开发区发展的决定》。

9月11日 皖王面粉集团皖王牌小麦粉在北京人民大会堂获国家质检总局颁发“中国名牌”称号,成为安徽省面粉行业第一家也是唯一一家获此称号的企业,并实现宿州市“中国名牌”零的突破。

10月19日 苏鲁豫皖四省十市在萧县皇藏峪举行重阳旅游登山活动。

10月 萧县15万公顷优质小麦生产基地被农业部定为全国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

11月5日 全县启动村级区划调整工作。

12月14日 萧县经济开发区举行中法合资企业—安徽皇藏莱登堡葡萄酒有限公司开工典礼。

2008年

1月1日 萧县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开始实施。当年参合率实现85.12%。

3月 萧县皖王、新锦丰两家企业被国家发改委、农业部等部委联合评定为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3月31日 马井镇朱庄小学发生非法给学生体检,造成部分学生身体不适,被省电视台报道,造成不良影响。市、县决定对相关人员严肃查处。5月对涉案人员公开处理。

7月4日 萧县红十字会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召开,选举邵迪为会长。

7月 四星级会展中心(凤山国际大酒店)在萧城凤山脚下落成。

7月26日 萧县举办“迎奥运书画作品展”。

8月22日 孟庄矿塌陷区因连续两天降雨,致3个行政村、自然村下沉,县委建立救灾指挥部,发动干部群众抗灾、救灾。

9月8日 萧籍运动员任桂香、刘美丽、侯春晓在北京残奥会上分别荣获金、银、铜奖牌。

10月10日 萧县首届十大杰出青年与十大孝星颁奖大会召开。

10月20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加快旅游业的意见》。

同日 县委、县政府、县人武部印发《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意见》。

10月26日 天瑞日产4500吨水泥项目在经济开发区开工建设。

10月28日 皖北地区最先进的商品混凝土生产基地—萧县金昱混凝土有限公司开业。

11月16日 安徽申达建设工程公司总经理、萧县籍人士杜开颜被评为“全国优秀农民工”。

12月11日 白土镇费村获全国妇联颁发的“巾帼示范村”奖牌。

12月 萧县农田水利基本建设获省第十三届“江淮杯”铜杯奖，同时被评为市“汴河杯”水利工程第一名。

是年，国家文化部命名萧县为“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

2009年

2月26日 萧县人民政府与中国工业防腐协会，中国化工企业管理协会和宿州市政府在北京京海大厦联合举办第四届中国国际腐蚀控制大会新闻发布会。

3月17日 萧县铅笔柏母树林场被林业部确定为全国最大的铅笔柏母树林。

3月 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被国家旅游局批准为4A级旅游景区。

3月 通过国家农业部门评审，萧县被授予“中国辣椒制种第一县”称号。

4月8日 第四届中国国际腐蚀控制大会在萧县凤山国际大酒店举行。

4月10日 第四届中国国际腐蚀控制大会组委会和萧县县委、县政府召开萧县防腐蚀业发展40周年庆典大会，会议表彰了优秀防腐蚀企业和先进个人。

5月7日 毋保良任萧县县委书记，韩维礼任萧县县委副书记、萧县人民政府代县长。

5月13日 萧县开展“百名干部进百企”及察企业所想、解企业所忧、为企业服务、助企业发展的“四企”活动。

6月18日 萧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召开，会议选举毋保良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韩维礼为县人民政府县长。

7月 萧县被省评为2008年度科学发展先进县。

7月 方便面“味之家”商标被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成为宿州市首创，填补一项空白。

8月9日 安徽省防腐蚀技师学院在萧县挂牌。

9月18日 萧县举办庆祝建国60周年书画作品展。

9月23日 庆祝建国60周年苏鲁豫皖4省12县市老年书画联展在萧县举办。

11月6日 萧县籍人士沈浩（原省财政厅干部）在凤阳县小岗村病逝，受到胡锦涛总书记的关注和沉痛悼念。沈浩在下派小岗挂职第一书记的6年中，始终以党和人民事业为重，以实际行动践行科学发展观，先后为小岗修3条公路，为散居的26户村民集中盖住宅楼，并在小岗盖起大包干纪念馆。2006年年底，他下派任职3年到期，小岗村10多位村民代表按下手印到省委组织部请求挽留他连续任职。沈浩先进事迹在全国引起强烈反响。

11月7日 国务院参事室、文化部、省政府参事室和省文史馆的专家、书画艺术家

参加萧龙士诞辰 120 周年活动。

11 月 22 日 萧县新城区重点项目开工奠基仪式隆重举行。

11 月 27 日 萧县边界养猪协会被中国科协、财政部授予“全国科普惠农兴村先进单位”称号。

2010 年

1 月 6 日 萧县被省政府评为三大粮食创收先进县。

1 月 30 日 第三届苏鲁豫皖友邻县市（区）春节团拜暨经济协作联谊会在萧县召开。

4 月 20~22 日 《萧县志》（1986~2005）志稿评议会在萧县凤山国际大酒店召开。省地方志办公室领导、修志专家以及周边毗邻地区修志同仁 60 多人应邀参加会议。

4 月 24 日 安徽经视、安徽网络电视台等及合肥媒体联合在萧县中学举办第二届“名师帮你赢高考”大型公益教育活动。

同日 安徽合成革制造基地在萧县经济开发区开工建设。

5 月 21 日 萧县荣获“全省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工作先进县”称号。

5 月 皇藏峪被国家旅游局和国家林业局联合认定为全国最大的古树群落。

8 月 2 日 县委、县政府在合肥举行陶瓷产业发展十年规划新闻发布会。

8 月 27 日 中央文史馆书画院安徽创作基地在萧县皇藏峪挂牌。

10 月 18 日 萧县凤翔体育场（馆）开工建设。

10 月 28 日 萧县葡萄国家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和水晶梨省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通过考核。

11 月 8 日 萧县人武部新营区开工建设。

12 月 全县参加新农合达 96.47%，受益人数达 129.03 万人次。

（二）2006 年至 2010 年萧县经济社会发展概况

2006 年

农村经济。粮食总产因灾比上年略有下降，瓜菜和畜牧产品产值、产量增长显著，粮经种植面积比 5.5: 4.5。10 种农产品获绿色食品标志和无公害农产品、名牌产品认证，新增 2 个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获“全国农业科技入户示范工程样板县”和“全省粮食生产先进县”称号。“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启动，新建乡级店 10 个，村级店 65 个。县乡新建、改建乡村道路 238 公里。

工业经济。总产值 11.44 亿元，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值 4.37 亿元，比上年增长 36.8%，36 个国有集体企业改制全面完成，国有粮食购销企业第二步改革通过省市验

收。骨干企业产品竞争力提升。3个项目被列入省“861”行动计划,20个项目被列入市“6+3”工程。私营企业数和注册资金分别达到478个和2.3亿元,比上年增长20%和34.4%。

城市建设。县城总体规划修编启动,凤山新区、老城部分区域详细规划编制完成。供水管网建设基本完工,污水处理厂项目建设速度加快,在建房地产面积12.6万平方米,龙山子立交桥、县招待所开发等一批重点项目开工建设。省级文明县城复查验收通过。

社会事业。《萧县葡萄果实生产技术规程》获省科技进步三等奖,创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通过国家复查验收。高考录取达线人数4902人,比上年增长17.4%,农村中小学布局调整全面启动。人口性别比下降16.64个百分点。城镇在岗职工平均工资10218元,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4%以下。各项惠农资金实行“一卡制”发放,农民户均受益141元。森林覆盖率达33.38%，“四五”普法通过验收,第六届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完成。

2007年

工业经济。认真实施工业强县战略,强力推进“1313”工程,工业经济超常规增长,总量快速扩张,规模以上企业发展到49家,总产值26.47亿元,有6家企业产值超过亿元,其中皖王集团、新锦丰集团产值超过5亿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8.11亿元,增长62.9%。工业对全县经济增长贡献率达到47%,建成全省最大的面粉生产基地。全县个体工商户发展到9801户,民营企业达到606家。

城市建设。县城总体规划修编基本完成,凤山新区详细规划开始启动,老城区部分主干道和社区部分巷道改造工程完工,龙山子立交桥建成通车。城市综合开发势头强劲,老城改造和新区开发一批重点项目开工建设。3万吨供水工程全面完成,供水能力进一步提升。推行城市管理改革,组建城市管理机构。

新农村建设。农业总产值实现43.75亿元,建成绿色食品小麦生产基地2万公顷,优质小麦6万公顷,小麦核心示范田最高单产达583.5公斤,创历史最高水平。新增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3家、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7家,建成全省县级唯一的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到300多个,会员2.3万人,辐射带动农户15万户,占全县农户40%以上。新农村建设开局良好,编制实施2个镇、24个村的新农村建设示范规划,农村广播电视网络传输工程联网400多个行政村,4万多农户,农村“村村通”公路工程建成200公里。“万村千乡市场工程”深入推进,建设农家连锁店270个,配送中心5个。

对外开放。深入实施东向发展战略,招商引资到位资金11.14亿元,在建续建重点项目23个,其中投资5000万元以上新开工项目12个。萧县经济开发区经省政府批准,规划设计完成,基础设施建设开始启动。24家企业获进出口自营权,出口供货和出口贸易额达1.02亿元。

社会事业。7项科技成果获省市奖励。“萧县农民画”和“鞭打芦花”被省政府确

定为安徽省非物质文化遗产，萧县汉画像石走进中央电视台《走遍神州》栏目。成功举办首届中国萧县伏羊文化节。依法保护环境，取缔“15小”企业6家。城乡社会治安防控网络进一步完善，社会秩序良好。“五五普法”全面启动。

2008年

工业经济。工业经济发展速度、效益大幅提升，工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提高32个百分点。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增加13家，达到62家，完成增加值14亿元，同比增长58.23%，提前14个月实现市工业三年倍增计划。工业对财政增收的贡献率达53.74%。全县个体工商户发展到11500户、民营企业达到720家。

城市建设。修编县城53平方公里总体规划，完成凤山新区8平方公里详细规划和政务新区初步设计方案。全年城市基础道路近20公里，新铺设雨污和供水主管网近18公里，新增绿化面积6.8万平方米，房地产开工建设面积18.52万平方米，竣工面积5.36万平方米。萧国商贸城建成投入使用，新宾馆主体工程、凤山花园一期工程完工。

新农村建设。小麦总产和单产再创历史新高，萧县被评为全省小麦高产攻关活动先进县。农产品加工企业发展到100多家，其中5家为省级龙头企业，16家为市级龙头企业。16个绿色食品和4个无公害农产品新获国家认证，建成了2万公顷国家级绿色食品原料小麦标准化生产基地，皖王集团“皖王牌”小麦粉获“中国名牌产品”称号，填补市国家级名牌产品空白。农村公路“村村通”工程完成646公里。村级区划调整全面完成，全县保留257个行政村。全年累计发放各种惠农资金1.15亿元，农民户均受益360元。

招商引资。全年招商引资实际到位内资22亿元，增长97.47%，居全市前列，实际利用外资241.5万美元，增长99.2%，新增引资130项目个，其中投资亿元以上项目6个，投资2000万元以上项目9个，105个投资300万元以上项目开工建设。新锦丰集团二期工程小麦粉加工、虹光集团玉米淀粉深加工和热电联产等项目相继建成投产运营。

社会事业。全年取得16项发明专利和多项科技成果，获“国家科技入户工程样板县”称号。梅村初中被全国妇联评为全国关爱留守儿童示范学校。皇藏峪四省十市重阳节旅游登山活动和迎新春文化周活动。竞技体育成绩优异，在市三运会上荣获金牌总数第二名，残疾人运动员获省政府表彰。依法关闭9家造纸企业，完成全年节能减排任务。

2009年

工业经济。规模工业企业达到102家。完成工业总产值90亿元，同比增长41%；完成工业增加值27.96亿元，同比增长31.6%。重点企业健康发展，皖王、新锦丰、虹光、金玉米、银海、金鸽等13家市调度企业，完成工业总产值64.1亿元，同比增长31.9%，拉动全县工业增长24.1个百分点，全县新增亿元以上企业3家。全年工业固定

资产投资完成 28 亿元,比 2008 年增长 64%。新锦丰集团“味之家”商标荣获全国驰名商标称号。

农村经济。粮食总产 77.8 万吨,实现连续 6 年持续增产,被评为“安徽省 2009 年度三大粮食行动先进县”。全年农业总产值完成 60 亿元,同比增长 16%。小麦和玉米良种化率已达 100%。全县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35 家,其中国家级龙头企业 2 家;培育小麦基地 48666.67 公顷,被授予“全国小麦加工业示范基地”称号,粮食产业化工作位居全省前列。全县蔬菜总产 57 万吨,是安徽省十大蔬菜特色基地县。水利兴修工作获省“江淮杯”金杯奖,被水利部确定为全国第一批“小农水”建设重点县。农业综合开发工作,连续五年位列全省县级第一。

固定资产投资。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50 亿元,增长 50%。纳入省“861”行动计划项目 42 个,比 2008 年多 29 个。天瑞水泥全面开工,盛达铁矿、金黄庄煤矿、雨润曾祖代种猪场建设加快。储备项目 513 个,总投资规模约 756.3 亿元。新增贷款 6.3 亿元,是 2008 年的 4.2 倍,被列为全国惠农卡小额农户贷款试点县。县担保公司为中小企业担保贷款 1.2 亿元。全县新批小额贷款公司 2 家。

社会事业。全年共投入民生资金 42570.65 万元,被省政府评为 2008~2009 年度就业工作先进县。新农合参合覆盖面名列全市之首。申请专利 18 个,授权专利 22 个,位居全市第一。举办建国 60 周年系列书画交流展览等 29 场次,“书画艺术之乡”的影响力进一步提升。杨楼镇被评为全国体育先进乡镇和省级全民健身示范乡镇。

2010 年

工业经济。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新增 38 家,总数达到 140 家,其中产值亿元以上企业 26 家,5 亿元以上企业 9 家。获“中国面粉加工强县”称号。皖北最大的水泥生产线——天瑞水泥和安徽第一条陶瓷抛光砖生产线——龙津陶瓷建成投产。陶瓷工业园被批准为省级产业园区。合成革工业园入驻企业 13 家。当年,萧县被命名为全省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先进县。

农村经济。全年粮食丰产丰收,总产达 72 万吨,增长 3.4%。新获批市级产业化龙头企业 30 家,全年共实现销售收入 65.49 亿元,同比增长 33.7%。小麦和玉米良种化率达 100%,农产品优质率达到 90%以上。萧县雨田农机专业合作社被农业部命名为国家级示范合作社。治理空心村 40 个,投入资金 6932 万元,10 个村完成拆迁,净增耕地 66 公顷。投资 2670 万元的龙岱河治理工程第四季度开工建设,12 座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全面完成。

城市建设。县城实施 87 项重点工程,完成投资 15.64 亿元。新建改建城市道路 9.7 公里,改造大街小巷 7 条 1500 米。12 个小区新开工面积 42 万平方米,建成面积 25 万平方米,完成总投资 9.5 亿元。城市管理逐步规范,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招商引资。全年全方位、多层次地开展招商引资工作,省内外共有 30 多个代表团来萧洽谈合作投资事宜。引进项目 172 个,到位资金 55.86 亿元,比上年增长 32%。

社会事业。全年实施 33 项民生工程,投入资金 5.82 亿元,建成农家书屋 20 个,

乡镇留守儿童活动室 5 个,农村留守儿童之家 150 个、农民体育健身工程 44 个。投资 1.48 亿元的 240 个学校安全工程项目基本完工,新建、改建 4 所标准化乡镇卫生院和 129 个标准化村卫生室,新建改建 14 所乡镇敬老院,新增床位 1000 个。全县新农合参保率 96.47%,居全市第一,被省政府评为新农合工作先进县。121 家单位 18500 人参加社会养老保险,2.9 万名城镇职工和 7.6 万名城镇居民参加医疗保险。全县教育质量稳定提升,高考本科上线 4181 人,比上年增长 34%,比 2005 年增长 81%。总量和增幅全市第一。启动十大文化软实力项目,中央文史馆书画院安徽创作基地在萧县成功挂牌。《渔鼓道情》被列入国家第三批非遗项目名录。现代戏《沈浩》在省第九届艺术节调演中获得主演一等奖。第三次文物普查和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任务基本完成。计划生育工作扎实开展,出生人口性别比稳步下降。全民健身活动卓有成效,萧县被评为全省群众体育先进单位。

(三) 萧县经济开发区

萧县经济开发区,是于 2006 年 2 月经省政府批准设立的省级开发区。规划面积 30 平方公里。开发区管委会设党政办、经济发展局、规划建设局、社会事务局,及所辖 4500 人的 2 个行政村。

到 2010 年,开发区首先重点完成 2 平方公里起步区的“三纵三横”6 条主干道,水、电、通讯及园区美化、商贸等基础设施基本完成。在建面积 4.5 平方公里,在建项目 16 家,投产 10 家,项目总投资达 20 亿元。

几年中,坚持开放兴县战略,推进开发区扩区建设,规划循环经济工业园和食品工业园,增强招商引资载体功能。其中的重点项目:①天瑞集团萧县水泥有限公司日产 4500 吨熟料水泥生产项目:一期工程投资 7.5 亿元,于 2010 年 11 月 29 日全面投产,每年可生产熟料 1500 万吨,水泥 100 万吨。年销售收入可达 5 亿元,利税 8000 万元左右。②宿州龙津陶瓷项目:2009 年 10 月落户,占地 260 亩,为专业开发、生产、销售高档渗花超洁亮抛光砖、聚晶微粉超洁亮抛光砖和普拉提超洁亮抛光砖等系列产品大型企业。2010 年 6 月投产。结束了安徽省无高档抛光砖生产的历史。全部投产可安置员工近 700 人。③萧县华龙耐火项目:2010 年 11 月投产,萧县华龙公司在此新建年产 5 万吨耐火材料项目,总投资 5000 多万元,占地 100 亩,年产值可达 4 亿元,利税 4000 万元。④萧县华凯琉璃瓦项目:由江苏宜兴客商投资,占地 150 亩,总投资 16160 万元。2009 年 12 月投产。产品由 1800 吨全自动压机压制成型、二次施釉等生产程序的新型高档琉璃瓦。一期生产线日产瓦 12 万片,年产值可达 6000 万元。其它还有华特新建筑、宿州弘宇塑胶、佳诚机械制造、安徽合成革、安徽建筑陶瓷、萧县东方玻璃等项目,或已投产,或在建,或将要投建。

(四) (萧县) 第四届中国国际腐蚀控制大会

2009年,由萧县筹备举办的第四届中国国际腐蚀控制大会,是在萧县境内举行的第一次国际性会议。

2005年9月20日,萧县向国际工业防腐蚀技术协会申报“中国防腐蚀业第一县”,10月25日,中国工业防腐蚀技术协会同意命名萧县为“中国防腐蚀业第一县”。11月16日,中央军委委员、总后勤部部长王克上将题写“中国防腐蚀业第一县”。11月25日,县委、县政府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召开“中国防腐蚀业第一县”区域品牌新闻发布会。2006年4月8日,萧县召开打造中国防腐蚀业第一县誓师大会。2007年5月18日,萧县成立第四届中国国际腐蚀控制大会组委会暨办公室。2月16日,中国工业防腐蚀技术协会同意萧县承办这次会议暨展览。2008年1月13日,省科技厅批准萧县举办这次盛会。7月17日,萧县成立大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11月26日,大会筹备组在合肥召开新闻发布会。12月30日开始征集大会纪念册宣传资料。

经精心筹备,各项准备工作就绪后,2009年4月8日上午,第四届中国国际腐蚀控制大会暨展览开幕式在萧县隆重举行。大会由宿州市委领导主持,国家关工委主任、全国人大原副委员长顾秀莲,中国工业防腐蚀技术协会和中国化工企业管理协会会长王印海及常务副会长、高级顾问、副秘书长、总工程师和中国工程院院士侯保荣,全国防腐蚀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秘书长等省市其他领导,来自法国、日本、新加坡及国内防腐界的代表千余人与会。大会主题是“绿色防腐、科技防腐”。会间举办防腐蚀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设备和萧县防腐业发展成就展览;征集交流防腐论文70余篇;表彰一批全国防腐蚀业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举办萧县防腐业40周年庆典活动;会议还组织观看了大型文艺演出及第五届中国萧县书画展览,并游览国家森林公园AAAA级风景名胜皇藏峪。4月10日大会圆满结束。会间共签约31个项目,金额17.232亿元。

(五) 萧县县城建设

2006年后县委、县政府确定的新县城城区规划:县城“东跨西翻、南扩北穿”的扩容规划,即东跨铁路、西翻虎山、南扩许塘、北穿凤山;朝东北徐州方向拓展成以行政中心为支点的凤城;凤山以北建12平方公里的北城新区,并沿中山路向北开凿隧道至该新区的北外环路。这样,就将把现在11.2平方公里的城区,加上15平方公里的凤山及周边绿化面积,扩大为68平方公里的全新县城城区,原来的“城在山中”就会变为“山在城中”。至2008年底初步完成重点工程6大类55项,共投入12.6亿元。编制完成瑞豪、柏星、嘉楼、安粮等7个小区规划和燃气、绿化等专项规划,启动编制龙山新区、书画艺术城控制性详细规划。新建改造龙凤大道、龙山南路、教育路、虎山南路、顺河路等主干道14条,长23.36公里,建设桥梁18座。凤山国际大酒店建成投入

使用。龙湖公园与体育场连结改造基本完成。龙湖农贸市场建成开业。新铺设污水管网 5600 米、供水主管网 3560 米。各类管线投入 2645 万元。萧县污水处理厂投入运行。新增改建绿化面积 6.8 万平方米，整治防洪河道 7300 米。保障性住房开始施工，完成小区开发建设面积 41.6 万平方米，完成拆迁面积 26 万平方米。深入治理城区环境卫生、交通秩序、占道经营和各类广告，市容市貌明显改观。

三、萧县旅台同乡联谊会会刊《萧县文献》选录

中 秋 纵精璋

年年此夜月最圆，清光如银塑江天。遥呼亲友勤举首，素娥传语报平安。

西渡舟中 王德箴

危墙独倚思悠悠。不见关山也自愁。君问今宵人去处。月明大海一孤舟。

卜算子 春节 王正益

日月走双轮，世事话沧桑。十载音书无消息，夜夜九回肠。明媚春光好，老人福寿长。松竹堂前绵世泽，时时念故乡。

立 碑 张凤仪

两岸本是同一宗，海峡难隔血缘情；千山万水返故里，立碑表达子孙诚。

相隔一泓 屈凤之

独上小楼思悄然 晴空高挂水晶盘 故园望月人千里 相隔一泓五十年

二次回乡探亲扫墓有感 梁俊

人生在世贵两全，苍天父母是泉源。立碑铭志史有记，慎终追远永相传。

大则先生探亲感赋 陈浚清

不弃德薄人感佩，偏思赠厚度恢宏。海峡两岸频来往，祖国统一早促成。

还乡 梁大则

还乡衣无锦 故旧倍感亲 祖国统一后 落叶望归根

相思 李蔚文

月团圆，人邂逅，月是当年，人是当年否，往事心头潮八九，怕到三更后，梦刚成醒却陡，昨夜惺忪今夜惺忪又，病里春闺人别久，不为相思也为相思瘦，寄相思，凭一纸只要平安，只要平安字。

一九三九年秋夜入敌伪庄里据点刺杀汉奸队长喜赋 朱德华

率队出皇藏，健儿斗志昂，除奸抗日寇，卫国保家乡。
未许虎添翼，岂容贼做伥，刺杀贼双喜，微夜敌惊慌。

思家 镇英

故国八千里，思乡五十年，有家归不得，老病仍情牵。

魂归故乡歌 李祥祯

葬我于阳明山兮，望我故乡；仰大汉之雄风兮，牧野鹰扬；
凤岭苍苍兮，圣泉波壮；虎山巍巍兮，屏障萧邦；
何日魂归兮，拥抱故乡！何日魂归兮，拥抱故乡！

舒怀 梁兴汉

江水滔滔江水流，身世谁忆失舵舟；北望故乡何处是，烟波不见使人愁。

生活小语 孟繁超

△父母之恩，昊天罔极。所以为人子者，应尽孝道。可是人在幼小或年青的时候，不能了解这个道理的意义，而未能尽到孝道，等到年岁大了，知道了，却无法表达那觉醒的孝思。所谓：“子欲养而亲不待”，这是人生无法磨灭的遗憾，尤其是离乡背井的

人，更会触景生情，而深怀无限的悔恨。纵有流不尽的热泪，也无法洗去内心的痛苦。

△聪明而能厚道，乃是人才；聪明而不厚道，不见得是人才。因为厚道的人，能容、能忍、能吃亏、不计名利、不为私谋，所以能得人。“得人者昌”，所以厚道的人足以成功立业。而不厚道的人，不能容、不能忍、不能吃亏、常计名利、多为私谋，所以不能得人。“失人者亡”，所以不厚道的人不足以成功立业。

△量大者，福厚；量小者，福薄。容一人之量，造一身之福；容一家之量，造一家之福；容一国之量，造一国之福。量固得之天成，而亦有赖于修养。

△历经沧桑之余，深知人生以情为贵，尤以患难之情为真，欢乐之情为伪。特感而赋之以俚词，用誌所怀：“人生可贵是真情，灾患声中情分明；富贵荣华情多伪，艰难困苦见真情”。

△领导地位或领导权，是以物质、精神、智慧、能力等条件，而作牺牲奉献的代价。假若对这些条件都没有作过牺牲奉献，而想居于领导地位或享有领导权，那就是幻想。

△最聪明的人，是化敌为友；最愚笨的人，是树友为敌。最有利的生意，也是化敌为友；最亏本的生意，也是树友为敌。

△一部人类光明的历史，当是由于许许多多具有承前启后的抱负，舍己为人的精神，光明磊落的态度，急公好义的行为的人所创造出来的。假若没有这些人，只有一些乡愿，不分是非，欺世盗名，遇事袖手旁观，见利坐享其成，那人类的历史，将是黯淡无光了，一个有作为的人，当愿为人类光明的历史增添新页。

△自古以来，论君子与小人的说法太多了。我有一个简单的看法，就是看人比钱重的人是君子，看钱比人重的人是小人。

△人言一醉解千愁，谁知杯中愁带愁。若问愁从何处起，乡关烟波泪悠悠。

△交友要交性情中人。因为这种人，能本乎真性，讲求真情；不虚不假，不诡不诈；说真话，做实事；敢褒贬，别善恶；磊落处有英雄气，恻隐处有仁慈心；悲伤时能号啕大哭，欢乐时能手舞足蹈；有时会仰天长啸，有时会低头饮泣；逢知己千金倒囊，遇仇讎一剑诛人。

△有人曾以前人之诗句，以昭当前两岸之关系。其一为：“青山一道同云雨，明月何曾是两乡”。其二为：“劫波度尽兄弟在，相逢一笑泯恩仇”。此中含意，当须深切玩味。

汴河萦回古萧城 李祥祯

萧县古城，一名黄杨城，或谓之北城，又称北辰集。即今萧县七区古城乡之北辰集村。

萧县县志：古之萧城，本在汴北。古之萧城，前临获水，即汴水。

获水自考城来，流经县前，其势漫折如眠弓，县城适当之隈曲，故曰三面侧临。

遥想当年，汴水自砀县东流入境（境内汴道即今利民沟）波光潋滟，状若游龙，曲折蜿蜒，环绕古城，河上风帆迤迳，堤旁翠柳含烟，平畴沃野，物阜民丰，好一片幽美

富饶景色。汴水又东南流入烂石河，迳彭城西南，回而北流，趋城西，转城北，东注于泗。韩昌黎诗云：“汴泗交流郡城角”（时在徐州）乃纪实之作也。

兹试言汴水之源流。

汴水之名特多，有濉水、泌水、污水、官渡水、获水、菹荡渠、浚仪渠、鸿沟、阴沟、白沟、梁沟、汴渠、通济渠、汴河等名，其实系引年代先后，及流经区域，或为支津，或为余波而异名别称，惟在后世，通称之为汴河。

水经：获水出泛水于梁郡、蒙县北，又东过萧县南，睢水北注之，又东至彭城县北，东流入泗。

隋炀帝骄妄淫逸，绝尽奢华，为游幸江都，开凿通济渠（其实为疏浚汴水故道，并非新创）使汴水在历史上大享盛名。

大业元年三月，动员河南、淮北诸郡男女百余万，开通济渠，自西苑引穀、洛水，达于黄河。复自板渚引河水历荥泽入汴。又自大梁之东引汴水东流经考城、商丘、夏邑、砀山、萧县古城南，彭城北入泗注淮。或谓炀帝以汴水迂曲，为采较直路线，浚水道至商丘后，便转向东南疏导，经夏邑、永城、宿、灵璧、泗县注入淮河。古今史家，颇赞成此说。同时又征发淮南丁夫十余万，开邳沟，自山阳至扬子，注入长江。古词云：“汴水流，泗水流，流到瓜洲古渡头。”瓜洲就在江都县南，长江北岸，运河口处。

大唐都关中，漕运因隋之旧，甚少变迁。通济渠改称广济渠，水道以由河入汴入淮直航为主，即前述汴水至商丘后，东南流经宿、泗县入淮路线。而经萧、徐入泗入淮者渐微。

北宋都大梁，称通济渠为汴河，其地位较隋唐更见重要。张洎（四九）对太宗曰：“唯汴水横亘中国，首承大河，漕引江湖，利尽南海，半天下之利赋，并山泽之百货，悉由此道而进。”

南宋偏安江左，与金以淮河为界，汴河被切为两段，在淮河以北之水道，逐渐淤塞堙废，甚至有变为麦田、道路、民舍者，汴流遂告中断。

元都燕京，着重海运，汴河乃失其在政治、经济、军事、交通上之价值。

禹贡锥指：元至元中河徙，出武阳县南，夺涡入淮，而新乡之流乃绝。及泰定元年，改从汴渠至徐州城东，合泗入淮。即今河所行是也。

汴河水道既为河水所夺，而古汴以亡。

惟据历代輿地沿革图所示，黄河夺汴之道，东流至砀、萧北境后，其水势直奔徐州城北入泗。并未占萧境之汴道，河在北，汴在南，相距最近者，仅数里之遥，是故汴水虽亡，而汴道犹存，即今之利民沟也。

明清两代，建都北京，江南赋米，改由运河及海道，转运平津，汴河更失其漕运价值，日久年深，河道淤塞，几无迹可寻。清末同治八年，萧县知事顾景濂倡议，就境内汴河故道，开挖沟渠，以解除地方水患，渠成利民沟之名益著，而汴河之名，乡老仍耳熟也。

民国以来，地方虽屡加疏浚，但工程甚微。十九年王公珣县长，于剿平匪乱之余，疏导岱湖，利民沟为岱湖上游，乃并治焉。沟底宽八公尺，河面宽十公尺，河深五公

尺，两岸积土各二公尺，号召沿河地主，种植柳树，河上构筑石桥多处，于是利民沟颇具规模，全长八十余里，为萧县七、八区唯一之河流。

汴水在时间上经历一千七、八百年的岁月，在空间上流达一千二、三百里的区域，这条贯通南北的水道，无论在政治、经济、农业、水利、交通以及军事上，都完成了它的历史使命，对古老中国作了最伟大贡献，而它的淤塞堙亡，也历时五、六百载。因为它与萧县有着密切的关系，所以特地追述它的源流兴废，好让同乡们看了发思古之幽情，作茶余之谈助。由于笔者才疏学浅，舛误之处实多，敬请赐予指正，谨此附陈。

四、古遗址（粉榆寺、朱陈村、苏迈墓）考辨

汉高祖刘邦先祖南迁的第一落脚地——萧县粉榆寺村

《汉书·郊祀志上》载：“高祖祷丰粉榆社。”《辞海》“粉榆”条释：“乡名，汉高祖的故乡。后人因称家乡为‘粉榆’。张衡《西京赋》：‘岂伊不怀归于粉榆。’”这些关于“粉榆”的记载、流传，其实渊源于发生在萧县粉榆寺村战国时代刘邦先祖南下东迁的历史故事——

刘邦的太祖父刘阳，战国时为魏国大夫，时居汾水之榆地。周显王姬扁 29 年（公元前 340 年），秦国公孙鞅（商鞅）攻打魏国都城安邑，利用与魏公子的私交，以诡计骗得魏公子印为人质，魏被迫迁都大梁（今开封），刘阳随往，其家乡父老沦为秦国的奴隶。刘阳是魏国大夫，秦视之为政敌，故其家人备遭迫害。无奈之下倾家出逃辗转来至大梁之东的宋国附庸——偏僻的萧国置地安家。为永记家族本源，不忘汾水榆地，便以当地粉榆树为名，同音替代，以“粉榆”为村名。同时为尊祖敬宗，在村中建了个家族社坛，时称粉榆社。后来刘邦祖父迁家丰县，虽世代更迭，然而萧县这里的“粉榆寺村”却没有湮灭，一直保留了下来。这就是现在的萧县阎集镇桃园行政村粉榆寺自然村。

周赧王姬延 40 年（公元前 275 年），秦又伐魏，此时刘阳之子刘清承父亦为大夫，都城 4 万人惨遭屠戮，刘清（刘邦的曾祖父）一家除刘清及儿子刘仁侥幸逃脱外，其余全部被害。刘仁携子逃到粉榆，隐蔽起来。后又怕长居粉榆易于暴露，又北迁更偏僻的距粉榆社近百里地的丰邑中阳里力村畴，隐姓埋名，取繁体“劉”字中的“金”为姓，以示不忘本姓。直至世乱平静后又恢复刘姓，力村畴亦更名金刘庄。再后来，该村挖沟筑寨，又更名为金刘寨（即今江苏省丰县赵庄镇金刘寨）。现此处有规模可观的汉皇祖陵刘清墓。刘邦的祖父刘仁（丰公）、父亲刘惲（火字旁）成了这里地道的庄户人。

刘邦兄弟四人：伯、仲、季、交，刘邦居三。刘邦兄弟当年常随父老回萧县老家粉榆社探亲、祭祀。刘邦后来响应陈胜吴广的农民起义，逐渐形成一支反秦及与项羽争天下的队伍。其间，刘邦曾把粉榆社作为根据地之一，在徐淮抗秦战楚，终因藏萧县黄桑峪山洞（后因此改名为皇藏峪皇藏洞）而逃脱秦兵，又于距萧县东南不远的灵璧垓下打

败项羽，定鼎大汉。

刘邦于公元前 202 年登基当了皇帝，但他没忘记揭竿发迹之地，更没忘记先祖的护佑。全国大局稳定后，便下旨重修粉榆社，扩大规模，提高了档次，并设专人管理主持，每年四季举行大型祭祀。刘邦为了孝顺父母，把父母接到京城，并在骊邑辟地，按金刘寨、粉榆社、丰邑城街市仿建，刘邦赐名曰“新丰”。而原来的粉榆社，依然保留旧制，直到东汉末年，刘汉王朝衰落，加之祭祀稀少，香火渐淡，逐渐萧条下来，直至坛舍失修、坍塌。至唐代，改社为寺。后因黄河夺汴、金兵南下，世事沧桑，粉榆寺到了清末也逐渐坍塌。后来该处村民便在粉榆社旧址上盖了一座学校，即如今的萧县阎集镇桃园行政村粉榆寺自然村的粉榆寺小学。（刘怀德根据萧县博物馆馆长苏肇平研究成果及有关资料编写）

苏轼长子苏迈墓在萧县皇藏峪无艳泉

宋代大文豪、唐宋八大家之一的苏轼，与父亲苏洵、弟弟苏辙被世人合称为“三苏”。苏轼曾任翰林学士知制造及吏、兵、礼部的尚书，并任多处地方官。其中于宋神宗熙宁十年至元丰二年（即公元 1077-1079 年）任徐州知州，时萧县属徐州管辖。因萧县不仅距州衙较近，且山水幽美、人文丰厚，故苏轼多有偏爱，多次光顾萧县。到皇藏峪览胜寻幽，临瑞云寺访僧谈经，赴雾漭泉赋诗祈雪，来圣泉寺挥毫泼墨，去杏花村劝农访古，往白土镇寻煤探奇……

宋神宗元丰元年（公元 1078 年）初夏，苏轼携正醉心课读的 19 岁的长子苏迈畅游皇藏峪，当饱览峪内拔剑泉、皇藏洞、果老洞、瑞云寺等诸多名胜及古树异木、奇花鲜果，又蒙寺僧美酒佳肴招待之后，登上观景峰，北行青云路，忽遇一如床巨石。这时他正欲稍息片刻。上石一躺，瞬间即鼾声如雷。后来此石被誉为“东坡床”（明代瑞云寺高僧度愚也曾常卧此石，寿龄 110 岁，传说于此化仙而去，故后人又称此石为“仙人床”）。苏轼一觉醒来，游兴未尽，他们又穿林越谷，逶迤北上，来到龙岗泉。泉水从石缝中涌出，清冽晶莹，父子俩掬水而饮，顿觉清凉甘甜，心旷神怡。环顾四周，青竹翠柏，花香鸟语，东望山村田野，远山如笔架（现有笔架山）。听樵夫说，此泉流量很大，四季不绝，大雨季节，泉水暴发，声闻二三里。山下几个村庄、数百亩田园皆受惠于此泉。又此处距村庄里许，西靠峻岭，上有瀑布，山谷开阔，东望无际，仰观蓝天白云，好一处秀美胜境。苏轼连声赞叹“白云圣地，白云圣地！”

父亲的赞赏，更给青年苏迈平添了对此处的兴致。后来，苏迈又多次痴情来游，对这里的山水林泉，天地物人都情有独钟。再后来其岳父吕陶（字符钩，号净德，皇佑进士，曾任翰林侍读侍讲、殿中侍御史等），因触怒当朝，贬其外任通判蜀州。后又因上书被夺官，执意隐居。在女婿苏迈和外孙苏箴举荐下，他来到皇藏峪北侧的龙岗泉边，建茅舍数间，垦荒度日，过起“桃花源”般的隐居生活。宋徽宗即位大赦天下，吕被复召为集贤殿修撰，知梓州。龙岗泉茅舍便由苏迈家人前来看护。

苏迈是 22 岁参加科考对试策进士第的，授饶州府德兴县尉。25 岁时值父亲别黄州赴汝州任，途经淮泗，因病休赶来随父到徐州养病。为便利水陆交通，遂于徐州南泗水

之上置地建房（即今之宿州市埇桥区杨庄乡苏家湖）。后又任酸枣县令、雄州防御推官、河间县令、秀州嘉禾县令等。辞官回苏家湖后，又勾起对龙岗泉的神往，不久便迁至岳父隐居处，安享晚年。于宋徽宗宣和元年（公元 1119 年）3 月 25 日卒于此处，终年 61 岁。苏娶妻妾 4 人，元配夫人吕氏（《眉山堂·苏氏宗谱》载：娶天门寺东南、醴泉西北，翰林侍读侍讲吕氏陶公女），妾李氏、高氏生卒不详。共有 6 子 1 女，箴、符、箕、笙、筹、笋及女箕。其子女据苏迈生前遗愿，葬其于他情有独钟的小龙岗。

相传，苏家请风水先生寻找勘定取主穴于小龙岗龙头之上。安葬之际正值阳春三月，万物复苏、山花齐放。然而一夜之间，此处竟然百花无艳，泉水呜咽。时有诗叹曰：“百花枯萎色无颜，水细流泉声泣咽，鸟鹊栖枝啼逝语，白云久聚绕空悬。”接着便是百日大旱，然收成却未减，时人颇感怪异。苏迈后裔感其天灵地验，遂以泉水幽咽、百花无艳之意，将“龙岗泉”更名为“无艳泉”（该泉名《苏氏族谱》有载），并在墓前勒石多块以志之。然该碑惜于 20 世纪 50 年代被拉去建桥而毁坏。

此后，苏迈子孙在此居住，世代繁衍，遂以“无艳泉”命名村庄。因繁体“無艷”两字笔画较多，书写困难，后人便逐渐以白字代替，以讹传讹为“无眼泉”、“五眼泉”，并牵强附会成“泉从五石窦中流出，故称五眼泉”云云。到了近现代，连中间的“眼”字也懒得叫，就这样这里的“无艳泉”竟演变成了“五泉”，“无艳泉村”也就成了“五泉村”。

“无艳泉村”苏迈的后裔，人丁兴旺。为不忘先祖苏轼“白云圣地”之美誉，敬怀安葬先祖苏迈时“白云低绕”之天象，于元代至正年间，他们解囊资助僧人在小龙岗旁、白云山下，吕陶茅庐处建寺庙一座，占地 5 亩，筑庙宇 39 间，名曰“白云寺”。该寺环境幽雅，香火旺盛。后因战乱失修，已于 20 世纪 60 年代坍塌。现遗迹尚存。苏迈手植古槐现树围 4 米，树高 15 米，依然茂密苍绿。另外附近还有牦牛山、阁子地等遗址，佐证着这段生动的人文历史。现此处好几个村庄的苏姓皆为苏迈后裔。五泉村百十户人家，除近几年迁来 4 户异姓亲戚外，其余全为苏姓。

如今，苏迈的坟墓周围有树木、蔷薇、山花、稼禾，并有山路直通墓边。看来这是其子孙后裔、文人雅士及慕名者的拜祭之迹。近千年来，苏迈后裔除一支留守苏家湖、五泉村外，其余多支为避水患和世乱，先后分别迁往山东微山、安徽萧县西南、西北部及砀山、徐州东双沟、宿迁、沛县等地，还有的侨居海外。目前已至 30 多代，十多万人口，仅萧县就有 4 万多人。

苏迈墓先后被萧县人民政府、宿州市人民政府列为县、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刘怀德根据萧县博物馆馆长、苏轼后裔苏肇平研究成果及有关资料编写）

“一村惟两姓，世世为婚姻”的朱陈村

——白居易、苏东坡笔下的古村朱陈村

《辞海》中“朱陈”条的释语是：“古村名。白居易《朱陈村》诗：‘徐州古丰县，有村曰朱陈……一村惟两姓，世世为婚姻’。苏轼《陈季常所蓄朱陈村嫁娶图》诗：‘何年顾陆丹青手，画作朱陈嫁娶图’。后遂用为联姻的代称。《红楼梦》第九十九回：

‘仰蒙雅爱，许结朱陈’。参见秦晋。”此外，与苏同时的王安石也有“相看楚越常千里，不及朱陈似一家”的诗句。清代乾隆皇帝曾在明代画家周臣的画上题诗曰：“东郭接西郭，姓惟朱与陈。相逢皆至戚，不拟唤嘉宾。谷贱鸡犹喜，糯收酒亦醇。每图幽雅意，真弗愧周臣”（今藏美国普林斯顿大学美术馆）。实际上，白、苏、王等人笔下的“朱陈村”，是指萧县的朱陈村，即今萧县白土镇的后圩子行政村内南北相连的朱圩子、陈庄两个自然村。当然，历经汉唐甚至更久远的世事沧桑，“世世为婚姻”的朱陈两姓后裔早已迁徙散居于各地。即使早在白居易之后的苏轼担任朱陈“旧使君”——徐州太守时，也已不是唐代景象了。苏轼经过实地考察，明确指定了朱陈村的真实所在。

先看白居易诗：

徐州古丰县，有村曰朱陈。去县百余里，桑麻青氤氲。机梭声札札，牛驴走纭纭。女汲涧中水，男采山上薪。县远官事少，山深民俗淳。有财不行商，有丁不入军。家家守村业，头白不出门。生为村之民，死为村之尘。田中老与幼，相见何欣欣。一村惟两姓，世世为婚姻。亲疏居有族，少长游有群。黄鸡与白酒，欢会不隔旬。生者不远别，嫁娶先近邻。死者不远葬，坟墓多绕村。既安生与死，不苦形与神。所以多寿考，往往见玄孙。我生礼义乡，少小孤且贫。徒学辩是非，只自取辛勤。世法贵名教，士人重冠婚。以此自桎梏，信为大谬人。十岁解读书，十五能属文。二十举秀才，三十为谏臣。下有妻子累，上有君亲恩。承家与事国，望此不肖身。忆昨旧游初，迨今十五春。孤舟三适楚，羸马四经秦。昼行有饥色，夜寝无安魂。东西不暂住，来往如浮云。离乱失故乡，骨肉多散分。江南与江北，各有平生亲。生者终日别，死者隔年闻。朝忧卧至暮，夕哭坐达晨。悲火烧心曲，秋霜侵鬓根。一生苦如此，常羨朱陈村。

白居易诗中以羨叹之情，既忆写了朱陈村两姓世代联姻、古朴淳厚、和谐相欣、男耕女织、官事干扰少、无忧无虑、安详长寿的幸福山村“世外桃源”式的风俗画，又以对比手法描写了为追逐功名利禄而颠沛流离和别处“离乱失故乡”“骨肉多散分”，饥寒幽怨的悲凉情景，表达了作者对朱陈村淳朴安乐生活强烈的欣羨向往之情。可以想见，白诗发布传开后，纵然为朱陈村美名作了“广告”，然而弊端亦不可避免地降临。到了200多年后的北宋时代，苏东坡实地考察了治下的萧县朱陈村（距徐州府衙仅30多华里），已经今非昔比了：“其一：何年顾陆丹青手，画作朱陈嫁娶图。闻道一村惟两姓，不将门户买崔卢。其二：我是朱陈旧使君，劝农曾入杏花村。而今风物那堪画，县吏催钱夜打门。”（《陈季常所蓄朱陈村嫁娶图》）诗后苏轼自注曰：“朱陈村在徐州萧县。”《苏轼诗选》注：“杏花村在朱陈村附近。”苏轼写于刚刚离开徐州不久。另《名胜志》载：“杏花村，与朱陈村相连。”

对照白苏二诗、上述两注一志和现在的村庄地理环境来看，均皆吻合。现在的朱陈村新村址朱圩子和陈庄地处千年古镇白土的山区，原叫杏花村现称杏园的村就在朱陈二村附近的东北角，其距古萧县城六七十里，距古丰县城近百里。另据《中国历史地名大辞典》释新丰县“治所在今安徽省宿州市60里夹沟镇新丰集”。此新丰县为东魏武定六年（548）置，隋代废。白居易故称“古丰县”，距此“百余里”。

据萧县古县志及民间传说，朱陈村的原始版本源于古代“智井春耕”（为古萧八景之一）的传说：春秋战国时代，古萧国都城陷落，居民四散逃命。逃难的人群中有朱陈

两家人，因相帮相携照应两家老幼及牲畜家财，落在难民后面。眼看追兵赶上，千钧一发之际，他们突然发现一口枯井，便一个接一个跳下去藏身，竟躲过了一场大难。而且，随后奇迹出现了：朱陈两家人跳进枯井后，见井内塌方甚多，便摸索着向里走去，越走越深越广大，不知走了多长时间多远的路程，最后来到一个空旷之地。这里土地肥沃，有山有水，环境幽静清新，兵荒马乱和官吏催赋索丁的喧嚣丝毫不见。于是他们就在这里定居下来，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男耕女织，勤劳稼穡，世代通婚，俨然一处“世外桃源”。后来，有人经过此井，常闻井内传出呵牛叱犊耕耘之声，故而得名“智井春耕”。这虽然是传奇故事，但却形象深刻地反映了朱陈村的历史渊源及其面貌。人们之所以给它蒙上一层神奇的面纱，乃是对朱陈两姓人和谐相处的赞美和对这种“世外桃源”生活的追求。同时也是朱陈村地处萧县东南山区的印证。古萧早期有“智井春耕”、“汴河晓渡”等“八景”，并载入县志。纵然历史久远，萧县民间一直以来依然有“朱陈”的文化积淀。清末民初，“龙城画派”的画家刘云巢等作过《朱陈村嫁娶图》、《朱陈嬉戏图》等绘画，书家路荫南等有“朱陈花柳长生地，秦晋山河不老天”的喜联留存。另外，中央电视台《天涯共此时》1995年到萧县采访朱姓起源，录放了《大红大紫的朱》是又一佐证。

（刘怀德根据萧县博物馆馆长苏肇平和萧县民政局地名研究人士黄世华研究成果及有关文史资料编写）

五、源于萧县的三姓氏（朱 萧 颀孙）

朱氏

颀项帝裔孙曹侠在周被封于邾（今山东邹、滕）一带，即以国为姓。春秋末邾国衰乱，邾桓公之孙邾矜随其父邾夷鸿隐居于沛邑，后仕齐为大夫，因田和乱政，为避祸弃官离齐，徙居萧县西南的相邑（今萧县祖楼镇相山庙），并把邾去“邑”为“朱”，朱矜成为朱氏肇姓之祖。相邑，秦时置县，同萧县黄杨城从两汉至南北朝先后为沛郡、沛国（辖19个县）的首府。南北朝时相县建制撤销，其地大部包括相邑都划归萧县。在此，朱矜肇姓的朱氏繁衍昌盛，蔚为沛国望族。“沛国堂”因之产生。东汉开国大将军、大司空、新息侯萧县人朱浮是沛国堂的代表。唐朝宰相朱敬则朱仁轨兄弟的世系上溯到朱浮，是朱氏公认的祖宗，他们的墓地宰相林在萧永接壤的河南永城大回村，唐以前属萧县（此地辖属多变）。萧县孔庙里的古萧乡贤碑即镌有朱浮、朱仁轨等名。故萧县实为朱氏之源头和朱氏沛国堂的发祥地。现萧县以“朱”为名的村庄达60多个，为萧县大姓之一。

萧氏

据有关史料称，远在奴隶社会早期，夏启封孟亏于萧，称萧孟亏，这是最早有关“萧”的文字记载。周庄王六年（公元前691年），微仲十二世孙闵公继宋位。公元前682年，宋室内乱，宋大夫南宫万及其弟南宫牛弑闵公，立公子游为国君。当时萧邑大

夫乐大心，是微仲的十一世孙，是闵公的叔父，故称萧叔大心。是年冬，大心及宋国五公子（戴公、武公、宣公、穆公、庄公）借曹兵平宋乱，杀公子游及南宫万兄弟，立公子御说为国君，史称宋恒公。萧叔大心因功受封为萧国国君，附庸于宋。自此，大心及其后裔便以国为氏，世代为萧。

颛孙氏

颛孙氏，复姓。据《尚友录》记载：颛孙“妣姓，陈公子颛孙仕晋，子孙氏焉。”可见颛孙氏是春秋时期陈国公族，上古圣君虞舜妣姓的后裔颛孙，从陈国到晋国做了官，其后世子孙便“以王父字为氏”，而姓颛孙，称颛孙氏。春秋时有孙子门人颛孙师，字子张，为儒家八派之首。孔子死后，颛孙子张为其守墓三年，往来于萧子国。因曾随孔子周游经萧国时喜爱萧民淳厚和萧地山水，遂定居于此。清嘉庆《萧县志》在“张邑侯建子张祀碑记”中有“往来于邹鲁间，因相萧子国，逐家焉”的记载。由于颛孙氏家族在陈国以前的史料缺乏记载，该族在陈又鲜有人定居，未能形成郡望。而颛孙子张不仅在学问和道德上为后人景仰，且在萧为相从政期间政绩斐然，亦被后人所推崇，于是被萧人奉为哲贤，建祠纪念。颛孙氏后裔们也公认子张为祖。颛孙氏《掘坊志》有源流记述较详。

六、前志（1989年版）补正

一、“凡例”后第1页第一行“目次”应为目录

二、第一编第二章第5页第三节第13行“升彭城厥固镇为永堍镇”应为“永堍县”；第11页倒数第3行“王寨区辖：王寨、李楼、油坊……8个公社”，“油坊”应改为“张楼”。

三、第一编《建置沿革》第四章之“附二古萧城”第17页第四自然段第3行“南朝刘宋为郡治，魏因之……”应改为“秦时设泗水郡，汉时沛郡、沛国，郡国治所均曾在萧境，西晋因之。东晋时郡治移至黄杨城，直至南朝宋、齐时。北齐天保七年（556年）废。”最后一行“相佳”应改为“相传”。

四、第二十编《文化科技》第二章《戏剧曲艺》第一节“戏剧”中464页倒数第二行“由张遵赏创作”后应增加“宋久峰导演”。465页第一行“1981年，张芹创作”应改为“张芹、王震之合作”。第十一行“新创作的《小包公智斩赵横》”应改为“《智斩赵横》”。第二节《曲艺》中465页“曲种”第五行“高明兰”应改为“马明兰”。

五、第二十编《文化科技》第七章《文物胜迹》第三节《古墓葬》中486页“郑公墓”“郑公名恕，福建仙游人”应改为“浙江仙居人”。

六、第二十一编《书画艺术》第二章《国画之乡》493页第二行“1980年，在召开全国第四次文代会期间”应改为“1979年10月30日至11月6日，在召开全国第四次文代会期间”。

七、第620页《附录》中“一、历代县志简介”“1、明万历《萧县志》”第一行“任亚龙编纂”经考证，应改为“任汶编纂”。

编后记

本轮修志，自 2004 年底启动至 2011 年定稿，历时六载，五易其稿，经历宣传动员、征集资料、分纂初稿、总纂合成、评议修改、加工送审六个阶段。

一、宣传动员。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地方志每 20 年左右续修一次”的要求和省、市地方志工作会议精神，2004 年 10 月，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开展地方志续修工作的通知》。（一）召开动员会。2004 年 12 月 4 日，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第二轮修志动员大会，对续志工作作出全面安排和部署。（二）组建班子。根据会议要求，成立由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四套班子和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2005 年初，县政府聘请《萧县志》（1986—2005）顾问和副主编，并为副主编配备了编辑，从此组建了一个高效运转的修志班子，为这轮修志提供组织保障。（三）培训人员。2005 年 5 月，县地方志办公室组织部分编修人员，赴省内二轮修志较早的怀宁、潜山、南陵、濉溪等地学习考察；同年 9 月，举办全县乡镇和县直各单位 100 多人参加的修志人员培训班，培训班邀请了省方志办的领导、专家，以及县首轮修志的老同志授课。（四）制订方案。县志编修人员经过认真调查研究，在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认真拟定了《编纂实施方案》、《篇目设置大纲》及《人物收录范围标准》等，并于 2005 年 11 月 17 日经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以县委办、县政府办文件形式印发全县，由县地方志办公室组织实施。（五）分解任务。《编纂实施方案》和篇目大纲确定之后，县地方志办公室根据志书涉及的内容，结合各位副主编的实际，进行明确分工，责任到人。

二、征集资料。为落实《编纂实施方案》，2006 年初，县地方志办公室召开专题会议，安排资料征集工作，县志编修督导组，认真督促指导各乡镇、县直各单位资料征集工作。为尽快征集外地萧籍人物资料，县政府委派修志人员赴天津、豫陕、沪宁济等萧籍人士较集中的地区，直接采访征集或委托乡友代为征集，有效推动了这项工作顺利进行。

三、分纂初稿。2007 年初，根据编修计划安排，各位副主编按照分工对征集到的资料进行分头整理、编纂。针对少数单位资料不全、质量不高以及进度缓慢等问题，多次专门召开调度会，实行“单兵教练”。

四、总纂合成。2009 年 7 月转入总纂阶段，10 月初，形成总纂初稿（约 120 万字），并及时提请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领导成员及各位顾问提出修改意见。同年 11 月 17 日，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召开第二次会议，经讨论修改形成总纂稿。会议之后，根据编委会领导成员的意见对总纂稿作进一步修改，于 2009 年 12 月形成评议稿。

五、评议修改。2010 年初，将评议稿分别报送省、市方志办领导、专家和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成员及各位顾问，以及宿州市各县、区和苏、鲁、豫毗邻市、县（徐州

市、铜山县、丰县、永城市、淮北市、濉溪县、杜集区、相山区等)方志办审阅。4月20至22日,县委、县政府在萧县凤山国际大酒店召开《萧县志(1986-2005)》志稿评议会。省、市方志办的领导、专家及周边市、县方志办的同仁等60多人参加了会议,县委副书记刘光主持会议,县委副书记、县长韩维礼在会上致辞,省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刘成典、省地方志学会会长王宜斌、宿州市政府副秘书长李华民出席会议并讲话,对志稿修改提出许多宝贵意见。县委书记、人大常委会主任毋保良看望了与会领导、方志专家。评议会取得良好效果,受到省方志办领导、专家和与会代表的一致好评。

六、加工送审。评议会之后,按照省方志办要求,认真收集、梳理、归纳各方面意见,拟定修改方案,于当年6月份报省方志办审定。在省、市方志办领导、专家的精心指导下,经编修人员加工修改、反复打磨,于同年底形成送审稿,并报省、市地方志办公室审阅。编修人员根据审阅意见再行修改后,于2011年6月形成复审稿。

回顾六年的修志历程,我们有如下几点体会:

一、领导重视是修志工作的根本保证。续志工作启动以来,县几套班子主要领导多有变动,县编委会成员也随着变动(曾三次调整),但主编一直未变仍由县委书记毋保良兼任。六年来,他的领导职务虽不断变动,由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升任县委副书记、县长,直至县委书记兼县人大主任,但《萧县志》主编的职务一直未变;其间,先后有四位分管副县长具体抓修志工作,分别主持召开修志工作座谈会、研讨交流会、调度会、汇报会等60余次,协调解决修志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同时,省、市方志办领导多次给予具体指导和帮助。这都为修志工作顺利开展、扎实推进提供动力支撑。事实证明,领导重视是修志工作的根本保证。

二、选聘高素质编修人员是关键条件。经县领导同意,推荐聘请了原县委办、县政府办、县政协办、县劳动局和县文化局等单位文字功底扎实、政策理论水平较高的老同志担任副主编,与县方志办在职负责人组成编修班子。这些同志,虽然是修志“新手”,但长期从事文字工作,熟悉县情,工作责任心强,能够在干中学、学中干,很快掌握地方志编写方法,较好地完成各自承担的编写任务。

三、广泛征集资料是编好志书的基础环节。资料征集既要先行,又要贯彻始终。这就需要编写人员广泛收集、采访多方面资料(包括民间、历史资料等)。特别是人物资料的征集,量大、面广,既需要县内外有关单位提供,又需要通过信函、电话、网络、走访等途径征集。这部百万字志稿,至少征集、编写以至修改了10倍的文字、图片等资料,为编纂志稿夯实了基础。

四、突出地方特色是提高志书质量的必然要求。一部志书的质量高低,关键在于地方特色彰显的程度。为此在编修过程中,我们立足本县实际,主要从书画艺术、人才、资源、防腐业等方面突出萧县“中国书画艺术之乡”、“人才大县”、“资源大县”、“中国防腐业第一县”等地方特色、地方优势,以提高志书质量。

五、反复修改打磨是精益求精的必备功夫。由于编者都是第一次参加修志工作,需要在学中干、干中学;加上省志办为鼓励鞭策我们提高志书质量,作为“精品工程”指导,所以编修过程中经历大小10多次修改,特别是“送审稿”及复审稿的修改,确实做到字斟句酌,不忽视一个标点、一个符号。

六、集思广益是打造“精品志书”的智力支撑。几年来，在编修过程中，我们先后召开 50 多次座谈、研讨、评议会，广泛征求县内外新老领导、方志专家、周边地区方志界同仁，以及熟悉县情者的意见、建议，尤其是评议会上及送复审稿时省志办领导和专家(包括林衍经、欧阳发等)提出很多宝贵意见，给我们增添了智慧力量，为我们打造“精品志书”提供了智力支持。

第二轮修志工作，是在县委、县政府直接领导和省、市地方志办公室具体指导下进行的。同时，得到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和各界人士的热情关怀和大力支持，特别是在编纂过程中，得到各部门各单位提供资料人员以及在外地工作的萧籍人士的帮助和指教，在此一并深表感谢。

此轮修志，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我们虽尽力耕耘，但由于编写水平所限，加之部分资料搜求困难，漏错之处在所难免，特别是符合入志条件的人物资料，由于各种原因有些未能征集到、征集全，有的虽经联系但终未提供，以致阙如。为此，恳请领导、专家、学者和各界人士、广大读者予以批评指正和谅解。

萧县地方志办公室
2011 年 6 月

索 引

本志设目、表、人物索引三种。目索引以汉语拼音为序排列；表格索引按前后顺序排列；人物索引按正文先后顺序排列，其中县外正处及副高职称人员按姓氏笔画为序排列。

一、目索引

A

爱国卫生 508
安广网络 452
安全监察 403

B

“八五”计划期间（政府施政） 342
包裹 224
报刊发行 224
保险理赔 197
保险收入 197
白蚁防治 211
保险种类 197
编修萧县志 464
编制从严 392
殡葬管理 405
病虫害防治 85
玻璃制品 122

C

残联工作 317
柴油机曲轴 131
常住人口户政管理 376

车辆和驾驶员管理 377

车站 221

城镇居民收入 518

财政监督 186

财政审计 241

财政收入 177

财政支出 179

参政议政 312

产权登记 264

产权制度改革 101

产权产籍管理 211

产权界定 264

长途电话 226

倡导光彩事业 313

成本调查 254

城网改造 233

城隍庙书法班 491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518

城镇职工养老保险 519

初级卫生保健 510

畜牧新品种新技术推广 78

传染病防治 502

传统节日 521

创建文明单位 534

创建文明集镇 534

创建文明县城 533

慈善事业 411
村民自治 379

D

打击经济犯罪 371
打击刑事犯罪 369
大中专毕业生分配 397
档案工作 464
党员教育 287
党外干部和非党知识分子工作 292
党史编研 300
党史宣传教育 300
戴柿园狗肉 159
堤防工程 90
地方病防治 508
地貌 34
地名管理 407
地质 32
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320
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 321
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321
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322
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323
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324
第九届人民政府 339
第十届人民政府 340
第十一届人民政府 340
第十二届人民政府 340
第十三届人民政府 340
第十四届人民政府 340
第一届书画艺术节 488
第二届书画艺术节 489
第三届书画艺术节 489
第四届书画艺术节 490
调度管理 234
电影发行放映 446

动植物资源 46
渎职侵权检察 383
对台及海外统战工作 293
对台经济联络 301
对台事务 301
对台宣传 301

E

儿童保健 509
2000 年普查 (人口) 54
20 世纪 80 年代 (民谣) 530
20 世纪 80 年代之后 (民谣) 530
20 世纪 30 年代 “书画热” 474
“二五” 普法 388

F

房地产中介 212
房屋建设 208
房屋安全鉴定 211
房地产市场管理 211
防疫与妇幼保健 501
纺织 120
风雹灾 48
凤虎山林场 88
非金属矿产开发利用 257
非农业人口供应 150
废旧物资经营 145
福利企业 410
扶持企业发展 186
扶贫救济 408
复方地塞米松软膏 134
妇联工作 310
妇女保健 509
复员退役军人安置 412

G

干部队伍 394
干部队伍建设 277
干部调配 396
干部培训 299
干部选聘 396
个人书画展及书画联展 484
个体私营饮食业 157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425
个私企业建立党组织 247
工程质量监管 214
工人补贴工资管理 399
工伤保险 521
工资分配形式 402
工资制度改革 398
工资福利管理 398
工资调整 402
公费医疗改革 499
公路修建 215
公路运输 220
公有住房出售 209
公用租金改革 210
公用事业 200
供电 231
孤儿收养 409
孤山初中 430
股份制改造 116
古村落 168
古会庙会 161
古寺庙 167
古窑址 167
古树名木 81
古木名树 165
馆办活动 454
关心下一代 296

管理机构(计生) 55
管理体制变革(卫生) 499
官桥樱桃 70
灌溉工程管理 96
罐头加工 118
广告管理 249
规模(乡企) 108
国家 AAA 级旅游景区 162
国情国力调查 239

H

函件 224
函授广播电视教育 425
涵闸工程 90
旱灾 47
河道闸坝管理 96
行业管理(卫生) 512
化肥 120
环境治理 50
环境质量 49
红色旅游开发 178
红色旅游资源 169
皇藏峪国家森林公园 162
皇藏峪林场 88
皇藏峪蘑菇鸡 158
皇藏峪瑞云寺景区开发 170
婚姻登记管理 404
汇兑 224
会员代表大会 305

J

基本建设项目单位审计 242
基层人民武装部 361
基层妇女组织 310
基层供销社改革 142
基层工会 305

基层组织建设 381
 基建财务管理 186
 集市 160
 技改概况 (工业) 125
 机要通信 224
 集贸市场管理 245
 集邮 225
 计生服务 58
 技术培训 101
 技术推广 101
 家禽养殖 76
 价格认证 253
 减轻农民负担与农村税费改革 348
 街道建设 200
 建立健全企业经济户口 245
 建章立制 265
 建筑材料 121
 交通事故防范与处理 378
 教师队伍 438
 教学科研网络 434
 教育管理干部培训 439
 教学管理 436
 教学设备设施添置与管理 432
 锦丰系列方便面 134
 金融审计 241
 经济监督检查 250
 经济责任审计 241
 经贸审计 242
 酒店驴肉 158
 经营机制改革 138
 经营体制转换 112
 经营体制改革 154
 “九五”计划期间 344
 就业安置 400
 救灾捐赠 408
 旧志整理 466
 拘留所 381

卷烟经营 140
 军事训练 362
 军转干部安置 397

K

开发项目 (农业) 104
 开发效益 105
 开展丰富多彩文艺创作活动 316
 开展严打专项斗争 294
 看守所 380
 抗灾救济 407
 科普宣传 314
 科技成果 494
 科技队伍 493
 科技培训 494
 科技宣传 494
 科研机构 493
 课堂教学研究 435
 课题研究 435
 会计管理 186
 矿产企业登记管理 258
 矿产资源 44
 矿石开采 117
 矿业治理整理 258

L

来信来访管理 297
 劳动合同鉴证 402
 劳动监察 403
 劳动仲裁 402
 劳务输出 401
 老干部文化娱乐活动 297
 老年教育和老年大学建设 297
 老年书画研究会 480
 理论教育 285

礼仪习俗 522
粮棉大县专项贷款 237
良种繁育场 73
两劳释放人员帮教安置 390
烈士陵园 413
林木、林地保护 84
林政管理和案件查处 86
林业科研 87
林业技术推广 87
流通方式变革 (商业) 138
龙城画派 474
龙城牌轴承 131
龙湖公园书法班 491
龙头企业 (农业) 63
路政管理 223
落实离退休干部政治生活待遇 296
落实统战政策 292
旅馆 173
旅行社 173
旅游餐饮 173
旅游交通 173

M

马井韭黄、韭青 71
帽山青萝卜 72
萌芽于新石器时期成熟于汉代 (书画)
473
孟家烧鸡 159
煤炭开采 117
煤炭资源开发利用 257
镁碳砖 132
棉花 66
棉花经营 144
面粉加工 117
面积 (水果) 65
民商事审判 386

民族宗教工作 293
名泉古潭 164
民间组织管理 405
民用爆炸物品管理 373
名师评选 439
目标责任管理 (计生) 57
木材加工 160

N

耐火材料 122
年度计划 235
酿酒及果汁饮料加工 118
农村电话 227
农村电网更新改造和城网改造工程 237
农村变电所和配电台区 230
农村社会经济抽象调查 238
农电安全管理 234
农村供应及其他供应 (粮) 151
农村生产生活资料经营 146
农村饮用水安全工程 92
农村乡镇文化站建设 448
农村医疗单位 501
农村专业合作社 64
农副产品经营 145
农机供应 102
农机监理 103
农机化作业 97
农机维修 102
农机装备 96
农技推广体系 61
农民收入 515
农民书画院 480
农田灌溉工程 91
农业和农村工作调查研究 295
农业结构调整 63
农业资源环保审计 242

农网改造 233

农作物、禽畜方面 (方言) 528

P

培养科普先进典型 315

培养壮大文艺创作队伍 316

品种 (水果) 65

Q

“七五”第一批商品粮基地项目 237

“七五”计划期间 (政府) 341

企业分配制度改革 113

企业领导制度改革 113

企业调查研究 295

企业财务管理 185

企业破产和重组 114

企业用工制度改革 113

气候 38

枪支弹药管理 374

侨务外事 360

其它书画组织 480

其它医疗机构 502

奇崖名石、山间瀑布 166

亲属称谓 524

清产核资 265

清理“三无”企业 247

区乡镇变更 28

曲艺 449

全国、省、市人大代表 320

全民健身路径工程 467

群防群治 372

群体书画展览 481

群众文化活动 447

群众文化组织 447

R

人才交流引进 399

人才开发 399

人畜饮水解困工程及改水改厕 174

人工造林 82

人口构成 52

人口规模 52

人口生育政策 55

人民调解 390

人事代理 400

人事任免 334

人事制度改革 (卫生) 499

人体部位方面 (方言) 527

日常生活方面 (方言) 525

日用工业品经营 139

S

扫除“黄赌毒”等社会丑恶现象 375

扫盲 426

“三五”普法 388

森林防火 84

森林植被 80

山脉 35

社会保障资金管理 186

社会集团购买力管理 186

社会宣传 287

社区建设 415

身份证管理 376

省柴灶 106

省市对县的管理体制 175

牲畜养殖 75

生活习俗 523

生态旅游资源 168

圣泉寺景区开发 171

收入及理赔 196
师德教育 438
师资教育 424
“十五”计划期间 345
失业保险 520
食盐经营 139
石油经营 140
视察调研 356
输配电线路 229
蔬菜 67
树木种类 80
双叶牌空气滤清器 132
水晶梨 69
水库管理 96
水库工程 90
水系 35
水资源管理 96
史料征管 300
市场监管 213
市场监督管理人员管理 245
市场建设 208
市场商品经营管理 244
市内电话 226
双拥工作 411
宿州市联大萧县分校 491
宿州市锦丰集团优质小麦加工项目 238
“孙圩红”胡萝卜 71
饲草饲料 77
饲料加工 118
“四五”普法 389
随班就读 427
俗语 529

T

贪污贿赂检察 383
太阳能 106

特大交通事故 379
特快专递 225
特殊教育学校 427
特种行业管理 373
特种养殖 76
提案办理 357
体育传统项目学校 468
体育课、课间操 468
天门山 163
天门寺景区开发 171
天然洞穴 163
贴花验照及年检 247
铁路萧县段 221
投递邮路 224
投资概况(农业) 104
图书发行 446
土地资源 42
土壤 36
团员代表大会 307
推动青少年科普活动 315
推广科学技术 314
推广应用 496
妥善处理群体突发事件 294

W

卫生技术人员培训考试和学术交流 511
卫生技术人员职称晋升 511
卫生监督监测 510
豌豆 66
皖王面粉 132
外资审计 243
围绕县委中心工作调查研究 296
维修管理 103
文物普查与征集 450
文物保护 451
文物发掘 452

文化市场发展概况 458
 文化市场管理 459
 文史工作 357
 文学创作成果 443
 文学创作组织 443
 文学艺术队伍的形成和发展 441
 卧佛山天一角乐园开发 171
 吴二糖糕 159
 无线电视 461
 无线广播 460
 无线寻呼 228
 五保户供养 409
 武警萧县中队 361
 物候 41

X

西瓜 67
 吸收录用 396
 戏剧 449
 下岗职工基本生活保障 517
 萧城一中 428
 萧国圣桃 70
 萧县残疾人代表大会 317
 萧县残疾人乒乓球队 471
 萧县光荣院 413
 萧县汉画像石 453
 萧县老年大学书画班 491
 萧县美术家协会 479
 萧县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193
 萧县农业科学研究所 74
 萧县芦笋黄桃罐头 131
 萧县鹏程中学 429
 萧县葡萄 68
 萧县葡萄酒 131
 萧县铅笔柏繁育场 88
 萧县少年书法培训中心 491
 萧县月天韭 汤 159

萧县实验小学 430
 萧县实验小学书画班 491
 萧县书法家协会 479
 萧县书画繁荣期 475
 萧县书画院 479
 萧县污水处理厂工程 238
 萧县羊肉汤 158
 萧县艺术高中 490
 萧县英才艺术职业高中 490
 萧县中国银行 193
 萧县中学 427
 小康村建设 208
 小学教学改革 420
 校舍建设及危房改造 431
 县档案馆概况 463
 县境勘界 406
 县科技管理机构 493
 县办国有集体饮食服务业 156
 县对乡镇的管理体制 (财政) 176
 县妇联 310
 县级医疗单位 500
 县内农村干线邮路 223
 县内外较大赛事 468
 县能源办 62
 县农机服务总站 62
 县农经站 62
 人大常委会历届会议 326
 县人大代表 319
 县人民武装部 360
 县图书馆 446
 县少年儿童业余体校 468
 县社改革 142
 县外干线邮路 223
 县武警消防大队 361
 县乡党政机构改革 393
 县乡教育经费管理 434
 县以下科技管理机构 493
 县政协二届委员会 352

县政协三届委员会 352
县政协四届委员会 352
县政协五届委员会 353
县政协六届委员会 353
县政协七届委员会 354
县种子公司 62
县总工会 305
乡村司法服务 389
效益 110
协调解决重大疑难案件 293
新产品开发 128
新丰辣椒 71
新石器时期古遗址 167
新庄圩子 159
信息服务 254
信息化建设(政府) 351
刑事审判 385
兴盛于南朝宋武帝之时(书画) 474
行政村变更 29
行政管理机构 500
行政审判及理赔 386
行政事业审计 242
徐里石榴、巴斗杏 70
畜牧生产服务机构 61
畜牧新品种新技术 78
学历教育 299
学校财务管理 434
学校运动会 468
宣传教育 56

Y

轧花 119
业余文艺培训 448
“一五”普法 388
有奖募捐与福利彩票 410
一般称呼 524
医疗保险 520

医疗队伍 502
医疗机构分级 502
医疗事故处理 502
医药 121
医药经营 140
1990年普查(人口) 55
移动电话 228
依法登记 245
依法监督 330
依法治村 294
疫病防治 76
养殖水面 79
印刷 120
应对灾害 95
永堙林场 88
用电管理 234
用电结构及分类 232
优待抚恤 412
油料加工 118
油料管理 103
邮政储蓄 225
有线电视 462
有线广播 462
鱼类资源 79
渔业管理 79
渔业生产 79
预决算管理 184
预算外资金管理 184
御膳白鸡丝 158
园艺场 72
运政管理 222

Z

暂住人口户政管理 376
造纸 120
沼气 105
招商引资 349

- 政法队伍建设 295
 政府法制 350
 政府组成人员 336
 政府工作部门及直属单位 337
 政治教育 363
 职业技术教育 423
 执业医师考试登记注册 512
 植被 38
 支持农业增收 184
 直管公房管理 211
 制度建设 298
 重要工业品及居民消费品价格调控 252
 种植区域(水果) 66
 种植效益 66
 主导产业 62
 主要河道治理 88
 主要工作 308
 主要活动 306
 主要农副产品价格调控 253
 住房公积金制度改革 210
 中长期计划 236
 中国工商银行萧县支行 191
 中国建设银行萧县支行 192
 中国农业银行萧县支行 192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萧县支行 192
 中国人民银行萧县支行 191
 中国函授大学萧县分校少年班 491
 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萧县分校 491
 中共萧县第七次代表大会 266
 中共萧县第八次代表大会 266
 中共萧县第九次代表大会 266
 中共萧县第十次代表大会 267
 中共萧县第十一次代表大会 267
 中小学危房改造工程 238
 中学教学改革 420
 专项资金审计 241
 重点区域治理 375
 专利技术 496
 资产 109
 自然饮食等方面 527
 综合性体育场 467
 祖国统一联谊 357
 组织机构(防汛抗旱) 95
 组织老干部参与全县政治经济活动 296
 最低工资标准 402

二、表格索引

- 2005年各乡镇行政村区划表 29
 萧县土壤分类表 26
 土壤肥力分级表 37
 历年(1986—2005)各月平均日照时数表 39
 历年(1986—2005)各月平均气温 39
 萧县气温四季变化 40
 萧县四季降水量统计表 40
 萧县四季降水日数统计表 40
 1986年至2005年各月平均蒸发量 41
 萧县各分区不同保证率水资源总量表 43
 2001年至2005年县城城区空气质量监测一览表 49
 萧县主要河流出境断面水质一览表 50

萧县 2005 年人口基本情况表 53
1986 年至 2005 年人口自然变动情况
表 59
萧县古树名木统计表 81
1986 年至 2005 年人工造林情况表 83
1986 年至 2005 年常见树木主要病虫害一
览表 85
“七五”、“八五”期间林木病虫害防治情况
统计表 85
“九五”、“十五”期间林木病虫害防治情况
统计表 86
萧县 2005 年堤防基本情况表 93
萧县 2005 年水库基本情况表 94
1986 年至 2005 年农业机械情况表 98
萧县农业综合开发完成投资情况表 105
1986 年至 2005 年乡镇企业个数及从业人
员统计表 109
1986 年至 2004 年乡镇企业总产值、营业
收入、增加值统计表 110
1986 年至 2004 年乡镇企业利润及上缴税
金统计表 111
1986 年至 2005 年技术改造项目统计
表 126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新产品统计表 129
1986 年至 2005 年工业优质产品统计
表 133
1998 年至 2005 年工业名牌产品统计
表 134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工业总产值统计
表 135
1986 年至 2005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产
值、销售收入统计表 135
1986 年至 2005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
及上缴税金统计表 136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统计表 137

萧县商业系统部分年份主要商品销售情况
表 141
1986 年至 2005 年棉花种植面积、产量及
收购量统计表 144
1986 年至 2005 年废旧物资及废旧钢 铁收
购统计表 146
1986 年至 2001 年供销系统农业生产资料
经营情况统计表 147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粮食油料收购统计
表 152
1986 年至 2005 年粮食销售统计表 153
萧县物资企业部分年份经营情况统计
表 155
萧县 2005 年城乡市场一览表 161
1986 年至 2005 年工商税收入情况表 178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财政收入统计
表 180
1986 年至 2005 年财政支出统计表 182
1986 年至 2005 年预算外资金收支和调控
情况表 187
1995 年至 2005 年萧县国税征收统计
表 189
1995 年至 2005 年萧县地税征收统计
表 190
1987 年至 2005 年萧县金融系统存款
额 194
1987 年至 2005 年萧县金融系统贷款
额 194
2005 年萧县县城街道一览表 203
2005 年县城主要道路下水道现状一览
表 205
2005 年县城主要道路绿化一览表 206
萧县城镇体系等级结构规划(2005 年至
2020 年) 207
萧县城镇体系职能结构规划表 208
2005 年县乡主要道路一览表 218

- 1986 年至 2005 年公路客、货运量统计表 220
-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邮政主要业务量统计表 225
- 1986 年至 2005 年市话装机统计表 227
- 1986 年至 2005 年农村电话用户情况一览表 227
- 萧县 2005 年 35 千伏输电线路一览表 229
- 35 千伏、110 千伏变电所统计表 230
- 1986 年至 2005 年供电综合线损率及用电水平统计表 232
- 1986 年至 2005 年用电量分类统计表 233
- 萧县 2005 年企业登记管理基本情况表 246
- 2005 年个体工商户基本情况统计表 247
- 2005 年私营企业基本情况表 248
- 1991 年至 2005 年萧县消费者协会宣传、咨询和受理投诉情况统计表 251
- 萧县(1996 年)土地利用现状表 262
- 萧县(1996 - 2010)土地利用规划分解表 263
- 1986 年至 2005 年中共萧县县委书记、副书记、常委名录 267
- 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党员发展情况表 284
- 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党员状况统计表 284
- 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基层党组织统计表 285
- 1986 年至 2005 年县纪委书记、副书记更迭表 302
- 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名录 326
- 1986 年至 2005 年县政府组成人员名录 336
- 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部分招商引资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350
- 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政协主席、副主席名录 355
- 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人民武装部领导名录 361
- 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刑事案件侦破情况统计表 371
- 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出境(国)人员统计表 377
- 萧县 1986 年至 2005 年发生、处理交通事故统计表 378
- 萧县县直党政群及直属事业单位编制情况一览表 393
- 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干部基本情况一览表 395
- 1987 年至 2005 年萧县劳务情况一览表 401
- 萧县婚姻登记服务中心 2001 年至 2005 年婚姻登记情况统计表 404
- 1988 年至 2005 年萧县福利企业发展情况统计表 410
- 2005 年萧县民办学校基本情况统计表 419
- 1986 年至 2005 年萧县专业、业余作者发表出版文学作品目录 443
- 萧县第二批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457
- 萧县古墓、古墓群情况表 451
- 萧县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项目统计表 455
- 1986 年至 2005 年县内外较大规模体育赛事统计表 469
- 1986 年至 2005 年萧籍书画家出版美术专著、画册登记表 476
- 1986 年至 2005 年科技成果及获奖情况表 494
- 1984 年至 2005 年萧县近场范围内地震目录 498

1986年至2005年各种传染病发病数、死亡数一览表 505

萧县部分年份儿童健康检查统计表 510

萧县2003年至2005年药品检查情况表 513

萧县1986年至2005年萧县居民收入情况表 516

1986年至2005年农村居民住房统计

表 517

1997年至2005年萧县城乡低保资金支出情况统计表 518

1999年至2005年萧县城镇职工养老保险情况表 519

1987年至2005年失业保险情况表 520

萧县人物表 599

三 人物索引

(一)人物传

王子云 540

王仲廉 537

王积安 538

王肇民 544

冯雨邨 545

巩本廉 539

曲健民 539

朱德琛 540

刘开渠 542

刘梦笔 544

刘惠民 544

许致远 541

杜冰坡 536

李少英 539

李健华 539

吴武周 538

沙 洪 538

纵翰民 543

张靖远 546

欧阳南荪 543

段 拭 545

徐彬如 537

徐道邻 543

萧龙士 540

韩九如 539

戴晓冬 538

(二)人物简介

1.党政界

马 546

尤 546

毛 547

王 547

邓 547

田 547

吕 548

任 548

刘 548

孙 548-549

朱 549

许 549

闫 550

何 550

吴 550

宋 550-551

张 551-552

李 552-553

杜 554

杨 554

汪 554

纵 554

单 554

周 555

孟 555

欧 阳 555

金 555

胡 555

赵 555

郝 555

袁 555

唐 556

徐 556

柴 556

殷 556

曹 556

彭 556

董 556-557

谢 557

-
黎 557	胡 566-567	许 578
穆 557	赵 567	何 578
戴 557	郜 567	吴 578
	郝 567	张 579 - 580
2.军界	唐 567	李 580 - 581
	徐 567	杜 581 - 582
马 557	郭 567	杨 582
尹 557	顾 568	汪 582
王 556 - 557	梁 568	纵 582 - 583
邓 558	盛 568	苏 583
冯 559	章 568	邵 583
卢 559	黄 568	陆 583
田 559	傅 568	陈 583 - 584
任 559	彭 568	卓 584
刘 559 - 560	景 568	单 584
孙 560	董 568 - 569	周 584 - 585
朱 560 - 561	蒋 569	孟 585
汤 561	韩 569	欧阳 585 - 586
许 561	雷 569	欧 586
闫 561	蔡 569	武 586
余 561	薛 569	范 586
况 561	魏 569	郁 586
吴 561 - 562		郑 586
张 562	3.科教文化界	金 586
李 563		侯 587
杜 563	丁 569	胡 587
杨 563	万 569 - 570	赵 587
纵 564	马 570	郝 587
辛 564	尤 570	崔 588
陈 564 - 565	尹 570	高 588
单 565	王 570 - 575	唐 588
孟 565-566	邓 575	夏 588
欧阳 566	冯 575	徐 588
罗 566	石 575	耿 588
郑 566	任 575	袁 589
金 566	刘 575 - 576	贾 589
段 566	孙 577	郭 589
种 566	朱 577 - 578	高 589

梁 589	赵 596	许 603
章 589	侯 597	齐 603
萧 589	夏 597	何 603
黄 589-590	徐 597	余 603
傅 590	曹 597	吴 603
彭 590	彭 597	宋 603
程 590	曾 597	张 603 - 604
葛 590	董 597	李 604 - 605
董 591	蒋 597	杜 605
蒋 591	满 598	杨 605
路 591	裴 598	沈 605
鲍 591		纵 605
蔡 591	(三)人物表、名录	苏 605
阚 591		连 605
潘 591	1.烈士表 599-600	陆 605 - 606
颀孙 592		陈 606
薛 592	2.县外正处及副高职称人	卓 606
魏 592	物	周 606
		孟 606
4.企业及其他行业	1.党政界	岳 606
		林 606
王 592 - 593	丁 601	欧阳 606
史 593	于 601	武 606
任 593	马 601	郑 606
刘 593	尹 601	侯 606
孙 594	毛 601	姚 607
朱 594	王 601 - 602	姜 607
张 594 - 595	史 602	胡 607
杜 595	田 602	赵 607
杨 595	白 602	郝 607
陆 595	任 602	徐 607
陈 595	刘 602	晁 607
孟 595	吕 602	耿 607
岳 596	孙 602 - 603	袁 607
林 596	朱 603	贾 607
欧阳 596	权 603	郭 607
范 596	杨 603	陶 607
郑 596	汤 603	高 607

-
崔 607	赵 609	何 615
梁 607 - 608	贾 609	吴 615 - 616
盛 608	蒋 609	宋 616
麻 608	路 609	张 616 - 617
黄 608	魏 609	李 617 - 618
傅 608		杜 618 - 619
彭 608	3.科教文化界	杨 619
曾 608		汪 619
温 608	丁 609-610	沈 619
董 608	万 610	纵 619
蒋 608	于 610	苏 619
谢 608	马 610	谷 619
韩 608	井 610	连 619
路 608	孔 610	邵 619
鲍 608	毛 610	陆 619
臧 608	王 610 - 612	陈 619 - 620
蔡 608	邓 612	卓 620
裴 608	韦 612	单 620
颀孙 608	冯 612	周 620 - 621
穆 608	卢 612	孟 621
薛 608	史 612	屈 621
戴 608	宁 612	房 621
	田 612	杭 621
2.军界	申 612	欧阳 621
	白 612	武 621
马 609	石 612	罗 621
文 609	龙 612	范 621
王 609	任 612	郑 621 - 622
刘 609	刘 612 - 613	金 622
孙 609	吕 613	侯 622
朱 609	孙 613 - 614	姜 622
张 609	朱 614 - 615	段 622
李 609	权 615	胡 622
杨 609	江 615	荀 622
纵 609	许 615	赵 622
陈 609	邢 615	郝 622 - 623
孟 609	闫 615	唐 623
郑 609	齐 615	夏 623

姬 623		邵 632
徐 623		陆 632
耿 623	4.经济及其他行业人物	陈 632
聂 623		卓 632
袁 623	丁 626	单 632
贾 623	马 626	周 632 - 633
郭 623 - 624	孔 626	孟 633
陶 624	尤 626	欧阳 633
高 624	尹 626	范 633
寇 624	毛 626	金 633
常 624	王 626 - 627	姜 633
曹 624	韦 627	宣 633
梁 624	冯 627	祖 633
盛 624	卢 627	胡 633
竟 624	田 627	贺 633
章 624	白 627	赵 633
萧 624	任 627	郝 633
黄 624	刘 627	唐 633
彭 624 - 625	吕 629	夏 633
程 625	回 629	徐 633
葛 625	孙 629	殷 633 - 634
董 625	安 629	秦 634
蒋 625	朱 629	袁 634
谢 625	许 629	郭 634
韩 625	闫 629	高 634
鲁 625	何 629	常 634
詹 625	余 629	曹 634
路 625	况 630	梁 634
靳 625	吴 630	黄 634
鲍 625	宋 630	彭 634
熊 625	张 630 - 631	程 634
裴 625	李 631	葛 634
樊 625	杜 631 - 632	董 634
颛孙 626	杨 632	蒋 634
穆 626	汪 632	韩 634 - 635
戴 626	纵 632	鲁 635
魏 626	苏 632	訾 635
	辛 632	路 635

阙 635

雷 635

樊 635

潘 635

颀 635

颀孙 635

穆 635

薛 635

魏 635

3.省部级以上劳模(先进工
作者) 635-637

4.县内正处、副高职称人员
637-640



人物

王子云



油画《微光》

朱德群



水粉画

王肇民



北京人民英雄纪念碑《支前》

刘开渠



花鸟画

王青芳



《亭亭玉立》

萧龙士



《山水》

郭公达



版画《丰年》

吴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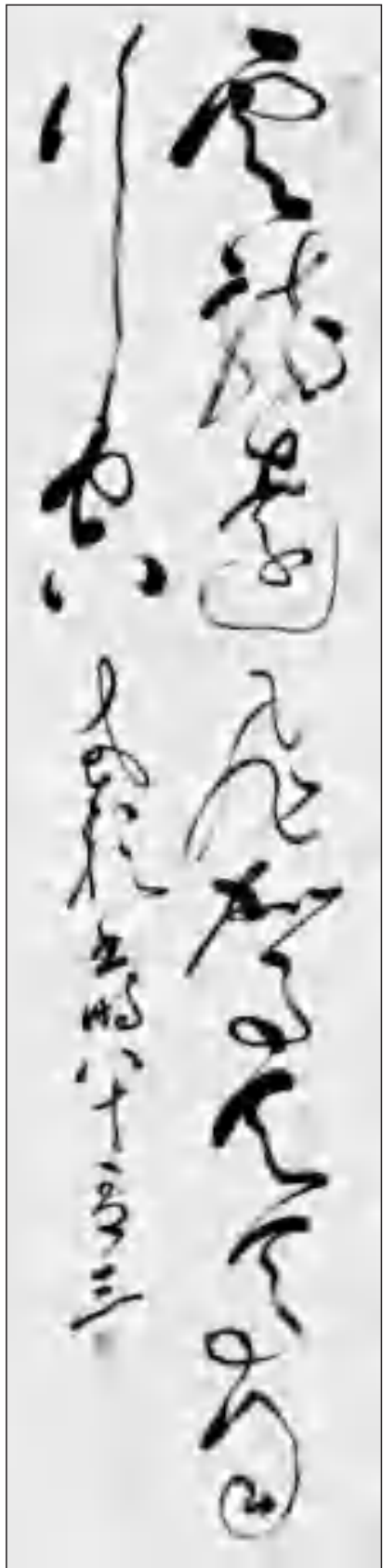
《兽王》

卓然



《鹰》

欧阳龙



草书

刘惠民



《菜根香》

薛志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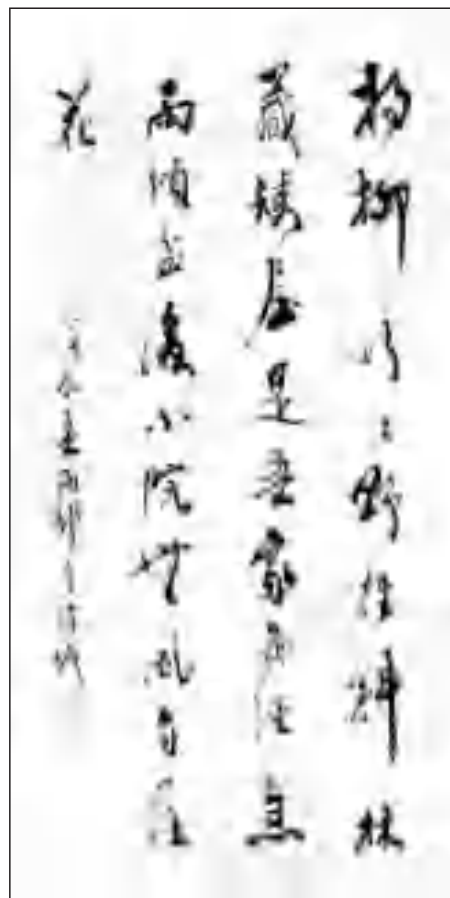
《大寿图》

周本信



《细雨润无声》

蒋连群



行书

冯雨邨



宣传画《蓝图》

赵宇敏



《如梦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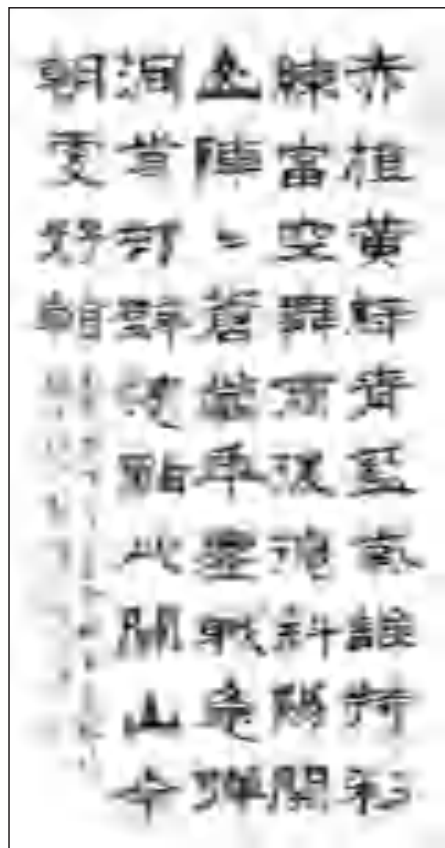
葛庆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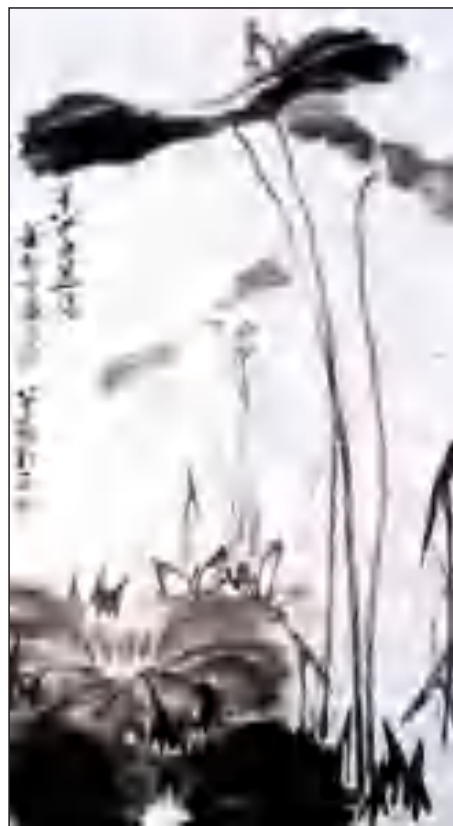
《仙风宜人》 纵 横



《一笔寿》 阎梓昭



隶书 纵晓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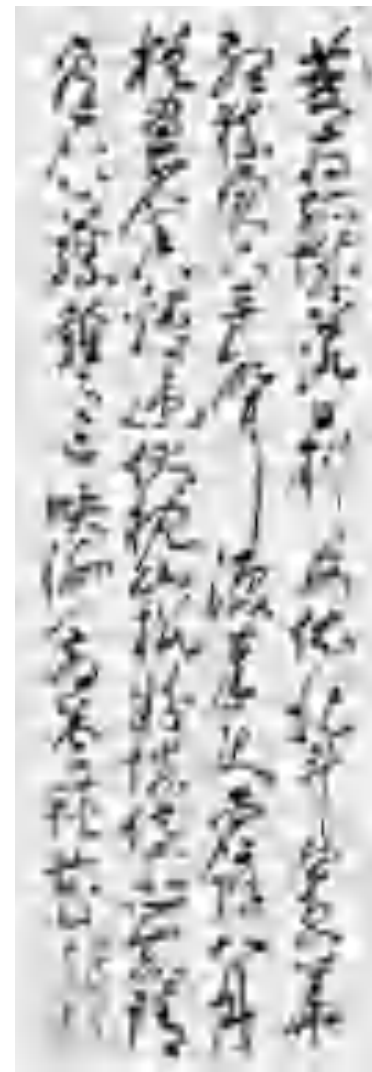
《香远益清》 郑 正



草书 张 翰



《清风》 尹沧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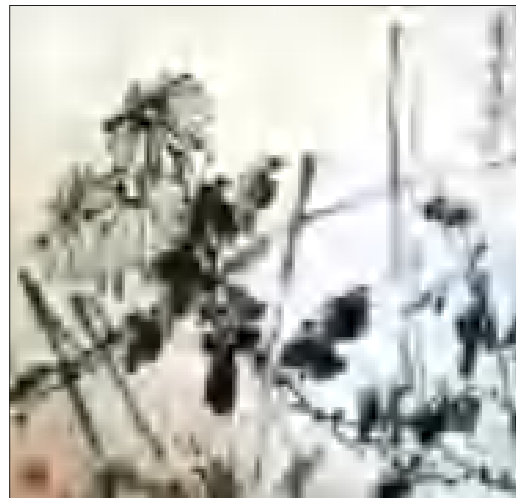


草书 董正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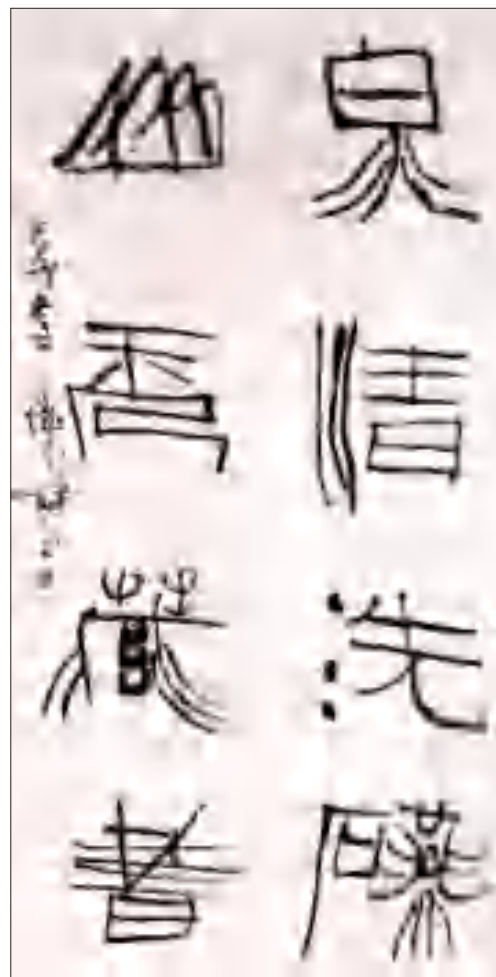
《荷塘》

欧阳南荪



《菊》

刘梦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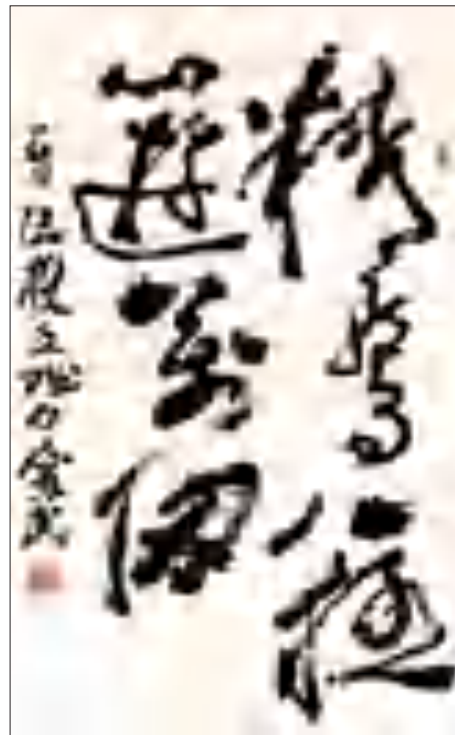
隶书

王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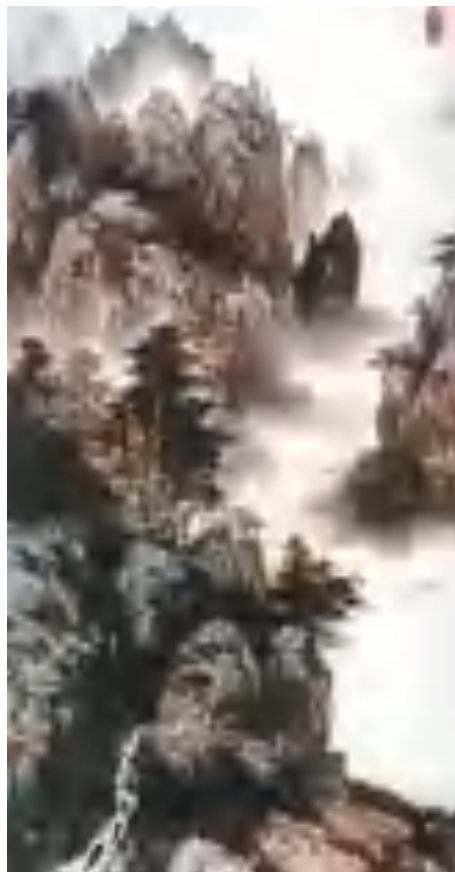
书法

白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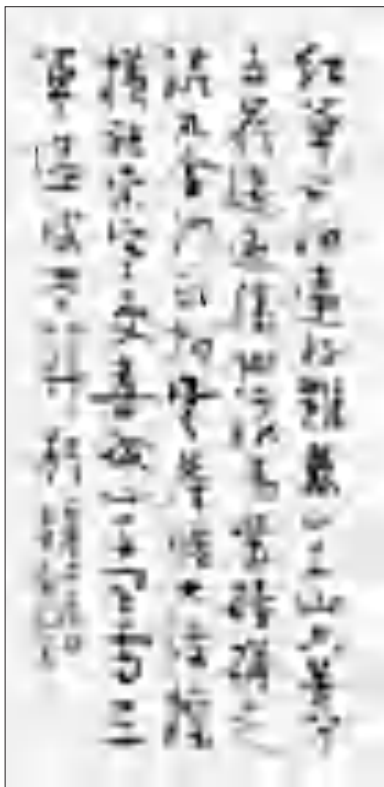
草书

李乐武 (县书协)



《黄山风光》

陈德民 (县美协)



书法 姜秀真



《神州雄风》 祖爱民（县书画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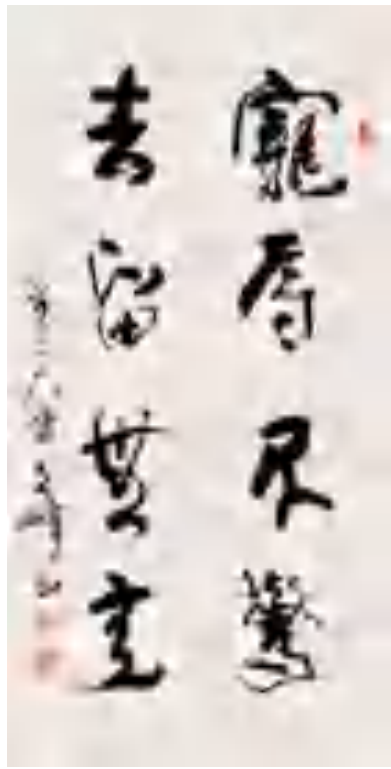
《梅》 王华朗（县老年大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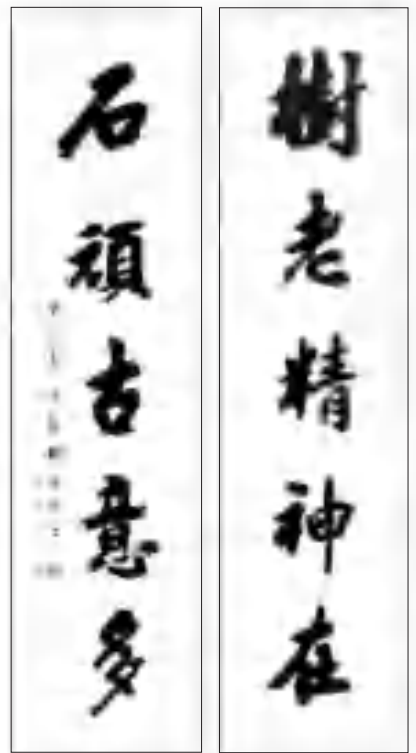
花鸟画 苏肇平（县博物馆）



《母子图》 马新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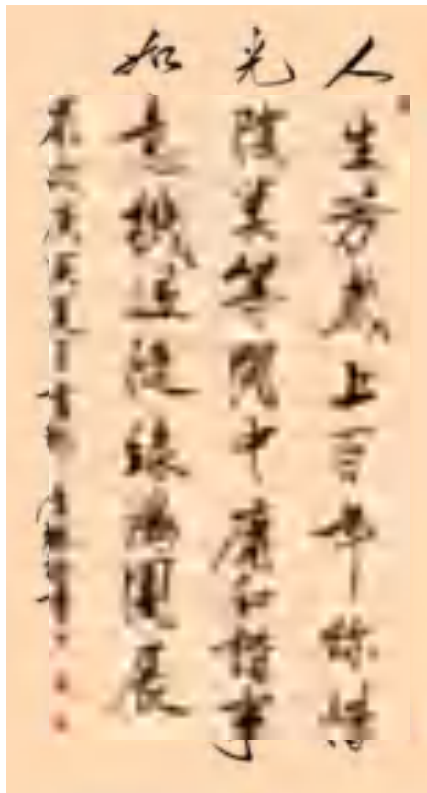
书法 宋久峰（县书协）



书法 路晓风（县纪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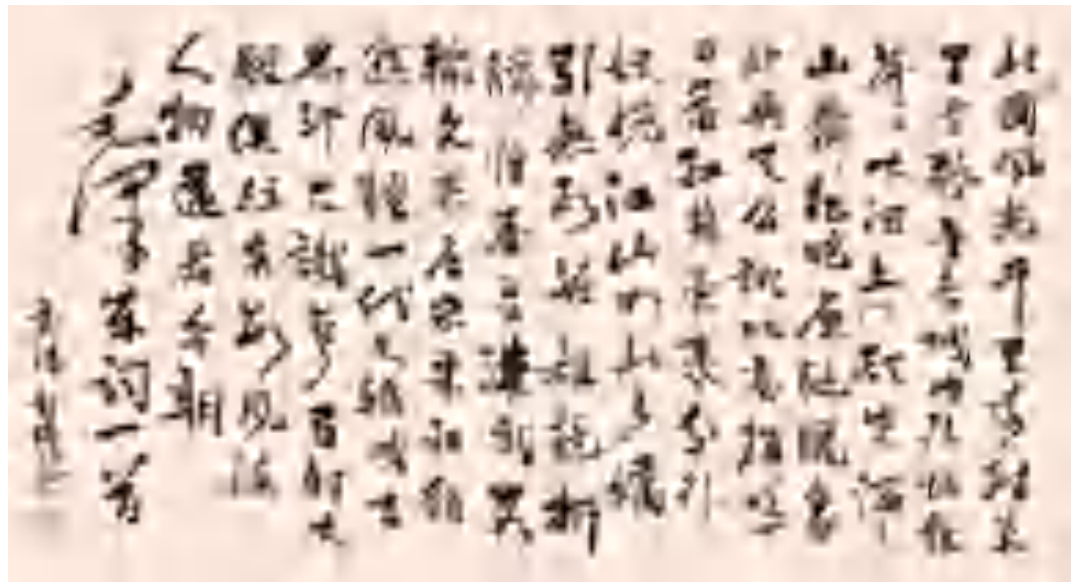
《虾》 许西桓（县检察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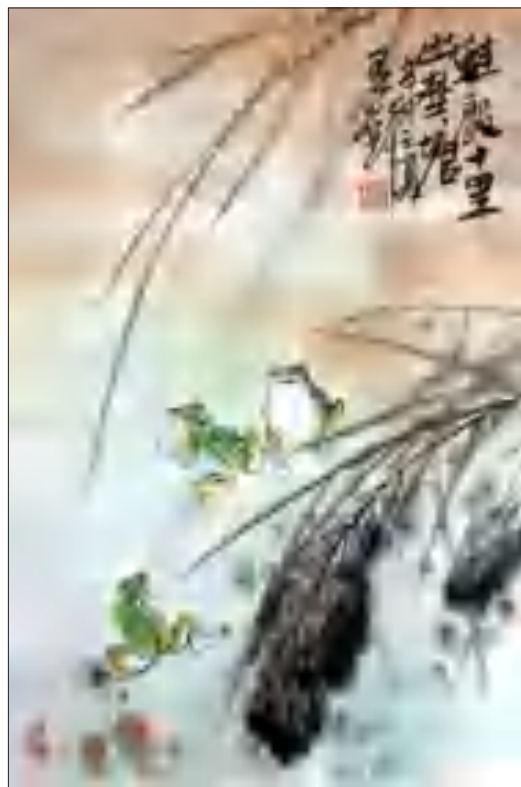
书法 李鹏 (县文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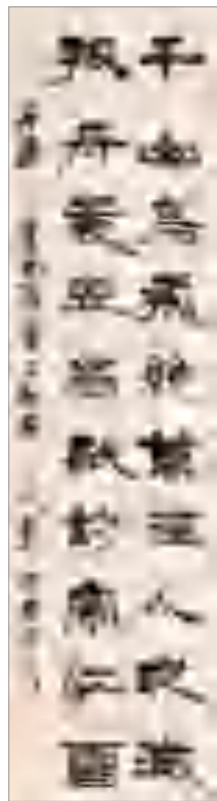
《梅》 纵兰陵 (县文化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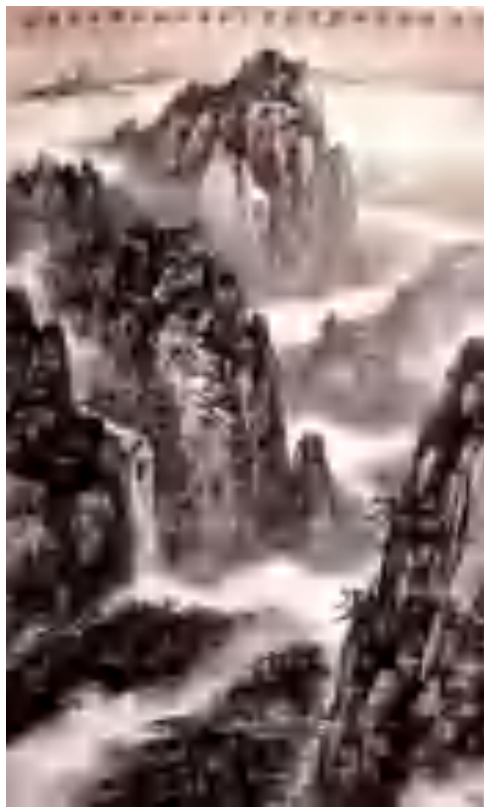
《沁园春 雪》 刘怀德 (县政协)



《蛙声十里》 韩有钊 (县面粉厂)



书法 刘绍君 (县人大)



《山水》 李定华 (教师)



花鸟画 王瑞莲 (农民 省美协会会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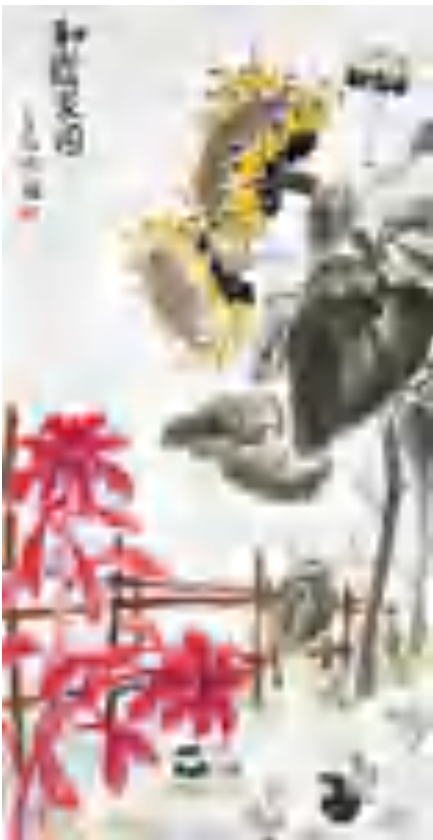
《人民艺术家刘开渠》 欧阳举 (教师)



《丝绸之路》 刘金荣 (工人 省美协会会员)



《右军观鹅》 陈新华 (工人 省美协会会员)



《和谐家园》 王淑玲 (农民 省美协会会员)



书法 张紫薇 (实小学生)



《艳阳秋光》 魏玉新 (工人 省美协会会员)



《蝶舞》 姬娜 (萧中学生)



《雄风正气》 纪学君 (私企业主 省美协会会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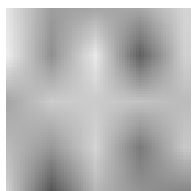
《清香》 马新梅 (农民 省美协会会员)



《清梦》 陈海峰 (县书画院)



神鐘怪迹



實事求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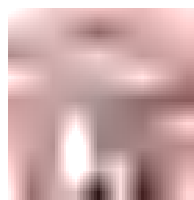
龍潭皎月



賢洞書聲



天棗奇芳
篆刻



智井春耕
陈明新 (县法院)



鑲石《八駿圖》 杨俊玮 (自由职业者)